

第三章　政府機關的組織
第四章　軍隊的編制
第五章　發展實業問題
第六章　實業計畫
第四集　孫文學說……一四一—一五一一頁
第一章　創立孫文學說之理由
第二章　知難行易的十種證明
第三章　知行總論
第四章　能知必能行

第五章　不知亦能行

第五集　各時期的政見……一五一三—一七四〇頁

第一章　民國以前的政見

第二章　民國成立後的政見

第三章　中日交涉與對德參戰問題

第四章　裁兵與和平統一問題

第五章　海關問題

第六章　國民會議

第七章　不平等條約

第八章　大亞洲主義

第六集　對各界的演說詞　一七四一—一九九三頁

第一章　對黨員的訓話

第二章　對學界的演說詞

第三章　對農民的演說詞

第四章　對工人的演說詞

第五章　對商人的演說詞

第六章　對女子的演說詞

第七章　對軍人的演說詞

第八章　對宗教家及報界的演說詞
第七集　文藝……一九九五—二〇二三頁
第一章　文藝
附錄
一、人名索引……一—九九頁
二、普通索引……一—八十頁

分類索引 中山全集目錄

編者序言

總理遺像

總理中文筆蹟

總理英文筆蹟

第一集 中國國民黨史

第一章 黨史總論 …… 一——七頁

一、革命之運動——二、國民黨三時期——(附錄)——論編民國史

第二章 興中會時代 …… 七——八五頁

第一節 創立興中會與廣州之役 …… 七——九頁

一、創立興中會——二、第一次之失敗

第二節　游歷美洲……九——一二頁

三、失敗後到日本——四、到檀香山推廣興中會——五、與師康德黎相遇——六、橫過美洲大陸——七、收納洪門會——八、洪門會之歷史

第三節　倫敦被難……一二——一五頁

九、倫敦被難——十、倫敦被難之書簡——十一、倫敦被難後自撰之生傳

第四節　完成三民主義……一五——一七頁

十二、三民主義之完成——十三、與日本政界人物交遊——十四、革命之困難——十五、國內進行革命運動

第五節　惠州之役……一七——二一頁

十六、第二次革命失敗——十七、爲楊衢雲恤款致謝讚秦械——十八、失敗後之大勢——十九、革命風潮初盛時代

第六節　革命與保皇之論戰……二一——三〇頁

二十、革命與保皇之別——廿一、斥保皇黨之非

附錄……二〇—八五頁
（一）興中會宣言—（二）興中會章程—（三）重訂致公堂新章—（四）倫敦被難記
第三章　同盟會時代……八五—一八六頁
第一節　同盟會之成立……八五—八七頁
一、同盟會之醞釀—二、同盟會之成立—三、同盟會之誓詞
第二節　同盟會之組織與進行……八七—九九頁
四、同盟會徵收會員—五、由歐洲道經南洋致陳楚楠械—六、致陳楚楠逃黨務械—七、同盟會分會總章—八、論黨務進行—九、在南洋進行黨務—十、自海外歸國時致同盟會諸同志電—十一、酬謝外國同志
第三節　同盟會之宣傳與論辯……九九—一〇六頁
十二、刊行民報—十三、說明中國民主革命之重要—十四、辯革命不致召瓜分之禍
第四節　同盟會之革命運動……一〇六—一三八頁

十五、發生國際交涉之革命—十六、同盟會員第一次之流血—十七、第三次之失敗—十八、第四次之失敗—十九、第五次之失敗—二十、欽廉之役致鄧澤如籌款書—廿一、第六次之失敗—廿二、鎮南關之役致各同志之要緘—廿三、汕尾運械事致萱野慰勞緘—廿四、第七次之失敗—廿五、第八次之失敗—廿六、革命失敗後所發生之國際問題—廿七、汪精衞入京炸攝政王—(附錄)—由美回南洋時致吳稚暉書—廿八、第九次之失敗—廿九、(一)廣州新軍之役致美州同志請助餉書(二)廣州新軍之役致美國紐約同志書—卅、論個人捨身取義事—卅一、廣州之役失敗後之良好影響—卅二、第十次之失敗—卅三、武漢起義—卅四、革命成功

第五節　同盟會時之捐款……一三八—一六〇頁

卅五、資助革命者—卅六、各地捐款—三七、致南洋同志請籌巨款書—卅八、在暹邏致鄧澤如等緘—卅九、南下至吉隆坡等處致鄧澤如諸同志書—四十、赴歐洲前致鄧澤如等緘—四一、抵歐洲以後致各同志述借款書—四二、赴歐途中自馬賽致吳稚暉書—四三、到美後致各同志述謀二次書—四四、請紐約同志籌款—四五、勸捐款緘—四六、組織中華銀行

第六節　藉革命以攫取名利之辯明……一六〇—一七一頁

四七、陶成章之造謠—四八、章太炎之造謠

第七節　外交運動……一七一—一八二頁
四九、中華國民軍對外宣言—五十、托宮崎全權辦理日本運動書—五十一、致日本萱野氏書—五十二、問居留日本事—五十三、日本不許居留—五十四、接到革命捷報—五五、先從外交方面致力—五六、問日本對華政策
附錄……一八三—一八六頁
（一）同盟會宣言—（二）同盟演義序
第四章　國民黨時代……一八六—二二二頁
第一節　臨時大總統時的文告……一八七—一九九頁
一、臨時大總統就職宣言—二、臨時大總統布告全國同胞書—三、臨時大總統布告各友邦書—四、臨時大總通告海陸軍將士文—五、救民疾苦之通電
第二節　對其他問題的意見……一九九—二〇七頁
六、民國元年覆參議會論國旗書—七、爲粵都督問題致廣東各界電—八　民國元年要求自由禁塵主權致英國國民書—九、謀建設須掃除舊思想

第三節　推薦袁世凱爲總統……二〇七—二一三頁
十、與清室議和之要電—十一、推薦袁世凱爲總統之各電—十二、讓位袁世凱之本意—十三、致袁世凱辭大勳位電
第四節　國民黨時的黨務……二一三—二二一頁
十四、同盟會改爲國民黨—十五、刊行國民月刊—十六、本黨同志應努力建設—十七、同盟會與光復會糾紛之調解
第五章　中華革命黨時代……二二一—四〇二頁
第一節　中華革命黨之性質與組織……二二一—二二九頁
一、中華革命黨之性質與支部組織—二、改組國民黨支部爲中華革命黨支部—三、減約組織中華革命黨支部—四、不服從黨魁之害—五、通告洪門改組爲中華革命黨支部
第二節　中華革命黨之進行……二二九—二五一頁
六、促南洋同志籌款—七、擬規復國民黨與擴充黨務—八、通告黃克強先生逝世函—九、通告華僑從軍經過及遣散情形函—十、通告黨員儲金章程函—十一、通告海外各支分部職員暫不改選函

—十二、爲二百二十萬匯款事致泗水中華商會電—十三、通告醴賚安葬陳君英士函—十四、重訂黨章整理黨務—十五、刊行建設雜誌—十六、籌設英文日報及印刷機關—十七、勸日本同志協助革命—十八、繼續進行黨務—十九、發起中央籌餉會致李源水書

第三節　討袁之役……二五一—二九六頁

廿、討袁之役總論—廿一、宋案發生以後之政見—廿二、勸袁世凱辭職電—廿三、請各省一致聲討袁氏之通電—廿四、二次革命失敗之困苦—廿五、爲二次革命捐款事致南洋同志書—廿六、討袁宣言—廿七、爲袁氏叛國對國民宣言—廿八、變賣庇能房屋以爲軍用—廿九、籌款討袁—三十、致鄧澤如述范鴻仙被殺事—卅一、討袁之役致南洋同志書—卅二、致鄭螺生等論討袁事—卅三、促各省協力討袁電—卅四、令各省討袁軍罷兵之要電—卅五、致黎元洪辭顧問緘—卅六、致黎元洪請斥龍濟光電—卅七、黎元洪請規復約法尊重國會電—卅八、二次革命後對國民之宣言

第四節　護法之役……二九六—三七三頁

卅九、護法之役總論—四十、主張護法之通電—四一、就海陸軍大元帥職宣言—四二、眞共和與假共和之爭—四三、督軍團倡亂致鄧澤如各書—四四、率海軍開府廣州—四五、護法之役致上海本部各電—四六、恢復國會與組織正式政府的談話—四七、護法之役致川滇黔湘各省要電—四八

、主張護法致陸榮廷電—四九、致李純陳光遠論和平電—五十、團結川滇一致抵禦北軍之通電—五一、大元帥時代致川黔粵各省電—五二、討莫之役致滇湘黔閩浙粵各省當局要電—五三、辭大元帥職之通電—五四、約陳競存規取閩中—五五、莫榮新抗命致李烈鈞書—五六、勗討莫各軍書—五七、留別粵中父老昆弟書—五八、軍政府改組與國會及各方面之要緘—五九、護法宣言—六十、辭總裁覆國會各議員書—六一、覆在滬國會議員論南北和議書—六二、護法之役書緘—六三、成立正式政府鞏固民國基礎—六四、就大總統職宣言—六五、就大總統職後對外宣言—六六、退出軍政府覆國會議員電—六七、重開府廣州對外宣言—六八、北伐時道經廣西之演說

第五節　討陳之役……三七三—三八四頁

六九、宣布粵變顛末表示統一意見宣言—七十、討陳之役勗蔣介石守福州書—七一、關于陳炯明叛變之談話—七二、討伐陳炯明之通電—七三、約戚致平滅陳—七四、爲粵事致胡漢民鄒魯書—七五、緘促議員南下

第六節　東江之役與北伐……三八四—四〇二頁

七六、東江戰爭—七七、軍隊調動之帥令—七八、軍械與軍餉之籌撥—七九、嚴拿匪徒與整飭軍紀之帥令—八十、外部運動與交涉—八一、任免人員之帥令—八二、關于黨事與黨人的緘電—八

三、討伐曹吳致段祺瑞盧永祥電

第六章　中國國民黨時代……四〇三—四四七頁

第一節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四〇三—四一八頁

一、中國國民黨改組宣言—二、中國現狀及國民黨改組問題—三、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四、國民黨宣言旨趣之說明

第二節　組織政府與北伐……四一八—四三八頁

五、組織國民政府案之說明—六、北伐前東江之役—七、北伐宣言—八、北伐的原因—九、北伐進行中之三帥令—十、北伐軍與致唐繼堯劉顯世電—十一、北伐時之籌款—十二、北伐致蔣介石各書指示關於分配槍械與練兵等事

第三節　消滅商團……四三八—四四二頁

十三、關於處置商團事件致蔣介石各書—十四、爲商團事件對外宣言

第四節　演講三民主義……四四二—四四六頁

十五、民族主義自序—十六、留聲演講

第五節　總理北上及逝世……四四六—四四七頁
十七、北上致段祺瑞電—十八、自天津行轅致各報館電—十九、總理逝世前之遺囑

第二集　三民主義

第一章　三民主義總論……四四九—五二六頁

一、三民主義最初之內容—二、三民主義與中國民族之前途—三、三民主義之具體辦法—四、三民主義爲造成新世界之工具—五、實行三民主義及開發陽朔富源方法—六、欲改造新國家當實行三民主義—七、革命之主義—八、打破舊思想要用三民主義—九、中國國民黨宣言中之三民主義—十、三民主義最近的定義—十一、女子要明白三民主義

第二章　民族主義……五二六—六一六頁

第一節　中外民族的比較……五二六—五四二頁

一、民族主義釋義—二、民族與國家的分別—三、構成民族的五種力量—四、中國民族的來源—五、中華民族的成份及地位—六、各國民族的現狀—七、世界將來戰爭之趨勢—八、世界人口的

增加率及原因—九、世界人口與中國的關係—十、馬爾薩斯的人口論與法國—十一、中國的人口—十二、日本的人口—十三、世界將來的人口與中國的關係

第二節　中國民族所受的壓迫……五四二—五五八頁

十四、中國民族所處危險的地位—十五、中國民族所受政治的壓迫—十六、中國所受經濟的壓迫—十七、關稅的作用—十八、受洋貨的損失—十九、受外國銀行操縱的損失—二十、受運費之損失—廿一、受租界與割地的損失—廿二、受外人特種營業之損失—廿三、受外人投機事業的損失—廿四、受外人經濟損失的統計—廿五、中國受三種的壓迫

第三節　中國民族主義的滅亡……五五八—五七一頁

廿六、中國民族主義的滅亡—廿七、會黨中的民族主義—廿八、大龍頭的故事—廿九、中國民族主義滅亡的原因—三十、民族主義與亡國的關係—卅一、反對民族主義的思想—卅二、民族主義可貴的意義—卅三、中國民族的將來

第四節　提倡民族主義的原因……五七一—五八五頁

卅四、現在世界民族發達的情形—卅五、帝國主義與世界大戰—卅六、大戰時各國互相協助的緣故—卅七、威爾遜的民族自決論—卅八、大戰時俄國發生革命的原故—卅九、大戰後各國對俄國

的心理—四十、列強壓迫別色人種的情形與手段—四一、世界主義的批評—四二、中國與帝國主義的思想—四三、與英國領事的談話—四四、歐洲的新文化與中國的舊思想—四五、先講民族主義的原因

第五節　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五八五—五九七頁

四六、恢復民族主義的原因—四七、中國民族所受的禍害—四八、中國所受政治力的壓迫—四九、中國所受經濟力的壓迫—五十、中國所受人口的壓迫—五一、中國恢復民族主義比外國人容易—五二、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

第六節　恢復民族地位與將來的責任……五九七—六一三頁

五三、中國民族所處的地位—五四、恢復民族精神的兩種條件—五五、恢復舊道德—五六、中國舊道德的內容—五七、恢復固有的智識—五八、恢復固有的能力—五九、模仿外人的方法—六十、中國將來所負的責任

附錄……六一三—六一六頁

一、五族共和之眞義—二、五族聯合之效力

第三章　民權主義……六一六—八八一頁

第一節　民權的發展……六一六—六三七頁
一、民權釋義—二、民權的作用—三、人類奮鬥的四時期—四、人與獸爭的時代—五、神權時代—六、君權時代—七、君權與民權的比較—八、民權發展的經過—九、盧梭學說的批評—十、現在世界的潮流—十一、採用民權制度的理由—十二、太平天國失敗的原因—十三、陳烱明亦想做皇帝—十四、建立共和國的原因
第二節　論自由……六三七—六五二頁
十五、中國人與自由思想—十六、自由與民權的關係—十七、中國人歡迎發財而不理會自由—十八、中國帝皇專制的目的—十九、歐洲人不自由的情形—廿、我們革命的目的—廿一、現在歐洲人所講的自由—廿二、中國人有沒有自由—廿三、法美的自由與中國的自由—廿四、中國革命的目的與方法都與外國不同—廿五、自由的適當應用—廿六、我們要國家自由
第三節　論平等……六五二—六七一頁
廿七、歐美所講的平等的來源—廿八、天生人是否有平等的特權—廿九、革命發生的原因—三十、假平等與眞平等—卅一、中外政治的比較—卅二、中國人對於自由平等的心理—卅三、英美法俄的革命—卅四、美國爭平等的經過—卅五、美國解放黑奴運動—卅六、法國爭平等的經過—卅

七、眞平等與眞自由—卅八、歐美發生許多團體的原因—卅九、工黨的發生—四十、中國工人應注意之點—四一、平等的精義

第四節　論各國的民權……六七一—六九〇頁

四二、民權思想與中國—四三、美國對於民權的兩種主張—四四、美國聯邦與中國聯省自治—四五、歐美爭民權祇得男女選舉權—四六、法國實施民權的經過—四七、美國的民權—四八、德國的民權與丕士麥—四九、丕士麥用國家社會主義來防止革命—五十、世界民權發達的經過情形—五一、瑞士與美國西北幾邦的民權—五二、代議政體與民權—五三、我們要造成全民政治的民國

第五節　民權學說的新發明……六九一—七一四頁

五四、義和團的排外運動—五五、義和團失敗後中國人的心理—五六、外國物質科學比政治哲學進步—五七、歐美對於民權還沒有根本辦法—五八、中國政治不能完全仿效歐美的理由—五九、歐美對于民權學說的新發明—六十、人民的態度對于政府的關係—六一、用權能分別以改變人民對政府的態度—六二、三種人的用處—六三、權能的分別—六四、昔日有能的人可以做皇帝—六五、權能分開可以改變人民對政府的態度—六六、事務應交給有能的人—六七、汽車的比喻—六八、汽車夫的故事—六九、人民對政府應有的態度

第六節　行政機關與民權……七一四—七四一頁
七十、行政機關的意義—七一、外國行政機關發進的理由—七二、機器與活塞的比喻—七三、小孩子對于活塞的發明—七四、歐美對民權政治無好辦法的原因—七五、權能分開政治才有進步—七六、政治如機器一樣—七七、歐美的方法與中國—七八、政治的新機器—七九、紐頓的故事—八十、實行民權的新辦法—八一、政權與治權的分立—八二、何以不怕政府的力量太大—八三、世界對於民權最新式的發明—八四、全民政治的意義—八五、政權與治權的平衡—八六、五權分立的理由—八七、造成萬能政府的方法
民權主義附錄一……七四一—七六五頁
(一、)地方自治與責任心—(二、)共和與自由之眞諦—(三、)自治制度爲建設之礎石—(四、)民權初步自序—(五、)中華民國建設之基礎—(六、)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
民權主義附錄二民權初步……七六六—八八一頁
序—一、臨時集會之組織法—二、永久社會之成立法—三、議事之秩序並額數—四、會員之權利義務—五、動議—六、離奇之動議並地位之釋義—七、討論—八、停止討論之動議—九、表決—十、表決之復議—十一、修正之性質與効力—十二、修正案之方法—十三、修正案之例外事件—

十四、附屬動議之順序—十五、散會與擱置動議—十六、延期動議—十七、付表動議—十八、委員及其報告—十九、權宜問題—二十、秩序問題—結論

第四章　民生主義……八八一—一〇二六頁

第一節　對于馬克思主義的批評……八八一—九〇九頁

一、民生主義釋義—二、近代發生社會問題的原因—三、用民生的古名來代社會主義的理由—四、歐美何以不能解決社會問題—五、民生主義是社會主義的本題—六、馬克思在社會主義中的地位—七、烏托邦派的社會主義—八、科學派的社會主義—九、馬克司以物質爲歷史的重心—馬克思與威廉氏兩家學說的比較—十一、馬克思的歷史中心說與社會主義—十二、近代社會進化的四種事實—十三、批評馬克思的社會進化論—十四、盈餘價值說的批評—十五、馬克思只知社會一部份人的毛病—十六、各國共產黨的情形—十七、資本制度是否依馬克思的預言而消滅—十八、減少工作時間實現的方法—十九、盈餘價值的來源—二十、消費合作社的新辦法—廿一、消費社會是實業的中心—廿二、民生爲社會歷史的中心

第二節　解決民生問題的三種方法……九〇九—九三〇頁

廿三、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廿四、解決社會問題的兩種方法—廿五、共產制度的來源及後來的變遷—廿六、中國現在人民的情形—廿七、中國的土地問題—廿八、地價增漲的原因—廿九、革命同志對於三民主義認識的程序—三十、民生主義與共產主義的關係—卅一、共產主義出現於馬克思之前—三二、平均地權的理由—三三、平均地權的辦法—卅四、地價稅的用途—卅五、平均地權的利益—卅六、照價抽稅與照價收買的辦法—卅七、還要發達國家資本—卅八、我們不能用馬克思的辦法—卅九、製造國家資本的辦法

第三節　民食問題……九三〇—九五三頁

四十、民食問題的重要—四一、各國的糧食—四二、中國人糧食不足—四三、中國糧食不足的原因—四四、人類的食料—四五、增加植物生產的方法—四六、要解放農民—四七、七種增加生產的方法—四八、機器問題—四九、肥料問題—五十、中國可以運動發電機的水力情形—五一、換種問題—五二、除害物問題—五三、農產製造問題—五四、運輸農產問題—五五、運送糧食的方法—五六、防天災問題—五七、要解決民食還要注意分配問題—五八、民生主義與民食問題—五九、民生的需要共有四種—六十、民食問題的眞解決

第四節　民衣問題……九五三—九七二頁

六一、民生第二重要問題—六二、人類生活標準—六三、我們祇要解決需要問題—六四、穿衣的原料—六五、第一種的絲—六六、中國絲業失敗的原因—六七、外國絲業進步的原因—六八、中國絲業應如何改良—六九、第二種的麻—七十、第三種的棉—七一、中國所用的洋布—七二、棉花業與關稅厘金—七三、振興棉業就要關稅自主—七四、第四種的毛—七五、穿衣的作用—七六、實行民生主義方可解決民衣問題

民生主義附錄……九七二—一〇二六頁

（一、）社會主義的派別與方法—（二、）提倡國家社會主義—（三、）社會革命之正道—（四、）民生主義與社會革命—（五、）民生主義之實施—（六、）談論民生主義之實施—（七、）平均地權之具體的說明—（八、）民生主義有四大綱—（九、）地價抽稅問題—（十、）提倡民生主義之眞義—（十一、）與戴季陶關于社會問題之談話—（十二、）對于勞資問題及社會主義之意見—（十三、）關于民生主義之說明

第三集　革命方略與實業計畫

第一章　革命進行之三時期……一〇二七—一〇四〇頁

第一節　同盟會革命方略……一〇二七—一〇三〇頁
一、軍政府宣言
第二節　中國革命史中的革命方略……一〇三〇—一〇三四頁
二、革命方略
第三節　三時期的施行程序……一〇三四—一〇四〇頁
三、制定建國大綱宣言
第二章　五權憲法……一〇四〇—一〇六〇頁
一、最初講的五權憲法—二、五權憲法
第三章　政府機關的組織……一〇六〇—一一三四頁
一、大本營—二、各部通則—三、外交部—四、內務部—五、陸軍部—六、海軍部—七、財政部—八、關于財政交通事務補則—九、行政會議—十、總督府組織—十一、總督府事務分掌規程—十二、總督府軍務廳組織—十三、警察總署組織—十四、府知事署組織—十五、縣知事署組織—十六、公署辦事通則—十七、陸軍司令部通則—十八、警備隊職務規程—十九、憲兵職務規程—

二十、海軍總司令部條例—廿一、海軍司令部條例—廿二、海軍要塞司令部條例—廿三、要港部條例—廿四、海軍區域令—廿五、本初子午線經度及標準時條例

第四章　軍隊的編制……一一三四—一一九二頁

第一節　同盟會革命方略之軍隊編制……一一三四—一一五一頁

一、軍政府與各處民軍關係條件—二、軍隊之編制—三、將軍之等級—四、軍餉—五、戰士賞恤—六、軍律—七、招軍章程—八、略地規則—九、因糧規則

第二節　中華革命黨革命方略之軍政……一一五一—一一六二頁

十、總綱—十一、組織—十二、舉義日

第三節　軍人服制與勳記……一一六二—一一七二頁

十三、陸軍服制條例—十四、授勳章程

第四節　軍律，軍法……一一七二—一一八三頁

十五、軍律—十六、軍法執行條例—十七、戒嚴地刑罰及條文

第五節　因糧徵發及其他則例……一一八三—一一九〇頁

十八、因糧局組織—十九、徵發令—廿、委任通則—廿一、印章條例

第六節　最近的編制……一一九〇—一一九二

廿二、關于軍隊編制致蔣介石緘

第五章　發展實業問題……一一九二—一二一二頁

第一節　外資與實業……一一九二—一二〇五頁

一、歡迎外資與門戶開放—二、建設之兩大要務—三、再覆李村農論借外資書—四、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計畫書

第二節　發展實業的方法……一二〇五—一二一二頁

五、實業振興與鐵路計畫—六、中國實業當如何發展

第六章　實業計畫……一二一二B—一三九四頁

第一節　實業計畫總論……一二一二B—一二二五頁

一、實業計畫之由來—二、實業計畫的內容—三、發展實業的原則—四、實業計畫的目的

第二節　鐵路系統……一二二五—一二八一頁
五、中央鐵路系統—六、東南鐵路系統—七、東北鐵路系統—八、西北鐵路系統　九、擴張西北鐵路系統—十、高原鐵路系統—十一、設機關車客車貨車製造廠—十二、建設中國西南鐵路系統
附錄……一二八一—一二九三頁
（一、）建設鐵路問題—（二、）鐵路爲我國存亡大問題—（三、）鐵路雜誌題辭—（四、）道路爲建設着手之第一端—（五、）廣西應開闢道路
第三節　港口開闢及改良……一二九四—一三三五頁
十三、北方大港—十四、東方大港—十五、南方大港—十六、建設內河商埠—十七、建設沿海商埠及漁業港
第四節　水道之整理……一三三五—一三六九頁
十八、開濬運河以聯絡中國北部中部通渠及北方大港—十九、整理揚子江—廿、改良現存水道及運河—廿一、改良廣州水道系統
第五節　發展根本工業……一三六九—一三八三頁

廿二、糧食工業—廿三、衣服工業—廿四、居室工業—廿五、行動工業—廿六、印刷工業

第六節　鑛業計畫及其他……一三八三—一三九二頁

廿七、鑛業—廿八、創立造船廠—廿九、創建大士敏土廠

第七節　殖民……一三九二—一三九四頁

卅、蒙古新疆之殖民

附錄……一三九四—一四〇九頁

(一、)關于廣東至重慶與蘭州支線之借款與建築契約草案—(二、)駐京美國公使芮恩施覆函譯文—(三、)美國商務總長覆函一通—(四、)意大利陸軍大臣嘉城利亞將軍復函—(五、)北京交通部顧問之鐵路專門家碧格君投函—(六、)美國名士安得生君覆函

第四集　孫文學說

第一章　創立孫文學說之理由　一四一一—一四一三頁

一、孫文學說自序

第二章　知難行易的十種證明　一四一三—一四五八頁

第一節　以飲食爲證……一四一三—一四二六頁

一、導論—二、飲食爲證—三、中國食品—四、中國烹調術—五、中國人之素食—六、生元之作用—七、食物之作用—八、醫治胃病經過—九、肉食之量—十、飲食之理難明—十一、民生政策之施行—十二、結論

第二節　以用錢爲證……一四二六—一四三七頁

十三、錢幣七種性質—十四、金錢能力乃由買賣而生—十五、金錢之爲用—十六、契券出金錢失其用—十七、廢金行鈔之方法—十八、三級生活程度—十九、工業革命後之學說—廿、知金錢之用甚難

第三節　以作文爲證……一四三八—一四四四頁

廿一、中國之文字不可廢—廿二、文字與語言—廿三、文法學之重要—廿四、邏輯應譯理則—廿五、理則之重要

第四節　以七事爲證……一四四五—一四五八

廿六、以造屋爲證—廿七、以造船爲證—廿八、以築城爲證—廿九、以開河爲證—卅、以電學爲證卅一、以化學爲證—卅二、以進化論爲證—卅三、行易知難爲歐美常識

第三章　知行總論……一四五八—一四六七頁

一、陽明知行合一說應用上的批評—二、中國文化之演進—三、世界人類進化之時期—四、三種人物

第四章　能知必能行……一四六七—一四八八頁

一、知而後行—二、革命方略內容—三、黨人因不知而不行革命方略—四、美法革命之經過—五、中國必可行共和政治—六、訓政時期之重要—七、破壞難而建設易—八、宣誓之重要—（附錄）陳英士致黃克強書

第五章　不知亦能行……一四八八—一四九六頁

一、不知亦能行—二、致中國富強甚易實現—三、致中國富強之一例證—四、發展中國工業在欲不欲耳

附錄……一四九六—一五一一頁

（一、）行之非艱知之爲艱—（二、）知難行易

第五集　各時期的政見

第一章　民國以前的政見……一五一三—一五四七頁

第一節　興中會時代……一五一三—一五三七頁

一、上李鴻章書—二、庚子之政見—三、中國問題之眞解決

第二節　同盟會時代……一五三七—一五四七頁

四、中華國民軍三種佈告

第二章　民國成立後的政見……一五四七—一五六二頁

第一節　政治外交方針……一五四七—一五五二頁

一、南北統一後之政治外交方針

第二節　錢幣與銀行……一五五二—一五六二頁

二、錢幣革命之通電—三、銀行最高的信用是『兌現』

第三章　中日交涉與對德參戰問題……一五六一—一六四〇
第一節　中日二十一條款交涉問題……一五六二—一五六四頁
一、爲中日交涉覆北京學生書
第二節　對德參戰問題……一五六四—一五六九頁
二、爲對德參戰問題復段祺瑞絨—三、致英相請勿加慫恿中國加入協約電—四、關于加入協約事致北京參衆兩院電
第三節　中國存亡問題……一五六九—一六三九頁
五、中國何爲加入協商國—六、加入之利害(七至十一目錄缺)—十二、中國加入非美國宣戰之比—十三、中國加入與各國之關稅—十四、大英帝國之基礎—十五、英國百年來之外交政策—十六、協商國戰後之英國外交—十七、協商國戰敗或無勝敗講和後之英國外交—十八、中國之存亡—其一—十九、中國之存亡—其二
第四節　參戰後之山東問題……一六三九—一六四〇頁
廿、對山東問題之意見

第四章　裁兵與和平統一問題　一六四〇—一六五八頁

第一節　裁兵與統一……一六四〇—一六四四頁

一、裁兵爲謀統一之政策—二、和平統一之通電

第二節　裁兵後的處置……一六四四—一六五六頁

三、兵工計劃宣言—四、實行裁兵之宣言—五、裁兵之重要與處置方法—六、和平統一化兵爲工

第三節　關于裁兵的緘電……一六五六—一六五八頁

七、民國十三年關于勸告裁兵事覆全國商聯會書—八、爲和平統一事致林建章電—九、爲曹錕乞和致孫洪伊電

第五章　海關問題……一六五八—一六六四頁

一、關于海關問題之宣言—二、截留關稅之決心—三、對于美國之希望

第六章　國民會議……一六六五—一六八七頁

第一節　國民會議的內容……一六六五—一六八四頁

一、北上宣言—二、國民會議爲解決中國內亂之法—三、學生須贊成國民會議—四、對長崎新聞記者之談話

第二節　國民會議與善後會議之別……一六八四—一六八七頁

五、善後會議須彙納人民團體代表

第七章　不平等條約……一六八七—一七〇〇頁

第一節　廢除二十一條款……一六八七—一六九三頁

一、解決中國問題的方法

第二節　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一六九三—一七三〇頁

二、廢除不平等條約—三、日本應助中國廢除不平等條約—四、對門司新聞記者之談話—五、對神戶新聞記者之談話—六、中國內亂之因

第八章　大亞洲主義……一七三〇—一七四〇頁

一、大亞洲主義

第六集　對各界的演說詞

第一章　對黨員的訓話……一七四一—一八〇八頁

第一節　黨員的責任……一七四一—一七四四頁

一、美利濱分部黨所落成並開懇親大會訓詞之一、二—美利濱分部黨所落成並開懇親大會訓詞之二、

第二節　宣傳主義之重要……一七四四—一七七一頁

三、黨員須宣傳革命主義—四、國民黨奮鬥之法宜兼注重宣傳不宜專注重軍事—五、主義勝過武力—六、語言文字的奮鬥

第三節　黨員與組織……一七七一—一七七七頁

七、革命成功在乎革命黨員有團體—八、政黨之精神在黨員全體不在領袖一人

第四節　黨員與軍隊……一七七七—一七九九頁

九、要靠黨員成功不專靠軍隊成功—十、黨員應協同軍隊來奮鬥—十一、黨員之奮鬥同于軍隊之奮鬥

第五節　黨員的人生觀……一七九九—一八〇八頁

十二、黨員不可存心做官

第二章　對學界的演說詞……一八〇八—一八三一頁

第一節　學生的人生觀……一八〇八—一八二四頁

一、非學問無以建設—二、學生要立志做大事不可做大官—三、世界道德之新潮流

第二節　學生與政治……一八二四—一八二九頁

四、救國之急務

第三節　教育家的任務……一八二九—一八三一頁

五、民國教育家之任務

第三章　對農民的演說詞……一八三一—一八四四頁

一、農民大聯合—二、耕者要有其田

第四章　對工人的演說詞……一八四四—一八五二頁

一、中國工人所受不平等條約之害

第五章　對商人的演說詞……一八五三—一八六六頁

一、革命在最後一定成功—二、政府所扣留的不是槍械是私運軍火的丹麥船

第六章　對女子的演說詞……一八六六—一八六八頁

一、女子教育之重要

第七章　對軍人的演說詞……一八六八—一九七三頁

第一節　軍人精神教育……一八六八—一九〇五頁

一、精神教育—二、智—三、仁、—四、勇—五、決心

第二節　對各軍的演說詞……一九〇五—一九四九頁

六、統一中國非北伐不爲功—七、革命軍必須以一當百—八、救國救民之責任在革命軍—九、革命軍不可想升官發財—十、革命成功始得享國民幸福

第三節　對軍官學生的演說……一九四九—一九七三頁

十一、革命軍的基礎在高深的學問—十二、革命成功個人不能有自由團體要有自由

第八章　對宗教家及報界的演說詞……一九七三—一九九三頁
第一節　對宗教家的演說……一九七三—一九九〇頁
一、宗教與政治—二、改造中國之第一步—三、國民要以人格救國
第二節　對報界的演說……一九九一—一九九三頁
四、言論應歸一致
第七集　文藝
第一章　文藝……一九九五—二〇二三頁
第一節　祭文……一九九五—二〇〇二頁
一、祭明太祖文—二、祭蜀中死義諸烈士文—三、黃花岡烈士事略序—四、祭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文—五、祭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文—六、祭陳英士文—七、致鄂西各將領弔唁高固羣烈士電—八、祭居母胡太夫人誄文—九、重修安慶烈士墓祭文—十、十二年國慶日致祭先烈文—十一、祭伍秩

庸博士文—十二、祭蔡母王太夫人文—十三、祭夏重民文—十四、輓劉道一烈士詩

第二節　書牘……二〇〇二—二〇一三頁

十五、總理致姪書—十六、總理致其嫂氏書—十七、總理致其姪書—十八、總理爲外甥謀事書—十九、民國元年邀容閎歸國書—廿、民國元年覆民生國計會贊成移民就墾書—廿一、答朝日新聞記者書—廿二、覆港商陳賡如函—廿三、致馮國璋請釋秦毓鎏書—廿四、與鄧家彥書—廿五、與鄧家彥書

第三節　序文……二〇一三—二〇二〇頁

廿六、三十三年落花夢序—廿七、支那革命史實見記序—廿八、太平天國戰史序—廿九、中國革命藍皮書序—三十、戰後太平洋問題序—三一、大光年刊題詞—卅二、余健光傳序—卅三、新墾記遊序—卅四、中華民國憲法史前編序—卅五、孫大總統廣州蒙難記序

第四節　雜著……二〇二〇—二〇二三頁

卅六、致譚延闓程潛請釋畢同電—三七、八年十月十日—卅八、中國國民黨全美洲同志懇親大會說詞—卅九、黃埔軍官學校訓詞

附錄

一、人名索引……一—九九頁
二、普通索引……一一八十頁

中論全集目錄　附錄　索引

分類索引

中山全集

第一集　中國國民黨史

第一章　黨史總論

（編者註）本集所編之黨史，以原著孫文學說有志竟成章爲與中會與同盟會兩章之經，國民黨成立後，則以原著中國革命史爲經；並以散見各篇之雜著，宣言，文電，函札，爲緯，依其時代而排編之。至文稿缺乏之處，則以附註補充之，使原有之材料，可以成爲完全之黨史。

一、革命之運動（見中國革命史一九二三年）

余之從事革命。建主義以爲標的。定方略以爲歷程。集畢生之力以赴之。百折而不撓。求天下之仁人志士。同趨於一主義之下以同致力。於是有立黨。求舉國之人民。共喻此主義。以身體而力行之。於是有宣傳。求此主義之實現。先破壞而後有建設。於是有起義。革命事業。千頭萬緒。不可殫述。要其犖犖在此三者。分述於左。

（一）立黨　乙酉以後。余所持革命主義。能相喻者。不過親友數人而已。士大夫方醉心功名

利祿。唯所稱下流社會。反有三合會之組織。寓反清復明之思想於其中。雖時代湮遠。幾於數典忘祖。雖苟與之言。猶較縉紳爲易入。故余先從聯絡會黨入手。甲午以後。赴檀島美洲。糾合華僑。創立興中會。此爲以革命主義立黨之始。然同志猶不過數十人耳。迄於庚子。以同志之努力。長江會黨及兩廣福建會黨。始併合於興中會。會員稍稍衆。然士林中人。爲數猶寥寥焉。庚子以後。滿洲之昏弱。日益暴露。外患日益亟。士夫憂時感憤負笈歐美日本者日衆。而內地變法自強之潮流。亦遂澎湃而不可遏。於是士林中人。昔以革命爲大逆無道。去之若浼者。至是亦稍知動念矣。及乎乙巳。余重至歐洲。則其地之留學生。已多數贊成革命。余於是揭櫫生平所懷抱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爲號召。而中國同盟會於以成。及重至日本東京。則留學生之加盟者。除甘肅一省未有留學生外。十七省皆與焉。自是以後。中國同盟會遂爲中國革命之中樞。分設支部於外國各處。尤以美洲及南洋爲盛。而國內各省。亦由會員分往。秘密組織機關部。於是同盟會之會員。凡學界工界商界軍人政客會黨無不同趨於一主義之下。以各致其力。迄於辛亥。無形之心力且勿論。會員爲主義而流之血。殆遍灑於神州矣。

（二）宣傳　余於乙未舉事廣州。不幸而敗。後數年。始命陳少白創中國報於香港。以鼓吹革命。庚子以後。革命宣傳驟盛。東京則有戢元成沈虬齋張溥泉等發起國民報。上海則有章太炎吳稚暉鄒容等。借蘇報以主張革命。鄒容之革命軍。章太炎之駁康有爲書。尤以一時傳誦。同時國

內外出版物鼓動革命之空氣者。接不暇給。人心士氣。於以丕變。及同盟會成立。命胡漢民汪精衛陳天華等撰述民報。章太炎既出獄。復延入焉。民報成立。一方爲同盟會之喉舌。以宣傳主義。一方則力闢當時保皇黨勸告開明專制要求立憲之謬說。使革命主義。如日中天。由是各處支部。以同一目的。發行雜誌日報書籍。且以小册秘密輸送於內地。以傳播思想。學校之內。市肆之間。爭相傳寫。清廷雖有嚴禁。末如之何。

（三）起義　乙未之秋。余集同志舉事於廣州。不克。陸皓東死之。被株連而死者。有丘四朱貴全二人。被捕者七十餘人。廣東水師統帶程奎光與焉。遂瘐死獄中。此爲中國革命軍舉義之始。庚子再舉事於惠州。所向皆捷。遂佔領新安大鵬至在惠州平海一帶沿海之地。有衆萬餘人。鄭士良率之。以接濟不致而敗。同時史堅如在廣州。以炸藥攻燬兩廣總督德壽之署。謀殲其衆。事敗。被執遇害。自後革命風潮。遂由廣東及於全國。湘南黃克強馬福益之舉事。其最著者也。及同盟會成立之翌年。歲次丙午。會員舉事於萍鄉醴陵。於是革命軍起。連年不絕。其直接受余之命令以舉事者。則有潮州黃岡之役。惠州之役。欽廉之役。鎮南關之役。欽廉上思之役。雲南河口之役。蓋丁未戊申兩歲之間。舉事六次。前仆後繼。意氣彌厲。革命黨之志節與能力。遂漸爲國人所重。而徐錫麟秋瑾熊成基之舉事於長江。亦與兩廣遙相輝映焉。其奮不顧身以襯執政之魄。則有劉思復之擊李準。吳樾之擊五大臣。徐錫麟之擊恩銘。熊成基之擊載洵。汪精衛黃復生等

之擊撫畝王。溫生財之擊孛琦。陳敬岳林冠慈之擊李準。李沛基等之擊鳳山。其身或死或不死。其事或成或不成。然意氣所激發。不特敵人爲之膽落。亦足使天下頑夫廉。懦夫有立志矣。事勢相接。庚戌之歲。革命軍再挫於廣州。至辛亥三月二十九日。黃克強率同志襲兩廣督署。死事者七十二人。皆國之俊良也。革命黨之氣勢。遂昭著於世界。是年八月。武昌革命軍起。而革命之功。於以告成。綜計諸役。革命黨人以一往直前之氣。忘身殉國。其慷慨助餉。多爲華僑。熱心宣傳。多爲學界。衝鋒破敵。則在軍隊與會黨。踔厲奮發。各盡所能。有此成功。非偶然也。以上三者。爲其犖犖大者。他若外交之周旋。清廷陰謀之破壞。惟所關非細。不能盡錄。留以待諸修史。

二、國民黨三時期

——澳洲國民黨懇親大會紀念辭——

吾黨肇建。自興中會。以迄今日。廿餘年矣。中間三變。始有興中會時。黨員極稀。外界壓迫極大。以極少之同志。戰極大之壓迫。以求達最大之目的。其難可知也。自興中會而爲同盟會。則加盟者愈多。所受外界壓迫較少矣。由同盟會。而爲國民黨。人愈多。所受外部壓迫更少。二次革命敗後。國民黨渙散。而中華革命黨始生。其地位又有似於同盟會初建時。海外同志以中華革命黨之精神。支持國民黨之名義。以至今日。夫以人數論。則國民黨初起時爲最盛矣。而論

其功業殆無可倫。同盟會時。以人譏笑之遂。而其功業概非他時代可及。中華革命黨立後。應藏復其舊觀。論黨員結合之固。信服主義之篤。趨事之勇。與中會之少數人。已爲卓絕。然而成功猶有待於同盟會。甚矣。羣策羣力之足恃也。而其結合雖曰多多益善。其各黨員相互感情之密接通洽。有如兄弟父子。實爲同盟會之精神。國民黨所以初見渙散。中華革命黨所以能復振。亦以黨員相互感情之親疏異也。由是觀之。欲以一黨謀中國之幸福。先須各黨員日淬勵其互助之精神。而導之向於同一之目標。可無疑也。澳洲同志。自同盟會時。始盛。其間雖經國民黨時代。亦未嘗有渙散之虞。及中華革命黨成立。則益猛進矣。蓋將來中國之運命。繫於三民主義之能否實行。二十年來。吾黨志士。先仆後繼。百折不回。非趨一黨之私。實以爲中國四萬萬人公共利益。且以爲世界平和能否實現。亦一視此。今民族主義。雖略得貫澈。民權民生之建設。尚見闕如。所以人民困苦。國勢日頹。岌岌之形。不可終日。吾黨責任。此後更重。犧牲之決心。互助之精神。萬不容稍爲懈怠。澳洲黨勢既日隆。則黨員責任心必隨之日富。而以其羣衆之力。將有以戰勝凡百困難。以入於成功之途。其堅抱三民主義而不渝。又吾所深信者。今茲懇親大會之開。更使黨員固結之精神。以此益加固結。而有以復同盟會時代之舊。且加親密焉。則以今日多數同志之力。所能成就。必遠勝於昔者同志較少之日。而以其互助與犧牲之旨。益多致同志。以趨於救國之途。此則眞吾所跂而祝之者也。萬里遙隔。無由列席。聊書所懷。以代頌禱。

（附錄）論編民國史

——民國八年覆蔡元培張相文討論編輯民國史事——（一九一九年）

孑民蔚西先生惠鑒。頃誦　惠教。述方君寰如函稱國史徵集材料。文允爲間日講演此事。恐係方君之意。文實未之知也。然述革命之概略爲信史之資。此固文所樂爲者。惟以文近方從事於著述。欲以政治哲理。發揮平生所知。與國民建設之計劃。暨行易知難之理。撰爲一篇。以誘導國人。俾灼知三民主義最後之意義爲何。國民之所宜自力者爲何。草創將半。再閱數月。或可殺青。其中一章所述者爲革命緣起。至民國建元之日止。已略述此數十年革命運動之概略。足爲民國史之幹骼。至更求其詳。當從海外各地搜集材料。乃可彙備採擇。此事現尚可辦。文當通告海外各關機徵集材料。然欲彙集。其稿恐亦需一載餘乃可也。至尊函王國史前編上溯清世秘密諸黨會。此意文猶有異同。以清世祕密諸會黨。皆原起於明末遺老。其主旨在覆清扶明。故民族之主義雖甚普及。而內部組織。仍爲專制。階級森嚴。於共和原理。民權主義。皆概乎未有所聞。故於民主革命關係。究有不同。似宜另編爲秘密會黨史。而不以厠雜民國史中。此事界劃井然。亦希注意及之也。文所著述之稿。現尚未有定名。顧卒業以後。意在普及國民。廣行印刷。恐完全由滬印行。分運爲艱。擬自行籌資。由京滬分別印刷。執事聞見較詳。倘知北京有優良之印局足以印行。或完全由滬印行後分運亦便者。均望以辦法見示。俾得有所折衷。幸甚。專此奉復。並

讀社

孫文

第二章　興中會時代（一八九四——一九〇五年）

第一節　創立興中會與廣州之役

一、創立興中會

予自乙酉中法戰敗之年。始決傾覆清廷創建民國之志。由是以學堂爲鼓吹之地。借醫術爲入世之媒。十年如一日。當予肄業於廣州博濟醫學校也。於同學中物識有鄭士良號弼臣者。其爲人豪俠尚義。廣交游。所結納皆江湖之士。同學中無有類之者。予一見則奇之。稍與相習。則與之談革命。士良一聞而悅服。並告以彼曾投入會黨。如他日有事。彼可爲我羅致會黨以聽指揮云。予在廣州學醫甫一年。聞香港有英文醫校開設。予以其學課較優。而地較自由。可以鼓吹革命。故投香港學校肄業。數年之間。每於學課餘暇。皆致力於革命之鼓吹。常往來於香港澳門之間。大放厥辭。無所忌諱。時聞而附和者。在香港祇陳少白尤少紈楊鶴齡三人。而上海歸客則陸皓東而已。若其他之交游。聞吾言者。不以爲大逆不道而避之。則以爲中風病狂相視也。予與陳尤楊三人常住香港。昕夕往還。所談者莫不爲革命之言論。所懷者莫不爲革命之思想。所研究者莫不

爲革命之問題。四人相依甚密。非談革命則無以爲歡。數年如一日。故港澳間之戚友交游。皆呼予等爲四大寇。此爲予革命言論之時代也。及予卒業之後。懸壺於澳門羊城兩地以問世。而實則爲革命運動之開始也。時鄭士良則結納會黨。聯絡防營。門徑既通。端倪略備。予乃與陸皓東北游京津。以窺清廷之虛實。深入武漢。以觀長江之形勢。至甲午中東戰起。以爲時機可乘。乃赴檀島美洲。創立興中會。欲糾合海外華僑以收臂助。不圖風氣未開。人心錮塞。在檀鼓吹數月。應者寥寥。僅得鄧蔭南與胞兄德彰二人。願傾家相助。及其他親友數十人之贊同而已。

二、第一次之失敗（廣州之役一八九五年）

時適清兵廈敗。高麗既失。旅威繼陷。京津亦岌岌可危。清廷之腐敗盡露。人心憤激。上海同志宋耀如乃兩促歸國。美洲之行。因而中止。遂與鄧蔭南及三五同志返國以策進行。欲襲取廣州以爲根據。遂開乾亨行於香港爲幹部。設農學會於羊城爲機關。當時贊襄幹部事務者有鄧蔭南楊衢雲黃詠商陳少白等。而助運籌於羊城機關者。則陸皓東鄭士良並歐美技師及將校數人也。予則常往來廣州香港之間。慘淡經營。已過半載。籌備甚週。聲勢頗衆。本可一擊而生絕大之影響。乃以運械不愼。致海關搜獲手槍六百餘桿。事機乃洩。而吾黨健將陸皓東殉焉。此爲中國有史以來爲共和革命而犧牲者之第一人也。同時被株連而死者。則有丘四朱貴全二人。被捕者七十餘人。而廣東水師統帶程奎光與焉。後竟病死獄中。其餘之人或囚或釋。此乙未九月九日。爲予第

一次革命之失敗也。

第二節　游歷美洲

三、失敗後到日本

敗後三日。予尚在廣州城內。十餘日後。乃得由間道脫險出至香港。隨與鄭士良陳少白同渡日本。略住橫濱。時予以返國無期。乃斷髮改裝。重遊檀島。而士良則歸國收拾餘衆。布置一切。以謀捲土重來。少白則獨留日本。以考察東邦國情。予乃介紹之於日友菅原傳。此友爲往日在檀所識者。後少白由彼介紹於犬根俊虎。由俊虎而識宮崎彌藏。卽宮崎寅藏之兄也。此爲革命黨與日本人士相交之始也。

四、到檀香山推廣興中會

予到檀島後。復集合同志以推廣興中會。然已有舊同志以失敗而灰心者。亦有新聞道而赴義者。惟卒以風氣未開。進行遲滯。以久留檀島。無大可爲。遂決計赴美。以聯絡彼地華僑。蓋其衆比檀島多數倍也。

五、與師康德黎相遇

行有日矣。一日散步市外。忽遇有馳車迎面而來者。乃吾師康德黎與其夫人也。吾遂一躍登

車。彼夫婦不勝詫異。幾疑爲暴客。蓋吾已改裝易服。彼不認識也。予乃曰。我孫逸仙也。遂相笑握手。問以何爲而至此。曰。回國道經此地。舟停而登岸流覽風光也。予乃趁車同遊。爲之指導。遊畢登舟。予乃告以予將作環繞地球之遊。不日將由此赴美。將隨到英。相見不遠也。遂歡握而別。

六、橫過美洲大陸

美洲華僑之風氣蔽塞。較檀島尤甚。故予由太平洋東岸之三藩市登陸。橫過美洲大陸。至大西洋西岸之紐約市。沿途所過之處。或留數日。或十數日。所至皆說以祖國危亡。清政腐敗。非從民族根本改革。無以救亡。而改革之任。人人有責。然而勸者諄諄。聽者終歸藐藐。其歡迎革命主義者。每埠不過數人或十餘人而已。

七、收納洪門會

然美洲各地華僑多立有洪門會館。洪門者。創設於明朝遺老。起於康熙時代。蓋康熙以前。明朝之忠臣烈士。多欲力圖恢復。誓不臣清。捨生赴義。屢起屢踣。與虜拚命。然卒不救明朝之亡。迨至康熙之世。清勢已盛。而明朝之忠烈亦死亡殆盡。二三遺老。見大勢已去。無可挽回。乃欲以民族主義之根苗。流傳後代。故以反清復明之宗旨。結爲團體。以待後有起者。可藉爲資助也。此殆洪門創設之本意也。然其事必當極爲秘密。乃可防政府之察覺也。夫政府之爪牙爲官

吏。而官吏之耳目爲士紳。故凡所謂士大夫之類。皆所當忌而須嚴爲杜絕者。然後其機栝乃能備存。而滋滋喈長於異族專制政府之下。以此條件而立會。將以何道而後可。必也以最合羣衆心理之事跡。而傳民族國家之思想。故洪門之拜會。則以演戲爲之。蓋此最易動羣衆之視聽也。其傳布思想。則以不平之心。復仇之事導之。此最易發常人之感情也。其口號暗語。則以鄙俚粗俗之言以衰之。此最易使士大夫聞而生厭遠而避之者也。其固結團體。則以博愛施之。使彼此手足相顧。患難相扶。此最合夫江湖旅客無家遊子之需要也。而最終乃傳以民族主義。以期達其反清復明之目的焉。國內之會黨。常有與官吏衝突。故猶不忘其與清政府居於反對之地位。而反清復明之口頭語。尙多了解其義者。而海外之會黨多處於他國自由政府之下。其結會之需要。不過手足患難之聯絡而已。政治之意味殆全失矣。故反清復明之口語。亦多有不知其義者。當予之在美洲鼓吹革命也。洪門之人。初亦不明吾旨。予乃反而叩之反清復明何爲者。彼衆多不能答也。後由在美之革命同志鼓吹數年。而洪門之衆乃始知彼等原爲民族老革命黨也。

八、洪門會之歷史

——在中國同志競業社歡迎會演說詞（一九一一年）——

洪門所以設會之故。係復國仇。倡於二百年前。實革命之導綫。惟現下漢族已復。則當改其立會之方鍼。將仇視韃虜政府之心。化爲助我民國政府之力。我既愛國。國亦愛之。使可以上感

下學。永享幸福。此求自立之眞諦也。

洪門因曾被糅雜查辦。故將所有號召及聯絡處秘而不宣。今既治溥大同。爲共和之國。自不必仍守秘密。可將從前規矩宣佈。使人知之。此去局外猜忌之理由也。

人貴自重。須知國無法則不立。如其犯法。則政府不得不以法懲治之。惟自納於範圍之中。自免此禍。此相安之理由也。

人要知取捨。譬如附船纔岸。既由此達彼。即當急於登岸。以出迷津。如仍在船中。便犯水險。故今日大衆。當勉爲愛國之國民。

第三節　倫敦被難

九、倫敦被難

然當時予之遊美洲也。不過爲初期之播種。實無大影響於革命前途也。然已大觸清廷之忌矣。故於甫抵倫敦之時。即遭使館之陷。幾致不測。幸得吾師康德黎竭力營救。始能脫險。此則檀島之遨遊。眞有天幸存焉。否則吾尙無由知彼之歸國。彼亦無由知吾之來倫敦也。

（編者註）倫敦被難的經過，另有專書，可參閱本章後的附錄倫敦被難記。

十、倫敦被難之書簡　丙申（一八九六年）

（一）幽禁使館中致康德黎小簡　逕啓者。予於前星期日。被二華人如此施以誘騙。繼則復脅加強暴。將予幽禁于中國使館中。一二日後。使館將特僱一船。解予回國。回國後必被斬首。奈何。孫文敬啓。

（二）使館釋出後謝英政府及報界書　予此次被幽於中國公使館。賴英政府之力。得蒙省釋。並承報界共表同情。及時援助。予於英人之崇尚公德。力持正義。素所欽仰。身受其惠。益堪徵信。且予從此益知立憲政體及文明國人之眞價值。敢不竭其愚。以謀我祖國之進步。並謀所以開通我橫被壓抑之親愛同胞乎。爰馳寸簡。敬鳴謝悃。孫文緘於波德蘭區覃文省街四十六號。

（三）致香港道濟會堂區鳳墀書　啓者。弟被誘擒於倫敦。牢於清使館。十有餘日。擬將弟細綁乘夜下船。私運出境。船已貨備。惟候機宜。初六七日。無人知覺。弟身在牢中。自分必死。無再生之望。窮則呼天。痛痍則呼父母。人之情也。弟此時惟有痛心懺悔。懇切祈禱而已。一連六七日。日夜不絕祈禱。愈祈愈切。至第七日。心中忽然安慰。全無憂色。不期然而然。自云此祈禱有應。蒙神施恩矣。然究在牢中。生死關頭。盡在能傳消息於外與否耳。但日夜三四人看守。窗戶俱閉。嚴密異常。惟有洋役二人。日入房中一二次。遞傳食物各件。前已託之傳書。已爲所覺。將書交與衙內之人。密事俱俾知之。防範更爲加密。而可爲我傳消息者。終必賴其人。今既蒙上帝施恩。接我祈禱。使我安慰。當必能感動其人。使肯爲我傳書。次早他入房中。適防

守偶疏。得乘間與他關說。果得允肯。然此時筆墨紙料。俱被搜去。幸前時將名帖寫定數言。未曾搜出。卽交此傳出外。與簡地利萬臣兩師。他等一聞此事。着力異常。卽報捕房。卽稟外部。而初時尙無人信。捕房以此二人爲癲狂者。使館全推並無其事。他等初一二日。自出暗差。自出防守。恐漏夜運往別處。初報館亦不甚信。迨後彼二人力證其事之不誣。報館始爲傳揚。而全國震動。歐洲震動。天下各國亦然。想香港當時亦必傳揚其事。倫敦幾乎鼓噪。有衙訪欲號召人拆平淸使衙門者。沙侯行文。着卽釋放。不然。則將使臣人等逐出英境。使館始懼而放我。此十餘日間。使館與北京電報。來往不絕。我數十斤肉。任彼子方百計而謀耳。幸天心有意。人謀不臧。雖淸虜陰謀。終無我何。適足以揚其無道殘暴而已。虜朝之名。從茲盡喪矣。弟現擬暫住數月。以交此地賢豪。弟還此大故。如蕩子還家。亡羊復獲。此皆天父大恩。敬望先生進之以道。常賜教言。俾從神道而入治道。則弟幸甚。蒼生幸甚。

十一、倫敦被難後自撰之生傳

——中山先生自撰親書生傳（一八九六年）——

（編者案）這篇是最近英國劍橋大學教授習爾氏（Hsiegi）于中山先生倫敦蒙難後要求先生自撰的生傳。今春送來南京政府保存的。原文如下。

民生之困楚。揆之與胞仁人義士豈不同情。茲叨雅眷。思切傾葵。熱血滿腔。敢爲一吐。更

有懇者。僕等今欲除腐興治。罰罪救民。步法泰西。輯睦隣國。通商惠工。各等事端。舉措施行。尙無好策。足下高明。當有所見。幸爲賜教。匡我缺失。是所禱冀。至于僕生平事跡。本無足紀。玆承明問。用述以聞。僕姓孫名文。字載之。號逸仙。籍隸廣東廣州府香山縣。生于一八六六年華歷十月十六日。幼讀儒書。十二歲畢經業。十三歲隨母往夏威仁島。始見輪舟之奇。滄海之闊。自是有慕西學之心。欲窮天地之想。是年母復回華。文遂留島。依兄入英監督所掌之書院。肄業三年後。再入美人所設書院肄業。此爲島中最高之書院。初擬在此校滿業。卽往美國入大書院擬習專門之學。後兄因其切慕耶蘇之道。憑文進教。爲親督責。着令回華。是十八歲時也。抵家後。親亦無所督責。隨其所慕。居鄉數月。卽往香港。再習英文。先入拔粹書屋。數月之後。轉入香港書院。又數月因家事離院。再往夏島數月而回。自是停習英文。復治中國經史之學。二十一歲改習西醫。先入廣東省城美教士所設之博濟醫院肄業。次年轉入香港新創之西醫書院。五年滿幸拔前茅。時年二十六歲矣。此從師受學之略也。文早歲志窺遠大。性慕新奇。故所學多博雜不純。于中學則獨好三代兩漢之文。於西學則維癖達文之道。而格致政治。亦常瀏覽。至于教則崇耶蘇。於人則仰中之湯武。暨美國華盛頓焉。

第四節　完成三民主義

十二、三民主義之完成

倫敦脫險後。則暫留歐洲。以實行考察其政治風俗。並結交其朝野賢豪。兩年之中。所見所聞。殊多心得。始知徒致國家富強。民權發達。如歐洲列強者猶未能登斯民於極樂之鄉也。是以歐洲志士。猶有社會革命之運動也。予欲爲一勞永逸之計。乃採取民生主義。以與民族民權問題。同時解決。此三民主義之主張所由完成也。

十三、與日本政界人物交遊

時歐洲尚無留學生。又鮮華僑。雖欲爲革命之鼓吹。其道無由。然吾生平所志。以革命爲唯一之天職。故不欲久處歐洲。曠廢革命之時日。遂往日本。以其地與中國相近。消息易通。便於籌畫也。抵日本後。其民黨領袖犬養毅遣宮崎寅藏平山周二人來橫濱歡迎。乃引至東京相會。一見如舊識。抵掌談天下事。甚痛快也。時日本民黨初握政權。大隈爲外相。犬養爲之運籌。能左右之。後由犬養介紹。曾一見大隈大石尾崎等。此爲予與日本政界人物交際之始也。隨而識副島種臣及其在野之志士如頭山平岡秋山中野鈴木等。後又識安川犬塚久原等。各志士之對於中國革命事業。先後多有資助。尤以久原犬塚爲最。其爲革命奔走始終不懈者。則有山田兄弟宮崎兄弟菊池萱野等。其爲革命盡力者。則有副島寺尾兩博士。此就其直接於予者而略記之。以誌不忘耳。其他間接爲中國革命黨奔走盡力者尚多。不能於此一一悉記。當俟之革命黨史也。

十四、革命之困難

日本有華僑萬餘人。然其風氣之錮塞。聞革命而生畏者。則與他處華僑無異也。吾黨同人有往返於橫濱神戶之間。鼓吹革命主義者。數年之中而慕義來歸者。不過百數十人而已。以日本華僑之數較之。不及百分之一也。向海外華僑之傳播革命主義也。其難固已如此。而欲向內地以傳布。其難更可知矣。內地之人。其聞革命排滿之言而不以爲怪者。只有會黨中人耳。然彼衆皆知識薄弱。團體散漫。憑藉全無。只能望之爲響應。而不能用爲原動力也。由乙未初敗以至於庚子。此五年之間。實爲革命進行最艱難困苦之時代也。蓋予既遭失敗。則國內之根據。個人之事業。活動之地位。與夫十餘年來所建立之革命基礎。皆完全消滅。而海外之鼓吹。又毫無效果。適於其時有保皇黨發生。爲虎作倀。其反對革命。反對共和。比之清廷爲尤甚。當此之時。革命前途。黑暗無似。希望幾絕。而同志尚不盡灰心者。蓋正朝氣初發時代也。

十五、國內進行革命運動

時予乃命陳少白回香港。創辦中國報。以鼓吹革命。命史堅如入長江。以聯絡會黨。命鄭士良在香港設立機關。招待會黨。於是乃有長江會黨及兩廣福建會黨并合於興中會之事也。旋遇清廷有排外之舉。假拳黨以自衛。有殺圍洋人使館之事發生。因而八國聯軍之禍起矣。

第五節　惠州之役

十六、第二次革命失敗（惠州之役）

予以爲時機不可失。乃命鄭士良入惠州。招集同志以謀發動。而命史堅如入羊城。招集同志以謀響應。籌備將竣。予乃與外國軍官數人繞道至香港。希圖從此潛入內地。親率健兒。組織一有秩序之革命軍。以救危亡也。不期中途爲奸人告密。船一抵港。即被香港政府監視。不得登岸。遂致原定計畫不得施行。乃將惠州發動之責。委之鄭士良。而命楊衢雲李紀堂陳少白等在香港爲之接濟。予即折回日本轉渡臺灣。擬由臺灣設法潛渡內地。時臺灣總督兒玉頗贊中國之革命。以北方已陷於無政府之狀態也。乃飭民政長官後藤與予接洽。許以起事之後。可以相助。予於是一面擴充原有計畫。就地加聘軍官。蓋當時民黨尙無新知識之軍人也。而一面令士良即日發動。並改原定計畫。不直逼省城。而先占領沿海一帶地點。多集黨衆。以候予來乃進行攻取。士良得令。即日入內地。親率已集合於三洲田之衆。出而攻撲新安深圳之淸兵。盡奪其械。隨而轉戰於龍岡淡水永湖梁化白芒花三多祝等處。所向皆捷。淸兵無敢當其鋒者。遂占領新安大鵬至惠州平海一帶沿海之地。以待予與幹部人員之入。及武器之接濟。不圖惠州義師發動旬日。而日本政府忽而更換。新內閣總理伊藤氏。對中國方針。與前內閣大異。乃禁制臺灣總督不許與中國革命黨接洽。又禁武器出口及禁日本軍官投效革命軍者。而予潛渡之計畫。乃爲破壞。遂遣山田良政與同志數人往鄧警報告一切情形。並令之相機便宜行事。山田等到鄭士良軍中時。已在起事之後三

十餘日矣。士良連戰月餘。彈藥已盡。而合集之衆已有萬餘人。渴望幹部軍官及武器之至甚切。而忽得山田所報消息。遂立令解散。而率其原有之數百人間道出香港。山田後以失路爲清兵所擒被害。惜哉。此爲外國義士爲中國共和犧牲者之第一人也。當鄒士良之在惠州苦戰也。史堅如在廣州屢謀襲應。皆不得當。遂決意自行用炸藥攻燬兩廣總督德壽之署而臧之。炸發不中。而史堅如被擒遇害。是爲共和殉難之第二健將也。堅如聰明好學。眞摯懇誠。與陸皓東相若。其才貌英姿。亦與皓東相若。而二人皆能詩能畫亦相若。皓東沉勇。堅如果毅。皆命世之英才。惜皆以事敗而犧牲。元良沮喪。國士淪亡。誠革命前途之大不幸也。而二人死節之烈。浩氣英風。實足爲後死者之模範。每一念及。仰止無窮。二公雖死。其精靈之繚繞吾懷者。無日或間也。庚子之役。爲予第二次革命之失敗也。

十七、爲楊衢雲恤欵致謝讚泰緘（一九〇〇年）

康如仁兄足下。啓者。先友楊君在港遇害之事。弟得接電音。卽向同志週知。弟與各同志皆深爲惋惜。哀悼之情。有非筆墨所能盡者矣。是以中歷本月初七夕邀衆聚集。特爲楊君舉哀。同志尤君起而演說。將楊君生平出處志氣大略表明衆聽。且爲之設論紀念。俾同志永遠不忘。衆皆傷悼。現於顏色。弟乘此機會。卽出捐柬。言明爲楊君善後之用。衆皆踴躍捐助。共題得銀數約一千有餘元。尤君又復當衆代楊宅道謝同志厚情。存歿均感之話。然後散衆。

此則弟在橫濱埠爲楊君略盡手足之義之情形也。至於捐款。不日便可收清。當即滙港中國報館交與足下諸君爲之安置。聞說港中亦籌善後。未審捐款可得若干。念甚念甚。弟今出名爲楊君具訃音。自日本以東各處之同志或戚友。經已由弟寄去。但楊君交遊甚廣。足下亦知之最深。哀悼之情。彼此自不言而喻。並將訃音付上二百份。所有楊君之友。自香港南北以及西方各路。請足下作主代寄爲望。書難盡言。伏維惠照不宣。弟孫文謹啓。西二月十三日。星傳兄處已由弟付伊訃音一百份。駕往言之更妥。

十八、失敗後之大勢

經此失敗而後。回顧中國之人心。已覺與前有別矣。當初次之失敗也。舉國輿論莫不目予輩爲亂臣賊子大逆不道。咒詛謾罵之聲不絕於耳。吾人足跡所到。凡認識者。幾視爲毒蛇猛獸。而莫敢與吾人交游也。惟庚子失敗之後。則鮮聞一般人之惡聲相加。而有識之士。且多爲吾人扼腕歎惜。恨其事之不成矣。前後相較。差若天淵。吾人睹此情形。中心快慰。不可言狀。知國人之迷夢已有漸醒之兆。加以八國聯軍之破北京。清后帝之出走。議和之賠款九萬萬兩而後。則清廷之威信已掃地無餘。而人民之生計從此日蹙。國勢危急。有岌岌不可終日。有志之士。多起救國之思。而革命風潮自此萌芽矣。

十九、革命風潮初盛時代

時適各省派留學生至日本之初。而赴東求學之士。類多頭腦新潔。志氣不凡。對於革命理想。感受極速。轉瞬成爲風氣。故其時東京留學界之思想言論。皆集中於革命問題。劉成禹在學生新年會大演說革命排滿。被清公使逐出學校。而戴元成沈虬齋張溥泉等則發起國民報。以鼓吹革命。留東學生提倡於先。內地學生附和於後。各省風潮。從此漸作。在上海則有章太炎吳稚暉鄒容等借蘇報以鼓吹革命。爲清廷所控。太炎鄒容被拘囚租界監獄。吳亡命歐洲。此案涉及清帝個人。爲朝廷與人民聚訟之始。清朝以來所未有也。清廷雖訟勝。而章鄒不過僅得囚禁兩年而已。於是民氣爲之大壯。鄒容著有革命軍一書。爲排滿最激烈之言論。華僑極爲歡迎。其開導華僑風氣。爲力甚大。此則革命風潮初盛時代也。

第六節　革命與保皇之論戰

二十、革命與保皇之別

——甲辰（一九〇四年）敬告同鄉書——

此書當時發表於檀埠隆記報館

同鄉列公足下。公等以爲革命保皇二事。名異而實同。謂保皇者。不過借名以行革命。此實大誤也。天下事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夫常人置產立業。其約章契券。猶不能假他

人之名。況以康梁之智。而謀軍國大事。民族前途。豈有故爲名實不符。而犯先聖之遺訓者乎。其創立保皇會者。所以報知己也。夫康梁一以進士。一以舉人。而蒙清帝載恬特達之知。非常之寵。千古君臣知遇之隆。未有若此者也。百日維新。言聽計從。事雖不成。而康梁從此大名已雷動天下。此誰令爲之。孰令致之。非光緒之恩。曷克臻此。今二子之逋逃外國而倡保皇會也。其感恩圖報之未遑。豈尙有他哉。若果有如公等之所信。彼名爲保皇。實則革命。則康梁者尙得處於人類乎。直禽獸不若也。故保皇無毫厘之假借。可無疑義矣。如其不信。則請讀康有爲所著之最近政見書。此書乃康有爲勸南北美洲華商不可行革命。不可談革命。不可思革命。只可死心踏地以圖保皇立憲。而延長滿洲人之國命。續長我漢人之身契。公等何不一察實情。而竟以己之心度人之心。以己之欲推人之欲。而誣妄康梁一至於是耶。或曰。言借名保皇而行革命者。實明明出諸於梁啓超之口。是何得謂誣。曰然。然而不然也。梁之言果眞誠無僞耶。而何以梁之門人之有革命思想者。皆視梁爲漢仇耶。梁爲保皇會中之運動領袖。閱歷頗深。世情寖熟。目擊近日人心之趨向。風潮之急激。毅力不足。不覺爲革命之氣所動盪。偶而失其初心。背其宗旨。其在新民叢報之忽言革命。忽言破壞。忽言愛同種之過於其恩光緒。忽言愛眞理之過於其師康有爲者。是猶乎病人之偶發囈語耳。非眞有反清歸漢。去暗投明之實心也。何以知其然哉。夫康梁同一鼻孔出氣者也。康既刻心寫服以表白其保皇之非僞。而梁未與之決絕。未與之分離。則所言革命。

焉得有眞乎。夫革命與保皇。理不相容。勢不兩立。今梁以一人而持二說。首鼠兩端。其所言革命屬眞。則保皇之說必僞。而其所言保皇屬眞。則革命之說亦僞矣。又如本埠保皇報之副主筆陳某者。康趨亦趨。康步亦步。既當保皇報主筆。而又口談革命。身入洪門。其混亂是非。顚倒黑白者如此。無怪公等向之以爲耳目者混革命保皇而爲一也。此不可不辨也。今幸有一據可以證明。彼雖口談革命。身入洪門。而爲保皇之中堅。漢族之奸細。彼口談革命者。欲籠絡革命志士也。彼身入洪門者。欲利用洪門之人也。自弟有革命演說之後。彼之詐僞已無地可藏。窮窘而七首見矣。若彼果眞有革命之心。必聲應氣求。兩心相印。何致有攻擊不留餘地。始則於報上肆情誣謗。竭力詆毀。竟敢不顧報律。傷及名譽。若訟之公堂。彼必難逃國法。繼則大露其漢奴之本來面目。演說保皇立憲之旨。大張滿人之毒燄。而痛罵漢人之無資格。不當享有民權。夫滿洲以東北一游牧之野番賤種。亦可享有皇帝之權。吾漢人以四千年文明之種族。則民權尙不能享。此又何說。其尊外族抑同種之心有如此其甚者。可見彼輩所言保皇爲眞保皇。所言革命爲假革命。已彰明較著矣。由此觀之。革命保皇二事。決分兩途。如黑白之不能混淆。如東西之不能易位。革命者志在倒滿而興漢。保皇者志在扶滿而臣清。事理相反。背道而馳。互相衝突。互相水火。非一日矣。如弟與任公私交雖密。一談政事。則儼然敵國。然士各有志。不能相強。總之盡清界限。不使混淆。吾人革命。不說保皇。何必偏稱革命。誠能如康有爲之率直。明來反對。雖失身於

異族。不愧爲男子也。古今來忘本性昧天良去同族而事異種。捨忠義而爲漢奸者。不可勝計。非獨康梁已也。滿漢之間。忠奸之判。公等天良未昧。取捨從違。必能審定。如果以客帝爲可依。甘爲萬刼不復之奴隸。則亦已矣。如知冰山之難恃。滿漢之不容。二百六十年亡國之可恥。四萬萬漢族之可興。則宣大倡革命。毋惑保皇。庶漢族其有多乎。書不盡意。餘詳演說筆記中。容出版當另行呈政。此致卽候

大安不既

弟孫逸仙頓

二十一、斥保皇黨之非

——駁保皇報（一九〇四年發表於檀香山隆記報）——

陽歷十二月二十九日。檀埠保皇報刊有敬告保皇會同志書。此書出於該報主筆陳儀侃之手。而託他人之名。欲間接而駁僕日前之書也。書中所載。語無倫次。義相矛盾。可知作者於論理學（Logic）「無所知。於政治學（Politic Science）更懵然罔覺。所言事實。多有不符。所引西事。牽強附會。本不欲推求詳辨。然其似是而非之理。最易惑人。故僅駁之。以塞毒燄而辟謬論。彼開口便曰愛國。試問其所愛之國。爲大清國乎。抑中華國乎。若所愛之國爲大清國。則不當有「今則驅除異族謂之光復」之一語。自其口出。若彼所愛之國爲中華國。則不當以保皇爲愛國之政策。蓋保異種而奴中華。非愛國也。實害國也。彼又曰。「中國之瓜分。在於旦夕。外人覬伺

。乘間卽發。各國指認之地。照會政府。不得讓與別人」云云。會亦知瓜分之原因乎。政府無振作也。人民不奮發也。政府若有振作。則強橫如俄羅斯。殘暴如土耳其。外人不敢側目也。人民能發奮。則微小如巴拿孖（今譯巴拿馬）。激烈如蘇威亞。列強向之承認也。蓋今日國際。惟有勢力強權。不講道德仁義也。滿清政府今日已矣。要害之區盡失。發祥之地已亡。浸而日削百里。月失數城。終歲於盡而已。倘有一線生機之可望者。惟人民之發奮耳。若人心日醒。發奮爲雄。大舉革命。一起而倒此殘腐將死之滿清政府。則列國方欽我敬我之不暇。倘何有窺伺瓜分之事哉。既識引管子之作內政以寄軍令。何以偏阻漢人行革命覆祖邦。今日之作內政。從何下手。必先驅除客帝。復我政權。始能免其今日簽一約割山東。明日押一款賣兩廣也。彼滿清政府不特簽約款以割我賣我也。且爲外人平靖地方。然後送之。廣東之新安縣廣州灣已然之事也。倘無滿清之政府。爲之助桀爲虐。吾民猶得便宜行事。可以拚一死以殉吾之桑梓。彼外國知吾民之不易與。不能垂手而得吾尺寸之地。則彼雖貪欲無厭。猶有戒心也。今有滿清政府爲之鷹犬。則彼外國者。欲取我土地。有予取予攜之便矣。故欲免瓜分。非先倒滿洲政府。則無挽救之法也。乃彼書生之見。畏蒐存心。不識時勢。不達事體。動輒恐逢人之怒。不知我愈畏縮。則彼愈窺伺。我能發奮。則彼反敬畏。豈有逢人之怒之理哉。如其不信。吾請陳儀侃日日向外人叩頭。日日向外人乞憐。試能止外人之不照會清朝以索地否。清國帝后。今日日媚外人矣。日日宴會公使及其夫人

矣。媚外人之中。又與俄國爲最親慝矣。然而據其發祥之地者則俄也。不逢人之怒。莫過於今日之清帝后。以儻侃之見解。則必能免於瓜分矣。信乎否乎。既知中華亡國二百六十年矣。不圖恢復。猶竭力以阻人之言恢復言革命。是誠何心哉。彼固甘心以殉清朝之節。清亡與亡。清奴與奴。洵大清之忠臣義士矣。其如漢族何。而猶囂囂然執毋寧二字以罵人爲白奴是眞強辭奪理矣。彼曰。『革命之說。原本大易』。又曰。『中國固始終不能免於革命』。其言是矣。其乃何以又曰『中國今民智爲萌芽時代』。夫大易者。中國最古之書。孔子繫辭。稱湯武革命。順乎天也。豈由湯武至於今。經二十餘朝之革命。而猶得謂之萌芽時代耶。其所引法國三大革命曰。『經盧騷達爾文福祿特爾諸大哲提倡建設』。而不知達爾文乃英人。當法國第一次革命之時。彼尙未出世。當第二次革命之時。彼尙未聞名於世。其第一次出版之著作名曰「生物本源」。出版在一千八百五十九年。當時英國博物家尙多非其說之不經。十餘年後。始見重於英之學者。又十餘年後。始見稱於世人。今該主筆特大書曰「達爾文有與提倡法國三次革命之功」。彼所指之達爾文。或是達爾文之前身乎。想該主筆。必精通三世書矣。否則何以知之耶。又云『法國死於革命者一千二百萬人』。該主筆常譏吾人之革命不起於京師。想亦熟聞法國之三大革命皆發於巴黎矣。而巴黎之外。無死於革命者。試問巴黎當時人口幾何。作者知之乎。且巴黎雖經三次之革命。而未過揚州十日之屠。無廣州洗城之慘。就使巴黎全城之民皆在於革

命。三次計之。亦不足此數。毋乃該主筆以一人輪轉數十次計之乎。若此。則非吾所敢知也。彼既曰『革命之結果。爲民主政體也』。胡又曰。『有建設者謂之有意識之破壞。無建設者謂之無意識之破壞。彼等是否有建設。吾不敢知』云云。夫革命者。破壞也。民主政體者。建設也。既明明於革命之先。定爲民主政體矣。非意識如何。曰「政」曰「體」。非建設如何。該主筆以一手之筆。一時之言。其矛盾有如是。斯亦奇矣。彼又嘗謂中國人無自由民權之性質。僕曾力斥其謬。引中國鄉族之自治。如自行斷訟。自行保衞。自行教育。自行修理道路等事。雖不及今日西政之美。然可證中國人稟有民權之性質也。又中國之民。向來不受政府之干涉。來往自如。出入不問。婚姻生死。不報於官。戶口門牌。鮮註於册。甚至兩鄉械鬥。爲所欲爲——此本於自由之性質也。彼則反脣相稽曰。『此野蠻之自由。非文明之自由也』。此又何待乎彼言。僕既云性質矣。夫天生自然謂之「性」。純樸不文謂之「質」。有此野蠻之自由。則便有自由性質也。何得謂無。夫性質與事體異。發現於外謂之事體。稟賦於中謂之性質。中國民權自由之事體。未及西國之有條不紊。界限秩然。然何得概謂之無自由民權之性質乎。惟中國今日富於此野蠻之自由。則他日容易變爲文明之自由。倘無此性質。何由而蠻。是猶琢玉。必其具有玉質。乃能琢之成玉器。若無其質。雖琢無成也。彼又曰『中國人富於服從權勢之性質。而非富於服從法律之性質』。試問無權勢可以行法律乎。今如檀島。若政府無權勢以拘禁處罰於犯法之人。其法律尚成

爲法律乎。夫法律者。治之體也。權勢者。治之用也。體用相因。不相判也。今該王筆強別服從法律與服從權勢而爲二事。是可知彼於政治之學。毫無所知也。彼又曰。『立憲者過渡之時代也。共和者最後之結果也』。此又可見彼不知立憲爲何物。而牽強附會也。夫憲法者。西語曰Constitution乃一定不易之常經。非革命不能改也。過渡者。西語曰Transition乃變更之謂也。此二名辭皆從西文譯出。中國無此成語也。該主筆強不知以爲知。而妄曰Noitconsiti乃Transition時代一何可笑也。推彼之語。必當先經立憲君主而後可成立憲民主。乃合進化之次序也。而不知天下之事。其爲破天荒者則然耳。若世間已有其事。且行之已收大効者。則我可以取法而爲後來居上也。試觀中國向未有火車。近日始興建。皆取最新之式者。若照彼之意。則中國今日爲火車萌芽之時代。當用英美數十年前之舊物。行後漸漸更換新物。至最終之結果。乃可用今日之新式火車。方合進化之次序也。世上有如是之理乎。人間有如是之愚乎。今彼以君主立憲爲過渡之時代。以民主立憲爲最終之結果。是要行二次之破壞。而始得至於民主之域也。以其行二次。何如行一次之爲便耶。夫破壞者。非得已之事也。一次已嫌其多矣。又何必故意以行二次。夫今日專制之時代也。必先破壞此專制。乃得行君主或民主之立憲也。既有力以破壞之。則君主民主隨我所擇。如過渡焉。以其滯乎中流何不一掉而登彼岸。爲一勞永逸之計也。使該王筆若不知民主爲最終之結果。其倡君主立憲猶可說也。乃彼既知爲美政。而又認爲最終之結果。胡爲如此矯強支

離。多端辨難也。得勿以此事雖善。誠爲救中國之良劑。但其始不倡於吾師。其終亦不成於吾手。天下上等之事。必不讓他人爲之。故必竭力阻止。以致不成而後已。是重私心而忘公義也。彼又曰『會外人意革命黨非洪門會中人何以圍羊城（卽廣州）。謀惠州。而利用洪門之勢力』。不知革命與洪門。志同道合。聲應氣求。合力舉義。責有應盡。非同利用。如彼等欲暗改洪門之宗旨。而令洪門之人。以助其保救大清皇帝也。又僕前書所指以滿洲之野番。尙能享皇帝之權。而彼則曰。『豈不見各國憲法之』云云。僕所指乃當今清國專制之皇權。而彼引各國憲法以答。眞強爲比例。擬於不倫矣。彼又曰。『所謂保皇者。自我保之。主權在我。非彼保我也。不得爲滿奴』云云。此眞夢夢也。今光緒皇帝。儼然在北京。日日詔見臣工。日日宴會公使。有時游頤和園。有時看西洋戲。何嘗受彼之保。其言之離事實。何相遠之甚也。彼又曰。『今則驅除異族。謂之光復舊物。不得謂之革命』。此拾人之唾餘。知其一不知其二者也。其書中最得力者。爲託某氏之言。曰。『弟前十年故爲彼會中人。今已改入保皇會矣』云云。其是否屬實。姑毋容辨。但據其所述誓詞。則知彼非門外漢。亦升堂而未入於室也。不然豈有下喬木而入幽谷者哉。不觀其他之入保皇會者乎。多以保皇爲借名而誤入者也。該主筆又從而引申其說曰。『蒙古與滿洲且不辨……』云云。僕等雖目不識丁。而地輿之學。敢信尙不至此。惟見彼有『蒙滿東三省諸地在俄人勢力範圍』云云。蒙者蒙古也。滿者滿洲也。豈於蒙滿之外。更有一東三省乎。該主筆自

稱深通於五洲大勢。何以於彼清國之形勢。尙有此言也。可知其平日荒唐謬妄。強不知以爲知。夜郎自大。目上無人。眞不值識者一哂。僕非文士。本不欲與八股書生爭一日之長。與筆墨之戰。但以彼無根之學。以訛傳訛。惑世誣民。遺害非淺。故不得已而駁斥之。倘彼具有天良。當知慚愧。早自悔悟。毋再現其醜也。又其人存心刻忍。觀其所論蘇報之案。落井下石。大有幸災樂禍之心。毫無拯弱扶危之念。與保皇會友日前打電求救之意。亦大相反背。其手段之酷。心地之毒。門戶之見。胸度之狹。於此可見一斑。今特揭而出之。以質諸世之公論者。

附錄

（一）興中會宣言（壬辰）紀元前二十年

中國積弱。至今極矣。上則因循苟且。粉飾虛張。下則蒙昧無知。鮮能遠慮。堂堂華國。不齒於列強。濟濟衣冠。被輕於異族。有士之志。能不痛心。夫以四百兆人民之衆。數萬里土地之饒。本可發憤爲雄。無敵於天下。乃以政治不修。綱維敗壞。朝廷則鬻爵賣官。公然賄賂。官府則剝民括地。暴過虎狼。盜賊橫行。饑饉交集。哀鴻遍野。民不聊生。嗚呼慘矣。方今強鄰環列。虎視鷹瞵。久垂涎我中華五金之富。物產之多。蠶食鯨吞。已見效於接踵。瓜分豆剖。實堪慮於目前。嗚呼危哉。有心人不禁大聲疾呼。拯斯民於水火。扶大廈之將傾。庶我子子孫孫。或免

奴隸於他族。用特集合志士以興中。協賢豪而共濟。切仰諸同志。盡自勉旃

（二）興中會章程

一　會名宜正也。本會名曰興中會。總會設在中國。分會設各地。

二　本旨宜明也。本會之設。專爲聯絡中外有志華人。講求富強之學。以振興中華。維持團體起見。蓋中國今日政治日非。綱維日壞。強鄰輕侮百姓。其原因皆由衆心不一。祇圖目前之私。不顧長久大局。不思中國一旦爲人分裂。子子孫孫則爲奴隸。身家性命且不保。急莫急於此。私莫私於此。而舉國憒憒。無大悟之。無人挽之。此禍豈能倖免。儻不及早維持。乘時發憤。則數千年聲名文物之邦。累世代冠裳禮義之族。從以淪亡。由茲泯滅。是誰之咎。識時賢者能無責乎。故特聯結四方賢才志士。切實講求富國強兵之學。化民成俗之經。力爲推廣。曉諭愚蒙。使舉國之人。皆能通曉。聯智慮爲一心。合遐邇爲一德。羣策羣力。投大遺艱。則中國雖危。庶可挽救。所謂民爲邦本。本固邦寧也。

三　志向宜定也。本會擬辦之事。務須利國益民者。方能行之。如設報館以開風氣。立學校以育人才。興大利以厚民生。除積弊以培國脈等。皆惟力是視。逐漸舉行。以期上匡國家。以臻隆治。下維黎庶。以絕苛殘。必使吾中國四百兆生民。各得其所。方爲滿志。儻有藉端舞弊。結黨行私。或畛域互分。彼此歧視。皆非本會志向。宜痛絕之。以昭大公。而杜流弊。

四　人員宜得也。本會按年公舉辦理人員一次。務擇品學兼優。才能通達者。推一人爲總辦。一人爲幫辦。一人爲管庫。一人司華文之案。一人司洋文之案。十人爲董事。以司會中事務。凡舉辦一事。必齊集會員五人。董事十人。公議妥善。然後施行。

五　交友宜擇也。本會收接會友。務由舊會友二人薦引。經董事察其心地光明。確具忠義。有心愛戴中國。肯爲其父母邦竭力。維持中國以臻強盛之地。然後由董事帶之入會。必要當衆自承其甘願入會。一心一德。矢信矢忠。共挽中國危局。樂填名册。並即繳會底銀五元。由總會發給憑照收執。以昭信守。是爲會友。若各處支會。則由該處會員暫發收條。俟將會底銀繳報總會。取到憑照。然後交換。

六　支會宜廣也。四方有志之士。皆可倣照章程。隨處自行立會。惟不能在一處地方分立兩會。無論會友多至幾何。皆須合而爲一。又凡每處新立一會。至少須有會友十五人。方算成會。其成會之初。所有繳底領照各事。必須託附近老會代爲轉達總會。待總會給照認妥。然後該支會方能與總會互通消息。

七　人才宜集也。本會需材孔亟。會友散處四方。自當隨時隨地。物色賢材。無論中外人士。儻有心益世。肯爲中國盡力。皆得收於會中。待將來用人。各會可修書薦至總會。以資臂助。故今日謹爲搜集。乃各會之職司也。

八　款項宜籌也。本會所理各事。事體重大。需款浩繁。故特設銀會。以資鉅集。用濟公家之急。兼爲股友生財捷徑。一舉兩得。誠善舉也。各會友好義急公。自能惟力是視。集腋成裘。以助一臂。茲將辦法節略於後。每股科銀十元。認一股至萬股。皆隨所便。所科股銀。由各處總辦管庫代收。發給收條爲據。將銀暫存銀行。待總會收股時。即彙寄至總會收入。給發銀會股票。由各處總辦換交各友收存。開會之日。每股可收回本利百元。此於公私皆有裨益。各友咸具愛國之誠。當踴躍從事。比之捐頂子。買翎枝。有去無還。洵隔天壤。且十可圖百。萬可圖億。利莫大焉。機不可失也。

九　公所宜設也。各處支會當設一公所。爲會員辦公之處。及使各友時到敍談。講求興中良法。討論當今時事。攻究各國政治。各抒己見。互勉進益。不得在此博弈遊戲。暨行一切無益之事。其經費由會友按數捐支。

十　變通宜善也。以上各款。爲本會開辦之大綱。各處支會自當倣照辦理。至於詳細節目。各有所宜。各處支會可隨地變通。別立規條。務盡妥善。

（三）重訂致公堂新章（甲辰年）（一九〇四年作）

原夫致公堂之設。由來已久。本愛國保種之心。立興漢復仇之志。聯盟結義。聲應氣求。民族主義賴之而昌。秘密社會因之日盛。早已遍布於十八省與及五洲各國。凡華人所到之地。莫不

有之。而尤以美國爲隆盛。蓋居於平等自由之域。共和民政之邦。結會聯盟。皆無所禁。此洪門之發達。固其宜矣。惟是向章太舊。每多不合時宜。維持乏人。間有未愜衆意。故有散漫四方。未能聯絡一氣。以成一極強大之團體。誠爲憾事。近且有背盟負義。趨入歧途。倒戈相向者。則更爲痛恨也。若不亟圖振作。發奮有爲。則洪門大義必將淪墜矣。有心人憂之。於是謀議改良。力圖進步。重訂新章。選舉賢能。以整頓堂務。而維繫人心。夫力分則弱。力合則強。衆志可以成城。此合羣團體之可貴也。我堂同人之在美國者。不下數萬餘人。向以散居各埠。人自爲謀。無所統一。故在平時則消息少通。有事則呼應不靈。以此之故。爲外人所輕藐所欺凌者。所在多有。此改良章程維持堂務所宜急也。且同人之旅居是邦。或工或商。各執其業。本可相安無事。但常以異鄉作客。人地生疎。言語不通。風俗不同。入國不知其禁。無心而偶干法紀者有之矣。又或天災橫禍。疾病顛連。無朋友親屬之可依。而流離失所者。亦有之矣。其餘種種意外危厄。筆難盡述。語有之曰。人無千日好。花無百日紅。若無同志來相維護。以相周恤。一旦遇事。孤掌難鳴。束手無策。此時此境。情何以堪。此聯合大羣。團集大力。以捍禦禍害。賙恤同人。實爲本堂義務之不可缺者一也。本堂人數既爲美洲華人社會之冠。則本堂之功業。亦當冠於羣衆。方足副本堂之名譽也。乃向者泄泄沓沓。無大可爲。此又何也。以徒有可爲之資。而未有可爲之法。故雖欲振作而無由也。今幸遇愛國志士孫逸仙先生來遊美洲。本堂請同黃三德大佬往遊各埠

。演說洪門宗旨。發揮中國時事。各埠同人始如大夢初覺。因知中國前途。吾黨實有其責。先生更代訂立章程。指示辦法。以爲津導。我旅美同人可以乘時而興矣。況當今爲爭競生存之時代。天下列強高倡帝國主義。莫不以開疆闢土爲心。五洲土地已盡爲白種所併吞。今所存者。僅亞夷之日本與清國耳。而清國則世人已目之爲病夫矣。其國勢積弱。疆宇日蹙。今滿洲爲其祖宗發祥之地。陵寢所在之鄉。猶不能自保。而謂其能長有我中國乎。此可無之理也。我漢族四萬萬人豈甘長受滿人之羈軛乎。今之時代。不競爭則無以生存。此安南印度之所以滅也。惟競爭獨立。此美國日本之所以興也。當此清運已終之時。正漢人光復之候。近來各省風潮日漲。革命志士日多。則天意人心之所向。吾黨以順天行道爲念。今當應時而作。不可失此千載一時之機也。此聯合大羣。團集大力。以圖光復祖國。拯救同胞。實爲本堂義務之不可缺者二也。中國之見滅于滿清。二百六十餘年。而莫能恢復者。初非滿人能滅之能有之也。因有漢奸以作虎倀。殘同胞而媚異種。始有吳三桂洪承疇以作俑。繼有曾國藩左宗棠以爲厲。今又有所謂倡維新談立憲之漢奸。以推波助瀾。專尊滿人而抑漢族。假公濟私。騙財肥己。官辭也。銀行也。鐵路也。礦務也。商務也。學堂也。皆所以餌人之具。自欺欺人者也。本堂洞悉其隱。不肯附和。遂大觸彼黨之忌。今值本堂舉行聯絡之初。彼便百端誣謗。含血噴人。蓋恐本堂聯絡一成。則彼黨自然瓦解。而其所奉爲君父之滿賊。亦必然覆滅。則彼漢奸滿奴之職。無主可供也。其喪心病狂。罪大惡極。可勝

誅哉。凡吾漢族同胞。非食其肉。寢其皮。何以伸此公憤。而挫茲敗類也。本堂雖疲駑。亦必當仁不讓。不使此謬種流傳。遺害於漢族也。此聯合大羣。團集大力。以先清內奸而後除異種。實爲本堂義務之不可缺者三也。今特聯絡團體。舉行新章。必當先行註册。統計本堂人數之多少。以便公舉人員。接理堂務。必註册者然後有公舉之權。有應享之利。此乃本堂苦心爲大衆謀公益起見。法至良意至美。凡我同人。幸勿爲謠言所惑。遲疑觀望。自失其權利可也。今特將重訂新章。先行刊布。俾各埠週知參酌妥善。待至註册告竣之日。然後隨各埠公舉議員。擇期在本大埠會議。決奪施行。望各埠堂友同心協力。踴躍向前。以成此舉。同人幸甚。漢人幸甚。

謹將重訂新章條款詳列呈覽

第一章　綱領

一　本堂名曰致公堂總堂。設在金山大埠。支堂分設各埠。前有名目不同者。今概改正。名曰致公堂。以昭劃一。

二　本堂以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爲宗旨。

三　本堂以協力助成祖國同志施行宗旨爲目的。

四　凡國人所立各會黨。其宗旨與本堂相同者。本堂當認作益友。互相提攜。其宗旨與本堂相反者。本堂當視爲公敵。不得附和。

五　凡各埠堂友須一律註册報名於大埠總堂。方能享受總堂一切之權利。

六　凡新進堂友須遵守洪門香主陳近南遺訓。行禮入闈。

七　所有堂友無論新舊。其有才德出衆者。皆能受衆公舉。以當本堂各職。

八　本堂公舉總理一名。協理一名。管銀一名。核數一名。議員若干名。（以上百人公舉一名）

九　本堂設立華文書記若干名。西文書記若干名。委員若干名。幹事若干名。以上各人。皆由總理委任。悉歸總理節制。

十　本堂設立公正判事員三名。公正陪審員廿名。皆由總理委任。但不受總理節制。

十一　總理協理以四年爲一任。管銀核數一年爲一任。議員由初舉時執籌。分作三班。第一班一年爲一任。滿期照選數人補充。或再舉留任。第二班二年爲一任。滿期選補。第三班三年爲一任。滿期補充。如是議員之中常有三分之二爲熟手之人。

十二　判事員爲長久之任。若非失職及自行告退。不能易人。判事陪員分兩班。第一班一年爲一任。任滿由總理擇人充補。第二班兩年爲一任。滿期擇人充補如之。

十三　各埠支堂當舉總理一名。書記一名。管銀一名。核數一名。值理若干名。皆由堂友公舉。呈名於總理批准。方能任事。如所舉非人。總理有權廢之。堂友當另行再舉妥人。

十四　各埠支堂堂友可隨地所宜議立專規。以維持堂務。然必當先呈總堂議員鑒定。總理批准。

方得施行。

十五　各埠新立香主。必經總堂職員議決。總理批准。方能領牌受職。該埠叔父職員等必先查明該新香主品行端正。堪爲表率者。方可聯保。至領牌受職之後。凡放新丁一名。須繳回本堂底票洋二元。如未經議准領牌。竟欲開檔。該處叔父職員等切勿徇庇。并帶新丁入閘。如有不守堂規或不領牌或不交底銀。一經查出。定將名號革除。并追回票牌等件。

十六　凡公舉人員之期。皆以每年新正爲定。

十七　議員議事必要人數若干方爲足額。乃能決事。十八條以下略。

（四）倫敦被難記

一、中山先生對于本書之批評

「夫自民國建元以來。各國文人學士之對於中國革命之著作。不下千數百種。類多道聽途說之辭。鮮能知革命之事實。而於革命之原起。更無從追述。故多有本於予之倫敦被難記第一章之革命事由。該章所述。本甚簡略。且於二十餘年之前。革命之成否。尚爲問題。而當時雖在英京。然亦事多忌諱。故尚未敢自承與中會爲予所創設者。又未敢表示與中會之本旨爲傾覆滿清者。今於此特修正之。以輔事實也」。

（編者注）最近商務印書館曾刊行「中山先生倫敦被難記史料攷訂」，爲羅家倫所著。此書搜集文件甚多，可以參閱。

倫敦被難記目錄

自序
第一編　被難原因
第二編　被誘狀況
第三編　被禁詳情
第四編　幽居求援
第五編　良朋營救
第六編　夜訪偵探
第七編　英庭干涉
第八編　省釋出險
附錄

自序

近來我在倫敦中國公使館被逮。頗惹起當世之注意。幷因此我得結交許多良友。歐西學者借

此爲法律問題的討論者更多。設我不將本案中的實情宣告當世。那麼我是未能盡職。但對於英文著述。非我所長。惟望讀者恕其謭陋而弗加以督責。書中所述。得我友助力不少。否則亦未敢冒然出版問世也。

西歷一八九七年孫文序於倫敦

倫敦被難記

一　被難原因

西歷一千八百九十二年。余居澳門。以醫爲業。初不料四年後竟被幽於倫敦中國使館。更不料此舉動政界。甚且由英政府出而干涉。以要求彼使館之見釋。雖然。予之知有政治生涯。實始於是年。予之以奔走國事。而使姓名喧騰於英人之口。實始於是地。

當一千八百八十六年時。予學醫於廣州之英美傳道會。主政者爲醫學博士戈爾(Dr. Kerr)。次年。聞香港創立醫科大學。遂決計赴香港肄業。閱五年而畢業。得醫學博士文憑。

澳門一埠。隸屬於葡萄牙。已三百六十年。政柄雖屬歐人。而居民多爲華籍。即其自稱爲葡人者。亦大半爲本地之歐亞雜種。

予既居澳門。澳門中國醫局之華董。所以提攜而噓拂之者無所不至。除給予醫室及病房外。更爲予購置藥材及器械於倫敦。

此事有大可注意者一端。則自中國有醫局以來。其主事官紳。對於西醫從未有正式的提倡。有之。自澳門始。予既任事於醫局。求治者頗衆。而尤以外科爲繁。然亞東閉塞。甫見開通。而歐西之姤嫉。已起而相迫。蓋葡人定律。凡行醫於葡境內者。必須持有葡國文憑。澳門葡醫以此相爲難。始則禁阻予不得爲葡人治病。繼則飭令藥房見有他國醫生所定藥方。不得爲之配合。因此予之醫業。進行猝遭頓挫。雖極力運動。終歸無效。但予赴澳時。初不料其如是。資本損失不少。乃即遷至廣州。

予在澳門。始知有一種政治運動。其宗旨在改造中國。故名之曰。興中會。其黨有見於中國之政體。不合於時勢之所需。故欲以和平手段。漸進方法。請願於朝廷。俾倡行新政。其最要者。則在改行立憲政體。以代專制及腐敗的政治。予當時深表同情。即投身爲黨員。自信固爲國利民福計耳。

至中國現行政治。可以數語賅括之曰。無論爲朝廷之事。爲國民之事。甚至爲地方之事。百姓均無發言與聞之權。其身爲官吏者。操有審判之全權。人民身受冤枉。無所控訴。且官場一語。等於法律。上下相蒙相結。有利則各飽其私囊。有害則各委其責任。貪婪勒索之風。已成習慣。賣官鬻爵。賄賂公行。間有一二。被政府懲治或斥革者。皆不善自謀者。然經一番之懲治或斥革之後。而其弊害乃尤甚。至官場俸額之微。眞非英人所能夢及。如兩廣總督所治區域。人口

之衆。過於全英。然其一歲俸祿。合英金六十鎊而已。所以一行作吏。即以墨索及枉法爲事。就教育而言。士惟以科第爲榮。姓名一登榜上。即有做官之望。於是納賄當道。出而任事。彼既不能以官俸自養。而每年之貢獻於上官者又至多。安得不貪乎。況有政府以爲其貪瀆之後盾。設非癡騃。更安肯清廉。且宦囊既飽。不數年又可斥其一分之資。以謀高位。爲計之便。無過於此。此種民賊。即後日最高級上官。而一切社會政治。刑律事件。均彼等所取決。夫滿政府既藉科歛苞苴竇官鬻爵以自存。則正如糞土之壤。其存愈久而其穢愈甚。彼人民怨望之潮。又何怪其潛滋而暗長耶。至其堵塞人民之耳目。錮蔽人民之聰明。尤可駭者。凡政治書多不得流覽。報紙尤懸爲厲禁。是以除本國外。世界之大事若何。人民若何。均非所知。國家之法律。非人民所能與聞。兵書不特爲禁品之一。有研究者。甚或不免於一死。至於創造新器。發明新學。人民以懼死刑。不敢從事。所以中國人民。無一非被困於黑暗之中。即政府有時微透一二消息。然其所透者。皆自私自利耳。雖然。華人之被桎梏。雖極酷烈。而其天生之性靈。深沉之智力。到底不可磨滅。凡歐人之熟知華事者。多如此評論。且謂其往往有超出歐人之處。不幸中國政體。專制已久。士人束髮受書後。所誦習者。不外四書五經。及其箋註之文字。然其中有不合於奉令承教一味服從之義者。則任意刪節。或曲爲解說。以養成其盲從之性。舉者如此。平民可知。此所以中國之政治。無論仁暴美惡。而國民對於現行法律典章。不敢違反。惟有遵導而已。近日本提兵調將。

侵入國土。除居住戰地之人外。鮮有知中日開釁之舉者。彼內地之民。或并不知世界有日本國。即使微有風傳。得聞一二。亦必曰。是外夷之犯上國。斷不信其爲敵國之相侵也。

中國睡夢至此。維新之機。苟非發之自上。殆無可望。此興中會之所由設也。興中會之所以偏重於請願上書等方法。冀萬乘之尊或一垂聽。政府之或可奮起。且近年以來。北京當道諸人與各國外交團觸接較近。其於外國憲政當必略有所知。以是吾黨黨員本利國福民之誠意。會合全體。聯名上書。時則日本正以雄師進逼北京。在吾黨固欲利用此時機。而在朝廷亦恐以德治新黨。失全國之心。遂暫擱不報。但中日戰事既息。和議告成。而朝廷即悍然下詔。不特對於上書請願者。加以叱責。且云此等陳請變法條陳。以後不得擅上云云。

吾黨於是憮然長嘆。知和平方法。無可復施。然望治之心愈堅。要求之念愈切。積漸而知和平之手段。不得不稍易以強迫。且同志之人。所在皆是。其上等社會。多不滿意於海陸軍人之腐敗貪黷。平時驕奢淫佚。外患既逼。則一敗塗地。因此人民怨望之心。愈推愈遠。愈積愈深。多有慷慨自矢。徐圖所以傾覆而變更之者。

興中會總部設上海。而會員用武之地。則定廣州。當一千八百九十五年北方戰事既息。廣州軍隊被政府遣散者。約四分之三。此等軍隊。多散而爲流民盜賊。即其未解散者亦多憤懣不平。皆謂欲解散則全體解散。欲留用則全體留用。然當事者充耳弗聞也。吾黨於是急起而運動之。冀

收爲己用。各軍士皆欣然從命。願効死力。由是而吾黨之武力略具矣。

時正巡防隊肇事。棄其軍服。四出刼掠。百姓憤極。起而合捕之。囚其爲首者若干人於會館。豈知巡防局員率衆而出。撲攻會館。既將被囚諸人一律釋放。並將館中所有。刼掠一空。於是居民特開會議。議決以代表一千人赴訴於巡撫衙門。當事者斥爲犯上作亂。下領袖代表於獄。餘人悉被驅散。於是民怨日深。而投身入興中會者益衆。

當時兩廣總督李瀚章。卽李鴻章之弟。在粵桂兩省之內。創行一種新例。凡官場之在任或新補缺者。均須納官費若干於督署。是又一間接剝奪民脂民膏。官吏既多此額外之費。勢不得不取償於百姓。且中國官場。每逢誕辰。其僚屬必集資以獻。時兩廣官場以值李督生日。釀金至一百萬兩以充賀禮。此一百萬兩者。無非以誘嚇兼施。笑啼並作之法。取於人民之較富者。而同時督署中。又有出賣科第。私通關節等事。每名定費三千兩。因此而富者怨。學者亦憤。以上所述。皆足以增興中會勢力。而促吾黨起事者也。

於是而興中會起事之計畫定矣。定計於廣州突舉義旗。佔據省城。盡逐官吏。舉事之際。不特須極秘密。使倉卒不及備。且須力主鎮靜。不以殺戮爲能。因於汕頭及西江沿岸。募集兩軍。同時向廣州進逼。蓋以汕頭及沿江之人。與廣州有主客之分。汕頭在廣州之北。雖相距僅一百八十英里。而語言之不同。無異英國之於意大利。所以用客軍進取者。因其與土人不相習。無掣率

之慮。可一意以爭勝利。萬一客軍中途變計。相率潰散。則事後蹤跡易顯。斷不能存身於廣州。凡此皆所以逼其進取。而爲戰略上不得已之作用。

兩軍期於西歷一千八百九十五年十月某日。一由西南。一由東北。同時向廣州進發。吾黨籌備進行甚覺滿意。與中會會員且時時集議。所需軍械藥彈以及炸藥等。隨時屯積於大本營者甚多。除汕頭及西江兩軍外。又有四百人自香港馳至。及會兵期已至。各軍與省城之距離。軍行約四小時可達。又有衞隊百名。身藏利器。巡行於與中會之四周。又有急使三十人。奉會員命分赴各邑。令黨人於翌晨同時起事。豈料會員部署略定。忽有密電馳至。謂西南東北兩軍。中途被阻。兩軍既不得進。則應援之勢已孤。即起事之謀已敗。然急使既遣。萬難召回。一面又連接警報。謂兩軍萬難進行。幸彼此各自爲謀。未盡覆沒。於是黨員急起而消滅種種形跡。燬文籍。藏軍械。且連電香港。令緩發師。然香港黨員接電之時。已在港軍盡發之後。港軍乘輪舟赴粵。幷挈有大宗鎗械。分儲若干箱。黨員接電後。非特不將港軍。暫取遣散。且追蹤至粵。於是該黨員及其部衆盡投於羅網。至廣州諸黨魁。亦紛紛四散。予於奔避之際。屢次遇險。後幸得一小汽船。乘之走澳門。在澳門留二十四小時。即赴香港。略訪故人。並投康德黎君 Mr. James Cantlie 之門。康德黎者。予之師而兼友也。康德黎君聞予出奔之故。即分予往見香港某律師。就商此後之行止。

二　被誘狀況

康德黎所令予就教者爲達尼思律師。Mr Dennis 達尼思詢悉顛末。即令余速離本地。毋以逗遛致禍。時予至香港已二日矣。聞達尼思言。不及與康德黎君握別。即匆匆乘日本汽船赴神戶。居神戶數日。又至橫濱。在橫濱即購日人所製之歐服數襲。盡易舊裝。留髮割辮。一二日後。由橫濱乘輪赴哈威夷羣島。就寓於火納魯魯。火納魯魯多予之親故及同志。相處甚歡。予生平每經一地。如日本。如火納魯魯。如美利堅。與華僑相晉接。覺其中之聰明而有識者。殆無一不抱有維新之志願。且若輩亦深望母國能革除專制。而創行代議政體也。

予在火納魯魯時。偶於道上遇康德黎君及其家屬。康蓋準備回英國。而道出火納魯魯也。渠等見予已不復識。而其同行之日本乳媪。且以予爲日本人而改易歐裝者。遂以日本語與予道鄉情。此爲予易服後數遇不鮮之事。蓋日本人多以予爲同鄉。必啓口而後始悟其非是也。

予於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六月。離火納魯魯赴舊金山。舊金山之華人與予均極融洽。所以相遇者甚厚。閱一月。遊歷至美利堅。在美三月。乘輪船麥踢斯的號 S.S. Majestic 東行至英國之利物浦。Liverpool 方予在紐約時。友人咸來相戒曰。中國駐美公使爲滿洲人。其與漢人本無感情。而惡新黨尤甚。故必宜小心謹愼云，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十月一日。予始抵倫敦。投宿於斯屈朗 Strand（倫敦路名）之赫胥旅館。

寓日即至波德蘭 Portland Place（倫敦區名）覃文省街 Devonshire Street 四十六號康德黎君之寓所相訪。康君夫婦招待甚殷。並爲予覓相近之舍館曰葛蘭旅店 Grey's inn 使徙止焉。予自是即暫居。每日獨處無聊。輒往倫敦博物院遊覽。或訪各處之遺蹟。觀其車馬之盛。貿易之繁。而來往道途。絕不如東方之喧嘩紛擾。且警察敏活。人民和易。在在均足使人怦怦嚮往也。予無日不造訪康德黎君。每至必取其藏書。讀而消遣。一日。予飯於其家。康德黎君戲謂中國使館與伊家爲鄰。盍過訪之。因相視而笑。康德黎夫人戒曰。子毋然。彼公使館中人覩子之面。行當出而相捕。械送回國耳。予聞夫人言。益相與大笑。初不料後日竟成實事也。一夕。孟生醫學博士 Dr Manson 邀余往餐。孟生君亦予香港舊識。曾授予醫學者。君亦笑謂予曰。慎勿行近中國使館。致墮陷阱。予以是於中國使館之可畏。及其相距之不遠。歷經良友之告誡。非全措意者。然予至倫敦。爲日猶淺。途逕未熟。彼良友之告誡。於予初無所濟也。

是年十月十一日。適值星期。予於上午十點半鐘時。自葛蘭旅店（葛蘭旅店在倫敦霍爾廬 Holborn）之葛蘭旅店街。（霍爾廬區名）赴覃文省街。意欲隨康德黎君等赴禮拜堂祈禱。正踟躕間。一華人悄然自後至。操英語問予曰。君爲日本人歟。抑中國人歟。予答曰。予中國人也。其人叩予以何省籍。予答曰廣東。其人仍操英語曰。然則我與君爲同鄉。我亦來自廣州者也。夫中國盛行不規則之英語。名曰 Pigeon 英語。意即商業英語也。華人雖同隸一國。而言語多相扞格。

譬如汕頭之與廣州。相距僅一百八十英里。視倫敦之與利物浦猶相近。然其商人之言語。乃彼此不相通。以是不得不藉商業英語相通款。彼汕頭人與廣州人之商於香港者。多以英語相晉接。此足以見我國言語之歧雜矣。

予途遇之華人。既知予爲粵產。始以粵語相談。且行且語。步履頗舒緩。俄而又一華人來。與予輩交談。於是予之左右。乃有二人相並而行矣。二人且堅請予過其所居。謂當烹茶進點。略敘鄉誼。予婉却之。遂相與竚立於道旁階砌。未幾。又有一華人至。其最先與予相遇者。即迎邀去。於是此留而未去之二人。或推予。或挽予。必欲強予過從。其情意誠摯非常。予是時已於階砌傍屋之側。正趨趄間。忽聞鄰近之屋門砉然而闢。左右二人挾予而入。其形容態度又似諧謔。又似周旋。一紛擾間。而予已入。門已閉。鍵已下矣。然予尚未知此屋爲誰之所居。故心中無所疑懼。初予之所以猶豫不即入者。蓋急欲往訪康德黎君及孟博士冀同往禮拜堂。恐中途遲回而不及耳。迨予既入門。覩其急遽之狀。且屋宇若是寬廣。公服之華人若是衆多。因陡然動念曰。是殆即中國使館乎。又憶中國使館在覃文省街之鄰。意者予向時躑躅之所。必中國使館左右之道途也。

予入門後。被引至一室。室中有一二人與予接談數語。又自相磋商數語。遂遣二人挾予登樓。予亦不之抗。既登樓。復入一室。令予坐候。未幾。而二人又至。更挾予上。是爲第二層樓。

仍令入一室中。其室有窗。護以鐵柵。窗外卽使館之屋後也。須臾來一鬚髮俱白之老人。施施然饒有官氣。入室卽謂予曰。汝到此卽到中國。此間卽中國也。

言已就坐。徐徐詢予曰。汝卽孫文乎。予曰。然。

其人曰。實告汝。予得駐美使臣來電。謂汝乘麥竭斯的號輪船游歷至英。故令我拘汝於此。

予問曰。拘予何爲耶。

其人曰。汝前嘗上策於總理衙門。請其轉奏朝廷。汝策良佳。惟今者總理衙門急欲得汝。因令余暫相羈留。以待朝廷之命。

予曰。然則予之留此。可告吾友乎。

曰否。是不能。惟是旅館中之行李。汝可草一函。此間人當爲汝取之。

予告以欲致書於孟生博士。其人乃命人給予紙筆。予書中大意謂此身已被禁於中國使館。請轉告康德黎君。俾取予之行李寄下云云。其人閱竟。曰。函中何能書及「被禁」二字。汝可別繕一函。予乃另繕曰。頃予在中國使館。乞告康德黎君。爲予送行李至此云云。

是老人者。予初不知爲何許人。厥後而始知其卽聲名鼎盛之馬凱尼 Sir Halliday Macartney 也。

馬凱尼君一轉念間。忽又謂予可逕函告旅館。不必託友代取。予答以予所寓者幷非旅館。蓋

康德黎君外無知者。因以改繕之函授之。馬凱尼唯唯。許爲代寄。馬凱尼之所以忽然轉念者。蓋欲藉是以搜予行篋。或能得吾同黨之姓名及往來之函耳。計誠狡哉。

三　被禁詳情

馬凱尼君臨去時。即閣予室之門。幷下鍵焉。自是予遂遭幽禁矣。未幾。聞門外有匠人施斧鑿之聲。則於原鍵外更增一鍵也。且特遣中西人各一。監守門外。有時或於二監者之外更添一人。當最初之二十四小時內。其中國監守二人。時或入室與予相語。其於被禁之原因。雖無一語宣洩。予亦不之問。然曾告予以頃者相見之老人即馬大爺。予審爲馬凱尼也。大爺者官場通俗之尊稱。猶當時駐英公使。謂某之稱龔大人也。使臣與外人酬酢不用眞名。遂使外國人人稱之曰大人。時不知英政府公牘上之往還。亦稱龔大人否耳。中國官場及外交禮節。往往有以一字之徵。而易啓重爲侮慢者。西人之於中國文學風俗未經殫心研究者。實難明瞭。故彼外交官輒喜於晉接之間。以言語文字慫弄外國人。偶或佔勝。即洋洋然自得曰。洋鬼子被屈於我矣。其可笑一至於此。

予被禁後數小時。忽有一監守者入。謂奉馬凱尼君之命。搜檢予身。因探取予鑰匙鉛筆小刀等物。然幸予另有一衣袋。中藏鈔票數紙。未被檢取。故彼所挈以去者。僅無重大關係之文件數紙而已。監守者復詢予需何飲食。予僅令取牛乳少許而已。

是日。有英國僕役二人。入室燃火爐。除灑掃外。並置煤於室。以供燃火之用。予授書於先至之英僕。令爲寄書於覃文省街四十六號康德黎家。僕唯唯。迨後至之英僕來。予亦託之如前。此二僕者厥後並稱已將予信遞寄。然所言殊未足信也。是晚。有一英婦入。爲予設臥具。予未與語。及夜和衣而臥。然中心愁悵。徹旦不能入夢。

翌晨。卽星期一。爲十月十二號。二英僕又以煤料清水食物等畀余。其一人曰。君書已代遞矣。其一人名柯爾Cole者則曰。予不能出公使館。故尙未能爲君寄書也。

星期二（卽十月十三日）予復絜以寄書事詢英僕。此僕年齒較少。非柯爾也。答稱確已代遞。且已面唔康德黎君。康德黎君讀後。卽遣去之曰是耳。僕言之鑿鑿。且以天日自矢。予是時已無片紙寸楮在手。遂裂所用手巾。急書數語。乞其再付康德黎君。並以小金錢一枚爲壽。再三期勿相誤。僕雖諾諾承命。而詎知其一出予室。卽馳報於使館中人。盡情宣洩無遺矣。

被禁之第四日晨。有一自稱唐先生者來視予。彼蓋誘予入使館之人也。唐先生就坐。傲然曰。前日之強君至此。乃公事公辦。義不容辭。今日之來。則所以盡一己之私情。我意君不如直認爲孫文。諱亦無益。蓋此間均已定奪一切。且君在中國卓有聲望。皇上及總理衙門。均稔知汝之爲人。君姓名已震鑠寰球。卽死亦可以無憾。總之君在此間實生死所關。君知之乎。

予曰。不然。此間爲英國轄境。非中國之屬地。公等將何以處吾。按諸國際交犯之例。公等

必先將予拘之事聞於英政府。予意英政府必不能任公等隨意處置也。

唐答曰。吾儕不願更與英政府爲正式之授受。今已事事停妥。輪舟亦已僱定。屆時當箝君口。束君肢體。畀赴舟上。而置於嚴密之所。及輪抵香港。當有中國破艦泊於港口之外。即以君移交彼艦。載往廣州。聽官吏鞫審。並明正典刑。

予曰公等此舉。未免草率過甚。蓋予在舟中。或得乘機與在舟英人通消息也。唐微笑曰。否否。君雖萬能。亦難出此。蓋君登舟之後。即有人嚴密監視。與在此無異。苟有可與外人通消息之處。吾等必先事杜絕。決不使君有絲毫間隙可乘也。予又曰。舟中員司。未必與使館沆瀣一氣。其中安知無矜憫我而爲我援應者。

唐曰。愚哉君也。是輪船公司乃馬凱尼君所深識者。該公司人員自當遵馬君之命而行。決不爲吾輩梗。

唐又續曰。是輪船者。屬於格來公司。Glen 本星期內未必啓程。（按唐某與予談話之日爲十月十四日即星期三）蓋公使爲經濟起見。不欲專僱是船。因令其先載貨物。而行旅之費。則由使館全認。迨次星期。裝載貨物既竟。君亦須附載以行矣。

予謂此等計畫。徵見諸實行亦良難。

唐曰。此若如不果行。則予儕亦不妨改汝於此。蓋亟爲斯計。蓋此間卽中國　凡使館中所爲之

事。決非他人所能干涉者也。

唐言已。又侃侃然舉高麗某志士事。爲我勸慰。並資啓迪。蓋某志士自高麗出奔至日本。被其同國人誘赴上海。戕斃於英租界內。由華人將志士遺骸。運往高麗。高麗政府戮屍示懲。而其戕斃志士之兇徒。則獲重賞並擢高位焉。唐口述時。手舞足蹈。意興甚豪。蓋彼以爲此次捕予有功。將來中國政府亦必加以重賞。錫以高位也。

予問曰。予殊不解公等何殘忍若是。

唐曰。皇上有命。凡能生致汝。或取汝死命者。皇上均嘗加以不次之賞。

予又進逼曰。君須知高麗志士之案。卽中日開釁之一因。今公等致予於此。或招起極大之交涉。未可知也。將來英政府對於使館中人。不免要求中國政府。全數懲治。況君爲粵人。吾黨之在粵省者甚多。他日必出而爲予復仇。豈第君之一身可慮。甚或累及君之家族。其時君將追悔莫及矣。

唐某聞予言。不覺色變。頓易其豪悍之口吻曰。凡我所爲。皆公使之命。我此來不過爲彼此私情計。俾君知前途之危險耳。

四　幽囚求援

是夜十二點鐘時。唐又至吾室。與我談話。

予曰。君如眞爲我友。則將何以援我。

唐答曰。此卽我之所以來也。我當竭盡吾力。希望脫君於厄。吾今方令匠人密製二鑰。一可啓此室之門。一可啓使館之前門。我之所以如此者。因掌鑰者係公使之親隨。決不肯授我以鑰也。

余問以出險當在何時。唐答稱必須俟諸次日卽星期五。（按此時已在禮拜三夜十二點鐘以後已爲星期四故所謂次日卽星期五）星期五清晨二點鐘時。我或能乘隙而來。援君出此羅網。未可知也。

當唐辭出時。又告我星期五清晨必來相援。汝可預備云云。然唐去後。予仍取片紙。書數語。俟星期四（卽十月十五日）上午。授於英僕。乞其密交康德黎先生。及下午。唐又來云。此紙已由英僕徑呈使館。馬凱尼君見之。卽向我大肆詬詈。謂不應以使館密謀告汝。是在吾雖有援救之心。而汝此舉實足破壞吾計畫。未免自誤。

予乃問以尙有一線生機否。唐曰。生機尙未盡絕。但君以後必須依我命而行。切勿再誤。

唐乃勸我致書公使。求其相宥。吾從之。唐立命西僕柯爾取紙筆墨水至。吾請換中國文具。因上書公使應用漢文。未便作西字也。

唐曰否。英文甚好。因此間大權均操於馬凱尼之手。公使不過座擁虛名而已。君之此書。宜

畀馬凱尼也。

予問書中宜如何寫法。唐曰。君必須極力表白。謂身係良民。並非亂黨。祇以華官誣陷至被嫌疑。因親到使館。意在籲求昭雪云云。

予卽在唐某之前。照其授意書成一長函。摺疊旣畢。照例應於紙背標明受書人之姓名。唐乃爲予讀馬凱尼君姓名之拼法曰。Sir Halliday Macartney 。蓋此時予但知其姓氏之音爲馬凱尼。而猶未知其拼法。旣而吾授信於唐。唐懷之而去。此後遂不再見此人之面矣。

吾此舉實墮入唐某之奸計。可謂愚極。蓋書中有親至使館籲求昭雪等語。豈非授以口實。謂吾之至使館。乃出於自願。而非由誘刼耶。雖然。人當陷入深淵之時。苟有毫髮可以憑藉者。卽不惜攀援以登。初不遑從容審擇。更何能辨其爲奸僞耶。

唐曾告我。凡我所書各函。均由僕人出首於使館。並未達於諸友。此時。吾自思希望已絕。惟有坐以待斃耳。

此星期內。予苟覓得片紙。卽以被難情形疾書其上。令英僕爲予擲於窗外。冀有人拾得。或有萬一之望。吾被禁之室。雖有窗。並不臨街。（室圖見前）故不得不乞僕代投。旣而知僕之愚弄也。遂擬自起爲之。因於幽居室之窗中。一再外擲。一次。幸及於鄰家鉛簷。然紙團力所及不遠。故始則裹以銅幣。銅幣竭則繼之此銀。此錢幣者。乃吾密藏身畔。幸未於搜檢時被獲者也。

及所擲之紙及於鄰屋。竊意鄰家或萬一能拾視之矣。然同時另有一紙。擲出時誤觸於繩。中道被阻。而徑落於室之窗外。因命一西僕往拾之。此西僕卽二僕中之少者。非柯爾也。彼聞命後。非特不往拾取。反告監守者。於是監守者往拾。並留心四望。而鉛筆上之紙圍纍纍。亦爲所見。彼等擊登鄰屋。取歸呈於使館。自此吾一線僅存之希望亦絕。

於是使館之防我較前更密。窗上均加螺旋釘。不再能自由啓閉。藐茲一身。眞墮落於窮谷中而不克自拔矣。惟有一意祈禱。聊以自慰。當時之所以未成狂疾者。賴有此耳。及星期五（十月十六日）上午。予祈禱既畢。起立後。覺心神一舒。一若所禱者已上達天聽。因決計再盡人力。俟英僕柯爾來。又向之哀求脫險。

予向柯爾曰。君能爲我盡力乎。

柯爾反詰我曰。君爲何如人也。

吾曰。吾爲中國之國事犯而出亡於海外者。

柯爾於國事犯之名稱。若未能領會。予乃問其嘗聞阿美尼亞人之歷史否。柯爾點頭。予遂迎機利導。告以中國皇帝之欲殺我。猶土耳其蘇丹之欲殺阿美尼亞人。土耳其蘇丹之所疾視者。乃阿美尼亞之基督徒。故欲聚而殺之。中國皇帝之所疾視者。爲中國之基督徒。故欲捕而殺之。吾卽中國基督徒之一。且曾盡力以謀政治之改革者。凡英國人民。咸表同情於阿美尼亞人。故吾之

生平及目前狀況。苟爲英國人所知。則其表同情於我。可不言而可決也。

柯爾云。不識英政府亦肯援助否。予曰。英政府之樂於相助。無待贅言。不然中國健兒須明告英政府請其捕我。而交與中國可也。又何必幽禁於斯。且恐外人聞之。加以扃鐍耶。

吾更進迫之曰。吾之生命。實懸君手。君若能以此事聞於外。則吾命獲全。否則予惟有束手受縛。任其殺戮耳。君試思救人於死。與致人於死。其善惡之相去幾何。又試思吾人盡職於上帝爲重乎。抑盡職於雇主爲重乎。更試思保全正直無私之英政府爲重乎。抑袒助腐敗之中國政府爲重乎。請三思之。幷望於下次相見時。以君之決心示我。

翌晨。柯爾取煤來。投煤爐後。復以手微指煤簍。予見其所指者爲一紙。不覺中心跳盪不已。蓋吾之生死。全賴此片紙所書也。及柯爾既出。急取而讀之。其詞曰。

吾當爲君遞書於君友。惟君書時切勿據案而坐。因監守者伺察極嚴。得於鑪中窺見君之所爲。幸君伏於臥榻書之爲要。

予於是臥伏榻上。取出名片一紙。面壁疾書。致康德黎君。晌午。柯爾復來。取是書去。予酬以二十鎊。自此而予囊罄矣。既而柯爾又持煤簍至。以目示意。予待其去後。急搜煤簍。得一紙。讀之。大喜過望。其詞曰。

勉之。毋自餒。吾政府正爲君盡力。不日即可見釋。

因此予知祈禱之誠。果能上達於天。而上帝固默加呵護也。計自被逐後。衣未嘗解帶。夜未嘗安睡。至此始得酣眠。及旦而醒。

予之所惴惴以懼者。目前之生命事小。將來之政體事大。萬一吾果被遮解回國。清政府必宣示全國。吾之被逮回華。實由英政府正式移交。自是以後中國國事犯將永無在英存身之地。吾黨一聞此言。必且回想金田軍起義之後。政府實賴英人扶助之力。始凱奏旋。國人又見吾之被逮於英而被戮於華。亦必且以爲近日革命事業之失敗。仍出英國相助之功。自是而吾中華革命主義。永無成功之望矣。且予在旅館中行李之外。尙有文件若干。如爲中國使館所得。則株連之禍。不知伊於胡底。幸康德黎夫人能爲予預料及此。毅然赴旅館。盡取予書牘之類。捆載而歸。付之一炬。是其識力。誠大有造於吾黨也。

吾被幽使館中。但覺飲食之可厭。而並禾念及飲食中可以置毒。故尙日食牛乳咖啡少許。或食鷄卵一枚。得以苟延殘喘。以待良友之營救。後接康德黎君來信。於是食量大增。睡眠益適。不覺其身在幽禁室矣。

五　師友營救

自星期五（卽十月十六日）後。英僕柯爾始爲我效奔走。力求脫我於難。柯爾之妻尤爲盡力。彼於星期六（卽十月十七日）密告康德黎君之書。卽柯爾之妻所寄。康德黎君接書。已在是日

夜間十一點鐘時。書曰。

君有友自前星期日來。被禁於中國使館中。使館卽擬將其遞解回華。處以死刑。君友遭此。情實可憐。如不急起營救。必將罹難。某雖不敢自具眞名。然所言均屬實情。君友之名。某知其爲林行仙。"Lin Yin Sen"

康德黎君得書後之情態若何。可以不言而喻。時雖深夜。然恐營救無及之故。急起而檢查馬凱尼君之住址。住址旣得。卽匆匆出門。馳往求見。夫此等不名譽之舉動。馬凱尼實王其謀。而予友不知。反馳往哈蘭區 Harley Place 三號之屋。向之求助。時已禮拜六夜十一點一刻鐘。予友旣抵其處。則見重門緊閉。闃若無人。不得已悵然而退至梅爾逢路 Marylebone Road 中。乃見一值夜之警察。予友因以該屋詢。警察謂此屋現係空閉。屋中人均往鄉間。將於六月後返此云云。予友叩以何能詳悉若是。警察悻悻然答曰。三日前有盜夜破是屋。聞於警署。警署因而查悉屋中人之姓名。及其現在之蹤跡。余謂六閱月後始回者。必不汝欺也。康德黎君聞言。遂驅車直達梅爾逢巷 Marylebone Lane 警署。以予被拘事呈訴於值日警監。繼復至蘇格蘭場警署。在私室中獲見偵探長。當蒙允其呈訴一切。以便存案。惟此事事。實出常情之外。雖康德黎君言之鑿鑿。殊難令人據信。偵探長靜聽旣畢。卽謂此事關係重大。非渠所能主持云云。迨康德黎君別偵探長而出時。已爲夜半後一點鐘。然所事則毫無成就也。

翌晨康德黎君早餐後。即馳至甘星敦。Kensinton 就商於其友。意欲往見現寓倫敦之中國稅務司某。乞其以私情。往告中國公使。使知私捕人犯之事。必致引起國際交涉。宜三思而行云云。

康德黎君之友頗不以此策爲然。於是康君復往哈蘭區三號屋。其意以爲屋中人曩往鄉聞。必有一二留守之人。或可藉此訪得馬凱尼君之蹤跡。及其通信處。不料此行結果。除於盜刼之事更聞一過。及覩一二斧鑿散棄地上外。更不能別獲絲毫之消息。以蹤跡彼與東亞同化之外交家。

康德黎君無策。乃往訪孟生博士。才及門。見有一人趙趄門外。狀若有所待。詢之則中國使館之西僕柯爾也。蓋柯爾是日決計躬往康德黎君之家。將以中國使館拘予之密史。盡吐予友之前。康德黎君家人告以予友已往訪孟生博士之門外。柯爾乃復疾趨至孟生博士之門外。意欲俟康德黎之來。而幷謁孟生博士。

柯爾既隨康德黎君入。即出予函。是函係予以名片二紙繕成者。康德黎君乃與孟生博士同閱之。文曰。

予於前禮拜日。被二華人始則使以誘騙。繼復縶加強暴。將予幽禁於中國使館中。一二日後。使館將特僱一船。解予回國。回國後必被斬首。奈何。

孟生博士既備聞斯情。即毅然願助康德黎君從事營救。康德黎君嘆曰。設馬凱尼君未下鄉。

則此事必易爲力。不幸馬凱尼又恰出。吾儕當於何處求耶。

柯爾聞言。即實告曰。馬凱尼君近固無日不赴中國使館。遠出者妄耳。幽孫氏於其室中者。馬凱尼實主其謀。以孫氏付於吾。而令吾嚴密防守。勿使冤脫者。亦即馬凱尼也。康孟二君聞柯爾言。不禁大爲駭愕。且此事既由馬凱尼主謀。則營救自必更難。措置益須加慎。勢必就商於政府中之秉政者不可矣。

柯爾經康孟二君詰問後。又答稱中國使館將詭稱孫氏爲瘋漢。擬於二日後即下禮拜二日。雇舟押解回國。雖舟名不得確知。然倫敦城中有名麥奇谷 Mc Gregor 者。柯爾知其必嘗與聞斯事也。又謂本星期內。忽有中國兵三四名。來止使館中。使館向無此等人物。是必亦關起解孫氏之輩也。

康孟二君各以名刺一紙。令柯爾歸而轉授於予。蓋一則藉此可以稍慰予心。一則證明柯爾之確已爲予奔走也。柯爾既去。孟康二博士。復往蘇格蘭場警署。再請警察出而干涉。以維人道。值日之偵探長謂康德黎君曰。君於昨日夜半後十二點半鐘時嘗來此陳訴。今爲時未久而君又來。我輩實不及有所爲也。

孟康二博士既出警署。熱鬨再三。乃決計姑往外部一試。抵部後。部中人告於可以下午五點鐘時復來。當令值日員司接見。如期復往。書記員招待甚有禮。而於二君陳訴之辭。仍不免疑信

參半。既而謂本日適值星期。停止辦公。一時無可設法。當於翌日轉達上官云云。二博士無如何。既思時期已極迫促。設中國使館即於是夜實行其計畫。予必無救。況更可慮者。彼使館所雇之舟。或係他國商船。則英政府雖欲搜檢。亦非其能力所及。蓋人犯既已被解。輪舶既已開行。設爲英國船。則不及搜索於倫敦。倘可截之於蘇彝士河。若爲外國船。則一去而不可留矣。二君因毅然變計。決先往中國使館。告以孫某被拘事。已爲外人所知。英政府及倫敦警署亦已洞悉。使館擬將孫某遞解。處以死刑云云。俾中國使館聞之。或有所畏憚而不敢遽行。孟生博士以中國使館中人。稔知康德黎君與予相習。故決計隻身前往。

於是孟生博士即獨赴波德蘭區四十九號。叩中國使館之門。令門外守兵招一能操英語之華人出見。俄而一中國通譯員出。其人即始則捕予於途。繼則餌予於使館之唐某也。孟生博士啓口第一語。即曰某欲一見孫逸仙。唐某愕怩半晌。口中喃喃自語曰孫……孫……。一若不知斯名之誰屬者。既而答曰。此間並無此人。孟生博士即謂余知孫某確在是間。無庸諱飭。今英國外務部已知此事。而蘇格蘭警署且已派員澈查。然唐某氣不稍沮。竭力剖辨。謂此種消息。純屬子虛。言下態度從容。鎮靜若無事。雖以旅居中國至二十二年善廈門方言其熟如流而於華人之性情習俗又號稱洞悉之孟生博士。亦不覺爲所搖惑。幾疑予被拘之事之全非事實矣。若唐某者。洵不愧爲中國外交界之人材。將來出其善作誑語之才力。何難取卿相而列臺閣哉。孟生博士歸爲康德黎君言

。當其辨白之時。形容極坦率。辭氣極質直。甚且謂某被拘之信息。或出孫某之自行揑造。冀以達其不可測度之目的焉。

康孟二君爲予往來奔走營救。至是晚（即禮拜日）下午七點鐘時。始各分袂。然二君均以所謀無當。意殊鬱鬱。且恐中國使館。既知事爲政府所聞。或即於是夜實行遮解。否則亦必將移禁他處。果然不出二君所慮。若非當時之所謂曾侯（按即曾紀澤襲使之前任也）者。自倫敦返國時不將居宅退賃者。使館中人。必將予改禁於曾宅中。而反請英政府赴使館檢查。以闢外間之流言。而示推誠相與之態度矣。雖然改禁之計。雖可無慮。而遮解之期。既定於禮拜二日。則承載之輪舟。是時必已安泊於船塢可知。彼使館或託詞押解瘋漢。在夜深人靜後。即納予於船塢。又未可知。此予友之所以惴惴然爲予危也。

六　訪求偵探

康德黎君再三思維。終不能釋然於心。計惟有在中國使館之外。遣人密伺。藉以偵探其行動。因急往訪其友某。友即告以思蘭德號 Slator's Firm 之所在。思蘭德號者。美國私家偵探設於倫敦本區（所謂倫敦本區者即倫敦全境若干區分之一亦名倫敦城）以待雇者也。顧是日爲禮拜日。康德黎君既抵佩星和爾街。Basinghall Street 見有花剛石所建之華屋。審爲思蘭德號。即按其鈴。不應。搖其門。亦無聲。後乃大聲以呼。而屋中終闃然無應者。蓋以禮拜日循例休業。然

則英國於禮拜日無應辦之案乎。曰非也。所謂禮拜星期者。不過藉人爲之力。強分一月爲若干部分。藉以取便於世俗而已。彼犯案者。又何嘗因禮拜日與非禮拜日而分別哉。

康德黎君不得已而與途中之巡警相商。且亦引御者同相研討。此御者已知中國使館之案。而頗欲盡力驅逐者也。既而定計再往最近警署。康德黎君入見。具陳中國使館之事。警官曰。君必先言所欲偵察之地。

予友曰。卽西境之波德蘭區。

警官曰。嘻。若是則君盡同西境謀之。本署係屬倫敦本區者。不能無端涉及西境事也。

康德黎君。固亦知東境與西境之警署。同一無濟。因復請曰。可否由貴署遣一偵探。往伺中國使館否。

警官曰。是不能。倫敦本區之警察。不能與聞西境之事。此定律也。

康德黎君曰。然則貴署可否以更事既久而今已退閒之警察介紹與予。使盡微勞。以遂少許之酬謝者乎。

警官曰。可。予當爲君搜索之。

警署中人乃互相商議。冀以一相當之人充數。既而一人曰。得之矣。有某某者似可以膺斯任也。

予友遂欣然叩其人之居址。則曰斯人寓藍藤斯敦。Leytonstone 君今夜恐無從訪得之。蓋今爲禮拜日。固君所知也。

予友聞言。意仍不愜。警署中人因又聚議良久。始又得一相當之人。其所居在伊士林敦 Islington 之吉勃斯屯場 Gibson Square 既以其姓名居址見告。予友乃興辭而出。

予友既出門。思先往報館。以予被遇事告諸新聞記者。請爲宣布。而後再赴伊士林敦訪偵探。意決即驅車至太晤士報館。謁其副主筆。館人出會客啓一紙。令予友將請見之緣由填明。予友大書曰。中國使館之誘捕案。時已夜九點鐘矣。館人約以十點鐘時再往相見。

於是予友遄赴伊士林敦。訪警署介紹之偵探。既抵其境。又經多時之訪問。始得吉勃斯屯場。其地少燈火。幽暗不易辨字跡。予友按戶檢查。始得警署所示之某號。遂叩關入。所謂某偵探者固自不誤。而其人又以他事不能從請。願轉薦一人爲代。予友不得已諾之。特其所薦者之居址。須求諸其人之名刺。於是傾篋倒篋。並破衣敗絮之中。亦復搜尋殆徧。約一小時許始見一紙。謂予友曰。得之矣。雖然。此人現方任倫敦本區某旅館之守護。毋庸至其家相訪之也。

予友躊躇者再。既見偵探室中。有數童子在。乃請偵探。速具一函。遣一童徑送其人之家。予友復偕同偵探親訪其人於某旅館。如是兩者必遇其一矣。部署既定。予友與偵探驅車至某旅館。館在巴畢干(卽古堡)鄰近。顧探索良久。迄未見是人蹤影。既而知其人須於十一點鐘旅館閉門

時始來服職。康德黎君無奈。因令同行之偵探在旅館外候其友。而已則復馳赴太晤士報館。盡以予被捕事告記者。記者取筆而記。繕成一紙。而登載與否。則尚須聽報館之主裁。康德黎君是日直至夜間十一點半鐘。始行回寓。及十二點鐘而擬雇之偵探尚未至。康德黎君雖覺事不順利。心甚焦悶。而其一腔熱血。曾不稍減。計惟有親往偵守於中國使館之門外。果有潛解人犯事。可立起而干涉。因以此意告諸康德黎夫人。與夫人握手而出。

康德黎君甫出門。即與一人相値。審知即適間所約守護旅館之偵探。乃偕彼赴中國使館。是時已十二點鐘半。而使館中燈火猶明。人影幢幢。是可知孟生博士尋間一言。實足致個中人之驚擾也。康德黎君令偵探伺於一亭生車內。車在渭墨街 Weymouth Street 街南屋宇下。介於波德蘭區及波德蘭路之間。是夜月明如晝。凡於中國使館二門出入者。車中人並可瞭見。萬一予於深夜被押解出。則車中人可躡車馳逐於後。以蹤跡予之所在。無慮不及也。

予友康德黎君之歸寢。已在二點鐘時矣。此一日間先則稟諸政府。訴諸警署。告諸報館。而終則密遣偵探。伺察於使館之外。予友一日之心力竭。而予命亦賴是以獲全。予書至此。不禁感極而泣矣。

七　英政府之干涉

禮拜一之晨（即十月十九日）。康德黎君復往思蒲德號。雇一偵探。令旦夕伺於中國使館之外

。及午。康德黎君奉本國外部之命。將此案始末繕成稟牘上諸部。蓋英外部之意。欲謀一非正式之辦法。營中國使館就此釋予。免致釀成國際上不堪收拾之交涉。況予被逮之消息。純出傳聞。或得諸密訴。尚無確實之證據。故當事者。初皆謂不用正式交涉爲宜。迨英政府賫諸格來輪船公司。而知中國使館。確曾有定雇船艙之舉。於是始明不特私捕人犯爲非虛。且實行遞解亦屬實。於是英政府遂正式從事。而予友之責任始寬。

英政府首遣偵探六人密伺於中國使館之外。並分飭附近警署。加意防守。且以予之歐裝小影一幀(係游美時所攝寫者)。發交警吏。藉資辨認。蓋外國人未嘗赴華遊歷者。其視華人面目。幾於彼此相同。無甚分別。故予平時所攝之影。殊不足資英警察之用。若此照則不特身服西裝。且有短鬚。即額上髮亦梳成歐式。吾中華雖爲早婚之國。而留鬚極遲。其有此資格者。大抵身爲人父或爲人祖父。若予當時。則行年猶未及三十也。

及星期四(即十月二十二日)英政府繕就保護人權之令。擬飭中國使館。或馬凱尼將人犯交出審訊。後以中央刑事裁判所不允。遂未見實行。

是日(十月二十二日)下午。有地球報 Globe 特派訪員。往見康德黎君。問以中國使館誘捕之某華人。其生平行事及本案情節。康君盡以所知相告。並稱嘗於五日前即星期日(即十月十八日)以孫某事告於泰晤士報館。繼又於星期日(即十月十九日)續往報告。故康君之意。此案宜向

秦晤士報首先發表。既而康君又謂地球報訪員曰。雖然。君試以筆錄者爲吾一誦之。吾當爲君正之。於是訪員以所草之稿。向康君誦畢。康德黎曰。甚是。君可即以此登報。惟稿中不可述康德黎之姓名。

此案於未經刊布之前。知者已不乏人。當星期二日。（即十月二十日）至少已及二三百之數。然彼到處諮詢隨事探訪之報館訪員。則至星期四之下午始有所聞。亦可異也。及報界風聞。則事更難瞞。自地球報揭露此可驚可愕之異聞。而波德蘭區覃文省街四十六號康氏之屋。幾乎戶限爲穿。老友康德黎君。遂覺應接不暇矣。

地球報發行後。不及二小時。中央新聞及每日郵報各有訪員一人。登康氏之門。咨訪此事。予友雖力主緘默。然於本案大概情形。仍舉一二以告。兩訪員與辭後。逕往中國使館求晤孫某。其出接者即彼機變環生之唐某。唐某力稱使館並不知有孫某。於是訪員示以地球報所刊新聞。唐大笑曰。是皆欺人之談。純係憑空揑造。中央新聞訪員。乃正告之曰。君無庸諱飾。彼孫某被幽於此。若不立行釋放。則明晨將見有數千百市民。圍繞使館。義憤所發。誠不知其所極耳。唐某仍聲色不動。且狡獪更甚於前。

既而訪員等四出以求馬凱尼之蹤跡。得諸米狄蘭旅館。Midland Hotel 其與訪員問答之辭。見英國各報紙。今譯錄如次。

中國使館參贊馬凱尼函霞於昨日下午三點半鐘赴外部。面陳一切。

馬凱尼答某報訪員之問曰。某甲被留於中國使館一事。除報紙已載之消息外。我殊不能更有所陳述。

訪員曰。外部刊有布告。謂外部大臣薩里斯倍 Lord Salisbury 已照會中國公使。請其將拘留之人釋放矣。

馬凱尼曰。誠然。

訪員曰。敢問此照會之結果若何。

馬凱尼答曰。某甲自當釋放。然釋放之時。須力顧公使館之權利。勿使稍受侵害。

厥後又有某報訪員晉謁馬凱尼。馬凱尼謂之曰。彼拘留於本使館之華人。並非孫逸仙。此人之果爲誰。及其抵英國後之一舉一動。本使館洞悉無遺。彼之赴使館。係出自己意。並非由使館之引誘或強迫或拘捕。蓋華人之來倫敦者。獨居無聊。人地生疎。而至使館問訊。或與使館中人聚語。固屬常有之事。特此人之來。其形跡似有所窺伺。且自恃使館中無識其人者。故敢爲之而無忌。初時由使館某員接見。既而介紹於我。（馬凱尼自謂）談言酬酢之中。彼無意傾吐一二語。始疑及此人者殆即本使館所伺其舉動之某某也。及次日又來。而其人之爲某某。確已徵實。遂拘留於此。俟中國政府訓令既至。乃量爲置處。

馬凱尼之論國際問題。則曰。某甲華人也。非英人也。中國之公使館。不啻爲中國之領土。其有統治權者。惟中國公使一人而已。華人之赴公使館。既出自其人之本意。而公使館以其罪案嫌疑之故。卽加以拘留。此在外人。實無干涉之權。設其人而在使館門外。則辦法卽從而大異。蓋門外爲英國之領土。公使館非先請拘票。卽不能逮捕也。

馬凱尼又答曰。某甲雖被拘留。然使館幷不視爲囚犯。起居飲食。均甚優待。外間所稱某甲或受非刑。或遭虐遇等語。殊屬可笑。馬凱尼又謂英國外部已來函質問。公使館擬卽備文答覆云云。

中央新聞曰。馬凱尼勳爵自外部回中國使館後。卽趨至襲大人（按卽清駐英公使龔照瑗）之寢室。告以外部大臣薩里斯倍必欲將孫逸仙釋出使館之種種理由。

馬凱尼之所言所行。是否正當。非予所欲言。直宜聽諸公論。並質諸其一己之良心而已。在馬凱尼之意。以爲彼之舉動。亦自具有理由。然在頭腦清醒者當不出此。而況馬凱尼又身爲使館參贊。其職位至爲重要乎。且不特身爲參贊而已。彼唐先生不云乎。中國公使。僅擁虛名。使署大權。則盡操諸其手也。

當時吾友所以營救者。幾於無計不施。錄新聞紙一則。亦足以見其大概也。

現訪得孫逸仙之友。曾籌備一勇悍之策。以爲援救。後由外部及蘇格蘭警署向某等担保。謂

孫某在中國使館決不至受荼毒。其策因以作罷。蓋孫君之友已請於鮑華斯谷子爵。Viscount Powerscourt 擬登家之屋頂。攀緣以達中國使館。確孫君所居室之窗。挾之而出。子爵家在波德蘭區五十一號。與中國使館比鄰。某等並將此計密達孫君。孫君雖被中國使館加以桎梏。行動不得自由。然仍密報其友。謂如蒙相援。當於室內用力。毀去窗櫺。以期出險等語。其友輩並備一車。候於中國使館側。待孫君既出。即乘車疾馳至其友家。

報紙所載。雖不盡無因。然與事實略有異同。蓋英僕柯爾於十月十九號致書康德黎君。謂某於今夕當有一絕妙機會。可使孫君攀緣至波德蘭區鄰屋之巔。藉以出險。君如以此計爲可行。則請商准鄰屋主人。遣一人待於其室。藉資援手。並望賜覆以定進止云云。康君既接此書。即持赴蘇格蘭場警署。乞遣一巡警。與彼偕往波德蘭區。用相協助。惟警署中人。以爲此等計畫。未免損失威嚴。殊非正辦。故力勸吾友勿行。並謂孫某必能於一二日後省釋。從容以出中國公使館正門云。

八　省釋

十月二十二日。（星期四）柯爾攜煤簍入。略示意於我。待其既出。就簍中檢得一紙。則剪自地球報者。其載予被逮情形。頗稱詳盡。即觀其標題。已足駭人心目。如曰『可驚可駭之新聞』。曰『革命家被誘於倫敦』。曰『公使館之拘囚』。予急讀一過。知英國報界既出干涉。則吾

之生命。當可無害。當時欣慰之情。眞似臨刑者之忽逢大赦也。

星期五日（卽十月二十三日）自朝至午。仍幽居室中。未見有何發動。及傍晚四點半鐘。彼監守吾之使館衛兵。一中人一西人。忽發扃而入。謂吾曰。馬凱尼君在樓下待汝。旋令予進履戴冠。並加外褂。既畢。卽導至最下層。予意英政府或遣將一人搜檢。故若輩欲藏吾於地窟中。未可知也。守兵雖告吾省釋在卽。然予終未敢遽信。既而忽覩吾友康德黎君。又見有與吾友偕至者二人。予心始爲之一舒。方知省釋之言非謬矣。

與吾友偕至者。一爲蘇格蘭場之偵探長。一則年事已老。則英外部之使者也。馬凱尼當諸人之前。將搜去各物。一一還予。並對偵探長及外部使者爲簡短之說辭。曰某今以此人交付君等。某之爲此。期在使本公使館之特別主權及外交權利。兩不受損云云。吾當時方寸激擾。更不能深辨其言之意味。然在今日觀之。則其所云云。豈非毫無意旨。而又暨駭之甚者哉。

既而馬凱尼告吾。謂予已恢復自由。遂與吾儕一一握手。啓使館之側門。肅吾儕出。吾儕於是出門下階。由使館屋後。而入於囘默街中矣。此事雖微。然以英政府之代表。而竟令從後門出。在中國外交家。方且自誇其交涉之間。又得一勝利。其爲有意簡慢。固無可諱言。彼馬凱尼雖非華人。然固同化於華俗。而又於東方風氣之中。濡得其江河日下之一部分者也。倘外人以此相責。想馬凱尼又必有隨機應變之詭辭。如謂使館前龐。既爲報館訪員所佔。而使館大門之外。又

爲許多市民所圍繞。當時英國外部之意。急欲將此案暗中了結。勿使張揚。則使者雖由後門而出。於英國當道之用心。固不失爲體貼盡致也。

英國人觀念。與中國人不同。在英國人方以爲外交之勝利。而中國使館。祇須於省釋時之舉動間。略加播弄。卽不難一變而爲中國外交之勝利。故予之省釋。在中英兩方面。固各有其可慰者在也。

予省釋前。外部使者於衣囊中。探一紙。授馬凱尼。馬凱尼幾一展閱。卽盡知其內容。是可知此紙所書。僅寥寥數語。而吾之生死。固繫於是矣。

既出使館門。則回默街中之環而待者。甚見擁擠。彼報館訪員見我。卽欲邀予敍話。偵探長急擁吾入一四輪車。與吾友康德黎及外部使者。同駛至蘇格蘭場。偵探長名喬福斯。在車中正色危言。向予誥誡。甚且呼吾爲頑童。謂此後務宜循規蹈矩。不可復入會黨。從事革命。車抵白宮區某旅館前。忽而停輪。吾輩自車中出。立於道旁。瞬息間。各報訪員已繞吾而立。吾儕自波德蘭區馳騁至此。已半英里有餘。而各訪員又何能突然出現於此。中有一人。予見其曾躍登御人之側。與御人共坐而來。然此外尙有十餘人。豈盤踞於予輩車頂而皆來者耶。各報訪員慮吾一入蘇格蘭場警署。或不免有稍久之盤桓。因邀吾於某旅館前。俟吾出。卽擁予至旅館之後屋。其爲勢之強。較唐某等曳吾入使館時爲尤甚。而各訪員等之渴欲探吾消息。較諸中國使館之渴欲得吾頭

顧爲尤甚也。吾既入旅館。被圍於衆人之中。有問卽答。各訪員隨答隨寫。其速如飛。予觀其所書。心竊異之。蓋予當時猶未知其所用者。爲速記法也。予言旣窮。無可復語。忽聞吾友康德黎君呼曰。諸君乎。時至矣。予仍被擁入車。向蘇格蘭場進發。警署之視吾。直同一無知少年。觀於偵探長喬福斯可見。蓋喬福斯誠摯之容色。坦白之言辭。長者之對於卑幼如是也。予旣至警署。卽將前後所遭。歷述一過。警官錄畢。向吾宣讀。讀畢。命署名紙末。所歷約一小時。乃偕吾友康德黎君告辭而出。

康德黎君挈吾歸。相見之悲喜。接待之殷摯。自不待言。康德黎君夫婦等。咸舉杯爲吾頭顱壽。是晚。求見者弗絕。至深夜始得就寢。此一宵睡夢之酣。實爲予有生以來所罕有。連睡至九小時。忽爲樓上羣兒跳號之聲所驚醒。但聞康德黎君之長子名坎斯者。謂其弟妹曰。柯靈。汝扮作孫逸仙南兒。汝扮作馬凱尼。我則爲援救孫逸仙者。未幾。喧嘩雜沓之聲大作。馬凱尼被撲於地矣。孫逸仙被援出險矣。於是笛聲嗚嗚。鼓聲琴琴。以示大赦罪之意。而合唱一歌。名曰不列顛之先鋒隊。

星期六。（卽十月二十四日）來訪者仍終日不絕。吾與康德黎君一一應答。幾舌敝脣焦。且來訪者無不急急問訊康德黎孟生二博士何以能得此消息。設吾儕漫應曰。賴使館中人之密爲傳遞。則使館中人之厚待我者。反不免因是而被嫌疑。遺憾斥。是大不可也。乃英僕柯爾自此案既白

。卽毅然辭退。不願復役於中國使館。是則以一身之去。免餘人於嫌疑。而吾儕亦可以遵破實情。謂居間通信。乃出於柯爾之力也。至外間謂予厚賂柯爾。因得脫險。實非事實。予以密信授柯爾。並酬以二十鎊。固謂柯爾爲吾效奔走。不得不稍酬其勞。詎知柯爾卽於得金之次日。轉授於吾友康德黎君。謂此係孫某之物。請代爲收貯。及予旣歸。始知其事。乃以二十鎊力迫柯爾受之。吾當時財力止此。故所賂亦止此。揆諸衷心。殊覺未甚滿意也。先是。當十月十八日（星期日）下午。柯爾爲吾投書康德黎家時。旣已按鈴入門。達於廳事。知吾友已外出。乃請見康德黎夫人。僕聞言。入白夫人。柯爾獨立廳中。瞥見廳之一隅有一華人竚立而望。因大驚失色。自思此來必已爲使館所知。故遣人尾隨至此。及夫人出。柯爾卽以所疑告。夫人急慰解之。令其無恐。蓋立於室隅者。實一塑成之中國人。其大小與人身相似。康德黎君在香港行道時。賞其塑製之工。遂購歸設於廳事。驟見者往往怪詫。而柯爾心膽旣虛。故惶恐更甚也。

予當日遭逢。大略盡是。是時英議院尙未屆召集之期。故不知議院云何。然予自出險後。相識者漸衆。倫敦及倫敦以外之英人。多因此謬相推愛。頗極一時賓朋酬酢之樂云。

附錄

當時英國報紙。關於此案之記載評論。謹擇要附錄於下。

其最先投函於倫敦泰晤士報者。爲荷蘭教授Professor Holland文曰。

孫逸仙案

記者足下。因孫逸仙案而發生之問題有二。（一）中國公使之拘留孫某。是否爲違法舉動。（二）設其爲違法舉動。而又不允釋放。則宜用何種適當方法將孫某釋出。

第一問題之答語。固無庸遠求。蓋自一千六百零三年。法國蘇蘭 Sully 爲駐英公使時。雖有將某隨員判定死罪。移請倫敦市尹正法之事。然此後凡公使者罕或行使其國內裁判權。即對於使館中人。亦久不行用此權。惟一千六百四十二年。葡萄牙駐荷公使藍韜氏 Leitao 以見欺於馬販某。將該馬販拘禁於使館。終至激起荷人之暴動。將公使館搜劫一空。當時荷人威寬福氏 Wicquefort 對於藍韜此舉。深致評駁。蓋藍韜固嘗在大庭廣衆中。演說萬國公法。非不知法律者也。今孫逸仙既在英國。自當受英國法律之保護。乃公使館忽加拘禁。是其侵犯吾英國之主權者大矣。

第二問題雖不若第一問題簡單。然解決之方。要亦無甚困難。中國公使如不允將孫某釋出。則英國藉此理由。已足咨會該公使退出英境。如因事機急迫。恐飭該公使回國。尙不免遲緩。則以本案情節而論。即令倫敦警察入搜使館。亦不必疑其無正當理由也。或又謂使館應享有治外法權。此治外法權一語。過於簡括。實則其意義不過謂使館之於駐在國。爲某種緣由之故。間有非該駐在國通常法權所能及耳。然此等享有權。歷來相習成風。業已限制甚殷。且證諸成案。而

於通行之享有權外。實不能復有所增益也。證諸一千七百十七年裘倫堡 Gyllenburg 之案。可見使臣駐節他國。苟犯有潛謀不利於該國之嫌疑。則該國政府得拘捕其人。搜檢其使館。又證諸一千八百二十七年嘉來丁 Mr. Gallatin 之御人一案。祇須駐在國之政府。以和平有禮之通牒報告使館之後。即可遣派警察。赴該使館拘逮犯案之僕役。又除西班牙及南美洲各共和國之外。凡使館已不復能藏匿犯人。即政事犯亦不得藉此爲逋逃藪。是又各國所公許者也。至於公使館而擅行逮捕人犯。私加拘禁。則駐在國之地方警察。惟有斟酌情勢所需。爲實力之干涉以資解決而已。

今孫逸仙堅稱被中國公使館誘劫於道途。且將畀赴輪舶。以便解送返華。是中國官場對於此案所負之責任。固無庸深詰。中國官場悍然出此。豈尚能有辯護之餘地乎。萬一誘劫之情。果屬非虛。押解之謀。見諸實行。則此案案情之嚴重。不言可知。而其出於公使館僚屬之急於邀功。尤可洞見。麥丁博士 Dr. Martin 在北京同文館教授國際法有年。使臣在外。應遵何道以行。中國政府豈猶茫然未之知耶。十月二十四日荷蘭由奧克斯甫發。

楷文狄希 Mr. Cavendish 者。生平於國際交犯之法律。最極研究有素。其語某君之語曰。

孫逸仙一案。以予記憶所及。實無其他相同之例案可資引證。昔者柴西巴 Zanzibar（東非洲國名）謀篡君位之人犯。係自行走避於倫敦德國領事署。挾德政府厚相之情。冀爲庇護。既而國際法之問題起。德人不允交出。遂移往歐洲大陸之德屬境內。此與本案截然不同。蓋孫逸仙係中

國籍之國民。其所入者係本國之使館。其逮者係本國之使臣。其罪名則係謀覆本國之政府。凡此所述。如悉係事實。則祇須由英國外務部出而爲外交上之陳辭。而無須爲法律上之辦理。蓋按諸法律。實無可引之條例也。

胡特氏 Mr. James G. Wood 爲荷蘭教授所建之議。亦投函泰晤士報。爲法律問題之討論曰。

荷蘭學士所擬第二問題。雖揆諸情勢。幸已無甚重要。然此端實大可研究。竊謂該教授所擬答語。殊不足令人滿意也。

該教授論及中國公使萬一不肯將人犯釋放條下。有云以本案情節而論。即令倫敦警察入搜使館。亦不必疑其無正當理由云云。該教授既曰不必疑。則必有其可疑者可知。至於可疑者究竟何在。則該教授未嘗解釋明白也。以該教授之所答。并不能謂爲解決問題。祇可謂之猜測而得一解決法耳。公使館即或違法而拘留人犯。然倫敦警察。并無入公使館釋放人犯之職權。萬一有入公使館而爲此舉動者。公使儘可以強力拒敵之。揆諸法律。無不合也。以吾所聞。公使館果有私拘人犯之事。則揆諸法律所可以行用之手續。惟有頒發交犯審訊之諭 Habeas Corpus （即保護人權之令若拘捕後不即交審可發此諭交由公堂訊判如無罪則二十四小時後即應保釋）而已。但事實上有難行者。則此諭將交諸公使乎。抑交諸公使館中之員役乎。設交諸公使或員役。而彼乃置諸不問。則可施以藐視公堂之處斷乎。以吾所知。實無成案可以援引也。

荷蘭教授又謂公使之所居。應享有治外法權。其實公使館與輪舶不同。彼享有此權者。乃公使之本身而非公使館也。相傳公使之本身及其家屬隨員等。於民事訴訟得享有完全捐免權。是以此等問題者。乃個人問題。而非居處問題。乃若者可施若者不可施諸公使及其家屬隨員等之問題。而非若者可施若者不可施諸公使館之問題也。惟其然也。故吾所擬頒布交犯審訊令之辦法。似不免牽涉而有礙邦交也。

至引用成案。謂警察得持拘票。入公使館拘捕在他處犯有罪案之人犯。如荷蘭教授所謂公使館而擅行逮捕人犯。私加拘禁。則地方警察惟有爲實力之干涉云云。斯言也。實亦不足爲萬全之計。蓋此等成案與孫逸仙案幷無共同之點也。十月二十七日胡特氏發。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十二月三日香港支那郵報有論云。

孫逸仙者。卽近日被逮於倫敦中國公使館。擬置諸典刑。視同叛逆者也。但此人他日似未必不爲歷史中之重要人物。然未經正當之法庭。加以審訊。自不得謂爲與會黨有關。且不得謂該會黨之舉動。確在傾覆中國朝廷也。彼以孫逸仙爲叛逆者。僅出於倫敦中國使館。與夫廣東官場之擬議耳。然孫君固非尋常人物。以開通之智識。而目擊中國數百兆人民之流離困苦。固當慨然動念。而奮然興起矣。據中國官場宣告。謂此等華人曾於一千八百九十五年十月間起而作亂。孫逸仙卽其領袖也。中國之不免於變亂。人人能言之。而其變亂期之迫於眉睫。則無論居於外國之外

人不能知。即寓於遠東之外人。亦鮮有能知之者也。及廣州之變既作。以事機不密。遽爾傾覆。而當事者仍漠然不動於心。至可陋也。他日變起。其可危當必更甚於昔日之金田軍。蓋其新穎之組織。文明之基礎。較金田軍尤過數倍。總之領袖諸人。以事機未熟。故暫屈偃伏。非以偶然失敗之故。而遂盡棄其革命計畫也。至革命派之緣起。雖無由追溯。而其大致要由不滿意於清廷之行事。近中日一戰。而此派遂嶄然露其頭角。孫逸仙博士輩之初意。原欲以和平手段。要求立憲政體之創行。迨至和平無效。始不得不出於強力。然歷觀中國歷史中之嶄起隱畝謀覆舊朝者。其精神意氣。大都豪悍不馴。而孫氏則獨不然。秉其堅毅之心志。不特欲調和中國各黨派。且將使華人與西人。中國與外國。亦得於權利之間悉無衝突焉。然而事有至難解決者。則一舉之後。必有種種繼起之困難。而此等困難。最足使任事者窮於應付。孫氏豈不知有大興作。不得不藉外國之國家與個人爲之援助。然而中華全國。方無處不爲排外之精神所貫徹。是則欲泯除而開導之。固不能不有需乎時日也。總之此等事業。其性質至爲宏大。而其舉動又至艱難。惟孫氏則本其信心。謂他日欲救中國。勢不能不出乎此。而目前則惟有眼勉以圖。冀其終底於成功而已。孫氏誕生於火奴魯。（按此有誤孫氏實生於廣東翠亨）受有英國完美之教育。且於歐美二洲游歷甚廣。其造詣亦至深。昔曾學醫於天津。（按當作廣州香港）繼復執業於香港。（按當作澳門）其軀幹適中。肌膚瘦挺。容貌秀美。性情伶俐而爽直。舉動毫無矯矜。而言語又極懇摯。至其知覺之敏捷。

處事之果敢。尤足使人油然生信仰之心。是誠不可謂非漢族中傑出者也。中國今日。正與各國在專制時代無異。凡主張創行新政。革除腐敗者。概加以叛逆之名。故有志之士。欲傳播其主義。勢不得不出以愼密。孫氏於千八百九十五年之始。著有政治性質之文字。發行於香港。而傳播於中國南省。其於良政府與惡政府。描寫極爲盡致。兩兩相較。自足使人知所去取。於而措辭至爲留意。雖以彼很若狠虎善於吹求之中國官吏。亦復無從指摘之。中國人士得讀此書。無不慨然動念。未幾。遂有秘密會社之發生。則孫氏與焉。當中日戰事未起以前。中國水陸兩軍。以上官之遏抑。已多懷怨望。即文官亦非無表同意者。況中國伏莽遍地。響應尤易。其初次起事之期。定於本年三月間。時則火奴魯魯新嘉坡澳洲等處。紛紛輸資回華。然人才尙缺乏。軍需亦未足。遂改期至十月間。此時軍械彈藥已陸續購備。香港黨人亦赴粵以攻廣州矣。餉糈亦甚富足。外國之參謀官及軍事家亦已延聘。日本政府雖無明白之答覆。而黨人則已請其援應矣。凡起事之謀。可謂應有盡有。不幸爲奸人所算。洩其謀於當事。卒至全功盡覆。蓋當時有僑寓香港之中國某富商。附和新黨。知於集資購械等事。可緣以爲利。遂居然以富商而爲志士。既而知起事期迫。該商方爲中日戰後某財政團之一。經營中國路礦等事。恐干戈一起。即權利將受影響。遂不惜舉黨人之謀盡洩於粵省官廳而仍緣以爲利。黨人之計既被所傾覆。孫氏即出奔異國。此次以嫌疑被戮者凡四五十人。並懸賞通緝孫氏。（按此即中山第一次革命失敗在清光緒二十一年西一八九五年

孫氏由香港至火奴魯魯。復由火奴魯魯至美國。駐美中國公使館中人聞孫氏之言論。頗有志於革新。既而赴倫敦。思欲以鼓吹駐美使館者。更鼓吹駐英使館。而不意美使館有陽爲贊成革命。陰欲志香港富商之志。亦思緣以爲利者。密白其事於駐英使館。而孫逸仙被使館誘劫之案。遂因以演成矣。此案雖由馬凱尼一再辯護。而孫氏之始則被劫。繼則拘禁。固已無可諱言。至孫氏之得免於禍。實賴友人康德黎博士之力云。

當時英人士討論此案。多集矢於馬凱尼。泰晤士報首先著論掊擊之。文曰。

歐洲各國。方以目前爲邦交輯睦彼此相安無事之時。而豈知倫敦中國公使館突然發見一巢。其以破壞法律及成例。而足以惹起國際之交涉者。關係至大。孫逸仙被幽禁於中國公使館中。幸其財力猶足以暗通消息。俾其英國友人得施營救之計。英警署既派遣偵探密伺於公使館之外。使該使館無從將孫氏遞解至船。而外務大臣薩里斯伯又要求該使館。立即釋放。幸而此案早破。得以無事。否則孫氏既被遞解。就刑戮於中國。英之外務部。必且致責言於中國政府。而勒令將本案有關之人一一懲辦。其損害於邦交爲何如耶。孫氏既被誘劫入公使館。即由馬凱尼動爵出見。旋即被錮一室。直至英外部出而干涉。始克見釋。夫馬凱尼。英人也。乃亦躬與於此案。此案之失敗。固可預料。即幸而獲免。然他日與於此案者亦必同受巨創。馬凱尼此舉。不亦可異乎。聞中國公使當釋放孫氏之時。謂彼之釋放此人。期無損於使臣應有之權利。噫。此等權利。似決非

文明國所欲享有者。設竟或使用此等權利。則其爲不可恕。又豈待言。昔者土耳其使臣在倫敦誘卹美尼亞人入使館。意在縛其體。塞其口。而畀送登舟。遞解回國。冀爲土耳其皇之犧牲。孫氏之案。毋乃有類於是乎。

馬凱尼既覩此論。卽覆書該報曰。

貴報評論。向極公正。乃本日社論中。評某華人被誘於中國使館一案。詞連及我。殊失貴報公正之素旨。彼華人之自稱。姓名甚多。而孫逸仙其一也。貴報既歷敍使館與孫逸仙所述之案情。而對於吾之行爲則頗致微辭。是明明以孫逸仙之所言爲可信。而以使館之所言爲不足據也。貴報引土耳其使臣在倫敦誘亞美尼亞人事爲佐證。殊不知本案幷無所謂誘劫。彼原名孫文僞名孫逸仙所供之辭。如謂被捕於道途被挾入使館等語。皆至不足信者也。孫逸仙之至使館。係出己意。且爲使館中人所不料。其初次之來。在星期六（十月十日）二次之來。在星期日（十月十一日）治國際法學者對於孫逸仙被使館拘留一節。無論作何評論。抱何見解。然必先知本案幷無所謂誘騙。卽其入使館時。亦幷未嘗施以強力或欺詐。此爲本案之事實。而亦至可憑信者也。

觀馬凱尼此書。其云孫逸仙姓名甚多。是明明將以此肆其誣衊。使外國知予非正人。而不知中國人習俗。多有以一人而兼三四名者。此在馬凱尼要無不知之稔也。華人自有生以後。襁褓中父母所呼之名。一也。稍長從師。學塾中師長所授之名。二也。既而身入社會。則有所謂字者。

有所謂號者。惟名字屢易。而姓從不變。彼馬凱尼之在中國。有稱爲馬大爺者。有稱爲馬香山者。以此相比例。無二理也。

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思比克報 The Speaker 亦刊一論。其題標爲波德蘭區之牢獄。詞曰。

馬凱尼者。中國公使館之參贊也。彼以不滿意於泰晤士報之評斥。而投函更正。是亦猶土耳其大使華賚氏 Wood Pasha 爲土政府辯護之故。而現身於英國之報紙也。然此事出於眞正之東方人。則不特爲情理所宜然。而亦足徵其性質之特別。若出於假託之東方人。則適足以供嘲笑而已。馬凱尼之布告天下。謂孫逸仙醫士之入公使館。幷非由於誘劫。然使孫逸仙當時習知彼延接者招待者爲何如人。孫氏固肯步入彼波德蘭區之牢獄（以公使館在倫敦之波德蘭區故名）而絕無趑趄縮瑟乎。馬凱尼於此語。乃不置一答辭。何也。況馬凱尼既親孫氏之被捕。而乃絕不設法以冀省釋。直待外務部。出而爲堅毅之要求。始得出獄。抑又何也。夫公使館苟不欲解孫氏回國。何必幽禁於使館中。馬凱尼身在倫敦。且以迫於責任之故。遂不得不陷入此可憐之地位。若此事而發現於中國之廣州。固不失爲循法而行。至正至當也。馬凱尼既遭失敗。將使北京當道者病其無能。固應緘口結舌。自比於中國人之所爲。而乃猶舞弄筆墨。倫列是非於倫敦之泰晤士報乎。且使此次被劫者而爲德國人或法國人。則事之嚴重。將不可問。幸而其人籍隸中國。聞者不過一笑

置之。而報紙之對於此事。亦僅如聞李鴻章之忽而畀以相位。忽而以未奉召命擅自入宮。被太后之譴責而已。然而自今以往。凡過波德蘭區之牢獄者。不得不竦然以懼啞然以笑也。（下略）

予得省釋後。即投書各報館。申謝英政府及英報紙相援之盛情。書曰。

予此次被幽禁於中國公使館。賴英政府之力。得蒙省釋。並承報界共表同情。及時援助。予於英人之崇尚公德。力持正義。素所欽仰。身受其惠。益堪徵信。且予從此益知立憲政體及文明國人之眞價值。敢不益竭其愚。以謀吾祖國之進步。並謀所之開通吾橫被壓抑之親愛同胞乎。爰馳寸簡。敬鳴謝悃。孫文緘於波德蘭區覃文省街之四十六號。（按此爲康德黎君住宅時中山暫寓於此）

第三章　同盟會時代（一九〇五年——一九一二年）

第一節　同盟會之成立

一、同盟會之醞釀

壬寅癸卯之交。安南總督韜美氏託東京法公使屢次招予往見。以事未能成行。後以河內開博覽會。因往一行。到安南時。適韜美已離任回國。囑其祕書長哈德安招待甚殷。在河內時。識有

華商黃龍生甄吉亭甄璧楊壽彭耆齊等。後結爲同志。於欽廉河口等役。盡力甚多。河內博覽會告終之後。予再作瓊球漫游。取道日本檀島而赴歐美。過日本時。有廖仲愷夫婦馬君武胡毅生黎仲實等多人來會。表示贊成革命。予乃託以在東物識有志學生。結爲團體。以任國事。後同盟會之成立。多有力焉。自惠州失敗以至同盟會成立之間。其受革命風潮所感興起而圖舉義者。在粵則有李紀堂洪全福之事。在湘則有黃克強馬福益之事。其事雖不成。人多壯之。海外華僑亦漸受東京留學界及內地革命風潮之影響。故予此次漫游所到。凡有華僑之處。莫不表示歡迎。較之往昔大不同矣。

二、同盟會之成立

乙巳春間。予重至歐洲。則其地之留學生已多數贊成革命。蓋彼輩皆新從內地或日本來歐。近一二年已深受革命思潮之陶冶。已漸由言論而達至實行矣。予於是乃揭櫫吾生平所懷抱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號召之。而組織革命團體焉。於是開第一會於比京。加盟者三十餘人。開第二會於柏林。加盟者二十餘人。開第三會於巴黎。加盟者亦十餘人。開第四會於東京。加盟者數百人。中國十七省之人皆與焉。惟甘肅尚無留學生到日本。故闕之也。此爲革命同盟會成立之始。因當時尚多諱言革命二字。故祇以同盟會見稱。後亦以此名著焉。自革命同盟會成立之後。予之希望則爲之開一新紀元。蓋前此踏身當百難之衝。爲舉世所非笑唾罵。一敗再敗。而猶冒險猛進者

。仍未敢望革命排滿事業能及吾身而成者也。其所以百折不回者。不過欲有以振起既死之人心。昭蘇將盡之國魂。期有繼我而起者成之耳。及乙巳之秋。集合全國之英俊而成立革命同盟會於東京之日。吾始信革命大業可及身而成矣。於是乃敢定立中華民國之名稱。而公布於黨員。使之各回本省。鼓吹革命主義。而傳布中華民國之思想焉。不期年而加盟者已逾萬人。支部則亦先後成立於各省。從此革命風潮一日千丈。其進步之速。有出人意表者矣。

三、同盟會之誓詞

具願書人○○○當天發誓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矢信矢忠有始有卒倘有食言任衆處罰

天運　年　月　日　　某某押（指印）

主盟人孫文

第二節　同盟會之組織與進行

四、同盟會徵收會員（一九〇五年）

中國革命同盟會總理孫文特委托本會會員馮君自由李君自重二人在香港粵城澳門等地聯合同志二君熱心愛國誠實待人足堪本會委托之任凡有志入盟者可由二君主盟收接特此通知仰祈察照是

荷

中國革命同盟會總理孫文押印

天運歲乙巳年八月十日發（一九〇五年）

五、由歐洲道經南洋致陳楚楠緘（一九〇五年）

楚楠仁兄大人足下。星洲一會。欣慰生平。惜爲時匆匆。不能暢敘一切。爲憾。弟今不停西貢。直往日本。先查探東方機局。以定方針。方針一定。再來南地。以招集同志。合成大團。以圖早日發動。今日時機已熟。若不再發。恐時不我待。則千古一時之會恐不再來也。日前所言林氏之親戚。祈將其姓名住址詳開寄我。以待有便。或請他來。今或派人往見他。以聯合閩廣。而共大事。有信寄橫濱如左之住址便妥。

日本橫濱郵箱二百六十一號黎炳垣先生轉交孫逸仙醫生

西貢人心亦大開。已有同志欲創一報館於此。以聯絡各埠之聲氣。惟不知辦法及欠人員。弟今許助補此兩缺點。大約二三個月後由東京南回。則此事可以成矣。此亦一可喜之事也。匆匆不盡。餘俟再報。此致即候大安不一。各位同志統此問好不另。

弟中山謹啓。七月七號西貢發

六、致陳楚楠述黨務緘（一九〇六年）

楚楠仁兄大人足下。寄來兩函並巴黎電報。妥收。幸勿爲念。以後寄信仍寄至民報編輯部便

安。有急電可寄東京民報。如此便能交到。且可省電費也。此間現擬設一大事務所在東京。爲各省會員交通之地。每月經費數百元。皆由會員担任。可見人心之踴躍也。民報于下月二號開一年紀元祝典。租一大會堂爲慶祝所。想到時來會者當有數千人也。李竹癡兄近已回星洲否。前彼約在西貢打票五百元。以邱八兄而取此項。由西貢寄來日本。今到此已月餘。尙未見此款寄到。又不見竹兄有信來。未知邱兄有應其票否。祈爲詢之。復示爲望。吉隆檳城兩地之票有沽去否。弟已發信着他卽行止絕。將來沽之票盡行寄回足下代收。如有寄到。務望收存爲荷。其數幾何。祈爲示知。以待發落可也。又雨地如已沽去若干。其錢務代催他盡數寄來日本弟收可也。到日本以來。已謀得數路有可籌款之望。惟何日可以到手。仍未能決。此事一得。便可大開擧。清庭現在恐慌非常。到處戒嚴。然斷無如吾人何也。領事之如此干涉吾黨之事。固爲歐賊（按卽歐榘甲）所慫動。而亦爲清政府之號令也。各省督撫亦如是。由北京以去其位。現近日恐無從得其機。然想彼等亦不能爲吾人之大礙也。若能去歐賊。諸事無妨矣。弟離貴地以後。同志進步如何。外間輿論如何。甚念。務望時時示悉。所詢章程批好否。當查幹事。另當公函復答也。此致卽候大安不一。弟高野謹啓十一月廿二日　各同志統此問候不另

七、同盟會分會總章

在星架坡成立南洋支部之通告戊申（一九〇八年）

啓者。近年以來。南洋各處同志日多。各就所處。結合團體。以實行宗旨。發展勢力。眞有蒸蒸日上之勢。殊可慶慰。今在星架坡設立南洋支部。欲使南洋各處團體。互相聯絡。以成統一。夫欲聯絡情誼。必以消息相通爲主。消息通則情誼洽。情誼洽則協力相扶。同心共濟。而黨力滋偉。成事可望。故特定通信辦法三條如左。

（一）今將各處團體通信住址開單寄覽。以後至少每二個月互相通信一次。

（二）各處團體通信住址有移換時。須卽通知南洋支部。

（三）以後如續有新立團體。卽由南洋支部（支部長胡漢民）發信通知。各處接信後。卽寄書新立之團體。賀其成立。且勉勵之。

以上三條。望留心照辦。以團結同志之精神。廣通各處之情誼。是所至囑。此致

澤如同志兄鑒

弟孫文謹啓

中國同盟會分會總章

一、本會定名爲中國同盟會直接受支部之統轄

一、本會以實行贊助中國革命事業爲職志

一、本會會員須認本宗旨親寫盟書當天宣誓以表其誠

一、本會公舉如下職員以司理會中事務

正會長一名　中文書記　名　理財　名　調查員　名

副會長一名　英文書記一名　核數一名　幹事員　名

一、本會職員定例每年選舉一次幷每遇會員增至一倍時選舉一次

一、本會員皆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一、當地會所及一切經費由會員均分担任

一、凡會員皆有介紹同志入會之權

一、凡會員能解釋宗旨明白者皆可任爲主盟人隨時隨地收接同志入會

一、凡主盟人收接同志入會後須將盟書繳交書記註册由書記彙交支部收存發給底號收執爲據

一、凡會員既完盡一己之義務領有底號者至革命成功之日得列名爲中華民國創建員以垂青史而永誌念

一、凡會員能介紹及主盟新同志十人者記功一次百人者記大功一次至歲終計功由會長宣勞嘉奬並由支部代請本部總理給功牌表誌至革命成功之日得與軍士一體論功行賞

一、本會欲使會衆團體密切聲氣靈通特仿革命軍軍隊編制之法以組織會衆其帙如左（此條請卽施之實事）

以八人爲一排　內自舉排長一人　共八人

以三排爲一列　外自舉列長一人　共二十五人

以四列爲一隊　外自舉隊長一人　共一百零一人

以四隊爲一營　外自舉營長一人　共四百零五人

一、以各列長隊長營長等人員爲會衆之代表人

一　本會辦事各種詳細規則並特別專條可隨時由職員招集各代表會議訂立

一　本會各等規則專條總以不違背支部號令及本會章程爲圍範

注意組織會衆。爲營爲隊爲列爲排一條。爲極緊要。有此則會員之感情。能密切。團體乃能堅固。不致如散沙。會中有事。由職員通傳於各營長。或各隊長。各轉傳於其所屬之隊長或列長。則一人不過走報四人知。列長不過報三個排長。排長則報七人知。如此工夫易做。若收月費收會費。會員交於排長。排長交於列長。各列長交與理財員。亦事簡而效大也。若不行此法。則他日每埠人多至一千或數千。則無人能遍識會員。而分會機關之職員。亦無從遍知各人之住址行蹤也。故必當爲排列。一排長識其所交好之七人不爲難。一列長識三個排長更易。由營而隊而列。猶身之使臂。臂之使指。節節腦筋相連靈活也。

八、論黨務進行

在檳榔嶼致美洲紐約同志書庚戌（一九一〇年）

（一）紐約同盟會列位義兄公鑒。弟由金山往檳前已函邁。想經入覽。今抵檳埠已逾一週。前禮拜日同志假座埠中戲院大開歡迎會。到者二千餘人。人心極爲踴躍。大非昔日之比。自開歡迎會後。每晚在自由新報館樓上開會聯盟。惟地方有阻。故所請入每晚百數位。而到者皆樂於聯盟。爭先恐後。以足證人心之進步。可爲革命前途賀也。前同盟會各地所訂章程盟書。皆當親筆填寫。其不能寫字者。則由介紹人代寫。本人簽名。或蓋指模爲據。今於檳埠每晚來入盟者衆。人人要親筆填寫。則用數點鐘之時候尚不能寫完。其一二晚竟有寫盟書至一兩點鐘。故於工商各人殊爲不便。是以變更辦理。將盟書印就。聯盟者只填寫籍貫及其姓名日予。如此則人多亦能不阻時候。此辦法一。檳埠爲創始。以一晚過百人入會。亦爲他處向來所未有也。然今後人心進步日速。風潮一日千丈。將來各處亦必有如檳地者。故檳地之法亦可推行於他方也。前寄上盟書底。數處可任便照行也。檳會草創之初。各事未定。俟二三禮拜擇舉職員妥當之後。當有公函通告也。此請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庚西四月八日

九、在南洋進行黨務

由日本抵星加坡後致同志及鄧澤如書庚戌（一九一〇年）

（一）同志公鑒。弟於七月十一號從日本抵星加坡。自離此地一年有二月。適繞地球一週。所經五六國。所圖之件。尙未達最終之目的。惟進步較前甚多。將來總有大希望也。弟至美洲。頗蒙華僑歡迎。該地之保黨已多歸化革命。弟本欲久留該地一年半載。以經營團體之事。無如祖國情勢日急。又遇精衛兄等失事於北京。故函欲東回。就近親籌一切。到日本住有兩禮拜後。遇清政府大與日政府交涉。諒難久居。遂南來此地。殊非本意也。惟既來此。則欲從新整頓團體。以求吾黨勢力之進步。則於革命前途必有所補。貴埠同志熱血過人。想必有良策以匡不逮。望爲賜教。弟現暫寓張君永福花園。不日當另覓屋而居。有信請寄新長美轉交。或寄廣德昌客棧鄧子瑜君處亦可。澤畬兄寄金山並檀埠各一函。俱已收到。該事容俟面談。此候

義安

弟孫文謹啓七月十四號

（二）澤如同志仁兄大鑒。六月廿九日來示接悉。現下以議改新章。各事未定。故遲於奉覆然足下處所收盟表。既爲日已久。則請寄檳城綴羅申街得昌號黃金慶君轉交。由弟暫存給號便是。以後新章。欲一概不收入會費。支部辦事費擬由會員隨緣樂捐。庶免新進者之畏難退縮。未知足下及各同志以爲如何。此致並候

義安不一

弟中山謹啓西八月十一號

（三）澤如仁兄鑒。茲得貴埠人寄來英文信一通。稱爲托足下代寄者。然審內外皆一人之筆跡。並無足下一言。今將原函付上一覽。如足下識其人爲妥當。則請代弟面覆之。彼所欲得英文紙英文書。弟現無其物。又彼欲知革命之總方針。除非彼已爲會員而願出而任職者。否則不能相告也。或彼欲知者爲革命之宗旨。則請足下將所知而告之也。彼究爲何如人。望足下詳爲復示。

幸甚。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八月十六號

各同志祈爲問好

（四）澤如同志仁兄大鑒。來函並盟表三十張匯票一紙。已得接到。茲將底號寄上。乞爲分給。

至於盟書之改良。則殊非捨重就輕。乃再加嚴密耳。其前之中間四語。今改爲三語。各包一主義。以完其誓。其前之中國同盟會會員字樣。今改爲中華革命黨黨員。以得名實相符。且可避南洋各殖民地政府之干涉。蓋各殖民地有例嚴禁私會。而法英兩殖民地。前年已公認革命黨爲政治之團體。法安南送黨人出境。而英殖民地收納之是也。若同盟會之名。在各殖民地皆未註册。彼官吏可視爲私會。非如革命黨之名有案可稽也。故盟書用之爲宜。（美洲檀島已一律用之矣）至團體與團體之往還。兩者俱可並用。隨人擇之。並付上盟書底稿一張。祈爲察照施行。

又照新訂分會總章。以後免收入會費。而多舉主盟人。以廣招徠。至地方會所之費。由會員均分担任。而本部及各地支部。前者辦法多未妥善。今擬重新組織之。重要辦事之員。議給一定薪水。俟將來組織妥當時。當定預算表。其本部每年經費若干。由各地分會分任。向各會員捐助。至足數爲度。其支部經費若干。則由所屬地之分會如前法捐助。

至月捐一節。檳城同志現已舉行每股月捐五角。認股多少。隨各人惟力是視。每月收齊。貯於銀行。用慈善名義。選六人管之。他等黨事。亦不得提用。只關於起革命軍者乃能提用。俟此地辦有頭緒之後。必將辦法通告他地同志也。此致即候

列位同志大安

弟孫文謹啓八月廿四號

（五）澤如仁兄並列位同志大鑒。近日內地因釘門牌收樑稅。各處人心不服。皆思反抗。機局大有可爲。吾黨不可不乘時圖大舉。惟弟所謀歐美之路。皆尚未成就。倘今有革命軍起。則事亦立可成議也。且現時民心軍心皆變。亦不須大款已可舉事。若有十萬爲事前之預備費。便可敷策畫而計成功矣。弟現已發函各埠詢問。各可担任幾何者。合各埠可籌足此數固佳。否則略少亦可冒險一發也。貴埠能担任多少。並另有何法向他處籌資以助成此舉。請爲示知。弟事略安頓後。當來與各位面商也。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十月十四號

（六）澤如同志仁兄大鑒。夢生代筆信並盟書一百四十八名已得妥收。茲編就底號付上。祈剪開分交各人可也。間有號數寫不明白者。可按次補寫唐字。以便收者易記。更佳。自改訂新章。大小比叨已大收成效。單刺乞一埠顧來加盟者甚衆。現已收二百多人。聞不日可收至千人云。茲付上章程數張。祈爲察入施行。最要者爲十三款。務望切實奉辦。將新舊人員編爲排列。則團體可以固結矣。否則仍如散沙也。

弟前在美所謀大款之路。近接彼地覆實消息。謂不能速成。（然非絕望）故弟決意不再外求他人。而欲盡吾黨之力以圖再舉。按之現在時機之好。人心大變。軍隊亦從。可以不需大款。十萬之數。便可預備一發。弟親行督師。事當無不濟也。此十萬之數。小呂宋一埠可望担任三四萬之多。餘分任於各埠。若各同志肯盡一分之義務。以衆擊之力。想不難集事也。貴埠同志能力任幾何。若力尚不足。宜速行推廣團體。以多數人而人各出少資則易爲力。此款冬間當要需用也。請與各同志預爲設法。弟現候一地來信。一二月內親往小呂宋以集此資。或可多得。亦未可料也。幸協力謀之。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列位同志統此候好

弟孫文謹啓

（七）澤如同志仁兄大鑒。貴伴李君並民鐸社員楊君（按即錫五）到檳。接讀來示。並二君

所言。得悉各節。足下關切大局之深。良足欽感。往坤甸一事。當俟漢民兄南來與楊君齊往。或有成效。楊君亦深以爲然。且緩圖之。弟今另有所見。必須足下犧牲數禮拜之時日。親來商助。則事望可成。見信之日。無論如何匆忙。必請早臨。爲禱至急至要。餘容面談。此致並候

大安不一

列位同志統此問好　　弟孫文謹啓十月廿八號

（八）夢生澤如兩兄同志大鑒。來書敬悉。所云澤如兄要一禮拜之後。事妥方能惠臨。此亦未爲遲也。弟當待至此時。就是。此覆。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月三號

（九）澤如夢生兩兄同鑒。壩羅來信。已得收讀。源水秋霽二君如此踴躍。以謀助義軍。實堪欽敬。各埠同志亦樂意贊成。想此次之舉必能達目的也。所囑寄書各位。已如命行之。捐冊亦已多印五十本。兄等何日能出星洲。弟當同時前往。納閩有信來鄧子瑜。足見該埠人心多向革命。現已有同志百數十人。皆埠中之望者。未知兄之友尚宜該地否。如在。則兄前去必能大酬心願也。楊君錫五據民鐸社中人言。礮未曾聯盟。弟詳查總冊。亦未見其名。然未聯盟而盡心力以助革命者當有其人。吾黨亦不必拘拘於此。惟楊君自認其已在航輦手行之。此以無作有。似爲有意作僞。殊不可解。且聞之彼之同事。皆稱彼平日人品平常。皆無爲衆所欽仰之行。而被到貴埠。

則爲兄等所折服。如是恐有所爲而爲之。又據彼同事所言。坤甸之廖李等君。實熱心表同情於全黨。非對個人有特別感情。似較楊君所言。亦有不符。此中情節。請兄等詳審之。幸甚。蓋世嘗有僞君子之爲患較眞小人尤甚也。

弟文頓西十一月二十號

十、自海外歸國時致同盟會諸同志電（民國元年二月二十七日）

同盟會諸兄大鑒。弟離國十餘年。匆匆過港。又不克與同志諸兄握手。深以爲憾。茲派黃君芸蘇張君藹雲爲宣慰委員。更與我同志接洽一切。黃君爲金山同盟會長。張君盡瘁黨事有年。因特專函。卽問義安。孫文

十一、酬謝外國同志

（三）萱野先生鑒。民國統一成功。弟亦息肩。念我故人盡瘁民國之事。窮且益堅。百折不懈。而日來適館授餐禮猶未備。私意殊未愜。茲特倩溥泉兄賫上三千元。一饋左右。非敢以爲報。伏祈惠納。專候

起居

孫文

第三節　同盟會之宣傳與論辯

十二、刊行民報

同盟會成立未久。發刊民報。鼓吹三民主義。遂使革命思潮彌漫全國。自有雜誌以來。可謂成功最著者。

十三、說明中國民主革命之重要（一九〇五年）

——民國紀元前乙巳年（一九〇五年）在東京歡迎席上之演講——

鄙人往年。提倡民族主義。應而和之者僅會黨耳。至於中流社會以上之人。實爲寥寥。乃曾幾何時。思想進步。民族主義大有一日千里之勢。充布於各種社會之中。殆無不認革命爲必要者。雖鄙人之愚。以其曾從事於民族主義。爲諸君所歡迎。此誠足爲我國賀也。顧諸君之來日本也。在吸取其文明。然而日本之文明。非其固有者。前則取之於中國。後則師資於泰西。若中國以其固有之文明。轉而用之。突駕日本。必無疑也。

中國不僅足以突駕日本也。鄙人此次由美而英而德法。古時所謂文明之中心點。如埃及及希臘羅馬等。皆已不可復覩。近日阿利安民族之文明。特發達於數百年前。我中國之文明。已著於五千年前。此爲西人所不及。但中國傾於保守。故讓西人獨步。然近今十年思想之變遷。有異常之速度。以此速度推之。十年二十年之後。不難舉西人之文明而盡有之。即或勝之焉。亦非不可

建之事。蓋各國無不由舊而新。

英國倫敦先無電車。惟用馬車。日本亦然。鄙人去日本未及二年。再來已彷如隔世。前之馬車。今已悉改爲電車矣。謂數年後之中國。而仍如今日之中國。有是理乎。中國土地人口。爲各國所不及。吾儕生在中國實爲幸福。各國實蒙。欲得如中國之舞台者利用之而不可。吾儕既據此大舞台。而反謂無所藉手。蹉跎歲月。寸功不展。使此絕妙河山。仍爲異族所據。至今無有能光復之。而建一大共和國。以表白於世界者。豈非可羞之極者乎。

西人知我不能利用此土地也。乃始狡然思逞。中國見事情日迫。不勝危懼。然苟我能發憤自雄。西人將見好於我不遑。豈敢圖我。我不思自立。惟以懼人爲事。豈計之得者耶。

所以鄙人無他。惟願諸君將振興中國之責任。置之於自己肩上。昔日本維新之初。亦不過數志士爲之原動耳。僅三十餘年。而躋於六大國之一。以吾儕今日爲之。獨不事半功倍乎。

有謂中國今日無一不在幼稚時代。殊難望其速效。此則不然。各國發明機器。類皆積數十百年始能成一物。仿而效之者。歲月之功已足。中國之情況。亦猶是耳。

又有謂各國由野蠻而專制。由專制而君主立憲。由君主立憲而始共和。次序井然。斷難躐等。中國今日亦祇可爲君主立憲。不能躐等而爲共和。此說亦謬。於築修鐵路。可以知之矣。鐵路之汽車。始極粗惡。繼漸改良。中國而修鐵路也。將用其最初極惡之汽車乎。抑用其最近改良之

汽車乎。於此取譬。是非昭然矣。

且夫非律賓之人士番也。而能拒西班牙美利堅二大國。以謀獨立。而建共和。北美之黑人。前此皆蠢如鹿豕。今皆得爲自由民。言中國不可共和。誣中國人誠非律賓美黑奴之不若也。烏乎可。

是故吾儕不可謂中國不能共和。如謂不能。是反夫進化之公理也。是不知文明之眞象也。且世界立憲。亦必以流血得之。方稱爲眞立憲。同一流血。何不爲直截了當之共和。而爲此不完不備之立憲乎。語曰。取法於上。僅得其中。擇其中而取法之。是豈智者所爲耶。鄙人願諸君於是等謬想。洵汰潔淨。從最上之改革著手。則同胞幸甚。中國幸甚。

十四、辯革命不致召瓜分之禍

——論懼革命召瓜分者乃不識時務者也（一九〇八年作）——

一九〇八年（卽丁未年）此文以『南洋小學生』別號發表於南洋中興日報

自精衞於民報第六號。駁革命可以召瓜分一論出。言中外之情勢。原原本本。使中國人士。恍然大悟。懼外之病。爲之一除。近又有申論革命決不致召瓜分一長編。並革命決不致召瓜分之實據。及駁民駁某報懼召瓜分說。透言剖疑之政策。瞭如觀火。使讀者快慰不已。所引士耳其慶

洛哥二國近事爲證。尤足徵案如山。非懼外媚滿者。所能置辯也。土耳其者。號爲近東之病夫。其所征服各異種之地。數十年來。已爲列強所攫奪。或據爲領土。或扶以獨立。是故土國在歐洲之領土。已被瓜分殆盡。僅存馬士端尼亞一省。（爲馬其頓民族生息之邦）亦被列強干涉。各派政官警察於其地。該地主權。行將非土耳其之有矣。乃土耳其革命黨。則就列強已入而干涉之地以起事。一舉而擒土皇之大將。土兵遂叛而歸革命黨。當時各國。並不以革命而干涉。且以革命而止干涉。作壁上觀。及土皇退讓。革命成功。各國且撤其政官。退其警察。任革命黨之自由行動。今更致慮於土民。頌之以能發奮爲雄矣。摩洛哥者。無名之國也。初入法國之勢力範圍。繼爲列強之公共地。已成俎上肉。久任歐洲之烹宰矣。法蘭西西班牙二國。既派警察。不已。再遣陸軍。盡握海口。又入重地。摩民不甘與孱王俱死。與主權同亡。乃發奮爲雄。以拒外兵。以覆昏王。內外受敵。危險莫測。而摩民不畏也。惟有萬衆一心。死而後已。其初也。敗而愈憤。退而復進。其繼也。有敗有勝。或進或退。糾纏不已。久無解決。各國當局。心焉憂之。恐此旋亂蔓延而成歐洲列強之勢力衝突。乃忽一日。飛電傳來。曰。『摩洛哥革命軍覆摩王鴨都亞斯全軍於馬剌居時。摩王或遁或擒。尚未得知。』歐洲各報。一得此音。皆喜出望外。有從而論之。（照譯）自由西報曰。『亞剌芝斯剌（西班牙南岸之邑歐洲列強會議解決摩洛哥問題之地也）之盟約未乾。摩國則陷於困難之叢。而全歐隨之糾纏無已。今此電音。則略示其結果之涯岸矣。誠安

慰之好音也。夫摩洛哥之兩黨。其一。（保王黨）爲列強外交上所承認。其一。（革命黨）爲摩民有識者所歸心。二者各擁重兵。相顧不發者已久。惟各派員運動各地人民以爭勝。而吾人昔嘗意料之衝突。今卒來矣。若此電音果確。則幸數已歸於果敢有爲之武黎哈佛（革命黨首領）矣。以其主義。乃得多數同徒之贊成。而鴨都亞斯之放縱卑劣。久爲同徒所共棄者也。在馬剌居時舊都之戰之結果。則武黎哈佛。已由覆滅鴨都亞斯之軍隊。而樹其聲威於摩民。而鴨都亞斯之自身。或擒或遁。已一敗塗地矣。此一戰也。當能解決摩洛哥之政權之所歸宿矣。今舊王之權力。已被敵人蹂躪至此。斷難收拾餘燼。而恢復其位矣。摩洛哥今已得其道。以自行解決其國內之問題。而列強當從此爲之釋然。如脫重負矣。回思前者。舊王與革命軍。常爲互相却退之戰略。曠日持久。兩不相下。幾有使此問題。永無解決之憂者。今幸矣。紛擾之事。長此與鴨都亞斯之權力同志矣。法國所處艱難情形。已略爲解輕。將來更能解輕者。則得勝之武黎哈佛。行即位之典於飛士京城。而接見歐洲列強之外交官。並領事之時也。當此事既行之後。則彼之權力。必得亞剌芝時剌會盟列國之公認。而法國現負之責任。亦由是釋減矣。要之。摩洛哥之國勢。昔爲歐洲列強危險暴亂之旋渦者。可從茲盡息。而化作寧靜之場矣。」觀於此論。可知歐洲之輿論。列強之政策矣。因勢力之衝突。乃有以干涉他國政事。爲負重任矣。有以他國人民。能解決己國問題。爲釋然矣。有以他國問題。糾纏日久。不能解決。爲發心如焚矣。中國問題之紛亂而不能解決者

。自歐勢東漸。已百餘年於茲。故有遠東病夫之號也。今者。近東病夫之土耳其。瓜分問題。已由革命而解決。無名之摩洛哥。干涉問題。亦由革命而解決。（近日電音云。德國行文。促各國之承認革命黨首領武黎哈佛。爲摩洛哥新王。而法蘭西西班牙二國已承認之。而並議退兵回國。）中國豈異於是哉。拜讀精衛革命可杜瓜分之論。不禁五體投地。神聖奉之。遂擇譯數節。以質吾師。吾師曰。『此眞中國人之先知先覺者。惟在吾西國。則此等言論。已成爲明日黃花。蓋自日本敗中國之後。西人見如此地廣民衆之國。乃敗於撮爾彈丸之日本。各國之野心家。遂大倡瓜分中國之議。謂『支那人乏於愛種愛國之心。而富於服從媚異性質。以滿洲數百萬之蠻族。猶能征服之而宰制之二百餘年。況吾歐洲之文明強歷乎。倘列強有欲爲中國之主者。中國人民必歡迎恐後。近聞中國士人。有在上海求捐俄國功名者。此可爲證也。』（見德國某報）於是俄德。遂試行其瓜分之政策於膠州旅順矣。然不見中國人民之歡迎。祇見其倉皇失措。於是頗生疑忌。不敢立肆其鯨食鯨吞之志。無何。而扶清滅洋之義和拳起矣。其舉雖野蠻暴亂。爲千古所未聞。然而足見中國人民。有敢死之氣。同時又有革命軍起於南方。舉動文明。毫無排外。更足見中國人民。有進化之機矣。各國於是已盡戢其野心。變其政策。不倡瓜分。而提議保全支那之領土。開放支那之門戶。惟俄尙戀戀於滿洲之野。故卒遇日本之一擊。近數年來。西士人士。無賢不肖。皆知瓜分中國。爲必不能行之事。倘猶有言此者。世必以不識時務目之。不意中國人士。至今尙

圭於筝變以前之言。眞可謂不識時務者矣。茲有精衞爲言以啓之。亦發瞶振聾之一道也。

吾不禁有感於師言。故述錄之。以贈懼茧命召瓜分者。想亦精衞之所許也。

第四節　同盟會之革命運動

十五、發生國際交涉之革命

當時外國政府之對於中國革命黨。亦多刮目相看。一日予從南洋往日本。船泊吳淞。有法國武官布加卑者奉其陸軍大臣之命來見。傳達彼政府有贊助中國革命事業之好意。叩予革命之勢力如何。予略告以實情。又叩以各省軍隊之聯絡如何。若已成熟。則吾國政府立可相助。予答以未有把握。遂請彼派員相助。以辦調查聯絡之事。彼乃於駐紮天津之參謀部。派定武官七人。歸予調遣。予命廖仲愷往天津設立機關。令黎仲實與某武官調查兩廣。命胡毅生與某武官調查川滇。命喬宜齋與某武官往南京武漢。時南京武昌兩處新軍皆大歡迎。在南京有趙伯先接洽。約同營長以上各官相見。秘密會議。策畫進行。而武昌則有劉家運接洽。約同同志之軍人在教會之日知會開會。到會者甚衆。聞新軍鎭統張彪亦改裝潛入。開會時各人演說。大倡革命。而法國武官亦演說贊成。事遂不能秘密。而湖廣總督張之洞乃派洋關員某國人尾法武官之行蹤。途上與之訂交。亦僞爲表同情於中國革命者也。法官以彼亦西人。不之疑也。故內容多爲彼探悉。張之洞遂奏報

其事於清廷。其中所言革命黨之計畫。或確或否。清廷得報。乃大與法使交涉。法使本不知情也。乃請命於政府何以處分布加卑等。政府飭彼勿問。清廷亦無如之何。未幾法國政府變更。而新內閣不贊成是舉。遂將布加卑等撤退回國。後劉家運等則以關於此事被逮而犧牲也。此革命運動之起國際交涉者也。

十六、同盟會員第一次之流血（萍醴之役一九〇六年）

其時慕義之士。聞聲興起。當仁不讓。獨樹一幟以建義者。踵相接也。其最著者。如徐錫麟熊成基秋瑾等是也。丙午萍醴之役。則同盟會會員自動之義師也。當萍醴革命軍與清兵苦戰之時。東京之會員莫不激昂慷慨。怒髮衝冠。亟思飛渡內地。身臨前敵。與虜拚命。每日到機關部請命投軍者甚衆。稍有緩却。則多痛哭流淚。以爲求死所而不可得。苦莫甚焉。其雄心義憤。良足嘉尚。獨惜萍鄉一舉。爲會員之自動。本部於事前一無所知。故臨時無所備。然而會員之紛紛回國從軍者。已相望於道矣。尋而萍醴之師敗。而焉之謨劉道一寧調元胡英等竟被清吏拿獲。或因或殺者多人。此爲革命同盟會會員第一次之流血也。由此而後。則革命風潮之鼓盪全國者。更爲從前所未有。而同盟會本部之在東。亦不能久爲沉默矣。

十七、第二次之失敗（潮州黃岡之役一九〇七年）

時清廷亦大起恐慌。屢向日本政府交涉。將予逐出日本境外。予乃離日本而與漢民精衛二人

同行而之安南。設機關部於河內。以籌畫進行。旋發動潮州黃岡之師不得利。此爲予第三次之失敗也。

十八、第四次之失敗（惠州之役一九〇七年）

繼又命鄧子瑜發難於惠州。亦不利。此爲予第四次之失敗也。附錄：

附山田良政君建碑紀念詞（一九一八年）

君兄弟俱嘗致力於中國革命事業。而君以庚子惠州之役死。後十年而滿洲政府覆。初余以乙未圖粵不成。走海外。既休養數歲。黨力復振。余乃使鄧士良率衆先入惠州。余偕日本軍官多人。擬由香港潛往內地。君實隨行。已而奸人告密。不得登陸。乃復往日本。轉渡台灣。時台灣總督兒玉氏。以義和團亂作。中國北方。陷於無政府狀態。則力贊余之計劃。且允爲後援。余遂令鄧士良發兵。士良率衆出攻新安。深圳。敗清兵。盡獲其械。轉戰於龍岡。淡水。永湖。梁化。白芒花。三多祝等處。所向皆捷。遂占領新安大鵬。至惠州平海一帶沿海地。以待余與幹部人員之入。與武器之接濟。不圖惠州義師發動旬日。而日本政府更換。新內閣總理伊藤氏。對中國方針與前內閣異。則禁制台灣總督不得與中國革命黨通。又禁武器出口。及日本軍官投革命軍者。而余內渡之計劃。爲之破壞。遂謂君與同志數人。往鄧軍報告情形。飭其相機便宜行事。君間道至惠。已在起事後三十餘日矣。士良所部。連戰月餘。糧藥告盡。而率衆萬餘人。渴望幹部軍官

武器之至甚切。我忽得君所報告消息。不得已下令解散。間道出香港。隨者猶數百人。而君以失路爲清兵所捕。遂遇害。蓋外國義士。爲中國共和犧牲者以君爲首。論者皆曰。惠州之無功。非戰之罪。使日本政府仍守前內閣方針。則兒玉氏不至中變。卽不爲我援助。而武器出口。及將校從軍者不爲禁制。則余內渡之計劃不破。資以利器。復多知兵者爲之指揮。方其時士氣方張。鼓行而前。天下事寧復可量。而革命軍無此挫折。則君斷不以不幸而被戕。抑不待論。然君曾不以政府忻厭爲意。銜命冒險。雖死不辱。以殉其主義。斯眞難能可貴者。民國成立七年。君弟純三。卽始以君骨歸葬。今復爲君泐石以示後人。君生平行誼。君之親族交遊能述之。無俟余言。余重惜君。故獨舉君死事本末表而出之。更爲祝曰。

願斯人爲中國人民自由奮鬥之平等精神。尙有嗣於東。

孫文撰

十九、第五次失敗（欽廉之役一九〇七年）

時適欽廉兩府有抗捐之事發生。清吏派郭人漳趙伯先二人各帶新軍三四千人往平之。予乃命黃克強隨郭人漳營。命胡毅生隨趙伯先營而游說之。以贊成革命。二人皆首肯。許以若有堂堂正正之革命軍起。彼等必反戈相應。於是一面派人往約欽廉各屬紳士鄉團爲一致行動。一面派宣野長知帶款回日本購械。並在安南招集同志。並聘就法國退伍軍官多人。擬器械一到。則占據防城至東興一帶沿海之地。爲組織軍隊之用。東興與法屬之芒街。僅隔一河。有橋可達。交通甚爲利

便也。滿擬武器一到。則吾黨可成正式軍隊二千餘人。然後集合欽州各鄉團勇六七千人。而後要約郭人漳趙伯先二人所帶之新軍約六千餘人。便可成一聲勢甚大之軍隊。再加以訓練。當成精銳。則兩廣可收入掌握之中。而後出長江以合南京武昌之新軍。則破竹之勢可成。而革命可收完全之效果矣。乃不期東京本部之黨員忽起風潮。而武器購買運輸之計畫爲之破壞。至時防城已破。武器不來。予不特失信於接收軍火之同志。並失信於團紳矣。而攻防城之同志至時不見武器之來。乃轉而逼欽州。冀郭軍之響應。郭見我軍之薄弱。加以他軍爲之制。故不敢來。我軍遂進圍靈山。冀趙軍之響應。趙見郭尚未來。彼亦不敢來。我軍以力薄難進。遂退入十萬大山。此爲予第五次之失敗也。

廿、欽廉之役致鄧澤如箋欵書戊申（一九〇八年）

（一）澤如同志仁兄足下。去臘星加坡同志匯來兄所捐軍費壹千元。已收。續得精衛子瑜兩君之報告書。備悉兄之熱心好義。實深感慰。弟自攻破鎮南關之後。默察廣西全局。大有可爲。月來所圖。較前極有進步。蓋我軍苦戰八月。未嘗少挫。軍心堅定。無慮渙散。而各鄉人民。視革命軍如親友。不獨鄉民爲然。即各團練亦多暗附。以軍心民心而論。誠可無憂。蓋革命軍之根本已立矣。而目前更有千載一時之機會。則以廣西遊兵多暗約來降也。自軍興以來。廣廷調兩廣之兵。聚於欽州南

率龍州三處。兵數將近六萬。而能戰者甚鮮。客兵既不習戰。巡防各營。則久已有心歸附。其能任戰者惟陸榮廷部下四千人而已。此四千人者。皆百戰悍卒。屯駐邊防。昔日我軍破鎮南關之時。陸榮廷傾其部下之衆來戰。時我軍僅數百人。而陸軍共四千人。相持七晝夜。我軍死者二人。敵兵傷亡數百。其後我軍赴欽廉革命軍之約。趨往十萬大山。以相會合。共取南寧。而陸榮廷軍遂得藉口以言復關。自經此役之後。無論廣西各營兵。聞風膽寒。即陸軍亦心折我軍之堅勁。而我軍中人。多有與陸軍將士爲舊時兄弟。以是之故。我軍百端運動。陸軍將士。遂漸傾心。且虜朝待人無信。當我軍攻破鎮南關時。虜下令廣西巡撫提督及諸統領。謂十日內不能復關。一律斬首。如能克復。當有重賞。乃我軍血戰七晝夜後。乘關前進。陸軍收復所有。前此花紅重賞。一概不與。以致全軍怨望。而陸榮廷諸將。尤怨虜之濫刑吝賞。故我軍中將士。得以乘間而運動奏敗。現時陸榮廷部下之兵。多來約降。弟許以若每人攜槍及子彈來降。破龍州南寧後。每人予賞一百元。而各兵則謂來降之時。即求賞三十元。俟破龍州南寧。再領厚賞云云。其所要求亦不爲奢。弟料此軍來降。則龍州南寧確可以必破。因現時除此軍外。實無他軍足以任戰也。惟來降之初。每人給三十元。以四千人計之。爲費當在十餘萬以上。夫費十餘萬之款。而能兵不血刃。以取南寧龍州。爲革命軍之根據地。可謂難得之機會。無如軍餉奇絀。未由立集此數。故弟決意來星加坡一行。即專爲此事而來也。現時陸軍已有約降之意。則內地一二月內。可無須惡戰。故弟

得抽暇來此一行。倘能得款二十萬或十餘萬。則大事之成。已在把握中矣。語云爲山九仞。功虧一簣。今革軍苦戰八月。始得造成今日之機局。無異九仞之山。所望者南洋同志不吝一簣之勞耳。

兄素抱熱誠。祈爲我籌之。陸鈞臣翁前與弟晤談數次。與語革命之事。鈞臣翁極爲贊成。惟以須先立根據。乃可從事。故勸弟宜先營鐵務等等。厚集資財而後用之。今者革命軍轉戰如是之久。兵力如是之勁。可云根據已立矣。而又有千載一時之機會如此。煩兄晤陸鈞臣翁時。可善爲說辭。以觀其意。倘鈞臣翁有贊成之心。祈即電知。弟可來會。此外兄可以爲力之處。祈不憚勞瘁。以底大業於成。是所切望。以後如有回音或電報。祈照下開住址發來爲要。此上專請

義安

弟孫文謹啓西三月七號

（二）澤如仁兄同志足下。前接復函。誦悉一切。鈞臣翁處。弟意欲專託吾兄爲我善爲說辭。今有致鈞臣翁書一封。祈兄撥冗專爲此事一行。以熱誠感之。以大利許之。或能有效也。最好在說鈞臣翁函邀弟來訪。更易說話。來書論許以利權各節。誠爲有見。弟書先問其欲得何等之利權。俟其回答如何。再爲商

量。此事繼望費神。非眞人所能任也。弟不日復返精衛君來美蓉與兄相會。面籌一切。先此奉復。致候

義安

弟孫文謹啓四月一日通三十八號

（三）澤如同志仁兄鑒。刻接精衛應培兩同志函。備述足下熱心革命。力任籌餉。以濟軍需。欽佩無極。現下我西路義師。在欽廉連戰大勝。聲勢大張。廣西邊防營勇之思反正以爲義師內應者甚衆。今有數營。已經定約。與我廣西別軍同時起事。急需花紅並月餉萬元。精衛來函。謂足下處力能籌五千。如此當可剋期集事。務望足下早日籌便付來。以便轉匯軍前。令立行事。若於此時廣西能大活動。以爲欽廉義師之聲援。則西路大局可定。而東路惠潮亦可豫備再舉矣。雲南之局。亦有布置。廣西得手。則雲南之師亦可隨之而動。如此則兩廣雲貴可期恢復。而革命軍之根本固矣。全局關鍵。係於廣西邊防營勇之響應。而響應之遲速。又係於籌款之成否。今得足下力任一臂。事可無憂矣。惟機局之來。難得而易失。今誠千載一時之機。若不致遲延錯過。則南方基礎可定。而破竹之形成矣。懇爲留意。幸甚。得款請匯星加坡張永福兄代收便妥。張兄住址列下。此致

義安不一

各同志統此問好不另

弟孫文謹啓西四月十七日

（四）庇勝同盟列位義兄大人均鑒。鄧彬兄來星。帶到澤如兄一函。盟表二十張。軍費銀壹千元。俱已收妥。據彬兄等稱述各同志極熱心愛國。現已竭力推廣勢力。以爲陸續籌款以助革命軍之地步。聞風欽佩。感懇無量。大爲漢族前途賀矣。弟此次南來籌款。已得三數埠同志捐集多少。故欽軍得有近日之活動。連戰大捷。軍威爲之一振。今又得貴埠及芙蓉各同志贊成。前途更有大望矣。現時廣西邊防營勇已約降。而雲南之布置又已妥當。可隨時發起。所待者款耳。刻下有最急之需而不容緩者。有廣西營勇約降之花紅及餉需萬餘元。有雲南待舉之接濟需萬餘元。有欽軍之加補子彈需二萬元。此三宗統計不過五六萬元耳。若能立得此數。則兩粵雲南三省相連數千里之地。可以同時活動。則虜兵雖有百萬之衆。亦必難首尾兼顧矣。況彼虜兵傾國不過十餘萬之羣卒耶。廣西雲南兩省一起。則欽軍無後顧之憂。可以長驅進取。而東路惠潮之義師可以再起。福建漳泉可以響應。如是則南七省之局定矣。此時則北軍必可起於燕齊。中軍必可起於吳楚。此弟數年之計畫也。無如財力不充。每不能爲所欲爲。加以近日用兵欽廉廣西等窮荒之地。爲時既久。所費過鉅。昔時同志。已成強弩之末。所以有今日青黃不接之憂。而區區五六萬之款亦無從挹注也。今幸得公等之新力。則九刃之功。或不致虧於一簣矣。願今日之得失成敗。在於能速得此款否耳。得此款則吾軍之勢力可立增十倍。達此目的。則基礎可固。乃能持久。一能持久。則軍政府可以成立。軍政府一成立。便可因糧於內地。借債於外國。此時自可左右逢源。雖數

千萬數萬萬之軍餉國用。可以無憂矣。惟當此得失之交。爲吾漢族存亡所關。不能不望公等竭其能力以任此急需也。

公等之力。再能担任幾何。乞爲預示。以備打算。並懇將續集之款早日匯來。以便趕付軍前應急。至緊至緊。革命軍定章。凡出資助餉者。軍政府成立之後。一年期內四倍償還。卽萬元還四萬元也。並給以國內各等路鑛商業優先利權。及列爲爲國立功者。與戰士勳勞。一體表彰。公等爲義而起。自不以此爲計。然軍政府酬庸之典則爾也。公等從此向各地勸勵殷商助力。皆可以此爲則。若更有大財力者。願得他種之特別利權。弟亦有權可以允許定約。順此並望公等力任其難。爲國立功。是爲禱祝。此致卽候

義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四月廿二日

（五）澤如心持盟兄鑒。吾黨財政之困難。眞爲十餘年來所未有。前各函電已屢述之。自雲南義師起後。更急如星火。茲得河內總機關處來函。更知非急得十萬之款。則不能進取裕如。今將原函抄來一閱。便知其詳矣。惟此十萬大款。將從何得。其能爲力者。捨殉翁實無其人。日來函電相托游說之。俱未獲復示。想事未易入手也。惟持之以堅忍。出之以至誠而懇求之。則終未有不動心者。若屢求而屢却。而求者之望仍不失。則終必有應之時也。俱前者兄等之竭力以助革命軍。實出於熱血。出於大義耳。若問革命前途有何把握。則兄等自問亦茫然也。今有河內來函。

讀之必瞭如觀火。從此兄等之出而說人。必更有把握矣。既有此詳細事實以爲運動之資料。弟是以有更望兄等接此信時。再三向鄧翁游說。必得承諾而後已也。蓋此事所關非小。吾黨今日成敗得失。則在於此。此實爲數千年祖國四萬萬同胞一線生機之所係也。故必欲兄等再三四而圖之。必抵於成而後已也。惟運動之方面。必隨時而變。先當動之以大義。不成矣。必再動之以大利。想此兩方法兄等必已試之而無驗。然更有一法。則當動之以情誼。兄等與鄧翁相往來有年。交誼自然而深。用此爲游說之具。或比二者爲尤有力也。惟用此法。必得多人合力。方易成事。於此弟想陸秋傑君必可合力。惟此又必要先得陸君之深信此事之有把握。彼乃肯合力以說他人。及自出力以助革命軍。弟素聞陸君老誠持重。不輕然諾。若一得彼之諾。彼必言出惟行。今於革命之事。吾陸君非無其心。惟不詳知革命事業之內容。聞日來吾黨所傳布雲南革命軍之事。彼亦不大深信。蓋以西報不多論其事也。而不知雲南與此地關係甚少。故英報不甚注意。又西報之言中國事者。其新聞多傳自北京。今清政府力禁雲南之事外傳。故西報少知也。自雲南起事後。北京只傳過一電。係西五月五日由北京發往上海者。言清軍已復回河口。此後則無言矣。復回河口一事。乃滇督虛報。因當時吾黨尚未大進兵。故滇督猶可欺蒙也。而北京政府只報勝而不報敗。故各國西報寂然無聞也。惟安南法報密邇。故多論雲南革命軍。然英報不譯也。（大約無法文之譯者亦未定）惟香港南清早報（英字報）有特派訪員在河內。其五月十二號新聞有訪函（五月九號來函）

言雲南軍事頗詳。盛稱吾黨之文明。河內離河口不過十二點鐘火車。電報息息相通。北京五號之電。言復回河口。而河內訪員五月九號函猶稱革命軍一面守河口。一面分兵攻蠻耗蒙自等處。今蠻耗亦已破矣。此訊較之北京尤確。而且日子更遲。茲將五月五號北京報收復河口之西字新聞。並五月九號河內訪員報香港之新聞二紙寄上。請代呈陸君一看。使彼先信雲南之革命軍已起。確有其事。不是虛傳。然後請將河內來函致彼一觀。使彼深知革命軍今日之局面有如此把握。乃可望之協力也。若秋君或夠翁肯任此十萬。當酬以雲南全省之礦權專利十年也。望如法先說肯秋傑君。然後同彼協力以說夠翁。事當有成也。祈早示復。幸甚。此致候

義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

（十八）澤如盟兄大人鑒。四月五日來示。並則單千元。及譚德棟翁信一函。一概收妥。隨復一電。想已達覽。茲付上收據兩張。並譚翁信一函。祈爲代交。日來我雲南軍所至皆捷。清兵之歸降者已逾四千有餘。每日糧食軍火甚鉅。必當源源接濟。至破雲南省城之後。乃能自給。現正待濟甚急之時。弟前日連有函電詢及夠翁肯否助力。未審如何。此翁一諾。則大事成。方今吾軍正在聲威大振之時。望足下與心持兄竭力動之。如能成就。則足下等之造於革命軍功德實無量也。前所謀加補欽廉軍火。及招納廣西營勇兩事。皆以雲南之急未有餘款兼顧。實大滯動機。如款項足以招呼三處。同時大活動。則清廣之滅。易如反掌矣

。望爲關之。並祈賜復。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列位同志統此候好不另

弟孫文謹啓西五月十二

（七）澤如兄暨列位同志公鑒。寄來二千元。已得收到。雲南軍事。以人多餉少。不能進步。前月二十四日大勝一仗之後。則行收隊。不守鐵路河口等處。此弟前日函電已詳言成敗之機。係乎接濟。所以有託兄等力說夠臣翁之舉也。今事已如此。不禁爲之痛惜。夫以十萬元便能得雲南全省。吾人之力猶不能辦此。尙復何言。今復之計。惟有各埠合力。另創善法。先集備大款。然後舉事。乃可乘勝趨利。若如已舉事後方籌款接濟。莫講籌不得。即使籌得亦多遲延失機也。所幸雲南之事。自破河口至收隊入山一月以來。傷亡極少。河口又於退後三日。清兵乃至。元氣毫無所傷。大款一得。再舉甚易也。惟刻下辦善後事宜。尙需款二萬元。乃可集事。夫當吾軍大勝之時。籌款已如此其難。今事不成。則必更難矣。貴埠同志。將何以教我。書不盡言。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六月九號

（八）澤如先生大鑒。來書敬悉。赤兄匯來仟元。收到後即照來單所列。寫回憑據。今早由郵局担保寄去。該件收到。望爲示復。有無遺失。易於查察。軍情詳細。具於前函。專此敬頌

弟孫文謹啓西歷六月十三

〔九〕澤如仁兄同志鑒。前接來電。悉匯銀五百元。並麻坡認銀二百元。今日接手書。並銀則一幀。經收妥。緊急之際。得　兄助我一臂。感慰無似。第所慮者星坡同志。現無可設法。而河內銀行。日內到期欠款共五千元之多。雖不能全還。至少亦須還其半數。方足以再求展限。今所籌者尚未足半數。焦急何似。

兄書中有云。『如蓉埠各同志再竭力籌得多少。隨即匯來。』則尚有一線之望。煩轉詢蓉埠諸同志。爲大局苦幸。設法挪借二千元。以濟眉急。準於年內籌款。特不能急。若有同志先借出二千元以還急債。而於年內籌還之想。必可辦到。祈爲注意。至望。此上即請

公安

弟孫文謹啓八月一號

廿一、第六次之失敗（鎮南關之役一九〇七年）

欽廉計畫不成之後。予乃親率黃克強胡漢民並法國軍官與安南同志百數十人襲取鎮南關。佔領三要塞。收其降卒。擬由此集合十萬大山之衆。而會攻龍州。不圖十萬大山之衆。以道遠不能至。遂以百餘衆握據三礮台。而與龍濟光陸榮廷等數十之衆連戰七晝夜。乃退入安南。予過諒山時爲清偵探所察悉。報告清吏。後清廷與法國政府交涉。將予放逐出安南。此爲予第六次之失敗也。

廿二、鎮南關之役致各同志之要緘（丁未（一九〇七年））

（一）澤如兄暨同志諸君惠鑒。五月七日曾發第十八號函。想已收到。比維文明進步。憂國思潮。與時俱長爲慰。弟前函云。數月以來。兩廣革命軍已豎旗起義。破城略地。電報紛傳。想我同志諸兄聞其概矣。今更以詳情一一述之。弟自南來。卽欲經營大軍在欽廉發起。以東西兼顧。沛然進取。躬自經營者數月有餘。又得海外同志之協力。聯合好義敢死之士。輸運新式槍械。百事俱備。乃於中歷七月二十四與虜兵戰於欽州之王光山。大破之。法蘭西新聞論之曰。此處革命軍不知用何戰術。能一戰而去敵兵四分之三。可稱奇捷云云。可見革命軍之名譽矣。二十七日乘勝進攻防城縣。一鼓破城。生擒知縣等官。責其不知大義。身爲漢奸。盡誅之。安撫居民。秋毫無犯。民心大悅。醵金備錢。猪炮竹以歡迎義軍。各鄉之民。攜械從軍者萬餘人。卽晚全軍出城。進取欽州。盧圍其城。以誘虜兵來救。八月初三日。全軍直趨靈山。初五六兩日。連破橫州永淳兩縣。（皆廣西省南寧府屬）十日之內。全軍二萬餘人。連破數城。軍威甚壯。虜兵不戰而降。或一戰而潰。現在全軍進取南寧府城。以南寧爲廣西之中心點。得南寧則北取桂林以出湖南。東取梧州以出廣東。革命之基礎可固。惟虜廷亦十分提防。現盡調廣西之兵往救南甯。又調廣東之重兵以駐欽廉。欲以兩廣之全力。與革命軍決戰。我革命軍亦盡銳相持。以決勝負。若能破其救兵。則南寧可得。南甯既得。則兩廣易定。因現時兩廣之兵。皆聚於南寧一帶。若南寧既破。則前無強敵。大軍所至。迎刃而解矣。此爲勝負之關頭。革命軍第一級之著手處也。今日接電

報。虜廷既已調湖北軍來會戰。夫以新起之革命軍。敵三省之兵。聞者或代爲憂慮。然弟已夙計及此。早爲豫備。不日廣東將有義兵起而響應。使虜朝東西不能兼顧。至於湖北之兵。恐長江有事。不敢遽來。若其果來。則長江義師乘虛而起。愈爲得手。此可無足憂慮者。今之所急。惟在盡力幫助攻取南寧之革命軍。使得早日破敵耳。夫虜廷既合兩廣之兵力以救南甯。我同志亦必合全體之力以接濟南寧之革命軍。然後可以必勝。現今革命軍好義有勇。人心堅定。固可以進取無前。惟必須接濟軍需。使其軍械足用。軍餉不缺。然後聲威大振。勢力增加。此爲目前最要之事。披堅執銳。血戰千里者。內地同志之責也。合力籌款以濟革命者。海外同志之任也。今內地同志。既爲國民出死力以求自由。切望

同志諸兄。慷慨仗義籌款接濟。以充拓革命軍之實力。使得一戰破敵。斯則同志諸兄之責任。而國民之所屬望者也。弟已與各國鎗礮廠約定新式槍砲。隨時可以購買。而近日革命軍已占領欽州沿海岸。隨時可以運送軍械。今所缺者爲購械之款耳。望我

同志諸兄。接此信後。即照弟前兩所言。由同志中舉出委員。專任運動籌款之事。當此義聲震震之際。不獨同志踴躍盡力。即平日來當聯合之人。亦必樂於助義。宜不分畛域。以期迅集巨款。能於信到後七八日內籌得。以濟軍需。則革命軍知海外同志之熱心公義。且衞顧同盟兄弟如手足之相救。唇齒之相依。必然勇氣百倍。奮力立功。以慰海外同胞期望之殷。而且軍需既裕。則兵

精權足。必能打破此勝敗關頭。虜兵既破。南甯既得。則兩廣指日可定。有兩廣以爲根本。治軍北上。長江南北及黃河南北諸同志必齊起響應。成恢復之大功。立文明之政體。在此一舉。我同志諸兄籌餉之功。必與身臨前敵者共垂千古而不朽矣。南甯破後。弟卽於該處建立軍政府。使各省革命軍有所統系。屆時必詳定章程。凡捐資助款者。計期必厚利償還。從豐報酬。其助餉尤巨者。並於國中開濬各種利源。特優給以權利。弟知

同志諸兄。急公好義。必不因報酬之有無以爲輕重。惟報施之道。本宜如此。且亦可對外而勸捐。請

兄舉定委員後。凡捐資助餉者。皆由經理員給回收條。電匯香港上環德輔道三百零一中國日報胡展堂收。卽由胡君一面發回收條。一面電匯弟處。將來軍政府成立後。卽照總收條以爲報酬。皆可豫爲

同志諸兄告者此也。附呈兩廣革命軍布告海外之同胞多張。祈印廣布各埠華商。以資觀感。當前國民革命已覩萌芽。祈

同志諸兄鼎力同心。以慰國民之望。堅革命軍之志。不勝盼切。專此奉託。敬請

公安

弟孫文謹啓九月二日

（二）澤畬同志仁兄大人足下。久未相見。敬維文明福祉爲慰。弟經營南廣革命軍事。自七

月廿六日破防城以來。聲勢甚盛。各報登載。想兄必已覽及周知。故未駛書奉告。今者義軍蠭起已閱五月。根據堅定。屢破清兵。滿洲政府傾兩省重兵。聚於一隅。而皆不能與義軍敵。則革命軍之勢力可知矣。弟謀事十餘年。以爲如此機會實不易再得。今革命軍盡心戮力。已足以對國民。所望者各省之響應與海外之接濟耳。各同志皆已實力豫備。乘機繼起。以爲響應。海外同志。度必熱心屬望其成功。弟前派汪精衞兄（民報主筆僧弟南來參畫革命軍事）赴河內海防西貢星加坡暹羅各埠。會見同志。報告軍事。勸募軍需。各同志多慷慨仗義。籌資匯濟。今精衞兄由暹回星。弟特函約鄧子瑜兄與精衞兄同赴庇能吉隆坡及各州府。與諸同志面商。設法速籌鉅款。接濟軍需。子瑜兄於庚子惠州之役。及今年惠州之役。皆爲主謀盡力之人。與精衞兄同爲弟所信任。祈與

同志諸兄盡心商榷。同籌善法。以慰國民之望。堅革命軍之心。是所切盼。專此敬請

義安

弟孫文謹啓

廿三、汕尾運械事致萱野慰勞緘（一九〇七年）

萱野先生閣下。前月聞閣下駕經返港歸日本。因有書寄三上君。並與閣下逃械事。諒已達覽矣。頃得精衞兄來書。乃知閣下以關於東事會以西十一月廿六電問。而此間回電不明閣下有不釋然之點云云。查西十一月廿六日得精衞電。其文云。（遲電已收否。昨到當偕鄧往各地運動。今

乃居無聊。且未得回書。欲回來。如何辦法。祈詳電）。當接此電時。以爲精衞自述在星無聊。不指他人。而十二日此間曾致一電與精衞。其文云。「日本來函必欲派一人回京。以維報局。而安人心。已與克展兄詳議電復。公等勉支報事。精衞準西年底回東。籌款如何。電復」故廿六日電所謂回東如何辦法。亦卽以爲精衞問伊自己回東整理報事。維持東京團體辦法。遂覆電與精衞云。「候偕往及得款回可再商回東事。近事複雜。無關運動。故未同書。（其時亦待精衞星坡書未回）德事略滯待急。」所謂近事複雜無關運動者。乃指在西所圖之事複雜變幻。而進步甚少。無能有益於精衞之經濟的運動。故未與精衞書也。今得精衞最近來書。乃知前電係爲閣下而問。原電有「茳久居無聊。且未得書。欲回東云云」。茳久二字誤電作今乃。詞意不明。遂致兩俱誤解。殊出意料之外。此間若不接精衞此次來書。尙不明此電爲閣下而發。而精衞至今亦尙未明此處之電之意也。至於此間得閣下倩精衞代作之書。其時已了然於東事之失敗。其責任全在許雪秋一人。夫閣下之任務。以能使軍械載運至目的地。卽爲完全無闕。而許氏乃遇事倉皇。偵候不明。不知有兵艦。預備不周。不能僱備大船。報告不實。（指李子彪之報告日船）以致雖已運送到目的地之軍械而仍不得其用。故曰其責任全在雪秋一人也。而且雪秋關於潮事至此已三度失敗矣。伊自乏條理。而其左右如李子彪林鶴松輩才尤劣下。故此後各事不敢信用於雪秋。而軍械處置問題乃其他之事。則弟實欲閣下一來河內面商其法。故致電精衞云「滙款及萬當邀茳鄧同來。

一即係欲邀閣下商議辦東械各事。而所以待款者。則因閣下來函遞及吉田等回來之措置及再來之方法。均非得有數千金以上之款。則各節問題均難解決之故。弟見精衞在西貢運動頗稱得手。以爲進亦易得手。而萬元之款不難。款一得而邀閣下同來。則可相議東事之辦法。而軍械可得其着落。詎精衞到暹。籌款不多。自暹返過星加坡。寄來十一月廿六之電。此間以爲精衞自言歸東。既獲電後二日。精衞再來一電云。「豈得電決卽回京」。此得電云云。猶疑爲閣下別得東京之電。而不悟爲得此間之電也。是以此間於前得閣下星加坡書時未作覆者。以爲各事非面商不能妥善。而渴待精衞之籌款於暹有獲。且以爲精衞自暹必經星加坡而後返河內。則良晤不遠。無待覆書。及精衞於暹所獲不多。歸星加坡不數日。而遂得閣下歸日之電。尙以爲日本東京或神戶有電催閣下歸。故始作書寄三上及閣下。而前此未嘗覆書者。則純以上之理由。而絕無所疑於閣下之行事者也。雪秋權責在接收軍械。而舉軍於惠潮。閣下之權責在於運輸軍械至於目的地。雪秋既不能接械。而其所經營之地點亦復不能再舉。則事實上其權責已歸消滅。閣下運輸至目的地責任無虧。然以迴同日本之故。因而更生新權責。但解決如何輸入日本及如何領收之問題。非弟智能所及。惟有聽閣下次度之報告。而弟所急欲聽之。又其介紹者乃閣下與胡言之再三。以許行既不可阻。又必強邀閣下去。因盧許氏言不踐實。許漱行謂「到星加坡宮野君一切費用我均任之。」而胡不信也。故爲閣下作書至張陳等。使爲東道主。其書因言閣下係與許氏來籌款云。亦未知軍械

輸入領收之能安全與否。若既得安全領收。則乞以電報知。現時經濟問題雖未能解決。然欲商爲由日本運至澳門附近之海面。由他人請負轉至目的地。如此則日船之再度運來無何等危險。其事較易。今雖未商定何處海面地點爲中途第一次接收之處。然望一得日本之消息即電知弟等。俾易於商量爲如何再來他舉之計畫。以後所倚托於閣下之事正多。願閣下更爲鼎力賜助是幸。專此即叩

俠安

弟孫文謹啓十二月廿六日

廿四、第七次失敗（欽廉之役一九〇八年）

予於離河內之際。一面令黃克強籌備再入欽廉。以圖集合該地同志。一面令黃明堂窺取河口。以圖進取雲南。以爲吾黨根據之地。後克強乃以二百餘人出安南。橫行於欽廉上思一帶。轉戰數月所向無前。敵人聞而生畏。克強之威名因以大著。後以彈盡援絕而退出。此爲予第七次之失敗也。

廿五、第八次之失敗（河口之役一九〇八年）

予抵星洲數月之後。黃明堂乃以百數十人襲得河口。誅邊防督辦。收其降兵千有餘人。守之以待幹部人員前往指揮。時予遠在南洋。又不能再過法境。故難以親臨前敵以指揮之。乃電令黃克強前往指揮。不期克強行至半途。被法官疑爲日本人。遂被留之而送之回河內。爲清吏所悉。

與法政府交涉。乃解之出境。而河口之衆。以指揮無人。失機進取。否則蒙自必爲我有。而雲南府亦必無抵抗之力。觀當時雲貴總督錫良求救之電。其倉皇失措可知也。黃明堂守候月餘。人自爲戰。散漫無紀。而潰四集。其數約十倍於我新集之衆。河口遂不守。而明堂率衆六百餘人退入安南。此爲予第八次之失敗也。

廿六、革命失敗後所發生之國際問題

後黨人由法政府遣送出境。而往英屬星加坡。到埠之日。爲英官阻難。不准登岸。駐星法領事乃與星督交涉。稱此六百餘衆。乃在河口戰敗而退入法境之革命軍。法屬政府以彼等自願來星。故送之至此云云。星督答以中國人民而與其本國政府作戰。而未得他國承認爲交戰團體者。本政府不能視爲國事犯。而祇視爲亂民。亂民入境。有違本政府之禁例。故不准登岸。而法國郵船停泊岸邊兩日。後由法屬政府表白。當河口革命戰爭之際。法政府對於兩方曾取中立態度。在事實上直等於承認革命黨之交戰團體也。故送來星加坡之黨人。不能作亂民看待等語。星政府乃准登岸。此革命失敗之後所發生之國際問題也。

廿七、汪精衛入京炸攝政王（一九〇八年）

由黃岡至河口等役。乃同盟會幹部由予直接發動。先後六次失敗。經此六次之失敗。精衛頗爲失望。遂約合同志數人入北京。與虜酋拼命。一擊不中。與黃復生同時被執繫獄。至武昌起義

後乃釋之。

（附錄）由美回南洋時致吳稚暉書辛亥（一九一一年）

稚暉先生鑒。久未致候。遙想旅況多佳。弟自抵美西及檀香山二地。大蒙華僑歡迎。此皆多新世紀　先生辯護之力也。弟在該二地已聯絡團體。約有千四五百人。將來大可進步。弟本欲久留該處。以圖黨勢之發達。乃以祖國情勢日急。恐再蹈羊城覆轍。故急於東回。在日本住有兩禮拜。旋於西六月廿五日離日本。七月十一號抵星加坡。十九號由星乘德郵船往檳榔嶼。會同志諜議要件。大約一二禮拜當回星埠。作略久之寄寓。請先生時時賜教爲幸。

吾黨今日有一急要問題。必須設法解決者。爲謀救精衛之事。今外間已有担任之人。惟苦不詳悉北京近情。及精衛在囚之地。故先當調查確實。乃可行事。此必靠北京官場同志乃能爲之。此間同志已各就所識。請爲盡力。然猶恐耳目未週。今再　先生就歐洲同志密商。如各有所識可靠之人在北京者。皆望托之查探。現在精衛被囚之法部衙門地方及看管之人。詳細情形如何。並請他等代爲籌思。有何妥法可以救出。如查得實在情形。及想出妙法。望即函示弟知。並香港展堂君知爲禱。此候

大安不一　李君祖君統此不另　弟喬野謹啓　七月二十號

廿八、第九次之失敗（新軍之役一九一〇年）

予自連遭失敗之後。安南日本香港等地與中國密邇者。皆不能自由居處。則予對於中國之活動地盤已完全失却矣。於是將國內一切計畫。委託於黃克強胡漢民二人。而予乃再作漫游。專任籌款。以接濟革命之進行。後克強漢民回香港設南方統籌機關。與趙伯先倪映典朱執信陳炯明姚雨平等謀。以廣州新軍舉事。運動既熟。擬於庚戌年正月某日發難。乃新軍中有熱度過甚之士。先一日因小事生起風潮。於是倪映典倉卒入營。親率一部分從沙河進攻省城。至橫枝岡。爲敵截擊。映典中彈被擄死。軍中無主。遂以潰散。此吾黨第九次之失敗也。

廿九、（一）廣州新軍之役致美洲同志請助餉書（庚戌（一九一〇年）

（一）公璧盟兄足下。弟正月初一行抵金山大埠。足下寄來之信。已得收讀。知已匯款於香港矣。我軍於初四日舉義省城。新軍六千反正。刻尙苦戰。勝負未決。現港中同志。另謀起各府縣之兵。以爲聲應。需款甚急。務望各同志竭力向大衆籌款。蓋今日事已發露。不必祕密矣。此役於事前款項太少。初二日尙欠款五千。波士頓所担任也。以未曾匯去。故黨軍大隊不能如期進城。否則一鼓而下之。不必有今日之苦戰矣。然吾軍有新軍六千。尙大有可爲。若接濟及時。則成功大有可望。救兵如救火。各宜努力爲之。幸甚。

弟孫文謀啓庚戌正月七日

（二）公璧盟兄大鑒。今日得接來電。並未奉覆。因省城之新軍又歸失敗。此次之事不成。不

過差五千之款。致會黨軍不能如期到省城。新軍不得而已發動。動後又無款。不能在外起援兵以救之。惜哉。所幸二三標尙能保全無恙。仍可留作後圖。弟今擬久留美國。到各埠聯絡同志。成大團體以籌鉅款。現下大埠加盟者甚盛。人心大有可爲。良堪告慰。此致卽候

各同志大安

弟孫文謹啓庚戌正月十三日

（三）公璧盟兄足下。元月十三日來函已得收讀。省城軍事之大略。已經奉公函佈告。想早達覽。貴埠同志。如此關懷。熱心眞屬難得。然此次之失敗。實因於年底缺款五千。波士頓致公堂初許担任五千。所寄不過一千九百餘元。因約致公堂許担任者一文未寄。遂至年初二黨軍亦以欠款而不能作應援之計。新軍第一標遂不支退散。幸二三標尙無恙。可留後圖。弟今擬在美久留。遍到各埠。以聯絡同志。藉集大款。然後遲諜再舉。現下大埠人心極踴躍。經已成立同盟會。訂妥章程。已抄一份。至周超兄處。請他招集同志。宣佈舉行。弟擬在大埠立妥一完善機關。然後往他埠演說立會。但現在旅費告罄。此間新立團體。未便以此小故連累。未知貴埠同志尙能爲力。以籌小款爲我行動之需否。西方一帶。立好團體。弟再來東方。推廣本會於各處也。望足下並同志竭力推廣已成之團體。務使漢人皆當負一份之責任。則事易爲矣。此致卽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庚戌正月二十日

廣州新軍之役致美國紐約同志書庚戌（一九一〇年）

紐約同志公鑒。我軍已起。獨惜事前款項大拙。於初二日尚欠款五千。故大隊不能如期進城。爲一鼓而擒之計。初四日新軍反正。刻尚苦戰。勝負未決。急欲謀起外府之兵。以爲援應。需款甚急。望各同志速向大衆華僑籌捐。以救此急。接濟及時。則成功可望。幸毋坐視。失此良機。倘省城一破。則大功告成矣。籌有多少。速電匯去香港。切禱切禱。火速火速。弟於初一日行抵金山大埠。溪記及周超付來之信。已得收到。如得捷立日當再報聞。此致即請

年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庚戌正月七日發

（二）紐約同志列位仁兄公鑒。唐驎兄四月二十號來函。已得收讀。領悉一切。詢長沙亂耗。此間所聞。亦由報紙所傳。其未起事之前。未有所聞也。此是一時暴動之事耳。然新軍亦有附和。可見此等棘軍所蓄之志。久有反對虜廷。故無論如何。總有利於吾黨。精衛君往北京。身入虎口。欲有所圖。不幸事敗被拿。昨日得接香港漢民君來電云。「精永禁」。蓋精衛君已被虜廷定爲永遠監禁也。虜不殺之。想有顧忌而不敢也。然吾黨失一文武兼全之能員。殊深痛惜也。從此吾黨同志。如何自勉。以盡一己之份。而酬先我而犧牲者之志乎。請共勉之

弟文頓庚西五月五號

卅、論個人捨身取義事

由南洋再赴美國後致吳稚暉書。辛亥（一九一一年）

稚暉先生大鑒。頃讀來示。並致伯耀君函。驚悉篤生君有投海之慘劇。殊深悲悼。弟觀篤生君實具一種悲觀懇摯之氣。然不期生出此等結果也。夫人生世間。對於一己方面。此身似屬我有。行動似可自由。然對於社會方面。此即社會之一份子。亦不盡爲我所有也。倘犧牲此身不有大造於社會者決不應爲也。楊君之死。弟實爲之大憾焉。

自羊城失敗後。黃君堇午亦生一憤憤不平之氣。決欲行個人主義。以與李張等賊拚命。吾黨同人聞之。無不大驚失色。恐再演精衛君之悲劇。於是各埠函電紛馳以勸阻之。切勿行此。茲得黃君覆電謹錄於左。

『少年學社及中山致公堂並轉芝加古。電函悉。弟行此以粵事非先破壞。急難下手。且不足壯黨氣酬死友。今遵諭先組織四隊。按次進行。惟設機關及養恬費甚鉅。茲李準雖傷。須再接再勵。懇助萬五千元。電中國報收。乞覆。與。』按此電先敍彼欲行個人主義之理由。次曰今遵諭即允從各埠同志函電之勸阻也。蓋黃君一身爲同志之所望。亦革命成敗之關鍵也。彼之職務。蓋可爲更大之事業。則此個人主義非彼所宜爲也。故未接此電之前。此間已有兩同志趕回欲代彼行此也。今彼欲組織四隊。按次進行。大爲同志所贊成。昨日已勉湊萬元。尚差五千元。弟另發函檀香山。請將餘款電匯。大約可得千元。若石君蘅青速電匯。楊君遺款。則所差者不過三千元。便能足萬五千之數矣。黃君實仍居香港。催此事當千萬秘密爲望。石君電款。可着他由倫敦直電

香港中國報收。電匯後宜即發一電報通之黃君可用吾黨之秘密A字電碼發去。（此碼弟過英時。似曾留下一本在　先生處或石君處。）如無此碼。可用中國電報明碼。云某某銀行若干元。請交克強（勿用姓）收便可。弟於西九月二號離金山。往美之北中各省。兩月後可再抵紐約。通信請照上地址寄便妥。此候

大安不一

石君衡青統此不另

弟孫文謹啓西八月卅一號

三一、廣州之役失敗後之良好影響

廣州之役失敗後自美洲致各同志書辛亥（一九一一年）

澤如仁兄並各同志均鑒。三月廿六日來書已得收讀。足見苦心勞力。爲國奔馳。欽佩無極也。按以來信之時計之。去省城失敗之時。不過三四日耳。追憶當日。何以爲情。弟亦不勝萬千感慨也。然事雖失敗。而其爲影響於全世界及海外華僑實非常之大。由此所得之效果。亦不可勝量。以區區十餘萬而做出如此驚天動地之事。使吾黨之聲勢飛騰千丈。亦甚偉矣。弟敢決此次失敗之因。必定生出他日成功之果也。從此之後。所謀內外款路皆易入手。弟現在開始經營數路。想當有一可成。惟時之遲速不得而知耳。此足爲告慰者也。

又經羊城一役之後。外交亦易入手。弟曾着人直說美國政府。皆大表同情。今已使人往英。

以說彼中權要。想必能得當。法國政府則向已有通情者也。如是吾黨今日可決英美法三國政府必樂觀吾黨之成事。則再舉之日。必無藉端干涉之舉。且必能力阻他國之干涉也。此又外交之路。因羊城之影響而收効果者也。金山致公總堂雖係洪門。以反清復明爲宗旨。然向多老朽頑錮。向無進取之氣。故嘗與吾黨之少年勇進之輩積不相寧。數月之前猶反對同盟會之籌餉。美國華僑十居八九爲洪門之徒。致公總堂一反對籌餉。則雖熱心革命者亦不敢前。故以美國華僑之數。所集不過萬餘港銀。遠不及加拿大少數華僑之捐款。乃至羊城一役之後。見吾黨志士捨身赴義。英勇絕倫。則頑錮老朽之輩。亦因而奮感。今致公總堂已發起籌餉。現已設立籌餉局以專責成。想不日必能大收效果也。此又羊城失敗之影響也。茲付上致公堂籌餉章程一閱。弟於月內此處籌餉局規模大定之後。當再往東美。今冬或再往歐洲以辦外交要件。而回東之期尚未定也。

南洋人心。想亦必以此次之失敗而愈增奮勵也。望　兄及各同志竭力維持已聯之人心。並鼓吹初醒之民氣。倘得合大羣集大力。以南洋美洲華僑之財力。以濟內地同志之所需。自無不足。而成功之期。決其不遠也。幸共勉之。

弟家人住檳家費。向檳城同志醵費供給。每月百元。自弟離檳之後。兩女讀書。家人多病。醫藥之費。常有不給。故前後兩次向港部請撥公款。然此殊屬非宜。實不得已也。自港款撥後。則無向檳城同志取費。蓋每月由金處君散向同志收集。亦殊非易事。常有過期收不齊者。此亦長

貧難顧之實情也。雖曰爲天下者不顧家。然弟於萬里奔馳之中。每見家書一至。亦不能置之度外。常以此繫擾心神。紛亂志氣。於進取前途。殊多窒礙。敢請　兄於梯城外之各埠邀合實着同志十餘二十人。每月每人任五元或十元。按月協助家費。以紓弟內顧之憂。而減梯城同志之担任。以梯城同志之供給已過半載。未免疲勞。倘兄　與他埠同志能分担實爲至感。此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七月十八號金山寄

三二、第十次之失敗（黃花岡之役一九一一年）

於是乃有辛亥三月二十九廣州之舉。是役也。集各省革命黨之精英。與彼虜爲最後之一搏。事雖不成。而黃花岡七十二烈士轟轟烈烈之概。已震動全球。而國內革命之時勢。實以之造成矣。此爲吾黨第十次之失敗也。

三三、武漢起義

先時陳英士宋鈍初譚石屏居覺生等既受香港軍事機關之約束。謀爲廣州應援。廣州既一敗再敗。乃轉謀武漢。武漢新軍。自予派法國武官聯絡之後。革命思想。日日進步。早已成熟。無如清吏防範亦日以加嚴。而端方調兵入川。湖廣總督瑞徵則以最富於革命思想之一部分交端方調遣。所以然者。蓋欲弭患於未然也。然自廣州一役之後。各省已風聲鶴唳。草木皆兵。而清吏皆盡入恐慌之地。而尤以武昌爲甚。故瑞徵先與某國領事相約。請彼調兵船入武漢。倘有革命黨起事

。則開礮轟擊。時已一日數驚。而孫武劉公等積極進行。而軍中亦躍躍欲動。忽而機關破壞。拿獲三十餘人。時胡英尚在武昌獄中。聞耗。卽設法止陳英士等勿來。而礮兵與工程等營兵士已多投入革命黨者。聞彼等名册已被搜獲。明日則必拿人等語。於是迫不及待。爲自存計。熊秉坤首先開槍發難。而蔡濟民等率衆進攻。開礮轟擊督署。瑞徵聞礮。立逃濮口。請某領事如約開礮攻擊。以庚子條約。一國不能自由行動。乃開領事團會議。初意欲得多數表決卽行開礮攻擊以平之。各國領事對於此事。皆無成見。惟法國領事羅氏。乃予舊交。深悉革命內容。時武昌之起事第一日。則揭櫫吾名。稱予命令而發難者。法領事於會議席上。乃力言孫逸仙派之革命黨乃以改良政治爲目的。決非無意識之暴舉。不能以義和拳一例看待而加干涉也。時領袖領事爲俄國。俄領事與法領事同取一致之態度。於是各國多贊成之。乃決定不加干涉。而並出宣布中立之布告。瑞徵見某領事失約。無所倚恃。乃逃上海。總督一逃。而張彪亦走。清朝方面。已失其統馭之權。秩序大亂矣。然革命黨方面。孫武以造炸藥誤傷未愈。劉公謙讓未遑。上海人員又不能到。於是同盟會會員蔡濟民張振武等。乃迫黎元洪出而担任湖北都督。然後秩序漸復。厥後黃克強等乃到。此時湘鄂之見已萌。而號令已不能統一矣。按武昌之成功。乃成於意外。其主因則在瑞徵一逃。倘瑞徵不逃。則張彪斷不走。而彼之統馭必不失。秩序必不亂也。以當時武昌之新軍。其贊成革命者之大部分。已由端方調往四川。其尚留武昌者。只砲兵及工程營之小部分耳。其他留武昌

之新軍。尙屢毫無成見者也。乃此小部分以機關破壞而自危。決冒險以圖功。成敗在所不計。初不意一擊而中也。此殆天心助漢而亡胡者歟。武昌旣稍能久支。則所欲救武漢而促革命之成功者。不在武漢之一着。而在各省之響應也。吾黨之士。皆能見及此。故不約而同。各自爲戰。不數月而十五省皆光復矣。時響應之最有力而影響於全國最大者。厥爲上海。陳英士在此積極進行。故漢口一失。英士則能取上海以抵之。由上海乃能窺取南京。後漢陽一失。吾黨又得南京以抵之。革命之大局因以益振。則上海英士一木之支者。較他着尤多也。

論辛亥之役

（見中國革命史一九二三年作）

辛亥八月十九日。革命軍起義於武昌。擁黎元洪爲都督。各省革命黨人。不約而同。紛起以應。數日之內。光復行省十有五。遂於南京組織臨時政府。舉余爲臨事大總統。清廷命袁世凱與臨時政府議和。遂使清帝退位。民國統一。余乃辭職。推薦袁世凱於參議院。繼任臨時大總統焉。此一役也。爲中國之大事。其得失利害。實影響於以後全體國民之禍福。不可以不深論也。

此役所得之結果。一爲蕩滌二百六十餘年之恥辱。使國內諸民族一切平等。無復軋轢凌制之象。二爲剷除四千餘年君主專制之迹。使民主政治。於以開始。自經此役。中國民族獨立之性質與能力屹然於世界。不可動搖。自經此役。中國民主政治。已爲國人所公認。此後復辟帝制諸幻想。皆爲得罪於國人而不能存在。此其結果之偉大。洵足於中國歷史上。大書特書。而百世皆蒙

其利者也。

二四、革命成功

時以予在英國個人所能盡之義務已盡於此矣。乃取道法國而東歸。過巴黎。曾往見其朝野之士。皆極表同情於我。而尤以現任首相格利門梭爲最懇摯。予離法國三十餘日。始達上海。時南北和議已開。國體猶尚未定也。當予未到上海之前。中外各報皆多傳布謂予帶有巨款回國。以助革命軍。予甫抵上海之日。同志之所望我者以此。中外各報館訪員之所問者亦以此。予答之曰。予不名一錢也。所帶回者革命之精神耳。革命之目的不達。無和議之可言也。於是各省代表乃開選舉會於南京。選舉予爲臨時總統。予於基督降生一千九百十二年正月一日就職。乃申令頒布定國號爲中華民國。改元爲中華民國元年。採用陽歷。於是予三十年如一日之恢復中華創立民國之志。於斯竟成。

第五節　同盟會時之捐欵

三五、資助革命者

同盟會成立之前。其出資以助義軍者。不過予之親友中少數人耳。此外則無人敢助。亦無人肯助也。自同盟會成立後。始有向外籌資之舉矣。當時出資最勇而多者。張靜江也。傾其巴黎之

店所得六七萬元盡以助餉。其出資勇而擘者。安南堤岸之黃景南也。傾其一生之畜積數千元。盡獻之軍用。誠難能可貴也。其他則有安南西貢之巨商李卓峯曾鋁周馬培生等三人。曾各出資數萬。亦當時之未易多見者。

三六、各地捐款

時予適從美東行。至三藩市。聞敗而後。則取道檀島日本而回東方。過日本時。曾潛行登陸。隨爲警察探悉。不准留居。遂由橫濱渡濟樺輿約伯先克強漢民等來會。以商捲土重來之計畫。時各同志以新敗之餘。破壞最精銳之機關。失却最利便之地盤。加之新軍同志亡命南來者實繁有徒。招待安插。爲力已窮。而吾人住食行動之資。將虞不繼。舉目前途。衆有憂色。詢及將來計畫。莫不唏噓太息。相視無言。予乃慰以一敗何足餒。吾輩之失敗。幾爲舉世所棄。比之今日。其困難實百倍。今日吾輩雖窮。而革命之風潮已盛。華僑之思想已開。從今而後。只慮吾人之無計畫無勇氣耳。如果志不衰。則財用一層。予當力任設法。時各人親見濱城同志之窮。吾等亡命境地之困。日常之費。每有不給。顧安得餘資以爲活動。予再三言必可設法。伯先乃言如果欲再舉。必當立速遣人攜資數千金回國。以接濟某處之同志。免彼散去。然後圖集合而再設機關以謀進行。吾等亦當繼續回香港與各方接洽。如是日內即需川資五千元。如事有可爲。則又非數十萬大款不可。予乃招集當地華僑同志會議。勗以大義。一夕之間。則醵資八千有奇。再令各同志担

任到。各埠分頭勸募。數日之內。已達五六萬元。而遠地更所不計。既有頭批的款。已可分頭進行。計畫既定。予本擬遍遊南洋英荷各屬。乃荷屬則拒絕不許予往。而英屬及暹邏亦先後逐予出境。如是則東亞大陸之廣。南洋島嶼之多。竟無一寸爲予立足之地。予遂不得不遠赴歐美矣。到美之日。遍遊各地。勸華僑捐資以助革命。則多有樂從者矣。

三七、致南洋同志請籌巨欵書戊申（一九〇八年）

國民盟長並列位同志仁兄大鑒。敬啓者。前上一函。請各同志籌款接濟香港機關。爲長流經費。以得辦事無滯。想已達覽施行矣。乃者時機日逼。外而高麗既滅。滿洲亦分。中國命運。懸於一線。內而有釘門牌收樑稅。民心大變。時有反抗。吾等新軍之運動。已普及於雲南廣西三江兩湖。機局已算成熟。加之黨中財政日困。雖香港一隅。或得檀埠同志之接濟。而他方則仍無法可設也。且長貧難顧。待之非策。弟今承內地各地同志之催促。並有辦事領袖人員到此商議。已決策定計。不久再舉。此次機局。較前尤佳。且有弟就近指揮策畫。一舉必可成功。決無疑義也。惟預備之費當要十萬元。乃足布置周密而策萬全。今欲合南洋檀美各地同志之力。在此一兩月之內。籌足此數。但南洋各埠。華人雖多。而風氣閉塞。所有之同志。前曾屢次盡力。幾成強弩之末。此次之款。總望檀美同志擔任一大分也。弟提倡革命以來。至今日爲第一好機。民心歸向。兵士倒戈。所缺乏者祇此區區之財力。十萬元不過檀銀四五萬耳。若檀山同志出錢。能似內地

同志捨命之勇。則此區區之數。檀地同志。亦能獨力任之而有餘。無待弟更向他求也。見信之日。務望向衆宣布。卽日舉行開捐。事前預備軍費。無論會員非會員。凡我漢人皆當助成此事。有力者多盡力。無力者亦盡其所能。衆志成城。衆擎易舉。如能籌足此數。則決無失敗之虞也。故此次事之利鈍。則全視海外同志之盡力與否耳。內地同志。既不惜身命。苦心焦慮。竭盡其力。乃能達至此地步。今祇待海外同志一臂之助。則大功可告成。如葡萄牙近日之偉業矣。望爲勉力以竟全功。幸甚幸甚。信到之日。限兩個月期內籌集收齊滙出大埠支部理財員彙滙弟收。暫由理財員發給收條。俟滙到弟處。弟卽着籌餉局人員發給憑據收執。以昭大信。茲付上籌餉局約章一紙。請統爲宣布於衆。是荷。此候

義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十月十六號

卅八、在暹羅致鄧澤如等緘戊申（一九〇八年）

（一）澤如心持赤覓三兄公鑒。覆書已讀。前議之件。蒙兄等堅持力任。勉爲其難。必踐所得。佩甚感甚。尊家子母相繼死亡。人心必大動。時局可爲。惜財力不足。赴之於目前。想同人等亦爲扼腕而歎。況弟欲急於從事。適得暹羅消息。知緘念甚佳。遂定於今午四點偕漢民兄弟往暹。（聞徐勤以遞解出境往暹。推想彼逋逃之餘。陳景華已足對待之。不足搖惑人心也。）想必得一當。到暹款事如何。當以電告。如有與弟之要信。可寄暹羅華暹新報陳景華轉交於弟。至關於

團體通常之事。則弟留同志鄧慕漢在星。亦能料理。日昨以保黨聯高全領事。邀入罷工誌哀虜帝。而吾黨則反對之。上午何心田開店。被烟人無數擾亂。並投石傷其妻女。警察捕去多人。然華人爲保黨所惑。輔政司又以吾人勢力大黨徒多。以爲有心挑撥感情。轉爲地方妨害。乃要弟彈壓所部。使無有舉動。弟辭以在坡人衆口說爲勞。惟有出訓示告之。警察長唯唯認可。今日已着人印刷多張。公然宣布。張永福兄亦被知爲吾黨任事之人。輔政司兼責成之。而弟適要動身往暹。故使永福兄用其名義印布。亦一奇事。想保黨及滿奴見之。轉爲駭然。英政府既認弟爲有在呈管束團體之力。則吾人勢力多有可藉此而謀擴充者。弟行匆匆。未及發揮。要可將來利用耳。附及順叩

義安

弟孫文謹啓

（二）澤如仁兄同志大鑒。弟在暹得收

兄寄款後。當可書報告一切。弟偕漢民以十四號歸星加坡。連日冗忙。故未暇修柬。該件談判在進行中。效果尙未能決定。各省同志。因虜家子母之死。各派專員來星洲以取進止。弟以機局固佳。然吾人財力未充。此次當爲大舉。爲一勞永逸之計。吾人仍要養足實力以待之。且此時海內人心已大動搖。惟彼虜亦自張皇戒備。倘稍遲半載。則吾人蓄銳方周。而彼嘑戒威已懈。益易圖也。中興報可望支持過年。然來歲則擬爲擴充股份之辦法。因今年資本不足。屢次臨渴掘井

。故報務甚爲支絀。非得資本設充。不能從事於改良進步。今年文章議論。頗愜人心。而經理則多不善。擴充之舉。想

兄亦必贊成。候訂好規則。再爲寄上。專此即請

大安

弟孫文謹啓十二月十九號

卅九、南下至吉隆坡等處致鄧澤如諸同志書 戊申（一九〇八年）

（一）澤如心持亦覓我兄同志大鑒。弟等於昨日由吉隆坡來巴羅。以下午五點半鐘到埠。在吉隆坡已收到芙蓉轉來之信。乞勿介念。該要件弟已與陸秋傑兄面商。秋傑兄亦極贊成。以爲欲大事之易舉。非此不辦。即關於許與外人之利益。渠亦無甚疑義。惟預出數千款項一節。則彼自云現在窘鄉。經濟之困難。有非外人所喻者。其各僞之餉無所出。已將物業押於王家。而月付九厘息口。又其花園亦以支持爲難。已擬出租。故此事爲彼心意所極贊成。而彼力量則有所不副云云。在吉隆坡人。亦頗有知秋傑窘狀者。其所言當非藉詞推諉。故此事尙不能得良好之結果。於吉隆坡開心持兄日間親至吉隆。弟亦與秋傑道及。或心持兄別有良法以處此。只可俟與他埠同志再商之。或有一當耳。現時弟經行之埠。以諸君子之勇毅。芙蓉新氣。自不待言。吉隆坡雖亦有熱心之人。而團體散漫。弟已與各同志謀其改良擴充。以求其進步。至巴羅則遠勝吉隆。其進步殊速。論其精神。尙可並駕於芙蓉也。恩恩先白。餘事續陳。即頌

公安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月三日

（二）澤如我兄同志大鑒。弟等抵巴羅後。會將在吉隆坡時情形函告。想已閱悉矣。巴羅小駐三夜。即往庇能。昨日下午五點鐘到埠。在此處擬駐三日即回星洲也。在巴羅時。接星洲來函云。曾發電至芙蓉。託心持兄轉交。今此電未遞到。惟所內已詳言之。續又得星洲來電。言河內收藏軍火之事。洋行須立交一千五百元。即速電匯云云。電內並云已電芙蓉心持兄轉交。想心持兄處連得二電。必已輾轉寄來。故今未得收到也。該千五百元之件。弟已與螺生源水兄等熟商。並告以收藏軍火之緊要。螺生兄等已悅允担任。日內籌得。即行電滙。故與法人商借一千萬之件。雖與螺生兄等商量。但祇詢其意見。並未囑其担任盤費。因螺生兄等境況非裕。既竭蹶以應千五百元之急需。勢難再有餘力以顧他事也。容與庇能同志謀之。成否再復。後日精衛隆生搭船赴仰光。弟與漢民亦擬後日搭船回星加坡也。餘俟續陳。專此敬請

大安　弟孫文謹啓戊申十月十一日

（三）澤如心持赤霓三兄公鑒。在庇能曾將到坦羅情形略告一切。想已入覽。庇能同志亦甚熱心。惟鼓動聯絡之人。不及芙蓉坦羅。弟因另派定王持各人。爲推廣團體事。將來可全發達。至於捐款之件。則吳勢榮黃全慶二君。皆以生意十分支絀。無力擔任。自是實情。（其經濟困難之狀。弟等所目覩）。適得暹羅同志書。招往彼埠。又星洲同志陳君武烈士（陳於暹羅極有勢力）亦

適往暹羅。大約此件須於暹國之。因該埠生意無何等之牽動。熱心而有實力者不乏其人。數千之款。籌措可得。亦在意中。弟於星洲尙有事未了。（如與德進行涉訟等事）將令漢民兄先往。兼挈帶尊處所已籌得之款而行。一因在暹羅一等足數。卽可同匯越南。免於週折。二因既有得半之數。則對於彼方同志可示信而愈堅其心也。故專函奉白。望

兄等見信卽將惠諸之款。速匯來星。俾漢民得以卽發。到暹速成其事。不勝感幸。八號由庇能往仰光。聞該處會黨私鬥頗烈。惟粵人皆渴望精衞到。彼想運動。自是易事。知關廑注附及。專此卽請

公安　並祈覆示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月十號

四十、赴歐洲前致鄧澤如等緘 己酉（一九〇九年）

（一）澤如心持赤覺我兄大鑒。弟定於十九號離星。往歐洲一遊。此行以財政外交爲兩大注意問題。英法荷等國各種外交。俱必於彼祖國政府運動。方能得力。至於財政問題。卽前日借款要件。前途催往共商。如日已久。不能復緩也。弟行後。仍望公等以熱力鼓吹同志。增進團體。爲一日千里之象。南洋支部。弟託諸漢民君料理。各事均可如常通知商辦。近旬日內。漢民有要事暫往香港。想未幾卽能返星。或伊有未暇兼顧之時。囑託人代理。亦屬漢民君之權責。爲此專告。卽頌

公安

弟孫文謹啓三月十七日

另有一書致譚樂亭。乞爲轉交。並囑小心加慎爲荷。

（二）澤如仁兄鑒。中興報前由弟代請湯伯令君來坡辦理改良各務。乃伯令君到坡後。因意見與永福君不合。致小有衝突。伯令遂決然辭去。而永亦有推却一切責任之事。惟中興報於大局甚爲有關。不能不竭力維持。弟今再代請本坡林義順君出來司理一切。而吳悟叟副之。日內已開辦註册事務。惟各地所認之股。多未交來。而中興報前日用了後日錢。前貴處寄到之千元。爲債務及日需已用盡。今又告急矣。各埠散股。非待註妥册成爲有限公司發出股票。未易收也。未知貴處能否再將其餘股分千元速行寄來。以應燃眉之急。中興報若能過了此次之關頭。便可無憂矣。蓋註册後。擬即製就股票四千張。前已有股者即行發給。此次認股者亦給股票。收銀所餘者。即託各同志散買。如此則股本可立集矣。而目下則急望貴處先行設法維持。幸甚。

又弟久欲速往歐洲。決奪重要問題。以暹羅所承任之旅費。尚未寄到。故不能成行。其所以遲遲之故。只因一領袖同志。以米較生意不前。幾有破產之憂。故牽動一切。日前此款幾使弟失望。故着漢民向仰光同志籌之。前禮拜再得暹羅來函云。日內當竭力籌交。又得仰光來信云。該處已有公款千餘盾。可以隨時撥用。今另向同志加籌。籌就一並交漢民帶來。有此兩路之預約款，則歐洲之行。或不致久延而誤絕大之機會也。惟現在本坡百務交迫。各同志皆陷於窮境。多有

自顧不暇之勢。故弟處已經糧竭。而辦事要人。尙有十餘人在此棲依。而日內又有安徽省與熊成基起事之同志砲隊營管帶洪承典等來星。皆不能不招呼。故遙仰二款未到之前。尙須三百元乃足支月內之用。此又不得不懇足下等供給一月之費以待接濟之至也。以上二事。皆屬緊急。而以弟之日給爲尤甚。

公等如能兩事並辦最佳。否則請從速籌三百元匯來。以解在陳之困。可直匯至弟處。單寫Chung Lan Or Bearer。即隨人可收。乃便捷也。匯單信可担保寄如左之地。

Mr Chung Lan
111 Orchard Road
Singapore

此處地步可用至西四月尾。過此月則勿用。特此聲明。

又中興股銀。可直匯中興報名義收。惟匯單亦宜寄此處。以便弟親自交托一切。

前因刼案及尤烈事。被拿去石山工人同志廿一人。日來弟出頭與華民交涉。或可望省釋也。安南送來之人極雜。非盡屬革命軍人。亦有極壞者在其中。破壞人家治安之事。所不能免。今惟設法別其良莠耳。此致即候

大安

弟孫文謹啓四月六號

（三）澤如仁兄鑒。來函並盟書廿一張匯票一紙。已即着人收妥矣。南洋近況如此。眞爲大事進行之大阻滯也。幸尙有熱血如兄者。否則吾等不免有坐困此地之虞矣。底號並此付上。祈爲照收。是荷。此請

大安

弟孫文謹啓四月十二號

（四）澤如仁兄鑒。盟據十八及郵票五十元俱收。漢民兄昨日已搭船回港。弟亦擬十九號啓程。日前在本坡被拘之十九人已釋放。於前日搭船往暹羅矣。中興報聞註册事已經妥當。日內可發給有限公司股票云。現吳悟叟經理較前差好。亦略可稱意。南洋大局。望兄等及各同志維持勵進爲幸。此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西五月十二號

（五）澤如我兄大鑒。示悉。茲如命書就一函。請代交戟門兄爲荷。弟以明日起程。南洋大局。深望公等維持擴張。中興報註册成立有限公司辦妥刻製印股票。日內製妥。當再遣人往各埠交給。並催收未交之股。及發買餘股。如有人到。望爲贊助一切。幸甚。此致卽候

大安不一

各同志統此問好不另

弟孫文謹啓西五月十八號

四一、抵歐洲以後致各同志述借款書（己酉（一九〇九年））

同志公鑒。弟自抵歐以來。竭力經營鐵礦。以期輸同志之望。然所謀至今尚未就緒。因在南洋時所得前途所擬之條件。（即在英容呈覽之件）乃經手人欲從中漁利。非資本家之意也。弟察悉此情。即行婉却經手之人。而托政界上有勢力之「韜美」君（即前任安南總督）幫同運動資本家。「韜美」君滿意贊成。將有成議矣。乃不意法國政府忽然更變。新內閣大臣「比利仁」不贊成此事。而資本家故有遲疑。而「韜美」君仍欲與外部大臣再商。欲由彼以動新內閣大臣。因法資本家非得政府之許可。斷不肯投鉅資也。即由前之經手人交涉。結果亦必如此。前經手人一見吾人河口之事。實則出條件以示吾人者。彼蓋忖知前內閣「居利文梳」必能許可。故投機而來也。而內閣之變更。實爲意外之事。否則無論何人說合。皆可成事也。韜美君游說外務之事。至數日前始有回實音云。「現在事不能求請遲以有待」等語。弟一得此信。即於西十月三十號起程往美。因該處亦頗有望。故一往以觀機局如何也。在英京亦找得一路。惟現尚未有眉目。故未敢詳報。此路之條件。甚屬便宜。利息亦照通常算法。並不要求特別之利權。惟須吾黨各埠同志出名擔保一事耳。英路之介紹人。現往美國。弟到美時。當與他再商。如得實音。當另行詳報。但關於出名擔保一節。弟已思得一法。想當可行。俟得實音。則並奉聞以請大教。前借之款。現尚無由歸趙。求爲寬限。以待此事之揭曉。當再報命。此致敬候

大安

弟孫文敬啓　西十月二十九號英京發

（再哉門兄五月初三日來示。已得收讀。統此覆候。恕不另函。）

四二、赴歐途中自馬賽致吳稚暉書（己酉（一九〇九年））

稚暉先生足下。來示讀悉。以旅次無着。故未即行奉覆。別後事故。千緒萬端。非筆墨所能罄。當俟遲日到倫敦面談一切。尊夫人等此時想已安抵英京矣。從馬賽港張兄曾托令郎帶上一函。當已達覽。便請將在留英國各同志詳情相示爲望。故人Muskern君亦數年未有通信。未知遄來先生有與會面否。彼仍在倫敦否。並近況如何。亦望示知。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六月廿四日

再弟現在秘密行動中。無論中西各友。如已知弟到歐者。務望轉致。請爲勿揚。並切不可使報館知之爲要。

在歐時致吳稚暉書（己酉（一九〇九年））

稚暉先生大鑒。弟定期明午由比京來倫敦。明晚（即七號晚）十時可到Charing Cross車站。八號午後當來貴寓詳談。如八號或有阻不能到。九號午後必到。此兩日之午後。務請先生留寓一待也。弟住倫敦想不過四五日。有船便往美矣。然到倫敦後。乃與他方通電。或有意外之逢。則非此時所能知。如有此則或暫留亦未可定。餘俟面談。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六號發

將由歐去美時致吳稚暉書　己酉（一九〇九年）

稚暉先生足下。巴黎事機頗有可望。惟非立刻可以成功。必待粵令後。各富者回城。搭路人一一見之。然後乃能實覆。地步已至此級。弟毋須再留巴黎等候。已於禮拜六日來比京。同志八九人相見甚歡。弟大約於此禮拜之內。可以來倫敦相晤也。聞曾君亞伯已經遷寓。惟未得其新地址。故托一函先生轉交。此致即候

大安府上各位統此問好　　弟孫文謹啓八月二號

四三、到美後致各同志述謀二事書己酉（一九〇九年）

（一）澤如仁兄並各同志均鑒。弟由歐抵美已數月。所圖之事尚未大就。然甚爲有望。將來或有成就。亦未可知。美洲華僑。前時多附和保皇。今大爲醒悟。漸有傾向革命之勢。不日當可聯成各埠爲一大團體。以贊助吾黨之事業也。弟今在美。擬一面謀所志之大目的。一面則聯絡華僑。現已在紐約芝加古舊金山大埠三處。設立同盟會。人心甚爲踴躍。他日進步。必有可觀。足爲告慰者也。

茲有一事奉聞。請各同志留意謀之。如事在可行。務祈設法合辦。如事不能行。亦請早覆示。此即統攬華人所產之錫。自運銷於美國。弟思馬來半島爲出錫最多之區。而美國則爲銷錫之一大市場。然錫之轉運。向爲倫敦商人所獨攬。價格低昂。隨彼所定。弟意以爲華人若能將所產之

錫自運銷於美國。中間不經倫敦商人之手。當可省一筆經紀之費。且價錢不爲倫敦商人所制。自當兩有所益。弟在紐約曾過一商場大經紀。與商此事。彼甚贊成。擔任銷路。但必要大幫。倘能包攬馬來半島出產之大半或一半。彼能介紹於大資本家。立預約合同。承銷全年之出產。或數年之出產皆可。茲將要略開列如左。

一每年能包攬出產幾何

一每擔價錢幾何（長年定價）

一交易之法如何（此當兩造妥議然公等當可先發意見也）

荷屬出產亦甚多。但此已歸荷政府包攬專賣。商人無從過問。惟馬來半島華人所產之錫。如能聯合成一大公司。直與美人交易。當能賺回一筆甚大經手之費。如不能聯成一公司。則先預定一價格。與各佛廊立長年合同亦可。總之此中情節。公等較弟爲熟悉。此事可否施行。望爲詳查示覆。有信寄金山大同日報轉交便妥。此致並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正月二十日金山發

（二）澤如仁兄鑒。西三月一日。由金山寄上一擔保函。言錫務收攬。直接轉買於美商一事。托足下查悉各節後。覆函寄至大同日報轉交等語。弟今適有要務來檀。於西三月廿二號由金山動程。廿八號早可以抵埠。大約在檀有三兩個月之住留。後此或再往美。或回東方。現尚未決。前

書未知足下已回示否。如尚未回示。即將函直寄檀香山（地址另列）更爲快捷。因近六七日路如已回音。亦請多抄一函寄檀。因前寄往金山。往返若不遇船期。必定費得一月之久。則再寄一函。或較前尤快也。南洋近日人心若何。黨勢有進步否。甚望示悉。此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三月廿四號舟中發

再者。事又失敗。殊爲可惜。然弟在外之運動。日入佳境。不久必有成議。現在英美皆有甚有望之路。若英路先成。則弟再回南洋與各同志切實謀一辦法。美事則另有辦法。不用費神。再及。

由美經日至南洋時致吳稚暉書　庚戌（一九一〇年）

稚暉先生大鑒。八月廿三日來函。已得收讀。所謀之事尚未大得頭緒。下手之處。猶費躊躇也。聞石貞君現在北。先生未知可否與他通信。托他一爲調查其方法乎。弟現居留檳榔嶼。得有好消息。即請通信示知。近日粵地及南洋黨勢頗有進步。聞美洲亦有進步。循是而前。他日必有好結果也。此致敬候

大安不一　夫人令嬡令郎統此問好　　弟孫文謹啓九月廿七日

再赴歐美前致鄧澤如等書　庚戌（一九一〇年）

（一）澤如仁兄鑒。得接初七日　來函。并銀幣一幀。凡一千元收悉。各同志捐款名單。已即

收存。俟繕好憑單。即當寄呈檢收。茲因憑單部已用完。須再刻。故須稍遲也。至於吾　兄前匯之一千元。是　兄獨力所捐。抑是各同志集捐。亦祈示知。以便繕發憑單。是所切盼。餘俟續陳。此上即請

大安。

弟孫文謹啓西九月七號

（二）澤如我兄同志鑒。來示已讀。名表十紙已收。前函一時遺忘。未及之耳。中興報酌議舊股。撥歸新東。盈虧不與之說。係當時欲求有一人出而以全力担任。故爲此獎勵之法。隨後僅由陸秋霖入股三千。故前議並未作實。現時新舊股東（並請通知各股友）現時股本。雖加三千。尚未充足。能量力再添股本。尤爲扶助之要務）及權利。當一律平等無異也。專此即覆。並請

義安。

弟孫文謹啓西十月十號

（三）澤如夢生兩兄惠鑒。弟近頃因有要務。日間即須動程遄赴歐美。此行至速。尚可及期返東。南洋籌款之事。既有頭緒。且得吾

兄力任提倡。成効必大。日前弟電招漢民兄由港前來。

各事即以付託。望

兄等鼎力與籌。務至完善爲禱。時機既近。吾人決爲破釜沈舟之計。經濟多得一分。即預備多好一分。大局情形。洞若觀火。箇中得失。不煩贅述。吾黨不乏熱心之士。前此以力分而薄。且未

能先事爲備。每有臨時籌款。掘井無以止渴之患。今此舉全力以經營止。是鑑於前車故事之濟否在於經濟問題。然此問題之能解決與否。則在

兄等之運動。負此仔肩。勉爲其難。此海外賢者對於祖國第一之責任也。前因弟尙勾留檀埠。故請約登固兄等到埠敍商。伊等之行動前。則無暇及此。可止伊等不來。將來各事自可就近與香港辦事人均商方略也。專此卽頌

偉安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月廿六號

（四）澤如我兄大鑒。日昨有書上呈。諒已達覽。螺生源水弟已有信寄去。秋霞黃子當別爲英文書與之。納閩一處我

兄友人依然服官。則往彼必能得力。星洲若得源水秋霞與漢民協力運動。成勳亦可期。

兄以知已無多。專志於納閩。自是辦法。茲查出該地同志姓名。並略爲介紹書一通去察收。雲濤爲炭山土庫。偉廷亦有勢力者。推

兄更能得他之同情者則尤佳。

兄往該埠見貴友時。不必提及捐款之事。而利用其交情。使人傾動則妙矣。關丹林明武叨俱有同志。而林明武叨近日間更有進步。夢生兄既有親朋。則爲公事一行尤佳。茲並將三埠介紹信附上。卽乞

夢生兄前往辦理。漢民明日往日厘。大約須一禮拜始至。由太平頃羅往星途中。當詣叉

蓉與
兄敍晤。餘事已詳前函。文表等則交妥矣。專此奉覆。即頌
偉安

此書繕畢。與漢民論及關丹林明武叨同志久未通信。現時辦事人名及機關所在。均須查悉。始付夢兄而利運動。想夢兄稍待。俟漢民出星查得後。將介紹信寄呈。再往更佳也。
又及

再赴歐美途中致鄧澤如等書　庚戌（一九一〇年）

澤如夢生並列位同志仁兄大鑒。弟以十二月六號發檳城。十號晚行抵高浪堡埠。寄泊數時。即又動程西向。此後與南洋相隔。以日而遠。中途或未便致書。必俟抵美或回華後方能再通音問也。弟之此行。以有特別之外交問題。須往英京。及預計南洋之款恐難足十萬。有誤大舉之期。故順此趕速赴美。向華僑籌足此數。以應要需。此行想可達目的。因近半年來美之華僑開通頗衆。而所籌之款爲數不多。當易集事也。此間之事。望兄等竭力圖之。以收分途並進之效。漢民兄此時想已會面詳籌一切矣。此致並候
列位義安

弟孫文謹啓十二月十號

四四、請紐約同志籌款（一九一〇年）

(三)經約同盟列位仁兄公鑒。弟自省城新軍失事之後。本欲久留美國。遍到各埠。聯絡人心。以贊助革命大業。以革命軍近年舉事。皆未曾得外埠同志之大助力故也。故每坐財政困厄之失。倘海外同志。及洪門能聯絡爲一團體。以贊助革命。則以美洲而計。集合三五萬人。亦殊不難事。而有此數。則每人月任一元。一年之內。亦可積款數十萬也。有此一臂之助。不患大事不成矣。弟在金山大埠。正開始經營此事。乃檀山同志有急電來催。故先往彼地。擬兩月後回金。催近復接東方來信。知中國內地各情更急。遂決於西五月三十號由檀往日本。以會同志。商辦善後事宜。若事妥有暇。弟必再到美洲。務期達聯絡之目的。若不能親到。亦必派人來代行此事。如他日有人受弟而來者。望各位權力助之。以成此聯絡之舉。又來者必帶有弟親筆信函。方爲眞確。倘無此者。恐爲冒托。無論何人。須愼防之也。現時美洲各埠華僑漸有歸心革命之趨勢。望各同志務要乘機鼓舞。使革命思潮。日進不已。則將來聯絡之事自當易易也。省城軍事。各位曾助力者。請將姓名即數開列前來。以便發回憑據收報可也。有信暫仍檀山自由新報轉致。俟到日太後。有妥實地址寄到。乃可直寄也。各情到東再報。此致即候

籌安

弟孫文謹啓庚西五月廿五日檀山發

再鐵夫兄及溪記近日各來一函。收妥。

四五、勸捐款緘

黃花崗起義前致李源水鄭螺生書辛亥（一九一一年）

（一）源水盟兄足下。啓者。澤如夢生兩兄來函。知我兄於此次之計畫。極力贊助。並允出親爲勸捐。尤所深感。兄等既肯效包胥之苦計。弟敢不決魯連之志。以酬公等乎。抑有進者。此番決心。係由得力各同人。默察時機已熟。咸願犧牲身命。以與虜軍拚命。軍界之人。更爲激烈。前歲土耳其之革命。上月葡萄牙之成功。主動力皆原於此。我今既具有此雄力。安忍聽其驅肉相搏。不爲預備以喪我志士乎。此澤如兄等所爲發慈悲施願力以爲之者也。我兄洞明時局。尤切大義。知交既廣。貿易亦隆。必能設法籌措鉅款。以成此破釜沈舟之事。今試遊法之巴黎。美之紐約華盛頓等處。其銅像峨峨。高出雲表。受後世國民之崇拜者。豈盡當日之疆場戰士耶。當知其中爲破棄財產以充軍實者居其大半。古語云。不有行者誰捍社稷。不有居者誰資糗糧。今弟等爲行者。自願身當槍劍。惟賴兄等爲居者。有以提攜之。則中國事大可爲矣。千祈鼎力爲幸。叨埠之行。至期當再函約。沈聯芳兄素熱心黨事。聞與兄交情最厚。兄若相勸。必可得其助力。特此先佈。即請

大安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月二十號

（二）源水螺生兩兄惠鑒。前者本約弟到星洲。與兄共爲運動籌款之事。茲因有緊要問題。日間即須動程。親往歐美。故弟不能分身到星洲。前已電招漢民兄來此。已至檳埠。當令到坎羅。

同出星坡。協辦一切。至弟往歐美。行動甚速。可及期返來。今幸南洋籌款之事。已有頭緒。兄等力任其難。則成效必大。總之光復之舉。在此時機。多一分經濟。即能多一分預備。南洋人士不乏熱心。而普通人情必有感動。精誠所至。即金石爲開。前茲曾經出力。今次雖不無零未之虞者。然告以方今之事勢既難緩圖。內外同志。宜作破釜沈舟之計。當亦爲之奮然起也。漢兄晤時更詳各節。專此即頌壯安。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月廿六號

四六、組織中華銀行

由歐返國時致鄧澤如書辛亥（一九一一年）

（一）澤如先生執事。承遠道出叨一餞。感懇可知。惜話別匆匆。未由暢談。頗以爲憾。國內情形。抵滬後當詳細奉知。將來或有電請　先生回國幫忙。幸勿吝玉。自接此信之後。祈即預備一切。隨時可行爲佳。弟準明日過港。附此即候

台安

各同志均此恕未另函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年十二月廿號

（二）澤如先生大鑒。啓者客秋風雲變幻。波濤險惡。滬上志士所以有中華銀行之組織也。開辦以來。救市面之恐慌。濟軍旅以餉糈。黽勉經營。將屆一載。頗邀中外之企仰。迺日營業發展。方謀再求推廣。爰於七月之季會。衆議決就已立之基。改爲完全商辦。重訂章程。力加擴充。

並推文爲本行總董。任以提倡進行之責。際茲國基大定。商戰方殷。銀行操金融之樞紐。爲振商之要品。關係國計。匪屬細微。文不敢不兢兢而受事。且值吾國工商實業尙在萌芽。輪電路鑛發端伊始。惟自有銀行始得借貸推移之便。方無艱難窒礙之虞。洵乎銀行之推廣刻不容緩也。招股員王君弈友。日前順道赴閩。卽蒙福州商會電認股洋二十萬元。海內外各埠亦均極端贊成。則基本雄固。信用愈昭。中華銀行不難成民國中最強大之銀行也。

執事僑居異地。思念國事。夙抱熱腸。用敢以義務相挽。爲特附奉章程。至祈督閱。務乞

執事擔認本行招股員席。以資策勵。尙希鼎力提倡。設法鼓吹。並請諄告僑寓諸同胞。須知中華銀行爲民國開幕之第一銀行。與國同休戚。亟應羣策羣力。共促進行。想我

公之熱忱。定荷許爲

玉成也。茲特派王君弈友來

前。並囑伊會同

執事與陳武烈君。就南洋各埠廣招勸募。共襄盛舉。所有一切手續。統俟王君詣前詳述。益懇賜以金針。指示一切。不勝企感之至。肅此敬頌

公安

孫文

第六節　藉革命以攫取名利之辯明

四七、陶成章之造謠

（一）在巴黎將去美國時致倫敦吳稚暉書庚戌（一九一〇年）

吳先生鑒。昨日先生之意。以爲宜將此事和盤托出。解第三者之惑。而表世界之公道。弟再思之。　先生之言甚是。而世人之所見疑人者多。以用錢一事着眼。故將弟所發起之三次革命所得於外助之財。開列清楚。然此適表出以前助者之寡。殊令吾人氣短。然由前三次推之。則一次多一次矣。若明明白白表示於人前。使新得革命思想者無此疑惑。安知下次不更得多助乎。前二次助者無幾。無甚可對人報銷之事。前年第三次之款。多由外助。而出款之人。如南洋各埠。則零星合集數萬金。當爲千數百人之所出也。弟此處未有詳細數目。然各款收入與支出。弟在安南時多自經手。弟離安南後。則漢民經手。而受款分給各處用者。則河內之五家字號經手。以用於欽廉廣西雲南三地。其潮惠之款。則由香港同志經手。日本辦械租船之款。則由日本殷實商人經手。皆有數目列明。除所入各款尚支長萬餘元。（卽河內之欠債）弟所開各處之入款。是大約之數。因不記詳細。所報皆過多而繼無報少也。收款多由精衞。支款則我與漢民也。此事弄清。則可破疑惑矣。除三人經手之外。知各款之來路去路者。尚有多數共事之同志。卽今巴黎之張驥先生。亦其一也。請　先生爲長文一篇。加以公道之評判。則各地新開通之人心。自然釋疑。而弟從事於運動乃有成效也。

所言事實。皆當作第三者之言。則較弟之自言者更爲有力也。留此以作面談。今晚有暇請到寓一敍爲望。弟文字。　所攻者以我得名。以我攫利爲言。

而不知我之經營革命在甲午以前。此時固無留學生爲我吹噓也。而乙未廣州之事失敗。中國舉國之人。無不以我爲大逆不道。爲亂臣賊子。爲匪徒海盜。當時如有陶成章。想亦不欲得此等之名辭也。今日風氣漸開。留學之士。以革命爲大光榮之事業。而陶輩始妒人之得名。然我之初意。祇在赴大義行宗旨。而與共事之同志。亦無不如此。不期今日乃有以名而始談革命者。此故固屬風氣之開。而亦道德之退化也。

以我爲攫利。

而不知我於未革命以前。在社會上所處之經濟界中。固優勝之地位也。若不革命。則我之地位必不失。而世人所欲圖之快樂。我無不得之。革命攫利云胡哉。且當日圖廣州之革命。以資財贊助者固無幾人也。所得助者。香港一二人出資數千。檀香山人出資數千。合共不過萬餘耳。而數年之經營。數省之聯絡。及於羊城失事時所發現之實跡。已非萬餘金所能辦者也。則人人皆知也。其餘之財何自來乎。皆我兄及我所出也。又庚子惠州起兵。及他方經營接濟。所費不下十餘萬元。所得助者祇香港李君出二萬餘元。及一日本義俠出五千元。其餘則我一人之罄獲而來也。自此吾一人之財力已盡。而緩急皆賴家兄之接濟。而妻子俯蓄。亦家兄任之。是從事革命十餘年

以來所費資財。多我兄弟二人任之。所得同國人及日本人之助者。前後統共不過四五萬元耳。若謂我以十餘年之時間。而借革命以攫取他人四五萬之資。則我前此以賣藥行醫。每年所得亦不止萬餘元。此固港粵人人所共知共見也。而其他之事業投機取利者。猶過於此也。若爲圖利計。我亦何樂於革命而致失我謀生之地位。去我固有之資財析我兄已立之恆產耶。（兩年前家兄在檀已報窮破產。其原因皆以資助革命運動之用。浮錢已盡。則以恆產作抵借貸。到期無償。爲債主拍賣其業。今遷居香港。寄人籬下。以耕種爲活。而近因租價未完。又將爲地主所逐。乃陶更誣以在九龍建洋樓。夫家兄本爲地主實業家者。非我從事革命以耗折之。則建洋樓亦尋常事。陶等何得多言。此庚子以前我從事革命事業關於一人得失之結果也。

自庚子以後。中國內外人心思想日開。革命風潮日漲。忽而萍鄉之事起。人心大爲歡迎。時我在日本。財力甚窘。運掉不靈。乃忽有他方一同志許助五萬金。始從事派人通達湖湘消息。而萍鄉軍已以無械而散矣。（此事不過乘一時礦工之變。而起初未謀定而動。故動他方同志多不及助。是以不支也。）惟有此刺激。人心已不可止。故定計南行。得日人資萬四千元。及前述所許五萬元以謀起義。初從事潮惠潮黃岡。以未期而動。事遂不成。惠七女湖倉猝應之亦屬無功。吾人遂轉向欽廉。與該處軍隊相約遂破防城圍靈山。惟此時所有之資。以買械而盡。而安南同志雖陸續集款以助軍需。精衞又親往南洋籌資。惟所得不多。欽軍統領。終以資少不肯如約反正。欽

事遂不成。吾人轉破鎮南關礮台。以促欽軍之動。事又不成。我遂出關而入安南。過文淵。爲清偵探所悉。廣西官吏托龍州法領事到安南查我蹤跡。知我寓某街洋樓。密告清政府。與法政府交涉。逼我退出安南。我遂往星加坡。我到星加坡後。則河口之事起。占據四礮台。誘彼邊防督辦。收降清兵陸營。本可進取據有全滇。惜當時指揮無人。糧食不繼。遂退。自潮洲惠州欽廉鎮南河口五役。及辦械運動各費。統共所用將近二十萬元。此款則半爲南洋各地同志所出。爲革命軍初次向南洋籌款者。今計開由精衛向荷屬所籌者約三萬餘元。向英屬所籌者萬餘元。共約四萬元。向安南東京及暹羅所籌者。約五六萬元。我手得於上述之同志五萬元。得於日本人萬四千元。河內欠債萬餘元。此各項之開支。皆有數目。皆有經手。除梁秀春自行騙去五千。及累去船械費數萬。又一人騙去千餘。及陶成章用去一百。此外之錢。皆無甚枉費。自我一人於此兩年之內。除住食旅費之外。幾無一錢之花費。此同事之人所共知共見也。而此期之內。我名下之錢撥於公用者一萬四千元。家人私蓄及首飾之撥入公用者亦千數百元。此我攫利之實跡。固可昭示於天下也。

又以東京同志以官費摺作抵貨錢。責我不代籌還。此誠我罪矣。然家兄亦因以家產作抵而致今日之破產。此亦我罪也。河內五家作保之萬餘元。至今猶未還。亦同爲我罪也。然此時則無如之何之際。踟躕現在南洋托革命之名以斂錢。亦爲不少。當有還此等債之責也。何不爲之。

又謂在南洋有出保護票之事。此乃荷屬一隅同志所發起行之。本屬自由行動。至成效如何。我全未聞之。亦無從代受責任也。而陶成章亦在南印發票布。四處斂錢。且有冒托我名。爲彼核數。其不爲棍騙乎。其無流弊乎。問陶成章當自知之。今乃責人而不自責。

（二）由南洋至歐洲又到美國時致吳稚暉書　庚戌（一九一〇年）

稚暉先生鑒。到美後已奉一函。想已收到。先生來示。並轉寄來之港函。已得收到。有勞多謝。新世紀尚未見寄到。未知已出版否。美洲東方一帶。自弟抵埠以來。似覺有動機。或能有漸入佳境之望也。學生中亦有十數人贊成革命事業者。弟擬從新組織團體。若有成效。當另詳報。以便在歐洲亦可仿行而擴張勢力也。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　西十一月廿五號鳥約發

（三）甫到美國致吳稚暉書　庚戌（一九一〇年）

稚暉先生鑒。西十一月八號早晨行抵鳥約。登岸時亦幸無阻難。可爲告慰。到埠後已見得二三舊交。相談頗歡。惟同志尚未多見。能否從事聯絡。尚不得而知。美國政客。現皆在華盛頓鳥約。所欲見者二人。一已於兩月前作古。一於前禮拜往歐。故祇見其代理者二人。雖甚歡接。然未能深談也。聞美西金山等處華人思想頗開。惟被陶布散傳單之後。新得革命思想之人。對於弟之感情大不善。非多少時日。未易解釋。此種疑惑。最妙莫如由新世紀用同人字樣。作一函致美

西四報館。卽「大同」「美洲少年」「中西」及雲哥華之「華英」及檀香山三報館「自由」「民生」「大聲」。作爲同業互通消息之誼。將陶信內忌功爭名爭利及煽人行殺於弟之口聲之無理處指出。並下以公平之評判。當較新世紀已言者略詳。及勸報中同業。不可誤聽一面之詞。如外間有人疑惑。當按公理解釋。維持人道等語。此函當由巴黎寄發。及蓋新世紀之印據。如此則必爲力甚大。倘各報館能維持公論。則誹語不能煽惑也。有新世紀報論更有專函。則此事可以銷釋。弟不用自解矣。請　先生費神爲之。弟現住烏約。久暫尙不能決。如有賜教。請函寄如左。此處較前之收信處更爲秘密妥當也。此致卽候

大安

弟孫文謹啓西十一月十二日

四八、章太炎之造謠

（一）在美致吳稚暉各書　庚戌（一九一〇年）

（一）稚暉先生鑒。十一月廿二及廿六兩函。並港信及新世紀已得收到。新世紀所評陶言甚當。而公見者當無不明白。可以毋容再發專函於報館矣。且東京同盟會近已有一公函致各報館。想此亦足以解各人之惑矣。近得東京來信。章太炎又發狂攻擊。其所言之事較陶更爲卑劣。眞不足辯。陶之志猶在巨款。不得乃行反噬。而章之欲則不過在數千。不得乃以罪人。陶乃以同盟會爲中國。而章則以民報社爲中國。以民報之編輯爲彼一人萬世一系之帝統。故供應不週。則爲莫大

之罪。民報復刊。不以彼爲編輯。則爲僞民報。茲將章太炎檢舉狀寄上一覽。此眞卑劣人種之口聲也。聞太炎此狀一出。則寓東京之人士。無黨內黨外皆非之云。此足見公道尙存於人心也。可否再下公評於新世紀。一聽高見裁之。

際此胡氛黑晦。黨有內鬨。誠爲至艱危困苦之時代。卽爲吾人當努力進取之時代也。倘有少數人毅力不屈。奮勇向前。支撐得過此厄運。則以後必有反動之佳境來也。靜觀美國華僑之人心。自保黨瓦解。人有趨向革命之勢。惟所阻礙者。卽各埠先覺之士。皆受陶謠。一時不免疑惑。故不能驟得彼等之協助耳。俟此惡潮一過。則人心必能再合。此邦尙有華僑七八萬。可引導而從革命者當有一半。此亦不無可爲也。此地一有基礎。則加拿他中美南美古巴等處之華僑。必有望風來付者也。爲今之計。欲從漸以蓄養革命黨之勢力。捨此必無他法矣。如有進步再報。

弟文暉　西十二月四號

（二）稚暉先生鑒前寄。上一函。並附入太炎之日華新報論文一篇詢　先生可否再下公評。今得星加坡來信云。太炎此論已登於保黨之南洋總國報。且大加痛擊。此其立心破壞黨事。已不留餘地。自不能不與之辨論是非矣。請　先生務於下期新世紀再加傍觀之評論。使人一見曉然。不爲所惑爲好。因太炎向負盛名。且有上海下獄一事。爲世所重。彼所立言。若不有匡正其失。則惑人必衆也。請　先生裁之。此致　卽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　十二月十三號烏約發

（三）稚暉先生鑒。前寄上太炎登日華新報之檢舉狀一則。想或已加公評於新世紀矣。近見星洲來信云。此文又登於星洲保黨之南洋總匯報。如此則太炎欲破壞黨勢之心已不留餘地。想不日美洲各保黨報必有照登。不可不有以抵之。如　先生前未理會此文。望於來期新世紀全錄之。而加公評。指出其謬。以解人惑。又弟於到各處。如遇有人質問。必歷言太炎爲人之狀以對。並望　先生將劉光漢發露太炎同謀通奸之筆跡照片寄與弟用。以證明太炎之所爲。庶足以破其言之效力。因海外革命志士。多以太炎爲吾黨之泰山北斗也。非有實據以證彼之非。則類於相忌之攻擊。弟不欲爲也。並附上重行一信。及信封一個。祈爲轉交。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　十二月十六號波士頓發

（四）稚暉先生鑒。今日發一函。請將太炎與劉光漢同謀之拍影筆跡寄與弟用。一時未有提及寄至何地。恐照信面地址寄至波士頓則不對也。故再草此請　先生將此件寄往金山大埠留交便可。住址另列。弟於禮拜一即十二月廿一號則從波士頓反烏約。在烏約頂多再住一禮拜。便往華盛都。住一禮拜便當直往金山大埠矣。此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　十二月十六號晚

（一一）在美致吳稚暉各書　辛亥（一九一一年）

（一）稚暉先生鑒。十二月廿一來函。已得收讀。領悉一切。據最近漢民兄來函。亦云章氏託瘋癲以行其詐。近日之所爲。眞屬忍無可忍云。此可見與　先生之意有不約而同矣。　先生欲將彼之行爲心術。詳爲發覆。以正人心。甚善甚善。此文登報後。請各寄二三十份（前號厥陶之件亦請補寄）與紐約並波士頓兩致公堂爲望。美東人心大局。漸有轉機。倘得有人鼓吹之。必能成一大勢力也。美西想亦有同此景象。惜一時有章陶之流言。略有小阻耳。然無甚大礙。弟一到其地。必能掃清之。望先生同時在新世紀多發闢邪之言。以爲助力。弟准此禮拜內往金山一帶。因有西友電催速與往商大問題。或得意外奇逢。未可知也。到時再報。此候

弟孫文謹啓西正月三日紐約發

大安不一重行兄同此候好

（二）稚暉先生鑒。弟已於十九號午安抵紐約。惟沿途海上風波甚惡。暈船殊苦。爲向來所未遇。幸今已過美地。情形頗佳。目的想可達也。弟明日發程往西方。效果如何。容俟再報。匆匆此致即候

大安

弟孫文謹啓正月二十號

（三）稚暉先生大鑒。弟自離紐約入美西。以急於籌款接濟軍用之故。日不暇給。不能致書。前禮拜抵雲哥華。則事更匆忙。至今日始有片時執筆。茲有要事欲對　先生言者。弟到金山大埠。此間少年之士。多以新世紀爲金科玉律。殷殷存問　先生。弟以在英杜門著書對。而少年中國

報切欲延致　先生爲之主筆。彼等想早已有信來請矣。而更託致書。必期　先生之惠臨。弟思南北中美三地。有華僑不下數十萬人。近皆思想初開。多歡迎革命之理者。若得　先生之筆以發揮之。必可一華僑之志也。此事關係於中國前途甚大。弟切望　先生爲大局一來美洲。千萬勿却。少年中國報願奉月修六十元美金。只欲　先生主論說一門。日不過千餘字。以　先生順手揮來。大約不過一打鐘之時。其餘尙有暇時以致力於著作也。此間居住。於華人亦頗便。貴眷可以同來。於世兄等入學讀書。亦有適宜之地。　先生何時能來。並需旅費若干。請詳細示悉。少年中國報當爲設法早日奉寄也。此致卽候

大安不一

（四）稚暉先生大鑒。二月廿二日來函已得收到。弟近在加拿大西隅之雲高華域多利兩埠及附近數處經營籌款。一月有餘。已得所需之半數。今尙差一半。當往加東各埠籌之。加屬行完。則再入美國。大約一月之後。可再入紐約。飛島之行。尙在無期。必俟美國經營之後乃能往也。

謝君言精衛之事。想是傳聞。弟最近得胡展堂來信云。近有人入獄見之。三人中精衛獨寬鎔鎖。在內頗能自由。看管者大部可以利使。若有錢當不難設法逃脫云。現與精衛同事之人。已親入北京設法等語。觀此則精衛事尙有望也。　弟日昨由雲埠東行。沿途停留。昨晚到Kamloops。此地有華人四五百。甚熱心贊成革命。弟擬停此一日。明早卽往別地。今乘有片時之暇。草此數

弟孫文謹啓　西二月十二號

行奉白。並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　西三月二十日

（三）武昌起義後由美到英訪吳稚暉於倫敦所留之緘　辛亥（一九一一年）

稚暉先生大鑒。弟今午從美抵英。行動主極端秘密。今晚八點到訪。聞　先生與張君出外。不遇爲悵。明晚此時（八點）再來訪。請留寓一候爲幸。

近日中國之事。眞是央央大國民之風。從此列強必當刮目相看。凡我同胞。自當喜而不寐也。今後之策。只有各省同德同心協力於建設。則吾黨所持民權民生之目的指日可達矣。弟文謹啓

第七節　外交運動

四九、中華國民軍對外宣言

中華國民軍奉命驅除異族專制政府。建立民國。同時對於友邦各國益敦睦誼。以期維持世界之平和。增進人類之福祉。所有國民軍對外之行動。宣言如下——

一、所有中國前此各國締結之條約。皆繼續有效。

二、償款外債。照舊擔認。仍由各省洋關如數撥還。

三、所有外人之既得權利。一體保護。

四、保護外國居留軍政府占領之城內人民財產。

五、所有清政府與各國所立條約。所許各國權利。及與各國所借國債。其事件成立於此宣言之後者。軍政府概不承認。

六、外人有加助清政府以妨害國民軍政府者。概以敵視。

七、外人如有接濟清政府以可爲戰爭用之物品者。一概搜獲沒收。

五十、托宮崎全權辦理日本運動書丁未（一九〇七年）

（一）宮崎先生足下。久未作書。以事方進行。無以告慰也。萱野君歸國把晤。嘗可暢談一切。近日西軍已發。一舉破防城縣衆數千人。極得民心。現已全軍北趨。以取南甯。黃君與於同志方面結合。得一新勢力。此時尙持重。俟機乃發。如一發則兩軍合併。廣西不難定也。南來苦意經營數月。始得此結果。此軍初起而勢力甚固。地位甚穩。專俟一取南甯。則革命軍之基礎已成。廣東長江等響應之師相繼而起。事可大有爲也。現弟急欲籌妥軍餉軍械外交等事。始入內督師。關於日本之運動。弟在東京時曾託足下全權辦理。而足下謙讓固辭。及弟去東京後。聞平山北和田諸人與足下衝突。當時弟意以爲諸人意見不合。非有大故。故於來書所述。欲得全權辦理之事。慮平山北和田等既挾意見。不能和衷。故第五十四號函中有『於各人才力所及之範圍內。各有全權』之語。不料平山北和田等不顧公義。爲弟之所不及料。非惟無以維持團體之精神。增進

團體之勢力。且立意欲破壞團體。既將日本人的方面破壞無餘。且進而侵入內部。幾致全局爲之瓦解。前託萱野君回國講械。與足下謀。議事已垂成。而機洩於此數人之手。凡此皆不法之舉動。公義之讎也。弟以後不復信任此數人。其關於日本之運動。當託足下全權辦理。宜秘密行事。不特平山北和田數子不可使之聞知。本部中人及民報社中人。亦不必與之商議。專託足下一人力任其難。如有所商酌。可直接函電弟處。其在日本之助力。以犬養毅君爲最適宜。今繕一函致犬養毅君。祈即轉交。相與謀議。現時最急者軍餉軍械兩大宗。望悉力籌畫。以相接濟。欽州海面。已爲吾黨勢力所及。輸運軍械。較前容易矣。專此奉託即請

俠安

弟孫文謹啓八十八號九月十三日

萱野君想已到東。祈轉告西軍已發。東軍之事。望速經營。至以爲望。

五十一、致日本萱野氏書己酉（一九〇九年）

（一）萱野我兄大鑒。正月二十二日來翰。早經收到。前數週弟道過芝加高。曾訪貴親戚犬塚太郎。甚蒙歡迎。惟弟尚未談及款事。因見彼甚爲忽忙。無機言之。數週之後。弟再過芝加高。到時如有機緣。當言之也。弟明日往米京。見彼外部大臣。並一二元老。及其他政界之有勢力者。此間人士。漸留意於支那問題矣。想不日必能得其實力之助也。

弟回日本之問題。何時可以辦到。現聞內閣已更變。其後之對支那政策如何。望足下詳以告

我。有信仍照前時地址寄來便妥。此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五月二十日寫

（二）萱野君英鑒。別後未審近況何似。所謀之事能否成就。甚以爲念。弟與某處交涉中之問題。尙未達最終之目的。現時在檳榔閒居。以待君及某處之消息。君事之進行如何。並東京近事如何。政情如何。請君時時告我。幸甚。此致卽候

俠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九月七日

（三）菅原君足下。近以事急離京。未及告別。良用爲憾。然日前相約之事。想不忘懷也。今者聞貴同志已握政權。而吾人義兵亦起。此眞適逢其會。千古一時也。舉旗至今十餘日。連克大敵。數破堅城。軍威大振。人心附從。從來舉事成功之速未有及此也。惟現下萬事草創。人才兵械。多形不足。今特託足下代轉求貴同志政府暗助一臂之力。借我以士官。供我以兵械。則迅日可以掃除淸朝腐政。而另設漢家新猷矣。務望向伊侯星君等力爲言之。如蒙允諾暗助。卽移駕到橫濱海岸九番地佛國郵船會社通知同志黎煥撑君托他卽用電報通傳爲幸。此祷卽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十月廿三日

幸祈將此信秘密。切勿登報。

五二、問居留日本事

致滔天宮崎萱野各書、庚戌（一九一〇年）

（一）滔天先生大鑒。弟於去夏到貴國。既不能居留。不得已而往南洋。然彼中無大可爲。故再往米國爲革命之運動。此地甚自由。可以爲所欲爲也。惟有所不便者。則去中國太遠。交通甚費時日耳。倘先生能設法向陸軍大臣處運動。能得許我到日本居留。則於交通北洋陸軍。甚爲利便。弟必即時回日本居住也。但恐貴國政策已變。既吞高麗。方欲幷支那。自不願留一革命黨在國中也。如其不然。則陸軍相之運動。必能有效也。弟將以此而占貴國之政策焉。接信望即賜回示。並時時將貴邦時事政情詳示。俾知東方時局之變遷。幸甚。前寄南洋慰母喪之信。已得拜讀。感謝隆情。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萱野君統此問好　　弟孫文謹啓

（二）宮崎先生大鑒。正月十八日來函。並東亞義會會則一紙。接讀之下。喜極欲狂。寺內陸相陸軍將校及民間人士。既如此表同情於支那革命之舉。則吾事可無憂矣。近者英米兩國政府人民。俱大表同情於吾黨。有如佛國之態度。惟英米政府。皆疑日本有大野心。欲併吞支那者也。弟以貴國政府不容居留一事證之。亦不能不疑貴國之政策實在如是。今見東亞義會發起。多人故交舊識。心稍釋焉。惟未知民黨之力能終勝政府之野心否。

弟甚欲再到橫濱駐足。如能有法與政府交涉。得其允許。實爲至幸。望　先生及犬養頭山兩翁代爲竭力圖之。無限切禱。

弟在米所謀機局甚佳。不日當可達目的也。匆匆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犬養頭山兩翁統此問好　　弟孫文謹啓二月十五日

（三）滔天先生足下。久未通問。夢想爲勞。比接克強兄來書。述　足下近況。窮困非常。然而謇吏欲賄　足下。足下反迎頭痛擊之。克兄謂　足下爲血性男子。困窮不濫。廉節可風。要弟作書慰謝。弟素知此種行爲固是　足下天性。無足爲異。然　足下爲他人國事。堅貞自操。艱苦備嘗如此。吾人自問。慚愧何如。弟以此事宣之同志。人人皆爲感激奮勵。則此　足下天性流露之微。已有造於吾人多矣。弟安能已於言佩謝耶。自與足下握別之後。事變萬端。革命軍曾於防城南關河口三舉。皆未能一達目的。無非財力之不逮。佈置之未週。故自河口以後。已決不再爲輕舉。欲暫養回元氣。方圖再發。乃自虜喪帝后之後。各省人心爲之一變。無不躍躍欲動。幾有不可終日之勢。惟遇吾人財力極乏不能乘時而起。殊爲可惜。

弟近接歐洲一名商來信云。經濟計劃。有機可圖。問弟何時可到歐洲商議其事。此言想非欺我。弟本欲早日就道。苦以旅費無着。難以成行。剋已四向張羅。日間或望有一路得手。倘弟歐

洲之經濟計劃可通。則其他問題可以迎刃而解。而吾人窮苦一生之願力。亦有日能酬矣。此想足下所樂聞。弟敢預爲告慰也。此致即候

大安　　弟孫文謹啓三月二日

（四）滔天兄鑒。弟病氣已消。今日已出外游行。以吸清氣而抒體魄。某君前日來見時。弟已應言盡言。倘能如弟言去辦。則於中國前途大有補益也。餘則非弟力所能及。似可毋庸再見。此覆即候

大安　　中山敬覆四月一日

（五）宮崎先生大鑒。近聞　先生貧而病。弟心殊爲戚戚。然客途無力。愛莫能助也。故久缺音問。今僅奉寄日銀百元。托橫濱永新祥商店林清泉君代交。祈爲察收。知杯水車薪莫能濟事。不過聊表區區而已。幸爲愛照。弟近日遍游加拿大。所到頗蒙華僑之歡迎。不日當能大達目的也。可爲告慰。日本近事如何。請時時詳示。俾得週知一切。幸甚。此致即候

大安　　夫人公子各人並此問好　　弟孫文謹啓四月一日

（六）宮崎先生大鑒。前兩月弟曾寄日銀百元。托橫濱永新祥商店林清泉君交來。未知得收到否。

弟近日由加拿大到米國。明日往米京。專爲見彼政界勢力人士。想可得好結果也。

近聞東京內閣變更。未知於對支那政策有改換否。弟入日本之問題。能否向新內閣再開談判。還來東亞大勢如何。日本人心如何趨向。請時時詳告。俾得有所取資決策。犬養頭山等公所發起之東亞義會。進行如何。附和者衆否。亦望順爲示知。此致卽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五月二十日寫

（七）滔天萱野兩先生鑒。十月五日來書已接讀。感謝弔慰。近日吾黨窮極無聊。勢難久待。不得不出大冒險之策。以爲破斧沉舟而速圖再舉也。弟今重作歐美之游。以十二月六日發途。數月內當可東還。應期舉事。北京軍界近亦歸化。大表同情於革命。故他日之舉。決其有成也。足下日本之運動如何。某有勢力之當道。已歸國否。能否援臂一助。務望速爲探實。以爲預備之策畫。如有好音。請爲速示。寄信照別紙英文便可。此致卽候

大安不一

弟孫文謹啓十一月廿七日

五三、日本不許居留

由檳抵日後致美洲紐約同志書、庚戌（一九一〇年）

紐約同志公鑒。弟於西六月十五號由檳安抵日本。現寓東京數日。前有一長函寄檳。幷托檳同志多抄一份轉寄貴埠同志公鑒。自該函發後。清政府用種種手段與日政府交涉。日本外務大臣殊苦其擾。大有不欲留弟久居之意。催他臣多不以爲然。但此事全屬外交問題。恐他大臣不便過

爲干涉。則弟或有不能久居亦未可知。一二日再開閣議。當有分曉。如何再報。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再前公璧兄函詢長沙排外事件。此純屬飢民舉動。不是革命黨所爲。此覆。

弟孫文謹啓庚戌西十二月二六號

五四、接到革命捷報

武昌起義之次夕。予適行抵美國哥羅拉多省典華城。十餘日前。在途中已接到黃克強在香港發來一電。因行李先運送至此地。而密電碼則置於其中。故途上無由譯之。是夕抵埠。乃由行李檢出密碼。而譯克強之電。其文曰。居正從武昌到港。報告新軍必動。請速匯款應急等語。時予在典華。思無法可得款。隨欲擬電覆之令勿動。惟時已入夜。予終日在車中體倦神疲。思慮紛亂乃止。欲於明朝睡醒精神清爽時再詳思審度而後覆之。乃一睡至翌日午前十一時。起後覺餓。先至飯堂用膳。道經迴廊報館。便購一報攜入飯堂閱看。坐下一展報紙。則見電報一段曰。武昌爲革命黨占領。如是我心中躊躇未決之覆電。已爲之冰釋矣。乃擬電致克強。申說覆電延遲之由。及予以後之行踪。遂起程赴美東。時予本可由太平洋潛回。則十餘日可到上海。親與革命之戰以快生平。乃以此時吾黨盡力於革命事業者。不在疆場之上。而在樽俎之間。所得效力爲更大也。

自巴黎致民國軍政府電（辛亥年）（一九一二年）

民立報轉民國軍政府鑒。文已循途東歸。自美徂歐。皆密晤其要人。中立之約甚固。惟彼邦人半未深悉內情。各省次第獨立。略致疑怪。今聞已有上海會議之組織。欣悉總統自當選定黎君。聞黎有推袁之說。合宜亦善。總之隨宜推定。但求早鞏固國基。滿清時代權勢利祿之爭。我人必久厭薄。此後社會當以工商實業爲競點。爲新中國開一新局面。至於政權皆以服務視之爲要領。文臨行叩發。

五五、先從外交方面致力

故決意先從外交方面致力。俟此問題解決而後回國。按當時各國情形。美國政府對於中國則取門戶開放機會均等領土保全。而對於革命則尚無成見。而美國輿論則大表同情於我。法國則政府民間之對於革命皆有好意。英國則民間多表同情。而政府之對中國政策。則惟日本之馬首是瞻。德俄兩國當時之趨勢。則多傾向於清政府。而吾黨之與彼政府民間皆向少交際。故其政策無法轉移。惟日本則與中國最密切。而其民間志士不獨表同情於我。且向有捨身出力以助革命者。惟其政府之方針實在不可測。按之往事。彼曾一次逐予出境。一次拒我之登陸。則其對於中國之革命事業可知。但以庚子條約之後。彼一國不能在中國單獨自由行動。要而言之。列強之與中國最有關係者有六焉。美法二國。則當表同情革命者也。德俄二國。則當反對革命者也。日本則民間表同情而其政府反對者也。英國則民間同情而其政府未定者也。是故吾之外交關鍵。可以舉足輕

重爲我成敗存亡所係者。厥爲英國。倘英國右我。則日本不能爲患矣。予於是乃起程赴紐約。覓船渡英。道過聖路易城時。購報讀之。則有武昌革命軍爲奉孫逸仙命令而起者。擬建共和國體。其首任總統當屬之孫逸仙云云。予得此報。於途中格外愼密。避却一切報館訪員。蓋惡虛聲而圖實際也。過芝加古時。則帶同志朱卓文一同赴英。抵紐約時。聞粵中同志圖粵急。城將下。予以欲免流血計。乃致電兩廣總督張鳴岐。勸之獻城歸降。而命同志全其性命。後此目的果達。到英國時。由美人同志咸馬里代約四國銀行團王任會談磋商停止清廷借款之事。先清廷與四國銀行團結約訂有川漢鐵路借款一萬萬元。又幣制借款一萬萬元。此兩宗借款。一則已發行債票。收款存備待付者。一則已簽約而未發行債票者。予之意則欲銀行團於已備之款停止交付。於未備之款停止發行債票。乃銀行主幹答以對於中國借款之進行。悉由外務大臣主持。此事本主幹當惟外務大臣之命是聽。不能自由作主也云云。予於是乃委托維加砲廠總理爲予代表往與外務大臣磋商。向英政府要求三事。一止絕清廷一切借款。二制止日本援助清廷。三取消各處英屬政府之放逐令。以便予取道回國。三事皆得英政府允許。予乃再與銀行團主任開商革命政府借款之事。該主幹曰。我政府既允君之請而停止吾人借款清廷。則此後銀行團借款與中國。只有與新政府交涉耳。然必君同中國成立正式政府之後乃能開議也。本團今擬派某行長與君同行歸國。如正式政府成立之日。就近與之磋商可也。

五六、問日本對華政第

旅歐途中致宮崎滔天野各書辛亥（一九一一年）

（一）宮崎先生大人足下。日前寄英國之書。久已收讀。欣聞各節。所以遲遲不答。蓋因早欲東歸。諸事擬作面談也。不期旅資告乏。阻滯窮途。欲行不得。遂至久留至於今也。茲定於六月十一日從佛國馬些港乘 Tonkin 號佛郵船回東。過南洋之日。或少作勾留未定。否則必於七月十九日可以到橫濱矣。相見在邇。不日可復與先生抵掌而談天下大事也。謹此先布。幸少待焉。餘容面述。即候

大安不一　　六月四日寫於佛京巴黎旅館

各同志並祈問好　　弟中山謹啓

（二）宮崎先生大鑒。弟今由桑港到些路 Seattle 港。將轉而往米東。十月底可到牛育 New York矣。其後或往歐。或遄回西米。俟到牛育後乃定也。近聞日本已換內閣。西園寺之政策如何。對於支那革命黨取何方針。可詳以告我否。並望再托木堂先生向新內閣重開交涉。請求弟能入日本之便宜。如蒙政府允肯。請先生速告我。我以後之通信處。如別紙所載。切盼好音。此致即候

大安　　弟孫文謹啓九月十二日

附錄

（一）同盟會宣言

辛亥紀元前一年九月（一九〇〇年）

本會以異族僭亂。天地慘黷。民不聊生。負滌清天下之任。使朱明之緒不絕。太平之師不潛。則猶是漢家天下。政由己出。張弛自易。又羣治之進。常視其民品之隆汚。以爲之衡。故本會主義。於民族之後。加以民權民生。三者之中。驅於時勢。差有緩急。而所以繕美羣治之道。則初無輕重大小之別。遺其一則俱敝。舉其偏則兩乖。吾黨之責任。蓋不卒於民族主義。而實卒於民權民生主義。前者爲之始端。後者其究竟也。八年以來。義聲所感。智能輻輳。分會成者數十。吾黨足跡遍於天下。武漢事興。全國嚮應。匝月之間。而恢復兩都。東至於海。南及閩粵。風雲涣動。天下昭蘇。當此千載一遇之會。得馳驟其間。爲主義效其忠。爲社會盡其瘁。豈吾黨窮歡極樂之時哉。惟吾黨之衆。散處各地。或僻在邊徼。或遠居海隅。山川修阻。聲氣未通。意見不相統屬。議論歧爲萬途。貪夫敗類。乘其間隙。遂作莠言。以爲簧鼓。漢奸滿奴。則又冒託虛聲。混跡樞要。當臨時政府組織之際。其禍乃大著。此皆吾黨氣息隔閡。不能自爲聯合。致良惡無從而辨。薰蕕同於一器。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其爲害於本會者猶小。害於民國者乃大。則本會之造成靈敏機關。剔蠹敗類。圖與吾軍政府切實聯絡者。此今日之急務也。今者。漢陽復失。

虜軍尙在。勝敗之數。未能逆料。設一旦軍心瓦解。民氣銷沈。當此千鈞一髮之時。則冒鋒鏑。捐肝腦。爲前驅以爭其最後者。舍吾黨其誰屬。非好爲此不祥之言。以相驚恐。書不云乎。「兩軍對峙。心哀者勝」。亦踏弱之民。見理不眞。威信未固。無足恃耳。是吾黨當亟爲一致之行。操必死之決心。秣馬厲兵於鐵血中。而養其潛勢力。以爲之後盾。鞏固基礎之道。舍是胥有愈哉。若夫虎嘯而谷應。風起而波湧。物類之善於感召。人則亦然。軍興以來。智勇之士。雄駿之倫。與時俱起。廊廟之上。戰陣之中。所需正急。吾黨宜廣益其結納。羅致碩人。以閎其力。惟必先自結合。以成堅固不破之羣。勢已厚集。則來附者自多。密陰之樹。衆鳥歸之。大風之會。羣音湊之。必然之勢也。上述數事。其端至淺。不必深思。遠識之士而能知之。是則本會之改造。與吾黨之聯合。固逼於利害。忍而不能舍者。而吾黨偏怯者流。乃倡爲革命軍起。革命黨消之言。公然登諸報紙。至可怪也。此不特不明乎利害之勢。於本會所持之主義。而亦憎之。是儒生鬬茸之言。無一粲之值。言夫其事之起。則此晚近之世。吾黨之起於各省者屢矣。又何待於今日。言夫其成功。則元兇未滅。如虎負隅。成敗未可豫睹。曰成矣。而吾黨之責任。豈遂終於此乎。中心未遂。盟誓已寒。義士所不忍爲。吾黨固操民族主義者也。夫聚人以爲羣。羣之盛衰。則常視乎其羣之人。以爲進退。國之羣大於部落。亦猶是羣也。故國之興衰治亂。視其民而知焉。國之藉以膠固者。其力常在於民。王治者其末矣。脆弱之羣。得賢明之元首。非不足以維持其態度於

一時。然其敝也。則紛至失其扶衰集散之力。西方之人其心目中有天國。莊嚴華妙。而居之者皆天人。蓋欲造神聖莊嚴之國。必有優美高尚之民。以無良民質。則無良政治。無良政治。則無良國家。吾見夫人權頹敝者。其民多萎弱。禍害倚伏。無由而絕。國之與民。因果相環。往往爲常智之所忽。其端至微。烏可以語鹵莽躁急者哉。則吾黨所標三大主義。由民族而民權民生者。進行之時有先後。而欲造成圓滿純固之國家。以副其始志者。則必完全貫澈此三大主義而無遺。卽吾黨之責任不卒之於民族主義。而卒之於民權民生主義者。則固無庸疑也。外間謠諑。有謂吾黨將以天下爲已私者。不過嫉媚之言。已宣言以匡其謬。並使邦人諸友。知吾黨之眞意。而祛其疑惑。引與論爲一途。亦吾黨進行上不能已之事。今者。　總理歸來。本會因地之便。集滬居各省職員。開臨時會議。舉如上所說。請之　總理。相爲討論。謹因緣舊制。略事變更。定爲暫行章程。以求順乎時勢。俟民國成立。全局大定之後。再訂期開全體大會。改爲最閎大之政黨。仍其主義。別草新制。公布天下。於戲。崐崙之山。爲黃河之源。渾渾萬里。東入於海。中有偉大民族。代產英傑。以維其邦國。吾黨義烈之士。對茲山河。雄心勃鬱。其亦力任艱鉅。以光吾國。而發揮其種性乎。銅像巍巍。高出雲際。令德聲聞。流於無窮。吾黨其勉之哉。

（二）同盟演義序　（一九一七年作）

自予始創同盟會。蹙於滿清之覆。中間不過七年耳。至誠所至。金石爲開。況乎人乎。然同

盟會之誓約曰。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僅去滿清。安能以爲止境。此吾人所以於元二之間力謀團結民黨。組織政黨內閣。以固民國之基。而爲平均地權政策之準備也。蓋同盟會之四綱。有一不具。吾人不敢告勞。其後雖有所遷就。改用國民黨之稱。吾人目的。固未嘗變也。同盟會之成。多賴海外華僑之力。軍餉皆出焉。及滿清既覆。人人皆自以爲有不世之功。而華僑類不自伐。惟吾深知同盟會中非有華僑一部分者。清室無力而覆。民國無由而建也。華僑不自言功者。蓋知救國眞爲天職。不事矜舉。抑亦知夫四綱之未具。責有未盡而然者乎。五六年來。始於義而終於利者。亦數見矣。而華僑與之者獨希。此亦殆由其經歷熏習與諸政客有異歟。趙君公璧作同盟演義。以俳體寫當時信史。而於華僑之義慨。尤致意焉。庶乎其可以勸於今而信於來茲矣。茲又使人惕然於四綱之未具。民國猶危也。於其刊行也序以遣之。　孫文

民國六年四月卅一日

第四章　國民黨時代（一九一二年）

（編者註）國民黨乃合統一共和黨。國民公黨。國民共進會。共和實進會及同盟會份子而成。此時作議會活動。故無事可述。但國民黨時代各地仍有存用同盟會之名號者。坊間刻本載有國民黨宣言。雖題時中山先生主持其間。但細閱語氣內容。完全不類。故不刊入。

第一節　臨時大總統時的文告

一、臨時大總統就職宣言　民國元年一月（一九一二年）

中華民國元年正月一日。臨時大總統孫文。由滬寧專車抵寧。午後十時。行就職禮。各省代表。暨陸海軍代表。齊集。奏軍樂。大總統宣誓。其詞曰。『傾覆滿洲專制政府。鞏固中華民國。圖謀民生幸福。國民之公意。文實遵之。以忠於國。爲衆服務。至專制政府既倒。國內無變亂。民國卓立於世界。爲列邦公認。文當解臨時大總統之職。謹以此誓於國民』。大總統宣誓畢。各省代表授以大總統印。復致之詞曰。『惟漢會孫失政。東胡內侵。淫虐猾夏。帝制自爲者垂三百年。我皇漢慈孫。呻吟深熱。慕法蘭西、美利堅人平等之制。用是羣謀衆策。仰視俯劃。思所以傾覆虐政。恢復人權。迺斷頭戡胸。羣起號召。流血建議。續法美人共和之戰史。今三分天下。克復有二。用是建立民國。期成政府。揀選民主。推置總統。僉意能尊重共和。宣達民意。惟公賢。廓清專制。鞏衛自由。惟公賢。光復禹域。克定河朔。舉漢、蒙、滿、回、藏、羣倫。共覆於平等之政。亦惟公賢。用是投匭度情。徵歷紐之信。衆意所屬。羣謀僉同。既協衆符。歡欣擁戴。要知我國民久困鈐制。疾首蹙額。望民主若歲。今當公軒車蒞任。耆白扶杖。子女加額。焚香擁彗。感激涕零者何也。忭舞自由。敦重民權也。用是不吝付四百兆國民之太阿。寄二億里山河之

大命。國民委託於公者。亦已重哉。繼自今惟公翼翼。毋違憲法。毋拂輿意。毋任威福。毋崇專斷。毋暱非德。毋任非才。凡我共和國民。有不矢忠矢信。至誠愛戴。軒轅金天。列祖列宗。七十二代之君。實聞斯言。代表等受國民委託之重。敢不盡意。謹致大總統璽綬。俾公發號施令。崇爲符信。欽念哉。」大總統啓印。發布宣言書。其詞曰。

中華締造之始。而以不才膺臨時大總統之任。夙夜戒懼。慮無以副國民之望。夫中國專制政治之毒。致二百餘年來而滋甚。一旦以國民之力。踣而去之。起事不過數旬。光復已十餘行省。自有歷史以來。成功未有若是之速也。國民以爲於內無統一之機關。於外無對待之主體。建設之事。刻不容緩。於是以組織臨時政府之責相屬。自推功讓能之觀念以言。文所不敢任也。自服務盡職之觀念以言。文所不敢辭也。是用黽勉從國民之後。能盡掃專制之流毒。確定共和。普利民生。以達革命之宗旨。完國民之志願。端在今日。敢披肝瀝膽。爲國民告。國家之本。在於人民。合漢，滿，蒙，回，藏，諸地爲一國。如合漢，滿，蒙，回，藏，諸族爲一人。是曰民族之統一。武漢首義。十數行省。先後獨立。所謂獨立者。對於滿清爲脫離。對於各省爲聯合。蒙古西藏意亦同此。行動既一。決無歧趨。樞機成於中央。斯經緯周於四至。是曰領土之統一。血鐘一鳴。義旗四起。擁甲帶戈之士。偏於十餘行省。雖編制或不一。號令或未齊。而目的所在。則無不同。由共同之目的。以爲共同行動。整齊劃一。夫豈甚難。是曰軍政之統一。國家福員遼闊。

各省自有其風氣所宜。前次清廷。強以中央集權之法行之。以遂其僞立憲之術。今者各省聯合。互謀自治。此後行政。期於中央政府與各省之關係。調劑得宜。大綱既挈。條目自舉。是曰內治之統一。滿清時代。藉立憲之名。行斂財之實。雜捐苛細。民不聊生。此後國家經費。取給於民。必期合於理財學理。而尤在改良社會組織。使人民知有生之樂。是曰財政之統一。以上數者。爲行政之方針。持此進行。庶無大過。若夫革命主義。爲吾儕所倡言。萬國所同喻。前次雖屢起屢蹶。外人無不察其用心。八月以來。義旗屢發。諸友邦對之。抱平和之望。持中立之態。而報紙及輿論。尤每表其同情。鄰誼之篤。良足深謝。臨時政府成立以後。當盡文明國應盡之義務。以期享文明國應享之權利。滿清時代。辱國之舉措。及排外之心理。務一洗而去之。持平和主義。與我友邦益增親睦。使中國見重於國際社會。且將使世界漸趨於大同。循序以進。不爲倖獲。對外方針。實在於是。夫民國新建。外交內政。百緒繁生。文顧何人。而克勝者。然而臨時政府。革命時代之政府也。十餘年來以至今日。從事於革命者。皆以誠摯純潔之精神。戰勝其所遇之艱難。即使後此之艱難。遠逾於前日。而吾人惟保此革命之精神。一往無阻。必使中華民國基礎。確立於大地。此後臨時政府之職務始盡。而吾人始可告無罪於國民也。今以與我國民初相見之日。披布腹心。惟我之四萬萬同胞鑒之。

二、臨時大總統布告全國同胞書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

中華民國軍政府大總統孫。爲布告大漢同胞事。往年本總統以民族主義。提倡我中華全部。遂至捐棄家人。沈淪異域。投艱蹈險。雖屢瀕於死。而大聲疾呼之氣不少衰。然當時之應而和者。只會黨一部分。餘則猶酣睡沉醉而不醒。曾不幾時。民族主義之進步。日速一日。今則統中國皆國民矣。我鄂軍代表竟首舉義旗矣。我各省同胞竟同聲響附。殆無不認革命爲現今必要之舉動矣。同胞何幸而文明若此也。此必我皇帝列聖在天之靈。佑助我同胞。故能成此與漢之奇功。蓋可以決滿廷之心無瞻顧矣。雖然。本總統竊有不能已於言者。夫人無遠慮。必有近憂。事不圖終。曷克有濟。行事或虎頭鼠尾。而存心復狼顧狐疑。或生猜忌之私。自相魚肉。或萌退縮之志。坐失事機。則後禍之來。何堪設想。所以曩者欲圖大事。而往往功敗於垂成者。其遺誤大都如是也。今特布告我大漢同胞。共鑒前車。牢持來軫。再接再厲。全始全終。勿畏葸。勿偸安。勿事徘徊。勿相推諉。縱使百戰百勝而勿驕。即令小敗小傷而勿餒。凡我各省民軍代表。同心戮力。率衆前驅。效諸葛一生惟謹慎之行。守呂端大事不糊塗之旨。運籌宜決而密。用兵貴速而神。自能曉手燕雲。復仇報國。直抵黃龍府。與同胞痛飲策勳。建立共和國。使異族帖耳俯首。此固本總統中心之所切切。而舉策舉力。實所望於同胞。

三、臨時大總統布告各友邦書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

溯自滿洲入主。據無上之威權。施非理之抑勒。裁制民權。抗違公意。我中華民國之知識上

。道德上。生計上。種種之進步。坐是遲緩不前。識者謂非實行革命。不足以蕩滌舊汚。振作新機。今幸義旗軒舉。大局垂定。吾中華民國全體。用敢以推倒滿清專制政府。建共和民國。布告於我諸友邦。易君主政體以共和。此非吾人徒逞一朝之憤也。天賦自由。藝想已夙。蘄悠久之幸福。掃前途之障蔽。懷此微忱。久而莫遂。今日之事。蓋自然發生之結果。亦卽吾國民公意所由正式發表者也。

蓋吾中華民族。和平守法。根於天性。非出於自衞之不得已。決不肯輕啓戰爭。故自滿清盜竊中國。於今二百六十有八年。其間虐政。罄竹難書。吾民族惟有隱忍受之。以倒懸之待解。求自由而企進步。亦常爲改革之要求。而終勉求所以平和解決之道。初不欲見流血之慘也。屢起屢蹶。卒難達吾人之目的。至於今日實已忍無能忍。吾人鑒於天賦人權之萬難放棄。神聖義務之不容不盡。是用訴之武力。冀脫吾人及世世子孫於萬重羈軛。蓋吾人之匍匐呻吟於此萬重羈軛之下。匪伊朝夕。今日之日。始於吾古國歷史中。展光明燦爛之一日。自由幸福。照耀寰宇。不可盜非千載難得之勝會也。

滿清政府之政策。實言之。一嫉視異種。自私自便。百折不變之虐政而已。吾人受之既久。迫而出於革命。亦固其所。所謂摧陷廓制。建立新國。誠有所不得不然。謹爲世界諸自由民族縷晰陳之。

當滿清未竊神器之先。諸夏文明之邦。實許世界各國以交通往來。及宣布教旨之自由。馬閣之著述。大秦景教碑之紀載。斑斑可考也。有明失政。滿夷入主。本其狹隘之心胸。自私之僻見。設爲種種政令。固閉自封。不令中土文明。與世界各邦相接觸。遂使神明之裔。日趨僿野。天賦知能。艱於發展。愚民自錮。此不獨人道之魔障。抑亦文明各國之公敵。豈非罪大惡極。萬死莫贖者歟。

不特此也。滿清政府欲使多數漢人。永遠屈伏於其專制之下。而彼得以擁有財富。封殖蕃育於其間。遂不恤賊害吾民。以圖自利。宗支近系。時擁特權。多數平民。聽其支配。且卽民風習尙。滿漢之間。亦必嚴至畛之障防。用示區別。逆施倒行。以迄於今。又復徵苛細不法之賦稅。任意取求。迹鄰磨劫。商埠而外。不許鄰國之通商。常稅不足。更斂釐金以取益。阻國內商務之發展。妨殖產工業之繁興。嗚呼。中土繁庶之邦。誰令天然富源。遲遲不發。則滿洲政府不知獎護貿業之過也。

至於用人行政。更無大公不易之常規。嚴刑峻制。慘無人理。任法吏之妄爲。絲毫不加限制。人命呼吸。懸於法官之意旨。不問其有罪無罪也。不依法律正當之行爲。侵犯吾人神聖之權利。賣官鬻爵。政以賄成。凡此種種。更僕難數。任官授職。不問其才能之何若。而問其權勢之有無。以此當政事之大任。幾何其不誤國哉。

近年以還。人民不勝專制之苦。亦時有改革政治之要求。滿政府堅執鋼見。一再不許。卽萬不得已。而暫允所請。亦僅爲遠心之舉。初非有令出必行之意。朝頒詔旨。夕卽背之。玩弄吾民。已非一次。其於本國光榮。視同秦越。未嘗有絲毫爲國盡力之意。是以歷年種種之擯敗。不足激其羞恥之心。坐令吾國吾民。遭世界之輕視。而彼殆無動於中焉。

吾人今欲滌除上述種種之罪惡。俾吾中華民國。得與世界各邦。敦平等之睦誼。故不恤捐棄生命。以是與惡政府戰。而別建一良好者以代之。猶恐世界各邦。或昧吾民睦鄰之眞旨。故將下列各條。披瀝陳於各友邦之前。我各友邦。尙垂鑒之。

（一）凡革命以前所有滿政府與各國締結之條約。民國均認爲有效。至於條約期滿而止。其締結於革命起事以後者則否。

（二）革命之前。滿政府所借之外債。及所承認之賠款。民國亦承認償還之責。不變更其條件。其在革命軍興以後者則否。其前經訂借事後過付者。亦否認。

（三）凡革命以前滿清政府所讓與各國國家或各國個人種種之權利。民國政府亦照舊尊重之。其在革命軍興以後者則否。

（四）凡各國之人民生命財產。在共和政府法權所及之域內。民國當一律尊重而保護之。

（五）吾人當竭盡心力。定爲一定不易之宗旨。期建吾中國於堅定永久基礎之上。務求適合於

國力之發展。

(六)吾人必求所以增長國民之程度。保持其秩序。當立法之際。一以國民多數幸福爲標準。

(七)凡滿人安居樂業於民國法權之內者。民國當一視同仁。予以保護。

(八)吾人當更張法律。改訂民刑商法。及採礦規則。改良財政。蠲除工商各業種種之限制。並許國人以信教之自由。

抑吾人更有進者。民國與世界各國政府人民之交際。此後必益求輯睦。深望各國既表同意於先。更篤友誼於後。提攜親愛。視前有加。當民國改建一切未備之時。務守鎮靜之態。以俟其成。且協助吾人。俾種種大計。終得底定。蓋此改建之大業。固諸友邦當日所勸告吾民。而滿政府未之能用者也。

吾中華民國全體。今布此和平善意之宣言書於世界。更深望吾國得列入公法所認國家團體之內。不徒享有種種之利益與特權。亦且與各國交相提挈。勉進世界文明於無窮。蓋當世最大最高之任務。實無過於此也。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孫文簽名。

四、臨時大總統通告海陸軍將士文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

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孫文。敬告我全國海陸軍將士。蓋聞捍族衛民者。軍人之天職。朝乾夕惕者。君子之用心。自逆胡猾夏。蓋閱神州。奴使吾民。孺天下俊傑勇健之士而入辛伍。以固其

專制自恣之謀。我軍人之俯首戢耳。以聽其籠策者。亦既二百六十有餘年。豈誠甘心爲異族效命哉。勢怯於積威。則本心之良能。無由發見也。乃者義師起於武漢。旬月之間。天下響應。雖北寇鴟強。困獸有猶鬬之念。遺孽負固。瘈犬存反噬之心。賴諸將士之靈。力征經營。卒復舊都。保據大甸。民國新基。如是始奠。此不獨厲鳳霜冒彈雨。致命疆場之士。其毅魄爲可矜。卽凡以一成一旅。脫離滿清之覇絏。以趨光復之旗下者。其有造於漢族。皆吾四萬萬人所不能忘也。嘗觀世界歷史。其能成改革大業者。皆必有甲冑之士。反戈內向。若土若葡。其前例矣。吾國軍人。伏處異族專制之下最久。慷慨激烈之氣。蓄之也深。則其發之也速。同一軍人也。爲漢戰則奮。爲滿戰則潰。同一艦也。爲漢用則勇。爲滿用則怯。凡此攻城克敵之豐功。皆吾將士有勇知方之表證。內外覘國者。徒致嘆於吾民成功之迅速。爲從來所未有。又尤有以知吾海陸軍將士。皆深明乎民族民種之大義。故能一致進行。萬死不避。以成此偉烈也。又奔走海外。垂二十年。心懷萬端。百未償一。賴國人之力。得返故土。重睹漢儀。諸君子以北虜未滅。志切同仇。不以文爲無似。責以臨時大總統之任。文內顧菲材。愧無以當。顧覩於吾海陸軍將士之同心戮力。功成不居。而有以知共和民國之必將有成也。用敢勉策駑鈍。以從國人之後。願吾海陸軍將士。上下軍人。共勵初心。守之勿失。弗嬰心小忿。而釀鬩牆之釁。弗藉口共和。而昧服從之義。弗怠弛以遺遠寇。弗驕矜以誤事機。擁樹民國。立於泰山磐石之安。則不獨克盡軍人之天職。而吾黃帝

民族之精神。且發揚流衍於無極。文之望也。敢布腹心。惟共鑒之。

五、救民疾苦之通電（民國元年四月五日）（一九一二年）

各省都督鑒。臨時大總統孫令。此次改革。原爲救民水火。乃自各省光復以來。各地方行政長官及帶兵將領。良莠不齊。每每憑藉權勢。凌虐鄉里。有非依法律。輒入人民家宅搜索銀錢衣物書籍。據爲己有者。有託名籌餉。強迫捐輸。甚且虜人勒贖者。有因挾微嫌而擅行逮捕人民。甚或銷燬籍沒以快己意者。排擠傾陷。私欲橫溢。官吏放肆。民人無依。若不從嚴繩治。將怨讐之極。挺而走險。恐非地方之福。現在地方官制尚未頒行。各省都督具有治兵察吏之權。務須飭所屬勿許越法肆行。一面出示曉諭人民。有前項疾苦者。許其按照臨時約法。來中央平政院陳訴。或就近向都督府控告。一經調察確實。立予盡法懲治。幷將罪狀宣示。以昭警戒。本總統雖解職在即。然念及民衆塗炭。國本所關。不敢自暇。願我各都督百僚有司共勉之。此令二十八日孫文印

附就臨時大總統後所發布之各種重要通令

（一）令整飭吏治

（一）滿清末年。仕途腐敗。已達極點。親貴以財賄招誘於上。士夫以利祿市易於下。奔競弋謀。相習成風。脂韋突梯。恬不知恥。以致君子在野。自好不爲。事無興治。民不聊生。運循不

悛。以底滅亡。民國成立。萬端更始。舊日城社。掃除略盡。肅整吏治。時不可失。然而法制未殞。考試未行。干進者有乘時竊取之心。用人者有高下隨心之便。一或不愼。將有甚於滿清之季者。治亂之分。端在於此。言念前途。能無競競。南京臨時政府草創之際。各處奔走疏附來求一地位者。當不乏人。以此苟得之心。遂開詐僞之習。或本舊吏而冒稱新材。或甫入校而遽號畢業。蒙混誣枉。得之爲能。雖轉瞬統一。政府成立。此地各官署立卽取消。然使不肖者得持此以爲進身之具。其遺患方來。何可數計。爲此令仰該部總次長等於用人之際。務當悉心考察。愼重銓選。勿使非才濫竽。賢能遠引。是爲至要。又查各部薦任各員。每有以一人而兼兩職者。殊非愼重職務之道。薦者不知。是爲失察。受者不白。是爲冒利。胥無取焉。以後除有特別緣故。不得兼職。以肅官方而飭吏治。切切此令

(二)方今民國初基。首在任用賢能。掃除弊竇。近歲以來。是非倒置。黜陟不公。致鑽營奔競之風大開。謹厚者或貶節以求全。巧滑者益趨炎而忘恥。官方既紊。職守全隳。傾覆之由。多在於此。此等惡習。自應痛加滌滌。務絕根株。爲此通諭百僚。須知凡屬官員。皆係爲民服務。官規具在。莫不負應盡之責任。而無特別之利益。何得存非分之希冀。而作無謂之營求。況佐治需才。果有寸長。奚患淪棄。自今以往。該管長官。毋得以好惡爲取舍。喜怒爲進退。如有此等情形。屬員准其申訴。倘屬員對於長官再有鑽營奔競情事。必當重加懲戒。以肅官常。維我同官

。各宜清白乃心。束身自愛。毋負本大總統殷殷誥誡之意。此令

（二）　令禁鴉片

（三）鴉片烟爲害。歷歲久遠。年來訂限禁絕。幸覺悟者日多。稍免荼毒。乃軍興之後。禁令漸弛。復有滋蔓之慮。亟宜重申嚴禁。責成各長官將從前禁種禁運禁吸各辦法繼續進行。毋得稍有疎懈。并當剴切曉諭。俾知禁烟爲除害救民之要圖。凡我國民。尤宜視爲酖毒。互相勸儆。不圖得一時之利而忘無窮之害。此令

（三）　令鑄新幣

（四）據該部呈稱擬另刊新模。鼓鑄紀念幣。就中一千萬元上刊第一期總統肖像。流通遲滯。垂爲美談。其餘通用新幣。花紋式樣。亦應一律更改。請將花紋酌定頒發。分令各省造幣廠鼓鑄。以資遵守等情前來。查幣制改良。新民耳目。自屬要圖。所請以一千萬元上刊第一期大總統肖像。以爲紀念一節。應准照行。其餘通用新幣花紋。中間應繪五穀模型。收豐歲足民之義。垂勸農務本之規。爲此訓令該部即便遵照。速將新模印就分令各省造幣廠照式鼓鑄可也。此令

（四）　令禁用體罰

（五）近世各國刑罰。對於罪人。或奪其自由。或絕其生命。從未有濫加刑威。虐及身體如體罰之甚者。蓋民事案件。有賠償損害。回復原狀之條。刑事案件。有罰金拘留禁錮大辟之律。

稍情以施。方得其平。乃有國宣告之輕便。執行之迅速。逾越法律。擅用職權。漫施笞杖之刑。致多枉縱之獄者。甚爲有司不取也。夫體罰制度。爲萬國所屏棄。中外所譏評。前清末葉。雖曰爲禁令。而督率無方。奉行不力。頃聞上海南市裁判所審訊案件。猶用戒責。且施之婦女。以滬上開通最早。四方觀聽所繫之地。而員司猶踵故習。則其他各省官吏。難保無有。乘民國初成。法令未具之際。復萌故態者。亟宜申明禁令。迅予革除。爲此令仰該部速行通飭所屬。不論司法行政各官署察理及判決民刑案件。不准再用笞杖枷號。及他項不法刑具。其罪當笞杖枷號者。悉改科罰金拘留。詳細規定。俟之他日法典。此令

（五）　令整飭軍紀

（六）頃據上海太晤士報載南京之兵士現象。均係實情。該報向表同情於民國。今爲懇切之忠告。若不切實警戒約束。不惟貽笑外人。後患何堪設想。該報所載下級軍官及高級之官。終必同受其危險者。誠非過慮。爲此令仰陸軍部速即頒行軍令。令責成各軍司令以下將校。切實奉行。以後各負其責任。並附譯該報所論之文。給與各軍將校傳閱。須知紀律嚴明。訓練有素。然後能保軍人之名譽。壯民國之干城。我金陵軍隊。不乏愛國健兒。斷不容以少數不規則之行爲。致壞我軍人全體之名譽也。速將此義通告知之。

第二節　對其他問題的意見

六、民國元年覆參議會論國旗書（一九一二年）

貴會咨來議決用五色旗爲國旗等因。本總統對於此問題。以爲未可遽付頒行。蓋現時民國各省已用之旗。大別有三。武漢首義則用內外十八省之徽誌。蘇浙則用五色之徽誌。今用其一。必廢其二。所用者必較此爲最良。非有絕大充分之理由。不能爲折衷定論。故本總統不欲遽定之於此時。而俟滿虜既亡。民選國會成立之後。付之國民公決。若決定於此時。則五色旗遂足爲比較最良之徽誌否。殆未易言。（一）清國舊例。漢軍以五色爲一二品大官之旂。今黜滿清之國旗。而用官旗。未免失體。（二）其用意爲五大民族。然其分配代色。取義不確。如以黃代滿之類。（三）既言五族不平等。而上下排例。仍有階級。夫國旗之頒用。所重有三。一旗之歷史。二旗之取義。三旗之美觀。武漢之旗以之爲全國之首義尚矣。蘇浙之旗以之克復南京。而天日之旗。則爲漢族共和黨人用南方起義者十餘年。自乙未年陸皓東身殉此旗後。如黃岡防城鎮南關河口。最近如民國元前二年廣東新軍之反正。倪映典等流血。前年廣東城之起義。七十二人之流血。皆以此旗。南洋美洲各埠華僑。同情於共和者亦已多年用。外人總認爲民國之旗。至於取義。則武漢多有極正大之主張。而青天白日取義宏美。中國爲遠東大國。日出方東。爲恆星之最者。且青天白日。示光明正照自由平等之義。著於赤幟。亦爲三色。其主張之理由尚多。但本總統爲非於此時決定。則可勿詳論。因而知武漢所主者。亦有完滿之解說。究之革命用兵之際。國旗統一。尙

非所急。有如美國。亦幾經更改。而後定現所行用之旗章。故本總統以爲暫勿頒定施行。而候諸民選國會成立之後。議覆。

孫文

七、爲粵都督問題致廣東各界電（民國元年二月廿六日）（一九一二年）

（一）陳都督省會商會軍團協會報界公會鑒。大局已定。袁慰庭南來。文與精衛漢民俱可返粵。并可籌借鉅款。爲粵經營布置。請公等維持現狀。勿使目前有所動搖。切切。總統孫文印

（二）香港陳席儒楊西巖廣州陳都督省會各界團體公鑒。家兄之事。文期期以爲不可。前已有電勸家兄及電省城各界矣。昨再電粵。許令精衛漢民俱回。請省會班庸另舉他人。汪胡兩人未返之前。仍應由陳都督代理。想我粵父老聞之。當可稍慰。總統孫文印

（三）陳都督并各界公鑒。革命功成。民國統一。胡都督不日可回原任。精衛亦能同回助理。請毋庸另舉他人。現狀維持。統祈暫爲盡力。總統孫文印

（四）萬急。廣州陳都督鑒。前廿二日電。令胡漢民回任。汪精衛同返。次日漢民面陳力辭。故廿三日再電委任汪精衛督粵。俟袁世凱來寧。精衛卽返。未到任以前。由陳督代理兩電。想先後到粵。自以廿三日電爲實。以精衛督粵。陳督代理。其廿二日漢民回任之令取消。特此電聞。并轉各界知之。總統孫文廿六印

（五）萬急。報界公會轉惠軍統領王和順鑒。聞惠軍在省與督部新軍有衝突事。陳督設法處置

民軍。自爲今日治粵必然之策。且分別留遣。幷無一律解散之說。君等宜遵守約束。共維大局。須知世界各國之軍隊。皆不能講平等。而命令必出於一是。倘以猜嫌之故。致啓紛爭。驚擾居民。誰任其咎。特此正告我愛國之民軍知之。總統孫文印

（十八）陳都督省議會商會軍團協會各報館各團體會鑒。連得軍商各界團體挽留陳都督之電數十通。足知輿情所嚮。公論所存。無以易也。王和順之種種不法。各界具知之。該督爲地方治安計。不憚爲難。而行其苦心。當爲各界共諒。當此大局初定。內亂初平。陳督斷無輕卸責任而去之理。惟君子難進而易退。陳都督志行高潔。本總統所素知。苟社會爲少數人所簸弄。不復詳其苦心。則宜有抑鬱思去之志矣。本總統責備賢者。自不能聽陳都督之輕辭。然徒托虛言慰藉。究非所以安陳督。所企吾粵父老兄弟知任事者之苦衷。於是非所在。辨之至明。絲毫無惑。萬衆一心。交相維繫。以圖我粵久安長治之局。則陳督將欲去而不忍去。各界能體此意。大局之幸也。孫文印

廣東爲全國之肢體

對廣東省議會演說詞　（一九一二）

今次旋里。承諸位雅意歡迎。感謝不已。茲將有涉於廣東最緊要最急迫之事情。爲諸君言之。兄弟到香港時。卽聞有人欲行第二次革命。以圖推翻廣東政府。其印信及旗幟等物。均已齊備

。兄弟曾親見之。未知貴會諸君有所聞否。此等舉動不獨關於廣東之安危。實關於中華民國全部。廣東爲全國之肢體。一有禍亂。全國牽動。若輩一發難。北京政府爲保全大局計。勢必調兵南下。各省必互相救援。玉石俱焚之禍不免。可不寒心。又廣東不用一兵。而達反正目的。實爲桑梓幸事。當軍政府成立未久。一般貪鄙之流。欲假第二次革命之名。謀破壞廣東大局。我輩若不急起維持。將目前緊要事件。速爲籌畫。恐禍端即見於頃刻。欲圖補救。已無及矣。

陳都督此次離省。蓄志已久。陳都督極有本領。不避勞怨。前屢辭職。屢經函電挽留。隱忍至今。兄弟到省時。與談時局。未嘗不殷殷求治。未稍露去任之意。今之去如此其速。實由於外界不甚原諒。多誣捏之詞。即如此次汪精衞先生不回。竟有謂爲陳都督陰令拒之。以固其位者。此種妄詞。陳都督如何能受。所以一見胡漢民先生抵省。即恝然以去。不得已也。至汪精衞先生不回廣東。別無他意。汪之生平。祇敢擔當義務。權利一節。毫不計及。其去也。亦欲避權利耳。與陳都督有何關係。

今日論選舉都督問題。頃兄弟到時。聞議長談。及貴會本日已經表決請胡漢民先生暫行權理。另日再開正式選舉。以平常論。此爲正當辦法。今則不然。蓋目下時勢已如此危迫。亟應即日舉定胡漢民先生爲正任都督。以安大局。否則亂象立生。若論胡漢民先生爲人。兄弟知之最深。昔與同謀革命事業已七八年。其學問道德。均所深信。不獨求於廣東難得其人。即他省亦所罕見

也。前革命軍起時。兄弟約其同到江南。組織臨時政府。彼力爲多。嗣兄弟蒙參議院舉爲臨時總統。一切佈施。深資臂助。迹其平生之大力量。大才幹。不獨可勝都督之任。卽位以總統。亦綽綽有餘。故敢推薦於貴會。務請早爲解決。若再延遲。恐一般爭權利之流。乘機以逞。則廣東前途。不堪設想矣。且廣東軍界。經陳都督組織。已著成效。竊謂主持廣東軍事者。非都督不可。但其志存謙讓。若不另舉都督。彼必不肯復出。至汪精衞先生之意。亦與陳都督同。兄弟曾電促其返粵。彼謂如能舉定胡漢民爲都督。一星期內卽可返粵。否則雖返香港。亦必不來廣東。是舉都督一人。可得陳汪二人之用。抑念廣東今日捨此三人外。更有何人能勝任廣東都督之任。非敢謂廣東無人。但一時實難其選耳。蓋今日爲廣東擇都督。須有學問。而兼有道德者。始能勝任。苟用非其人。則一般不逞之徒。必乘機竊發。萬一廣東爲其所據。由長江而黃河。長驅直進。大局尙堪問乎。窺若輩之用心。無非欲登九五。破共和復行專制而已。雖現在共和建設尙未完全。一切疾苦亦未盡除。然此是必然之事。蓋欲行大改革非多少心血。多少時日。必不能達其目的。總之。目前之最急者。惟速舉胡漢民先生爲正任都督一事。胡漢民先生。前在都督任內。外人或有不深滿意之處。此不足爲怪。卽以孔子復生。處於今日。亦必有人非之者。然不能以一眚掩大德也。貴會爲人民代表。竊謂此事關係全粵安危。其責任重大。萬不可稍涉遲疑。務請於今日解決。是所厚望。

八、民國元年要求自由禁烟主權致英國國民書（一九一二年）

鴉片於中國乃數十年來一大害也。其流毒之禍。視諸兵戰瘟疫饑荒有過之無不及者。方今共和成立。敝國人民。無不熱心賡續烟禁。急望其速底於成。鄙人解任之後。亦時常耿耿於禁烟問題而反覆深思之。知禁烟之第一要者。固在全國禁種。然如不於禁種之時。同時禁賣。則禁種之令。極難施行。蓋今日烟價培增。倘復容人售賣。蚩蚩之農。必嗜利種烟。以中國幅員之廣大。時局之多艱。不禁賣而禁種。甚非易易。故必禁賣禁運。然後禁種一事。始可望其實行也。奈昨年中英訂立鴉片新約。與禁賣禁運大有妨礙。使我國禁烟一政。陷於進退維谷荊天棘地之中。諒非貴國仁人志士之初心也。曩者貴國仁人志士。協助敝國禁烟。感激之忱。久已銘諸肺腑。今復掬我仁慈心公義心。懇求貴國人士於我國更新之始。還我自由禁烟主權。俾吾人能剷除此至酷至烈之毒物。而出我人民於孽海焉。余確信我國如有權以禁賣。其禁種一事。定能速具成功。故不憚代四百兆同胞向大英國國民作此呼籲之求也。

孫文

九、謀建設須掃除舊思想

民國元年九月十八日在太原各界歡迎會之演辭（一九一二年）

今天兄弟初次到晉。蒙諸君歡迎。情深感激。去歲武昌起義。不半載竟告成功。此實山西之力。閻君百川之功。不惟山西人當感戴閻君。卽十八行省。亦當致謝。何也。廣東爲革命之最初

省分。然屢次失敗。滿清政府防衛甚嚴。不能稍有施展。其他可想而知。使非山西起義。斷絕南北交通。天下事未可知也。然古今來破壞甚易。而建設甚難。今日五族共和。天下一家。建設方法。非各省聯絡一氣。同舟共濟。萬不足以建穩固之基礎。況共和雖已成立。而列強尚未承認。危險之狀。紛至沓來。是全在我四萬萬同胞奮勇直前。不避險阻。不爭意見。不尚權利。不分畛域。方可以達到眞正共和之目的。溯自前清入關以來。其第一政策。卽以破壞團體爲目的。故令各省自爲風氣。不相統一。久之遂成爲一種習慣。厥後留學日多。省界之見。漸漸融化。而又日受外人之激刺。始知團沙之勢。不足以恃。於是聯絡一氣。共策進行。始能有今日之良好結果。兄弟甚望我同志堅持此志。不少變更。蓋中國現在時世。尙在危險時代。如各自爲謀。不以國家爲前提。無論外人虎視眈眈。瓜分之禍。危在眉睫。卽使人不我謀。而離心離德。亦難有成。是中國欲建鞏固之國家。非萬衆一心。羣策羣力。不足以杜外人之覬覦。然此種境遇。非從心理入手不可。必人人將舊有思想。全行消除。換入一副嶄新思想。方能成功。卽如政治革命。種族革命。皆係共和未成以前之名詞。今民國成立。目的已達。須將此種舊思想掃除淨盡。纔可以謀建設。蓋今是共和時代。與專制不同。從前皆依政府。今日所賴者國民。故今日責任不在政府。而在國民。必要我四萬萬同胞。一齊努力。方可以造成共和。自由幸福。且今日幸福。雖人人皆知。而幸福眞諦。究竟尙未達到。此時不過有幸福之希望而已。但旣有此希望。卽須以此爲目的。

務必達到而後可享眞正幸福。所以當建設時代。還要犧牲個人。爲大家謀幸福。譬如破壞時代。要犧牲性命。今日建設。也要犧牲。且要比從前犧牲加倍。如不能犧牲性命。不能犧牲權利。則眞正自由之幸福。卽萬萬不能達到。所以兄弟今日甚望大家努力前進。勿謂破壞時代。須犧牲性命權利。建設時代。卽可不必。此是兄弟今日之希望。我同胞其加勉之。

第三節　推薦袁世凱爲總統

十、與清室議和之要電（民國元年三月一日）（一九一二年）

（一）北京蒙古聯合會蒙古王公鑒。電悉。帝制已除。合五大民族爲中華民國。幸福無涯。中外同慶，來電薦舉袁慰庭君。微執事等言。文豈忘其私約。因今日始得接清帝遜位之詳電。當卽報告參議院。提出辭表。並推薦袁君之功能。衆俱信服文之推讓。非祇尙賢。亦以爲國。區區此意。凡我國民當共鑒之。專覆。孫文

（二）西安陝西都督張鳳翽鑒。清帝已經退位。南北一致。今日袁慰庭君來電云。請電知陝西移軍西向。專防升允。北軍退出潼關。決不西進。僅留隊伍防堵土匪。餘均開回北方防堵。奉聞。特此通知。宜相機防戰爲盼。總統孫文

（三）奉天張總營務處，廣水陳統領，張家口何統制。北京馮軍統，天津張軍門，徐州張軍

門，頼張倪先生。北京姜軍門。由專制變爲共和。實項城維持之力。更諸將士贊其功。四萬萬受福無窮。深堪嘉佩。從此南北一家。同心協力。竟破壞之功。開建設之緒。榮我共和民國之前途。增我五族人民之利樂。所仰望於諸將士者尤非淺鮮。專此電賀。並盼教言。孫文

十一、推薦袁世凱爲總統之各電（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

（一）致廣各界電　民國元年二月二十一日萬急。廣州都督臨時省會軍團協會總商會報界公會鑒。因推舉袁君爲第二臨時總統。紛接來電相爭。其詞頗多誤會。恕不能縷縷見復。謹將括舉其要以相答。諸君盡其心力。與各省同志。左右挈提。覆滿清而建民國。今目的已達。以此完全民國。歸諸全體四百兆人之手。我輩之義務告盡。而權利則享自由人權而已。其他非所問也。至於服務之行政團若總統者。皆我自由國民所舉用之公僕。當其才者則選焉。袁君之性情。不苟於然諾。當其未以廢君爲可也則持之。及其既以共和爲當也則堅之。簡諾甚濡。其言彌信。彼之布告天下萬世有云。不使君主政體再發生於民國。屢次來電。自承爲民國一公民。不受亡清之委任。於既被選舉之日。猶僅任維持北方秩序。亦可謂能知大義者矣。至彼知委曲求全。予亡清以優待。亦隱消同國之戰爭。功罪弗居。心迹自顯。前日之袁君爲世界之一人。今日之袁君。爲民國之分子。量才而選。彼獨賢勞。正我國民所當慰勉道歉。賚之以盡瘁。愛之以熱誠者。總統非酬庸之具。袁君即爲任勞之人。宜敬觀其從容敷施。以行國民之意。使民國之根基。由臨時盡力維

持而完固焉。公等其鑒文之微忱也。孫文印

（二）致袁世凱電（民國元年三月一日）　北京袁慰庭先生鑒。畧電及唐轉來眞電具悉。清帝辭位。執事宣言贊成共和。民國從此大定。不勝忻慶。蓋全國人民之幸福也。現卽報告參議院。提出辭表。推薦執事。至共和政府不能由清帝委任組織。若果行之。恐生莫大枝節。執事明於理勢。當必知此。請卽速來甯以副衆望。如慮一時北方無人維持秩序。當可由執事舉人電知臨時政府。畀以鎭守北方全權。謹佈候覆。併表歡迎之至意。孫文

北京袁慰庭先生鑒。今日文偕各部總次長到參議院辭職。已得承諾。以新總統接事爲解職期。同時文推薦執事爲臨時大總統。明日二時參議院開選舉會。先此電聞。秩庸少川已到甯。孫文

上海陳都督其美鑒。粵督刪電。用意專在反對臨時政府設於北京。今參議院既決定仍在南京之議。則粵督疑慮可釋矣。此復。總統孫文

（三）致陸榮廷電　廣西陸都督榮廷鑒。電悉。十五日參議院於本總統及內閣總理解職後。卽選定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仍以南京爲臨時政府地點。須袁親來接任。而舊政府始能解職。若將來之大總統及國都。則須俟民選議院成立。及舉行全國大選舉。乃可決定。今仍號以臨時名義。於臨時大綱未嘗不合也。總統孫文

十二、讓位袁世凱之本意

——民國五年七月十五日在駐滬議員茶話會上之演辭——（一九一六年）

權利爲人類同具之觀念。僕不能自外於人類。何能獨忘乎權利。故與其以犧牲權利獎僕。毋甯以權利思想最切最大獎僕之爲可信。僕自信對於權利二字。尙能見其至公至大。因大而遺小。因公而遺私則有之。犧牲則未也。今承王席謬以此語相譽。用敢爲諸君暢論之。吾粵通商先於各地。數十年以前。歐舶之東來。土貨之外輸。無不畢萃於廣州。故貨殖者。恆不數年而成巨富。南洋美洲之華商。投資於美國鐵道事業者至夥。重洋萬里。跋涉求之。如是宜可以自慰矣。然一旦確蘗。其子若孫析其所藏。多金則淫。於是盤樂遊遨。盡喪其業。眼前肥馬輕裘。悉歸腦後。路隅乞食者。屢有所聞。歷觀求利得利者。曾不兩世而失敗矣。其求之而不得者。則以吾見聞最熟者。莫如猪仔。猪仔出口。每歲幾四十萬。能安全歸來者。曾不易睹。吾親於此二者。而突發良心上之主張。非盡鏟惡政治而去之。國民非特自身無權利之可言。卽幸及身。而酬亦無有能貽其子孫者。故驟然欲起。而改革之。以綿吾全國同胞弈世不失之大權利。二十年前。僕以此種意思。稍稍陳諸知己。復有慨然贊同者。但改革是一事。改革後之政體又是一事。常時同志但知政治之當改革。尙未盡政體改革之根本大計。則所謂改革者。仍屬易代之常軌。或且從而亂之。僕乃走海外。雖厄於語文之隔閡。而熟察其事事物物。運以自動之靈悟。輒覺心運神悟。恍然有得。繼讀其歷史掌故。與夫學者研究所得之著作。乃知平生主張。頗合於西洋治國安民之大經。歸

乃以之勗諸同志。而改革之方針乃大定。我亦嘗效村學生隨口唱遍四書五經者。數年以後。已忘其大半。但念欲改革政治。必先知歷史。欲明歷史。必通文字。乃取西譯之四書五經歷史讀之。居然通矣。僕考歷史。中國因地理關係。宅居中土。無國際戰爭。而國內戰事。又純爲爭一人私位而起。故力與同志謀以武力爲改革之手段。爭國民權利之預備。此時亦有譏僕爲得狂疾者。其實因僕所爭之權利。至大至公。爲前此所未有。當然爲人所目爲狂疾耳。逮南京政府成立。僕乃大負疚於國民。僕自謂破壞非拚命不可。拚命大難。故願與同志身任其難。建設則細條密縫。難而似易。且改革目的已達。第一任總統。不知者且視爲尊如皇帝。故決意讓之袁世凱。使天下知總統當如是。因而樹民國之大本。亦示以公僕之不當爭。不必爭。而世之君子有訾言僕以荒廢厥職者。僕聞之滋樂。僕因不願人之爭總統而讓之。籌安會居然亦不願人之爭總統而倡帝制。可謂同志矣。今章太炎君將發請治帝制罪魁電。邀僕署名。僕自維我即罪魁之一。求人曲赦之不遑。焉敢請人懲治。因辭曰不署。不署。諸君聞此四字。覺頗有哲學意味否。今當與諸君言建設矣。國家如商業公司。然股東贏利。必無向隅之夥友。若夥友僅謀贏其私利。則股東厥而夥友無立足地矣。故謀國者。無論英美德法必有四大主旨。一爲國民謀吃飯。一爲國民謀穿衣。三爲國民謀居屋。四爲國民謀走路。衣食住爲生活之根本。走路則且影響至國家經濟社會經濟矣。國家生產力如露天運動。有一與時俱進之正比例。吾國號稱四萬萬人。每人每日無不與路政有至密切之關

係。譬如吾人日日所見之車夫。載重不過一百斤。往來不過上海。而日可得一元。鄉間因路政不治。苦力者擔二百斤走數十里。日僅得數百錢耳。此收入之影響也。譬如人生衣食住之資料。無不因運費爲低昂。運費之低昂。視乎路之通塞。路政不修。則所費益鉅。此支出之影響也。則是以論路政苟修。全國之利。年豈僅以萬萬計哉。

十三、致袁世凱辭大勳位電（民國元年十月十九日）（一九一二年）

奉眞電特授文大勳位。無任悚惶。去歲民軍起義。東南十餘省已次第光復。文甫歸自海外。其時因國內同胞感情尙有隔閡。須急謀統一。組織臨時政府。勉從衆議。承乏南都。後賴我公以救國決心。力全大局。幾經艱苦。乃有今日。文始終因依其間。實無功可述。今承大命特授殊榮。中夜捫心。滴以滋愧。且文十餘年來。素持平民主義。不欲於社會上獨占特別階級。若濫膺勳位。殊與素心相違。務鑒乞茲微悃。收回成命。實深感荷。孫文元叩

致袁世凱辭大勳位書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

頃葉君恭綽自京來滬。攜有閣下惠賜之大勳位證書。此件文始終不敢領受。其理由既於前次電文內詳之。今尤有不能已於言者。賞位固國家應行之典。惟當今國家基本未固。倘非國人言功邀賞之時。國家所認以爲功者。個人方將認爲一己對於祖國所當盡之義務。而無絲毫邀賞希榮之心。文不敏。竊願以此主義爲海內倡。此文不欲受此勳位之故也。文於乙未年始起革命軍於廣州

。庚子丙午兩年繼之。三次之事。皆文親身之所主持。而皆無所成。同志之以此犧牲其身命財產者甚衆。此後各處革命之起。大概皆與文有關係。而同志之損失其身命財產者極衆。故若因此行賞。則被賞者其數當甚衆而不可勝計。文實無一人獨受榮典之理。若此次革命之成功。則直全國人心理南北將士和衷之所成就。文更無可褒異之處。若文徒圖一己之殊榮。則歷年共事之人。死者不計。生者今尙多流離失所者。文將何以對之。此文不敢受此勳位之故也。自文由南京政府解職以來。識與不識。其以公私關係來求金錢之補助者。每月必有百數十起。其有關公益者。文均量力補助。其純屬私人關係者。文均一概拒絕。以中國人民今日之窮困情形。博施濟衆。堯舜猶病。若文既受勳位。及所附年金。是文因革命而得金錢。則曾經從事革命者。以私人之關係前來求助。文將無詞以對。而有應接不暇之勢。此文不能受此勳位之故也。若閣下於文個人欲有加惠。則竊有一事奉告。文有一男名科。已入美國大學。一媳陳氏。又有二女。名婭及婉。皆在美洲中學。據留學章程。後三人尙無受官費之資格。欲閣下特別待遇。飭有司准許此四人補給官費讀書。使有成就。以免文之私累太重。文感且無既矣。此項勳位證書。一俟有便。將托人送京奉還。先此佈達。伏乞鑒諒。卽頌勳祺。

孫文

第四節　國民黨時的黨務

十四、同盟會改爲國民黨

民國元年致南洋同志書（一九一二年）

南洋諸同志公鑒。文以國事奔波。久未脩函問候。心甚歉然。茲有數事堪爲諸同志告者。一文歸國之初。祇經歷南方諸省。迫共和告成。國基粗定。即解大總統之職。將實行民生事業。然論者謂共和形式。雖具規模。南北猶存意見。大局尚不足恃者。顧文於前月漫遊燕晉齊魯間。見北方人士之傾向共和。實有眞意。不過於行事上。新舊之見。一時難除。彼此遂有誤會。文所到之處。深受各界歡迎。皆有相見恨晚之態度。經文數番勸解。衆皆翕然從風。而南北意見之疑團。至此乃渙然冰釋。嗣後一道同風。共趨正的。國事當日有進步也。二同盟會改組政黨之後。黨勢日見發達。而共和黨勢力差堪相埒。時因黨見之不同。國事頗受影響。近有數政團與同盟會政綱相和。協同併合。定名爲國民黨。業於八月間開成立大會。設本部總機關於京都。時適文抵京之日。故得躬親其盛。惟思政黨天職。在恪守黨綱。觀察國情。以舒展國民意旨。種種應付。當剔除偏見。一以國家爲前提。黨德清澄。黨勢必日臻強盛。今國民黨基礎已定。勢力已宏。此後當體察大局情形。從穩健上相機行事。吾國國基未固。勢力衰微。是猶大病之後。不宜遽投劇劑。維持之責。是在政黨。文不敏。甚願與諸同志共相黽勉。以求持我黨爲國爲民至大至公之名譽也。再國民黨本部。當然立於中央政府地點。凡分立於各都邑者。稱爲支部。或分部。尊處宜即

日改稱國民黨南洋支部爲要。三同盟會既改爲國民黨。嗣後同盟會名義雖存。已變爲歷史的及社會的團體。當居於政黨之外。聞接以求三民主義之發達。惟歷年來既多代表鼎革之功。耗無數心血財力及諸先烈之身家性命。以恢復神洲名物。聲威不容磨滅。此間諸同志設於上海。設立同盟會俱樂部。將保存此種之價值。以昭示來茲。此舉不獨爲吾黨歷史上之光榮。實足增民國之莊嚴。敬外人之觀瞻。想同志必樂觀厥成也。茲附去緣起及啓事一束。祈諸同志量力資助。以襄集腋成裘。襄茲盛舉。紀念垂諸永久。規模不可不宏也。文近承政府委任籌辦全國鐵道事務。綢繆措置。忙迫異常。一俟部署稍清。即將遊歷歐美。籌資開辦。屆時或道經貴處。復將與諸同志握手言歡。傾禮道故也。海天南望。神與墨馳。諸維亮詧。

孫文　十月九日

十五、刊行國民月刊

——國民月刊出世辭——（一九一三年）

中華民國成立一年矣。此一年中吾人所抱負之希望。未達其一。然而至可喜者。則政黨之根基成立是。此次選舉。據各地方報告觀之。國民黨較占優勝。國民黨者。革命黨之化身也。在秘密運動時代。革命黨竭數千萬人之力。犧牲數千百人之生命財產。費數十年之日月。以與專制戰。而終能得全體國民之同意。顛覆專制清廷。創造中華民國。於是更合多數才學道德之士。組織

國民黨。成立不數閱月。而選舉又佔優勢。由是觀之。我國民之同意於國民黨也深矣。夫當專制時代。革命犧牲身命財產。以與專制之清廷政府抗。破壞之功。不久告竣。今吾人組織大政黨。以從事於建設事業。而國民亦贊成之。國民之所以贊同者。信仰吾黨之人乎。非也。以吾黨所持的政綱。能合乎公理耳。既然矣。則吾黨之士。宜堅其信心。持以毅力。以遵守此公理。且照此公理。勇猛精進以行之。政綱者。則吾黨所藉以爲公理之表現者也。行不違乎政綱。斯不悖乎公理。而後乃不負國民之同意。且不負先烈犧牲生命以創造中華民國之苦心也。

建設難而破壞易。破壞者。竭千百人之力以爲之。或數年。或數十年。未有不成功者。一旦舊政府推翻。則破壞之功竣矣。建設則不然。法美之革命。成功垂百年矣。然而今日法美之國民。仍盡力圖其國家之發展。而不稍倦焉。何也。世界之進步無極。國家之存在無止境。則政治之改良亦無已時也。子輿氏說。『無內憂外患者。國恆亡。』蓋以無內憂外患。則人皆以粉飾太平。不自謀其進步。而亡國乃隨之。物腐蛀生。勢理然也。今吾黨既以鞏固中華民國。圖謀民生幸福爲務。則所欲鞏固者。與圖謀者。皆永遠之業。非一時之事也。外瞻世界之大勢。內察本國之利弊。以日新又新之精神。圖民生之幸福。吾黨而永遠以公埋爲目的。則自得國民永遠之贊同。非然者。雖今日成功。後日亦必失敗。且歐美文明各國。其發達至於如此者。非一日之力。實歷史上進步之結果也。今中華民國新出現於世界。即欲進至各文明國之程度。已非數十年不爲功。

而數十年間。各國之進步。仍日新月盛也。必也。舉國事業。彼進一步。我進十步。夫然後乃得使中華民國。確列於世界文明國之林。今國民既大贊同於吾黨。則提攜國民而使之進步。實吾黨之使命也。此所望於吾黨人士者一也。

樂觀者。成功之源。悲觀者。失敗之因。吾人對於國民所負之責任。非圖謀民生幸福乎。民生幸福者。吾國民前途之第一大快樂也。既然矣。則吾人應以樂觀之精神。積極進行之。夫然後民生幸福之目的可達。而吾人之希望乃有成也。苟稍懷悲觀。則流爲厭世。而成自暴自棄之徒。夫吾人既負擔圖謀民生幸福之責。則應知前途有最大之快樂在。雖有萬苦。亦堅忍以持之。中國國民之性質。其最大之弊則爲悲觀。自命高尚者流。閉門謝客。笑罵當世以爲得。而熱心之極者更往往有跳海沉江。捐生棄世焉。夫事業以活動而成功。活動以堅忍爲要素。世界萬事。惟堅忍乃能成功。必有樂觀之精神。乃有堅忍之毅力。有堅忍之毅力。而後所抱持之主義。乃克達其目的焉。民國方成。如日初昇。圖謀前途之大幸福。吾黨之責也。此吾之所望於吾黨人士者二也。

政黨之作用。在提攜國民以求進步也。甲黨執政。則甲黨以所抱持之政策。盡力施行之。而乙黨在野。則立於監督者之地位焉。有不善者則糾正之。其善者則更研究至善之政策。以圖進步焉。數年之後。甲黨之政策既已實行。其善不善之効果亦已大著。而乙黨所研究討論之進步政策。皆得大多數國民之贊同也。於是乙黨執政。以施行其政策。而甲黨則退立於監督之地位。輪流

互易。國家之進步無窮。國民之幸福亦無窮焉。故政黨之目的。無論何黨。皆必以實行政策與研究政策二者爲其目的。由是觀之。能使國家進步。國民安樂者。乃爲良政治。能有使國家進步。國民安樂之政黨者。乃爲良政黨。謀以國家進步國民幸福而生之主張。是謂黨見。因此而生之競爭。是謂黨爭。非然者。爲少數之權利計。爲私人之安樂計。此種主張及手段。皆不以國家爲前提者也。若是之見。是爲私見。若是之爭。是爲私爭。黨爭可有。而私爭不可有。黨見可堅持。而私見不可堅持。吾黨既以鞏固中華民國圖謀民生幸福爲目的。則又當力矯今日私見私爭之弊。皆吾所望於吾黨人士者三也。

今者國會將開。吾人所懷抱之政策。將以正式國會爲發表之機會。夫中華民國一切建設之大業。其根本問題。皆國會之職務。而國民黨在國會所負之責更大焉。以進步思想。樂觀精神。準公理。據政綱。以達鞏固中華民國圖謀民生幸福之目的。當然爲吾黨之責。願與吾黨人士共勉之。

十六、本黨同志應努力建設

——民國二年一月在上海國民黨交通部懇親會之演辭——　（一九一三年）

孫文

今日兄弟躬與吾黨懇親大會。足增榮幸。斯時爲民國成立之第二年。國基初定。百端待理。今後之興衰強弱。其樞紐全在代表國民之政黨。各政黨集一般優秀人物。組織而成。各持一定之

政見。活動國內。其影響及於國家政治。至遠且大。惟是政黨欲保持其尊嚴之地位。達利國福民之目的。則所持之政綱。當應時勢之需要。以合乎世界之公理。而政黨自身之道德。尤當首先注重。以堅社會之信仰心。即徵諸各文明國之黨史。亦莫不如是。吾國民黨。由革命志士。合各政團組織而成。昔爲秘密團體。一言一行。雖理由充足。然以干犯專制政府之忌。不能公然宣布。祇以吾黨所持之民族民權民生三大主義。適合乎世界大勢。合國民心理。故一呼萬應。卒達革命目的。自去歲民國成立。吾黨竟堂堂正正。開大會於國內。研究建設民國諸問題。一言一行。均足以爲輕重。悉由諸先烈之熱血換來。吾黨誠不可不珍重視之。穩健進行。有以慰諸先烈於地下。吾黨方破壞專制政府。而建設方始。不得謂革命成功。責任已盡。蓋破壞乃暫時的作用。建設乃永久的事業。例如法美革命共和告成。日謀建設。未敢謂盡臻完善。法美政黨。尙日謀建設之法。進步乃無已時。吾中華積數千年專制國之惡習。一旦改革。千端萬緒。不易整理。而今後立國大計。即首在排去專制時代之種種惡習。乃能發現文明國家之新精神。此亦國民不可不注意之事。吾國民黨。現在國內能佔優勝。固全恃乎羣策羣力。但政黨之發展。不在乎勢力之強弱。以爲進退。全視乎黨人智能道德之高下。以定結果之勝負。使政黨之聲勢雖大。而黨員之智能道德低下。內容腐敗。安知不由盛而衰。若能養蓄政黨應有之智能道德。即使勢力薄弱。亦有發達之一日。例於前清時代。吾革命黨勢力甚微。同人附和清政府者最多。祇以同志諸公。抱定宗旨。

誓死不變。吾黨主張之理論。又適應乎社會之需要。故不及十年。舉前清雷霆萬鈞之壓力。一掃而去之。由是觀之。黨勢之大小不必問。祇須問吾黨所主張政策。及平日行動。能否合乎公理。能否與時勢相應。果所抱之政策。正大明確。且得一般國民之贊同。雖千難百折。必可望最後之戰勝。至於對於他黨。除商榷政見而外。一切意氣之爭。匪特非所必要。且足以損政黨之榮譽。今者正式國會。正式政府成立之期不遠。尤不能不細心研究。藝產出一最良好之憲法。以爲立國之根本。吾國民黨員。果人人以當年經營革命之精神。用温和穩健之手段。共謀建設民國之事業。則黨事發展。與國事之進步。必有千百倍於昔日。今日兄弟對於黨員。竊有無窮之希望焉

十七、同盟會與光復會糾紛之調解（一九一二年）

（編者注）光復會爲章炳麟等所主持

廣東陳競存都督及中國同盟會公鑒。近聞在嶺東之同盟會光復會不能調和。日生軋轢。按同盟光復二會在昔同爲革命黨之團體。光復會初設實在上海。無過四五十人。其後同盟會與於東京。光復會亦漸渙散。二黨宗旨初無大異。特民生主義之說稍殊耳。最後同盟會行及嶺外。外暨南洋。光復會亦繼續前迹。以南部爲根基。推東京爲主幹。當其初興。入會者本無爭競。不意推行嶺表。漸有差池。蓋不圖其實際。惟以名號爲爭端。則二會之公咎也。同盟會實行革命之歷史。粵人知之較詳。不待論述。光復會有徐錫麟之殺恩銘。鮑成基之襲安慶。近者攻上海。復浙江。

下金陵。則光復會新舊部人皆與有力。其功表見於天下。南會成誠宗國。同仇建虜。非祇良友。有如弟昆。縱前茲一二首領政見稍殊。初無關於全體。今茲民國新立。建虜未平。正宜協力同心。以達共同之目的。豈有猜貳而生閒隙。爲此馳電傳知。應隨時由貴都督解釋調處。同盟光復二會會員尤宜共知此義。雖或有少數人之衝突。亦不可不愼其微漸。以免黨見橫生。而負一般社會之期許。切切。總統孫文。正月三十日

第五章　中華革命黨時代（一九一四年）

第一節　中華革命黨之性質與組織

（編者註）中華革命黨乃于國民黨被解散後在日本東京所組織。時爲民國三年。組織異常嚴密。民國六七年間解散。至民國八年卽重訂黨章。實行改組。惟海外黨部仍沿用國民黨名義。民國十二年之改組。實可稱爲第二次之改組也。

一、中華革命黨之性質與支部組織

——民國三年致南洋同志書——（一九一四年）

竊文自東渡以來。夙夜以國事爲念。每覩大局之顚危。生民之塗炭。輒用怛惻。不能自已。因糾合同志。宣誓約。組織機關。再圖革命。勦以犧牲之精神。盡救國之天職。區區誠悃。當早

爲諸君所洞察。惟此次立黨。與前次辦法頗有不同。曩同盟會國民黨之組織。徒以主義號召同志。但求主義之相同。不計品流之純糅。故當時黨員雖衆。聲勢雖大。而內部分子意見紛歧。步驟凌亂。既無團結自治之精神。復無奉令承教之美德。致黨魁有似於傀儡。黨員有類於散沙。迨夫外侮之來。立見摧敗。患難之志。疎如路人。此無他。當時立黨。徒眩于自由平等之說。未嘗以統一號令。服從黨魁爲條件耳。殊不知黨員之於一黨。非如國民之於政府。動輒可爭平等自由。設一黨之中。人人爭自由爭平等。則舉世當無有能存之者。蓋黨員之於一黨。猶官吏之於國家。官吏爲國民之公僕。必須犧牲一己之自由平等。絕對服從國家。以爲人民謀自由平等。惟黨亦然。凡人投身革命黨中。以救國救民爲己任。則當先犧牲一己之自由平等。爲國民謀自由平等。故對於黨魁。則當服從命令。對國民則當犧牲一己之權利。意大利密且兒作政黨社會學。謂平民政治精神最富之黨派。其日常之事務。重要行動之準備實行。亦不能不聽一人之命令。可見不論何黨。未有不服從黨魁之命令者。而況革命之際。當行軍令。軍令之下。尤貴服從乎。是以此次重組革命黨。以服從命令爲唯一之要件。凡入黨人員。必自問甘願服從文一人。毫無疑慮而後可。若口是心非。神離貌合之輩。則甯從割愛。斷不勉強。務以多得一黨員。即多一黨員之用。無所浮濫。以免良莠不齊。此吾等今此立黨所以與前次不同者。但前因草創伊始。同人均以精神爲結合。故一切章程規則。未經制定。遂因黨員漸衆。黨務日隆。非有準繩。無所依據。加以海內外

紛請章程。擬立支部。爰定總章。用資遵守。茲特郵呈左右。倘蒙就地開設支部。倘所悉心研究。按照總章。妥爲辦理。惟本總章係規定本黨全體組織。故特詳於幹部。各支部組織。宜按各地情形。自訂立章程。呈請幹部核定。但所宜注意者。(一)各支部分科組織。不必悉如幹部。又不可襲幹部總協理各部局院等名目。如幹部中之軍事部。政治部。協贊部。及部內各院。支部均不必設立。各支部祇宜設部長副部長。不宜設總協理。各分科辦事。祇宜稱科稱股。不稱部局院。以免淆混而清界限。(二)本黨係秘密結社。非政黨性質。各處創立支部。當秘密從事。毋庸大張旗鼓。介紹黨員。尤宜審愼。至向來設立之國民黨支部。乃係政黨性質。與現在之黨並行不悖。毋庸改組。以免枝節。尤當同心同德。毋以新舊黨員。故存畛域。總之此次乃秘密結黨。有時或藉國民黨名義爲旗幟。或立名目以號召。均無不可。是在諸君斟酌而妥籌之。　孫文

二、改組國民黨支部爲中華革命黨支部

——民國三年通告海外國民黨各支部改組函　——(一九一四年)

逕啓者。凡一國政治之善良。純恃強有力之政黨以擁護憲制。而抵抗少數者之專制也。故政黨之作用。一所以養成多數者政治上之智識。而使人民有對於政治之興味。二組織政黨內閣。直行其政策。三監督或左右政府。以使政治之不溢乎正軌。此皆共同活動之精神也。民國成立以來。同盟會以五黨合併。組織強有力之國民黨。可謂民國第一產兒。乃袁氏以武力剷除國會。憲制

蕩然。政治不容人民置喙。本黨早已失其作用。袁氏卽不迫令解散。亦已名存實亡。茲已解散。我輩精神主體克存。更不必爲機關名稱惜也。政黨之目的。凡國事均欲在政治上解決。今起視神州赤縣。四郊多壘。生黎塗炭。鋤法膚制。非驅非馬。繼此以往。其能臻完全之法治乎。弟覩此現象。殊失初衷。故於第二次失敗之後。卽繼續持積極主義。統率新舊同志。爰謀第三次進行。務以武力削彼暴政。先破壞而後建設。敷施方云順序。惟組織之初。團體務求一致。國民黨爲同盟會之產兒。同盟爲革命黨之元素。其精神主義。乃始終一貫者。今國民黨雖被解散。而一段革命之精神。日久彌篤。未稍磨滅。有今日破壞之能力。始有他日建設之餘地。因時權宜。方不失之膠固。故國內國民黨支部交通部。凡在各省經政府解散者。及其餘駐設租界者。均一律秘密改爲中華革命黨支部或交通部。加寫誓約。遵行新章。直接受本部指揮。惟海外各支部。袁氏命令不逮。機關岸然猶存。不爲勢屈。不爲時懈。較之隨波逐流者。自當高出千萬。然值此風雨飄搖之民國。袁氏不足救亡。已爲國民共見。由是推之。黨員心理。莫不共以革命爲前提。而以研究政治爲第二之問題也。既溯國民黨之歷史。復徵國民黨之輿情。均與革命事業相維相繫。只以機關名稱隔閡。致未能聯絡一致。茲特公函通告海外各埠國民黨支部交通部。如有未經加入中華革命黨者。務希全部填寫誓約。照總章重行改組。外雖不妨暫仍其名。內必一律屬行其實。或有一部分已先改爲中華革命黨支部者。所餘部分。亦望概行改組。或與前所立之支部併合。或另立支

部。均聽酌量各地情形辦理。如能依照一定手續章程。辦理妥善。呈報本部。當即正式委任。以歸統一。諸公毅力熱忱。多所建白。國步方殷。遇事務求循名核實。新舊兩黨。皆文發起。用是不避更張。縷瞶披告。以祈實際進行之便利。務望諸公察允是荷。此啓　孫文三年十一月日

三、締約組織中華革命黨支部

——組中華革命黨致李源水書——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源水先生鑒。頃接高維兄來函。以足下業已商允吳世榮君。將前匯寧之捐款。轉匯東京。接濟各貧苦同志。厚誼隆情。至堪感佩。當即電達台端。諒登記室。尚祈早日寄下。不勝盼禱之至。此間同志。困苦顛連。備嘗艱苦。惟精神團結。百折不磨。弟初來此間。擬重整旗鼓。特組織幹部。集合同志。各具誓約。服從命令。以期統一。力洗從前散渙之弊。各同志均踴躍加入。黨勢日隆。近頃幹部支部章程革命方略。均已陸續訂定。現擬擴充。各處組織支部。一俟章程刊就。即當分寄各埠同志。素仰足下熱誠愛國。始終如一。刻下此間組織。必願贊成。倘能擔任組織支部。將現國民黨支部內部。暗組秘密團體。當將章程郵寄尊處。未審以爲如何。尚希示復。專此布復。即頌

日祺　　孫文四月十八

四，不服從黨魁之害

——在日本組織中華革命黨致鄧澤如書」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澤如我兄足下。久失通候。緣此間在組織黨事。擬俟成立。而後詳達台端。故爾疏睽。茲就緒矣。特爲足下一言。弟去年抵此。即發起重新黨幟。爲捲土重來之計。當與同志秘密組織。因鑒於前此之散漫不統一之病。此次立黨。特主服從黨魁命令。并須各具誓約。誓願犧牲生命自由權利。服從命令。盡忠職守。誓其生死。先後已得四五百人。均最誠信可靠之同志　惟此時來者尚未爲多。近頃幹部章程及新革命方略。陸續訂立完備。此間同志。聞風傾慕均踴躍加入。計以前同志中重要分子均隸黨籍固不待言。又獲得多數銳進新同志。聲勢益形膨大。前此傳聞吾黨分崩之象。悉已消滅。今後舉事必不蹈前者覆轍。當歸弟一人統率之下。是國事雖未如願。黨務將告大成。滋可額首也。至此次組織。其所以必誓服從弟一人者。原第一次革命之際。及至第二次之時。黨員皆獨斷獨行。各爲其是。無復統一。因而失勢力誤時機者不少。識者論吾黨之敗。無不歸於散渙。誠爲確當。即如南京政府之際。弟忝爲總統。乃同木偶。一切皆不由弟主張。關於袁氏受命爲總統一事。袁氏自稱受命於隆裕，意謂非受命於民國。弟當時憤而力爭之。以爲名分大義所關。

惰復開戰。不得放任。以開專恣橫行之漸。乃當時同志。咸責備弟。且大爲反對。今日袁氏竟囑其黨宣言非受命於民國矣。此時方悟弟當時主張不爲無見也。其餘建都南京。及飭袁氏南下受職兩事。弟當時主張極力。又爲同志反對。第二次革命之前。有宋案之發現。弟當時即力主開戰。克強不允。卒遷延時日以至於開戰即敗。可知不統一服從。實無事不立於敗衄之地位。故鑒於前轍。茲乃力洗從前積弊。幸同志多數均以爲然。故能至此成效。今大致已經就緒。即分寄章程。前赴南洋歐美各處。剏立支部。

足下久居南洋。聲譽素著。諒能本此宗旨。設各埠支部。以張黨勢。故茲特撮述情形。冀望足下贊成其事。幷爲傳播此旨。想

足下必不却其請也。至章程一切。日間即行寄上。手此奉白。即頌

近祺

孫文四月十八

五、通告洪門改組爲中華革命黨支部

——通告洪門改組支部函——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逕啓者。當民國紀元以前。我洪門以自由組織。繼續活動。爲國艱辛。垂數百年。辛亥一役。建虜政權遂覆。種族目的完全已達。回顧秘密結社之時代。尚幸不負初衷。有志竟成。諸公偉力。贓不容沒也。居未幾。袁氏背約。竊國擁兵。帝制自雄。於是促成二次政治革命。不幸精神

潰散。相繼失敗。一班景炎趨勢之徒。平日附和革命者。盡行揭除面具。賊道戕義。爲民賊作倀。故同胞同志枉遭慘戮者。日不勝紀。謂非國家法律淪亡。是非黑暗當時未設保障人權之道乎。茲袁氏天怒人怨。舉國公認。文以天職所在。爰集合同志。組織中革命黨閱年以來。機關既備。進行亦有端倪。惟是此次組織。與前不同。前此根本未備之經驗。今必須妨其覆轍。故總章十二條所載。首義黨員。悉隸爲元勳。公民得參政執政之優先權利。純爲保障眞正革命黨而設。且足以鼓勵當時之勇進而表率後來之平準。微微義。幸海內外同胞均能一律鑒及。故新進黨員。大率類以千萬計。我洪門當日主義。既已昭然若揭。而後此再接再厲。猶應協力並圖。況政治革命與種族革命。性質既殊。難以自判。種族革命無妨多立秘密機關。以爲分頭並進之活動。政治革命則仗義執言。非以堂堂之陣。正正之旗。不足以聳國民之觀聽。而避外鄰之干涉。今日無論各種體團。均已一體改併。萬流匯源。實此意也。文忝屬洪門一份子。以密切關係所在。意欲各埠洪門團體。急起直追。共圖革命事業。並全部填寫誓約。加入中華革命黨。其所存機關外。無論懸示何種通信名義。不妨悉仍其舊。其內部則一律援照總章通則。改組中華革命黨支部。以免消息隔閡。而收指臂相助之妙用。望諸公極力提倡國家主義。而破除門戶各立之徽幟。迅速籌辦。致覆。以便正式委任。夠天祐民國。完全之目的能達。則洪門之名譽事功。將來益垂無窮矣。書不盡意。專此奉達

孫文謹啓

第二節　中華革命黨之進行

六、促南洋同志籌款

——民國三年派許宋赴南洋致鄭螺生等書——（一九一四年）

（一）螺生、源水、孝章、仁甫、八堯、亦覺同志鑒。許崇智宋振兩君。自南洋歸。備道諸兄招待盛意。無任感謝。此間以積極進行。刻不容緩。故遣許宋黃數君前赴飛律濱檳島。一以視察黨務。一以籌措軍資。事緩之後。當再有南洋之行也。謹此鳴謝。幷請

大安

孫文六月十六日

（二）愼剛、成就、螺生、源水先生公鑒

七月十九手書誦悉。藉諗一切。當此商務疲弊之時。而公等能再接再厲。鼎力籌捐。集成鉅款。非愛國熱誠。達於高度。何以及此。宋黃二君報告書。亦述及林先生深得社會信用。此次提倡。不遺餘力。級感不置。要皆出於爲國爲黨之公心。則非弟私人　敢言謝也。精衛兄已有書來。言將抵東京矣。專此即頌

公安

孫文八月七日

（三）　愼剛、蟠生、源水、赤霓、八堯、孝章、怡益、增波我兄暨各同志公鑒。許宋二君報告。具道

貴埠同志團結之堅。南洋各埠。視爲中心。悉由

兄等提倡之力。曷其感佩。邇來各埠共議集款救亡之策。馬六甲麻坡已議定輸捐。及徵抽生產品店伴工資之辦法。想

貴埠亦已在策劃進行中。以

貴埠同志之素養足知。收効尤大。似此衆擘併舉。一致扶同。眞民國前途之幸也。自中日交涉經過。夫已民賣國證迹已彰。內地人心異常激昂。將較滿清末年鐵路風潮爲烈。吾人當此時局。務必急速進行。現在沿江各省。準備頗周。若經濟問題稍能解決。定可如意發展。望

兄等速圖之。毋失良機。專此即頌

公安

孫文五月廿五日

七、擬規復國民黨與擴充黨務

——民國五年通告國內外同志之兩書——（一九一六年）

（一）全國各同志均鑒。契闊數年。相思殊切。睽遠雲海。延跂維勞。幸聲氣相同。時時感應也。返滬以後。軍書旁午。又無暇箑候起居。殊深歉仄。惟於各同志愛國之誠。動輒銘篆。未

舊去於懷也。口口熱心爲國。凡黨中之動定。必所關懷。弟謹將六月以後。吾黨之目的及辦事大略。概括之以爲同志告。自袁逆自斃。黃陂繼任。約法恢復。國會再集。吾黨不得不宣布罷兵。以示吾黨革命志在護法。而非爲利。黎能守法。則吾黨目的經已達到。故即令山東廣東及各路軍隊一律停止。迨段氏組織內閣。雖位置吾黨數人。實非弟之所欲。弟唯欲吾黨同人。固結不解。純取監督政府主義。以俟時機發舒吾黨之政策耳。故月來所辦之事。其一擴充黨務。月前在京議員及各埠同志。每有規復國民黨之議。而國會議員隸國民黨籍者。尙居多數。雖間有不健全之份子。但經此次變亂後。竭誠悔過者亦多。故於月前托胡漢民君入都主持一切。而昔日進步共和兩黨中之一部深信吾黨用心堅忍。至公無私。日相接近。且有圖謀合併之議。以北京政爭至烈。無暇及此。現弟爲黨務擴張計。應徇衆議。爲復黨之準備。是手續須求美備。而經費又須寬籌。日前通告各支部復收黨員月捐及入黨基金。實卽爲此。但以勢力之消長言之。仍恐杯水車薪。無裨擴充計畫。此不能不藉兄等之圖維者也。其二要求償還華僑債券。計自癸丑以後。吾黨以袁氏弁髦法律。破壞民國。無日不以討之爲職志。端賴各同志毀家相助。俾底於成。而歷年以來。募集資金。爲數至鉅。今共和再造。應要請政府償還。以期符合原議。昨已托由廖仲愷君向黎總統及財政部請照數發還。惟中央財政部支絀萬分。前以五百萬之日本借款。幾釀政變。恐無餘力再償吾黨歷年之鉅款。現仍交涉中。如此項債款不能急遽收回。則擬要求以別優越之權利相代。俾吾

黨僑友。不至虧折。此可爲諸同志告也。其三興辦各種實業。弟自宣布罷兵之後。即擬着手實業。以期振興國產。杜絕漏巵。初念先辦銀行。以爲各種實業倡始。惟其事體大。資本須鉅。章程須備。規模又須宏敞。現正在計議中。弟深望此事能成。一可利華僑之匯兌。二可便華僑之儲蓄。三則各種實業皆由之解決。惟集資匪易。擬就各埠同志能集合之資力。共有若干。以定通盤籌措。請　兄等先就貴埠究能集股多少。早日示覆。是深切盼。又目下華僑歸者。每苦無業。內地黨人。不能自瞻者亦多。須妥籌安插之法。擬先於內地礦產中擇其尤者一二區。先籌開辦。幷擬於長江一帶。擇地開墾。如辦理得宜。獲利必厚。刻已派人調查一切。俟稍有頭緒。當再奉告。其四吾黨於滬夙無完善之機關報。以至吾黨之用心行事。足以爲國利民福者。世人莫或知之。雖有良善政策。無從宣達。以起國人之信仰。此最爲缺憾者。茲當建設伊始。自應從事鼓吹。以堅吾黨之信用。昨各埠多有以設立宏大之機關報爲請者。現擬將徐朗西君所辦之民意報。從事擴張。完全代表吾黨意思。發揮吾黨政綱。唯非數萬資金。不能得其美備。擬托　兄等代爲募集。其招股章程。日內刊就。即付郵寄。其五擬在上海建立華僑會館。爲僑胞與內地交際之機關。凡工商事業。藉此地以爲調查聯絡之所。使華僑盡知內地各種天然利源。生財機會。庶不致外人捷足。其會館之規模。務期宏大。組織務期完備。俾海外華僑回國。有所問津。務希達到。合海外華僑之財之智以興發祖國利源之目的。將來草就章程。當再呈正。務望各埠同人協力成之。以上五

事。皆吾黨近日之措施。應爲同志諸君告者。現在時局阽危。民國基礎危如覆卵。欲謀奠定。非弟一手一足所能爲力。不得不仗諸同志之協助。前茲種種。切望不避煩瑣。代爲策謀。以冀早收良果。裨益國家。是所切盼。再中國現狀雖似安寧。而帝孽伏莽。猶逼佈要津。張倪諸武人尙敢干預國政。妄肆要挾。遙遙前路。罔知所屆。而內閣不盡負責。此可爲深憂者。知關綺注。再以達聞。此請

台安

孫文

（二）中華會館列位鄉先生大鑒。久仰

山斗。景慕殊深。昔年渡美。以國事鞅掌。不克繞道南州。以從諸君子遊。得收切磋之益。至今猶以爲歉。昨朱伯元君歸。備述高義。力助捐款。以濟民國。今者共和再造。何莫非諸君子擁護之力。更聞有倡辦建造輪船公司。航業工藝。互有所關。此弟所深爲感紉也。弟夙昔秉性質直。二十年來。祇知救國。不知其他。滿虜已除。中間復經袁逆之變。使國人流離顚沛。無所控告。弟用自疚。率國人以討之。隨蹶隨起。數年來未嘗逸豫。幸天相中土。袁逆自斃。黃陂依法繼任。恢復約法。重集國會。弟卽宣布罷兵。以示前之革命。志在護法。而非爲利。黎能守法。則目的已達。應令各路軍隊一律止戰。一方結合在野同志。取監督政府主義。一方籌措工

商事業。以圖國利民福。茲將邇來所辦之事。撮其要旨。以爲諸君告。其一龍兵以後。弟卽擬振興實業。杜絕漏巵。初念先辦銀行爲各種實業倡。始惟茲事體大。必須厚集資本。現在磋議中。若此事能成。一可以利僑商匯兌。二可以便僑商貯蓄。三可助各種實業之發達。擬集股先自僑友始。將來章程編定。當卽寄上。以俾核奪。又歸國華僑。每苦無業。須妥籌安插。現欲擇內地礦山之尤者一二區。先籌開辦。幷於長江一帶。擇地開墾。如辦理得宜。獲利必厚。經派妥人調查。俟有頭緒。當以奉告。其二擬在上海建設華僑會館。爲僑胞與內地交際之機關。凡工商事業。藉此地以爲調查聯絡之所。使華僑盡知各種天然利源。生財機會。不致爲外人捷足。其會館規模。必期宏大。組織必期完備。俾華僑歸國。有所問津。務希達合華僑之財之智以興發祖國利源之目的。將來草就章程。當再呈正。望各埠同人協力成之。其三共和建國雖已五稔。所以中經離亂。幾至覆墜者。類由人民頑視國體。爲秦越人之視肥瘠。漠不相關。非得良善報章爲之鼓吹指導。來軫方遒。依然危險。現擬組織一宏大報館。一使人民知共和爲世界最良之政治。二使人民知人權之可貴。不至仍前放棄。被人蹂躪。三竭力調查實業。供華僑歸國之引導。俟招股簡章刊就。卽付郵寄。以上三事。均目下切要之圖。深望

鼎力爲之協助。俾早收良果。裨益國家。弟實有厚望焉。再中國現象。表面似屬甯靜。惟帝孽伏莽。偏布要津。張倪諸武人尚敢干預國政。妄肆要挾。莽莽前路。不知所界。而內閣不盡負

責。此爲可憐憂者。知關綺注。謹以達聞。仍望時惠好音。是所切禱。專此即請公安

孫文

八、通告黃克強先生逝世函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

各支分部同志均鑒。

啓者。黃克強先生自創同盟會以來。與文同事。奔走艱難。迄於今日。凡我同志。諒均知悉。前月國慶日突患胃中血管破裂之症。吐血數盂。暈絕經時。即延德國醫生克禮氏診治。據云尚無大礙。嗣後胸膈仍覺飽悶。至上月下旬。更發見肝部腫大之徵候。三十日下午五時。忽又吐血不止。勢極危急。由醫注射。暫見血止。三十一日早二時。突再吐血。醫再注射。旋即脈停氣絕。不可復救。嗚呼哀哉。以克強盛年。稟賦素厚。雖此次討賊。未得比肩致力。而提攜奮鬬。尚冀諸異日。遽此凋謝。爲國爲友。悼傷百端。謹告　同志。共鑒察之。

孫文啓民國五年十一月一日

九、通告華僑從軍經過及遣散情形函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

各支分部各同志均鑒。啓者。此次推翻帝制。各埠華僑。既捐鉅資。以爲軍費。而回國效命。決死以爲黨軍模範者。復踵相接。其堅忍勇往之忱。誠不可多得者也。計此次回國從軍之華僑。

可分爲兩部。其一部爲活動於廣東方面。主由南洋英荷法領等地之華僑組織之。而美洲及日本等處華僑參與焉。其一則爲活動於山東方面者。主由坎拿大及北美合衆國華僑組織之。而南洋及日本之華僑亦參與焉。廣東一部分始僅組織決死隊十餘人。謝伯堯羅金蘭主其事。攻肇肇和之役。死傷者幾半。餘亦皆九死一生。始得脫險。未幾又以數十人往攻汕頭。鎮守使署之役。先登逐馬存發去之。既而莫擎宇來爭汕頭。中華革命黨軍不欲自相攻擊。遂去。歸而組織華僑決死隊。其中多各歸其鄉糾率子弟。以助大軍。如吳業剛李子華等之兩攻江門。其功尤著。既而以袁世凱死。中華革命軍解散。一部份仍入石龍助鄧仲元守石龍。一部歸入周之貞所統華僑護國軍。皆有戰績。山東一部。始因坎拿大華僑依軍務部命組織團體。歸國效命。美國同志。亦同時有數十人歸滬縣既下。各同志陸續編爲華僑義勇團。分爲三隊。夏重民黃伯度伍橫貫蔡鶴朋等主持之。又有一部立志學飛機。遂延聘教員。組織飛行隊。胡君漢賢等十餘人皆日夕練習。期於一試。雖未見實戰。然其聲威已播矣。至東北軍解散。義勇團及飛行隊亦各領費散歸。計廣東華僑成立在先。解散亦早。東北軍中華僑隊成立較晚。解散亦較遲。略各支持半年。備極辛苦。而廣東經戰鬪多。華僑中死傷者頗多。東北軍幸尚無損傷。然華僑之勇氣熱心。益爲同志所敬重。世人所驚服矣。當解散時。廣東款項至絀。每人所給不過數元。其曾經戰役者。亦不過三十元。東北軍遣散費略裕。而合本部所給與軍隊遣散費亦不過三百元。諸人遠道來歸。除去再赴美洲之船費外。

所餘亦在無幾。蓋諸同志熱心愛國。深明革命原理。不避艱險。出於天性。所惜者袁氏一死。大局立變。不能再以革命用兵。解散之事。實出於萬不得已。此誠初意所不及料。各同志尚多欲仍留軍籍。學習軍事學問。但以此時情勢。我黨不爭政權。則華僑諸君留習軍事學亦無所用。故力勸各同志及早回埠。其有欲拿大華僑未取回頭紙。不能回埠者。現亦代爲籌畫。總之盡力期使有可營謀之機會而已。從軍同志。以絕頂之熱心。決死來歸。今日得此結果。雖云共和已復。帝制已除。從軍者皆有無限之光榮。而抱勇邁之心。無用武之地。自難快意。其伊鬱覺不滿足。自屬人情。至可共諒。所恨事勢如斯。無由解其憂鬱。吾人亦無可如何。乞各同志對於從軍華僑。已未回埠者。均以口或以書信勸勉慰解。不使遽爾灰心。將來仍可出而爲國家棟樑。自致勳業。則華僑之光榮。卽吾黨之光榮。亦卽國家之大幸也。專此布達。希卽轉知附近各屬同志知悉。敬請

大安

孫文啓五年十二月十日

十、通告黨員儲金章程函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

支部同志諸兄大鑒。弟由東返國已三月。以中間經過。變象殊多。難掇拾其片段。故簡於筆告。比來大局稍稍定矣。前日由本部發出通告。附有弟到滬後兩次宣言。想先達覽。吾黨自癸丑以後。無日不以討賊爲幟。曲突徙薪。實爲天下之先導。雖天戮袁賊。不假手於吾人。然專制推

翻。共和再造。我黨原來希望。亦思過半矣。約法既復。黎總統爲依法繼任之人。故相勸罷兵。示仗義者非爲權利而動。至今後對於政府國民監督指導。則其責任有容諉避者。通告謂「革命名義不復存」。亦卽此意。弟在滬在杭。屢開大會演說。專論民國制治之大端。而不爲一人一事以立言。蓋基礎鞏固。則百事皆其後也。粵東龍逆毒民最甚。故與唐紹儀王寵惠諸人發電攻之。適李協和激戰韶州。黎總統有令罷龍。而未旣交代。粵人惡龍已久。乃共起師圍困省城。中央爲息事甯人計。現已飭龍早去。代者爲陸榮廷。現聞已於十日交卸。陸於此次獨立。名譽甚佳。其在廣西。亦無貪污劣跡。與吾黨亦有聯絡。粵事暫得結束。國會開會後。內閣已得承認。現在正從事於制定憲法。至於帝制餘孽。潛伏北方者尙不少。中央不無投鼠忌器之患。其他如張倪輩。亦依然跋扈。如世人所指。此時固難操切從事。然隱憂未息。則國人猶未得高臥也。我漢人驅除異族專制。建立民國。中遭袁逆擾亂。猶能絕而復續。此皆賴我同志以生命財產權利各種犧牲而購得之。今後國中能一遵共和正軌與否。事未可知。而吾人則貴先事預防。有備無患。茲與同志擬有蓄金辦法。蓋集合全力。爲未雨之綢繆。如其治安無事。自可置而不用。還投之各個人生利之業。其不然者。則咄嗟立辦。無臨渴掘井之虞。此事弟籌之頗熟。以爲可行。故特函奉商。併請轉告分部各處同志。想俱樂於贊成也。區區不盡欲白。卽頌

公安

孫文五年九月十日

十一、通告海外各支分部職員暫不改選函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支分部各同志均鑒。敬啓者。各埠屢有函來。問滿任職員。是否改選。查本黨改組在即。若重新逐一選舉。反形煩瑣。請各支分部現任職員。雖已滿期。仍然照舊辦事。俟至改組日爲止。以歸一律。但在接函以前。已經舉定新任職員者。仍由新舉職員接理。此請

公安

孫文

十二、爲二百二十萬滙款事致泗水中華商會電

（民國六年一月三十日）（一九一七年）

泗水中華商會鑒。閱報載貴會電財政部云。前交文款二百二十萬。係助政府之用。未望償還。請拒文要求等語。查文此次爲維持共和。推翻帝制。曾借日本商人日金一百萬元。華僑日金英洋共一百七十四萬四千三百一十八元一角二仙。內祇有泗水劉亞泗古宗堯經手匯東京十九次。共日金一萬六千二百四十元。由陳鐵五匯回英洋二千七百元。統共日金英洋一萬八千九百四十元。均經由本黨財政部發出收條。並無二百二十萬之說。當帝制議盛之際。文遣人至貴會陳說大義。約共擁護共和。貴會首鼠兩端。不肯爲絲毫之贊助。何處有二百二十萬交文以助政府。荷屬自開戰以來。限制帶現銀出口。凡有大筆銀錢來往。必經銀行匯兌。曾否匯款。一查即知。匯款幾何

。不能誣捏。貴會如果曾經匯款與文則必應有中華革命黨收據。試問貴會收據何存。如謂款已匯。未得收據。則由何人經手。交某銀行。於某年某月某日匯至何處。交何人收。應有銀行單據可憑。即應提示。以便追查銀行。總之文雖收過泗水一萬八千餘元。並非貴商會經手。貴會所稱二百二十萬。文未收過一錢。文所經手借債二百七十餘萬元。均經約定。國體鞏固。即予償還。故以實情聲之政府。貴會未經借過一錢。於此事無須容喙。若貴會果有此二百二十萬曾經撥匯。則文並未收到。顯係貴會辦事人從中侵蝕虛報。圖損他人名譽。必應控追。如貴會未嘗經手有此二百二十萬元。即係貴會濫用商會名義。虛構事實。誣捏他人。尤不可容。法律具存。公等應知自愼。若謂電文非由貴會所發。則假冒商會名義發電。必有其人。若不從速電部更正。澈查冒名主謀。依法控告。則責任有在。亦難爲公等曲恕。尚望審思電覆。孫文

十三、通告釀資安葬陳君英士函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支部各同志均鑒。敬啓者陳君英士功業彪炳。志行卓絕。去歲爲凶人謀害。冤痛未伸。現擬由黨中釀資。妥爲安葬。豫計所費尙需萬元。務望同志盡力募集。彙交原日籌餉局長匯滬供用。葬期擬定五月十八日。時間已迫。信到切望從速籌集交匯。以資送葬。凡屬同志。俱有救恤之誼。矧在陳君爲吾黨惟一柱石。於此切希不吝贈助。至盼覆示。此請

大安

孫文六年四月

十四、重訂黨章整理黨務

民國七年辭大元帥職後通告海外同志書——（一九一八年）

同志諸先生鈞鑒。敬啟者。文以五月辭大元帥職離粵赴汕。經將去粵情形通告。諒塵青鑒。●溯自去年以護法間關來粵。無非欲與諸有志者翦除暴逆。納舉國之人於法軌以自進於文明。其時護法之聲。幾徧國中。文以爲藉此可以拯大法之淪亡。寧民國之危厄。不期世之所謂護法。恆與文異。始不過徒飾護法之詞。未嘗以一紙書爲國會謀恢復。文所組織之國會非常會議。暨謀召集國會開會於粵。果有何人爲我贊助。前事俱在。非有飾言。其所以治兵西南者。迹彼用心。祇欲分中央專制全國之權。俾彼得專制於二三行省。故自獨立而後。亂法營私。稗政百出。甚且縱賭以屬其欲。濫殺以示其威。以言護法。誠不知視中央之毀法者何若。有識者以爲段氏枉法之罪。固無可逭。若以之相衡。則段氏且振振有辭矣。文早知非可與謀。文欲離而去之。別求所以適於吾志者。時值改組軍府之議成。而文之責任已盡。惟有還本匹夫有職之誼。以期致力於國家。由是自潮東渡。由東歸滬。救國主旨未嘗或息。伏念文行年五十有二。奔走國事者垂三十年。無非欲奠定邦家。使臻強富。此心此志。爲公爲私。當爲吾黨所共喻。近雖屢遭挫敗。而得百折不撓者。此非盡文一手一足之力。純恃吾黨諸君子竭力相維。故文深信吾黨實繫中國之存亡。使吾黨弛而不張。則中國或幾乎息。是斷不能以厥躅而磨滅其壯志。猶之操舟逆流。須策羣力以相撐拄

。文深望諸君子之同喻斯旨也。歸滬而後。益感救亡之策。必先事吾黨之擴張故亟重訂黨章。以促黨務之發達。並與同志諸君約。務期依照黨章。繳納年金。以供總部經費。俾文得專力於國事而無窘乏之慮。所有各項義捐。幷期一律匯滬。簽還收據。謹此布達。希爲朗鑒。黨章一俟刊行。再爲奉寄。順頌

均安

孫文啟八月三十日

十五、刊行建設雜誌

——建設雜誌發刊詞——（一九一九年作）

我中華民國。以世界至大之民族。而擁有世界至大之富源。曾感受世界最進化之潮流。已舉行現代最文明之革命。遂使數千年一脈相傳之專制。爲之推翻。有史以來未有之民國爲之成立。然而八年以來。國際地位。猶未能與列強並駕。而國內則猶是官僚舞弊。武人專橫。政客搆亂。人民流離者。何也。以革命破壞之後而不能建設也。所以不能者。以不知其道也。吾黨同志有見及此。故發刊建設雜誌。以鼓吹建設之思潮。闡明建設之原理。冀廣傳吾黨建設之主義。成爲國民之常識。使人人知建設爲今日之需要。使人人知建設爲易行之功。由是萬衆一心以赴之。而建設一世界最富強最快樂之國家。爲民所有。爲民所治。爲民所享者。此建設雜誌之目的也。茲當發刊之始。予樂而爲之祝曰。建設成功。中華民國之建設迅速成功。民國八年八月一日。孫文。

十六、籌設英文日報及印刷機關

（一）民國九年與海外國民黨同志書（一九二〇年）

同志公鑒。敬啟者。迭接海外各支分部來緘。均稱黨務日見發達。吾黨同志。亦正磨礪以須。此則足爲吾黨慶也。茲有最近弟所計畫舉辦二事。請各地同志贊成資助者。謹佈如左。

一　設立一英文機關報

查芝加哥各同志曾辦一英文月刊雜誌。鼓吹本黨宗旨。嗣以事故停版。然而此志迄未少衰。擬將該報移歸中國。由本黨幹部繼續辦理。弟意以爲吾黨在本國上海設一英文雜誌。冀於言論上得與外國周旋。同時以吾黨政治上之主張。建設上之計畫。宣傳於世界。殊爲切要之著。此其事有關於本黨者甚大。姑舉其要略言之。本黨同志設立之言論機關。如建設月刊。星期評論。民國日報。以及海外各支分部所辦之日報等。大聲疾呼。功效顯著。惟以中國文字。外人無從了解。其影響者止於吾國人。我黨之精神義蘊。無從宣示於外國。凡有關於外交上之事。動以言論不能發抒之故。因而痛受損失者甚多。況近日與論喉舌。端在報章。試觀各國之各大政黨。無不一言既出。聳動全球。夫豈不藉報章鼓吹之力。而我黨獨以缺乏外國文報紙機關之故。遂令雖有絕大之計畫。亦無由披露於世界。是故吾黨苟能設立一英文雜誌。其利益誠不可量。最少則有下列之三項。

一　直接參加於世界輿論。將吾黨之精神義蘊。宣達於外。以邀世界對於吾黨之信仰。

二　生外交上積極的作用（期得精神上物質上之援助）

三　生外交上消極的作用（排斥各種侵略主義）

觀以上要點。則吾黨之實行設立一英文雜誌。爲必不可緩。茲因芝加哥同志有將雜誌移歸本部開辦之議。現擬實行辦法如下。

一　開辦費並第一年維持費須二萬元。（概算另表開列）

二　此項經費。擬由各分部酌量擔任。總期達到此數。

三　各埠支分部。認定此項數目。通知本部後。雜誌即行開始。所認定本款。務請於通知本部後三個月內匯滙以爲經費。

四　雜誌發行伊始。世界未能遍知。閱者之數未能增長。維持生存。仍賴各支部各分部每年代銷至若干分。至一年後。發行增加。則此報可以獨立。無須捐助。

概算表如左

一　英文印字機全副連運費約計四千元。

二　紙價（每年十二期每期印三千册每册約一百頁）約計六千元。

三　印刷工費約計二千五百元。

四　主筆翻譯及雜役等薪工約計四千五百元。

五　郵費約計一千二百元。

六　屋租約計一千二百元。

七　電燈燃料及其他雜用約計六百元。

二　創辦最大最新式之印刷機關

本黨向有愛國儲金一項。原爲備本黨救國之急需。此項儲金。應以充最有實效之用途。方不負我黨同志拳拳之意。若以之充軍餉。究非有效之舉。蓋現在屬於本黨之軍隊。如在四川陝西湖南福建廣東等處。不下十餘萬人。月餉動需百萬以外。謂儲金一項。而能供其浩大之餉糈。實屬不能。抑或僅供一部。則受歧視之誚。況各處軍隊。皆靠就地徵發以自養。此又無待於儲金一項。若爲將來大舉計。則以本黨最近兩次舉事時所得之經驗而論。亦非有大宗固定之鉅款不濟。儲金之爲助甚微。故苟以吾黨同志熱心所集之儲金。擇一最爲有裨於黨有益於國之事而舉辦之。誠莫如設立一大印刷機關。其理由如下。

自北京大學學生發生五四運動以來。一般愛國青年。無不以革新思想爲將來革新事業之預備。於是蓬蓬勃勃。發抒言論。國內各界輿論。一致同倡。各種新出版物爲熱心青年所舉辦者。紛紛應時而出。揚葩吐豔。各極其致。社會遂蒙絕大之影響。雖以頑劣之僞政府。猶且不敢攖其鋒

。此種新文化運動。在我國今日誠思想界空前之大變動。推原其始。不過由於出版界之一二覺悟者從事提倡。遂至輿論放大異彩。學潮瀰漫。全國人皆激發天良。誓死爲愛國之運動。倘能繼長增高。其將來收效之偉大且久遠者可無疑也。吾黨欲收革命之成功。必有賴於思想之變化。兵法攻心。語曰革心。皆此之故。故此種新文化運動。實爲最有價值之事。最近本黨同志激揚新文化之波瀾。灌溉新思想之萌蘖。樹立新事業之基礎。描繪新計畫之雛形者。則有兩大出版物。如建設雜誌。星期評論等。已受社會歡迎。然而尙自慊於力有不逮者。則印刷機關之缺乏是也。夫印刷機關。實出版物之一大工具。我國印刷機關惟商務印書館。號稱宏大。而其在營業上有壟斷性質。固無論矣。且爲保皇黨之餘孽所把持。故其所出一切書藉。均帶保皇黨氣味。而又陳腐不堪讀。不特此也。又且厭抑新出版物。凡屬吾黨印刷之件。及外界與新思想有關之著作。彼皆拒不代印。卽如「孫文學說」一書。曾經其拒絕。不得已自行印刷。當此新文化倡導正盛之時。乃受該書館所抑阻。四望全國。別無他處大印刷機關。以致吾黨近日有絕大計畫之著作。並各同志最有價值之撰述。皆不能盡行出版。此就吾黨宣傳宗旨之不便言之。至由營利上觀察。現在出版書報。逐日增加。商業告白。與時俱進。而印刷所依然如前。無資力者不能改良機器。擴張營業。故印刷事業爲商務印書館所獨占。利益爲所專。而思想亦爲所制。近者陳競存兄提倡在廣東設西南大學。已有成議。大學成後。於印刷事業上又增一新市場。吾黨不起而圖之。又徒爲商務印書

館造利。綜觀近日印刷之增進。其所要求於印刷機關之供給者甚多。斷非一二印書館所能供其要求。又斷不能任一二家所壟斷。試觀日本一國。印書館大者何止十數。小者正不可勝計。其營業之發達。乃與文化之進步爲正比例。今者我國因新文化之趨勢。一時受直接影響者。如全國各學校之改良教科。編印講義。碩學鴻儒之發憤著作等等。均有待於印刷事業之擴張。至於商場上之各種新式告白。需求更切。故以現勢度之。此種印刷機關。營業上必可獲利。以故吾人深感現在之痛苦。預測將來之需要。從速設立一大印刷機關。誠不可謂非急務矣。果能成事。其利如左。

一　凡關於宣傳吾黨之宗旨主義者。如書藉雜誌等類。可自由印刷。免受他人掣肘。

二　本黨常有價值卷褒獎狀以及各秘密文件圖藉等。均不必遠託外國。

三　本黨自行編譯各種新式教科書。以貢獻吾國教育界。

四　國內各種有益於思想革新之著作。可以代印。並可改良告白。以益商業。

五　倣有限公司辦法。可爲本黨之一營利機關。

據上理由。設立此印刷機關。擬先暫定資本爲五十萬圓。擬分作五萬股。此項資本。擬以愛國儲金充之。如不敷此數。則各支分部之已辦儲金者。請益集多數。其未舉辦者。請早日極力舉行。以本黨在外國數百之支分部計。每支分部集千數百元。卽可成此最有裨於黨有益於國之大事業。此而能舉。則革命之成功必可操券。（此印刷機關絕對不招外股。實以吾黨精神貫注之。）

現本黨極力籌度。務祈早日實現。如在外同志有印刷上智識及技能足贊助此事者。均請將姓名住址開列寄來。以便請其回國相助。如未有此項熟識之人。亦應就近派遣子弟。專習種種印刷技術。以爲將來此項人才之預備。此誠久遠宏大之事。望諸同志極力贊助。早日成事爲幸。

右凡兩端。均請貴支分部贊助。如荷同意。速惠覆音。俟本部得各分支部復信後。即行編定詳細章程奉上。專此並頌

公安

孫文謹啓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二)爲創辦英文報致三藩市林直勉書　民國九年（一九二十年）

直勉兄鑒。本黨創辦英文報及印刷所計畫。前經通告諸同志。現陸續接到覆函。皆極表贊成。并多認定股款。足見諸同志對於本黨宣傳主義之舉。倍極熱心。將來本黨發揚光大。皆我黨員同心協力之所致也。今因時勢之要求。急須開辦。而款項尚未完全認齊。故特托衞君一新前來各埠勸募。衞君乃芝城老同志。向在芝辦理英文報。鼓吹黨義。聲譽極佳。其効力於本黨之處不少。故今特托以募款之重任。請　兄即本照此旨。分告所屬各支分部及通訊處。妥與衞君斟酌情形。儘力將款認定。以成盛舉。想我海外同志。素抱熱誠。今對此急要之圖。自必爭先恐後。當拭目以覩厥成。此致即詢

毅祺

孫文

十七、勸日本同志協助革命

——民國九年致滔天書——（一九二十年）

滔天先生大鑒。兩接手書。一祝一弔。所祝者尚未確。而所弔者已成。眞良深痛恨也。惠州屢攻不下。至今尚在惡戰之中。朱執信兄往虎門收降。爲敵軍一部所暗算。殊爲不值。日者廣州已附我。惠州當終歸我有。可無疑義。按今後支那大勢。吾黨不獨可以得志於南方。且不久可以統一中國。英美對我方針。近來大表好意。白人外患。可以無憂。此後吾黨之患仍在日本之軍閥政策。倘日本仍行其扶舊抑新之手段。則中國之內亂未有已期也。如此則吾人亦不能不倒行逆施。親英美以排日也。而其咎則當歸之日本。深望日本民間同志有以糾正軍閥之方針。不爲同洲侵略之舉。而爲同舟共濟之謀。則東亞實蒙其福。而日本亦終享其利。東亞經綸。百年大計。無愈於此者矣。日本同志幸爲圖之。此覆並候

大安不一

頭山翁

木堂翁

寺尾翁

統此候好不另

孫文謹啓十月五日

十八、繼續進行黨務

——民國九年覆美洲葛崙埠分部長吳東垣函——（一九二〇年）

東垣兄鑒。六月七日及廿八日兩函均備悉。我黨停辦數年。現復繼續進行辦理。艱難固意中事。惟僑胞素具愛國熱心。對於我黨大多信仰。得兄極力倡導。贊成者自必踴躍。惟望本奮鬥之精神。以收人心。擴張黨勢。本黨大有賴焉。救國儲金。一時雖難募集。惟此舉關係本黨者至大。仍望隨時勸誘。必可成功。英文報款。陸續接各埠來函。多已認定。今已着手開辦。兄意勉訓同志捐助。甚善甚善。請即實行可也。黃花岡烈士建坊捐款。及香江晨報股款。皆非由本部經理。請直接致函黃伯耀夏重民兩君交涉。較爲妥便。幷希解釋此款之手續不清。不能怪及本部。各同志不得因此而灰其對黨之熱念也。餘不什一。此覆順詢

毅祺

孫文

十九、發起中央籌餉會致李源水書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

源水同志兄台鑒。文奔走國事。迄數十年。困心衡慮。冀除暴亂。奠我邦家。今西南再造嚮應。自治之聲。瀰漫宇內。吾輩當如何自勉。以求償厥素願。慰我國民。顧自治非托諸空言。必恃實力以堅其後盾。今前敵殺賊。義不反顧。雖斷脰裂身。猶冒鋒衝進。文每軫念其勞。彼則曰男兒愛國當如是也。我父老兄弟姊妹之寄居海外者。其誌斯言。文終日焦勞。冀我海外同志。

前敵之艱苦。祖國之阽危。勃然有作。踴躍輸將。茲中央籌餉會由發起人等公舉幹事十人。主持會務。廣設勸捐員。一面於國內分別募捐。一面函託海外同志擔任募捐之事。內外合力。共襄進行。夫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今四百兆同胞以重任付託於我同志。則共同盡力以解倒懸。致民國於福利者。卽我同志之責也。我同志其力圖之。臨穎神馳。努力自愛。

孫文

第三節　討袁之役（一九一三—一九一六年）

廿、討袁之役總論（見中國革命史）（一九一三至一九一六年）

辛亥之役。以不行革命方略。遂致革命主義。無由貫澈。已如上述。在此情況之中。使當政府之局者。爲忠於民國之人。亦無由致治。僅可得小康而已。余於袁世凱之繼任爲臨事大總統也。固嘗以小康期之。乃倡率同志。退爲在野黨。並自任經營鐵路事業。蓋以爲但使國無大故。則社會進步。亦足以間接使政治基礎。臻於完固。如此。則民國之建設。雖稍遲滯。猶無礙也。顧袁世凱之所爲。則無一不與民國爲仇。其不軌之心。日甚一日。袁世凱之出此。天性惡戾。反覆無常。固其一端。然所以敢於爲此者。一由革命方略不行。則緣之而生之弊害。絕不能免。人見弊害如此。則執以爲黨人詬病。謂民主之制。不適於中國。而黨人亦因失其信用。一由專制之毒。深入人心。習於舊汚者。視民主政治爲仇讎。伺瑕抵隙。思中傷之以爲快。舉趨重於袁世凱。

將挾以爲推翻民國之具。而袁世凱亦利用之。以自便其私。積此二者。袁世凱於是有剷除南方黨人勢力根據之計劃。有推倒民治恢復帝制之決心。於狙殺宋教仁。小試其端。於五國借款不經國會通過。更張其燄。東南討袁軍舉事太遲。反爲所噬。辛亥之役。革命軍所植於國內之勢力。遂以蕩滌無餘。及乎國會解散。約法毀棄。則反形已具。帝制自爲之心事。躍然如見矣。余乃組織中華革命黨。復恢民國以前革命黨之面目。而加以嚴格之訓練。以辛亥覆轍。申儆黨人。俾於革命之進行。不致徬徨岐路。自二年至於五年之間。與袁世凱奮鬥不絕。及乎洪憲宣佈。僭竊已成。蔡鍔之師。崛起雲南。西南響應。而袁世凱窮途末路。衆叛親離。卒鬱鬱以死。民國之名詞。乃得絕而復蘇。

經此一役。余以爲國人應有之覺悟。其至低限度。亦當知袁世凱式之政治。不能存在於民國之內。必澈底以剷除之也。不期國人之意識。乃無異於辛亥。辛亥之役。以爲在使清帝退位。則民國告成。謳歌太平。坐待共和幸福之降臨。此外無復餘事。所有民國一切之設施。與舊制之更張。不特不以爲必要。且以爲多事。丙辰之役。以爲但使袁世凱取消帝制。則民國依然無恙。其他袁世凱所留遺之制度。不妨遵規而奉隨。似袁世凱所爲。除帝制外。無不宜於民國者。甚至袁世凱所毀之約法。與所解散之國會。亦須力爭。而後得以恢復。其他更無俟言。故辛亥之結果。清帝退位而止。丙辰之結果。袁世凱取消帝制而止。

廿一、宋案發生以後之政見

民國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在香港對早士茂西報訪員之談話（一九一三年）

問　北京之時局。閣下能略言之否。

答　吾之政治手續。業已完竣。故現在情形若何。吾不能相告。且自宋教仁被殺事發生以來。吾不復聞問。然吾敢謂從前已竭力爲袁總統經營。吾常言袁氏最合爲總統。吾不獨在中爲伊經營。即在世界各方亦然。又謂宋教仁被殺一案。吾甚惡之。有謂北京政府與該案干連。殊屬不公。然吾謂袁總統非自有干連。不過係其總理與有干連也。故袁總統定必略有所知。是以此事吾深惡之。且心殊不悅。復答訪員之問曰何時公舉總統。未能逆臆。然非爲宋教仁一案。則選舉已久矣。既而又曰。或者將來不復有選舉之事

問　廣東情形如何。

答　此次吾未到省。故情形如何。聞知甚少。

問　及胡漢民氏現在何處。

答　胡氏現在港。并無秘密。前夕伊乘寶璧兵輪到港。

問　本港華人報紙。刊登憤激新聞。關於胡氏撥款償還華僑一事者。

答　此盡謠言也。其實反正後。省城需銀。故由香港及外埠籌借。其商人之款。經已歸還。加息

五分。現在胡氏預備支還外埠華僑。然只係還本。遂被反對。此事最屬無理。不公之甚。據伊等自言。省城現在無銀。然此非其意。其銀係借與胡督者。

廿二、勸袁世凱辭職電（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

北京大總統鑒。文於去年北上。與公握手言歡。聞公諄諄以國家與人民爲念。以一日在職爲苦。文謂國民屬望於公。不僅在臨時政府而已。十年以內。大總統非公莫屬。此語非對公言之。且對國民言之。自是以來。雖激昂之士。於公時有責言。文之初衷。未嘗少易。何圖宋案發生。證據宣布。愕然出諸意外。不料公言與行違。至於如此。既憤且懼。而公更違法借款。以作戰費。無故調兵。以速戰禍。異己既去。兵燹仍挑。以致東南軍民。荷戈而起。衆口一辭。集於公之一身。意公此時。必以平亂爲言。姑無論東南軍民未叛國家。未擾秩序。不得云亂。即使云亂。而釀亂者誰。公於天下後世。亦無以自解。公之左右。陷公於不義。致有今日。此時必且勸公乘此一逞。樹威雪忿。此但自爲計不爲民國計亦未爲公計也。清帝辭位。公舉其謀。清帝不忍人民塗炭。公甯忍之。公果欲一戰事。宜用於效忠清帝之時。不宜用於此時也。說者謂公雖欲引退。而部下牽掣。終不能決。然人各有所難。文當日辭職推薦公於國民。固有人責言。謂文知徇北軍之意。而不知顧十七省人民之付託。文於彼時。屹不爲動。人之進退。綽有餘裕。若謂爲人牽掣。不能自由。苟非託辭。即爲自表無能。公必不爾也。爲公僕者受國民反對。猶當引退。況於國

民以死相拚。殺一不辜。以得天下猶不可爲。況流天下之血。以從一己之欲。公今日舍辭職外。決無他策。昔日爲任天下之重而來。今日爲息天下之禍而去。出處光明。公復何憾。公能行此。文必力勸東南軍民。易惡感爲善意。不使公懷騎虎之慮。若公必欲殘民以逞。善言不入。文不忍東南人民。久困兵革。必以前此反對君主專制之決心反對公之一人。義無反顧。謹爲最後之忠告。惟裁鑒之。孫文

廿三、請各省一致聲討袁氏之通電（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

北京參議院衆議院國務院各省都督民政長各軍師旅長鑒。江西事起。南京各處依次響應。一致以討袁爲標識。非對於國家而脫離關係。亦非對於北方而暌異感情。僅欲袁氏一人辭大總統之職。遂不惜犧牲其身命以求達之。大勢至此。全國流血之禍。繫於袁氏一人之身。聞袁氏決以兵力對待。是無論勝敗。而生民塗炭必不可免。夫使袁氏而不違法。則東南此舉。無能左袒。今袁氏種種違法。天下所知。東南人民。迫不得已。以武力濟法律之窮。非惟其情可哀。其義亦至正。且即使袁於所謂違法有所自解。然今者決死反對之人民遍於六省。人民心理之表見。既已如是。爲公僕者即使自問無愧。亦當謝職以平衆怒。徵論政體共和。即君憲國之大臣。亦不得不以人民之好惡爲進退。有如日本桂太郎公爵。以國家柱石。軍人領袖。重出而組織內閣。祇以民黨有所不滿。即毅然引去。以明心迹。大臣風度。固宜如是。況共和國之人民公僕。爲人民荷戈以逐

。而願流天下之血以保一己之位置哉。使袁氏而果出此。非惟貽民國之禍。亦且騰各國之笑。迴憶辛亥光復。清帝舉二百餘年之君位。爲民國而犧牲。當時袁竊主其謀。亦以顧全大局。不忍生靈罹兵革。安有知爲人謀而不知自謀者。更憶當時。文受十七省人民之付託。承乏臨時大總統。聞北軍於贊成共和之際。欲舉袁氏以謀自安。文即辭職。向參議院推薦袁氏。當時固有責文知徇北軍之意。而不顧十七省人民付託之重者。然文之用心。不欲於全國共和之時。倘有南北對峙之象。是以推讓袁氏。俾民國早得統一。由是以勸袁氏不宜藉口於部下之擁戴。而拒東南人民之要求。可斷言矣。請公維持民國。爲人民所攸賴。當此存亡絕續之際。望以民命爲重。以國危爲急。同向袁氏說以早日辭職。以息戰禍。使袁氏執拗不聽。必欲犧牲國家與人民。以成一己之業。想諸公亦必不容此禍魁。文於此時。亦惟有從國民之後。義不反顧。臨電無任迫切之至。　孫文

廿四、二次革命失敗之困苦

——民國二年暹南洋各同志書——（一九一三年）

同志諸先生道鑒。久違道範。不勝渴想。連奉教言。猶深感佩。十一月廿六日尊函。已拜讀再四。黨勢之衰。本在意料之中。亦非奇也。夫連結團體、亦猶交友然。共患難難。共安樂易。而患難安樂皆圖與共。不因時勢之變遷。勢力之消長而有所短長者。則尤難矣。所以當安樂之時。所交朋友。一到生死關頭。未有不各尋各路者。嘻觀天下。滔滔皆是。不能盡責。亦不足責也

。惟我輩既以擔當中國改革發展爲己任。雖石爛海枯。而此身尚存。此心不死。既不可以失敗而灰心。亦不能以困難而縮步。精神貫注。猛力向前。應乎世界進步之潮流。合乎善長惡消之天理。則終有最後成功之一日。卽使及身而不能成。四億萬蒼生。當亦有聞風而興起者。毋怯也。此次失敗以後。自表面觀之。已覺勢力全歸烏有。而實則內地各處。其革命分子。較之湖北革命以前不啻萬倍。而袁氏之種種政策尙能力爲民國製造革命黨。解散國省議會。裁撤南方軍隊。自以爲此策得矣。不知逆天者必受殃。害人者終害己。此被裁撤之議員兵士。能安然不變乎。始皇以蓋世之雄。內以坑儒焚書。外則築長城以逐胡。而乃二世而滅。袁氏對內則不如始皇之威也。其對外則不如始皇之武也。而北有蒙古。兵逼長城。西有回民。揭旗關外。而宗社黨亦蠢焉思動。徒黨翟復合各爭權。時局若此。烏能久哉。惟是我黨既以改革中國。圖民生幸福爲目的。當此四方不靖之時。內外交迫之際。不特應聚精會神。以去亂根之袁氏。更應計及袁氏倒後。如何對內。如何對外之方策。諸先生久居海外。當必有洞察全球。詳觀宇內一念及也。張君靜江。同志中之健者。思想識見。超越尋常。前既早赴貴處。想已晤及。此次失敗之原因。當可稍明端緒矣。至於經濟一層。不特目前無進行之款。卽同志中之衣食。亦都不能顧者。前日大雪。在東之亡命客中。竟有不能向火而致疾者。弟雖盡力設法救濟。而力微不足以遍。過此以往。苟不圖一長策。則殊無以對此血戰中之苦寨同志矣。此層務望同志諸先生深慮而力助之。言短意長。不克備述

。海風有便。再候德音。順頌道安。伏維洞察。

孫文十二月二十日

廿五、爲二次革命捐欵事致南洋同志書　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

南京獨立之際。貴埠同志曾匯款五千元赴滬。交吳君世榮轉交軍前。嗣款到時。已取消獨立。款遂留吳君手中。未有交出。致有用之財。化爲無用。殊負諸公一片熱誠。可否致函吳君。囑其交還。此間同志流離失所者尙多。衣食且不給。而彼輩心志堅銳。前途有望。倘荷諸公將款撥助接濟。尤感高誼。未悉以爲如何。手此奉達。卽頌公安

孫文二月初四日

廿六、討袁宣言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

壬子之二月。國民憫搆兵之慘。許淸室薦臣自新。竭誠志以臨時總統付袁世凱。四海之內。莫不走相告曰。息兵安民。以事建設。是大仁大義事也。吾民旣竭誠以望袁。今袁所報民者何如哉。辛亥之役。流血萬里。人盡好生。何爲而然。苟知袁之暴戾。更甚於淸。則又何苦膏血萬戶。以博一人皇帝之雄哉。所以甯死而不悔者。誓與共和相始終耳。今袁背棄前盟。暴行帝制。解散自治會。而閭閻無安民矣。解散國會。而國家無正論矣。濫用公款。謀殺人才。而咨國家於危

險之地位矣。假民黨獄。而良懦多爲無辜矣。有此四者。國無不亡。國亡則民奴。獨袁與二三附從之奸。尙可執挺嘯壁。以保富貴耳。於戲。吾民何不幸。而委此國家生命於袁氏哉。自袁爲總統。野有餓莩。而都下之笙歌不撤。國多疑患。而郊祀之典禮未忘。萬戶涕淚。一人冠冕。其心尙有共和二字存耶。既忘共和。卽稱民賊。吾儕昔既以大仁大義。鑄此鉅錯。又焉敢不犯難誓死。戮此民賊。以拯吾民。今長江大河萬里以內。武漢京津扼要諸軍。皆已暗受旗幟。磨劍以待。一旦義旗起呼。義動天地。當以秦隴一軍。出關北指。川楚一軍。規晉中原。閩粵旌旗橫海。合齊魯以擣京左。三軍既興。我將與諸君子。扼揚子江口。定蘇浙以樹東北之威。犂庭擣穴。共戮國賊。期可指日待焉。書曰。民惟邦本。本固邦甯。又曰。紂有臣億萬。惟億萬心。予有臣三千。惟一心。正義所至。何堅不破。願與愛國之豪俊共圖之。孫文。

附討袁檄文（見中華革命黨革命方略第六編文告）（一九一四年）

袁賊苦吾國民久矣。世界自有共和國以來。殆未有此萬惡之政府危亡禍亂至於此極者也。清之末造。賊實媚之。以殺吾國人。及其亡而擁兵徼利。至乃要竊總統以和。軍府不忍戰爭之綿延。以爲賊本漢族。人情必思宗國。而總統復非帝王萬世之比。俯與遷就。冀其自新。亦以民國初立。舊汚未殄。首行揖讓。風示天下。樹之楷模。孰意賊性凶頑。譎詐成習。背誓亂常。妄希非分。假中央集權之名。行奸雄竊國之實。驕兵悍將。驅擾於閭閻。宵小僉壬。比周於左右。甚乃

賄收報館。賂遣議員。清議銷沉。監督溺職。而嗾殺元勳濫借外債之禍作矣。贛寧釀變。皖滬閩粵湘蜀繼之。義師敗劒。賊燄愈張。自是以還。幾於不國。賊兵所至。焚掠爲墟。幼女貞孀。供其淫嫖。猶復恣意株連。籍沒罔恤。偶涉嫌疑。遽膏鋒刃。人民喪其樂生之心。而賊於此時。方論功行賞。以慶太平。蓋自以爲帝業之成。而天下莫予毒矣。卒以非法攘攫正式總統。而祭天祀孔。議及冕旒。司馬之心。路人皆見。又其甚者。改毀約法。解除國會。停罷自治。裁併司法。生殺由己。予奪唯私。偵諜密布於交衢。盜匪縱橫於邑鄙。頭會箕斂。慾壑靡窮。朋坐族誅。淫刑以逞。磧產竭而國財空。民黨戮而元氣盡。軍府艱難締造之共和。以是壞滅無餘。而賊惡盈矣。殉國烈士。飲恨於九原。首義勳賢。投荒於海外。而覬國者。遂以爲自由幸福。非吾中華國民所應享。此眞天下之大恥奇辱也。而吾國民亦偷生視息。莫之敢指。馴此以往。亡國滅種。匪伊異人。國家之危。其見端耳。袁賊妄稱天威神武之日。卽吾民降作奴隸牛馬之時。此仁人志士。所爲仰天椎心。雖肝膽塗疆場。膏血潤原野。而不辭也。軍府痛宗國之陸沉。憤獨夫之肆虐。爰率義旅。誓殄元兇。再奠新邦。期與吾國民更始。中原豪俊。望旆來歸。草澤英賢。聞風斯起。諸袁將吏卒士反正及降者。不次擢賞。勿有所問。若其棄順效逆。執迷不復。大兵旣至。誅罰必申。雖欲悔之。晚無及也。布告天下。咸使聞知。檄到如律令。

孫文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說明）檄文後應由大元帥親自署名蓋印但在革命軍舉義之時大元帥不在任地司令官長得代用印宣布

安民佈告

職……名爲佈告事。照得袁世凱。假託共和。實行專制。以致四海之內。民不聊生。本○○○○○現奉大元帥令。督率大軍。前來誅彼兇殘。掃除虐政。對於地方治安。有完全保護之責任。凡我人民。各宜安分守業。毋得聽信謠言。自相驚擾。其將弁兵勇人等。如能攜械來營繳投。決不誅戮。倘敢陽奉陰違。串通敵軍。損壞橋樑電線。障塞道路溝渠。燬燒營房公所。藏匿軍械火藥。庇護逃勇奸細。以及造謠生事等不法行爲。一經查出。或被告發。必從嚴懲辦。如或本軍有不法人等擾害居民。仰即扭送軍前。或指名呈控。自必從嚴按照軍律治罪。以肅軍紀。爲此佈告一切人民。須知本軍紀律嚴明。所至之處。秋毫無犯。其各仰體此意。勿遊毋違。特此佈告。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四言安民告示

職……名　佈告

我軍起義　救國救民　宗旨正大　舉動文明　所至之處　鷄犬無驚　誠恐大衆　恐懼不寧

爲此佈告　爾等居民　各安生業　毋許紛紜　其餘兵弁　繳械營門　概免誅戮　一視同仁　如敢故違　串通敵軍　或礙交通　或毀軍營　或藏奸細　或匿逃兵　一經查出　定予嚴懲　如或本軍　在外橫行　指名呈控　按律處刑　特此佈告　各宜凜遵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姓　名

保護公共建築古跡名勝告示

職・名爲布告事。照得公共建築古跡名勝。均爲地方公益之物。或係人民信仰所關。理宜保護。以重公德。凡軍人等。毋得乘機毀拆損壞。如敢故違。一經查出。定予嚴辦。其各遵守毋違。特此布告。

布　告

職・名爲佈告軍律事。照得本軍紀律嚴明。倘有不法行爲。立即按律治罪。茲特將軍律刊貼各處。居民人等遇有顯犯軍律之不法將卒。仰即指名呈控或扭送軍門可也。特此佈告。

計開

一　不聽號令者槍斃

二　臨陣退縮者槍斃

三　洩漏軍情者槍斃

四　私逃者槍斃
五　反奸者槍斃
六　搶掠者槍斃
七　焚殺良民者槍斃
八　強姦或強佔婦女者槍斃
九　收受賄賂勒索資財者槍斃
十　尋仇報復捏詞誣陷者槍斃
十一　擅用私刑擅捕良民者槍斃
十二　結伴持械互鬥者槍斃
十三　捏報名額虛領餉項者槍斃
十四　殺害外國人焚拆教堂學校醫院者槍斃
十五　造謠者槍斃
十六　販賣人口或擄人勒贖者槍斃
十七　強買強賣者禁錮
十八　鬥毆殺傷者禁錮

十九　遺失或浪費軍械彈藥者禁錮

二十　鹵獲敵軍資軍械物品藏匿不報私行售賣者禁錮

二一　私入良民家宅者禁錮

二二　賭博或開設包庇者禁錮

二三　吸食鴉片煙或開設包庇鴉片煙局者禁錮

二四　縱酒行兇滋事者禁錮

二五　滋鬧娼寮戲館者禁錮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印

廿七、爲袁氏叛國對國民宣言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

當南北統一之際。僕推薦袁世凱於參議院。原望其開誠布公。盡忠民國。以慰四萬萬人之望。自是以來。僕於權利所在。則爲引避。危疑之交。則爲襄助。雖激昂之士。對於袁氏。時有責言。僕之初衷。未嘗少易。不意宋案發生。袁氏陰謀。一旦盡揭。僕於當時。已將反對袁氏之心。宣布天下。使袁氏果知公義自在。輿論難誣。爾時卽應辭職。以謝國民。何圖袁氏專爲私謀。倒行不已。以致東南人民。荷戈而逐。旬日之內。相連並發。大勢如此。國家安危。人民生死。胥繫於袁氏一人之去留。爲公僕者。不以國利民福爲懷。反欲犧牲國家與人民。以爭一己之位置

。中華民國豈容開此先例。願全體國民一致主張。令袁氏辭職。以息戰禍。庶可以挽國危。而慰民望。無任翹企之至。

廿八、變賣庇能房屋以爲軍用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委託南洋同志變賣庇能房屋書——

南洋同志公鑒。自中日交涉經過。袁氏賣國。證迹昭然。內地人心。異常憤激。我黨當此時局。不能不急速進行。現在需款甚殷。而同志之力。甚形竭蹶。查辛亥同盟餘款存庇能者（除經手被吞者之外）尚有二萬餘元。置有大屋兩間。請即商同庇能同志。將此屋業變賣。統匯東京本部應用。在昔辛亥廣州三月廿九之役。溫哥華域多利兩埠。俱將致公堂物產變賣以助軍需。海內外壯其義舉。矧茲存款。本爲黨中公積。則當務之急。以爲軍用。更無疑義。

見書請即商略執行。勿緩爲盼。專此即頌

公安

孫文五月念六日

廿九、籌款討袁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一）討袁之役致鄧澤如各書

（一）澤如兄大鑒。頃得

來書。具悉壹是。已交黨務部居覺生等詳細答覆。俟寄上黨章。請

爲分致各埠同志。近者夫已氏日失人心。海內動機四伏。歐洲風雲大起。無暇東顧。國賊所恃爲外債軍器之接濟者。已絕其來源。此正吾人奮起之機會。南方同志。近狀如何。念念即頌

大安　　孫文九月一日

（二）澤如兄大鑒。弟自去歲以來。恢復大業之志。不敢少懈。茲遇歐洲戰亂。無暇東顧。袁氏更無後援。祇有待斃。此時機會。更不可失。海內同志。已預備進行。惟以餉糈極絀。未能應時發展。亟望

兄等在南洋提倡籌款。以爲接濟。兄於黨內外信用俱優。若得振臂一呼。事無不濟。尤有懇者。不審兄能抽身離南洋否。弟欲請

兄到東京本部助理黨中財政事務。弟視同人中能勝任愉快者。莫如

兄也。願兄勿辭幸甚。茲寄上軍前籌餉章程。敬乞

察照。着手組織。一切既有頭緒。即來東相助。至盼。更聞陳競存李烈鈞俱有鉅款。約數十萬。交陳楚楠林義順兩君經營商業。不審確否。乞密中一調查報知。專此即頌。

大安　　孫文九月八日

（二）　民國三年爲籌餉事致鄭螺生李源水書　（一九一四年）

（一）螺生　源水兩兄大鑒

手書具悉

兩兄愛國熱誠。始終不懈。級佩奚似。歐洲戰事方殷。無暇東顧。袁氏後援已絕。正吾黨恢復大業之時機。海外同志。有見於此。急籌款項。以資接濟。足徵毅力。現在海內同志。俱各籌進行。祇以款絀。尚未能應時發展耳。今得

兄等提倡。內外合力。大功之成。當指日可待。此次辦事。弟求完全統一。以杜流弊。故重訂黨章。整頓一切。即現在各部籌餉事宜。亦必盡一己函告。各同志款項。須統匯本部。由本部策應各處。若所有一切號稱統籌部及某某機關者。俱如某某等之辦法。各立名義。各籌各用。不承認目前已極紛擾。將來尤必衝突。斷不可行。廣東軍事。弟已專派鄧鏗擔任。經費則由弟處接濟。故弟意欲請澤如兄徑往日本至本部經理財政。不必到港。因港中人既不免複雜。澤如兄至彼亦難以主持。不若來東。在本部辦事。弟得收指臂之助也。澤如兄素得信用於黨人。而才幹亦優。望兄等爲我勸駕。專覆即頌

大安

孫文九月八日

寄上籌餉章程乞　察照

（二）愼剛　螺生　源水三兄公鑒。十月十七日手書敬悉。張陳登廣告一事。誠莫明其用意所在。而南洋之款。遂受無形之阻力。伊等實不能不任其過也。前以各省紛紛有人運動籌款。實於

統一有礙。故曾致書澤如處及
尊處。請統匯東京。然後由本部支付各處應用。聞粵事緊急。已由南洋匯款萬餘至港。此亦爲例外之不得已。但須要收款人寄回收據。南洋由
尊處寄來。向東京本部換取。弟親書收據。方合手續。
各同志於金錢緊迫之時。竭力以助軍需。熱誠可敬。而
兄等提倡之力尤難能也。專覆即頌
公安

孫文十一月初六日

同志各位均此

（三）澤如先生大鑒。前數日上一書。併附有籌餉章程。想已
察收。頃得麻坡來信。知該處分部已照章成立。此皆
足下提倡指導之力。惟函內言有同志朱淵源到暮藹建軍債。又李濟民募三民實業公司股票。此非
統一之辦法。流弊滋多。故望
先生速與各熱心同志發起籌餉局。一面指導海外黨員。依章辦事。其有未經本部承認而人自爲政
。或省自爲政者。俱宜以此曉之。前請
先生來東相助爲理。能撥冗速來否。念念。專此即頌

大安

孫文九月十五日。

再者港中頗有人私立名義。出外籌款。即屬同志。倂未承奉本部命令。則一概不能承認。請告同志。勿爲所惑。所有各處款項。俱流匯至東京本部。由本部接濟各專任人員。以杜紛歧。而收指臂之效。

孫文再及

（三）討袁之役委鄧澤如爲財政部長及南洋籌餉事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一）澤如我兄大鑒。十月一日手書敬悉。

兄一時未能來東。仍可爲本部辦事。茲即請

兄以本部財政部長名義。在南洋募款。則收款憑據。即可由

兄簽發。弟原約

兄來東。即爲辦理財政部事務。其東京一部職事。弟可暫派人代理。南洋英荷各屬。均望提倡。辦理籌款事宜。此係爲黨擇人。幸勿辭避。至於償還期限。變通辦理。自無不可。惟各款必使直匯東京。粵省閩省軍事用。須由東京應付。既昭統一辦法。亦且弟處不能僅顧一方面也專此即頌

台安

孫文十月二十日

（二）澤如兄鑒今日展堂交來

手書。具悉。昨報載港電言洪兆麟起兵惠州。宣言獨立。又十二日約一千革命黨同時襲破五處兵營。（或在省城或在佛山）而仲元等尚未有電來。或已入內地。故消息反較外人爲遲也。弟等行動。當視粵事如何。若粵事尚不能大起有功。則弟欲

兄先來東京一行。親視此間黨務情形。然後再往香港或南洋。設立籌餉局。選擇妥人担任籌款。

至陸文輝處伊前將委任狀寄回東京。弟加以解釋。重復寄之。茲請

兄面詢伊得弟信後。能否釋然於心。如其尚未釋然。卽請向伊取回委任狀爲荷。以後籌餉委員。悉歸

兄節制。委任狀亦要

兄副署。各埠人員。請

選擇報告前來。當卽發委狀寄署然後交去也。匆匆卽頌

近安

螺生源水兄暨各同志均請問訊

孫文十六日

（三）澤如我兄大鑒得

手示。併附來俠黃書。誦悉。俠自有書來此間。祇契闊聯歡之語耳。新政前此數月。卽有書來。言出資助黨。以既占有名城大省。聲勢赫濯時。始能喚起羣情。故綫進之說一出。卽中其心。由

來書所言。對付此派人之辦法甚是。先使有志者不爲此等言論所搖動。最爲要着也。兄辭財政部長之職。不徒讓德可欽。亦見處事之卓識。茲弟爲名實相副起見。改請兄爲南洋各埠籌款委員長。如此既無曠事之嫌。亦不必更讓讓矣。（在程度至高者。說祇盡義務。無取名義。但以之對於普通人。則名義不可少。故吾人亦尙引度之而不能避也。）專此即頌

大安

孫文十二月二十八日

（四）復鄧澤如談討袁與籌款事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

（一）澤如仁兄同志鑒。六月十三日

惠書。幷巴城致函。均經誦悉。巴城另有函來。亦同此意。刻已作覆。幷請其即將存款匯東矣。南洋各屬。得兄鼓吹。效力自有可見。款項直接匯滬之說。前因事急。故允照辦。但該方面事。非同時有十萬金不濟。今既無有。仍當匯存此間。以爲積集。策應較便。計算較易也。陸軍段總長去職。次長被劾。皆確有其事。北京內訌正烈。猜懷正深。及時一舉。當具冲天之勢。汝爲函來述小呂宋方面。認捐踴躍。十萬之數。冀可達到。南洋一帶。倘由吾兄加以策勵。同時匯集。則此間所定計畫。當能實現也。弟離東之說。全屬虛構。倘局面仍蹇。我不至他行也專此敬請

大安

孫文

（二）澤如先生大鑒。袁氏自竊國之交涉經過。近日竟賅其爪牙。公然爲帝政之運動。內外人

心。憤激異常。卽袁素所親信者。亦多叛離。吾人手創共和。更復何能忍是。顧兩年以來。謀之非不急。任事者亦各致其力。乃輒因經濟支絀。往往功敗垂成。今茲擬厚集吾力。乘時大起。非先籌有鉅宗款項不辦。故派委陳英士君許汝爲君鄧仲元君南行。至英荷及暹羅各屬籌措餉需。其意尤注重荷屬。許鄧二君曾與

先生接洽。陳君爲黨健者。第一次革命於滬上握東南之鎖鑰。其功最大。至第二次革命後。志意極爲堅銳。

本部成立。以掌總務。實能代弟任勞怨。茲行望

先生匡勵不逮。爲指導一切不勝感激專此卽頌

大安　　漢民兄日間亦往小呂宋籌款。　　孫文十月三日

（三）澤如仁兄大鑒。去臘許鄧兩君倉卒言歸。許君留滬籌備閩事。鄧君獨行東來。報告一切。日間當再南渡。襄助執信經營粵事。雲貴獨立後。鄂贛蘇杭等處均準備發動。其中雖稍有洩破。然勢力仍在。元氣無傷。但長江一帶。敵屯重兵。且有津浦京漢兩線運輸之利。急與爭衡。過費資力。刻下決注全力於粵省。旁及福建。閩粵一下。與雲貴打成一片。南方局勢。已足自活。沿江各省。自然動搖。至於北方經營。現亦大有頭緒。陝西革命軍斷難撲滅。而內蒙馬賊與乎宗社黨徒。大足爲吾黨牽制。使北兵不能多數南下。南方軍械補足。卽圖大舉北發。現在定計大

略如此。但軍需浩繁。非鉅款莫濟。去年各處匯款。盡用於雲貴川陝及沿江各地方。許鄧兩君行後。今年南洋來款。不如去臘之繼續。而以荷屬各地方爲最滯。（許鄧兩君行後。已擔認而未出款匯東者居大半。）際此着手施行新策之會。萬不可使辦事者雖決心而有棘手。致虧全功於一簣。務請

鼓舞各處籌餉局。速催未匯之款。使其即匯東京或香港。以裨軍用。其已匯齊者。則請其竭力再籌。源源接濟爲荷。專此敬請

大安

五年一月廿日孫文

各同志均此候好

（四）澤如兄鑒十月一日來函。已得收讀。除着書記詳答之外。弟更有言者。則：此次擅來南洋。實屬大爲不合。當彼離東京之前。弟邀之到寓。請彼寫立誓約。以爲統一之必要。彼竭力反對此舉。弟從詳與之討論數點鐘之久。卒歸無效。於是勸彼勿干與公事。彼已允諾。今又來南洋籌款。……對弟如此。更何有於黨人。……陸……知彼甚詳。兄可詳詢之也。彼此次來籌款。不知其居心若何。然在事前既不能聽弟之號令。則得大權之後。更可知矣。革命之事本屬不難。而今日之紛亂。則同爲革命黨。各欲自樹一幟。大有不相下之勢。則他日之戰爭。不在殺敵爲難。而實在自相殘殺之可畏也。革命黨能統一。則革命之事業。已成功過半矣。不能

統一。則使成功。等於第一次。其結果亦必如今日矣。局外人不察。多怪弟之退讓。然弟不退讓。則求今日之假共和。猶未可得也。蓋當時黨人。已大有爭權奪利之思想。其勢將不可壓。弟恐生出自相殘殺之戰爭。是以退讓。以期風化當時。而聽國民之自然進化也。倘袁氏不包藏心。恢復專制。則弟之退讓。實爲不錯。今袁氏既如此。則第三次革命爲不可少之舉。但必須淨本清源。將不良之分子。大加淘汰。而第一辦法。則須統一。乃……首爲反對。此實大礙進行也。倘不能統一。則必不可再事革命也。如……者。請兄與同志切勿再與共事。蓋損多益少也。故款項一節。須寄至東京本部。由本部分配。事權方能統一。請公等籌得。切不宜直寄香港。蓋香機關林立。各不統一。然彼等口稱必服從本部之命令也。倘南洋款直匯香港。則彼持以反對本部。而消滅革命黨之主動力耳。如此行爲。是無異間接爲袁世凱之助也。故請　兄及各同志再三思之。並廣布此意。使南洋同志週知。南洋之款。若不肯寄東京本部。則請勿籌更妙。蓋無南洋接濟他方以款。本部當有以統一之。倘彼等有款。則統一更爲無望矣。無統一。則有第一次之成功亦失敗。有第二次之勢力亦失敗。（第二次。南方有兵十五六萬。有財數千萬。有土地六七省。已宣布獨立。其未宣布者尚多。然不待袁兵之到。已紛紛潰矣。則如廣東。初則陳炯明利用袁之力。而奪漢民之位。其後則鍾鼎基欲與陳爭都督。蘇慎初與鍾爭。張我權復與蘇爭。紛紛相爭相殺。而龍濟光乃得收漁人之利。是吾黨之敗自敗也。非袁敗之也。）是以弟今日負完全責任。以發起

第三次革命。凡我老同志。如有鑑於前車之失。而表同情於弟之主張者。幸爲竭力相助。否則亦請勿以錢而助紛紛自樹一幟之人。以破我統一之政策。則革命必可成功。如其不然。各自籌款。各自爲謀。則必失敗之道也。……之所爲。則有類於此也。請兄等爲我拒絕之則幸甚。南洋籌款。本委任陸文兄。惟…　因慎會。弟復信任　……等。故決然不與爲伍。而並且捨弟而去之。相見。……幸將此意解釋。而請相助爲理可也。弟從新組織中華革命黨。爲統一之機關。自成立以來。各省已陸續統一。遠至四川，雲，貴，山，陝，甘肅。近至江，浙，閩，贛，兩湖。皆惟弟之號令是從。惟廣東紛紛自立。不肯聽命。其故皆以南洋有所籌款。故各自紛來自籌自辦。是以欲統一廣東。必先統南洋始。望　兄竭力圖之。孫文

（五）澤如兄鑒。黨中同人皆推舉兄爲財政部長。暫駐南洋。就各埠籌巨資。以備急用。籌款就緒之後。即請速來東京。助理黨務爲望。茲得周志其君來函云陳……已先後回南洋此兩公皆挾有厚資而……尤厚。據江西同志云總有二三百而……親對……　稱說如有機辦事需款百萬左右可不必他求。余能獨力任之等語。而弟所知者。彼現時存在上海匯豐銀行之現款。確有三十萬兩單。以此一批以足辦就目前之事矣。惟……　二人皆極有大志。大概此次辦事。非總統莫屬。故第二次失敗之後。第到東京見各同志。皆極力主張急進。馬上辦去。而……極不以爲然。其初弟總以爲彼經過此次失敗之後。或成驚弓之鳥。不欲出而辦事。但據法友來函。云……在

巴黎極欲聯絡法國政界。爲他日援助。雄心潑潑。並未嘗有退志。勸弟宜用之等語。由此觀之……之不欲與弟共事者。或以爲與弟共事。則總統一席。必不輪到於彼。未可知也。否則何必另樹一幟乎。果如此誠不知弟之爲人也。弟能讓總統於袁。豈不能讓總統於同志乎。請兄與南洋各同志力勸……切勿自樹一幟。能協力同心則有成。否則必無倣倖也。如……果肯出款百萬以乘此良機。則倒袁有反掌之易。袁氏財力已窮。今年年底必不能過矣。袁亦自知其危。故俯首帖耳以就日本之圍範。甯私結密約。將中國降爲他人領土而不恤者。亦爲自保計也。然日人猶不信之。雖俾許袁氏以力壓革命黨之起事。然吾黨果能大起。弟信日本亦不干涉也。若爲零星小起。且在日人勢範圍內者。如南滿及山東等處。日人必有干涉也。茲請兄以本黨財政部長名義。與……立約。若彼肯出此資。兄可簽押許以竭力運動同志。舉彼爲第三次成功之總統也。蓋此年餘之久弟已派同志入各省調查預備及運動軍隊已多處成熟。弟一人所費已罄。所有約八九萬金。而近日美洲陸續籌來者亦七八萬金。而弟尚有借貸三四萬金。共已費去殆過二十萬。故能造就各省人心。今遇歐洲大戰。袁氏款械之路俱窮。而吾人則飛行機及種種能制袁氏死命之具皆已備就。今只待大款。則同時可發動數省。袁氏必難以我敵。則成功甚有把握也……能來助事更易舉。若彼欲另樹一幟。則彼所用拾萬預備所成未必過於我也。且彼向不預備。則使今日開始。亦非費年餘之時日必不能達我所至之地步也。然一年之後時機已失矣。時勢之變又不知若何矣。故彼另樹一幟。恐

必無成也。則使成矣。彼並不與吾黨共事。吾黨豈甘共戴之爲領袖乎。此時必有與之爭者。爲彼一人目的計。當與吾黨協同動作爲宜也。望兄與此勸之。務使其樂從而後已。否則彼所挾之資。乃民國之公款。實非彼一人之私財也。若彼不肯挪公款爲公用。則屬自私自利不仁不義也。則望兄等當審適當之法以對待之也。此致　弟知名親筆

（五）討袁之後與鄧澤如各書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

（一）澤如我兄暨諸同志公鑒。比來夫已氏一落千丈。自取消帝制以來。益無轉圜大局之勢力。內外交迫。此倉必倒。殆已不成問題。顧我等責任則由此而益形重大。此蓋鑑於辛亥之往事。以倒袁爲成功者。實與往日以倒滿爲成功者同一比例。非眞民黨不能任維持共和。振興民國。一般官僚復活。卽與第二第三袁氏無異也。今卽以粵事言。龍氏是何毒物。論其罪惡。決不稍輕於袁。今爲四面民黨革命軍所迫。乃亦宣告獨立。此較之辛亥時張鳴岐之僞獨立。尤難假借。弟另已面論主任諸人。仍前反對。進行勿怠。至其他本非民黨氣脈。無與創造共和之勞。無有保愛民國之誠意者。雖其目前爲利害所迫。且偶得機會。遂復囂然自張。是亦吾輩所不能信任者。逆料中國前途紛糾。決未易言驟定。故吾輩須不避艱鉅。努力赴之。弟等在外。已較從前易爲活動。而言念將來。則凡百事體。皆須以自己之人物爲中心。國是未定。則吾人須有不可侮之實力。質言之卽是武力。如何創有組織或駕馭原有之師旅。皆須以敢死得力之同志爲本位。然後堅固不搖

。戰勝一切。南洋同志。久受薰陶。且不乏壯勇可造之資。是以專函奉託。注意速爲物色此等人士。資遣到東。（此時地點尚未確定。特先定此計劃。尊處同志一面招徠。日間當再以地點告知。）再加以軍事上之訓練。用備他日中下級軍官之選。此策甚關重要。幸祈加意毋忽。至於軍旅之外。敢死有爲之士。正好乘此時機用之。而對待毒蟲猛獸。須兼用直搥了當功夫。亦望物色其人爲要。粵事詳情。港澳當另有函告。茲不贅。沿江各省暨東北方面。日內當有好消息。專此即頌

近安

孫文四月十日

同志諸兄均此

（二）澤如，卓平同志仁兄惠鑒。三月廿二日惠書。誦悉種切。簡英甫兄熱心助餉。同人欽佩至深。前此已屢次寄函獎勵。茲讀來書。欲於將來粵局大定後。舉充粵省實業之職。以資格及助力言。良堪當選。惟此際正軍事倥傯。羣賊削平。尚須時日。此事一俟粵局已定後。再爲商酌未晚也。龍賊僞佈獨立。圖騙一時。此中用心。路人可見。今吾黨繼續進行。仍未有已。月來頗獲極佳之消息。想　尊處當亦略有所聞也。此外各省佈置。亦甚見進步。併以告慰。專此致覆。

并候

義安

孫文四月廿六日

（三）澤如我兄大鑒。五月十日手書誦悉。收支各節。當由財政部詳細函覆。庇能款今日移書新政等另函致怡保督促其辦理矣。此款乃黨中公積。原非一埠之事。即兄等亦有責問之權也。某某政府自某某當局。即趨向夫已氏。故有此番秘密關係。凡所要求。既經承認。且除公布外。另密約四條。所以爲報酬者既如是。則夫已氏之求援。亦必實踐。惟驅逐黨人一節。則外交上之點者不以爲然。現時我輩對於某某實無何等奢望。第以此地與內國消息較靈取道返國較便。現時方着手進行。則礙難他去。某某國民與政府意見歧而爲二。將來若果有事。政府即懷惡意。亦難實行。猶之滿清季年。元老本欲干涉我國革命。卒以民黨反對而止。是其前例也。夫已氏於去月曾授意京總商會電詢帝袁之事於滬商會。求其同意。此後乃未見發表。或以內地憤交涉失敗。人心激昂。故不敢遽然做去耳。專覆即頌

大安

孫文五月廿六日

（四）澤如先生台鑒。七日手書並徵信錄已收到。當勛財政部詳細核對另覆。此次籌餉獨任艱鉅。爲國爲黨。皆不能不致謝於我　兄。又以十餘年心膂之交。殆已忘形。欲以言達此忱。殆亦不可達。惟　兄知我深者。當不以此虛文爲重耳。張志昇彭澤民二君來。帶來手書。亦已閱悉。所有會館一事。既以國外華僑爲主。則其計劃自不能不博採衆意。但於此際。償債問題。未經決定。則提出問題。恐亦非宜。一面亦欲待我　兄來此一商辦法。能來與否。希復一音。基金多

少。容俟斟酌。乃能決定。至於存款留辦會館一層。自屬可行。請暫爲存貯。朱執信經手用款。前經册報本部。所開南洋匯來公慎墜之數。與本部匯去各數。並無分別。刻眼只有統收統支。俟飭財政部抄寄一份以昭大信。周蘇羣之款。如已列有細數。亦希交來存查。從軍華僑。合給紀念功章。已託人鑄造。但此須鑄造印刷均費手續。尙須兩月始可完成。靖先告各同志。並希函譚盛將當日在澳門所開名單寄來。以便按名發給。免有偏枯。其債券功章。已託陳肇生君帶去。二等叁十枚。三等五十枚其餘俟鑄妥再行送上。此復即請

台安

孫文二月四日

（五）澤如先生大鑒。英士兄靈柩定於本年五月十八日安葬。因經營紀念碑修墓及送葬運柩等件。需款頗多。豫計須在萬元以外。而此處同志。人人皆已窮窘至極。無從設法。以英士爲國爲黨。鞠躬盡瘁。卒殉其職。而死無以葬。實吾黨之責。故決欲在黨中募集七八千元。以充葬費。經有通函至各支分部。請盡力籌措。業交前籌餉局長匯滬。此爲對於死友之責任。諒兄亦必不辭也。然各支分部對於此件。雖可決其必各盡力。仍有緩不濟急之虞。英屬同志。務希由　兄函促開籌。一面請在前存債券尾數項下移撥四千元。先行匯滬。將來收得。再行填補。庶可不愆葬期。至盼照辦。並乞復示。即請

台安

孫文啟一月廿八日

（六）澤如先生大鑒。敬復者。得接十二月二日來書。備悉各人於舉辦報館會館各節。均極贊成。至爲欣慰。華僑會館自不能專設一處。廣州汕頭廈門等處。當然應設分館。以利進行。章程當於日間草定。分發各埠。請求同意。先此奉復。即請

公安　　孫文正月七日

（七）澤如先生台鑒。　茲有浙省特派調查南洋實業專員王君孚川（名廷揚）丁君心耕（名福田）來觀貴埠之光。特爲紹介。希

妥爲招待。並導觀一切。且紹介之於

貴埠暨鄰近各埠實業家。俾得詳細調查。將來歸國報告。鼓舞政府。振興實業。保護華僑之心必大有所助也。專此敬達。即請

台安　　孫文

（八）澤如先生大鑒。三月十三日廿九日兩書及四月一日致執信書。均閱悉。債券存根。誓約委狀存根各件。均經財政部收妥函復在案。王孚川君本浙省所派。現浙督雖易人。地方人仍甚欲與華僑聯絡開辦實業。此行得　兄招接。王君將來歸國。必可聯絡感情也。徵信錄已經收到。交財政部查對。名單亦已收到。俟獎章製造妥當後分寄。其上黎總統書亦已交報館刊印矣。陳肆生君係緬甸華僑。前在山東軍義勇團內出力。解散後回埠。託其帶至星加坡交　兄收入。而來函

云尙未收妥。恐彼在星有錯交他處情事。請向星支部及緬支部一查陳君行蹤卽知。此復卽請

大安　各同志均此

孫文啓四月廿五日

或問緬甸覺民日報陳振便悉。陳振卽肆生也。

（九）澤如我兄鑒。匯來二千六百四十兩。仲滬洋叁千陸百伍拾壹元四角五分。經已收訖。此款係屬英士葬費。此時不便用黨名發收單。當由其家族具謝帖奉寄也。請將此函暫存。以代收單。餘俟後信。此復卽請

台安

孫文啓四月卄八日

（十）澤畬兄大鑒。閱致仲愷書。知已通信各埠。將所有債券停止發出。收回清數。敏腕至佩。惟荷屬各埠債券。吾　兄以未及經手。故欲請本部另派員收回。並薦林師肇相助一節。查林君由港再到上海後。旋再赴北京。現尙未歸滬地。吾　兄本爲各埠籌款委員長。荷屬雖間有直接向本部請領債券者。其請領人名號數。尙皆可稽。此事再四籌維。仍以由吾　兄勉任收束爲最妥。適收回之券。當彙存一處。候設法寄回。其數目亦須早行結清。始免爲償還時之障礙。二者皆非吾　兄不能辦妥。故仍修函致各支分部籌餉局長。委任吾　兄經理此件。萬望勿辭。其許鄧二君經手發出之券。及由本部直接寄去者。俟抄齊彙寄尊處。以便稽核。此事辦竣後。希速來滬一行。關於實業前途。有多數問題欲待吾　兄面商解決。希望至大。萬勿吝一行也。此請

公安不盡　　孫文九月十四日

（十一）各支分部長籌餉局長公鑒。敬啓者。茲委任鄧澤如君清理債券收據數目。各處之債券收據已舊者。請開列匯交。某處若干。及經支舊券經費若干。並存根交與鄧君。其已售未交之款。亦請隨同交與鄧君。以清數目。其未售出之券。亦請迅即交鄧君點收。以便寄回本部彙列。準備交涉償還。希即照辦。每埠辦妥。希賜

公安　　孫文九月十四

（十二）澤如吾兄台鑒。茲有湘省同志。欲組織一錫礦公司於湘南。全省中所有錫礦。擇其最佳請求開採。並希望華僑入股。且欲得南洋同志之在行者親往各礦察看。擇定最適合者。始行開採。此事既爲國家之利。亦爲民間興盛之基。南洋同志願採錫者至多。亦可酬其宿願。望兄商諸同志。推妥要人。迅速回國一行。以免爲他黨先得。茲將湖南同志寄來之節略抄寄。此中各礦。均可與現營業者商量取而繼續辦之者也。此信到後。希即示復。以便先復湖南同志此請

大安　　孫文啓五月廿九日

（十三）澤如我兄大鑒。十月一日來書。於前日領收。從前寄來之清册。亦已收到交財政部備案。功章獎狀請領者紛至。此間經已無存。日前已械東京。刻日備辦。不日可以寄到。當即寄上以備分給。山口洋款。此間並未收到。想係鄭鶴年吞沒。請械知該埠爲望。此間辦事情形。應

爲　兄告者。前月派胡廖兩君入京。一擬主持黨務。一擬要求償還華僑借款。時適唐君入京。擬就職外部。胡廖兩君曾擬以兄爲星洲領事、後唐爲帝黨力攻。遂辭職歸滬。並偕展堂同歸。仍留仲愷在京專理償債事。此事必非段氏之所欲。惟未能顯示拒絕。已開閣議數次。或有成議。亦未可知。如萬一以無款見拒。則擬要求以四川河底機器洵金權相抵。川省河底產金至富。外人久已垂涎。想　兄亦有所聞也。他如黨務。各埠多以規復國民黨爲請。弟意亦已決行。惟章程手續。必求完備。則需款自不能少。現在國會雖佔多數。而各省會經第二次革命之後。已被各地方官蹂躪無遺。非再事經營不可。以各省論。現祇有湖南正誼社成立。而他尚闃然。此中窘難情形。兄諒知之。若復黨之議一行。則各省須設分部。其間應籌交際之費。自不能少。自解散軍隊。停止軍事募債以後。此間僅恃美僑匯款爲挹注。而各種費用支銷甚鉅。此中衷情。　兄非外人。不妨逕告也。東京總部各友。均已回滬。或以假歸。近數日已將兩月辦事情形械達各埠。俾知大要。已分人繕寫。數日後可寄到星洲一帶矣。此復並請

台安

孫文啓

再前械請兄來滬一商各事。如貴冗稍暇。仍望即來。

（十四）澤如兄鑒。　本月五號。　尊處交爕平兄由台灣銀行匯來港幣伍千元。經已收到。除俟清單到時。由財政部照發收據外。特先奉復。並頌

孫文啟十月十九日

台安

卅、致鄧澤如述范鴻仙被殺事　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

（一）澤如我兄大鑒。茲寄上委任狀一紙。即乞

察收。現在

兄未來東。即以南洋英荷各屬籌款事宜相託。各屬應如何設置局所。分派人員。均由

兄指揮。英屬事定。則望往荷屬一行。因從前我黨以英屬爲本位。而於荷屬尙涉疎懈。非以

兄之人望。不能提挈之也。前月范鴻仙君在滬被刺。范君係安徽舊同志。辦事甚久。此次担任上海事。已運動北軍過半。袁氏一方知其勢不可遏。乃懸紅暗殺之。花紅六萬元。其死與宋教仁相類。范死同時上海鎭守使捕殺其北來軍士二百餘人。蓋皆與范通而擔任代表者。又埋攻製造局之炸藥。亦被發覺。上海本與杭州省城事爲一氣。范死浙江事亦有頓挫。至上月廿日。杭州省城破壞機關五處。捕去黨人三十餘。軍事主任夏之麒（寅卿）亦與焉。夏老成負重望。其在江浙屢爲武備陸軍學堂總辦。與廣東之趙聲相似。而勢力尤大。其談浙事已數月。一切俱已準備。祇以遷延期日。（因款不足）洩漏風聲。而我重要人乃俱不能出險。殊可傷也。現在各同志依然奮勵進行。僉謂第一次革命雖由武昌起義。而實廣東三月廿九之役爲之先。革命不患成功之遲早。而患死事之無人。有此影響。有此模範。及於各省。則革命之成當甚近耳。弟意亦如是。第二次革命

我黨乃無一死於戰事者。范君夏君以流血洗前事之辱。卽以種將來之果。斷非徒死者也。其餘他省機局。幸尙無甚變失。知關廑念。附及卽頌

公安

各同志均此

孫文初一日

卅一、討袁之役致南洋同志書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

（一）南洋同志公鑒。與

兄等暌別以來。寒暑迭更。而

舊雨之懷。未嘗一日去我心曲也。國本未固。民賊忽張。偕黨人避迹於東又兩年矣。弟覩祖國之瀕危。與海內外同胞所受之苦痛。以爲非急倒彼惡政府無以挽救。而往事之失。則當引爲鑑戒。是以一面日圖進取。一面重整黨務。以企完全負責。統一進行。比來海內是非漸明。人心日去彼而就我。加以內地同志奮發不懈。海外同志力予扶持。民國不亡。共和必復。此可預決者。惟弟與

同志諸兄。各居異地。雖其間書信往來。可以道達情意。吾人爲目的而集合。孚感在於精神。然關於黨事進行各節。不獲相聚一處。商搉盡言。誠爲歉憾。且近頗聞有人懷挾私異。故作遠言此縱不能惑我。

同志諸兄。而中立者間爲所動。則亦於大業有妨。茲故特倩許君崇智葉君夏聲何君天炯宋君振偕到南洋與
兄等接洽。併宣佈弟近日之所懷。四君皆黨中要人。其歷史不待贅述。特各予公函。爲證其行。專此併頌
各同志公安　　孫文三月九日

（二）澤如兄鑒。茲派許君崇智等南來。聯絡同志。擴張黨勢。並報告進行各情。到時請爲接洽。並帶往各埠。介紹於各熱心同志爲荷。又許君等動程時。剛值公款支絀。所帶旅費無多。如有所需。望兄處設法籌墊。作公款所支。所支若干。即向許君取回收據。他日匯款前來本部財政部。將收據寄來財政部長。當如數發給債票也。此致即候
大安不一
各同志統此問好　　孫文三月十四

（三）澤如先生鑒。許宋兩君歸。備述
款接之殷。公誼私情。感銘五內。現在時機。利在急進。而各處零星小款。皆不足以圖大事。故復遣許君等前赴飛律濱檄舉島。籌措鉅資。約一閱月。即當再返南洋。冀收成裘之效。到時尙須仰仗大力。爲之周旋。屬在知交。不敢言謝。弟身體精神。強健遒舊。匆堪告

歷也。專此敬請

大安

孫文六月十六日

卅二、致鄭螺生等論討袁事　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

慎剛澤如螺生源水先生暨各同志大鑒。袁氏與某某密相結託。昨日要求條件。悉已通過。（其第五項亦非撤回。但作爲懸案。隨後談判。秘密承認。以避人耳目。）袁旦夕將稱帝。已授意北京商會。電詢上海商會意見。從此中華民國名義。亦將歸消滅。內地不平之聲甚烈。即袁所部如馮段輩。亦表示反對。觀此嚴詰一電可知外。此較滿清末年鐵道國有風潮。尤易激動全國。間爲吾黨不可失之時機。至於沿江數省。自前年以來。極力籌備。至此時運動已成。更與機會。人心相應。黨中重要人物。已冒險深入內地。急思發動。成敗在此一舉。不能復待。敬望我同志相助。知英屬勢成強弩之末。然過此不圖。則事勢難料。且已派入之人員。已佈置之機關。及已運動之軍隊會黨。亦騐難維持收束也。望以此實情轉告有心之同志。共籌力劃。副我期望。幸甚。專此即頌

公安

孫文五月初十日

螺生怡頌源水熾三慎剛道舜列位同志大鑒。比來袁賊於國內信用大失。又値歐洲戰亂。誠吾黨恢復大業之機。維我海外

總統解決。　孫文元

（四）致黃克強電　東京黃克強兄鑒。兩軍舉義。多數揭去。袁復約法召國會爲的。袁死黎能復約法。召國會。當息紛爭。事建設以昭信義。固國本。兄見何如。　孫文元

（五）致吳大洲薄子明電　周村吳大洲薄子明兄鑒。袁死內外情勢變。我宜按兵勿動。維持地方秩序。候商黎大總統解決。　孫文

（六）致四川革命軍司令石青陽電　松坎戴總司令義勇隊。盧團長請轉石青陽兄鑒。袁氏暴斃。局勢一變。我宜按兵勿動。靜候黎大總統解決。與護國軍方面。聯絡協進。唯沿用五色國旗。粵魯閩等省。已照行矣。　孫文宥

卅五、致黎元洪辭顧問緘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

得手諭。獎飾逾量。併以高等顧問相屬。執事仁德涵蓋萬方。憂國至誠。天下共見。文雖術慚匡濟。志匪隱淪。況在艱屯之秋。實有風雨同憂之誼。豈建設之方始。而芻蕘之不供。但使國家有事。謀及庶人。文必竭其愚慮。以裨高深。至於前席隆禮。顧問鴻號。受者不無短綆之愧。評者或生尸祝之譏。敢請鑒此悃誠。收回成命。臨風緬想。無任屏營。肅請鈞安。伏祈垂鑒。孫文

卅六、致黎元洪請斥龍濟光電（民國五年六月二十八日）（一九一六年）

比見唐紹儀等。請除龍濟光電。實爲天下公言。龍在粵三年。無惡不作。粵人惡龍。甚於洪水猛獸。此人不去。粵無噍類。政府與民。更始維新。萬不宜留此奇凶。以禍百粵。況龍目不識丁。而性獨狡詐。忽而獨立。忽而取消。祇圖自保。毫無政治上意味。大總統依法繼任。民望所崇。惟能執法秉公。斯天下莫敢離異。西南諸省。今方喁喁待命。無事招攜。如龍反覆小人。尤不能令有所憑藉。溯昔胡陳督粵。龍偏促轅下。其時尚無外江壯等士名目。自袁氏倚爲爪牙。龍乃恣睢縱惡。名器假人。可爲前車。龍近已於韶州。橫開兵禍。陷粵慶烟。是其本懷。卽望收回成命。立予嚴懲。毋以一人之故。而失粵三千萬人之心。非惟一方之幸。　孫文宥

卅七、致黎元洪請規復約法尊重國會電（民國五年六月十一日）

（一九一六年）

（一）公以首義元勳。夙繫人望。民國創始。文慚薄德。與公追隨。今聞於陽日依法就職。良爲國慶。中邦專制。歷數千年。共和方新。忽被摧挫。去亂圖治。願力反前人所爲。有如規復約法。尊重國會。尤不容緩。民國總統。職曰公僕。一切僭制妄作。宜卽屏除。庶幾氣象一變。目前紛糾若定。前途希望無窮。尤企公本高尙之旨趣。宏大之規模。勇毅之精神。精密之條理。與國民從事建設。天下幸甚。　孫文佳

（二）治電敬悉。文前電請規復約法。尊重國會。二事爲根本要圖。覆電已承嘉納。願經過

旬日尙未施行。此間傳聞。謂因審愼手續。其實約法停廢。國會解散。俱係前人越法行爲。今日宣言。承認遵守。不過以適法之命令。變更不法之命令。其間毫無疵義。內外期望。惟此最先。一切糾紛。宜令速解。願公無復顧慮。辱公明問。文謹申前言。以當芹曝。囑派代表一節。稍緩當更電告。再者。文以公依法就職。遥電居吳朱諸人。及福建民軍息戰。靜候解決。旋讀十六日申令。飭各省撤兵停戰。具見至仁大公。無任欽佩。惟得最近報告。張懷芝等乘機僞害。屠戮臨胸安邱。似此顯違明令。應請嚴電懲究。併電閻粵軍官。須謹奉命令。不得縱兵殃民。以維大局。

孫文效

卅八、二次革命後對國民之宣言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年）

文自癸丑討逆之師失敗以還。不獲親承我父老昆弟之誨教者於今三年矣。奸人竊柄。國論混淆。文於是時亦殊不樂以空言與國人相見。今海內喁喁有望治聲矣。文雖不敏。固嘗爲父老昆弟所屬役。復自顚沛。不忘祖國者。則請繼今一二爲國人談也。文持三民主義。廿有餘年。先後與國人號呼奔走。期以達厥志。辛亥武昌首義。舉國應之。五族共和。遂深注於四億同胞之心目。文適被舉爲一時公僕。軍書旁午。萬端草創。文所請獻於國民者。固甚恨不能罄其悃忱。然國號改建。紀元維新。且本之眞正民意。以頒布我民國約法。其基礎不可謂不已大定。故淸帝退位。南北統一。文乃辭職。介舉袁氏於參議院。蓋信其能服從大多數之民心。聽義師之要求。以贊其

和。則必能效忠民國。踐履約法。而昭守其信誓也。當南北兩方情志未孚時。文嘗任調和。躬至北京。併有願袁氏十年爲總統之宣言。何期袁氏逆謀。終不自掩。殘害善良。弁髦法律。壞社會之道德。奪人民之生計。文故主興討賊之師。所以維國法而伸正義。成敗利鈍。所不計也。袁氏既挾金錢勢力。肆用詐術。而逆跡未彰。國人鮮悟。以致五省撓敗。而袁氏之惡。乃益逞矣。文雖蟄居海外。而憂國之志。未嘗少衰。以爲袁氏若存。國將不保。吾人既主討賊。而一蹶不振。非祇羞辱。其於謀國。亦至不忠。故亟圖積極進行之計。輒與諸同志謀之。顧敗喪之餘。事思持重緩進之說。十人而五。還視國中。則猶有信賴袁氏。而策其後效者。有以爲其鋒不可犯。勢惟與之委蛇。而徐圖補救者。有但倖目前之和平。而不欲有決裂之舉者。文以爲此皆有所執持。而其心理上之弱點。則袁氏皆得而利用之。以逞其慾。此文期期所不敢認以爲適道者也。袁氏果於是時解散國會。公然破毀我神聖莊嚴之約法。諸民權制度。隨以俱盡。文謂袁氏已有推翻民國。及身爲帝之謀。而莫之敢信。而虧節墮行。爲倀爲偵之敗類。且稍稍出矣。文於是痛心疾首。以一身奮鬥。報我國家。乃遂組織中華革命黨。爲最嚴格之約束。將盡捕政治上。社會上之惡毒瑕穢。而後復納之約憲之治。兩年以來。已集合多數之同志。其入內地經營進行者。皆屢仆屢起。不憚舉其個人之自由權利。生命財產。而犧牲之。以冀奠我區夏。孤行其自信力。而不敢求知於人人。猶之辛亥以前之中國同盟會也。歐戰既起。袁氏以爲有隙可乘。不惜冀其逆謀。託始於簽

安會。僞造民意。強迫勸進。一人稱帝。天下騷然。志士仁人。汗喘相告。而吾同志益奮奮勵。冒死以進。滇黔獨立。文意豁然。至乃昔所不知。今皆競義德隣之樂。詎復可已。頻年主持。益審非謬。顧獨居深念。以爲袁氏怙惡。不俟其帝制之招揭。保持民國。不徒以去袁爲畢事。討賊美舉。尤當視其職志之究竟爲何。其所表示尊重者爲何。其策諸方來與建設根本者爲何。而後乃有犧牲代價之可言。民國前途。始有攸賴。今獨立諸省通電。皆已揭櫫民國約法。以爲前提。而海內有志後援。研求國是者。亦皆以約法爲衡量。文殊慶幸此尊重約法之表示。足證義軍之舉。爲出於保衛民國之誠。袁氏破壞民國。自破壞約法始。義軍維持民國。固當自維持約法始。是非順逆。區以別矣。夫約法者。民國開創時國民眞意之所發表。而實賴前此優秀之士。出無量代價以購得之者也。文與袁氏。無私人之怨。違反約法。則願與國民共棄之。與獨立諸省及反袁諸君子。無私人之惠。尊重約法。則願與國民共助之。我國民亦既一致自愛其寶。而不爲獨夫民賊之所左右。則除惡務盡。對於袁氏必無有所姑息。以袁氏之詐力絕人。猶不能不與帝制同盡。則天下當不復有襲用其故智之人。至袁氏今日。勢已窮蹙。而猶徘徊觀望。不肯自歸於失敗。此固由其素性貪利怙權。至死不悟。然見乎倡義者之有派別可尋。竊疑黨爭未弭。覬覦其猜忌自紛。而不能用全力以討賊。殊不知閱牆禦侮。淺人審其重輕。而況昔之政爭。已成陳迹。今主義既合。目的不殊。本其愛國之精神。相提攜於事實。見仇者雖欲其所快。無能倖也。今日爲衆謀救國之

日。決非羣雄逐鹿之時。故除以武力取彼凶殘外。凡百可本之約法。以爲解決。共和之原。甚非野心妄人所得假藉者也。文始意。以爲既已負完全破壞之責。故同時當負完全建設之責。今茲異情。則張皇補苴。收拾時局。當世固多賢者。苟其人依約法被舉。而不由暴力詐術以攫取之。則固與國民所共承者也。民國元首。祇有服務負責之可言。而非有安富尊榮之可慕。國民當共喻斯義。文之所持。凡皆以祈譽眞正之和平。故雖嘗以身當天下之衝。而不自惜也。文自束髮受書。知憂國家。抱持民族。民權。民生三大主義。終始不替。所與遊者。亦類爲守死善道之士。民國成立。五族共和。方幸其目的之達。乃袁氏推翻民國。以一姓之尊。而奴視五族。此所以認爲公敵。義不反兵。今是非已大白於天下之人心。自宜猛厲進行。無遺一日縱敵之患。國賊既去。民國始可圖安。若夫今後敉設之方。則當其事者。所宜一切根據正確之民意。乃克有濟。文自審立身行事。早爲天下共見。末俗爭奪權利之念。殆不待戒而已除。惟患於所信之主義。則初不爲生死禍福而少有屈撓。袁氏未去。當與國民共任討賊之事。袁氏既去。當與國民共荷監督之責。決不肯使誤危民國者。復生於國內。唯父老昆弟察之。

第四節　護法之役（一九一六——一九二二年）

卅九、護法之役總論（見中國革命史）

自民國二年至五年。國內之革命戰事。可統名之曰討袁之役。自五年至於今。國內之革命戰事。可統名之曰護法之役。袁世凱雖死。而袁世凱所遺留之制度。不隨以俱死。則民國之變亂。正無已時。已爲常人意料所及。果也。曾不期年。而毀棄約法解散國會之禍再發。馴至廢帝復辟。民國不絕如縷。復辟之變。雖旬餘而定。而毀法之變則愈演愈烈。余乃不得不以護法號召天下。

夫余對於臨時約法之不滿。已如前述。則余對於此與革命方略相背馳之約法。又何爲起而擁護之。此必讀者所亟欲問者也。余請鄭重以說明之。辛亥之役。余格於羣議。不遽執革命方略而見之實行。而北方將士。以袁世凱爲首領。與余議和。夫北方將士與革命軍相距於漢陽。明明爲反對民國者。今雖曰服從民國。安能保其心之無他。故余奉臨時約法而使之服從。蓋以服從臨時約法爲服從民國之證據。余猶慮其不足信。故必令袁世凱宣誓遵守約法。矢忠不貳。然後許其和議。故臨時約法者。南北統一之條件。而民國所由搆成也。袁世凱毀棄臨時約法。卽爲違背誓言。取消其服從民國之證據。不必待其帝制自爲。已爲民國所必不容。袁世凱死。而其所部將士。襲其故智。以取消其服從民國之證據。則其罪與袁世凱等。亦爲民國所必不容。故擁護約法。卽所以擁護民國。使國人對於民國。無有異志也。余爲民國前途計。一方面甚望有更進步更適宜之憲法。以代臨時約法。一方面則務擁護臨時約法之尊嚴。俾國本不因以搖撼。故余自六年至今。

奮然以一身荷護法之大任而不少撓。

護法事業。凡三波折。六年之秋。余率海軍艦隊。南去廣州。國會開非常會議。舉余爲大元帥。余乃以護法號令西南。西南將帥。雖有陰持兩端不受約束者。然於護法之名義。則崇奉不敢有異。故其時西南與北方戰。純然護法與非法戰也。及余解職去廣州。繼起之軍政府。對於護法。不能堅持。而西南諸省。因之亦生攜貳。卒至軍政府有悍然取消護法之舉。於是護法事業。幾於墮地。九年之冬。余重至廣州。翌年五月。再被選爲大總統。始重整護法之旗鼓。以北擊中原。而奸宄竊發。進行蹉跌。北方將士。反以護法相號召。冀收統一之效。余固喜之。願以國會問題。猶未解決。護法事業。終爲有憾。然余甚願以和平方法。覩護法之完全告成也。護法之戰。前後六載。國家損失。不爲不重。人民犧牲。不爲不大。軍興既久。所在以養兵爲地方患。故余於護法事業將告結束之際。發起化兵爲工之主張以補救之。如實行此主張。於國利民福。當有所裨。否則護法之役。所得效果。惟留法不可毀之一念於國人腦中而已。較辛亥丙辰所得結果。不能有加也

民國十二年一月廿九日

四十、主張護法之通電（民國六年九月）（一九一七年）

前者段祺瑞主使叛黨。蹂躪約法。解散國會。文與西南諸將帥。痛共和之中絕。懼民國之淪胥。率先主張護法討逆。旋與海軍艦隊。南下號召。幷申請國會議員。在粵開非常會議。僉謂戡

定內亂。恢復約法。必須組織軍政府以資統一而利進行。文與陸唐兩公。同被選爲大元帥。責以與師討賊之任。由是滇軍奮起。西蜀聯翩。湘南舉兵。兩粵扶義。不辭勞瘁。躬効馳驅。聯合西南師旅。僇力同心。共謀約法國會之恢復。區區爲國之誠。當爲天下所共見。近以西南將士用命。克奏膚功。傅逆潛逃。段賊解職。於是有主張調和以解決大局者。惟此次西南舉義。既由於踩躪約法解散國會。則舍恢復約法及舊國會外。斷無磋商之餘地。文雖不敏。於擁護約法維持國會。實具犧牲之精神。則除依照軍政府組織大綱。非至約法完全恢復國會職權完全行使時。斷不廢止。其有襲段祺瑞故智。敢與約法國會爲仇者。一息尚存。豈容坐視。諸公匡時愛國。具有同情。尚祈一致主張。堅持到底。民國前途。實利賴之。臨電迫切。無任神馳。　孫文巧

四一、就海陸軍大元帥職宣言　民國六年九月十日（一九一七年）

文以不德。忝爲共和先導。民國成立。六年於茲。而梟雄愛換。煩煩不已。文不能救。自念無以對我邦人兄弟。今者。叛督倡亂。權奸竊柄。國會解散。元首遷廢。此誠勇夫志士發憤倡義之時也。而遷移數月。大兵未舉。政府未立。內無以攘寇亂。外不足示友邦。文以國會諸君不釋之故。不得不統攝軍政。任職以後。唯當竭股肱之力。攘除奸凶。恢復約法。以竟元年未盡之責。雪數歲無功之恥。責任在躬。不敢有貳。諸所舉措。亦唯國會諸君。實匡救之。　孫文白

受任大元帥時之宣言　民國六年九月　（一九一七年）

昔胡清失道。人心思漢。文與海內志士。合謀征討。武昌倡義。黃陂實爲主帥。江南既定。共和初造。則南都武昌爲中區。嗣以胡運告終。授之袁氏。文雖自甘退讓。而推荐非人。終于反噬。南方塗炭。元勳殺戮。國會解散。恣睢五稔。僭號稱帝。實賴西南豪傑出師致討。兵未渡江。元凶殂殞。黃陂以副貳之位。依法繼任。然後知神器不可以力爭。民意不可以橫誣也。徒以除惡未盡。權奸當道。帝孽縱而不治。元勳抑而不用。怏怏之威。上陵元首。詐取之謀。南暨吳蜀。侵約法宣戰媾和之權。辱國會神聖立法之地。既被罷黜。嗾賊興戎。以肇解散國會之禍。小腆乘之。應機復辟。民國根本掃地無餘。猶幸共和大義。浹於人心。舉國同聲。誓殲元惡。張紹曾丁槐等。實受黃陂密命。倡義討逆。師期漏洩。爲凶人所掩。乘間攘竊。飾功取威。卽覆孱胡。亦以是黜黃陂之命。數遣狙擊。逼迫臥寢。糾合無賴。刻奪印璽。以自成僞政府。譬爾朱榮高歡輩。互爲首尾。盜取國柄。其罪均也。文于是時。身在海隅。兵符不屬。會海軍總長程璧光奉命南來。共商大計。旣遣兵輪赴秦皇島。奉迎黃陂。亦不能致。猶謂人心思順。必有投袂能起者。遲延旬月。寂然無聞。是用崎嶇奔走。躬赴廣州。所賴海軍守正。南紀扶義。知民權之不可泯沒。元首之不可棄遺。奸回篡竊之不可無對抗。國際交涉之不可無代表也。於是申請國會。集于斯地。開關開議。以文爲海陸軍大元帥。責以戡定內亂。恢復約法。奉迎元首之事。文替爲首建之人。謬膺澄清之責。敢謂神州之廣。無有豪傑先我而起也哉。徒以身爲與共和生死相係。黃陂爲

同建國之人。於義猶一體也。生命傷而手足折。何痛如之。艱難之際。不敢以謙讓自潔。卽于六年九月十日就職。冀二三君子同德協力。共赴大義。文雖衰老。猶當率裳濡足。爲士卒先。與天下共擊厥總統者。

四二、眞共和與假共和之爭

——民國六年在廣州歡迎會上之演辭——（一九一七年）

兄弟前十餘年。以共和政體號召。同胞多所未喻。爲時彌久。始爲世界新思潮所鼓蕩。國人皆曉然於共和之眞諦。於是東方之大共和國。竟以告成。其中得督軍省長贊助之力。厥功甚巨。共和成立六年。其成績似殊無足觀。而所以影響於世界。爲力之偉且大。眞令人不可思議。世界中有最腐敗之國家。最強大之國家。最不易受外潮激動之國家。其執政諸人。威力之猛。積數百年如一日。試思如是國家。卽小小改革。已較他人爲難。而況議及政體。今竟一旦突然將牢不可破之專制政體推翻。而成立一新共和國家。與中國爲佳鄰。此俄羅斯之政變。爲世界一大事件。人人所知也。俄羅斯之變專制而爲共和。全由中國之影響也。俄羅斯之頑固腐敗。歐洲文化不能改易之。國人志士擲無數頭顱而不能改易。以中國能確立共和。故而舉數十朝之帝政。僅三數日之變動。推翻全無阻力。中國爲之也。中國共和。垂六年。國民曾未有享過些須共和幸福。非共和之罪也。執共和國政之人。以假共和之面孔。行眞專制之手段也。故今日變亂。非帝政與民政

之爭。非新舊潮流之爭。非南北意見之爭。實眞共和與假共和之爭。能爭回眞共和以求福利者。有二大偉力。其一爲陸軍。其二爲海軍。鄙人密察大勢。非得強大之海陸軍。爲國民爭回眞共和。無以貫澈其救國救民之宗旨。迭次與程總長磯商。得海軍全數効忠共和。惟是海軍必有根據地。上海已爲一般稱兵謀叛者所割據。浙江福建亦然。止有以廣東爲海軍策應。然後一切大計畫。可以發展。鄙人今日所望於諸公者。卽日聯電請海軍全體艦隊來粵。然後卽在粵招集國會。復請黎大總統來粵執行職務。鄙人前日商程總長已派出艦二艘。往北京護迎黎大總統來南方就職。日本公使以京津一帶。都爲叛軍佈滿。恐黎大總統一出使館門。外來之暴力難免有些危險。徐圖萬全之法。乃奉送黎大總統出京。現兩艦仍在秦皇島等候。大約吾人在廣東組織妥善後。黎大總統卽能來粵矣。此固國家興廢關頭。共和存亡機軸。望諸公合力同心做去。卽日發電招齊艦隊及議員等來粵組織政府。共和國家之總樞。全在國會。國會所在之地。卽爲國家政府所在之地。

四三、督軍團倡亂致鄧澤如各書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一）澤如我兄大鑒。敬啓者。倪逆造叛。迫散國會。馴至復辟。既而奸人內訌。復辟事敗。而民國固未復也。奸人乘位。盡棄約法。別謀固位擅權之術。此而不討。中國尙何由自立。何以免人吞併。民國者吾人所手造。今又何忍坐視其淪胥不復。我公與文十餘年之奔走。非待言說。始足爲重。前倪逆造叛時。已專函申意。想此際必能見義勇爲

也。向來革命之成敗。視海軍之向背。此次文實率海軍主力艦隊南來。其餘未來之艦。亦不爲彼效命。我已操制海之權矣。國會爲民國根本。雖被非法解散。仍可自行召集。現已陸續來粵。不日可足法定人數。組織合法政府。外人定相承認。此時出兵討叛。事在必成。以西南六省發難。而西北東北復有響應之約。揚子江流域。本多民黨軍隊。此眞千載一時之會也。惟粵省財政向絀。此際海軍國會兩項費用固繁。將來連政府出師。所需尤夥。全賴我同志悉力相助。庶幾有成。至政府立後。南方局面略定。自可籌借大筆外債。先將前二次軍債及此次助款照章償還。尙希我兄致力。至籌集有成數。卽照舊日辦法。彙齊踵到廣東省城沙面臺灣銀行交 Dupin 收卽妥。若有函件。則寄廣東省城長堤實業圖轉交爲宜。茲乘陳卓平簡寅初二君南行之便。併託其周歷各埠。鼓吹義舉。尙冀

協力進行。俾鉅款速集而海軍國會等費用有所資。不勝至盼。卽請

近安。各同志均此致候

孫文啓八月十日

（二）同志諸公大鑒。逕啓者。茲有同志譚君根伍君平一由美洲回。道經此間。譚君爲飛行大家。聲譽著於世界。此次帶有飛行機械多件。幷有學習生二人。據稱擬在日本暫應各界招聘。俟試演完畢。不日前往南洋各埠飛演。幷擬就南洋演技籌款。開辦飛行學校。招收學生。教育此項人才云云。按飛行機爲近世軍用之最大利器。譚君旣有此志。於國家前途吾黨前途。均有裨

益。用特錄爲介紹於
諸同志。倘譚君到時。尙祈
費神招待。幷希代爲設法開場試演。勸銷入場票位。俾得釀集資財。成立學校。作育眞才。
諸公熱心公益。諒能玉成其志也。手此布達。卽頌
公祺

孫文二月二十日

（三）澤如兄鑒。茲付國民黨改組通告多通。請兄轉寄各要地之支部。請速舉行。以歸統一爲荷。如通告不足。請多印分寄可也。此致

孫文十二月三十日（一九一七年）

四四、率海軍開府廣州

——率海軍開府廣州致南洋同志及鄧如澤各書——　民國六年　（一九一七年）

（一）南洋同志諸先生均鑒。　啓者。七月二十五日已由財政部將弟歸粵近情通告。想經
鈞覽。月之五日。海軍程總長林司令已率艦隊抵粵。各界備極歡迎。粵人趨向共和。羣情一致。堪爲告慰。國會議員亦已陸續前來。日間齊集。當卽開會組設最高軍事統一機關。出師討逆。以達眞正共和之目的。遲來聯絡海陸軍士。已費不少。此後餉項之需。尤爲浩大。希卽從速籌匯。以助進行。前以香港收款不便。由仲愷兄函告照常匯滙。用盧仲愷名收。茲因緊急之秋。由滬再轉。頗費時日。請直電匯粵沙面台灣銀行或廣東銀行交 Ukepu 收。若無此兩銀行。則匯上海

Liaochungkai收。再由廖君轉匯此處可也。此請

公安

孫文啟八月十日

（二）澤如仁兄同志惠鑒。九月七日致書。諒悉一切。前匯上海廖仲愷收肆千捌百肆拾捌兩。據廖君云。似曾收到。請

查上海有無答覆函電。此間亦一面函詢上海機關矣。廖君已歸粵東。二十五日就任財政次長。署理總長職。嗣後關於籌款事宜。請逕與接洽。以歸簡捷。現以軍糈浩繁。財源無着。已由軍政府提交國會通過。軍事內國公債條例。及其他附隨條例兩件。現已飭財政部速印債券。着手勸募矣。行文各埠商會殷商。已飭秘書廳照行。此覆。幷頌

籌祺幷致候

孫文啟

六年九月三十日

螺生愼剛源水諸兄

附寄公報一份

（三）澤如老同志先生鈞鑒。敬啓者。弟自偕海軍艦隊來粵後。曾將各情於八月十日通告。想經

均覽。去月國會議員相率戾止。依先進國之成規。開非常議會於廣州。議決軍政府組織大綱。依法舉弟爲大元帥。弟獻身爲國。不敢以謙讓鴈高。爰於九月十日就職。粵中各將士皆表示歡迎。

西南各省將帥。亦皆遙電贊助。人心一致。成功可以預期。惟是義師待發。需餉孔殷。粵省財賦匱乏。難以應付。素仰同志諸先生。慷慨爲懷。熱誠愛國。當茲祖國根本動搖之時。正志士毀家紓難之日。務懇籌助巨款。以濟軍用。至軍政府財政總長暫由廖次長仲愷署理總長之職。已於廿五日歸粵就任。嗣後關於財政事宜。請逕與接洽可也。專此函達。幷頌

公安

孫文啓十月十日

附致貴埠商會一函。希爲代轉。

商會諸先生公鑒。敬啓者。自共和恢復。國會再開。方期南北融和。國家長治。不料段祺瑞包藏禍心。陰謀擾亂。嗾使逆督稱兵搆難。破壞約法。迫散國會。張勳乘之。釀成復辟之變。段氏仍不厭亂。乘機而起。迫逐元首。自稱總理。借恢復共和之名。行攘奪政權之計。全國人民。無不痛憤。文自去年以來。避地滬濱。不願與聞時政。猥蒙海內外同人以救國大義。共相督責。自以忝爲共和先導。際茲國家傾危。義無旁貸。爰偕海軍嚮義。諸將帥來粵。冀與西南各省。共勦義舉。適國會議員亦相率戾止。僉爲舉兵討賊。必先有統一機關。乃依共和先進國之成規。本國人之公意。開非常國會於廣州。議決軍政府組織大綱。依法選文任大元帥之職。文既已獻身爲國。敢憚煩勞。爰於九月十日在非常國會就職。粵中各將領暨駐粵滇海各軍。皆表示歡迎。西南

各省將領。亦多馳電推贊。人心一致。成功可以預期。惟是義師待發。需餉孔殷。粵省財賦匱乏。難以應付。素仰

貴會諸先生熱心愛國。當茲國家俶擾之時。正義士毀家紓難之日。務懇慨捐鉅貲。以裕軍實。則再造民國之功。當永銘於不朽矣。臨風佇望。無任神馳。耑此敬頌

任安。唯希

察照不宣

孫文謹啓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十日

（四）澤如先生暨

各同志先生均鑒。　敬啓者。自軍政府成立以來。非常發展。四川方面。劉存厚已受此間委任爲四川督軍。川滇嫌隙。業已泯除。唐元帥親自督師。剋日進取重慶。以扼長江上游。湖南方面。傅賊已逃。長沙省城。盡爲南軍所有。最近段賊軍械借款。不惜全國兵權全歸外人之手。是以蘇督李純。贛督陳光遠等。極力反對。僞內閣閣員全體辭職。昨又以王占元爲援湘總司令。段之貴爲代理鄂督。而王占元遂宣佈自主。因之西南大局。更爲進步。第軍餉之需。待濟良鉅。當此功在垂成之際。尤望

速籌鉅款。陸續匯來。以應軍用。民國前途。庶幾重有光矣。特此通告。并頌

均安

孫文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五）澤如兄大鑒。月來通告及公報已次第付郵。想登記室。遐耆軍府局面。日見增進。足紓遠懷。文自光復以還。久欲從事發展國內實業。奈以政局迭起紛擾。竟有志未逮。去夏歸國。深憫民生凋敝。亟欲有所計畫。旋以政變又生。匆匆以護法歸粵。經秋涉春。運籌軍事。幾無寧晷。旁及民生事業。現粵勢已稍穩固。擬即着手展拓利源。設立礦務局。以統籌全局礦務。所有礦務章程。從新改訂。以惠商利國爲宗旨。近粵中軍民兩政。均就軍府範圍。趁此時機。各事辦理較易。而手續上亦不生種種障礙。以故敬請

閣下早日束裝歸國。董理其事。想

閣下才大識高。深於礦務。且屢年在海外發展鉅業。成績至優。倘蒙　慨允主持。則實業前途。不勝厚幸耳。臨穎神馳。不盡萬一。匆匆亟盼

復音。此頌

籌安

孫文啓三月十五日

（六）澤如兄鑒。昨接吳世榮兄自檳來函。言病中需用甚急。未便向外人挪借。請酌量接濟等情。茲寄上台灣銀行伍百元匯票壹紙。希爲

代收。幷頌即交世榮兄收用。此託。幷頌

台安

孫文啓四月十六日

附台灣銀行五百元匯票壹紙

（七）澤如兄大鑒。接三月卅號　來函。對於回粵辦礦一事。提出三問題。特爲解答如下（一）如設立局所。則對於經營礦業。自有管理稽核之權。且願自行營業。以收實效。兼示提倡。（二）改訂礦章。先祇願於廣東實行。逐漸推行於各省。然祇就廣東一省而論。如能辦有成效。已可達吾人之目的。（三）礦章如已施行。則將來議和。可提爲條件之一。如施行不及。亦可日做一日。宜擇速於見效不須大資本之礦開辦。自無資本虛擲之虞。至現時大局。西南各省。見軍政府日有發展。恐失其地方割據之權。已生出最大內鬨暗潮。軍政府能否無變。尙未可知。倘　兄暫候三兩月。爾時軍政府如仍進行。勢力必更鞏固。　兄歸來當更易展其才略。而現時所辦南洋之礦。亦當能清釐手續矣。此復並頌

義安

孫文啓四月二十六日

（八）澤如兄鑒。茲特派鄒海濱兄爲文駐港特派員。並特派兄爲理財員。望兄與海濱相助爲理。調和各人意見。以期速達滅陳目的爲荷。此候、

大安

孫文啓十月二十六日

（九）澤如我兄惠鑒。我軍既得福州。許黃李三部以所得軍實擴充。兵力增加。不止一倍。滇軍朱張兩大部亦漸趨近西江。以此驅除陳賊。賊雖狡惡。斷難東西兼顧。故弟認此爲恢復百粵最好時機。茲在港議立辦事機關。以爲西江及內地各路之策應。即委

兄管理財政。以

兄資望信用爲同志所共知。亟望

慨任不辭。同時囑海濱兄回港。與各方接洽。海濱於民黨屢次圖粵。均與有力。且熟知粵桂等軍隊之情狀。關於支用款項之手續。可由

兄存貯於銀行。而支用時則必得海濱與

兄兩人簽字。乃行交付。則對內對外。皆妥善矣。專此即頌

近安

孫文十月二十三

四五、護法之役致上海本部各電（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一）上海國民黨本部轉伯蘭。請告李督。如南京宣布獨立。軍艦當可一致相助。文或乘之來滬。以取淞浙。爲李督後援。請李放膽做去。斷不致孤立也。寺內決定方針。使中國南北調和。利用我人衆物力以攻俄國。此事若成。中國其高麗矣。一國之亡。當亡得轟轟烈烈。萬不可因馮段之私。遂蔑昧斷送之也。此時救亡妙策。在南北分離。庶不致爲寺內利用。劫持中央以臨各

省。我能分立。寺內無所施技。中國不與寺內一致。寺內當不敢建攻俄之策。蓋除中國之人乘物力。世無足以禦德俄者。文決日美之敗。更速於英法也。望將此意設法傳布國人。孫文

（二）上海國民黨本部諸同志鑒。日議員菊池昨云。俄國亂由俄之德俘煽成。恐有入中國煽動。擾東亞平和者。故日對支政策一變。昨閣議決定與協商國商量。使南北妥協。中國早歸平和。南方須多讓步。勉與東亞大局一致云云。石井使美梁士詒赴日。段充準備赴歐助戰監督。皆與日本此舉有關。國脈將以終。請告甯贛兩督。協力救亡。電末云。此際須急派代表西南各省之人於日。代表南方各派。以日有信之張繼汪兆銘爲宜等語。此間經電葉賡徵求同意。一俟復電。即請精溥二兄赴日。陳述南方意見。文

四六、恢復國會與組織正式政府的談話

民國六年七月在招待報界茶話會上之談話（一九一七年）

今蒙諸君不棄。惠然肯來。至爲忻感。兄弟由滬啓程來粵之初。原欲由廣東出兵。以征討復辟逆賊。而以海軍爲輔。迨抵粵時。復辟已遭打消。然打消復辟者。並非眞擁護共和。兄弟以爲今日救國之第一步。卽當恢復國會。尤宜在粵開會。中華民國之約法。明定主權在人民全體。國會爲人民代表。議員之任期未滿。當然可以恢復。有國會然後有統治機關。一切問題皆可由此解決。所惜者廣東報界之言論。尙未一致。在外省或外國之人。不察內容。將疑我廣東尙多紛擾。

故言論不一致。其害實深。兄弟非謂持反對論者。必須棄己見以盲從我。但不妨互相以誠意討論之。苟反對者之見解。較兄弟之計畫爲高。兄弟必肯降心相從。如以兄弟之計畫爲善。則務宜一致贊成。故今日邀請諸君相會。甚願各發揮所見。指教一切。尤願持反對論者。暢所欲言。或有懷疑亦請說出。兄弟當盡所知。以答覆之。

某君起言。辦大事者以財政爲先。款項如何籌措。

孫答曰　中國本不患貧。惟理財乏術。遂覺困窮。若假以一二年之暇日。整頓本非難事。然爲救急之計。則此一年內商借外債或亦不免。然此。須俟國會開會後成立政府。而後可得外人之信用。吾人若依法組織政府。外人可無間言。款項籌措不必過慮。況各省原有繳解中央之額。政府成立。當然照常解交應用。而外洋華僑亦皆樂於贊助。故兄弟以爲財政問題甚易解決也。

某君起言觀察持反對論者。其理由不外四端。一。恐南北分裂。二。恐人心厭亂。三。慮力不足與北方對抗。四。慮外交困難。最好請孫先生解釋其惑。

孫答曰。倘以南方之力。統一北方。自然無分裂之憂。否則南方人民亦未見肯爲北方武力所征服。兄弟主張恢復國會即爲謀統一起見。蓋來粵之議員。各省皆有。黑龍江亦有先到者。此皆足以代表各省維繫統一者也。至於人民厭亂。殊非實情。反對復辟與僞共和者聲浪最高，且以理論之厭亂必須求治。譬如火燭。豈能因厭煩擾而不救。又如乘舟觸礁。斷不能厭煩擾而安臥以待斃。

若論南北之實力。南方必佔優勝。況海軍握全國勢力之一半。此次第一艦隊宣布擁護共和。卽爲得勝之先兆也。第二艦隊雖未表示態度。然皆長江一帶之兵輪。其力不足與第一艦隊比。第一艦隊現有十艦。將來粵。以兄弟所得之消息計之。今日當可到汕頭。如非因避風或落煤。則明後日可以到虎門。吾人得海軍之助力。若出兵北上。十日可到武昌。握中原要點。外交尤無問題。國會開會政府依法成立。不待他國之承認也。惟若南方久不組織正式政府。則北京政府雖非法所許可。而外人將以爲國民已默認之。此則可慮矣。故吾人非急速進行不可也。

某君起言。國會在粵開會。若不足法定人數。則奈何。

答曰　國會中之民黨議員已佔多數。故到粵者必多。若以在滬者而言。已有二百餘人必能到粵。如不足法定人數。則可以開非常國會也。討論既畢。遂茶會而散。

四七、護法之役致川滇黔湘各省要電（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一）致湘鄂各將領電

（一）衡州劉鎮守使探轉林德軒先生鑒。豪電悉。知擬率所部北伐。熱忱毅力。至堪嘉慰。望卽與覃理鳴君妥爲策畫。與在湘各軍接洽。勉事進行。以樹大勛。譚兼督處已另行電告矣。此覆

孫文六日

(二)長沙程省長轉襄陽黎師長荊州石師長均鑒。近讀通電。知舉義荊襄。宣言討賊。爲大江義師。樹之風聲。威稜所播。足褫逆膽。方今滇黔聯軍。已先克渝關。湘桂諸師。亦進規岳陽荊襄。控扼大江。西連巴蜀。得諸君指揮其間。從此左提右挈。共清中原。匡復之功。良可預卜。所望努力進取。勉膺難艱。先電馳賀。續盼捷音。孫文十一日

(三)零陵劉鎮守使鑒。近據譚石屏先生自滬來電。稱前派畢同至湘。號召義軍。作西南之聲援。嗣聞忽因事被逮。羈押零陵。囑代電尊處。請爲省釋等語。查畢同返湘舉義。志有足多。其後因事逮羈。倘果情有可原。尙請量予省釋。以厲國民好義之氣。希裁酌電覆爲荷。孫文禡

(四)長沙三井洋行轉余建光探轉林谷凡旅長鑒。箇電誦悉。近日少數人狃於私圖。率主張和議。陸幹卿且密電兩粵。議取銷自主。嗣莫代督以衆意反對。抑不實行。態度頗極曖昧。文以爲現在西南既以護法爲宗旨。則無論如何。必貫澈始終爲止。況重慶已得。荊襄繼起。倘能竭力堅持。必可益望發展。嶺南方面。文當力任維持之責。望兄與湘中及前敵各將領。互以此意相勉。使勿誤於緩兵之談。致虧一簣之功。時事多艱。吾人尤宜奮勵也。孫文敬

(五)衡州程總司令趙師長林旅長林民政處長永州劉鎮守使均鑒。段逆竊柄。國法攸斁。衡永首義。萬方警省。既開天下之先。已褫奸人之魄。會師武漢。直在指顧。疆場賢勞。曷勝系念。茲林祖涵馳往存問。藉致拳拳。戀奸回之叛逆。我武維揚。繫國本於苞桑。共拜嘉貺。孫文帶印

（二）致黔督劉顯世電

（一）貴陽劉督軍鑒。頃奉歌電。知我軍已克重慶。捷報遙傳。無任忻慶。滬關控扼大江。夙稱天險。今既爲我有。則順江東下。孰能禦之。望促冀師及電輪司令。倘部署夠定。宜即會率精銳。逕趨宜萬。應荆襄創義之師。則豫洛淮泗之郊。必有起而景附者。挽回運氣在今日。惟左右圖之。孫文七日

（二）貴陽劉督軍鑒。報載公通電援湘。義正詞嚴。足寒逆膽。敬佩之至。段賊肆厥暴力、近更謀軍器借款。乞靈外人。冀逞殘殺。狼子野心。罪不容死。西南共起義師。非實力聯合。不足以抗兇鋒而紓國難。黔界川湘。雙方均宜顧及。援湘卽所以保黔。而和川尤可以規鄂。尙希與唐陸兩帥互相提挈。以奏討逆之功。軍府居中策應。必當竭力援助。後有規畫。幸時惠教。孫文

（三）致雲南章太炎唐繼堯王文華等電

（一）雲南督軍署轉行營章太炎先生鑒。申密江電奉悉。陸此次出兵。本在攫取湘權。長沙既得。其欲已償。故一再電馮停戰。而未及舊國會之應恢復。對於岳州北軍。亦無驅除之意。於軍府始終無誠意之表示。致馮意益肆。局勢至此。危險實甚。現幸黎石兩師舉義荆襄。聞聯軍亦下重慶。大江脈絡。可望貫通。此實一大轉機。望促冀帥滬事稍定。卽分兵東下。武漢三鎮。桂所必爭。倘能爲我所有。卽形勢略定。文於皖洛之郊。亦稍有布置。屆時當可並起相應。此間征閩

軍已定。協和統滇軍。競存統粵軍。悅卿統海軍。玉堂任聯軍總指揮。一星期內。可有一部出發。此後局勢。不無挽回之望。惟在吾人奮勉而已。孫文七日

（二）雲南督軍署轉行營唐元帥黔軍王總司令均鑒。頃接冀帥魚電。知聯軍已克重慶。吳周潛遁。捷電遙傳。欣喜何極。渝關控扼大江。實爲天險。今既爲我所有。則義軍旌旗。可以直指東趨。刻日督師出陝。聯合荆襄。傳檄大江。以慰國人之望。軍旅賢勞。臨電馳念。孫文八日

（三）雲南督軍署轉行營唐元帥並郭王劉段諸君鑒。申密。宇鏡兄等支電奉悉。正議遠慮甚佩。陸主停戰議和。全出於自便私圖。故於近日荆襄舉義。概稱之爲暴動。其態度可見。惟各方對於此舉。多未贊同。現海軍及滇粵軍已於佳日開始向閩省出發。荆襄及南陽已先後舉義。滇黔聯軍已克重慶。文於黃河流域。亦有大部兵力布置。不久卽可次第發動。望冀帥迅出宜昌。東下進據武漢。則長江以北。將悉屬軍府範圍。屆時陸雖單獨議和。亦無能爲也。知念特覆。孫文十日

（四）雲南督署轉行營唐元帥章太炎先生均鑒。申密。太炎先生魚電奉悉。滇海粵軍。定日內出發赴閩。黃河流域。文亦均有布置。望冀帥速出宜昌。趨武漢下游。聲應者必羣起。陸雖單獨講和無能爲也。債券安南難通過。刻派滇軍護送。由桂赴滇。共三百七十萬。分裝五箱。計三百二十五册。內三百萬歸冀帥撥用。又二十萬交太炎先生。五十萬交黃復生。先此電聞。孫文十一日

（五）雲南劉護督並轉行營唐元帥均鑒。申密。刻特派黃嘉梁爲雲南勞軍使。隨同本府委員秦天樞馬德貴護送公債收條三百七十萬。共大小六箱。及滇軍十餘人。日內取道粵桂至滇。望尊處通令滇省與廣西接境各官廳軍隊。特別保護。沿途關卡。迅速放行。並同時電粵桂大吏。飭屬一體保護驗放爲要。先此電聞。仍盼見覆。孫文刪

轉章太炎先生鑒。眞電奉悉。此間並無派趙端爲招撫使。倘有假名招搖。踰越軌範舉動。請商由冀帥酌予處置。滇川事得左右及冀帥主持。川事又委黃慮辦理。文亦何樂紛歧事權。以生掣肘。想亮及之。孫文刪

（六）雲南督署轉行營唐元帥鑒申密頃據林參議鏡台自重慶來刪電內開。頃聞劉鐘均決心附義。已派員赴渝接洽。不日可到等語。林君於川事素有聯絡。果如所言。於川局前途。殊多進步。究竟現在情勢如何。望約與一商。當不無裨益。又林君來電。並稱現川滇黔將士。均極服從左右調度。應請酌派勁旅二大隊。一出宜昌。一下漢中。以收奇功。此事是否可行。文未遙度。並希裁酌見覆爲荷。孫文巧（十八日）

（七）雲南督署劉護督並轉行營唐元帥均鑒。茲派雲南勞軍使黃嘉梁及委員秦天樞馬德貴隨帶滇軍十名。弁目一名。於本月二十日內外由廣州啓程。經桂赴滇。解送債券七箱。共四百二十萬。其較前數增加之五十萬一箱。係託劉護督留交寧遠張午嵐總司令者。到時請電致寧遠。以便

張處派員來領。並望尊處仍通飭滇省與桂省接境之各官廳軍警。一體特別保護爲要。孫文

（八）雲南督署轉行營唐元帥章太炎先生均鑒。申密。前因運送內國公債收條事。曾經電達。擬於二十日左右。由粵起運。惟近據私訊。陸有令兩廣取銷自主之說。雖未徵實。然訛言繁多。運送程途。在兩粵境內。非三星期不能抵滇。且爲數又有七箱之多。中間恐難安全。現在正式債券。三四星期內可以造完。不如待造成後。如兩廣無甚變動。當逕以正式債券解送。以保道途之安全。併免以公債收條更換債券之手續重複。想尊意亦以爲然也。知關注念。特此電聞。孫文

（九）雲南唐行營章太炎先生鑒。申密。效電悉。北軍內訌。黎石奮起。此時用兵之地。適在中原。倘滇軍能順流東下。會師武漢。則長江下游。黃河流域。必更有響應者。斯時破竹之勢已成。其所獲視之瀘州損失。奚啻倍蓰。況滇爲首義。具軍安頓於一偶。至勞師之病。且瀘州雖拔。兩軍唐續開戰。所損實多。與其重惡感於蜀人。曷若就歡迎於湘鄂。望告寞帥早撤駐瀘之師。鼓行而東。期與黎石聯絡。破敵必矣。不然。困頓於瀘。非計之得也。文沁

（十）雲南唐行營轉章太炎先生鑒。申密漾電悉。瀘州已拔。甚慰。能不與川軍爭持。剋取東下。大局庶有裨益。昨得密告。北軍仍賡南來。議和必非誠意。李秀山態度漸近明瞭。聞有派兵浦口截諸北兵之事。西南益不孤矣。所示三事。張積怨已深。無可排解。程潛處已復電聯絡。併表同意。韻松經出兵兩團攻閩。競存得兵十餘營。不日亦可向閩出發。如秀山能於中部獨立。

則北方援師已絕。破閩必矣。林德軒等起兵湘西。有兵二團。令其改用靖國軍名號。請告冀帥轉飭前敵將士與之提挈爲禱。文勘

（十一）雲南行營唐元帥貴陽劉督軍鑒。劉軍漾養兩電均悉。熊鎮守使電舉滇川黔三省總副司令。爲統一指揮起見。文極贊同。責望所關。兩公毋以撝謙自許。望早就職。以慰衆心。文豔

（十二）萬急。雲南行營唐元帥鑒。申密。日議員菊池昨電云。俄國內亂。由俄之德俘煽成。恐有中國煽動擾東亞平和者。對支政策一變。昨閣議決定與協商國商議。使南北妥協。中國早歸平和。南方須多讓步。勉求東亞大局一致。此際認爲必要。至急派遣西南各省之人於日代表。南方各派。以在日有信用之張繼汪兆銘爲宜等語。查此次石井使美。梁士詒赴日。段充赴歐助戰監督。皆與日本此舉有關。國脈將以此終。不得不急圖救濟。文以爲南北和議。本不容外國干涉。但恐爲強有力者所制。是爲可慮。并聞協商國有利用中國人衆物力以攻俄之說。對德宣戰。已鑄成大錯。今并禦俄德。亡國必矣。今擬照派張汪二君赴日。陳述意見。藉圖挽救。倘荷贊同。希將尊旨見示。俾早啓行。并轉告儒舟青陽復生錦帆諸公爲盼。文豔

（十三）雲南督軍署唐滌庵先生鑒。義密。請譯轉李文宇鋌止塘靜庵諸兄。伯蘭來電云。段氏復出。馮之政策一遵段轍。其所承認某某條件。皆敷衍一時之計。今軍借款又由馮相接。向某國要人交涉成立。國家必由漸趨滅亡。況苟且言和。馮段合謀。挾中央以臨長江。西南諸公必無幸

免。此間已與贛甯秘密商定。確已密下動員令。抵抗北軍。北方各省內潰已甚。我軍能堅持。不特段倒。馮亦隨之。應請黃公速通電二事。一恢復舊國會。一政府宣誓守法。兩事已準。再議其他條件。以爲將來根本解決之備。並以爲贛寧之聲援。並速分兵下宜昌。馮段窘。或有明令停戰。但我軍萬勿輕以承認。致貽後患。此電係代陳贛寧之意。伏乞垂察。洪伊宥。謹轉達。文陷

（十四）雲南行營唐元帥鑒。申密。伯蘭敬日電云。段復出。局勢大變。北兵陸續南下。並決議先取南京。寧督已悟調停無望。且藉調停以緩我師。決以寧力抵抗。日昨已密下動員令軍隊已由浦口出發。事機迫切。請轉唐莫譚三督及西南各軍。迅速一致進行。勿令甯督陷於孤立。岳州北軍。已有退讓之意。天相民國。機不可失。又電云。此間與各方接洽。已決議徹底解決。長江戰事。恐不在遠。亟望粵軍攻閩。湘軍速攻岳州。以公言之。此機萬不可失。以私言之。甯贛竭誠助我護法。決不可坐視其危自翦羽翼等語。查此間所得各路消息。寧已動兵。已成事實。但恐孤立無援。長江或爲北軍所蹂躪。深望貴埠軍剋日東下。以分北軍之勢。武漢北軍久無鬥志。事必有成。協和競存攻閩之師。已繼續出發。若其和有幸。得以保全。破賊必矣。文陷

（十五）雲南唐元帥轉章太炎先生鑒。義密。冬電悉。唐帥決心北伐。贊同軍政府。先生此行。益資固結。良用嘉慰。文猥承大任。義必堅持。國會諸君。時相接洽。均能和衷共濟。可副雅懷。陸帥陳督。近因利害。共同聯絡。已趨一致。分路出師。計可實行。尚望時賜嘉言。以匡不

逮。孫文陽印

（十六）雲南唐元帥鑒。義密。程玉堂總長由南寧返粵。陸帥決心討逆。已有誓約。兩廣可歸一致。軍府聲威。繫於諸帥。公負海內重望。早經誓師北伐。務請肯先來電宣布就職。陸帥自未便獨異。軍府一致團結。不待戰事開始。外交即可認爲交戰團體。此中關鍵。諒已洞燭。不勝盼切。孫文庚印

（十七）雲南唐元帥轉章太炎先生鑒。義密程玉堂總長由南寧返粵。陸帥決心討逆。已有誓約。兩廣可歸一致。外交承認關鍵。在視諸帥是否就職。先生望重海內。唐必能見聽。除另電請即宣布就職外。務望速爲勸駕。唐就陸必不辭。勢難再緩。幸力圖之。孫文庚印

（十八）雲南唐元帥鑒。申密譯轉章太炎先生鑒。效電敬悉。競存前因陳督收其親軍。故在惠招集舊部。嗣聞梁士詒亦遣嘯莫肇宇張天驥等在惠獨立謀粵。競存乃急止所部舉動。梁段謀遂敗。故惠事驟發即定。聯梁說實訛傳。此間仍與陳督協議。撥回前親軍。陸陳意亦漸接近。本日派溥泉謁陸商方略。俟稍妥協。即分別出師。先此奉覆。以後倘來電有關粵事。請改用申密。孫文有

（十九）雲南唐元帥鑒申密。川事非得民軍相助。不足以資提挈。黃復生盧師諦在滬。組織四川國民軍。茲已任命黃爲該軍總司令。盧爲副司令。石青陽在綦江亦組民軍。已任爲川東招討使。關於牽制逆軍。及調和川軍。此三人均可爲用。請量予援助。並電前敵各軍長轉飭各師旅團長

知照。互相接洽。以資連絡是幸。孫文

（二十）雲南唐元帥轉行營章太炎郭王劉段平諸先生鑒。申密。電悉。僞政府利用此間弱點。搗亂粵局。粵桂如起內訌。於援湘卽生障礙。西南全局。或致動搖。卽軍府亦難立足。此理至明。人所共見。惟陸陳始終不晤。近派溥泉使陸。請其承認軍府。文必降心相從。卽退讓亦無不可。茲又派漢民往梧。訖未得其答復。粵對陳感情太惡。其中情形複雜。雙方皆有通北之嫌。甚至玉堂之態度亦頗難測。日間決裂之勢。益形岌岌。軍府既無實力。無從發言。所幸海軍尙能自保。唐帥既已親自督師。理應卽日宣布就元帥職。以壯軍威。並電促陳使其自覺孤立。非與軍府固結。則將爲粵人所逐。自可審度利害。就我範圍。舉足重輕。繫於唐帥。惟諸君圖之。孫文眞印

（二十一）雲南唐元帥鑒。申密。陽電悉。段逆謀軍械借款。外兵以殺國民賣祖國而利一己。實爲世界之公敵。亦卽日本所鄙棄。日本朝野一致主張中日親善。豈有助段逞逆而能與我國民親善之理。試觀其與論之反對。卽知段逆狡謀之難成。公擬聯名致電日本。洞中肯要。文極端贊成。請列鄙名。由尊處拍發。以免遲緩。及電碼重譯之誤。孫文印

（二十二）雲南唐冀賡先生梧州陸幹卿先生均鑒。冀賡先生佳電敬悉。北逆勢驕。且挾外力。西南局勢渙散。若無具體之聯合。恐不足以資抵抗。原電似有聯合西南之意。但苦無具體辦法。宜卽時發起西南聯合會議。務期聯西南各省爲一大團體。兵家所謂先爲不可勝者是也。如蒙贊同

。即希公決集會地點及時期。以便聯名招集。佇候答覆。孫文寒印

（二十三）雲南督軍署轉行營唐元帥鑒。申密。迭奉文、巧、皓、各電。敬悉。聞趙黃顧各軍在川。屢獲大捷。義幟所臨。足落逆膽。至可欣賀。望藉屢勝之威。即就元帥之職。以慰國人之翹望。則西南基礎。益形鞏固。前途發展。當可預期。粵局始以陳督不理於衆。故內情頗極紛糾。現陳已退職。此後繼任者倘能公忠衛國。共濟艱難。則各方必可捐嫌釋怨。協謀抗敵。文志在救國。固毫無芥蒂之私也。協和兄主張組織軍事聯合會及政務委員會各節。足收同力共舉之效。鄙意亦甚贊同。望由尊處分促進行爲荷。日內訊段逆確已辭職。軍械借款或能中止。否則即由敝處體察情形。聯名電日。特此奉覆。孫文箇

（二十四）雲南督軍署轉行營王電翰師長鑒。殿密。效電敬悉。知督率勁旅。進赴前敵。至爲欣慰。石青陽部幷承補助。尤感。此次滇黔聯軍攻川。屢奏大捷。倘江津得手。望即會攻重慶。然後順流東下。直趨武漢。則長江之形勢定矣。軍旅多勞。臨電神馳。孫文謌

（四）致川滇黔靖國軍各軍將領電

（一）雲南督署轉重慶靖國第一軍顧總司令鑒。支電悉。執事偉力戎行。力摧強敵。捷書遙布。無任欣慶。望乘新勝之銳。厲義武之衆。直趨大江。則國人必有羣起應之者。然後略定武漢。進規宛洛。逆軍不足平也。臨電馳念。續盼捷音。孫文删

（二）東川專送寧遠靖國第七軍張午嵐總司令鑒。傳君暢和來粵。備稔近狀。知黽勉不懈。佩慰何窮。寧遠控扼南服。旁通川邊。形勢之區。正可力謀發展。茲加任兄爲川南鎮守使。望竭誠規畫。以樹勛業。傳君明於政理。才識優裕。茲亦任爲建昌道尹。想能相得益彰也。聞尊處軍需稍形支絀。特於日內派員解送內國公債收條五十萬。計五十册裝成一箱。至雲南劉護督。於該債券到時。即由尊處派員備文赴滇領解應用。並盼電覆。孫文

（三）荆州靖國第一軍石總司令傳參謀長朱劉兩旅長胡孫李謝各團長均鑒。頃讀蒸電。知義憾飆舉。共誓討逆。露布傳來。欣喜何極。吾人此次舉義。西南本爲護法衛國。知非以武力爲國法保障。則無以促成平和之勢。而固民國之基。文自以受國會所付託。數月以來。夙夜自厲。懼無以副國人之望。賴海內志士後先相應。西南將領。戮力同仇。用能屢克名城。疊摧大敵。全國風動。逆燄沮喪。國人矯首引領以待者有日矣。今果宣義荆沙。爲大江師旅樹之先聲。從此西通巴蜀。南連三湘。提挈左右。共規大計。會西南之雄銳。清河洛之氛祲。俾國法得速期恢復。國是得漸臻治理。以竟吾人救國之初志。所望勗勵。力謀進取。大局實利賴焉。日內除已派張伯蔣文漢兩君赴荆慰勞外。特電奉賀。續盼捷音。孫文

（四）雲南督署轉唐行營轉永寧黃盧總副司令鑒。申密。元電悉。改任兩兄爲四川靖國聯軍總副司令一節。前據唐帥電。業經加委電令知照在案。近聞赴皋商承唐帥策畫進行。極爲嘉慰。

劉鎔如不向南。敍瀘必當恢復。根本既固。始克東下。望即積極準備。提挈川中各軍。滇滬寧遠。分道並出。與滇黔共圖。進取川中。前觀望各將領苟可轉圜。幸勿深拒。想兩兄必能酌盡得宜也。滄白尚居滬。已據兄處及渝電促來粵。商定辦法後。再行赴川。青陽已改委川北招討使。張煦任川南鎮守使。傅暢任建昌道尹。并聞。孫文

（五）雲南督軍署轉重慶石青陽朱之洪宋鶚先林鏡台諸君鑒。同密蒸元兩電悉。唐行營無同密。特將蒸電由此間譯轉。以後毋再用同密電唐。所陳辦法自由切要之圖。惟當從唐帥宣布就元帥職入手。近日龍已宣布就巡閱使職。陸即通電交卸。又電莫督取消自主。莫及在湘各桂軍將領。抑不奉行。一面海陸軍又聲討龍氏此中固別有機緘。然粵局終恐生變動。故唐帥就職。尤爲時勢所不可緩。青陽改任川北招討使。業經電令知照。擴充兵隊。固屬要圖。械彈實無法購運。日前缺乏。由青陽請滇黔接濟。較順而易得。滄白在滬。當電促來粵議。然後赴川。鏡台暫毋來粵。川中情形。希隨時電告。復生錫卿改任四川靖國軍總副司令。午嵐任川南鎮守使。傅暢和任建昌道尹。附聞。孫文

（六）荆州石總司令朱副司令暨全體軍官均鑒。咸電悉。黎君天才有功民國。素所欽佩。此次與諸君互相提挈。宣布自主。益見護法衛國之誠。今由諸君公推爲湖北靖國聯軍總司令。極所贊同。尚祈積極準備。剋日會師。直搗武漢。扼長江之形勝聯西南之義軍。殲滅醜類。用竟全功。

所至望焉。孫文

（七）雲南督署轉重慶熊鎮守使及各將領均鑒。頃誦元電。知護法衛國。深具苦心。佩慰何似。此次西南興師。純爲擁護國家大法。故不惜舉國之兵。以爲根本廓清之計。執事素懷忠於謀國。此次斡旋川局。維持地方秩序。使義師所至。七閩無驚。尤見策畫之密。望即奬率軍旅。統籌大計。努力進取。貫澈始終。川滇黔唇齒相依。諒等一體。執事又與冀帥爲體戚相共。當此協同救國之時。務宜通力合作。以厚實力。會師東下。進規歸宜。荆襄之聲息既通。豫洛之士氣益振。則勤飢濟危。詎異人任耶。軍旅賢勞。臨風馳念。專電布悃。續盼捷音。孫文箇

（八）雲南劉護督唐衙戌總司令並轉行營唐元帥顧庾黃趙各軍長各將領均鑒。乙丙之交。逆袁叛國。帝制自爲。國人憤於淫威暴力。相顧屏息。時冀帥僻處南疆。不忍坐視共和淪胥。與諸君率先聲討。勞師數萬。轉戰於數千里間。斷腹糜躉。後先相繼。海內始奉起應之。卒使逆袁窮蹙以死。餘逆解體。民國始克危而復定。追維匡復艱難。允宜同申慶祝。今屆紀念之辰。又當民國漂搖之際。冀帥及諸君正義力戎行。感念前功。責彌艱鉅。所望力完靖國之業。成民國三造之功。俾此光輝赫弈之紀念日。與民國永永無極。此則國人所昕夕以禱者也。專電馳賀。不盡區區。孫文漾

（九）襄陽黎聯軍總司令丁總參謀杜總參議並轉第二軍張總司令李副司令陸參謀長各路梯團司

令參謀暨全體將領均鑒。前荆州石總司令電。知執事以衆望所歸。由各將領公推。已就湖北靖國聯軍之職。當即復電致賀。茲接來電。諉法衛國。辭旨淒然。執事自辛亥革命以來。屢著勛勤。有功民國。此次宣布自主。抗義討賊於江漢流域。樹之風聲。壯我軍威。痙塞敵膽。逆軍之在川湘者。已師徒奔命。將吏逃遁。而奸人猶狡焉思逞。厚集兵援。思欲再戰。執事據荆襄重地。地扼江漢之形勝。南與滇黔川湘桂軍互爲聲援。合力併進。以成腹背夾攻之勢。則必勝之算。操自我手。若復東取武漢。斷敵歸路。而西南大兵。奮擊於前。更可使逆軍正馬隻輪不返。前此失在姑息。除惡未盡。以致奸人迭出。變亂頻仍。今茲務定澄本清源之策。爲一勞永逸之計。尙希積極進行。貫澈始終。盡殲醜類。永奠民國。軍事勤勞。諸維自珍。孫文宥

（十）襄陽靖國聯軍黎總司令荆州石總司令鑒。湘中同志林德軒張學濟周則范胡漢前承文令。起兵湘西。德軒有精兵三千餘人。餘衆相若。經集合於常澧等處。合之周張諸軍。兵力甚厚。常澧接鄰鄂境。足爲貴軍之助。希妥爲接洽。互相提挈。毋任切盼。文勘印

（十一）雲南唐元帥貴陽劉督軍重慶熊鎮守使鑒。湘中同志林德軒張學濟周則范胡漢前承令起兵湘西。德軒有兵三千。餘衆相若。集合於常澧。合之張周諸軍。計湘西有兩師以上。決計與荆石師聯絡。諉法軍現令改稱靖國軍。以歸劃一。請轉告前敵各將官。妥爲聯絡。是所厚望。文勘

（十二）零陵劉鎮守使長沙林旅長修梅鑒。湘中同志林德軒張學濟周則范胡漢前承文命。起兵

湘西。各路合計有兵兩師。均屬慣戰之士。與兩公誼屬舊交。又爲同志。維持桑梓。須具同心。現擬進窺武漢。希妥爲接洽。互相提挈。毋任切盼。文勘印

（十三）長沙譚督軍程總司令鑒。敬電悉。忠勇至誠。溢於言表。苟且言和非所夙許。所示各節。豈不贊同。頃得滬電。知北軍陸續南下。甯已下動員令。戰事當不遠。望即率勁旅迅攻岳州。分其勢力。文以謀法始。以護法終。必殫竭棉力以相援助。望諸公共勉之。孫文陷

（十四）上海楊滄白先生鑒。陽日寄上任命盧師諦川西招討使。石青陽川東招討使各狀。茲得滬電復生函稱。已在滬組國民軍。可得有械八支隊。請任總司令。盧爲副司令。此後委者均歸復生節制等語。即照委狀仍寄兄轉。前寄盧招討使狀即取消。但石仍照舊。是否合宜。應否宣布。盼速電覆。致方師長電已送。孫文

（十五）瀘州趙軍長轉黃復生盧師諦石青陽三君鑒。茲悉已組成四川國民軍。即任命復生爲總司令。師諦爲副司令。該軍稱中華民國軍政府四川國民軍。青陽在綦江。另任命爲中華民國軍政府川東招討使。除分電唐帥劉督量予援助。並轉各軍師旅團長知照外。望即妥速接洽。共策進行。狀另寄。孫文

（十六）雲南督軍署轉行營黔軍游擊第司令石青陽轉林參議鏡台鑒。元電悉。川中贊同義軍。大局之福。刻冀帥已親赴前敵指揮。倘重慶早下。宜急趨大江。則形勢成矣。袁君勇略可佩。應

加委何職。請電告以憑核辦。諸將士戰爭勞苦。望隨時宣布軍府軫念之意。孫文灰

四八、主張護法致陸榮廷電（民國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九一七年）

馬（二十一）電奉悉。清室遜位。本因時勢。張勳強求復辟。亦屬愚忠。叛國之罪當誅。戀主之情自可憫。文對於眞復辟者。雖以爲敵。未嘗不敬之也。今張勳雖敗。而段祺瑞等以僞共和易眞復辟。其名則美。其實尤烈。民國之號雖復。而禍亂之機方始。與公倡義護國之旨。相戾已甚。國會者民國命脈所存。託名民國。獨去國會。則凡百措施。皆爲背法。彼叛人既不利有國會。我護法者必當擁護之。是以文到粵後。即電請國會議員來粵。自由集會。將來再由國會以決凡百措施。布置既周。乃以海陸軍護送國會致國都。然後可使基礎不搖。成一勞永逸之計。不然。則今日外人已認民國爲未有合法之政府。將來危險更不堪言。我公再造民國。勳在宇宙。救國之晝。必有早定。既承勉以共濟。尙乞協力主持。孫文敬

四九、致李純陳光遠論和平電（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一）南京李督軍並轉南昌陳督軍均鑒。本日李白兩君來粵。備述尊旨。甚欽偉略。方今欲息紛爭。但在恢復舊國會約法。餘事關懷民瘼。維持調護。深佩苦心。尙望始終主張斯義。挽救艱危。國事幸甚。臨電馳念。孫文十四日

（二）南京李督軍鑒。元哿兩電均悉。執事本息事寧人之忱。負排難解紛之任。人同此心。詎能持異。西南各將帥。皆素以維持大局爲心。相見以兵。勢非得已。今日重慶雖下。師未加於宜昌。潮汕雖平。卒不逼於閩境。荆襄雖獨立。甲胄未接於武漢。不可謂爲無意於和。商榷調停。本自不難就緒。然北方政府今任段之貴長陸軍。命龍濟光撥西粵。近且聞任曹錕張懷芝爲征南總副司令。汲汲備戰。不遺餘力。舉措如斯。何以推誠。西南諸省。縱不言進取。勢不能不謀自衞。執事又將何以教之。文以爲解決國內之爭。祇在法律二字。辦法本極簡易。執事負調停之責。全國屬望所歸。西南將帥。尤所欽重。當望示以良規。力求持平。庶文亦足以將此中委曲告之諸將士。以期糾紛立解。有以副執事憂國公忠之意也。孫文敬

五十、團結川滇一致抵禦北軍之通電（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自督軍壞法。國會解散。民國淪亡。建樹義聲。擁護約法。實惟西南是賴。川黔之門。本由滇會。北兵入蜀。禍等燃眉。唐督軍扶義北征。心無固我。而熊鎮守使周師長亦贊成西南義舉。力拒吳軍。川滇黔之和解。既有端緒。此後當以一致抵禦北軍爲主旨。三省形勢相依。軍事行動宜求統一。鄙意謂宜設川滇黔三省靖國軍總司令。由唐公擔任統率。既歸於一。庶指臂之効可期。除將此義函告三省國會議員。請其在非常會議趕請公決外。特此電陳。如荷贊同。請合詞推舉俾早收統一之效。孫文印

五一、大元帥時代致川黔粵各省電（民國七年一月）（一九一八年）

（一）致章太炎等電

（一）火急。重慶熊鎮守使轉章太炎先生鑒。申密。眞密敬悉。道途勞瘁。極爲系念。妥抵滬城。欣慰無已。劉存厚既與鍾體道抗命不悟。勢非聲討。不足以固吾軍根本。克武兄兵力既厚。又得人心。洵吾黨難得之士。望執事勵其破除顧忌。提兵進取。國安乃所以保川也。謝慧生來。言得電川中同人公推克武兄爲川軍總司令。業於青日就職。不審確否。前經唐帥電商軍府。嘗委任黃復生盧師諦爲川軍總副司令。聞復生現亦在滬。如公推屬實。則軍府應加委任。請召熊黃兩兄妥商辦法。密復爲禱。去年十一月手書奉悉。略有商榷之處。已另函奉覆寄滬。孫文叩銑

（二）重慶章太炎先生鑒。申密。養日通電西南各省。說明文之主張。當已達覽。軍政府能鞏固與否。不特爲民黨之死活問題。亦實民國存亡之所繫。望聯合川滇黔同志。盡力主持。倘莫帥能就職。則一切問題解決過半。聞蜀中同志。主張遙戴黃陂。護法各軍。不能力圖鞏固根本。惟以利用爲事。恐他日失敗。亦與聯段攻袁。聯馮排段等。尊見如何。盼覆。孫文梗

（二）致四川盧錫卿黃復生等電

（一）盧錫卿司令鑒。申密。頃接署衡川南民軍總司令何紹城一二梯團長鄭鳴九徐鑒臣支日由叙州來電。稱東日在長寧獨立。卽日就職。連日克復興文古宋江安等語。軍政府不悉紹城等爲人

如何。係受何人委任。該軍內容實力系統如何。統希查明速復。以憑核辦。孫文養

（二）黃總司令盧副司令鑒。申秘。並轉石青陽夏亮工朱叔痴宋紹尊黃聖祥陳鳳石顏德基陳炳堃蕭敬軒李靜安丁厚堂陳華峯呂漢羣向育仁諸君鑒。頃接資州徐考剛鍾體道兩君篠電。稱加入西南。一致護法。積之三十一日通電。推賢讓能。舉錦帆主川軍等語。查劉電此間未得。而川督一職。亟應解決。諸君主持大計。或綰兵符。究應何人督川。始能適當。諸君迅速秘商推定。由此間即予任命。以謀統一而定川局。無任盼禱。文梗

（三）石招討使鑒。同密。林君鏡台返粵。備聞近狀。知血戰勞苦。勛績爛然。甚爲欣慰。現呂司令既下成都。兄軍行止如何。宜速決定。聞川中各軍隊復生錫卿外。顏德基袁祖銘陳鳳石陳炳堃呂超皆與軍府表示接近。兄宜竭力聯絡。使得有力之輔助。庶川局能大發展。於將來北伐影響尤大也。至兄處困難。此間深悉。現方力謀設法接濟。俟籌妥後再告。現成都既下。此後主持川局。以何人爲宜。望商推電告。以憑核辦。其血戰有功各將士。應如何獎勵之處。亦望開列名姓電告爲盼。現粵莫督對軍府頗能聽命。長江及西北一帶。亦漸發展。馮段等勢已窮蹙。我黨各能決心齊門。結果必較辛亥丙辰爲良。望激勵諸將士。努力進取。收最後之成功。國事庶可根本解決也。孫文徑

（四）急順慶石招討使鑒。同密。並轉永甯黃總司令盧副司令呂司令重慶袁旅長綏定顏司令保

甯陳司令大竹陳司令均鑒。林君鏡台返粵。備聞諸君在川戰績。極爲欣慰。今成都既下。川事可望統一。尙望互相團結。一致進行。使川中布置稍就。卽可協同北伐也。現粵莫代督與軍府頗形融洽。地方高等審檢所及廣州交涉員均係軍府所任命。粵軍陳總司令炯明率三十餘營分駐潮汕。滇軍亦有兩旅駐汕。卽可向閩開始攻擊。長江方面。寧贛兩督軍亦有漸趨中立之勢。馮旅長玉祥已在武穴宣布不願與南方作戰。陝西則曹胡兩司令已包圍西安。聞陳樹藩已經潛遁。山西河南吉林黑龍江等處。亦紛紛舉義。大局日趨發展。軍政府勢力日趨擴張。此後但在吾軍界同志協力同心。期收最後之成功而已。諸君在川勞苦情形。文所深悉。甚思設法相助。希仍努力進行。報造偉業。爲民國國史之光。所厚望也。軍旅賢勞。至深悵念。軍事近況。仍望隨時電告爲盼。孫文徑

（五）急順慶石招討使鑒。同密。轉成都呂漢羣司令鑒。克復成都。勞苦功高。一切善後事宜。統望妥籌辦理。並望隨時電告。文宥再轉復生錫卿德基鳳石炳堃亮工勃山諸兄。望與青陽兄一致贊助漢羣。共維川局。文宥

（六）順慶石招討使鑒。同密。轉成都衞戍司令鑒。據本府王參議安富昨自銅仁電稱。已由部下公推爲四川靖國軍酉秀黔彭總司令。現擬擴充軍旅。會攻武漢等因。自應酌委軍職。望卽擬定名稱。電請任命。以免紛歧。而便編制。希速電覆。孫文儉

(三)致貴陽王文華劉顯世電

(一)貴陽探送王電輸總司令鑒。殿密。支電誦悉。謀慮周詳。尤所深佩。文自去年南下。鑒於護法各省無正當之統一機關。內無以號召全國。外不能交際友邦。故主張組織政府。會諸君亦鑒於時勢之必要。一致贊成。遂有軍政府之組織。選出大元帥元帥爲對內對外之統一機關。惟軍政府成立以後。元帥及各部總長。皆不就任。與軍政府共處一地之粵督陳炳焜。尤嫉視甚深。百端阻撓。力謀破壞。以護法之人。爲蔑視國會之舉。使愛國國民。失所趨向。時局至今混沌。咎誰屬乎。夫欲求外交之勝利。必先謀內政之修明。今內部既分裂。如是。何能得國際之承認。故自軍政府成立以後。非外人不承認軍政府。實文鑒於軍政府內部未經組織完全。西南各省又未協同一致。故始終未嘗通告各國。求其承認耳。然今日各國對軍政府已表尊崇。如日前西南聯合會議欲求外交團承認。各國領事聞其條例未經國會通過軍政府承認。乃謂此無異天津督軍團而拒絕之。現莫代督及粵省長官將吏。已稍有覺悟。對軍政府之態度。漸趨接近。廣州交涉員及高等地方審檢所職員。亦均分別受軍政府委任。前途現象。日趨光明。倘西南各省。能同有此覺悟。一致擁戴軍政府。承認大元帥。則國內團結既固。對外發言効力自強。斷不患外交團之否認。及交涉之不勝利也。兄素悉外情。此中關係當瞭然。倘能由兄處主張聯合黔滇川各省軍民長官及諸將士。一致主張。表示擁戴軍政府。承認大元帥。則一切困難。皆可迎刃而解。抑文猶有言者。唐

冀元帥爲護法最熱誠之人。衆亦以此相推。然所謂護法者。護國會之本身及其議決之法律也。今非常會議之在廣州。實際上卽係行使國會之職權。軍政府又係國會所產出。行使中華民國之政權。今冀帥於常非會議及軍政府猶未正式表示承認。被選爲元帥。亦未就職。尊處接洽較近。望以此意轉達。請其卽日宣布就元帥職。則護法旗幟鮮明。益足以堅國人之崇信矣。兄處所需債券。除飭財政部照辦並另行電覆外。專布鄙忱。並盼惠覆。孫文眞

（二）貴陽劉督軍鑒。齊電誦悉。北派主戰甚力。南方自不可誤於和議之說。致懈戰備。尊論積極準備。誠爲不易辦法。現在此間攻閩之舉。所以固粵防。且促浙動。以閩如不得手。浙力萬難自動也。至大局根本問題。在由國會自行召集正式國會。依法解決國事。則其餘支節不難迎刃而解矣。孫文元

（三）劉代督軍鑒。同密。據報哉陳遐齡寄北京電稱。甯遠張司令煦兵敗。傷重斃命。又據鹽源衞戍司令黃以鏞暨王君汝光自麗江郵緘稱。自鹽源敗退。率餘衆數百駐滇邊謀恢復。近日情形如何。及尊處援甯計畫。望密復。孫文豔

（四）致汕頭陳炯明許崇智等電

（一）汕頭陳總司令鑒。頃接劉黔督齊電謂馮既宣戰。和議恐難成事實。我軍宜積極準備戰事。川黔滇聯軍刻方向資簡方面前進。期早將成都攻下。卽東出會師。催攻閩之軍。能否分出湘中

。仍請日玉競協諸公酌核辦理云云。文意此時攻閩軍力。如太單薄。恐難制勝。分兵出湘一節。似不宜行。且攻閩之舉。既以固粵防。亦以促浙動。故務宜力圖。至大局根本問題。當使國會速自行召集正式國會。則一切問題。皆可依法解決等語復之矣。特此奉聞。孫文元

（二）汕頭陳總司令鑒。據確實報告。奉天張作霖派兵南下援閩。已有六百名於諫日由秦皇島出發。其餘尚有一百六十名。有船即行輸送。閩事關係全局。北方陸續加兵。愈遲則敵力愈厚。望速進行。文皓

（三）汕頭陳總司令鑒。競密。頃接滬電。馮玉祥王汝賢范國璋李奎元閻文等商同一致行動。馮箇日在武穴宣布自主。脫離中央關係。寧亦備攻。倪王范甯事。請秘勿宣。俟彼處確實宣布後。再電告也。文養

（四）汕頭陳總司令鑒。養日通電西南各省。說明時局情形。及文之王張。可否由尊處再以此意通電西南。多一人主持。則多一分効力。如何盼覆。文梗

（五）競存兄鑒。改組一事。萬不可贊同。蓋其初西南聯合會本以圖外交承認而打消軍政府也。乃其事告成而通告外國之時。爲美領事所反對。惟此爲西南督軍團勾結遠法之機關。美國政府及國民決不承認。小伍於是問計於美領事。領事乃告以人必與軍政府聯爲一致。得國會之通過乃可。此改組之說所由生也。小伍來商之文。文直以遠法拒絕之。後彼再請唐來省調和。唐出改組

條例。文願筆改其聯和二字爲軍政府。唐始有難色。乃持歸示。伍甚滿足。次日立欲國會通過。稱爲經文修改者以惑衆。衆多爲所動。幾敗乃事矣。爲時過促。不能通過。後各議員來問文。文以實答之。故國會擱之爲懸案。張開儒聞改組之說。立就陸軍總長之職。所以明示反也。兄當與張一致。以維軍政府於不墜可也。此覆。孫文馨

（六）汕頭陳總司令鑒。競密。頃據汝爲敬電。稱夏述唐所部柏李兩營脫離夏氏來歸。由兄委吳忠信統領。乃伍旅毓瑞來潮。稱奉李總指揮之命。接收柏部。當答以應俟電請尊處示遵等語前來。而協和方面。亦得伍旅長電。對於汝爲頗有微詞。似此兩方各訐。恐成誤會。究應如何處置。文以未悉眞相。不便遙斷。望由兄就近查明辦理。務以有利於軍政府之進行爲王。孫文宥

（七）潮州許崇智司令鑒。佳密養宥兩電均悉。夏述唐所部兩營來投粵軍一節。事前此處未據陳明。究竟出閩計畫。因此有延滯否。收納叛亡。是否有誘起部下之邪心。而致違令督叛之嫌。此處無從懸揣。現李協和對此。頗形憤激。軍政府若取爲親軍交吳統帶。未必彼方應允。徒損威信。又滋口實。故前電陳總司令請其就近查明辦理。務以有利軍政府進行爲主。希體此意商承陳總司令命。迅妥辦結具報。孫文勘

五二、討莫之役致滇湘黔閩浙粵各省當局要電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

（一）致唐繼堯電

（一）兄既具最大之決心。前途光明。準可實見。文已加電各處。力促協力援助。惟急待商者如下。一此次事變。名爲莫榮新助逆。實則陸榮廷以老奸巨猾之手段。行其破壞護法。竊據西南。投降復辟首領之豫定計畫。不幸莫等勝而協敗。陸則統有兩廣。必擁李根源返滇。與兄爲敵。即協勝而莫等敗。陸則以罪名加莫等而自處調和地位。仍不失其兩廣地盤。故此舉必具決心。以剿平游勇。奠定西南爲唯一之目的。無調和之可言。二爲達最後目的。必須合川滇黔全力圖之。然熊克武不去。則不能紓後顧之憂。去熊計劃。已命呂向石顏黃盧劉廖各同志早作準備。想已與兄接洽。今當促其速舉。請兄電令駐川滇軍助而促之。熊可一麾而去也。熊去則督率川省所有之衆。可指揮如意矣。三競存決行動員。固方聲濤妨害後方。故稍稽遲。來電云求韻松共起爲助。殆未知韻松近來隨落。此後如致電韻松。宜令其顧全大局。毋滋紛擾。四悅卿爲人不如玉堂。而海軍動需巨款。今欲使其出力。祇有給錢取其可用者用之。文已着手運動。五三電王殿輪協同湘南大舉。兄對於軍事計劃。希隨時電告。此復寒電。孫文篠

（二）冀庭兄鑒。港函。協和以侵日抵肇興。莫等散布協允調停之說。故各方稍持觀望。來電以全權委協和辦法甚是。惟協和近爲桂軍印軍包圍。消息不通。無從接洽。潮澄伍旅又被劉志陸逼令繳械解散。今所特以救協和者。各路民軍耳。非有正式大軍以持其後。民軍力薄。能救協和

與否。尙不可必。近聞陸復派兵至永州。派代表至貴陽。有攻復湘西民軍勢力之計劃。請致電湘西各軍勿爲所誘。要之老賊心一而力齊。我則兵衆而號令動作皆不一致。前途利鈍。未可逆料。又川事當卽解決。卽使不能遽行移兵而去熊。亦大足爲粵聲援。不宜置於粵事之後。報載尊處又出師百色。此誠上着。亦救協和之急着。如尙未行者。宜火速舉行。兄果出兵百色。文必促競存同時入粵。及令欽廉速起制之。則游勇可滅也。孫文

（三）冀展兄鑒。協和此次以維持兄之威信。故間道出肇與。所走之路與廣韶鐵道爲平行線。桂賊利用鐵道之便。爲攔頭抄側尾追之攻擊。協和能脫險而至肇與。實天幸也。然肇與亦絕地。桂賊今尙用數倍之衆。困而攻之。非速救恐仍不免。昨接兄漾電。具體之言。只有已以全權委托協和一語。夫協和冒九死一生而蹈絕地。實爲兄也。當此千鈞一髮之時。所望於兄者火速出兵耳。非全權也。況滇軍已有一部附李根源。則權已分裂。尙何全之足云。文爲大義計。爲兄並協和計。已着競存出兵相救。惟桂賊對於競存。早有戒備。競存一路。恐難達目的。查桂賊之衆。現分二大部。一圍攻協和。一防制競存。其老巢則甚空虛。聞桂賊之意。爲兄之兵力皆在川粵。且多爲李根源勾結。其中必有不爲兄用者。彼料雲南必不能出兵。故對兄有此輕侮之舉。兄爲自救計。宜火速出兵百色。其數無論多少。必能奪其胆氣而搖其根本。蓋此爲彼之弱點也。如兄百色之兵已動。文必令欽廉鄉團並起以擾之。而絕西江之交通。如此則彼攻協和防競存之兵。不能不

回救老巢。而競存之阻可消。協和之圍可解。便可合攻廣州。廣州一下。逆軍必解體矣。兵法云攻其所必救。今撲其老巢。非兄莫屬。而勝負亦在此一着。桂賊滅而兄之威信乃可復也。望勇決圖之。勿遲疑幸甚。孫文

（一一）致長沙周震麟譚延闓等電

（一）周道腴先生鑒。道密。沁日魏邦平以所部及江防艦隊進省。與海軍李福林聯合。限莫賊二十四時退出。聞莫尚抵抗。省垣已有戰事。惟湘贛各軍應早入粵澈。吾輩望之如歲。請促其兼程並進。北江空虛已甚。可以順流而下。此時形勢若祇遙爲聲援。非所望也。孫文豔

（二）周道腴先生鑒。道密。轉譚總司令鑒。據李國柱來信。曾迭請出兵攻桂。查李從事革命有年。極爲可靠。該部組織。煞費苦心。今當桂賊猖狂之際。多一份兵力。卽多一份功効。況聞該部已有編併計劃。意卽可令其協同攻桂。俾使向外發展。於粵於湘。兩得其益。諒可行也。再據港電。自魏李獨立。海軍同時逼葛離省。全局當可解決。乃有倡調和之說。莫利用之以緩兵。且要求條件。離間粵人。以遂狡計。除由文與唐伍諸公。電告魏李。速驅莫賊。以安粵局外。特恐賊心不死。重以糜爛。粵人實不堪命。請念救兵如救火之義。迅飭所部直下北江。驅除桂賊。豈惟粵人受賜。全局實利賴之。孫文東

（三）長沙周道腴先生道密轉譚總司令趙總指揮鑒。歌電悉。王育寅原電。此間尚未接到。究

竟內容如何。無從懸揣。惟前者粵桂戰事發生之時。湘中將領。多主張援粵討桂。育寅亦曾派人來此接洽。願率所部前驅。以其急義心切。當即囑其與各將領聯絡進行。並派林君修梅前往查察。是否出於誠意。茲接來電。似與前項事實稍有歧異。如果育寅仍係依據前情。出師援粵。似未可指爲悖謬。且其入前以復父仇。行動稍有踰軌。於情尤有可原。應請兩公體察情勢。勿遽加兵。並將育寅原電迅速轉示。以便商處。一面乃由文遜電林君從速查復。特此電聞。並希見覆。孫文

（四）長沙省議會鑒。庚電悉。此次粵人驅逐桂匪。實迫不獲已。貴省人民及統兵長官。多數主張出師援粵。義聲所播。溥海同欽。目下戰事正在進行。匪勢仍未潛銷。所望共抒互助精神。以清西南餘孽。上月王育寅派員來稱。願率所部攻桂。以抒粵患。頗嘉其知義。當囑務與湘中將領一致進行。並派林君修梅前往察看助理矣。護法軍興。擾攘數載。民生之憔悴亦甚矣。顧欲滅縮痛苦之期限。惟有相率而起。速清內奸。桂匪禍粵。非名言所能罄。湘人好義。實出自第二天性。尚乞督促進行。不勝盼禱。孫文侵

（五）長沙趙總指揮宋慶魯旅長林處長各司令各團營長周道腴李懋吾先生各報館均鑒。粵軍討賊。義師景從。然寇勢雖窮。尚夫去粵。倘鄰省同張撻伐。何難殲厥渠魁。前據周君震麟等電稱。貴省各軍。多主張出兵援粵。近復徵諸輿論。則更對於援粵萬衆一心。即譚總司令仗義執言。

亦有粵人治粵之魚電。夫桂匪非能容納人之忠告。若不臨以武力。直所謂對盜賊談仁義也。文竊以爲不然。曩者王育寅派員前來。自請援粵。文以其頗知大義。遂令林修梅親往該處視察一切。頃據來電。公推林修梅爲湘西靖國軍總司令。林修梅就職後。復有攻桂之通電。湘中民衆。素有激昂慷慨之稱。林君起義衡州。艱難百戰。今又勇於討賊。登壇誓師。此湘軍之光榮。亦前民之矩矱。望贊此義舉。毋使林君獨爲其難。且樹之風聲。尤能得民意之助。他日盪滌瑕穢。攘除姦凶。公等之功。皆在民國矣。孫文宥

（十六）長沙湖南省議會議員諸君均鑒。新戚密。元電計達。竊此次粵人力謀自決。與湘中軍士。力謀援粵而助其自治。皆人類最合理之衝動。實爲中國政治之一綫生機。貴省當局。亦既有魚電與粵人之自主矣。然桂匪始終不悛。則湘人爲維護人格計。託林君修梅回湘。肩此重任。並電致趙師長等。勸其與林君一致。今惠州石龍雖已克復。然桂匪之占據粵境。備極殘暴者。其地尚廣。粵人現視桂匪之在粵。比虎疫蝮蛇之近在盤匜枕席間尤甚。爲今之計。惟有速求解除粵人此等恐怖觀念。縮短其時間。縮小其區域。勿使再爲一暴一寸之延長。故不得不亟望湘人之互助。且此舉亦正。惟平昔富於公義心勇敢心之湘人及湘軍。乃能堪之。故甚望貴省軍事當局。勿再有所瞻徇。與林君爲一致之行動。尤望貴議會代表人民之眞意。促進貴省行政當局。維持其宣言。庶美國國會宣言助歐之名譽。不能專美於西方也。人類倫理上之最高善意。決不能以孤立之抽象

名詞代表之。亦非與世推移所能取得。惟能及時努力抵抗。或征服社會所公認之惡魔如桂匪者。乃眞善耳。惟諸君實利圖之。孫文廿六

（七）雪竹兄鑒。我軍豔日克復廣州。莫林沈諸逆俱逃。馬濟擬率殘部繞道北江回桂。粵事當可稍定。岑張見難再容於西南。遂公然降北庭。頗欲假統一以借外債。爲征服異己之圖。遂致護法各省之主張中外共認之和會於不顧。悍然以僞總統一紙命令宣布統一。此不獨視西南爲一二桂賊所私有。蔑視我護法團體之人格。外人不察。濫予援助。北庭愈有所恃。以遂其毀法賣國之私。和平將永無望。故某等爲護法救國計。不得不有十月三十一日之宣言。組織護法決心。至所佩仰。前滬報載其反對桂系。單獨講和。義正詞嚴。尤足懾服羣奸。此次對於北庭統一僞令。想必有堅決之表示。以慰羣望。會間希爲致問。幷盼示覆。孫文

（二）致貴陽王文華劉顯世電

（一）貴陽王電輪總司令鑒。殿密。足下主張正義。欣慰之至。但婉勸莫督以大局爲重。則是未知桂賊之用心。此次事變。名爲莫榮新助逆。實則陸榮廷以老奸巨猾之手段。行使其破壞護法竊據西南投降復辟首領之豫定計畫。假如莫等勝而協和敗。兩粵完全爲陸勢力。恐根源亦爲李耀漢第二。何有於國會軍政府。卽協和勝而莫等敗。陸則歸罪莫等。而自處調和地位。仍不失兩粵地盤。強盜用心。肺肝如見。故爲今之計。惟有以剿平桂賊。奠定西南爲唯一之目的。足下逼近

賊巢。一舉足以衝破桂賊之腹。刻下競存實行動員。先收湘南廣肇方面。湘南居韶州上游。與桂軍積有惡感。若足下就近電促湘南將領率軍南下。直抵韶州。非惟解協和之危。且制廣州之命。其他欽廉方面亦可搖動南寧巢穴者。亦着着進行。甚望足下統率精銳。就近與唐劉二公協商出師方略。西南成敗在此一舉。若舍此不圖。貽誤滋大。希察納賜復。此復元電。孫文

（二）貴陽劉督軍鑒。頃接湘電。稱陸榮廷派兵至永。派代表赴湘。商改編湘西靖國軍。歸其勢力。未知確否。此次莫榮新挾李根源抗命。破壞西南。形同叛逆。陸榮廷佯爲不問。實欲借此驅逐滇軍。取消國會軍政府。單獨投降。近且益肆猖獗。令劉志陸攻圍潮州。贛軍繳械解散。以杜粵軍歸路。屯軍永州。挾譚延闓以杜湘西靖國軍之攻桂林。狼子野心。志不在小。文已電令在粵海軍同志起救協和。共除桂賊。我公爲大局計。爲冀唐並協和計。若令一軍出柳州以衝其巢穴。則彼直無所逃命耳。前此廈湘芸失敗。文命其重振旗鼓。復出洪江。以收永桂。並祈我公電令駐湘西各將領。如遇廖軍到處。希妥爲接洽。協同動作。以期早靖桂氛而定西南大局。是爲至盼。如何望復。孫文

（四）致福州李厚基電

（一）余田侯參議鑒。篠密。轉呈李督軍鑒。漾電敬悉。王旅及厦門方面軍隊已出發助防。俾粵軍先無後顧之憂。銘佩奚似。此次粵軍回粵應戰獲勝。俱賴尊處接濟援助之力。已深感荷。惟

我師轉戰月餘。不無疲乏。而桂賊則盡傾兩省之兵。死力相抗。故惠州未能即下。今王旅以精兵助我。聲威立壯。尤企早清內患。即趕至前方。圖粵合兵。一得惠州。則廣肇各地不成問題矣。今日得湘省禡電云。湘贛兩軍已出發在途。計五日內必入粵邊云云。此亦可分敵人兵力。知注幷及。孫文敬

（二）培之督軍鑒。此次競存回粵得公之助。故能所向無敵。桂賊喪胆。四方響應。至虎門爲民軍佔領。以後海軍亦改態度助粵。於是魏邦平李福林乃得佔領廣州。而莫榮新降服。粵事本可從此解決。獨惜競存不能同時以大軍至省。而莫賊乃生狡獪。正圖離間粵人。海軍亦以是生心。欲由海軍全握粵權。於是有以海圻艦長湯廷光爲粵督之議。而紳商各界。只圖苟安。多附和之。魏李本爲部下所迫。今有調和之說。正中彼懷。倘此事終成事實。則不獨競存苦戰四十餘日之功。終歸幻影。而公一番玉成之力。亦等空談。且海軍必得隴望蜀。借調和而收拾桂系殘部。大唱閩人治閩主義。而與公爲難矣。今日爲競存挽回九仞之功。非有一師以上之生力軍助戰。不能殲滅東江之敵。此股一滅。則桂力全消。而魏李不能不就競存之範圍。海軍亦必隨風轉舵。如此則粵局可定。而閩局亦安矣。若公以爲然。請速令王旅兼程取道大埔梅縣以赴前線。並速令臧師取道潮汕。助我左翼。則勝算必操。可無疑義。救兵如救火。不能一刻或延。如何急切盼覆。孫文多

（三）福州督署余田侯諮議鑒。等密譯轉李督軍後。海軍各艦。決意北歸。開向廈門。與北艦合力以圖佔領馬江各要塞。現已準備出發等語。查北廷買收海軍。屢用巨款。以閩籍人多。閩閩之說亦早有所聞。最近桂賊慮海軍助粵。更多用賄賂。與之聯絡。恐將次第見於事實。此間已電省港同志。竭力設法阻止。俟得當再報。惟海軍中人。素來胆怯。且無陸軍爲助。則更退縮觀望。其在詔安汕頭。坐觀粵軍攻取潮汕。不敢爲桂賊及方聲濤之助。可見一斑。近日惟見粵軍形勢稍鈍。陰謀又露。其易爲利用。易爲威懾如此。今日爲閩粵共存之計。惟有催促臧師王旅同時併進。火速攻破惠州。使桂賊重兵潰敗。粵垣大局定見解決。則海軍無援。其勢亦必不敢逞。兵法有以攻爲守者。此類是也。若非擴張目前之勢力。使彼不敢相逼。而我僅言自守。則北方有反對我者。不難於其時以一紙命令買海軍之欲心。此時我亦失先發制人之機矣。事勢萬急。而勝算在我。故急電奉聞。望速裁定。以挽大局。孫文。

（四）余田侯參議鑒。密轉呈李督軍鑒。前電諒達左右。未蒙賜答。至切懸盼。粵省局以海軍徘徊。故魏李不能急攻逐莫。桂賊知後方搖動。則亟以死力反攻粵軍。欲令我軍受創。且不能分力援省。彼乃回兵圖魏李。故連日粵軍不甚得手。此爲成敗緊急之關頭。蓋彼已首尾受敵。我有全勝之勢。惟粵軍久戰甚疲。彼亦窺我弱點。若粵軍援助。則彼賊得伸縮自如。渡過難關。轉敗爲勝。目前救急之着。專在麾下。有如歐戰美國援師一到。德人即潰敗無餘。以兩方久戰俱疲。

故生力精銳之援師。成功至大。閩粵安危一體。臧師王旅早辦助防。開往前線助戰。只須更進一步。臧師善戰。尤爲桂賊所畏懼。臧師長王旅亦素秉承麾下意旨。決心殺賊。敬望麾下即速電令臧師出發。開至前線。粵軍得此。則破壞無疑。若彼賊前方大兵潰敗。省局亦迎刃而解。成敗得失。祇數日間事。想我公此時必不忍使粵事敗於垂成。而吝此最後之援助。事機至迫。惟企速行。專電陳請。立盼捷音。併祈覆電。再北京已無力約束各省。公以銳師破惠。大局竟解決。彼必不敢責難。而臧王旅在外。適可而進。公固不患無詞以相抵也。孫文

（五）子蔭兄鑒。轉臧致平師長鑒。自閩粵交涉以來。深荷援助。至爲紉感。節存入粵。幸不辱命。俱麾下之力。近頃粵垣發生巨變。桂賊後方動搖。因拚命力戰。以牽制我師。而圖自救。我軍久戰疲乏。故攻惠未能得手。聞麾下已請命李督開前助戰。蓋操勝算。良足斡旋大局。今得閩電。知李督亦已同意。許麾下助戰殺賊。計粵桂合戰後甚疲。一得精銳參加。成功必大。況麾下謀勇兼優。豈惟破惠。直可由茲抵定百粵。師行貴速。敬盼露布捷音。孫文

（五）致杭州盧永祥電

（一）杭州督署石小川先生鑒。儉密。譯呈盧督軍大鑒。粵垣因各方面之障礙。魏李未能急用武力。驅除莫氏。自非由粵軍勦除桂系在惠州之重兵。使其失恃。全局未易解決。此次培督節節相援。實賴執事密接助力。至爲感荷。最近臧師長更決定開赴前線。與粵軍合力討賊。惟聞子彈

不甚充分。求尊處爲之接濟。此舉關係重大。粵軍久戰稍疲。一得精銳參加。破惠無疑。而省局亦迎刃可解。三省誼切同舟。早在洞鑒。望即趕撥臧師所需子彈。俾得助戰以成大功。有如歐戰美國援兵一到。德人即潰敗無餘。兩方合戰俱疲。有生力軍援助。其效力至大。事機迫切。專電陳請。立盼明教。孫文佳

（二）佳電想已達典籤。頃得競存來電。言七九子彈告乏。閩督已無可撥。請求尊處濟以百萬。解由閩督轉交。此事不落痕迹。而粵軍受惠至大。故敢代陳。幸爲援助。無任感盼。併候覆教。孫文眞

（六）致粵軍陳炯明暨各路司令前敵諸將領電

（一）汕頭粵軍陳總司令鑒。請轉粵軍各路司令暨前敵諸將領均鑒。得悉陳總司令電。知粵軍分路進兵。所向大捷。連得名城險要。使敵聞風而潰。良由執事等指揮素定。謀勇兼優。捷報傳來。欣喜無量。由此綏定百粵預祝最大之成功。孫文箇八月廿一日

（二）老隆陳總司令競存鑒。眞電悉。甚喜。此時宜乘勢撲滅廖子。以振軍威而寒賊胆。傳聞桂賊欲將惠州交與李根源。調回林虎馬濟以對李烈。有從桂軍中來者云。目擊桂軍士氣。沮喪已極。戰鬥力差極。若我軍能再振作士氣。仍取攻勢。則最後之勝利必歸諸我也。昨日李純自殺於南京。張作霖兵逼京津。曹錕南逃。將有復辟之舉。眞日林保懌藍建樞通電南北海軍統一。此最

近南北之變局也。孫文多

五三、辭大元帥職之通電（民國七年五月廿一日）（一九一八年）

文前以國會正式開會有期。各省亦先後表示援助。護法大責負荷有人。文亦得以卸去微責。故於五月四日向非常會議辭去大元帥之職。並於同日通電。略罄鄙意。茲於臨別之際。惓惓之懷。猶難自已。謹再盡忠告於邦人君子之前。幸垂察焉。國於天地。必有與立。民主政治。賴以維系不敝者。其根本存於法律。而機樞在於國會。必全國有共同遵守之大法。斯政治之舉措有常軌。必國會能自由行使其職權。斯法律之效力能永固。所謂民治。所謂法治。其大本要不在此。自民國成立以來。國會兩遭非法解散。以致大法陵夷。邦基阽隉。此則秉政者徒知以武力相雄長。娛法律爲束縛之具。國人又慮於強力。不自盡其護法之責也。然武力角逐。勢難持久。競權力於始。逞意氣於後。其極非至犧牲國家同歸於盡而不止。卽有大力者起。強能幷弱。衆能暴寡。悉除異己。然恃其暴力。欲以悉睢爲政治。以刀鋸爲法律。其極也必至民生嗷嗷。不可終日。亦必爲國民所共棄而一蹶不振。陷於勢窮力絀之境。徵之袁氏。前鑑匪遙。今茲之役。國人既知護法爲急務。則務以貫澈終始使舊國會能回復其効力。其向不滿於舊國會者。亦宜摒其固我之見。曉然於舍恢復舊國會以外。更無可以解決國是之方。亟圖補過。又豈云晚。倘雙方能深諒事之危迫。知民意難違。各蠲其權利之爭。忘嘐之見。咸自納於法律軌轍之中。則何莫非護法元勛。又誰

得而非之也。國會諸君。負代表民意之責。際危急存亡之秋。民國一線之命脈。實賴諸君維繫而護持之。尤宜排除障礙。力膺艱鉅。使正式國會。依期開會。以慰國人。喁喁之望。則共和前途。實式賴之。時變亟矣。長此相持。國將不國。心所謂危。不敢不告。臨行惓惓。謹布悃忱。維諸君子實圖利之。孫文謹

五四　約陳競存規取閩中

——民國七年致陳競存函——（一九一八年）

競存我兄惠鑒。文前自抵東以後。鑒於外交方面之艱難活動。一切計畫未能實行。無可奉告。故中間久闕致書。嗣因目疾待治。匆匆歸滬。比目疾告痊。又患感冒。近日始瘥。故於粵中消息。多未詳晰。尊處戰況。尤在念也。現日本當局。仍決心助段。遽欲其改變方針。事恐大難。惟段雖得外援。然在北方因欲預儲一部分兵力與直系相角逐。不能專力對南。故其內容困難。亦與南方無異。兄身當敵衝。後援難恃。強敵在前。所部又餉械俱乏。處此局勢。萬難操全勝之算。若審慎求全。則我之兵力有限。敵之增援無窮。潮汕一隅。勢必陷於重圍。不特戰無可戰。亦恐守無可守。爲兄今日計。惟有奮力前進。冒險求勝。規取閩中而已。以實力言。粵軍固不如閩。以士氣言。閩軍亦不如粵。前黃崗失守之日。正廈門恐慌之時。蓋彼以西路屢挫。恐汀漳南軍一舉而覆其巢穴也。今日粵軍餉械雖乏。然努力前進。猶有因械於敵之望。較之株守待斃。得失奚

止宿境。況近時閩中志士紛起舉義。全省已震。彼等亦深盼得有力之後援及統師之人。如兄能直向福州方面進發。則彼等必紛紛來附。聞風響應。而閩軍衆願不暇。必致勢分力薄。我軍當能大占勝利。加以汝爲兄一軍在西路。又屢獲勝利。以汝爲之志向堅定。王義一貫。且不競權勢。成功不居。必能爲兄有力之臂佐。助

兄之進行。倘能閩中得手。則前途大有可爲。望悉力圖之也。文刻仍暫留滬。稍事休息。會處近狀。幸時

惠音書。俾悉顯末。書不悉意。并頌　戎祉

孫文

五五、莫榮新抗命致李烈鈞書（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

協和足下。前徐君元誥在滬。備道兄意。甚合鄙懷。文當囑其代達一切。旋得足下接管滇軍信愈喜。復當緘奉覆。計今已月餘矣。未識已一一入

覽否。此次李莫抗順。文得報時。即已電令湘閩各方面剋期出援。冀賡電輸諸兄。亦來電贊文主張。非獨助足下。以足下能討桂賊以伸國法。援足下亦所以護法也。惟以道遠音梗。傳聞異辭。頗爲焦灼。昨盧君元弼來。爲言近況。知

行旌已安抵始興。得免於難。甘餘日頒衡。乃爲大解。不禁稱慶者再。望即持以堅決。勿爲調停調言所惑。致負初志。足下能爲國除賊。苟非賊黨。孰不願爲效死。千載好機會。勉之勿失。

同情於足下者。決不僅文一人也。得便乞
時賜詳情。俾資策畫。餘維
心照不宣

孫文

五六、勗討莫各軍書（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

（一）自先兄鑒。來書備悉。桂賊盤踞粵省。破壞西南。實非掃除不可。兄本愛國愛鄉之熱念。聯絡舊部。共襄義舉。良堪嘉慰。以後如何動作。當聽廣東討賊軍總司令命令。爲一致之進行。庶桂賊不難殲滅也。希即努力準備。以待時機。策勳不遠。至爲勉望。此覆即頌
時綏

孫文

（二）德彰兄鑒。來書備悉。桂賊罪惡貫盈。在所必討。兄密集舊部。編隸陳君自先。已得十營之衆。救國熱忱。良堪嘉慰。頃已致函陳君。告以以後動作。當聽廣東決定。協和亦已於六日赴港。日內決赴雲南。贊助冀賡。解決川局。川定即可會師討桂。以清內部蟊賊。粵軍現亦積極準備矣。查桂軍實力本不充足。我方同時并舉。勝算可操。至若湘南譚張之戰。不過局部之事。不至影響和議。亦不能牽動我方根本計畫。永望兄等極力維持湘南局勢。一俟時機成熟。協同討桂。西南大局。乃有轉機。兄歷載戎衣。備嘗艱苦。益希策勵。以竟膺功。至爲
念問。此覆

孫文

（三）滇川兄鑒。惠書及接晤羅君運閎。籌畫一是。護法以來。歷經艱阻。湘西局勢。原賴撐持。刻下譚張雖開戰衅。不過局部之事。牽涉大局。文曾熟籌西南根本計畫。祇須將桂系遏平。餘事即有迎刃而解。蓋桂派護法其名。爭權其實。把持軍柄。搗亂全局。實爲西南蠹賊。此派不除。吾儕正義的主張。終難實現。非今日得一城明日獲一城之所能奏績也。現在川中聯桂之熊克武已被川滇黔各軍攻擊。我方迭得勝利。桂派右臂已斷。川局齊定。會師圖桂。勢若遣瓶。至粵東方面。桂派實力不充。我方布置各皆就緒。競存已積極準備矣。前日與秩庸少川冀庭宣言。諒能達覽。北方有力者皆表同情。當能圓滿解決。協和於六日赴港。不日即往雲南贊助冀廣。解決川局。此行必收大效。倒桂之舉。決可實行。尙望秣馬厲兵。以待大舉。我方根本計畫。絕不容譚張局部之戰有變遷也。此覆　孫文

（四）伯仙兄鑒。討賊軍總司令令已下。希爲一致之進行。希兄等努力排除困難。積極準備。屆時大舉。必告成功。至爲勉望。此覆即頌

時綏　孫文

（五）湘丞兄鑒。來書備悉。兄數年轉戰。勞苦功高。現值時局愈棼。勢須肅清內患。兄能益加奮厲。共襄義舉。熱心毅力。殊堪嘉慰。桂賊日倡。不可緩圖。希即積極準備。聽候陳總司令命令。一致奮鬥。以竟全功。是所厚望。此覆即頌

我綏　孫文

（六八）廷槐兄鑒。來書備悉。美洲同志現已意氣融洽。至爲欣慰。當今祖國危難。救國之責。端在吾黨。非同志協力何以成功。各同志皆具愛國熱誠。自宜常體斯旨以圖共濟。救國儲金。業由懇親大會通過。甚善甚善。飛機公司成立。將來致力於國家之處不少。俟蔡君到時。自當與商辦法。岑陸等盤踞粵東。破壞護法大業。殊可痛恨。現與各方面協謀申討。以貫澈我黨正大之主張。將來大功告成。我黨必益見發揚。所望於海外諸同志力爲後盾。壯我義聲。斯大局不難底定。而我黨歷年經營之苦志。亦得申展耳。此覆即頌

健祺　孫文

五七、留別粵中父老昆弟書（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

文嘗聞國人之所以稱吾粵者矣。以爲粵據南海之形勝。襟帶三江。天產至豐。地力至博。與海外交通最先。工商學子又往往航行萬里。遠適異國。履艱險闢草萊。所以治貿遷而求學術者。莫不推粵而從之步趨焉。雖然。此恆人之辭也。文則以爲吾粵之所以爲全國重者。不在地形之便利。而在人民進取性之堅強。不在物質之進步。而在人民愛國心之勇猛。輓近幾十年來。外憂於異國之侵陵。內鑑於滿政之窳敗。皇皇然有危亡之懼。乃悉力畢慮。期驅異族建民治爲全國創。自乙未以來。太小數十役。斷首洞胸。後先相繼。而終不反顧。海外籌餉。亦復敝衣節食。罄其

血汗之資。以扶義舉。數國內革命之軍。敢死之士。殆往往有吾粵志士從事其間。竭其義憤。辛亥一役。遂滌盪數千年專制之瑕穢。而建立民國。此則吾父老昆弟大有造於國者也。民國既造。吾父老昆弟念締造之艱難。深建設之不易。猶欲萃其心志。進國家於郅治。顧以權郛柄國。良法美政。過絕不行。晦塞之象。劇於專制。此則吾父老昆弟所疾首太息莫可如何。而亦文夙夜所引爲深憾者也。文去鄉之日久矣。雖奔走國事之頃。每念桑梓之鄉。釣游之地。斯須之間。未嘗去懷。頗聞數年以來。民生日以凋敝。物力日以艱難。風俗日以偷薄。寇盜日以充斥。疑以爲傳聞之過。迨客歲歸來。目擊所謂民政之不修。財力之支絀。風俗之淫靡。賭博之縱恣。擄人於郭內而不能禁。殺人於通衢而不能救。行旅相戒。動罹禍患。舉全國所未有之惡德亂政。無不備之。此眞吾粵之深恥奇辱。而我父老昆弟所宜力爲湔濯者也。夫以吾父老昆弟愛國如是其殷也。進取如是其強也。而獨以桑梓之鄉。目睹其窳敗墜落而不一加拯救者。是則我父老昆弟愛國之心過厚。而愛國之責太重。故雖意不忘故鄉。欲盡盡其維護之任。而力有所不能。顧暴力者乘之。遂肆其摧殘劻勷而無以抗也。然國者鄉之積也。愛國者亦必愛鄉。文以數十年奔走在外。未能爲故鄉有所盡力。夙夜耿耿。每用自愧。此一載來。雖處故鄉。顧迫於護法之役。備歷艱難。獨任勞怨。綢繆補苴。心力交瘁。仍未暇有所助於父老昆弟也。今任務稍得息肩。方欲藉此一漫游海外。略事休養。復我元氣。俾異日得再効駑鈍於我父老昆弟。臨別倦倦。竊欲我父老昆弟深念夫愛國固

吾人之天職。愛鄉亦吾人義所不可廢。吾人既負救國之責。而整治鄉邦。亦宜引爲己任。夙夜孳孳。而致力於所謂培養民力。增進民智。扶持風俗。發展自治。採人之所長。去我之所短。以發揚吾粵之光榮。永永爲全國之儀型。以馳譽於世界。如是而我父老昆弟愛國之心。乃可云盡。救國之責。乃可完滿而無憾。不然。徒舍近而圖遠。譬之巨廈。第事紛飾外觀。不知其內之蠹蝕。日積月累。必至棟摧樑崩而後已。此豈我父老昆弟所忍出也。文行矣。翊衛桑梓。發揚光大。重勞我父老昆弟之慮劃。溯回珠江。瞻望五嶺。語長心重。不覺縷縷。區區之忱。維我父老昆弟共鑒之。

五八、軍政府改組致國會及各方面之要緘（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

孫文

（一）覆國會非常會議書　敬覆者。貴會代表居正焦易堂兩君交到貴會議公函。並政務總裁證書。均已領悉。文以德薄能鮮。前者早有遺大投艱之懼。方謂辭職以後。但求盡匹夫之責以衞國。或可稍補前愆。乃貴會議猶復屬望於文。而又委之以重任。此心彌覺內疚。唯私衷或竊喜者。則正式會議早經開會。國法之擁護有人。一經依法組織政府。即所以扶危而繼絕。改組軍府一案。已屬過去問題。國民所屬望於國會者。諒不在此。其詳已與居焦兩君面談。茲不多贅。至區區愚忱。始終尊重國會。且始終因尊重國會而尊重貴會議。是以當選證書。已謹收受。雖不欲再居天下之先。亦不敢不請從諸君之後。倘稍有未盡之責。仍當効其棉薄。此復

孫文

國會非常會議

（二）覆吳蓮伯函　蓮伯先生閣下。接奉來函。承以文當選政務總裁。敦促就職。過蒙獎譽。愧何克當。改組軍府。別開生面。人心既振。運用即靈。凡此情形。已成過去。望期者正式會議既開。即可依法組織政府。存亡繼絕。匪異人任。先生前見。早經及此。豈非以我國民之屬望者固在此耶。至於文者。身雖辭職。猶不敢不盡匹夫之責。庶幾來教所謂一致行動者非歟。顧已所不欲勿施於人。前者深感孤立無援之苦。今茲雖不欲再居天下之先。亦當請從諸君之後。聊盡援助。當選證書。謹以收受。一切囑居焦兩君面達。頑軀患目初愈。他尚安適。承注並聞。順頌

議祺　　孫文

（三）覆伍秩庸林悅卿函　秩庸悅卿先生均鑒。接奉惠函。猥蒙獎譽。愧何克當。兩公德望。爲文所深佩。來教尤多見道之語。領誦再三。彌殷嚮往。嘗聞匹夫慕義。何處不勉。惟不辭勞怨於前。遽敢卸仔肩於後。悃悃之愚。當能共諒。改組軍府爲時勢所趨。兩公毅然首允担任。洵足使頑廉而懦立。至於文者。一息尚存。不忘救國。唯鑒於孤立無援之苦。誠不欲再蒙居先之誚。然亦當請從諸君之後。聊盡聲援之責。潛署賢勞。諸希珍攝。順頌

台祺　　孫文

（四）致趙其相函　其相先生惠鑒。得書推許過至。護法之役。本於衆志。豈區區一人之力所

能主持。惟兼志之趨向稍涉分歧。致護法前途轉生頓挫。此則鄙意所歎息者也。台旆蒞粵。適已赴東。未罄所懷。惟一日不能忘情國事。是以遄來滬上。居焦兩君邀逅相得悉非常會議屬望之意。今已收受證書。當取老氏後人之旨以補過。固未變其初衷也。請釋雅念。即頌

議祺　　孫文

（五）致劉定五函　定五先生惠鑒。得書承注。諄諄囑言。弟之遄來滬上。亦即此意。至就職問題。初無成見。唯當茲是非混淆之時。質直者勖輒得咎。老氏所謂常後人者。亦可見古與今不甚相遠也。居焦兩君交來證書。業經收受。希釋雅懷。尚望與同志諸君爲國奮鬥。不盡欲言。即頌

議祺　　孫文

（六）覆唐棠賡函　棠賡先生執事。前鄧君和卿來粵。藉奉惠書。具感殷懃之誼。並聞董統領席揚指揮。定矢誠護法。義不反顧。我公忠勇果毅。佩仰益深。方今國內大患。在乎是非混淆。正理不彰。以故護法之役。將逮一載。而大義所在。猶未能曉喻於人人。非法政府乘之。遂得藉手外援。肆其貪噬。貸金購械。以與義師相抗。甚可痛也。

執事領袖天南。民國柱石。尚望勉任艱鉅。克竣閎業。還滌環穢。一匡大難。以副海內嚅嚅之望。豈勝幸甚。文以衰邁。前此勉竭駑鈍。深愧無裨時難。雖養痾海上。於國民大責。未敢云忘。

苟利於國。不敢不勉。茲因鄧君返滇順致數言。藉申鄙悃。南雲在望。惟爲國珍重。順頌

戎祉不悉　　孫文

（七）覆羅家衡函　　繼生先生執事。頃奉惠書。詞義懇摯。甚感眷念之厚。文不敏。前者勉膺艱鉅。亦欲力盡救國之責任。徒以德薄能鮮。誠信未孚於衆。以致孤立無助。而貽覆餗之咎。退職以還。方期効其區區。稍盡匹夫之責。乃重辱國會諸君之過舉。畀以大任。力薄責重。彌深悚悚。而

來教廣譬博喻。殷殷以任職相勉。文雖駑鈍。能不思奮。顧反覆思之。今日國會既足法定人數。已能正式開議。倘由此而組織正式政府。以挽垂絕之國運。振中外之觀聽。影響所及。成效百倍。至若此時所謂軍政府繼續之間。爲時已屬甚暫。況羣彥畢集。壁壘已新。顧維衰庸。所裨有幾。然救國之責未敢弛。尊重國會之心不敢懈。重以諸君子殷勤之誼。謹當勉盡棉薄。以從諸君子之後。棉力所及。不敢不勉。謹布悃愊。藉頌

議祺　　孫文

五九、護法宣言（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

南北交戰。已過二年。將士勞苦。人民塗炭。今者兩方將領。已各有以救國爲先之表示。無必以戰爭貫徹主張之意。而人民猶受因戰爭犧牲生命財產之苦。夫戰爭以求達目的。因致殃民。

不得已也。無意於以戰達目的。而徒以不知殃民。則大不可。今日爲求救國。人民無不希望速得合法永久之和平。職是故也。而至今和議不成者。罪在不求之於國家組織之本根。而求之於個人權利之關係。須知國內紛爭。皆由大法不立。在法律。國會本不能解散。若不使國會復得完全自由行使其職權。則法律已失其力。根本先搖。枝葉何由救正。內亂何由永絕。況國家以外患而致艱危。一切有損主權危及國脈之條約。其訂立本未經國會之同意。故亦惟恢復國會完全自由行使職權。始能解除之。蓋訂約解約之權。本在國會。擅訂固屬違法。不以未經國會同意爲基礎而言解約。亦無可解之理由。故和議初開。文卽以恢復國會完全自由行使職權爲唯一條件。必令此後南北兩方蔑視合法國會之行動。一切遏絕。凡與合法國會不相容之機關組織。悉歸銷滅。則和平立談可致。外患內憂。皆不足慮也。國民對我主張。多數贊許。乃不幸議和數月。竟無結果。今雖日言續議。理固無由可成。抑且外法律以言和平。其和平豈能永久。外患又何由可息哉。今日言和平救國之法。惟有恢復國會完全自由行使職權一途。諸君雖處境不同。置籍於中華民國則一。棟折榱崩。豈能無懼。希以中華民國國民之資格。受此忠言。一致通電主張。共謀救國之業。苟使國會得恢復完全自由行使職權。永久合法之和平。於焉可得。則文之至願也。若有沮格此議。以便其私者。則和平破壞之責。自有所歸。尤望諸公以救國之本懷。捐棄猜嫌。與文共達此重新改造中華民國之目的。國步方艱。時不待人。苟且遷延。爲厲滋大。諸公愛國。幸速圖之。

孫文。

六十、辭總裁覆國會各議員書（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

蓮伯慧生先生暨諸先生公鑒。奉讀支日快郵代電。殷殷以抑志勿去相勉期。以保存法律統系爲最低限度。屬望只此。復不能如命。良用憎歎。文所望於國會者。在於代表國民行使最高權。驅除不法政府。以達民權主義。前電已述衷懷。非徒自爲痛心。亦非但向國會同人致慨也。坐言起行。遠以望之於羣彥。至於制憲自是國會本分。豈有文之去就能損益於其間哉。諸公代表國民。先來者以護法而來。固有最後之決心。後來者以制憲而來。亦豈因文辭職而致褒足。文甚不欲以此無謂之顧慮。輕量暫未來粵諸議員之人格。若國會仍有推翻現制之決心。勿遽作最低限度之想。即或犧牲於一時。尚可伸大義於天下。不然者，則在文雖有辱可忍。無重可負。諸公之屬望未免空懸矣。專復即頌決心

孫文九月十日

六一、覆在滬國會議員論南北和議書（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年）

敬復者。公函敬悉。國會完全自由行使職權。本爲文唯一之主張。始終無所變更。惟此次和議之時。軍政府之代表章行嚴屢次對北方聲言國會不成問題。切勿以國會問題而阻和議之進行云云。以致北方亦無所忌憚。況近又聞國會議員紛紛北上。與非法國會謀調和。因而亦爲人所蔑視。是則所謂南方和議代表者。既視國會爲無物。而國會議員中又間有不知自愛者及不肯奮鬥之人

。內藏外邪。紛然並起。文復奈之何哉。況當時改革軍政府者。本國會之主張。文曾以去就相爭。而國會諸君一意孤行。不用其言。是以文離粵之後。本已一切不問。嗣以國會同人堅持要求文派遣代表。誼難固却。因從多數人之請求而派遣之。然派遣之時。仍再三聲明。由大家指揮代表。文仍不問時局。至五國勸告之時。外論亦多不助國會。文復有所不忍。乃致電美總統。請其主張公道。承彼贊同。因電粵主張請美總統爲仲裁。而不與北方議和。蓋深知一與議和。則南方武人及奔走權勢政客。必犧牲國會以易權利也。乃國會諸君又不能用其言。和議既開。遂有今日之現象。此後結果。可想而知。此又國會諸君自植其因自穫其果。深可太息者也。此時南方代表對國會尚能堅持者祇胡君漢民一人耳。其他皆營營於權利。復何暇以及此。他日倘國會問題爭之不得。文祇有囑漢民辭職一途。其他亦非文所能爲力也。專此奉復。並頌

公祉

孫文

六二、護法之役書絨

（一九一八）民國八年護法之役致林修梅書（一九一九年）

浴凡兄鑒。魚雁久稀。頃服爲痛。兩地心情。想同此況。每湘中人來道及我兄屹立不依之概。輒爲慄坐。因念忠勇如兄。連年護法之志。竟屢挫未申。就實使之。兄因身歷其境者。試一週詳。當無笑文之漫視。亦可了然。又未嘗不責皮薄刈亞語者欲尋之而後決也。文仔肩時勢。艱今

日謀法。首在去彼假護法以實行破法之桂派。桂派不去。就令飲至燕京。終屬拒虎近狼。何補於國。況內奸未餘。決難立功於外。往年長沙之役。即其殷鑒。但既與桂爲敵。則凡與吾共敵者應引爲友。

尊處對於張督既有所接洽。宜壹意奮擊桂敵。早除國賊。前驅重任。舍兄莫屬。時機已迫。不容稍緩。萬望速合湘南諸將士剋期準備。共圖大業。有便尙祈時賜好音。俾資率履。此賡。餘維諒察不備。

孫文

(二)民國九年護法之役致川中何民畏書(一九二〇年)

民畏兄鑒。手書敬悉。刻迭接川中確報。熊氏已走。川局自可大定。今後惟望王客各軍。極端融洽。則可分數路出兵。一由川中鞏定大軍。東下宜昌。進規武漢。一由滇中速合貴州。出兵百色及柳州。一由在湘滇軍直撲桂林。如是則南征北伐。兩向必勝。天下不難定也。天與不取。反受其咎。望轉達莫公速圖之。刻下段氏失敗。北洋派勢力自斷一股。而我方原定目標亦已消滅。自我方言之。未始非最大利益。今彼派既將段氏打倒。直奉之爭乃又繼續開幕。蓋直曹奉張。其野心皆無底極。而兩方勢力。又莫能相下。徐世昌今已爲彼等所卵翼。更無涵蓄之能力。由此觀之。奉直必因權利而衝突而決裂。而皖系之餘燼。又必不能不附我而圖報復。然則乘此皖系未全消滅之時。我猝然出兵武漢。則凡前之顧爲皖謀者。皆將爲我効其死力。而曹錕恐奉軍之獨占

京綫方面。又必不敢出兵相救。是武漢可探囊而取也。蓋武漢王客各軍。混亂已極。正有可乘之勢。過此則直軍內患全清。無懈可擊矣。至於粵東方面。兄所計畫甚妥。刻下民軍蠭起。江防艦亦已受我運動。前日曾動作一次。因未同時幷舉。致有失敗。然今猶繼續進行。劾力甚大。競存亦準備進攻粵垣。已有風聲鶴唳之勢。滇黔以戰勝餘威。由百色柳州取建領之勢。而在湘滇軍又銜入廣西之腹。則桂賊老巢。岌焉震動。勢必棄粵而逃。粵失則廣西陷於夾攻之地。亦不能自存矣。此又肅清桂賊之好時機也。雖數路幷舉。實力似有不給。然就以上情況觀之。實已占軍事上種種優勢。似無須專以力鬥也。尊意以爲然否。正密本今特抄上。祈察收。有何消息。希時見告。此覆並頌

大安

孫文

(三一)民國九年護法之役覆何成濬書(一九二〇年)

雪竹兄鑒。手書備悉。川局未定。滇軍自難兼顧桂東。惟現在川事已告成功。而長江形勢。因直皖關係。又生變化。所以文意戰略上應以攻取長江爲第一計畫。此時鄂省主客軍隊。甚爲複雜。而皖系長江勢力未盡消滅。顯有欲罷不能之勢。我方若以戰勝餘威。速組大軍。急出宜昌。以圖鄂省。乘其混亂之機。不難收復。一方面出陝以斷中原。現陳樹藩已在慫辦之列。勢必歸附我方。以取自保。此亦絕好機會。至於對桂。文覺祇以滇中原有軍隊守備桂邊。卽堪鞏固。而在

湘滇軍再由粵公臨時調度。或取桂林。或由常澧出長江。均爲現今急要之圖。至若規復粵省。粵軍方面。猶盡力量未足。故尙在猶豫中。來書謂暫緩與桂衝突。切實整頓。文甚贊同。倘彼方果逼而挑戰。至時當再電粵公商辦耳。請以此意代達粵公斟酌進行爲盼。關餘本應分配。惟自涉訟以來。迄未提得。尙不知何時可以解決殊惱人也。兄跋涉多勞。希珍攝爲要。此覆並頌

時綏

孫文

六三、成立正式政府鞏固民國基礎

民國十年元旦在廣州軍政府演說詞（一九二一年）

今日爲南京政府成立紀念日。中華民國成立以來。於茲九載。當初吾人原抱定鞏固民國基礎削平變亂之決心。不意事與心違。致成今日如斯之局面。若長此敷衍以往。漫說九年不爲功。卽九十年亦不爲功。然吾人須用若何方法始能使中華民國基礎鞏固乎。若僅就民國成立言之。武昌起義之日卽算成立。不過至元年元旦方再正式成立耳。南京政府未成立以前。外人不知有中華民國。成立以後外人方知之。於是惹起全世界之注目。故論民國成立。當以元年元旦爲始。然而成立雖成立。基礎並未鞏固。九年之中。袁世凱推翻民國一次。張勳又推翻一次。幸爲時不久卽行恢復。段祺瑞反對袁世凱稱帝及驅逐張勳之後。自以爲大功無倫。悍然不顧。爲毀法賣國之事。吾人忍不能忍。始率海軍南來護法。期解決外交法律等問題。數載以來。初則堅持不稍讓步。繼

則不惜委曲求全。與北方誠意謀和。迨和會停頓之後。段祺瑞似亦漸覺悟不能以武力統一中國。對於法律外交兩問題。表示讓步。並允定期取銷軍事協約。遂爲排日派之曹錕吳佩孚。親日派之張作霖等聯合。將段推倒。該項問題遂無商量之餘地。其後岑春煊等止願談和。投降條件業經議妥。迨粵軍達回粵目的。其議自寢。彼等乃於倉皇出走之際。取銷自主。而北庭竟據以宣告統一。此種行爲。類於兒戲。余與伍唐諸君曾通電否認。

此次軍府回粵。其責任固在繼續護法。但予觀察現在大勢。護法斷斷不能解決根本問題。吾人從今日起。不可不奉定方針。開一新紀元。鞏固中華民國基礎。削平變亂。方鍼維何。即建設正式政府是也。蓋護法不過矯正北政府之非法行爲。即達目的。於中華民國亦無若何裨益。況護法乃國內一部分問題。對內仍承認北京政府爲中央政府。對外亦不發生國際上地位之效力。所以數載以來。北政府尚自命爲中央政府。外人仍承認之。而視我等則爲土匪。視我等護法區域則如土匪區域。無他。取此名義狹而不正也。且我取義既狹。對於北庭既不啻承認其爲中央政府。外人承認彼而蔑視我。不亦宜乎。又護法區域前有川桂等省加入。範圍較大。今已縮小。愈見護法不適宜矣。至以軍政府機關而言。外人眼中視之。殆與前清時代之營務處等。此種機關。豈能代表中華民國而與北庭對抗乎。就以上種種觀之。足見建設正式政府之不容一日緩也明矣。且北政府前雖以正式政府自命。今徐世昌已公然下令。以舊國會選舉法選舉新總統。即是公然宣布彼之總

統實爲非法選出。卽亦公然不敢自命爲正式政府。此正吾人掃除污穢不堪之北京政府。建設良好乾淨之正式政府。鞏固中華民國基礎。削平變亂之時。何可放棄此種責任。但建議設立正式政府之權。全在國會。國會在北京不能行使職權。而在廣州能自由行使。是望國會諸君建議。倣南京政府辦法。在廣東設立一正式政府。以爲對內對外之總機關。中華民國前途。其庶幾乎。予認廣東此時實有建立正式政府之必要。願以此重大之事。作中華民國十年一月一日之新紀念焉。

六四、就大總統職宣言　民國十年五月五日（一九二一年）

文受國會付託之重。膺中華民國大總統之選。茲當就職。謹布所懷。以告國人。前清末季。文既憤異族之專政。國權之日落。乃以民族民權民生三主義提倡革命。賴國人之力。滿清覆亡。文喜共和告成。戰爭可息。慨然辭總統職。以政權讓袁世凱。而自盡力於鐵路事業。不謂知人不明。民國遂從此多事。帝制議起。輿論譁然。雖洪憲旋覆。而餘孽尙存。軍閥專擅。道德墜地。政治日紊。四分五裂。不可收拾。以至於今。文既爲致力於創造民國之人。國會代表民意。復責文以戡亂圖治。大義所在。其何敢辭。竊唯破壞建設。其事非有後先。政制不良。則致治無術。集權專制。爲自滿清以來之秕政。今後解決中央與地方永久之糾紛。惟有使各省人民完成自治。自定省憲法。自選省長。中央分權於各省。各省分權於各縣。庶幾既分離之民國。復以自治主義相結合。以歸於統一。不必窮兵黷武。徒苦人民。至於重要經濟事業。則由中央積極擔任。發展

實業。保護平民。凡我中華民國之人民。不使受生計壓迫之痛苦。對於外交。由中央負責。根本民意。講信修睦。維持國際平等地位。保障遠東永久和平。際茲撥亂返治之始。事業萬端。所望全國人才。各盡所能。協力合作。共謀國家文化之進步。文誓竭志盡誠以救民國。破除障礙。促成統一。鞏固共和基礎。凡我國人。幸共鑒之。　孫文

六五、就大總統職後對外宣言（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

四年以來。愛國之士。討伐軍閥及賣國賊。無非爲護法主義及國家生存計。此不能名爲南北之爭。實共和主義與軍閥主義宣戰。愛國者與禍國者宣戰而已。北方人民。對於南方宗旨。固表示同情。觀其歷次所行運動及抵抗。與南方同一宗旨。此其明證矣。北京政府對於名義上受其管轄之省分。亦失其統治之權力。一任軍閥之剝奪人民。荼毒地方。北京政府。反須聽軍閥之命令。而軍閥且因爭權而互鬥。近彼派中竟有大逆不道。與俄國帝黨聯絡。攻陷庫倫者。前北京政府。內部空虛。呈傾覆之勢。外人之佔據。且駸駸由北而南。中國之爲國。正處於最危險之地焉。自一千九百十七年六月。非法解散國會。北京已無合法政府存在。雖有新選舉法。製造新國會之成立。均無法律之根據。凡此種種行爲之不合法。竟由徐世昌自行承認。去年十月。彼曾命令行新選舉。不依新選舉法。即依舊選舉法。然而新選舉法者。徐氏地位之根據也。舊選舉法者。與徐氏地位不相容者也。是自稱總統者。已自認其名分之不正矣。際此時期。國家生命。如此危險

。北京又無合法能行使職權之政府。國會爲全國各省各區惟一合法代表機關。因是組織政府。舉文爲中華民國大總統。文爲建設民國之人。不能坐視民國受危急之秋。自惜其力。不加援手。一千九百十一年。文曾被選爲大總統。執政未久。旋即辭職。當時用意。在促成南北之統一。今決意殫竭能力。忠誠奉職。俾我國民咸獲滿意焉。舉文爲大總統之國會。固代表完全國家。不分南北者。是以文之第一職務。在統一民國各省各區。置諸進步的。修明的。政府管理之下。列強及其人民依條約契約及成例。正當取得之合法權利。當尊重之。令圖最大之利源。或爲天然。或爲工藝。必悉與開發。則全世界經此數年大戰損耗之後。亦可因此獲有裨益。諸所措施，抱開放門戶主義。歡迎外國之資本及技術。南方各省既處良好政府之下。享受正直的。建設的。政治而益發達。深信其他各省。不久即脫離軍閥之羈勒。腐敗之政治。而奉承本政府之主權。於是渴想之統一。即可成爲事實矣。又責任雖重。然以北京政府之不合法及無能力。自信尚能達其目的。北京政府已不爲國人所公認。彼之倖存。不過據有歷古建立之國都。因而得外國之承認。一千九百一十三年。國會組織之民國政府。曾經友邦之承認。本政府亦爲此國會所組織者。應請各友邦政府援此先例。承認爲中華民國唯一之政府。本政府當局。絕無挾私圖利之見。咸懷竭力爲國之心。其所代表之主義。民國而得生存。且得在國際上固有其應有之地位。則其主義終必優勝。主義維何。曰自由。曰法治。曰公益。　孫文

六六、退出軍政府覆國會議員電（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

林子超先生轉劉治洲並各先生公鑒。電留甚感。文以護法之局無望。特脫離軍政府。得以自由行動。另圖根本之救國耳。非置國事於不顧也。所望諸公行使最高職權。毅然取消誤國之軍政府。毋使強盜利用。以致一誤再誤。庶不負國民之所托也。如公等能此。文當惟力是視。以從公等之後。而圖根本之解決也。孫文冬

六七、重開府廣州對外宣言

——徐世昌退職後對外宣言——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

自徐世昌退職。統一全國機關之國會。其恢復之前途。已除去最初之障礙。溯自黎元洪於一千九百十七年。非法解散國會。全國政治。即呈分裂之象。迨徐世昌於一千九百十八年。非法就任總統。分離乃益以加甚。更因徐繼續在位之結果。政府遂爾解體。國家之威信。因亦墮落至往日未有之程度。夫政象至於如是。締約各邦。亦不能全辭其咎。政府對於各邦。曾屢次提出警告及抗議。請各邦勿承認徐爲中國之總統。而各邦不顧。在此種情形下之承認。直無異於干涉中國內政。如徐因此乃得提支在外人管理下而非由外國承認不得支取之國稅餘額。更取得向外國訂借外債之地位。苟無此等稅收及外債。徐之總統。或僅可任四星期。何至竟至四年之久。余今以中國事實上。法律上。唯一政府行政首領之資格。謹宣言於條約國。請於現在中國內爭之時。重申

不干涉中國內政之宣言。並請對於此語之精神及字面。同一尊重。要知現在中國之內政。爲全國改造之一事實。吾人今日正從事於改造中國舊生活之事業。而使之適合於政治及經濟的環境。欲此種改造。須成爲眞正之改造。則惟有任中國人民自己求之。列強固不可加以干涉。假使列強現承認北京之僞新總統。則其行動仍爲干涉中國內政。其結果將更劣於承認徐世昌也。

孫逸仙印

六八、北伐時道經廣西之演說

——廣西善後方鍼——民國十一年在廣西南寧演講（一九二二年）

予從未履廣西境地。此次至邕。實爲首次。廣西十來年。爲強盜所據。故雖推倒滿清。人民猶未得一領略共和幸福。且多不知共和爲何物。所以致此者。實因辛亥革命之時。人民不肯撤去強盜。假爲贊成。竊取政權。遂久被欺壓。不可究竟。現時已將強盜掃除。自今日起。廣西者。眞廣西人之廣西。而非強盜之廣西。眞中華民國公有之廣西。而非私人所據之廣西矣。本大總統特命馬省長擔負廣西民政。以馬省長乃一眞誠擁護民治之學者。其學問在廣西固不易得。即在國內。亦爲有數人物。廣西同胞。應同心協助。以求公共幸福。廣西向稱貧瘠。惟此次溯江西上。見兩岸皆肥腴之平原。即山林丘壑。亦皆蒼蔚而能生產。因此而知所謂貧瘠者。非眞貧瘠。特人事未到耳。安南土地較廣西爲劣。法人經營。不過二十餘年。其景象遂與歐美文明諸邦無異。則

凡安南所能至者。廣西當能至之。然安南今日之幸福。非安南人所享者。而爲法人專之。廣西人民宜效法人經營安南之方法。不可放棄王人翁之資格。而任他人代辦。

本大總統對於廣西善後辦法。有兩種方針。（一）現時各屬潰兵有三四萬之多。以粵軍之力量。必不能一一而剿滅之。而此項潰兵。亦在極苦極可憫之列。其從前依附強盜頭目以爲生。今失所依。遂窮無所歸。並非生而爲惡。爲人道計。爲廣西全省安寧計。皆當設法招撫。本大總統北伐計畫必實行。而望廣西人民及同志諸君。分途勸誘。極力啓導。使此輩揮戈北指之健兒。化無用爲有用。兩得其利。若此事能行。則廣西境無匪患。大家得從事於建設矣。（二）興發各種利源。必須資本。廣西須大借外債。以築鐵路。開鑛山。樹農場。興工廠。此種種事業。皆獲利之事業。儻能切實聲明。用於興利之途。則外人必樂爲投資。惟止可利用其資本人才。而主權萬不可授之於外人。事事自己立於原動地位。則斷無危險。吾人往者所以反對借款者。反對其借而浪用耳。若借而用於興利。必無反對之餘地。埃及不善利用外資而亡。日本善利用外資而興。安南及滿清拒絕外界物質的文明而亡。日本能吸收之而興。吾人當知所擇矣。

總之廣西同胞。今日已取得完全主人翁之地位。即當同負興發廣西利源之責任。今日以前。廣西而亡於外人。則陸廷廷之罪。今日以後。廣西而亡於外人。則在座諸君及本大總統皆不能辭其責矣。

尤有一言。警告於我廣西同胞者。強盜與民國不能並容。今既驅之。卽當其絕其根株。勿許再有第二次強盜治杜出現。是則本大總統所厚望也。

第五節　討陳之役

六九、宣布粵變顛末表示統一意見宣言

民國十一年八月十五日（一九二二年）

六年以來國內戰事。爲護法與非法之爭。文不忍艱難創造之國民。隳於非法者之手。倡率同志。奮鬥不息。中間變故迭起。護法事業。蹉跎數載。未有成就。而民國政府。遂以虛懸。國會知非行權無以濟變。故開非常會議。以建立政府之大任。屬之於文。文爲貫澈護法計。受而不辭。就職以來。激勵將士。出師北向。以與非法者戰。最近數月。贛中告捷。軍勢遠振。而北軍將士。復於此時爲尊重護法之表示。文以爲北軍將士。有此表示。則可使分崩離析之局。歸於統一。故有六月六日之宣言。願與北軍將士提攜。以謀統一之進行。不圖六月十六日護法首都。突遭兵變。政府燬於碱火。國會遂以流離。出征諸軍。遠在贛中。文僅率軍艦。倉卒應變。而陸地爲變兵所據。四面環攻。益以碱壘水雷。進襲不已。文受國會付託之重。護法責任。繫於一身。決不屈於暴力。以失所守。故冒險犯難。孤力堅持。至於兩月之久。變兵卒不得逞。而軍艦力竭。

株守省河。於事無濟。故以靖亂之任。付之各處援師。而自來上海。與國人共謀統一之進行。迴念兩月以來。文武將佐。相從患難。傷亡枕藉。故外交總長伍廷芳。爲國元老。憂勞之餘。竟以身殉。尤深愴惻。文之不德。統馭無方。以至變生肘腋。咎無可辭。自兵變以後。已不能行使職權。當向國會辭職。而國會流離顛沛之餘。未能集會。無從提出。至於此次兵變。文實不知其所由起。據兵變主謀陳炯明及諸從亂者所稱說。其辭皆支離不可究詰。謂護法告成。文當下野耶。六月六日。文對於統一計劃。已有宣言。爲天下所共見。文受國會付託之重。雖北軍將士有尊重護法之表示。猶必當審察其是非與誠僞。爲國家謀長治久安之道。豈有率爾棄職而去之理。陳炯明於政府中爲內務總長。陸軍總長。至兵變時。猶爲陸軍總長。果有請文下野之意。何妨建議。建議無效。與文脫離。猶將諒之。乃兵變以前。默無所言。事後始爲此說。其爲飾辭。肺肝如見。按當日事實。陳炯明方六月十五日。至出次石龍。嗾使第二師於昏夜發難。鎗擊不已。繼以發礮。繼以縱火。務使政府成爲煨燼。而置文於死地。蓋第二師士兵皆爲湘籍。其所深疾。果使謀殺事成。卽將歸罪。以自掩其謀而兼去其患。乃文能出險。不如所期。始造爲請文下野之言。觀其於文在軍艦時。所上手書。稱大總統如故。可證其欲蓋彌彰已。陳炯明以免職而修怨。葉舉等以飭回防地而謀生變耶。無論以怨望而謀不軌。皆爲法所不容。卽以事實言之。文於昨年十月。率師次於桂林。屬陳炯明以後方接濟之任。陳炯明不惟斷絕接濟。且從而阻撓。文待至四月之杪

。始不得已。改道出師。於陳炯明呈請辭職之時。猶念其前勞。不忍暴其罪狀。仍留陸軍總長之任。慰勉有加。待之豈云過苛。葉舉等所部。已指定肇陽羅。高雷。欽廉。梧州。鬱林一帶爲其防地。乃輒率所部。進駐省垣。騷擾萬狀。前敵軍心。因以搖動。飭之回防。詎云激變。可知凡此種種。亦非本懷。徒以平日處心積慮。惟知割據。以便私圖。於國事其所恤。故始而阻撓出師。終而陰謀盤據。不惜倒行逆施。以求一逞。誠所謂苟患失之。無所不至者。且即使陳炯明之對於文。積不能平。至於倒戈。則所欲得而甘心者。文一人之生命而已。而人民何與。乃自六月十六日以後。縱兵淫掠。使廣州省會人民之生命財產。悉受蹂躪。至今不戢。且縱其凶鋒。及於北江各處。近省各縣。所至洗劫一空。人民何辜。遭此荼毒。言之痛心。向來不法軍隊。於攻城得地之後。爲暴於一時。已犯天下之大不韙。今則肆虐互於兩月。謱法以來。各省雖有因不幸而遭兵燹。未有如廣東今日所處之酷者。北軍之加兵於西南。軍紀雖弛。有時猶識忌憚。龍濟光陸榮廷駐軍廣東。雖嘗以騷擾失民心。猶未敢公然縱掠。而此次變兵。則悍然爲之。聞其致此之由。以主謀者誘兵爲變時。兵憾於亂賊之名。憚不敢應。主謀者窘迫無術。乃以事成縱掠爲條件。兵始從之爲亂。似此煽揚凶德。汨沒人道。文偶聞野蠻部落。爲此等事。猶深惡而痛絕之。不圖爲此者即出於同國之人。且出於所統率之軍隊。可勝憤慨。文夙以陳炯明久附同志。願爲國事馳驅。故以軍事全權付託。今者甘心作亂。縱兵殃民。一至於此。文之任用非人。誠不能辭國人之

責備者也。此次兵變。主謀及諸從亂者所爲。不惟自絕於同國。且自絕於人類。爲國法計。固當誅此罪人。爲人道計。亦當去此蟊賊。凡有血氣。當羣起以攻。絕其根本。勿使滋蔓。否則流毒所播。勃尤蹙起。國事愈不可爲矣。以上所述。爲廣州兵變始末。至於國事。則護法問題。當以合法國會。自由集會。行使職權。爲達到目的。如此。則非常之局。自當收束。繼此以往。當爲民國謀長治久安之道。文於六月六日宣言中所陳工兵計畫。自信爲救時良藥。其他如國民經濟問題。則當發展實業。以厚民生。務使家給人足。俾得休養生息於競爭之世。如政治問題。則當尊重自治。以發舒民力。惟自治者。全國人民共有。共治。共享之謂。非軍閥託自治之名。陰行割據。所得而藉口。凡此犖犖諸端。皆建國之最大方略。文當悉其能力。以求貫徹。自維奔走革命。三十餘年。創立國民。實所躬親。今當本此資格。以爲民國盡力。凡忠於民國者。則引爲友。不忠於民國者。則引爲敵。義之所在。並力以赴。危難非所顧。威力非所畏。務完成中華民國之建設。俾國民皆蒙福利。責任始盡。耿耿此誠。惟國人共鑒之。孫文。

七〇、討陳之役勗蔣介石守福州書（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

介石兄鑒。頃見兄致展堂季新書。有十日內如毫無進步。則無可如何等語。吁是何言也。吾不能親身來閩。而托兄以討賊之任。兄何能遽萌退志如此。夫天下之事其不如人意者固十常八九。總在能堅忍耐煩。勞怨不避。乃能期於有成。若十日無進步。則不願幹。則直無事可成也。就

如來信云云。子蔭當來滬。此事已不成問題。則內部之大難題已得解決。則進步爲極大矣。其他紛繁小故。何足介懷。總我無進步。而敵則日日退步。如敵軍將士之日有覺悟也。敵人之團體日形瓦解也。百粵人心之恨彼日甚也。思我日深也。此卽日日之無形進步也。由此以觀。我能堅持。便等進步矣。故望兄切勿稍萌退志。必期達滅陳之目的。而後乃能成一段落。非然者。則必百事無成也。兄前有志於西圖。我近日在滬已代兄行之矣。現已大得其要領。然其中情形之複雜。事體之麻煩。恐較之福州情形。當過百十倍。此無怪吾國之志士乘興而往彼都者。悉皆敗興而返。吾幸而得彼津梁。從此可日爲接近。然根本之辦法。必在吾人稍有憑藉。乃能有所措施。若毫無所藉。則雖如吾國之青年共產黨與彼主義完全相同矣。亦奚能爲。所以彼都人士。只有勸共產黨之加入國民黨者職是故也。此可知非先得憑藉不可。欲得憑藉。則非恢復廣東不可。此次廣東一復。則西南必可統一。如是便可以西南數省爲我憑藉。則大有辦法矣。此次土爾其革命黨之成功者此也。故兄前志之成否。則全在福州之一着也。能卽進而滅廣州之賊固善。如其不能。則保守福州而堅持。亦爲一進步也。蓋有一日福州。則我有一日之憑藉。外交內應。則可以此爲背景。倘並此而無之。則我不過爲一租界之亡命客耳。奚足輕重。故兄能代我在軍中多持一日。則我之信用可加多一日。故望兄爲我而留。萬勿以無進步而去。兄忘却在白鵝潭舟中之時乎。日惟睡食與望消息而已。當時何嘗有一毫之進步。然其影響於世界者何如也。今則有我在外活動。而兄

等在福州則爲我之後盾也。有此後盾。則我之計畫措施。日日有進步。或者不必待兄等之恢復廣州。我計畫已達最後之成功。亦未可知也。故兄無論如何艱苦煩勞。必當留在軍中。與我在外之奮鬥相終始。庶幾有成。外間日日之進步。非紙墨所能盡。仲愷來當能略道一二。總之十數年來。在今日爲絕好之機會。吾人當要分途奮鬥。不可一時或息。庶不負先烈之犧牲。國人期望也。千萬識之。此候

籌祺

孫文十一月廿一日

七一、關于陳炯明叛變之談話

民國十一年與香港士蔑西報記者談話（一九二二）

問　近與粵軍有復開談判之說否。

答　事實並非如此。祇有某某官員及公衆團體。於前二日內竭力與予磋商耳。

問　先生以何辭答之。

答　予之答詞。與前無異。如彼等允遵從予之良好條件。必須請予返省。俾執行政府職權。以整辦戰務負責之人。

問　先生尤不再砲擊羊城乎。

答　是也。但須附以粵軍不擊予之條件。

問　先生現有之兵艦七艘。是完全効忠於君乎。

答　是也。復言各艦水兵。俱効忠於予。各艦員則已受賄。無力駕駛水兵。前有兵艦二艘。由艦員駛來此處。今已避去

問　先生曾接陳炯明之來函否。

答　數日前予在黃埔時。曾接陳氏直接來函。乃陳氏自繕。其計劃及決斷。完全謬誤。君當知陳之目的。業已失敗。彼料我軍敗於江西。有人妄告陳。謂北伐軍全軍覆沒。彼之決策。蓋根據北伐軍卽未盡敗。而返粵亦必遭敵軍追擊之說也。孫又述陳氏陰謀陷害之計劃。並言予若被害。陳將諉咎於不負責之兵士。而聲言深以此事爲可惜。然後再表示其悲悼之意。言至此。略猶豫。

問　尊意將謂彼於先生死後贈以花球或誄詞乎。

答　是也。彼將致一誄詞表示對於予死事抱憾之意。以脫身事外。孰知事竟出其意料之外。予現待北伐軍之返省。北伐軍一部已抵惠州。一部由北江而下。本月八號佔取韶關。且有湖南軍與北伐軍聯合。

問　黃埔之戰。是否有北洋艦三艘。助葉舉軍隊。砲轟長州砲台乎。

答　並無此事。該三艦於中夜駛去。水兵初不知駛往何處。經此一役。水兵將不復聽艦員之命。該艦田温樹德統帶。惟水手効忠於予。此數艦現實歸予所有。又謂。車歪砲台。自十號被兵艦砲

擊後。台兵已逃走一空。鄉民於兩軍開戰後。一致羣起由後方襲擊台兵。占據砲台。現代予保守之。予目下地位。獲益良多。

問　兼有保障乎。

答　非保障之問題。予與城中之交通。較前極近。且與北伐軍愈爲接近。北伐軍之數。最少亦有三萬人云云。

七二、討伐陳炯明之通電（民國十二年一月五日）（一九二三年）

廣州汕頭香港各報館轉廣東全省人民公鑒。陳逆炯明叛國之罪。擢髮難數。半載以來。倒行逆施。綱紀蕩然。驕兵悍將。貪官汚吏。以百姓爲魚肉。尤復陰弛賭禁。操縱金融。以致民生憔悴。不可終日。禍粵之罪。更不容誅。近更野心不戢。肆毒隣省。西則對於駐桂滇軍及桂軍窮極挑撥離間之技。誘使相攻。以爲得計。東則對於福建。居心吞噬。不惜勾引贛兵。以施行夾攻計劃。窮凶極惡。實爲國民所同憤。文自昨年八月離去廣州。卽分命諸路將士同心討賊。茲據西路討賊諸軍報告。滇軍總司令楊希閔會同桂軍總指揮劉震寰於昨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克藤縣。隨於二十八日會同粵軍第三四師克梧州。整軍東下。直指肇慶。幷得沈總司令鴻英協同動作。軍威遠振。賊勢不支。閒報之餘。深爲嘉慰。諸軍將士奮勇殺賊。爲民除害。凡我粵人。務宜敵愾同仇。以成撥亂反正之功。近聞賊軍布散流言。謂客軍入境。亡省可虞。此等讒言。出於賊軍之口。乃

其平日講張爲幻之慣習。不足置辯。須知此次討賊諸軍。深明大義。恪從命令。爲國家除叛逆。爲廣東去凶殘。純以人道國法爲依歸。絕無部落拘墟之見。討賊功成。諸軍各有任務。或盡瘁國防。或服務鄉土。奉公守法。惟日且不暇給。豈屑如陳逆等之覬知盤踞地方。以土豪自命乎。我廣東全省人民。既備受陳逆之毒害。必深知陳逆之詐僞。際此義師奮發。叛徒喪膽。當急起直前。以人心爲士氣後盾。俾廓功早奏。四境又安。有厚望焉。孫文支

七三、約臧致平滅陳

——大本營公用牋（擬稿）

致臧和齋及閩南同志電。

一、漳泉雖失敗。不必灰心。務期毅力奮鬥。必有挽救。敵本不一致。今以得勝而驕。互爭權利。更爲易與。必歸掃滅之途。

二、此間已令滇軍蔣光亮「全」部。王胡兩師九千之衆。即日集中淡水。取道海陸豐而出潮汕。此部滇軍。身經百戰。一可當十。陳逆林虎等聞之喪膽。

三、汝爲全部已陸續開向河源。取道梅縣而出潮汕。公等稍能堅持。則敵必全滅於閩粵之間也。

四、親自督許蔣兩軍同來。非全滅此殘敵不已。

孫文

（已辦八月十五日）

七四、為粵事致胡漢民鄒魯書（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

漢民海濱並各同志公鑒。文初本欲廣州一下。則立即回粵。而以漢民伯嚴季龍為全權代表。以辦護法政府之收束。換言之。即為一議和之機關。萬一和議決裂。則當再從事於軍事。後以漢民以為在滬無容有此機關。我乃改為我留滬而漢民回粵。又轉意以為最好我能始終不回粵而在上海。以應付各方。其理由已與漢民詳言之。乃漢民去後。我在滬便發覺政系與沈氏之詭謀。曾電漢民設法圖之。此約在江防之變前十日。從此之後。日日接電。非回粵不可。我亦以為來或能消患於無形也。不期適起程之日。則得江防之變。而北京政府態度亦變。吳佩孚對吾人之真面目則全露。事已至此。以為雖回亦無益矣。及滇軍代表夏君到滬。詳報一切事變情形。及滇軍態度。似又應有來之必要。惟屢得粵電。則吾同志之內部。又呈分裂之象。今對此分裂之象。不能不有以處斷之。第一問題。若我不必回粵。則粵中政事當由兄等全權担任之。此所以有任漢民長粵之事。第二問題。若非我回粵不可。則我到粵之後。必欲藉粵之機會以試行我五權之制。分縣之治。並同時澈底澄清粵中積弊。如是則吾黨中堅同志。決不欲其担任地方行政之事。而欲其在我左右。以成立一五權機關。（此機關未於北京破裂以前。不名為政府。而但行政府之實權。）吾革命數十年來。未曾得遇一自由之地。一自由之機。以施行我之抱負。今若回粵。則滿意以為此其

地此其時矣。乃兄等不察。斤斤以省長財政廳鹽運使爲去就之爭。此我大惑不解也。現所任命之省長財政廳鹽運使。非必以其人皆適當。亦斷難保其無弊。惟其人已定。於粵事未得手以前。今不妨由他一試耳。一旦有不稱職則去之可也。總之。我到粵則必欲兄等在中央機關做事。不欲兄等在地方機關做事。幸爲諒之。

孫文二月十日寫於上海

七五、緘促議員南下（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年）

議員諸同志惠鑒。比歲以來。軍閥橫暴。破壞紀綱。故同志集合。倡正義於廣州。中途變亂。粵局破壞。致使各同志流離出走。初衷未遂。及文移居滬濱。仍促國會北上開會。力謀國是。欲持和平統一化兵爲工之策。以定國家之根本。以促北方武人之覺悟。不意國會方開。民八民六問題不定。更舉廣州政府數年召集所議之案棄而不顧。可知北方軍閥對於國會同人。有利用而決無誠意矣。今日軍閥攘位。故態復萌。視民國二年以兵力挾舉總統。民國八年以非法謬竊大位。殆尤過之。夫今日之所謂北京國會者。合法與否。尙屬問題。再加以非法之行。其何以對天下。文與國會諸公。始終相共。務望勿告同人。各盡所能。力持正義。其有以兵力金錢圖竊國權者。當以去就相抵抗。文必爲諸公後盾。粵局日內可定。一俟與各方面商定辦法。布置妥帖。必有函電奉達。公請南行。今先派劉君玉山來京。詳述一切。北望薊門。風雲昏晦。持正愛國。是所盼切。手此順候

時安。

孫文拜啓六月十五日自大本營發

第六節　東江之役與北伐

七六、東江戰爭

東江之役援劉震寰電（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年）

（一）萬急。飛鵝嶺劉總司令鑒。營密。宥電悉。敵人當然有計劃。所幸其數不多。自易擊滅。紹基已親率五千精銳出擊淡水。兄之後方。斷無危險。少泉聞博羅被圍。非常焦急。已徵集所有。趕速出發。大約兩日後可到。信之亦以全部來援。大約三日後其他西北江各隊亦陸續調來。今日省城已運到米糧四十餘萬斤。當陸續運來。此次東江之事。無人不焦急萬分。斷無見危不救。想不出十日。賊必消滅。我俟各軍出發後。當再來梅湖。親督攻城。故望兄急調一隊至白沙堆。一以絕敵人後路。二可保我航線。聞敵人食糧輜重。皆在風門坳附近。若兄能照此行事。可悉奪之。則博園可解。我軍實亦加利莫大也。幸速圖之。孫文

東征時致胡漢民電（民國十二年九月十一日）（一九二三年）

（二）速由無線電傳令永豐艦長。澳頭我軍退却。但兩日後可恢復。現楊總司令希閔親率滇軍。由龍崗出擊淡水平山之敵。該艦長搜擊海上偷渡之敵。毋使漏網。幷相機與楊總司令聯絡。

協同動作。若無線電不通。着鹽運使派安北艦傳令。幷助永豐擊敵。再紹基已赴龍崗淡水矣。可慰也。

（三）汕頭許總司令鑒

汝爲兄鑒。密。東江戰事甚爲得手。不日當可肅清。此時形勢。與沈逆圍攻廣州時不同。故潮汕萬不可放棄。當固守之。以待此間戰況之發展。則逆賊必無能爲。此時能固守潮汕。便是勝利。須識之勿忘。孫文漾。

（四）汕頭許總司令。某密。譯轉海軍各將士鑒。現在我軍已肅清西北二江。現正用力撲攻東江餘孽。已節節勝利。不日當可肅清。近聞洪逆兆麟圖攻潮汕。務望各將士與許總司令協同一致。鞏固潮汕。毋使逆賊得逞爲要。幸甚。孫文漾。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廿三日

（五）提前萬急石龍博羅飛轉許總司令鑒。定密。

汝爲紹基顯丞三兄同鑒。增城方面。我軍已由平陵退至龍華。博羅惠陽方面現在情形如何。敵之主力究在何處。此次決戰究有把握否。望爲詳答。孫文有戌

（註）電首提前等字。及電尾有戌兩字。幷軍同數目字。均係機要科增加者。

民國十二年十月廿五日

（六）陳天太部已出四會矣。現戰情已變。江門軍當全數出三水蘆包。向高塘新街方面進攻。以速掃滅襲擊省城之敵爲先。然後再爲第二步進取。孫文篠。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十七日十時半發

（七）汕頭許總司令。某密。

葉舉洪湘臣等逆已於十日到惠州。成立粵軍總指揮部。現已大舉來犯石龍增城。望爲注意。孫文。

中華民國　年五月十一日

（八）急無線電許楊劉各總司令。△密。

汝爲紹基顯丞益之玉山各兄同鑒。我正面與左翼軍方得大勝。而蔣信之忽敗至平湖。事殊可怪。望顯丞玉山抽一勁部。抄敵人後路爲要。孫文佺成。

（九）明電仙村東浦各站。探投李參謀長協和古秘書長湘芹。文午後四時抵省。得石灘站長來電話。石灘無事。請速派兵往維持。刻已派廖師前往石灘。並派楊師長廷培沿鐵路收容退兵。省中無事。現各路精兵已來省。孫文　（十二日）

（十）石灘分探送許總司令劉總司楊令總司令范軍長朱軍長胡師長王師長李師長鑒。△密。今日午前石龍忽有潰兵洶湧而至石灘。文竭力制止無效。亦被潰兵冲動。不得已只有上車回省。

另籌補救。到省得接石灘車站來電話云。石灘無事。請速派兵前往等語。刻已派廖師前來。鞏固石灘陣地。並楊師長廷培沿鐵路收容。潰兵事尚可爲。望諸君齊心以收最後之成功。孫文

（十一）劉總司令。某密。刻香港探報。惠州電燈局附近敵人埋有六棺材炸藥。以圖炸我軍。攻惠時須小心提防爲要。孫文

（十二）虎門廖司令鑒。△密。我追擊軍大破殘敵於石灘之東。現已占據福田石龍之綫。殘敵向惠州潰退。虎門各部。着速出擊。以掃蕩石龍南東之殘敵爲要。孫文

（十三）虎門廖司令

湘芸兄鑒。我軍正面與左翼正得大捷。而右翼之蔣光亮急敗至平湖。事甚可怪。望兄對於東南方面。嚴爲警戒。切勿疏虞。且務要固守虎門爲要。孫文儉戌。

（十四）急電石龍范軍長石生。△密。

小泉兄鑒。我軍在東江北岸者已獲大勝。將敵人之主力軍林虎部隊擊破。而蔣信之竟由平山一敗而至平湖。幾不可收拾。何其相差之遠。頃得信之電稱。恐平湖樟木頭亦不能守。催救甚急。現龍門增城方面既緩。望兄急往樟木頭救信之可也。孫文佺酉

（十五）急電　蔣軍長光亮。△密。

信之兄鑒。聞兄一敗不可收拾。何其怯也。平山之敵。爲洪兆麟葉舉等殘部。殊無戰鬥力。

敵本以此方面爲守勢。而其主力聚於老隆方面。日前向我河源攻擊。來勢甚凶。幾不可遏。其後我軍一反攻。便擊破其主力之林虎。現在左翼與正面之敵。已狼狽向東北方退却。我許部已繳得陳炯光鎗千餘枝。繳得劉志陸鎗六百枝。聞朱益之與第一師繳得林虎鎗甚多云。現尚未得其確數。敵受此一大挫。不獨無力再進。且已無力抵抗我矣。兄處想尚未知。故一退而不知止也。敵人正面與右翼已受此大敗。豈尚有力以追擊兄乎。幸稍定勿驚。再鼓餘勇。以收拾部曲。小泉已在石灘。數日必可爲兄緩急之助也。孫文儉亥

七七、軍隊調動之帥令

（一）發命令。令李易標將駐紮觀音山軍隊移往他處。並飭省長出示通告居民。將觀音山開放爲公園。以後不准紮軍隊。此令。

（二）派大本營高級參謀金華林赴北江方面前綫視察。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廿四日　孫文

（三）着安北艦長暫留省河。以待後命。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一日　孫文

（四）八邑綏靖處着即撤消。並着將該處所駐各縣之隊伍。悉調赴前敵。此令

周之貞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四日

（五）着楊旅長廷培將前借李福林軍長之砲弐門交回該軍長應用。此令。　孫文

民國十二年五月十一日

（六）着周之貞將駐紮四邑各部隊全數調回順德駐防。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九日

（七）對於招降李根雲之殘部。已與蔣軍長說明。須要人械分運而過西江。並要彼立出前敵。如是則其人直由梧州乘輪出香港。由港再搭渡往澳頭登岸。而集中淡水。或搭車往平湖而赴淡水。此實較廉較速。至其鎗械。則由蔣軍派人接收。另運往淡水集中整理。決不准其於梧州淡水之間停留。以免誤會而滋流弊乃妥。着總參議及秘書長照此發訓令與蔣軍長光亮依照辦理。不得稍違。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八月十八日

（八）三水古主任速轉魏總指揮一鑒。大密。希即着鄧演達所部即日來省。（爲大本營衞隊）此令。　孫文

五月十九日發

（附註）三水至希即十六字係蔣介石參謀長增添者機要科註

（九）四月六日譯發轉居堅生兄電。子蔭現尚在港。與陳逆往還。挾有多金。運動討賊軍將士。而兄前日來電。竟有子蔭已回滬。一切未有問題等語。似此是何用意。請明答覆。

孫文　魚

（十）電令香山朱卓文順德周之貞即來大本營勿延。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二日

（十一）電令長洲要塞司令。永翔楚豫兩艦開往西江助戰。明後兩日當過長洲。着該司令放行。此令。

孫文

（十二）石龍古秘書長。△密。石灘福軍昨着盡開往增城。今李羅兩部既往增城。則石灘守兵當調回原防。以備不虞。至要。

文

民國　年十一月七日晚十一時發

（十三）着發令梧防准李根雲軍隊約四五百人通過。

文

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四日

（十四）海防艦隊已令限於十月二十日集中虎門。直接受行營調遣。自二十日起。着西江督辦將該艦隊餉項煤價悉繳歸行營金庫長支發。此令

西江督辦李濟深

海防司令陳策　　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六日

（十五）着徐樹棻所部即日調離黃埔。所遺防地。由朱卓文所部接防。此令

朱卓文

徐樹棻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

（十六）着陳司令策將所駐香山部隊調往增援四邑兩陽前綫。所遺防地。交朱卓文所部接防。此令

海防司令陳策　　孫文

（十七）着劉震寰（新寧廠）盧師諦（新塘）周之貞（中堂）將留落石龍省城沿途之部隊。限五日悉數調離該處。免滋事端。此令。　　文

（十八）訓令

一、着即率所部進攻富賀。掃滅該處敵人而固守之。此令　　文

何克夫。

（十九）訓令

一將所部第三軍及新編各部改編爲北伐軍。

二限五日內集中淡水。會同海軍飛軍出海陸豐。攻潮汕。此令

蔣光亮。　　文

（二十）電　虎門長洲兩要塞司令。此數日內。飛鷹舞鳳兩艦。奉命進駐省河。經過虎門長洲時。着該兩要塞放行。此令。　　孫文。

七八、軍械與軍餉之籌撥

（一）三藩市總支部

同志公鑒。請將存放金山之飛機速付香港。以應急需。港政府近來對吾人態度頗好。機到港後。可另行設法接收。當可無虞。務望火速照辦。寄何船何日開行電覆。　　孫文冬

四月二日譯發

（二）湘芸兄鑒。昨過東莞城。見有淺水電船一隻。掛王字旗者。泊在該處。近日東江兵站。需此等船運送糧食甚急。望兄查明該管之人。即轉飭將船交石龍兵站差遣。以利戎機。幸甚。關於此事。已有通令各軍長官辦理矣。此王字一船。望兄專責。必要辦到爲荷。孫文刪。（電郵兩發）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十五日

（三）近日軍事緊急。需用浩繁。所有政府欠債。悉停止還期兩月。着財政廳鹽運使及各機關將各項收入悉解到大本營會計司收。以應軍用。各宜遵毋違。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廿六日

（四）近聞出征各軍。其留省辦事人員。有浮領米石。屯積甚多。且領之兵站而賣之商人等情弊。着兵站總監此後停止在省發。須將米糧運往前線。由各分站直接核實發給作戰隊。以省耗費。此令。　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五）着財政廳長每日發給許總司令軍隊火食壹千五百元。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九日　（取消）

（六）着財政廳長將香山縣長今日解省之壹萬五千元撥交會計司。以應急用。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十八日　（取消）

（七）江門官產公產。由官產處長梅光培全權辦理。着江門大本營辦事處不得干涉。所得款項。盡數解繳帥府。不得截留。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八日

（八）聞參謀處副官盧象森在外有干涉官產處行政之行爲。着該參謀長張嚴行查辦。此令。

孫文

——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二日

（九）着朱培德將駐紮兵工廠之兵士調離。免與新派保護該廠之部隊混雜爲要。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五日

（十）着官產處長將四邑所投官產之價。撥四成歸江門辦事處支用。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五日

（十一）着市政廳長提前墊給航空局由港運機雜費四千元。至急勿延。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取消）

（十二）着擬文獎勵西江海陸軍。並犒二萬元。（海軍四千。餘萬六千）（指定一二機關限期籌撥）海軍此次最出力者升海軍中將。次者升少將。餘分別升級。

孫文

民國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十三）着官產處並市政廳合籌五千元交姚安撫使雨平。此令。　孫文

民國十二年八月七日　（取消）

大元帥令

着鹽運使提前發給姚安撫使雨平公費五千元。此令　孫文

財政廳已付錄幣壹萬此可取消　（取消）　文批

民國十二年八月十日

（十四）着兵工廠長火速趕造八生砲碰火四百個。交東江劉軍應用。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八月十五日

（十五）着兵工廠長代朱軍長培德備價造德造六八水機關鎗彈壹萬五千。奧造七九水機關鎗彈壹萬五千。粵造旱機關鎗彈壹萬五千。此令。　孫文

此爲前定辦法衝突當作取消　文批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三日

（十六）博羅劉總司令鑒。定密。梅湖重砲有拆卸礮門及移去各件否。　文

民國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十七）另發令着海軍艦隊往北海一帶收回廣金廣玉。每隻賞壹萬元。其他敵人小艦及商船

。酌量議賞。限十月內辦妥。如過期以外。每月減賞一成。減至五成爲限。此令。孫文（已辦）

（十八）茲有李福林軍隊乘汕頭民船俗名大眼鷄船十二隻。輪船名南海一隻。紹平一隻回省。一二日當過虎門。到時着該要塞司令查明放行。此令。孫文

（十九）鄧演達團卓仁機旅兩部火食。由十月十六日起。歸回第一師部發給。大本營所發火食。至是月十五止截。此令。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日

（二十）前取消財政廳官產處各發製彈廠費每日五百元。着令仍依前數發給。此令。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一日

（二十一）着市政廳長通知商會各商戶。將所認借之軍餉五十萬元。除已交之款。其餘未悉者。撥交滇軍總司令部直接向商戶收取。以免延誤而利軍行。此令。孫文

（二十二）着市政廳長通知各善堂。將所認借軍餉五十萬元。分交劉總司令震寰貳十五萬元。李軍長福林壹拾貳萬五千元。劉軍長玉山壹拾貳萬五千元。各該總司令軍長。直接向各善堂收取。以免延誤而利軍行。此令。孫文

（二十三）着辦令令滇軍總司令楊向商會各商戶收取借餉（？問哲生尙有多少？）四十七萬

五千元。令西路總司令劉震寰向某善堂收取借餉貳拾五萬元。令李福林向某善堂收取借餉壹拾貳萬五千元。令劉玉山向某善堂收取借餉壹拾貳萬五千元。此令。

（某某善堂派借若干須問哲生）　文（已辦）

（二十四）着梅處長公安局長市政廳長共同設法供足無線電局每月經費。並另籌三萬將軍用電機三套速行取出。送往前綫應用。至急。　文批

（二十五）令財政機關酌量撥款。兵站酌量撥子彈。接濟黃明堂。此令。　孫文

（二十六）致胡漢民緘

着滄白即寫信楊廷培云東江戰事已發生。前由李福林所借之砲二門。務即還他。以應東江攻敵之用（此信交譚禮廷帶交）。　文

七九、嚴拿匪徒與整飭軍紀之帥令

（一）着李天德會同朱培德盧師諦徐樹棻等。限五日將刼南崗火車之土匪拿獲歸案。切切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六日

（二）近日查有各師旅部有緝獲奸細。即自行處決。市內大場廣衆之中。而竟至陳屍數日者。殊於文明人道。大相違背。着該總司令。嚴行禁止各師旅部自行處決人犯。所獲奸細。務令解

至總司令部辦理。此令。

又查各處之有無兵而猶某某司令等名目。以招搖舞弊者。着該總司令嚴行拿辦。此令。

文

（三）茲有不法之徒。專投入各軍隊。領有軍章爲護符。無惡不作。致人民與軍隊日生惡感。此與本大元帥救國愛民之旨。大相違背。今特派大本營偵探長李天德嚴爲偵察。如查得該匪徒之機關所在。即行報告衛戍總司令部憲兵司令部並公安局協同緝拿嚴究。此令

衛戍總司令楊

憲兵司令陳

公安局長吳

孫文

八十、外部運動與交涉

（一）上海謝蔥生。○五五密。江蘇事已任鉦惕生辦理。當然由彼統一事權。其他各部。應勸歸一致。若有萬不得已而分道進行。則必得有成效者乃可承認。此復。孫文（一九二三年）

（二）電上海

伯蘭兄前在滬所定聯曹主張。托兄並哲子竭力進行。目的所在。即圖曹吳之分離。而曹能捨去武力之迷夢。及至攜獲沈鴻英之密電。乃知亂粵之舉。曹亦與謀。如此則聯曹之根本。悉行打

消矣。從此對於聯曹則不得不提出鮮明之條件。卽彼能絕吳乃能聯之。否則必在吾黨同擊之列。望兄照此辦去可也。孫文

（三）着廣東交涉員傅秉常卽與駐廣州英總領事交涉。請香港政府放逐陳炯明葉舉翁式亮金章黃強鍾景棠鐘秀南陳永善黃福之等逆首迅出香港。免至擾我治安。此令。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三月廿一日　「傅秉常」「駐廣州」「首」「迅」等字係總理面囑楊前秘書長庶堪增添者　機要科注

八一、任免人員之帥令

（一）着電政監督李章達會同交涉員辦理沙面電報局事。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三月四日

（二）着電政監督將東校場無綫電台交歸廣東無綫電總局局長管理。並將該台經費照常由沙面電報局支給。此令　孫文

（三）着取消梁士詒通緝令。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廿七日

（四）着秘書處發給密電一本交徐于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廿九日

（五）着秘書處須將蓋印之手令編號註册。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十七日

（六）庶務司着即取消。併歸會計司爲庶務科。此令。　孫文

（七）各部政務日繁。宜加設次長以佐理一切。此令。　孫文

（八）派宋子文赴財政廳調查各宗檔案。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二日

（九）着黃隆生將財政廳印成之金庫券全數收管。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十二日

（十）着廣州市電話局局長趙士覲即將該局交替與大本營技師黃垣收管。以利軍用。此令。　孫文

民國十二年四月十八日

（十一）着秘書處取消謝心華之委任。另有任務。此令。　孫文

（註）謝曾充大本營秘書。以楊秘書長委爲科員。向大元帥辭不就。故下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十八日

（十二）派大本營技師黃垣即往收管廣州市電話局。以利軍用。此令　孫文

民國十二年四月十八日

（十三）任命何克夫（在周之貞之後）爲○○師師長。此令。　孫文

中華民國十二年八月十五日

八二、關于黨事與黨人的緘電

（一）委任張溥泉爲中國國民黨北京支部長。每月辦公費貳千元。此令。　孫文

民國十二年三月廿九日

二月廿六日發

（二）委任劉蘆隱爲加拿大總支部總幹事。着即赴任。總理孫文

（三）上海林煥廷

請雲陔同仲愷即回粵。有要務付托。千萬勿却。

二月廿七日發　孫文

電上海林煥廷給旅費使飛機人員九人來粵文

（四）廖仲愷朱和中電皆不到。（已由秘書長電催。仲良註）當再電催速來。並切催介石不可再延。　文

（已由秘書長電催仲良註）

（五）四月一日譯發

介石安家費（註林煥廷來電）請電匯業明

總理復電

電匯五千元。由煥廷交。（冬）

八三、討伐曹吳致段祺瑞盧永祥電（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年）

（一）復段祺瑞電

頃誦佳電。本悲天憫人之懷。申伐罪弔民之意。仁言周浹。義聞昭宣。曹吳禍國窮兵。殘民以逞。甘爲戎首。舉國痛心。文已移駐韶關。宣告邦人。出師入贛。期與浙奉義軍。一致討賊。公志存匡國。誼切同仇。推己飢己溺之仁。作同澤同胞之氣。驅共同之障礙。建民國之新元。辱荷德音。彌殷企頌。文皓

（二）致盧永祥電

杭州盧督辦鑒。支電奉悉。義正詞嚴。邦人誦仰。曹吳禍國。稔惡貫盈。除暴鋤奸。咸同斯願。文已宣布國人。一致聲討。躬率師旅。以爲前驅。與師偕作。用尋白馬之盟。敵愾同仇。直抵黃龍之洞。佇聞奇捷。以集大勳。文蒸

第六章　中國國民黨時代（一九二三年）

第一節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

一、中國國民黨改組宣言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一九二三年）

吾黨組織。自革命同盟會以至中國國民黨。由秘密的團體而爲公開的政黨。其歷史上之經過。垂二十年。其奮鬥之生涯。犖犖大者。見於辛亥三月廣州之役。同年十月武漢之役。癸丑以往倒袁諸役。丙辰以往護法諸役。黨之精英。以個人或團體爲主義而捐生命者。不可勝算。當之者摧。攖之者折。其志行之堅。犧牲之大。國中無二。然綜十數年已往之成績。而計效程功。不得不自認爲失敗。滿清鼎革。繼有袁氏。洪憲隨廢。乃生無數專制一方之小朝廷。軍閥橫行。政客流毒。黨人附逆。議員賣身。有如深山蔓草。燒而益生。黃河濁波。激而益湧。使國人遂疑革命不足以致治。吾民族不足以有爲。此則目前情形無可爲諱者也。竊以中國今日政治不修。經濟破產。瓦解土崩之勢已兆。貧困剝削之病已深。欲起沉疴。必賴乎有主義有組織有訓練之政治團體。本其歷史的使命。依民衆之熱望。爲之指導奮鬥。而達其所抱政治上之目的。否則民衆蠕蠕。不知所向。惟有陷爲軍閥之牛馬外國經濟的帝國主義之犧牲而已。國中政黨。言之可羞。暮楚朝

秦。宗旨靡定。權利是獵。臣妾可爲。凡此派流。不足齒數。而吾黨本其三民主義而奮鬥者。歷有年所。中間雖洪更稱號。然宗旨主義。未嘗或離。顧其所以久而不能成功者。則以組織未備。訓練未周之故。夫意志不明。運用不靈。雖有大軍。無以取勝。吾黨有見於此。本其自知之明。自決之勇。發爲改組之宣言。以示其必要。先由總理委任九人。組織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以始其事。行將召集海外全黨代表會議。以資討論。關於黨綱章程之草定。務求主義詳明。政策切實。而符民衆所渴望。而於組織訓練之點。則務使上下溝通。有指臂之用。分子淘汰。去惡留良。吾黨奮鬥之成功。將繫乎此。願與同志共勉之。

二、中國現狀及國民黨改組問題

對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演說詞（一九二四年）

現在的問題。是國民黨改組問題。我們自辦同盟會以來。有很大的力量表現出來。就是把滿洲政府推倒。但推倒之後。官僚之流毒日益加甚。破壞雖成功。建設上却一點沒有盡力。這十三年來。政治上。社會上。種種黑暗腐敗。比前清更甚。人民困苦。日甚一日。故多數反革命派。即以此爲口實。而攻擊革命黨。謂只有破壞能力。而無建設能力。此種話我們革命黨雖不肯承認。然事實上確是如此。這都是因爲我們破壞後沒有機會來建設。我們秉政時的南京政府。只得三個月。到了北京政府的時候。政權都歸於反革命黨手內。此後革命黨在政治上就沒有建設的機會

。不僅如此。且至於逃亡海外。在自己領土之內不能立足。自民國成立後。政權皆操之反革命派手內。故雖革命黨對於政治上社會上做了種種的破壞。而苦於無機會以建設。故從各方面看來。中國自革命後並無進步。反爲退步。但此並非革命黨之初心。今人民皆以此歸咎於革命黨。我黨亦不能不受。在滿洲未倒。革命未成功以前。革命黨之奮鬬。重在宣傳其主義於全國之人民。故人民均急希望革命之能成功。視革命二字爲神聖。成功後不能如其所期。頓使失望。此種事實。誰負其責。革命黨不能不負其責。人民以各種痛苦歸咎於我們。我們實難辭其責。要皆由於所用方法不對。

今回想革命未成功以前。黨人犧牲性命爲國効力。艱難冒險。努力奮鬬。故能成功。武昌起義。全國響應。民國以成。而反對革命之人。均變爲贊成革命之人。此輩之數目。多於革命黨。何啻數十倍。故其力量。大於革命黨。乃此輩反革命派。即舊官僚。一方參加革命黨。一方反破壞革命黨。故把革命事業弄壞。實因我們方法不善。若有辦法有團體來防範之。用對待滿清之方法對待之。則反革命派當無所施其伎倆。俄國有個革命同志曾對我言。謂中國反革命派之聰明本事。俄國反革命派實望塵莫及。俄之反革命派。爲官僚與智識階級。當革命黨發難時。均相率逃諸外國。故俄國革命黨能成功。而中國的反革命派。聰明絕頂。不僅不逃避。反來加入。卒至破壞革命事業。而革命黨人。流離轉徙。幾至消滅。到了今日。只西南數省爲一片乾淨土。餘均爲

反革命派所得。由此觀之。革命黨有力量推倒滿清。使反對者投於革命黨之旗幟下。然何以革命不能成功。皆由於方法未善之過。使反革命派能乘隙以入。施其破壞而不覺。雖至失敗。尙不知其所以失敗的緣由。若當時有辦法。有團體。先事防範。繼續努力奮鬬下去。建設起來。則祇需三年之時期。其効果已頗有可觀。決不至如今日之一無成績。中國革命六年後。俄國才有革命。俄國革命黨不僅把世界最大威權之帝國主義推翻。且進而解決世界經濟政治諸問題。這種革命。眞是澈底的成功。皆因其方法良好之故。方才俄國朋友對我所說的話。乃是旁觀者淸。當局的人。尙設想不到。但俄之反革命派。並非眞正不如中國反革命派之聰明利害。且百倍過之。特俄國之革命黨之聰明利害。又百倍過於彼輩耳。中國之革命黨經驗不多。遂令反對派得盡其技。沒有俄國那種好方法以防範反革命派。使其不能從中破壞。故俄國雖遲我六年革命而已成功。我雖早六年革命而仍失敗。

此次改組。就是從今天起。重新做過。古人有言。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由今日起。將十三年前種種可寶貴最難得的教訓和經驗。來辦以後的事。以前有種種力量來創設民國。以後便有種種力量改造政府。由今天起。按照辦法條理。合全國而爲一羣策羣力。努力而行。則將來成功。必定更大。此卽爲今後之第一大希望。此次改組。卽本此意。改組之能成功與否。全憑各同志之能否負責聯絡與努力奮鬬而定之。若能如此。則中國事業。大有可爲

。我國人民。身受十三年的痛苦。吾黨此次應在最短時期內解放之。將國家障礙。完全銷滅。此次改組。各種辦法。已由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籌備許久。今提出中國國民黨宣言案。請秘書長將原文朗讀。

這個宣言。係此次大會之精神生命。此宣言發表後。應大家同負責任。諸君係本黨各省代表。宣言通過後須要負責。回各省報告宣傳。此宣言將國民黨之精神主義政綱完全發表。并應使之實現。此宣言今後即可管束吾人之一切舉動。故須詳細審愼研究。大家通過後。不能隨意改變。都應遵守。完全達到目的。才算大功告成。

三、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民國十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一九二四年）

（一）中國之現狀

中國之革命。發軔於甲午以後。盛於庚子。而成於辛亥。卒顚覆君政。夫革命非能突然發生也。自滿洲入據中國以來。民族間不平之氣。抑鬱已久。海禁既開。列強之帝國主義。如怒潮驟至。武力的掠奪與經濟的壓迫。使中國喪失獨立。陷於半殖民地之地位。滿洲政府。既無力以禦外侮。而鉗制家奴之政策。且行之益厲。適足以側媚列強。吾黨之士。追本黨總理孫先生之後。知非顚覆滿洲。無由改造中國。乃奮然而起。爲國民前驅。激進不已。以至於辛亥。然後顚覆滿

洲之舉。始告厥成。故知革命之目的。非僅僅在於顛覆滿洲而已。乃在於滿洲顛覆以後。得從事於改造中國。依當時之趨向。民族方面。由一民族之專橫宰制。過渡於諸民族之平等結合。政治方面。由專制制度過渡於民權制度。經濟方面。由手工業的生產過渡於資本制度的生產。循是以進。必能使半殖民地的中國。變而爲獨立的中國。以屹然於世界。

然而當時之實際。乃適不如所期。革命雖號成功。而革命政府所能實際表現者。僅僅爲民族解放主義。曾幾何時。已爲情勢所迫。不得已而與反革命的專制階級妥協。此種妥協。實間接與帝國主義相調和。遂爲革命第一次失敗之根源。夫當時代表反革命的專制階級者。實爲袁世凱。其所挾持之勢力。初非甚強。而革命黨人乃不能勝之者。則爲當時欲竭力避免國內戰爭之延長。且尙未能獲一有組織有紀律能了解本身之職任與目的之政黨故也。使當時而有此政黨。則必能抵制袁世凱之陰謀。以取得勝利。而必不致爲其所乘。夫袁世凱者。北洋軍閥之首領。時與列強勾結。一切反革命的專制階級。如武人官僚輩。皆依附之以求生存。而革命黨人乃以政權讓渡於彼。其致失敗。又何待言。

袁世凱既死。革命之事業。仍屢遭失敗。其結果使國內軍閥暴戾恣睢。自爲刀俎。而以人民爲魚肉。一切政治上民權主義之建設。皆無可言。不特此也。軍閥本身。與人民利害相反。不足以自存。故凡爲軍閥者。莫不與列強之帝國主義發生關係。所謂民國政府。已爲軍閥所控制。軍

閥卽利用之。結歡於列強。以求自固。而列強亦卽利用之。資以大借款。充其軍費。使中國內亂。糾紛不已。以獲取利權。各占勢力範圍。由此點觀測。可知中國內亂。實有造於列強。列強在中國利益相衝突。乃假手於軍閥。殺吾民以求逞。不特此也。內亂又足以阻滯中國實業之發展。使國內市場。充斥外貨。坐是之故。中國之實業。卽在中國境內。猶不能與外國資本競爭。其爲禍之酷。不止吾人政治上之生命爲之剝奪。卽經濟上之生命亦爲之剝奪無餘矣。試環顧國內。自革命失敗以來。中等階級。頻經激變。尤爲困苦。小企業家漸趨破產。小手工業家漸致失業。淪爲流氓。流爲兵匪。農民無力以營本業。以其土地廉價售人。生活日以昂。租稅日以重。如是慘狀。觸目皆是。猶得不謂已瀕絕境乎。

由是言之。自辛亥革命以後。以迄於今。中國之情況。不但無進步可言。且有江河日下之勢。軍閥之專橫。列強之侵蝕。日益加厲。今中國深入半殖民地之泥犂地獄。此全國人民所爲疾首蹙額。而有識者所以徬徨日夜。急欲爲全國人民求一生路者也。

然所謂生路者果如何乎。國內黨派以至於箇人。暨外國人。多有擬議及此者。試簡單歸納各種擬議。以一評騭其當否。而分述於下。

一曰立憲派　此派之擬議。以爲今日中國之大患。在於無法。苟能藉憲法以謀統一。則分崩離析之局。庶可收拾。曾不思憲法之所以能有效力。全恃民衆之擁護。假使祇有白紙黑字之憲法

。決不能保證民權。俾不受軍閥之摧殘。元年以來。嘗有約法矣。然專制餘孽。軍閥官僚。僭竊擅權。無惡不作。此輩一日不去。憲法一日不生效力。無異廢紙。何補民權。遜者曹錕以非法行賄。尸位北京。亦嘗藉所謂憲法以爲文飾之具矣。而其所爲。乃與憲法若風馬牛不相及。故知推行憲法之先決問題。首先在民衆之能擁護憲法與否。舍本求末。無有是處。不特此也。民衆果無組織。雖有憲法。卽民衆自身亦不能運用之。縱無軍閥之摧殘。其爲具文自若也。故立憲派祇知求憲法。而絕不顧及將何以擁護憲法。何以運用憲法。卽可知其無組織無方法無勇氣以眞爲憲法而奮鬥。憲法之成立。唯在列強及軍閥之勢力顚覆之後耳。

二曰聯省自治派　此派之擬議。以爲造成中國今日之亂象。由於中央政府權力過重。故當分其權力於各省。自治已成。則中央政府權力日削無所恃以爲惡也。曾不思今日北京政府權力。初非法律所賦予。人民所承認。乃由大軍閥攘奪而得之。大軍閥既挾持暴力。以把持中央政府。復利用中央政府。以擴充其暴力。吾人不謀所以毀滅大軍閥之暴力。使不得挾持中央政府以爲惡。乃反欲藉各省小軍閥之力。以謀削減中央政府之權能。是何爲耶。推其結果。不過分裂中國。使小軍閥各占一省。自謀利益。以與挾持中央政府之大軍閥相安於無事而已。何自治之足云。夫眞正的自治。誠爲至當。亦誠適合於民族之需要與精神。然此等眞正的自治。必待中國全體獨立之後。始能有成。中國全體尙未獲得自由。而欲一部份先能獲得自由。豈可能耶。故知爭回自治之

運動。決不能與爭回民族獨立之運動分道而行。自由之中國以內。始能有自由之省。一省以內。所有經濟問題政治問題社會問題。惟有於全國之規模中始能解決。則各省眞正自治之實現。必在全國國民革命勝利之後。亦已顯然。願國人一思之也。

三曰和平會議派　國內苦戰爭久矣。和平會議之說。應之而生。提倡而贊和者中國人有然。外國人亦有然。果循此道而得和平。寧非國人之所望。然知其不可能也。何則。搆成中國之戰禍。實爲互相角立之軍閥。此互相角立之軍閥。各顧其利益。矛盾至於極端。已無調和之可能。卽使可能。亦不過各軍閥間利益。得以調和而已。於民衆之利益。固無與也。此僅軍閥之聯合。尙不得謂國家之統一也。民衆果何需於此乎。此等和平會議之結果。必無以異於歐戰議和所得之結果。列強利益相衝突。使歐洲各小國不得和平統一。中國之不能統一。亦此數國之利益爲之梗也。至於知調和之不可能。而欲冀各派之勢力保持均衡。使不相衝突。以苟安於一時者。則更爲夢想。何則。蓋事實上不能禁軍閥中之一派不對於他派而施以攻擊。且凡屬軍閥。莫不擁有僱傭軍隊。推其結果。不能不出於爭戰。出於掠奪。蓋掠奪於鄰省。較之掠奪於本省。爲尤易也。

四曰商人政府派。爲此說者。蓋鑒於今日之禍。由軍閥官僚所造成。故欲以資本家起而代之也。雖然。軍閥官僚所以爲民衆厭惡者。以其不能代表民衆也。商人獨能代表民衆利益乎。此當知者一也　軍閥政府託命於外人。而其惡益著。民衆之惡之亦益深。商人政府若亦託命於外人。

則亦一邱之貉而已。此所當知者二也。故吾人雖不反對商人政府。而吾人之要求則在於全體平民自己組織政府。以代表全體平民之利益。不限於商界。且其政府必爲獨立的不求助於人。而惟特全體平民自己之意力。

如上所述。足知各種擬議。雖或出於救國之誠意。然終爲空議。其甚者則本無誠意。而徒出於惡意的譏評而已。

吾國民黨則夙以國民革命實行三民主義爲中國唯一生路。茲綜觀中國之現狀。益知進行國民革命之不可懈。故再詳闡主義。發布政綱。以宣告全國。

（二）國民黨之政綱

吾人於黨綱固悉力以求貫澈。顧以道途之遠。工程之鉅。誠未敢謂咄嗟有成。而中國之現狀。危迫已甚。不能不立謀救濟。故吾人所以刻刻不忘者。尤在準備實行政綱。爲第一步之救濟方法。謹列舉具體的要求。作爲數綱。凡中國以內。有能認國家利益高出於一人或一派之利益於主義之進行。良以廣州今日尚未能實行主義時代。僅僅爲實行主義之準備時代。以準備條件之未具備。而言議主義之不能實行固謬。言議及主義之本身則尤謬。商民既對於廣州現狀而感痛苦。當知此痛苦爲孫先生與廣州人民所同受。且欲努力爲廣州人民解除。廣州人民誠能解除此痛苦。則舍協助孫先生實無他策。不此之務。而徒對於政府表示失望。遂於不知不覺之際。致爲反對政府

者所利用。此誠可痛惜者也。黨員於此應努力說明使一般國民咸喻此旨。庶幾此等商民。亦可祛其成見。以明本黨主義之眞相。

於此猶有言者。近來發見「政治定國軍」一種宣言。不署負責任者之名氏。等於匿名揭帖。本無足論。有謂爲商團軍一部分人所爲者。亦姑不必究。但就其宣言尋繹之。不能不歎國人政治識力之幼稚。對於今日政治之現象而求救濟。當有系統的研究。確立主義。整列政綱。然後可以有爲。斷非枝枝節節。舉行一二有利於某種階級之事件。即可以奏功。國人挾此見解與政治相周旋。無怪政治之無起色。本黨於此。愈感宣傳之必要。

最後猶有言者。此次廣州罷市之運動。以一部分商民爲限。其他商民堅決反對。或意思不明。已如上述。此猶專就商民階級言之。至於工人階級。農民階級。其反對之態度。則更爲鮮明。一部分之商民。對此或存疑忌。或更因以發生誤會。須知本黨爲代表各階級之利益而奮鬥。對於工人農人兩階級素與其他階級平等同視。徵之世界無論何國。莫不以保護工農利益爲當務之急。此爲人道計。爲社會經濟計。皆所必然。何所用其疑忌。至於實行共產云云。此本黨主義所在。無從誤會。若有意挑撥。以資利用。亦適見其心勞日拙而已。黨員於此尤宜以各階級共同盡力於國民革命之必要。詔示國民。

以上所述。盡欲指陳凡一事件之發生。必分析其原因。乃能明其眞相。而施以指導或矯正。

願國民於此留意。凡我黨員更宜本此意旨。努力宣傳。勿忽。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

甲　對外政策

一　一切不平等條約。如外人租借地。領事裁判權。外人管理關稅權。以及外人在中國境內行使一切政治的權力侵害中國主權者。皆當取消。重訂雙方平等互尊主權之條約。

二　凡自願放棄一切特權之國家。及願廢止破壞中國主權之條約者。中國皆將認爲最惠國。

三　中國與列強所訂其他條約有損中國之利益者。須重新審定。務以不害雙方主權爲原則。

四　中國所借外債。當在使中國政治上實業上不受損失之範圍內保證並償還之。

五　庚子賠款。當完全盡作教育經費。

六　中國境內不負責任之政府。如賄選竊僭之北京政府。其所借外債。非以增進人民之幸福。乃爲維持軍閥之地位。俾得行使賄買侵吞盜用。此等債款。中國人民不負償還之責任。

七　召集各省職業團體。（銀行界商會等）社會團體（教育機關等）組織會議。籌備償還外債之方法。以求脫離因困頓於債務而陷於國際的半殖民地之地位。

乙　對內政策

一　關於中央及地方之權限。采均權主義。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制。或地方分權制。

二　各省人民得自定憲法。自舉省長。但省憲不得與國憲相抵觸。省長一方面爲本省自治之監督。一方面受中央指揮以處理國家行政事務。

三　確定縣爲自治單位。自治之縣。其人民有直接選舉及罷免官吏之權。有直接創制及復決法律之權。

土地之稅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鑛產水力之利。皆爲地方政府之所有。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應育幼養老濟貧救災衞生等各種公共之需要。

各縣之天然富源。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資力不能發展與辦者。國家當加以協助。其所獲純利。國家與地方均之。

各縣對於國家之負擔。當以縣歲入百分之幾爲國家之收入。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超過於百分之五十。

四　實行普通選舉制。廢除以資產爲標準之階級選舉。

五　釐訂各種考試制度。以救選舉制度之窮。

六　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

七　將現時募兵制度。漸改爲徵兵制度。同時注意改善下級軍官及兵士之經濟狀況。並增進其法律地位。施行軍隊中之農業教育。及職業教育。嚴定軍官之資格。改革任免軍官之方法。

八　嚴定田賦地稅之法定額。禁止一切額徵收外。如萱金等類。當一切廢絕之。

九　清查戶口。整理耕地。調正糧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

十　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

十一　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十二　於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進女權之發展。

十三　勵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整理學制系統。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

十四　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府。國家就價征稅。並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之。

十五　企業之有獨占的性質者。及爲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鐵道航路等。當由國家經營管理之。

以上所舉細目。皆吾人所認爲黨綱之最小限度。目前救濟中國之第一步方法。

四、國民黨宣言旨趣之說明

對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演說詞（一九二四年）

現在本黨大會宣言已經表決。這是本黨成立以來破天荒的舉動。但是我們表決宣言之後。大

家必須依宣言而進行。負担此項實行責任。此次宣言。不祇在場代表共同負責。就是各省及海外的同志。均有負担此項革命的責任。我們從前革命。均未收到好結果。就是因爲革命沒有澈底成功。其原因大都是我們同志負担責任沒有始終如一。所以不能貫澈革命主義。現在本黨召集此次代表大會。發表此項宣言。就是表示以後革命。與從前不同。前幾次革命。均因半路上與軍閥官僚相妥協。相調和。以致革命成功之後。仍不免於失敗。當袁世凱做皇帝的時候。本黨的同志。在山東。在廣東。在四川。在福建。在長江一帶的紛紛起事。用種種力量來抵抗袁氏的帝制。那時候幷不用鮮明的革命旗幟。以後袁世凱自斃。總算我們反對袁世凱的成功。但是按之革命的眞精神。仍是失敗。後來護法之役。也沒把革命旗幟堅起。做了五六年的護法工夫。最後曹錕吳佩孚也贊成護法。弄得護法的問題。又歸調和妥協。大抵我們革命。在起初的時候。奮鬬均極猛烈。到後結果。無一次不是妥協。卽舉排滿。倒袁。護法三役而言。我們做革命都是有頭無尾。都是有始無終。所以終歸失敗。

此次我們通過宣言。就是從新担負革命的責任。就是計劃澈底的革命。終要把軍閥來推倒。把受壓的人民完全來解放。這是關於對內的責任。至對外的責任。有要反抗帝國主義侵略。將世界受帝國主義所壓迫的人民。來聯絡一致。共同動作。互相扶助。將全世界受壓迫的人民都來解放。我們有此宣言。決不能又蹈從前之覆轍。做到中間。又來妥協。以後應當把妥協調和的手段

一概打銷。幷且要知道妥協是我們做澈底革命的大錯。所以今天通過宣言之後。必須大家努力前進。有始有終。來做澈底成功的革命。

第二節　組織國民政府與北伐

五、組織國民政府案之說明

對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演說詞（一九二四年）

現在此處已經是政府。不過不是如前年之護法政府。因前護法政府成立時。出師北伐。已至江西。進行極稱勝利。忽遇後方陳炯明叛變。將護法政府推倒。當日南方無政府。而北方軍閥。忽贊成護法。聲言恢復國會。今年所謂國會。却在北京選舉曹錕爲總統。這便是護法的結果。

今次本總理再回廣州。不是再拿護法問題來做工夫。現在的政府。爲革命政府。爲軍事時期的政府。對於發展。很有希望。廣東地盤亦很鞏固。北伐亦已籌備。尅日前進。近忽發生關餘問題。各國派兵艦二十艘來粵示威。因其有如此大力量來示威。故決心以一種大力量去抵抗。有一時候。幾瀕危險。要同他們卽刻開仗。但我們總堅持到底。近各國見武力沒有什麼効果。乃用文字來戰爭。日前公使團由領事團轉來一牒文。謂地方政府與公使團來往文書。須由領事團轉達。我政府通牒駁之。謂此處非地方政府。乃北京之對敵政府。最少亦有交戰團資格。但雖如此說去

。而各國之外交政策。其對於人國。總是於其已國有利益時。則承認之爲政府。無利益時則否認爲政府。今日之事。實緣我們沒有正式組織。沒有明明白白與北京脫離關係。故組織民國政府實爲目前第一問題。當公使團牒文未來以前。我本來卽想組織政府。曾派財政部長葉恭綽赴奉浙兩處。徵求組織政府方法。但現在被公使團輕視。皆因我們無政治地位之故。有了地位。始有政治行動可言。否則反抗政府的舉動甚多。例如地方暴動等事。都是反抗政府的舉動。但他們的反抗政府。就是土匪。爲法律上所不容。現在有一種反抗政府的舉動。不是土匪。也不犯法。就是革命。何以言之。因我們已經宣布脫離不承認彼爲政府。我們是政治上的行爲。和他是對抗的。但此必要有一地位。中國歷史有一習慣。所謂成則爲王。敗則爲寇。但近代文明國家。不是如此。若有一種政治上行動。卽敗後也不爲寇。中國近來對世界上普通習慣尙不熟悉。做事總是避開名義。成後始來定稱謂。但文明各國並不如是。如愛爾蘭當歐戰時。忽對英宣告獨立。此事英政府雖於二點鐘內卽平定之。但愛爾蘭在此二點鐘內之舉動。各國均認爲政治上舉動。不是犯法舉動。因彼於起事時。卽佔有一郵政局。在此處卽宣布組織一完全政府。各部官員都經任命。雖其文告黏在壁上漿糊未乾。卽已失敗。黨人均逃亡於美國軍艦。而美艦亦卽收留之。其後雖英政府要求引渡。亦遭拒絕。蓋卽因其曾有正式組織。爲政治上的行動之故。否則卽爲土匪。爲暴動。安望美人之如此保護。

現我們有廣東四川數省。土地之大。人民之多。四倍於日本。決不致兩點鐘內卽至滅亡。爲什麼尙不敢有所表示。以組織一政府。故本總理之意。以爲此次大會之目的有二。一改組本黨。一建設國家。而於建設國家。尙有應研究之問題二。一立卽將大元帥政府變爲國民黨政府。二先將建國大綱表決後。四出宣傳。使人民了解其內容。結合團體。要求政府之實現。一省如是。各省如是。合全國民意以與軍閥奮鬬。其効果必大。從前我們沒有具體條理。今則有之。若以之宣傳於士農工商各界。則必表同情。由全國團結成爲一體。爲一大示威運動。則軍閥安有不倒。革命安有不成。以上二問題。隨大會擇定其一。皆無不可。現尙有一事。可爲我們模範。卽俄國完全以黨治國。比英美法之政黨。握權更進一步。我們現在幷無國可治。祇可說以黨建國。待國建好。再去治他。當俄革命時。用獨裁政治。諸事均一切不顧。只求革命成功。其最危險時期。四面受敵。各國均派兵到俄國。其國內之反革命派。亦深受各國援助。故俄國六年前之奮鬬。均爲民族主義的奮鬬。當時我們尙不知道其爲民族主義奮鬬。今回顧起來。的確如此。故現在俄國對於贊成民族主義諸國。皆引爲同調。常對波斯。阿富汗。土耳其諸國。勸其不可放棄民族主義。其最初之共產主義。亦由六年間之經驗。漸與民生主義相暗合。可見俄之革命。事實上實是三民主義。其能成功。卽因其將黨放在國上。我以爲今日是一大紀念日。應重新組織。把黨放在國上。

但此說初聽之似甚駭人聽聞。其實現在我們何常有國。應該先由黨造出一個國來。以後再去愛之。如今日上海廣州常見之青草地上起洋樓。必先經過一棚寮時代。此棚寮卽用以儲置建築材料與工人聚居之所。由此乃可以建築洋樓。中國現有好多人不明革命黨之用意。卽如羨慕洋樓者。見棚寮而厭之。不知無此棚寮。以儲工具材料等物。則所羨慕之洋樓。只是空中樓閣。永不能實現。故當洋樓尙未造成之前。此棚寮實爲至可寶貴之物。革命黨之於國家。卽如棚寮之於洋樓。黨有力量。可以建國。故大家應有此思想與力量。以黨建國。茲請進而研究建國的方略。

六、北伐前東江之役

——民國十二年致胡漢民楊庶堪各書——（一九二三年）

（一）漢民兄鑒。廿七函悉。何處有款收入。何項緊要支出。未出發前。已經批發清楚。由各人向各機關催取。便能了事。至未來之急支。卽行時尙未發生問題。其斷續發生者。卽惟李濟深之款耳。此款向梅培籌之。可着他將備我用之款。移去李軍發餉可也。其數約五六萬元。近日各機關之收入。最有望者爲梅培處。大約可敷一個月之例外支出。並着梅培預備中央銀行印紙幣費尙欠美金十三萬六千元。其他之緊急款。此後繼續發生者。由兄審斷應付可也。

出兵東江之事。已電函交催紹基矣。更由兄催之。並將顯丞各電抄示各人。由其人各問心安否而已。並先爲彼等告之。倘東江不能早日肅清。則北敵必再來。而彼萬無在粵安享之理。如能

見機。當爲一勞永逸之計也。

昨日因風雨所阻。至今尙停留石龍。大約明早乃可開行往惠。到時情勢如何。再告。

滄白統此不另　孫文十二年七月廿七日

（二）漢民滄白兩兄鑒。東江水漲。爲向來所未有。稻田悉成澤國。早稻多已失收。軍隊故無從購糧。而人民恐不免饑荒。刻下最急之事。爲着兵站速行運大批米石來博。以應各軍之給養。並着各籌款機關火速先籌兵站之米價。俾得源源接濟爲要。其他各種供應能裁減者裁減之。不能裁減者暫緩之可也。刻下則務當集全力以顧東江之軍米。望同事各人皆當注意於此點是爲至要。此致

各同事統此不另　孫文十二年七月三十日

（三）漢民滄白兄鑒。手機關禮不准各軍定造。只造爲衞士隊之用。請爲注意。切勿再發手令爲荷。　孫文十二年九月十七日

以前所發者着卽取消。

（四）展滄兩兄鑒。四日來函收悉。咸電已批答。對滇軍在此候之較有力。退回省儘之。儘之之責。望兄等竭力做去便可。何家猷委任發表亦無妨。不過此時不可去接事。必俟海南得後乃可。大約不出一月也。青陽款一到有法時必助之。惠潮下後必有法。可爲我先慰之也。

七、北伐宣言　民國十三年九月十八日（一九二四年）

孫文四日

國民革命之目的。在造成獨立自由之國家。以擁護國家及民衆之利益。辛亥之役。打倒君主專制政體。驅滿洲征服階級。本已得所藉手。以從事於目的之貫徹。假使吾黨當時能根據於國家及民衆之利益。以肅清反革命勢力。則十三年來政治根本當已確定。國民經濟教育舉舉諸端。當已積極進行。革命之目的縱未能完全達到。然不失正鵠。以日躋於光明。則有斷然者。

原夫反革命之發生。實繼承專制時代之思想。對內犧牲民衆利益。對外犧牲國家利益。以保持其過去時代之地位。覩於袁世凱之稱帝。張勳之復辟。馮國璋。徐世昌之毀法。及曹錕。吳佩孚之竊位盜國。十三年來連續不絕。可知其分子雖有新陳代謝。而其傳統思想。則始終如一。此等反革命之惡勢力。以北京爲巢窟。而流毒被於各省。間有號稱爲革命分子。而其根本思想初非根據於國家及民衆之利益者。則往往志操不定。受其吸引與之同腐。以釀成今日分崩離析之局。此眞可爲太息痛恨者矣。反革命之惡勢力所以存在。實由帝國主義卵翼之使然。證之民國二年之際。袁世凱將欲摧殘革命黨以遂其帝制自爲之欲。則有五國銀行團大借款於此時成立。以二萬萬五千萬元供其戰費。自是厥後歷馮國璋。徐世昌諸人。凡一度用兵於國內。以摧殘異己。則必有一度之大借款。資其揮霍。及乎最近曹錕。吳佩孚。加兵於東南。則久懸不決之金佛郎案即決定

成立。由此種種。可知十三年來之戰禍。直接受自軍閥。間接受自帝國主義。明明白白。無可疑者。今者。浙江友軍爲反抗曹錕。吳佩孚而戰。奉天亦將出於同樣之決心與行動。革命政府已下命令出師北嚮。與天下共討曹錕。吳佩孚諸賊。於此有當鄭重爲國民告且爲友軍告者。此戰之目的。不僅在覆滅曹吳。尤在曹吳覆滅之後。永無同樣繼起之人。以繼續反革命之惡勢力。換言之。此戰之目的。不僅在推倒軍閥。尤在推倒軍閥所賴以生存之帝國主義。蓋必如是。然後反革命之根株乃得永絕。中國乃能脫離次殖民地之地位。以造成自由獨立之國家也。中國國民黨之最終目的。在於三民主義。本黨之職任。卽爲實行主義而奮鬥。故敢謹告於國民及友軍曰。吾人顚覆北洋軍閥之後。必將要求現時必需之各種具體條件之實現。以爲實行最終目的三民主義之初步。此次暴發之國內戰爭。本黨因反對軍閥而參加之。其職任首在戰勝之後。以革命政府之權力。掃蕩反革命之惡勢力。使人民得解放而謀自治。尤在對外代表國家利益。要求從新審訂一切不平等之條約。卽取銷此等條約中所定之一切特權。而重訂雙方平等互尊主權之條約。以消滅帝國主義在中國之勢力。蓋必先令中國出此不平等之國際地位。然後下列之具體目的方有實現之可能也。

一　中國躋於國際平等地位以後。國民經濟及一切生產力得充分發展。

二　實業之發展。使農村經濟得以改良。而勞動農民之生計有改善之可能。

三　生產力之充分發展。使工人階級之生活狀況。得因其團結力之增長。而有改善之機會。

四　農工業之發達。使人民之購買力增高。商業始有繁盛之新機。

五　文化及教育等問題。至此方不落於空談。以經濟之發展。使智識能力之需要日增。而國家富力之增殖。可使文化事業及教育之經費易於籌措。一切知識階級之失業問題。失學問題。方有解決之端緒。

六　中國新法律更因不平等條約之廢除。而能普及於全國領土。實行於一切租界。然後陰謀破壞之反革命勢力無所憑藉。

凡此一切。當能造成鞏固之經濟基礎。以統一全國。實現眞正之民權制度。以謀平民羣衆之幸福。故國民處此戰爭之時。尤當亟起而反抗軍閥。求此最少限度之政綱實現。以爲實行三民主義之第一步。

八、北伐的原因

民國十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對廣州各界贊助北伐大會演說詞（一九二四年）

各界諸君。今日諸君在這裏開贊助北伐大會。我們今日爲甚麼有北伐之舉。大家要知道。革命黨自十三年前打倒滿清專制政體。改立民國。在辛亥革命未成功以前。革命黨都到各處宣傳。由有智識學者。到各處宣傳革命。各界亦都起來幫助。革命未起以前。滿清把中國利益送給外人。如南方接近之安南、緬甸、彼英法佔了。高麗、臺灣、被日本佔了。香港、九龍、披英國佔了

。廣州灣被法國佔了。上海被各國佔了。內地之漢口亦被各國佔了。革命黨怕中國陷於雙重奴隸。故出來宣傳革命。而人民人人都歡迎革命。滿州人寧願以國土送給外國人。不願送給漢人。革命黨怕中國淪亡。便提倡革命。

當時大家提倡革命。贊成革命。希望享共和幸福。民國十三年來。人民究竟享了幾多幸福呢。不過是四分五裂。盜賊兵災吧。有些智識薄弱的人以爲這些痛苦是革命造成的。十三年前雖做滿清奴隸。還得安居樂業。現在還比不上。其實革命事業。像拆去舊屋。建築新屋一樣。這十三年便是舊屋拆。新屋未成的時期。在此時期。偶遇狂風大雨。其景象當如何。有人以爲舊屋雖然有傾倒之虞。尚可抵禦風雨於一時。而以爲不應當拆屋。這是何等錯誤。十三年來大家遇著大雨大風的生活。所以不能安居。但新屋建築未成者。因爲有滿清遺下之官僚軍閥爲障礙。當此之時。人民有的不忍捨去一片舊瓦。有的不忍捨去一塊舊甎。不能徹底廓清。讓一般官僚武人存在。這便是不能發建設之原因。滿清皇帝雖推倒。而數十個小皇帝代興。故人民不能得安樂。反覺痛苦。尚有一個原因。國民自來過慣專制之奴隸生活。不問政治。故武人官僚敢這麼放肆。

諸位應知道。民國成立而後。大家都是主人。而主人不能自己努力建設國家。故大家這樣痛苦。大家以後應當覺悟努力。革命黨爲國民之先覺。奔走呼號。而國民甚少應之者。故民國不能成功。國民實不能辭其責。諸位應知道。中國好像一個大公司。國民是股東。股東不維持。公司

便危險。國家建設而後。人民都享福。便和公司贏利股東分息一樣。

中國自通商後。工業失敗。沒有製造品出口。並且連自用之貨。都要用洋貨。每年入口貨多過出口貨五萬萬。大家試想。我們每年要送五萬萬元給外國。我國焉得不危險。尙有外國在中國境內之工業、礦業、航業、陸運業、銀行、租借地、割讓地等等。每年約損失十幾萬萬。再加以條約之損失。賠款及其利息之損失。實不止數十萬萬。大家都想目己發財。但極其量都不能挽回這麼大的損失。國家既如大公司。則要大家都努力。將這每年數十萬萬的損失。完全恢復。中國自然會家給人足了。諸君總要努力。卽建築一間小屋要三數個月才成功。一個大國家。當然不是十三年便可完全成功的。但現在離成功不遠了。大家應當齊起努力。這次革命政府提師北伐。便要將西南軍隊聯絡奉浙軍隊。掃除蔭屋甎瓦渣滓垃圾之北洋軍閥官僚。以建設新國家。這個責任。是要全國國民負担。大家有毅力。來完成這第二層的建設工作。

九、北伐進行中之三師令

（一）去歲曹錕賄法行賄。濱亂選舉。僭竊名器。自知倒行逆施。爲大義所不容。乃與吳佩孚同惡相濟。以賣國所得。爲窮兵黷武之用。藉以摧殘正類。銷除異已。流毒川閩。四海同憤。近復嗾其鷹犬。竄突浙江。東南富庶。橫罹鋒鏑。似此窮兇極戾。誠邦家之大慝。國民之公仇。比年以來。分崩離析之禍烈矣。探其亂本。皆由此等狐鼠憑藉城社。遂使神州鼎沸。生民丘墟。本

大元帥夙以討賊戡亂爲職志。十年之秋。親師桂林。十一年之夏。出師江右。所欲爲國民翦此蟊賊。不圖宵小竊發。師行頓挫。遂不得不從事掃除內孽。綏輯亂餘。今者烽烟雖未靖於東江。而大戰之機已發於東南。漸及東北。不能不權其緩急輕重。古人有言。豺狼當道。安問狐狸。故遂刻日移師北指。與天下共討曹吳諸賊。此戰醞釀於去歲之秋。而爆發於今日。各方並舉。無所謂南北之分。祇有順逆之辨。凡竊國殃民。多行不義者。悉不期而附於曹吳諸賊。反之抱持正義。以澄清天下自任者。亦必不期而趨集於義師旗幟之下。民國存亡。決於此戰。其間絕無中立之地。亦絕無可以旁觀之人。凡我各省將帥。平時薄物細故。悉當棄置。集其精力。從事破賊。露佈一到。即當剋期會師。凡我全國人民。應破除苟安姑息之見。激勵勇氣。爲國犧牲。軍民同心。以當大敵。務使曹吳諸賊。次第伏法。盡摧軍閥。實現民治。十三年喪亂之局。於茲救平。百年治安大計從此開始。永奠和平。力致富強。有厚望焉。布告天下。感使聞知。……九月五日——

(二)本大元帥於去歲之春。重莅廣州。北望中原。國本未寧。危機四布。而肘腋之地。伏莽縱橫。乘隙思逞。始欲動之以大義。結之以忠信。故倡和平統一之議。以期消弭戰禍。扶植民本。不圖北方跋扈武人。曹錕。吳佩孚等。方欲窮兵黷武。擢鋤異己。以遂其僭竊之謀。乃勾結我叛兵。唆我新附。資以餉械。嗾其變亂。遂使百粵悉罹兵燹。北江羣寇。蠭擁而至。東江叛兵。乘時蠢動。西江南路。亦跳梁並進。當此之時。以一隅之地。搘四面之敵。賴諸將士之戮力。人

民之同心。兵鋒所指。羣賊崩潰。廣州根本之地。危而復安。在將士勞於征戰。喘息不遑。在人民疲以負擔。筋力易敝。然革命軍不屈不撓之精神。已漸爲海內所認識矣。曹吳諸賊。既不獲逞於粵。日暮途窮。始竊名器以自娛。於是有恥法行賄。瀆亂選舉之事。反對之聲。偏於全國。正義公理。本足以褫奸究之魄。然天討未申。元兇稽戮。轉足以堅其盜憎主人之念。湖南討賊軍入定湘中。四川討賊軍規復重慶。形勢甫展。而大功未就。曹吳諸賊。乃益無忌憚。既吮血於福建。遂磨牙於浙江。因以有東南之戰事。逆料此戰事。且將由東南而漸及於東北。去歲賄選時代所醞釀之大戰。至此已一發而不可遏。以全國言。一切變亂之原動力。在於曹吳。其他小醜。不過依附以求生存。苟能鋤去曹吳。則亂源自息。以廣東言。浙江。上海。實爲廣東之藩籬。假使曹吳得逞於浙江。上海。則廣東將有噬臍之禍。故救浙江。上海。亦即以存粵。職此之故。本大元帥已明令諸將。一致北嚮討賊。並剋日移大本營於韶州。所資統率。當與諸軍會師長江。飲馬黃河。以定中原。其後方留守之事。責諸有司。去歲以來。百粵人民。供給軍費。負擔萬重。用兵之際。吏治財政。動受牽掣。所以苦吾父老兄弟者甚至。然存正統於將絕。樹革命之模型。吾父老子弟所有造於國家者亦甚大。當此全國鼎沸之日。吾父老子弟。尤當蹈厲奮發。爲民前驅。掃除軍閥。實現民治。在此一舉。其各勉旃。毋忽。——九月五日——

(三)最近數十年來。中國受列強帝國主義之侵略。漸淪於次殖民地。而滿洲政府仍牢守其民

族之特權階級。與君主之專制政治。中國人民雖欲自救。其道無由。文乃率導同志。致力革命。以肇建中華民國。爾來十有三年矣。原革命之目的。在實現民有。民治。民享之國家。以獨立自由於大地之上。此與帝國主義。如水火之不相容。故帝國主義。遂與軍閥互相勾結。以爲反動。軍閥既有帝國主義爲之後援。乃悍然蔑視國民。破壞民國。而無所忌憚。革命黨人與之爲誓死戰。而大多數人民仍守其不問國事之習。坐視不爲之所。於是革命黨人。往往勢孤而至於蹉跌。十三年來。革命所以未能成功。其端實繫於此。廣東與革命關係最深。其革命擔負亦最重。元年以來。國事未甯。廣東人民亦不能得一日之安。九年之冬。粵軍返旆。宜若得所藉手。以完革命之志事。而曾不須臾。興兵者已爲北洋軍閥所勾引。遂以有十一年六月之叛亂。至十二年正月。藉滇桂諸軍之力。僅得討平。然餘孽猶蠭聚於東江。新陷復反側於肘腋。曹錕。吳佩孚。遂乘間抵隙。嗾贛軍內寇北江一帶。西江南路亦同時嘯起。廣州一隅。幾成坐困。文率諸軍。四圍衝擊。雖所向摧破。莫能爲患。然轉輸供給。苦我廣東父老昆弟至矣。軍事既殷。軍需自繁。羅掘多方。猶不能給。於是病民之諸捐雜稅。繁然並起。其結果人民生活。受其牽掣。物價日騰。生事日艱。夫革命爲全國人民之責任。而廣東人民所負擔爲獨多。此已足致廣東人民之不平矣。而間有驕兵悍將。不修軍紀。爲暴於民。貪官汚吏。託名籌餉。因緣爲利。馴致人民之生命自由財產。無所保障。交通爲之斷絕。廛市爲之彫敝。此尤足令廣東人民嘆息痛恨。而革命政府所由徬徨夙

夜莫知所措者也。廣東人民身受痛苦。對於革命政府。漸形失望。而在商民爲尤然。殊不知革命主義爲一事。革命進行方法又爲一事。革命主義。革命政府始終盡力。以求貫徹。革命進行方法。則革命政府。不憚因應環境以求適宜。廣東今日此等現狀。乃革命進行方法未善有以使然。於革命主義無與。若以現狀之未善。而謗及於主義之本身。以反對革命政府之存在。則革命政府。爲擁護其主義計。不得不謀壓此等反對企圖。而使之銷滅。三十餘年來。文與諸同志實行革命主義。不恤與舉世爲敵。微特滿洲政府之淫威。不足撓吾懷抱。卽舉世之訕笑呪詛。以大逆無道等等惡名相加。亦夷然不以爲意。此廣東人民所尤稔知者也。故爲廣東人民計。爲商民計。莫若擁護革命政府。實行革命主義。同時與革命政府。協商改善革命之進行方法。蓋此大病。在人民守其不問國事之習。不與革命政府合作。而革命政府爲存在計。不得不以強力取資於人民。政府與人民之間。遂生隔膜。今者革命政府不恤改絃更張。以求與人民合作。特鄭重明白宣布如左。（一）在最短時期內。悉調各軍。實行北伐。（二）以廣東付之廣東人民。實行自治。廣州市政廳剋日改組。市長付之民選。以爲全省自治之先導。（三）現在一切苛捐雜稅。悉數蠲除。由民選官吏另訂稅則。以上三者。革命政府已決心實行。廣東人民當知關於革命之進行方法。革命政府不難徇人民之意嚮。從事改組。惟我廣東人民。對於革命之主義。當以熱誠扶助革命政府。使之早日實現。庶幾政府人民。同心同德。以當大敵。十三年來革命未就之緒。於以告成。中華民國。

實嘉賴之——九月十日——

十、北伐軍興致唐繼堯劉顯世電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年）

（一）致唐繼堯電

（一）民國假擾垂十三年。大盜恣橫。亂國竊位。西南頻起義師。皆以勳止參差。大功不立。近者奉浙興師。討賊戰端既開。吾輩揭櫫大義。倡率天下。已非一朝。尤宜及時奮興。以定大難。但軍長怒剛等來粵。具述偉略。實慰夙懷。爰於本日招集政務軍事聯合大會。僉謂執事勤勞國家。功勛丕著。宜有崇號。以重戎行。是用推公爲副元帥。一惟提挈之日。以成康濟之助。文聿求友聲。欣茲多助。知樂推之有在。信吾道之不孤。拳惓喁喁。未可謙讓。望即宣布就職。以慰企望之誠。將率三軍。北伐中原。願共馳驅。以建大業。專電奉達。佇望新猷。孫文真

（二）頃電以衆志樂推。請早就職。計已達覽。川滇黔三省軍隊。久在指揮之下。宜正名號。以資統率。擬川滇黔聯軍總司令請公担任。一切出師計劃。均請就近主持。文既移駐韶關。誓師北伐。望早定大計。剋日興師。偉畫所關。並望指示。孫文真

（二）致劉顯世電

廻淵先生麾下。張代表（張瑞麟）來。攜致手書。至欽偉抱。西南頻起義師。犧牲至巨。大功未立。國步日艱。曹吳竊國窮兵。又爲國人共棄。近復甘爲戎首。肆虐東南。討賊興師。實在今

日。文已移駐韶關。誓師入贛。期與奉浙聯軍一致擊討。漢黔屹若長城。精銳所存。足當一面。願寄遠猷。共張撻伐。張西南之義幟。建民國之新元。偕作同仇。實資碩畫。餘屬張代表面盡。

十一、北伐時之籌款

民國十三年致胡漢民許崇智書（一九二四年）

漢民汝爲兩兄鑒。現在軍隊已完全集中韶關。務要速發。乃能不失時機。據探樊鍾秀已得萬安。贛南之敵。恐慌非常。多向南昌吉安移動。贛州以南。敵力甚薄。若我軍快出。必可得贛全部。惟出發費尙無着。遲恐失機。望竭籌十萬。便可出發。前日着湘岸往電力公司討民國八年以前官股之紅利。此等紅利之數。列在該公司年結之中。但因屢次政變。政府無人往問。該公司經理亦詐作不知。但斷不能不認賬。如他處無法立籌。卽此一筆款爲最整最快。請兩兄協同設法助湘岸速收取之。以應北伐之費。至要至要。此致卽候

時祉

孫文十三年十月十八日

十二、北伐致蔣介石各書指示關於分配槍械與練兵等事

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年）

（一）介石兄鑒。新到之武器。當用以練一支決死之革命軍。其兵員當向廣東之農團工團並各省之堅心革命同志招集。用黃埔學生爲骨幹。練兵場在韶關。故望兄照前令辦理。將武器速運

來韶。以免意外。至要至要。此意請轉知鮑顧問。並請他向各專門家代籌妥善計畫。及招致特種之人才爲荷。

孫文十月十一日

（二）介石兄鑒。槍械運韶。既未辦到。盡交汝爲。而條件今又以環境變遷。無施行之必要。然則此械兄究以何用爲最適宜。請詳細考慮以告我爲望。北伐志在必行。且必有大影響。樊鐘秀所部。數日前已破萬安。收降卒一團。聞敵因此已疲於奔命。大軍現尙無款出發。但二日後必令何雪竹隊再出。以繼樊之後塵。則敵必更恐慌矣。趙成梁要求若能得槍二千。則無款亦必出擊江西。江西敵甚無鬥志。亦無鬥力。大軍一出。必得江西全省。便可補上海之失。張靜江有電催出師江西甚力。亦有寧棄廣東亦當爲之。此可見各省同志之望我。不可不有以慰之也。此次一出。必能成大功。可無疑義。望兄鼓勵各人速出。一由東江擊破陳逆而出福建。一出江西。則川湘各軍必爭先而出武漢。而中原可爲我有。否則無論奉直誰勝。西南必亡。際此時能進則存。不進則亡。必然之理也。望兄萬勿河漢吾言。幸甚

孫文十三年十月十六日

（三）介石兄鑒。機關槍之數。既無前預算之多。今又分配無餘。而朱益之出發。確急需此利器。請於學校內撥出一枝。航空局與甲車隊兩處或撥兩枝或壹枝。總共三枝。至少亦應給兩枝以勵軍士出發之氣可也。並附相當數目之子彈。此致。即候

時祉

孫文十三年十月廿四日

（四）介石兄鑒。槍械能否抽出三千枝來北伐。望兄爲我切實一打算。如其能之。我便可與趙成梁立嚴重之條件。不獨要他北伐。且同時要他交回韶關防地爲大本營練兵之用。實爲兩利也。因槍械一物。尙可向前途設法。不憂無濟也。若此時不把韶關廓清。則以後更難。如此則吾黨欲得一乾淨土爲練軍及試行民治之地亦不可得。故以三千槍（趙二千朱尙要一千）而易一南韶連。其利實大。請兄爲我酌奪。如於練兵計畫無礙。則連子彈（每枝配四百）一齊火速運韶。何時起運。先電告知。以便卽與趙朱辦交涉。

孫文十三年十月廿六日

（五）介石兄鑒。運械來韶如不能立辦到。則其次爲分給我同志中之隊伍肯爲我殺奸殺賊者。（此指官長與十兵皆一致者而言。）請兄與汝爲細查其各部。何部有此決心。不爲奸商所搖動者。如有則合集之。要兄與汝爲對彼衆要約立決死之誓。必盡滅省中之奸兵奸商以維持革命之地盤。此事當要部隊一萬人以上。上下一心。又要汝爲先有決心。毫無猶豫。負完全責任。爲我一幹。便可將黃埔之械悉數給之。立卽起義殺賊。絕無反顧。如汝爲不能決斷。則無論如何艱難危險。仍將械運來韶關。以練我之衞隊。此事可與汝兄切實磋商。立卽決斷施行爲要。商團之七九彈則運來伐北之用可也

孫文十三年十月十二日

（七）介石兄鑒。前日命李麟將軍設備鋼甲車四駕。北江兩架。東江一架。佛山一架。爲保護車路兼載宣傳隊爲沿途宣傳之用。佛山車已備妥。次日開始宣傳。而兄處派人忽將手機槍並短

槍收回。致不能照計畫舉行。李麐將軍因大爲失望。吾亦同此心。此事關於黨務軍事之進行。甚爲要着。且我擬一二日後親往韶關。更需此車（二甲）隨行。務望照前命令發足手機槍拾八枝。駁殼槍二百五十枝。切勿延誤爲要。此致即候

毅安

孫文十三年九月四日

（八）介石兄鑒。函悉。今撮要答復如左。

一我必要湘軍及朱培德部完全出發後乃能回省。大約要十日左右。

一大本營決定在練兵。地址最好在馬壩南華寺之間。此地水土衞生極佳。

一槍枝之置處。當不能照第二議全交汝爲。因彼未曾照我所定之計畫施行也。（指奸商奸兵同時要對付言）

一練兵一事。爲今日根本之圖。槍枝處分。當以此事爲準。若用五千。則可以三千爲北伐之用。如完全皆爲練兵之用。則當不能移作他用。汝爲果要一式之槍。可着之先整頓其部隊。若能汰劣留良。得一萬則可給與一萬。得二萬亦可給與二萬。因俄船已來過此地。以後再來。當更容易。如我確有可靠之兵。要槍來用。以後不成問題。此頭一批之械。不過到來一試耳。以後只要問我有人耳。必可源源接濟也。

其他之事。兄所見甚是。至於北伐出兵。此間自樊部出發而後。已使贛敵疲於奔命。昨日何

雪竹部始能繼續出發。如此出兵。當然犯正兵家各個擊破之所忌。然樊鍾秀竟然冒此忌而出。未見敵有何能力擊破也。吾料湘軍與朱部一出。則贛南全部必爲我有也。此答　孫文

再留備東江之七九子彈。當要撥五十萬爲湘軍出贛之用。此物一到。湘軍即發。幸勿延遲。至要至要。

現在只欠朱部出發費耳。若此小款有着。則頭一起之北伐軍可完全出發矣。又及。文

（九）介石兄鑒。今早收到專人帶來之信。匆匆作答。趕車寄回。尙有未盡之話。兄言兩月內可練一支勁旅。如現時已經開始訓練。則不必移訓練地到韶。因遷移費時。則兩月斷難成就。果期兩月可用。則就現地加工便可。又所練之隊。爲數幾何。五千乎抑八千乎。如是五千。則所餘之三千槍必要卽日運韶。以利北伐。因趙成梁部在韶已練就徒手兵數千。彼要求加槍二千。必卽日北伐。不求出發費。李國柱（湖南最熱心之革命同志）亦需步槍一千。令他編入朱培德部內。如此則趙成梁一部有槍四千。朱培德一部有槍四千。湘軍有槍萬二千。此三部共槍二萬。（其他不計）向江西進取。未有不成功也。江西得後。則湖南不成問題。然後再合滇唐川熊黔袁會師武漢。以窺中原。曹吳不足平也。

兄之新軍。兩月練好之後。立調來韶。聽我差遣。若西南局面日有發展。當先鞏固西南。然後再圖西北。且最好能由西南打開一聯絡西北之交通線。如陝甘等地。則西北之經營乃容易入手

。蓋西北所欠者在人。如無捷徑可通。專靠繞道海外。殊屬艱難也。三千槍能速運來否。切望即答。

孫文

第三節　消滅商團

十三、關於處置商團事件致蔣介石各書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年）

（一）介石兄鑒。截緝那威商船私運軍械事。今晚着鄧彥華率同江固艦來長洲之後。更約英國兵船來黃埔協助。如遇有事可協商。共同一致行動可也。

文白八月九晚

（二）介石兄鑒。商人有願籌北伐費而討回槍械者。此事現交精衞交涉。如得完滿結果。當要給回一大部與服從政府之商團。故欲沽其一部分爲棘兵費一節。不可施行。此幣械如何發落。當俟精衞交涉後而定也。

孫文

（三）介石兄鑒。前李麟將軍要取手機槍拾八枝爲配甲車之用。務要照發。不可令學生帶來借用一時。而又帶回去。此殊失李將軍之望。李君專長甲軍戰術。一切須由其配備。乃能靈捷。且敵人已來窺翁源河頭。欲斷我省韶鐵路之交通。我日內往韶關。則此鐵路之防備。更爲急要。務望將手機槍同駁殼槍一齊交與盧振柳帶回。俾李將軍得以配備後方防衞。至要。切勿延誤。此致

孫文

（四）介石兄鑒。請先發朱培德部步槍一千枝。子彈配足。其餘前令發給各部。一概從緩。以待精衛與商人交涉妥後另議。此致並候

近安　　孫文

（五）介石兄鑒。據汝爲兄言。如果將長短槍交回商團。當能得百萬以爲出發費。果爾。當可取消今日各令。除益之之槍外。可悉數還之。如何請與汝爲酌奪可也。

孫文九月十二日

（六）介石兄鑒。聞仲愷說械船到時。擬在金星門內起卸。以避耳目。我以爲不必如此。若爲避人耳目計。則金星門大大不相宜。因金星門之對面卽冷汀關。該關有望樓有緝艇。凡到金星門附近之船。無不一目了然。實在不能避。而反露我們欲規避之心。示人以弱。恐反招英艦之干涉。因英艦已視此等海面爲其範圍。此一不可也。且金星門外。年年淤淺。此時之水路。當較數年前海圖必差數尺。恐致擱淺。此二不可也。又在該處搬運。實花費太多。又恐小艇有遇風雨盜賊之危險。此三不可也。究不如直來黃埔。公然起卸爲妙。而以此爲一試驗。若英國干涉我。至少可以得此批到手。而不必再望後日。如不干涉。則我安心以策將來。若往他處起卸。恐此批亦不可得也。

孫文十三年十月三日

（七）介石兄鑒。貨物幾種。各種幾何。務期詳細報告爲荷。對於用貨之計畫。兄有成竹在

胸否。鮑顧問意見如何。若皆無一定之用途。便可將貨運韶關由我想法可也。

另有漢民一信。請兄發意見。俾我參考爲荷。此候

毅安　　孫文十月七日

（八）介石兄鑒。如明日果有罷市反攻之事。則商團槍彈。亦當與我貨一齊運韶。爲革命之用。蓋有械豈愁無人。運到我自有辦法也。酌之。

孫文十月十日

（九）介石兄鑒。函電皆悉。今先答函。槍彈運韶。決不瓜分各軍。乃用來練我衞隊之用。汝爲亦不能給以一枝。如有必要。只可將黃埔前時之槍給他。此八千一式之槍。一枝不可分散。到韶後甚多地方可以貯藏。我在此斷無人敢起心來搶也。至於運來時。途上之保護。只在黃沙一段要小心。其他一路。則甲車與數百人便足。可由學生任之。黃沙並小坪一帶。可用張民達之隊以保護之。其法着張假作出發韶關。集於車站。黃沙大部。小坪小部。布置妥當。槍彈卽上車。與學生同來便可。至於款項。現當將黃埔學校收束。俟到韶關再酌可也。答電如下。北伐必可成功。無款亦出。決不回顧。廣州望兄速捨長洲來韶。因有某軍欲劫械。並欲殺兄。故暫宜避之。以待衞隊練成再講話。陳賊來攻。我可放去。由爭食之軍自相殘殺可也。亂無可平。只有速避耳。或更遄汝爲同帶其可用之部隊齊來尤好。望爲商之。如何速答。此復卽候

毅安　　孫文十月十一日

十四、爲商團事件對外宣言民國十三年九月一日（一九二四年）

自廣州匯豐銀行買辦開始公然叛抗我政府後。予即疑彼之叛國行動。有英國之帝國主義爲其後盾。但予不欲深信——因英國工黨今方執政。該黨於會議中及政綱中曾屢次表示表同情於被壓迫之民族。故予當時尙希望此工黨政府既已握權在手。或能實行其所表示。至少拋棄從前以禍害恥辱積壓於中國之砲艦政策。而在中國創始一國際公道時代——即相傳爲英工黨政治理想中之一原則者。不意八月二十九日英總領事致公文於我政府。聲稱沙面領團『抗爭對一無防禦的城市開砲之野蠻舉動』。末段數語則無異宣戰。其文曰。『予現接上級英海軍官通告。謂彼已奉香港海軍總司令訓令。億中國當局對區市開砲。所有一切可用之英海軍隊應立即行動』。玆我政府拒絕『對一無防禦的區市開砲之野蠻舉動』之妄言。須知我政府對於廣州全市或因不得已而有所舉動之處。祇有西關郭外之一部。而此處實爲陳廉伯叛黨之武裝根據地。此項妄言所從出之方面。乃包含新加坡屠殺事件及阿立察（印度。）埃及。愛爾蘭。等處殘殺行爲之作者在內。故實爲帝國主義熱狂之一種表現。他國姑勿論。最近在吾國之萬縣。英海軍非欲砲擊一無防禦之城市。直至吾同胞兩人被捕。不經審判。立即槍斃。以滿足帝國主義之兇暴。而始免於一擊乎。然則是否因此種暴舉可以行諸一軟弱不統一之國家而無礙。故又欲施諸別一中國之城市當局歟。惟予覺此項帝國主義的英國之挑戰。其中殆含有更惡之意味。試觀十二年來。帝國主義各強國於外交上精神

上以及種種借款始終一致的贊助反革命。則吾人欲觀此項帝國主義的行動。爲並非企圖毀壞吾之國民黨政府。殆不可行。蓋今有對我政府之公然叛抗舉動。其領袖爲在華英帝國主義最有力機關之一代理人。我政府謀施對付此項叛抗舉動之惟一有力方法。而所謂英國工黨政府者乃作打倒我政府之恐嚇。此是何意味乎。蓋帝國主義所欲毀壞之國民黨政府。乃我中國唯一努力圖保持革命精神之政府。乃唯一抗禦反革命之中心。故英國之砲欲對之而發射。從前有一時期。爲努力推翻滿清。今將開始一時期。爲努力推翻帝國主義之干涉中國。掃除完成革命之歷史的工作之最大障礙。孫文。

第四節　演講三民主義

十五、民族主義自序（一九二四年作）

自建國方略之心理建設。物質建設。社會建設。三書出版之後。予乃從事於草作國家建設。以完成此峽。國家建設一書。較前三書爲獨大。內含有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五權憲法。地方政府。中央政府。外交政策。國防計畫八册。而民族主義一册。已經脫稿。民權主義。民生主義。二册亦草就大部。其他各册。於思想之綫索。研究之門徑。亦大略規畫就緒。俟有餘暇。便可執筆直書。無待思索。方擬全書告竣。乃出而問世。不期十一年六月十六。陳炯明叛變

。破壞觀音山。竟將數年心血所成之各種草稿。並備參考之西籍數百種。悉被燬去。殊可痛恨。茲值國民黨改組。同志決心從事攻心之奮鬥。亟需三民主義之奧義。五權憲法之要旨。爲宣傳之資。故於每星期演講一次。由黃昌穀君筆記之。由鄒魯君讀校之。今民族主義適已講完。特此印單行本以餉同志。惟此次演講既無暇晷以預備。又無書籍爲參考。祇於登壇之後隨意發言。較之前稿。遺忘實多。雖於付梓之先。復加刪補。然於本題之精義。與敍論之條理。及印證之事實。都覺遠不如前。尙望同志讀者。本此基礎。觸類引伸。匡補闕遺。更正條理。使成爲一完善之書。以作宣傳之課本。則其造福於吾民族。吾國家。誠未可限量也。民國十三年三月三十日。孫文序於廣州大本營。

十六、留聲演講

謹按此種講演。係五月三十夜。應上海中國晚報之請。講於南堤小憩。計自第一至第四片爲普通語。五六兩片爲粵語。茲所載四片。普通語也。粵語意同。從略。

第一片

諸君。我們是中國人。都知道中國幾千年以來。是世界上頭一箇強國。我們的文明進化。是在各國之先。從前在強盛的時代。正所謂千邦進貢。萬國來朝。那箇時候的中國。是世界上頭一無二的強國。現在是甚麼情形呢。此刻的中國。是世界上頂貧頂弱的國家。現在世界上沒有那一

國人把中國人看得起。所以列強在從前有瓜分中國的議論。近來有共管的意思。爲甚麼我們以從前那樣強盛。變成此刻這樣的地位呢。就是由於現在的國民睡著了覺。因爲國民睡著了覺。不管國家大事。所以從前幾千年的強盛。便化爲烏有。且把固有的文明。弄到退步。應了現在不得了的局面。諸君知道這箇局面。便應該想法則來挽救。如果不然。便有亡國滅種的危險。大家要審定審定。

第二片

今天中國的安危存亡。全在我們國民的身上。如果國民還是睡覺。國家便很危險。若是趕快醒起來。前途還有大希望。現在世界的潮流。進化到了一種新文明。我們倘若照這一條新文明的路走。便可以趕上各國之前。要諸君醒起來。是甚麼說法呢。諸君醒了之後。便有思想動作。大家都立志來救國。若是大家都有這種志向。中國是不難挽救的。諸君要救中國。是從那一條路走呢。要從革命的路走。拿革命黨的三民主義來救中國。中國便可以救。甚麼是三民主義呢。就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此所謂大家知道的三民主義。這三民主義是甚麼作用呢。民族主義。是要中國同外國在國際上的地位平等的。民權主義。是要本國國民在國內政治上的地位平等的。民生主義。是要人人的生計和經濟的地位都是平等的。這三民主義能夠完全實行。中國不久。也可以變成世界上一箇富強的國家。

第三片

諸君今天聽了我這番話之後。是不是想要中國恢復到從前的地位呢。如果是有這種思想。大家便要立志救國。研究三民主義。實行三民主義。我近來爲發表三民主義的詳細道理起見。每星期日在廣東高等師範學校講演一次。民族主義講演過了六箇星期。民權主義也是講演過了六箇星期。民生主義。不日就要開講。大概也要講演六箇星期。講演過了的民族主義。已經印成了專書。民權主義不久也可以出書。民生主義將來也是要印刷成專書的。這些專書印成了之後。流行到各省。大家可以到書店內買回家去。詳細研究。這些書中有許多的新思想和新言論。都是從前的人沒有發明過的。我以爲很有趣味。大家要熟讀深思。徹底了解。等到自己明白了之後。還要傳到大衆都要明白。如果大家都明白了三民主義。便可以救中國。中國便可以和列強並駕齊驅。這就是我所希望於諸君的。

第四片

現在我還要同革命黨員講幾句話。大家都知道。中國是由革命黨費了許多犧牲才造成功的。現在被武人官僚破壞了。所以建設不能成功。革命黨以後要擔任建設的責任。第一是要把三民主義宣傳到全國人都知道。第二是要富於犧牲性質。舍身救國。爲中國前途去奮鬥。把自己的力量努力進行。像從前的眞革命黨一樣。不可像近來的假革命黨。止想升官發財。升官發財。畏難苟

安。這是假革命黨。止冒革命之名。毫不知道革命是甚麼事。普通國民以爲這就是革命人才。所以革命的名譽。被他們弄壞了。我們一定要排斥這種假革命黨。大家要知道革命黨是犧牲性命。成仁取義。舍身救國。用奮鬥的精神。眞心來爲國。我們一般國民要跟上他們。用革命來救國。中國才可以望救了。

第五節　總理北上及逝世

十七、北上致段祺瑞電

（一）天津段芝泉先生大鑒。大憝既去。國民障礙。從此掃除矣。建設諸端。亦當從此開始。公老成襄國。定有遠謀。文擬即日北上。晤商一切。藉慰渴慕。並承明教。先此奉達。諸惟鑒照是荷。孫文感印。

十八、自天津行轅致各報館電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一九二三年）

各報館均鑒。文此次北行目的。曾有宣言。諒蒙鑑察。抵津以來。執政招待殷渥。期望甚切。京津各團體盛意歡迎。所以勗勉之者良厚。至深感荷。原擬早日入都。共圖救國。不意肝疾偶發。濡滯兼旬。茲承醫生勸告。即日扶疾入都。選擇醫療。在醫療期內。惟有暫屏萬慮。從事休

養。以期宿恙早痊。健康早復。俾得發抒志願。仰副厚望。專此電達。敬祈鑒察爲荷孫文世

十九、總理逝世前之遺囑

甲、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于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孫文

乙、

余因盡瘁國事。不治家產。其所遺之書籍衣物住宅等。一切均付吾妻宋慶齡。以爲紀念。余之兒女已長成能自立。望各自愛。以繼余志。此囑。

孫文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十四日

第二集　三民主義

第一章　三民主義總論

（編者註）三民主義是中山全集中的精華。所以于分類中極力保全其本來面目。惟以節目上的關係。有時亦有把前後段插入其他節目中者。第一章總論。乃集總理所有對于三民主義之著述演講而成。其他關于各種主義的演講。亦附于各主義之後。並附民權初步于民權主義之後，以便檢閱。最近商務書館出版之陳彬龢宗幼澤等編之三民主義註釋與索引。便于檢閱。可爲研究三民主義者之助。特爲介紹出之。

一、三民主義最初之內容

民報發刊詞　（一九〇五年作）

近時雜誌之作者亦夥矣。竽詞以爲美。聾聽而無所終。摭埴索塗。不獲則反獲其詞而自惑。求其斟時敝以立言。如古人所謂對症發藥者。已不可見。而況夫孤懷宏識。遠矚將來者乎。夫繕羣之道。與羣俱進。而擇別取舍。惟其最宜。此羣之歷史既與彼羣殊。則所以掖而進之之階級。不無先後進止之別。由之不貳。此所以爲輿論之母也。予維歐美之進化。凡以三大主義。曰民族

。曰民權。曰民生。羅馬之亡。民族主義興。而歐美各國以獨立。洎自帝其國。威行專制。在下者不堪其苦。則民權主義起。十八世紀之末。十九世紀之初。專制仆而立憲政體殖焉。世界開化。人智益蒸。物質發舒。百年銳於千載。經濟問題。繼政治問題之後。則民生主義。躍躍然動。二十世紀不得不爲民生主義之擅揚時代也。是三大主義皆基本於民。遞嬗變易。而歐美之人種胥冶化焉。其他施維於小已大羣之間。而成爲故說者。皆此三者之充滿發揮而旁及者耳。今者中國以千年專制之毒而不解。異種殘之。外邦逼之。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殆不可以須臾緩。而民生主義歐美所慨積重難返者。中國獨受病未深而去之易。是故或於人爲既往之陳迹。或於我爲方來之大患。要爲繕吾羣所有事。則不可不幷時而弛張之。嗟夫。所陟卑者其所視不遠。遊五都之市。見美服而求之。忘其身之未稱也。又但以當前者爲至美。近時志士。舌敝脣枯。惟企強中國以比歐美。然而歐美強矣。其民實困。觀大同罷工與無政府黨社會黨之日熾。社會革命其將不遠。吾國縱能媲迹歐美。猶不能免於第二次之革命。而況追逐於人已然之末軌者之終無成耶。夫歐美社會之禍。伏之數十年。及今而後發見之。又不能使之遽去。吾國治民生主義者。發達最先。覩其禍害於未萌。誠可舉政治革命。社會革命。異其功於一役。還視歐美。彼亘暹乎後也。豁我祖國。以最大之民族。聰明強力。超絕等倫。而沈夢不起。萬事墮壞。幸爲風潮所激。醒其渴睡。且人羣之間。奮發振強。勵精不已。則事半功倍。良非誇矣。惟夫一羣之中。有少數最良之心理

。能策其孳而進之。使最宜之治法。適應於吾羣。吾羣之進步。適應於世界。此先知先覺之天職。而吾民報所爲作也。抑非常革新之學說。其理想輸灌於人心。而化爲常識。則其去實行也近。吾於民報之出世覘之。

二、三民主義與中國民族之前途

祝民報紀元節之演說辭　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六年）

諸君。今天諸君踴躍來此。兄弟想來。不是徒爲高興。定然有一番大用意。今天這會。是祝民報紀元節，民報所講的是中國民族前途的問題。諸君今天來此。一定是人人把中國前途的問題。橫在心上。要趁這會子大家研究的。

兄弟想民報發刊以來。已經一年。所講的是『大主義』。第一。是『民族主義』第二。是『民權主義』。第三。是『民生主義』。

那民族主義。卻不必要甚麼研究。纔會曉得的。譬如一個人。見著父母總是認得。決不會把他當作路人。也決不會把路人當作父母。民族主義也是這樣。這是從種性發出來。人人都是一樣的。滿洲入關。到如今已有二百六十多年。我們漢人。就是小孩子。見著滿人。也是認得。總不會把他當作漢人。這就是民族主義的根本。但是有最要緊一層。不可不知。民族主義。並非是遇著不同種族的人。便要排斥他。是不許那不同族的人。來奪我民族的政權。因爲我漢人有政權纔

是有國。假如政權被不同族的人所把持。那就雖是有國。卻已經不是我漢人的國了。我們想一想。現在國在那裏。政權在那裏。我們已經成了亡國之民了。地球上人數。不過一千幾百兆。我們漢人。有四百兆。上了四分之一。算得地球上最大的民族。且是地球上最老最文明的民族。到了今天。卻成爲亡國之民。這不是奇怪的事嗎。那非洲杜國不過二十多萬人。英國去滅他。尚且相持數歲。難道我們漢人。就甘心於亡國。想起我漢族亡國時代。我們祖宗是不服從滿洲的。閉眼想想。歷史上。我們祖宗流血成河。伏尸蔽野的光景。我們祖宗很對得住子孫。所難過的。就是我們做子孫的人。再想想亡國以後。滿洲政府愚民時代。我們漢人面子上從他。心裏還是不願的。所以有幾回的起義。到了今日。我們漢人民族革命的風潮。一日千丈。那滿人也倡排漢主義。他們的口頭話。是說他的祖宗有團結力。有武力。故此制服漢人。他們要長保這力量。以便永居人上。他們這幾句話。本是不錯。然而還有一個最大的原因。是漢人無團體。我們漢人有了團體。這力量定比他大幾千萬倍。民族革命的事。不怕不成功。惟是兄弟曾聽見人說。民族革命。是要盡滅滿洲民族。這話大錯。民族革命的原故。是不甘心滿洲人滅我們的國。主我們的政。定要撲滅他的政府。光復我們民族的國家。這樣看來。我們並不是恨滿洲人。是恨害漢人的滿洲人。假如我們實行革命的時候。那滿洲人不來阻害我們。決無尋仇之理。他當初滅漢族的時候。攻城破了。還要大殺十日。纔肯封刀。

這不是人類所爲。我們決不如此。惟有他來阻害我們。那就盡力懲治。不能與他並立。照現在看起來。滿洲政府。要實行排漢主義。謀中央集權。拿憲法做愚民的器具。他的心事。眞是一天毒一天。然而他所以死命把持政權的原故。未必不是怕我漢人剿絕他。故此騎虎難下。所以我們總要把民族革命的目的認得清楚。如果滿人始終執迷。仍然把持政權。制馭漢族。那就漢族一日不死。一日不能坐視的。想來諸君亦同此意。

民族革命的大要如此。至於民權主義。就是政治革命的根本。將來民族革命實行以後。現在惡劣政治。固然可以一掃而盡。卻是還有那惡劣政治的根本。不可不去。中國數千年來。都是君主專制政體。這種政體。不是平等自由的國民所堪受的。要去這政體。不是專靠民族革命可以成功。試想明太祖驅除蒙古。恢復中國。民族革命。已經做成。他的政治。卻不過依然同漢唐宋相近。故此三百年後。復被外人侵入。這由政體不好的緣故。不是政治革命是斷斷不行的。研究政治革命的工夫。煞費經營。至於著手的時候卻是同民族革命並行。我們推倒滿洲政府。從驅除滿人那一面說。是民族革命。從顚覆君主政體那一面說。是政治革命。並不是把來分作兩次去做。講到那政治革命的結果。是建立民主立憲政體。照現在這樣的政治論起來。就算漢人爲君主。也不能不革命。法蘭西大革命。及俄羅斯革命。本沒有種族問題。卻純是政治問題。法蘭西民主政治。已經成立。俄羅斯虛無黨。也終要達這目的。中國革命之後。這種政體。最爲相宜。這也是

人人曉得的。惟尙有一層最要緊的話。因爲凡革命的人。如果存有一些皇帝思想。就會弄到亡國。因爲中國從來當國家做私人的財產。所以凡有草昧英雄崛起。一定彼此相爭。爭不到手。寧可各據一方。定不相下。往往弄到分裂一二百年。還沒有定局。今日中國正是萬國眈眈虎視的時候。如果革命家自己相爭。四分五裂。豈不就是自亡其國。近來志士。都怕外人瓜分中國。兄弟的見解。卻是兩樣。外人斷不能瓜分我中國。只怕中國人自己瓜分起來。那就不可救了。所以我們定要由平民革命。建國民政府。這不止是我們革命之目的。並且是我們革命的時候所萬不可少的。

說到民生主義。因這裏頭千條萬緒。成爲一種科學。不是十分研究。不得清楚。並且社會問題。其患在將來。不像民族民權兩問題。是燃眉之急。所以少人去理會他。雖然如此。人的眼光。要看得遠。凡是大禍災沒有發生的時候。要防止他是容易的。到了發生之後。要撲滅他。卻是極難。社會問題。在歐美是積重難返。在中國卻還在幼稚時代。但是將來總會發生的。到那時候。收拾不來。又要弄成大革命了。革命的事情。是萬不得已纔用。不可頻頻傷國民的元氣。我們實行民族革命政治革命的時候。須同時想法子改良社會經濟組織。防止後來的社會革命。這眞是最大的責任。於今先說民生主義所以要發生的原故。這民生主義。是到十九世紀之上半期。纔盛行的。以前所以沒有盛行民生主義的原因。總由於文明沒有發達。文明越發達。社會問題越著緊

。這個道理。很覺費解。卻可以拿淺近的事跡來做譬喻。大凡文明進步。個人用體力的時候少。用天然力的時候多。那電力汽力。比起人的體力要快千倍。舉一例來說。古代一人耕田。勞身進思。所得穀米。至多不過供數人之食。近世農學發達。一人所耕。千人食之不盡。因爲他不是專用手足。是借機械的力。去幫助人工。自然事半功倍。故此古代重農工。因他的生產剛穀人的用度。故他不得不專注重生產。近代卻是兩樣。農工所生產的物品。不愁不足。祇愁有餘。故此更重商業。要將貨物輸出別國。好謀利益。這是歐美各國大概一樣的。照這樣說來。似乎歐美各國。應該家給人足。樂享幸福。古代所不能及的。然而試看各國的現象。與剛纔所說。正是反比例。統計上英國財富。多於前代。不止數千倍。人民的貧窮。甚於前代也不止數千倍。並且富者極少。貧者極多。這是人力不能與資本力相抗的緣故。古代農工諸業。都是靠人力去做成。現時天然力發達。人力萬萬不能追及。因此農工諸業。都在資本家手裏。資本越大。利用天然力越厚。貧民怎能同他相爭。自然弄到無立足地了。社會黨所以倡民生主義。就是因貧富不均。想要設法挽救。這種人日與月盛。遂變爲一種很繁博的科學。其中流派極多。有主張廢資本家歸諸國有的。有主張均分於貧民的。有主張歸諸公有的。議論紛紛。凡有見識的人。皆知到社會革命。歐美是決不能免的。這眞是前車可鑒。將來中國要到這田步地。纔去講民生主義。已經很遲了。這種現象。中國現在雖還沒有。但我們雖看不見。或者我們子孫總可以看得見的。與其將來弄到無可

如何。幾去想大破壞。不如今日預籌個防止的法子。況且中國今日。如果實行三民主義。總較歐美易得許多。因爲社會問題。是文明進步所致。文明程度不高。那社會問題也就不大。舉一例來說。今日中國貧民。還有砍柴割草去謀生活的。歐美卻是早已絕跡。因一切謀生利益。盡被資本家吸收。貧民雖有力量。卻無權利去做。就算得些蠅頭微利。也決不能生存。故此社會黨常言文明不利於貧民。不如復古。這也是矯枉過正的話。況且文明進步。是自然所致。不能逃避的。文明有善果。也有惡果。須要取那善果。避那惡果。歐美各國。善果被富人享盡。貧民反食惡果。總由少數人把持文明幸福。故成此不平等的世界。我們這回革命。不但要做國民的國家。而且要做社會的國家。這決是歐美所不能及的。歐美爲甚不能解決社會問題。因爲沒有解決土地問題。大凡文明進步。地價日漲。譬如英國一百年前。人數已有一千餘萬。本地之糧。供給有餘。到了今日。人數不過加三倍。糧米不敷二月之用。民食專靠外國之粟。故英國注重海軍。保護海權。防糧運不繼。因英國富人。把耕地改做牧地。或變獵場。所獲較豐。且徵收容易。故農業漸廢。並非土地不足。貧民無田可耕。都靠做工餬口。工業卻全歸資本家所握。工廠偶然停歇。貧民立時飢餓。祇就倫敦一城計算。每年冬間。工人失業的。常有六七十萬人。全國更可知。英國大地主威斯敏士打公爵。有封地在倫敦西偏。後來因擴張倫敦城。把那地統圈進去。他一家的地租。占倫敦四分之一。富與國家相等。貧富不均。竟到這地步。平等二字。已成口頭空話了。大凡社會

現象。總不能全聽其自然。好像樹木由他自然生長。定然支蔓。社會問題。也是如此。中國現在資本家還沒有出世。所以幾千年地價從來沒有增加。這是與各國不同的。但是革命之後。卻不能照前一樣。比方現在香港。上海。地價比內地高至數百倍。因爲文明發達。交通便利。故此漲到這樣。假如他日全國改良。地價一定跟著文明日日漲高的。到那時候。以前值一萬銀子的地。必漲至數十萬。數百萬。上海五十年前。黃浦灘邊的地。本無甚價值。近來竟加至每畝百數十萬元。這就是最顯的證據了。就這樣看來。將來富者日富。貧者日貧。十年之後。社會問題。便一天緊似一天了。這種流弊。想也是人人知道的。不過眼前還沒有這現象。所以容易忽略過去。然而眼前忽略。到日後卻不可收拾。故此今日要籌個解決的法子。這是我們同志應該留意的。聞得有人說民生主義。是要殺四萬萬人之半。奪富人之田爲己有。這是未知其中道理。隨口說去。那不必去管他。解決的法子。社會學者所見不一。兄弟所信的。是定地價的法子。比方地主有地價值一千元。可定價爲一千。或多至二千。就算那地將來因交通發達。價漲至一萬。地主應得二千。已屬有益無損。贏利八千。當歸國家。這於國計民生。皆有大益。少數富人。把持壟斷的弊竇。自當永絕。這是最簡便易行之法。歐美各國地價。已漲至極點。就算要定地價。苦於沒有標準。故此難行。至於地價未漲的地方。恰好急行此法。所以德國在膠州灣。荷蘭在爪哇。已有實效。中國內地文明。沒有進步。地價沒有增漲。儻若仍行起來。一定容易。兄弟剛纔所說社會革命。

在外國難。在中國易。就是如此。行了這法之後。文明越進。國家越富。一切財政問題。斷不至難辦。現今苛捐雜稅。數鉤除。物價也漸便宜了。人民也漸富足了。把幾千年捐輸的弊政。永遠斷絕。慢說中國從前所沒有。就歐美日本。雖說富強。究竟人民負擔租稅。未免太重。中國行了社會革命之後。私人永遠不用納稅。但收地租一項。已成地球上最富的國。這社會的國家。決非他國所能及的。我們做事。要在人前。不落人後。這社會革命的事業。定爲文明各國將來所取法的了。

總之我們革命的目的。是爲民衆去謀幸福。因不願少數滿洲人專利。故要民族革命。不願君主一人專利。故要政治革命。不願少數富人專利。故要社會革命。這三樣有一樣做不到。也不是我們的本意。達了這三樣目的之後。我們中國當成爲至完美的國家。

三、三民主義之具體辦法（一九二一年）

列位同志。兄弟有一個感想。就是我們中國國民黨到底是一個甚麼東西呢。迴想從前我們推翻滿清建設民國之後。便組織了一個國民黨。這個國民黨關係中國的前途是很大的。自從國民黨橫被解散了以後。中國就亂。且亂到不了。由此便知歷年底禍亂。民不聊生。都是國民黨被解散底反響。我們國民黨。雖然是時時刻刻和那些國賊奮鬥。但是北方各省。到現在還沒有完全入我們的範圍。南方也祇有廣東一片乾淨土。成立了這個辦事處。諸君第一要明白中國國民黨不是政

黨。是一種純粹的革命黨。當民國二年國民黨被解散的時候。我們同志出亡海外。便在海外集合同志。組織中華革命黨。繼續來革命。所以今日這個中國國民黨。實在就是中華革命黨。無論名目上是有甚麼變更。實質上總是一樣的。

民國成立。雖然有了十年。但是基礎還沒有鞏固。這便是民國的共和政體還沒有成功。共和一天不成功。就是本黨底責任一天不能終了。我們要不放棄這個責任。還要努力來奮鬥的。必要等到共和政治澈底做到。民國的基礎十分鞏固。那才算是本黨的革命大告成功。而且我們中國國民黨和其他一切政治作用的會黨。是大不相同的。譬如明末清初底時候。有些明朝遺老。組織天地會。又叫做洪門會。這個會散佈在我們南方各省叫做三點會。散佈在長江一帶的又叫做哥老會。他們的宗旨。是在反清復明。光復漢族。本來也是一個革命黨。不過他們底主張。專是民族的革命。和我們的主張便大不相同。我們所主張底革命。是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的革命。

甚麼叫做三民主義呢。就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從前滿虜盤據中原的時候。一般革命家祇知道致力於民族主義。至於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都沒有注意。五權憲法關係開國的建設方針極大。在漢族沒有光復以前。一般黨人的心理。以為漢族一經光復。便可以達到國利民福底目的。到了今天。才知道是大大的不然。推究這個原因。就是由於當日同志僅僅知道注重在民族主義。忽略了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的過錯。這個過錯。也就是本黨底責任。還沒有終了的地

方。要知道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不能貫澈。就是民族主義達到了目的。終久總是不能穩固。何況民族主義。在今日還沒有完全達到目的呢。

何以說民族主義還沒有完全達到目的呢。自從滿洲人到了中國之後。我們漢族被他們征服了二百多年。現在滿虜雖然是推翻。漢族是光復了。但是我們民族還沒有完全自由。此中原因。是由於本黨祇做了消極的工夫。沒有做到積極的工夫。自歐戰告終。世界局面一變。潮流所趨。各種族的人民。都注重到民族自決。我們中國尤其是世界民族中底最大問題。此刻東亞底國家。嚴格的講起來。不過是一個暹邏。和一個日本。可稱是完全底獨立國。中國的幅員廣大。人民衆多。比較他們那兩國何止數十倍。但是幅員雖大。人民雖衆。祇可稱是一個半獨立國罷了。這是甚麼原故呢。就是漢族光復了之後。把所有世襲底官僚。頑固底舊黨。和復辟底宗社黨。都湊合一起。叫做五族共和。豈知根本的錯誤。就在這個地方。講到五族底人數。滿人不過四五百萬。蒙古人。不到百萬。滿人祇數百萬。回教雖衆。大多數都是漢人。講到五族底地位。滿洲是處於日本的勢力範圍之內。蒙古向來是俄國的範圍。西藏幾幾乎成了英國底囊中物。由此可見他們都沒有自衞底能力。我們漢族應該要幫助他們才是。漢族向來號稱是四萬萬。或者還不祇此數。用這樣多的民族。還不能夠眞正獨立。組織一個完全漢族底國家。這實在是我們漢族莫大底羞恥。這就是本黨底民族主義還沒有澈底的大成功。由此可知本黨還要在民族主義上做工夫。必要滿。蒙

。回。藏都同化於我們漢族。成一個大民族王義國家。大家都知道美國在今日世界之中。是最強最富底民族國家。他們民族的複雜。就種類來說。有黑種。白種。紅印度種。有幾十種的民族。就國界來說。最多的有英國人。荷蘭人。德國人。法國人。俄國人。也有幾十國的民族。是世界國家中民族最多底集合體。美國人口的總數約過一萬萬。專就德國人種說。在美國的便有二千萬。實佔美國人口總數五分之一。其他英。荷。法。俄。各國的人數。散佈在全美國之中的也是很多。何以美國的民族不稱英。荷。法。德。俄。美幾國的人。單稱美利堅人呢。諸君要知道美利堅底新民族。便是合英。荷。法。德。俄幾國人同化到美國所成底名詞。因爲那些國家的人。到了美利堅之後。都合一爐而冶之。成了一種民族。所以不稱英。荷。法。德。俄。美幾國的民族。便專稱爲美利堅民族。因爲只有美利堅一種民族。所以才有今日光華燦爛底美國。大家想想民族底作用是偉大不偉大呢。像美國這樣底民族主義。才是積極底民族主義。這樣積極底民族主義才是本黨所主張民族主義的好榜樣。我們在今日講中國的民族主義。不能籠統講五族底民族主義。應該講漢族底民族主義。或者有人要說五族共和。揭櫫已經許久了。此時單講漢族的民族主義。不怕滿。蒙。回。藏四族的人不願意嗎。說到這一層。兄弟以爲可以不必顧慮。因爲現在滿洲人附日。蒙古人附俄。西藏人附英。就是沒有自衞能力底表徵。將來提撕振拔他們。還是要依賴我們漢族。兄弟現在想得一個調和的方法。就是拿漢族來做中心。使滿。蒙。回。藏四族都來同

化於我們。並且讓那四種民族能夠加入我們。有建國底機會。倣效美利堅民族底規模。把漢。滿。蒙。回。藏五族同化。成一個中華民族。組織成一個民族底國家。和美國在東西兩半球相映照。成兩個大民族主義的國家。

大凡成立一個民族主義的國家。一定是受種種影響。尤其以歷史底和地理底影響爲最大。譬如瑞士國早成立了一個獨立民族主義的國家。他們的地形。是位於歐洲底中部。東邊和奧國接壤。西邊和法國接壤。北邊和德國接壤。南邊和意大利接壤。他們的國土。無論是和那一國連界附近。人民底種族和語言文字。便與那一國相同。但是他們不論爲法。德。意。奧聯合民族的國家。自己能單獨組織成一個完全瑞士民族的國家。這眞是很難得的事。并且瑞士是行使直接民權底國家。法國還是行使間接民權的國家。全世界中行使直接民權。是以瑞士爲第一。瑞士民權的發達。在歐洲現在算是到了極點。國內政治的修明和民族底結合。同美國比較。總是要駕乎其上。像這樣民族主義底國家。眞是我們一個極好底榜樣。所以說到中國將來無論是有甚麼民族參加進來。必須要他們同化於我們漢族。成立一個中華民族的國家。故本黨所持民族主義。是積極的民族。諸君切不要忘記。

我們抱三民主義的革命黨。和各國的革命黨。都是大不相同的。各國的革命黨。不是祇抱一個主義。最多就是抱兩個主義。向來沒有抱三個主義去革命的。世界中明明白白抱三個主義來革

命的。祇有我們中國國民黨是頭一個。像美國脫離英國去獨立。完全是爲民權主義。不是民族主義。法國從前的大革命。本是抱民權王義和民生主義。法國和美國的民權革命。可算是一部分的成功。不過法國的民生革命。至今還是失敗。美國底民族主義和民權主義。本可以說是成功。但是社會問題。至今還沒有解決。因爲這個問題還沒有解決。所以裏面便伏着將來革命底導火線。因爲這種情形。所以法國美國目前還是講民生主義。回頭再看到我們中國底現狀。又是一個甚麼樣子呢。本黨同志革命了幾十年。祇可以說是達到了一部分的民族主義。別國底民族主義和民權主義。都是已經達到了目的。我們此刻還是要在民族主義上做工夫。這就是和美國法國大大不相同的地方。又像最近俄國底革命。有人說蘇維埃政府是注重民生主義。沒有民族主義的大意味。至於民權主義。不過是他們革命的附屬品罷了。這又是和本黨不同的地方。兄弟所主張底三民主義。實在是集合古今中外底學說。順應世界底潮流。在政治上所得的一個結晶品。這個結晶的意思。和美國大總統林肯所說底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 的話是相通的。這句話的中文意思。沒有適當底譯文。兄弟就把他譯作民有。民治。民享。 of the people 就是民有。by the people 就是民治。 for the people 就是民享。林肯所主張的這個民有。民治。和民享主義。就是兄弟所主張底民族。民權。和民生主義。由此可知兄弟底三民主義。在新大陸底偉人是已經先得我心的。迴想兄弟從前在海外底時候。外國人不知道甚麼是叫做三民主義。總拿這個意

思來問我。兄弟在當時苦無適當底譯語回答。只可援引林肯底主義去告訴他們。他們才完全了解我底主義。由此更可知兄弟底三民主義。不但是專爲迎合現代底潮流。並且是很有來歷的。

至於講到民權主義。在歐美民權最發達底國家是瑞士。我從前已經說過了。現在應該要愼重聲明的。是代議制度還不是眞正民權。直接民權才是眞正民權。美國法國英國雖然都是行民權主義。但是他們還不是直接民權。是間接民權。兄弟底民權主義。是採用瑞士底民權主義。這就是直接民權底主義。歐美的間接民權。已經是不容易爭得的。不知道流了多少鮮血。來做一種代價。然後能夠爭到手。從這裏看起來。那麼直接民權。當然是更可寶貴的。我們要得這一種更可寶貴的東西。一定是要有很大的代價。直接民權的第一個是『選舉權』。人民得到了直接選舉權。還要有『罷官權』。凡一切重要官吏。要人民有權可以選舉。官吏不好的。人民也有權可以罷免。國家除了官吏之外。次重要的是法律。人民要有權可以自己訂定一種法律。如果法律有不便的時候。也要自己可以修改廢止。這種修改廢止法律的權。叫做『複決權』。人民訂定法律的權。叫做『創制權』。所以直接民權一共是四種。叫做選舉權。罷官權。創制權。和複決權。這四種權。便是具體底民權。像這樣具體的民權。才是眞正底民權主義。

民生主義。就是時下底社會主義。諸君想想。兄弟提倡民生主義是在甚麼時候呢。國人到今日才出來講社會主義。已經是很遲了。但是社會主義底眞學說。輸入中國還不甚久。兄弟把『社

會主義』的原文譯成『民生主義』在意義上似乎較爲妥當。然而國人往往都是誤解民生主義的眞諦。許多資本家。開了一個工廠。僱了幾千名工人做工。每人每日發給很少的工錢。他們便自誇於衆。說是實行民生主義。諸君想想。這種資本家所講底民生主義。同眞正底民生主義。相差有多遠呢。資本家憑藉他的金錢魔力。牢籠許多工人。去替他個人出死力。工人出了許多血汗。只賺得少許工錢。這種工廠底組合。外國話叫做『血汗店』。眞是一點不錯。現在許多人講民生主義。都是離題太遠。墮入五里霧中。這也是國人不求甚解的過錯。兄弟所主張的民生主義。有很好的具體辦法。不是像那些好奇的人。徒託空談。取快一時的言論。我的辦法是甚麼呢。就是歸宿到『土地』和『資本』兩個問題。現在留心社會情形的人。多說中國目下沒有資本家。用不着講社會主義。又有許多人說等到有資本家發生了之後。再去講社會主義不爲遲。這是太不得要領了。像以這樣見解的人來講社會主義。難怪他們看着社會主義還是前路茫茫。不知道從那裏下手。而且社會主義底眞諦。如果專從書本中研究。不是專靠幾十本。幾百本書。或者是幾千本書。可以看得出來的。必要有機敏底會心確實底心得。才可以領悟得出來。我嘗說中國人讀書。越讀越糊塗。大概就是這一類的人。

三民主義底大旨。已經講完了。我們考察今日世界的大勢。洞觀古今的潮流。人類社會需要三民主義。眞是不可一日缺少。所以兄弟敢下一句斷言。我們中國國民黨的同志。對於三民主義

。不必要討論。祇要求實行。因爲三民主義有這樣的重要。所以不厭重複。再來詳細的講一講。我們在辛亥年推倒滿清。光復漢族。在消極一方面。可以說是達到一部分民族主義的目的。但是積極一方面。半點功夫都沒有做到。從今以後。應該爲漢族發揚光大。令那些和我們共同建國的各民族。都是合一爐而冶之。同化到漢族之內。在東亞大陸。建立一個中華民族底國家。使漢族的威名。震動全球。至於要達到眞正民權底目的。應該要實行四種直接民權。那四種直接民權。是選舉權。罷官權。創制權。和複決權。講到民生主義。兄弟已經定了很好的辦法。這個辦法。就是實行『平均地權』。中華民國政府。從前在南京創立的時候。兄弟便倡議平均地權。實行本黨底民生政策。有許多同志都不表示贊同。兄弟便問他們說。你們從前入同盟會來革命。對於實行平均地權的民生主義。不是發過了誓願嗎。就來歷上講。何以有民生主義呢。就是由於社會上貧富不均。甚麼是貧富不均呢。古時雖然有貧富階級的分別。但是沒有今日的厲害。今日貧富懸殊。不可方物。正所謂富者敵國。貧者無立錐之地。其所以養成這樣貧富不均底現象。就是由於古今底生產力不同。譬如古時木工所用的器械。不過是斧鑿鋸刀罷了。故古人言。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現在工業發達。完全用機器替代人力。費極少的工作。便得極多的出品。正所謂事半功倍。好像耕田。在最初底時候。僅是用手力。到了發明犁之後。便用牛馬來代手力。而速率加倍。成功也較容易。從前專靠手力的時候。費數天的工夫。才能耕一畝的田地。現在一日便可

以耕一畝有餘。到歐美改用汽力電力以來。每一日更可以耕幾百畝或者一千畝。這個千與一的比例。豈不是很驚人底奇事嗎。又像運輸。如果專用人力。一個人負一百斤。日行一百里。就是極難行的苦事。從有了火車輪船以後。可以供運輸之用。較之專用人力的速率。又何止千倍。這就是從前生產和現在不同的大概情形。不過生產的不同還屬有限的。至於分配的不同。更是無限的。外國人講民生主義。在今日還祇有資本和工人兩個問題。工人無工可做。就是無麵包可吃。有機器的人。便一日比一日富。沒有機器的人。便一日比一日窮。富的愈富。窮的愈窮。這種現狀。又和我們不同。中國的今日情形。是上下交困。大家都是一樣的窮。由此可見外國是患不均。中國是患貧。這就是中外社會情形的大區別。有人說中國沒有大資本家。這是實在的情形。以中國之地大物博。統計全國裏頭。有一千萬以上的資本家。不過一百多人。這還有甚麼資本家可說呢。但是如果說中國沒有資本家。便可以不講社會主義。那便是大錯。不知道前車之覆。便是後車之鑒。歐美社會在今日之患不均。便是吾人極好底教訓。那種不均的病根。還是由於土地和資本兩個問題。預先沒有解決。所以兄弟提倡民生主義。講到歸宿。不得不解決『土地』和『資本』兩個問題。

我們先研究『土地』問題。土地制度。在歐美各國都不相同。英國底土地。多是封建制度。美國底土地。完全由資本家出錢買來的。兄弟的民生主義的辦法。主張『平均地權』。在中國本

是杜漸防微底意思。不過時至今日。已經有了端倪。像近來廣州市的土地。自開闢了馬路以後。長堤一帶和其他繁盛地方底地價。日貴一日。眼前已經有每畝值數萬元的。像這樣高的地價。在中國內地的市場。洵屬罕見的事。若在倫敦巴黎。或者是紐約。其地價之昂貴。較之中國。便不可相提並論。有一畝之地。要值數十萬元。或者數百萬元的。中國古時最好的土地制度。是井田制。井田制的道理。和平均地權的用意。是一樣的。本黨底民生主義。本是以國利民福爲旨歸。平均地權就是達到這個旨歸的方法。這個方法。從前雖然沒有實行。但是從今速圖。猶未爲晚。再像美國。本是資本主義的國家。表面是很富庶的。但是美國大多數底人民。還是毫無幸福可享。那些享幸福的。只是少數的資本家。善觀人國者。不可徒觀其表面。要把一國之中的各種社會。都看得很清楚。美國有一個哲學家。叫做軒利佐治。他說現代的文明。好像尖錐入社會之中。在尖錐之上的社會。却升之使高。在尖錐之下的社會。便壓之使低。因爲這個道理。故近代社會。有富者愈富。貧者愈貧之趨勢。現在國人既是要講社會主義。便應該要講本黨底民生主義。本黨底民生主義。是有辦法的。這個辦法。就是平均地權。平均地權一部分的手續。就是『定地價』。就關於定地價的手續來說。從前英國辦這一件事。有規定地價底衙門。又有不服所規定地價的控訴衙門。這是英國規定地價的大概辦法。這種辦法。在中國是很難行得通的。因爲中國人怕打官司。怕到衙門內辦公事。如果規定一塊地價。必要到衙門內去兩次。便覺得不堪其擾。這是

普通人很不願意的。兄弟所規定底辦法。極其簡單而又極公平。就是令人民自己報告地價。政府只限以兩種條件。一條是照原報的地價。行值百抽一的稅率。一條是照原報的地價。政府可以收買。這個辦法便可以使人人不敢欺蒙政府。不致以多報少。或者以少報多。效用是很妙的。何以說不致以多報少。或者以少報多呢。因爲人民把自己的地價報告到政府了之後。政府一面固然隨時可照價收買。但是一面可以不買。還要照價收稅。如果是以少報多的。原意是希望政府去買那塊地皮。假設政府不買那塊地皮。豈不是要照所報的原價去納稅嗎。豈不是因爲要報多價。便受重稅的損失嗎。這是在以少報多的一方面。政府可以毋庸顧慮的。至於以多報少。固然希望可以減輕稅銀。假若政府即刻要照原價收買。那塊地皮豈不是因爲要減稅反致虧本嗎。這是在以多報少的一方面。政府又可毋庸顧慮的。那些地主知道了這些利害。想來想去。在報多報少兩方面。都是有危險。歸到結果。還不如報一個折中底實價。像如此的辦法。政府不要費力可以坐收稅銀。地主得政府的扶助。也有大利。法則之善。是再無有復加的。地價的高低。沒有一定。完全隨附近交通的方便和商務的繁盛爲轉移。像現在廣州到黃埔一帶的地價是很低的。每畝不過是值兩三百元。假若黃埔闢成了商埠。自廣州市築一條馬路。直達黃埔。那麼馬路告成了之後。地價必定是抬高。將來抬高的價格。恐怕不止像長堤此刻的地價。或者要值五萬元一畝的地價。也未可知。有土地的人。便一日變富一日。沒有土地的人。便一日變窮一日。所以土地問題。實在是很

大的。我們要預防這種由於土地的關係。有貧者愈貧富者愈富的惡例。便非講民生主義不可。要講民生主義。又非用從前同盟會所定平均地權的方法不可。此刻的革命事業。本沒有成功。要想革命完全成功。預先還要解決土地問題。

我們再研究資本問題。這個問題。是現在世界上最大的問題。也是最難解決的問題。凡是資本已經發達了的國家。現在都沒有好辦法。中國此時的資本還沒有發達。我們應該未雨綢繆。趕緊設法來防備。免得再蹈歐美的覆轍。對於這個問題的解決。兄弟著了一本書。叫做實業計畫。這本書的主張。是借用外資從事生利的事業。像開闢市場。興辦工廠。建築鐵路。修治運河。開發鑛產那些大生利的事業。都歸公有。把各種新事業的利益。都歸之公家。譬如此刻北京政府。用外資修築像京奉。京漢。津浦那些鐵路。都是很賺錢的。現在中國底鐵路。總計路線不過是五六千英里。每年收入有七八千萬元。比較全國的地丁。實在是大得多的。全國底各項收入之中。以鐵路的收入爲第一。如果把路線延長到五六萬英里。豈不是還要更賺多錢嗎。借用外資開鑛。也是很有利底事業。開鑛本來沒有虧本的道理。間有虧本的。那是由於辦理不善。講到此地要大家注意的。是兄弟所主張的借外資。是借外國人的機器做生利的事業。像京奉鐵路築成了之後。利息極厚。外人不肯給你贖回。便以其餘利復築京張鐵路。今且由那條鐵路。一直達了綏遠城了。總而言之。外資非不可借。借來的外資。應該辦生利的事業。不可做消耗的費用。

就世界各國的社會情形說。現在國內最有秩序的莫過英國美國。說到英國美國的政治。雖然是很完善。但是他們國內還有許多人。常常鼓動社會革命。這是爲甚麼原故呢。就是由於民生問題還沒有完全解決。這個問題一日不解決。社會革命一日免不了的。大家更要知道社會革命的慘痛。比政治革命的流血。還要厲害得多。本黨從前革命。自推翻滿清以後。在民族主義中。可算是有一部分的成功。至於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絲毫沒有收到效果。故現在革命。不但是要實行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幷且要迎合現代底潮流。兼顧民族主義。現在底民族主義是怎麼潮流呢。從歐戰停止了之後。美國威爾遜總統鑒於世界民族的大勢。大倡『民族自決』的那一說。這種『民族自決』的一說。就是本黨底民族主義。後來巴黎和平會議完結了。在歐洲中部便成立了許多新獨立底民族國家。像佐哥斯拉夫。是其中最著名的一國。諸君由此便可以見得現代民族的思潮了。

本黨始終底最大目的。是要把民族。民權。民生三個主義的三種工夫。同時來做完。做完了這三種工夫。就是達到了本黨底主義。達到了本黨底主義。那才算是國利民福。到了那個時候。人民才可以享眞正的幸福。至於做這三種工夫。還要希望諸君來努力。更要諸君預先做宣傳的工夫。我們現在要做這三種工夫。實在是一個絕好底機會。因爲廣東已經在我們的手中。做我們的策源地。這省的人民。是很多的。總數有三千萬。諸君要把本黨的主義宣傳到廣東全體底人民。

使人人腦中都了解我們底主義。此時若不從速宣傳。如果將來廣西綠林有反攻底舉動。我們就沒有時機去做宣傳底工夫了。十幾年以前。我著了革命方略一書。在地方自治中。便主張縣長民選。現在廣東的縣長。已經是實行民選。積極提倡民治了。諸君想想。廣東人民有沒有這個程度呢。在兄弟看起來。恐怕他們還沒有這個程度。既沒有這個程度。偏要實行民選。豈不是要鬧亂子嗎。不過民治主義。是本黨素來底主張。要見之實行。是當然不容懷疑的。想此刻要實現我們的主張。將來又不鬧亂子。令一般人民都有程度來實行民治。這就是此刻要做的宣傳工夫了。

兄弟最近有一個感想。英美的政治。雖然是很發達。但是政權還不在普通人民的手裏。究竟是在誰的手裏呢。簡直的說。就是在有知識階級的手裏。有知識階級掌握國家的政權。就叫做政黨政治。記得我們這次回廣東來底時候。路過香港。便有一家報紙說我們這次回粵。並不是粵人治粵。實在是黨人治粵。我想那個說這句話的人。固然是別有用意。不過我們也是很願意承認的。並且從今以後。還更要主張那黨人治粵。因爲以黨治國。英國美國是有先例可援的。如果從今以後。在廣東眞能夠實行本黨底主義。也是我們粵人莫大的幸福。我們要達到以黨治國的目的。此刻便應該趕快下手。結合團體。訓練本黨的黨員。宣傳本黨的主義。諸君對於三民主義。如果還有未明瞭的地方。儘可隨時來問兄弟。兄弟必定是詳細的答覆。因爲諸君要去做普遍的宣傳。教人民了解三民主義。必要自己先了解三民主義。所謂先知先覺者。必自己先覺。然後才能夠覺

人。決沒有自己不覺。而能夠覺人的。現在廣州已經成立了中國國民黨的特設辦事處。這就是我們在廣東訓練黨員和宣傳主義底總機關。從此擴充。前途是不可限量的。將來廣東全省便爲本黨實行主義底試驗場。民治主義底發源地。還要由廣東擴充到全國。要長江黃河一帶的省分。都受本黨主義的灌溉。諸君要知道本黨主義。何以要急於宣傳的原故。因爲民國雖然是成立了十年。但是一般人民。並沒有了解共和是一個甚麼東西。他們自己看待。還不是國民。完全是遺民。因爲他們自己還是以遺民自待。所以總是待眞命天子出現。預備好做太平臣子。和奴隸的百姓。諸君想想。這個樣子怎麼能夠縣長民選呢。我們想將來不致於僨事。惟有積極宣傳三民主義。實行以『黨人治粵』。凡事都要我們黨人努力去做。三民主義普遍實行了。其次就是要實行五權憲法。實行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才是本黨底眞精神。希望諸君把本黨的眞精神從此發揚光大。播傳到全中國。

四、三民主義爲造成新世界之工具

十年十二月七日對桂林軍政學七十六團體歡迎會演說詞（一九二一年）

桂林軍政學各界諸君。諸君今天開這個盛會來歡迎本大總統。本大總統是很感謝的。本大總統這次督師北伐。經過桂林。借這個機會。能夠和諸君會面。可算是一段大姻緣。本大總統以爲諸君今天的歡迎。不可單爲歡迎本大總統的個人。還希望諸君歡迎本大總統的革命主義。

就中華民國的來源說。大家都曉得中國近十多年來的大變動。是從古沒有的。這個大變動是甚麼呢。就是把中國有史以來的政治制度根本推翻。另外造成了一個新組織。這個新組織。簡單的說。便是把數千年的專制變成了共和。共和成立以來。雖然有了十年。但是還沒有眞正實行。這是甚麼原故呢。因爲共和是由革命而來的。現在全國人民。大多數還不明白革命的道理是甚麼東西。所以還不知道把共和怎麼樣去實行。至於國家。表面上雖然掛了共和招牌。但是行政上依然沒有進步。試看這十年以來。全國之內。建設事業有多少呢。簡直一件也沒有。譬如用廣西一省來說。全省人民雖然知道滿清已經推翻了。却又生出一個游勇出身的陸榮廷來。用一夥強盜把持政權。不但是把廣西一省弄得一團糟。並且盤據廣東。賣烟開賭。以至兩廣人民。生計日促。都想攔路劫搶。過眼前的日子。所以弄到兩廣都變成了土匪世界。現在幷有許多廣西人。不但不知道共和的好處。反有希望眞命天子出現。或者滿清復辟。把民國再變成帝國的心理。這項心理。也不但廣西人是這樣。就是全國大多數的普通心理。差不多都是一樣。本大總統也常常聽見鄉下人說。「國亂民窮。眞命天子何時出現呢。」現在全國抱這種舊思想的人。還是很多。如果四萬萬人都抱這種舊思想。那麼共和的基礎。怎麼能夠穩固呢。

諸君要曉得共和與專制有甚麼分別。民國與帝國有甚麼不同。我們可用現在民國和從前帝國兩個名詞比較來說一說。從前帝國的天下。是皇帝一個人的。天下人民都是皇帝的奴隸。現在民

國的天下。是人民公有的天下。國家是人民公有的國家。帝國是皇帝一個人作王的。民國是人民大家作主的。諸君今天來歡迎本大總統。絕不可抱那種舊思想。本大總統受國會的付託。總攬全國政權。雖然說是全國的行政首長。實在是全國人民的公僕。本大總統這次是來做你們奴隸的。就是其餘文武百官。也都是你們的奴隸。從前帝國時代。四萬萬人都是奴隸。現在民國時代。大家都是主人翁。這就是民國和帝國不同的地方。這就是中國從古沒有的大變動。普通人民還不知道這個變動。十年以來。一般舊官僚和軍閥。又死死的壓制他們。弄到人民至今還不能居於主人翁的地位。諸君要曉得從前的人民。本是皇帝的奴隸。我們革命黨用革命主義。把專制皇帝推翻。才把人民由奴隸的地位超度到主人翁的地位。諸君現在都是居於主人翁的地位。今天是歡迎本大總統。本大總統更希望諸君來歡迎民國的主義。革命的道理。中國革命的道理。就是革命黨平日主張的三民主義。革命黨同志。從前主張三民主義。從事革命二十多年。才把滿清推翻。創造民國。本大總統便是主張三民主義的發起人。諸君今天來歡迎本大總統。還要希望諸君來歡迎本大總統所主張的三民主義。三民主義能夠實行。民國才可以建設得好。如果人民不了解三民主義。民國前途。還是毫無希望。三民主義便是民國的精神。諸君歡迎民國的精神。那才算是眞正的歡迎。

三民主義。就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這三個主義。和美國大總統林肯所說的民

有。民治。民享。三層意思。完全是相通的。民有的意思就是民族主義。我們革命黨爲甚麼要提倡民族主義呢。因爲滿清專制二百多年。我們漢族受過亡國的痛苦。後來又受世界潮流的壓迫。恐怕還要滅種。所以有少數人出來提倡鼓吹。要除去專制的異族。到後來全國覺悟。便把征服中國的滿清根本推翻。把中國的統治權。收回到漢人手裏。中國領土完全爲漢族所有。十年前革命的成功。就是民族主義成功。所以民族主義就是和民有的意思一樣。革命成功以後。中國的土地和主權。已經由滿清皇帝的手裏。奪回到中國人民的手裏來了。但是我們人民。徒有政治上主權之名。沒有政治上王權之實。還是不能治國。必須把政治上的王權。實在拿到人民手裏來。才可以治國。才叫做民治。這個達到民治的道理。就叫做民權主義。至於民生主義是由人類思想覺悟出來的。因爲我們既有了土地和主權。自然要想一個完全方法來享受。才能夠達到生活上圓滿的幸福。怎麼樣享受生活上幸福的道理。便叫做民生主義。所以說民有。民治。民享。就是本大總統生平所提倡的三民主義。

三民主義的道理。原來是一貫的。如果要考究他們發生的次序。世界各國都是先由民族主義。進到民權主義。再由民權主義進到民生主義。如果要考究他們發生的原因。這三項東西。都是從不平等裏頭反動生出來的。換句話說。三民主義就是平等和自由的主義。就民族的情形來說。有甚麼不平等呢。簡單的說。就是政治上的不平等。這一國壓制那一國。這種民族壓制那種民族

。壓制愈利害。反動也愈利害。用我們中國來講。古來華夏之界極嚴。自古及今。都是我們漢人自己來治中國。祇有當中遭過了兩次亡國之痛。一次是受蒙古的亡國。變成元朝。一次是受滿清的亡國。變成清朝。革命黨把二百餘年的滿清專制皇帝推翻。就是提倡民族主義的效果。至於歐美各國所主張的民族主義。大概也是和我們的一樣的。

民族主義。在人類思想上。本來發達最早。到了後來。覺得自己民族。雖然不受他種民族的壓制。但是在本國之內。還要受特別階級的壓制。像皇帝和貴族。高高在上。人民處在他們壓力之下。動也動不得。因爲受壓力的痛苦。便生出反動。便提倡民權來反對君權。所以由歷史上看來。民權主義常在民族主義之後。近二百多年來。民權思想極發達。君權退步。世界上的國家。許多已經變了共和。其中沒有改變共和的國家。也把君主專制改爲立憲。限制君主權力的範圍。所以現在全世界的國家。不是共和。就是君主立憲。專制政府。差不多要絕跡了。共和國家在歐美最著名的。從前有法蘭西瑞士的共和國。現在有俄羅斯德意志和其他戰後所建設的諸共和國。在美洲之北的有美利堅的共和國。美洲之南所有的國家。沒有一個不是共和國。由此便可知近年來的民權主義。是怎麼樣發達了。

由民權主義更進一步。便是民生主義。現在歐美兩洲像法國美國。既沒有皇帝的專制。人民很可以說是極平等自由。民權可算是極發達。但是只能說到民有民治。還說不到民享。試看他們

國內的平民。受資本家的壓制。窮人受富人的壓制。甚麼煤油大王。鋼鐵大王。鐵路大王。一人之富可以敵國。那般平民和勞動者。連麵包都找不到手。這是何等不平等的景象呢。所以歐美現在。便生出貧富不均的大問題來了。這項問題便是社會問題。解決這項問題的道理。就是民生主義。民生主義就是平民反對資本家。窮人反對富人的反動。歐美各國的民族和民權兩個問題。可說是早已解決了。現在所受的痛苦。純是民生問題。中國向來沒有這個問題。爲甚麼本大總統在三十年前。研究建設新中國的道理。一定要在民族。民權兩個主義之外。幷主張民生主義呢。因爲這民生主義。是建設二十世紀以後新國家的完全方法。這三種主義並行。眞正共和的基礎才能夠穩固。本大總統這種主張。可以說是取法乎上。不是因陋就簡的。因爲要把中國製成一個新局面。非用新組織不可。要用新組織。非實行極完全的三民主義不成功。

歐美各國二百餘年以來。祇曉得解決民族民權兩件事。却忘記了最要緊的民生問題。到現在全國的權力。都操在少數資本家的手裏。祇有少數人享幸福。大多數人還是痛苦。因爲大多數人不甘受這種痛苦。所有現在才有經濟革命社會革命的事情時常發生。我們中華民國如果把民生主義和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同時解決。用一個一勞永逸的方法。一定可以把現在的中國變成莊嚴燦爛的中華民國。我們如果不把這三種問題同時解決。縱使將來國富民強。不出數十年。一定要受歐美今日這樣相同的痛苦。歐美人當時以爲政治平等。人民自由。工業發達。便是黃金世界。甚麼

問題都沒有了。不料到了工商業發達之後。便生出大資本家來。他們用金錢勢力。操縱全國政權。遇事都是居於優勝地位。試看那一國的法律政治制度。不是爲資本家而設的。所以世界到了現在。經濟革命的潮流。便一天高過一天。這就是平民和勞動者對着富豪及資本家的反動。報紙上所載的同盟罷工。破壞工廠。焚燒公司種種新聞。都是窮人反對資本家的舉動。弄到全國總是不安。他們所受這不安的煩惱。實在不是別的事情。純是由於民生問題沒有解決的緣故。所以才生出貧富的衝突。釀成經濟革命。法國在數十年前。曾發生過一次經濟革命。但是不久便失敗了。俄國近來實行政治革命。同時又實行經濟革命。一面把皇帝和貴族推翻。同時又把資本家推翻。現在俄國人民所受的痛苦。非常的利害。結果到底如何。今天還預料不到。本大總統觀察世界的大勢。默想本國的情形。以爲實行民族革命民權革命。必須兼顧民生主義。才可以免將來的經濟革命。這便是防患於未然。

諸君要曉得革命是不得已而爲的事。革命是破壞的事業。好比拆房子一樣。我們在相同的地方。想改造一所新房子。便不得不把舊房子拆去。想建設一個新國家。便不得不把舊國家破壞。這個破壞就叫做革命。建設國家要用三十年工夫。好像造房子要用三個月工夫一樣。拆房子祇須一天。造房子就要三個月。人家造成一所新房子。都很想安安樂樂住過一世。不是今天造好了明天便把他拆掉。又不是明天再造好了。後天又把他拆掉。我們革命。也是一樣的道理。不是今年

革命。明年又來革命。革命要用澈底的方法。才可以永久享幸福。如果不然。破壞的事業。是永無窮期的。所以要解決民族問題。同時不能不解決民權問題。要解決民權問題。同時不能不解決民生問題。這三民主義就是救種種痛苦的藥方。這三個問題。如果同時解決了。我們才可以永久享幸福。如果達到了民有民治的目的。不管民享的問題。二三十年後必定再有一種痛苦發生。現在俄國就是我們的好榜樣。我們要應該注意的。不可說我們的國情和歐美各國不同。我們如果把國家建設好了。也可以像歐美那樣的國富民強。我們如果把民生問題。現在能夠同時來解決。就可以免將來經濟革命的痛苦。如果民生問題不能同時解決。將來人民富足。純是少數人的富。不是多數人的富。那種少數人的富。是假富。多數人的富。才算是眞富。所以我們要國家永遠富強是有道理的。這個道理。便是三民主義。

現在再把桂林的現狀來說。如果要想把桂林來改良。必需的方法。像辦學校。治河道。修馬路。發展農工商業。種種計畫是很多的。一時也說不完。假如把這各種大計畫實行出來。桂林便另外變成一個新景象。桂林本來的好處說不盡。別的不講。單就周圍的風景來說。眞是山清水秀。甲於天下。好的了不得。但是因爲街道太窄。汽車馬車不能通行。所以還不見十分美麗。如果開了馬路和廣州一樣。東西南北可以四通八達。那不是更好的景象嗎。假使自今年起。改良街道。便利交通。到明年之後。一定會影響到土地問題。——土地問題。就是經濟問題中的大要素。

因爲馬路一開。沿馬路兩旁的地價。便漲高起來。在馬路未開之先。一畝地價值一千元的。在馬路已開之後。因爲交通便利。兩旁生意繁盛。人人都想要買那近邊的地皮。建築大洋樓來做生意。那畝地皮的價錢。一定可以漲到一萬元或數萬元不等。有這種地皮十畝或百畝的人。一到馬路開闢之後。便立刻變成大富翁。那些有地皮的人。在沒有開路之先。或者有反對拆舊房子來開新道的。但是馬路一開之後。當時反對的人。便可以不動手不勞心。只靠交通便利。便把他所有的地皮高抬價格。如果窮人想用低價錢來買一塊地皮做住家的房子。便很不容易買到手。像廣州長堤一帶的地皮。從前沒有馬路的時候。一畝地的價錢不過數百元或一二千元。現在因爲全城馬路都築好了。地價就漲得非常昂貴。每畝有值五萬元或十萬元不等的。在座諸君總有到過上海的。上海馬路兩旁的地價。現在一畝也有值十幾萬元的。

以上所舉的例。影響到土地問題。都是靠着馬路開闢交通便利的原故。這不過略說一個原因罷了。如果說到別的原因。像農業改良。工業發達。礦山開採。商業繁盛之後。那更生出許多極大的資本家來了。到那個時候。大資本家還能吞併小資本家。好像大魚吃小魚一樣。弄到結果。社會上只有大資本家和勞動者兩種人。換句話說。就是工商業極發達之後。祇有大富人和窮人兩種。到那個時候。窮人因爲生活的關係。便不得不去做富人的牛馬奴隸。如果不去做他們的牛馬奴隸。便沒有飯吃。便不能夠生活。此以富人的勢力便非常的強大。窮人的勞動便非常的痛苦。

這就是富人壓制窮人的暴虐情形。從前的皇帝貴族壓制百姓。他們有時候還負些責任。這種大資本家壓制小百姓。他們是毫不負責任的呀。我們因爲看到了這種弊病。要想一個方法來預防他。所以在解決政治問題的時候。同時也要解決人民生計問題。歐美從前解決的方法還是不澈底。所以便有今天的痛苦。我們想造成一個完完全全的新世界。一定要用三民主義來做建設這個新世界的工具。大概的講。就是要把民有。民治。民享。三個主義一齊實行。人民的生計權利才有眞正的自由平等。才能夠免去資本家的壓制。才能夠享永久的幸福。民生問題不解決。社會上的貧富總是不平均。從前孟子說不患貧而患不均。如果有了不均。三十年之後不革命。五十年一百年之後一定是要革命的。我們要防止永遠不再革命。一定要實行三民主義。那末才可以替子子孫孫謀永久的幸福。本大總統這次的來意。是要把中國造成一個新世界。三民主義就是本大總統拿來造新世界的工具。諸君今天歡迎本大總統。本大總統所要求諸君的。是望諸君提起精神來。一齊同心協力建設這個新世界的新中國。

五、實行三民主義及開發陽朔富源方法

（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

今日受諸君之歡迎。乘此機會得與諸君談民國之政治。不勝愉快。改造眞正之民國。乃全體國民之責任、尤爲中華國民黨員應負之責任。責任維何。卽實行民族。民權。民生。三民主義。

卽近代所謂之國爲民有。國爲民治。國爲民享之眞精神也。蓋中國爲中國人之中國。決不能爲非中國人所宰制。人爲萬物之靈。知識之高下。身體之強弱。雖有不同。原無階級之不平等。何容受他人不平等之待遇。且民爲邦本。本固邦寧。簡而言之。卽民爲國王。主安卽國治。何能容強權者行亂國之政治。釀成亡省亡國之痛苦。國家產物。國家富利。乃半爲國家天然之美麗。半爲國民工作之材料。衣食住生活所賴。何能容他人無理之強奪。則無論何種國民。生於何國。皆當有其國、治其國、享其國、而成爲獨立自由之國民。此天經地義。責無旁貸者也。誠以民國與帝國相反。民國以民爲主。帝國以民爲奴。民國欲人人皆有新知識。帝國欲人人皆爲愚蠢子。民國乃國民之新世界。帝國乃國民之舊地獄。此所以歐美愛自由之國民。於百餘年前。如美。如法。已革去帝國。造民國。所以有今日歐美之新世界也。中國在亞洲首創共和。本總統欲將中國造成新世界。不意事與心違。以致十年以來。徒去一滿清帝國之名。國民受官僚專制之實。亡清餘孽。竊據政權。國家將亡。民不聊生。與本總統所欲造之民國。大相背謬。此種現象。雖屬惡官僚武人之不法。亦由於多數國民，多數黨員，對於民國無澈底之覺悟。無完全負責之深咎也。如果國民覺悟，而覺悟之黨員負責。則造成中國爲世界第一莊嚴燦爛之眞共和。原易於反掌。試觀粵軍回粵。除去遠背民國之強盜。爲時不過月餘。再觀粵軍援桂。掃清盜窟以廣西還於廣西人民之手。亦不過五十日。更可推想。此次大軍北伐。掃除盜據民國之亡清餘孽。而恢復全國眞正共和

。亦當無難事也。祇須國民覺悟。黨員負責。順民意之所歸足矣。是以本大總統希望諸君之對於廣西。以先覺悟。先負責任。實行三民主義相勗勉。

實行之法有二。一在使國民有世界之知識。普及教育。提倡科學。宣傳三民主義。使人人皆知國爲民有。非一家一姓所得而私。亦非腐敗官僚，專橫武人，陰謀政客，所得而治。民國權利。非少數人可得而享。更非少數強權者可得而斷送。於生活上日求進步。衣食住須求改善。鐵道必求改良。將民國造成一極樂之世界。非國民有充足之知識不爲功。二在使國民有強大之財富。開發財富。莫如振興各種實業。卽就陽朔一縣而論。萬山環繞。徧地膏腴。無知識者以爲土瘠民貧。難與爲治。不知奇峯聳峙之高山。皆石灰巖層之蓄積。可以燒石灰。可以燒水門汀。石灰爲農業之肥料。亦爲工業用品。水門汀爲化學發明之建築材料。可以修路。可以築河堤。可以建極高之洋樓。可以作人造之花石。每擔石灰石。可以造水門汀一桶。每桶四百斤。值銀六元。諸君以爲陽朔皆不毛之石山。悉屬廢物。自我觀之。陽朔徧地皆黃金也。

不僅如此。石灰巖層之中。可發見極厚之煤層。可發見極富之鐵鑛。且金鑛。銀鑛。鉛鑛。水銀鑛。多藏於石灰巖之內。諸君若知之。知而開發之。則見陽朔皆富家翁也。農業亦如之。土山肥厚。可種樹木。及一切菓木。皆爲人生必需之品。儘能廣爲種植。加以製造。則致富之術。不待外求也。然普及國民之知識。與發展物質上之文明。全賴道路上之交通。中國最富之省。莫

如廣東及浙江。次則爲四川及湖南。廣東有海洋之交通。四川有江之交通。湖南有洞庭湖匯合。湘江。沅江。資江三河流。交通亦極便利。所以物產能運出。財富能輸入也。廣西爲中國最窮之省。而所藏之財富較之他省爲優。何以言窮。因無便利之交通。是以致此。本大總統。此次北伐。道經陽朔。自梧州抵此。不過四百五十里。已行十六日。若有寬大馬路之交通。則僅數日之程。並不費事。由此類推。全國皆然。則開發民智。發達財富。更非有道路之交通不爲功。今廣西之窮。有如一人將各種財寶藏之鐵箱失去鑰匙。所有財寶不能取用。以致不能生活。甚至流爲乞丐。歐美之新國民見之。爲之生憐。廣西如此。他省可知。本大總統希望諸君首先開道路之交通。道路即開發財富之鑰匙也。從此實行三民主義。完成此次北伐之功。開全國國民之知識。增長全國國民之財富。以建設一眞正之民國。願與諸君努力圖之。

六、欲改造新國家當實行三民主義

民國十一年一月在旅桂廣東同鄉歡迎會演說詞（一九二二年）

今日同鄉諸君。在此開歡迎會。恰值新年一月四日。但我國內有兩種新年。再過二十幾日。又有一陰歷新年。我國甚崇尙陰歷新年。對於陽歷新年。反澹然漠視焉。須知陰歷新年與陽歷新年有分別。其分別安在。卽新舊歷之分別也。民國十一年來。人民尙崇舊新年。而不注重新新年者。是尙未能脫離舊觀念。未能脫離舊思想者也。國家進化。由野蠻而進於文明。人類亦然。由

無知識而進於有知識。脫離舊觀念。發生新觀念。脫離舊思想。發生新思想。諸君今日應當打破舊觀念。舊思想。應發生新觀念。新思想。新新年爲民國的新年。爲共和國家的新年。舊新年爲君主時代的新年。爲專制國家的新年。專制與共和大有不同。有如爲商焉。爲商者。有東家生意。自己生意。民國如公司。國民如股東。官吏如公司之辦事者。故總統官吏皆國民之公僕也。國民如股東。享有權利的。非若專制國家奉一人爲君王。人民爲奴隸。而毫無權利可享也。國人對於新新年。不甚注重。對於舊新年反注重之。是有權利而不知享。是尙未知自己已成王人翁者。國人因缺乏新思想。放棄權利。國中政體。遂爲一般強盜官僚乘時而操縱之。民國十年來。所以如此大亂。其原因卽在是。國中既大亂。人人感受痛苦。遂生一種思舊之心。以爲滿淸時代尙優於民國時代也。此種反感有一故實可爲比例。在昔美國因釋放黑奴。而成南北戰爭。結果黑奴得釋放。但黑奴雖被釋放。因無獨立生活。一旦失其依附。反覺異常困苦。尙不若爲奴時代之安樂也。故林肯在當時反爲人反對。今日黑種人方知林肯爲聖人。所以大凡新舊交替。必有一種變更。如發財人所願也。添丁。人亦所願也。添丁雖爲人所願。須知生產時必經痛苦危險。從此可知人欲享安樂。必須由困苦艱難而來。且民國成立之時。北方官僚亦贊成共和。如袁世凱者卽首先贊成共和之人也。誰知彼等之贊成。純係假意。陽奉陰違。以致釀釀中國之大亂。吾人今日當誅鋤此假意贊成共和者。實行眞共和。必造成如法。如美之共和國家。然美國在前數十年前。土地

荒蕪。極力改良。開鑛山。興工藝。遂成今日之富強。桂林地方。物產豐富。山水幽秀。所謂桂林山水甲天下者也。今即以山石而論。山石可以爲塞門德土。眞可謂隨地皆寶。假使工藝發達。交通便利。其利豈可勝言。至於四川。雲。貴之煤炭。產額亦豐。北方各省所產猶夥。外人咸稱我國爲煤田。如能盡行開採。其利又豈可勝計。我國因工藝不發達。商業不振興。所用貨物。多仰給外國。是以每年出口之貨多生貨。進口之貨多熟貨。以致利權外溢。

法美共和國皆舊式的。今日惟俄國爲新式的。吾人今日當造成一最新式的共和國。新式者何。即化國爲家是也。人人當去其自私自利之心。同心協力。共同締進。國家者。載民之舟也。舟行大海中。猝遇風濤。當同心互助。以謀共濟。故吾人今日由舊國家變爲新國家。當鏟鋤舊思想。發達新思想。新思想者何。即公共心。吾人今日欲改造新國家。當實行三民主義。何謂三民主義。即民族。民權。民生主義是也。民族主義。即世界人類各族平等。一種族絕不能爲他種族所壓制。如滿人入主中夏。垂二百六十餘年。我漢族起而推翻之。是即民族革命主義也。民權主義。即人人平等。同爲一族。絕不能以少數人壓多數人。人人有天賦之人權。不能以君主而奴隸臣民也。民生主義。即貧富均等。不能以富者壓制貧者是也。但民生主義。在前數十年。已有人行之者。其人爲何。即洪秀全是。洪秀全建設太平天國。所有制度。當時所謂工人爲國家管理。貨物爲國家所有。即完全經濟革命主義。亦即俄國今日之均產主義。今日同鄉諸君。開會歡迎本大

總統。本大總統深望諸君不僅歡迎本大總統一人。幷歡迎本大總統之主義。是則本大總統之厚望也。

七、革命之主義

（見中國革命史。一九二三年）

革命之名詞。創於孔子。中國歷史。湯武以後。革命之事實。已數見不鮮矣。其在歐洲則十七八世紀以後。革命風潮。遂磅礴於世界。不獨民主國惟然。則君主國之所以有立憲。亦革命之所賜也。余之謀中國革命。其所持主義。有因襲吾國固有之思想。有規撫歐洲之學說事蹟者。有吾以獨見而創獲者。分述於左。

一。民族主義　觀中國歷史之所示。則知中國之民族。有獨立之性與能力。其與他民族相遇。或和平而相安。或狎習而與之同化。其在政治不脩及軍事廢弛之時。雖不免暫受他民族之蹂躪與宰制。然率能以力勝之。觀於蒙古宰制中國垂一百年。明太祖終能率天下豪傑。以光復宗國。則知滿洲宰制中國。則中國人必終能驅除之。蓋民族思想。實吾先民所遺留。初無待於外鑠者也。余之民族主義。特就先民所遺留者。發揮而光大之。且改良其缺點。對於滿洲。不以復仇爲事而務與之平等共處於中國之內。此爲以民族主義和國內諸民族也。對於世界諸民族。務保持吾民族之獨立地位。發揚吾固有之文化。且吸世界之文化而光大之。以期與諸民族並驅於世界。以副

致於大同。此爲以民族主義對世界之諸民族也。

二。民權主義　中國古昔有唐虞之揖讓。湯武之革命。其垂爲學說者。有所謂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有所謂聞誅一夫紂未聞弒君。有所謂民爲貴君爲輕。此不可謂無民權思想矣。然有其思想而無其制度。故以民立國之制。不可不取資歐美。歐美諸國有行民主立憲者。有行君主立憲者。其在民主立憲無論矣。即在君主立憲。亦爲民權漲進君權退縮之結果。不過君主遺蹟。猶未剗絕耳。余之從事革命。以中國非民主不可。其理有三。既知民爲邦本。一國之內人人平等。君主何復有存在之餘地。爲此自學理言之者也。滿洲之入據中國。使中國民族處於被征服之地位。國民之痛。二百六十餘年如一日。故君主立憲在他國君民無甚深之惡感者。猶或可暫安於一時。在中國則必不能行。此自歷史事實而言之者也。中國歷史上之革命。其混亂時間所以延長者。皆由人各欲帝制自爲。遂相爭相奪而不已。行民主之制。則爭自絕。此自將來建設而言之者也。有此三者。故余之民權主義。第一決定者爲民主。而第二之決定。則以爲君主專制必不可行。必立憲而後可以圖治。歐洲立憲之精義。發於孟德斯鳩。所謂立法。司法。行政。三權分立是已。歐洲立憲之國。莫不行之。然余遊歐美深究其政治法律之得失。如選舉之弊。決不可無以救之。而中國相傳攷試之制。糾察之制。實有其精義。足以濟歐美政治法律之窮。故主張以考試糾察二權。與立法司法行政之權並立。合爲五權憲法。更採直接民權之制。以現主權在民之實。如

是余之民權主義。遂圓滿而無憾。

三。民生主義　歐美自機器發明。而貧富不均之現象。隨以呈露。橫流所激。經濟革命之燄。乃較政治革命爲尤烈。此在吾國三十年前。國人鮮一顧及者。余遊歐美。見其經濟岌岌危殆之狀。彼都人士。方焦頭爛額而莫知所救。因念吾國經濟組織。持較歐美。雖貧富不均之現象無是劇烈。然特分量之差。初非性質之殊也。且他日歐美經濟之影響及於我國。則此種現象。必日與俱增。故不可不爲綢繆未雨之計。由是參綜社會諸家學說。比較其得失。覺國家產業主義。尤深穩而可行。且歐美行之而焦頭爛額者。吾國行之實爲曲突徙薪。故決定以民生主義與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同時並行。將一舉而成政治之功。兼以奠經濟革命之源也。

綜上所說。則知余之革命主義內容。賅括言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是已。苟明夫世界之趨勢。與中國之情狀者。則余之主張。實爲必要而且可行也。

八、打破舊思想要用三民主義

十二年十二月二日歡宴各將領演說詞（一九二三年）

湘軍總司令。豫軍總司令。和滇桂粵及中央直轄諸軍各將領。今晚在此開這個歡迎宴會。和大家相見。飲酒慶祝。有兩層用意。一層是慶祝這次在廣州近郊打仗。大獲勝利。這次大獲勝利的原因。都是諸將士的功勞。所以要來感謝滇軍桂軍粵軍和中央直轄諸軍與夫這次新到的湘軍豫

軍。二層是我們同志。以至誠的盛意。來歡迎湘軍豫軍。參加我方。共同向前去奮鬥。

今晚這個盛會。不是偶然的。廣州自從今年春季沈鴻英作亂以來。大家都沒有機會同飲。今晚同飲。是沈鴻英作亂後的第一次宴會。這個機會是很難得的。因爲自沈鴻英作亂以來。北軍兩次自北江來攻。陳軍數次自東江來攻。廣州的局面總是風雨飄搖。大家無一天不是在恐慌之中。這次陳軍來攻。可算是最後一次。我們已經獲了勝利。這幾天北江又有北軍來寇。據今晚消息。湘軍已經打到了始興水南以北。從此大敵已無。廣州的局面。已到穩固地位。我們革命黨可說拿廣州來做個好策源地。以此向前奮鬥。是大有希望的。

廣州現在的局面和從前大不相同了。譬如從前滇粵桂諸聯軍在東江。和陳炯明的叛軍打仗。一敗到博羅。再敗到石龍。到了上月十七日。陳家叛軍打到石牌。廣州人心便非常搖動。幾乎有不能保守的現象。那天豫軍湊巧已趕到廣州。便由黃沙步行。經過長堤到廣九車站。當時趕上前線增援。把敵人打退。人民見過了豫軍軍容之盛。便異常鎮定。後來湘軍到了北江。又把始興的北軍打退。所以現在廣州的局面。完全到了安穩地位。我們合十幾省同志。在這個安穩的廣州。負些甚麼責任呢。以後應該做些甚麼事呢。大家要知道這個責任是很重大的。因爲我們革命黨從前創造這個民國。雖然有了十二年。但是從前不是袁世凱做皇帝。便是張勳復辟。現在又有曹錕。拿錢買總統做。想用武力反叛民國。所以民國的基礎。還是沒有鞏固。以後要保守我們從前創

造的民國。鞏固國基。就是我們的責任。擔負這個責任。更進一步。發揚光大。建設一個新民國。便是我們應該做的事。我們負起這種責任。去做這些事。萬不可延遲。便要從今晚起。立一個決心。大家向前去奮鬥。

從中國歷史看來。每次新舊朝代更替之際。總有幾十年的變亂。民國成立到今日。已經過了十二年。這十二年中。沒有一天沒有變亂。這個變亂不已的原因在甚麼地方呢。簡單的說。便是因爲新舊潮流衝突的。詳細的說。便是因爲舊思想要消滅新思想。新思想也要消滅舊思想。新舊思想迭相攻擊。所以禍亂便循環不已。但就人羣進化的道理說。舊思想總是妨礙進步的。總是束縛人羣的。我們要求人羣自由。打破進步的障礙。所以不能不打破舊思想。今天要請諸君來打破舊思想。究竟用甚麼做標準呢。大略的講。便是拿一種主義做標準。我們如果信仰一種主義。服從一種主義。總是照那種主義向前做去。那麼打破舊思想的事業。便可成功。如果不然。便沒有希望。今天我們對於中國政治上所負的責任。是打破舊專制。提倡共和。來建設一個新民國。這個建設新民國的任務。便是我們的事業。要把這個事業實行出來。無論當中遇到甚麼困難。總是百折不回。向前做去。以求最後的成功。那就是信仰。信仰中的道理。用單簡的話說出來。便是主義。我們做標準的主義。究竟是甚麼呢。便是大家所知道的三民主義。

三民主義之中的頭一項。是民族主義。從前革命黨在辛亥年。把滿清政府推翻。趕走異族。

便是民族主義的事。這樣相同的事。從前中國行過了的是明朝朱元璋。他推翻元朝異族的政府。把政權拿到自己手內。改國號爲明朝。還是自己做皇帝。政體還是專制。把天下的政權。由父傳子。子傳孫。一家之人。代代相傳。正像古人所說的家天下。我們這次把滿清推翻。改革專制政體。變成共和。四萬萬人都有主權來管國家的大事。這便是古人所說的公天下。這項公天下的道理。便是三民主義中第二項的民權主義。從前的人以爲天子是天生的。原來便賦有一種特權。到後來人類覺悟了。不相信只有天子一個人。有這項特權。推到百姓。人人都有這項特權。就是把政權公之天下。我們中國二千多年以前。孔子便有這項思想。他曾說過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不過當孔子那個時代。只有思想。沒有事實。到了現在。世界上有了這個思想。也有了這個事實。大家都要做主人翁。承認用這項主義的政體。才算是無上的政體。所以民權主義。到了現在便發達到極點。三民主義中的第三項是民生主義。世界上行這項主義最新的國家。只有俄國。其他像英國。美國。日本。國家雖然富強。但是還沒有行到民生主義。二三十年前。革命同志要排去滿清的思想。是由於甚麼而起呢。因爲看到了外國富強。是由於有良政府。我們要想國家富強。也不能不要有良政府。要有良政府。便不能不革命。去推倒滿清的不良政府。但是英美雖然富強。社會內部還有問題。從前許多革命同志。以爲政府改良。弄到國家富強之後。便沒有別的問題了。殊不知英美內部。還有很大的問題。他們全國的政權。表面雖說是都在人民手內。但人民被

此之間。把政權分得還不均勻。原因是由於他們社會。有兩種絕大階級。一級是極大的富人。一級是極苦的窮人。富人的財產過多。總是用資本的勢力。操縱全國政權。來壓制窮人。多數窮人不情願受少數富人的壓制。便想種種方法來反抗富人。那種窮人反抗富人的舉動。便叫做社會革命。社會革命的原因。便是由於社會上貧富太不均。極富的人雖然安樂。但多數人還是痛苦。所以他們生活上的幸福還是不平等。多數窮人要求平等。因之便結合起來。共同去推翻富人。釀成社會革命的結果。他們社會有今日這種結果的道理。便是由於從前不講究民生主義的原因。預防這種社會革命。以達到生活上幸福平等的道理。便是民生主義。

我們革命黨提倡改良中國。何以要行三民主義的革命呢。就中國政治倫理的學說講。古人說到忠君愛國。便以爲很好。近來人類思想改革。對於這種倫理觀念。還不甚以爲然。必要人類得到極端的平等。才算是正當。如果不然。像滿清征服中國。英國服征印度。法國征服安南。日本征服高麗。發生本族和異族政權上的不平等。那種不平等的民族。要求平等。便用武力來反抗異族。那種對於異族的反抗。便是民族革命。至於政權都掌在一種民族的手內。如果執政的人威權過甚。小百姓太沒有能力。便發生有權勢的人和平民之分。政權上還是人人不平等。平民想要求平等。便要去反抗有權勢的人。那平民對於有權勢的人的反抗。便是民權革命。至於近來人類要求社會上機會平均。貧富相等。便是民生革命。明朝朱元璋推翻元朝。可以說是做到了民族革命

。但以後各代專制太過。所以滿清入關。政治寬大。中國人民還是歡迎他。由此可見本國人專制。也是不對的，但本國人政權上不專制。社會上的貧富。還要平均。才能相安無事。否則還免不了革命。世界上起了這項革命。現在已經成功的。只有俄國。我們觀察古今中外大勢。默想本國將來的情形。要改良成一個完全的中華民國。行一個一勞永逸的方法。所以行了民生主義的革命。民權主義的革命。必須兼顧民生主義的革命。

諸君或者還有不明白民生主義是甚麼東西的。不知道中國幾千年以前。便老早有行過了這項主義的。像周朝所行的井田制度。漢朝王莽想行的井田方法。宋朝王安石所行的新法。都是民生主義的事實。就是幾十年以前。洪秀全在廣西起義之後。打十幾年仗。無形中便行了一種制度。那種制度和俄國的共產制度是一樣。他得了湖北。江西。安徽。江蘇。浙江幾省。人民受過兵災之後。許多財產無人管理。他便集中於國家。用政府去管理。所以他打了十幾年仗。沒有借外債。人民也豐衣足食。等到曾國荃破南京之後。搬運南京財產。有幾個月之久。諸君看他的政府是何等富足呢。從前我在南京的時候。有一個替洪秀全當過差的老人。報告政府說。有一塊地方藏有許多金銀。金銀之上蓋有石頭。四圍做成屋形。如果挖到幾十丈深。當見所藏的金銀云云。政府便派人如法去挖。後來果然挖到石頭。但見石頭之後。更向下挖。還不見金銀。大概金子過重。經過年日太久。沉到地底。亦未可知。據老人說。此處洪秀全所藏之金銀極多。預算如果挖得

了。可以還當時中國的外債。由這樣看來。洪秀全的政府。又是何等富足呢。就是左宗棠戈登打破蘇州之後。所得金銀的財物。也不計其數。單就蓋藏一項。燒了多日。尚燒不完。太平天國此等制度。便和俄國所行的共產制度一樣。現在俄國所行的共產制度。是由於先有了思想知識。然後才去實行。洪秀全實行到了。但是沒有知識。不過爲勢所迫。不得不要政府去維持農工耕作。作軍隊的給養。後來供給軍隊。漸漸有餘。政府便以所餘的糧食。接濟民間。於是由農工政府。漸變成商賈政府。所以洪秀全的政府。便異常豐足。像那樣把社會上無論大小財產。都集中到政府手內的制度。只有洪秀全能夠實行。俄國現在還行不通。所以他們改行一種國家資本制度。把極大的財產收到政府手內來。像大鑛山。鐵路。銀行等。都收歸國有。他們行了這種制度。所組織的一個國家。叫做俄國蘇維埃社會共和國。因爲他們組織政府的原理。是反對資本家。所以世界各國便調兵去打他們。打了數年之後。俄國已經大獲勝利。前幾天有一個俄國代表說。我們俄國從前經濟上事事受英國人法國人的束縛。所有的大實業都被他們管理。現在我們覺悟了。戰勝之後。把從前外國人管理的大實業。都收回來。我們把這六年中革命的事。回頭來一看。所得到奮鬥最大的道理。便是實行民族主義。所以中國主張三民主義革命的道理。是很對的。

就我們革命的實情講。是怎麼樣呢。現在廣東的軍隊。都是各軍佔駐一兩縣。賣烟開賭。搜括錢財。以飽私囊。我以爲這樣。不過是眼前的行動。馬上當要改良的。講到軍隊的種類。更是

複雜。從前有滇軍桂軍。和中央直轄各軍。後來又由福建來了一批粵軍。現在新加入的又有湖南豫軍。如果這些軍隊。都想霸佔幾縣。各自圖謀。廣東的局面。是不能永久的。我們要想把這個用鐵血換來的局面。永久保存。作革命的策源地。便不能不把前途想清楚。如果把前途想得清楚。籌得一個好辦法。廣東的局面。還是很可有爲。如果不然。更很悲觀。像我們的同志許總司令。他得回了石灘之後。便不顧而去。跑到上海。推究他跑的原因。或者以爲是他從前打敗仗。被我責備了。不知道我責備同志是常事。我想他不以爲奇怪的。眞原因是在發表他的粵軍總司令。他也不以爲打過了敗仗。還來做總司令。覺得有些不安。所以跑到遠遠的。內容是受了總司令之後。財政沒有辦法。所以不能不走。但是他沒有辦法。我有了辦法。所以已經派人去請他回來。我希望大家忍耐眼前的困難。專向三民主義去奮鬥。用廣州做策源地。拿現在的十幾萬兵。去得江西。將來收回湖南。湖北。福建。是很容易的。只要大家是爲主義而奮鬥。辦法是有的。因爲廣東財政。向來收入。每年有三千多萬。我們現在的辦法。只要恢復從前的財政狀況。便可養十幾萬兵。現在更有新計畫。可再增加三千萬。舊有三千萬。又新加三千萬。合起來便有六千萬。所以廣東這個省分。是很富的。是很可有爲的。這項新財源。弄成了功。甚麼事都不准挪用。專拿來做北伐的軍餉。將來得了江西。湖南。湖北。江蘇。十幾萬兵還不夠用。還要多擴充。如果不能發展。就是這十幾萬兵還不得了。不要三年。便要消滅。所以現在的局面。便是我們生死的

關頭。再就廣東局面說。東江殘敵。很容易肅清。北江又打勝仗。此後外部。完全不成問題。所有的還是內部問題。這個內部問題。簡單的說。就是財政問題。我們要解決這個財政問題。表面雖說是難。但是只要諸君放大眼界。忍耐目前的困難。也是一件容易的事。因爲我們生在此時。拿到一萬或幾千兵在手內。當新國家將成未成之際。對於國家。都要負一種特別責任。這種責任。便是救國救民。大家擔負這個責任。向前奮鬥。如果遇到困難。總是百折不回。讓後人知道我們是爲救國救民的主義來犧牲的。不是爲金錢來做強盜的。那麼就是千年百年的大事業。還容易成功。便不是眼前廣州的小局面。如果不然。就是這個小局面。也不能長久。像滇軍有一位師長。因爲金錢輕輦。便被部下的兵士押起來。此風一開。如果我們還不另籌良法。作長久之計。那麼所有現在的軍長。師長。旅長。以後都是很危險的。講起道理來。那位師長是應該押。是不應該押呢。照軍法說。長官如有吞食士兵的軍餉。須要我把他押起來。那才算是正當。而現在他偏做自己部下兵士的囚徒。這是成甚麼體統呢。現在世界上士兵敢殺長官的。只有俄國。他們的兵士。當起革命的時候。去殺皇帝和保皇黨的長官。推究他們的原因。是在要行革命主義。如果滇軍士兵。把長官押起來。也是爲行主義。那麼我是很佩服的。但是只爲金錢問題。便弄得士兵目無軍紀。是實在不對的。我去年冬季到廣東來。在上海動身的時候。有許多人都替我擔憂。以爲到了廣東。恐怕受亂兵意外的危險。我却以爲不要緊。因爲知道滇軍官長。是很多明白革命主義

的。所以單騎來粵。到了廣州之後。數月以來。各軍將士待我果然不錯。因之我天天所憂慮的。只有外來敵人的危險。內部總是平安。等到今天。外部敵人已經打退了。廣州可算是完全穩固。所以我來公宴諸君。和諸君過細談話。這就是我對於廣東。還是很樂觀的。廣東的軍事。不久便可收束。但是敵人退却之後。軍事上雖然沒有危險。內部還有財政的危險。要解除這個危險。我已經有了辦法。所希望的不過是要求大家和我幫忙。共同實行那個辦法便了。

現在敵人已經打退了。我們還要注意的是些甚麼事呢。第一是要精神上不可有暮氣。還要把朝氣恢復起來。推究民國成立的原因。完全是革命黨的力量造成的。但是革命黨在自己造成的國家之內。十二年以來。從沒有在別的地方。同聚一堂。暢快的談話過一次。只有今晚。我們在廣州可以談話。此外別的地方。僅有四川一省。但是四川和廣東相離幾千里。當中隔了湖南。還不能交通。我們推究革命黨在辛亥年能夠創造民國。十二年以來不能維持民國的原因。自然不能不歸咎於我們在民國成立以後。朝氣便已消滅。所以到處都是失敗。現在要革命黨在各省之內。都可以聚會。便要恢復我們從前革命的朝氣。從前革命黨朝氣最盛的人。有黃花崗七十二烈士。這七十二烈士死難的故事。我很可以對諸君談一談。當他們沒有起事之先。計畫是很周全的。如果完全實行。很可以成功。後來實行的時候。因爲同志做事不好。所以失敗。同志做事不好的很多。譬如有一位同志。由黃克強派到日本去買一百枝駁殼槍。假如廣州的同志。得到這些槍。是很

可以成功的。後來他們起事。打到制台衙門之內。各處都已成功。最後失敗的原因。全是由於武器不足。那位買槍的同志。在日本把槍買好了。已經運到船上。正在長崎開船的時候。忽然接到黃克強的一封電報。說香港戒嚴。要他小心。他沿途便把那些槍枝。三枝一次。五枝一次。密密的運到船邊。投入海內。到香港之後。黃克強問他買的槍呢。他說你要我過細。香港是戒嚴的。所以我不帶到香港來。在路上便已經投入海內了。諸君想想。他這個人是顧命重於顧責任。全無革命黨人格。安得不誤了革命事業呢。拿這件故事來講的意思。一來也是證明我們從前的革命同志。在廣東。浙江。湖南。湖北。都是沒有一百枝槍。如果有了一百枝槍。便老早可以成功。再者諸君都曉得黃克強的威名。是從欽廉革命起的。他在欽廉革命。是用甚麼武器呢。那個時候我們在安南。到處和他買槍。今日買三五枝沙維治。明日買幾枝曼里靄。東湊西湊。然後才得了雜槍二百多枝。每枝所配的子彈。最多也不過二百發。他帶了這點武器到欽廉一便和龍濟光。陸榮廷一打了幾個月仗。後來雖然失敗。但是他奮鬥的精神很大。實在令人佩服。所以他的威名便大震。諸君這次有的在石龍石灘打仗。手內的槍枝。最少也過萬多枝。爲甚麼不去和敵人拚一死命呢。爲甚麼不戰而退呢。像這樣說來。革命沒有成功以前。我們同志的膽量是很大的。革命成功以後。同志的膽量便退步。這個有膽量沒有膽量的原因。不是在槍數的多少。實在是由於我們同志的精神。振作不振作。精神能振作不能振作的道理。便是在於信仰主義的眞確不眞確。如果信

仰一種主義很眞確。像從前溫生才在南洋聽過我的演說之後。便深信用民族主義去排滿。非多殺滿人不可。所以他回到廣州來革命。總是打聽滿洲將軍孚琦的行動。有一天孚琦自瘦狗嶺看操回來。他便從街上阻住孚琦的轎子。把手槍連發幾響。打死孚琦。後來孚琦的轎夫衞兵都嚇到魂飛天外。向四處跑散了。他還不跑。讓清兵拿去。視死如歸。像這樣視死如歸的原因。便是由於溫生才信道篤。所以舍身成仁。七十二烈士敢於成仁取義的原因。也是一樣的道理。後來參加了許多假革命黨。所以弄到全黨的精神。便很渙散。本來革命的力量。是和通常的力量不同的。用極小力量。很可以打破極大力量的。現在曹錕吳佩孚的力量。總比不了滿清的力量呀。辛亥年的革命黨。沒有幾萬兵。爲甚麼可以打破滿清。現在廣州有十幾萬兵。爲甚麼沒有用呢。從前只有手槍炸彈。還要去革命。現在有了洋槍大礮。爲甚麼還畏縮不前呢。這個原因。全是由於同志知不知道革命主義。如果知道主義。信仰主義。便可以爲主義去犧牲。能夠犧牲。便可打破曹錕吳佩孚。另外創造一個新中國。現在要我們十幾萬兵的精神。都恢復起來。同七十二烈士與溫生才一樣。須要他們都明白革命的主義。要他們都明白主義。信仰主義。能夠替主義去犧牲。造成一個完全人格。便要請諸君自今晚起。自己先明白革命的主義。能夠替主義去犧牲。然後才擴充到兵士。所謂己立立人。己達達人。

俄國革命成功快的原因。全是由於他們革命黨都信道篤。拿主義來感化全國。所以沒有打甚

麼仗。便把政府根本改造。從前孔子的晚年。周遊列國。他是爲着甚麼事呢。完全是宣傳他的王義。如果我們的兵士。都知道革命主義。便變成革命軍。如果變成了革命軍。便可替革命主義去犧牲。以一當百。百當萬。同心協力去定中國。否則都成滇軍某師長的兵士。只知道押長官來要錢。我們革命的軍人。如果能夠把革命做成功。便是美國的華盛頓。否則便是滇軍的某師長。那位滇軍師長。平日聽得說也是很有能幹的。這次做兵士的囚犯。完全是由於他對兵士。平日沒有很好的宣傳。我這次到廣州來。每日總是爲軍事忙得不了。沒有功夫和兵士見面。以後要請諸君讓我和他們在省議會或者高等師範的大講堂。直接談話。用精神教育來感化他們。和俄國的士兵一樣。俄國革命的兵士。都是明白革命主義的。所以他們不徒是打走俄皇。幷且打敗英國。美國。法國。日本諸聯軍。那些英國。美國。法國。日本的兵士。到俄國去打仗的時候。總是被俄國的兵士所感化。受俄國革命主義的宣傳。不情願和他們打。所以弄到後來。英國。法國。美國。日本的政府。也沒有辦法。只好和俄國講和。自己退兵。俄國這樣用主義來打勝仗的道理。和我們孟子所說『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悅而誠服也。』的道理。是差不多相同的。用武力去征服人。完全是假的。用主義去征服人。那才是眞的。我們中國的歷史。還有幾件好證明。從前楚漢相爭的時候。項羽的武力。當時何等強大。每次交鋒。劉邦總是打敗仗。到後來漢何以勝。楚何以敗呢。原因就是在於劉邦入關之後。與民約法三章。政治寬大。有道理。有

主義。再拿文王百里而王天下的歷史說。王天下便是統一中國。百里是很小的地方。用很小的地方做策源地。還能統一中國。他是用甚麼力量呢。是在他造成了一個良政府。令人信仰。現在俄國。也是一樣。廣東以後把四境肅清了。或者要休息兩三個月。在這兩三個月中。我們必要做宣傳的功夫。讓這十幾萬兵。都明白我們何以要革命的主義。他們明白了主義之後。他們的精神。自然同七十二烈士一樣。他們的能力。必定同俄國的兵士一樣。出去打仗。便有勝無敗。便可征服吳佩孚。否則同吳佩孚的兵。便沒有分別。吳佩孚的錢多彈多。我們怎麼可以征服他呢。兵家說攻心爲上。攻城爲下。能攻敵人之心。就是沒有錢沒有彈。也可以打勝仗。也可以統一中國。所以我們要把這些軍隊。都造成一種革命軍。讓到處人民都歡迎。像古人所說的「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仁者無敵於天下。」那才算是不枉費了這十幾萬兵。

現在我們同志在廣東。是個千古難得的機會。要做千古有名譽的事業。成千古有名譽的軍人。讓千萬年以後的人都崇拜。那才算是不錯過了這個機會。這就是我今晚開這個歡迎宴會。所希望於諸君的。今晚歡迎諸君到此。舉杯敬祝諸君前途的事業成功。

九、中國國民黨宣言中之三民主義

見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一九二四年）

國民黨之主義

國民黨之主義維何。卽孫先生所提倡之三民主義是已。本此主義以立政綱。吾人以爲救國之道。舍此末由。國民革命之逐步進行。皆當循此原則。此次毅然改組。於組織及紀律特加之意。卽期於使黨員各盡所能。努力奮鬥。以求主義之貫澈。去年十一月廿五日孫先生之演說。及此次大會孫先生對於中國現狀及國民黨改組問題之演述。言之綦詳。茲綜合之。對於三民主義爲鄭重之闡明。蓋必瞭然於此主義之眞釋。然後對於中國之現狀而謀救濟之方策。始得有所依據也。

（一）民族主義。國民黨之民族主義。有兩方面之意義。一則中國民族自求解放。二則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

第一方面　國民黨之民族主義。其目的在使中國民族得自由獨立於世界。辛亥以前。滿洲以一民族宰制於上。而列強之帝國主義。復從而包圍之。故當時民族主義之運動。其作用在脫離滿洲之宰制政策。與列強之瓜分政策。辛亥以後。滿洲之宰制政策。已爲國民運動所摧毀。而列強之帝國主義。則包圍如故。瓜分之說。變爲共管。易言之。武力的掠奪。變爲經濟的壓迫而已。其結果足使中國民族失其獨立與自由。則一也。國內之軍閥。既與帝國主義相勾結。而資產階級。亦眈眈然欲起而分其餘餘。故中國民族政治上經濟上皆日卽於憔悴。國民黨人。因不得不繼續努力。以求中國民族解放。其所特爲後盾者。實爲多數之民衆。若智識階級若農夫若工人若商人是已。蓋民族主義。對於任何階級。其意義皆不外免除帝國主義之侵略。其在實業界尚無民族主

義。則列強之經濟的壓迫。致自國生產永無發展之可能。其在勞動界苟無民族主義。則依附帝國主義而生存之軍閥及國內外之資本家。足以蝕其生命而有餘。故民族解放之鬥爭。對於多數之民衆。其目標皆不外反帝國主義而已。帝國主義。受民族主義運動之打擊。而有所削弱。則此多數之民衆。卽能因而發展其組織。且從而鞏固之。以備繼續之鬥爭。此則國民黨能於事實上證明之者。吾人欲證實民族主義。實爲健全之反帝國主義。則當努力於贊助國內各種平民階級之組織。以發揚國民之能力。蓋惟國民黨與民衆深切結合之後。中國民族之眞正自由與獨立。始有可望也

第二方面　辛亥以前。滿洲以一民族宰制於上。具如上述。辛亥以後。滿洲宰制政策。既已摧毀無餘。則國內諸民族宜可得平等之結合。國民黨之民族主義所要求者卽在於此。然不幸而中國之政府乃爲專制餘孽之軍閥所盤據。中國舊日之帝國主義死灰不免復燃。於是國內諸民族因以有杌隉不安之象。遂使少數民族疑國民黨之主張亦非誠意。故今後國民黨爲求民族主義之貫澈。當得國內諸民族之諒解。時時曉示其在中國國民革命運動中之共同利益。今國民黨在宣傳主義之時。正欲積集其勢力。自當隨國內革命勢力之伸張而漸與諸民族爲有組織的聯絡。及講求種種具體的解決民族問題之方法矣。國民黨敢鄭重宣言承認中國以內各民族之自決權。於反對帝國主義及軍閥之革命。獲得勝利以後。當組織自由統一的(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

(二)民權主義　國民黨之民權主義。於間接民權之外。復行直接民權。則爲國民者不但有選

舉權。且兼有創制。複決。罷官。諸權也。民權運動之方式。規定於憲法。以孫先生所創之五權分立爲之原則。卽立法司法行政考試監察五權分立是也。凡此既以濟代議政治之窮。亦以矯選舉制度之弊。近世各國所謂民權制度。往往爲資產階級所專有。適成爲壓迫平民之工具。若國民黨之民權主義。則爲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數者所得而私也。於此有當知者。國民黨之民權主義。與所謂「天賦人權」者殊科。而求所以適合於現在中國革命之需要。蓋民國之民權。唯民國之國民乃能享之。必不輕授此權於反對民國之人。使得藉以破壞民國。詳言之。則凡眞正反對帝國主義之個人及團體。均得享有一切自由及權利。而凡賣國罔民以效忠於帝國主義及軍閥者。無論其爲團體或個人。皆不得享有此等自由權利。

(三)民生主義　國民黨之民生主義，其最要之原則不外二者。一曰平均地權。二曰節制資本，蓋釀成經濟組織之不平均者。莫大於土地權之爲少數人所操縱。故當爲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府。國家就價征稅。並於必要時依報價收買之。此則平均地權之要旨也。凡本國人及外國人之企業。或有獨占的性質。或規模過大爲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銀行鐵路航路之屬。由國家經營管理之。使私有資本制度不能操縱國民之生計。此則節制資本之要旨也。舉此二者。則民生主義之進行。可期得良好之基礎。於此猶有當爲農民告者。中國以農立國。而全國各階級所受痛苦。以農民爲尤甚。國民黨之主

張。則以爲農民之缺乏田地治爲佃戶者。國家當給以土地。資其耕作。並爲之整頓水利。移植荒徼。以均地力。農民之缺乏資本至於高利借貸以負債終身者。國家爲之籌設調劑機關。如農民銀行等。供其匱乏。然後農民得享人生應有之樂。又有當爲工人告者。中國工人之生活絕無保障。國民黨之主張。則以爲工人之失業者，國家當爲之謀救濟之道。尤當爲之制定勞工法。以改良工人之生活。此外如養老之制。育兒之制。周恤廢疾者之制。普及教育之制。有相輔而行之性質者。皆當努力以求其實現。凡此皆民生主義所有事也。

中國以內。自北至南。自通商都會。以至於窮鄉僻壤。貧乏之農夫。勞苦之工人。所在皆是。因其所處之地位。與所感之痛苦。類皆相同。其要求解放之情。至爲迫切。則其反抗帝國主義之意。亦必至爲強烈。故國民革命之運動。必恃全國農夫工人之參加。然後可以決勝。蓋無可疑者。國民黨於此。一方面當對於農夫工人之運動。以全力助其開展。輔助其經濟組織。使日趨於發達。以期增進國民革命運動之實力。一方面又當對於農夫工人要求參加國民黨。相與爲不斷之努力。以促國民革命運動之進行。蓋國民黨現正從事於反抗帝國主義與軍閥。反抗不利於農夫工人之特殊階級。以謀農夫工人之解放。質言之。卽爲農夫工人而奮鬥。亦卽農夫工人爲自身而奮鬥也。

國民黨之三民主義。其眞釋具如此。而本黨改組後。以嚴格之規律的精神。樹立本黨組織之

基礎。對於本黨黨員。用各種適當方法。施以教育及訓練。俾成爲能宣傳主義。運動羣衆。組織政治之革命的人才。同時以本黨全力。對於全國國民爲普遍的宣傳。使加入革命運動。取得政權。克服民敵。至於既取得政權樹立政府之時。爲制止國內反革命運動。及各國帝國主義壓制吾國民衆勝利的陰謀。芟除實行國民黨主義之一切障礙。更應以黨爲掌握政權之中樞。蓋惟有組織有權威之黨。乃爲革命的民衆之本據。能爲全國國民盡此忠實之義務故耳。

十、三民主義最近的定義（一九二四年）

見民族主義演講

諸君。今天來同大家講三民主義。甚麼是三民主義呢。用最簡單的定義說。三民主義就是救國主義。甚麼是主義呢。主義就是一種思想。一種信仰。和一種力量。大凡人類對於一件事。研究當中的道理。最先發生思想。思想貫通以後。便起信仰。有了信仰。就生出力量。所以主義是由思想再到信仰。次由信仰生出力量。然後完全成立。何以說三民主義就是救國主義呢。因爲三民主義是促進中國之國際地位平等。政治地位平等。和經濟地位平等。使中國永久適存於世界。所以說三民主義就是救國主義。三民主義既是救國主義。試問我們今日的中國是不是應該要救呢。如果是認定應該要救的。那麼便應該信仰三民主義。信仰三民主義便能發生出極大勢力。這種極大勢力。便可以救中國。

十一、女子要明白三民主義

民國十三年四月四日對廣東女子師範學校演說詞（一九二四年）

校長諸君。今天是廣東女子師範開十七周年紀念會。這十七年之中。是甚麼時候呢。你們學生知不知道呢。現在是民國十三年。大家知道爲甚麼事要叫做民國呢。在十三年前。中國不叫做民國。叫做大清帝國。中國在那個時候有皇帝。做皇帝的是滿洲人。現在民國沒有皇帝。滿洲人從前做中國的皇帝。有了二百六十多年。那是中國的甚麼時候呢。就是亡國的時候。滿人做了中國二百六十多年的皇帝。就是中國亡了二百六十多年。在十三年前。才推翻大清帝國。創造中華民國。那次推翻大清帝國。是我們漢人在近來幾百年中的一件大事。我們中國亡國了幾百年。做人的奴隸也有幾百年。在十三年前。才推翻帝國。光復漢人的山河。脫離做奴隸的身分。所以那是我們漢人一件很大的事。

諸君畢業之後。是去教人的。是爲國家培養人才的。培養人才。就是學師範者的任務。諸君要能夠達到這種任務。便先要知道自己是生在甚麼時候。在這個時候是應該做些甚麼事業。諸君都是生在光復以後的時候。不必做外國人的奴隸。大家從此以後都有希望做主人。自己可以管國事。學師範的人。本來是教少年男女的。是教少年男女去做人的。做人的最大事情是甚麼呢。就是要知道怎麼樣愛國。怎麼樣可以管國事。中國人從前做滿人的奴隸。被滿人壓制。不許問國事

。因爲那個時候的中國。是滿人的國家。我們沒有份。從今以後。不是滿人的國家。中國便是大家的國家。你們都有一個家。家和國有甚麼關係呢。家庭要靠甚麼才可生活呢。各個家庭都要靠國。才可以生活。國是合計幾千萬的家庭而成。就是大衆的一個大家庭。學生受先生的教育。知道對於學校。有尊敬師長。愛護學校的責任。對於家庭。有孝順父母。親愛家庭的責任。對於國家也有一種責任。這種責任是更重大的。是四萬萬人應該有的責任。諸君在學校內求學。便應該學得對於國家的責任。現在我們的國家是甚麼景象呢。從光復以後。成立了中華國民。這個民國便是我們的國家。當中的國民有四萬萬。一半是男人。一半是女人。就是四萬萬人之中。有二萬萬是女人。從前滿人做中國皇帝的時候。不但是女子不能問國事。就是男子對於國事。也不能過問。經過革命以後。才大家都有份。大家都可以問國事。推究大家可以問國事的來歷。還是由於我們主張三民主義。實行革命的原故。所以大家要問國事。便要明白三民主義和實行三民主義。

明白三民主義和實行三民主義。便是諸君對於國家應該負的責任。

甚麼是三民主義呢。第一個是民族主義。甚麼是民族主義呢。就是要中國和外國平等的主義。要中國和英國。法國。美國。那些強盛國家。都是一律平等的主義。就是民族主義。漢人在十三年前做滿洲人的奴隸。我們當那個時候沒有國家。不能和別人講平等。滿人的國家很弱。不能自立。總是受外國的壓制。被英國。法國。美國。日本。和世界上許多國家的侵略。失去了疆土

。拋棄了主權。滿人總是受各國人的束縛。做英國。法國。美國。俄國。和日本那些強國的奴隸。我們漢人又做滿人的奴隸。所以在十三年前。我們是奴隸中的奴隸。叫做雙重奴隸。推翻滿清以後。脫離一重奴隸。還要做各國的奴隸。因爲滿清借許多外債。和外國立了很多不平等的條約。至今還沒有廢棄。還是受各國條約的束縛。那是些甚麼條約呢。就是滿人把我們的主權土地。押到外國的條約。那些條約。好比是主人翁。借別人的錢用。把奴隸押到別人。所寫的身契一樣。那個奴隸就是賣了身。便不能自由。所以我們至今受各國條約的束縛。至今還是做各國的奴隸。我們革命黨主張民族主義。本想中國和各國平等。但是中國從前衰弱。不能和各國平等。創造民國。把國家變強盛。國家強盛了。才可以和各國平等。大家讀歷史。都知道在中國附近最著名的是日本。日本在六十年前和高麗。安南。緬甸是一樣。高麗。安南。緬甸。因爲不知道革命。所以亡國。做外國的奴隸。日本因爲知道革命。革命能夠成功。所以變成世界上的頭等強國。各國都不敢輕視。日本在沒有強國之先。和外國也寫過了身契。立過了許多不平等的條約。但是強盛以後。便廢除了那些條約。不受各國的束縛。和外國是立於平等地位。日本之所以能夠和外國平等的原故。就是因爲日本人知道民族主義。能夠實行民族主義。我們從前提倡革命。主張民族主義。不許外國人侵略中國。不做外國人的奴隸。許多人都不明白。所以總是不能達到目的。到了革命風潮發生以後。才知道做外國人的奴隸是很恥辱。才不肯做滿人的奴隸。故實行革命。趕

走自外國來的滿人。推翻清朝的皇帝。至今有了十三年。不能夠馬上強盛。雖然脫離了滿人的束縛。不做滿人的奴隸。還要做各國人的奴隸。我們要以後不做各國人的奴隸。要廢除一切不平等的條約。便更要發奮有爲。實行民族主義。這就是做人的做學生的和做一般國民的。對於民族主義應該有的責任。

第二個是民權主義。在十三年前。國家的大事。只有皇帝一個人管。百姓都不能過問。好像一個東家生意。全店的事情。都是東家一個人管理。別人不能過問。店中夥伴。只是聽命做工。不得彙涉店事一樣。滿清皇帝專制的時候。也是這一樣。到了辛亥年。推翻清朝皇帝以後。我們才是主人。現在是民國。是以民爲主的。國家的大事。人人都可以過問。這就是把國變家成大公司。人人都是這個公司內的股東。公司內的無論甚麼事。大家都有權去管理。這便是民權主義的精義。

第三個是民生主義。甚麼是民生主義呢。諸君讀歷史地理。都知道中國人民是很多的。疆土是很大的。并且是很肥美的。所出的農產是很多的。所有的礦藏是很豐富的。中外沒有通商以前。洋貨沒有進口。中國是很富的。那個時候中國人雖然做滿洲人的奴隸。但是全國的工業農業極發達。人民都有衣食。所謂家給人足。現在是甚麼景象呢。成了民窮財盡的世界。人民日日有患貧之憂。受貧窮的痛苦。推到我們國家的土地有這樣大。礦藏有這樣富。農產有這樣多。爲甚麼

還弄到民窮財盡。人民日日受貧窮的痛苦呢。最大的原因。是受外國經濟壓迫。外國從前用洋槍大礮。海陸軍兵力。打開我們中國的門戶。要和我們通商。通商本來是兩利的事。但是中國工業不及外國進步。所以中外通商以後。洋貨進口。便日日加多。詳細原因。是由於外國洋貨。都是用很大的工廠。極大的規模。很多的機器做出來的。不是用手工做出來的。我們的土貨。都是用手工做出來的。用手工做出來的價錢很昂貴。用機器做出來的價錢很便宜。因爲人人愛便宜。所以土貨不能和洋貨競爭。所以洋貨的銷行。便多過土貨。譬如大家手內用的。身上穿的。家內所需要的。沒有那一件東西不是洋貨。通商的事。是以中國所無的運進。以所有的運出。所謂以有易無。但是中國的交通不好。沿海面的省分。還有火船來往。到了內地。不能行船。又沒有鐵路。所出的土產。都不能運出。他們外國的交通很便利。在本國有鐵路。在海面有大洋船。他們的洋貨。很容易運進。所以運進來的洋貨便很多。運出去的土貨便很少。洋貨進口換錢出去。土貨出口換錢進來。這兩筆帳比較起來。進口洋貨換的錢。比出口土貨換的錢。每年要多過五萬萬元。這就是我們每年要送五萬萬錢到外國去。用五萬萬錢的數目。分配到四萬萬人。就是中國人平均每個人要用一塊多錢的洋貨。以一個學生所用的洋貨計算。不只一塊多錢。譬如一件洋布衣。便值幾塊錢。一本洋書也要值幾塊錢。一枝自來水筆也要值幾塊錢。不過交通不便利的各省分。像甘肅。新疆。四川。貴州。那些內地人民所用的洋貨要少些。交通很便利的省分。像江蘇。廣

東的人民。所用的洋貨要多些。每人每年要用一百多元或者幾百元的洋貨。這就是我們的錢。每年都被他們的洋貨交換去了。由於這個道理。所以弄到全國民窮財盡。我們革命之後。要實行民生主義。就是用國家的大力量。買很多的機器。去開採各種重要鑛產。像煤鑛鐵鑛。中國到處皆有。煤鑛尤其普遍。譬如廣東的花縣。韶關。和北江一帶。便有很豐富的煤鑛。廣東人現在每日用煤。是很多的。所以市面的煤價很貴。普通的煤。一噸要值二十多元。那些鑛內的煤。一開出來了便是錢。另外還有金。銀。銅。鐵。錫的五金鑛。都是很多。完全開出來了。中國便可以大富。到了那個時候。我們也用機器去製造貨物。日本現在就是這樣。所以日本有很多的貨物輸出。運到中國來的更是很多。日本貨的價錢。比較歐美的還要值宜。中國將來鑛產開闢。工業繁盛。把國家變成富庶。比較英國。美國。日本。還要駕乎他們之上。到了那個地步。中國要成甚麼景象呢。我們預先看不到。可以看看英國。美國。現在是一個甚麼景象。他們國內有許多人是發大財的。他們所發的大財。不只幾百萬幾千萬。有幾萬萬幾百萬萬。普通發幾千萬的財不算是發大財。推究他們發大財的原因。是由於機器多。製造的貨物多。賺的錢也很多。有機器的人便一日比一日富。沒有機器的人便一日比一日窮。富者愈富。窮者愈窮。所以他們的社會。小康之家是很少的。沒有中產階級。只有兩種絕相懸殊的階級。一種是資本家。一種是工人。在這兩種階級的中間。不窮不富的人很少。這種現象。不是好現象。這就是社會上的毛病。我們革命成功。

民國統一之後。要建設成一個新國家。一定是要開鑛。設工廠。謀國家富足。現在是民國十三年。再過十三年。到民國二十六年。中國或者不窮。也是像英國。美國一樣的富足。社會上也是像英國。美國一樣。生出兩種階級的人。一級是大富人。一級是大窮人。中間沒有第三級的人民。那便是不均。我們現在是患貧。貧窮就是我們的痛苦。英國。美國的毛病。不是患貧。是患不均。全國的財富。人民沒有分均勻。所以富人的財產。常常到幾萬萬。窮人連麵包都難得找到手。富人因爲有了那樣多的財產。便壟斷國家的大事。無惡不作。窮人因爲沒有生活。便不得不去做富人的牛馬奴隸。那種發大財的富人是很少數。做奴隸的窮人是多數。在一個國家之內。只少數人有錢是假富。要多數人有錢才是眞富。我們現在沒有大富人。多數人都是窮。要革命成功以後。不受英國。美國。現在的毛病。多數人都有錢。把全國的財富分得很均勻。便要實行民生主義。把全國大鑛業。大工業。大商業。大交通。都由國家經營。國家辦理那些大實業。發了財之後。所得的利益。讓全國人民都可以均分。好像中國的宗族主義。用祖宗的公產。舉可靠的家長。去經營實業。發了大財之後。子孫可以同分其利。有貧窮無告的。都可以利益均沾一樣。總而言之。我們的民生主義。是做全國大生利的事。要中國像英國。美國一樣的富足。所得富足的利益。不歸少數人。有窮人富人的大分別。要歸多數人。大家都可以平均受益。到了那個時候。國家究竟是做一些甚麼事呢。就是要辦教育。國家有了多錢。便移作教育經費。中國現在的歲入。約

計自二萬萬到三萬萬。日本有十幾萬萬。美國有十幾萬萬。這些經費。都是歸國家用去辦理教育。海陸軍和一切行政的。國家的歲入。在日本有十幾萬萬。中國土地要大過日本十幾倍。國家建設好了。至少可以收一百多萬萬。那樣多的歲入。應該定作甚麼用途呢。要由國家撥十幾萬萬。專作教育經費。有了這樣多的教育經費。中國人便不怕沒有書讀。做小孩子的都可以讀書。現在廣東辦了不少的平民學校。窮家的小孩子。像水上的兒童和鄉村的兒童。能不能夠都到平民學校內去讀書呢。平民學校不收學費。並且發給書籍。窮家小孩子本可以去讀書。但是鄉下的小孩子要去放牛。每年要賺幾塊錢。水上的小孩子要去划船。每日要賺兩毫錢。因爲他們不賺錢。便沒有飯吃。沒有衣穿。到了沒有飯吃沒有衣穿。就令有平民學校。不收學費。他們怎麼能夠去讀書呢。要那些窮家小孩子都能夠讀書。不但是學校內不收學費。有書籍給他們讀。還要那些讀書的小孩子。有飯吃。有衣穿。有屋住。要那些小孩子自出世以後。自小長成人。國家都有教有養。不要小孩子的父母担憂。那些窮家父母才能安心送小孩子去讀書。現在窮家的父母。總是日日爲小孩子的衣食居担憂。所以雖然辦了許多平民學校。鄉下的小孩子還是要放牛。城市的小孩子還是要做工。現在廣州市的小孩子自八歲到十歲。都要做工。那些做工的小孩子該有多少呢。那些窮小孩子未必沒有很聰明的。也是有極大聰明的。如果能夠讀書。或者也可成聖賢。也可以造就成很好的人才。但是現在無力去讀書。不能上進。國家便減少了很多的人才。我們實行民生主義

。國家發了大財。將來不但是要那一般平民。能夠讀書。並且要那一般平民都要養活。壯年沒有工做的。國家便多辦工廠。要人人都有事業。老年不能做工的。又沒有子女親戚養活的。所謂鰥。寡。孤。獨。四種無告的人民。國家便有養老費。國家的大作用。就是設官分治。替人民謀幸福的。

像我們革命黨主張民生主義。造成這樣的國家。才眞是替人民謀幸福。才眞是爲人民的幸福來打算。人民有了這樣的好國家。一生自幼到老。才可以無憂無慮。才可以得安樂。我們現在的中國人。沒有那一個是長年可以得安樂的。沒有那一個不是憂愁的。如果不憂愁。能夠過安樂的日子。要是沒有長成人。不知道有世界上艱難辛苦的事。若是成人之後。年紀大了。便有憂愁。諸君不信。可以回家去。問問老父老母和兄長姑嫂。一年到頭。處心積慮。是一個甚麼樣子。我想他們的長年思慮。若是家內窮的。不是愁每月的油。鹽。柴。米。和房租家用。沒有着落。就是愁兒女的衣食學費。沒有辦法。就是家內富的。不是憂子孫的書讀不好。就是憂子孫沒有事做。沒有職業。並且憂自己老了之後。家當靠不住。子子孫孫不能長享幸福。無論富人窮人。祇要是稍爲有閱歷的人。便一年到頭。總是有憂愁。總是不得安樂。他們爲甚麼要這樣憂愁呢。有憂愁就是受痛苦。因爲以前的國家不好。人民眞是受痛苦。所以才這樣憂愁。我們革命黨在十三年前革命。推翻滿清。創造民國。現在革命。建設民國。是爲甚麼呢。就是要除去人民的那些憂愁

。替人民謀幸福。要四萬萬人都可以享福。把中國變成一個安樂國家。和一個快活世界。在這個國家之內。我們四萬萬人不是一代可以享幸福的。是代代可以享幸福的。這是甚麼國家呢。這就是將來的中華民國。現在的中華民國有了十三年。在這十三年之中。人民享了多少福呢。諸君回到家內去問父母。到底在這十三年中。是享過了多少福。我想諸君的父母一定答應說。在這十三年以來。沒有享過一點福。在十三年以前。只是怕窮。但是沒有兵災。可以享太平福。民國十三年以來。沒有那一年沒有兵災。像廣東在這幾年之中。無日不是戰爭。各省都是一樣。最近又要發生南北戰爭。爲甚麼到了民國以來。人民反要加一種痛苦呢。大家做學生的。是有知識階級。要明白當中的道理。本來在沒有革命以前。人民雖然是窮。但是還有青菜淡飯。可以過安樂日子。現在受兵災。連青菜淡飯都沒有吃的。這是甚麼原故呢。不明白道理的人。都是說革命不好。從前有皇帝。所以有太平日子過。現在把皇帝推翻了。沒有眞命之主。所以天下不太平。因爲這個原故。許多人還是想復辟。希望眞命天子出世。諸位學生聽到他們說這些話。到底是有沒有道理呢。就他們這些話去推測。豈不是民國反不如從前的舊國家嗎。民國既是不如從前的舊國家。我們爲甚麼要成立民國呢。爲甚麼要大家贊成民國呢。爲甚麼要大家對於民國來盡心職務。建設這個新國家呢。大家又爲甚麼承認是中華民國的國民。不承認是大清帝國的遺民呢。諸君是女子師範學生。畢了業之後。是要去教人的。要教別人怎麼樣可以明白這些道理。便要自己先明白這

些道理。諸君現在學校內求學。到底明白不明白這些道理呢。要明白這些道理。先從甚麼地方研究起呢。要研究這些道理。最簡單的方法。就是要把民國和帝國的兩件事。研究清楚。把民國和帝國兩件事的好歹。研究清楚了。自然可以明白這些道理。自然容易教別人。也明白這些道理。

我們從前推翻專制帝國。造成平等自由的民國。本意是打破不好的舊世界。改造成一個很好的新世界。要人人在這個新世界中。都可以安樂。都可以快活。現在不但是不快活不安樂。並且反加憂愁反加痛苦。這個道理是很容易明白的。要怎麼樣才可以明白這個道理。可以用我們講話的這間房屋來做比喻。從前沒有見過外國洋樓的人。不知道新式洋樓是怎麼好。一見這間大房屋。一定是很心滿意足的。但是見過洋樓之後。知道新式房屋有許多層。上下各樓有升降機。不必用氣力走上走下。一進機內。只要司機人的手一動。要到那一層便是那一層。用水不要人挑。全屋都裝得有自來水。一轉啟閉塞。要用熱水便是熱水。要用冷水便是冷水。用燈不要火點。滿屋都裝得有電燈。一轉接電鈕。便滿屋輝煌。光輝奪目。再回想到這間屋。一定是很不滿意的。我們中國人沒有到過外國。沒有住慣過文明屋。現在住到這間屋內。一定覺得是很好。若是住慣了文明屋的人。再來住這間屋。便覺得很不衛生。譬如在今天這樣冷的天氣。便沒有方法禦寒。到夏天炎熱的時候。又沒有方法解熱。知道這間屋是很不適用的。文明屋的每間房子內。都掛得有寒暑表。房內的冷熱。隨時可以知道。如果房內太冷了。像今天的天氣一樣。便開熱水管或者電

爐。馬上就可以把房內的溫度變熱。如果房內太熱了。像廣東的夏天。便開電氣風扇。最新的住屋。在夏天是用冷空氣。馬上就可以把房內的溫度變冷。那種文明屋內的溫度。可以任意變更。我們要他是多少度。便可以變成多少度。大概在夏天總是不得高過華氏八十度。冬天總是不要低過華氏七十度。一年四季的房內溫度。都是很平均的。都是很衞生的。所以外國人在冬天出街。才穿大外套。在家內都是穿單衣。女子們更是穿很薄的亮紗。我們中國人在冬天要吃火鍋。他們外國人在冬天反要吃雪糕。我們要像外國人那一樣的衞生。必要有那種文明屋的設備。才可以成功。像這間舊式的房屋。我們要怎麼樣變熱。怎麼樣變冷。可不可以做得到呢。大家沒有住慣外國文明屋的人。中國的這種舊屋是怎樣不衞生。外國的那種新屋是怎樣合衞生。或者還不甚知道。但是住慣了外國文明屋的人。一定很感覺這種舊屋不衞生的不便。我們在中國要想所住的房屋。都是像外國房屋一樣的衞生。便要拆去這種不文明的舊房屋。在這一塊地基。另外造一所很文明的新洋樓。我們對於國家。也是一樣的道理。因爲先知先覺的人。知道中國從前不文明的舊國家。專制太過。人民過於痛苦。所以發起革命。想建設一個像英國。美國。很文明的新國家。讓人民得安居樂業。過很快樂的日子。從前推倒大清帝國。改造中華民國。就是打破不文明的舊國家。改造成文明的新國家。好比拆去不文明的舊屋。另造很文明的新屋一樣。現在滿清的專制舊政府已經推倒了。民國的共和新政府。建設成功沒有呢。毫沒有建設成功。中國現在的時勢。正

是青黃不接。好比舊屋已經拆去了。新洋樓還沒有做好一樣。因爲新洋樓還沒有做好。所以住在這間舊屋內的人。忽然遇到風雨的災害。便藏身無地。便要受痛苦。現在民國十三年。全國人民不能安居。還要受各種災害的痛苦。就是這個道理。我們要免去這種痛苦。所以還要做一番建國的工夫。在這種工夫沒有做完之先。國家當然還是很悽慘。人民當然還是很痛苦。我們要想住將來很文明的洋樓。過很衞生的日子。此時所受的痛苦。便不能不忍耐。

以上所講的道理。如果諸君還不甚明白。諸君可以再看看貴校背後的觀音山。是一個甚麼景象。從前的觀音山。有很多樓臺亭閣。樹木花草。站在廣州市的北邊很高。風景是很好的。此刻市政廳要把他闢作公園。所以把那些舊房屋都拆去了。我有一個朋友。從前也遊過了觀音山的。也見過了那些樓臺亭閣的。近來他又去遊玩過一次。回來對我說。爲甚麼把觀音山的那些舊房屋都拆去了呢。爲甚麼要弄到這樣荒涼悽慘呢。這眞是可惜得很呵。我回他說。這是市政廳的新計畫。要把那個全山。闢作很好的新公園。所以把他暫時變成荒涼的景象。這沒有甚麼可惜。請你明年再去遊觀音山罷。便可以知道將來是一番甚麼新景象。改造國家的情形。也是和這一樣。不過改造國家不是像改造公園。在一二年之內便可以做成功的。好像今天。是貴校第十七週年的紀念日。貴校的學生畢業過了許多次數。貴校的陳設和一切功課。是經過了十七年的預備。十七年的改良。和十七年的擴充。才有今日這樣的大規模。

我們要創造一個新國家。不是像做一間普通的新屋。只要開闢地基。要像做很高大的洋樓。要把地基挖得很深。屋基築得很堅固。然後在這個屋基之上。做成洋樓。才是很堅固。才不致倒坍。民國至今。有了十三年。當中倒了幾次呢。諸君知不知道呢。民國四年。袁世凱自己做皇帝。把中華民國改成洪憲帝國。這是民國倒過了的第一次。民國六年。張勳復辟。請宣統再出來做皇帝。又把中華民國改成大清帝國。這是民國倒過了的第二次。現在曹錕拿錢買總統做。利用吳佩孚的武力統一中國。事事要恢復專制。這又是在拆民國的台。民國又要再倒。民國成立以來。不過十三年。爲甚麼被人拆台。就倒過了兩三次呢。就是由於國基不穩固。從前的國基挖得不深。做得不堅固。便要在那個基礎上建築民國。好像屋基挖得不深。沒有做堅固。便要在那個基礎上建築高大洋樓。那裏有長久不倒的道理呢。我們要國家鞏固。永遠不倒。是用甚麼做基礎呢。要用人心做基礎。要用人人的方寸之地做基礎。人人的心內都贊成民國。傾向民國。然後民國才不致倒。才可以鞏固。在十三年前推倒滿清。成立民國。一般武人官僚表面贊成民國。心內何嘗有民國呢。因爲他們的心內都不贊成民國。所以不但是袁世凱在北京做皇帝。就是龍濟光在廣東也稱龍王。如果此後再沒有國基。將來一定又有人做皇帝。諸君便要做奴隸。中國不但是不能強盛。和外國並駕齊驅。外國一定要來亡中國。現在列強對於中國。主張共管。說中國人沒有自治能力。從前很野蠻的滿洲人。都可以治中國。都把中國治得很久。此後還不太平。還不能想法則

去自治。他們那些文明國家。便要來代我們治中國。便要來共管。共管就是和從前瓜分一樣的口調。中國到了被列強共管。就是亡國。中國人不久便要滅種。

諸君回到家內。遇着家人反對民國。便要把以前所講的道理。對他們詳細解釋。說民國還沒有造好。我們人民眼前不能不犧牲。不能不忍耐。等到國家澈底改造好了。我們便永遠的得安樂。國家要怎麼樣才可以改造好呢。要有立國基礎。才可以造好。立國基礎。就是萬衆一心。歡迎民國。到了人人都歡迎民國。不反對民國。民國便可以永遠不致搖動。諸君畢業之後。便要去教人。中國有二萬萬女人。是不是歡迎民國。都要靠你們去宣傳。貴校辦了十七年。在十三年前的帝國時代。是別人辦理。到了民國時代。廖校長才來接辦。廖校長是民國的新教育家。是宣傳民國福音的人。我想他平日把這些道理。一定對你們是講得很多的。你們對於這些道理。或者是已經懂得很明白的。你們都是師範學生。畢業之後。就要做人師長。如果做師長的人。都不明白民國的道理。我們便永遠沒有希望。造成民國的國基。

今天廖校長請我來講演。是有甚麼希望呢。我是一個革命黨。是愛提倡革命的道理的。今日到貴校來講話。希望大家聽了我的話之後。都變成革命黨。宣傳三民主義。要中國富強。和英國。美國。並駕齊驅。

諸君所用的宣傳方法。就對人而論。應該由近及遠。先對父，母，兄，弟，姊，妹，和一切

家人說明。再對親戚朋友和一般普通人說明。就措詞而論。所說的話。應該親切有味。要選擇人人所知道的材料。譬如宣傳民族主義。就要說這種主義。是用來對外國人打不平等的。像從前滿人做中國的皇帝。到處都是滿洲人做官。管我們的事情。我們總是做他們的奴隸。漢人和滿人是很不平等的。我們要民族平等。所以便要排滿。現在雖然是脫離了做滿人的奴隸。還要做外國人的奴隸。中國事事都是受外國人干涉。受外國人管理。譬如廣東的郵政局和海關。就是由外國人管理。這也是很不平等的。我們要除去這種不平等。便要提倡民族主義。贊成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是用來對國內打不平等的。中國在十三年以前有皇帝。皇帝之下有公。侯。伯。子。男。許多階級。他們都是高高在上。人民總是處在很低下的地位。那是很不平等的事情。我們主張民權革命。便剷平那些階級。要政治上人人都是平等。就是男女也是平等。所以我們革命之後。便實行男女平權。廣東的省議會。便有女議員。女人能夠和男人一樣的做議員。與聞國家大事。地位該是何等高尚呢。該是何等榮耀呢。諸君都知道近來外國女子爭參政權。不知道費了多少能力。犧牲了多少心血。還有許多國家。爭不到手。中國革命之後。不要女子來爭。便給女子參政權。議會之中。設立女議員。但是一般女子。都不熱心這種參政權。就是做議員的女子。沒有做很久。便心灰意冷。不繼續去奮鬥。廣東都是這樣。別省更可以知。所以二萬萬女子。至今還不明白民國。還不能理國事。大家從此以後。要把我們民權主義中所包括男女平等的道理。對二萬萬女子

去宣傳。在女子一方面。建設民國的國基。要他們都知道從前的地位是很低。現在的地位是很高。這種女子地位抬高的原因。就是由於我們主張了民權主義。民生主義是甚麼用法呢。是用來對大富人打不平的。國家太平了。開闢財源。所得的利益。不許少數人獨享。要歸多數人共享。關家利益。大家可以均沾。少年的人有教育。壯年的人有職業。老年的人有養活。全國男女。無論老小。都可以享安樂。這就是三民主義的用法。更行簡單言之。民族主義是對外國人爭平等的。不許外國人欺負中國人。民權主義是對本國人爭平等的。不許有軍閥官僚的特別階級。要全國男女的政治地位。都是一律的平等。民生主義是對於貧富爭平等的。不許全國男女有大富人和大窮人的分別。要人人都能夠做事。人人都有飯吃。這就是三民主義的大意。諸君要詳細研究。現在對於這三種主義。還要印成專書。以後可以隨時取閱。大家明白了這三民主義。才知道中國是一個甚麼民國。現在的中華民國。就是大家的家產。大家都是這個家產的主人。如果做師長的女子。都不明白理家事。這個家產的前途便沒有希望。所以你們的責任是很重大的。大家除了明白三民主義之外。根本上還要明白我們始終革命。是甚麼用意。我們革命黨的目標。始終都是要國家富強的。要達到這個目標。還要大家來贊成。贊成的方法。是在明白三民主義。鞏固民國的基礎。要民國的基礎怎麼鞏固。就是在把三民主義的道理。注射到人心內。要人人的心理上都傾向共和。人人的心理都傾向共和。中國才再不發生皇帝。中國才可以富強。法國美國之所以永遠富強

。就是由於沒有皇帝。俄國在六年之前。推倒了皇帝。成立共和。六年以來。一般人民很明白共和的道理。俄國以後當然沒有人做皇帝。俄國便可以望富強。中國成立共和。至今不過十三年。當中倒過了兩三次。總是有人做皇帝。就是因爲國基不鞏固。人人的心理還不歡迎共和。今天我到貴校來講話。就是希望大家先明白共和。自己明白了之後。還要去宣傳。要諸君的父兄家人和一切親戚朋友。都明白。都來贊成共和。都來歡迎共和。

第二章　民族主義

第一節　中外民族的比較

一、民族主義釋義

甚麼是民族主義呢。按中國歷史上社會習慣諸情形講。我可以用一句簡單話說。民族主義就是國族主義。中國人最崇拜的是家族主義和宗族主義。所以中國只有家族主義和宗族主義。沒有國族主義。外國旁觀的人說中國人是一片散沙。這個原因是在甚麼地方呢。就是因爲一般人民祇有家族主義和宗族主義。沒有國族主義。中國人對於家族和宗族的團結力。非常強大。往往因爲保護宗族起見。寧肯犧牲身家性命。像廣東兩姓械鬥。兩族的人。無論犧牲多少生命財產。總是

不肯罷休。這都是因爲宗族觀念太深的緣故。因爲這種主義深入人心。所以便能替他犧牲。至於說到對於國家。從沒有一次具極大精神去犧牲的。所以中國人的團結力。只能及於宗族而止。還沒有擴張到國族。

二、民族與國家的分別

我說民族主義就是國族主義。在中國是適當的。在外國便不適當。外國人說民族和國家便有分別。英文中民族的名詞是『哪遜』。『哪遜』這一個字有兩種解釋。一是民族。一是國家。這一個字雖然有兩個意思。但是他的解釋非常清楚。不容易混亂。在中國文中。一個字有兩個解釋的很多。即如社會兩個字。就有兩個用法。一個是指一般人羣而言。一是指一種有組織之團體而言。本來民族與國家相互的關係很多。不容分開。但是當中實在有一定界限。我們必須分開甚麼是國家。甚麼是民族。我說民族就是國族。何以在中國是適當。在外國便不適當呢。因爲中國自秦漢而後。都是一個民族造成一個國家。外國有一個民族造成幾個國家的。有在一個國家之內有幾個民族的。像英國是現在世界上頂強的國家。他們國內的民族是用白人爲本位。結合棕人黑人等民族。才成『大不列顛帝國』。所以在英國說民族就是國族。這一句話便不適當。再像香港。是英國的領土。其中的民族。有幾十萬人是中國的漢人參加在內。如果說香港的英國國族就是民族。便不適當。又像印度。現在也是英國的領土。說到英國國族起來。當中便有三萬萬五千萬印

度人。如果說印度的英國國族。就是民族。也是不適當。大家都知道英國的基本民族是『盎格魯撒遜』人。但是『盎格魯撒遜』人。不祇英國有這種民族。就是美國也有很多『盎格魯撒遜』人。所以在外國便不能說民族就是國族。但民族和國家。是有一定界限的。我們要把他來分別清楚有甚麼方法呢。最適當的方法。是民族和國家根本上是用甚麼力造成的。簡單的分別。民族是由於天然力造成的。國家是用武力造成的。用中國的政治歷史來證明。中國人說王道是順乎自然。換一句話說。自然力便是王道。用王道造成的團體。便是民族。武力就是霸道。用霸道造成的團體。便是國家。像造成香港的原因。並不是幾十萬香港人歡迎英國人而成的。是英國人用武力割據得來的。因爲從前中國和英國打仗。中國打敗了。把香港人民和土地。割歸到英國。久而久之。才造成現在的香港。又像英國造成今日的印度。經過的情形。也是同香港一樣。英國現在的領土擴張到全世界。所以英國有一句俗話說。『英國無日落』。換一句話說。就是每日晝夜日光所照之地。都有英國領土。譬如我們在東半球的人。由日出算起。最先照到紐絲蘭。澳洲。香港。星加坡。西斜照到錫蘭。印度。再西到阿頓馬兒打。更西便照到本國。再輪到西半球。便有加拿大。而循環到香港。星加坡。故每日夜二十四點鐘。日光所照之時。必有英國領土。像英國這樣大的領土。沒有一處不是用霸道造成的。自古及今。造成國家沒有不是用霸道的。至於造成民族。便不相同。完全是由於自然。毫不能加以勉強。像香港的幾十萬中國人。團結成一個民族。是

自然而然的。無論英國用甚麼霸道。都是不能改變的。所以一個團體。由於王道自然力結合而成的是民族。由於霸道人爲力結合而成的便是國家。這是國家和民族的分別。

三、構成民族的五種力量

再講民族的起源。世界人類。本是一種物。但和普通是飛禽走獸不同。人爲萬物之靈。人類的分別第一級是人種。有白色。黑色。紅色。黃色。棕色。五種之分。更由種細分。便有許多族。像亞洲的民族。著名的有蒙古族。巫來族。日本族。滿族。漢族。造成這種種民族的原因。概括的說是自然力。分析起來便很複雜。當中最大的力是『血統』。中國人黃色的原因。是由於根源黃色血統而成。祖先是甚麼血統。便永遠遺傳成一族的人民。所以血統的力是很大的。次大的力是『生活』。謀生的方法不同。所結成的民族也不同。像蒙古人逐水草而居。以遊牧爲生活。甚麼地方有水草。便遊牧到甚麼地方。移居到甚麼地方。由這種遷居的習慣。也可結合成一個民族。蒙古之所以能夠忽然強盛。就本於此。當蒙古族最強盛的時候。元朝的兵力。西邊征服中央亞細亞。亞剌伯。及歐洲之一部分。東邊統一中國。幾幾乎征服日本。統一歐亞。其他民族最強盛的像漢族。當漢唐武力最大的時候。西邊才到裏海。像羅馬民族武力最大的時候。東邊才到黑海。從沒有那一個民族的武力能夠及乎歐亞兩洲。像元朝的蒙古民族那樣強盛的。蒙古民族之所以能夠那樣強盛的原因。是由於他們人民的生活是遊牧。平日的習慣便有行路不怕遠的長處。第

三個大力是『語言』。如果外來民族得了我們的語言。便容易被我們感化。久而久之。遂同化成一個民族。再反過來。若是我們知道外國語言。也容易被外國人同化。如果人民的血統相同。語言也同。那麼同化的効力。便更容易。所以語言也是世界上造成民族很大的力。第四個力是『宗教』。大凡人類奉拜相同的神。或信仰相同的祖宗。也可結合成一個民族。宗教在造成民族的力量中也很雄大。像阿剌伯和猶太兩國。已經亡了許久。但是阿剌伯人和猶太人。至今還是存在。他們國家雖亡。而民族之所以能夠存在的道理。就是因爲各有各的宗教。大家都知道現在的猶太人。散在各國的極多。世界上極有名的學問家像馬克思。像愛因斯坦。都是猶太人。再像現在英美各國的資本勢力。也是被猶太人操縱。猶太民族的天質是很聰明的。加以宗教之信仰。故雖流離遷徙於各國。猶能維持其民族於永久。亞剌伯人所以能夠存在的道理。也是因爲他們有謨罕墨德的宗教。其他信仰佛教極深的民族像印度。國家雖然亡到英國。種族還是永遠不能消滅。第五個力。是『風俗習慣』如果人類中有一種特別相同的風俗習慣。久而久之。也可自行結合成一個民族。我們研究許多不相同的人種。所以能結合成種種相同民族的道理。自然不能不歸功於血統。生活。語言。宗教。和風俗習慣這五種力。這五種力。是天然進化而成的。不是用武力征服得的。所以用這五種力和武力比較。便可以分別民族和國家。

四、中國民族的來源

講到中國民族的來源。有人說百姓民族。是由西方來的過葱嶺到天山。經過新疆。以至黃河流域。照中國文化發辭地說。這種議論。似乎是很有理由的。如果中國文化不是外來。乃由本國發生的。則照天然的原則來說。中國文化應該發源於珠江流域。不應該發源於黃河流域。因爲珠江流域氣候溫和。物產豐富。人民很容易謀生。是應該發生文明的。但是考究歷史。堯舜禹湯文武時候。都不是生在珠江流域。都是生在西北。珠江流域在漢朝還是蠻夷。所以中國文化是由西北方來的。是由外國來的。中國人說人民是百姓。外國人說西方古時有一種百姓民族。後來移到中國。把中國原來的苗子民族銷滅或同化。纔成中國今日的民族。

五、中華民族的成份及地位

我們要於古今民族生存的道理。要救中國。想中國民族永遠存在。必要提倡民族主義。要提倡民族主義。必要先把這種主義完全了解。然後纔能發揮光大。去救國家。就中國的民族說。總數是四萬萬人。當中參雜的不過是幾百萬蒙古人。百多萬滿洲人。幾百萬西藏人。百幾十萬回教之突厥人。外來的總數不過一千萬人。所以就大多數說。四萬萬中國人。可以說完全是漢人。同一血統。同一言語文字。同一宗教。同一習慣。完全是一個民族。我們這種民族。處現在世界上。是甚麼地位呢。用世界上各民族的人數比較起來。我們人數最多。民族最大。文明教化有四千多年。也應該和歐美各國並駕齊驅。但是中國的人。只有家族和宗族的團體。沒有民族的精神。所

以纔有四萬萬人結合成一個中國。實在是一盤散沙。弄到今日是世界上最貧弱的國家。處國際中最低下的地位。人爲刀俎。我爲魚肉。我們的地位在此時最爲危險。如果再不留心提倡民族主義。結合四萬萬人成一個堅固的民族。中國便有亡國滅種之憂。我們要挽救這種危亡。便要提倡民族主義。用民族精神來救國。

六、各國民族的現狀

我們要提倡民族主義。來挽救中國危亡。便先要知道民族的危險是在甚麼地方。要知道這種危險的情形。最好是拿中國人和列強的人民比較。那便更易清楚。歐戰以前。世界上號稱列強的有七八國。最大的有英國。最強的有德國奧國俄國。最富的有美國。新起的有日本和意大利。歐戰以後。倒了三國。現在所剩的頭等強國。祇有英國美國法國日本和意大利。英國法國俄國美國都是以民族立國。

（一）英國的民族

英國發達。所用民族的本位。是『盎格魯撒遜』人。所用地方的本位。是英格蘭和威爾斯。人數祇有三千八百萬。可以叫做純粹英國的民族。這種民族。在現在世界上。是最強盛的民族。所造成的國家。是世界上最強盛的國家。推到百年以前。人數只有一千二百萬。現在纔有三千八百萬。在此百年之內。便加多三倍。

(二)日本的民族

我們東方有個島國。可以說是東方的英國。這個國家就是日本。日本國也是一個民族造成的。他們的民族。叫做大和民族。自開國到現在。沒有受過外力的吞併。雖然以元朝蒙古的強盛。還沒有征服過他。他們現在的人口。除了高麗台灣以外。是五千六百萬。百年以前人口的確數。很難稽考。但以近來人口增加率之比例計算。當係增加三倍。故百年以前的日本人口。約計在二千萬上下。這種大和民族的精神。至今還沒有喪失。所以乘歐化東漸。在歐風美雨中。利用科學新法。發展國家。維新五十年。便成現在亞洲最強盛的國家。和歐美各國並駕齊驅。歐美人不敢輕視。我們中國的人口。比那一國都要多。至今被人輕視的原故。就是一則有民族主義。一則無民族主義。日本未維新之前。國勢也是很衰微。所有的領土。不過四川一省大。所有的人口。不及四川一省多。也受過外國壓制的恥辱。因爲他們有民族主義的精神。所以便能發奮爲雄。當中經過不及五十年。便由衰微的國家。變成強盛的國家。我們要中國強盛。日本便是一個好模範。

用亞洲人和歐洲人比。從前以爲世界上有聰明才智的只有白人。無論甚麼事都被白人壟斷。我們亞洲人因爲一時無法可以得到他們的長處。怎樣把國家變成富強。所以對於要國家富強的心思。不但中國人失望。就是亞洲各民族的人都失望。到了近來忽然興起一個日本。變成世界上頭等富強的國家。因爲日本能夠富強。故亞洲各國便生出無窮的希望。覺得日本從前的國勢。也是

和現在的安南緬甸一樣。現在的安南緬甸便比不上日本。因爲日本人能學歐洲。所以維新之後。便趕上歐洲。當歐戰停止之後。列強在華養爾討論世界和平。日本的國際地位。列在五大強國之一。提起關於亞洲的事情。列強都是聽日本主持。惟日本馬首是瞻。由此便可知白人所能做的事。日本人也可以做。世界上的人種。雖然有顏色不同。但是講到聰明才智。便不能說有甚麼分別。亞洲今日因爲有了強盛的日本。故世界上的白種人。不但是不敢輕視日本人。並且不敢輕視亞洲人。所以日本強盛之後。不但是大和民族可以享頭等民族的尊榮。就是其他亞洲人。也可提高國際的地位。從前以爲歐洲人能夠做的事。我們不能夠做。現在日本人能夠學歐洲。便知我們能夠學日本。我們可以學到像日本。也可知將來可以學到像歐洲。

（三）俄國的民族

俄國在歐戰的時候。發生革命。打破帝制。現在成了一個新國家。是社會主義的國家。和從前大不相同。他們的民族叫做斯拉夫。百年以前的人口是四千萬。現在有一萬六千萬。比從前加多四倍。國力也比從前加大四倍。近百年以來。俄國是世界上頂強的國家。不但是亞洲的日本中國怕他侵入。就是歐洲的英國德國。也怕他侵入。他們在帝國時代。專持侵略政策。想擴張領土。現在俄國的疆地。佔歐洲一半。佔亞洲也到一半。領土跨佔歐亞兩洲。他們這樣大的領土。都是從侵略歐亞兩洲而來。當日俄之戰時。各國人都怕俄國侵略中國的領土。他們所以怕俄國侵佔

中國領土的原故。是恐怕中國被俄國侵佔之後。又再去侵略世界各國。各國都要被俄國侵佔。俄國人本有併吞世界的志氣。所以世界各國便想法來抵制。英日聯盟。就是爲抵制這項政策。日俄戰後。日本把俄國趕出高麗南滿以外。遂推翻俄國侵略世界的政策。保持東亞的領土。世界上便生出一個大變化。自歐戰以後。俄國人自己推翻帝國主義。把帝國主義的國家。變成新社會主義的國家。世界上又生出一個更大的變化。這種變化。成功不過六年。他們在這六年之中。改組內部。把從前用武力的舊政策。改成用和平的新政策。這種新政策不但是沒有侵略各國的野心。並且抑強扶弱。主持公道。於是世界各國又來怕俄國。現在各國怕俄國的心理。比從前還要利害。因爲那種和平新政策。不但是打破俄國的帝國主義。並且是打破世界的帝國主義。不但是打破世界的帝國主義。並且打破世界的資本主義。因爲現在各國表面上的政權。雖由政府作主。但是實在由資本家從中把持。俄國的新政策要打破這種把持。故世界上的資本家便大恐慌。所以世界上從此　出一個很大的變動。因爲這個大變動。此後世界上的潮流也隨之改變。

（四）德國的民族

德國在一百年前。人口有二千四百萬。經過歐戰之後。雖然減少了許多。但現在還有六千萬。這一百年內。增加了兩倍半。他們的人民叫做條頓民族。這種民族和英國人相近。是很聰明的。所以他們的國家便很強盛。經過歐戰以後。武力失敗。自然要主張公理。不能主張強權。

（五）美國的民族

美國人口。一百年前。不過九百萬。現在有一萬萬以上。他們的增加率極大。這百年之內。加多十倍。他們這些增加的人口。多半由歐洲移民而來。不是在本國生育的。歐洲各國的人民。因爲近幾十年來歐洲地狹人稠。在本國沒有生活。所以便搬到美國來謀生活。因爲這個原故。美國人口便增加得非常快。各國人口的增加多是由於生育。美國人口的增加多是由於容納。美國人的種族。比那一國都要複雜。各洲各國的移民都有。到了美國之後。就鎔化起來。所謂合一爐而冶之。自成一種民族。這種民族既不是原來的英國人。法國人。德國人。又不是意大利人。和其他南歐洲人。另外是一種新民族。可以叫做美利堅民族。美國因爲有獨立的民族。所以便成世界上獨立的國家。

（六）法國的民族

法國人是拉丁民族。拉丁民族散在歐洲的國家。有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移到美洲的國家。有墨西哥。秘魯。智利。哥崙比亞。巴西。阿根廷。和其他中美洲諸小國。因爲南美洲諸國的民族都是拉丁人。所以美國人都把他們叫做。『拉丁美利堅。』法國人口增加很慢。百年之前有三千萬。現在有三千九百萬。一百年內不過增加四分之一。

七、世界將來戰爭之趨勢

就歐洲戰爭的歷史說。從前常發生國際戰爭。最後的歐戰。是德奧土布諸同盟國。和英法俄日意美諸協商國。兩方戰爭。經過四年的大戰。始筋疲力盡。雙方停止。經過這次大戰之後。世界上先知先覺的人。逆料將來歐洲沒有燒點可以引起別種國際戰爭。所不能免的或者是一場人種的戰爭。像黃人和白人戰爭之例。但自俄國新變動發生之後。就我個人觀察已往的大勢。逆料將來的潮流。國際間大戰是免不了的。但是那種戰爭。不是起於不同種之間。是起於同種之間。白種與白種分開來戰。黃種同黃種分開來戰。那種戰爭是階級戰爭。是被壓迫者和橫暴者的戰爭。是公理和強權的戰爭。俄國革命以後。斯拉夫民族生出了甚麼思想呢。他們主張抑強扶弱。壓富濟貧。是專爲世界上伸張公道打不平的。這種思想宣傳到歐洲。各種弱小民族都很歡迎。現在最歡迎的是土耳其。土耳其在歐戰之前。最貧最弱。不能振作。歐洲人都叫他做近東病夫。應該要消滅。到了歐戰。加入德國方面。被協商國打敗了。各國更想把他瓜分。土耳其幾乎不能自存。後來俄國出來打不平。助他趕走希臘。修改一切不平等的條約。到了現在。土耳其雖然不能成世界上的頭等強國。但是已經成了歐洲的二三等國。這是靠甚麼力量呢。是全靠俄國人的幫助。由此推論出來。將來的趨勢。一定是無論那一個民族或那一個國家。只要被壓迫的或委曲的。必聯合一致。去抵抗強權。那些國家是被壓迫的呢。當歐戰前。英國法國要打破德意志的帝國主義。俄國也加入他們一方面。後來不知道犧牲了多少生命財產。中途還要回師。宣布革命。這是甚麼

原故呢。是因爲俄國人受壓迫太甚。所以要去革命。實行他們的社會主義。反抗強權。當時歐洲列強都反對這種主義。所以共同出兵去打他。幸而俄國有斯拉夫民族的精神。故終能打破列強。至今列強對於俄國。武力上不能反對。便不承認他是國家。以爲消極的抵制。（現在英國已正式承認俄國）歐洲各國何以反對俄國的新主義呢。因爲歐洲各國人是主張侵略。有強權。無公理。俄國的新主義。是主張以公理撲滅強權的。因爲這種主張。和列強相反。所以列強至今還想消滅他。俄國在沒有革命之前。也主張有強權無公理。是一個很頑固的國家。現在便反對這項主張。各國因俄國反對這項主張。便一齊出兵去打俄國。因爲這個原故。所以說以後戰爭是強權和公理的戰爭。今日德國是歐洲受壓迫的國家。亞洲除日本以外。所有的弱小民族。都是被強暴的壓制。受種種痛苦。他們同病相憐。將來一定聯合起來。去抵抗強暴的國家。那些被壓迫的國家聯合。一定去和那些強暴的國家。拚命一戰。推到全世界。將來白人主張公理的。黃人主張公理的。一定是聯合起來。白人主張強權的。和黃人主張強權的。也一定是聯合起來。有了這兩種聯合。便免不了一場大戰。這便是世界將來戰爭之趨勢。

八、世界人口的增加率及原因

我們現在把世界人口的增加率。拿來比較一比較。近百年之內。在美國增加十倍。英國增加三倍。日本也是三倍。俄國是四倍。德國是兩倍半。法國是四分之一。這百年之內。人口增加許

多的原故。是由科學昌明。醫學發達。衞生的設備。一年比一年完全。所以減少死亡。增加生育。

九、世界人口與中國的關係

他們人口有了這樣增加的迅速。和中國有甚麼關係呢。用各國人口的增加數。和中國的人口比較。我覺得毛骨聳然。譬如美國人口百年前不過九百萬。現在更有一萬萬多。再過一百年。仍然照舊增加。當有十萬萬多。中國人時常自誇。說我們人口多。不容易被人消滅。在元朝入主中國以後。蒙古民族不但不能消滅中國人。反被中國人同化。中國不但不亡。并且吸收蒙古人。滿洲人征服中國。統治二百六十多年。滿洲民族也沒有消滅中國人。反爲漢族所同化。變成漢人。像現在許多滿人都加漢姓。因爲這個原故。許多學者便以爲縱讓日本人或白人來征服中國。中國人祇有吸收日本人或白種人的。中國人可以安心罷。殊不知百年之後。美國人口可加到十萬萬。多過我們人口兩倍半。從前滿洲人不能征服中國民族。是因爲他們祇有一百幾十萬人。和中國的人口比較起來。數目太少。當然被中國人吸收。如果美國人來征服中國。那麼百年之後。十個美國人中。只參雜四個中國人。中國人便要被美國人所同化。

十、馬爾賽斯的人口論與法國

法國因爲人口太少。獎勵生育。如果一個人生三子的便有獎。生四五子的便有大獎。如果生

雙胎的更格外有獎。男子到了三十歲不娶。和女子到了二十歲不嫁的便有罰。這是法國獎勵生育的方法。至於法國人口並不減少。不過他們的增加率。沒有別國那一樣大罷了。且法國以農業立國。國家富庶。人民家給戶足。每日都講究快樂。百年前有一個英國學者。叫做馬爾賽斯。他因爲憂世界上的人口太多。供給的物產有限。主張減少人口。曾創立一種學說。謂『人口增加是幾何級數。物產增加是數學級數。』法國人因爲講究快樂。剛合他們的心理。便極歡迎馬氏的學說。主張男子不負家累。女子不要生育。他們所用減少人口的方法。不但是用這種種自然方法。幷且用許多人爲的方法。法國在百年以前的人口。比各國都要多。因爲馬爾賽斯的學說。宣傳到法國之後。很被人歡迎。人民都實行減少人口。所以弄到今日受人少的痛苦。都是因爲中了馬爾賽斯學說的毒。中國現在的新青年。也有被馬爾賽斯學說所染。主張減少人口的。殊不知法國已經知道了減少人口的痛苦。現在施行新政策。是提倡增加人口。保存民族。想法國的民族和世界上的民族。永久並存。

十一、中國的人口

諸君知道中國四萬萬人。是甚麼時候調查得來的呢。是滿清乾隆時候調查得來的。乾隆以後。沒有調查。自乾隆到現在。將及二百年。還是四萬萬人。百年之前是四萬萬。百年之後當然也是四萬萬。

我們的人口到今日究竟有多少呢。增加的人數。雖然不及英國、日本。但自乾隆時算起。至少也應該有五萬萬。從前有一位美國公使。叫做『樂克里耳』到中國各處調查。說中國的人最多不過三萬萬。我們的人口到底有多少呢。乾隆的候時。已經有四萬萬。若照美國公使的調查則已減少四分之一。就說是現在還是四萬萬。以此類推。則百年之後。恐怕仍是四萬萬。

十二、日本的人口

日本人口。現在有了六千萬。百年之後。應該有二萬萬四千萬。因爲在本國不能生活。所以現在便向各國訴冤。說島國人口太多。不能不向外發展。向東走到美國。加利佛尼亞省便閉門不納。向南走到澳洲。英國人說澳洲是白色人的澳洲。別色人種不許侵入。日本人因爲到處被人拒絕。所以便向各國說情。說日本人無路可走。所以不能不經營滿洲高麗。各國也明白日本人的意思。便容納他們的要求。以爲日本殖民到中國。於他們本國沒有關係。

十三、世界將來的人口與中國的關係

一百年之後。全世界人口。一定要增加好幾倍。像德國法國因爲經過此次大戰之後。死亡太多。想挽復戰前狀態。獎勵人口生育。一定要增加兩三倍。就現在全世界的土地與人口比較。已經有了人滿之患。像這次歐洲大戰。便有人說是「打太陽」的地位。因爲歐洲列強多半近於寒帶。所以起戰爭的原故。都是由於互爭赤道和溫帶的土地。可以說是要爭太陽之光。中國是全世界

氣候最温和的地方。物產頂豐富的地方。各國人所以一時不能來吞併的原因。是由他們的人口和中國的人口比較。還是太少。到一百年以後。如果我們的人口不增加。他們的人口增加到很多。他們便用多數來征服少數。一定要併吞中國。到了那個時候。中國不但是失去主權。要亡國。中國人幷且要被他們民族所鎔化。還要滅種。像從前蒙古滿洲征服中國。是用少數征服多數。想利用多數的中國人。做他們的奴隸。如果列強將來征服中國。是用多數來征服少數。他們便不要我們做奴隸。我們中國人到那個時候。連奴隸也做不成了。

第二節　中國民族所受的壓迫

十四、中國民族所處危險的地位

自古以來。民族之所以興亡。是由於人口增減的原因很多。此爲天然淘汰。人類因爲遇到了天然淘汰力。不能抵抗。所以古時有很多的民族。和很有名的民族。在現在人類中。都已經絕跡了。我們中國的民族也很古。從有稽考以來的歷史講。已經有了四千多年。故推究我們的民族。自開始至今。至少必有五六千年。當中受過了許多天然力的影響。遺傳到今日。天不但不來消滅我們。幷且還要令我們繁盛。生長了四萬萬人。和世界的民族比較。我們還是最多最大的。是我們民族所受的天惠。比較別種民族獨厚。故經過天時人事。種種變更。自有歷史四千多年以來。

只見文明進步。不見民族衰微。代代相傳。到了今天。還是世界最優秀的民族。所以一般樂觀的人。以爲中國民族。從前不知經過了多少災害。至今都沒有滅亡。以後無論經過若何災害。是決不至滅亡的。這種論調。這種希望。依我看來。是不對的。因爲就天然淘汰力說。我們民族。或者可以生存。但是世界中的進化力。不止一種天然力。是天然力和人爲力湊合而成。人爲的力量。可以巧奪天工。所謂人事勝天。這種人爲的力。最大的有兩種。一種是政治力。一種是經濟力。這兩種力關係於民族興亡。比較天然力還要大。我們民族處在今日世界潮流之中。不但是受這兩種力的壓迫。並且深中這種力的禍害了。

中國幾千年以來。受過了政治力的壓迫。以至於完全亡國。已有了兩次。一次是元朝。一次是清朝。但是這兩次亡國。都是亡於少數民族。不是亡於多數民族。那些少數民族。總被我們多數民族所同化。所以中國在政權上。雖然亡過了兩次。但是民族還沒有受過大損失。至於現在列強民族的情形。便和從前大不相同。一百年以來。列強人口增加到很多。上次已經比較過了。像英國俄國的人口。增加三四倍。美國增加十倍。照已往一百年內的增加。推測以後一百年的增加。我們民族在一百年以後。無論所受的天惠怎麼樣深厚。就很難和列強的民族並存於世界。比如美國的人口。百年前不過九百萬。現在便有一萬萬以上。再過一百年。就有十萬萬以上。英德俄日的人口。都是要增加好幾倍。由此推測。到百年之後。我們的人口便變成了少數。列強人口便

變成了多數。那時候中國民族。縱然沒有政治力和經濟力的壓迫。單以天然進化力來推論。中國人口便可以滅亡。況且在一百年以後。我們不但是要受天然力的淘汰。並且要受政治力和經濟力的壓迫。此兩種力比較天然力。還要快而且烈。天然力雖然很慢。也可以消滅很大的民族。在百年前有一個先例可以用來證明的。是南北美洲的紅番民族。美洲在二三百年前。完全爲紅番之地。他們的人數很多。到處皆有。但從白人搬到美洲之後。紅番人口就逐漸減少。傳到現在。幾乎盡被消滅。由此便可見天然淘汰力。也可以消滅很大的民族。政治力和經濟力比較天然淘汰力還要更快。更容易消滅很大的民族。此後中國民族。如果單受天然力的淘汰。還可以支持一百年。如果兼受了政治力和經濟力的壓迫。就很難渡過十年。故在這十年之內。就是中國民族的生死關頭。如果在這十年以內。有方法可以解脫政治力和經濟力的壓迫。我們民族還可以和列強的民族並存。如果政治力和經濟力的壓迫。我們沒有方法去解脫。我們的民族。便要被列強的民族所消滅。縱使不致於全數滅亡。也要被天然力慢慢去淘汰。故此後中國的民族。同時受天然力。政治力。和經濟力的三種壓迫。便見得中國民族生存的地位非常危險。

十五、中國民族所受政治的壓迫

中國受歐美政治力的壓迫。將及百年。百年以前。滿人據有我們的國家仍是很強盛的。當時英國滅了印度。不敢來滅中國。還恐中國去干涉印度。但是這百年以來。中國便失去許多領土。

由最近推到從前。我們最近失去的領土是威海衞。旅順。大連。青島。九龍。廣州灣。歐戰以後。列強想把最近的領土送回。像最先送回的有青島。最近將要送回的有威海衞。但這不過是中國很小的地方。從前列強的心理。以爲中國永遠不能振作。自己不能再管自己。所以把中國沿海的地方像大連。威海衞。九龍等處來佔領。做一個根據地。以便瓜分中國。後來中國起了革命。列強知道中國還可以有爲。所以才打消瓜分中國的念頭。當列強想瓜分中國的時候。一般中國反革命的人。說革命足以召瓜分。不知後來革命的結果。不但不召列強瓜分。反打消列強要瓜分中國的念頭。再推到前一點的失地。是高麗。台灣。澎湖。這些地方。是因爲日清之戰。才割到日本。中國因爲日清一戰。才引出列強要瓜分的論調。更前一點的失地。是緬甸，安南。安南之失。中國當時還稍有抵抗。鎭南關一戰。中國還獲勝仗。後來因被法國恐嚇。中國才和法國講和。情願把安南讓與法國。但是剛在講和之前幾天。中國的軍隊正在鎭南關諒山大勝。法國幾乎全軍覆沒。後來中國還是求和。法國人便以爲很奇怪。嘗有法國人對中國人說。中國人做事。眞是不可思議。就各國的慣例。凡是戰勝之國。一定要表示戰勝的尊榮。一定要戰敗的割地賠償。你們中國戰勝之日。反要割地求和。送安南到法國。定種種苛虐條件。這眞是歷史上戰勝求和的先例。中國之所以開這個先例的原因。是由於滿清政府太糊塗。安南和緬甸本來都是中國的領土。自安南割去以後。同時英國佔據緬甸。中國更不敢問了。又更拿前一點的失地說。就是黑龍江。烏蘇

里。又再推到前一點的失地。是伊犂流域。霍罕。和黑龍江以北諸地。就是前日俄國遠東政府所在的地方。中國都拱手送與外人。並不敢問。此外更有琉球，暹羅，蒲魯尼，蘇綠，爪哇，錫蘭，尼泊爾，布丹等那些小國。從前都是來中國朝貢過的。故中國最強盛時代。領土是很大的。北至黑龍江以北。南至喜馬拉雅山以南。東至東海以東。西至葱嶺以西。都是中國的領土。泊尼爾到了民國元年。還到四川來進貢。元年以後。以西藏道路不通。便不再來了。像這樣講來。中國最強盛時候。政治力量也威震四鄰。亞洲西南各國。無不以稱藩朝貢爲榮。那時歐洲的帝國主義。還沒有侵入亞洲。當時亞洲之中。配講帝國主義的只是中國。所以那些弱小國家。都怕中國。怕中國用政治力去壓迫。至今亞洲各弱小民族。對於中國。還是不大放心。這回我們國民黨在廣州開大會。蒙古派得有代表來。是看我們南方政府對外的主張。是否仍舊用帝國主義。他們代表到了之後。看見我們大會中所定的政綱。是扶持弱小民族。毫無帝國主義的意思。他們便很贊成。主張大家聯絡起來。成一個東方的大國。像這項要贊成我們主張的情形。不但是蒙古如此。就是其他弱小民族。都是一樣。現在歐洲列強。正用帝國主義和經濟力量來壓迫中國。所以中國的領土便逐漸縮小。就是十八行省以內。也失了許多地方。

十六、中國所受經濟的壓迫

自中國革命以後。列強見得用政治力來瓜分中國是很不容易的。以爲從前滿洲征服過了中國

。我們也曉得革命。如果列強還再用政治力來征服中國。中國將來一定是要反抗。對於他們是很不利的。所以他們現在稍緩其政治力來征服我們。便改用經濟力來壓迫我們。他們以爲不用政治力來瓜分中國。各國便可以免衝突。但是他們在中國的衝突雖然是免了。可是在歐洲的衝突到底還免不了。故由巴爾幹半島問題。便生出了歐洲大戰。他們自己受了許多損失。許多強國像德國與國都倒下來了。但是他們的帝國主義。現在還沒有改革。英國，法國，意大利，仍舊用帝國主義繼續進行。美國也拋棄門羅主義。去參加列強。一致行動。經過了歐戰以後。他們在歐洲或者把帝國主義一時停止進行。但是對於中國。像前幾日各國派二十多隻兵艦到廣州來示威。還是用帝國主義的力量。來進行他們經濟的力量。經濟力的壓迫。比較帝國主義。就是政治力的壓迫。還要利害。政治力的壓迫。是容易看得見的。好比此次列強用二十多隻兵船來示威。廣州人民便立時覺得痛癢。大家生出公憤。就是全國人民也起公憤。故政治力的壓迫。是容易覺得有痛癢的。但是受經濟力的壓迫。普通人都不容易生感覺。像中國已經受過了列強幾十年經濟力的壓迫。大家至今還不大覺得痛癢。弄到中國各地都變成了列強的殖民地。全國人至今還只知道是列強的半殖民地。這半殖民地的名詞。是自己安慰自己。其實中國所受過了列強經濟力的壓迫。不只是半殖民地。比較全殖民地還要利害。比方高麗是日本的殖民地。安南是法國的殖民地。高麗人做日本的奴隸。安南人做法國的奴隸。我們動以亡國奴三字譏誚高麗人安南人。我們只知道他們的

地位。還不知道我們自己所處的地位。實在比不上高麗人安南人。由剛才所說的概括名義。中國是半殖民地。但是中國究竟是那一國的殖民地呢。是對於已經締結了條約各國的殖民地。凡是和中國有條約的國家。都是中國的主人。所以中國不只做一國的殖民地。是做各國的殖民地。我們不只做一國的奴隸。是做各國的奴隸。比較起來。是做一國的奴隸好些呀。還是做各國的奴隸好些呢。如果做一國的奴隸。遇到了水旱天災。做主人的國家。就要撥款來賑濟。他們撥款賑濟。以爲這是自己做主人的義務。分內所當爲的。做奴隸的人民。也視爲這是主人應該要救濟的。但是中國北方前幾年受了天災。各國不視爲應該要盡的義務。撥款來賑濟。只有在中國內地的各國人。來提倡捐助賑濟災民。中國人看見了。便說是各國很大的慈善。不是他們的義務。和主人的國家對於奴隸的人民。便差得很遠。由此便可見中國還比不上安南高麗。所以做一國的奴隸比較做各國的奴隸的地位是高得多。講到利益來又是大得多。故叫中國做半殖民地。是便不對的。依我定一個名詞。應該叫做「次殖民地。」這個次字。是由於化學名詞中得來的。如次亞燐便是。藥品中有屬燐質而低一等者名爲亞燐。更低一等者名爲次亞燐。又如各部官制。總長之下低一級的。就叫作次長一樣。中國人從前只知道是半殖民地。便以爲很恥辱。殊不知實在的地位。還要低過高麗安南。故我們不能說是半殖民地。應該要叫做次殖民地。

十七、關稅的作用

此次廣東和外國爭關餘。關稅餘款本該是我們的。爲甚麼要爭呢。因爲中國的海關。被各國拿去了。我們從前並不知道有海關。總是閉關自守。後來英國到中國來叩關。要和中國通商。中國便閉關拒絕。英國用帝國主義和經濟力量聯合起來。把中國的關打開。破了中國的門戶。當時英國軍隊已經佔了廣州。後來見廣州站不住。就不要廣州。去要香港。幷且又要賠款。中國在那個時候。沒有許多現錢來做賠款。就把海關押到英國。讓他們去收稅。當時滿清政府計算。以爲很長久的時間。才可以還清。不料英國人得了海關。自己收稅。不到數年。便把要求的賠款還清了。清朝皇帝才知道清朝的官吏很腐敗。從前經理徵收關稅。有中飽的大毛病。所以就把全國海關。都交給英國人管理。稅務司也盡派英國人去充當。後來各國因爲都有商務的關係。便和英國人爭管海關的權利。英國人於是退讓。依各國商務之大小爲用人之比例。所以弄到現在。全國海關。都在外人的手內。中國同外國每立一回條約。就多一回損失。條約中的權利總是不平等。故海關稅則。都是由外國所定。中國不能自由更改。中國的關稅。中國人不能自收自用。所以我們便要爭。

現在各國對於外來經濟力的壓迫。又是怎樣對待呢。各國平時對於外國經濟力的侵入。都是用海關作武器。來保護本國經濟的發展。好比在海口上防止外來軍隊的侵入。便要築礮台一樣。所以保護稅法就是用關稅去抵制外貨。本國的工業才可以發達。像美國自白人滅了紅番以後。和

歐洲各國通商。當時美國是農業國。歐洲各國多是工業國。以農業國和工業國通商。自然是工業國佔勝利。故美國就創出保護稅法。來保護本國的工商業。保護稅法的用意。是將別國的入口貨。特別加以重稅。如進口貨物值一百元的。海關便抽稅一百元或八十元。各國通例都是五六十元。抽這樣重的稅。便可以令別國貨物的價貴。在本國不能銷行。本國貨物無稅。因之價平便可以暢銷。

十八、受洋貨的損失

我們中國現在怎麼樣的情形呢。中國沒有和外國通商以前。人民所用貨物。都是自己用手工製造。古人說男耕女織。便可見農業和紡織工業。是中國所固有的。後來外國貨物進口。因爲海關稅輕。所以外來的洋布價賤。本地的土布價貴。一般人民便愛穿洋布。不穿土布。因之土布工業就被洋布打滅了。本國的手工工業。便從此失敗。人民無職業。便變成了許多遊民。這就是外國經濟力壓迫的情形。現在中國雖然仍有手工織布。但是原料還要用洋紗。近來漸有用本國棉花和外國機器來紡紗織布的。像上海有很多的大紗廠。大布廠。用這些布廠紗廠本來逐漸可抵制洋貨。但是因爲海關還在外國人手中。他們對於我們的土布。還要抽重稅。不但海關要抽重稅。進到內地各處還要抽釐金。所以中國不獨沒有保護稅法。並且是加重土貨的稅去保護洋貨。當歐戰時。各國不能製造貨物輸入中國。所以上海的紗廠布廠。一時是很發達的。由此所得的利益便極

大。對本分利。資本家極多。但歐戰以後。各國貨物。充斥中國。上海的紗廠布廠。從前所謂賺錢的。至今都變成虧本了。土貨都被洋貨打敗了。中國稅關不特不來保護自己。并且要去保護外人。好比自己挖了城濠。自己不但不能用去打敵人。并且反被敵人用來打自己。所以政治力的壓迫。是有形的。是愚蠢的人也容易看見的。經濟力的壓迫。是無形的。一般人都不容易看見。自己並且還要加重力量來壓迫自己。所以中國自通商以後。出入口貨物之比較。有江河日下之勢。前十年調查中國出入口貨物。相差不過二萬萬元。近來檢查海關報告表。一九二一年進口貨超過出口貨是五萬萬元。比較十年前已加兩倍半。若照此推算。十年後也加多兩倍半。那麼進口稅超過出口貨便要到十二萬萬五千萬。換一句話說。就是十年之後。中國單獨貿易一項。每一年要進貢到外國的是十二萬萬五千萬元。你看這個漏巵大不大呢。

十九、受外國銀行操縱的損失

經濟力的壓迫。除了海關稅以外還有外國銀行。現在中國人的心理。對於本國銀行都不信用。對於外國銀行便非常信用。好比此刻在我們廣東的外國銀行。便極有信用。中國銀行毫無信用。從前我們廣東省立銀行。發出紙幣。尚可通用。此刻那種紙幣毫不能用。我們現在只用現銀。從前中國紙幣的信用。不及外國紙幣。現在中國的現銀更不及外國銀行的紙幣。現在外國銀行的紙幣。發行於廣東的總數。當有幾千萬。一般人民都情願收藏外國紙幣。不情願收藏中國現銀。

推之上海。天津。漢口各通商口岸。都是一樣。推究此中原因。就是因爲中了經濟壓迫的毒。我們平常都以爲外國人很有錢。不知道他們是用紙來換我們的貨物。他們本來沒有幾多錢。好多都是我們送到他們的一樣。外國人現在所用的錢。不過印出幾千萬紙。我們信用他。他們便有了幾千萬錢。那些外國銀行的紙幣。每印一元。只費幾文錢。印成的紙。他的價值便稱是一元或十元或一百元。所以外國人不過是用最少之價值去印幾千萬元的紙。用那幾千萬元的紙。便來換我們幾千萬塊錢的貨物。諸君試想這種損失是大不大呢。爲甚麼他們能夠多印紙。我們不能夠照樣去印呢。因爲普通人都中了外國經濟壓迫的毒。只信用外國。不信用自己。所以我們印的紙便不能通行。

外國紙幣之外。還有匯兌。我們中國人在各通商口岸。匯兌錢。也是信用外國銀行。把中國的錢都交外國銀行匯兌。外國銀行代中國人匯兌。除匯錢的時候賺千份之五的匯水以外。幷強賺兩地的錢價。在交錢的時候。又賺當地銀元合銀兩的折扣。像這樣錢價折扣的損失。在匯錢和交錢的兩處地方。總算起來。必須過百分之二三。像由廣東外國銀行匯一萬塊錢到上海。外國銀行除了賺五十元匯水以外。另外由毫銀算成上海規銀的錢價。他們必定把廣東毫銀的價格算低。把上海規元銀的價格抬高。由他們自由計算最少必要賺一二百元。到了上海交錢的時候。他們不交規元銀。只肯交大洋錢。他們用規元銀折成大洋錢。必壓低銀兩的市價。抬高洋錢的市價。至少

又要賺一二百元。故上海廣州兩地之間。匯兌一萬塊錢。每次至少要失二三百元。所以用一萬塊錢在上海廣州兩地之間。匯來匯去。最多不過三十餘次便完全化爲烏有。人民所以要受這些損失的原因。是因爲中了外國經濟壓迫的毒。

外國銀行在中國的勢力。除了發行紙幣和匯兌以外。還有存款。中國人有了錢。要存到銀行內。不問中國銀行的資本是大是小。每年利息是多是少。只要知道是中國人辦的。便怕不安全。便不敢去存款。不問外國銀行是有信用沒有信用。他們所給的利息是多是少。只要聽到說是外國人辦的。有了洋招牌。便喫了定心丸。覺得極安全。有錢便送進去。就是利息極少。也是很滿意。最奇怪的是辛亥年武昌起義以後。一般滿清皇室。和滿清官僚。怕革命黨到了。要把他們的財產充公。於是把所有的金銀財寶。都存到各處外國銀行。就是沒有利息。只要外國人收存。便心滿意足。甚至像清兵和革命軍在武漢打仗。打敗了的那幾日。北京東交民巷的外國銀行。所收滿人寄存的金銀財寶。不計其數。至弄到北京所有的外國銀行都有錢滿之患。無餘地可以再存。於是後來存款的。外國銀行對於存款人。不但不出息錢。反要向存款人取租錢。存款人只要外國銀行收存款。說到租錢。外國銀行要若干便給若干。當時調查全國的外國銀行。所收中國人的存款。總計一二十萬萬。從此以後。中國人雖然取回了若干。但是十幾年以來。一般軍閥官僚。像溥儀溥傑王占元李純曹錕。到處搜括。所發的橫財。每人動輒是幾千萬。他們因爲想那些橫財很安全

。供子子孫孫萬世之用。也是存入外國銀行。所以至今外國銀行所收中國人存款的總數。和辛亥年的總數。還是沒有甚麼大加減。外國銀行收了這一二十萬萬存款。每年付到存款人的利息是很少的。最多不過四五釐。外國銀行有了這一二十萬萬又轉借到中國小商家。每年收到借款人的利息是很多的。最少也有七八釐。甚至一分以上。因此外國銀行。只任經理之勞。專用中國人的資本。來賺中國人的利息。每年總要在數千萬。這是中國人因爲要存款到外國銀行。無形中所受的損失。普通人把錢存到外國銀行內的心理。以爲中國銀行不安全。外國銀行很安全。把款存進去。不怕他們倒閉。試問現在的中法銀行停止營業。把中國人的存款沒有歸還。中法銀行是不是外國銀行呢。外國銀行的存款是不是安全呢。外國銀行既是不安全。爲甚麼我們中國人還是甘心情願。要把中國的錢存到外國銀行。每年要損失這樣大的利息呢。推究這個原因。也是中了外國經濟壓迫的毒。外國銀行一項。在中國所獲之利。統合紙幣匯兌存款三種算之。當在一萬萬元左右。

二十、受運費之損失

外國銀行之外。還有運費。中國貨物運去外國。固然是要靠洋船。就是運往漢口長沙廣州各內地。也是靠洋船的多。日本的航業。近來固然是很發達。但是日本最先的時候。只有一個日本郵船會社。後來纔有東洋汽船會社。大阪商船會社。日清汽船公司。航行於中國內地。航行於全

世界。日本航業之所以那樣發達。是因爲他們政府有津貼來補助。又用政治力特別維持。在中國看起來。國家去津貼商船。有甚麼利益呢。不知日本是要和各國的經濟勢力相競爭。所以在水上交通一方面。也和各國締結條約。訂出運貨的運費。每噸有一定的價錢。比方由歐洲運貨到亞洲。是先到上海。再到長崎橫濱。由歐洲到上海。比較由歐洲到長崎橫濱的路程。是近得多的。但是由歐洲運貨到長崎橫濱。每噸的運費。各船公司定得很平。至於由歐洲運貨到上海的運費。中國無航業與他抵抗。各船公司定得很貴。故由歐洲運貨到長崎橫濱。比較由歐洲運貨到上海。每噸的運費。還要便宜。因此歐洲貨物。在日本出賣的市價。還要比在上海的平。反過來如果中國貨物由上海運去歐洲。也是比由長崎橫濱運去歐洲。所費的運費貴得多。若是中國有值一萬萬塊錢的貨物運往歐洲。中國因爲運費的原故。就要加多一千萬。照此計算。就是一萬萬之中要損失一千萬。中國出入口貨物的價值每年已至十餘萬萬以上。此十餘萬萬中。所損失也當不下一萬萬元了。

二一、受租界與割地的損失

此外還有租界與割地的賦稅地租地價三項。數目亦實在不少。譬如香港。台灣。上海。天津。大連。漢口。那些租界及割地內的中國人。每年納到外國人的賦稅。至少要在二萬萬以上。像從前台灣納到日本的稅。每年祇有二千萬。現在加到一萬萬。香港從前納到英國人的稅。每年祇

有幾百萬。現在加到了三千萬。以後當然照此例更行增加。

其地租一項。則有中國人所收者。有外國人所收者。各得幾何。未曾切實調查。不得而知。然總以外國人所收爲多。則不待問了。這地租之數。總比之地稅十倍。至於地價又年年增加。外人既握經濟之權。自然是多財善賈。把租界之地。平買貴賣。故此賦稅地租地價三項之款。中國人之受虧。每年亦當不下四五萬萬元。

二二、受外人特種營業之損失

又在中國境內外人之團體及個人營業。持其條約之特權。來侵奪我們利權的。更難以數計。單就南滿鐵路一個公司說。每年所賺純利。已達五千餘萬。其他各國人之種種營業。統而推之。當在萬萬以上。

二三、受外人投機事業的損失

更有一樁之損失。卽是投機事業。租界之外人。每利用中國人之貪婪弱點。日日有小投機。數年一次大投機。盡量激發中國人之賭性熱狂。如樹膠的投機。馬克的投機。每次之結果。則中國人之虧累。至少都要數千萬元。而天天之小投機事業。積少成多。更不知其數了。像這樣的損失。每年亦當數千萬元。至於戰敗的賠款。甲午賠於日本者二萬萬五千萬兩。庚子賠於各國者九萬萬兩。是屬於政治上武力壓迫的範圍。當不能與經濟壓迫同論。且是一時的。不是永久的。尙

屬小事了。其他尙有落屬之損失。僑民之損失。更不知其幾何矣。這樣看來。此種經濟的壓迫。眞是利害得很了。

廿四、受外人經濟損失的統計

統共算起來。其一。洋貨之侵入。每年奪我利權者五萬萬元。其二。銀行之紙票侵入我市場。與匯兌之折扣。存款之轉借等事。奪我利權者或至一萬萬元。其三。出入口貨物運費之增加。奪我利權者約數千萬至一萬萬元。其四。租界與割地之賦稅地租地價三椿。奪我利權者總在四五萬萬元。其五。特權營業一萬萬元。其六。投機事業及其他種種之剝奪者。當在數千萬元。這六項之經濟壓迫。令我們所受的損失。總共不下十二萬萬元。此每年十二萬萬元之大損失。如果無法挽救。以後只有年年加多。斷沒有自然減少之理。所以今日中國已經到了民窮財盡之地位了。若不挽救。必至受經濟之壓迫。至於國亡種滅而後已。

廿五、中國受三種的壓迫

當中國強盛時代。每要列邦年年進貢。歲歲來朝。而列邦的貢品。每年所値。大約也不過百數十萬元。我們便以爲非常的榮耀了。到了宋朝。中國衰弱的時候。反要向金人進貢。而納於金人的貢品。每年大約也不過百數十萬元。我們便以爲奇恥大辱。我們現在要進貢到外國。每年有十二萬萬元。一年十二萬萬。十年就一百二十萬萬。這種經濟力的壓迫。這樣大的進貢。是我們

夢想不到的。不容易看見的。所以大家還不覺得是大恥辱。如果我們沒有這樣大的進貢。每年有十二萬萬一宗大款。那麼我們應該做多少事業呢。我們的社會要如何進步呢。因爲有了這種經濟力的壓迫。每年要受這樣大的損失。故中國的社會事業都不能發達。普通人民的生機也沒有了。專就這一種壓迫講。比用幾百萬兵來殺我們還要利害。況且外國背後更拿帝國主義來實行他們經濟的壓迫。中國人民的生機自然日蹙。遊民自然日多　國勢自然日衰了。

中國近來一百年以內。已經受了人口問題的壓迫。中國人口總是不加多。外國人口總是日日加多。現在又受政治力和經濟力一齊來壓迫。我們同時受這三種力的壓迫。如果再沒有辦法。無論中國領土是怎麼樣大。人口是怎麼樣多。百年之後。一定是要亡國滅種的。我們四萬萬人的地位是不能萬古長存的。試看美洲的紅番。從前到處皆有。現在便要全數滅亡。所以我們曉得政治壓迫的利害。還要曉得經濟的壓迫更利害。不能說我們有四萬萬人。就不容易被人消滅。因爲中國幾千年以來。從沒有受過這三個力量一齊來壓迫的。故爲中國民族的前途設想。就應該要設一個甚麼方法。去打銷這三個力量。

第三節　中國民族主義的滅亡

廿六、中國民族主義的滅亡

民族主義這個東西。是國家圖發達和種族圖生存的寶貝。中國到今日已經失去了這個寶貝。爲甚麼中國失去了這個寶貝呢。我在今天所講的大意。就是把中國爲甚麼失去了民族主義的原故來推求。幷且研究我們中國的民族主義是否眞正失去。依我的觀察。中國的民族主義是已經失去了。這個很明白的。幷且不只失去了一天。已經失去了幾百年。試看我們革命以前。所有反對革命很利害的言論。都是反對民族主義的。再推想到幾百年前。中國的民族思想。完全沒有了。在這幾百年中。中國的書裏頭。簡直是看不出民族主義來。只看見對於滿洲的歌功頌德。甚麼深仁厚澤。甚麼食毛踐土。從沒有人敢說滿洲是甚麼東西的。近年革命思想發生之後。還有許多自命爲中國學士文人的。天天來替滿洲說話。譬如從前在東京辦民報時代。我們提倡民族主義。那時候駁我們民族主義的人。便說滿洲種族入主中華。我們不算是亡國。因爲滿洲受過了明朝龍虎將軍的封號。滿洲來推翻明朝。不過是歷代朝廷相傳的接替。可說是易朝。不是亡國。然則從前做過中國稅務司的英國人赫德。他也曾受過了中國戶部尚書的官銜。比如赫德來滅中國。做中國的皇帝。我們可不可以說中國不是亡國呢。這些人不獨是用口頭去擁護滿洲。還要結合一個團體叫做保皇黨。專保護大清皇帝。來消滅漢人的民族思想的。所有保皇黨的人。都不是滿洲人。完全是漢人。歡迎保皇黨的人。多是海外華僑。後遇革命思想盛行之時。那些華僑纔漸漸變更宗旨。來贊成革命。華僑在海外的會黨極多。有洪門三合會。卽致公堂。他們原來的宗旨。本是反清復

明。抱有種族主義的。因爲保皇黨主義流行到海外以後。他們就歸化保皇黨。專想保護大清皇室的安全。故由有種族主義的會黨。反變成了去保護滿洲皇帝。把這一件事看來。便可證明中國的民族主義完全亡了。

廿七、會黨中的民族主義

我們講到會黨。便要知道會黨的起源。會黨在滿清康熙時候最盛。自順治打破了明朝。入主中國。明朝的忠臣義士。在各處起來抵抗。到了康熙初年。還有抵抗的。所以中國在那個時候。還沒有完全被滿洲征服。康熙末年以後。明朝遺民。逐漸消滅。當中一派是富有民族思想的人。覺得大事去矣。再沒有能力可以和滿洲抵抗。就觀察社會情形。想出方法來結合會黨。他們的眼光是很遠大的。思想是很透澈的。觀察社會情形也是很清楚的。他們剛纔結合成種種會黨的時候。康熙就開博學鴻詞科。把明朝有智識學問的人。幾乎都網羅到滿洲政府之下。那些有思想的人知道了不能專靠文人去維持民族主義。便對於下流社會和江湖上無家可歸的人。收羅起來。結成團體。把民族主義放到那種團體內去生存。這種團體的分子。因爲是社會上最低下的人。他們的行動很鄙陋。便令人看不起。又用文人所不講的言語。去宣傳他們的主義。便令人不大注意。所以那些明朝遺老實在有眞知灼見。至於他們所以要這樣保存民族主義的意思。好比在太平時候。富人的寶貝。自然要藏在很貴重的鐵箱裏頭。到了遇着強盜入室的時候。主人恐怕強盜先要開貴

重的鐵箱。當然要把寶貝藏在令人不注意的地方。如果遇到極危急的時候。或者要投入極汚穢之中。也未可知。故當時明朝遺老。想保存中國的寶貝。便不得不把他藏在很鄙陋的下流社會中。所以滿洲二百多年以來。無論是怎樣專制。因爲是有這些會黨口頭的遺傳。還可以保存中國的民族主義。當日洪門會中。要反清復明。爲甚麼不把他們的主義保存在智識階級裏頭呢。爲甚麼不做文章來流傳。如太史公所謂藏之名山傳之其人呢。因爲當時明朝的遺老看見滿洲開博學鴻詞科。一時有智識有學問的人差不多都被收羅去了。便知道那些有智識階級的靠不住。不能藏之名山傳之其人。所以要在下流社會中藏起來。便去結合那些會黨。在會黨裏頭。他們的結納是很容易很利便的。他們結合起來。在滿洲專制之下。保存民族主義。是不拿文字來傳。拿口頭來傳的。所以我們今天要把會黨源源本本講起來。很爲困難。因爲他們只有口頭傳下來的片段故事。就是當時有文字傳下來。到了乾隆時候也被消毀了。在康熙雍正時候。明朝遺民排滿之風還是很盛。所以康熙雍正時候便出了多少書。如大義覺迷錄等。說漢人不應該反對滿洲人來做皇帝。他所持的理由。是說舜是東夷之人。文王是西夷之人。滿洲人雖是夷狄之人。還可以來做中國的皇帝。由此便可見康熙雍正還自認爲滿洲人。還忠厚一點。到了乾隆時代。連滿漢兩個字都不准人提起了。把史書都要改過。凡是當中關於宋元歷史的關係和明清歷史的關係。都通通刪去。所有關於記載滿洲匈奴韃靼的書。一概定爲禁書。通通把他消滅。不准人藏。不准人看。因爲當時這禁的

書。與過了好幾回文字獄之後。中國的民族思想。保存在文字裏頭的。便完全消滅了。到了清朝中葉以後。會黨中有民族思想的。只有洪門會黨。當洪秀全起義之時。洪門會黨多來相應。民族主義就復興起來。須注意洪門不是由洪秀全而得此稱。當是由朱洪武或由朱洪祝（康熙時有人奉朱洪祝起義）而得此稱謂。亦未可定。洪秀全失敗以後。民族主義更流傳到軍隊。流傳到游民。那時的軍隊如湘軍淮軍。多屬會黨。卽如今日青幫紅幫等名目。也是由軍隊流傳而來。明朝遺老宣傳民族主義到下流社會裏頭。但是下流社會的智識太幼稚。不知道自己來利用這種主義。反爲人所利用。比方在洪秀全時代。反清復明的思想已經傳到了軍隊裏頭。但因洪門子弟不能利用他們。故他們仍然是清兵。

廿八、大龍頭的故事

又有一段故事。也可以引來證明。當時左宗棠帶兵去征新疆。由漢口起程到西安。帶了許多湘軍淮軍。經過長江。那時會黨散在珠江流域的。叫做三合會。散在長江的。叫做哥老會。哥老會的頭目。叫做大龍頭。有一位大龍頭在長江下游犯了法。逃到漢口。那時清朝的驛站通消息固然很快。但是哥老會的馬頭通消息更快。左宗棠在途上有一天忽然看見他的軍隊自己移動集中起來。排起十幾里的長隊。便覺得非常詫異。不久接到一件兩江總督的文書。說有一個很著名的匪首。由漢口逃往西安。請他拿辦。左宗棠當時無從拿辦。只算是官樣文章。把這件事擱起來。後

來看見他的軍隊移動得更利害。排的隊更長。個個兵士都說去歡迎大龍頭。他還莫明其妙。後來知道了兵士要去歡迎的大龍頭。就是兩江總督要他拿辮的匪首。他便慌起來了。當時問他的幕客某人說。甚麼是哥老會呢。哥老會的大龍頭。和這個匪首有甚麼關係呢。幕客便說。我們軍中自兵士以至將官。都是哥老會。那位拿辮的大龍頭。就是我們軍中哥老會的首領。左宗棠說。如果是這樣。我們的軍隊怎樣可以維持呢。幕客說。如果要維持這些軍隊。便要請大帥也去做大龍頭。大帥如果不肯做大龍頭。我們便不能出新疆。左宗棠想不到別的方法。又要利用那些軍隊。所以便贊成幕客的主張。也去開山堂。做起大龍頭來。把那些會黨都收爲部下。由此便可見左宗棠後來能夠平定新疆。並不是利用清朝的威風。還是利用明朝遺老的主義。中國的民族主義。自清初以後。保存了很久。從左宗棠做了大龍頭之後。他知道其中的詳情。就把馬頭破壞了。會黨的各機關都消滅了。所以到我們革命的時候。便無機關可用。這個洪門會黨都被人利用了。所以中國的民族主義。眞是老早亡了。

廿九、中國民族主義滅亡的原因

中國的民族主義既亡。今天就把亡的原因拿來說一說。此中原因是很多的。尤其以被異族征服的原因爲最大。凡是一種民族征服別種民族自然不准別種民族有獨立的思想。好比高麗被日本征服了。日本現在就要改變高麗人的思想。所有高麗學校裏的教科書。凡是關於民族思想的話都

要刪去。由此三十年後。高麗的兒童。便不知有高麗了。便不知自己是高麗人了。從前滿洲對待我們也是一樣。所以民族主義滅亡的頭一個原因。就是我們被異族征服。征服的民族。要把被征服的民族所有寶貝。都要完全消滅。滿洲人知道這個道理。從前用過了很好的手段。康熙時候興過了文字獄。但是康熙還不如乾隆狡猾。要把漢人的民族思想完全消滅。康熙說他是天生來做中國皇帝的。勸人不可逆天。到了乾隆。便更狡猾。就把滿漢的界限完全消滅。所以自乾隆以後。智識階級的人多半不知有民族思想。只有傳到下流社會。但是下流社會雖然知道要殺韃子。只知道當然。不知道所以然。所以中國的民族思想。便消滅了幾百年。這種消滅是由於滿洲人的方法好。

但是我們何以失去民族主義呢。要考究起來。是很難明白的。我可以用一件故事來比喻。這個比喻或者是不倫不類。和我們所講的道理毫不相關。不過借來也可以說明這個原因。這件故事、是我在香港親見過的。從前有一個苦力。天天在輪船碼頭。拿一枝竹槓和兩條繩子。去替旅客挑東西。每日挑東西。就是那個苦力謀生之法。後來他積存了十多塊錢。當時呂宋彩票盛行。他就拿所積蓄的錢。買了一張呂宋彩票。那個苦力因爲無家可歸。所有的東西都沒有地方收藏。所以他買得的彩票也沒有地方收藏。他謀生的工具。只是一枝竹槓和兩條繩子。他到甚麼地方。那枝竹槓和兩條繩子。便帶到甚麼地方。所以他就把所買的彩票。收藏在竹槓之內。因爲彩票藏在竹

楨之內。不能隨時拿出來看。所以他把彩票的號數。死死記在心頭。時時刻刻都念着。到了開彩的那一日。他便到彩票店內去對號數。一見號單。知道是自己中了頭彩。可以發十萬元的財。他就喜到上天。幾幾乎要發起狂來。以爲從此便可不用竹楨和繩子去做苦力了。可以永久做大富翁了。由於這番歡喜。便把手中的竹楨和繩子一齊投入海中。用這個比喻說。呂宋彩票好比是世界主義。是可以發財的。竹楨好比是民族主義。是一個謀生的工具。中了頭彩的時候。好比是中國帝國主義極強盛的時代。進至世界主義的時代。我們的祖宗。以爲中國是世界的強國。所謂天無二日民無二王。萬國衣冠拜冕旒。世界從此長太平矣。以後只要講世界主義。要全世界的人都來進貢。從此不必要民族主義。所以不要竹楨。要把他投入海中。到了爲滿洲所滅的時候。不但世界上的大主人翁做不成。連自己的小家產都保守不穩。百姓的民族思想一齊消滅了。這好比是竹楨投入了海一樣。所以滿清帶兵入關。吳三桂便作嚮導。史可法雖然想提倡民族主義擁戴福王。在南京圖恢復。滿洲的多爾袞便對史可法說。我們的江山。不是得之於大明。是得之於闖賊。他的意思。以爲明朝的江山。是明朝自己人失去了的。好比苦力自己丟了竹楨一樣。近來講新文化的學生。也提倡世界主義。以爲民族主義不合世界潮流。這個論調。如果是發自英國美國。或發自我們的祖宗。那是很適當的。但是發自現在的中國人。這就不適當了。德國從前不受壓迫。他們不講民族主義。只講世界主義。我看今日的德國。恐怕不講世界主義。要來講一講民族主義罷

。我們的祖宗。如果不把竹槓丟了。我們還可以得回那個頭彩。但是他們把竹槓丟得太早了。不知道發財的彩票。還藏在裏面。所以一受外國的政治力和經濟力來壓迫。以後又遭天然的淘汰。我們便有亡國滅種之憂。

卅、民族主義與亡國的關係

中國民族主義之所以消滅。本來因爲是亡國。因爲被外國人征服。但是世界上民族之被人征服的。不只中國人。猶太人也是亡國。猶太人在耶穌未生之前。已經被人征服了。及耶穌傳教的時候。他的門徒當他是革命。把耶穌當作革命的首領。所以當時稱他爲猶太人之王。耶穌門徒的父母。曾有對耶穌說。若是我主成功。我的大兒子便坐在主的左邊。二兒子便坐在王的右邊。儼然以中國所謂左右丞相來相比擬。所以猶太人亡了國之後。耶穌的門徒以爲耶穌是革命。當時耶穌傳教。或者是含有政治革命也未可知。但是他的十二位門徒中。就有一個以爲耶穌的政治革命。已經失敗了。就去賣他的老師。不知耶穌的革命。是宗教革命。所以稱其國爲天國。故自耶穌以後。猶太的國雖然滅亡。猶太的民族至今還在。又像印度也是亡國。但是他們的民族思想。就不像中國的民族思想一樣。一被外國的武力壓服了。民族思想便隨之消滅。再像波蘭從前也亡國百多年。但是波蘭的民族思想永遠存在。所以到歐戰之後。他們就把舊國家恢復起來。至今成了歐洲的二三等國。像這樣講來。中國和猶太印度波蘭比較。都是一樣的亡國。何以外國亡國。民

族主義。不至於亡。爲甚麼中國經過了兩度亡國。民族思想就滅亡了呢。這是很奇怪的。研究當中的道理是很有趣味的。中國在沒有亡國以前。是很文明的民族。很強盛的國家。所以常自稱爲堂堂大國。聲名文物之邦。其他各國都是蠻夷。以爲中國是居世界之中。所以叫自己的國家做中國。自稱大一統。所謂天無二日。民無二王。所謂萬國衣冠拜覲旒。這都是由於中國在沒有亡國以前。已漸由民族主義。而進於世界主義。所以歷代總是用帝國主義去征服別種民族。像漢朝的張博望班定遠。滅過了三十多國。好像英國印度公司的經理卡來呼。把印度的幾十國都收服了一樣。中國幾千年以來。總是實行平天下的主義。把亞洲的各小國完全征服了。但是中國征服別國。不是像現在的歐洲人。專用野蠻手段。而多用和平手段去感化人。所謂王道。常用王道去收服各弱小民族。由此推尋。便可以得到我們民族思想之所以滅亡的道理出來。從甚麼方面知道別的種族如猶太亡了國二千年。他們的民族主義還是存在。我們中國亡國只有三百多年。就把民族主義完全亡了呢。考察此中原因。好像考察人受了病一樣。一個人不論是受了甚麼病。不是先天不足。就是在未受病之前。身體早起了不健康的原因。中國在沒有亡國以前。已經有了受病的根源。所以一遇到被人征服。民族思想就消滅了。這種病的根源。就是在中國幾千年以來。都是帝國主義的國家。如現在的英國。和沒有革命以前的俄國。都是世界上頂強盛的國家。到了現在。英國的帝國主義還是很發達。我們中國從前的帝國主義。或者還要駕乎英國之上。

卅一、反對民族主義的思想

英俄兩國現在生出了一個新思想。這個思想是有智識的學者提倡出來的。這是甚麼思想呢。是反對民族主義的思想。這種思想說民族主義是狹隘的。不是寬大的。簡直的說。就是世界主義。現在的英國和以前的俄國德國。以及中國現在提倡新文化的新青年。都贊成這種主義。反對民族主義。我常聽見許多新青年說。國民黨的三民主義。不合現在世界的新潮流。現在世界上最新最好的主義是世界主義。究竟世界主義是好是不好呢。如果這個主義是好的。爲甚麼中國一經亡國。民族主義就要消滅呢。世界主義。就是中國二千多年以前所講的天下主義。我們現在研究這個主義。他到底是好不好呢。照理論上講。不能說是不好。從前中國智識階級的人。因爲有了世界主義的思想。所以滿清入關。全國就亡。康熙就是講世界主義的人。他說舜東夷之人也。文王西夷之人也。東西夷狄之人。都可以來中國做皇帝。就是中國不分夷狄華夏。不分夷狄華夏。就是世界主義。大凡一種思想。不能說是好不好。只看他是合我們用不合我們用。如果合我們用便是好。不合我們用。便是不好。合乎全世界的用途便是好。不合乎全世界的用途便是不好。世界上的國家。拿帝國主義把人征服了。要想保全他的特殊地位。做全世界的主人翁。便是提倡世界主義。要全世界都服從。中國從前也想做全世界的主人翁。總想站在萬國之上。故主張世界主義。因爲普通社會。有了這種主義。故滿清入關便無人抵抗。以致亡國。當滿清入關的時候。人數

是很少的。總數不過十萬人。拿十萬人怎樣能夠征服數萬萬人呢。因爲那時候。中國大多數人很提倡世界主義。不講民族主義。無論甚麼人來做中國皇帝。都是歡迎的。所以史可法雖然想反對滿人。但是贊成他的人數太少。還是不能抵抗滿人。因全國的人都歡迎滿人。所以滿人便得做中國安穩皇帝。當那個時候。漢人不但是歡迎滿人。并且要投入旗下。歸化於滿人。所以有所謂漢軍旗。

卅二、民族主義可貴的意義

現在世界上頂強盛的國家。是英國美國。世界上不只一個強國。有幾個強國。所謂列強。但是列強的思想性質。至今還沒有改變。將來英國美國或者能夠打破列強。成爲獨強。到那個時候。中國或者被英國征服。中國的民族變成英國民族。我們是好是不好呢。如果中國人入英國籍或美國籍。幫助英國或美國來打破中國。便說我們是服從世界主義。試問我們自己的良心是安不安呢。如果我們的良心不安。便是因爲有了民族主義。民族主義能夠令我們的良心不安。所以民族主義。就是人類圖生存的寶貝。好比讀書的人。是拿甚麼東西來謀生呢。是拿手中的筆來謀生的。筆是讀書人謀生的工具。民族主義。便是人類生存的工具。如果民族主義不能存在。到了世界主義發達之後。我們就不能生存。就要被人淘汰。中國古時說竄三苗於三危。漢人把他們驅逐到雲南貴州的邊境。現在幾幾乎要滅種。不能生存。說到這些三苗。也是中國當日原有的土民。我

們中國民族的將來情形。恐怕也要像三苗一樣。

卅三、中國民族的將來

照進化論中的天然公例說。適者生存。不適者滅亡。優者勝劣者敗。我們的民族到底優者呢。或是劣者呢。是適者呢。或是不適者呢。如果說到我們的民族。要滅亡要失敗。大家自然不願意。要本族能夠生存能夠勝利。那纔願意。這是人類的天然思想。現在我們民族處於很爲難的地位。將來一定要滅亡。所以滅亡的原故。就是由於外國人口增加。和政治經濟三個力量一齊來壓迫。我們現在所受政治力經濟力兩種壓迫已達極點。惟我們現在的民族還大。所受外國人口增加的壓迫。還不容易感覺。要到百年之後。纔能感覺。我們現在有這樣大的民族。可惜失去了民族思想。因爲失了民族思想。所以外國的政治力和經濟力。纔能打破我們。如果民族思想沒有失去。外國的政治力和經濟力一定打不破我們。

此後我們中國人。如果有方法。恢復民族主義。再找得一枝竹槓。那麼就是外國的政治力和經濟力無論怎麼樣來壓迫。我們民族就是在千萬年之後。決不至於滅亡。至於講到天然淘汰。我們民族更是可以長存。因爲天生了我們四萬萬人。能夠保存到今日。是天從前不想亡中國。將來如果中國亡了。罪惡是在我們自己。我們就是將來世界上的罪人。天既付托重任於中國人。如果中國人不自愛。是謂逆天。所以中國到這個地位。我們是有責任可負的。現在天既不要淘汰我們

。是天要發展世界的進化。如果中國將來亡了。一定是列強要亡中國。那便是列強阻止世界的進化。昨日有一位俄國人說。列寧爲甚麼受世界列強的攻擊呢。因爲他敢說了一句話。他說世界上有兩種人。一種是十二萬萬五千萬人。一種是二萬萬五千萬人。這十二萬萬五千萬人。是受那二萬萬五千萬人的壓迫。那些壓迫人的人。是逆天行道。不是順天行道。我們去抵抗強權。纔是順天行道。我們要能夠抵抗強權。就要我們四萬萬人和十二萬萬五千萬人聯合起來。我們要能夠聯合十二萬萬五千萬人。就要提倡民族主義。自己先聯合起來。推己及人。再把各弱小民族都聯合起來。共同去打破二萬萬五千萬人。共同用公理去打破強權。強權打破以後。世界上沒有野心家。到了那個時候。我們便可以講世界主義。

第四節　提倡民族主義的原因

卅四、現在世界民族發達的情形　二月十七日講

現在世界上所有的人數。大概在十五萬萬左右。在這十五萬萬人中。中國佔了四分之一。就是世界上每四個人中。有一個中國人。歐洲所有白種民族的人數。合計起來。也是四萬萬。現在世界上民族最發達的是白人。白種人中有四個民族。在歐洲中北的有條頓民族。條頓民族建立了好幾個國家。最大的是德國。其次奧國。瑞典。那威。和蘭。丹麥。都是條頓民族所建立的。在

歐洲之東的有斯拉夫民族。也建立了好幾個國家。最大的是俄國。歐戰後發生的。有捷克斯拉夫和佐哥斯拉夫兩個新國。在歐洲之西的有撒克遜民族。叫做『盎格魯撒克遜。』這個民族建立了兩個大國。一個是英國。一個是美國。在歐洲之南的有拉丁民族。這個民族也建立了好幾個國家。頂大的是法國。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拉丁民族移到南美洲。也建立了幾個國家。和盎格魯撒克遜民族移到北美洲建立了加拿大和美國一樣。歐洲白種民族。不過是四萬萬人。分開成四個大民族。由這四個大民族。建立了許多國家。原因是白種人的民族主義很發達。因爲白種人的民族主義很發達。所以他們在歐洲住滿了。便擴充到西半球的南北美洲。東半球東南方的非洲。澳洲。現在世界上的民族。佔地球上領土最多的。是撒克遜民族。這個民族最初發源的地方是歐洲。但是在歐洲所佔的領土。不過是大不列顛三島。像英格蘭。蘇格蘭和愛爾蘭。這三島在大西洋的位置。好像日本在太平洋一樣。撒克遜人所擴充的領土。西到北美洲。東到澳洲。紐西蘭。南到非洲。所以說佔世界上領土最多的是撒克遜民族。世界上最富最強的人種也是撒克遜民族。歐戰以前。世界上最強盛的民族是條頓和斯拉夫。尤其以條頓民族的聰明才力爲最大。所以德國能夠把二十幾個小邦聯合起來。成立了一個大德意志聯邦。成立之初。本來是農業國。後來變成工業國。因爲工業發達。所以陸海軍也隨之強盛。

卅五、帝國主義與世界大戰

歐戰之前。歐洲民族都受了帝國主義的毒。甚麼是帝國主義呢。就是用政治力去侵略別國的主義。卽中國所謂勤遠略。這種侵略政策。現在名爲帝國主義。歐洲各民族都染了這種主義。所以常常發生戰爭。幾幾乎每十年中必有一小戰。每百年中必有一大戰。其中最大的戰爭。就是前幾年的歐戰。這次戰爭可以叫做世界的大戰爭。何以叫做世界的大戰爭呢。因爲這次戰事擴充。影響到全世界。各國人民都被捲入漩渦之中。這次大戰爭所以構成的原因。一是撒克遜民族和條頓民族互爭海上的霸權。因爲德國近來強盛。海軍逐漸擴張。成世界上第二海權的強國。英國要自己的海軍獨霸全球。所以要打破第二海權的德國。英德兩國都想在海上爭霸權。所以便起戰爭。二是各國爭領土。東歐有一個弱國叫做土耳其卽突厥。土耳其百年以來世人都說他是近東病夫。因爲內政不修明。皇帝很專制。變成了很衰弱的國家。歐洲各國都要把他瓜分。百餘年以來不能解決。歐洲各國要解決這個問題。所以發生戰爭。故歐戰的原因。第一是白種人互爭雄長。第二是解決世界的問題。如果戰後是德國獲勝。世界上的海權便要歸德國佔領。英國的大領土便要完全喪失。必成羅馬一樣。弄至四分五裂而亡。

卅六、大戰時各國互相協助的緣故

但是戰爭的結果。德國是打敗了。德國想行帝國主義的目的便達不到。這次歐洲的戰爭。是世界上有史以來最劇烈的。軍隊的人有四五千萬。時間經過了四年之久。到戰爭最後的時候。兩

方還不能分勝負。在戰爭的兩方面。一方叫做協商國。一方叫做同盟國。在同盟國之中。初起時有德國。奧國。後來加入土耳其布加利亞。在協商國之中。初起時有塞維亞法國俄國英國及日本。後來加入意大利及美國。美國之所以參加的原因。全爲民族問題。因在戰爭之頭一二年。都是德奧二國獲勝。法國的巴黎和英國的海峽。都幾乎被德奧兩國軍隊攻入。條頓民族便以爲英國必亡。英國人便十分憂慮。見得美國的民族是和他們相同。於是拿撒克遜民族的關係去煽動美國。美國見得和自己相同民族的英國。將要被異族的德國滅亡。也不免物傷其類。所以加入戰爭去幫助英國。維持撒克遜人的生存。並且恐怕自己的力量單薄。遂竭全力去鼓動全世界的中立民族。共同參加去打敗德國。

卅七、威爾遜的民族自決論

當戰爭時有一個大言論。最被人歡迎的。是美國威爾遜所主張的「民族自決」。因爲德國用武力壓迫歐洲協商國的民族。威爾遜主張打滅德國的強權。令世界上各弱小民族。以後都有自主的機會。於是這種主張。便被世界所歡迎。所以印度雖然被英國滅了。普通人民是反對英國的。但是有好多小民族。聽見威爾遜說這回戰爭是爲弱小民族爭自由的。他們便很喜歡去幫英國打仗。安南雖然是被法國滅了。平日人民痛恨法國的專制。但當歐戰時仍幫法國去打仗。也是因爲聽到威爾遜的主張是公道的原故。他若歐洲的弱小民族像波蘭。捷克斯拉夫。羅米尼亞。一齊加入

協商國去打同盟國的原因。也是因爲聽見了威爾遜所主張的民族自決那一說。我們中國也受了美國的鼓動。加入戰爭。雖然沒有出兵。但是送了幾十萬工人去挖戰壕。做後方的勤務。協商國因爲創出這項好題目。所以弄到無論歐洲亞洲一切被壓迫的民族。都聯合起來去幫助他們打破同盟國。當時威爾遜主張。維持以後世界的和平。提出了十四條。其中最要緊的是讓各民族自決。當戰事未分勝負的時候。英國法國都很贊成。到了戰勝之後開和議的時候。英國法國和意大利覺得威爾遜所主張的民族開放。和帝國主義利益的衝突太大。所以到要和議的時候。便用種種方法騙去威爾遜的主張。弄到和議結局所定出的條件。最不公平。世界上的弱小民族不但不能自決。不但不能自由。並且以後所受的壓迫。比從前更要利害。由此可見強盛的國家和有力量的民族。已經雄佔全球。無論甚麼國家和甚麼民族的利益。都被他們壟斷。他們想永遠維持這種壟斷的地位。再不准弱小民族復興。所以天天鼓吹世界主義。謂民族主義的範圍太狹隘。其實他們主張的世界主義。就是變相的帝國主義。與變相的侵略主義。但是威爾遜的主張提出以後。便不能收回。因爲各弱小民族。幫助協商國打倒同盟國。是希望戰勝之後可以自由的。後來在和議所得的結果。令他們大爲失望。所以安南。緬甸。爪哇。印度。南洋羣島以及土耳其。波斯。阿富汗。埃及與夫歐洲的幾十個弱小民族。都大大的覺悟。知道列強當日所主張的民族自決。完全是騙他們的。所以他們便不約而同。自己去實行民族自決。

卅八、大戰時俄國發生革命的原故

歐洲數年大戰的結果。還是不能消滅帝國主義。因爲當時的戰爭。是一國的帝國主義和別國的帝國主義相衝突的戰爭。不是野蠻和文明的戰爭。不是強權和公理的戰爭。所以戰爭的結果。仍是一個帝國主義打倒別個帝國主義。留下來的還是帝國主義。但是由這一次戰爭。無意中發生了一個人類中的大希望。這個希望就是俄國革命。俄國發起革命。本來很早。在歐戰前一千九百零五年的時候。曾經起過了革命。不過沒有成功。到歐戰的時候。便大功告成。他們所以當歐戰時再發生革命的原故。因爲他們民族經過這次歐戰。便生出了大覺悟。俄國本是協商國之一。協商國打德國的時候。俄國所出的兵約計有千餘萬。可謂出力不少。如果協商國不得俄國參加。當日歐洲西方的戰線。老早被德國衝破了。因爲有了俄國在東方牽制。所以協商國能夠和德國相持兩三年。反敗爲勝。俄國正當戰爭之中。自己思索。覺得幫助協商國去打德國。就是幫助幾個強權去打一個強權。料到後來一定沒有好結果。所以一般兵士和人民便覺悟起來。脫離協商國。單獨和德國講和。況且說到國家的地位。俄國和德國人民的利害。毫無衝突。不過講到帝國主義的地位。彼此都想侵略。自然發生衝突。而且德國侵略太過。俄國爲自衞計。不得不與英法各國一致行動。後來俄國人民覺悟。知道帝國主義不對。所以便對本國革命。先推翻本國的帝國主義。同時又與德國講和。免去外患的壓迫。

三九、大戰後各國對俄國的心理

不久協商國也與德國講和。共同出兵去打俄國。爲什麼協商國要出兵去打俄國呢。因爲俄國人民發生了新覺悟。知道平日所受的痛苦。完全是由於帝國主義。現在要解除痛苦。故不得不除去帝國主義。主張民族自決。各國反對這項主張。所以便共同出兵去打他。俄國的主張和威爾遜的主張。是不約而同的。都是主張世界上的弱小民族都能夠自決。都能夠自由。俄國這種主義傳出以後。世界上各弱小民族都很贊成。共同來求自決。歐洲經過這次大戰的災害。就帝國主義一方面講。本沒有甚麼大利益。但是因此有了俄國革命。世界人類便生出一個大希望。

四十、列強壓迫別色人種的情形與手段

世界上的十五萬萬人之中。頂強盛的是歐洲和美洲的四萬萬白種人。白種人以此爲本位。去吞滅別色人種。如美洲的紅番已經消滅。非洲的黑人。不久就要消滅。印度的棕色人正在消滅之中。亞洲黃色人現在受白人的壓迫。不久或要消滅。但是俄國革命成功。他們一萬萬五千萬人。脫離了白種。不贊成白人的侵略行爲。現在正想加入亞洲的弱小民族。去反抗強暴的民族。那麼強暴的民族。只剩得二萬萬五千萬人。還是想用野蠻手段。拿武力去征服十二萬萬五千萬人。故此後世界人類。要分爲兩方面去決鬬。一方面是十二萬萬五千萬人。一方面是二萬萬五千萬人。第二方面的人數雖然很少。但是他們佔了世界上最強盛的地位。他們的政治力和經濟力都很大。

總是用這兩種力量去侵略弱小的民族。如果政治的海陸軍力所不及。便用經濟力去壓迫。如果經濟力有時而窮。便用政治的海陸軍力去侵略。他們的政治力幫助經濟力。好比左手幫助右手一樣。把多數的十二萬萬五千萬人民壓迫得很利害。但是天不從人願。忽然生出了斯拉夫民族的一萬萬五千萬人。去反對帝國主義和資本主義。爲世界人類打不平。所以我前次說。有一位俄國人說。世界列強所以誓毀列寧的原因。是因爲他敢說世界多數的民族十二萬萬五千萬人爲少數的民族二萬萬五千萬人所壓迫。列寧不但是說出這種話。並且還提倡被壓迫的民族去自決。爲世界上被壓迫的人打不平。列強之所以攻擊列寧。是要消滅人類中的先知先覺。爲他們自己求安全。但是現在人類都覺悟了。知道列強所造的謠言都是假的。所以再不被他們欺騙。這就是世界民族的政治思想。進步到光明地位的情況。

四一、世界主義的批評

我們今日要把中國失去了的民族主義。恢復起來。用此四萬萬人的力量。爲世界上的人打不平。這纔算是我們四萬萬人的天職。列強因爲恐怕我們有了這種思想。所以便生出一種似是而非的道理。主張世界主義來煽惑我們。說世界的文明要進步。人類的眼光要遠大。民族主義過於狹隘。太不適宜。所以應該提倡世界主義。近日中國的新青年。主張新文化。反對民族主義。就是被這種道理所誘惑。但是這種道理。不是受屈民族所應該講的。我們受屈民族。必先要把我們民

族自由平等的地位恢復起來之後。纔配得來講世界王義。我前次所講苦力買彩票的比喻。已發揮很透闢了。彩票是世界王義。竹槓是民族主義。苦力中了頭彩。就丟去謀生的竹槓。好比我們被世界主義所誘惑。便要丟去民族主義一樣。我們要知道世界主義是從甚麼地方發生出來的呢。是從民族主義發生出來的。我們要發達世界王義。先要民族主義鞏固纔行。如果民族主義不能鞏固。世界主義也就不能發達。由此便可知世界主義實藏在民族主義之內。好比苦力的彩票藏在竹槓之內一樣。如果去棄民族主義。去講世界主義。好比是苦力把藏彩票的竹槓投入海中。那便是根本推翻。我從前說。我們的地位還比不上安南人高麗人。安南人高麗人是亡國的人。是做人奴隸的。我們還比不上。就是我們的地位連奴隸也比不上。在這個地位。還要講世界主義。還說不要民族主義。試問諸君是講得通不通呢。

四二、中國與帝國主義的思想

就歷史上說。我們四萬萬漢族。是從那一條路走來的呢。也是自帝國王義一條路走來的。我們的祖國從前常用政治力去侵略弱小民族。不過那個時候。經濟力還不很大。所以我們向未有用經濟力去壓迫他族。再就文化說。中國的文化。比歐洲早幾千年。歐洲文化最好的時代是希臘羅馬。到了羅馬纔最盛。羅馬不過與中國的漢朝同時。那個時候。中國的政治思想便很高深。一般大言論家都極力反對帝國主義。反對帝國主義的文字很多。其中最著名的有『棄珠崖議』。此項

文章就是反對中國去擴充領土。不可與南方蠻夷爭地方。由此便可見在漢朝的時候。中國便不主張與外人戰爭。中國的和平思想到漢朝時已經是很充分的了。到了宋朝。中國不但不去侵略外人。反爲外人所侵略。所以宋朝被蒙古所滅。宋亡之後。到明朝纔復國。明朝復國之後。更是不侵略外人。當時南洋各小國要來進貢歸化中國。是他們仰慕中國的文化。自己願意來歸順的。不是中國以武力去壓迫他們的。像巫來由及南洋羣島那些小國。以中國把他們收入版圖之中。許他們來進貢。便以爲是很榮耀。若是不要他們進貢。他們便以爲很恥辱。像這項尊榮。現在世界上頂強盛的國家還沒有做到。像美國待菲律賓。在菲律賓之內。讓菲人自行組織議會及設官分治。在華盛頓的國會。也讓菲人選派議員。美國每年不但不要菲律賓用錢去進貢。反津貼菲律賓以大宗款項。修築道路。興辦教育。像這樣仁慈寬厚。可算是優待極了。但是菲律賓人至今還不以歸化美國爲榮。日日總是要求獨立。又像印度的尼泊爾國。尼泊爾的民族叫做『廓爾額。』這種民族是很勇敢善戰的。英國雖然是征服了印度。但至今還是怕廓爾額人。所以很優待他。每年總是送錢到他。像中國宋朝怕金人常送錢到金人一樣。不過宋朝送錢到金人說是進貢。英國送錢到廓爾額人。或者說是津貼罷了。但是廓爾額人對於中國。到了民國元年。還來進貢。由此可見中國旁邊的小民族。羨慕中國至今還是沒有絕望。十餘年前。我有一次在暹羅的外交部。和外交次長談話。所談的是東亞問題。那位外交次長說。如果中國能夠革命。變成國富民強。我們暹羅還是情

願歸回中國。做中國的一行省。我和他談話的地點。是在暹羅政府之公署內。他又是外交次長。所以他這種說話。不只是代表他個人的意見。是代表暹羅全國人的意見。由此足見暹羅當那個時候。還是很尊重中國。但是這十幾年以來。暹羅在亞洲已經成了獨立國。把各國的苛酷條約。都已修改了。國家的地位。也提高了。此後恐怕不願意再歸回中國了。

四三、與英國領事的談話

再有一段很有趣味的故事。可以和諸君談談。當歐戰最劇烈的時候。我在廣東設立護法政府。一天有一位英國領事到大元帥府來見我。和我商量南方政府加入協商國。出兵到歐洲。我就向那位英國領事說。爲甚麼要出兵呢。他說請你們去打德國。因爲德國侵略了中國土地。佔了青島。中國應該去打他。把領土收回來。我說青島離廣州還很遠。至於離廣州最近的有香港。稍遠一點的有緬甸。布丹。尼泊爾。像那些地方。從前是那一國的領土呢。現在你們還要來取西藏。我們中國此刻沒有收回領土的力量。如果有了力量。恐怕要先收回英國佔去了的領土罷。德國所佔去的青島地方。還是很小。至於緬甸便比青島大。西藏比青島更要大。我們如果要收回領土。當先從大的地方起。他受了我這一番反駁。就怒不可遏。便說我來此地是講公事的呀。我立刻回他說。我也是講公事呀。兩人面面相對。許久不能下臺。後來我再對他說。我們的文明已經比你們進步了二千餘年。我們現在是想你們上前。等你們跟上來。我們不可退後。讓你們拖下去。因爲

我們二千多年以前。便丟去了帝國主義。主張和平。至今中國人思想已完全達到這種目的。你們現在戰爭所歷的目標。也是主張和平。我們本來很歡迎的。但是實際上。你們還是講打不講和。專講強權不講公理。我以爲你們專講強權的行爲。是很野蠻的。所以讓你們去打。我們不必參加。等到你們打厭了。將來或者有一日是眞講和平。到了那個時候。我們纔參加到你們的一方面。共求世界的和平。而且我反對中國參加出兵。還有一層最大的理由。是我很不願意中國也變成你們一樣不公講理的強國。如果依你的主張。中國加入協商國。你們便可以派軍官到中國來練兵。用你們有經驗的軍官。又補充極精良的武器。在六個月之內。一定可以練成功三五十萬精兵。運到歐洲去作戰。打敗德國。到了那個時候。便不好了。英國領事說爲甚麼不好呢。我說你們從前用幾千萬兵和幾年的時候都打不敗德國。只要加入幾十萬中國兵。便可以打敗德國。由此便可以提起中國的尙武精神。用這幾十萬兵做根本。可以擴充到幾百萬精兵。於你們就大大的不利了。現在日本加入你們方面。已經成了世界上列強之一。他們的武力雄霸亞洲。他們的帝國主義。和列強一樣。你們是很怕他的。說到日本的人口和富源。不及中國遠甚。如果依你今天所說的辦法。我們中國參加你們一方面。中國不到十年。便可以變成日本。照中國的人口多與領土大。中國至少可以變成十個日本。到了那個時候。以你們全世界的強盛。恐怕都不夠中國人一打了。我們因爲已經多進步了二千多年。脫離了講打的野蠻習氣。到了現在。才是眞和平。我希望中國永遠

保守和平的道德。所以不願意加入這次大戰。那位英國領事。半點鐘前幾幾乎要和我用武。聽了這番話之後。才特別佩服。並且說如果我也是中國人。一定也是和你的思想相同。

四四、歐洲的新文化與中國的舊思想

諸君知道革命本是流血的事。像湯武革命。人人都說他們是順乎天應乎人。但是講到當時用兵情況。還有人說他們曾經過了血流漂杵。我們辛亥革命推翻滿洲。流過了多少血呢。所以流血不多的原因。就是因爲中國人愛和平。愛和平就是中國人的一個大道德。中國人才是世界中最愛和平的人。我從前總勸世界人要跟上我們中國人。現在俄國斯拉夫民族也是主張和平的。這就是斯拉夫人已經跟上了我們中國人。所以俄國的一萬萬五千萬人。今日就要求和我們合作。我們中國四萬萬不但是很和平的民族。並且是很文明的民族。近來歐洲盛行的新文化。和所講的無政府主義與共產主義。都是我們中國幾千年以前的舊東西。譬如黃老的政治學說。就是無政府主義。列子所說華胥氏之國。其人無君長。無法律。自然而已。是不是無政府主義呢。我們中國的新青年。未曾過細考究中國的舊學說。便以爲這些學說。就是世界上頂新的了。殊不知這在歐洲是最新的。在中國就有了幾千年了。從前俄國所行的。其實不是純粹共產主義。是馬克斯主義。馬克斯主義不是眞共產主義。蒲魯東巴古寧所主張的才是眞共產主義。共產主義在外國只有言論。還沒有完全實行。在中國洪秀全時代。便實行過了。洪秀全所行的經濟制度。是共產的事實。不是

言論。歐洲之所以驚乎我們中國之上的。不是政治哲學。完全是物質文明。因爲他們近來的物質文明很發達。所以關於人生日用的衣食住行種種設備。便非常便利。非常迅速。關於海陸軍的種種武器毒藥。便非常完全。非常猛烈。所有這些新設備和新武器。都是由於科學昌明而來的。那種科學就是十七八世紀以後。倍根牛頓那些大學問家。所主張用觀察和實驗研究萬事萬物的學問。所以說到歐洲科學的發達。物質文明的進步。不過是近來二百多年的事。在數百年以前。歐洲還是不及中國。我們現在要學歐洲。是要學中國沒有的東西。中國沒有的東西是科學。不是政治哲學。

四五、先講民族主義的原因

至於講到政治哲學的眞諦。歐洲人還要求之於中國。諸君都知道世界上學問最好的是德國。但是現在德國研究學問的人。還要研究中國的哲學。甚至於研究印度的佛理。去補救他們科學之偏。世界主義。在歐洲。是近世才發表出來的。在中國。二千多年以前。便老早說過了。我們固有的文明。歐洲人到現在還看不出。不過講到政治哲學的世界文明。我們四萬萬人從前已經發明了很多。就是講到世界大道德。我們四萬萬人也是很愛和平的。但是因爲失了民族主義。所以固有的道德文明。都不能表彰。到現在便退步。至於歐洲人現在所講的世界主義。其實就是有強權無公理的主義。英國話所說的能力就是公理。就是以打得的爲有道理。中國人的心理。向來不以

打得爲然。以講打的就是野蠻。這種不講打的好道德。就是世界主義的眞精神。我們要保守這種精神。擴充這種精神。是用甚麼做基礎呢。是用民族主義做基礎。像俄國的一萬萬五千萬人。是歐洲世界主義的基礎。中國四萬萬人是亞洲世界主義的基礎。有了基礎。然後才能擴充。所以我們以後要講世界主義。一定要先講民族主義。所謂欲平天下者先治其國。把從前失去了的民族主義。從新恢復起來。更要從而發揚光大之。然後再去談世界主義。乃有實際。

第五節　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

四六、恢復民族主義的原因

二月二十四日

今天所講的問題。是要用甚麼方法來恢復民族主義。照以前所講的情形。中國退化到現在地位的原因。是由於失了民族的精神。所以我們民族被別種民族所征服。統治過了兩百多年。從前做滿洲人的奴隸。現在做各國人的奴隸。所受的痛苦。比從前還要更甚。長此以往。如果不想方法來恢復民族主義。中國將來不但是要亡國。或者要亡種。所以我們要救中國。便先要想一個完善的方法來恢復民族主義。今天所講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有兩種。頭一種是要令四萬萬人皆知我們現在所處的地位。我們現在所處的地位是生死關頭。在這個生死關頭。須要避禍求福。避死求生。要怎樣能夠避禍求福。避死求生呢。須先要知道很清楚了。那便自然

要去行。諸君要知道知難行易的道理。可以參考我的學說。中國從前因爲不知要亡國。所以國家便亡。如果預先知道。或者不至於亡。古人說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又說多難可以興邦。這兩句話完全是心理作用。譬如就頭一句話說。所謂無敵國外患。是自己心理上覺得沒有外患。自以爲很安全。是世界中最強大的國家。外人不敢來侵犯。可以不必講國防。所以一遇有外患。便至亡國。至於多難可以興邦。也就是由於自己知道國家多難。故發奮爲雄。也完全是心理作用。照從前四次所講的情形。我們要恢復民族主義。就要自己心理中知道現在中國是多難的境地。是不得了的時代。那末已經失了的民族主義。幾可以圖恢復。如果心中不知。要想圖恢復。便永遠沒有希望。中國的民族。不久便要滅亡。

四七、中國民族所受的禍害

統結從前四次所講的情形。我們民族是受甚麼禍害呢。所受的禍害是從那裏來的呢。是從列強來的。所受的禍害詳細的說。一是受政治力的壓迫。二是受經濟力的壓迫。三是受列強人口增加的壓迫。這三件外來的大禍。已經臨頭。我們民族處於現在的地位。是很危險的。

四八、中國所受政治力的壓迫

譬如就第一件的禍害說。政治力亡人的國家。是一朝可以做得到的。中國此時受列強政治力的壓迫。隨時都可以亡。今日不知道明日的生死。應用政治力去亡人的國家。有兩種手段。一是

兵力。一是外交。

（一）外國兵力的壓迫

怎麼說兵力一朝可以亡國呢。拿歷史來證明。從前宋朝怎麼樣亡國呢。是由於崖門一戰。便亡於元朝。明朝怎麼樣亡國呢。是由於揚州一戰。便亡於清朝。拿外國來看。華盛頓一戰。拿破命第一之帝國便亡。斯丹一戰。拿破命第三之帝國便亡。照這樣看。只要一戰便至亡國。中國天天都可以亡。因爲我們的海陸軍和各險要地方。沒有預備國防。外國隨時可以衝入。隨時可以亡中國。最近可以亡中國的是日本。他們的陸軍。平常可出一百萬。戰時可加到三百萬。海軍也是很強的。幾幾乎可以和英美爭雄。經過華盛頓會議之後。戰鬬艦噸限制到三十萬噸。日本的大戰船。像巡洋艦潛水艇驅逐艦。都是很堅固。戰鬬力都是很大的。譬如日本此次派到白鵝潭來的兩隻驅逐艦。中國便沒有更大戰鬬力的船可以抵抗。像這種驅逐艦。在日本有百幾十隻。日本如果用這種戰艦來和我們打仗。隨時便可以破我們的國防。制我們的死命。而且我們沿海各險要地方。又沒有很大的礮臺。可以鞏固國防。所以日本近在東鄰。他們的海陸軍隨時可以長驅直入。日本或者因爲時機未至。暫不動手。如果要動手。便天天可以亡中國。從日本動員之日起。開到中國攻擊之日止。最多不過十天。所以中國假若和日本絕交。日本在十天以內。便可以亡中國。再由日本更望太平洋東岸。最強的是美國。美國海軍從前多過日本三倍。近來因爲受華盛頓會議的

束縛。戰鬬艦減少到五十萬噸。其他潛水艇驅逐艦種種新戰船。都要比日本多。至於陸軍。美國的教育是很普及的。小學教育是強迫制度。通國無論男女。都要進學校去讀書。全國國民。多數受過中學教育。及大學教育。他們國民在中學大學之內。都受過軍事教育。所以美國政府隨時可以加多兵。當參加歐戰的時候。不到一年便可以出二百萬兵。故美國平時常備軍雖然不多。但是軍隊的潛勢力非常之大。隨時可以出幾百萬兵。假若中美絕交。美國自動員之日起。到攻擊中國之日止。祇要一個月。故中美絕交。在一個月之後。美國便可以亡中國。再從美國更向東望。位於歐洲大陸與大西洋之間的。便是英倫三島。英國從前號稱海上的霸王。他們的海軍是世界上最強的。自從華盛頓會議之後。也限制戰鬬艦不得過五十萬噸。至於普通巡洋艦驅逐艦潛水艇。都比美國多。英國到中國不過四五十天。且在中國已經有了根據地。像香港已經經營了幾十年。地方雖然很小。但是商務非常發達。這個地勢。在軍事上掌握中國南方幾省的咽喉。駐得有海軍。以香港的海陸軍來攻。我們一時雖然不至亡國。但是沒有力量可以抵抗。除了香港以外。還有極接近的印度澳洲。用那些殖民地的海陸軍。一齊來攻擊。自動員之日起。不過兩個月。都可以到中國。故中英兩國如果絕交。最多在兩個月之內。英國便可以亡中國。再來望到歐洲大陸。現在最強的是法國。他們的陸軍是世界上最強的。現在有了兩三千架飛機。以後戰時還可以增加　他們在離中國最近的地方。也有安南的根據地。并且由安南築成了一條鐵路。通到雲

南省城。假若中法絕交。法國的兵也祇要四五十日。便可以來攻擊中國。所以法國也和英國一樣。最多不過兩個月。便可以亡中國。照這樣講來。專就軍事上的壓迫說。世界上無論那一個強國。都可以亡中國。爲甚麼中國至今還能夠存在呢。中國到今天還能夠存在的理由。不是中國自身有力可以抵抗。是由於列強都想亡中國。彼此都來窺伺。彼此不肯相讓。各國在中國的勢力。成了平衡狀態。所以中國還可以存在。

（二）外國外交的壓迫

中國有些癡心妄想的人。以爲列強對於中國的權利。彼此之間。總是要妒忌的。列強在中國的勢力。總是平均。不能統一的。長此以往。中國不必靠自己去抵抗。便不至亡國。像這樣專靠別人。不靠自己。豈不是望天打卦嗎。望天打卦是靠不住的。這種癡心妄想是終不得了的。列強還是想要亡中國。不過列強以爲專用兵力來亡中國。恐怕爲中國的問題。又發生像歐洲從前一樣的大戰爭。弄到結果。列強兩敗俱傷。於自身沒有大利益。外國政治家看得很明白。所以不專用兵力。就是列強專用兵力來亡中國。彼此之間。總免不了戰爭。其餘權利上平均不平均的一切問題。或者能免衝突。到了統治的時候。還是免不了衝突。既免不了衝突。於他們自身還是有大大的不利。列強把這層利害。看得也很清楚。所以現在他們便不主張戰爭。主張減少軍備。日本的戰鬬艦只准三十萬噸的海軍。英美兩國海軍的戰鬬艦。祇准各五十萬噸。那次會議。表面上爲縮

小軍備問題。實在是爲中國問題。要瓜分中國的權利。想用一個甚麼方法。彼此可以免去衝突。所以纔開那次會議。我剛纔已經說過了。用政治力亡人國家。本有兩種手段。一是兵力。二是外交。兵力是用槍礮。他們用槍礮來。我們還知道要抵抗。如果用外交。祇要一張紙和一枝筆。用一張紙和一枝筆。亡了中國。我們便不知道抵抗。在華盛頓會議的時候。中國雖然派了代表。所議關於中國之事。表面都說爲中國謀利益。但是華盛頓散會不久。各國報紙便有共管之說發生。此共管之說。以後必一日進步一日。各國之處心積慮。必想一個很完全的方法來亡中國。他們以後的方法。不必要動陸軍。要開兵船。祇要用一張紙和一枝筆。彼此妥協。便可以亡中國。如果動陸軍開兵船。還要十天或者四五十天。纔可以亡中國。至於用妥協的方法。祇要各國外交官。坐在一處。各人簽一個字。便可以亡中國。簽字祇是一朝。所以用妥協的方法來亡中國。祇要一朝。一朝可以亡人國家。從前不是沒有先例的。譬如從前的波蘭。是俄國德國奧國瓜分了的。他們從前瓜分波蘭的情形。是由於彼此一朝協商停妥之後。波蘭便亡。照這個先例。如果英法美日幾個強國。一朝妥協之後。中國也要滅亡。故就政治力亡人國家的情形講。中國現在所處的地位是很危險的。

四九、中國所受經濟力的壓迫

就第二件的禍害說。中國現在所受經濟壓迫的毒。我前說過。每年要被外國人奪去十二萬萬

元的金錢。這種被奪去的金錢。還是一天增多一天。若照海關前十年出入口貨相抵。虧蝕二萬萬元。現在出入口貨相抵。虧蝕五萬萬元。每十年增加兩倍半。推算比例起來。那麼十年之後。我們每年被外國人奪去金錢應爲三十萬萬元。若將此三十萬萬元。分擔到我們四萬萬人身上。我們每年每人應擔七元五角。我們每年每人要擔七元五角與外國人。換一句話說。就是我們每年每人應納七元五角人頭稅與外國。況且四萬萬人中除了二萬萬是女子。照現在女子能力狀況而論。不能擔負此項七元五角之人頭稅。甚爲明白。則男子方面。應多擔一倍。當爲每年每人應擔十五元。男子之中。又有三種分別。一種是老弱的。一種是幼稚的。此二種雖係男子。但是祇能分利。不能生利。更不能希望其擔負此項。輪到男子應擔之十五元人頭稅。除去三分二不能擔負。則擔負的完全係中年生利之男子。此中年生利之男子。應對老幼應擔之十五元。一齊擔下。則一中年生利之男子。每年每人應擔四十五元人頭稅。試想我們一年中生利之男子。應擔負四十五元之人頭稅與外國。你說可怕不可怕呢。這種人頭稅。還是有加無已的。所以依我看起來。中國人再不覺悟。長此以往。就是外國的政治家天天睡覺。不到十年便要亡國。因爲現在已是民窮財盡。再到十年。人民的困窮更可想而知。還要增加比較現在的負擔多兩倍半。你想中國要亡不要亡呢。列強經過這次歐洲大戰之後。或者不想再有戰爭。不想暴動。以後是好靜惡動。我們由此可以免去軍事的壓迫。但是外交的壓迫。便不能免去。就令外交的壓迫。可以徼幸免去。專由這樣大的

經濟壓迫。天天侵入。天天來吸收。而我們大家猶在睡夢之中。如何可免滅亡呢。

五十、中國所受人口的壓迫

再就第三件的禍害說。我們中國人口在已往一百年。沒有加多。以後一百年。若沒有振作之法。當然難得加多。環看地球上。那美國增多十倍。俄國增多四倍。英國日本增多三倍。德國增多兩倍半。至少的法國還有四分之一的增多。若他們逐日的增多。我們卻仍然故我。甚或減少。拿我國的歷史來考查。漢族大了。原來中國的土人苗猺獞獠等族。便要滅亡。那麼我們民族被他們的人口增加的壓迫。不久亦要滅亡。亦是顯然可見的事。故中國現在受列強的政治壓迫。是朝不保夕的。受經濟的壓迫。剛纔算出十年之後。便要亡國。講到人口增加的問題。中國將來也是很危險的。所以中國受外國的政治經濟和人口的壓迫。這三件大禍是已經臨頭了。我們自己便先要知道。自己知道了這三大禍臨頭。便要到處宣傳。使人人都知道亡國慘禍。中國是難逃於天地之間的。到了人人都知道大禍臨頭。應該要怎麼樣呢。俗話說困獸猶鬬。逼到無可逃免的時候。當發奮起來。和敵人拼一死命。我們有了大禍臨頭。能鬬不能鬬呢。一定是能鬬的。但是要能鬬。便先要知道自己的死期將至。知道了自己的死期將至。纔能夠奮鬬。所以我們提倡民族主義。便先要四萬萬人都知道自己的死期將至。知道了死期將至。困獸尚且要鬬。我們將死的民族。是要鬬不要鬬呢。諸君是學生。是軍人。是政治家。都是先覺先知。要令四萬萬人都知道我們民族

。現在是很危險的。如果四萬萬人都知道了危險。我們對於民族主義便不難恢復。

五一、中國恢復民族主義比外國人容易

外國人常說中國人是一盤散沙。中國人對於國家觀念。本是一片散沙。本沒有民族團體。但是除了民族團體之外。有沒有別的團體呢。我從前說過了。中國有很堅固的家族和宗族團體。中國人對於家族和宗族的觀念是很深的。譬如中國人在路上遇見了。交談之後。請問貴姓大名。祇要彼此知道是同宗。便非常之親熱。便認爲同姓的伯叔兄弟。由這種好觀念推廣出來。便可由宗族主義擴充到國族主義。我們失了的民族主義。要想恢復起來。便要有團體。要有很大的團體。我們要結成大團體。便先要有小基礎。彼此聯合起來。幾容易做成功。我們中國可以利用的小基礎。就是宗族團體。此外還有家鄉基礎。中國人的家鄉觀念。也是很深的。如果是同省同縣同鄉村的人。總是特別容易聯絡。依我看起來。若是拿這兩種好觀念做基礎。很可以把全國的人都聯絡起來。要達到這個目的。便先要大家去做。中國人照此做去。恢復民族主義。比較外國人是容易得多。因爲外國是以個人爲單位。他們的法律。對於父子兄弟姊妹夫婦各個人的權利。都是單獨保護的。打起官司來。不問家族的情形是怎麼樣。只問個人的是非是怎麼樣。再由個人放大便是國家。在個人和國家的中間。再沒有很堅固很普偏的中間社會。所以說國民和國家結構的關係。外國不如中國。因爲中國個人之外注重家族。有了甚麼事。便要問家長。這種組織。有的說是

好。有的說是不好。依我看起來。中國國民和國家結構的關係。先有家族。再推到宗族。再然後纔是國族。這種組織。一級一級的放大。有條不紊。大小結構的關係。當中是很實在的。如果用宗族爲單位。改良當中的組織。再聯合成國族。比較外國用個人爲單位。當然容易聯絡得多。若是用個人做單位。在一國之中。至少有幾千萬個單位。像中國便有四萬萬個單位。要想把這樣多數的單位。都聯絡起來。自然是很難的。如果用宗族做單位。中國人的姓。普通都說是百家姓。不過經過年代太久。每姓中的祖宗。或者有不同。由此所成的宗族。或者不祇一百族。但是最多不過四百族。各族中總有連帶的關係。譬如各姓修家譜。常由祖宗幾十代推到從前幾百代。追求到幾千年以前。先祖的姓氏。多半是由於別姓改成的。考求最古的姓是很少的。像這樣宗族中窮源極流的舊習慣。在中國有了幾千年。牢不可破。在外國人看起來。或者以爲沒有用處。但是敬宗親族的觀念。入了中國人的腦。有了幾千年。國亡他可以不管。以爲人人做皇帝。他總是一樣納糧。若說到滅族。他就怕祖宗血食斷絕。不由得不拚命奮鬬。閩粵向多各姓械鬬的事。起因多是爲這一姓對於那一姓。名分上或私人上小有凌辱侵佔。便不惜犧牲無數金錢生命。求爲姓中吐氣。事雖野蠻。義至可取。若是給他知了外國目前種種壓迫。民族不久即要亡。民族亡了。家族便無從存在。譬如在中國原來的土人苗猺等族。到了今日。祖宗血食早斷絕了。若我們不放大眼光。合各宗族之力來成一個國族。以抵抗外國。則苗猺等族今日祖宗之不血食。就是我們異日祖

宗不能血食的樣子。那麼。一方可以化各宗族之爭。而爲對外族之爭。國內野蠻的各姓械鬬。可以消滅。二來也怕滅族。結合容易而且堅固。可以成就極有力量的國族。用宗族的小基礎。來做擴充國族的工夫。

五二、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

譬如中國現有四百族。好像對於四百人做工夫一樣。在每一姓中。用其原來宗族的組織。拿同宗的名義。先從一鄉一縣聯絡起。再擴充到一省一國。各姓便可以成一個很大的團體。譬如姓陳的人。因其原有組織。在一鄉一縣一省中。專向姓陳的人去聯絡。我想不過兩三年。姓陳的人便有很大的團體。到了各姓有很大的團體之後。再由有關係的各姓。互相聯合起來。成許多極大的團體。更令各姓的團體。都知道大禍臨頭。死期將至。都結合起來。便可以成一個極大中華民國的國族團體。有了國族團體。還怕甚麼外患。還怕不能興邦嗎。尙書所載堯的時候。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他的治平功夫。亦是由家族入手。逐漸擴充到百姓。使到萬邦協和。黎民於變時雍。豈不是目前團結宗族造成國族。以與邦禦外的好榜樣嗎。如果不從四百個宗族團體中做工夫。要從四萬萬人中去做工夫。那麼一盤散沙便不知道從那裏聯絡起。從前日本用藩閥諸侯的關係。聯絡成了大和民族。當時日本要用藩閥諸侯那些關係的原因。和我主張聯成中國民族。要用宗族的關係是一樣。

大家如果知道自己是受壓迫的國民。已經到了不得了的時代。把各姓的宗族團體。先聯合起來。更由宗族團體。結合成一個民族的大團體。我們四萬萬人有了民族的大團體。要抵抗外國人。積極上自然有辦法。現在所以沒有辦法的原因。是由於沒有團體。有了團體去抵抗外國人。不是難事。譬如印度現在受英國人的壓迫。被英國人所統治。印度人對於政治的壓迫。沒有辦法。對於經濟的壓迫。便有甘地主張『不合作。』甚麼是不合作呢。就是英國人所需要的。印度人不供給。英國人所供給的。印度人不需要。好比英國人需要工人。印度人便不去和他們作工。英國人供給印度許多洋貨。印度人不用他們的洋貨。專用自製的土貨。甘地這種主張。初發表的時候。英國人以為不要緊。可以不必理他。但是久而久之。印度便有許多不合作的團體出現。英國經濟一方面。便受極大的影響。故英國政府捕甘地下獄。推究印度所以能夠收不合作之效果的原因。是由於全國國民能夠實行。但是印度是已經亡了的國家。尚且能夠實行不合作。我們中國此刻還沒有亡。普通國民對於別的事業不容易做到。至於不做外國人的工。不去當洋奴。不用外來的洋貨。提倡國貨。不用外國銀行的紙幣。專用中國政府的錢。實行經濟絕交。是很可以做得到的。他若人口增加的問題。更是容易解決。中國的人口。向來很多。物產又很豐富。向來所以要受外國壓迫的原因。毛病是由於大家不知。醉生夢死。假若全體國民。都能夠和印度人一樣的不合作。又用宗族團體做基礎。聯成一個大民族團體。無論外國用甚麼兵力經濟和人口來壓迫。我們

都不怕他。所以救中國危亡的根本方法。在自己先有團體。用三四百個宗族的團體來顧國家。便有辦法。無論對付那一國。都可以抵抗。抵抗外國的方法有兩種。一是積極的。這種方法。就是振起民族精神。求民權民生之解決。以與外國奮鬬。二是消極的。這種方法。就是不合作。不合作是消極的抵制。使外國的帝國主義減少作用。以維持民族的地位。免致滅亡。

第六節　恢復民族地位與將來的責任

五三、中國民族所處的地位

諸君。今天所講的問題。是怎麼樣可以恢復我們民族的地位。我們想研究一個甚麼方法。去恢復我們民族的地位。便不要忘卻前幾次所講的話。我們民族現在究竟是處於甚麼地位呢。我們民族和國家在現在世界中究竟是甚麼情形呢。一般很有思想的人所謂先知先覺者。以爲中國現在是處於半殖民地的地位。但是照我前次的研究。中國現在不止是處於半殖民地的地位。依殖民地的情形講。比方安南是法國的殖民地。高麗是日本的殖民地。中國既是半殖民地。和安南高麗比較起來。中國的地位似乎要高一點。因爲高麗安南已經成了完全的殖民地。到底中國現在的地位。和高麗安南比較起來。究竟是怎麼樣呢。照我的研究。中國現在還不能夠到完全殖民地的地位。比較完全殖民地的地位更要低一級。所以我創一個新名詞。說中國是『次殖民地。』這就是中

國現在的地位。這種理論。我前次已經講得很透澈了。今天不必再講。至於中國古時在世界中是處於甚麼地位呢。中國從前是很強盛很文明的國家。在世界中是頭一個強國。所處的地位比現在的列強像英國美國法國日本。還要高得多。因爲那個時候的中國。是世界中的獨強。我們祖宗從前已經達到了那個地位。

說到現在還不如殖民地。爲甚麼從前的地位有那麼高。到了現在便一落千丈呢。此中最大的原因。我從前已經講過了。就是由於我們失了民族的精神。所以國家便一天退步一天。

五四、恢復民族精神的兩種條件

我們今天要恢復民族的地位。便先要恢復民族的精神。我們想要恢復民族的精神。要有兩個條件。第一個條件是要我們知道現在處於極危險的地位。第二個條件是我們既然知道了處於很危險的地位。便要善用中國固有的團體。像家族團體和宗族團體。大家聯合起來。成一個大國族團體。結成了國族團體。有了四萬萬人的大力量。共同去奮鬭。無論我們民族是處於甚麼地位。都可以恢復起來。所以能知與合羣。便是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大家先知道了這個方法的更要去推廣。宣傳到全國的四萬萬人。令人人都要知道。到了人人都知道了。那麼我們從前失去的民族精神。便可以恢復起來。從前失去民族精神。好比是睡着覺。現在要恢復民族精神。就要喚醒起來。醒了之後。纔可以恢復民族王義。到民族王義恢復了之後。我們便可以進一步。去研究怎麼樣

幾可以恢復我們民族的地位。

五五、恢復舊道德

中國從前能夠達到很強盛的地位。不是一個原因做成的。大凡一個國家所以能夠強盛的原故。起初的時候都是由於武力發展。繼之以種種文化的發揚。便能成功。但是要維持民族和國家的長久地位。還有道德問題。有了很好的道德。國家纔能長治久安。亞洲古時最強盛的民族。莫過於元朝的蒙古人。蒙古人在東邊滅了中國。在西邊又征服歐洲。中國歷代最強盛的時代。國力都不能夠過裏海的西岸。祇能夠到裏海之東。故中國最強盛的時候。國力都不能達到歐洲。元朝的時候。全歐洲幾乎被蒙古人吞併。比起中國最強盛的時候。還要強盛得多。但是元朝的地位。沒有維持很久。從前中國各代的國力。雖然比不上元朝。但是國家的地位。各代都能夠長久。推究當中的原因。就是元朝的道德。不及中國其餘各代的道德那樣高尚。從前中國民族的道德因爲比外國民族的道德高尚得多。所以在宋朝。一次亡國到外來的蒙古人。後來蒙古人還是被中國人所同化。在明朝。二次亡國到外來的滿洲人。後來滿洲人也是被中國人同化。因爲我們民族的道德高尚。故國家雖亡。民族還能夠存在。不但是自己的民族能夠存在。並且有力量能夠同化外來的民族。所以窮本極源。我們現在要恢復民族的地位。除了大家聯合起來做成一個國族團體以外。就要把固有的舊道德先恢復起來。有了固有的道德。然後固有的民族地位。纔可以圖恢復。

五六、中國舊道德的內容

講到中國固有的道德。中國人至今不能忘記的。首是忠孝。次是仁愛。其次是信義。其次是和平。這些舊道德。中國人至今還是常講的。但是現在受外來民族的壓迫。侵入了新文化。那些新文化的勢力。此刻橫行中國。一般醉心新文化的人。便排斥舊道德。以爲有了新文化。便可以不要舊道德。不知道我們固有的東西。如果是好的。當然是要保存。不好的纔可以放棄。此刻中國正是新舊潮流相衝突的時候。一般國民都無所適從。

（一）忠孝

前幾天我到鄉下進了一所祠堂。走到最後進的一間廳堂去休息。看見右邊有一個孝字。左邊一無所有。我想從前一定有個忠字。像這些景象。我看見了的不止一次。有許多祠堂或家廟。都是一樣的。不過我前幾天所看見的孝字。是特別的大。左邊所拆去的痕跡還是很新鮮。推究那個拆去的行爲。不知道是鄉下人自己做的。或者是我們所駐的兵士做的。但是我從前看到許多祠堂廟宇沒有駐過兵。都把忠字拆去了。由此便可見現在一般人民的思想。以爲到了民國。便可以不講忠字。以爲從前講忠字。是對於君的。所謂忠君。現在民國沒有君主。忠字便可以不用。所以便把他拆去。這種理論。實在是誤解。因爲在國家之內。君主可以不要。忠字是不能不要的。如果說忠字可以不要。試問我們有沒有國呢。我們的忠字可不可以用之於國呢。我們到現在說忠於

君。固然是不可以。說忠於民是可不可呢。忠於事又是可不可呢。我們做一件事。總要始終不渝。做到成功。如果做不成功。就是把性命去犧牲。亦所不惜。這便是忠。所以古人講忠字。推到極點便是一死。古時所講的忠。是忠於皇帝。現在沒有皇帝。便不講忠字。以爲甚麼事都可以做出來。那便是大錯。現在人人都說到了民國。甚麼道德都破壞了。根本原因就是在此。我們在民國之內。照道理上說。還是要盡忠。不忠於君。要忠於國。要忠於民。要爲四萬萬人去效忠。爲四萬萬人效忠。比較爲一人效忠。自然是高尚得多。故忠字的好道德。還是要保存。講到孝字。我們中國尤爲特長。尤其比各國進步得多。孝經所講孝字。幾乎無所不包。無所不至。現在世界中最文明的國家。講到孝字。還沒有像中國講到這麼完全。所以孝字更是不能不要的。國民在民國之內。要能夠把忠孝二字講到極點。國家便自然可以強盛。

(二)仁愛

仁愛也是中國的好道德。古時最講愛字的莫過於墨子。墨子所講的兼愛。與耶穌所講的博愛是一樣的。古時在政治一方面所講愛的道理。有所謂愛民如子。有所謂仁民愛物。無論對於甚麼事。都是用愛字去包括。所以古人對於仁愛。究竟是怎麼樣實行。便可以知道。中外交通之後。一般人便以爲中國人所講的仁愛。不及外國人。因爲外國人在中國設立學校。開辦醫院。來教育中國人救濟中國人。都是爲實行仁愛的。照這樣實行一方面講起來。仁愛的好道德。中國現在似

乎遠不如外國。中國所以不如的原故。不過是中國人對於仁愛沒有外國人那樣實行。但是仁愛還是中國的舊道德。我們要學外國。只要學他們那樣實行。把仁愛恢復起來。再去發揚光大。便是中國固有的精神。

（三）信義

講到信義。中國古時對於鄰國和對於朋友。都是講信的。依我看來。就信字一方面的道德。中國人實在比外國人好得多。在甚麼地方可以看得出來呢。在商業的交易上。便可以看得出。中國人交易。沒有甚麼契約。只要彼此口頭說一句話。便有很大的信用。比方外國人和中國人訂一批貨。彼此不必立合同。只要記入賬薄。便算了事。但是中國人和外國人訂一批貨。彼此便要立很詳細的合同。如果在沒有律師和沒有外交官的地方。外國人也有學中國人一樣只記入賬簿便算了事的。不過這種例子很少。普通都是要立合同。逢着沒有立合同的時。彼此定了貨到交貨的時候。如果貨物的價格太賤。還要去買那一批貨。自然要虧本。譬如定貨的時候。那批貨價。訂明是一萬元。在交貨的時候。只值五千元。若是收受那批貨。便要損失五千元。推到當初訂貨的時候。沒有合同。中國人本來把所定的貨。可以辭却不要。但是中國人爲履行信用起見。甯可自己損失五千元。不情願辭去那批貨。所以外國在中國內地做生意很久的人。常常贊美中國人。說中國人講一句話比外國人立了合同的。還要守信用得多。但是外國人在日本做生意的。和日本人訂

貨。縱然立了合同。日本人也常不履行。譬如定貨的時候。那批貨訂明一萬元。在交貨的時候。價格跌到五千元。就是原來有合同。日本人也不要那批貨。去履行合同。所以外國人常常和日本人打官司。在東亞住過很久的外國人。和中國人與日本人都做過了生意的。都贊美中人國。不贊美日本人。至於講到義字。中國在很強盛的時代也沒有完全去滅人國家。比方從前的高麗。名義上是中國的藩屬。實在是一個獨立國家。就是在二十年以前。高麗還是獨立。到了近來一二十年。高麗纔失去自由。從前有一天我和一位日本朋友談論世界問題。當時適歐戰正劇。日本方參加協商國去打德國。那位日本朋友說。他本不贊成日本去打德國。主張日本要守中立。或者參加德國來打協商國。但說因爲日本和英國是同盟的。訂過了國際條約的。日本因爲要講信義。履行國際條約。故不得不犧牲國家的權利。去參加協商國。和英國共同去打德國。我就問那位日本人說。日本和中國不是立過了馬關條約嗎。該條約中最要之條件不是要求高麗獨立嗎。爲甚麼日本對於英國。能夠犧牲國家權利去履行條約。對於中國。就不講信義。不履行馬關條約呢。對於高麗獨立是日本所發起所要求。且以兵力脅迫而成的。今竟食言而肥。何信義之有呢。簡直的說。日本對於英國。主張履行條約。對於中國。便不主張履行條約。因爲英國是很強的。中國是很弱的。日本加入歐戰。是怕強權。不是講信義罷。中國強了幾千年而高麗猶在。日本強了不過二十年。便把高麗滅了。由此便可見日本的信義不如中國。中國所講的信義。比外國要進步得多。

(四)和平

中國更有一種極好的道德。是愛和平。現在世界上的國家和民族。只有中國是講和平。外國都是講戰爭。主張帝國主義去滅人的國家。近年因爲經過許多大戰。殘殺太大。纔主張免去戰爭。開了好幾次和平會議。像從前的海牙會議。歐戰之後的華賽爾會議。金那瓦會議。華盛頓會議。最近的洛桑會議。但是這些會議。各國人公同去講和平。是因爲怕戰爭。出於勉強而然的。不是出於一般國民的天性。中國人幾千年酷愛和平都是出於天性。論到個人便重謙讓。論到政治便說不嗜殺人者能一之。和外國人便有大大的不同。所以中國從前的忠孝仁愛信義種種的舊道德。固然是駕乎外國人。說到和平的道德。更是駕乎外國人。這種特別的好道德。便是我們民族的精神。我們以後對於這種精神。不但是要保存。並且要發揚光大。然後我們民族的地位纔可以恢復。

五七、恢復固有的智識

我們舊有的道德。應該恢復以外。還有固有的智能。也應該恢復起來。我們自被滿清征服了之後。四萬萬人睡覺。不但是道德睡了覺。連智識也睡了覺。我們今天要復恢民族精神。不但是要喚醒固有的道德。就是固有的智識也應該喚醒他。

(一)中國的政治哲學

中國有甚麼固有的智識呢。就人生對於國家的觀念。中國古時有很好的政治哲學。我們以爲歐美的國家。近來很進步。但是說到他們的新文化。還不如我們政治哲學的完全。中國有一段最有系統的政治哲學。在外國的大政治家還沒有見到。還沒有說到那樣清楚的。就是大學中所說的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那一段的話。把一個人從內發揚到外。由一個人的內部做起。推到平天下止。像這樣精微開展的理論。無論外國甚麼政治哲學家都沒有見到。都沒有說出。這就是我們政治哲學的智識中獨有的寶貝。是應該要保存的。這種正心誠意修身齊家的道理。本屬於道德的範圍。今天要把他放在智識範圍內來講。幾是適當。我們祖宗對於這些道德上的功夫。從前雖然是做過了的。但是自失了民族精神之後。這些智識的精神。當然也失去了。所以普通人讀書。雖然常用那一段話做口頭禪。但是多是習而不察不求甚解莫明其妙的。正心誠意的學問是內治的功夫。是很難講的。從前宋儒是最講究這些功夫的。讀他們的書。便可以知道他們做到了甚麼地步。

(二)中國人不修身

但是說到修身齊家治國那些外修的功夫。恐怕我們現在還沒有做到。專就外表來說。所謂修身齊家治國。中國人近幾百年以來。都做不到。所以對於本國。便不能自治。外國人看見中國人不能治國。便要來共管。我們爲甚麼不能治中國呢。外國人從甚麼地方可以看出來呢。依我個人

的眼光看。外國人從齊家一方面。或者把中國家庭看不清楚。但是從修身一方面來看。我們中國人對於這些功夫。是很缺乏的。中國人一舉一動。都欠檢點。只要和中國人來往過一次。便看得很清楚。外國人對於中國的印象。除非是在中國住過了二三十年的外國人。或者是極大的哲學家像羅素那一樣的人。有很大的眼光。一到中國來。便可以看出中國的文化超過於歐美。穢贊美中國。普通外國人總說中國人沒有教化。是很野蠻的。推求這個原因。就是大家對於修身的功夫太缺乏。大者勿論。即一舉一動。極尋常的功夫。都不講究。譬如中國人初到美國時候。美國人本來是平等看待。沒有甚麼中美人的分別。後來美國大旅館。都不准中國人住。大的酒店都不許中國人去吃飯。這就是由於中國人沒有自修的功夫。我有一次在船上和一個美國船主談話。他說有一位中國公使。前一次也坐這個船。在船上到處噴涕吐痰。就在這個貴重的地氈上吐痰。眞是可厭。我便問他。你當時有甚麼辦法呢。他說我想到無法。只好當他的面用我自己的絲巾把地氈上的痰擦乾淨便了。當我擦痰的時候。他還是不經意的樣子。像那位公使在那樣貴重的地氈上都吐痰。普通中國人大都如此。由此一端。便可見中國人舉動缺乏自修的功夫。孔子從前說席不正不坐。由此便可見他平時修身雖一坐立之微。亦很講究的。到了宋儒時代。他們正心誠意和修身的功夫。更爲謹嚴。現在中國人便不講究了。爲甚麼外國的大酒店。都不許中國人去吃飯呢。有人說有一次一個外國大酒店。當會食的時候。男男女女非常熱鬧。非常文雅。濟濟一堂。各樂其樂

。忽然有一個中國人放起屁來。於是同堂的外國人譁然鬨散。由此店主便把那位中國人逐出店外。從此以後。外國大酒店就不許中國人去吃飯了。又有一次。上海有一位大商家。請外國人來宴會。他也忽然在席上放起屁來。弄到外國人的臉都變紅了。他不但不檢點。反站起來大拍衫褲。且對外國人說。喏士巧士咪。這種舉動。眞是野蠻陋劣之極。而中國之文人學子。亦常有此鄙陋行爲。實在難解。或謂有氣必放。放而要響。是有益衞生。此更爲惡劣之謬見。望國人切當戒之。以爲修身的第一步功夫。此外中國人每愛留長指甲。長到一寸多長。都不翦去。常以爲要這樣。便是很文雅。法國人也有留指甲的習慣。不過法國人留長指甲。只長到一兩分。他們以爲要這樣。便可表示自己是不做粗工的人。中國人留長指甲。也許有這個意思。如果人人都不想做粗工。便和我們國民黨尊重勞工的原理相違背了。再者中國人牙齒是常常很黃黑的。總不去洗刷乾淨。也是自修上的一個大缺點。像吐痰放屁留長指甲不洗牙齒。都是修身上尋常的功夫。中國人都不檢點。所以我們雖然有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大智識。外國人一遇見了便以爲很野蠻。便不情願過細來考察我們的智識。外國人一看到中國。便能夠知道中國的文明。除非是大哲學家像羅素一樣的人。纔能見到。否則便要在中國多住幾十年。方可以知道中國幾千年的舊文化。假如大家把修身的工夫做得很有條理。誠中形外。雖至舉動之微。亦能注意。遇到外國人不以鄙陋行爲而侵犯人家的自由。外國人一定是很尊重的。所以今天講到修身。諸位新青年便應學外國人的新

文化。只要先能夠修身。便可來講齊家治國。現在各國的政治都進步了。祇有中國是退步。何以中國要退步呢。就是因爲受外國政治經濟的壓迫。推究根本原因。還是由於中國人不修身。不知道中國從前講修身。推到正心誠意格物致知。這是很精密的智識。是一貫的道理。像這樣很精密的智識和一貫的道理。都是中國所固有的。我們現在要能夠齊家治國。不受外國的壓迫。根本上便要從修身起。把中國固有智識一貫的道理先恢復起來。然後我們民族的精神和民族的地位。纔都可以恢復。

五八、恢復固有的能力

我們除了智識之外。還有固有的能力。現在中國人看見了外國的機器發達。科學昌明。中國人現在的能力。當然不及外國人。但是在幾千年前。中國人的能力是怎麼樣呢。從前中國人的能力還要比外國人大得多。外國現在最重要的東西。都是中國從前發明的。比如指南針在今日航業最發達的世界。幾乎一時一刻都不能不用他。推究這種指南針的來源。還是中國人幾千年以前發明的。如果從前的中國人沒有能力。便不能發明指南針。中國人固老早有了指南針。外國人至今還是要用他。可見中國人固有的能力。還是高過外國人。其次在人類文明中最重要的東西。便是印刷術。現在外國改良的印刷機。每點鐘可以印幾萬張報紙。推究他的來源。也是中國發明的。再其次在人類中日用的磁器。更是中國發明的。是中國的特產。至今外國人極力倣效。猶遠不及

中國之精美。近來世界戰爭用到無烟火藥。推究無烟藥的來源。是由於有烟黑藥改良而成的。那種有烟黑藥也是中國發明的。中國發明了指南針印刷術和火藥這些重要的東西。外國今日知道利用他。所以他們能夠有今日的強盛。至若人類所享衣食住行的種種設備。也是我們從前發明的。譬如就飲料一項說。中國人發明茶葉。至今爲世界之一大需要。文明各國皆爭用之以茶代酒。更可免了酒患。有益人類不少。講到衣一層。外國人視爲最貴重的是絲織品。現在世界上穿絲的人。一天多過一天。推究用蠶所吐的絲而爲人衣服。也是中國幾千年前發明的。講到住一層。現在外國人建造的房屋。自然是很完全。但是造房屋的原理。和房屋中各重要部分。都是中國人發明的。譬如拱門就是以中國的發明爲最早。至於走路。外國人現在所用的弔橋。便以爲是極新的工程。很大的本領。但是外國人到中國內地來。走到川邊西藏。看見中國人經過大山。橫過大河。多有用弔橋的。他們從前沒有看見中國的弔橋。以爲這是外國先發明的。及看見了中國的弔橋。便把這種發明歸功到中國。由此可見中國古時不是沒有能力的。因爲後來失了那種能力。所以我們民族的地位。也逐漸退化。現在要恢復固有的地位。便先要把我們固有的能力一齊都恢復起來。

五九、模仿外人的方法

但是恢復了我們固有的道德智識和能力。在今日之世。仍未能進中國於世界一等的地位。如

我們祖宗之當時。爲世界之獨強的。恢復我一切國粹之後。還要去學歐美之所長。然後纔可以和歐美並駕齊驅。如果不學外國的長處。我們仍要退後。我們要學外國到底是難不難呢。中國人向來以爲外國的機器很難。是不容易學的。不知道外國所視爲最難的是飛上天。他們最新的發明的是飛機。現在我們天天看見大沙頭的飛機飛上天。飛上天的技師是不是中國人呢。中國人飛上天都可以學得到。其餘還有甚麼難事學不到呢。因爲幾千年以來。中國人有了很好的根柢和文化。所以去學外國人。無論甚麼事都可以學得到。用我們的本能。很可以學外國人的長處。外國的長處是科學。用了兩三百年的功夫。去研究發明。到了近五十年來。纔算是十分進步。因爲這種科學進步。所以人力可以巧奪天工。天然所有的物力。人工都可以做得到。最新發明的物力是用電。從前物力的來源是用煤。由於煤便發動汽力。現在進步到用電。所以外國的科學已經由第一步進到第二步。現在美國有一個很大的計畫。是要把全國機器廠所用的動力即馬力都統一起來。因爲他們全國的機器廠有幾萬家。各家工廠都有一個發動機。都要各自燒煤去發生動力。所以每天各廠所燒的煤和所費的人工都是很多。且因各廠用煤太多。弄到全國的鐵路雖然有了幾十萬英里。還不敷替他們運煤之用。更沒有工夫去運農產。於是各地的農產。便不能運出暢銷。因爲用煤有這兩種的大大不利。所以美國現在想做一個中央電廠。把幾萬家工廠用電力去統一。將來此項計畫如果成功。那幾萬家工廠的發動機。都統一到一個總發動機。各工廠可以不必用煤和許多工

人去燒火。祇用一條銅綠。便可以傳導動力。各工廠便可以去做工。行這種方法的利益。好比現在講堂內的幾百人。每一個人單獨用鍋爐去煮飯吃。是很麻煩的。是很浪費的。如果大家合攏起來。只用一個大鍋爐去煮飯吃。就便當得多。就節省得多。現在美國正是想用電力去統一全國工廠的計畫。如果中國要學外國的長處。起首便應該不必用煤力而用電力。用一個大原動力供給全國。這樣學法好比是軍事家的迎頭截擊一樣。如果能夠迎頭去學。十年之後。雖然不能超過外國。一定可以和他們並駕齊驅。

我們要學外國。是要迎頭趕上去。不要向後跟着他。譬如學科學。迎頭趕上去。便可以減少兩百多年的光陰。我們到了今日的地位。如果還是睡覺。不去奮鬬。不知道恢復國家的地位。從此以後。便要亡國滅種。現在我們知道了跟上世界的潮流。去學外國之所長。必可以學得比較外國還要好。所謂後來者居上。從前雖然是退後了幾百年。但是現在只要幾年便可以趕上。日本便是一個好榜樣。日本從前的文化。是從中國學去的。比較中國低得多。但是日本近來專學歐美的文化。不過幾十年便成世界中列強之一。我看中國人的聰明才力。不亞於日本。我們此後去學歐美。比較日本還要容易。所以這十年中。便是我們的生死關頭。如果我們醒了。像日本人一樣。大家提心弔膽。去恢復民族的地位。在十年之內。就可以把外國的政治經濟和人口增加的種種壓迫和種種禍害。都一齊消滅。日本學歐美不過幾十年。便成世界列強之一。但是中國的人口比日

本多十倍。領土比日本大三十倍。富源更是比日本多。如果中國學到日本。就要變成十個列強。現在世界之中英美法日意大利等。不過五大強國。以後德俄恢復起來。也不過六七個強國。如果中國能夠學到日本。只要用一國便變成十個強國。到了那個時候。中國便可以恢復到頭一個地位。

六十、中國將來所負的責任

但是中國到了頭一個地位。是怎麼樣做法呢。中國古時常講濟弱扶傾。因爲中國有了這個好政策。所以強了幾千年。安南緬甸高麗暹羅那些小國。還能夠保持獨立。現在歐風東漸。安南便被法國滅了。緬甸被英國滅了。高麗被日本滅了。所以中國如果強盛起來。我們不但是要恢復民族的地位。還要對於世界負一個大責任。如果中國不能夠擔負這個責任。那麼中國強盛了。對於世界便有大害沒有大利。中國對於世界究竟要負甚麼責任呢。現在世界列強所走的路。是滅人國家的。如果中國強盛起來。也要去滅人國家。也去學列強的帝國主義。走相同的路。便是蹈他們的覆轍。所以我們要先決定一種政策。要濟弱扶傾。纔是盡我們民族的天職。我們對於弱小民族要扶持他。對於世界的列強要抵抗他。如果全國人民都立定這個志願。中國民族纔可以發達。若是不立定這個志願。中國民族便沒有希望。我們今日在沒有發達之先。立定扶傾濟弱的志願。將來到了強盛時候。想到今日身受過了列強政治經濟壓迫的痛苦。將來弱小民族如果也受這種痛苦

。我們便要把那些帝國主義來消滅。那纔算是治國平天下。我們要將來能夠治國平天下。便先要恢復民族主義。和民族地位。用固有的道德和平做基礎。去統一世界。成一個大同之治。這便是我們四萬萬人的大責任。諸君都是四萬萬人的一份子。都應該擔負這個責任。便是我們民族的眞精神。

附錄

（一）、五族共和之眞義

民國元年九月一日在北京蒙藏統一政治改良會之演講

今日此會。聚蒙藏同胞於一堂。實爲互古以來未有之盛舉。至足感佩。我國民以自由平等博愛三主義。造成共和國家。凡我蒙藏同胞。首卽當知共和國家。異於專制國家之要點。專制國家。其利益全屬於君主。共和國家。其利益盡歸於國民。此卽共和與專制之特異點。前清極盛時代。合併蒙古，西藏，青海，回疆，爲亞洲東部一大部。然國民實無絲毫之利益。其利益盡爲皇帝一人所占有。卽如今之俄國。其政府之強固。國力之充實。正如前清盛時。或且過之。然而俄國人民。不惟不能享受國家何等之利益。於政治上且感受種種之苦痛。蓋專制國通例。國愈強者。其人民之苦亦愈甚。共和國則反之。在共和國度中。其國民利益之增減。視國家之強弱爲正比例。國家強盛。其國民之利益。日日增多。國家衰弱。其國民之利益。日日減少。蓋共和國以國民

爲國家之主體故也。今我共和成立。凡屬蒙藏青海回疆同胞。在昔之受壓制於一部者。今皆得爲國家主體。皆得爲共和國之主人翁。卽皆能取得國家參政權。方今共和初建。各種政治。條理尙未發生。將來國家立法。凡有利于己者。我同胞皆得贊同之。有不利於己者。同胞皆得反對之。非如前淸之於蒙藏部落視之。俄國之于人民奴隸視之。日本之於高麗牛馬視之。日本雖強。高麗人乃日卽于苦痛。無絲毫利益之可言。凡我蒙藏同胞。亦當知所以審擇矣。惟以蒙藏同胞。日前未知此理。日受外人挑弄。乃發生種種背謬之行爲。吾輩丁此時艱。所當力爲勸導。俾了解共和之眞理。與吾內地同胞一致進行。以共享共和之幸福。則貴會諸君之責任。亦卽鄙人所希望於諸君者也。

（二）、五族聯合之效力

民國元年九月三日在五族合進會西北協進會之演講

五族共和合進會。西北協進會。歡迎鄙人。愧不克當。竊維民國成立。五族一家。地球上所未有。從古所罕見。洵爲美事。大興革命之舉。不外種族政治兩種。而其目的。均不外求自由平等博愛三者而已。徵之歷史。世界革命。有因種族而起。有因政治而起。（中略）我國去年之革命。是種族革命。亦是政治革命。何則。漢滿蒙回藏五大族中。滿族獨占優勝之地位。握無上之權力。以壓制其他四族。滿洲爲主人。而他四族皆奴隸。其種族不平等。達於極點。種族不平等。

自然政治亦不能平等。是以有革命。要之異族。因政治不平等。其結果惟革命。同族間政治不平等。其結果亦惟革命。革命之功用。在使不平等歸于平等。（中略）我國去年革命影響。及於全部。而僅以數月之短時期。大功卽告成。成功之速。可云天幸。今者五族一家。立於平等地位。種族不平等之問題解決。政治不平等之問題亦同時解決。永無更起紛爭之事。所望者。以後五大民族。同心協力。共策國家之進行。使中國進於世界第一文明大國。則我五大民族公同負荷之大責任也。現在世界文明未達極點。人數智識。猶不免於幼稚。故以武裝求平和。強凌弱大欺小之事。時有所聞。然使文明日進。智識日高。則必能推廣其博愛主義。使全世界合爲一大國家。亦未可定。原大國之所由成。成於團體。自有人類。卽有團體。隨世運之變遷。小團體漸併而爲大團體。蒙昧之世。小國林立。以千萬計。今則世界強國。大國僅六七耳。由此更進。安知此六七大國。不更進而成一世界唯一大國。卽所謂大同之世是也。雖然。欲泯除世界。而進於大同。其道非易。必須人人尙道德明公理。庶可致之。今世界先覺之士。鼓吹大同主義者。已不乏其人。我五大種族。皆愛和平。重人道。若能擴充其自由平等博愛之主義。於世界人類。則大同之軌。豈難致乎。民國人口繁殖。佔地球全人口四分之一。爲他國所莫及。版圖遼闊。除美俄二國以外。無與比倫。然美腷地雖多過於俄國。將來難免不分裂。俄則疆地瘠寒。可生產之沃土不多。惟中國地帶溫和。物產富繁。實佔天然之優越。加以人物聰秀。比白晳人種有過之無弗及。從前衰弱

。實因壓抑於專制淫威所致。此後國體改定共和。人民生息於良政治之下。其文化進步甚速。不出十年八年。必成一至強極盛之國無疑。是故以前之中國。爲悲觀失望之中國。以後之中國。爲樂觀有望之中國。但願五大民族。相愛相親。如兄如弟。以同赴國家之事。主張和平。主張大同。使地球上人類最大之幸福。由中國人保障之。最光榮之偉績。由中國人建樹之。不止維持一族一國之利益。並維持全世界全人類之利益焉。此則鄙人所欲與五大民族之同胞。共勉者也。

第三章　民權主義

第一節　民權的發展

一、民權釋義

諸君。今天開始來講民權主義。甚麼叫做民權主義呢。現在要把民權來定一個解釋。便先要知道甚麼是民。大凡有團體有組織的衆人就叫做民。甚麼是權呢。權就是力量。就是威勢。那些力量大到同國家一樣。就叫做權。力量最大的那些國家。中國話。說列強。外國話。便說列權。又機器的力量。中國話。說是馬力。外國話。說是馬權。所以權和力實在是相同。有行使命令的力量。有制服羣倫的力量。叫就做權。把民同權合攏起來說。民權就是人民的政治力量。甚麼是

叫做政治的力量呢。我們要明白這個道理。便先要明白甚麼是政治。許多人以爲政治是很奧妙很艱深的東西。是通常人不容易明白的。所以中國的軍人常常說。我們是軍人不懂得政治。爲甚麼不懂得政治呢。就是因爲他們把政治看作是很奧妙很艱深的。殊不知道政治是很淺顯很明瞭的。如果軍人說不干涉政治。還可以講得通。但是說不懂得政治。便講不通了。因爲政治的原動力便在軍人。所以軍人當然要懂得政治。要明白甚麼是政治。政治兩字的意思。淺而言之。政就是衆人的事。治就是管理。管理衆人的事便是政治。有管理衆人之事的力量便是政權。今以人民管理政事。便叫做民權。

二、民權的作用

現在民權的定義既然是明白了。便要研究民權是甚麼作用的。環觀近世。追溯往古。權的作用。簡單的說。就是要來維持人類的生存。人類要能夠生存。就須有兩件最大的事。第一件是保。第二件是養。保和養兩件大事。是人類天天要做的。保就是自衞。無論是個人或團體或國家。要有自衞的能力。纔能夠生存。養就是覓食。這自衞和覓食。便是人類維持生存的兩件大事。但是人類要維持生存。他項動物也要維持生存。人類要自衞。他項動物也要自衞。人類要覓食。他項動物也要覓食。所以人類的保養和動物的保養衝突。便發生競爭。人類要在競爭中求生存。便要奮鬥　所以奮鬥這一件事。是自有人類以來天天不息的。由此便知權是人類用來奮鬥的。人類

由初生以至於現在。天天都是在奮鬥之中。

三、人類奮鬥的四時期

所以推求民權的來源。我們可以用時代來分析。再概括的說一說。第一個時期。是人同獸爭。不是用權。是用氣力。第二個時期。是人同天爭。是用神權。第三個時期。是人同人爭。國同國爭。這個民族同那個民族爭。是用君權。到了現在的第四個時期。國內相爭。人民同君主相爭。在這個時代之中。可以說是善人同惡人爭。公理同強權爭。到這個時代。民權漸漸發達。所以叫做民權時代。這個時代是很新的。

人類奮鬥。可分作幾個時期。第一個時期。是太古洪荒沒有歷史以前的時期。那個時期的長短。現在雖然不知道。但是近來地質學家由石層研究起來。考查得有人類遺跡憑據的石頭。不過是兩百萬年。在兩百萬年以前的石頭。便沒有人類的遺跡。普通人講到幾百萬年以前的事。似乎是很渺茫的。但是近來地質學極發達。地質學家把地球上的石頭分成許多層。每層合成若干年代。那一層是最古的石頭。那一層是近代的石頭。所以用石頭來分別。在我們說到兩百萬年。似乎是很長遠。但是在地質學家看起來。不過是一短時期。兩百萬年以前還有種種石層。更自兩百萬年以上。推到地球沒有結成石頭之先。便無可稽考。普通都說沒有結成石頭之先。是一種流質。更在流質之先。是一種氣體。所以照進化哲學的道理講。地球本來是體氣。和太陽本是一體的。

始初太陽和氣體都是在空中。成一團星雲。到太陽收縮的時候。分開許多氣體。日久凝結成液體。再由液體固結成石頭。最老的石頭。有幾千萬年。現在地質學家考究得有憑據的石頭。是二千多萬年。所以他們推定地球當初由氣體變成液體。要幾千萬年。由液體變成石頭的固體。又要幾千萬年。由最古之石頭至於今日。至少有二千萬年。在二千萬年的時代。因爲沒有文字的歷史。我們便以爲很久遠。但是地質學家還以爲很新鮮。我要講這些地質學和我們今日的講題有甚麼關係呢。因爲講地球的來源。便由此可以推究到人類的來源。地質學家考究得人類初生在二百萬年以內。人類初生以後到距今二十萬年。纔生文化。二十萬年以前。人和禽獸沒有甚麼大分別。所以哲學家說人是由動物進化而成。不是偶然造成的。人類庶物由二十萬年以來。逐漸進化纔成今日的世界。現在是甚麼世界呢。就是民權世界。

四、人與獸爭的時代

民權之萌芽。雖在二千年之前希臘羅馬時代。但是確立不搖。只有一百五十年。前此仍是君權時代。君權之前便是神權時代。而神權之前。便是洪荒時代。是人和獸相鬥的時代。在那個時候。人類要圖生存。獸類也要圖生存。人類保全生存的方法。一方面是覓食。一方面是自衞。在太古時代。人食獸。獸亦食人。彼此相競爭。遍地都是毒蛇猛獸。人類的四周都是禍害。所以人類要圖生存。便要去奮鬥。但是那時的奮鬥。總是人獸到處混亂的奮鬥。不能結合得大團體。所

鬪各自爲戰。就人類發生的地方說。有人說不過是在幾處地方。但是地貨學家說。世界上有了人之後。便到處都有人。因爲無論自甚麼地方挖下去。都可以發見人類的遺跡。至於人和獸的競爭。至今還沒有完全消滅。如果現在走到南洋很荒野的地方。人和獸鬥的事還可以看見。又像我們走到荒山野外。沒有人煙的地方。便知道太古時代人同獸是一個甚麼景象。像這樣講。我們所以能夠推到古時的事。是因爲有古代的痕跡遺存。如果沒有古跡遺存。我們便不能夠推到古時的事。普通研究古時的事。所用的方法是讀書看歷史。歷史是用文字記載來的。所以人類文化。是有了文字之後纔有歷史。有文字的歷史。在中國至今不過五六千年。在埃及不過一萬多年。世界上考究萬事萬物。在中國是專靠讀書。在外國人卻不是專靠讀書。外國人在小學中學之內。是專靠讀書的。進了大學便不專靠讀書。要靠實地去考察。不專看書本的歷史。要去看石頭看禽獸和各地方野蠻人的情狀。便可推知我們祖宗是一個甚麼樣的社會。比方觀察非洲和南洋羣島的野蠻人。便可知道從前沒有開化的人是一個甚麼情形。所以近來大科學家考察萬事萬物。不是專靠書。他們所出的書。不過是由考察的心得。貢獻到人類的記錄罷了。他們考察的方法有兩種。一種是用觀察。卽科學。一種是用判斷。卽哲學。人類進化的道理。都是由此兩學得來的。古時人同獸鬥。只有用個人的體力。在那個時候。只有同類相助。比方在這個地方有幾十個人同幾十個猛獸奮鬥。在別的地方也有幾十個人同幾十個猛獸奮鬥。這兩個地方的人類。見得彼此都是同類的。

和猛獸是不同的。於是同類的互相集合起來。和不同類的去奮鬬。決沒有和不同類的動物集合。共同來食人的。來殘害同類的。當時同類的集合。不約而同去打那些毒蛇猛獸。那種集合是天然的。不是人爲的。把毒蛇猛獸打完了。各人還是散去。因爲當時民權沒有發生。人類去打那些毒蛇猛獸。各人都是各用氣力。不是用權力。所以在那個時代。人同獸爭。是用氣力的時代。後來毒蛇猛獸差不多都被人殺完了。人類所處的環境較好。所住的地方極適於人類的生存。人羣就住在一處。把馴伏的禽獸養起來。供人類的使用。故人類把毒蛇猛獸殺完了之後。便成畜牧時代。也就是人類文化初生的時代。差不多和現在中國的蒙古同亞洲西南的亞剌伯人。還是在畜牧時代一樣。到了那個時代。人類生活的情形。便發生一個大變動。所以人同獸鬬終止。便是文化初生。這個時代可以叫做太古時代。到了那個時代。人又同甚麼東西去奮鬬呢。是同天然物力去奮鬬。簡而言之。世界進化。當第一個時期。是人同獸爭。所用的是氣力。大家同心協力。殺完毒蛇猛獸。第二個時期。是人同天爭。在人同獸爭的時代。因爲不知道何時有毒蛇猛獸來犯。所以人類時時刻刻不知生死。所有的自衞力只有雙手雙足。不過在那個時候。人要比獸聰明些。所以同獸奮鬬。不是專用雙手雙足。還曉得用木棍和石頭。故最後的結果。人類戰勝。把獸類殺滅淨盡。人類的生命。纔可以一天一天的計算。在人同獸鬬的時期。人類的安全。幾幾乎一時一刻都不能保。

五、神權時代

到了沒有獸類的禍害。人類纔漸逐蕃盛。好地方都被人住滿了。當那個時代甚麼是叫做好地方呢。可以避風雨的地方便做叫好地方。就是風雨所不到的地方。像埃及的『尼羅』河兩旁和亞洲『馬斯波他米亞』地方。土地極其肥美。一年四季都不下雨。尼羅河水每年漲一次。水退之後。把河水所帶的肥泥。都散布到沿河兩旁的土地。便容易生長植物。多產穀米。像這種好地方。祇有沿『尼羅』河岸和『馬斯波他米亞』地方。所以普通都說『尼羅』河和『馬斯波他米亞』是世界文化發源的地方。因爲那兩岸的土地肥美。當年沒有風雨。既可以耕種。又可以畜牧。河中的水族動物又豐富。所以人類便很容易生活。不必勞心勞力。便可以優遊度日。子子孫孫便容易蕃盛。到了人類過於蕃盛之後。那些好地方便不夠住了。就是在『尼羅』河與『馬斯波他米亞』之外。稍爲不好的地方。也要搬到去住。不好的地方就有風雨的天災。好比黃河流域。是中國古代文化發源的地方。在黃河流域。一來有風雨天災。二來有寒冷。本不能夠發生文化。但是中國古代文化。何以發生於黃河流域呢。因爲沿河兩岸的人類。是由別處搬來的。比方『馬斯波他米亞』的文化。便早過中國萬多年。到了中國的三皇五帝以前。便由『馬斯波他米亞』搬到黃河流域。發生中國的文明。在這個地方。驅完毒蛇猛獸之後。便有天災。便要受風雨的禍患。遇到天災。人類要免去那種災害。便要與天爭。因爲要避風雨。就要做房屋。因爲要禦寒冷。就要做衣

服。人類到了能夠做房屋做衣服。便進化到很文明。但是天災是不一定的。也不容易防備。有時一場大風便可把房屋推倒。一場大水便可把房屋淹沒。一場大火便可把房屋燒完。一場大雷便可把房屋打壞。這四種水火風雷的災害、古人實在莫明其妙。而且古人的房屋。都是草木做成的。都不能抵抗水火風雷四種天災。所以古人對於這四種天災。便沒有方法可以防備。說到人同獸爭的時代。人類還可用氣力去打。到了同天爭的時代。專講打是不可能的。故當時人類感覺非常的困難。後來便有聰明的人出來替人民謀幸福。像大禹治水。替人民除去水患。有巢氏教民在樹上做居室。替人民謀避風雨的災害。自此以後。文化便逐漸發達。人民也逐漸團結起來。又因爲當時地廣人稀。覓食很容易。他們單獨的問題。只有天災。所以要和天爭。但是和天爭不比是和獸爭。可以用氣力的。於是發生神權。極聰明的人便提倡神道設教。用祈禱的方法去避禍求福。他們所做祈禱的工夫。在當時是或有效或無效。是不可知。但是既同天爭。無法之中。是不得不用神權。擁戴一個很聰明的人做首領。好比現在非洲野蠻的會長。他的職務。便專是祈禱。又像中國的蒙古西藏。都奉活佛做皇帝。都是以神爲治。所以古人說國之大事。在祀與戎。說國家的大事。第一是祈禱。第二是打仗。

六、君權時代

中華民國成立了十三年。把皇帝推翻。現在沒有君權。日本至今還是君權的國家。至今還是

拜神。所以日本皇帝。他們都稱天皇。中國皇帝。我們從前亦稱天子。在這個時代。君權已經發達了很久。還是不能脫離神權。日本的皇帝。在幾百年以前。已經被武人推倒了。到六十年前。明治維新。推翻德川。恢復天皇。所以日本至今還是君權神權並用。從前羅馬皇帝。也是一個的教主。羅馬亡了之後。皇帝被人推翻。政權也被奪去了。但是教權仍然保存。各國人民仍然奉爲教主。好比中國的春秋時候。列國尊周一樣。由此可見人同獸爭以後。便有天災。要和天爭。便發生神權。由有歷史到現在。經過神權之後。便發生君權。有力的武人和大政治家把教皇的權力奪了。或者自立爲教主。或者自稱爲皇帝。於是由人同天爭的時代。變成人同人爭。到了人同人相爭。便覺得單靠宗教的信仰力。不能維持人類社會。不能夠和人競爭。必要政治修明。武力強盛。纔可以和別人競爭。世界自有歷史以來。都是人同人爭。從前人同人爭。一半是用神權。一半是用君權。後來神權漸少。羅馬分裂之後。神權漸衰。君權漸盛。到了法王路易十四。便爲極盛的時代。他說皇帝和國家。沒有分別。我是皇帝。所以我就是國家。把國家的甚麼權都拿到自己手裏。專制到極點。好比中國秦始皇一樣。君主專制一天利害一天。弄到人民不能忍受。到了這個時代。科學也一天發達一天。人類的聰明也一天進步一天。於是生出了一種大覺悟。知道君主總攬大權。把國家和人民做他一個人的私產。供他一個人的快樂。人民受苦。他總不理會。人民到不能忍受的時候。便一天覺悟一天。知道君主專制是無道。人民應該要反抗。反抗就是革命

。所以百餘年來。革命的思潮便非常發達。便發生民權的革命。民權革命。是誰同誰爭呢。就是人民同皇帝相爭。所以推求民權的來源。我們可以用時代來分析。再概括的說一說。第一個時期。是人同獸爭。不是用權。是用氣力。第二個時期。是人同天爭。是用神權。第三個時期。是人同人爭。國同國爭。這個民族同那個民族爭。是用君權。到了現在的第四個時期。國內相爭。人民同君王相爭。在這個時代之中。可以說是善人同惡人爭。公理同強權爭。到這個時代。民權漸漸發達。所以叫做民權時代。這個時代是很新的。我們到了這個很新的時代。推倒舊時代的君權。究竟是好不好呢。從前人類的智識未開。賴有聖君賢相去引導。在那個時候。君權是很有用的。君權沒有發生以前。聖人以神道設教。去維持社會。在那個時候。神權也是很有用的。現在神權都是過去的陳迹。到了民權時代。就道理上講起來。究竟爲甚麼反對君權。一定要用民權呢。因爲近來文明很進步。人類的智識很發達。發生了大覺悟。好比我們在做小孩子的時候。便要父母提攜。但是到了成人謀生的時候。便不能依靠父母。必要自己去獨立。但是現在還有很多學者要擁護君權。排斥民權。日本這種學者是很多。歐美也有這種學者。中國許多舊學者也是一樣。所以一般老官僚至今還是主張復辟。恢復帝制。現在全國的學者有主張君權的。有主張民權的。所以弄到政體至今不能一定。我們是主張民權政治的。必要把全世界各國民權的情形。考察清楚纔好。

從二十萬年到萬幾千年以前。是用神權。神權很適宜於那個時代的潮流。比如現在西藏。如果忽然設立君主。人民一定是要反對的。因他們崇拜教主。擁戴活佛。尊仰活佛的威權。服從活佛的命令。歐洲幾千百年前也是這樣。中國文化發達的時期。早過歐洲。君權多過神權。所以中國老早便是君權時代。

七、君權與民權的比較

民權這個名詞。是近代傳進來的。大家今天來贊成我的革命。當然是主張民權的。一般老官僚要復辟要做皇帝。當然是反對民權。主張君權的。君權和民權。究竟是那一種和現在的中國相宜呢。這個問題很有研究的價值。根本上討論起來。無論君權和民權。都是用來管理政治。爲衆人辦事的。不過政治上各時代的情形不同。所用的方法也各有不同。到底中國現在用民權是適宜不適宜呢。有人說中國人民的程度太低。不適宜於民權。美國本來是民權的國家。但是在袁世凱要做皇帝的時候。也有一位大學教授叫做古德諾。到中國來主張君權。說中國人民的思想不發達。文化趕不上歐美。所以不宜用民權。袁世凱便利用他這種言論。推翻民國。自己稱皇帝。現在我們主張民權。便要對於民權認得很清楚。中國自有歷史以來。沒有實行過民權。就是中國十三年來。也沒有實行過民權。但是我們的歷史。經過了四千多年。其中有治有亂。都是用君權。到底君權對於中國是有利或有害呢。中國所受君權的影響。可以說是利害參半。但是根據中國人的

聰明才智來講。如果應用民權。比較上還是適宜得多。所以兩千多年前的孔子孟子。便主張民權。孔子說。『大道之行也　天下爲公。』便是主張民權的大同世界。又言必稱堯舜就是因爲堯舜不是家天下。堯舜的政治。名義上雖然是用君權。實際上是行民權。所以孔子總是宗仰他們。孟子說。『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又說。『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又說。『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弒君也。』他在那個時代。已經知道君主不必一定是要的。已經知道君主一定是不能長久的。所以便判定那些爲民造福的就稱爲聖君。那些暴虐無道的就稱爲獨夫。大家應該去反抗他。由此可見中國人對於民權的見解。二千多年以前。已經早想到了。不過那個時候。還以爲不能做到。好像外國人說烏托邦。是理想上的事。不是即時可以做得到的。

至於外國人對於中國人的印像。把中國人和非洲南洋的野蠻人一樣看待。所以中國人和外國人講到民權。他們便極不贊成。以爲中國何以能夠同歐美同時來講民權。這些見解的錯誤。都是由於外國學者不考察中國的歷史和國情。所以不知道中國實在是否適宜於民權。中國在歐美的留學生也有跟外國人一樣說中國不適宜於民權的。這種見解實在是錯誤。依我看來。中國進化比較歐美還要在先。民權的議論。在幾十年以前。就老早有了。不過當時只是見之於言論。沒有形於事實。現在歐美既是成立了民國。實現民權。有了一百五十年。中國古人也有這種思想。所以我們要希望國家長治久安。人民安樂。順乎世界的潮流。非用民權不可。

八、民權發展的經過

但是民權發生。至今還不甚久。世界許多國家。還有用君權的。各國實行民權。也遭遇了許多挫折。許多失敗的。民權言論的發生。在中國有了兩千多年。在歐美恢復民權。不過一百五十年。現在風行一時。近代事實上的民權。頭一次發生是在英國。英國在那個時候發生民權革命。正當中國的明末清初。當時革命黨的首領。叫做格林威爾。把英國皇帝查理士第一殺了。此事發生以後。便驚動歐美一般人。以爲這是自有歷史以來所沒有的。應該當作謀反叛逆看待。暗中弒君。各國是常有的。但是格林威爾殺查理士第一。不是暗殺。是把他拿到法庭公開裁判。宣布他不忠於國家和人民的罪狀。所以便把他殺了。當時歐洲以爲英國人民應該贊成民權。從此民權便可以發達。誰知英國人民還是歡迎君權。不歡迎民權。查理士第一雖然是死了。人民還是思慕君主。不到十年。英國便發生復辟。把查理士第二迎回去做皇帝。那個時候。剛是滿清入關。明朝還沒有亡。距今不過兩百多年。所以兩百多年以前。英國發生過一次民權政治。不久便歸消滅。君權還是極盛。一百年之後。便有美國的革命。脫離英國獨立。成立美國聯邦政府。到現在有一百五十年。這是現在世界中頭一個實行民權的國家。美國建立共和以後。不到十年。便引出法國革命。法國當時革命的情形。是因爲自路易十四總攬政權。厲行專制。人民受非常的痛苦。他的子孫繼位。更是暴虐無道。人民忍無可忍。於是發生革命。把路易十六殺了。法國人殺路易十六

。也是和英國人殺查理士第一一樣。把他拿到法庭公開審判。宣布他不忠於國家和人民的罪狀。法國皇帝被殺之後。歐洲各國爲他復仇。大戰十多年。所以那次的法國革命。還是失敗。帝制又恢復起來了。但是法國人民民權的思想。從此更極發達。

九、盧梭學說的批評

講到民權史。大家都知道法國有一位學者叫做盧梭。盧梭是歐洲主張極端民權的人。因有他的民權思想。便發生法國革命。盧梭一生民權思想最要緊的著作是民約論。民約論中立論的根據。是說人民的權利是生而自由平等的。各人都有天賦的權利。不過人民後來把天賦的權利放棄罷了。所以這種言論。可以說民權是天生出來的。但就歷史上進化的道理說。民權不是天生出來的。是時勢和潮流所造就出來的。故推到進化的歷史上。並沒有盧梭所說的那種民權事實。這就是盧梭的言論沒有根據。所以反對民權的人便拿盧梭沒有根據的話去做材料。但是我們主張民權的。不必要先主張言論。因爲宇宙間的道理。都是先有事實。然後纔發生言論。並不是先有言論。然後纔發生事實。比方陸軍的戰術學。現在已經成了有系統的學問。研究這門學問的成立。是先有學理呢。或是先有事實呢。現在的軍人都是說入學校。研究戰學。學成了之後。爲國家去戰鬬。照這種心理來講。當然是先有言論然後纔有事實。但是照世界進化的情形說。最初人同獸鬬。有了百幾萬年。然後那些毒蛇猛獸纔消滅。在那個時候。人同獸鬬。到底有沒有戰術呢。當時或

者有戰術。不過因爲沒有文字去記載。便無可稽考。也未可知。後來人同人相爭。國同國相爭。有了兩萬多年。又經過了多少戰事呢。因爲沒有歷史記載。所以後世也不知道。就中國歷史來考究。二千多年前的兵書。有十三篇。那十三篇兵書便是解釋當時的戰理。由於那十三篇兵書。便成立中國的軍事哲學。所以照那十三篇兵書講。是先有戰鬬的事實。然後纔成那本兵書。就是現在的戰術。也是本於古人戰鬬的事實。逐漸進步而來。自最近發明了無煙槍之後。我們戰術便發生一個極大的變更。從前打仗。是兵士看見了敵人尚且一排一排的齊進。近來打仗。如果見了敵人。便趕快伏在地下放槍。到底是不是因爲有了無煙槍。我們纔伏在地下呢。是不是先有了事實。然後纔有書呢。還是先有書然後纔有事實呢。外國從前有這種戰術。是自南非洲英波之戰始。當時英國兵士同波人打仗。也是一排一排去應戰。波人則伏在地下　所以英國兵士。便受很大的損失。伏地戰術是由波人起的。波人本是由荷蘭搬到非洲的。當時的人數只有三十萬。常常和本地的土人打仗。波人最初到非洲。和本地的土人打仗。土人總是伏在地下打波人。故波人從前吃虧不少。便學土人伏地的戰術。後來學成了。波人和英國人打仗。英國人也吃虧不少。所以英國人又轉學波人的伏地戰術。後來英國兵士回本國。轉教全國。更由英國傳到全世界。所以現在各國的戰術學都採用他。由此可見是先有事實纔發生言論。不是先有言論纔發生事實。盧梭民約論中所說民權是由天賦的言論。本是和歷史上進化的道理相衝突。所以反對民權的人。便拿他那種

沒有根據的言論來做口實。盧梭說民權是天賦的。本來是不合理。但是反對他的人。便拿他那一句沒有根據的言論來反對民權，也是不合理。我們要研究宇宙間的道理。須先要靠事實。不可專靠學者的言論。盧梭的言論。既是沒有根據。爲甚麼當時各國還要歡迎呢。又爲甚麼盧梭能夠發生那種言論呢。因爲他當時看見民權的潮流已經湧到了。所以他便主張民權。他的民權主張。剛合當時人民的心理。所以當時的人民便歡迎他。他的言論雖然是和歷史進化的道理相衝突。但是當時的政治情形。已經有了那種事實。因爲有了那種事實。所以他引證錯了的言論。還是被人歡迎。至於說到盧梭提倡民權的始意。更是政治上千古的大功勞。

十、現在世界的潮流

世界上自有歷史以來。政治上所用的權因爲各代時勢的潮流不同。便各有不得不然的區別。比方在神權時代。非用神權不可。在君權時代。非用君權不可。像中國君權到了秦始皇的時候。可算是發達到了極點。但是後來的君主還要學他。就是君權無論怎樣大。人民還是很歡迎。現在世界潮流到了民權時代。我們應該要趕快去研究。不可因爲前人所發表民權的言論稍有不合理。像盧梭的民約論一樣。便連民權的好意也要反對。也不可因爲英國有格林威爾革命之後。仍要復辟。和法國革命的延長。便以爲民權不能實行。法國革命經過了八十年。纔能夠成功。美國革命不過八年。便大功告成。英國革命經過了二百多年。至今還有皇帝。但是就種種方面來觀察世界

一天進步一天。我們便知道現在的潮流。已經到了民權時代。將來無論是怎麼樣挫折。怎麼樣失敗。民權在世界上。總是可以維持長久的。所以在三十年前。我們革命同志便下了這個決心。主張要中國強盛。實行革命。便非提倡民權不可。但是當時談起這種主張。不但是許多中國人反對。就是外國人也很反對。當中國發起革命的時候。世界上還有勢力很大的專制君主。把君權教權統在一個人身上的。像俄國皇帝就是如此。其次把很強的海陸軍。統在一個人身上的。便有德國與國的皇帝。當時大家見得歐洲還有那樣強大的君權。亞洲怎麼樣可以實行民權呢。所以袁世凱做皇帝。張勳復辟。都容易發動出來。但是最有力的俄國德國皇帝。現在都推翻了。俄德兩國都變成了共和國家。可見世界潮流實在到了民權時代。中國人從前反對民權。常常問我們革命黨有甚麼力量。可以推翻滿清皇帝呢。但是滿清皇帝。在辛亥年一推就倒了。這就是世界潮流的效果。世界潮流的趨勢。好比長江黃河的水流一樣。水流的方向。或者有許多曲折。向北流或向南流的。但是流到最後。一定是向東的。無論是怎麼樣。都阻止不住的。所以世界的潮流。由神權流到君權。由君權流到民權。現在流到了民權。便沒有方法可以反抗。如果反抗潮流。就是有很大的力量像袁世凱。很蠻悍的軍隊像張勳。都是終歸失敗。現在北方武人專制。就是反抗世界的潮流。我們南方主張民權。就是順應世界的潮流。雖然南方政府的力量薄弱。軍隊的訓練和軍彈的補充。都不及北方。但是我們順着潮流做去。縱然一時失敗。將來一定成功。并且可以永遠的成

功。北方反抗世界的潮流。倒行逆施。無論力量是怎麼樣大。縱然一時僥倖成功。將來一定是失敗。并且永遠不能再圖恢復。現在供奉神權的蒙古。已經起了革命。推翻活佛。神權失敗了。將來西藏的神權。也一定要被人民推翻。蒙古西藏的活佛。便是神權的末日。時期一到了。無論是怎麼樣維持。都不能保守長久。現在歐洲的君權也逐漸減少。比如英國是用政黨治國。不是用皇帝治國。可以說是有皇帝的共和國。由此可見世界潮流。到了現在。不但是神權不能夠存在。就是君權也不能夠長久。

十一、採用民權制度的理由

現在之民權時代。是繼續希臘羅馬之民權思想而來。自民權復興以至於今日。不過一百五十年。但是以後的時期很長遠。天天應該要發達。所以我們在中國革命。決定採用民權制度。一則爲順應世界之潮流。二則爲縮短國內之戰爭。因爲自古以來。有大志之人。多想做皇帝。如劉邦見秦皇出外。便曰大丈夫當如是也。項羽亦曰。彼可取而代也。此等野心家代代不絕。當我提倡革命之初。其來贊成者。十人之中。差不多有六七人。是有一種皇帝思想的。但是我們宣傳革命主義。不但要是推翻滿清。並且要建設共和。所以十中之六七人。都逐漸化除其皇帝思想了。但是其中仍有一二人。就是到了民國十三年。那種做皇帝的舊思想。還沒有化除。所以跟我革命黨的人。也有自相殘殺。卽此故也。我們革命黨於宣傳之始。便揭出民權主義來建設共和國家。就

是想免了爭皇帝之戰爭。惜乎尙有冥頑不化之人。此亦實在無可如何。

十二、太平天國失敗的原因

從前太平天國便是前車之鑒。洪秀全當初在廣西起事。打過湖南湖北江西安徽。建都南京。滿清天下大半歸他所有。但是太平天國何以終歸失敗呢。講起原因有好幾種。有人說他最大的原因。是不懂外交。因爲當時英國派了大使波丁渣到南京。想和洪秀全立約。承認太平天國。不承認大清皇帝。但是波丁渣到了南京之後。只能見東王楊秀清。不能見天王洪秀全。因爲要見洪秀全。便要叩頭。所以波丁渣不肯去見。便到北京和滿清政府立約。後來派戈登帶兵去打蘇州。洪秀全便因此失敗。所以有人說他的失敗。是由於不懂外交。這或者是他失敗的原因之一。也未可知。又有人說洪秀全之所以失敗。是由於他得了南京之後。不乘勢長驅直進去打北京。所以洪秀全不北伐。也是他失敗的原因之一。但是依我的觀察。洪秀全之所以失敗。這兩個原因。都是很小的。最大的原因。是他們那一般人到了南京之後。就互爭皇帝。閉起城來自相殘殺。第一是楊秀清和洪秀全爭權。洪秀全既做了皇帝。楊秀清也想做皇帝。楊秀清當初帶到南京的基本軍隊。有六七萬精兵。因爲發生爭皇帝的內亂。韋昌輝便殺了楊秀清。消滅他的軍隊。韋昌輝把楊秀清殺了之後。也專橫起來。又和洪秀全爭權。後來大家把韋昌輝消滅。當時石達開聽見南京發生了內亂。便從江西趕進南京。想去排解。後來見事無可爲。并且自己也被人猜疑。都說他也想做皇

帝。他就逃出南京。把軍隊帶到四川。不久也被清兵消滅。因爲當時洪秀全楊秀清爭皇帝做。所以太平天國的洪秀全楊秀清韋昌輝石達開那四部份基本軍隊。都完全消滅。太平天國的勢力便由此大衰。推究太平天國勢力之所以衰弱的原因。根本上是由於楊秀清想做皇帝一念之錯。洪秀全當時革命。尙不知有民權主義。所以他一起義時。便封了五個王。後來到了南京。經過楊秀清韋昌輝內亂之後。便想不再封王了。後因李秀成陳玉成屢立大功。有不得不封之勢。而洪秀全又恐封了王。他們或靠不住。於是同時又封了三四十個王。使他們彼此位號相等。可以互相牽掣。但是從此以後。李秀成陳玉成等對於各王。便不能調動。故洪秀全便因此失敗。所以那種失敗。完全是由於大家想做皇帝。

十三、陳炯明亦想做皇帝

陳炯明前年在廣州造反。他爲甚麼要那樣做法呢。許多人以爲他只是要割據兩廣。此實大不然。當陳炯明沒有造反之先。我主張北伐。對他剴切說明北伐的利害。他總是反對。後來我想他要爭的是兩廣。或者恐怕由於我北伐。和他的地盤有妨礙。所以我最後一天老實不客氣。明白對他說。我們北伐如果成功。將來政府不是搬到武漢。就是搬到南京。一定是不回來的。兩廣的地盤。當然是付托於你。請你做我們的後援。倘若北伐不幸失敗。我們便沒有臉再回來。到了那個時候。任憑你用甚麼外交手段。和北方政府拉攏。也可以保存兩廣的地盤。就是你投降北方。我

們也不管你。也不責備你。他當時似還有難言之隱。由此觀之。他之志是不只兩廣地盤的。後來北伐軍進了贛州。他就造起反來。他爲甚麼原因要在那個時候造反呢。就是因爲他想做皇帝。先要消滅極端與皇帝不相容之革命軍。彼纔可有辦法去做成其基礎。好去做皇帝。此外尚有一件事實。證明陳炯明是有皇帝思想的。辛亥革命以後。他常向人說他少年時。常常造夢。一手抱日。一手抱月。他有一首詩。內有一句云。日月抱持負少年。自註這段造夢的故事於下。這以示人。他取他的名字。也是想應他這個夢的。你看他的部下。像葉舉洪兆麟楊坤如陳炯光那一般人。沒有一個是革命黨。只有鄧鏗一個人是革命黨。他便老早把鄧鏗暗殺了。陳炯明是爲做皇帝而來附和革命的。所以想做皇帝的心。至今不死。此外還有幾個人。從前也是想做皇帝的。不知道到了民國十三年。他們的心理是怎麼樣。我現在沒有功夫去研究他。我現在講民權主義。便要大家明白民權究竟是甚麼意思。如果不明白這個意思。想做皇帝的心理永遠不能消滅。

十四、建立共和國的原因

大家若是有了想做皇帝的心理。一來同志就要打同志。二來本國人更要打本國人。全國長年相爭相打。人民的禍害。便沒有止境。我從前因爲要免去這種禍害。所以發起革命的時候。便主張民權。決心建立一個共和國。共和國家成立以後。是用誰來做皇帝呢。是用人民來做皇帝。用四萬萬人來做皇帝。照這樣辦法。便免得大家相爭。便可以減少中國的戰禍。就中國歷史講。每

換一個朝代。都有戰爭。比方秦始皇專制。人民都反對他。後來陳涉吳廣起義。各省都響應。那本是民權的風潮。到了劉邦項羽出來。便發生楚漢相爭。劉邦項羽是爭甚麼呢。他們就是爭皇帝。漢唐以來。沒有一個不是爭皇帝的。中國歷史常是一治一亂。當亂的時候。總是爭皇帝。外國嘗有因宗教而戰自由而戰的。但中國幾千年以來所戰的都是皇帝一個問題。我們革命黨爲免將來戰爭起見。所以當初發起的時候。便主張共和。不要皇帝。現在共和成立了。但是還有想做皇帝的。像南方的陳炯明是想做皇帝的。北方的曹錕也是想做皇帝的。廣西的陸榮廷是不是想做皇帝呢。此外還更有不知多少人。都是想要做皇帝的。中國歷代改朝換姓的時候。兵權大的就爭皇帝。兵權小的就爭王爭侯。現在一般軍人已不敢大者王小者侯。這也是歷史上競爭的一個進步了。

第二節　論自由

十五、中國人與自由思想

民權這個名詞。外國學者每每把他和自由那個名詞並稱。所以在外國很多的書本或言論裏頭。都是民權和自由並列。歐美兩三百年來人民所奮鬬的所競爭的。沒有別的東西。就是爲自由。所以民權便由此發達。法國革命的時候。他們革命的口號。是自由平等博愛三個名詞。好比中國革命。用民族民權民生三個主義一樣。由此可說自由平等博愛是根據於民權。民權又是由於這三

個名詞然後纔發達。所以我們要講民權。便不能不先講自由平等博愛這三個名詞。

近來革命思潮傳到東方之後。自由這個名詞也傳進來了。許多學者志士提倡新思潮的。把自由講得很詳細。視爲很重要。這種思潮。在歐洲兩三百年以前。佔很重要的地位。因爲歐洲兩三百年來的戰爭。差不多都是爲爭自由。所以歐美學者對於自由看得很重要。一般人民對於自由的意義也很有心得。但是這個名詞近來傳進中國。祇有一般學者曾用功夫去研究過的。纔懂得甚麼叫做自由。至於普通民衆。像在鄉村或街道上的人。如果我們對他們說自由。他們一定不懂得。所以中國人對於自由兩個字實在是完全沒有心得。因爲這個名詞傳到中國不久。現在懂得的。不過是一般新青年和留學生。或者是留心歐美政治時務的人。常常聽到和在書本上看見這兩個字。但是究竟甚麼是自由。他們還是莫明其妙。所以外國人批評中國人。說中國人的文明程度眞是太低。思想太幼稚。連自由的知識都沒有。自由的名詞都沒有。但是外國人一面既批評中國人沒有自由的知識。一面又批評中國人是一片散沙。外國人的這兩種批評。在一方面說中國人是一片散沙。沒有團體。又在一方面說中國人不明白自由。這兩種批評。恰恰是相反的。爲甚麼是相反的呢。比方外國人說中國是一片散沙。究竟說一片散沙的意思是甚麼呢。就是個個有自由。和人人有自由。人人把自己的自由擴充到很大。所以成了一片散沙。甚麼是一片散沙呢。如果我們拿一手沙起來。無論多少。各顆沙都是很活動的。沒有束縛的。這便是一片散沙。如果在散沙內參加

士敏土。便結成石頭。變爲一個堅固的團體。變成了石頭。團體很堅固。散沙便沒有自由。所以拿散沙和石頭比較。馬上就明白。石頭本是由散沙結合而成的。但是散沙在石頭的堅固團體之內。就不能活動。就失卻自由。自由的解釋。簡單言之。在一個團體中。能夠活動。來往自如。便是自由。因爲中國沒有這個名詞。所以大家都莫明其妙。但是我們有一種固有名詞。是和自由相彷彿的。就是放蕩不羈一句話。既然是放蕩不羈。就是和散沙一樣。各個有很大的自由。所以外國人批評中國人。一面說沒有結合能力。既然如此。當然是散沙。是很自由的。又一面說中國人不懂自由。殊不知大家都有自由便是一片散沙。要大家結合成一個堅固團體。便不能像一片散沙。所以外國人這樣批評我們的地方。就是陷於自相矛盾了。

十六、自由與民權的關係

最近二三百年以來。外國用了很大的力量爭自由。究竟自由是好不好呢。到底是一個甚麼東西呢。依我看來。近來兩三百年。外國人說爲自由去戰爭。我中國普通人。也總莫明其妙。他們當爭自由的時候。鼓吹自由主義。說得很神聖。甚至把不自由毋甯死的一句話。成了爭自由的口號。中國學者翻譯外國人的學說。也把這句話搬進到中國來。並且擁護自由。決心去奮鬬。當初的勇氣。差不多和外國人從前是一樣。但是中國一般民衆。還是不能領會甚麼是叫做自由。大家要知道自由和民權是同時發達的。所以今天來講民權。便不能不講自由。我們要知道歐美爲爭自

由。流了多少血。犧牲了許多性命。我前一回講過了的。現在世界是民權時代。歐美發生民權。已經有了一百多年。推到民權的來歷。由於爭自由之後纔有的。最初歐美人民犧牲性命。本來是爲爭自由。爭自由的結果。纔得到民權。當時歐美學者提倡自由去戰爭。好比我們革命提倡民族民權民生三主義的道理是一樣的。由此可見歐美人民最初的戰爭是爲自由。自由爭得之後。學者纔稱這種結果爲民權。所謂『德謨克拉西。』此乃希臘之古名詞。而歐美民衆至今對這個名詞亦不大關心。不過視爲政治學中之一句術語便了。比之自由二個字。視爲性命所關。則相差遠了。民權這種事實在希臘羅馬時代已發其端。因那個時候的政體是貴族共和。都已經有了這個名詞。後來希臘羅馬亡了。這個名詞便忘記了。最近二百年內爲自由戰爭。又把民權這個名詞再恢復起來。近幾十年來講民權的人更多了。流行到中國也有很多人講民權。

十七、中國人歡迎發財而不理會自由

但是歐洲一二百多年以來的戰爭。不是說爭民權。是說爭自由。提起自由兩個字。全歐洲人便容易明白。當時歐洲人民聽了自由這個名詞。容易明白的情形。好像中國人聽了發財這個名詞一樣。大家的心理。都以爲是很貴重的。現在對中國人說要他心爭自由。他們便不明白。不情願來附和。但是對他要說請他去發財。便有很多人要跟上來。歐洲當時戰爭所用的標題是爭自由。因爲他們極明白這個名詞。所以人民便爲自由去奮鬬。爲自由去犧牲。大家便很崇拜自由。何以

歐洲人民聽到自由便那樣歡迎呢。現在中國人民何以聽到自由便不理會。聽到發財便很歡迎呢。其中有許多道理。要詳細去研究纔可以明白。中國人聽到說發財就很歡迎的原故。因爲中國現在到了民窮財盡的時代。人民所受的痛苦是貧窮。因爲發財是救窮獨一無二的方法。所以大家聽到了這個名詞便很歡迎。發財有甚麼好處呢。就是發財便可救窮。救了窮便不受苦。所謂救苦救難。人民正是受貧窮的痛苦時候。忽有人對他們說發財。把他們的痛苦可以解除。他們自然要跟從。自然拚命去奮鬬。美洲一二百年前爲自由戰爭。當時人民聽到自由。便像現在中國人聽到發財一樣。他們爲甚麼要那樣歡迎自由呢。因爲當時歐洲的君主專制。發達到了極點。歐洲的文明。和中國周末列國相同。中國周末的時候。是和歐洲羅馬同時。羅馬統一歐洲。正在中國周秦漢的時代。羅馬初時建立共和。後來變成帝制。羅馬亡了之後。歐洲列國並峙。和中國周朝亡了之後。變成東周列國一樣。所以很多學者把周朝亡後的七雄爭長。和羅馬亡後變成列國的情形。相提並論。羅馬變成列國。成了封建制度。那個時候。大者王。小者侯。最小者還有伯子男。都是很專制的。那種封建政體。比較中國周朝的列國封建制度。還要專制得多。歐洲人民在那種專制政體之下所受的痛苦。我們今日還多想不到。比之中國歷朝人民所受專制的痛苦。還要更利害。這個原故。由於中國自秦朝專制直接對於人民。『誹謗者族。偶語者棄市。』遂至促亡。以後歷朝政治。大都對於人民取寬大態度。人民納了糧之外。幾乎與官吏沒有關係。歐洲的專制。卻一一

直接專制到人民。時間復長。方法日密。那專制的進步。實在比中國利害得多。所以歐洲人在二百年以前。受那種極殘酷專制的痛苦。好像現在中國人受貧窮的痛苦是一樣。人民受久了那樣殘酷的專制。深感不自由的痛苦。所以他們唯一的方法。就是要奮鬬去爭自由。解除那種痛苦。一聽到有人說自由。便很歡迎。

十八、中國帝皇專制的目的

中國古代封建制度破壞之後。專制淫威。不能達到普通人民。由秦以後。歷代皇帝專制的目的。第一是要保守他們自己的皇位。永遠家天下。使他們子子孫孫可以萬世安享。所以對於人民的行動。於皇位有危險的。便用很大的力量去懲治。故中國一個人造反。便連到誅九族。用這樣嚴重的刑罰。去禁止人民造反。其中用意。就是專制皇帝要永遠保守皇位。反過來說。如果人民不侵犯皇位。無論他們是做甚麼事。皇帝便不理會。所以中國自秦以後。歷代的皇帝祇顧皇位。並不理民事。說道人民的幸福。更是理不到。現在民國有了十三年。因爲政體混亂。還沒有功夫去建設。人民和國家的關係。還沒有理會。我們回想民國以前。清朝皇帝的專制。是怎麼樣呢。十三年以前。人民和清朝皇帝有甚麼關係呢。在清朝時代。每一省之中。上有督撫。中有道府。下有州縣佐雜。所以人民和皇帝的關係很小。人民對於皇帝祇有一個關係。就是納糧。除了納糧之外。便和政府沒有別的關係。因爲這個原故。中國人民的政治思想。便很薄弱。人民不管誰來

做皇帝。祇要納糧。便算盡了人民的責任。政府祇要人民納糧。便不去理會他們別的事。其餘都是聽人民自生自滅。由此可見中國人民直接並沒有受過很大的專制痛苦。只有受間接的痛苦。因爲國家衰弱。受外國政治經濟的壓迫沒有力量抵抗。弄到民窮財盡。人民便受貧窮的痛苦。這種痛苦。就是間接的痛苦。不是直接的痛苦。所以當時人民對於皇帝的怨恨還是少的。

十九、歐洲人不自由的情形

但是歐洲的專制。就和中國的不同。歐洲由羅馬亡後到兩三百年以前。君主的專制很是進步的。所以人民所受的痛苦。也是很利害的。人民是很難忍受的。當時人民受那種痛苦。不自由的地方極多。最大的是思想不自由。言論不自由。行動不自由。這三種不自由。現在歐洲是已經過去了的陳迹。詳細情形是怎麼樣。我們不能看見。但是行動不自由。還可以知道。譬如現在我們華僑在南洋荷蘭或法國的領土。所受來往行動不自由的痛苦。便可以知道。像爪哇本來是中國的屬國。到中國來進過了貢的。後來纔歸荷蘭。歸荷蘭政府管理之後。無論是中國的商人。或者是學生。或者是工人。到爪哇的地方。輪船一抵岸。便有荷蘭的巡警來查問。便把中國人引到一間小房子。關在那個裏頭。脫開衣服。由醫生從頭到脚都驗過。還要打指模。量身體。方纔放出。准他們登岸。登岸之後。就是住在甚麼地方。也要報明。如果想由所住的地方到別的地方去。便要領路照。到了夜晚九時以後。就是有路照。也不准通行。要另外領一張夜照。並且要攜手燈。

這就是華僑在爪哇所受荷蘭政府的待遇。便是行動不自由。像這種行動不自由的待遇。一定是從前歐洲皇帝對人民用過了的。留存到今日。荷蘭人就用來對待中國華僑。由於我們華僑現在受這種待遇。便可想見從前歐洲的專制是怎麼樣情形。此外還有人民的營業工作和信仰種種都不自由。譬如就信仰不自由說。人民在一個甚麼地方住。便強迫要信仰一種甚麼宗教、不管人民是情願不情願。由此人民都很難忍受。歐洲人民當時受那種種不自由的痛苦。眞是水深火熱。所以一聽到說有人提倡爭自由。大家便極歡迎。便去附和。這就是歐洲革命思潮的起源。歐洲革命是要爭自由。人民爲爭自由流了無數的碧血。犧牲了無數的身家性命。所以一爭得之後。大家便奉爲神聖。就是到今日也還是很崇拜。這種自由學說。近來傳進中國。一般學者也很熱心去提倡。所以許多人也知道在中國要爭自由。今天我們來講民權。民權的學說。是由歐美傳進來的。大家必須明白民權是一件甚麼事。並且還要明白民權同類的自由又是一件甚麼事。從前歐洲人民受不自由的痛苦。忍無可忍。於是萬衆一心去爭自由。達到了自由目的之後。民權便隨之發生。所以我們講民權。便不能不先講明白爭自由的歷史。近年歐美之革命風潮　傳播到中國。中國新學生及許多志士。都發起來提倡自由。他們以爲歐洲革命。像從前法國。都是爭自由。我們現在革命。也應該學歐洲人來爭自由。這種言論。可說是人云亦云。對於民權和自由沒有用過心力去研究。沒有徹底了解。

廿、我們革命的目的

我們革命黨向來主張三民主義去革命。而不主張以革命去爭自由。是很有深意的。從前法國的革命的口號是自由。美國革命口號是獨立。我們革命的口號就是三民主義。是用了很多時間。做了很多工夫。纔定出來的。不是人云亦云。爲甚麼說一般新青年提倡自由是不對呢。爲甚麼當時歐洲講自由是對呢。這個道理已經講過了。因爲提出一個目標。要大家去奮鬬。一定要和人民有切膚之痛。人民纔熱心來附和。歐洲人民因爲從前受專制的痛苦太深。所以一經提倡自由。便萬衆一心去贊成。假若現在中國來提倡自由。人民向來沒有受過這種痛苦。當然不理會。如果在中國來提倡發財。人民一定是很歡迎的。我們的三民主義。便是很像發財主義。要明白這個道理。要輾轉解釋纔可成功。我們爲甚麼不直接講發財呢。因爲發財不能包括三民主義。三民主義纔可以包括發財。俄國革命之初。實行共產。是和發財相近的。那就是直截了當的主張。我們革命黨所主張的。不止一件事。所以不能用發財兩個字單簡來包括。若是用自由的名詞。更難包括了。近來歐洲學者觀察中國。每每說中國的文明程度太低。政治思想太薄弱。連自由都不懂。我們歐洲人在一二百年前爲自由戰爭。爲自由犧牲。不知道做了多少驚天動地的事。現在中國人還不懂自由是甚麼。由此便可見我們歐洲人的政治思想。比較中國人高得多。由於中國人不講自由。便說是政治思想薄弱。這種言論。依我看起來。是講不通的。因爲歐洲人既尊重自由。爲甚麼又

說中國人是一片散沙呢。歐洲人從前要爭自由的時候。他們自由的觀念自然是很濃厚。得到了自由之後。目的已達。恐怕他們的自由觀念。也漸漸淡薄。如果現在再去提倡自由。我想一定不像從前那樣的歡迎。而且歐洲爭自由的革命。是兩三百年前的舊方法。一定是做不通的。就一片散沙而論。有甚麼精采呢。精采就是在有充分的自由。如果不自由。便不能夠成一片散沙。

廿一、現在歐洲人所講的自由

從前歐洲在民權初萌芽的時代。便主張爭自由。到了目的已達。各人都擴充自己的自由。於是由於自由太過。便發生許多流弊。所以英國有一個學者叫做彌勒氏的。便說一個人的自由。以不侵犯他人的自由爲範圍。纔是眞自由。如果侵犯他人的範圍。便不是自由。歐美人講自由。從前沒有範圍。到英國彌勒氏纔立了自由的範圍。有了範圍。便減少很多自由了。由此可知彼中學者已漸知自由不是一個神聖不可侵之物。所以也要定一個範圍來限制他了。

廿二、中國人有沒有自由

若外國人批評中國人。一方面說中國人不懂自由。一方面又說中國人是一片散沙。這兩種批評。實在是互相矛盾。中國人既是一片散沙。本是很有充分自由的。如果成一片散沙。是不好的事。我們趁早就要參加水和士敏土。要那些散沙和士敏土。彼此結合。來成石頭。變成很堅固的團體。到了那個時候。散沙便不能夠活動。便沒有自由。所以中國人現在所受的病。不是欠缺自

由。如果一片散沙是中國人的本質。中國人的自由。老早是很充分了。不過中國人原來沒有自由這個名詞。所以沒有這個思想。但是中國人沒有這個思想。和政治有甚麼關係呢。到底中國人有沒有自由呢。我們拿一片散沙的事實來研究。便知道中國人有很多的自由。因爲自由太多。故大家便不注意去理會。連這個名詞也不管了。這是甚麼道理呢。好比我們日常的生活。最重要是衣食。吃飯每天最少要兩餐。穿衣每年最少要兩套。但是還有一件事比較衣食更爲重要。普通人都以爲不吃飯便要死。以吃飯是最重大的事。但是那一件重要的事。比較吃飯還要重大過一萬倍。不過大家不覺得。所以不以爲重大。這件事是甚麼呢。就是吃空氣。吃空氣就是呼吸。爲甚麼吃空氣比較吃飯重要過一萬倍呢。因爲吃飯在一天之內。有了兩次。或者一次。就可以養生。但是我們吃空氣。要可以養生。每一分鐘最少要有十六次。纔可舒服。如果不然。便不能忍受。大家不信。可以實地試驗。把鼻孔塞住一分鐘。便停止了十六次的呼吸。像我現在試驗不到一分鐘。便很難忍受。一天有二十四點鐘。每點鐘有六十分。每分鐘要吃空氣十六次。每點鐘便要吃九百六十次。每天便要吃二萬三千零四十次。所以說吃空氣比較吃飯是重要得一萬倍。實在是不錯的。像這樣要緊。我們還不感覺的原因。就是由於天中空氣到處皆有。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一天吃到晚。都不用工夫。不比吃飯要用人工去換得來。所以我們覺得找飯吃是很難的。找空氣吃是很容易的。因爲太過容易。大家便不注意。個人閉住鼻孔。停止吃空氣。來試驗吃空氣的重要。

不過是小試驗。如果要行大試驗。可以把這個講堂四周的窗戶。都關閉起來。我們所吃的空氣。便漸漸減少。不過幾分鐘久。現在這幾百人。便都不能忍受。又把一個人在小房內關閉一天。初放出來的時候。便覺得很舒服。也是一樣的道理。中國人因爲自由過於充分。便不去理會。好比房中的空氣太多。我們便不覺得空氣有甚麼重要。到了關閉門戶。沒有空氣進來。我們纔覺得空氣是個很重要的。歐洲人在兩三百年以前受專制的痛苦。完全沒有自由。所以他們人人纔知道自由可貴。要拚命去爭。沒有爭到自由之先。好像是閉在小房裏一樣。既爭到了自由之後。好比是從小房內忽然放出來。遇着了空氣一樣。所以大家便覺得自由是很貴重的東西。所以他們常常說不自由毋寧死那一句話。但是中國的情形就不同了。中國人不知自由。只知發財。對中國人說自由。好像對廣西深山的猺人說發財一樣。猺人常有由深山中。拿了熊膽鹿茸。到外邊的圩場去換東西。初時圩場中的人。把錢和他交換。他常常不要。只要食鹽或布匹。乃樂於交換。在我們的觀念內。最好是發財。在猺人的觀念。只要合用東西。便心滿意足。他們不懂發財。故不喜歡得錢。中國一般的新學者。對中國民衆提倡自由。就好像和猺人講發財一樣。中國人用不着自由。但是學生還要宣傳自由。眞可謂不識時務了。

廿三、法美的自由與中國的自由

歐美人在一百五十年以前。因爲難得自由。所以拚命去爭。既爭到了之後。像法國美國。是

我們所稱爲實行民權先進的國家。在這兩個國家之內。人人是不是都有自由呢。但是有許多等人。像學生軍人官吏和不及二十歲未成年的人。都是沒有自由的。所以歐洲兩三百年前的戰爭。不過是二十歲以上的人和不做軍人官吏學生的人來爭自由。爭得了之後。也只有除了他們這幾等人以外的纔有自由。在這幾等人以內的。至今都不得自由。中國學生得到了自由思想。沒有別的地方用。便拿到學校內去用。於是生出學潮。美其名說是爭自由。歐美人講自由是很嚴格界限的。不能說人人都有自由。中國新學生講自由。把甚麼界限都打破了。拿這種學說到外面社會。因爲沒有人歡迎。所以只好搬回學校內去用。故常常生出鬧學風潮。此自由之用之不得其所也。外國人不識中國歷史。不知道中國人民自古以來都有很充分的自由。這自是難怪。至於中國的學生。而竟忘卻了『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於我何有哉。』這個先民的自由歌。卻是大可怪的事。由這個自由歌看起來。便知中國自古以來。雖無自由之名。而確有自由之實。且極其充分。不必再去多求了。

廿四、中國革命的目的與方法都與外國不同

我們要講民權。因爲民權是由自由發生的。所以不能不講明白歐洲人民當時爭自由的情形。如果不明白。便不知道自由可貴。歐洲人當時爭自由。不過是一種狂熱。後來狂熱漸漸冷了。便知道自由有好的和不好的兩方面。不是神聖的東西。所以外國人說中國人是一片散沙。我們是承

認的。但是說中國人不懂自由。政治思想薄弱。我們便不能承認。中國人爲甚麼是一片散沙呢。由於甚麼東西弄成一片散沙呢。就是因爲是各人的自由太多。由於中國人自由太多。所以中國要革命。中國革命的目的與外國不同。所以方法也不同。到底中國爲甚麼要革命呢。直截了當說。是和歐洲革命的目的相反。歐洲從前因爲太沒有自由。所以革命要去爭自由。我們是因爲自由太多。沒有團體。沒有抵抗力。成一片散沙。因爲是一片散沙。所以受外國帝國主義的侵略。受列強經濟商戰的壓迫。我們現在便不能抵抗。要將來能夠抵抗外國的壓迫。就要打破各人的自由。結成很堅固的團體。像把士敏土參加到散沙裏頭。結成一塊堅固石頭一樣。

廿五、自由的適當應用

中國人現在因爲自由太多。發生自由的毛病。不但是學校內的學生是這樣。就是我們革命黨裏頭。也有這種毛病。所以從前推倒滿清之後。至今無法建設民國。就是錯用了自由之過也。我們革命黨。從前被袁世凱打敗。亦是爲這個理由。當民國二年。袁世凱大借外債。不經國會通過。又殺宋教仁。做種種事來破壞民國。我當時催促各省馬上去討袁。但因爲我們同黨之內。大家都是講自由。沒有團體。譬如在西南無論那一省之內。自師長旅長以至兵士。沒有不說各有各的自由。沒有彼此能夠團結的。大而推到各省。又有各省的自由。彼此不能聯合。南方各省。當時乘革命餘威。表面雖然是轟轟烈烈。內容實在是四分五裂。號令不能統一。說到袁世凱。他有舊

日北洋六鎮的統系。在那六鎮之內。所有的師長旅長。和一切兵士。都是很服從的。號令是一致的。簡單的說。袁世凱有很堅固的團體。我們革命黨是一片散沙。所以袁世凱打敗革命黨。由此可見一種道理。在外國是適當的。在中國未必是適當。外國革命的方法是爭自由。中國革命便不能說是爭自由。如果說爭自由。便更成一片散沙。不能成大團體。我們的革命目的。便永遠不能成功。

廿六、我們要國家自由

外國革命。是由爭自由而起。奮鬬了兩三百年。生出了大風潮。纔得到自由。纔發生民權。從前法國革命的口號。是用自由平等博愛。我們革命的口號。是用民族民權民生。究竟我們三民主義的口號。和自由平等博愛三個口號。有甚麼關係呢。照我講起來。我們的民族。可以說和他們的自由一樣。因爲實行民族主義。就是爲國家爭自由。但歐洲當時是爲個人爭自由。到了今天。自由的用法便不同。在今天自由這個名詞究竟要怎麼樣應用呢。如果用到個人。就成一片散沙。萬不可再用到個人上去。要用到國家上去。個人不可太過自由。國家要得完全自由。到了國家能夠行動自由。中國便是強盛的國家。要這樣做去。便要大家犧牲自由。當學生的能夠犧牲自由。就可以天天用功。在學問上做工夫。學問成了。智識發達。能力豐富。便可以替國家做事。當軍人能夠犧牲自由。就能服從命令。忠心報國。使國家有自由。如果學生軍人要講自由。便像中

國自由的對待名詞成爲放任放蕩。在學校內便沒有校規。在軍隊內便沒有軍紀。在學校內不講校規。在軍隊內不講軍紀。那還能夠成爲學校號稱軍隊嗎。我們爲甚麼要國家自由呢。因爲中國受列強的壓迫。失去了國家的地位。不祇是半殖民地。實在已成了次殖民地。比不上緬甸安南高麗。緬甸安南高麗。不過是一國的殖民地。只做一個主人的奴隸。中國是各國的殖民地。要做各國的奴隸。中國現在是做十多個主人的奴隸。所以現在的國家。是很不自由的。要把我們國家的自由恢復起來。就要集合自由成一個很堅固的團體。要用革命的方法把國家成一個大堅固團體。非有革命主義不成功。我們的革命主義。便是集合起來的士敏土。能夠把四萬萬人都用革命主義集合起來。成一個大團體。這一個大團體。能夠自由。中國國家當然是自由。中國民族纔眞能自由。用我們三民主義的口號和法國革命的口號來比較。法國的自由和我們的民族主義相同。因爲民族主義是提倡國家自由的。平等和我們的民權主義相同。因爲民權主義是提倡人民在政治之地位都是平等的。要打破君權使人人都是平等的。所以說民權是和平等相對待的。此外還有博愛的口號。這個名詞的原文是兄弟的意思。和中國同胞兩個字是一樣解法。普通譯成博愛。當中的道理。和我們的民生主義是相通的。因爲我們的民生主義。是圖四萬萬人幸福的。爲四萬萬人謀幸福就是博愛。這個道理。等到講民生主義的時候再去詳細解釋。

第三節　論平等

廿七、歐美所講的平等的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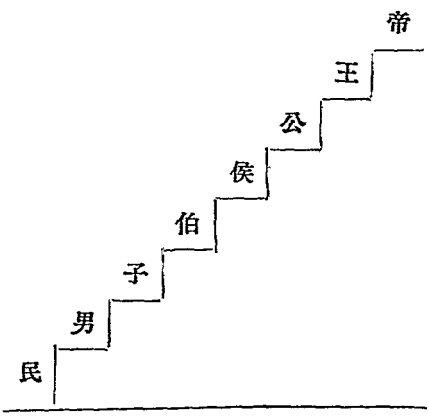
民權兩個字。是我們革命黨的第二個口號。同法國革命口號的平等是相對的。因爲平等是法國革命的第二個口號。所以今天專拿平等做題目來研究。平等這名詞。通常和自由那個名詞。都是相提並論的。歐洲各國從前革命。人民爲爭平等和爭自由。都是一樣的出力。一樣的犧牲。所以他們把平等和自由都是看得一樣的重大。更有許多人以爲要能夠自由。必要得到平等。如果得不到平等。便無從實現自由。用平等和自由比較。把平等更是看得重大的。甚麼是叫做平等呢。平等是從那裏來的呢。歐美的革命學說。都講平等是天賦到人類的。譬如美國在革命時候的獨立宣言。法國在革命時候的人權宣言。都是大書特書。說平等自由是天賦到人類的特權。人類不能侵奪的。

廿八、天生人是否有平等的特權

天生人究竟是否賦有平等的特權呢。請先把這個問題拿來研究清楚。從前在第一講中。推溯民權的來源。自人類初生幾百萬年以前。推到近來民權萌芽時代。從沒有見過天賦有平等的道理。譬如用天生的萬物來講。除了水面以外。沒有一物是平的。就是拿平地來比較。也沒有一處是眞平的。好像坐粵漢鐵路。自黃沙到銀盞坳一段。本來是屬於平原。但是從火車窗外。過細考察沿路的高低情況。沒有那一里路。不是用人工修築。才可以得平路的。所謂天生的平原。其不平

的情形。已經是這樣。再就眼前而論。拿棹上這一瓶的花來看。此刻我手內所拿的這枝花。是槐花。大概看起來。以爲每片葉子都是相同。每朵花也是相同。但是過細考察起來。或用顯微鏡試驗起來。沒有那兩片葉子完全是相同的。也沒有那兩朵花完全是相同的。就是一株槐樹的幾千萬片葉中。也沒有完全相同的。推到空間時間的關係。此處地方的槐葉。和彼處地方的槐葉。更是不相同的。今年所生的槐葉。和去年所生的槐葉。又是不相同的。由此可見天地間所生的東西總沒有相同的。既然都是不相同。自然不能夠說是平等。自然界既沒有平等。人類又怎麼有平等呢。

第一圖　不平等



廿九、革命發生的原因

天生人類本來也是不平等的。到了人類專制發達以後。專制帝王尤其變本加厲。弄到結果。比較天生的更是不平等了。這種由帝王造成的不平等。是人爲的不平等。人爲的不平等。究竟是甚麼情形。現在可就講壇的黑板上繪一個圖來表明。請諸君細看第一圖。便可明白。因爲這種人爲的不平等。在特殊階級的人。過於暴虐無道。被壓迫的人民。無地自容。所以發生革命的風潮。來打不平。革命的始意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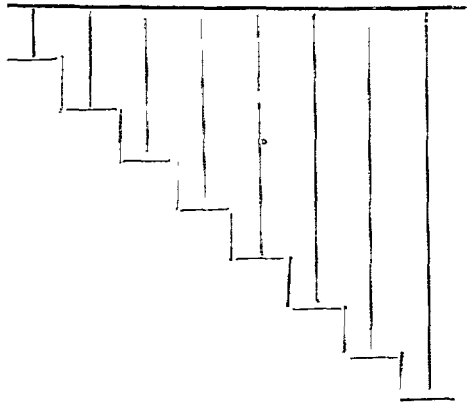
是在打破人爲的不平等。到了平等以後。便可了事。但是佔了帝王地位的人。每每假造天意。做他們的保障。說他們所處的特殊地位。是天所授與的。人民反對他們。便是逆天。無知識的民衆。不曉得研究這些話。是不是合道理。只是盲從附和。爲君主去爭權利。來反對有知識的人民。去講平等自由。因此贊成革命的學者。便不得不創天賦人權的平等自由這一說。以打破君主的專制。學者創造這一說。原來就是想打破人爲之不平等的。但是天下的事情。的確是行易知難。當時歐洲的民衆都相信帝王是天生的。都是受了天賦之特權的。多數無知識的人總是去擁戴他們。所以少數有知識的學者。無論用甚麼方法和力量。總是推不倒他們。到了後來。相信天生人類都是平等自由的。爭平等自由。是人人應該有的事。然後歐洲的帝王。便一個一個不推自倒了。

卅、假平等與眞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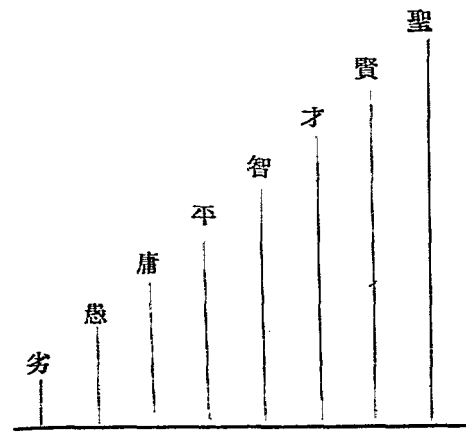
不過專制帝王推倒以後。民衆又深信人人是天生平等的這一說。便日日去做工夫。想達到人人的平等。殊不知這種事是不可能的。到了近來。科學昌明。人類大覺悟了。纔知道沒有天賦平等的道理。假若照民衆相信的那一說去做。縱使不顧眞理。勉強做成功。也是一種假平等。像第二圖一樣。必定要把位置高的壓下去。成了平頭的平等。至於立脚點還是彎曲線。還是不能平等。這種平等。不是眞平等。是假平等。說到社會上的地位平等。是始初起點的地位平等。後來各人根據天賦的聰明才力。自己去造就。因爲各人的聰明才力有天賦的不同。所以造就的結果。當

然不同。造就既是不同。自然不能有平等。像這樣講來。幾是眞正平等的道理。如果不管各人天賦的聰明才力。就是以後有造就高的地位也要把他們壓下去。一律要平等。世界便沒有進步。人類便要退化。所以我們講民權平等。又要世界有進步。是要人民在政治上的地位平等。因爲平等是人爲的。不是天生的。人造的平等。只有做到政治上的地位平等。故革命以後。必要各人在政治上的立足點都是平等。好像第三圖的底線。一律是平的。那幾是眞平等。那幾是自然之眞理。

第二圖　假平等



第三圖　眞平等



歐洲從前革命。人民爭平等自由。出了很大的力量。費了很大的犧牲。我們現在要知道他們爲甚麼要那樣出力。那樣犧牲。便先要知道歐洲在沒有革命以前。是怎樣不平等的情形。上面所繪的第一圖。是表示歐洲在沒有革命以前。政治上是怎麼樣不平等的事實。圖中所示帝王公侯伯子男等一級一級的階梯。就是從前歐洲政治地位上的階級。這種階級。中國以前也是有的。到十三年前。發生革命。推翻專制。幾劃平這種不平的階級。但是中國以前的不平等。沒有從前歐洲的那麼利害。歐洲兩百多年以前。還是在封建時代。和中國兩千多年以前的時代相同。因爲中國政治的進化早過歐洲。所以中國兩千多年以前。便打破了封建制度。歐洲就是到現在。還不能完全打破封建制度。在兩三百年之前。幾知道不平等的壞處。幾發生平等的思想。中國在兩千多年以前。便有了這種思想。所以中國政治的進步。是早過歐洲。但是在這兩百年以來。歐洲的政治進步。不但是趕到中國。幷且超過中國。所謂後來者居上。

三一、中外政治的比較

歐洲沒有革命以前的情形。和中國比較起來。歐洲的專制。要比較中國利害得多。原因是在甚麼地方呢。就是在世襲制度。當時歐洲的帝王公侯那些貴族。代代都是世襲貴族。不去做別種事業。人民也代代都是世襲一種事業。不能夠去做別種事業。比方耕田的人。他的子子孫孫便要做農夫。做工的人。他的子子孫孫便要做苦工。祖父做一種甚麼事業。子孫就不能改變。這種職

業上不能夠改變。就是當時歐洲的不自由。中國自古代封建制度破壞以後。這種限制。也完全打破。由此可見從前中國和外國。都是有階級制度。都是不平等。中國的好處。是只有皇帝是世襲。除非有人把他推翻。纔不能世襲。如果不被人推翻。代代總是世襲。到了改朝換姓。纔換皇帝。至於皇帝以下的公侯伯子男。中國古時都是可以改換的。平民做宰相封王侯的極多。不是代代世襲一種事業的。歐洲平民間或也有做宰相封王侯的。但是大多數的王侯。都是世襲。人民的職業不能自由。因爲職業不自由。所以失了平等。不但是政治的階級不平等。就是人民彼此的階級也不平等。由於這個原故。人民一來難到公侯伯子男的那種地位。二來自己的職業又不能自由改變。更求上進。於是感覺非常痛苦。不能忍受。所以不得不拚命去爭自由。解除職業不自由的束縛。以求上進。拚命去爭平等。打破階級專制的不平等。那種戰爭。那種奮鬬。在中國是向來沒有的。中國人雖然受過了不平等的界限。但是沒有犧牲身家性命去做平等的代價。歐洲人民在兩三百年以前的革命。都是集中到自由平等兩件事。

三二、中國人對於自由平等的心理

中國人向來不懂甚麼是爭自由平等。當中原因。就是中國的專制和歐洲比較。實在沒有甚麼利害。而且中國古時的政治。雖然是專制。二千多年以來。雖然沒有進步。但是以前改良了很多。專制淫威也減除了不少。所以人民便不覺得十分痛苦。因爲不覺得痛苦。便不爲這個道理去奮

關。近來歐洲文化東漸。他們的政治經濟科學都傳到中國來了。中國人聽到歐洲的政治學理。多數都是照本抄謄。全不知道改變。所以歐洲兩三百年以前的革命。說是爭自由。中國人也說要爭自由。歐洲從前爭平等。中國人也照樣要爭平等。但是中國今日的弊病。不是在不自由不平等的這些地方。如果專拿自由平等去提倡民氣。便是離事實太遠。和人民沒有切膚之痛。他們便沒有感覺。沒有感覺。一定不來附和。

三三、英美法俄的革命

至於歐洲在兩三百年以前。人民所受不自由不平等的痛苦。眞是水深火熱。以爲非爭到自由平等。甚麼問題都不能解決。所以拚命去爭自由。打平等。因爲有這種風潮。所以近兩三百年來。一次發生英國革命。二次發生美國革命。三次發生法國革命。美國法國的革命都是成功的。英國革命算是沒有成功。所以國體至今沒有改變。英國革命的時候。正當中國明末清初。當時英國人民把皇位推倒。殺了一個皇帝。不到十年。又發生復辟。一直到現在。他們的國體仍舊是君主。貴族階級也還是存在。美國自脫離英國獨立以後。把從前政治的階級完全打破。創立共和制度。以後法國革命。也是照美國一樣。把從前的階級制度根本推翻。延到現在六年以前。又發生俄國革命。他們也打破階級制度。變成共和國家。美國法國俄國。都是世界上很強盛的國家。推原他們強盛的來歷。都是由於革命成功的。就這三個革命成功的國家比較。發起最後的是俄國。成

功最大的也是俄國。俄國革命的結果。不但是把政治的階級打到平等。並且把社會上所有資本的階級。都一齊打到平等。

三四、美國爭平等的經過

我們再拿美國來講。美國革命的時候。人民所向的目標是在獨立。他們爲甚麼要獨立呢。因爲他們當時的十三州。都是英國的領土。歸英國管理。英國是一個專制國家。壓迫美國人民。比壓迫本國人民還要嚴厲得多。美國人民見得他們自己和英國人民。都是同歸一個英國政府管理。英國政府待本國人民是那樣寬大。待美國人民是這樣刻薄。便覺得很不平等。所以要脫離英國。自己去管理自己。成一個獨立國家。他們因爲獨立。反抗英國。和英國戰爭了八年。後來獨立成功。所有在美國的白色人種。政府都一律看待。一律平等。但是對待別色人種。便大不相同。比方在美國的非洲黑人。他們便視爲奴隸。所以美國獨立之後。白人的政治地位。雖然是平等。但是黑人和白人比較。便不是平等。這種事實。和美國的憲法及獨立的宣言便不相符合。因爲獨立宣言。開宗明義。便說人人是生而平等的。天賦有一定不能少的權利。那些權利。便是生命自由和求幸福。後來訂定憲法。也是根據這個道理。美國注重人類平等的憲法。既然成立以後。還要黑人來做奴隸。所以美國主張平等自由的學者。見到那種事實。和立國的精神大相矛盾。便反對一個平等自由的共和國家裏頭。還用許多人類來做奴隸。

三五、美國解放黑奴運動

美國當時對待黑人究竟是怎麼樣的情形呢。美國人從前對待黑人是很刻薄的。把黑人當作牛馬一樣。要他們做奴隸做苦工。每日做很多的工。辛辛苦苦。做完了之後。沒有工錢。只有飯吃。那種殘酷情形。全國人民看見了。覺得是很不公道。很不平等的。和開國憲法的道理太不相容。所以大家提倡人道主義。打破這種不平等的制度。後來這種主張愈傳愈廣。贊成這種主張的人。便非常之多。於是有許多熱心的人。調查當時黑奴所受的痛苦。做成了許多記錄。其中最著名的一本書。是把黑奴受痛苦的種種事實。編成一本小說。令人人看到了之後。都很有趣味。這本小說是叫做『黑奴籲天錄』。自這本書做出之後。大家都知道黑奴是怎麼樣受苦。便替黑奴來抱不平。當時全美國之中。北方各省沒有畜黑奴的。便主張放奴。南方各省所畜的黑奴。是很多的。因爲南方各省有許多極大的農場。平常都是專靠黑奴去耕種。如果放黑奴。便沒有苦工。便不能耕種。南方的人由於自私自利的思想。便反對放奴。說黑奴制度不是一人起來的。美國人從前運非洲的黑人去做奴隸。好像幾十年前歐洲人運中國人到美洲和南洋去做豬仔一樣。黑奴便是當時非洲的豬仔。南方各省反對放奴。說黑奴是他們的本錢。如果要解放。他們一定要收回本錢。當時一個黑奴。差不多要值五六千元。南方各省的黑奴有幾百萬。總算起來。要值幾百萬萬元。因爲那種價值太大。國家沒有那樣多錢去償還黑奴的東家。所以放黑奴的風潮。雖然是發生了很

久。但是醞釀復醞釀。到了六十年前。才爆發出來。構成美國的南北戰爭。那次戰爭。兩方死了幾十萬人。打過了五年仗。雙方戰爭是非常激烈的。是世界最大戰爭之一。那次戰爭。是替黑奴打不平。替人類打不平等的。可以說是爭平等的戰爭。歐美從前爲爭平等的問題。都是本身覺悟。爲自己的利害去打仗。美國的南北戰爭。爲黑奴爭平等。不是黑人自己懂得爭。因爲他們做奴隸的時候太久。沒有別的知識。只知道主人有飯給他們吃。有衣給他們穿。有屋給他們住。他們便很心滿意足。當時主人間或也有很寬厚的。黑奴只知道要有好主人。不致受十分的虐待。並不知道要反抗主人。要求解放。有自己做主人的思想。所以那次美國的南北戰爭。所爭平等的人。是白人替黑人去爭。是自己團體以外的人去爭。不是本身的覺悟。那次戰爭的結果。南方打敗了。北方打勝了。聯邦政府就馬上發一個命令。要全國放奴。南方各省因爲打敗了仗。只有服從那個命令。自此以後。便不理黑奴。從解放的日起。便不給飯與黑奴吃。不給衣與黑奴穿。不給屋與黑奴住。黑人從那次以後。雖然是被白人解放。有了自由。成了美國的共和國民。在政治的平等自由上有很大的希望。但是因爲從前替主人做工。便有飯吃。有衣穿。有屋住。解放以後。不替主人做工。便沒有飯吃。沒有衣穿。沒有屋住。一時青黃不接。黑奴覺得失了泰山之靠。便或非常的痛苦。因此就怨恨放奴的各省分。尤其怨恨北方那位主張放奴的大總統。那位主張放奴的總統是誰呢。大家都知道美國有兩個極有名的大總統。一位是開國的大總統。叫做華盛頓。現

在世界上的人說起開國元勳。便數到華盛頓。因爲那位大總統在爭人類平等的歷史上。是很有功勞的。其餘一位大總統就是林肯。他就是當時主張放奴最出力的人。因爲他解放黑奴。爲人類求平等。立了很大的功勞。所以世界上的人。至今都稱頌他。但是當時解放了的黑奴。因爲一時沒有衣食住的痛苦。便非常怨恨他。現在還有一種歌謠是罵林肯的。說他是洪水猛獸。那些罵林肯的人之心理。好像中國現在反對革命的人來罵革命黨一樣。現在有智的識黑奴。知道解放的好處。自然是稱頌林肯。但是無智識的黑奴。至今還是恨林肯。學他們的祖宗一樣。解放黑奴。是美國歷史上一件爭平等的事業。所以講美國最好的歷史。第一個時期是由於受英國不平等的待遇。人民發起獨立戰爭。打過了八年仗。纔脫離英國。得到平等。成一個獨立國家。第二個時期。是在六十年前。發生南北戰爭。那次戰爭的理由。和頭一次的獨立戰爭是相同的。打過了五年仗。五年戰爭的時間。和八年戰爭的時間。雖然是差不多。但是說起損失來。那次五年的戰爭比較八年的戰爭。犧牲還要大。流血還要多。簡單的說起來。美國第一次的大戰爭。是美國人民自己求獨立。爲自己爭平等。第二次的大戰爭。是美國人民爲黑奴求自由。爲黑奴爭平等。不是爲自己爭平等。是爲他人爭平等。爲他人爭平等。比較爲自己爭平等。所受的犧牲還要大。流血還要多。所以美國歷史是一種爭平等的歷史。這種爭平等的歷史。是世界歷史中的大光榮。

卅六、法國爭平等的經過

美國爭得平等之後。法國也發生革命。去爭平等。當中反覆了好幾次。爭了八十年。纔算成功。但是平等爭成功之後。他們人民把平等兩個字走到極端。要無論那一種人都是平等。像第二圖所講的平等。把平等地位不放在立足點。要放在平頭點。那就是假平等。

卅七、眞平等與眞自由

中國的革命思潮。是發源於歐美。平等自由的學說。也是由歐美傳進來的。但是中國革命黨。不主張爭平等自由。主張爭三民主義。三民主義能夠實行。便有自由平等。歐美爲平等自由去戰爭。爭得了之後。常常被平等自由引入歧路。我們的三民主義能夠實行。眞有自由平等。要甚麼方法纔能夠歸正軌呢。像第二圖。把平等線放在平頭上。是不合乎平等正軌的。要像第三圖。把平等線放在立足點。纔算合乎平等的正軌。所以我們革命。要知道所用的主義。是不是適當。是不是合乎正軌。非先把歐美革命的歷史。源源本本來研究清楚不成功。人民要澈底明白我們的三民主義。是不是的的確確有好處。是不是合乎國情。要能夠信仰我們的三民主義。始終不變。也非把歐美革命的歷史。源源本本來研究清楚不成功。

美國爲平等自由兩個名詞。經過了兩次戰爭。第一次爭了八年。第二次爭了五年。纔達到目的。中國向來沒有爲平等自由起過戰爭。幾千年來。歷史上的戰爭。都是大家要爭皇帝。每次戰爭。人人都是存一個爭皇帝的思想。只有此次我們革命。推倒滿清。纔是不爭皇帝的第一次。但

是這種不爭皇帝的思想。只限於眞革命黨以內的人纔是。說到革命黨以外。像北方的曹錕吳佩孚。名義上雖然贊成共和。但是主張武力統一。還是想專制。如果他們的武力統一成功。別人不能夠反抗。他們一定是想做皇帝的。譬如袁世凱在辛亥年推倒滿清的時候。他何嘗不贊成共和呢。他又何曾主張帝制呢。當時全國的人民。便以爲帝制不再發生。到了民國二年。袁世凱用武力打敗革命黨。把革命黨趕出海外。便改變國體。做起皇帝來。這般軍閥的思想。腐敗不堪。都是和袁世凱相同的。將來沒有人敢擔保這種危險不發生。所以中國的革命。至今沒有成功。就是因爲做皇帝的思想。沒有完全剷除。沒有一概肅清。我們要把這種做皇帝的思想。完全剷除。一概肅清。便不得不再來奮鬬。再來革命。

中國現在有許多青年志士。還是主張爭平等自由。歐洲在一兩百年以來。本是爭平等自由。但是爭得的結果。實在是民權。因爲有了民權。平等自由纔能夠存在。如果沒有民權。平等自由不過是一種空名詞。講到民權的來歷。發源是很遠的。不是近來纔發生的。兩千多年以前。希臘羅馬便老早有了這種思想。當時希臘羅馬。都是共和國家。同時地中海的南方。有一個大國。叫做克塞支。也是一個共和國。後來有許多小國。繼續起來。都是共和國家。當時的希臘羅馬。名義上雖然是共和國家。但是事實上還沒有達到眞正的平等自由。因爲那個時候。民權還沒有實行。譬如希臘國內便有奴隸制度。所有貴族都是畜很多的奴隸。全國人民差不多有三分之二是奴隸

。斯巴達的一個武士。國家定例要給五個奴隸去服侍他。所以希臘有民權的人是少數。無民權的是大多數。羅馬也是一樣的情形。所以二千多年以前。希臘羅馬的國家名義。雖然是共和。但是由於奴隸制度。還不能夠達到平等自由的目的。到六十年前美國解放黑奴。打破奴隸制度。實行人類的平等以後。在現在的共和國家以內。纔漸漸有眞平等自由的希望。但是眞平等自由是在甚麼地方立足呢。要附屬到甚麼東西呢。是在民權上立足的。要附屬於民權。民權發達了。平等自由。纔可以長存。如果沒有民權。甚麼平等自由都保守不住。所以中國國民黨發起革命。目的雖然是要爭平等自由。但是所定的主義和口號。還是要用民權。因爲爭得了民權。人民方有平等自由的事實。便可以享平等自由的幸福。所以平等自由。實在是包括於民權之內。因爲平等自由是包括在民權之內。所以今天研究民權的問題。便附帶來研究平等自由的問題。

卅八、歐美發生許多團體的原因

歐美革命。爲求平等自由的問題來戰爭。犧牲了無數的性命。流了很多的碧血。爭到平等自由之後。到了現在。把平等自由的名詞。應該要看得如何寶貴。把平等自由的事實。應該要如何審愼。不能夠隨便濫用。但是到現在。究竟是怎麼樣呢。就自由一方面的情形說。前次已經講過了。他們爭得自由之後。便生出自由的許多流弊。美國法國革命。至今有了一百多年。把平等爭得了。到底是不是和自由一樣。也生出許多流弊呢。依我看起來。也是一樣的生出許多流弊。由

於他們已往所生流弊的經驗。我們從新革命。便不可再蹈他們的覆轍。專爲平等去奮鬬。要爲民權去奮鬬。民權發達了。便有眞正的平等。如果民權不發達。我們便永遠不平等。歐美平等的流弊。究竟是怎麼樣呢。簡單的說。就是他們把平等兩個字認得太呆了。歐美爭得平等以後。爲甚麼緣故要發生流弊呢。就是由於民權沒有充分發達。所以自由平等還不能夠向正軌道去走。因爲自由平等沒有歸到正軌。所以歐美人民至今還是要爲民權去奮鬬。因爲要奮鬬。自然要結團體。人民因爲知道結團體的重要。所以由於奮鬬的結果。便得到集會結社的自由。由於得到這種自由。便生出許多團體。在政治上有政黨。在工人中有工黨。

卅九、工黨的發生

現在世界團體中最的大是工黨。工黨是在革命以後。人民爭得了自由。纔發生出來。發生的情形是怎麼樣呢。最初的時候。工人沒有知識。沒有覺悟。並不知道自己是處於不平等的地位。也不知道受資本家有很大的壓迫。好像美國黑奴。只知道自祖宗以來。都是做人的奴隸。並不知道奴隸的地位是不好。也不知道除了奴隸以外。另外還有自由平等一樣。當時各國工人。本來不知道自己是處於甚麼地位。後來於工人之外。得了許多好義之士。替工人抱不平。把工人和資本家不平等的道理。宣傳到工人裏頭。把他們喚醒了。要他們固結團體。和貴族及資本家抵抗。於是世界各國纔發生工黨。工黨和貴族及資本家抵抗。是拿甚麼做武器呢。工人抵抗的唯一武器。

就是消極的不合作。不合作的舉動。就是罷工。這種武器。比較軍人打仗的武器。還要利害得多。如果工人對於國家或資本家有要求不遂的。便大家聯合起來。一致罷工。那種罷工。影響到全國人民。比較普通的戰爭。也不相上下。因爲在工人之外。有知識極高的好義之士做領袖。去引導那些工人。教他們固結團體。去怎麼樣罷工。所以他們的罷工。一經發動。便在社會上發生很大的力量。因爲有了很大的力量。工人自己纔感覺起來。要講平等。英國法國的工人。由於這種感覺。要講平等。看見團體以內。引導指揮的領袖。都不是本行的工人。不是貴族。便是學者。都是從外面來的。所以他們到了團體成功。便排斥那些領袖。這種排斥領袖的風潮。在歐洲近數十年來。漸漸發生了。所以起這種風潮的原故。便是由於工人走入平等的迷途。成了平等的流弊。由於這種流弊發生以後。工黨便沒有好領袖去引導指揮他們。工人又沒有智識去引導自己。所以雖然有很大的團體。不但是沒有進步。不能發生大力量。並且沒有人去維持。於是工黨內部漸漸腐敗。失卻了大團體的力量。

四十、中國工人應注意之點

工人的團體。不但是在外國很多。近十多年來。中國也成立了不少。中國自革命以後。各行的工人都聯合起來。成立團體。團體中的領袖。也有很多不是工人的。那些團體中的領袖。固然不能說個個都是爲工人去謀利益的。其中假借團體的名義。利用工人爲自己圖私利的。當然是很

多。但是眞爲大義去替工人出力的。也是不少。所以工人應該要明白。應該要分別領袖的青紅皂白。現在中國的工人講平等。也是發生平等的流弊。譬如前幾天我收到由漢口寄來的一種工報。當中有兩個大標題。第一個標題是『我們工人不要穿長衣的做領袖。』第二個標題是『我們工人奮鬬。只求麵包。不問政治。』由於這種標題。便可知和歐美工黨排斥非工人做領袖的口調是一樣。歐美工人雖然排斥非工人的領袖。但是他們的目標。還是要問政治。所以漢口工人的第二個標題。便和歐美工人的口調。不能完全相同。因爲一國之內。人民的一切幸福。都是以政治問題爲依歸的。國家最大的問題就是政治。如果政治不良。在國家裏頭。無論甚麼問題都不能解決。比方中國現在受外國政治經濟的壓迫。一年之內。損失十二萬萬元。這就是由於中國政治不良。經濟不能發達。所以每年要受這樣大的損失。在這種損失裏頭。最大的是進口貨超過出口貨每年有五萬萬元。這五萬萬元的貨。都是工人生產的。因爲中國工業不發達。纔受這種損失。我們拿這個損失的問題來研究。中國工人所得工價。是世界中最便宜的。所做的勞動。又是世界中最勤苦的。一天能夠做十多點鐘工。中國的工價既是最便宜。工人的勞動又是最勤苦。和外國工業競爭。照道理講。當然可以操勝算。爲甚麼中國工人所生產的出口貨。不能敵外國工人所生產的進口貨呢。爲甚麼我們由於工業的關係。每年要損失五萬萬元呢。此中最大的原因。就是中國政治不良。我們的政府沒有能力。如果政府有了能力。便可以維持這五萬萬元的損失。我們能夠維持

這五萬萬元的損失。便是每年多了五萬萬元的麵包。中國政府有能力。怎麼樣可以維持五萬萬元的損失呢。如果政府有能力。便可以增加關稅。關稅加重。外國的洋貨自然難得進口。中國的土貨便可以暢銷。由此全國的工人。每年便可以多進五萬萬元。但是照漢口工人寄來報紙上的標題講。工人不問政治。既然不問政治。自然不要求政府增加稅關。抵制洋貨。提倡土貨。中國就不製造土貨。不製造土貨。工人便沒有工做。工人連工都沒有做。那裏還有麵包呢。由此可見工人無好領袖。總是開口便錯。這樣的工人團體。斷不能發達。不久必歸消滅。因其太無知識了。不知麵包問題就是經濟問題。政治和經濟兩個問題。總是有連帶關係的。如果不問政治。怎麼樣能夠解決經濟的麵包問題來要求麵包呢。漢口工人的那種標題。便是由於錯講平等生出來的流弊。所以我們革命不能夠單說是爭平等。要主張爭民權。如果民權不能夠完全發達。就是爭到了平等。也不過是一時。不久便要消滅的。

四一、平等的精義

我們革命主張民權。雖然不拿平等做標題。但是在民權之中便包括得有平等。如果平等有時是好。當然是採用。如果不好。一定要除去。像這樣做去。纔可以發達民權。纔是善用平等。我從前發明過一個道理。就是世界人類共得之天賦者。約分三種。有先知先覺者。有後知後覺者。有不知不覺者。先知先覺者爲發明家。後知後覺者爲宣傳家。不知不覺者爲實行家。此三種人互

相爲用。協力進行。則人類之文明進步必能一日千里。天之生人。雖有聰明才力之不平等。但人心則必欲使之平等。斯爲道德上之最高目的。而人類當努力進行者。但是要達到這個最高之道德目的。到底要怎麼樣做法呢。我們可把人類兩種思想來比對。便可以明白了。一種就是利己。一種就是利人。重於利己者。每每出於害人。亦有所不惜。此種思想發達。則聰明才力之人。專用彼之才能。去奪取人家之利益。漸而積成專制之階級。生出政治上之不平等。此民權革命以前之世界也。重於利人者。每每至於犧牲自己。亦樂而爲之。此種思想發達。則聰明才力之人。專用彼之才能。以謀他人的幸福。漸而積成博愛之宗教。慈善之事業。惟是宗教之力有所窮。慈善之事有不濟。則不得不爲根本之解決。實行革命。推翻專制。主張民權。以平人事之不平了。從此以後。要調和三種之人。使之平等。則人人當以服務爲目的。而不以奪取爲目的。聰明才力愈大者。當盡其能力而服千萬人之務。造千萬人之福。聰明才力略小者。當盡其能力以服十百人之務。造十百人之福。所謂巧者拙之奴。就是這個道理。至於全無聰明才力者。亦當盡一己之能力。以服一人之務。造一人之福。照這樣做去。雖天生人之聰明才力有不平等。而人之服務道德心發達。必可使之成爲平等了。這就是平等之精義。

第四節　論各國的民權

四二、民權思想與中國

照前幾次所講。我們知道歐美人民爭民權。已經有了兩三百年。他們爭過了兩三百年。到底得到了多少民權呢。今天所講的題目。就是歐美人民在近來兩三百年之中。所爭得民權多少。和他們的民權。現在進步到甚麼地方。民權思想已經傳到中國來了。中國人知道民權的意思。是從書本和報紙中得來的。主張民權的書本和報紙。一定是很贊成民權那一方面的。大家平日研究民權。自然都是從贊成一方面的書本和報紙上觀察。照贊成一方面的書本和報紙上所說的話。一定是把民權的風潮說得是怎樣轟轟烈烈。把民權的思想說得是怎麼蓬蓬勃勃。我們看見了這些書報。當然受他們的鼓動。發生民權的思想。以爲歐美人民爭民權。爭過了兩三百年。每次都是得到最後的勝利。照這樣看起來。以後世界各國的民權。一定是要發達到極點。我們中國處在這個世界潮流之中。也當然是應該提倡民權。發達民權。并且有許多人以爲提倡中國民權。能夠像歐美那一樣的發達。便是我們爭民權已達到目的了。以爲民權能夠發達到那個地步。國家便算是很文明。便算是很進步。但是從書報中觀察歐美的民權。和事實上有很多不對的。考察歐美的民權事實。他們所謂先進的國家。像美國法國。革命過了一百多年。人民到底得了多少民權呢。照主張民權的人看。他們所得的民權。還是很少。當時歐美提倡民權的人。想馬上達到民權的充分目的。所以犧牲一切。大家同心協力。一致拚命去爭。到了勝利的時候。他們所爭到的民權。和革命

時候所希望的民權。兩相比較起來。還是差得很多。還不能達到民權的充分目的。

四三、美國對於民權的兩種主張

現在可以回顧美國對於英國的獨立戰爭。是一個甚麼情形。那個戰爭。打過了八年仗。纔得到最後的勝利。纔達到民權的目的。照美國獨立宣言來看。說平等和自由是天賦到人類的。無論甚麼人都不能奪去人人的平等自由。當時美國革命。本想要爭到很充分的自由平等。但是爭了八年。所得的民權還是很少。爲甚麼爭了八年之久。只得到很少的民權呢。當初反對美國民權的是英國皇帝。美國人民受英國皇帝的壓迫。纔主張獨立。和英國戰爭。所以那個戰爭。是君權和民權的戰爭。戰爭的結果。本是民權勝利。照道理講。應該得到充分的民權。爲甚麼不能達到充分的目的呢。因爲獨立戰爭勝利之後。雖然打破了君權。但是主張民權的人。便生出民權的實施問題。就是要把民權究竟應該行到甚麼程度。由於研究這種問題。主張民權的同志之見解。各有不同。因爲見解不同。便生出內部兩大派別的分裂。大家都知道美國革命。有一個極著名的領首叫做華盛頓。他是美國的開國元勳。當時幫助他去反抗英國君權的人。還有許多英雄豪傑。像華盛頓的財政部長叫做哈美爾頓。和國務部長叫做遜化臣。那兩位大人物。對於民權的實施問題。因爲見解各有不同。彼此的黨羽又非常之多。便分成爲絕對不相同的兩大派。遜氏一派。相信民權是天賦到人類的。如果人民有很充分的民權。由人民自由使用。人民必有分寸。使用民權的時候

。一定可以做許多好事。令國家的事業充分進步。遮氏這種言論。是主張人性是善的一說。而於人民有了充分的民權。如果有時不能充分發達善性去做好事。反誤用民權去作惡。那是人民遇到了障礙。一時出於不得已的舉動。總而言之。人人既是有天賦的自由平等。人人便應該有政權。而且人人都是有聰明的。如果給他們以充分的政權。令個個都可以管國事。一定可以做出許多大事業。大家負起責任來。把國家治好。國家便可以長治久安。那就是遮化臣一派對於民權的信仰。至於哈美爾頓一派所主張的。恰恰和遮氏的主張相反。哈氏以爲人性不能完全都是善的。如果人人都有充分的民權。性惡的人便拿政權去作惡。那些惡人拿到了國家大權。便把國家的利益自私自利。分到自己同黨。無論國家的甚麼德道法律正義秩序。都不去理會。弄到結果。不是一國三公。變成暴民政治。就是把平等自由走到極端。成爲無政府。像這樣實行民權。不但是不能令國家進步。反要搗亂國家。令國家退步。所以哈氏主張國家政權。不能完全給予人民。要給予政府。把國家的大權都集合於中央。普通人只能夠得到有限制的民權。如果給予普通人以無限制的民權。人人都拿去作惡。那種作惡的影響。對於國家。比較皇帝的作惡。還要利害得多。因爲皇帝作惡。還有許多人民去監視防止。一般人若得到了無限制的民權。大家都去作惡。便再沒有人可以監視防止。故哈美爾頓說從前的君權要限制。現在的民權也應該要限制。由此創立一派。叫做聯邦派。主張中央集權。不主張地方分權。美國在獨立戰爭以前。本有十三邦。都歸英國統治

。自己不能統一。後來因爲都受英國專制太過。不能忍受。去反抗英國。是大家有同一的目標。所以當時對英國作戰。便聯同一氣。到戰勝了英國以後。各邦還是很分裂。還在不能統一。在革命的時候。十三邦的人口不過三百萬。在那三百萬人中。反抗英國的。只有二百萬人。還有一百萬仍是贊成英國皇帝的。就是當時各邦的人民。還有三分之一是英國的保皇黨。只有三分之二纔是革命黨。因爲有那三分之一的保皇黨在內部搗亂。所以美國獨立戰爭。經過了八年的長時間。纔能夠完全戰勝。到了戰勝以後。那些著名的保皇黨無處藏身。便逃到北方。搬過聖羅倫士河以北。成立了加拿大殖民地。至今仍爲英國屬地。忠於英國。美國獨立之後。國內便沒有敵人。但是那三百萬人。分成十三邦。每邦不過二十多萬人。各不相下。大家不能統一。美國的國力還是很弱。將來還是很容易被歐洲吞滅。前途的生存是很危險的。於是各邦的先知先覺。想免去此種危險。要國家永遠圖生存。便不得不加大國力。要加大國力。所以主張各邦聯合起來。建設一個大國家。當時所提倡聯合的辦法。有主張專行民權的。有主張專行國權的。頭一派的主張。就是地方分權。後一派的主張。就是中央集權。限制民權。把各邦的大權力都聯合起來。集中於中央政府。又可以說是聯邦派。這兩派彼此用口頭文字爭論。爭了很久。并且是很激烈。最後是主張限制民權的聯邦派佔勝利。於是各邦聯合起來。成立一個合衆國。公佈聯邦的憲法。

四四、美國聯邦與中國聯省自治

美國自開國一直到現在。都是用這種憲法。這種憲法就是三權分立的憲法。把立法權司法權和行政權分得清清楚楚。彼此不相侵犯。這是世界上自有人類歷史以來。第一次所行的完全憲法。美國就是實行三權分立的成文憲法的第一個國家。世界上有成文憲法的國來。美國就是破天荒的頭一個。這個憲法和我們叫做美國聯邦憲法。美國自結合聯邦成立憲法以後。便成世界上頂富的國家。經過歐戰以後。更成世界上頂強的國家。因爲美國達到了今日這樣富強。是由於成立聯邦憲法。地方人民的事。讓各邦分開自治。十多年來。我國一般文人志士。想解決中國現在的問題。不根本上拿中美兩國的國情來比較。只就美國富強的結果而論。以爲中國所希望的。不過是在國家富強。美國之所以富強。是由於聯邦。中國要像美國一樣的富強。便應該聯省。美國聯邦制度的根本好處。是由於各邦自定憲法。分邦自治。我們要學美國的聯邦制度。變爲聯省。根本上便應該各省自定憲法。分省自治。等到省憲實行了以後。然後再行聯合成立國憲。質而言之。就是將本來統一的中國。變成二十幾個獨立的單位。像一百年以前的美國十幾個獨立的邦一樣。然後再來聯合起來。這種見解和思想。眞是謬誤到極點。可謂人云亦云。習而不察。像這樣只看見美國行聯邦制度。便成世界頂富強的國家。我們現在要中國富強。也要去學美國的聯邦制度。就是像前次所講的歐美人民爭民權。不說要爭民權。只說要爭自由平等。我們中國人此時來革命也要學歐美人的口號。說去爭自由平等。都是一樣的盲從。都是一樣的莫明其妙。主張聯省自治

的人。表面上以爲美國的地方基礎。有許多小邦。各邦聯合。便能自治。便能富強。中國的地方基礎。也有許多行省。也應該可以自治。可以富強。殊不知道美國在獨立時候的情形。究竟是怎麼樣。美國當獨立之後。爲甚麼要聯邦呢。是因爲那十三邦向來完全分裂。不相統屬。所以不能不聯合起來。至於我們中國的情形。又是怎麼樣呢。中國本部。形式上向來本分作十八省。另外加入東三省及新疆。一共是二十二省。此外還有熱河綏遠青海許多特別區域及蒙古西藏各屬地。這些地方。在清朝二百六十多年之中。都是統屬於清朝政府之下。推到明朝時候。各省也很統一。再推到元朝時候。不但是統一中國的版圖。且幾幾乎統一歐亞兩洲。推到宋朝時。各省原來也是很統一的。到了南渡以後。南方幾省也是統一的。更向上推到唐朝漢朝。中國的各省也沒有不是統一的。由此便知中國的各省。在歷史上向來都是統一的。不是分裂的。不是不能統屬的。而且統一之時就是治。不統一之時就是亂的。美國之所以富強。不是由於各邦之獨立自治。還是由於各邦聯合後的進化所成的一個統一國家。所以美國的富強。是各邦統一的結果。不是各邦分裂的結果。中國原來既是統一的。便不應該把各省再來分開。中國眼前一時不能統一。是暫時的亂象。是由於武人的割據。這種割據。我們要剷除他。萬不能再有聯省的謬主張。爲武人割據作護符。若是這些武人有口實來各據一方。中國是再不能富強的。如果以美國聯邦制度就是富強的原因。那便是倒果爲因。外國人現在對於中國爲甚麼要求共管呢。是從甚麼地方看出中國的缺點呢

。就是由於看見中國有智識階級的人。所發表的言論。所貢獻的主張。都是這樣的和世界潮流相反。所以他們便看中國不起。說中國的事中國人自己不能管。列強應該來代我們共管。我們現在東亞。處於此時的潮流。要把聯邦二個字用得是恰當。便應該說中國和日本要聯合起來。或者中國和安南緬甸印度波斯阿富汗都聯合起來。因爲這些國家。向來都不是統一的。此刻要亞洲富強可以抵抗歐洲。要聯成一個大邦。那纔可以說得通。至於中國的十八省和東三省以及各特別區。在清朝時候。已經是統一的。已經是聯屬的。我們推翻清朝。承繼清朝的領土。纔有今日的共和國。爲甚麼要把向來統一的國家。再來分裂呢。提倡分裂中國的人。一定是野心家。想把各省的地方。自己去割據。像唐繼堯割據雲南。趙恆惕割據湖南。陸榮廷割據廣西。陳炯明割據廣東。這種割據式的聯省。是軍閥的聯省。不是人民自治的聯省。這種聯省。不是有利於中國的。是有利於個人的。我們應該要分別清楚。美國獨立時候的十三邦。毫不統一。要聯成一個統一國家。實在是非常的困難。所以哈氏和遜氏兩派的爭論。便非常之激烈。後來制成聯邦憲法。付之各邦自由投票。最後是哈氏一派佔勝利。遜氏一派的主張漸漸失敗。因爲聯邦憲法成立之前。全國人有兩大派的主張。所以頒佈的憲法。弄成兩派中的一個調和東西。把全國的大政權。如果是屬於中央政府的。便在憲法之內明白規定。若是在憲法所規定以外的。便屬於地方政府。比方幣制。應該中央政府辦理。地方政府不能過問。像外交。是規定由中央政府辦理。各邦不能私自和外國

訂約。其餘像關於國防上海陸軍的訓練。與地方上民團的調遣等那些大權。都是歸中央政府辦理。至於極複雜的事業。在憲法未有劃歸中央政府的。便歸各邦政府。分別辦理。這種劃分。便是中央和地方的調和辦法。

四五、歐美爭民權祇得男女選舉權

美國由於這種調和辦法。人民究竟得到了多少民權呢。當時所得的民權，只得到一種有限制的選舉權。在那個時候的選舉權。只是限於選舉議員和一部分的地方官吏。至於選舉總統和上議院的議員。還是用間接選舉的制度。由人民選出選舉人。再由選舉人去選出總統和那些議員。後來民權逐漸發達。進步到了今日。總統和上議院的議員。以及地方上與人民有直接利害關係的各官吏。幾由人民直接去選舉。這就叫做普通選舉。所以美國的選舉權是由限制的選舉。漸漸變成普通選舉。但是這種普通選舉。只限於男人幾能夠享受。至於女子在一二十年前。還是沒有這種普通選舉權。歐美近二十年以來。女子爭選舉權的風潮。非常激烈。大家都知道當時歐美的女子爭選舉權。許多人以爲不能成功。所持的理由。就是女子的聰明才力不及男子。男子所能做的事。女子不能夠做。所以很多人反對。不但是男人很反對。許多女子自己也是很反對。就是全國的女人。都爭得很激烈。還料不到可以成功。到了七八年以前。英國女子幾爭成功。後來美國也爭成功。這個成功的緣故。是由於當歐戰的時候。男子統統去當兵。効力戰場。在國內的許多事業

。沒有男人去做。像兵工廠內的職員散工。街上電車內的司機賣票。和後方一切勤務事。男子宜不敷分配。都是靠女子去補充。所以從前反對女子選舉權的人。說女子不能做男子事業。到了那個時候。便無法證明。便不敢反對。主張女子有選舉權的人。纔完全佔勝利。所以歐戰之後。女子的選舉權。纔是確定了。由此便知歐美革命的目標。本是想達到民權。像美國獨立戰爭。就是爭民權。戰爭成功之後。主張民權的同志又分出兩派。一派是主張民權應該要限制。要國家應該有極大的政權。後來發生許多事實。證明普通人民的確是沒有智識沒有能力去行使充分的民權。譬如進化局爭民權。他的門徒也爭民權。弄到結果。所要爭的民權。還是失敗。便可以證明普通民衆不知道運用政權。由於這個原故。歐美革命。有了兩三百多年。向來的標題。都是爭民權。所爭得的結果。只得到男女選舉權。

四六、法國實施民權的經過

講到歐洲的法國革命。當時也是主張爭民權。所以主張民權的學者。像盧梭那些人。便說人人有天賦的權利。君主不能侵奪。由於盧梭的學說。便發生法國革命。法國革命以後。就實行民權。於是一般貴族皇室。都受大害。在法國不能立足。便逃亡到外國。因爲法國人民。當時拿充分的民權去做頭一次的試驗。全國人都不敢說民衆沒有智識。沒有能力。如果有人敢說那些話。大家便說他是反革命。馬上就要上斷頭台。所以那個時候。便成暴民專制。弄到無政府。社會上

極爲恐慌。人人朝不保夕。就是眞革命黨。也有時因爲一言不愼。和大衆的意見不對。便要受死刑。故當法國試驗充分民權的時期。不但是王公貴族。被人殺了的是很多。就是平時很熱心的革命志士。像丹頓一流人物一樣。因爲一言不合。被人民殺了的也是很不少。後來法國人民看到這樣的行爲。是過於暴虐。於是從前贊成民權的人。反變成心灰意冷。來反對民權。擁護拿破崙做皇帝。因此生出民權極大的障礙。這種障礙。不是由君權發生的。在一百年以前。民權的風潮。便已經是很大。像前幾次所講的情形。現在世界潮流已達到了民權的時代。照道理推測。以後應該一天發達一天。爲甚麼到民權把君權消滅了以後。反生出極大的障礙呢。是甚麼原因造成的呢。一種原因。是由於贊成民權所謂穩健派的人。主張民權要有一定的限制。這派是主張國家集權。不主張充分民權。這派對於民權的阻力。還不甚大。阻礙民權的進步。也不很多。最爲民權障礙的人。還是主張充分民權的人。像法國革命時候。人民拿到了充分的民權。便不要領袖。把許多有智識有本事的領袖。都殺死了。只剩得一班暴徒。那般暴徒。對於事物的觀察既不明瞭。又很容易被人利用。全國人民既是沒有好耳目。所以發生一件事。人民都不知道誰是誰非。只要有人鼓動。便一致去盲從附和。像這樣的現象。是很危險的。所以後來人民都覺悟起來。便不敢再主張民權。由於這種反動力。便生出了民權的極大障礙。這種障礙。是由於主張民權的人自招出來的。

四七、美國的民權

歐洲自法國以外。像丹麥荷蘭葡萄牙西班牙那些小國。於不知不覺之中。也發生民權的風潮。民權的風潮。在歐美雖然遇了障礙。得到君權的反抗。還是不能消滅。遇到了民權自身的障礙。也是自然發達。不能阻止。那是甚麼原故呢。因爲大勢所趨。潮流所至。沒有方法可以阻止。由於這個道理。故許多專制國家。都是順應潮流去看風行事。譬如英國。從前革命。殺了皇帝。不到十年。再復辟起來。但是英國的貴族。知機善變。知道民權的力量太大。不能反抗。那些皇室貴族。便不和民權去反抗。要和他去調和。講到民權的起源。本來是發生於英國的。英國自復辟之後。推翻了民權。便成貴族執政。只有貴族可以理國事。別界人都不能講話。到了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以後。在貴族之外。幾准普通平民有選舉權。到了歐戰以後。幾許女子也有選舉權。至於英國對待屬地。更是善用退讓的手段。順應民權的潮流。像愛爾蘭是英國三島中的土地。英國始初本是用武力壓迫。後來見到民權的風潮擴大。便不去壓迫。反主退讓。准愛爾蘭獨立。英國不獨對於三島的內部是如此。就是對於外部。像對付埃及。也是退讓。埃及當歐戰時候。爲英國是很出力的。英國當時要埃及人去助戰。也允許過了埃及許多權利。准他們以後獨立。到歐戰之後。英國食言。把所許的權利。都不履行。埃及便要求獨立。履行前約。風潮擴大。英國也是退讓。許埃及獨立。又像印度現在要求英國擴充選舉。英國也是一概允許。至於現在英國國內。容

納工黨。組織內閣。工人執政。便更足以證明英國貴族的退讓。民權的進步。英國貴族知道世界民權的大勢。能夠順應潮流。不逆反潮流。所以他們的政體。至今還可以維持。國家的現狀。還是沒有大危險。

四八、德國的民權與丕士麥

世界上經過了美國法國革命之後。民權思想便一日發達一日。但是根本講起來。最新的民權思想。還是發源於德國。德國的人心。向來富於民權思想。所以國內的工黨。便非常之多。現在世界上工黨團體中之最大的。還是在德國。德國的民權思想。發達本早。但到歐戰以前。民權的結果。還不及法國英國。這個理由。是因爲德國對付民權所用的手段。和英國不同。所以得來的結果。也是不同。從前德國對付民權是用甚麼手段呢。德國是誰阻止民權的發達呢。許多學者研究。都說是由於丕士麥。丕士麥是德國很有名望很有本領的大政治家。在三四十年前。世界上的大事業。都是由於丕士麥造成的。世界上的大政治家。都不能逃出丕士麥的範圍。所以在三四十年前。德國是世界上頂強的國家。德國當時之所以強。全由丕士麥一手造成。在丕士麥沒有執政之先。德國是一個甚麼景象呢。德國在那個時候。有二十幾個小邦。那二十幾個小邦的民族。雖然是相同。但是各自爲政。比較美國的十三邦還要分裂。加以被拿破崙征服之後。人民更是窮苦不堪。後來丕士麥出來。運用他的聰明才力和政治手腕。聯合附近民族相同的二十幾邦。造成一

個大聯邦。才有後來的大富強。在十年以前。德國是世界上頂強的國家。美國是世界上頂富的國家。他們那兩國都是聯邦。許多人以爲我們中國要富強。也應該學德國美國的聯邦。殊不知德國在三四十年前。根本上只有一個普魯士。因俾士麥執政以後。拿普魯士做基礎。整軍經武。刷新內政。聯合其餘的二十多邦。纔有後來的大德意志。當俾士麥聯合各邦的時候。法國奧國都極力反對。奧國所以反對德國聯邦的緣故。是因爲奧國和德國。雖然是同一條頓民族。但是奧皇也想爭雄歐洲。故不願德國聯邦。再比奧國還要強盛。無如俾士麥才智過人。發奮圖強。於一千八百六十六年。用很迅速手段。和奧國打仗。一戰便打敗奧國。德戰勝了以後。本來可以消滅奧國。惟俾士麥以爲奧國雖然反對德國。但是奧國民族還是和德國相同。將來不至爲德國的大患。俾士麥的眼光遠大。看到將來的足爲德國大患的是英國法國。所以俾士麥戰勝了奧國以後。便馬上拿很寬大的條件。和奧國講和。奧國在新敗之餘。復得德國的寬大議和。便很感激他。從此只有六年。到一千八百七十年。德國便去打法國。打破拿破崙第三。佔領巴黎。到講和的時候。法國便把阿爾賽士和羅倫兩處地方割歸德國。從這兩次大戰以後。德國的二十幾個小邦。便聯合得很鞏固。成立一個統一國家。

四九、俾士麥用國家社會主義來防止革命

德國自聯邦成立了之後。到歐戰以前。是世界上最強的國家。執歐洲的牛耳。歐洲各國的事

。都惟德國馬首是瞻。德國之所以能夠達到那個地位。全由丕士麥一手締造而成。因爲丕士麥執政。不到二十年。把很弱的德國。變成很強的國家。有了那種大功業。故德國的民權。雖然是很發達。但是沒有力量去反抗政府。在丕士麥執政的時代。他的能力。不但是在政治軍事和外交種種方面戰勝全世界。就是對於民權風潮。也有很大的手段。戰勝一般民衆。譬如到了十九世紀的後半。在德法戰爭以後。世界上不但是有民權的戰爭。並且發生經濟的戰爭。在那個時候。民權的狂熱漸漸減少。另外發生一種甚麼東西呢。就是社會主義。這種主義。就是我所主張的民生主義。人民得了這種主義。便不熱心去爭民權。要去爭經濟權。這種戰爭。是工人和富人的階級戰爭。工人的團體。在德國發達最早。所以社會主義在德國也是發達最先。世界上社會主義最大的思想家。都是德國人。像大家都知道有一位大社會主義家。叫做馬克思。他就是德國人。就是實行馬克思主義。俄國的老革命黨。都是馬克思的信徒。德國的社會主義。在那個時候。便非常之發達。社會主義本來是和民權主義相連帶的。這兩個主義發生了以後。本來應該要同時發達的。歐洲有了民權思想。便發生民權的革命。爲甚麼有了那樣發達的社會主義。在那個時候。不發生經濟的革命呢。因爲德國發生社會主義的時候。正是丕士麥當權的時候。在別人一定是用政治力去迫壓社會主義。但是丕士麥不用這種手段。他以爲德國的民智很開通。工人的團體很鞏固。如果用政治力去壓迫。便是徒勞無功。當時丕士麥本是主張中央集權的獨裁政治。他是用甚麼方法

去對付社會黨呢。社會黨提倡改良社會。實行經濟革命。丕士麥知道不是政治力可以打消的。他實行一種國家社會主義。來防範馬克思那般人所主張的社會主義。比方鐵路是交通上很重要的東西。國內的一種基本實業。如果沒有這種實業。甚麼實業都不能夠發達。像中國津浦鐵路。沒有築成以前。直隸山東和江北一帶地方。都是很窮苦的。後來那條鐵路築成功了。沿鐵路一帶。便變成很富饒的地方。又像京漢鐵路沒有築成以前。直隸湖北河南那幾省也是很荒涼的。後來因爲得了京漢鐵路交通的利便。沿鐵路的那幾省。便變成很富庶。當丕士麥秉政的時候。英國法國的鐵路。多半是人民私有。因爲基本實業歸富人所有。所以全國實業被都富人壟斷。社會上便生出貧富不均的大毛病。丕士麥在德國便不許有這種毛病。便實行國家社會主義。把全國鐵路都收歸國有。把那些基本實業。由國家經營。對於工人方面。又定了作工的時間。工人的養老費和保險金。都一一規定。這些事業。本來都是社會黨的主張。要拿出去實行的。但是丕士麥的眼光遠大。先用國家的力量去做了。更用國家經營鐵路銀行和各種大實業。拿所得的利益去保護工人。令全國工人都是心滿意足。德國從前每年都有幾十萬工人到外國去做工。到了丕士麥經濟政策成功時候。不但沒有工人出外國去做工。並且有許多外國工人進德國去做工。丕士麥用這樣方法。對待社會主義。是用先事防止的方法。不是用當衝打消的方法。用這種防止的方法。就是在無形中消滅人民要爭的問題。到了人民無問題可爭。社會自然不發生革命。所以這是丕士麥反對民權的

很大手段。

五十、世界民權發達的經過情形

現在就世界上民權發達一切經過的歷史講。第一次是美國革命。主張民權的人分成哈美爾頓和遜化臣兩派。遜化臣主張極端的民權。哈美爾頓主張政府集權。後來主張政府集權派佔勝利。是民權的第一次障礙。第二次是法國革命。人民得到了充分的民權。拿去濫用。變成了暴民政治。是民權的第二次障礙。第三次是丕士麥用最巧的手段。去防止民權。成了民權的第三次障礙。這就是民權思想在歐美發達以來所經過的一切情形。但是民權思想。雖然經過了三個障礙。還是不期然而然。自然去發達。非人力所能阻止。也非人力所能助長。民權到了今日。便成世界上的大問題。世界上的學者無論是守舊派或者是革新派。都知道民權思想是不能消滅的。不過在發達的時候。民權的流弊還是免不了的。像從前講平等自由也生出流弊一樣。總而言之。歐美從前爭平等自由。所得的結果是民權。民權發達了之後。便生出許多流弊。在民權沒有發達之先。歐美各國都想壓止他。要用君權去打消民權。君權推倒了之後。主張民權的人便生出民權的障礙。後來實行民權。又生出許多流弊。更爲民權的障礙。最後丕士麥見到人民主張民權。知道不能壓止。便用國家的力量去替代人民。實行國家社會主義。這也是民權的障礙。歐戰以後。俄國德國的專制政府都推倒了。女子選舉權也有好幾國爭到手了。所以民權到了今日。更是一個大問題。更

不容易解決。推到實行民權的原始。自美國革命之後。人民所得的頭一個民權。是選舉權。當時歐美人民以為民權就是選舉權算了。如果人民不論貴賤。不論貧富。不論賢愚。都得到了選舉權。那就算民權是充分的達到了目的。至於歐戰後三四年以來。又究竟是怎麼樣呢。當中雖然經過了不少的障礙。但是民權仍然是很發達。不能阻止。

五一、瑞士與美國西北幾邦的民權

近來瑞士的人民。除了選舉權以外。還有創制權和複決權。人民對於官吏有權可以選舉。對於法律也應該有權可以創造修改。創制權和複決權便是對於法律而言的。大多數人民對於一種法律。以為很方便的。便可以創制。這便是創制權。以為很不方便的。便可以修改。修改便是複決權。故瑞士人民比較別國人民多得了兩種民權。一共有三種民權。不只一種民權。近來美國西北幾邦新開闢地方的人民。比較瑞士人民更多得一種民權。那種民權是罷官權。在美洲各邦之中。這種民權。雖然不能普遍。但有許多邦已經實行過了。所以美國許多人民。現在得到了四種民權。一種是選舉權。二種是罷官權。三種是創制權。四種是複決權。這四種權在美國西北幾邦。已經行得很有成績。將來或者可以推廣到全美國。或者全世界。將來世界各國要有充分的民權。一定要學美國的那四種民權。由此四種民權。實行下去。將來能不能夠完全解決民權的問題呢。現在世界學者。看見人民有了這四種民權的思想。還不能把民權的問題完全來解決。都以為是時間

的問題。以爲這種直接的民權思想。發生尙不久。從前的神權經過了幾萬年。君權經過了幾千年。現在此刻各國的君權。像英國日本和意大利的君權。還有多少問題。不過這種君權。將來一定是消滅的。這些直接的民權。新近發生。不過是幾十年。所以在今日還是一個不能解決的大問題。

五二、代議政體與民權

照現在世界上民權頂發達的國家講。人民在政治上是佔甚麼地位呢。得到了多少民權呢。就最近一百多年來所得的結果。不過是一種選舉和被選權。人民被選成議員之後。在議會中可以能管國事。凡是國家的大事。都要由議會通過。纔能執行。如果在議會沒有通過。便不能行。這種政體。叫做代議政體。所謂議會政治。但是成立了這種代議政體以後。民權是否算得充分發達呢。在代議政體沒有成立之先。歐美人民爭民權。以爲得到了代議政體。便算是無上的民權。好像中國革命黨。希望中國革命以後。能夠學到日本。或者學到歐美。便以爲大功告成一樣。如果眞是學到了像日本歐美一樣。可不可以算是止境。還要聽下文分解。歐美人民從前以爲爭到了代議政體。便算是心滿意足。我們中國革命以後。是不是達到了代議政體呢。所得民權的利益究竟是怎麼樣呢。大家都知道現在的代議士。都變成了猪仔議員。有錢就賣身。分贓貪利。爲全國人民所不齒。各國實行這種代議政體。都免不了流弊。不過傳到中國。流弊更是不堪問罷了。大家對

於這種政體。如果不去聞問。不想挽救。把國事都付託到一般豬仔議員。讓他們去亂作亂爲。國家前途是很危險的。所以外國人所希望的代議政體。以爲就是人類和國家的長治久安之計。那是不足信的。民權初生。本經過了許多困難。後來實行。又經過了許多挫折。還是一天一天的發達。但是得到的結果。不過是代議政體。各國到了代議政體。就算是止境。

五三、我們要造成全民政治的民國

近來俄國新發生一種政體。這種政體。不是代議政體。是人民獨裁的政體。這種人民獨裁的政體。究竟是怎麼樣呢。我們得到的材料很少。不能判斷其究竟。惟想這種人民獨裁的政體。當然比較代議政體改良得多。但是我們國民黨提倡三民主義來改造中國。所主張的民權。是和歐美的民權不同。我們拿歐美已往的歷史來做材料。不是要學歐美。步他們的後塵。是用我們的民權主義。把中國改造成一個全民政治的國民。要駕乎歐美之上。我們要達到這種大目的。便先要把民權主義研究得清清楚楚。今天所講的大意。是要諸君明白歐美的先進國家。把民權實行了一百多年。至今只得到一種代議政體。我們拿這種制度到中國來實行。發生了許多流弊。所以民權的這個問題。在今日還是很難解決。我以後對於民權主義。還要再講兩次。便把這個問題。在中國求一個根本解決的辦法。我們不能解決。中國便要步歐美的後塵。如果能夠解決。中國便可以駕乎歐美之上。

第五節　民權學說的新發明

五四、義和團的排外運動

中國人的民權思想都是由歐美傳進來的。所以我們近來實行革命。改良政治。都是倣效歐美。我們爲甚麼要倣效歐美呢。因爲看見了歐美近一百年來的文化。雄飛突進。一日千里。種種文明。都是比中國進步得多。比方就武器一項說。歐美近年的武器。便是一天改良一天。要比中國進步得多。中國的武器。幾千年以來。都是弓箭刀戟。在二三十年以前。還是用那幾種東西。像庚子年發生義和團。他們的始意。是要排除歐美勢力的。因爲他們要排除歐美的勢力。所以和八國聯軍打仗。當時所用的武器。便是大刀。要用大刀去抵抗聯軍的機關鎗和大礮。那種舉動。就是當時中國人對於歐美的新文化之反動。對於他們的物質進步之抵抗。不相信歐美的文化是比中國進步。并且想表示中國的文化。還要好過歐美。甚至於像歐美的洋鎗大礮。那些精利武器。也不相信比較中國的大刀還要利害。所以發生義和團來反抗歐美。義和團的勇氣。始初是銳不可當的。在楊村一戰。是由於英國提督西摩。帶了三千聯軍。想從天津到北京。去救那些公使館。經過楊村。就被義和團圍住了。當時戰鬪的情形。義和團沒有洋鎗大礮。只有大刀。所圍住的聯軍。有很精利的鎗礮。在義和團一方面。可說是肉體相搏。西摩因爲被他包圍了。便用機關鎗去掃

射義和團。義和團雖然是被機關鎗打死了很多的人。血肉橫飛。但是還不畏懼。還不退却。總是前仆後繼。死死的把聯軍圍住。弄到西摩帶那三千聯軍。終不敢通過楊村。直進北京。便要退回天津等候。另外請了大兵來幫助。纔能夠到達北京。解各國公館的圍。就那次戰爭的情形而論。西摩有幾句批評說。照當時義和團之勇氣。如果他們所用的武器是西式的鎗礮。那些聯軍。一定是全軍覆沒的。但是他們始終不相信外國的新式武器。總是用大刀肉體和聯軍相搏。雖然被聯軍打死了幾萬人。傷亡枕藉。還是前仆後繼。其勇銳之氣。殊不可當。眞是令人驚奇佩服。所以經過那次血戰之後。外國人纔知道中國還有民族思想。這種民族是不可消滅的。不過庚子年的義和團。是中國人的最後自信思想和最後自信能力。去同歐美的新文化相抵抗。

五五、義和團失敗後中國人的心理

由於那次義和團失敗以後。中國人便知道從前的弓箭刀戟。不能夠和外國人的洋鎗大礮相抵抗。便明白歐美的新文明。的確是比中國的舊文明好得多。用外國的新東西和中國的舊東西比較。就武器一項效力。自然是很明顯的。至於除了武器之外。像交通上的鐵路電報。也要比中國的挑伕驛站好得多。我們要轉運東西。火車當然是快過挑伕。便利過挑伕。要通消息。電報當然是迅速過驛站。靈通過驛站。再推到其餘種種關於人類日常生活的機器。和農工商所用的種種方法。也沒有不是比中國進步得多的。所以從那次義和團失敗以後。中國一般有思想的人。便知道要

中國強盛。要中國能夠昭雪北京城下之盟的那種大恥辱。事事更非倣效外國不可。不但是物質科學要學外國。就是一切政治社會上的事都要學外國。所以經過義和團之後。中國人的自信力便完全失去。崇拜外國的心理。便一天高過一天。由於要崇拜外國倣效外國。便得到了很多的外國思想。就是外國人只纔想到還沒有做到的新想思。我們也想拿來實行。十三年前革命。倣效外國革命政治。成立民主政體。目的是在取法乎上。所以把外國很高的政治哲學。和最新的政治思想。都拿來實行。這是中國政治思想上一個最大的變動。在義和團以前。中國和外國已經通了商。早知道外國的好處。也是很多。但是全國人的心理。還不相信外國是眞有文明。所以當義和團的時候。便把倣效外國的鐵路和電報都毀壞了。就是外國的鎗礮也不信仰。在打仗的時候。還是要用中國的弓刀。以後因爲失敗。又反過來信仰外國。在中國所用的無論甚麼東西。都是要倣效外國。由此可見中國從前是守舊。在守舊的時候。總是反對外國。極端信仰中國要比外國好。後來失敗。便不守舊。要去維新。反過來極端的崇拜外國。信仰外國是比中國好。因爲信仰外國。所以把中國的舊東西都不要。事事都是倣效外國。只要聽到說外國有的東西。我們便要去學。便要拿來實行。對於民權思想。也有這種流弊。革命以後舉國如狂。總是要拿外國人所講的民權。到中國來實行。至於民權究竟是甚麼東西。也不去根本研究。前幾次所講的情形。是把外國爭民權的歷史和勝利之後。所得的甚麼結果。詳細的說明。由於那幾次的研究。便知民權政治。在外國也

不能夠充分實行。進行民權。在中途也遇到了許多障礙。現在中國主張實行民權。要倣效外國便要倣效外國的辦法。但是民權問題在外國政治上。至今沒有根本辦法。至今還是一個大問題。就是外國人拿最新發明的學問。來研究民權。解決民權問題。在學理一方面。根本上也沒有好發明。也沒有得到一個好解決的方法。所以外國的民權辦法。不能倣我們的標準。不足爲我們的師導。

五六、外國物質科學比政治哲學進步

自義和團以後。一般中國人的思想。時時刻刻。件件東西。總是要學外國。外國的東西。到底可不可以學呢。比方用武器講。到底是外國的機關槍利害呢。還是中國的弓刀利害呢。這兩種東西沒有比較。一定是外國的機關槍要利害得多。不但是外國的武器要比中國的利害。就是其他各種東西。外國都是比中國進步得多。就物質一方面的科學講。外國駕乎中國。那是不可諱言的。但是外國在政治一方面。究竟是怎麼樣呢。外國的政治哲學。和物質科學。兩種學問的進步。又是那一種最快呢。政治的進步。遠不及科學。譬如兵學就是一種軍事科學。專就兵學講。外國的戰術隨時發明。隨時改良。所謂日新月異。所以拿一百多年以前的外國兵書。今日有沒有人還拿去用呢。那是沒有的。不但是一百年以前的兵書。沒有人拿去用。就是十年以前的兵書。到了今日也是無用。外國的武器和戰術。每過十年便成一個大變動。換句話講。就是外國的武器和戰

術。每過十年。便有一次革命。外國最大的武器。和價值最貴的武器。就是水上所用的戰鬬艦。現在外國的戰鬬艦。每艘要值五千萬元以至於一萬萬元。能夠值這些錢的船。纔叫做一隻兵船。外國物質的進步。以武器爲最快。武器的進步。又以戰鬬艦爲最快。戰鬬艦的變動。最多不過十年。在歐戰以前的戰鬬艦。至今已成廢物。不但是海軍的戰鬬艦有這樣的大變動。就是陸軍的鎗礮也是日日進步。每十年一次變動。每十年一次革命。每十年一翻新。現在我們所用的鎗。在外國已經成了無用的廢物。歐戰時各國所用的大礮。到了今日也算是舊式。不但是武器。在歐美是日日進步。件件翻新。就是其他機器物品。也是天天改良。時時發明。所以外國在物質文明上的進步。眞是日新月異。一天比一天的不同。至於在政治上。外國比較中國。又是進步了多少呢。歐美兩三百年來。經過許多次數的革命。政治上的進步雖然是比中國快得多。但是外國的政治書本。像二千多年以前。在希臘有一位大政治哲學家。叫的柏拉圖。他所著的共和政體那本書。至今還有學者去研究。對於現在的政體。還以爲有多少價值可以供參考。不像兵船操典。過了十年。便成無價值的廢物。由此便知外國的物質科學。每十年一變動。十年之前。和十年之後。大不相同。那種科學的進步是很快的。至於政治理論。在二千年以前。柏拉圖所寫的共和政體。至今還有價值去研究。還是很有用處。所以外國政治哲學的進步。不及物質進步這樣快的。他們現在的政治思想。和二千多年以前的思想。根本上還沒有大變動。

五七、歐美對於民權還沒有根本辦法

如果我們倣效外國的政治。以爲也是像倣效物質科學一樣。那便是大錯。外國的物質文明。一天和一天不同。我們要學他。便很不容易趕上。至於外國政治的進步。比較物質文明的進步。是差得很遠的。速度是很慢的。像美國革命。實行民權。有了一百五十多年。現在能夠實行的民權。和一百多年以前。所實行的民權。便沒有大分別。現在法國所行的民權。還不及從前革命時候所行的民權。法國在從前革命的時候。所行的民權。是很充分的。當時一般人民以爲不對。大家要去反抗。所以至今有了一百多年。法國的民權還是沒有大進步。我們要學外國。便要把這些情形。分別清楚。至於外國民權。所以沒有大進步的原因。是由於外國對於民權的根本辦法。沒有解決。由前幾次所講的情形。便知道歐美的民權政治。至今還是沒有辦法。民權的眞理。還是沒有發明。不過近兩三百年以來。民權思想。逐漸澎漲。在人事上想不通的問題。大家便聽其自然。順着潮流去做罷了。所以近來民權的發達。不是學者從學理上發明出來的。是一般人民順其自然做出來的。因爲總是順其自然去做。預先沒有根本辦法。前後沒有想過。所以歐美實行民權。在中途便遭了許多挫折。遇了許多障礙。中國革命以後。要倣效歐美。實行民權。歐美的民權。現在發達到了代議政體。中國要跟上外國。實行民權。所以也有代議政體。但是歐美代議政體的好處。中國一點都沒有學到。所學的壞處。却是百十倍。弄到國會議員。變成猪仔議員。汚穢

腐敗。是世界各國自古以來所沒有的。這眞是代議政體的一種怪現象。所以中國學外國的民權政治。不但是學不好。反且學壞了。

五八、中國政治不能完全仿效歐美的理由

照前幾回所講。大家便知道歐美的民權政治。根本上還沒有辦法。所以我們提倡民權。便不可完全倣效歐美。我們不完全倣效歐美。究竟要怎麼樣去倣呢。現在中國還有守舊派。那些守舊派的反動力是很大的。他們的主張是要推翻民國。恢復專制。去圖復辟。以爲要這樣的辦法。纔可以救中國。我們明白世界潮流的人。自然知道這個辦法是很不對的。所以要反對這個辦法。順應世界潮流。去實行民權。走政治的正軌。我們要走政治的正軌。便先要知道政治的眞意義。甚麼是叫做政治呢。照民權第一講的定義說。政是衆人的事。治是管理衆人的事。中國幾千年以來。社會上的民情風土習慣。和歐美的大不相同。中國的社會既然是和歐美的不同。所以管理社會的政治。自然也是和歐美不同。不能完全倣效歐美。照樣去做。像倣效歐美的機器一樣。歐美的機器。我們只要是學到了。隨時隨地都可以使用。譬如電燈。無論在中國的甚麼房屋。都可以裝設。都可以使用。至於歐美的風土人情。和中國不同的地方。是很多的。如果不管中國自己的風土人情。是怎麼樣。便像學外國的機器一樣。把外國管理社會的政治。硬搬進來。那便是大錯。雖然管理人類之政治法律條理。也是一種無形的機器。所以我們稱行政組織爲機關。但是有形的機

器。是本於物理而成的。而無形的機器之政治。是本於心理而成的。物理之學。近數百年來。已發明得甚多。而心理之學。近二三十年始起首進步。至今尚未有大發明。此所以有別也。是以管理物的方法。可以學歐美。管理人的方法。當然不能完全學歐美。因歐美關於管理物的一切道理。已經老早想通了。至於那些根本辦法。他們也老早解決了。所以歐美的物質文明。我們可以完全倣效。可以盲從。搬進中國來。也可以行得通。至於歐美的政治道理。至今還沒有想通。一切辦法在根本上還沒有解決。所以中國今日要實行民權。改革政治。便不能完全倣效歐美。便要重新想出一個方法。如果一味的盲從附和。對於國計民生。是很有大害的。因爲歐美有美歐的社會。我們有我們的社會。彼此的人情風土。各不相同。我們能夠照自己的社會情形。迎合世界潮流做去。社會纔可以改良。國家纔可以進步。知果不照自己社會的情形。迎合世界潮流去做。國家便要退化。民族便受危險。

五九、歐美對于民權學說的新發明

我們要中國進步。民族的前途沒有危險。自己來實行民權。自己在根本上。便不能不想出一種辦法。我們對於民權政治。到底能不能夠想出辦法呢。我們要能夠想出辦法。雖然不能完全倣效歐美。但是要借鑑於歐美。要把歐美已往的民權經驗。研究到清清楚楚。因爲歐美民權。雖沒有充分發達。根本解決。但是已經有了很多的學者。對於民權天天去研究。常常有新學理的發明

。而且在實行上也有了一百多年。所得的經驗也是很多的。那些經驗和學理。根本上都是應該拿來參考的。如果不參考歐美已往的經驗學理。便要費許多冤枉工夫。或者要再蹈歐美的覆轍。現在各國學者。研究已往民權的事實。到得了許多新學理。那是些甚麼學理呢。最新的對於政治問題的。有一位美國學者說。現在講民權的國家。最怕的是得到了一個萬能政府。人民沒有方法去節制他。最好的是得一個萬能政府。完全歸人民使用。爲人民謀幸福。這一說是最新發明的民權學理。但所怕所欲。都是在一個萬能政府。第一說是人民怕不能管理的萬能政府。第二說是爲人民謀幸福的萬能政府。要怎麼樣纔能夠把政府成爲萬能呢。變成了萬能政府。要怎麼樣纔聽人民的話呢。在民權發達的國家。多數的政府都是弄到無能的。民權不發達的國家。政府多是有能的。像前次所講。近幾十年來。歐洲最有能的政府。就是德國丕士麥當權的政府。在那個時候的德國政府。的確是萬能政府。那個政府本是不主張民權的。本是要反對民權的。但是他的政府。這是成了萬能政府。其他各國主張民權的政府。沒有那一國可以叫做萬能政府。又有一位瑞士學者說。各國自實行了民權以後。政府的能力便行退化。這個理由。就是人民恐怕政府有了能力。人民不能管理。所以人民總是防範政府。不許政府有能力。不許政府是萬能。所以實行民治的國家。對於這個問題。便應該想方法解決。想解決這個問題。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就應該要改變。從前人民對於政府。總是有反抗態度的緣故。是由於經過了民權革命以後。人民所爭得的自由平

等。過於發達。一般人把自由平等。用到太沒有限制。把自由平等的事。做到過於充分。政府毫不能夠做事。到了政府不能做事。國家雖然是有政府。便和無政府一樣。這位瑞士學者看出了這個流弊。要想挽救。便主張人民要改變對於政府的態度。

六十、人民的態度對于政府的關係

他究竟要人民變成甚麼態度呢。人民的態度。對於政府有甚麼關係呢。譬如就中國幾千年的歷史說。中國人在這幾千年中。對於政府是甚麼樣的態度呢。我們研究歷史。總是看見人稱贊堯舜禹湯文武。堯舜禹湯文武的政府。是中國人常常羨慕的政府。中國人無論在那個時代。總是希望有那樣的政府。替人民來謀幸福。所以歐美的民權思想。沒有傳進中國以前。中國人最希望的。就是堯舜禹湯文武。以爲有了堯舜禹湯文武那些皇帝。人民便可以得安樂。便可以享幸福。這就是中國人向來對於政府的態度。近來經過了革命以後。人民得到了民權思想。對於堯舜禹湯文武那些皇帝。便不滿意。以爲他們都是專制皇帝。雖美亦不足稱。由此便知道民權發達了以後。人民便有反抗政府的態度。無論如何良善皆不滿意。如果持這種態度。長此以往。不想辦法來改變。政治上是很難望進步的。

六一、用權能分別以改變人民對政府的態度

現在世界上改變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究竟是用甚麼辦法呢。歐美學者只想到了人民對於政

府的態度。應該要改變。至於怎麼樣改變的辦法。至今還沒有想出。我們革命。主張實行民權。對於這個問題我想到了一個解決的方法。我的解決方法。是世界上學理中第一次的發明。我想到的方法。就是解決這個問題的一個根本辦法。我的辦法。就是像瑞士學者近日的發明一樣。人民對於政府要改變態度。近日有這種學理之發明。更足以證明我向來的主張是不錯。這是甚麼辦法呢。就是權與能要分別的道理。這個權能分別的道理。從前歐美的學者都沒有發明過。究竟甚麼是叫做權與能的分別呢。要講清楚這個分別。便要把我從前對於人類分別的新發明再拿來說一說。

六二、三種人的用處

我對於人類的分別。是何所根據呢。就是根據於各人天賦的聰明才力。照我的分別。應該有三種人。第一種人叫做先知先覺。這種人有絕頂的聰明。凡見一件事。便能夠想出許多道理。聽一句話。便能夠做出許多事業。有了這種才力的人。纔是先知先覺。由於這種先知先覺的人。預先想出了許多辦法。做了許多事業。世界纔有進步。人類纔有文明。所以先知先覺的人。是世界上的創造者。是人類中的發明家。第二種人叫做後知後覺。這種人的聰明才力。比較第一種人是次一等的。自己不能夠創造發明。只能夠跟隨羣做。第一種人已經做出來了的事。他便可以學到。第三種人叫做不知不覺。這種人的聰明才力是更次的。凡事雖有人指教他。他也不能知只能去

行。照現在政治運動的言詞說。第一種人是發明家。第二種人是宣傳家。第三種人是實行家。天下事業的進步。都是靠實行。所以世界上進步的責任。都在第三種人的身上。譬如建築一間大洋樓。不是一種尋常人能夠造成。先要有一個工程師。把想做的洋樓關於各種工程材料。都要通盤計算。等到通盤計算好了。便繪一個很詳細的圖。再把那個圖。交給工頭去看。等到工頭把圖看清楚了。纔叫工人搬運材料。照那個圖樣去做。做洋樓的工人。都是不能夠看圖樣的。只有照工頭的吩咐。聽工頭的指揮。或者是某處放一塊磚。某處加一片瓦。做那種最簡單的事。工頭又是不能夠通盤計算去繪圖的。只有照工程師所繪的圖。吩咐工人去砌磚蓋瓦。所以繪圖的工程師。是先知先覺。看圖的工頭。是後知後覺。砌磚蓋瓦的工人。是不知不覺。現在各城市的洋樓。都是靠工人工頭和工程師三種人共同做出來的。就是世界上的大事。也都是全靠那三種人來做成的。但是其中大部分的人。都是實行家。都是不知不覺。次少數的人便是後知後覺。最少數的人纔是先知先覺。世界上如果沒有先知先覺。便沒有發起人。如果沒有後知後覺。便沒有贊成人。如果沒有不知不覺。便沒有實行的人。世界上的事業。眞是先要發起人。然後又要許多贊成人。再然後又要許多實行者。纔能夠做成功。所以世界上的進步。都是靠這三種人。無論是缺少了那一種人。都是不可能的。現在世界上的國家。實行民權。改革政治。那些改革的責任。應該是人人都有份的。先知先覺的人要有一分。後知後覺的人要有一分。就是不知不覺的人也要有一分。我

們要知道民權不是天生的。是人造成的。我們應該造成民權。交到人民。不要等人民來爭。纔交到他們。前幾天有一位在高麗做官的日本人來見我。和我談天。談了頗久之後。我順便問他一句話。說現在高麗的革命。是甚麼樣情形呢。能不能夠成功呢。那位日本人沒有甚麼話可答。我又問他說。日本在高麗的官吏。對於高麗的民權態度。又是怎麼樣呢。他說只看高麗人將來的民權思想。究竟是怎麼樣。如果高麗人都曉得來爭民權。我們一定是把政權交還他們的。但是現在的高麗人還不曉得爭民權。所以我們日本還是不能不代他們治理高麗。這種說話。未嘗不冠冕堂皇。但是我們革命黨對待全國人民。就不可像日本對待高麗一樣。要等到人民曉得爭民權的時候纔去給他。因爲中國人民都是不知不覺的多。就是再過幾千年。恐怕全體人民還不曉得要爭民權。所以自命爲先知先覺和後知後覺的人。便不可像日本人一樣。專是爲自己打算。要預先來替人民打算。把全國的政權交到人民。

六二、權能的分別

照以前所講的情形。歐美對於民權問題。還沒有解決的辦法。今日我們要解決民權問題。如果倣效歐美一定是辦不通的。歐美既無從倣效。我們自己便應該想一種新方法。來解決這個問題。這個新方法。是像瑞士的學者最新的發明。人民對於政府要改變態度。但要改變態度就是要把權與能來分開。權與能要怎麼樣分開呢。我們要把他研究到清楚。便應該把前幾個所講的情形。

重提起來再說。第一件甚麼是叫做民權呢。簡單的說。民權便是人民去管理政治。詳細推究起來。從前的政治是誰人管理呢。中國有兩句古語說。不在其位。不謀其政。又說庶人不議。可見從前的政權。完全在皇帝掌握之中。不關人民的事。今日我們主張民權。是要把政權放在人民掌握之中。那麼人民成了一個甚麼東西呢。中國自革命以後。成立民權政體。凡事都是應該由人民作主的。所以現在的政治又可以叫做民主政治。換句話說。在共和政體之下。就是用人民來做皇帝。照中國幾千年的歷史看。實在負政治責任爲人民謀幸福的皇帝。只有堯舜禹湯文武。其餘的那些皇帝。都是不能負政治責任爲人民謀幸福的。所以中國幾千年的皇帝。只有堯舜禹湯文武能夠負政治責任。上無愧於天。下無怍於民。他們所以能夠達到這種目的。令我們在幾千年之後。都來歌功頌德的原因。是因爲他們有兩種特別的長處。第一種長處是他們的本領很好。能夠做成一個良政府。爲人民謀幸福。第二種長處是他們的道德很好。所謂仁民愛物。視民如傷。愛民若子。有這種仁慈的好道德。因爲他們有這兩種長處。所以對於政治能夠完全負責。完全達到目的。中國幾千年來。只有這幾個皇帝。令後人崇拜。其餘的皇帝不知道有多少。甚至於有許多皇帝。後人連姓名都不知道。歷代的皇帝。只有堯舜禹湯文武。有很好的本領。很好的道德。其餘都是沒有本領沒有道德的多。那些皇帝。雖然沒有本領沒有道德。但是很有權力的。大家都把中國歷史看得是很多的。尤其是三國演義。差不多人人都看過了。我們可以拿三國演義來證明。譬如

諸葛亮是很有才學的。很有能幹的。他所輔的王。先是劉備。後是阿斗。阿斗是很庸愚的。沒有一點能幹。因爲這個原因。所以劉備臨死的時候。便向諸葛亮說。可輔則輔之。不可輔則取而代之。劉備死了以後。諸葛亮的道德還是很好。阿斗雖然沒有用。諸葛亮依然是忠心輔佐。所謂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由這樣看來。在君權時代。君主雖然沒有能幹。但是很有權力。像三國的阿斗和諸葛亮。便可以明白。諸葛亮是有能沒有權的。阿斗是有權沒有能的。阿斗雖然沒有能。但是把甚麼政事都付託到諸葛亮去做。諸葛亮很有能。所以在西蜀能夠成立很好的政府。並且能夠六出祁山去北伐。和吳魏鼎足而三。用諸葛亮和阿斗兩個人比較。我們便知道權和能的分別。專制時代。父兄做皇帝。子弟承父兄之業。雖然沒有能幹。也可以做皇帝。所以沒有能的人也是很有權。現在成立共和政體。以民爲主。大家試看這四萬萬人是那一類的人呢。這四萬萬人當然不能都是先知先覺的人。多數的人也不是後知後覺的人。大多數都是不知不覺的人。現在民權政治。是要靠人民作主的。所以這四萬萬人都是很有權的。全國很有權力能夠管理政治的人。就是這四萬萬人。大家想想現在的四萬萬人。就政權一方面說。是像甚麼人呢。照我看起來。這四萬萬人都是像阿斗。中國現在有四萬萬個阿斗。人人都是很有權的。阿斗本是無能的。但是諸葛亮有能。所以劉備死了以後。西蜀還能夠治理。現在歐美人民反對有能的政府。瑞士學者要挽救這種流弊。主張人民改變態度。不可反對有能的政府。但是改變了態度以後。究竟是用甚麼辦法呢。

他們還沒有發明。我現在所發明的。是要權與能分開。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總可以改變。如果權與能不分開。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總是不能改變。當時阿斗知道自己無能。把國家全權託諸葛亮。要諸葛亮替他去治理。所以諸葛亮上出師表。便獻議到阿斗。把宮中和府中的事要分開清楚。宮中的事。阿斗可以去做。府中的事。阿斗自己不能去做。府中的事。是甚麼事呢。就是政府的事。諸葛亮把宮中和府中的事分開。就是把權和能分開。

六四、昔日有能的人可以做皇帝

所以我們治理國家。權和能一定是要分開的。究竟要怎麼樣纔可以分開呢。大家要拿一個遠大眼光和冷靜見解。來看世界上的事。纔可以把他分別清楚。大家此時對於政府。有一種特別觀念。這種觀念是怎麼樣發生呢。是由於幾千年專制政體發生的。因爲幾千年的專制政體。多是無能力的人做皇帝。人民做皇帝的奴隸。在中國的四萬萬人。就做過了幾千年奴隸。現在雖然是推翻專制。成立共和政體。表面上固然是解放。但是人民的心目中。還有專制的觀念。還怕有皇帝一樣的政府來專制。因爲再怕有皇帝一樣的政府來專制。想要打破他。所以生出反對政府的觀念。表示反抗政府的態度。所以現在人民反抗政府的態度。還是由於從前崇拜皇帝的心理反動生出來的。換句話說。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就是由於從前崇拜皇帝的心理。一變而爲排斥政府的心理。從前崇拜皇帝的心理。固然是不對。現在排斥政府的心理。也是不對的。

我們要打破這種不對的心理。便要回顧到幾萬年和幾千年以前的政治歷史。纔可以看破。比方在專制皇帝沒有發達以前。中國堯舜是很好的皇帝。他們都是公天下。不是家天下。當時的君權還沒有十分發達。中國的君權。是從堯舜以後纔發達的。推到堯舜以前。更沒有君權之可言。都是舉有能的人做皇帝。能夠替大家謀幸福的人。纔可以組織政府。譬如從前所講人同獸爭的野蠻時代。國家的組織沒有完全。人民都是聚族而居。靠一個有能的人來保護。在那個時候。人民都怕毒蛇猛獸來侵害。所以要奉一個有能的人。負保護的責任。當時保護的任務。就是在有能力去打。能夠打勝毒蛇猛獸的人。就是當時很有能幹的人。當時人同獸打。沒有武器。都是靠赤手空拳。要個人體魄很強壯。所以在當時體魄很強壯的人。大家便奉他做皇帝。除了會打的人可以做皇帝以外。中國還有例外。譬如燧人氏鑽木取火。教人火食。即可避去生食動植物的危險。復可製出種種美味。適於口腹之欲。所以世人便奉他做皇帝。鑽木取火。教人火食。是什麼人的事。就是廚子的事。所以燧人氏鑽木取火教人火食便做皇帝。就可以說廚子做皇帝。神農嘗百草。發明了許多藥性。可以治疾病。可以起死回生。便是一件很奇怪很有功勞的事。所以世人便奉他做皇帝。嘗百草是甚麼人的事呢。就是醫生的事。所以神農由於嘗百草便做皇帝。就可以說醫生做皇帝。更推到軒轅氏教民做衣服也是做皇帝。那就是裁縫做皇帝。有巢氏教民營宮室。也是做皇帝。那就是木匠做皇帝。所以由中國幾千年以前的歷史看起來。都不是專以能夠打得的人纔做

皇帝。凡是有大能幹有新發明在人類立了功勞的人。都可以做皇帝。都可以組織政府。像廚子醫生裁縫木匠那些有特別能幹的人。都是做過了皇帝的。從前有一位美國教授。叫做丁韙良。有一天到北京西山去遊玩。遇到了一個農夫。和農夫談起話來。那個農夫便問丁韙良說。外國人爲甚麼不到中國來做皇帝呢。丁韙良反問農夫說。外國人可以來做皇帝嗎。那個農夫便指田邊所掛的電線說。能做這種東西的人。便可以做中國皇帝了。那個農夫的思想。以爲只有一根鐵線。便可以通消息傳書信。做這種鐵線通消息的人。當然是很有本領的。有這樣大本領的人。當然可以做皇帝。由此便可以證明中國人的一般心理。都以爲是大本領的人。便可以做皇帝。中國自堯舜以後。那些皇帝便漸漸變成專制。都要家天下。不許人民自由擁戴有本領的人去做皇帝。假若現在四萬萬人用投票的方法選舉皇帝。如果給以充分的民權。人民能夠自由投票。絲毫不受別種勢力的干涉。同時又有堯舜復生。究竟是選舉誰來做皇帝呢。我想一定是舉堯舜來做皇帝。中國人對於皇帝的心理。不像歐美人對於皇帝的那樣深惡痛絕。因爲中國皇帝的專制。沒有歐洲皇帝的那麼利害。歐洲在兩三百年以前。皇帝專制。達到了極點。人民都視爲洪水猛獸。非常的怕他。所以人民不但是對於皇帝要去排斥。就是和皇帝很相近的東西像政府一樣。也是一齊要排斥。

六五、權能分開可以改變人民對政府的態度

歐美現在實行了民權。人民有了大權。要排斥政府。實在是很容易的。像西蜀的阿斗。要排

斥諸葛亮。那還不容易嗎。如果阿斗要排斥諸葛亮。試問西蜀的政府能不能夠長久呢。能不能夠六出祁山去北伐呢。阿斗見到了這一層。所以便把政治的全權都付託到諸葛亮。無論是整頓內部是由他。南征是由他。就是六出祁山去北伐也是由他。我們現在行民權。四萬萬人都是皇帝。就是有四萬萬個阿斗。這些阿斗當然是應該歡迎諸葛亮來管理政事。做國家的大事業。歐美現在實行民權。人民所持的態度。總是反抗政府。根本原因。就是由於權和能沒有分開。中國要不蹈歐美的覆轍。應該要照我所發明的學理。要把權和能劃分清楚。人民分開了權與能。總不致反對政府。政府總可以望發展。中國要分開權與能。是容易的事。因爲中國有阿斗和諸葛亮的先例可援。如果政府是好的。我們四萬萬人便把他當作諸葛亮。把國家的全權都交到他們。如果政府是不好的。我們四萬萬人可以實行皇帝的職權。罷免他們。收回國家的大權。歐美人民對於政府。不知道分別權與能的界限。所以他們的民權問題。發生了兩三百年。至今還不能解決。

六六、事務應交給有能的人

我們現在主張要分開權與能。再拿古時和現在的事實。比較的來說一說。在古時能打的人。大家便奉他做皇帝。現在的富豪家庭。也請幾位打師來保護。好像上海住的軍閥官僚。在各省剝了地皮。發了大財之後。搬到上海的租界之內去住。因爲怕有人去打他和他要錢。他便請幾個印度巡捕。在他的門口保護。照古時的道理講。能保護人的人便可以做皇帝。那末保護那些官僚軍

閥的印度巡捕。便應該做那些官僚軍閥的皇帝。但是現在的印度巡捕。決不能問那些官僚軍閥的家事。從前赤手空拳的打師都是做皇帝。現在有長鎗的印度巡捕。更是應該要做皇帝。那些官僚軍閥不把他當作皇帝。只把他當作奴隸。那種奴隸有了槍。雖然是很有能力。那般官僚軍閥只能夠在物質一方面給些錢。不能夠在名義上叫他做皇帝。像這樣講。古時的皇帝。使可以看作現在守門的印度巡捕。現在守門的印度巡捕。就是古時的皇帝。再進一層說。保護人民的皇帝。既是可以看作守門的印度巡捕。大家又何必要排斥他呢。現在有錢的那些人。組織公司開辦工廠。一定要請一位有本領的人來做總辦去管理工廠。此總辦是專門家。就是有能的人。股東就是有權的人。工廠內的事。只有總辦能夠講話。股東不過監督總辦而已。現在民國的人民。便是股東。民國的總統。便是總辦。我們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應該要把他們當作專門家看。如果有了這種態度。股東便能夠利用總辦。整頓工廠。用很少的成本。出很多的貨物。可以令那個公司發大財。現在歐美民權發達的國家。人民對於政府都沒有這種態度。所以不能利用有本領的人去管理政府。因爲這個原因。所以弄到在政府之中的人物都是無能。所以弄到民權政治的發達反是很遲。民主國家的進步反是很慢。反不及專制國家的進步。像日本和德國那一樣的迅速。從前日本維新。只有幾十年。便富強起來。從前德國也是很貧弱的國家。到了威廉第一和丕士麥執政。結合聯邦。勵精圖治。不到幾十年。便雄霸歐洲。其他實行民權的國家。都不能象日本和德國的進步。一日

千里。推究此中原因。就是由於民權問題的根本辦法沒有解決。如果要解決這個問題。便要把國家的大事。付託到有本領的人。現在歐美人無論做甚麼事。都要用專門家。譬如練兵打仗。便要用軍事家。開辦工廠便要用工程師。對於政治也知道要用專門家。至於現在之所以不能實行用政治專門家的原因。就是由於人民的舊習慣。還不能改變。但是到了現在的新時代。權與能是不能不分開的。許多事情一定是要靠專門家的。是不能限制專門家的。

六七、汽車的比喻

像最新發明在人生日用最便利的東西。是街上的汽車。在二十多年前。初有汽車的時候。沒有駕駛的車夫。沒有修理的工匠。我從前有一個朋友。買了一架汽車。自己一方面要做駕駛的汽車夫。又一方面要做修理的機器匠。那是很麻煩的。是很難得方方面面都做好的。到了現在。有許多的汽車夫和機器匠。有汽車的主人。只要出錢僱他們來。便可以替自己來駕駛。替自己來修理。這種汽車夫和機器匠。就是駕駛汽車和修理汽車的專門家。沒有他們。我們的汽車便不能行動便不能修理。國家就是一輛大汽車。政府中的官吏就是一些汽車夫。歐美人民始初得到了民權。沒有相當的專門家。就像二十多年以前有錢的人。得了一輛汽車一樣。所以事事便非靠自己去修理。自己去駕駛不可。到了現在。有了許多有本領的專門家。有權力的人民便應該要聘請他們。不然就要自己去駕駛。自己去修理。正所謂自尋煩惱。自找痛苦。就這個比喻。更可分別駕駛

汽車的車夫是有能而無權的。汽車的主人是無能而有權的。這個有權的主人。便應該靠有能的專門家。去代他駕駛汽車。民國的大事。也是一樣的道理。國民是主人。就是有權的人。政府是專門家。就是有能的人。由於這個理由。所以民國的政府官吏。不管他們是大總統。是內閣總理。是各部總長。我們都可以把他們當作汽車夫。只要他們是有本領。忠心爲國家做事。我們就應該把國家的大權付託於他們。不限制他們的行動。事事由他們自由去做。然後國家纔可以進步。進步纔是很快。如果不然。事事都是要自己去做。或者是請了專門家。一舉一動。都要牽制他們。不許他們自由行動。國家還是難望進步。進步還是很慢。

六八、汽車夫的故事

要明白這個道理。我有一段很好的故事。可以引來證明。我從前住在上海的時候。有一天和一個朋友約定了時間。到虹口去商量一件事。到了那一天。把所約定的時間忽然忘記了。一直到所約定的時間十五分鐘之前。纔記憶起來。當時我所住的地方是法國租界。由法國租界到虹口是很遠的。用十五分鐘的時間。很不容易趕到。我便着急起來。找着汽車夫。慌忙的問他說。在十五分鐘之內。可以不可以趕到虹口呢。那個車夫答應說。一定可以趕到。我便坐上車。由車夫自由去駕駛。向目的地出發。上海的道路。我是很熟悉的。由法國租界到虹口。好比由廣州沙基到東山一樣。一定要經過長堤和川龍口。纔是捷徑。但是我的汽車夫從開車以後。所走的路。便不

經過長堤和川龍口。他先由粵寧路再繞道德宣路。走小北門。然後繞到大東門。纔抵東山。當時汽車走得飛快。聲音很大。我不能夠和車夫說話。心裏便很奇怪。便非常的恨那個車夫。以爲車夫和我搗亂。是故意的走彎曲路阻遲時候。此時的情形。好比是政府有特別原故。要做非常的事。國民不知道。便生出許多誤會來非難政府一樣。至於那個車夫選擇那一條路走。不過十五分鐘便到了虹口。我的忿氣纔平。便問那個車夫說。爲甚麼要這樣彎彎曲曲走這一條路呢。那個車夫答應說。如走直路。便要經過大馬路。大馬路的電車汽車人力車和行人貨物的來往是很擁擠的。是很不容易走通的。我纔明白從前誤會的道理。纔曉得我所要走的大馬路和外攝渡橋是從空間着想。那個車夫是有經驗的。知道汽車能夠走得很快。每小時可以走三四十英里。雖然走灣一點。多走幾里路。但是把汽車的速度加快一點。還是在限定鐘點以內。可以趕到。他的這樣打算。是從時間上着想。那個車夫不是哲學家。本不知道用甚麼時間空間去打算。不過他是專門家。知道汽車有縮地的能力。如果把汽車的速度加快。就是多走彎路。還能夠於十五分鐘之內趕到虹口。假若當時我不給車夫以全權。由他自由去走。要依我的走法。一定是趕不到。因爲我信他是專門家。不掣他的肘。他要走那一條路便走那一條路。所以能夠在預約時間之內。可以趕到。不過我不是這種專門家。所以當時那個車夫走彎路。我便發生誤會。便不知道他何以要走彎路的道理。民國的人民都是國家的主人。對於政府的態度。應該要學我那次到虹口對於車夫的態度一樣。把

他當作是走路的車夫。能夠有這樣的眼光。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纔可以改變。

六九、人民對政府應有的態度

歐美人民現在對於政府。持反對的態度。是因爲權與能沒有分開。所以民權的問題至今不能解決。我們實行民權。便不要學歐美。要把權與能分得清清楚楚。民權思想。雖然是由歐美傳進來的。但是歐美的民權問題。至今還沒有辦法。我們現在已經想出了辦法。知道人民要怎麼樣。纔對於政府可以改變態度。但是人民都是不知不覺的多。我們先知先覺的人。便要爲他們指導。引他們上軌道去走。那纔能避了歐美的紛亂。不蹈歐美的覆轍。美歐學者現在只研究到了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不對。應該要改變。但是用甚麼方法來改變。他們還沒有想到。我現在把這個方法已經發明了。這個方法是要權與能分開。講到國家的政治。根本上要人民有權。至於管理政府的人。便要付之於有能的專門家。把那些專門家不要看作是很榮耀很尊貴的總統總長。只把他們當作是趕汽車的車夫。或者是當作看門的巡捕。或者是弄飯的廚子。或者是診病的醫生。或者是做屋的木匠。或者是做衣的裁縫。無論把他們看作是那一種的工人。都是可以的。人民要有這樣的態度。國家纔有辦法。纔能夠進步。

第六節　行政機關與民權

七十、行政機關的意義

四月二十六日

現在歐美的政治家同法律學者。都說政府是機器。法律是機器之中的工具。中國很多的政治法律書籍。都是從日本譯過來的。日本人把政治組織。譯作機關。這個機關的意思。就是中國人所常說的機器一樣。我們中國人從前說機關。是機會的意思。從日本人把政治組織譯成了機關之後。就和機器的意思相同。所以從前說政府衙門。現在說是行政機關財政機關軍事機關育教機關。這種種機關的意思。和日本人所說的政府機關。是一樣的解釋。沒有絲毫分別。現在說機關。就是機器。好比說機關鎗。就是機器鎗一樣。由此便知道機關和機器兩個名詞。是一樣的意思。因爲機關和機器的意思相同。所以行政機關。就可以說是行政機器。至於行政機器和製造機器。有甚麼分別呢。製造機器。完全是用物質做成的。譬如用木料鋼鐵和皮帶種種東西。湊合起來。便做成製造機器。行政機器。完全是用人組織成的。種種動作。都是靠人去活動。不是靠物去活動。所以行政機器。和製造機器有大大的分別。最要緊的分別。就是行政機器。是靠人的能力去發動的。製造機器。是靠物的能力去發動的。

七一、外國行政機關緩進的理由

照前幾次所講的民權情形。便知道近來的歐美文化。是很發達的。文明是很進步的。分析起來說。他們的物質文明。像製造機器那些東西的進步。是很快的。至於人爲機器。像政府機關這

些東西的進步。是很慢的。這個理由。是在甚麼地方呢。就是物質機器做成了之後。易於試驗。試驗之後。不好的易於放棄。不備的易於改良。人爲機器成立了之後。很不容易試驗。試驗之後。很不容易改良。假若是要改良。除非起革命不可。如果不然。要把他當作不好的物質機器看待。變成廢鐵。那是做不來的。因爲這個理由。所以歐美的製造機器。進步很快。行政機器。進步很慢。譬如民權風潮。在歐美發生了之後。各國都想實行民權。最早的是美國。美國自開國至今。有了一百四十多年。開國時所行的民權。和現在所行的。差不多相同。現在所用的憲法。就是開國時候的聯邦憲法。那種聯邦憲法。經過了一百多年。根本上沒有大更改。至今還是應用他。至於大多數的製造機器。發明的年代。也不過一百多年。在一百多年以前的舊機器。現在有沒有人去用他呢。從前的舊機器。老早變成了廢鐵。現在農工商業中所有的機器。沒有十年以前的舊東西。因爲每過十年。便有很多的新發明。很多的新改良。沒有那一年不是有進步的。說到一百多年以前的行幾政關。至今還是應用他。這便是由於用人活動的機關。當中活動的人。固然可以隨時改換。但是全體組織。不容易根本改造。因爲習慣太久。陳陳相因。如果不想革命。要在平時去改造。把舊組織完全廢棄。那是做不到的。由於這個道理。歐美的物質機器。近來很容易進步。進步是很快的。人爲機器。向來便難於進步。進步是很慢的。

七二、機器與活塞的比喻

我在前兩次講演民權。便說歐美對於民權政治。至今沒有根本辦法。他們爲甚麼沒有辦法呢。就是因爲他們把人爲的機器。沒有精良去試驗。說到物質的機器。自最初發明時代。以至於現在。不知道古人經過了幾千次的試驗。和幾千次的改良。纔有今日我們所見的機器。由現在所見的機器。回顧到最初發明時代。是甚麼情形呢。如果大家讀過了機器史。更知道有一段很有趣味的故事。譬如就發動機的歷史說。在最初發明的時候。只有一個方向的動力。沒有和現在一樣的兩個方向之動力。現在做種種工作的機器。像火車輪船。都是有來回兩個方向的動力。那個動力的來源。是把水盛在鍋內。再用煤在爐底燒很大的火。把水燒到沸騰。變成蒸汽。到了水變成蒸汽之後。便有很大的膨脹力。用一個汽管。把蒸汽由鍋中導入一個機器箱。這個機器箱。中國話叫做活塞。外國話叫做比士頓。這個活塞就是令機器發動的東西。是機器全體中最要緊的一部分。機器之所以發動。是由於活塞之一端。接收了蒸汽以後。由蒸汽之膨脹力。便推動活塞。令活塞前進。蒸汽力在活塞之一端。用盡了以後。更由他端注入新蒸汽。再把活塞推回。由是蒸汽推動活塞。來往不息。機器的全體便運動不已。運動的原料。從前用水。現在用油。叫做瓦斯油。就是很容易揮發的油。化爲氣體去推動活塞。各種機器發動的原料。不管他是用水。或者用油。都是一樣的道理。由於活塞的運動。往返不已。便旋轉機器。我們要想用來做甚麼工作。便可以做甚麼工作。譬如行船拉車。就是走路的機器。一天可以走幾千里。就是運輸的機器。要運多少

貨物。便可以載多少貨物。到現在看起來。是妙極了的東西。但是推到最初發明的時候。是甚麼情形呢。最初發明的活塞。構造極簡單。只能夠在一端接收蒸汽。把活塞推過去。再不能夠在他端接收蒸汽。把活塞推回來。所以當初活塞的運動。只有一個前進的方向。再沒有回頭的方向。因爲這個原因。從前用機器做工。便有許多的不方便。譬如最初用新發明的機器。去彈棉花。每用一架機器。便要用一個小孩子。站在機器的旁邊。等到活塞前進了之後。小孩子便要用手把活塞棒拉回來。然後纔有蒸汽。再把活塞推過去。所以一往一返。便要用小孩子來幫助。比較現在的活塞。往返自如。不要人幫助。該是何等的不利便呢。

七三、小孩子對于活塞的發明

後來是怎麼樣造成現在這樣便利的活塞呢。當中所經過的階級。是甚麼情形呢。當時做那種機器的工程師。毫不知道要怎麼樣才能夠把活塞拉回來。至於在那個時候的棉花工廠。本不很大。所用的機器力。雖然是只有一個方向。但是在一個工廠之內。只有十多架機器。不過一架機器。要用一個小孩子去幫助。有了十多架機器。便要用十幾個小孩子。那些小孩子天天去拉那種機器。時時刻刻。做一個動作。便覺得很無趣味。很覺得討厭。因爲那些小孩子。覺得那種工作討厭。所以要有工頭去監視。那些小孩子才不躲懶。工頭一離開了工廠。那些小孩子。便不拉機器。便去玩耍。其中有一個很聰明又很懶怠的小孩子。不情願總是用手去拉那架機器。想用一個方

法代手去拉。於是乎用一條繩和一根棍。綁在那架機器的上面。令活塞推過去了之後。又可以自動的拉回來。那個小孩子。不必動手去拉他。便可以自動的來回。運轉不已。由於那一個小孩子的發明。便傳到那十幾個小孩子的全體。那些全體的小孩子。因爲都得了棍和繩的幫助。機器都可以自動。所以大家都去玩耍。不管機器的工作。等到工頭回廠之後。看見那些小孩子。都在玩耍。都沒有站在機器旁邊。去拉回活塞棒。便驚訝起來說。爲甚麼這些小孩子不拉機器。機器還能夠自動的來往。繼續作工呢。這些小孩子是玩的甚麼把戲呢。這眞是奇怪的很呀。工頭在當時。因爲覺得很奇怪。便去考察機器之所以自動來回的原故。更把考察的結果。去報告工程師。後來工程師明白那個小孩子的方法。是很奇妙的。便照他的方法。逐漸改良。做成了今日來回自如的機器。

七四、歐美對民權政治無好辦法的原因

民權政治的機器。至今有了一百多年。沒有改變。我們拿現在民權政治的機器來看。各國所行的民權。只有一個選舉權。這就是人民只有一個發動力。沒有兩個發動力。只能夠把民權推出去。不能夠把民權拉回來。這好像始初的發動機一樣。但是從前有一個幫助機器的懶小孩子。知道了加一條繩和一根棍。借機器本體的力量。可以令機器自動的來回。至於現在的民權政治中。還沒有這種懶小孩子。發明那種拉回民權的方法。因爲這個原因。所以民權政治的機器。用過了

一百多年。至今還只有一個選舉權。從有了選舉權以後。許久都沒有別的進步。選舉出來的人。究竟是賢與不肖。便沒有別的權去管他。像這種情形。就是民權政治的機器不完全。因爲這種機器不完全。所以民權政治。至今還沒有好辦法。還沒有大進步。

七五、權能分開政治才有進步

我們要這種機器進步。是從甚麼地方做起呢。照前一次所講的道理。是要把權和能分清楚。現在還是用機器來比喻。機器裏頭各部的權和能。是分得很清楚的。那一部是做工。那一部是發動。都有一定的界限。譬如就船上的機器說。現在最大的船。有五六萬噸。運動這樣大船的機器。所發出來的力量。有超過十萬匹馬力的機器。只用一個人。便可以完全管理。那一個管理的人。要全船怎麼樣開動。便立刻開動。要全船怎麼樣停止。便立刻停止。現在機器的進步。到了這種妙境。在最初發明機器的時候。如果一種機器發出來的力量。到了幾百匹或者幾千匹馬力。便不敢用他。因爲馬力太大。便沒有人能夠管理。通常說機器的大小。都是用馬力做標準。一匹馬力是多少呢。八個強壯人的力。合攏起來。便是一匹馬力。如果說一萬匹馬力。便是有八萬個人的力。現在大商船和兵船上的機器。所發出的原動力。有從十萬匹到二十萬匹馬力的。像這樣大力的機器。是沒有別樣東西可以抵當得住的。在尋常的機器。一萬匹馬力便有八萬個人的力。若是那麼樣大力的機器。管理的方法不完全。那麼機器全體。一經發動之後。便不能收拾。所謂能

發不能收。因爲這個理由。所以從前發明機器的人。去試驗機器。常常自己打死自己。由於這種結果。在機器界打死的發明家。世界歷史中不知道有了多少。外國有一個名詞叫做化蘭京士丁。就是能發不能收的機器。到了後來。機器的構造。天天改良。天天進步。雖然有十萬匹或者二十萬匹馬力的機器。只用一個人。便可以從容去管理。沒有一點危險。說到十萬匹馬力。便是有八十萬個人的力。二十萬匹馬力。便是有一百六十萬個人的力。若是專有這樣大的人力。是不是容易管理呢。現在軍隊的力量。到了一兩萬人。便不容易管理。機器的力量。就是有一百六十萬人之多。一個人還可以從容管理。由此便可見近來的機器。是很進步的。管理的方法。是很完全的。

七六、政治如機器一樣

現在的政治家和法律學者。都以政府爲機器。以法律爲工具。此刻的民權時代。是以人民爲動力。從前的君權時代。是以皇帝爲動力。全國的動作。是發源於皇帝。在那個時代。政府的力量越大。皇帝越顯尊嚴。有了強有力的政府。皇帝的號令。纔容易實行。因爲皇帝是發動機器的人。所以政府的力越大。皇帝高高在上。便可以爲所欲爲。譬如修內治。勤遠略。整軍經武。他要想做甚麼。便可以做甚麼。故在君權時代。政府的力越大。對於皇帝。只有利而無害。到了民權時代。人民就是政府的原動力。爲甚麼人民不願意政府的能力太大呢。因爲政府的力量過大。人民

便不能管理政府。要被政府來壓迫。從前被政府的壓迫太過。所受的痛苦太多。現在要免去那種壓迫的痛苦。所以不能不防止政府的能力。在最初發明機器的時代。一個機器推過去了以後。只用一個小孩子。便可以拉回來。由此便知道在那個時候。一個機器的力量是很小的。最大的不過是幾匹馬力。如果有了一萬匹馬力以上的機器。當然不是一個小孩子可以拉得回來的。當時因爲管理機器的方法不完全。一定要有那樣小力的機器。人民纔是敢用他。現在是民權初發達的時代。管理政府的方法也是不完全。政府的動力。固然是發源於人民。但是人民發出了動力之後。還要隨時可以收回來。像那樣小力的政府。人民纔是敢用他。若是有了幾萬匹馬力的政府。人民不能夠管理。便不敢用他。所以現在歐美各國的人民。恐怕強有力的政府。好比從前的工廠。怕有大馬力機器是一樣的道理。當初那種小力的機器。如果不想方法來改良。那種機器一定是永遠沒有進步。一定是永遠還要人去拉。但是後來日日求改良。一直到現在。便可以不必用人力去拉。只要機器的自身便可以來回自動。至於政治的機器。人民總不知道想方法來改良。總是怕政府的能力太大。不能拉回。反常常想方法去防止。所以弄到政治不能發達。民權沒有進步。照現在世界的潮流說。民權思想是一天一天的進步。管理民權政治的機器。還是絲毫沒有進步。所以歐美的民權政治。至今沒有根本辦法。就是這個理由。照我前一次所講的根本辦法說。權與能要分別清楚。用機器來做比喻。甚麼是有能力的東西呢。機器的本體。就是有能力的東西。譬如十萬匹

馬力的機器。供給了相當的煤和水之後。便可以發生相當的能力。甚麼是有權的人呢。管理機器的工程師。就是有權的人。無論機器是有多少馬力。只要工程師一動手。要機器開動。便立刻開動。要機器停止。便立刻停止。工程師管理機器。想要怎麼樣。便可以怎麼樣。好像輪船火車。一開機器。便可以要輪船火車走得很快。一停機器。馬上就可以要他不走。所以機器是很有能的東西。工程師是很有權的人。人民管理政府。如果把權和能分開了。也要像工程師管理機器一樣。在民權極盛的時代。管理政府的方法很完全。政府就是有大力。人民只要把自己的意見。在國民大會上去發表。對於政府加以攻擊。便可以推翻。對於政府加以頌揚。便可以鞏固。但是現在的權與能不分。政府過於專橫。人民沒有方法來管理。不管人民是怎麼樣攻擊。怎麼樣頌揚。政府總是不理。總是不能發生效力。

七七、歐美的方法與中國

現在世界上的政治不進步。民權思想很發達。無論那一國的人民。對於政治機器的現狀。總是不合他們心理上的用法。中國此刻。正是改革時代。我們對於政治。主張實行民權。這種民權思想。是由歐美傳進來的。我們近來想學歐美的新思想。造成一個完全的民治國家。最初想造成這種國家的時候。一般革命志士。都以為完全倣效歐美。步歐美的後塵。把歐美的東西完全抄過來。中國的民權。便算是很發達。便可以算是止境。當初的這種思想。並不是全錯。因為中國從

前的專制政體。過於腐敗。我們如果實行革命。打破了專制以後。做建設事業。能夠學到像歐美。就比較上說當然是很好。但是歐美人民對於自己國家社會的現狀。是不是心滿意足呢。如果我們細心考察歐美的政治社會。所謂革命的先進國家。像美國法國的人民。現在還是主張改良政治。還是想要再來革命。他們革命。不過一百多年。爲甚麼還要再來革命呢。由此便可以證明我們從前以爲學到了像歐美。便算是止境。那便是不對。由此便知就令是我們學到了像美國法國一樣。法國美國現在還是要革命。我們到了百十年之後。一定也是免不了再起革命的。因爲法國美國現在的政治機器。還是有很多的缺點。還是不能滿足人民的慾望。人民還是不能享圓滿的幸福。像這樣講來。所以我們現在提倡改革。決不能夠說學到了像現在的歐美。便算是止境。便以爲心滿意足。我們步他們的後塵。豈不是一代更不如一代。還再要起革命嗎。若是再起革命。那麼此次的革命。豈不是徒勞無功嗎。我們要現在的革命不是徒勞無功。想存一個長治久安之計。所謂一勞永逸。免將來的後患。要怎麼樣纔可以做得到呢。歐美的方法。可不可以完全搬到中國來行呢。我們試拿歐美最新的物質文明說。譬如交通上最要緊的東西是鐵路。東方國家做造鐵路最早的是日本。中國近來纔知道鐵路的重要。纔知道要建築鐵路。所以中國做造鐵路。是在日本之後。但是用中國和日本現在的鐵路來比較。中國和日本的火車。大家如果都是坐過了的。便知道日本的鐵軌是很窄的。車是很小的。中國的滬寧和京漢鐵路。那些鐵軌都是很寬的。車是很大的。

爲甚麼中國建築鐵路在日本之後。所做的車和軌。還是比日本的寬大呢。就是因爲中國所學的。是歐美的新發明。日本所學的。是歐美的舊東西。若是中國建築鐵路。不照歐美的新發明。只學日本的舊東西。可不可以算是滿足呢。歐美從前只有那樣的窄鐵路和小火車。日本最初去學他。便在無形之中。上了大當。我們現在建築鐵路。可不可以也學那種不便利的舊東西呢。但是中國近來建築鐵路。不學日本不便利的舊東西。要學歐美很便利的新發明。所以中國現在的鐵路。好過日本。這所謂是後來者居上。因爲這個原故。我們現在改良政治。便不可學歐美從前的舊東西。要把歐美的政治情形。考察清楚。看他們政治的進步究竟是到了甚麼程度。我們要學他們的最新發明。纔可以駕乎各國之上。

七八、政治的新機器

我在前一次講過了。歐美對於民權問題的研究。還沒有澈底。因爲不澈底。所以人民和政府。日日相衝突。因爲民權是新力量。政府是舊機器。我們現在要解決民權問題。便要另造一架新機器。造成這種新機器的原理。是要分開權和能。人民是要有權的。機器是要有能的。現在有大能的新機器。用人去管理。要開動就開動。要停止就停止。這是由於歐美對於機器。有很完全的發明。但是他們對於政治。還是沒有很完全的發明。我們現在要有很完全的改革。無從學起。便要自己想出一個新辦法。要我們自己想出一個新辦法。可不可以做得到呢。中國人從經過了義和

團之後。完全失掉了自信力。一般人的心理。總是信仰外國。不敢信仰自己。無論甚麼事。以爲要自己去做成。單獨來發明。是不可能的。一定要步歐美的後塵。要倣效歐美的辦法。至於在義和團之前。我們的自信力。是很豐富的。一般人的心理。都以爲中國固有的文明。中國人的思想才力。是超過歐美。我們自己要做到甚麼新發明。都是可能的事。到了現在。便以爲是不可能的事。殊不知歐美的文明。只在物質的一方面。不在其他的政治各方面。專就物質文明的科學說。歐美近來本是很發達的。一個人對於一種學問。固然是有特長。但是對於其餘的各科學問。未必都是很精通的。還有許多都是盲然的。他們的物質科學一百多年以來。發明到了極點。許多新發明。眞是巧奪天工。是我們夢想不到的。如果說政治學問。他們從前沒有想到的。我們現在也想不到。那便是沒有理由。歐美的機器。近來本有很完全的進步。但是不能說他們的機器是進步。政治也是進步。因爲近兩百多年以來。歐美的特長只有科學。大科學家對於本行的學問。固然是有專長。對於其餘的學問。像政治哲學等。未必就有兼長。有一段很好的故事。可以引來證明一證明。

七九、紐頓的故事

英國從前有一位大科學家。在近來世界上的學問家之中。沒有那一個能夠駕乎他之上的。是叫做紐頓。紐頓是甚麼人呢。他是一個很聰明很有學問的人。他在物理學中。有很多超前絕後的

發明。最著名的是萬有引力。紐頓推出來的萬有引力。是世界上頭一次的發明。至今科學中的根本原理。近來世界上許多科學原理的新發明。沒有那一種能夠駕乎萬有引力學說之上的。紐頓對於科學。既是有這樣的特別聰明。試看他對於別的事情。是不是一樣的聰明呢。照我看起來。却有大大的不然。有一件很有趣味的故事。可以證明紐頓做事不是件件事都是很聰明的。紐頓一生。除了讀書試驗之外。還有一種嗜好。他的嗜好是愛貓。他養了大小不同的兩個貓。出入總是跟着他。因爲他很愛那兩個貓。所以貓要怎樣行動。他便怎麼樣去侍候。譬如他在房內讀書試驗。貓要出門。他便停止一切工作。親自去開門。讓貓出去。如果貓要進到房內。他又停止一切工作。去打開房門。讓貓進來。那兩個貓。終日總是出出入入。弄到紐頓開門關門。是麻煩不堪的。所以有一天紐頓便要想一個方法。讓那兩個貓。自己出入自由。不致擾亂他的工作。總是去開門關門。他所想出來的是甚麼方法呢。就是把房門開兩個孔。一個是很大的。一個是很小的。在紐頓的思想。以爲在門上所開的大孔。便可以令大貓出入。在門上所開的小孔。便可以令小貓出入。像這種思想。還是大科學家的聰明。這件事實還是大科學家做出來的。照普通的常識講。開一個大孔。大貓可以出入。小貓也當然是可以出入。那麼開一個大孔便夠了。又何必要枉費工夫。多開一個小孔呢。在常人都知道。只要開一個孔。大科學家的紐頓。偏要開兩個孔。這是不是可笑呢。科學家做事。是不是件件事都是很聰明呢。由此便可以證明科學家不是對於件件事。都是

很聰明的。科學家有了一藝的專長。未必就有種種學問的專長。

八十、實行民權的新辦法

歐美科學在近幾十年以來。本來是進步到了極點。所以做出來的物質機器。有往返的兩面動力。來回可以自動。但是做成的政治機器。還只有一面動力。人民對於政府的權力。只能夠發出去。不能夠收回來。我們現在主張民權。來改造民國。將來造成的新民國。一定要做徹底。要造成澈底的新民國。在歐美的先進國家。無從完全做效。我們自己便要另想一個新辦法。這種新辦法。歐美還沒有完全想到。我們能不能夠想到呢。要答覆這個問題。自己便不可以輕視自己。所謂妄自菲薄。此刻民權潮流。傳進中國來了。我們歡迎這種潮流。來改造國家。自己的新辦法。是不是完全的想到了呢。中國幾千年以來。都是獨立國家。從前政治的發達。向來沒有假借過外國材料的。中國在世界之中。文化上是先進的國家。外國的材料。向來無可完全做效。歐美近來的文化。幾比中國進步。我們羨慕他們的新文明。幾主張革命。此刻實行革命。當然是要中國駕乎歐美之上。改造成世界上最新最進步的國家。我們要達到這種目的。實在是有這種資格。不過歐美現在的民權政府。還是不能完全做效。他們的政府。已經成了舊機器。我們要另外造出一架新機器。幾可以達到我們的目的。此刻想造要出一架新機器。世界上有沒有新材料呢。現在散在各國的新材料是很多的。不過要先定一個根本辦法。我在前一次所主張的分開權與能。便是這一

種根本辦法。根本辦法定了之後。去實行民權。還要分開國家的組織。與民權的行使。歐美的根本辦法。沒有想通。不能分開權與能。所以政府能力不能擴充。

八一、政權與治權的分立

我們的根本辦法已經想通了。更進一步。就是分開政治的機器。要分開政治的機器。先要明白政治的意義。我在第一講中。已經把政治這個名詞。下了一個定義。說政是衆人之事。治是管理衆人之事。現在分開權與能。所造成的政治機器。就是像物質的機器一樣。其中有機器本體的力量。有管理機器的力量。現在用新發明。來造新國家。就要把這兩種力量分別清楚。要怎樣才可以分別清楚呢。根本上還是要再從政治的意義來研究。政是衆人之事。集合衆人之事的大力量。便叫做政權。政權就可以說是民權。治是管理衆人之事。集合管理衆人之事的大力量。便叫做治權。治權就可以說是政府權。所以政治之中。包含有兩個力量。一個是政權。一個是治權。這兩個力量。一個是管理政府的力量。一個是政府自身的力量。這是甚麼意思呢。好比是有十萬匹馬力的輪船機器。那架機器能夠發生十萬匹馬力。來運動輪船。這便是機器本體的力量。這種力量。就好比是政府自身的力量一樣。這種的自身力量。就是治權。至於這樣大的輪船。或者是要前進。或者是要後退。或者是要向左右轉。或者是要停止。以及所走的速度。或者是要快。或者是要慢。更要有很好的工程師。用很完全的機器。纔可以駕駛。纔可以管理。有了很完全的駕駛

管理之力量。纔可以令那樣大力的輪船。要怎麼樣開動。便是怎麼樣開動。要怎麼樣停止。便是怎樣停止。這種開動停止的力量。便是管理輪船的力量。這種力量。就好比是管理政府的力量一樣。這種管理的大力量。就是政權。我們造新國家。好比是造新輪船一樣。船中所裝的機器。如果所發生的馬力很小。行船的速度當然是很慢。所載的貨物當然很少。所收的利息當然是很微。反過來說。如果所發生的馬力很大。行船的速度當然是極快。所載的貨物當然是極多。所收的利息也當然是極大。假設有一隻大輪船。其中所裝的機器。可發生十萬匹馬力。每小時可以走二十海里。來往廣州上海一次。在兩個星期之內。可以賺十萬塊錢。如果是另造一隻極大的輪船。其中裝一架新機器。可以發生一百萬匹馬力。每小時可以走五十海里。照比例算起來。那麼來往廣州上海一次。只要一個星期。便可賺一百萬塊錢。現在世界上最快的大輪船。每小時不過走二三十海里。如果我們所造的新輪船。每小時可以走五十海里。世界上便沒有別的輪船能夠來比賽。我們的輪船。就是世界上最快最大的新輪船。創造國家。也是一樣的道理。如果在國家之內。所建設的政府。只要他發生很小的力量。是沒有力的政府。那麼這個政府。所做的事業。當然是很小。所成就的功效當然是很微。若是要他發生很大的力量。是強有力的政府。那麼這個政府所做的事業當然是很大。所成就的功效也當然是極大。假設在世界上的最大國家之內。建設一個極強有力的政府。那麼這個國家。豈不是駕乎各國之上的國家。這個政府。豈不是無敵於天下的政府

。歐美到了今日。爲甚麼還是只造有大馬力的機器之輪船。不造極強有力的政府之國家呢。因爲他們現在的人民。只有方法來管理大馬力的機器。沒有方法來管理強有力的政府。而且不要小馬力的舊船。另外造一隻大馬力的新船。是很容易的事。至於國家。已經是根深蒂固。有了沒有力的舊政府。要另外造成一個強有力的新政府。那是很不容易的事。說到我們中國人口。有了四萬萬。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國家。領土寬闊。物產豐富。都要在美國之上。美國成了現在世界上最富最強的國家。沒有一國可以和他並駕齊驅。就天然的富源來比較。中國還應該要駕乎美國之上。但是現在的實情。不但是不能駕乎美國之上。並且不能夠和美國相提並論。此中原因。就是我們中國。只有天然的資格。缺少人爲的工夫。從來沒有很好的政府。如果用這種天然的資格。再加以人爲的工夫。建設一個很完全很有力的政府。發生大力量。運動全國。中國便可以和美國馬上並駕齊驅。

八二、何以不怕政府的力量太大

中國有了強有力的政府之後。我們便不要像歐美的人民。怕政府的力量太大不能夠管理。因爲在我們的計劃之中。想造成的新國家。是要把國家的政治大權。分開成兩個。一個是政權。要把這個大權。完全交到人民的手內。要人民有充分的政權。可以直接去管理國事。這個政權。便是民權。一個是治權。要把這個大權。完全交到政府的機關之內。要政府有的很大力量治理全國

事務。這個治權。便是政府權。人民有了很充分的政權。管理政府的方法很完全。便不怕政府的力量太大。不能夠管理。歐美從前不敢造十萬匹馬力以上的機器。只敢造十萬匹馬力以下的機器。就是因爲機器的構造不完全。管理的方法不周密。所以便怕機器的力量太大。不敢管理。到了現在。機器很進步。機器本體的構造。既是很完全。管理機器的方法。又是很周密。所以便造極大馬力的機器。我們要造政治的機器。要政治的機器進步。也是要跟這一樣的路走。要有構造很完全和有大力的政府機關。同時又要有管理這個機關很周密的民權方法。歐美對於政府。因爲沒有管理很周密的方法。所以他們的政府機關。至今還是不發達。我們要不蹈他們的覆轍。根本上要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分開權與能。把政治的大權。分開成兩個。一個是政府權。一個是人民權。像這樣的分開。就是把政府當作機器。把人民當作工程師。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就好比是工程師對於機器一樣。現在機器的構造很進步。不但是有機器知識的人。可以來管理。就是沒有機器知識的小孩子。也是可以來管理。譬如現在所用的電燈。從前發明的時候。是甚麼情形呢。因爲電是和害一樣。是很危險的東西。如果管理的方法不好。便打死人。因爲這個原故。從前發明電的科學家。不知道受過了多少犧牲。因爲所受的犧牲太多。危險太大。所以發明了電光很久。還不敢拿來做燈用。後來發明了管理電的方法很周密。只要一轉接電鈕。便可以開閉。這樣一轉手之勞。是很便利很安全的。無論是那一種沒有電學知識的人。不管他是城市的小孩子。或者是

鄉下極無知識愚民。都可以用手來轉他。所以現在便把極危險的電光。拿來做燈用。其他各種機器的進步。也是和這一樣的情形。比方最新發明大機器。是飛天的機器。也是一種很危險的東西。最初發明的時候。不知道死了多少人。像從前廣東的馮如。他是甚麼人呢。就是製造飛機的人。就是駕駛飛機跌死了的人。在從前發明的飛機的時候。沒有人知道這個機器去飛。所以製造飛機的人。又要做飛機師。最初做飛機師的人。一來由於管理這種的方法不周密。二來由於向來沒有經驗。不知道怎麼樣來用這種機器。所以飛到天空之中。常常跌到地下。死了許多人。因爲死了很多的人。所以普通人便不敢去坐飛機。現在管理這種機器的方法很周密。許多人都知道飛到了天空之中。像鳥雀一樣。來往上下。非常的便利。非常的安全。所以就是普通人。都敢去坐飛機。因爲普通人都敢去坐這種機器。所以近來便把他用作交通的機器。好像我們由廣東到四川。道路很遠。當中又有敵人。水陸路的交通很不便利。便可以坐飛機。由天空之中。一直飛到四川。現在中國有了民權的思想。但是關於這種思想的機器。世界上還沒有發明完全。一般人民都不知道用他。我們先知先覺的人。便應該先來造好這種機器。做一個很便利的放水制。做一個很安全的接電鈕。只要普通人一轉手之勞。便知道用他。然後纔可以把這種思想。做成事實。中國人得到民權思想。本是在歐美之後。好像築鐵路。是在日本之後一樣。日本築鐵路。雖然是在我們之先。但是所築的鐵路。是舊東西。不合時用。我們新築成的鐵路。是很合時用的東西。至於我

們在歐美之後要想有甚麼方法。纔可以來使用民權呢。這種方法想通了。民權纔可以供我們的使用。若是這種方法沒有想通。民權便不能供我們的使用。如果一定要去使用。便是很危險。便要打死人。現在世界上有沒有這種方法呢。在歐洲有一個瑞士國。已經有了這幾部分的方法。已經試驗了這幾部分的方法。這是徹底的方法。是直接的民權。不過不大完全罷了。至於歐洲的那些大國。就是這不完全的方法。還是沒有試驗。因爲試驗這幾部分之方法的國家。只有瑞士的一個小國。沒有別的大國。所以許多人便懷疑起來。說這幾部分的方法。只有在小國能夠使用。在大國不能夠用。歐洲的大國爲甚麼不用這幾部分的方法呢。這個理由。就是像日本。已經有了小鐵路。再改造大鐵路。便要費很久的時間。花很多的錢。是很不經濟的事。因爲畏難苟安。注重經濟。所以他們的先進國家。就是知道了這些新式的發明。還是不採用他。說到我們中國。關於民權的機器。從前沒有舊東西。現在很可以採用最近最好的新發明。

八三、世界對於民權最新式的發明

關於民權一方面的方法。世界上有了一些甚麼最新式的發明呢。第一個是選舉權。現在世界上所謂先進的民權國家。普遍的只實行這一個民權。專行這一個民權。在政治之中是不是夠用呢。專行這一個民權。好比是最初次的舊機器。只有把機器推到前進的力。沒有拉回來的力。現在新式的方法除了選舉權之外。第二個就是罷免權。人民有了這個權。便有拉回來的力。這兩個權

是管理官吏的。人民有了這兩個權。對於政府之中的一切官吏。一面可以放出去。又一面可以調回來。來去都可以從人民的自由。這好比是新式的機器。一推一拉。都可以由機器的自動。國家除了官吏之外。還有甚麼重要東西呢。其次的就是法律。所謂有了治人。還要有治法。人民要有甚麼權。纔可以管理法律呢。如果大家看到了一種法律。以爲是很有利於人民的。便要有一種權。自己決定出來。交到政府去執行。關於這種權。叫做創制權。這就是第三個民權。若是大家看到了從前的舊法律。以爲是很不利於人民的。便要有一種權。自己去修改。修好了之後。便要政府執行修改的新法律。廢止從前的舊法律。關於這種權。叫做複決權。這就是第四個民權。人民有了這四個權。纔算是充分的民權。能夠實行這四個權。纔算是澈底的直接民權。從前沒有充分民權的時候。人民選舉了官吏議員之後。便不能夠再問。這種民權。是間接民權。間接民權。就是代議政體。用代議士去管理政府。人民不能直接去管理政府。要人民能夠直接管理政府。便要人民能夠實行這四個民權。人民能夠實行四個民權。纔叫做全民政治。

八四、全民政治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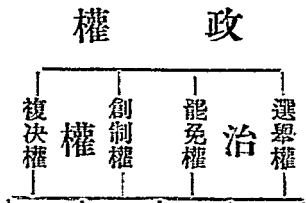
全民政治是甚麼意思呢。就是從前講過了的。用四萬萬人來做皇帝。四萬萬人要怎麼樣纔可以做皇帝呢。就是要有這四個民權。來管理國家的大事。所以這四個民權。就是四個放水制。或者是四個接電鈕。我們有了放水制。便可以直接管理自來水。有了接電鈕。便可以直接管理電燈

。有了四個民權。便可以直接管理國家的政治。這四個民權。又叫做政權。就是管理政府的權。至於政府自己辦事的權。又可以說是做工權。就是政府來替人民做工夫的權。人民有了大權。政府能不能夠做工夫。要做甚麼樣的工夫。都要隨人民的志願。就是政府有了大權。一經發動做工夫之後。可以發生很大的力量。人民隨時要他停止。他便要停止。總而言之。要人民眞有直接管理政府之權。便要政府的動作。隨時受人民的指揮。好像外國的舊兵船。從前如果是裝了十二門大礮。便分成六個礮臺。要瞄準放礮。打甚麼敵人。都是由許多礮手去分別執行。做指揮的人不能直接管理。現在的新兵船。要測量敵人的遠近。在桅頂便有測量機。要瞄準放礮。在指揮官的房中。便有電機直接管理。如果遇到了敵人。不必要許多礮手去瞄準放礮。只要做指揮官的人。坐在房中。就測量機的報告。按距離的遠近。撥動電機。要用那一門礮。打那一方的敵人。或者是要十二門礮。同時瞄準。同時放礮。都可以如願。都可以命中。像這樣才叫做是直接管理。但是要這樣來直接管理。並不是要管理的人。自己都來做工夫。不要自己來做工夫的機器。纔叫做靈便機器。

八五、政權與治權的平衡

人民有了這四個大權。來管理政府。要政府去做工夫。在政府之中要用甚麼方法呢。要政府有很完全的機關。去做很好的工夫。便要用五權憲法。用五權憲法所組織的政府。纔是完全政府

。纔是完全的政府機關。有了這種的政府機關。去替人民做工夫。纔可以做很好很完全的工夫。從前說美國有一位學者。對於政治學理上的最新發明。是說在一國之內。最怕的是有了一個萬能政府。人民不能管理。最希望的是要一個萬能政府。爲人民使用。以謀人民的幸福。有了這種政府。民治纔算是最發達。我們現在分開權與能。說人民是工程師。政府是機器。在一方面要政府的機器是萬能。無論甚麼事都可以做。又在他一方面要人民的工程師也有大力量。可以管理萬能的機器。那麼在人民和政府的兩方面。彼此要有一些甚麼的大權。纔可以彼此平衡呢。在人民一方面的大權。剛纔已經講過了。是要有四個權。這四個權是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在政府一方面的。是要有五個權。這五個權是行政權。立法權。司法權。考試權。監察權。用人民的四個政權。來管理政府的五個治權。那纔算是一個完全的民權政治機關。有了這樣的政治機關。人民和政府的力量。纔可以彼此平衡。我們要詳細明白這兩種大權的關係。可以用一個圖來說明。



就這個圖看。在上面的政權。就是人民權。在下面的治權。就是政府權。人民要怎麼樣管理政府。就是實行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和複決權。政府要怎麼樣替人民做工夫。就是實行行政權。立法權。司法權。考試權。和監察權。有了這九個權。彼此保持平衡。

民權問題纔算是眞解決。政治纔算是有軌道。至於這九個權的材料。並不是今日發明的。譬如就政權說。在瑞士已經實行過了三個權。不過是沒有罷免權。在美國的西北幾省。現在除採用瑞士的三個政權以外。並加入一個罷免權。至於選舉權。更是世界上各國最通行的民權。所以就世界上民權的情形說。瑞士已經實行過了三權。美國有四分之一的省分。已經實行過了四權。他們在那幾部分的地方。實行這四個民權。有了很周密的辦法。得了很好的成績。就是這四個民權。實在是經驗中的事實。不是假設來的理想。我們現在來採用。是很穩健的。並沒有甚麼危險。

八六、五權分立的理由

至於說到政府權。從前是由皇帝一個人壟斷。革命之後纔分開成三個權。像美國獨立之後。便實行三權分立。後來得了很好的成績。各國便都學美國的辦法。不過外國從前只有三權分立。我們現在爲甚麼要五權分立呢。其餘兩個權是從甚麼地方來的呢。這兩個權是中國固有的東西。中國古時舉行考試和監察的獨立制度。也有很好的成績。像滿清的御史。唐朝的諫議大夫。都是很好的監察制度。舉行這種制度的大權。就是監察權。監察權就是彈劾權。外國現在也有這種權。不過把他放在立法機關之中。不能夠獨立成一種治權罷了。至於歷代舉行考試。拔取眞才。更是中國幾千年的特色。外國學者近來考察中國的制度。便極贊美中國考試的獨立制度。也有倣效中國的考試制度去拔取眞才。像英國近來舉行文官考試。便是說從中國倣效過去的。不過英國的

考試制度。只考試普通文官。還沒有達到中國考試權之獨立的眞精神。所以就中國政府權的情形講。只有司法立法行政三個權是由皇帝拿在掌握之中。其餘監察權和考試權還是獨立的。就是中國的專制政府。從前也可以說是三權分立的。和外國從前的專制政府。便大不相同。從前外國在專制政府的時候。無論是甚麼權。都是由皇帝一個人壟斷。中國在專制政府的時候。關於考試權和監察權。皇帝還沒有壟斷。所以分開政府的大權。便可以說外國是三權分立。中國也是三權分立。中國從前實行君權考試權和監察權的分立。有了幾千年。外國實行立法權司法權和行政權的分立。有了一百多年。不過外國近來實行這種三權分立。還是不大完全。中國從前實行那種三權分立。更是有很大的流弊。我們現在要集合中外的精華。防止一切的流弊。便要採用外國的行政權立法權司法權。加入中國的考試權和監察權。連成一個很好的完璧。造成一個五權分立的政府。像這樣的政府。纔是世界上最完全最良善的政府。國家有了這樣的純良政府。纔可以做到民有民治民享的國家。

八七、造成萬能政府的方法

我們在政權一方面。主張四權。在治權一方面。主張五權。這四權和五權。各有各的統屬。各有各的作用。要分別清楚。不可紊亂。現在許多人都不能分別。不但平常人不能分別。就是專門學者。也是一樣的不能分別。像近來我會見了一個同志。他是從前美國畢業回來的。我問他說

對於革命的主義是怎麼樣呢。他說。我是很贊成的。我又問他說。你是學甚麼東西呢。他說。我是學政治法律。我又問他說。你對於我所主張的民權。有甚麼意見呢。他說。五權憲法是很好的東西呀。這是人人都歡迎的呀。像這位學政治法律的專門學者。所答非所問。便可以知道他把四權和五權。還沒有分別清楚。對於人民和政府的關係。還是很糊塗。殊不知道五權是屬於政府的權。就他的作用說。就是機器權。一個極大的機器。發生了極大的馬力。要這個機器所做的工夫。很有成績。便要把他分成五個做工的門徑。民權就是人民用來直接管理這架大馬力的機器之權。所以四個民權。就可以說是機器上的四個節制。有了這四個節制。便可以管理那架機器的動靜。政府替人民做事。要有五個權。就是要有五種工作。要分成五個門徑去做工。人民管理政府的動靜。要有四個權。就是要有四個節制。要分成四方面來管理政府。政府有了這樣的能力。有了這些做工的門徑。才可以發出無限的威力。才是萬能政府。人民有了這樣大的權力。有了這樣多的節制。便不怕政府到了萬能。沒有力量來管理。政府的一動一靜。人民隨時都是可以指揮的。像有這種情形。政府的威力便可以發展。人民的權力也可以擴充。有了這種政權和治權。纔可以達到美國學者的目的。造成萬能政府。爲人民謀幸福。中國能夠實行這種政權和治權。便可以破天荒在地球上造成一個新世界。

至於民權之實情與民權之行使。當待選舉法罷免法創制法和複決法規定之後。乃能悉其眞相

與底蘊。在講演此民權主義之中。固不能盡述也。閱者欲知此中詳細情形。可參考廖仲愷君所譯之全民政治。

民權主義附錄一

（一）、地方自治與責任心

在潮州歡迎會演說詞　（一九一二年）

潮州今日開歡迎會。使鄙人得與我潮州父老兄弟相聚於一室。以討論現世界之一切情形。誠爲可幸。

我中華民國。久苦於專制之橫暴。異族之人主。今日革命。豈非吾人之大幸。第革命時代。社會之秩序不免紊亂。經戰之地方。不免殘破。斯亦無可如何之事。然較之歷朝已爲減少。我廣東之光復。受禍最少。加之過去都督。與現在都督。並有圖治之心。宜其風平浪靜。惟現時各州縣之不安靜者尚多。而潮州之擾亂爲甚。此亦革命後所經過之階段。無足怪者。

惟鄙人今日對於我潮州父老昆弟深有希望者。即能有責任心。不可生倚賴性。人人對於國家社會。當視爲我箇人與他人組織而成。凡國家社會之事。即我分內事。有時凡有益於國家社會之事。即犧牲一己之利益爲之而不惜。然後國家社會乃能日臻於進步。且國家之治。原因於地方。

深望以後。對於地方自治之組織。力爲提倡贊助。地方自治之制既日發達。則一省之政治遂於此進步。推之國家亦然。如此做去。將來中國自能日臻強盛。與列強相抗衡於地球上。願我父老昆弟勉之。

（二）、共和與自由之眞諦

在湖北軍政界代表歡迎會演說詞　（元年四月十日，一九一二年）

此次的革命乃國民革命。乃爲國民多數造幸福。凡事以人民爲重。軍人與官吏。不過爲國家一種機關。爲全國人民辦事。自光復以來。共和與自由之聲。甚囂塵上。實則其中誤解甚多。蓋共和與自由。專爲人民說法。萬非爲少數之軍人與官吏說法。倘軍人與官吏借口於共和與自由。破壞紀律。則國家機關。萬不能統一。機關不能統一。則執事者無專責。勢如一盤散沙。又何能爲國民辦事。是故所貴夫機關者。全在服從紀律。如機械然。百輪相錯。一絲不亂。而機械之行動。乃臻圓滿。此在有形之機關爲然。在無形之機關亦何莫不然。蓋在政治機關。凡百執事。按級供職。必紀律嚴明。然後能收身使臂。臂使指之效。必收此效。然後可以保全人民領土。與列強相競爭。由斯而談。聞者或以爲平日所信之共和與自由主義大相衝突。其實不然。僕前言之矣。共和與自由。全爲人民全體而講。至於官吏。則不過爲國民公僕。受人民供應。又安能自由。蓋人民終歲勤勤。以謀其生。而官吏則爲人民所養。不必謀生。是人民實共出其所有之一部。供

養少數人。代彼辦事。於是在辦事期內。此少數人者。當停止其自由。爲人民盡職。以答人民之供奉。是人民之供奉。實不啻爲購取少數人自由之代價。儻此少數人而欲自由。非退爲人民不可。自由之範圍本寬。而在勤務期間則甚狹。僕爲總統時。殊不能自由。今日來鄂。與諸君相見。實以國民的資格。而非以總統的資格。故僕今日所享之自由。最爲完全。其所以完全者。以國民的自由也。

僕此次解職。外間頗謂僕功成身退。此實不然。身退誠有之。功成則未也。僕之解職。有兩原因。一、在速享國民的自由。一、盡瘁社會上事業。吾國種族革命。政治革命。俱已成功。惟社會革命尚未著手。故社會事業。在今日非常緊要。今試即中國四萬萬人析之。居政界者多不過五萬人。居軍界者多不過百萬人。餘皆普通人民。是著眼於人數。已覺社會事業萬萬不可緩辦。未統一以前。政事軍事皆極重要。而統一以後。則重心又移在社會問題。前者乃犧牲自由之事。後者乃擴張自由之事。二者並行而不悖。僕此次解職。即願爲一人民事業之發起人。蓋吾人爲自由民。而自由民之事業甚多。且吾國困頓於專制政體之下。人格之喪失已久。從而規復之。需力絕鉅。爲時亦必多。僕不敏。請担任之。同時有一語奉告諸君。則諸君如欲得完全自由。非退爲人民不可。當未退爲人民。而在職爲軍人或官吏時。則非犧牲自由。絕對服從紀律。萬萬不可。在盡力革命諸君。必且發問曰。吾輩以血淚購得之自由。軍人何以不得享受之。須知軍人之數少

。人民之數多。吾輩服從之時短。爲普通人民之時長。朝作總統。夕可解職。朝爲軍長。夕可歸田。完全自由。吾輩自可隨時享之。故人民之自由。卽不啻軍人之自由。此語最須牢記。惟在服務期間。則不可與普通人民一律。此其異點耳。

（三）、自治制度爲建設之礎石

民國五年七月十八日在上海張園安瑄第政見演說會　（一九一六年）

今日承兩院諸君。與各界有志者惠臨。榮幸之至。兄弟亡命三年。不獲與國人相見。自帝制發生。不忍祖國淪亡。乃遠道歸國。謀助國人奮鬬。今幸元兇已死。國法恢復。武力告終。建設伊始。兩院議員不久赴京開會。共商建設之業。但建設須國民人人負責。兄弟於前兩日。已在尙賢堂與兩院諸君研究。但時間短促。不能一一盡論。今特邀諸君茗敍。續貢鄙懷。

今國人競言建設。但尙無一定方針。故以先定方針爲最要。兄弟奔走革命二十年。從事破壞。然亦時時研究建設。今以後亦惟與國人共謀建設。建設方針如何。今人多注全神於政府。此亦當然之事。數千年來。政府時與時仆。每一易姓。必先造政府。此亦人民建設之經驗。但皆陳陳相因。至民國始開一新紀元。當與從前之建設不同。昔陳平以宰肉喻宰天下。今請以建屋喻建國可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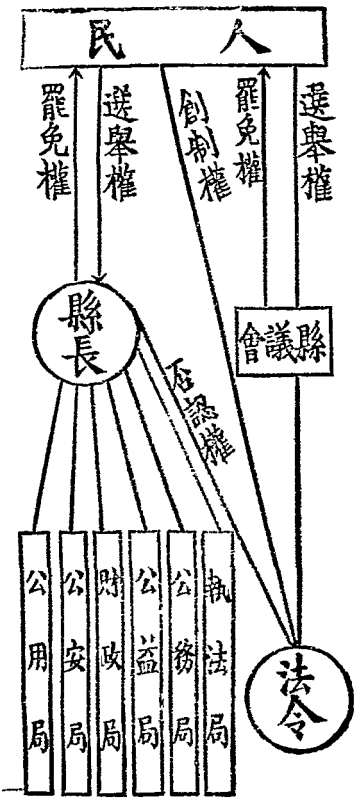
中西人築屋。有一大異之點。可於其舉行之典禮見之。國人築屋先上樑。西人築屋先立礎。

上樑者注目於最高之處。立礎者注目於最低之地。注目處不同。其效用自異。吾人作事。當向最上處立志。但必以最低處爲基礎。最低之處。卽所謂根本也。國之本何在乎。古語曰。民爲邦本。故建設必自人民始。五年以來。建國之事。付托不得其人。幾將民國根本推翻。今幸天佑中國。授吾同胞以復國建設之機會。則自高自低宗旨不可再誤。吾人築屋先上樑。原於上古有巢氏之築屋於樹巔。故只求蔽風雨。不遑計及鞏固。建國亦然。先朝廷而後百官。人民則更非所計。今世國家與之大異。猶昔爲陋室。今爲崇樓。歐美高屋。有至五十層者。欲先上樑。必無其道。故必自地築起。且不僅在地面。尤必於地下深築其基。否則未有不仆者。今建中華民國。亦與古不同。既立以後。永不傾仆。故必築地盤於人民之身上。不自政府造起。而自人民造起也。今人競研究繼黎爲副總統者何人。正式國務總理何人。各都督省長又何人。是猶先謀上樑。樑苟失材。則棟折而衆將被壓焉。其道至危。故兄弟前日謂以地方自治爲建國基礎。但前言之未盡。今更續論之。地方自治者。國之礎石也。礎不堅。則國不固。觀五年來之現象。可以知之。今後當注全力地方自治。請諸君一觀此圖。圖爲美國最新之自治機關。始行於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蓋距今僅三年耳。世界中之民國。可分爲二種。一由自然進化者。一由人力構成者。歐洲之瑞士。山國也。交通不便。歐人視爲山地。民俗強悍。極富自治能力。已有直接民權之制。此由自然進化者也。人爲之建設。從前多危險。又極艱難。如法蘭西之改民政。全由學者之理想。人民之血

戰。經八十餘年而始成。但現代民權機關。已甚發達。如用得其法。則建設甚易。所謂後來居上。此我國之大幸也。美利堅血戰七年。而立國均屬人爲。但其國民之自治性。全用自然進化。赴美者皆清教徒等在歐不得志之人。崎嶇艱險。富於自治之能力。故其國民權基礎甚固。立國以後。絕無內爭。南北美之戰。爲黑人爭權。非爲本族爭權也。惟美國第一流人物。多投身實業。不屑入政界。中央政府。尙有優秀分子主持。而地方政府乏才實甚。故自治制。日就腐敗。因此美人或有主張君憲者。諸君見袁世凱之顧問古德諾主張專制。以爲大異。不知古氏爲研究地方自治之人。彼見美國地方自治之腐敗。乃迷信專制。數年前美國某城。爲海嘯冲去。人民多不願重建。乃委托數人專主其事。成績頗佳。遂名之爲委任制度。今已有百十城效之。此可謂由共和復專制。但爲地方自治之專制耳。委任自治制度。因有才略者願任其事。故人多信之。兄弟此次歸國。同舟有游美畢業學生。亦信仰此制。不知民權本世界最上之道理。雖行之者或有不善。但道理與行動全爲兩事。猶讀書入官者之貪穢。不能指爲孔子教人如是也。美國人多深信民權。學理之顚撲不破。故三年前於克利浮萊城。始行此最新之地方自治制度。今已成效大著。謹爲介紹於國人。

國中最高者爲人民。見人民之實行其主權也。其下一爲縣議會。人民舉議員二十六人。行使其立法權。而該城之七十萬人共守之。一爲縣長。亦由人民選舉。根據議會所定之法令。以支配六

局。執法局。掌依法捕人及提起公訴等事。公務局。綜理庶務。公益局。掌地方公益之不以利益收入爲目的者。如道路。教育。收養。醫院等是。財政局。掌收支一切。公安局。司警察衞生等項。公用局。則掌地方公業之有利益收入者。如電車。電燈。煤氣。自來水公司等。至於民權特張之點。則以前人民僅有選舉權。今並有罷免權。以前議會立法。雖違反人民意志。人民無法取消。或得資本家賄賂。將有益公衆之事。寢置不議。此皆異常危險。今則七十萬人中。苟有七萬人贊成署名。可開國民大會。有人民三十五萬人以上之贊成。卽可成爲法律。反是違反人民中心



美國最新之地方自治機關

意思之法律。亦可以是法取消之。議會所定法律有疑點。亦可以是法複決之。至縣長對於立法。僅有否認權。否認者交議會複議以更多之數取決之。本以過半數取決者。今則須三分之二。或四分之三表決之。我國約法規定統治權屬於全體。必如是而後可言主權在民也。

今之留學生多知美之委任制度。或包辦制度。(由一人總自治之成者)。而不知有此新制。因此制甫行於三年前。故學校中尚未研究及此。然其成效實已大著。今當取法乎上。歐洲除瑞士外。無行此制者。瑞士各山邑。已行直接民權制六十年。其中央則始於千八百九十一年耳。我國以舊有自治之基礎。合諸今日人人尊重民權之心理。行之十年。不難達此目的。今故以此最好之民權制度介紹於國民。

或謂中國人民程度。不及能行此制。恐有搗亂。不知合衆人而搗亂。其事最難。如所謂創制權等。至少須有全體人民十分之一之發起。過半數之贊成。假使無理取鬧。斷不能得此　使其爲眞正民意。則得之非難。民意常潛伏而不可見。非有一方面走於極端。不能發生反動。使袁世凱爲穩健之專制。必不有舉國一致之反對。此固袁之不智。然欲使民意易於發見。非有良善之機關不可。此最新自治制卽其機關也。昔之民權機關猶肩輿。今之民權機關猶摩托車。能自動而能發達。故當實行此自動之民權機關。

欲圖實行。當由先知先覺者之負責。先知先覺者能人人盡職。不患國人之不悟。吾國人向富

於服從先知先覺者之性質。三家村學究。略讀幾句書。一村皆樂聞其言。此實吾國人之美質也。三十年前提倡民族革命。學者以爲叛逆。而鄉人易於領悟。舉一事爲譬。昔嘗以制錢購水菓。給以咸豐同治之劣錢。却不受。所受者爲康熙乾隆之錢。彼能辯康乾之字。然以反面爾滿洲字叩之。則不識。乃告以此卽滿洲文之康乾。滿洲奪我江山。而爲皇帝。今之皇帝。非我國人也。則勃然怒矣。蓋不俄頃。而贊成民族革命之理。我國人之特性。在能受美言。於此可見矣。今日在座者。能各以民權歸導其鄉人。自易普及。兄弟年少時好奇。居鄉嘗以數月之力。教五六萬鄉人。知地圓之理。講民權亦然。人智盡同。天與我以良知。學問有深淺。是非之心。則人皆有之。袁氏數年來。以種種方法欺人。人人鮮信者。彼嘗刻小册子。如（孫文小史）等數萬本。然未嘗有効。嘗聞一鄉人曰。孫文爲國賊。則袁亦國賊耳。民不易欺。卽亦易悟。有先知之責者。不可不勉也。

吾國舊有地方自治。前日克強先生詳言之。本舊礎石而加以新法。自能發揮數千年之美性。兄弟前日謂吾人當爲人民之叔孫通。使其皆知民權之可貴。今更請諸公皆爲伊尹，周公。輔迪人民。使將民權立穩。今假定民權以縣爲單位。吾國今不止二千縣。如蒙藏亦能漸進。則至少可爲三千縣。三千縣之民權。猶三千塊之石礎。礎堅則五十層之崇樓。不難建立。建屋不能猝就。建國亦然。當有極堅毅之精神。而以極忍耐之力量行之。竭五十年之力。爲民國築此三千之石礎。

必可有成。彼時更可發揮特殊之能力。令此三千縣者。各舉一代表。此代表完全爲國民代表。即用以開國民大會。得選舉大總統。其對於中央之立法。亦得行使其修政之權。即爲全國之直接民權。而國民教育發達之故。每縣各得有國民軍。於是國本立。國防固。而民權制度亦大定矣。

欲行此制。先定規模。首立地方自治學校。各縣皆選人入學。一二年學成後。歸爲地方任事。次定自治制度。一調查人口。二清理地畝。三平治道路。四廣興學校。而其他諸政以次舉行。至自治已有成績。乃可行直接民權之制矣。今日則先由先知先覺者。負牖啟之責任。以此新法爲基礎。而教導其人民。內省良知。實無不可對人之處。即稍用嚴厲手段。亦如伊尹之廢太甲耳。國人性習。多以定章程爲辦事。章程定而萬事畢。以是事多不舉。異日制定憲法。萬不可仍蹈此轍。英國無成文憲法。然有實行之精神。吾人如不能實行。則憲法猶廢紙耳。欲實行則必先辦自治。自治者。民國之礎也。礎堅而國固。國固則子子孫孫同享福利。無國則無身無家。今日之會。亦願吾人同爲一身一家謀福耳。

吾國商人鮮留心政治。孳孳營業以求發財。以爲國政與商無涉。不知國政之良窳。與發財有極大關係。國不治不能發大財。即發財亦不能持久。舉一事爲喻。兄弟前由香港乘船至新嘉坡。同艙二人。其一爲南洋富商積資千萬。其一爲商店司理人。長途無事。共談實業。一常樂觀。一常悲觀。悲觀者爲富翁。樂觀之司理人。以其擁鉅資而常嗟嘆。竊以守錢奴譏之。及兄弟叩富商

之故。彼且答且歎。始知其共有十三子。數子甚不肖。爲羣邪所誘。其析產後應得之資。人不過百萬。而私債已踰此數。異日必至窮無立錐。而諸子之較幼者。亦無法教育。日趨於惡。必同墮落而後已。是以每念身世。輒用戚戚。兄弟因思此皆國政不良之故。使國家能教育其人民。而復有良法律以裁制。游蕩之民。使不敢誘人爲惡。則彼富商亦何至慘戚不歡者。故商人不留心政治。實大誤也。國不治則苛捐重稅。發財之難。即發財亦不能永保。大學謂生財有大道。能將國家措於治安之域。即吾人生財之大道也。兩院議員。即爲我謀生財之道者。但不僅議員爲然。商人及四萬萬同胞。皆同負此責。建設成功猶人人得家資千萬。且可保子孫萬代之幸福也。故今有建設之希望。即同於發財之希望。今以人人心中所欲得之一言。爲吾國人賀恭喜發財。

（四）、民權初步自序　（一九一七年作）

中華民族。世界之至大者也。亦世界之至優者也。中華土地。世界之至廣者也。亦世界之至富者也。然而以此至大至優之民族。據此至廣至富之土地。會此世運進化之時。人文發達之際。猶未能先我東隣而改造一富強之國家者。其故何也。人心渙散。民力不凝結也。

中國四萬萬之衆。等於一盤散沙。此豈天生而然耶。實異族之專制有以致之也。在滿清之世。集會有禁。文字成獄。偶語棄市。是人民之集會自由。出版自由。思想自由。皆已剝奪淨盡。至二百六十餘年之久。種族不至滅絕。亦云幸矣。豈復能期其人心固結。羣力發揚耶。

乃天不棄此優秀衆大之民族。其始也。得歐風美雨之吹沐。其繼也。得東鄰維新之喚起。其終也。得革命風潮之震蕩。遂一舉而推覆異族之專制。光復祖宗之故業。又能循世界進化之潮流。而創立中華民國。無如國體初建。民權未張。是以野心家竟欲覆民政而復帝制。民國五年。已變爲洪憲元年矣。所幸革命之元氣未銷。新舊兩派皆爭相反對帝制自爲者。而民國乃得中興。今後民國前途之安危若何。則全視民權之發達如何耳。

何爲民國。美國總統林肯氏有言曰。民之所有。民之所治。民之所享。此之謂民國也。何謂民權。卽近來瑞士國所行之制。民有選舉官吏之權。民有罷免官吏之權。民有創制法案之權。民有複決法案之權。此之謂四大民權也。必具有此四大民權。方得謂爲純粹之民國也。革命黨之誓約曰。恢復中華。創立民國。蓋欲以此世界至大至優之民族。而造一世界至進步。至莊嚴。至富強。至安樂之國家。而爲民所有。爲民所治。爲民所享者也。

今民國之名已定矣。名正則言順。言順則事成。而革命之功亦以之而畢矣。此後顧名思義。循名課實。以完成革命志士之志。而造成一純粹民國者。則國民之責也。蓋國民爲一國之主。統治權之所出。而實行其權者。則發端於選舉代議士。俾能按部就班。以漸而進。由幼稚而強壯。民權發達。則純粹之民國可指日而待也。

民權何由而發達。則從固結人心。糾合羣力始。而欲固結人心。糾合羣力。又非從集會不爲

功。是集會者。實爲民權發達之第一步。然中國人受集會之厲禁。數百年於茲。合羣之天性殆生。是以集會之原則。集會之條理。集會之習慣。集會之經驗。皆闕然無有。以一盤散沙之民衆。忽而登彼於民國主人之位。宜乎其手足無措。不知所從。所謂集會。則烏合而已。是中國之國民。今日實未能行民權之第一步也。

然則何爲而可。吾知野心家必曰。非帝政不可。曲學者必曰。非專制不可。不知國猶人也。人之初生。不能一日而舉步。而國之初造。豈能一時而突飛。孩提之學步也。必有保母教之。今國民之學步。亦當如是。此「民權初步」一書之所由作。而以教國民行民權之第一步也。

自西學之東來也。玄妙如宗教。哲學。奧衍如天算。理化。資治如政治。經濟。實用如農。工。商。兵。博雅如歷史。文藝。無不各有專書。而獨於淺近需要之議學。則尚闕如。誠爲吾國人羣社會一大缺憾也。夫議事之學。西人童而習之。至中學程度。則已成爲第二之天性矣。所以西人合羣團體之力。常超吾人之上也。

西國議學之書。不知其幾千百家也。而其流行常見者。亦不下百數十種。然皆陳陳相因。大同小異。此書所取材者。不過數種。而尤以沙德氏之書爲最多。以其顯淺易明。便於初學。而適於吾國人也。此書條分縷析。應有盡有。已全括議學之妙用矣。自合議制度始於英國。而流布於美歐各國。以至於今。數百年來之經驗習慣。可於此書一朝而得之矣。

此書譬之兵家之操典。化學之公式。非流覽誦讀之書。乃習練演試之書也。若以流覽誦讀而治此書。則必味如嚼蠟。終無所得。若以習練演試而治此書。則將如暾蔗漸入佳境。一旦貫通。則會議之妙用。可坐然領略矣。

凡欲負國民之責任者。不可不習此書。凡欲結固吾國之人心。糾合吾國之民力者。不可不熟習此書。而徧傳之於國人。使成爲一普通之常識。家族也。社會也。學堂也。農團也。工黨也。商會也。公司也。國會也。省會也。縣會也。國務會議也。軍事會議也。皆當以此爲法則。

此書爲教吾國人行民權第一步之方法也。儻此第一步能行。行之能穩。則逐步前進。民權之發達。必有登峯造極之一日。語曰。「行遠自邇。登高自卑。」吾國人既知民權爲人類進化之極則。而民國爲世界最高尚之團體。而定之以爲制度矣。則行第一步之工夫。萬不可忽略也。苟人人熟習此書。則人心自結。民力自固。如是以我四萬萬衆優秀文明之民族。而握有世界最良美之土地。最博大之富源。若一心一德以圖富強。吾決十年之後。必能駕歐美而上之也。四萬萬同胞行哉勉之。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孫文序於上海。

（五）、中華民國建設之基礎

民國十一年總理爲上海新聞報三十週年紀念而作　（一九二二年作）

中華民國之建設以何基礎乎。吾知人必無疑無惑而答之曰。以人民爲基礎。然人民如何而後

得爲中華民國建設之基礎乎。吾知答之不易也。

夫「主權在民」之規定。決非空文而已。必如何而後可舉「主權在民」之實。「代表制度」於事實於學理皆不足以當此。近世已能言之矣。然則果如何而能使「主權在民」爲名稱其實乎。

近來論治者於此問題多所忽略。而惟日以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甚或聯省自治等說相徵逐。夫此數者果遂足以舉主權在民之實乎。

夫所謂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甚或聯省自治者。不過內重外輕。內輕外重之常談而已。權之分配。不當以中央或地方爲對象。而當以權之性質爲對象。權之宜屬於中央者屬之中央可也。權之宜屬於地方者。屬之地方可也。例如軍事外交。宜統一不宜紛歧。此權之宜屬於中央者也。教育衞生。隨地方情況而異。此權之宜屬於地方者也。更分析以言。同一軍事也。國防固宜屬之中央。然警備隊之設施。豈中央所能代勞。是又宜屬之地方矣。同一教育也。濱海之區宜側重水產。山谷之地宜側重礦業或林業。是固宜予地方以措置之自由。然學制及義務教育年限。中央不能不爲畫一範圍。是中央亦不能不過問教育事業矣。是則同一事業。猶當於某程度以上屬之中央。某程度以下屬之地方。彼漫然主張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甚或聯省自治者。動輒曰某取概括主義。某取列舉主義。得勿嫌其籠統乎。議者曰。國小民寡或可用中央集權。地大民衆則非用地方分權或聯省自治不可。曾不知土地之大小。不當但以幅員爲差別。尤當以交通爲差別。果其交通梗塞。

土地雖狹。猶遼闊也。果其交通發達。土地雖廣。猶比隣也。中國今日若猶守老死不相往來之訓。雖百里猶不可以爲治。若利用科學以事交通。則風行四海之內。若身之使臂。臂之使指。集權分權。又何與焉。議者又曰。中央集權易流於專制。地方分權或聯省自治始適於共和。此又不可以不辨。夫專制云者。與立憲爲對待之名詞。苟其立憲。雖中央集權何害。例如法國固行中央集權者。其爲民主立憲國自若也。北美之合衆國。議者樂引爲聯省自治之口實。以爲中國非爲是不得爲共和。而不知其所引之例。實際適得其反。美之初元。固行地方分權矣。然南北分馳。政令不一。深貽國民以痛苦。及南北戰爭起。雖以解放黑奴爲號召。而實行統一。乃其結果也。經此戰爭。美國各州始有凝爲一體之象。洎乎參加歐戰。則中央政府權力愈以鞏固。且愈以擴充。舉人民之糧食衣服。亦置於中央政府管理之下。其集權之傾向爲何如。如議者言。則美國中央政府集中權力之時。亦將爲共和之不利歟。凡此諸說。皆與權力分配本題無關要之研究。權力之分配不當挾一中央或地方之成見。而惟以其本身之性質爲依歸。事之非舉國一致不可者。以其權屬於中央。事之應因地制宜者。以其權屬於地方。易地域的分類。而爲科學的分類。斯爲得之。此乃近世政治學者以已知已行初無俟聚訟爲也。

由上所述。可知權力分配乃國家權力分配於中央地方之問題。與主權在民無涉。欲知主權在民之實現與否。不當於權力之分配觀之。而當於權力之所在觀之。權在於官。不在於民。則爲官

治。權在於民。不在於官。則爲民治。苟其權在於官。無論爲中央集權爲地方分權爲聯省自治均也。在昔中央集權時代。盛行官僚政治。民衆之與政治若漠然不相關。其爲官治固已。然試問今之行聯省自治者。其所謂一省之督軍總司令省長等。果有以異於一國之皇帝總統乎。一省之內所謂司長等中小官吏。果有以異於一國之內所謂總長等大小官吏乎。省之鈐制各縣。不啻模仿惟恐其不肖。又加甚焉。省之直接魚肉其民。較之中央政府之直接魚肉其民。不啻模仿惟恐其弗肖。又加甚焉。中央政府以約法爲裝飾品。利於己者從而舞弄之。不利於己者則從而踐踏之。省政府則亦以省憲爲裝飾品。利於己者從而舞弄之。不利於己者則從而踐踏之。中央政府之所以待國會者。省政府亦即以之待省議會。中央政府之所以待全國最高司法機關者。省政府亦即以之待全省最高司法機關。其爲官治。固無異也。所異者分一大國爲十小國而已。甲午之役。兩廣總督所轄兵艦爲日本所捕獲。兩廣總督移牒日本。稱此次與貴國交戰者爲北洋艦隊。與廣東無涉。不得濫行捕獲。世界傳以爲笑談。今之主張聯省自治者。知有一省不知有隣省。亦不知有國。其識乃與甲午時老官僚無異。悲夫。悲夫。猶以救國號於人耶。

爲上所述。一言蔽之。官治而已。官治云者。政治之權付之官僚。於人民無與。官僚而賢且能。人民一時亦受其賜。然人亡政息。曾不旋踵。官僚而愚且不肖。則人民躬被其禍。而莫能自拔。前者爲嬰兒之仰乳。後者則爲魚肉之於刀俎而已。民治則不然。政治主權在於人民。或直接

以行使之。或間接以行使之。其在間接行使之時。爲人民之代表者或受人民之委任者。祇盡其能。不竊其權。予奪之自由。仍在人民。是以人民爲主體。人民爲自動者。此其所以與官治截然不同也。欲實行民治。其方略如左。

（一）分縣自治　分縣自治。行直接民權。與聯省自治不同者在此。其分縣自治之梗概。吾於民國五年在上海曾有講演。可復按也。行當再詳論之。

（二）全民政治　人民有選舉權。創制權。複決權。罷免權。詳見建設雜誌全民政治論。

以上二者皆爲直接民權由人民直接行於縣治。

（三）五權分立　三權分立爲立憲政體之精義。蓋機關分立。相待而行。不致流於專制。一也。分立之中。仍相聯屬。不致孤立。無傷於統一。二也。凡立憲政體。莫不由之。吾於立法司法行政三權之外。更令監察考試二權。亦得獨立。合爲五權。詳見五權憲法之講演。行當另著專書論之。

（四）國民大會　由每縣國民舉一代表組織之。

以上二者。皆爲間接民權。由代表而行於中央政府。其與官治不同者。有分縣自治。全民政治。以行主權在民之實。非若今日人民惟恃選舉權以與據國家機關者抗。彼據國家機關者其始藉人民選舉以獲此資格。其繼則悍然違反人民之意思以行事。而人民亦莫之如何。此今日政治現象

所可爲痛心疾首者。必如吾之說。乃得救此失也。且爲人民之代表。與受人民之委任者。不但須經選舉。尤須經考試。一掃近日金錢選舉勢力選舉之惡習。可期爲國家得適當之人才。此又庶政清明之本也。

綜上四者。實行民治必由之道。而其實行之次第。則莫先於分縣自治。蓋無分縣自治。則人民無所憑藉。所謂全民政治必無由實現。無全民政治。則雖有五權分立。國民大會。亦末由舉主權在民之實也。以是之故。吾夙定革命方略。以爲建設之事。當始於一縣。縣與縣聯以成一國。如此則建設之基礎在於人民。非官僚所得而竊。非軍閥所得而奪。不幸辛亥之後。其所設施不如吾意所期。當時汲汲惟在於民國名義之立定。與統一之早遂。未嘗就建設之順序與基礎一致其力。大勢所趨。莫之能挽。根本未固。十一年來飄搖風雨。亦固其所。積十一年之亂離與痛苦爲教訓。當知中華民國之建設。必當以人民爲基礎。而欲以人民爲基礎。必當先行分縣自治。及今爲之。猶可及也。

於此尚有附言者。行分縣自治。則現在省制之存廢問題爲何如耶。吾意讀者當然有此一問。以吾之意。此時省制卽存。而爲省長者。當一方受中央政府之委任。以處理省內國家行政事務。一方則爲各縣自治之監督者。乃爲得之。此吾之主張。所以與中央集權者不同。亦有異於今之言聯省自治者也。

（六）、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

地方自治之範圍。當以一縣爲充分之區域。如不得一縣。則聯合數村。而附有縱橫二三十里之田野者。亦可爲一試辦區域。其志向。當以實行民權。民生兩主義爲目的。故其地之能否試辦。則全視該地人民之思想。智識以爲斷。若自治之鼓吹已成熟。自治之思想已普徧。則就下列之六事試辦之。俟收成效後陸續推及其他。

其事之次序如左。

（一）清戶口。（二）立機關。（三）定地價。（四）修道路。（五）墾荒地。（六）設學校。

（一）清戶口　不論土著或寄居。悉以現居是地者爲準。一律造冊。列入自治之團體。悉盡義務。同享權利。其本爲土著。而出外者。其家族當爲之代盡義務。回家時乃能立享權利。否則於回家時以客籍相待。必住滿若干年。盡過義務。乃得同享此自治團體之權利。地方之人。有能享權利而不必盡義務者。其一。則爲未成年之人。或以二十歲爲準。或以十八歲爲準。隨地所宜。立法規定之。此等人悉有享受地方教育之權利。其二。爲老年之人。或以五十歲爲準。或以六十歲爲準。隨地所宜。立法規定之。此等人悉有享受地方供養之權利。其三。爲殘疾之人。有享受地方醫治供養之權利。其四。爲孕婦。於孕育期內。免一年之義務。而享有地方供養之權利。其餘人人。則必當盡義務。乃得享權利。不盡義務者。停止一切權利。故於清戶口時。須分類登

記之。每年清理一次。註明變更。列入年册。

（二）立機關　戶口既清之後。便可從事於組織自治機關。凡成年之男女。悉有選舉權。創制權。複決權。罷官權。而地方自治草創之始。當先施行選舉權。由人民選舉職員。以組織立法機關。並執行機關。執行機關之下。當設立多少專局。隨地方所宜定之。初以簡便爲主。而其首要。在糧食管理局。量地方之人口。儲備至少足供一年之糧食。地方之農產。必先供足地方之食。然後乃准售之外地。故糧食一類。當由地方各局買賣。對於人民需要之食物。永定最廉之價。使自耕自食者之外。餘人得按口購糧。不准轉賣圖利。地方餘糧。則由公局轉運。售賣於外。其溢利歸諸地方公有。以辦公益。其餘『衣』『住』『行』三種需要之生產製造機關。悉當歸地方之支配。逐漸設局管理。至於人民對地方自治團體之義務。每人每年當出一箇月或兩箇月之勞力。隨人民之志願。立法規定。每月當以三十日爲準。每日當以鐘點爲度。其不願出勞力者。當納同等之代價於公家自治機關每年當公布預算。決算。並所擬舉辦之事業。以求人民同意。

（三）定地價　如上以二事辦妥。而合一縣百數十萬人民。或數鄉村一二萬人民。而爲一政治及經濟性質之合作團體。其地方之發達進步。必有出人意料之外者。而其影響於土地必尤大。如童山變爲森林。石田變爲沃壤。僻隅變爲市場。前者值數元一畝之地。忽遇社會之進步發達。其地價乃增爲數百元數千元一畝者不等。有其地者。不勞心。不勞力。無思無維。而坐享其利矣

。細考此利何來。則衆人之勞力致之也。以衆人之勞力焦思以經營之社會事業。而其結果則百數十之地主享其成。天下不平之事孰過於此。此地價之不可不先定。而後從事於公共經營也。定地價之法。何以爲便乎。當十年前。英國之行按價抽稅。其定地價之時。設一專官以估定時價。經官估定之後。地主則照價抽稅。值百抽幾。如地主以爲估定太高。不甘出稅。可以上控於專判衙門。由衙門再判爲準。其於定地價一事。專設兩級機關。以專理之。英人視之以爲便利。而在吾人地方自治甫行之時。儘效此舉。不獨不便。實亦窒礙難行也。然則吾人當以何法行之。予以爲當由地主自定之爲便。其法以地價之百分抽一爲地方自治之經費。如地每畝值十元者。抽其一角之稅。值百元者抽其一元之稅。值千元者抽十元之稅等。是也。此爲抽稅之一方面。隨地主之報多報少。所報之價。則永以爲定。此後凡公家收買地土。悉照此價。不得增減。而此後所有土地之買賣。亦由公家經手。不能私相授受。原主無論何時。祇能收回此項所定之價。而將來所增之價。悉歸於地方團體之公有。如此則社會發達。地價愈增。則公家愈富。由衆人所用之勞力以發達之結果。其利益亦衆人享有之。不平之土地壟斷。資本專制。可以免卻。而社會革命。罷工風潮。悉能銷弭於無形。此定價一事。實吾國民生根本之大計。無論地方自治。或中央經營。皆不可不以此爲著手之急務也。而由地方自治以舉辦此定地價之事。則地方全體當擔負該縣以便所納之地丁錢糧。所餘則悉歸地方自治之用。由自治團體。直接在省政府。或中央政府。訂明條例。

永相遵守。若由中央舉行。則除現收地丁錢糧之外。當撥八九成爲地方之用。而以一二成歸之中央。如全國能行此。則中央之財賦當增加不少矣。

（四）修道路　道路者文明之母也。財富之脈也。試觀世界今日最文明之國。卽道路最多之國。此其明證也。中國最繁盛之區。卽交通最利便之地。此又一證也。故吾人欲由地方自治。以圖文明進步。實業發達。非大修道路不爲功。凡道路所經之地。則人口爲之繁盛。地價爲之增加。產業爲之振興。社會爲之活動。道路者實地方之文孶貧富所由關也。地價既定之後。則於自治範圍之內。公家可以自由規畫。以定地方之交通。而人民可以戮力從事於修築道路。所謂人民義務之勞力宜首先用之於此。道路宜分幹路支路兩種。幹路以同時能往來通過兩輛自動車爲度。此等車路。宜縱橫徧布於境內。並連接於鄰境。築就之後。宜分兩段保管。時時修理。不使稍有損壞。如地方有水路交通。尤宜時時修理保存。無使稍有積滯。務期水陸交通。衆行幷到。道路一通。全境必立改舊觀。從此地方之進步。必有不可思議者也。

（五）墾荒地　荒地有兩種。其一。爲無人納稅之地。此等荒地。當由公家收管開墾。其二。爲有人納稅而不耕之地。此種荒地。當科以值百抽十之稅。至開墾完竣爲止。如三年後仍不開墾。則當充公。由公家開墾。凡山林。沼澤。水利。礦場。悉歸公家所有。由公家管理開發。開墾後支配之法。亦分兩種。其爲一年收成者。如植五穀菜蔬之地。宜租與私人自種。其數年或數

十年乃能收成者。如森林果藥等地。宜由公家管理。開墾之工事。則由義務勞力爲之。如是。數年之後。自治區域。可當變成桃源樂土。錦繡山河矣。

（六）設學校　凡在自治區域之少年男女。皆有受教育之權利。學費。書籍。與及學童之衣食。當由公家供給。學校之等級。由幼稚園。而小學。而中學。當陸續按級而登。以至大學而後已。教育少年之外。當設公共講堂。書庫。夜學。爲年長者養育智識之所。或疑經費無從出。此不足憂也。以人民一月義務勞力之結果。必足支持此費。如仍不足。則由義務勞力之內議加。或五日。或十日。以至一月。則無不足矣。一境之內。如人盡所長。爲公家服一二箇月之義務。長於農事者爲公家墾荒。則糧食足矣。長於織造者爲公家織布。則衣食足矣。長於建築者爲公家造屋。則屋舍足矣。如是少年之衣食住。皆可由義務之勞力成功。自治區之人民。各有雙手。祇肯各盡其長。則萬事具備矣。不必於窮鄉僻壤。搜括難得之金錢。籌集大批之款項。始能從事於自治也。祇要人人能知雙手萬能。勞功神聖足矣。至於手力所不能到之處。則以我輩手力所生產之糧食原料。由公家收集。輸之外國。以換其精巧之機器。以補我手力之不足。則生產日加。財富自然充裕。學校之目的。於讀書識字。學問。智識之外。當注意於雙手萬能。力求實用。凡能助雙手生產之機械。我當倣造。精益求精。務使我能自造。而不依靠於人。必期製造精良。實業發達。此亦學校所有事也。學校者。文明進化之泉源也。必學校立而後地方自治乃能進步。故於衣

。食。住。行。四種人生需要之外。首當注重於學校也。

以上自治開始之六事。如辦有成效。當逐漸推廣。及於他事。此後之要事。爲地方自治團體所應辦者。則『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銀行合作』，『保險合作』等事。此外更有對於自治區域以外之運輸交易。當由自治機關設專局以經營之。此卽自治機關職務之大概也。

總而論之。此所建議之地方自治團體。不止爲一政治組織。亦並爲一經濟組織。近日文明各國政府之職務。已漸由政治兼及於經濟矣。中國古之治理。教養兼施。後世退化政府。則委去教養之職務。而聽人民各家之自養自教。而政府祇存一銷極不擾民者。便爲善政矣。及至漢唐。保民理民之責。猶未放棄。故對外尙能禦強寇。對內尙能平寃屈。其後則並此亦放棄之。遂致國亡政息。一滅於元。再滅於淸。文明華胄。竟被異族荼毒者三百餘年。可謂慘矣。今雖光復祖業。創建民國。而執政者仍爲淸朝之亡國大夫。彼輩爲政。惟知擾民害民爲其所有事。罔識世界大勢。祇顧自私自利。多行不義。必自斃。當受文化潮流所淘汰。可無疑也。惟民國人民。常爲目計。速從地方自治。以立民國萬年有道之基。宜取法乎上。順應世界之潮流。采擇最新之理想。以成一高尙進行之自治團體。以謀全數人民之幸福。當一縣辦有成效。他縣必爭先倣行。如是。由一縣而推之各縣。以至一省一國。而民國之基。於是乎立。有志之士。宜努力篤行之。

民權主義附錄二

民權初步

（一九一七年）

序

中華民族。世界之至大者也。亦世界之至優者也。中華土地。世界之至廣者也。亦世界之至富者也。然而以此至大至優之民族。據此至廣至富之土地。會此世運進化之時。人文發達之際。猶未能先我東鄰而改造一富強之國家者。其故何也。人心渙散。民力不凝結也。

中國四萬萬之衆。等於一盤散沙。此豈天生而然耶。實異族之專制有以致之也。在滿清之世。集會有禁。文字成獄。偶語棄市。是人民之集會自由。出版自由。思想自由。皆以削奪淨盡。至二百六十餘年之久。種族不致滅絕。亦云幸矣。豈復能期其人心固結羣力發揚耶。

乃天不棄此優秀衆大之民族。其始也得歐風美雨之吹沐。其繼也得東隣維新之喚起。其終也得革命風潮之震蕩。遂一舉而推覆異族之專制。光復祖宗之故業。又能循世界進化之潮流。而創立中華民國。無如國體初建。民權未張。是以野心家竟欲覆民政而復帝制。民國五年。已變爲洪憲元年矣。所幸革命之元氣未消。新舊兩派。皆爭相反對帝制自爲者。而民國乃得中興。今後民國前途之安危若何。則全視民權之發達如何耳。

何爲民國。美國總統林肯氏有言曰。民之所有。民之所治。民之所享。此之謂民國也。何謂民權。卽近來瑞士國所行之制。民有選舉官吏之權。民有罷免官吏之權。民有創制法案之權。民有複決法案之權。此之謂四大民權也。必具有此四大民權。方得謂爲純粹之民國也。革命黨之誓約曰。恢復中華。創立民國。蓋欲以此世界至大至優之民族。而造一世界至進步至莊嚴至富強至安樂之國家。而爲民所有。爲民所治。爲民所享者也。

今民國之名已定矣。名正則言順。言順則事成。而革命之功亦以之而畢矣。此後顧名思義。循名課實。以完成革命志士之志。而造成一純粹民國者。則國民之責也。蓋國民爲一國之主。爲統治權之所出。而實行其權者。則發端於選舉代議士。倘能按部就班。以漸而進。由幼稚而強壯。民權發達。則純粹之民國可指日而待也。

民權何由而發達。則從固結人心糾合羣力始。而欲固結人心糾合羣力。又非從集會不爲功。是集會者實爲民權發達之第一步。然中國人受集會之厲禁數百年於茲。合羣之天性殆失。是以集會之原則。集會之條理。集會之習慣。集會之經驗。皆闕然無有。以一盤散沙之民衆。忽而登彼於民國主人之位。宜乎其手足無措。不知所從。所謂集會。則烏合而已。是中國之國民。今日實未能行民權之第一步也。

然則何爲而可。吾知野心家必曰。非帝政不可。曲學者必曰。非專制不可。不知國猶人也。

人之初生。不能一日而舉步。而國之初造。豈能一時而突飛。孩提之舉步也。必有保母教之。今國民之學步。亦當如是。此民權初步一書之所由作。而以教國民行民權之第一步也。

自西學之東來也。玄妙如宗教哲學。奧衍如天算理化。資治如政治經濟。實用如農工商兵。博雅如歷史文藝。無不各有專書。而獨於淺近需要之議學。則尚闕如。誠爲吾國人羣社會之一大缺憾也。夫議事之學。西人童而習之。至中學程度則已成爲第二之天性矣。所以西人合羣團體之力。常超吾人之上也。

西國議學之書。不知其幾千百家也。而其流行常見者。亦不下百數十種。然皆陳陳相因。大同小異。此書所取材者。不過數種。而尤以沙德氏之書爲最多。以其顯淺易明。便於初學。而適於吾國人也。此書條分縷析。應有盡有。已全括議學之妙用矣。自合議制度始於英國。而流布於歐美。各國以至於今。數百年來之經驗習慣。可於此書一朝而得之矣。

此書譬之兵家之操典。化學之公式。非流覽誦讀之書。乃習練演試之書也。若以流覽誦讀而治此書。則必味如嚼蠟。終無所得。若以習練演試而治此書。則將如啖蔗。漸入佳境。一旦貫通。則會議之妙用。可全然領略矣。

凡欲負國民之責任者。不可不習此書。凡欲固結吾國之人心。糾合吾國之民力者。不可不熟習此書。而徧傳之於國人。使成爲一普通之常識。家族也。社會也。學校也。農團也。工黨也。

商會也。公司也。國會也。省會也。縣會也。國務會議也。軍事會議也。皆當以此爲法則。

此書爲教吾國人行民權第一步之方法也。倘此第一步能行。行之能穩到。逐步前進。民權之發達。必有登峯造極之一日。語曰行遠自邇。登高自卑。吾國人既知民權爲人類進化之極則。而民國爲世界最高尚之國體。而定之以爲制度矣。則行第一步之工夫。萬不可忽略也。苟人人熟習此書。則人心自結。民力自固。如是以我四萬萬衆優秀文明之民族。而握有世界最良美之土地。最博大之富源。若一心一德以圖富強。吾決十年之後。必能駕歐美而上之也。四萬萬同胞行哉勉之。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孫文序於上海

建國方略之三　社會建設

民權初步

目錄

卷一　結會

第一章　臨時集會之組織法

一節　會議之定義

二節　會議之規則

三節　會議之種類
四節　召集之通式
五節　開會之秩序
六節　主座之選舉
七節　被指名者多人
八節　指名之附和
九節　選舉書記等
十節　委員會
第二章　永久社會之成立法
十一節　立會
十二節　章程及規則
十三節　職員
十四節　職員之選舉
十五節　其他之選舉
十六節　無人當選

十七節　大多數與較多數
十八節　團體之成立
第三章　議事之秩序並額數
十九節　循行之事
二十節　議事之公式秩序
二十一節　額數定義
二十二節　額數爲開會前之必要
二十三節　開會後缺額之效力
二十四節　數額數之法
第四章　會員之權利義務
二十五節　會長之義務
二十六節　會長之權利
二十七節　會員之權利義務
二十八節　副會長並書記之權利義務
二十九節　全體之權限並缺席廢置特別會等之規定

三十節　特務會議

卷二　動議

第五章　動議

三十一節　動議

三十二節　處事之手續

三十三節　動議之措詞

三十四節　何時可發動議

三十五節　手續之演明式

三十六節　附和動議

三十七節　附和之形式

三十八節　極端之當避

第六章　離奇之動議並地位之釋義

三十九節　收回動議之公例

四十節　收回之演明式

四十一節　例外之事

四十二節　分開動議
四十三節　對等動議
四十四節　地位釋義
四十五節　地位之討得
第七章　討論
四十六節　討論之權利
四十七節　討論之定義
四十八節　何時爲討論之秩序
四十九節　討論法演明式
五十節　限制討論之例
五十一節　演明式
五十二節　駁論言辭
五十三節　競爭地位
五十四節　遜讓地位
五十五節　討論之友恭

五十六節　一致許可

第八章　停止討論之動議

五十七節　停止討論動議之用法

五十八節　停止討論動議之效力

五十九節　停止討論動議之討論

六十節　停止討論動議之演明式

六十一節　停止動議與本題動議之別

六十二節　停止動議對於他動議之效力

六十三節　停止動議對於本題一部分之效力

六十四節　定時停止討論

第九章　表決

六十五節　表決方式

六十六節　舉手並起立

六十七節　採法宜定

六十八節　拍掌不宜用以表決

六十九節　兩面俱呈
七十節　表決疑問
七十一節　同數
七十二節　主座之特權
七十三節　主座有表決之權利
七十四節　點名表決
七十五節　投票表決
七十六節　由少數或多於大多數以取決
第十章　表決之復議
七十七節　復議之定義
七十八節　復議動議之效力
七十九節　何時可發復議動議
八十節　何人可發復議動議
八十一節　折衷辦法
八十二節　討論復議

八十三節　得勝之方面釋義
八十四節　復議之演明式
八十五節　不能復議之案
八十六節　復議動議宜愼用
八十七節　取消動議
八十八節　兩動議之功效

卷三　修正案

第十一章　修正之性質與效力
八十九節　修正之性質
九　十　節　修正案須有關係
九十一節　修正案之效力
九十二節　第一及第二之修正案
九十三節　第一第二修正案之演明式
九十四節　同時多過一個之修正案
九十五節　先事聲明

九十六節　接納修正案

第十二章　修正案之方法

九十七節　修正之三法

九十八節　宣述修正案之方式

九十九節　加入方法

一百節　加入案之否決效力

一百零一節　改變意思之必要

一百零二節　刪除之法

一百零三節　刪去修正案否決之效力

一百零四節　刪去案呈決之方式

一百零五節　所棄之字可加入他處

一百零六節　不字

一百零七節　刪去而加入之法

一百零八節　刪去而加入修正案否決之效力

一百零九節　替代

第十三章　修正案之例外事件
一百一十節　款項及時間之空白
一百一十一節　人名
一百一十二節　不受修正之動議
一百一十三節　復議案
一百一十四節　修正之秩序
卷四　動議之順序
第十四章　附屬動議之順序
一百一十五節　順序之定義
一百一十六節　獨立動議附屬動議
一百一十七節　七種附屬動議及其順序等級
一百一十八節　議案順序之演明式
一百一十九節　七種附屬動議之目的
一百二十節　定秩序之理由
第十五章　散會與擱置動議

一百二十一節　散會動議
一百二十二節　獨立之散會動議
一百二十三節　散會議之限制
一百二十四節　散會之效果
一百二十五節　有定時間
一百二十六節　擱置動議
一百二十七節　擱置動議之效力
一百二十八節　抽出之動議
第十六章　延期動議
一百二十九節　有定時之延期
一百　三十　節　其效力
一百三十一節　此議之限制
一百三十二節　無期延期
一百三十三節　此議之效力
第十七章　付委動議

一百三十四節　付委
一百三十五節　付委議之效力
一百三十六節　帶訓令之付委議
一百三十七節　問題之一部分
一百三十八節　委選之事宜
一百三十九節　獨立之付委議
第十八章　委員及其報告
一百　四十　節　委員之性質
一百四十一節　委員之權限
一百四十二節　報告
一百四十三節　報告之呈遞
一百四十四節　要求報告
一百四十五節　少數之報告
一百四十六節　報告之演明式
一百四十七節　復付委

卷五　權宜及秩序問題
第十九章　權宜問題
一百四十八節　權宜問題之性質
一百四十九節　權宜問題之定義
一百　五十　節　效力
一百五十一節　演明式
第二十章　秩序問題
一百五十二節　秩序問題之定義
一百五十三節　主座之職務
一百五十四節　秩序問題之效力
一百五十五節　申訴
一百五十六節　申訴表決之同數票
一百五十七節　順序
一百五十八節　秩序問題及申訴之演明式
結　論

附錄章程並規則之模範

議事表

民權初步

卷一　結會

第一章　臨時集會之組織法

一節　會議之定義　凡研究事理而爲之解決。一人謂之獨思。二人謂之對話。三人以上而循有一定規則者。則謂之會議。無論其爲國會立法。鄉黨修睦。學社講文。工商籌業。與夫一切臨時聚衆。徵求羣策。糾合羣力。以應付非常之事者。皆其類也。

二節　會議之規則　嘗見邦人之所謂會議者。不過聚衆於一堂。每乏組織。職責缺如。遇事隨便發言。彼此交談接語。全無秩序。如此之會議。吾國社會。殆成習慣。其於事體。容或有可達到目的之時。然誤會之端。衝突之事。在所不免。此直謂之爲不正式不完備不規則之會議可也。有規則之會議。則異於是。其組織必有舉定之職員。以專責成。其行事必按一定之程序。有條不紊。如提議一案也。必先請於主座以討地位得地位而後發言。既提之案。必當按次討論。而後依法表決。一言一動。秩序井然。雍容有度。如是乃能收集思廣益之功。使與會者亦得練習其經驗。加增其智能也。

三節　會議之種類　會議有三種。其一臨時集會。爲應付特別事件而生者。其二委員會。乃受高級團體之命令而成。以審查所指定之事。而爲之解決。或爲之籌備者。其三永久社會。爲有定目的而設者。此三者之分別。則如一二兩種暫時之會。其三爲永久之會。又其一其三爲獨立之體團。而委員會則爲附屬之團體。至於組織之不同。則臨時集會必當有主座，書記，各專其責。而委員會之書記。雖有用之者。然非必要。而主座常可兼之。但永久社會之組織。略同於二者之外。更加以須有正式舉定之職員。及一切之章程規則。並有定期之會議。標揭之意志。規定之人數。

四節　召集之通式　凡有同聲相應同氣相求者。皆可召來會議。其法有以口傳。有用帖請。有登廣告於報上。有標長紅於通衢。其式如左。

敬啓者。茲值民國中興。宜張慶典。謹擇於十月二十五日。在新都成功大道民樂園開籌備會。凡我同志。屆期務乞光臨指示一切。此布。

民國五年十月初十日。

發起人甲乙丙丁同啓

五節　開會之秩序　屆時羣賢畢至。少長咸集。而丁君先將議堂預備妥當。設主座於堂上。堂前陳列一案。案前橫列衆椅。到者隨意擇座。互道寒暄。少頃。發起人甲君敲案作聲要衆注意

。遂起而言曰。諸君：開會之時間已至。請衆就秩序。（外國習尙。臨開會時。祇高聲號曰秩序！秩序！！衆則肅然就範矣。）俟衆就秩序之後。乃再曰。請諸君指名若人爲候選主座。仍立候衆人之指名。

六節　主座之選舉　有已君起而對甲君言曰。我指名乙君當主座。（已君對於甲君發言而不稱曰主座者。因彼尙未得爲正式主座。不過推行其事耳。故不稱也。）已君既坐。庚君卽起而言曰。我附和之。遂亦坐。甲君尙立待。乃曰。乙君已被指名爲候選主座。又得附和矣。尙有其他指名者否。稍待。又曰。尙有言否。仍立待。乃再曰。如無別意。則舉乙君爲吾人主座者。請曰『可。』衆人贊成者。則答曰『可。』其反對者。請曰『否。』衆人之反對者。則答曰『否。』若『可』者多於『否。』甲君當宣布曰。選舉主座之案。已得通過。乙君當選爲本會之主座。遂坐。

倘答『否』者多於『可。』則其案爲否決。而甲君當再請衆指名以備選。會中當照前法指名其他之人。

七節　被指名者多人　倘有於乙君之外另指名他人當主座者。當起而言曰。我指名戊君。又有指名丙君。指名甲君。如是者數人。甲君立待。俟指名者各盡其所喜。而後按次先由乙君起。一一表決之。至得當選之人爲止。甲君自身之被指名亦提出已名於衆以表決。一如他人焉。因甲

君之職務。爲會衆之代理。以辦選舉主座之事。而待其本身亦如待他會員也。若用投票選舉。則於指名既齊之後。乃能投票。投票法後再詳。

八節　指名之附和　指名宜有附和。爲一妥善辦法。蓋足見被指名者。非祇一人之樂意也。倘同時有指名多人。則附和一法。非所必要。但其事以何爲妥便。代行主座者。可酌量變通辦理。

九節　選舉書記等　乙君既被選爲主座。起而就座。立於案後。對衆人（或敲案要衆注意。）言曰。現在第一件事爲選舉書記。請衆指名。仍立而待。戊君起而言曰。主座先生。（此之謂呼主座所以討地位也。）主座答曰。戊先生。（此之謂承認其發言之地位也。）戊君既得地位。乃進而言曰。我指名己君當書記之選。遂坐。辛君即起而言曰。主座先生。我附和之。亦坐。主座略待。或問衆曰。更有指名否。少頃乃進而照前選舉主座之法以表決之。辛君當選爲書記。即就案坐於主座之傍。（案上當先準備文房器具）預備將所經之事。隨來之事。記一照實記之。不必記衆人之所言。但須全錄已行之事。或表決之案。而不得下一批評。

此時主座則將開會之目的宣布。爲一長短適宜之演說。大略如左曰。今日之會。爲籌備慶典而設。諸君當知民國開基。甫經四載。則被移於大盜。幾至淪亡。所幸人心不死。義師起於西南。志士應於東北。舉國一致。大盜伏誅。天日得以重光。主權依然還我。中華民國。從此中興。

四億同胞。永綏福樂。當茲幸運。理合申祝。故擬舉行慶典。以表歡忱。諸君對於籌備之事。當有指陳。此時則在發言秩序之中。本主座望各暢所欲言。備衆採擇。俾得速定辦法。幸甚。言畢乃坐。惟一旦有人稱呼主座。彼當再起立承認之。當人發言時。彼可坐。但於接述動議。呈出表決。及詳言事實時。當起立。又凡有關於會中秩序及儀式所必要之時。亦當起立。

以上各節。爲臨時會議組織完備着手進行之模範也。

十節　委員會　委員會之組織與上同。惟書記一職。可以省之耳。若高級團體委任委員之時。已選定其主座。則開會時不必再選。否則於開第一時。當由委員會中自選舉之。就事實上而論。先受委之人。未必卽爲委員長。但第一會當由彼召集其他之委員耳。委員會進行規則。後再詳之。

第二章　永久社會之成立法

十一節　立會　發起永久社會之第一回集會。其組織方法。與臨時集會相同。但須訂立章程規則及選舉長任職員。

（演明式）譬如慶典會告終之後。與會者興趣未消。感情愈結。均欲成立一會。以助政治改良。而導社會進步。於是再集同人。從新發起。其進行程序。一如臨時之會焉。

乙君被選爲臨時主席。已君爲臨時書記。主座既宣布開會宗旨之後。在會者各隨意評談。有

贊成有反對此計劃者。甲君於是起而稱呼主座。及得承認。乃曰。『我動議發起一地方自治勵行會。而在此會中。卽須從事進行。』主座接述其動議。遂卽正式討論。各盡所言。然後呈出表決。若得多數表決贊成。則爲通過。而主座卽宣布曰。『發起一地方自治勵行會之動議。已得可決矣。』斯時也。按法言之。雖爲臨時集會。實則變爲永久之團體矣。從此凡與會者。旣盡共同所約束之義務。則當然爲會員。

主座旣將表決之結果宣布之後。乃繼而問曰。本會今當如何進行。使團體之組織臻於完備。庚君如法討得地位。乃動議委任委員三人。以草立章程規則。此動議旣接述。經討論。乃呈衆表決。若得通過。主座當問曰。用何法委任。由衆選抑由主座委。壬君討得地位動議。或曰由主座委任。或曰由衆指名。若爲前之動議。如法呈衆通過後。主座乃委任在會之三人。曰。本主座今委任戊先生，壬先生，已先生，爲起草委員。若爲後之動議。呈衆如前通過後。主座乃請衆指名。而接之以呈衆表決。一如選舉主座之法焉。

選舉職員。亦如前法。可動議交委員審定。備造職員名册。或動議由衆指名候選。若交委員審定。則被委者或卽退於別室。詳細審定。而卽報告。或俟下會然後報告更或飭令將職員名册抄錄。或印刷多分。備爲選票之用。

至於章程規則之起草委員。必待下會而後報告也。

以上各事。爲發起一會之所必要。而不能稍爲忽略者。如是暫成組織。隨而逐步進爲永久之團體。第一會當決定下會之開會時間地位。乃散會。

十二節　章程及規則　第一次會議所委任之起草委員。自行集會。將章程規則草就謄正。準備報告。於下期開會時認可記錄之後。第一件事則爲起草委員之報告。主座要請之。而委員長宣讀之。先讀全文。俾會員知主旨之總意。後乃分條而讀之。每條皆詳細討論。或加修正。第一條議定之後。主座則曰。今開議第二條。每條皆如是云云。至盡而止。主座隨曰。現在問題。在採用此章程爲本會之章程。贊成者云云。（如前之表決法。）規則表決式同此。

有模範章程規則一份。載於附錄。可爲各種團體之張本。章程規則之要點。當包涵會名及其目的。職員及常務委員之數及其職務。會員之條件。取法之議則。法定之額數。修改之條例。與夫會中一切之要義。

十三節　職員　重要之職員。爲會長。副會長。及記錄書記。若有會費。則加理財。核數。二職。如事繁則當有通信書記。及副書記。倘其事件爲集會時所不能辦者。則當舉董事辦之。至若小團體。而目的在互相資益。而不勤外務者。則一切事務當以全體會員辦之。於集會時討論表決其大要。而細務乃授之委員。又此等資益會。其職員宜輪流充當。使各得練習其才幹。如是則全體會員皆得與聞會事。於是感情益密。結力彌堅。而平等公正之精神亦油然而生矣。

十四節　職員之選舉　第一回會議所委之職員。指各委員。自行開會審定。乃列單預備報告於第一回開會時章程規則既採用之後。主座則着指名委員報告。該委員長起而言曰。主座先生。本委員等謹報告如下。當主座者王先生。當副主座者丙先生。當記錄書記者己先生。當通信書記者戊先生。當理財者乙先生。當核數者甲先生。云云。（以至章程中應有職員。盡倣此開列。）讀畢。將八名單交與主座。遂坐。

會中規則。各有不同。有規定於指名委員報告之後。同時選舉者。有規定於接報告之後。下期始選舉者。倘爲下期開會始選舉者。主座於收接指名報告之時。當申言曰。諸君已聞委員報告候選職員之姓名矣。選舉之期。在於下會某某日。倘有不合意者。此時可另爲指名。以備下會附入正式指名者之後而當候選也。倘爲同時選舉者。主座當曰。諸君已聆委員報告。意見如何。云云。此種報告。不必另有動議。以收接或採用也。此時在指名秩序中。倘有他指名者。適可行之。（詳下節）

選舉時至。主座發言曰。今當選檢查員。辛君隨而討得地位。曰。我動議檢查員由王座委派。此動議即呈衆表決。得通過。主座即委癸先生及子先生爲檢查員。彼等受命後。即分派候選人之名單。以作票用。或空白條紙亦可。會員各將票準備。勾去不合意之名。而加入其所喜者。檢查員以箱或他器收之。退而數之。記其結果。此事既畢。主座當擱置他事。曰。檢查員已準備報

告矣。癸君於是將投票之結果宣讀如左。

所投之票總數二十一票

當選必要之數爲十一票

會長票　辛先生得一票

壬先生得二十票　理合當選

副會長票　子先生得一票

庚先生得一票

丙先生得十九票　理合當選

讀畢。將單交與主座。主座曰。下開各位。已得大多數票。當選爲本會職員。彼再宣讀職員及被選者之名。經此宣讀。則成爲決議。而書記即記錄其案。此案不能復議。

十五節　其他之選舉　倘指名委員。須即時報告。則無暇準備名單。而用白票。按職分選會員。隨所喜而書名。然後收而按名數之。或用複選之法。初選作爲指名。其法如下。一，凡得票皆作被指名者。二，以二三得最多票爲被指名者。三，以限得若干票以上皆爲被指名者。三者之中。採用何法。須先表決。複選之法。最爲公允。但略費時耳。

十六節　無人當選　若各職之候選者。無人能得所投票之大多數。則謂之無人當選。如是必

須再選。至得有當選者爲止。則如選舉會長所投票共得十九。壬君得票十。丙君得票七。乙君得票二。此爲壬君得大多數當選。倘壬君所得少於十票。則爲不當選。必當再投票。於是主座當曰。候選會長皆無人能得大多數。本會當再投票。

十七節　大多數與較多數　大多數者。卽過半數也。較多數者。卽半數以下之最多數也。若祇得二份票。或二候補員之競爭。卽大多數與較多數。實無所別。能過二數以上非大異矣。如所投票爲十九數。壬君得九票。丙君得七票。乙君得三票。如是則壬君所得票爲較多數。較大多數也。因十票乃爲十九票之大多數也。較多數亦有得選者。如此則必於投票之先。已經表決乃可。但一切社會之職員選舉。最少須有一票過半。乃能當選。庶幾合大多數之常例。惟在人民選舉官吏。則反乎此者乃爲常例。因用大多數法。往往生出不便之事也。故有經驗之國家。多不行之。

十八節　團體之成立　恆久職員選妥之後。當於下會就職。臨時可申言感謝會中之信任。並許盡其能力以服務。且當注意於會員之權利及利益。而平等承認之。尊重之。自此彼稱爲『會長。』或『主座。』職員選妥。章程規則訂妥。則其會卽爲成立。而可着手辦事矣。此時職員當就職。各司其事。倘無論何時。當開會時而正式職員全然缺席者。則當宣布秩序時。無論何人。皆可將秩序宣布。而使會中另舉代理主座並書記以攝行會事。此則猶勝於使會衆及演說者久待也。

臨時會與永久會。皆各有常規。以定其程序。其前者則多倚普通習慣。其後者則採自專家。

各商團及公司會議。皆當循會議規則。而無論何家所定之法。適於各社會皆適於各商團公司也。

第三章　議事之秩序並額數

十九節　循行之事　開場議事。有三件必要之形式。一爲唱秩序。二爲宣讀及認可前會之記錄。三爲散會。此外更有常務委員之報告。皆可稱爲循行之事。此等事由全體許可。便可不用動議及表決之形式而施行之。但此等非公式之舉動。切不宜施之於此外之事。因雖於循行之事中。亦常容人反對非公式之舉動者。當開會之時。會長起立。稍靜待。或敲案而後言。曰。時間已到。請衆就秩序而聽前會記錄之宣讀。乃坐。書記於是起而稱主座。然後宣讀記錄。讀畢亦坐。主座再起而言曰。諸君聽悉前會之記錄矣。有覺何等錯誤或遺漏者否。略待乃曰。如其無之。此記錄當作認可。今當序開議之事爲如此如此云云。倘有人察覺記錄之錯誤。當起而改正之。發言如下。曰。主座。我記得所決行某案之事乃如此如此。倘書記以爲所改正者合。而又無人反對。書記當照錄之。而主座乃曰。此記錄及修正案。當作認可成案。倘有異議。或書記執持原案。任人皆可動議。曰。照所擬議以修正記錄。或刪去或加入何字。此動議經討論及表決。而案之修正與否。當從大多數之可決否而定之。主座於是曰。記錄如議修正。作爲成案。

二十節　議事之公式秩序　凡社會或會長宜採用議事之一種秩序。以爲集會之標準。但其式可作通常用。非一成不變者也。其式如下。

一　請就秩序
二　宣讀記錄及認可之
三　宣布要旨
四　特務委員之報告
五　常務委員之報告
六　選舉
七　前會指定之事
八　前會未完之事
九　新生事件
十　本日計畫之事
十一　散會

以上秩序。各會可隨其利便及方法以變通之。會長每次當定一日錄。書明各件於秩序之下。以備開會時按序提出。次及新生事件之時。會長當問曰。今日有無新生事件。如其有之。當提出表決之。或臨時結束之。然後着手於本日之演說或其他之計畫事件。倘本日計畫定有一定時間者。到時而諸事尚未完結。除得多數投票表決『繼續進行』外。當作默許。立將諸事延擱至下期會

議。總之議事之秩序。一經認可記錄之後。便可由動議及表決隨時停止或變更之。以議特別事件也。

二十一節　額數定義　額數乃會議辦事之必需人數。在臨時集會。則額數問題不發生。無論到會者多少。皆可開會。在委員會必得過半數乃成額。在長久社會。必當以法定其何數乃成額。如未有規定者。則必以大多數爲成額。開會時必得過半數而後乃能辦事。不足額則祇有散會以待下期而已。

在立法院其事爲公共性質。其人員到會爲當然之職務。而法院又有強迫到會之能力。則額數以多爲允當。至於尋常社會。則以少爲宜。因其目的在事之能辦。所以當定少額。以備開會時必能達足額之數。如社友之數由五十人至百人者。其額數以九人爲妙。若更少之會。則五人爲額。若數百人以上之社會。亦不過十五人至十七人爲額足矣。至於所定人數。又當注意於社會之種類。有種會社其社員非服務者。則人數雖多。而額仍以少爲宜也。其要義即在凡會員皆有到會之權利之機會。故無論雨晴皆到會。當然得辦事之權利。以償其勞。而疏忽不到會之會員。當不得更有異議也。

二十二節　額數爲開會前之必要　凡一團體既定有額數。則此額爲開會辦事之必要條件。到開會之時。會長當數到會者幾人。連己能足額否。苟缺一人。則不能唱序開會。須待到足方可。

倘待過時。倘無足額。衆可定散會之時。時到則散。下期之會亦如是。則到會者祇能談論事件。而不能動議。不能表決。而無事在秩序之列。此與不開會等。會員或可催請到來以成額。然不能使之必來也。委員會之開會。亦與此同例。

二十三節　開會後缺額之效力　以足額而開會。開會後會員逐漸離席。以至於缺額。則事仍照前進行。此其意蓋以爲既得足額而開會。則開會後仍爲足額也。當此情景。所辦之事可視爲正當。且可進行。至散會之時而止。會長無注意於缺額之必要。而可繼續進行。但若有人無論主座或會員欲提出缺額問題。則進行立止。主座可曰。本主座要衆注意於缺額之事。而待動議。或一會員起曰。主座。我提出缺額之問題。此時各事當停止。而數在場人數。倘有不足。卽行散會。

二十四節　數額數之法　若額數爲少數人。其出席缺席。由主座及書記一數便明。衆人亦容易察悉。若額過大。當由檢查員或用唱名而數之。登記在場者之多少。便可立卽解決額數問題矣。

立法會之議長。（其會之額爲大多數之議員。或多數之額數。）可否由彼一人數在場之人數。倘屬一問題。此專斷之法。或爲程序所規定之政黨團體所必要。但在尋常團體。則用唱名之先例。以定人員出席缺席爲最允當之法。

無論何事。可發生機會致會長有自然之趨勢而成其專斷之能力者。當爲限制。而不當獎勵之

也。

第四章　會員之權利義務

二十五節　會長之義務　會長爲全體之公僕。非爲一部分或一人而服務。是故彼雖爲一會之長。而非一會之主人翁也。彼以事體之秩序。而糾率會衆。使一切皆循公正平等而行。彼維持秩序及額數。如遇秩序紊亂之時。當立呼『秩序。』及議則錯誤。當立起糾正之。彼憑議則及會章以率衆。引導之。而不驅策之。至達目的而已。會長之義務。當嚴正無偏。務使大多數之意趣。得以施行。而同時又能尊重小數人之權利。俾事件得迅速公當之處分。而討論得自由不偏之待遇。賢能之會長。當具三種特質。一果毅之力。二誠懇之意。三體順之情。

至於詳細之節。主座當行其最宜於維持秩序之時。及適當於處分事件之事。彼於辦事。如接述動議。呈問動議。及表決動議時。當起立。但討論時可坐。彼發言時。稱本會長。或本主座。彼對於會員。當承認應得地位之會員。當接述合序之動議。而使之得機以討論。對於開會時。當候至足額。乃能進行。當依時開會。依時散會。彼當知何時爲委員報告。而到時命之報告。彼當注意於特別指定之事。而於適合之時提出之。所有緊要事件。必當了結之。或正式延擱之。而後乃能散會。

二十六節　會長之權利　會長爲社中或議場中人員之一。故當有發言及投票之權。但除關於

必要之事外。此種權利。常多放棄者。主座可遇事加以說明。并述布事實而已。至於親行討論。則當退讓主座曰。『請某君代主座』而暫爲一純素會員。乃從事於討論。彼不必離其坐位。但當以他人爲主席。如他之會員。先稱呼主座而後發言者。言畢。乃復其主座之職。

主座有權以處決誰爲應得地位者。并有權以處決秩序之爭點。但如有不服者。則二事皆可訴之公決也。彼可不待動議。而將正式事件提出。又倘無人反對。可將循例之案。不待表決而宣布通過。且到時可由彼宣布散會。彼又可使會員將動議繕寫成文。又有隨意打消不合秩序之動議。

主座非受特別委任。無權參加於委員會。而委員亦無磋商之必要。彼非受特別委任。亦無監督之權。而此等權亦以不授之爲妙。主座之權。乃指導會衆。而使之能自治。而不在治之也。

二十七節　會員之權利義務。　會員之義務。在能以竭助會長維持秩序。而維持之道。則當從自己始。如在會場。須戒出聲。戒傍語。戒走動。并戒一切之能擾亂會場而阻人言聽者。會員當依正式而動議。當持友恭而討論。當惟多數之是從。會員地位。彼此皆一體平等。表決之投票。乃會員之權利。而投票當本之主張。亦會員之義務也。會員討論之權利義務。第七章另行詳之。

二十八節　副會長幷書記之權利義務　副會長乃備以若遇會長缺座或失能而代之者。彼之職務。與會長同。故當知會中之目的之辨法。與夫一切議事之行爲。最妙得會長常請彼幫理一切事

務。以資練習。庶不致使之成爲廢職。

記錄書記之職務。乃記錄當場之事。不必記錄當場之言。除非有特別命者乃錄言。隨後將當臨場記錄繕就正式議案。所有表決票數。須照當時結果抄錄。不容稍爲更易。所有否決之動議。亦必錄之。凡有記錄。則作爲案據。日後有所爭持。悉以記錄爲準。而不以個人之記憶或主張爲準也。故凡前會之記錄。必當復讀於下會。由衆動議。或投票。或默許。以表決認可。然後方能成爲正式議案。書記有告委員被　委事之責。並管理各種擱置及延期案件。簡而言之。則幫助會長料理一切事務。倘書記於記錄中有錯誤之處。而記錄已爲衆所認可者。則正誤之人。必要指出其錯點爲衆所滿意者乃可。蓋以議案一經認可。則成立正式案據。故必先修改錯誤。方許認可。是爲極要之事。記錄經認可之後。書記當簽押於記錄之後。如下。書記某某。書記記錄之時。宜書之於册。則不必再抄。若有改正之處。可於行間加入。如所有表決之事。非得全體所許。不能刪之。其他職員之義務。當由各會之需要。而從會則規定之各職員。當盡本職之義務。彼不當干涉他人。亦不容他人之干涉也。總而言之。記錄書記之義務。爲專司記錄。通信書記之義務。爲專理文牘。與夫屬其類者。各從而司之。若其他之事件。亦得指委其一以司之。或其務內之事件。亦可由投票。或特別規定而分治之。會長當監督一切。但除糾正程序之外。不當干涉之。書記固不當授以重權。然而彼亦當自慎用其應有之權。而毋越分可也。

二十九節　全體之權限並缺席廢置特別會等之規定　夫一會之權力。第一爲章程並規則。第二爲各種之表決之專條與章程規則無抵觸者。第三爲採定之議則。第四爲議會之習慣。以上各條。以先後爲施行秩序。

職員缺席　倘於會期內職員有缺席者。當早爲另選新員以補之。如遇散會期內有缺席者。可待至開會時乃選補之。或於規則中定有專條以處理之。至於董事會之缺席。宜否由董事團中自行選補。殊屬疑問。但委員會有缺席。則常可自行選補。因其爲臨時之團體也。所有缺席職員。宜以他員暫代其職。以待新員之選舉。而新員一經選出之時。代員即立終止其職務。

職員廢置　職員有放棄責任或有隳越貽羞於一會者。可以多數表決。而廢置斯職。其廢置之法。當出於有附和之動議。而由投票以表決之如下。『動議宣布某某事務之職從此廢置』云云。此等廢置之事。獨關於是非利害之極端者。乃行之。其他當待其職務之屆期告終爲妙。

三十節　特務會議　在永久社會之會員。當知常期會開會之時。及集會之地。故通告可以不必。但特務會則異是。必當照會中表決之規定。每會員發給正式通告。此規必當勵行。在常期會得足額人數。則各種表決無抵觸於章程規則及前時之表決者。皆可施行。惟特務會則反是。所表決之事。必先登錄於傳單。傳單所無之事。則不能提議。特務會對於修改之事。較常期會格外謹嚴而其程序與常會同。若有疑問發生。當就謹嚴之途以採決。特務會爲應非常而設。當以少開爲

宜。

卷二　動議

第五章　動議

三十一節　動議　議場每行一事。其手續有三。其一動議。其二討論。其三表決。此三手續。乃一線而來。無論如何複雜之程序。皆以此貫之。動議者。爲對於事體處分之提案也。欲在議場發生合法之提案。必當行正式之動議。倘隨意談話。或隨意擬議。而得一般之同意者。不得收約束之效力也。如命行一事。必有正式動議。正式表決。始足責成受命者之遵行也。凡隨意談話。祇足當動議之先導。而不能代動議之成功。故動議者。實爲事體之始基也。

三十二節　處事之手續　以動議及表決而處事。重要之步調有六。及秩序如左。

一　會員起立而稱呼主座

二　主座起立而承認會員

三　會員發動議而坐

四　主座接述其動議

五　主座俾機會以討論隨而問曰諸君準備處分此問題否

六　呈動議以表決並宣布表決之結果

倘動議有附和。則附和之步調。在第三步之後。此步調未括於內者。以此非重要如他也。

三十三節　動議之措詞　動議之詞。以能達言者之意爲主。各種詞句。皆可用也。但動議當要簡明。而限定一題目。此書各章所演明動議之形式。不必強作模範。蓋此不過指導動議當如何發耳。發言者之開始。當曰。我動議如此如此。主座呈其動議於衆。當復述其言。一如動議者爲是。但彼可要求動議者。將動議謄諸翰墨。或可令其再言。以期確正。倘動議者有詞不達意之處。主座接述之時。可爲之修飾。但祇能改其詞句。而不能稍變其本意。倘主座有變其本意則動議者。當復述原語以糾正之。

三十四節　何時可發動議　各種普通動議。皆可於無他動議待決時發之。惟有特別之議術動議。則雖於他動議待決中。亦可隨時而發。此種動議。十四章詳之。惟當投票時。或當會員得討論地位時。則無論何種動議。皆不能發。在動議打消之後。則各事復回動議未發前之原來秩序。

三十五節　手續之演明式　設使地方自治勵行會適在進行之中。而會長循序開會記錄既宣讀。及認可之後。照辦事秩序以次及新事件矣。

辛君欲在會發起公開演說之議。乃起而言曰。會長先生。仍立而待承認。主座遂起而承認之。曰。辛先生。。辛君由此得地位。進而言曰。我動議『本會公開一演說會』遂坐。主座乃曰。諸君已聽着辛先生之動議爲『本會當公開一演說會。』此事當待諸君討論。仍立而待衆之討論。

如久無人起。主座當請之。仍不應。再勉促之以討論。當討論時。主座可坐。討論既竟。各盡所言。主座再起。曰。諸君已預備處分此問題否。倘無人再起討論。彼卽將動議呈衆表決如後曰。『動議爲本會公開一演說會。諸君之贊成此動議者，請曰『可』（贊成者應曰可。）諸君之反對此議者，請曰『否。』（反對者應曰否）若贊成者爲大多數。主座曰。『可者得之』或曰『動議已通過。』若否者爲大多數。主座曰。『否者得之。』或曰。『動議已否決。』除有疑點及復議之外。則主座此一宣布。便成決案。書記錄之。以爲後日會中行事可作案據也。至其他之動議。如於何時何地開演說會。何人當演說員等等。皆同式發之。同式決之。略而言之。所有動議。皆照此手續而行。惟關於議術之動議。則有免却或限制討論之事。

三十六節　附和動議　附和動議之習慣。常有視之過重。每有於動議尙不能正式發之。及正式呈之而亦力持動議之必需附和而後得付討論者。此乃以形式小事視爲太重也。且近有立法院。如美國國會及馬斯朱雪省省會。皆不用附和。於此可見附和之事。漸失其用矣。經驗老練之團體。已覺免却附和一事。較爲利便。蓋可減省時間。且適於平等之理。使人人在會中能同享發言之權也。

由此觀之。雖向來會議法家多主持附和爲當務之事。而吾人則主張除關於不能討論之案非正式之案及偏辟之案外。則不必太爲拘守此舊習。但假權宜與主座。由彼定附和之需否。而後將動

議呈之於衆也。

按之習慣。無論何人。皆可隨意附和動議。但附和非屬必要之務。如無人附和。主座可以請人附和。除特別之案。主座可不待附和。而直呈動議於衆者。又主座覺於事有益。亦可自行附和動議者。此可免於請衆附和之煩也。在堅持必需附和之團體。其動議未得附和者。便作打消論。是故公正之主座。往往寧自行附和一正式之動議。而不願任其打消也。

三十七節　附和之形式　附和動議者。必待動議發後乃從而附和之。附和之事。固有正式行之。卽起而稱主座。得彼承認。而後言曰。『我附和動議。』但附和本非重要之事。則每多以非公式行之。由坐而言曰。『附和動議。』主座遂曰『某動議既發。並得附和』云云。如動議爲主座自行附和者。則彼所用之言詞與上同。或曰。『動議爲如此如此。』若在無需附和之時。主座當曰『動議已發。』或某某若動議如此如此。若王座欲得場上之附和。當曰。『有人附和此動議否。』在堅持有附和之社會。則凡有此動議。議員當立時附和。而不必待主座之請求。此可省時。而免主座之再三復問也。

三十八節　極端之當避　常有兩極端。爲公正之主座所當避者。其一爲打消無附和之動議。其二爲過促將動議呈衆表決。而不假機以討論。

如第一章所言職員指名之舉。當以有附和爲善。其故因指名之事。向無討論也。對於附和規

則。欲規定其良善者。祇屬此耳。附和此事。在常務當不必堅持。所可堅持者。則在指名之案。在不能討論之動議。並在申訴之事件。而在此書之演明式中。附和一事。免而不用。各種社會。如有以此書爲法則者。可任意採擇附和之去取也。

第六章　離奇之動議並地位之釋義

三十九節　收回動議之公例　動議既發。而未經主座接述者。本人可以隨意收回。若既經主座接述之後。則非全體一致。斷不能收回也。蓋既經主座接述之後。則動議當屬之全體。而不屬之本人也。且以全體一致而決會衆之意旨。實爲最直捷了當之法。若不用全體一致。而用大多數以解決此問題。則既決之後。任一人皆可再發同一之動議也。如此倒而復起。徒爲費時失事耳。又動議既經修正之後。則雖全體一致。亦不能收回。蓋此既經他種手續。則自有他種之作用也。倘動議既經附和時。附和亦必要收回。動議既收回。則不必紀錄之。以其與未發無異也。

四十節　收回之演明式　事件有至於討論之際。乃使動議者覺其提案之非要。且屬無謂。而悔其所爲者。於是彼可以收回之。其法如下。彼起稱呼主座而得承認。乃言曰。『我欲收回我之動議。』主座隨而接述之曰。『某先生欲收回其動議。有反對者否。』略待回答。倘無反對。即宣布曰。『動議已收回。』倘有反對者。其人當起而言曰。『主座先生。我反對之。』主座遂曰。已有人反對。動議不能收回。仍在諸君之前。請從而討論之。

四十一節　例外之事　上節所述動議。未經主座接述之前。則動議仍爲個人所屬。發者可任意收回。然動議者皆有故而發。斷未有卽發卽收者。但間有爲事實所關。或時勢使然之事。爲動議者所未知。而主座或他人轉主座。示意使動議者知其動議之無謂。或不合時宜。倘動議者以爲然。可乘時收回動議。而免生後悔。

四十二節　分開動議　一動議具有數段意思者。可於每段分作一動議。而動議呈出以表決。其分開之事。可由主座爲之。如無反對。則不必表決。或由會員發動議。將動議分開。此案呈出表決。與他動議無異。譬有發動議爲『由主座委全權委員三人。以審查公開演說會事。其二此委員爲三人。其三委員由主座派委。其四委員授以全權。

此可假機會以便逐段討論。逐段修正。較之一起而處分一全部之複雜動議。尤能得迅速公平之效果。在級序之列。則分開與修正同等。見一一六節。若主座決意不用動議而行分開事。則可將動議之顯明段落。一一分之。而呈出表決便是。分開事之動議法。不過如下。曰。『我動議將此動議分開。』而不必詳其分法也。若此議通過。主座則隨而分之。如上所述。

四十三節　對等動議　對等動議者。卽兩動議同時有背馳效力之謂也。如否決此動議。便是可決彼動議。二者出入於否決可決之間。毫無疑義。於是表決其一。卽是表決其他也。演明之式

○見五十二節。

四十四節　地位釋義　地位者。發言之權也。因言者必先起立。故西人議場習慣通稱地位。此書亦沿之以爲一術語。專爲議場上有發言之權而說。凡議會辦事。必由動議。以開其端。而動議者必先得地位而後能發言。本此秩序以集會。雖聚千百人於一堂。各盡所懷。自由暢議。無論事體如何紛紜。問題如何複雜。皆能迎刃而解。泛應曲當。決無阻滯難行鬨堂搗亂之事也。

四十五節　地位之討得　地位既爲議事軌道之初步。則動議者必先向主座以討地位。得地位之後。乃能發言。是故地位者。對衆交通之樞紐也。握此樞紐者。主座也。是猶乎一城市內之電話機關也。握其樞紐者。爲中央電話局。凡欲用電話以通消息者。必先向中央電話局以接其樞紐。始能有達言之效。議員之欲發言者。亦猶乎城市內之一家。欲通其消息於他處。必先聯絡中央電話局之樞紐。而向主座討其地位也。既得地位。而後對衆發言。乃爲有效。否則視爲閒談。可置不理也。此地位之爲用如此。而發言者有討得之必要也。演明式見三十五節。

第七章　討論

四十六節　討論之權利　一動議既發。及爲主座接述之後。會衆便可討論。此時主座之義務。當使之能得充滿及公平之討論。又使會員各得同等討論權利。而一面又須有以護衛全體。毋使一二會員之討論時間。有侵及全會時間。是以欲維持一適中之準則。一面可防止冗贅或搗亂之討

論。而一面又可防止疏略之處分。則會中對於討論一事。當立專規以指導而謂護之。

四十七節　討論之定義　以狹義言之。討論卽對於一問題。具有成見。意趣不同。表決背馳。而下反對之駁議也。但以廣義言之。卽包括對於問題一切之評論。無論其爲反對與贊同也。凡會員於討得地位後。對於當前之動議。有所發抒。而其所言。皆當就題論事。不能說及個人。（倘對於動議者。有爲莫須有之風刺。或下誅心之論調。便爲違秩矣。）又爲當場之議論。而非作備之文章。方得謂之討論也。

四十八節　何時爲討論之秩序　當前有正式動議。卽爲討論之秩序。若無動議。而作非公式之談話。不得謂之爲討論。而正式之討論。卽動議之討論也。動議既發。一得接逸。則討論開始。反之動議一旦呈決。則討論立止。如主座問曰。『諸君預備處分此問題否。』若無人起言。則動議便可由討論之秩序而進於呈決之秩序矣。此時則不能再有討論也。除非得公衆之許可。而由口頭或起立或舉手表決之。然後乃能回復討論於呈決之後也。若討論既經回復。則結尾投票。當分兩面而重複投之。若兩面已經投票表決之後。則無論如何。不得復行討論。倘於宣布表決之後。再有異議。則爲無效。蓋事已表決也。若有專條。則討論當爲所範。又若停止討論之令已布。則雖全體一致。亦不能復行討論矣。

四十九節　討論法演明式　譬如當地方自治勵行會開會時。有人動議『公開一演說會。』此

動議已接述於衆前。適次討論之秩序而主座請衆討論曰。『此動議今在諸君之前。本主座望各將所見詳言之』寅君起稱王座。被承認得地位。乃進而言其贊成公開演說之意。所言當嚴限於本題範圍之內。而表出良美之理由。彼當避用模棱兩可之詞。並防止重複冗滯之語。又當注意於討論之辭勢。當先從寬處。然後步步迫緊。不可由緊而放寬也。至於無經驗之發言者。雖不能美滿以達意。而主座當勉勵之。使之盡意。蓋意思爲重。而言詞爲輕。言者不必以言詞之拙劣而向衆道歉。所發何言。由之可也。若發言者於討論中偶要說及他會員。則不當提其名。但說在我左或右之會員。或曰我等之書記。或曰其他之發言者。或曰我之反對者或其他不屬個人之代名詞。以指出所說之人。便可。西人議場習尙。會員彼此討論。向不直稱姓名。如有稱之。視爲不合會議規則。發言者言畢。卽止而坐。倘無人卽行繼起發言。主座當請之。曰。『此問題當詳加討論。諸君之有所見者。幸勿推宕。宜盡所欲言。爲望。』王座對於會議。亦宜以不呼姓名爲妙。除非有特別之人。爲專長於此問題者。蓋呼名之習慣一生。則有不被請者不敢發言。而欲發言者。又必待於請。如是則自然流露之發揮。爲討論之價值者。爲之阻礙矣。由此觀之。爲主座者。倘遇人聲沉寂之頃。宜爲稍待。以候會衆精神之活動。而不宜強人討論。而指定誰當言者。久而久之。會員必有鼓其勇氣。起而發言者。由是相習成風。則必能各從其贊成反對兩方面暢所欲言。至各盡其詞而已。及地位已空。主座乃問曰。『諸君準備處決此問題否。』倘仍無人起。便可呈出表

決矣。

五十節　限制冗論之例　由上節觀之。討論之事。似應毫無限制。各人可隨時發言。而言之長短。又各隨其所欲。此等辦法。若爲專對於結束之事件。及對於會員多不願發言之會。則誠爲盡善盡美。且爲普通一辦法也。公正賢良之會長。當能引人入勝。而使素來怯懦之人。亦敢於討論。如是則限制之例。可以不必也。

但在於習討論爲目的之會。而會員又應有經驗者。或於特別之會期時間爲有限。而指定所討論之事。又爲衆所悅意者。則討論之時間。宜有所限制。免一二人專攬討論之地。其限制之規則。或用之臨時。或用之久遠。俱隨所擇。此等規則。當嚴限言者之時間並秩序。其簡單規則。而爲討論會所常用者如左。

（一）非待所有會員輪流講畢之後。一人不能講二回

（二）一人所講。不能過五分鐘之久。

（三）討論領袖。於開端時。可講十分鐘。結尾時可講五分鐘。

所定之時。可長可短。而結尾之論。不必定爲領袖發之。如時間太短。則雖不用結論亦可。此數條例規則。已足爲通常所需。主座當實行之。如有言過其時者。主座當起立敲案。或搖鈴。且曰。『言者之時間已過』以止之。倘言者仍不止。則以亂秩序視之。每值一人講完之後。

主座當曰。『尙有發言者否。』

延長討論時間之習尙。非有異常之事。不宜頻行。以其爽規則本意衝突也。倘欲延長討論時間。當有人起討地位而動議曰。『請將言者之時間延長。』若得通過。則討論者可繼續進行。總之延長時間之事。既爲勢所不免。則不如加採一例如左。

（一）獨得全體一致之表決。乃可延長討論者之時間。

五十一節　演明式　地方自治勵行會已進步至非公式之談話時。遂決意再進一步至正式之討論會。於是一委會員。或數會員。訂備有趣之論題。如建築道路。統一圜法。收回租界。等論題爲議案。而議案又須從正面主張。不可從反面主張。如『當主張建築道路爲有利。』非『主張建築道路爲無利。』方免亂論者及聽者之意。而使之有所適從也。論題定後。須選討論領袖二人至四人。或由衆指名。或由主座委任。辦法如下。第一正面。第一反面。第二正面。第二反面等。並當注意。使之各知其主討論之何面。爲要。又宜先行表決。以前節之條例。爲討論之準繩。

到時。主座曰。『今夕之計畫討論問題。爲『主張以收回租界爲救國之要圖』而寅先生爲第一之正面討論領袖。請先發言。』於是寅君起而稱主座。得承認。乃進而討論。至主座示以時間已完爲止。而主座又曰。『戊先生爲第一之反面討論領袖。請繼發言。』於是戊君步寅君之後塵。討論至時終而止。而第二之正面領袖辛君繼之。第二之反面領袖再繼之。各領袖討論完畢之後

。主座再曰。『今爲會員討論之時。每人以五分鐘爲限。』於是各盡所言。倘有領袖爲收束之討論。則當取他會員之時間而爲之。如其無之。則各人講完之後。便爲討論告終之時也。此外卽時間已至及停止討論之動議。在秩序中。亦皆討論告終之時也。討論既終。主座卽呈案表決如下。曰。『凡贊成「以收回租界爲救國之要圖」者請起立。待數完爲止。（贊成者卽起立而書記乃逐一數之。並記其人數。）又曰。凡反對者請起立。待數完爲止。（反對者卽起數之如前。書記遂將記錄交與主座。）主座宣布曰。三十五人投贊成票。而二十八人投反對票。此議通過。』

五十二節　駁論言辭　凡討論者。對於問題。當注重多聞博識。考察無遺。而論點當以誠實適當簡明爲主。發言時當力揚本面主張之優良。而用公平之道。以發露對面主張之過失之無當之不公等等。方爲妙論。

西人討論會中。常有表決問題之優良。兼而表決言辭之工妙者。亦有祇表決言辭之工妙。而不計問題爲如何者。如是則投票者不計意之異已。祇審其發言之工妙耳。但此種習尙。究非所宜。蓋以其爲專獎辭華。而不重誠實也。

五十三節　競爭地位　前已言之。會員爲主座所承認者。爲得地位。有發言權。在所定時間之內。若循序而言。無人能阻止之。但常有兩人齊起。同時稱呼主座。遇有此事。除非其一退讓曰。『主座。我讓與某先生。』遂坐。否則主座當裁決之。其法卽呼先起者。或言者之名。便是

。若主座有所疑。彼寧承認離座最遠者。或未曾發言者。或向鮮發言者。而捨其他也。若二人中。其一已起而稱主座。其一不過甫起。或甫發言。則前者當得地位也。

倘未承認者。自信彼爲應得地位之人。彼可堅持留立而言曰。『主座先生。我信我先稱呼主座』或同效力之語。主座乃隨而言曰。『某先生（指承認者）肯讓位於某先生（指未承認者）否。』倘不讓肯。則主座當呈出表決。曰『問題爲此兩會員中。誰爲先起者。衆贊成某先生（指承認者）得地位。請曰可。』若得可決。則未承認之會員當復坐。若得否決。則彼得地位。而承認之會員復坐。此可不必再行表決。因表決其一。卽表決其他。毫無疑義也。此爲『對等動議』之模範。

若競爭者過於二人以上。則表決之次數。必至得可決而後止。此等動作。名之曰競爭地位。常見於立法院。而鮮見於一般社會也。尋常社會之會員。常慣順從主座之決斷。或彼此相讓。但此節之規則。對於不公平之主座。以及言者之有急要原因。則甚有用處。

五十四節　遜讓地位　在有趣之討論中。常有會員思欲間止言者。以『問一句話』之語。此容有出於誠意者。然常遇之事。則爲指出言者之失處。諸如此類者。或允。或不允。此等問話之間斷。倘言者允而『遜讓地位』以應之。而間之者倘欲連續發言。則彼失却地位矣。如欲復之。必當由正式再討得乃可。例如寅君正在討論中。而卯君欲問一事。乃起而言曰。『主座。發言者

允我問一話否。』主座起而言曰。『寅先生允讓地位。俾問一話否。』寅君如允。可曰『允之。』仍立而聽之。或答。或不答。俱可隨意。而卯君坐後。彼可再言。或寅君不欲其語論爲人所聞斷。可曰。『主座。我言畢之後。我當樂答所問。』遂進行。發言如初。而卯君復坐。倘彼允人問話。彼有失却地位之慮。又有失却思潮之慮。而於事體之決斷。亦慮爲卯君意見所搖動。倘彼之意見與己相左。尤不宜於此時允之也。在問話時。卯君可出下式。『我欲經由主座而一問發言者如此如此。』彼可乘時繼進。而自答其問題。而又爲駁議。而不理寅君之仍立而待也。

卒之倘卯君言之不已。寅君不耐而坐。則失其地位矣。而欲復之。祇從正式討之。或得一致之許可乃能也。此實爲一嚴厲之習尙。然以既屬議規。當愼防之爲妙。間斷之事。實屬騷擾。言者聽者。兩皆不便。故不宜獎勵也。至於地位。非由自由遜讓。乃爲權宜問題。及秩序問題。停止之者。則仍屬之其人。而不失却也。倘該題解決之後。仍得復之。見一百五十一節。

五十五節　討論之友恭　友恭一事。當常在注意之列。然不可施之太過。以致有礙於一己之權利。不遜讓地位非不友恭也。祇要以友恭之態而却之耳。受人之讓。而攘其地位。亦非不友恭也。祇求由公道而得之耳。

在美國國會。有一習慣。充特種議員有優先權。如委員長發案人等。於討論時。皆假以超衆之機會。超衆之時間。此於國會或有所必要之處。而在通常社會。則大非所宜。假以特別優權。

於任一會員。而使之凌駕其他會員。則討論之自由。已爲之失。而討論之安全。亦爲之礙矣。

五十六節　一致許可　有許多程序。本非公式。而由一致許可。得以進行者。如循行之事。得以施行。秩外之討論。得以允許。與夫一切非公式之事。得以通過。（本書隨處皆有引之。）諸如此類。倘有一人反對。則不能行矣。事件常有賴此全體一致而收其利便者。但此種習慣。必須謹防。無使妄用也。又有特別手續。非得全體一致不能行者。如收回動議及刪除記錄等事。凡此等事。其全體一致。必當以確鑿得之。而不能擅行武斷也。主座當進如四十節。或尤著者卽曰。『此事須全體一致。以表決其贊成者。』云云。倘有一人反對。便屬不行也。

第八章　停止討論之動議

五十七節　停止討論動議之用法　停止討論之動議。是否屬正式程序之一部分。尚無定論。又除各盡所言之外。討論宜否停止。亦久成一未決問題。在大會場中。此停止討論之動議。視爲不可少之件。蓋非此則無以防止纏綿之討論也。倘有用之非宜。亦易爲大多數所打消。在小會場中。此動議以少用爲宜。倘有常用之。而致生討論之障礙者。或防止小數人之發揮意見者。宜定條例以限制之。若無專條以限制之。則用之者。固視爲議場所應爾也。凡社會欲立限制之條件。宜以三分二之表決爲妙。此可防範僅僅之大多數以阻止討論也。美國國會之元老院。紐約省會之元老院。及馬士朱雪省會之元老院。皆不用停止討論之動議。但其內之各附屬會用之。凡有社會

不喜用此動議者。可規定特別條例如下。『本會禁用停止討論之動議。』

五十八節　停止討論動議之效力　前已言之。若無條例以限制討論。則討論必繼續至各盡所言。或至時間已屆。而主座發問『諸君準備處分此問題否』之後。方可自然停止。若欲隨時停止討論。而行表決。其法當用停止之動議。此動議既發。及經接述之後。雖未得表決。而本題之討論。當立即停止。若停止討論之動議爲表決所打消。則本題之討論可再復。若得可決。則本題當立呈表決。此動議有當注意之要點二。其一爲一簡單之停止討論動議而已。其二此動議一發。議場即當立爲表決兩動議。甲。獨立之動議。(即討論中之本題)乙。附屬動議。(即停止討論動議)兩動議當各爲表決。先行表決停止動議。倘得通過。再行表決本題動議。要之凡能討論之動議。皆受停止討論動議之規限。

五十九節　停止討論動議之討論　停止討論之動議。自身亦可討論。但限以時間。常以十分鐘爲度。或立例以規定之。爲不討論之列。討論此動議。無可多說。不過指明理由何以本題不可立時表決而已。此可頃刻說畢也。倘言者討論此動議之時。而支吾入於本題之議論。則爲逸出秩序。主座當立止之。

六十節　停止討論之演明式　地方自治籌行會。當討論公開演說會時。己君以爲討論過久。而欲速行表決之。適寅君言畢而坐。己君循例討得地位而言曰。『我動議停止討論。』主座曰。

『停止討論之議已提出矣。可否呈出本題。』若無異議。彼當繼曰。『贊成者』云云。如有討論。則討論亦甚簡略。祇限於本題之應否。即行表決之理由耳。如十分鐘已至。或討論告終。主座當曰。『討論之限已過。今當表決。贊成者請曰可。反對者請曰否。』云云。隨宣布曰。『案已通過。停止討論。當在秩序。』彼隨而呈出本題。以表決曰。『諸君贊成本會公開演說會之動議。請曰可』云云。如是則事件告竣矣。倘有人於停止討論秩序之後。仍思討論。便爲犯秩序矣。蓋會中已決即行表決本題。則不容再有阻止之者。

若動議否決。主座當曰。『此案否決。討論當繼續進行。』討論於是復續。至再有停止動議。或至互相許可。或至散會。或至別種動議致本題立當處決而後止。

六十一節　停止動議與本題動議之別　當一動議在討論之中。遇有發停止討論動議者。即謂之爲附屬動議。此動議當先行表決。如得通過。立即當呈本題以表決。此兩表決相續而行。不容有他事爲之間斷也。

六十二節　停止動議對於他動議之效力　停止動議既發。並接述後。尚有可行者。爲以下之事。可提起權宜問題。或秩序問題之關於本題者。可動議散會。可動議休息。可動議定時開下期之會。可動議擱置本題。及可動議各種有關於本題之修正及表決方法。但停止討論動議既呈決之後。除不足額問題及表決法問題外。則無可阻撓本題之立決者。而各種問題皆須即行表決。不得

再事討論也。

若有延期動議。或付委動議。在待決之時。而停止動議通過。則兩動議爲之打消。其故因會衆表決停止討論之時。則必欲卽行表決本題。而延期及付委。皆與此意抵觸也。惟修正案則不能打消。因此爲成全本題也。但皆不得討論。亦不得增加。其對於復議之效力。七十八八十二兩節詳之。

六十三節　停止動議對於本題一部分之效力　停止討論之動議。能否施之於本題之一部分。向爲會議學說之一爭點。有一說謂停止動議一提。則全部須爲之停止。是以不能獨施於一部分也。但屬於事所必需。則停止動議。當能施之於可討論者。而重要可討論之附屬動議。爲延期付委修正及無期延期等附屬動議。若對於本題一部分而發停止討論則必須明白說出。其式如下。『我動議停止修正問題之討論。或付委問題之討論』如得通過。則此一部分當立呈表決。而後再從事以討論他部分也。

六十四節　定時停止討論　停止討論動議之外。更有動議以定未來時間之停止討論也。此動議與他動議同。惟所異者。雖在他議待決中亦可發耳。時間動議。最妙能發於開始之前。其用處一面在防止縮綿之討論。而同時又使能得適度之討論。此動議之方式如下。『我動議限此動議之討論。至四點鐘爲止。』其時間之長短。可以討論而修正之。乃呈表決。倘得可決。則屆時討論

須停止。而即行表決本題。此時倘大多數尙欲繼續討論。則此案可以復議如他種動議焉。

第九章　表決

六十五節　表決方式　表決與動議。原不能分離者也。故第五章所述動議。已連帶論之矣。今更重復詳之。討論告終之後。主座起而復述動議。呈之表決如下。曰。『動議爲本會公開一演說會。』諸君贊成者。請曰「可。」(可者應之)反對者。請曰「否」(否者應之。)如可者爲大多數。彼曰。『此案通過。』或曰『此案可決。』或曰『可者得之。』如否者爲大多數。彼曰『此案否決。』或『此案失敗。』或曰『否者得之。』主座最後之言。即爲宣布表決。而議案於以成立。此謂之口頭表決法。或曰用聲決。如兩方皆無人出聲。即爲默許通過。蓋不反對。則公認爲贊成也。

六十六節　舉手並起立　用聲表決之法。爲最簡便。但須數人數。則當用舉右手或起立之法爲當。主座曰。『諸君贊成者請舉右手。或曰請起立』待至數畢。贊成者當如法應之。書記乃數之。而報其數於主座。對於反對方面。亦與同法處之。於是主座宣布曰『十五人表決贊成。而二十五人表決反對。此案失敗』獨依法表決者。乃數之。不舉手。不起立者。闕之。

六十七節　採法宜定　以上之表決各法。爲普通集會所常用者。然開會時當採定其一。不宜同時並用數種。免致混亂耳目也。雖在永久社會中。會員慣用一法。而會長亦當先爲指定何法。

而後行其表決。若在臨時會議及複雜集團。則先事聲明用何法以表決。更爲不可少之事。否則會衆無所適從也。

六十八節　拍掌不宜用以表決　我國集會。向有厲禁。故人民無會議之經驗之習慣。近年西化東漸。吾人始有集會之舉。然行之不久。習未成風。訛誤多所不免。則如以拍掌爲表決。是其一端也。拍掌爲讚揚稱道之謂。中西習尙皆同也。乃吾國集會。多用之以爲表決。此則西俗所無也。夫既用之爲讚揚。而又用之以表決。則每易混亂耳目。使會衆無所適從。故稍有經驗之議會。尙不宜用拍掌以表決也。

六十九節　兩面俱呈　表決必兩面俱呈。而主座又宣布結果。乃云決定。若祇呈之可決。而未呈之否決。或兩面皆已呈。而主座未宣布結果。則不得謂之完妥。不能生合法之效力也。其無經驗之主座。常忽略之。而呈表決如下。『諸君之贊成者請曰「可。」諸君之反對者請曰「否」而已。』隨而忽略於宣布。此皆謂之不合法也。其合法之表決秩序如下。一主座呈問可決者。二可決者應之。三主座呈問否決者。四否決者應之。五主座宣布其結果。

七十節　表決疑問　用聲表決。贊成與反對兩者之數。相差不遠。結果難辨。則成疑問。若於兩者既應之後。而主座不能定何方爲大多數。彼則曰『本主座有疑。請贊成者起立。』待至數畢。其手續悉如六十六節。又如有會員不以主座之宣布爲然。彼可生疑問。演明如下。一動議既

呈表決。而主座以爲可者多於否者。既而宣布曰。『已得可決。』乃有戊者以爲不然。於是起而不待承認。言曰『主座。我疑表決之數。』遂坐。主座從而言曰。『表決之數已見疑。贊成之者。請起立。待至數畢。』云云。悉如六十六節。主座可用舉手以代起立。但起立則錯誤較少也。若在大會場中。則常有令表決者分爲兩部。一往右邊。一往左邊。惟此種煩難之法。祇宜用之於不得已之時。及臨時之會耳。在永久社會之大會。會員皆列入名册。如有見疑時。當按册點名。各隨名以應可否。他法倘生疑點。則此爲最適當也。

倘用聲表決。當時不生疑問。則主座所宣布。便作成案。蓋以會員不即起疑問。便作承服主座之決斷也。

七十一節　同數　當表決可者與表決否者之數相同則謂之曰『同數。』此案贊成與反對兩適相抵。故動議則爲之打消。其理由爲動議之通過。必要得大多數。今祇得同數乃大多數之欠一。是以不能通過也。此法有一例外。見一五六節。

七十二節　主座之特權　若遇同數之表決。則爲主座行使特權之候。彼可隨意左右袒。或加多一數。使案通過。或由之使自打消。倘彼爲贊成其案者。當宣布如下。曰。『二十人贊成。二十人反對。本主座加入贊成方面。案得可決。』倘彼反對。則曰。『二十人贊成。二十人反對。而案打消。』

主座又可加入少數以成同數。以打消動議。倘表決爲二十八贊成。十九人反對。而主座欲打消其案。則宣布如下。曰。『二十八贊成。十九人反對。本主座亦加入反對。而案打消』

七十三節　主座有表決之權利　主座亦爲會員之一。有同等表決之權利。但此權利除遇同數時之外。鮮有用之者。惟其存在則一也。而其惟一之例外。則爲主座非屬會員之一。如美國副總統爲元老院之議長。則除同數之外。本無表決之權。但元老院代理議長。本爲元老之一。則有表決權也。

若用點名以表決。則主座之名。亦按次與會員同時點之。而主座應名與否聽之。倘彼既應名。而得同數之表決。則彼不能左右袒矣。蓋每會員祇得一次之表決權也。倘彼尚未應名。而遇有同數。則彼宣布時可隨所喜而加表決也。

七十四節　點名表決。用聲表決。起立表決。舉手表決。及分兩部表決。上已論之矣。而點名表決。則與各法不同。蓋此法非由主座自行採擇。乃由動議及表決而定。若遇特種法案欲得記名。以便知誰爲贊成誰爲反對者。則點名表決爲不可少者也。但點名表決。恐難得大多數之贊成者。故宜立例以規定少數（五分一）人有要求之權利。此等條例。凡有集會。多採用之。而永久社會。亦當採用之。

到表決之時。或表決之前。如有會員欲記名表決。當照常討地位動議『用點名表決。』此動

議不討論。而呈表決。若得在場五分之一贊成。主座當宣布曰。『已得五分之一贊成用點名表決。則點名爲刻下秩序矣。』書記遂起執名册。逐名高唱。若不見應。則再唱之。但不三唱。每會員名字唱出之時。卽應曰。『可。』或『否。』書記按名而記之。可者作一號於其名之右。否者作一號於其名之左。唱畢。將可否各名數之。而交主座宣布之。

七十五節　投票表決　若欲祕密。則當投票表決。其法已詳於十四節。此爲煩緩手續。多用於選舉職員委員及代表或收接會員等。及用之於關於個人而不便公然討論不便公然表決之問題。投票表決之動議。其發起及呈表決。由大多數以決定。一如平常之動議焉。

七十六節　由少數或多於大多數以取決　尋常通例。贊成反對之表決。皆定於大多數。此除少數特別事件之外。莫不皆然也。在用點名表決。祇需在場者五分之一。在改章程修憲法及罷免會員等事。當需三分二之數。而停止條例。當需一致之表決。及其他之事件。由僅僅大多數通過。而致大不便者。須立以需更大多數之例以防範之。庶爲萬全也。

第十章　表決之復議

七十七節　復議之定義　按之常例。凡動議一經表決之後。或通過。或打消。則事已歸了結矣。惟預料議員中過後或有變更意見。遂欲改其表決者。故議會習慣。有許可『復議之動議。』卽推反表決而復行開議也。其作用則所以救正草率之表決。及不當之行爲也。

七十八節　復議動議之效力　此動議若得勝。則其效力有打消表決。而使案復回於未表決前之狀況。以得再從事於種種之討論。然後再行表決也。此動議若失敗。則其效力爲確定之表決。而不許再有異議也。蓋會議公例。每一表決。在一會年內。非全體一致。不得有二次之復議也。

七十九節　何時可發復議動議　此動議祇可發於同時。或於下會。若過兩會期之後。則不能再發矣。若發於同時者。可以立卽開議。又可由動議及表決延至下期開議。若發於下期者。必當立時開議。但兩者皆無立時決斷之必要。倘此動議得勝。亦不過重開討論耳。而其受延期及他種行動之影響。則與他議案同也。倘此動議失敗。則表決案便得最終之確定矣。

八十節　何人可發復議動議　復議動議有一重要點。與他動議不同者。卽他動議在場之人皆可發之。而此奇特動議。祇有得勝方面之人乃可提出。其限制之理由。則以事既經表決之後。則失敗者固欲復議。而得多一次之表決。以挽救其失敗。故常乘間抵隙。俟得勝方面人數減少之時。提出復議。如是則對於得勝方面殊欠公平也。故爲公平起見。當加限制於一方。誠爲良法美意也。倘表決果有不當。則失敗方面之人。自易說托得勝方面之人。以提出復議也。

凡一問題。既經圓滿之討論。公平之表決。則一次已足矣。獨遇有特別重大之理由。乃有提出復議之事。故爲之限制者所以防止不時之復議也。此等限制。立法院及大會場多採之。以其屬乎公平適當也。倘有社會不欲用之。當訂立專條。規定凡有會員皆可提出復議動議也。

八十一節　折衷辦法　於二法之中。求一折衷之道。可望解決此奇特問題者。其法如下。『復議動議。若發於表決之同日。則兩方面之人。皆可發之。如發於表決之下期。則祇得勝方面之人可發之。』如是乃可防止下期爲失敗黨出其不意之推反表決案。而於同日又不礙失敗方面之人發揮新義也。凡社會之欲折衷辦法者。可採此法以爲專條也。

八十二節　討論復議　復議動議之討論。與停止討論動議之討論同。皆限以時間。以此種討論。除說明因何有復議之必要。則無可再說也。倘此討論費時太多。致有障礙於本題者。會衆便可請主座維持秩序而停止之矣。又停止討論之動議。亦可施之於復議動議。如他之獨立動議焉。如此即立將各種討論終止。若事已至此。則便知大多數之人。已表示其不願再聽。而決意不欲復議矣。

八十三節　得勝方面之釋義　得勝方面非必爲可決方面及大多數方面也。若一動議。或一問題。被打消者。即否決方面之人爲得勝者也。若須三分二之數以通過一案。而其案被打消者。即得勝方面乃少數之人也。若兩造同數。而最後之人加一否決者。即此否決者爲獨一之得勝人也。又若須全體一致以通過一事者。而一人梗之。此一人即爲得勝方面。倘須復議。則祇此一人乃能提之也。

八十四節　復議之演明式　設使地方自治團行會已通過之案。爲『本會公開一演說會。』會

經正式表決而記錄在案。則其事當然歸於結束矣。乃有甲君以爲其事決於倉卒。或欲表示其不合時宜之理由。故於同時或下議期討得地位而言曰。『主座。我動議復議本會表決公開一演說會之案。』言畢遂坐。而主座乃曰。『復議動議祇可由得勝者發之。倘甲君爲表決是案之得勝者。其動議方爲有效。而在秩序之中。否則非是。』是時書記當翻記錄。如爲點名表決者。則「可」「否」必識於名下。一看便知甲君屬於何方。若無記名之表決。甲君當答曰。『我表決於得勝方面。』或曰『我非表決於得勝方面。』隨其所行而言之。若彼不屬得勝方面。則彼之動議。不入秩序。除有得勝方面會員。出於友誼。爲之再提其動議。而主座當不爲之接述也。最妙莫如甲君於動議時則提明如下。曰。『主座。我對於某某案乃表決於得勝方面者。今動議復議其表決。』

若甲君爲表決於得勝方面者。主座當曰。『有提復議本會公開演說會之表決案。諸君準備處分之否。（隨或爲一有限制之討論。各僅將其應否復開討論之理由陳之而已。』贊成復議者。請曰『可。』反對者請曰『否。』若得通過。則曰。『復議得通過。請諸君將案復行討論。』若否者爲大多數。主座則曰。『否者得之。』或曰。『復議之案失敗。公開演說會之表決。仍然確立。』

八十五節　不能復議之案　以下各案之表決。或通過。或否決。皆不能復議者。爲散會之表決。擱置之表決。停止討論之表決。付委之表決。（而委員已着手行事者）復議之表決。及申訴

之表決。選舉之表決。投票之表決等。是也。又表決案之已着手執行者。皆當然不得復議。

八十六節　復諦動議宜愼用　復議之動議。始自美國。其用處乃以應非常之事。如他法之能力已窮。而仍不能達目的者。然後始用之。方可謂爲適當。要之最善莫若先盡一切必要之討論。詳而議之。使無遺義。然後從事於表決。庶不致會衆有所藉口於復議也。總而言之。此奇特之動議務宜審愼少用爲佳。故祇限於得勝方面也。

八十七節　取消動議　取消動議與復議動議甚相似。而兩名目常有混用之者。其實大有不同。復議動議。欲將表決之案。再加詳細之討論。而後再行表決之。取消動議。乃直將表決之案取消。不復再議。又復議動議。當受限制。如前所述。倘得通過。則再將問題論討。而再行表決。如是則受兩度之表決。而取消動議。爲獨立之動議。不受限制。人人能發之。倘得通過。則直打消全案。而無再行表決之事。簡而言之。其前者則將問題復呈於衆。其後者則將全案打消。

八十八節　兩動議之功效　復議動議之限制條例。不能假取消動議以免除之。其理甚顯也。否則其條例之維持作用全然失却矣。且若藉此免除。亦殊欠公允。故事件一過復議期限之後。則不能以取消動議施之矣。惟向無一成不易之例。是以社會習慣。以一年爲一會期。今年會期所定之事。明年可以取消之。又由全體一致。則復議動議。或取消動議。皆可隨時發之。非此所能限制也。復議之本題。無論由大多數或大多數以下所通過者。而復諦動議之表決。則必以大多數爲

定。而取消動議之表決數。必要與本題之表決數相同乃可。取消之方式如下。動議者曰。『我動議將某某案打消。』隨當討論。而後表決。倘得通過。卽取消其案。若得否決。則其案得重行確定於今年之會期矣。

卷三　修正案

第十一章　修正之性質與效力

八十九節　修正之性質　以前所論。皆單純動議。始終一成不變。而以原議爲表決者也。然動議可隨意更改。或增加。或全變爲一異式者。其改變方式或意義之手續。名曰『修正。』修正之作用。則以改良所議之事件。然所謂良者。人心各有不同。而修正之實習。乃任意改之。故所改之議案。雖與動議者之本旨及用意相反者。亦常有也。複雜動議之進行程序。與單純者無異。其提出，接述，呈表，收回，討論等。皆與單純動議同一辦法也。

九十節　修正案須有關係　修正案祇有一限制。則所擬改易。必須與本題有關係。所修正者。無論如何衝突。若與本題有關係。則不能不許也。倘另立題目則屬無關係。主座可行使維持秩序之權而制止之。會員亦可請主座維持秩序而令之停止。又修正案不得過爲瑣碎或近乎癡愚也。演明式如下。地方自治勵行會。正在討論一動議。爲『委理財員往調查本城各會堂之價值。以備得一地址。爲本會永久集會之所。』乙君動議修正。爲刪去『理財員』之句。而加入『會長』之

句。或修正爲『會堂』之後。加入『房屋。』或刪改爲刪去『委理財員往』以後各句。而加『租一會堂爲永久集會之所。』以上各句。雖有變易本題用意。然皆與本題有關。故謂之爲有關係之修正案。但若使乙君之提議修正案。爲刪去『爲本會永久集會之所。』而加入『爲應酬之地。』此則與本題不相類。可以『無關係』不秩序打消之。因彼爲純然別一問題也。主座當曰。『乙君之修正案。爲加入「應酬之地。」以代「永久集會之所。」乃軼出秩序之外。蓋所擬修正案。與所議之本題無關係。本題乃覓一地爲正式集會之所。而非爲應酬之地也。』再若乙君動議爲本城之後當加以『新都。』此當以瑣碎不入秩序而打消之。對於修正案之普通習慣。美國國會代表院有簡明之規定條例。曰。『凡動議及問題與議中之本題判然兩物者。則不容有托辭修正而加入也。』

九十一節　修正案之效力　修正案之效力。乃呈兩動議於會衆。一爲修正之動議。一爲本題。因一問題當結搆完備。乃呈出表決。故當先議修正案而表決之。然後乃從事於修正之本題也。

衆明式如八十九節。尙在議中。而寅君討得地位而言曰。『我動議修正爲「會堂」之後加入『及房屋』三字。主座曰『諸君聽之。動議爲「會堂」二字之後加入『及房屋』三字。於是動議之讀法當如下。『委理財員往調查各會堂及房屋之價。』討論隨之。而祇及於修正案。遂付表決。如他案焉。倘得採取。則『及房屋』三字。成爲本題之一部分矣。而最終之付表決。主座當曰

。現在之所事。爲修正之本題。其案如下。（彼復述所修正之本題。爲後呈之表決。）

九十二節　第一及第二之修正案　一修正案之外。更有修正案之修正案。卽將修正之案。再加以修正。如修正之對於本題焉。如是則前之修正案謂爲『第一修正案。』後之修正案。謂爲『第二修正案。』前者爲對於本題之修正案。後者爲對於修正案之修正案也。由此而及於本題焉。其解決之級序。當先從事於第二修正案。因第二之修正案。爲結構第一之修正案。而使之完備。凡案必先完備。方呈表決也。故此案有三重表決如下。其一表決第二之修正案。其二表決第一之修正案。其三表決本題。

此爲修正案之極端。不能再有「修正案之修正案」之修正案矣。有之。必生紛亂之結果。但一修正案表決之後。無論其爲通過。或打消。則其他之修正案。可再提出。如是連接不已。此對於第一第二之修正案皆然也。其理由則因修正案既表決之後。祇餘一動議（如爲第二之修正。則餘二動議。）於議場。而修正案之限制。本祇容三動議。同時並立。卽一爲本題。二爲第一修正案。三爲第二修正案。其原則爲一修正案既通過之後。則便幷合於所關係之動議而爲一體。此動議則成爲一新方式。而新方式則可作本題觀也。是以第二修正案。既已表決。則其他之第二修正案。便可提出。第一修正案既已表決。其他第一修正案亦可提出。如是者屢。以至於原動議結構完備。爲大多數所滿意者。始呈出表決也。

九十三節　第一第二修正案之演明式　地方自治勵行會在議之案。爲『本會設一圖書雜誌庫爲會員之用。』主座已呈此案於衆討論。而戊君欲提出修正案。其進行手續如左。

戊君起而言曰。會長先生。

主座起答曰。戊先生。

戊君曰。我動議修正此案。加『新聞』二字於『雜誌』之後。遂坐。主座曰。諸君聽着戊君之動議。爲加『新聞』二字於『雜誌』之後。如是則此動議讀爲『本會設一圖書雜誌新聞庫。』大衆準備處分此問題否。

寅君起而言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寅先生。

寅君曰。我動議修正此修正案。加『每週』二字於『新聞』之前。

主座曰。寅君動議加『每週』二字於『新聞』之前。大衆準備否。（隨而討論加入『每週』二字。）主座曰。第一問題。爲表決加入每週之修正修正案。諸君贊成者。請曰『可。』反對者請曰『否。』遂宣布曰。案已通過。其次之問題爲修正案加入『每週新聞』四字於雜誌之後。諸君準備否。（隨而討論修正案）贊成者請曰『可。』反對者請曰。『否。』又宣布曰。已得通過。今之問題爲修正之原案。卽『本會設一圖書雜誌每週新聞庫以便會員之用。』尙有修正否。（若

有之。則照前法提出。）若無之。則贊成所修正之動議者。請曰『可。』

學者須知修正之討論。皆限於當前之問題。但此限制。間有出入之處。即如修正案或修正之修正案。其關係與本題甚切者。則討論時每有申論至全題之必要。如是雖議長可限止。然鮮如此苛求者。但兩題若判然有別。則議長當立行制止也。

九十四節　同時多過一個之修正案　在有經驗之團體之習慣。常許同時多過一個之修正案。各關於本題之不同部分。但無經驗之社會。則莫善於照普通習慣。一時祇許一修正案。俟解決其一。再從事其他。會議學家有言。一修正案在解決中。則不能接受他修正案。除非後起之案。爲修正之修正案也。

（演明式）如上九十三節所引之案。戊君動議修正加『新聞』二字。而此動議當前待衆解決。而己君動議修正刪去會員二字。而加入公衆二字等語。主座對於此事。當曰同時祇能開議一修正案。己君之動議。此時不合秩序。現在之問題。乃戊君之動議。必當先行解決者也。且己君之動議。引出一新問題。而此問題又非修正之修正案。是爲不合秩序。

九十五節　先事聲明　倘有欲爲修正之案。而時不當秩序。彼可先事聲明。待機而動。此爲準備其動議之路徑。而會衆得此聲明。先知其意。則於表決當前之事。當更有酌量也。

（演明式）己君既動議如九十四節所云。而主座以違秩序打消之。但己君可進而言曰。若是則

我欲先事聲明。到適可之時。我當動議加入公衆二字。以代會員二字。言畢。乃坐。戊君之議案。於是進行。至表決之後。己君乃討得地位。而提其修正之案。因此時已無障礙也。

此先事聲明之法。有特殊之妙用。如有第一第二修正案已發。若再有人欲發其他。非待其前者表決則不能。故先事聲明。常可使表決者之意爲之一變也。假如己君欲以『每日』二字加入。以代『每週』於『新聞』之前。但彼不能發此動議。因有第一第二兩修正案。尚在議中也。但彼可先事聲明曰。我欲先事聲明。倘加入『每週』兩字之案被打消。我當動議加入『每日』二字。如是則先示意於欲取『每日』者。使之於表決時可打消『每週』也。

九十六節　接納修正案　處分修正案之最簡便者。莫如本案之原動者接納所擬之修正案。但倘有人反對。則修正案不能接納。因主座接納之後。其案便成爲公共之所有。倘無人反對。而修正案得接納之後。則成爲本案之一部分。一若本案提出者之原議。不必分開以表決焉。但原動者祇接納彼所同意之修正案耳。倘彼不同意。則當緘默不言。而聽其正式解決。如他種之問題。其得失任之本體之優劣可也。主座無庸問修正案之接納與否。凡修正案不得接納。並非失敗。不過另呈正式之表決耳。

（演明式）對於圖書雜誌庫之議案。（見九十三節）乙君動議修正案加「新聞」二字於雜誌之後正在討論中。卯君動議修正修正案加入「每週」二字於「新聞」二字之前。乙君若贊成此修正案

。可起而言曰。『主座。我接納此修正案。』若無人反對。則其修正案成爲『修正加入每週新聞等。』主座遂接述而表決之也。更有一限制。則凡一案或其案之修正案若已受變更之後。則不能接納矣。譬如乙君之修正案加入『新聞』已再被修正。加入『小册。』則乙君不能接納卯君之動議。加入『每週』二字也。

第十二章　修正案之方法

九十七節　修正之三法　修正有三法。一加入字句。二刪除字句。三刪除一分。而加入他分以代之。

（演明式）其一加入式。『本會設一圖書雜誌庫爲會員之用』之動議。正在討論中。甲君動議修正加入『輪貸』二字於庫字之前。或修正加『及其友』三字於『會員』之後。或修正加入『報紙』二字於『雜誌』二字之後。是也。其二刪除式。同前案丙君動議修正刪除『雜誌』二字。或修正刪去『爲會員之用』五字。是也。其三刪除及加入式。寅君動議修正刪去『會員』二字。加入『公衆』二字。或修正刪去『圖書及雜誌。』而加入『期刊新聞』是也。以上各條。皆爲第一修正案。而每條可再加修正。

九十八節　宣述修正案之方式　主座呈修正案。於表決不獨復述修正案。且當述修正後之本案爲如何也。三式之修正案其宣述如下。一、茲有動議修正加入某某字於某某之後。於是修正後

之本案。讀爲如此如此。二、茲有修正刪去某某下之某某字。於是修正後之本案。讀爲如此如此。三、茲有修正刪去某某字。而加入某某字。於是修正後之本案。讀爲如此如此。

九十九節　加入方法　一切句語。與本題有關係者。皆可由大多數表決而加入。既加入矣。則以後該語句。或一部分之語句。除由復議外。不能刪去。蓋議例凡同一之事件。不能加以兩次動作也。惟其語句加入之後。若再受修正。而加入他語句於其間。則全部可由再一修正案以刪去之。

（演明式）其案爲『本會設一圖書雜誌庫爲會員之用。』正在會議中。而以下之動作生焉。寅君討地位後。曰。我動議加入『輪貸』二字於圖書庫之前。主座接述曰。諸君聽着寅君之動議加入『輪貸』二字於圖書庫之前。於是其案讀爲『本會設一輪貸圖書庫爲會員之用。』遂曰。諸君準備否。繼曰。贊成者請曰『可。』反對者請曰。『否。』宣布曰。已得可決。倘有修正案否。

戊君討地位後。曰。我動議加入『免費』二字於『輪貸』二字之前。如是則讀爲『免費輪貸圖書庫爲會員之用。』

主座曰。諸君聽着動議修正案爲加入『免費』句。如是則案讀爲如此如此。贊成者云云。繼曰。此案通過。

戊君曰。我今動議刪去『免費輸貸』四字於圖書之前。主座乃復逃之。而呈之表決。

戊君發兩動議之目的。乃在使寅君之加入『輸貸』二字之修正案。再得一次之表決。而意在打消之也。蓋修正案一旦通過之後。除復議外則不能再行表決。而復議之結果。或無把握。故戊君動議加入『免費』二字。以取得多一次之表決。隨得通過。則戊君動議刪去全部。如是戊君乃得兩次之討論。而行兩次之表決。而使彼所反對之案。得兩次之機會以打消之。但寅君之動議。則殊無成見於中也。

其理由以何而見許此重複行動。則因『免費』兩新字既採入於修正案之內。則其案已變成一異式問題。故作新案觀。而修正之限制不能加之也。

一百節　加入案之否決效力　反之前節如擬加入之修正案得否決。則同式字句。或其一部以後。不得再行加入。但既打消之字句。若加以其他字句。而成不同之案。則可加入。如在議之案。寅君既動議加入『報紙』二字。而其案已被打消。彼隨後可再提出加入『宗教報紙。』或『地方自治之彙報』此雖屬於否決之修正案。而今則另含有他語。爲新聞問題。而成一不同之案也。

一百零一節　改變意思之必要　最當注意者。所加入之字。必變易其打消案之意義。或其界限。方得成爲一新問題。從事討論。若祇改換其語句。而不變其性質。則不成爲一新問題。而原有之事件。既經打消。不能再從事於動作也。寅君不能動議加入『每日新聞。』因此等之字。雖

口語不同。而實與『報紙』無異。而此既已打消矣。但關於『地方自治之期報。』或『法政宗教報』等件。異於報紙而會衆當樂於表決此等有界限之件。而反對泛泛之件也。

一百零二節　刪除之法　刪除之修正動議。與加入之修正動議。甚相切合。故從事其一。則必牽動其他。二者皆爲一法所範圍。任何語句。皆可刪去。但同一事件。或其一部分若已刪去。則不能再行加入。除非復議乃可。而已刪去之語句。或其一部。若有他字混合而成一異種問題者。便可加入也。

（演明式）同問題在討議中。丙君動議修正刪去『及雜誌』三字。主座接述之。付之表決。而得通過。此三字於是被刪去。除復議外。不得再加入矣。但有已君反對刪去。而欲再行加入。彼可動議修正加入『小册及期報之關於吾人之事者』各句。此中包有雜誌。但非純爲加入雜誌之句。是以有別於已經處分之件也。

一百零三節　刪去修正案否決之效力　反之前節若一刪去之修正案被打消。則所擬刪去之各字。得以確立。而爲原案之一部。除復議外。不能加以處分。但如牽入他語。則此部或其一分。可再動議修正刪去。蓋此爲一新問題故也。在百零二節之演明式。如丙君之修正案。刪去『雜誌』二字。已被打消。其後彼可動議修正刪去『圖書及雜誌』因此句雖含有打消之案。其實爲一不同之問題也。

一百零四節　刪去案呈決之方式　主座於呈動議以表決時。多照述動議者之言而已。乃顧與氏之議事規則。則異於是。其式如下。主座呈動議以表決曰。『動議爲由「書」字之後刪去「及雜誌」三字。今請問諸君「及雜誌」一句。可否成立爲動議之一部分。』此其效力乃與常例相反。常例可者可之。此之可者。乃適以否決刪去案也。

顧氏之法。無甚理由。且易惑初學者之耳目。故多爲他家所不主張。而本書所採用之法如左。

主座曰。『修正案爲刪去「設」字後之「圖書及雜誌」五字。此句可否刪去。贊成者云云。宣布曰。已得可決刪去「圖書及雜誌」五字。』

一百零五節　所棄之字可加入他處　既經由刪去案而得可決。或由加入案而得否決。所棄之字。有時可加入於本題之他處。惟必於本題另經修正。改變性質及其意義。而成一新問題之後乃可。

一百零六節　不字　一修正案加入刪去『不』字。而使動議之意義。適成正反對者。乃不能許可之事。如有爲之者。則當以遠序而制止之。由此而推。則凡有相反之字。使正義成爲負義者。則不許加入也。若欲否決一案。當於處分時表決之而已。

一百零七節　刪去而加入之法　任何字皆可由一動議刪去。而任何字有關係者。皆可補入其

位。既已加入。則必照一百零二節所釋之條件。始可刪除。其動議『刪去並補入。』乃爲一案。申而言之。則爲動議刪去。並動議加入相合而成者也。如刪去甲字。補入乙字。則不能分爲兩案。（一刪去甲字案。一補入乙字案。）既以一案提出。亦當以一案呈表決。其理由則動議者有一表決。以補其字於刪去之字之位也。

若此案可分而爲二。則刪去其字之後。其位已空白。若他字非動議者之所欲。若加入之。則與動議者之用意相左矣。是故『刪去而補入』之案不得分而爲二也。

（演明式）『設立一圖書雜誌庫爲會員之用』之案。正在討論中。子君討得地位而言曰。『我動議修正刪去「會員」二字。而加入「公衆」二字。主座曰。諸君聽看子君之動議。刪去『會員』二字。而加入『公衆』二字。於是其案釀爲『設立一圖書雜誌庫爲公衆之用。』衆人準備處分此問題否。云云。贊成刪去『會員』二字。而加入『公衆』二字者。請曰可。云云。若得通過。則『公衆』代却『會員』二字。而爲原案之一部分矣。若有人欲刪去『公衆』二字。則必當提出復議。或用一百零二節之手續乃可。

一百零八節　刪去而加入修正案否決之效力　若刪去某語而加入他語之案被打消後。則餘復議外。原語必當確用。但如有他事加入於原語。使之成爲一別種問題。則間接可再受修正之行動

一百零九節　替代　一新動議。如與在場之議案有相關者。可全部替代之。此節而言之。即

爲刪去全案。而加入他案也。

（演明式）設書庫之議。正在討論中。西君起而言曰。『我動議修正。將現在議案。改爲委會長調查建設書庫需費若干。並辦理勸捐此費。』主座曰。已有人動議將議案改爲云云。現在問題。以爲一動議代他動議。所擬之替代題。不過一修正案耳。此案可加以修正。又可分之爲二。以其含有兩問題也。當經過討論。如他案焉。然後乃呈表決。先表決修正案。後表決所修正之本題。此兩表決呈出如下。其一、諸君贊成將案替代者。請曰『可。』隨宣布曰。已得通過。其二，諸君贊成所修正之本題者。請曰『可。』宣布曰。案已通過。

第十三章　修正案之例外事件

【百一十節　款項及時間之空白　對於兩度之修正案。不能再加修正之例有例外之事物。即如數目問題。凡有擬改者。不限於兩度。各會員皆得隨意提議。悉當接納。而一一表決之。而第二修正案。當在第一修正案之前以表決之例。亦不施於此。

數目問題。多屬乎款項及時間。若有一動議含有此兩種數目者。遇有他動議改易之。不作爲修正案。而作爲填補數目字之空位論。故所有提出數目者。主座或書記當一一記錄之。而後逐一表決。從最大之款項。或從最長之時間起。而至表決其一爲止。

（演明式）有動議『以兩點鐘爲本會開會之時。』

主座既呈此案於會衆。寅君得地位而動議『以三點鐘爲開會之時。』（此非修正刪去兩字。而加入三字也）故主座仍進行接受其他之動議。以填空位焉。

卯君曰。我動議『以兩點半鐘爲開會時。』

乙君曰。我動議『以三點半鐘爲開會時。』

癸君曰。我動議『以四點鐘爲開會時。』

主座曰。今所議爲本會開會之時間。已有動議以兩點三點兩點半三點半四點各案者。請諸君討論之。主座曰。諸君已準備處分此問題否。贊成四點鐘者。請曰『可。』宣布曰。此案失敗。贊成三點半鐘者。請曰『可。』宣布曰。此案失敗。贊成兩點半鍾者。請曰『可。』宣布曰。此案通過。於是填寫兩點半鐘入空位。再曰。今贊成此案『以兩點半鐘爲本會開會之時者。』請曰『可。』反對者請曰『否。』宣布曰。已得通過。本會開會之時間爲兩點半。

驟觀之。『兩點半鐘』一句。得二度之表決。似乎不必。但第一度之表決。爲修正案之表決。如一百零九節所釋之義。且表決於『兩點半鐘』者。非必隨而表決於本題也。又或有會員不欲限定開會時間者。亦未可定也。

更有顯而易見者。即如收費問題。會員中有贊成此項。而不贊成彼項者。設有動議捐十元爲

某事經費者。有議捐二十元十五元及五元者。主座一一呈之表決。先從最大之數。既而曰。『二十五元得通過。可補入空位。有贊成修正之原案。以捐十五元爲某事經費者。請曰可。』如是則會員之反對捐款者。可有機會以表決打消原案也。其例第一表決。乃爲填空位（卽一種之修正案）而設也。而第二之表決。乃爲原案而設也。

一百十一節　人名　若有數人之名。皆受指名爲同一之職務。此非照修正案之法辦理。乃照前節所詳對於款項及時間之法辦理。各名照指名之秩序一一呈之表決。先從原案或報告中所列之名起演明式見第一章。

一百十二節　不受修正之動議　有數種之動議不得加以修正者。其要者如下。「散會。」「擱置。」「抽出。」「停止討論。」「無期延期。其例凡案皆可加修正。惟修正致改變性質者。則不得加以修正也。譬如『停止討論』之案。則不能再以修正爲『停止討論於指定之時』也。

一百十三節　復議案　若一案已得通過之後。而欲復議此案之修正案表決。則必先復議本案之表決。而後乃能導入於修正案之表決也。

一百十四節　修正之秩序　前已論之。若同時有數起第一修正案加於一問題。則當照提出之先後而處分之。若有第一修正案及第二修正案。則先表決第二修正案。而後乃從事於第一也。若爲連續之問題合成於一者。如一會之規則等。則宜逐節詳議。按序修正。不宜逐條表決。因此有

妨礙會衆重復再議也。若祇逐節修正。而暫置之。則於全部規則表決之前。可隨時再加修正。此常有必要者也。俟各節之修正已齊妥。而會衆已準備乃將全部之規則呈之表決。則必得完滿之結果也。

卷四　動議之順序

第十四章　附屬動議之順序。

一百十五節　順序之定義　在此之順序二字。乃指處分動議之秩序而言。照公例凡動議之順序。當以提出之先後爲定。其先提出者。得先討議。得先表決。但有一種之動議出此例外。因其性質之異。其順序則在當前動議之先。而此種例外之動議。其中順序。亦自有等級。

一百十六節　獨立動議附屬動議　動議之不關連於他動議。其效果爲呈一新問題於議場者。則謂之獨立動議。凡獨立動議之順序。當循公例之範圍。卽一獨立動議。祇能提出於無動議當前之議場。而一獨立動議解決之後。他動議方能入秩序

附屬動議。可提出於他案正在議中而未解決之時。此乃附屬於獨立動議之下。而使之改變方式。或改變情狀。修正案及停止討論案。卽附屬動議之張本也。附屬動議必當就於其所關連之獨立動議上施其效力。附屬動議中亦自有順序定例。有此先於彼者。其當先者。雖提出於後。亦能超出前者而得處分也。

一百十七節　七種附屬動議及其順序等級　附屬之動議有七。爲議場中所常有者。凡學議者。必當熟習之。此中二者已論之於其所屬之部。其一，爲修正議。乃最要而最常者。第三卷專論之。其二，爲停止討論之議。則關於討論之案。第八章論之。其餘五者。爲散會議。擱置議。暫延期議。付委議。及無期延期議。其先後之順序等級如左。

一。散會議
二。擱置議
三。停止討論議
四。延期議
五。付委議
六。修正議
七。無期延期議

凡此附屬動議順序。皆在本題之前。即如當本題在議之時。有提出以上動議之一者。即當間斷本題。先從事於討論附屬動議而表決之。然後再從事於所變動之本題焉。(見一百五十八節)在於一問題討議中。若有兩人先後各提出七種附屬動議之一。其後所提出者。若順序等級在前。便可即行討議。若順序等級在先提出者之後。則不許之。即如有一獨立動議。正在討議中。突有提

出延期議者。既而此議在討論之時。其能再提出之議爲散會議擱置議。及停止討論議。其不能提之議。爲付委議。修正議及無期延期議。其動議順序。列在當議中之附屬動議上者。則在超之之階級。其在當議中之動議下者。則在被超之之階級。若獨立動議卽本題與及數修正案俱在當議中。則除第七動議之外。各動議均可提出。倘各皆就秩序提出則當一一按順序以表決。而本題則暫爲放下。俟附屬動議解決之後。乃再從事也。

一百十八節　議案順序之演明式　有動議『使地方自治勵行會速行籌備註册』者。

戊君（略去討地位式。餘仿此。）曰。我動議修正加入『在暑假期』句於備字之後。

主座曰。諸君聽着修正案加入字句。如是則議案當讀如下。『使地方自治勵行會速行籌備在暑假期註册。』諸君準備否。（此案可討論。）

癸答曰。我動議付委籌辦。

主座曰。已有動議將案付委籌辦。此議順序在修正議之前。諸君準備爲付委之表決否。（可討論）

寅君曰。我動議將此事延期一星期。

主座曰。有動議延期矣。（可討論。）

乙君曰。我動議停止討論。

主座曰。停止討論動議已經提出。可否卽行表決本題。（可爲限制之討論。）

甲君曰。我動議擱置。（不能討論）

主座曰。擱置之議已提出。贊成者請云云。

卯君（間斷之）曰。主座。

主座曰。擱置之議爲不能討論者。

卯君曰。主座。我非欲討論。乃動議散會也。

主座卽改正曰。散會之議。今已在秩序。此議順序駕乎各議之上。今當先行表決散會之議。贊成者請曰可。云云。宣布曰。此案失敗。今表決擱置之議。贊成者請曰可。云云。宣布曰。此案失敗。今次及停止討論。卽表決本題（如得通過。則延期之議及付委之議。皆無形失敗。而卽從事於本題及修正案）贊成者請曰可。云云。宣布曰。已失敗矣。諸君準備處分延期一星期之議否。贊成者請曰可。云云。宣布曰。已失敗。

已君曰。我動議無期延期。

主座曰。付委及修正兩議。尙在場中。無期延期之議。未到秩序。諸君準備表決付委之議否。贊成者請曰可。云云。宣布曰。此案失敗。今之問題。爲戊君之修正議加入『在暑假期。』諸君準備否。贊成者云云。宣布曰。此案通過。今贊成修正之本案者。請……

已君（間斷）曰。我今動議無期延期。

主座曰。此議今已到序。諸君欲打消議案者。請曰『可。』宣布曰。打消案失敗。贊成修正之本案。卽『地方自治勵行會速行籌備在暑假期註册』者。請曰『可。』宣布曰。已得通過。

以上之演明式。乃表示附屬動議。除修正案外。各皆失敗時之效果也。其各皆通過之效果之演明式。後三章詳之。若有提出其中任一而因有他案當前不合秩序者。則對付之法。一如已君之無期延期案也。各附屬動議。既經一次失敗。隨後可再行提出。惟當間以他事也。例如擱置動議。可再提出於一動議之後。或於兩動議之間。所有附屬案。皆受順序之範圍。而討論則祇就附屬動議之本身從事。不牽涉入本題也。

所提之動議。其順序若在他案之前者。則他案不過暫擱。以俟超級之動議解決而已。若得否決。則其他當照秩序施行。如演明式焉。

一百十九節　七種附屬動議之目的。其中三種（散會議擱置議延期議）之目的爲緩遲行動。其中一種（停止討論）乃催促行動。其中之二。（付委議修正議）乃整備或改變其事體。其餘一種爲最終之廢置。而停止討論之對於他附屬動議之效力。見於六十二六十三兩節。

一百二十節　定秩序之理由。此種秩序。乃由經驗得來。實爲最適合於辦事原則。而使之公平迅速也。不能討論之案。居於能討論之前。所以防阻滯也。本題之臨時變動先得機會以處分。

所以速結束也。討論適序。可以停止。所以避生厭也。至於求全備議延期。皆所以免造次也。最後則壓止。所以打消積案也。以上秩序。議法家間有出入者。亦有不守者。若社會有不欲採擇。可立專條規定其所棄者。總之此爲最簡便易行之法。故吾人主張之。凡領率議場者。當識之於心。或書之座右。以作津梁可也。

第十五章　散會與擱置動議

一百十一節　散會動議　附屬動議。其在秩序之首者。爲散會議。其處分順序。超乎各動議之先。所以如是者。因會衆憑大多數之意。則有權隨時終結議期也。此議一出。當立即決斷。不得討論。幷不得修正。不得擱置。不得付委。不得延期。不得壓止。不得復議。祇有表決而已。

一百十二節　獨立之散會動議。散會動議。爲附屬動議之外。有時亦爲獨立動議。其在各事完結之時。或在無事之間而提出者。則爲獨立動議也。但其受限制。與附屬動議同。當得全體一致。乃可討論其因何不宜散會之理由。常有於會期終結之時。照例提出散會議者。但如有人提出權宜問題。指出尚有當議之事。則提者當即收回也。

一百十三節　散會議之限制　通常有言。『散會動議。無時不在秩序』其實不然也。散會議有不能提出之時如下。一。在會員得有地位之時。二。在進行表決之時。三。在表決停止討論之時。四。在一散會動議纔否決之後。而無他事相間之時。此四條件。所以防止少數人之

擾亂也。更有權宜問題。及秩序問題。因具急要性質。故雖於散會議提出之時行之。亦合秩序。除以上之限制外。則散會議當常在秩序之首也。

一百十四節　散會之效果　一會員照常例討得地位而言曰。『我動議散會。』主座曰。『散會之議已提出。贊成者請曰『可。』云云。宣布曰。已得通過。本會散會至某日再集。』表決如有可疑。可提出疑問。如他案焉。

若散會之議失敗。則間斷之事再行繼續。若得通過。則間斷之事。下會當接續辦之。倘無下會。則散會之議。即爲打消在議之事也。若有一定之辦事秩序。一定之散會時間。則散會所間斷之事。下會可按次以未完件提出之。而提出之時。當就其間斷之點以開議。

一百廿五節　有定時間　在團體之規定散會時間者。屆時主座當止絕各事而言曰。『散會之時間已到。』隨而稍候。（與機會使提議『延長時間』或提議散會）再曰『本會散會。』若欲連繼續議。則當提出獨立動議。以延長時間（至有限定。或無限定。）呈表決而按之以施行也。

若無規定散會時間者。則當提議『本會於幾點鐘散會。』此動議與其他獨立動議無異。並無優先順序也。

與散會動議並列者。爲定期開下會之議。其有規定開會日期之團體。則不須此。其無規定者。則爲不可少之事。故有謂定下期開會之議。應在散會順序之前。但此既屬可討論可修正之議。

則當不然也。若散會之議既提出。而無下次開會之期者。主座當喚醒提議者。以下次會期尚未會定。而提議者當自收回其議。俾有提議下次開會期之機會。而留回其優先權以再提散會之議可也。倘彼不肯收回散會之議。則必當立呈表決。若非會衆不願再有下會者。卽必否決之也。此動議之方式如下。『我動議散會至下星期二日午後三點鐘再開會。』

一百廿六節　擱置動議　第二級之附屬動議。爲擱置議。此議所以延遲最後之動作。而假以再加審察之時也。此議不得討論。不得修正。不得付委。不得延期。不得打消。不得復議。而祇讓步於散會之議。並權宜問題及秩序問題而已。若遇失敗。可以散會議之同一條件而再提出之。

一百廿七節　擱置議之效力　擱置之議。乃將所議之原案及其附屬各動議一齊擱置之。此議不能施於案之一部分。若加於一部分。則當然加於全案也。倘此議得勝。則全案及其所屬之修正案。乃至所屬之附屬動議。皆從而擱置之。而另從事於他事也。

一百廿八節　抽出之動議　抽出之議。可於擱置之後。立時提出。或可於稍後之同期提出。或下期提出。抽出之動議。並非附屬動議。是以無順序優先之權利。而與一般之動議同列。此議亦不能討論。其效力則恢復原案於間斷之點。若擱置之案。以後無提議以抽出之。則當然打消。又擱置之案。適遇會期告終。或至會年之末。亦終歸打消也。

（演明式）如一百十八節之案正在討議中。其附屬動議。付委延期。及停止討論。已經提出

。而最後甲君曰。『我提出擱置議。』主座曰擱置之議。已經提出。贊成者云云。宣布曰。已得通過。而本會籌備註册之問題當擱置。今者會衆之意欲爲何事。（中有他事告竣）於是場中適無別案。甲君討得地位而言曰。『我提議抽出「本會籌備註册」案』

主座接述其議。若得通過。則曰。『此案復在衆前。而第一問題爲停止討論之動議。』彼乃進而表決之。若歸失敗。則其他之附議動議。如延期。如付委。如修正。皆一一付之表決。最後則處分本題也。

主座於表決擱置動議。宜喚醒會員。以擱置問題。非特擱置本題。而更擱置所附屬之動議也。

第十六章　延期動議

一百廿九節　有定時之延期　此動議列在順序之第四。其前者爲散會動議。擱置動議。停止討論動議。當延期議在議中。如有提出本題停止討論動議者。則延期議便作截斷。而非暫擱。惟若提出散會議。或擱置議。則適成相反。蓋此不過暫擱而已。而於本題再出現之時。此附屬動議。當與之復現也。延期動議。其時間可得討論。並得修正。但不得付委。不得擱置。不得壓止。並不得延期。除卽時之外。不得復議。此動議之目的。乃將事件延至所定之時。而使之得完滿之討議也。其對本題之效力。見六十三節。

一百三十節　其效力　此議與擱置之議同。皆擱起問題之動作也。惟擱置議則擱起無定期。此則擱起至一定之期而已。延期案至再提出之時。名之曰『特別指定事件。』延期一議。乃將全案延期。而不得延期一部分也。若延期議失敗則隔一事之後可以再提出。

若延期議通過。則書記將所延期之事。收管至指定之日。到時則無論於何事在場。此指定之件。皆爲當序。主座當間斷他事而提出之。若主座忘之。則書記或他會員當爲之提出也。

（演明式）今設同案在討議中。如一百十八節。已提出修正及付委矣。寅君討得地位而言曰。『我動議將案由今日起。延期至下星期二日午後三時再議。』主座遂曰。『此案已提出延期至下星期二日午後三時。』此議可以討論。可以修正其日時。然後如常而呈之表決。倘得通過。（而非如一百十八節之被打消。）則主座曰。『延期案已得通過。本會討論註册之動議。當延期至下星期二日午後三時。』至下星期二日屆期之時。主座當停起他事而言曰。指定討議本會註册之案之時期已至。此事適當特別之秩序。請諸君討論之。若有欲將他事先行完結者。則當動議『將特別事件擱置。』若此議得勝。則指定事件擱置。以俟再提。若指定事件不受擱置。（或再提出）則主座乃繼續。曰『此案之第一問題爲付委之議。』（因此議正在討議中。而本題乃延期也。）彼遂進而以付委之議呈表決。及處決其他之附屬動議。而後乃及於本題也。

若主座到時忘却提出指定之事件。則任一會員皆可起而言曰。主座。特別指定事件之時間非

已到乎。若指定之件。祇有日期。而無時間。則統歸本日指定事件之列。

爲指定事件所間斷之事。則不待有動議而暫置之。俟指定事件了結之後。乃復討議。或歸入下期。作未完事件辦理。

一百三十一節　此議之限制。定時延期之議。祇可作時間之修正。而不能爲他種之修正。而有定時之延期議。不能改爲無期之延期議。又不能定一非會期之日而爲延期。蓋此則等於無期之延期動議故也。

一百三十二節　無期延期　質而言之。此動議非延期也。實一打消或壓止之動議耳。其作用乃以之爲直捷了當處決本題者。而其順序列於最末。祇於無附屬動議在前。乃能當序。此議可以討論。但不能修正。不能延期。不能付委。不能擱置。若遇否決。則對於同一本題。不能再行提出。

一百三十三節　此議之效力　若此議勝。則直打消其本題耳。其效力等於本題之呈表決而得否決者也。又如以反例以表決一問題其式如下。諸君之不贊成者。請曰『是』此以是決之用於反對者。而以否決用於贊成者也。此動議常用之以試反對者之勢力如何。若反對者實爲大多數。則此爲打消議案之捷徑。以效力言之。則此議之別名。可謂爲打消議也。

（演明式）一百十八節已演明提出此議之方式矣。若已君之動議不被打消。而得通過。則主座

當曰。『已得通過。而本會註册之問題。當延期至無定期。』此除復議外。便爲了結其事矣。凡遇此而打消之問題。若欲再提出之。必當於下年開會方可爲之也。

第十七章　付委動議

一百三十四節　付委　付委卽付事件於委員以籌備或審查也。此動議之作用。乃欲將事件措置裕如。或將事件考求詳盡者也。其順序居附屬動議之五。祇在修正動議及打消動議之前而已。其受前列附屬動議之影響。同於一百二十九節之所陳。卽爲停止討論動議斷絕。而爲他附屬動議所暫擱耳。此付委之議。可以討論。但不能延期。不能打消。不能擱置。而更不能複付委也。其單純付委之動議。不能修正。但有訓令之付委。或指出人數之委員。及如何委任之動議。則可修正。此議之復議祇可立卽行之。若委員已定。而開始辦事。則決不能復議矣。若付委之動議失敗。則隔一事之後。可以再行提出也。其受停止討論動議之影響。同於六十三節。

有同於付委之動議。則以『全體會員爲委員』之動議是也。此乃以全體改爲委員會。而對於所議之事。作一遜公式之談話也。若欲全體爲委員之時。當提出動議『以全體爲委員會』若得通過。則主座請他會員爲委員主座。而彼則下場爲一委員。於是委員主座請衆就秩序而開議付委之問題焉。在尋常社會。鮮有用全體委員之機會。全體委員會事另詳於一百四十節。

一百三十五節　付委議之效力　當事件在議中。而有『付委議』提出。若得通過。則其效力

爲以在討議之全案暫由議場抽出。而付託於委員之手。於是而成立委員會。及授訓令與之。爲必要之事矣。委員卽接受其事依訓令而行。酌量辦理爲各種之準備。而後乃報告於下次之會。至於付委之時。若有修正之議當前。而爲付委議所收束者。則此修正議委員當照辦理。而並報告之。若得贊成。則加入本題。否則刪之。若爲壓止之議。則委員當除去之。此外則無他種之附屬議矣。蓋其餘之四者。當必先行處決。而後方次及於付委之議也。

（演明式）籌備註册之議。正在討論中。（如一百十八節）癸君討地位而發言曰。『我動議付委。』或『將事付託與委員。』主座曰。『已動議付委矣。』諸君準備處分此問題否。贊成者請曰云云。宣布曰。已得通過矣。本會籌備註册之議。已付委員籌辦矣。但委員會應用幾人。

戊君曰『我動議以五人爲率。』衆乃從而討論之。若有他數提出。則照一百零十節式。而投票表決之。主座遂曰。『委員如何委任。由主座委之。抑由會衆委之。』會員於是動議曰。『由主座委任』或曰『由會衆指名。』隨呈表決。若爲前者。則主座當於立時或稍間而委任五人爲委員。其首名則爲臨時主座。至委員會集。乃選舉其主座。若由衆指名之議得勝。則照六節與十五節所詳之手續辦理。此時委員當授以各種訓令。或假以全權。例如有動議如下。其一『令委員與律師商酌本會註册之事。而下期報告之。』此授訓令者也。其二『委員當授以全權。以籌備本會註册之事』此付全權者也。參看一百四十一節。

若有問題當付於常務委員者。其正式之動議。爲『將問題付某種常務委員』。如此若得通過。則其事歸於此種委員。蓋付常務委員之議。其順序在特務委員之議之先也。

對於單純『付委』之議。有以定限付委之議代之者。卽如『以事件付之於主座所委五人之委員會。』此可以一動議而提出之。但有以之分爲三動議。（參觀四十二節）而每議單獨提出之爲更妥者。定限動議之提出式及其效力。皆與單純付委動議無異。而受同一法例之約束。而其討論與修正。可分段行之。

一百三十六節　帶訓令之付委議　若有提出之付委動議。而帶有特種訓令於委員者。此等訓令。不能由動議內分開。而必須與付委動議同呈表決。若欲除去訓令。卽爲無訓令之付委。則當動議。『修正刪去訓令。』設使有動議『將事件付之主座所委之五委員。而訓令赴律師請教。』此動議不能分爲四段。祇可分作三段。一。動議付委而訓令之使赴律師請教。二。委員之數爲五人。三。委員由主座委任。而第一動議。可提議『修正刪去訓令。』如是則成爲一單純付委議。而此後其他之訓令隨便可加或不加也。總之帶有訓令之付委議不能分開。實爲成例也。

一百三十七節　問題之一部分　問題內之任一部分。皆可付委。其他部分同時仍可繼續進行。但最終之處決。當待至付委之部分報告回答之後乃可。

一百三十八節　委選之事宜　向有流行之成見。以爲提出議案者爲同案之委員。則必當委之

爲委員長。但近來遵此成見者少。而不遵者恆多。蓋以其有礎礙自由平等之原則。故漸漸不用也。無論由主座委任。或由衆指名。皆當就會員之留意其事者。或就才幹之適於其事者。而兼委一二新手以與有經驗者同辦事。爲最適宜也。若提案者爲一適宜之人。固當選爲委員。而但不必定爲之長。前曾言之。首名委員。除召集第一會外。不必定爲委員之長。而委員人數。當以奇零爲妙。以免表決之同數也。受委之人。若不在場。當由書記通知。所有被委之人。當由首名委員通告召集第一會。

所有付委之案。暫時當停止進行。而會中當從事其他問題。委員報告手續。下章另詳之。

一百三十九節　獨立之付委議　除凡關於各本題之附屬動議之外。當無他案在議之時。隨就任何時而提出付委之議。此爲獨立之付委議。而不享受順序之優先權。且更受各附屬動議方法動作之約束。以其自身爲一本題也。

第十八章　委員及其報告

一百四十節　委員之性質　委員會爲附屬團體。祇就其訓令之範圍內行事。而受節制於委之之會。委員既受委任之後。則會集而組織其團體。如四、五九，各節所詳者。

委員會之集議照會議之常規。但可省略各種起立發言及按序復坐之儀式。所議之事件。可以談話行之。惟一切動作。當以正式之動議及表決而處分之。當由書記存記作一合式之紀錄。若無

書記。則委員長當筆記所有表決之事。祇有受委之委員。方能與於討議之列。會長及各職員倘未被委。亦不得參加於其列。而會長無監督委員之權。若彼欲於委員會試其運動或勸誘。則當拒絕之。委員會以大多數爲額數。

全數之委員會。卽以會員之全體而作一委員之會議而已。其會議之規則。卽擱起正式之會期。暢行討論。不許提出停止動議。與夫委員會所常用之非公式行動。皆準行之而已。至會議告終之時。則全體委員退席。卽行事之性質一變耳。會長復其座位。而再令衆就秩序。委員長則行正式報告於衆。而衆之處理此種報告。悉如其處理少數人之委員會之報告焉。

一百四十一節　委員之權限　委員既受訓令。其權限祇在令行之事範圍之內。若付委之事件不滯訓令者。則委員審查其案之體裁。加入已通過之修正案。並貢獻所得。而適於會衆之討論及表決者。委員祇能照委託所事而行。當小心謙愼。毋得稍出其權限也。

若委員受有全權。則其行事有若一獨立之團體焉。會中已表決之事。而欲使此事之成全。則委委員以全權執行之。以竟其功。或在兩可之問題。而付委員使以全權處決之。則此處決作爲最終之定論。

（演明式）『本會籌備註册』之議在討論中。有單純付委之議。已得通過。於是委任委員。而將事託之。委員討議如何註册之方法。而調查應辦之事宜。到時由委員長報告』本會應要註

册。』（或不必註册）詳其理由及辦法。若其議爲『將事付委而令委員向律師請教。』委員則照訓令而行。往與律師商酌。然後將律師所言報告於衆。同時或呈獻己意。聽衆採擇。

若動議爲『將本會註册之事付之委員全權辦理。』如此則委員當將註册各種手續進行辦理。而事竣之後。乃報告其效果於衆。或審查之後。而以註册之事爲不適宜。而報告於衆曰『本會註册之事爲不適宜。』若會中必欲註册。則先表決本會註册之事。而後委員以全權執行之。若如此則委員惟有進而執行將本會註册而已。

一百四十二節　報告　當委員之事務告竣。其主座或其他之受命者。當準備一報告。將審查之各點。並委員之判斷詳錄之。倘委員中有少數不同意者。亦可另作一報告。謂之『少數之報告。』包括彼等之判斷。報告當用簡單明白之言辭。有時須陳己見者。則統結以獻替之語。即如有委員承命『到街上調查會堂之租價及款式』者。當準備其報告如下。『本委員查得本市之各會堂租價如左。民樂會堂每日租價十元。崇德堂會每日租價十二元。自由廳每日租價八元』云云。遂繼而曰。『本委員謹以第一會堂之價格及地位最爲適當也。委員某某謹報。』又委員未帶訓令而審查一問題者。當報告如下。『本委員建議此案之語句。應如以下方式』云云。或『本委員建議此議不當採用。（詳其理由）』並如上爲結斷之語。

至帶訓令而行事之委員。其報告如下。『本委員已照所訓而完其責。租得崇德會堂爲本會集

會之所。』

一百四十三節　報告之呈遞　委員或有訓令。使之報告於一定期之日者。則到期之時次及報告秩序。主座當令之報告。若無如此之訓令。則委員準備報告之時。承委報告之員。在無議案當前之時。則討地位而言曰。『主座。某某事件。委員之報告已經準備矣。』主座曰。今可否接收某某事件委員之報告。贊成者云云。若得否決。則委員當俟之遲日。而仍照同一手續以討地位而後行之。若得通過。則委員之代表曰。承辦某事之委員謹呈報如左。彼乃宣讀報告。

報告讀後。則委員之事畢矣。並不用表決以解其職。蓋其職與呈遞報告而俱完結也。從此則委員對於其事。亦猶乎他會員之不相涉也。倘再委之以續行辦理。則爲另外一委員而已。

委員之報告。當繕就成文。報告之後。則將報告文呈交主座而所報告事件之新方式。則爲當秩序而受會衆之處分者也。

一百四十四節　要求報告　若到報告之時。而主座及委員俱忽略其事。則會員可動議。『請某某事件之委員此時報告。』倘此議通過。則委員必當報告。如不報告。自當詳說理由。若委員準備未完。當可請求寬限。如是則當有動議『寬限委員之報告期。而令之於某某日報告。』若委員欲取消其職務。亦當有動議『取消某某事件委員之職務。』而得表決通過乃可。

一百四十五節　少數之報告　此爲不同意者之報告。讀於正式報告之後。而不能與正式報告

同效力。會衆可以不理者也。但若其確有見地。則可以之代多數之報告耳。此卽與修正報告無異。而當以修正案順序行之。

一百四十六節　報告之演明式　本會註册之問題。經已付委辦理。而委員會集討議準備報告至值期開會。次及『委員報告』主座曰。『今日有無委員報告。』

辰君曰。主座。本委員之註册事。已經準備報告矣。

主座曰。前令註册委員今日報告。請諸君聽之。

辰君遂讀報告曰。本委員承命審查本會註册事宜。茲報告如左。所有註册事宜雖複雜。然有熟悉此事之人。樂爲相助。則進行亦易。而本委員詳審各情。註册確於本會大有利便。誠如某會員所言。故獻議將本會從速註册也。辰某謹報告。

主座既接辰君報告之後。乃曰。諸君已聽着委員報告及其獻議對於『本會卽行註册之問題』已表示極爲贊成。諸君之意如何。此時爲討論秩序。於是各討論本會宜否卽行註册事宜。

一百四十七節　復付委　若委員之報告有不滿衆意者。並若重新討論之後。生出新問題。則事件當複行付委於委員或其他之委員也。『復付委』之動議。與『付委』同受一例之約束。

卷五　權宜及秩序問題

第十九章　權宜問題

一百四十八節　權宜問題之性質。第五章曾經論及。凡議場循規舉動。當由正式動議出之。但有時事件發生。有不能待新動議秩序之至者。如遇有破壞議則之事發生。錯誤之事。與夫一切急要之事。必當立刻應付。而應付之方。則謂之爲權宜問題。及秩序問題。此等問題。不屬動議。而超夫各動議順序之前。無時不在秩序之中。能間斷一切事件。並暫奪去言者地位。須待此問題解決後。當議事件。方能復原。而事件復原之時。當由間斷之點繼續再議。權宜問題之順序。駕乎秩序問題之前。

此等問題。如非遇事卽發。則其後不准追發也。然若就事而發。則當散會動議之中。亦准發之。凡權宜問題。若非急要者。則提出者既述明之後。主座可以打消之。如是卽可減省其煩難也。至於秩序問題。必當就關於當議之事而發。方能准之。（參觀一百五十二節及一百五十四節）此問題對於散會動議。除動議者有犯四規則之一。如詳於一百二十三節者。則不能間斷之也。是故舉秩序問題者。乃改正動議者之錯誤也。

一百四十九節　權宜問題之定義。權宜問題。乃有關於在場之額外事件問題也。此問題之起。乃當起於關乎全會自身之權利。或個人自身之權利。其問題甚罕發生。而亦容易解決者也。十數年前在美國元老院發生一好先例。當秘密會議之時。疑有報館訪員藏於院閣之傍聽座。此爲侵犯元老院秘密會議之權利者也。於是一元老提出權宜問題。而設法驅逐犯者出外。其他之例。

如忽而燈光熄滅。或空氣不通。或有人擾亂會場秩序。或有會員即有遠行而欲速於言事。或報告而求優先權利者。是也。又或有會員受不平之事者。或反對職員報告不確者。總之凡意外之事。須即時應付者。皆是。但起立爲事體之說明。則不入權宜問題之列。會員常得許可占有地位而爲說明者。非權利之應爾。不過友誼之通融而已。若有反對。則假時以便說明之事。當呈衆表決。而取大多數之同意。蓋說明不能間斷他事也。

一百五十節　効力　此突起之問題。判其是否確爲權宜問題。則主座之特權也。會員欲舉此問題者。不必如發動議之先討地位而後發言。但起而言曰。『主座我提出權宜問題』主座當請提者述之。述後。主座立即判決是否確爲權宜問題。若主座以爲否。而提者不服。可訴之於衆。若以爲是。則隨有動議。將事提出於衆。以備討論。或屬於特別事件。則不待動議。而主座自行將事處分之。此種動議。須即時討論。但非必即時表決。蓋亦猶乎他種動議。可以擱置。可以延期也。當此問題發生時。諸般事件。當停止進行待此解決之後。乃得復議。而會員之被間斷者。亦得復其地位也。

一百五十一節　演明式　適寅君正在討論一事。而午君起而間斷之。曰。主座。我提出權宜問題。王座起曰。請該會員述彼權宜問題。（此時寅君當復坐。）

午君曰。我雅不欲言之。但我等之坐在堂後者。實不能聞言者之聲。因有人交頭接語擾亂會

場也。

主座曰。此當然視爲一確正權宜問題。蓋本會之第一權利。則爲暢聽所言之權利也。倘吾人有所欲言。請於得地位之時。乃暢而言之。則無此煩擾也。本主座請該會員等保守秩序。而肅安靜。請寅君繼續再言。

甲君起而間斷之。曰。主座。我提出權宜問題。

主座曰。請述之。

甲君曰。外間有狂烈敲擊之聲。可否使守門者或他人一往察之　主座曰。本主座當接受關於此事之動議。

甲君曰。我動議着守門者往察此擾擊之來由。（此議呈之表決。而守門者受訓而行。將事回報。或自處決之。無論繼有如何行動。而當處分之中。諸事爲之擱起。）

癸君曰。我提出權宜問題。

主座曰。請癸君述之。

癸君曰。我刻有要務他行。我已空候甚久。欲得機緣以一詢訓令。爲我等書庫委員之辦法也。此事不能再候矣。

主座曰。此問題起之適當。諸君之意見如何。

已君曰。我動議當使癸君得盡其言。（此議呈衆表決。而行動隨之。待事竣之後。則前所問斷之事。復其進行。）

第二十章　秩序問題

一百五十二節　秩序問題之定義　秩序問題。與權宜問題之別者。在直接關係當委之事件。而有所改正。或完備其進行之手續者。如言語離題。或動議不當其序。或論及個人。或破壞議法。皆其類也。主座亦有出乎範圍者。如接其所不當接之事。或不接其所當接之事。以上各種破壞秩序之端。所以常因而生出秩序問題也。此問題除權宜問題之外。超出各順序之前。

一百五十三節　主座之職務　維持秩序及議額。爲主座第一之職務。此非獨指全體之風紀而已。各會員有破壞秩序及違背議法者。皆當糾正之。若主座於此稍有忽略。則會員當提出秩序問題。

一百五十四節　秩序問題之效力　當秩序問題發生時。在議之各事。皆爲之間斷。至解決之後。乃再復原。若會員在發言中。而被擱止。則問題解決之後。彼仍復其位。除非彼自身亦受決而爲秩序範圍之外者。如此若有反對之者。則彼不能再事進行矣。

秩序問題進行之道。一如權宜問題焉。當時機之至。會員不待正式請得地位。可直起而發言曰。會長先生。我提出秩序問題。遂被請述之。述畢則坐。主座當酌斷其問題爲適當與否。曰。

『本主座以爲此秩序問題發之適當。或發之不適當。』此宣布謂以爲主座之判決。而問題以之爲定。如有不服者。可以申訴。惟此問題初不付討論。不呈表決。此其所以異於動議者也。

因秩序問題爲直接關於當議之事者。是故必須立提出於其事發生之時。倘事過情遷之後。則不能再提矣。

一百五十五節　申訴　若會員有不服主座之判決者。可起而申訴曰。『我將主座判決申訴於衆。』此申訴須有附和。如其無之。則主座可以不理。若有人起曰。我附和之。則此問題由主座之判決。而移歸於衆人之表決矣。其呈此問題之方式如下。『主座之判決。可否卽爲本會之定論。』討論隨之。對於此之討論。主座有優先權。彼可不必離座而發言。詳陳其判決之理由等等。而後呈之表決。而宣布之曰。『主座之判決成立。』或曰『主座之判決打消。』隨事而異。此表決卽爲最終之決議而不能復議矣。由此觀之。一切事件。最終決議之權。則在會衆。而不在主座也。信乎議法家華氏之言曰。申訴之權。爲一切團體自由行動不可少之物。必如此則會長乃會場之公僕而不爲主宰也。

一百五十六節　申訴表決之同數票　前一成例。動議之表決得同數票者。則動議爲之打消。但在申訴之案。得表決之同數票者。則效力適爲相反。此乃維持之而非打消之也。如是則主座之判決。更因之而得成立。其理由爲主座之判決。若無推反之者。則作爲成立。而同數之表決票。

實爲無效。則不能推反主座之判決也。如此。則主座不必（多有不欲者）自行投票。以維持其判決之成立者。茲定此爲例如下。對於申訴案之表決同數票。乃成全『主座之判決可否成立』之問題。

一百五十七節　順序　今復統括附屬動議之順序。列之如左。

一權宜問題
二秩序問題
三散會動議
四擱置動議
五停止討論動議
六延期動議
七付委動議
八修正動議
九無期延期動議

除此之外。更有他種事件。可於獨立動議在議中而提出者。其重要者如下。收回動議。及分開議題之動議。舉發不足額之問題。規定表決法之動議。限制或申長討論時間之動議。定時停止

討論之動議。定時散會及定時開會之動議。擱起規則之動議。暫作休息之動議。以上各動議。若發於需要之時。皆爲合秩序。其順序在當前之獨立動議之前。

一百五十八節　秩序問題及申訴之演明式　地方自治開行會適會議之際。序及於新事件隨生如下之行動。

乙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乙先生。

乙君曰。我動議於會期告終之日。本會舉行一午餐會。以聯吾人友誼。想諸君必樂從也。

主座曰。諸君聽着有動議本會舉行一午餐會於會期告終之日。

己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己先生。

己君曰。何不稱之爲早膳。我動議修正刪去午餐二字。而加入早膳二字。

主座曰。諸君聽着……

乙君曰。會長先生。我歡納此議。我總求其有耳。如何稱謂。所不計也。

主座曰。修正案已得接納。而今之問題。爲當舉行一早膳爲會期之結束。

甲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甲先生。

甲君曰。我反對此議。因將必多所破費。我知會友中多有力不能勝者。願本會爲城中獨一不以飲食爲題之會。試觀彼之好古會詩人會棋客會等。常設晚餐會。我知彼等之所欲矣。

主座起而言曰。請該會員進歸秩序。彼之所言。出乎題目之外。蓋批評他會之行爲。非在秩秩之中也。

甲君曰甚善。會長先生。我當勉而進於秩序。但我絕對反對此議。

丙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丙先生。

丙君曰。我絕對贊成之。吾人總需多少交際性質之物。乃可聯絡會友感情。使之親切如一家焉。蓋把盞言歡。每生同氣之感。捨此則結會鮮有成功者也。

辛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辛先生。

辛君曰。我提議將此問題擱置案上。我無人以爲……

王座曰。擱置之議。爲不能討論者。是故該會員爲越出秩序矣。諸君準備否。

寅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請君言之。

寅君曰。王座既言擱置之議。不能討論。又問吾人準備否。按此則爲請人討論矣。

主座曰。此足見我會員大爲省覺。但出之不甚妥貼耳。本王座所問。諸君準備否。乃以機緣使散會動議或他秩序問題順序在擱置議之前者。可以提出耳。諸君準備否。諸君之贊成擱置動議者。請曰可。繼而宣布曰。此議打消。

戊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戊先生。

戊君曰。我提議延期此案之討議至一星期。

主座曰。已有提議延期一星期。諸君準備否。

癸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癸先生。

癸君曰。我提議將此事付委。其委員會由……

戊君曰。會長先生。我起秩序問題。付委之議。此時不在秩序。因延期之案。尙在議中也。

主座曰。此舉出之甚當。付委之議。此時不在秩序。以延期之議之順序在前也。諸君準備表決延期之議否。贊成者云云。宣布曰。此議打消。

癸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癸先生。

癸君曰。我今再提出付委動議。其委員會由會長理財書記三人組織之。

主座曰。諸君聽着此動議。本主座當從而分開之。先呈付委動議。諸君預備否。

子君坐而言曰。我以爲吾人當在會中結束此事。

未君曰。我起秩序問題。

主座曰。請未先生述其問題。

未君曰。最後之發言者未曾起立而稱呼主座。

主座曰。本主座爲之斷定此點舉得甚當。務望一切討論。必當以正式出之。

子君曰。我起而就正之。會長先生。我反對付委案。因過於假權與少數人也。

主座曰。會衆當可訓其委員於被委之後。諸君預備否。

戊君寅君同時並起曰。會長先生。

王座曰。戊先生。

戊君曰。我提議……

申君曰。我起秩序問題。

主座曰。請述其秩序之點。

申君曰。會長先生。寅先生先戊先生而起。或以彼坐位太遠。而主座不之覺也。彼豈不應先於戊君而得地位乎。

主座曰。本主座當斷定此秩序之點提之不適當。本主座見兩會員同時並起。而已以地位與戊先生。今除非戊先生退讓耳。

戊君曰。我既得地位。則不欲讓之。會長先生。我動議：

申君曰。我將主座之判決訴之於衆。

主座曰。申先生訴主座之判決。今之問題。爲主座之判決可否成立爲會中之定論。（討論可隨之）諸君贊成主座之判決者請曰『可。』宣布曰。已得可決。主座之判決。成爲確立。戊先生請復發言。所議問題爲付委動議。

戊君曰。我動議本會此時散會。

主座曰。散會之議已提出。諸君贊成者云云。宣布曰。此議打消。諸君贊成付委動議會云云。宣布曰。此議打消。今本會欲再辦何事

酉君曰。會長先生。我見得本會有等會員專圖打消彼所不樂之議案。而毫不假以討論之餘地。有一發言者爲達此目的。幾於無所不至也。

戊君曰。我起秩序問題。

主座曰。請詳之。

戊君曰。最後之發言者。侈言個人之事。殊出範圍。

主座曰。此秩序之點。舉之適當。請酉先生就本題範圍。

酉君曰。會長先生。我訴此判決。我已愼重不提名字。則並未有毫釐違及秩序也。

主座曰。申訴提出矣。主座之判決能成立否。贊成者云云。宣布曰。不成立。酉先生已得表決爲合秩序。可繼續言之。

酉君曰。我祇欲重要問題能得公平之討論。而我以爲……

亥君曰。會長先生。

主座曰。亥先生。

亥君曰。我動議散會。

主座曰。有動議……

寅君曰。我起秩序問題。

主座曰。請詳之。

寅君曰。會員發言之地位。不能由散會動議奪去也。

主座曰。本主座斷定此點提出甚當。而散會之議爲違反秩序。酉先生請復言。

酉君曰。我動議將全案由今天起延期兩星期。

卯君曰。會長先生。我起秩序問題。吾人豈非已經表決不延期乎。豈第二之延期議在秩序。

主座曰。新事件已中間之矣。第二延期議當合秩序也。諸君預備否。贊成者云云。宣布曰。此議通過。而舉行一早膳會之問題。延期作爲兩星期開會日之指定事件。本主座望各會員到時當踴勉齊集。以得詳爲討論爲是。茲已次及散會時矣。

酉君曰。我提出散會。

主座曰。贊成者請曰『可。』宣布曰。本會散會。至下星期此日午後二時半再開。

結論

以上各章所詳論之原理方式。足爲領率議場者作指南之用矣。然欲爲良議員者。徒誦讀之。研究之。猶未足臻其巧妙也。必須習練成熟。而後乃能左右逢源。汎應曲當也。欲議場之步調整齊。秩序不紊。則非常時開會演習議法不可　其演習之道。有假設議場以專行練習者。然不若乘開會之期而兼習練之。則更爲一舉兩得矣。凡社會其事由少數董事或委員辦理者。則會員鮮有機會以習練。倘另行隨時開執行會。使全體會員在場。而將事件提出。加之討論與修正。而後處以

最終之動作。則會員一年之所得。必勝於五年之研究及演習也。此書可備爲個人研究及會場參考之用。且可備爲同好者常時集合玩索而習練之。一社會中。其會員人人有言論表決權於大小各事。則知識能力必日加。而結合日固。其發達進步。實不可限量也。

凡團體欲以此書爲津梁者。可於其規則加定一條如下。本會集議規則以『民權初步』爲準。如是則有疑點。皆以此書爲折衷也。若有團體不欲全照本書所定之規則。便可另立專條。規定其會所欲行者。如是則關於此種事件。可不必照此書所定也。此等專條。不必包括於規則之內。一記錄之表決案。亦已足矣。譬如一會已採擇本書之規定爲例。而又欲以動議須有附和。或以復議動議。不當加以限制爲適宜者。便可立例如下。本會定以所有動議。須得附和。而後能接逃之。或本會定以凡會員皆能提出復議動議。但凡欲成爲一純粹議範之社會。則不當捨去普通認定之議事規則也。

凡社會採定一書爲範圍者。則凡於未規定之事。皆當遵守之。而其爲專條所規定之事。則皆以專條爲定衡。各會對於其所事或方法。當採專條以規定之。此等專條。或具於規則中。或立特別條例均可。惟須注意。切不可訂立條例與通行議場公例抵觸者。方爲妥善。

更有一事。當爲各社會之忠告者。則切不可因一時情面。或他種理由。而設一先例。以致將來有礙一會之自由行動者。而於選舉職員。更宜留意。庶免蹈此弊。如有不覺中陷於此等之惡習

。則速改爲佳。蓋先例非一成不變者也。其效力祇行於未得良法之前而已。如一旦得更良之法。則當以代之也。

再者。若一社會察覺其前時所行之事。有不合通則者。則儘可由之。而不必追加修正。祇宜愼重不必行之於下次足矣。蓋當時既無人反對其事。則當視爲正當。所謂遂事不諫既往不究也。

附錄　章程並規則之模範

章程

第一條　會名　本會名爲地方自治團行會。

第二條　職員　本會舉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記錄書記一人。通信書記一人。理財員一人。核數員一人。董事若干人。演說委員若干人。每年選舉一次。如規則所定。

第三條　會議　本會每年三月某某日開週年大會一次。每月某某日開常期會議一次。會中一切要務。當在常期會議決之。除規則所定者之外。祇於會員方能到場會議。議場額數。至少七人。凡常期會當由某某報登廣告通知。而特別會議可由會員五人申請會長。即得召集。但每會員當專牒通知。

第四條　經費　每年某月某日起。爲預算年期。會員經費每人若干圓。限入會或預算期一月之內交足。如得過期通告猶不交者。則停止會員資格。

第五條　會員　凡入會者。須得滿一年資格之會員二人介紹於常期會議時報名。待一星期後。乃按名投票。如不過三票之反對者。則爲當選。如有落選之人。則本年之內不得再報名。本會會員以若干名爲限。

規則

第一條　職員之義務。

一節　會長副會長　會長當主持一切會議　並領率會員就事體之正式秩序。當担任週年大會之演說。並辦理屬於其職務之各事。若遇會長有事不能到會。則副會長代理其職務。而副會長須隨時助會長辦理各事。

二節　書記　記錄書記辦理開會事宜。並記錄所議決各事。作一議事錄。通信書記當收會中各信。開會時向衆讀之。並答覆一切信函。保存會中文件。通知會員得被舉者。函催會員欠費。署名給發會員憑票。編掌會員名册居址。並管理一切關於會員事件及文件。到週年大會之期。彼當將一年所經過之事。及現在情形。作一詳細報告。向衆宣讀。以上各事。亦可責成記錄書記分任之。議事錄及文件。可隨時與會衆察閱。如會中有與他會及團體常通書信者。可多設一交際書記。專理與他團體交際之事。

三節　理財員　理財員當接收催收管理出支一切會中銀錢。並當將所有收支銀錢開列詳細數目

。作一報告。呈報於週年大會之期。

四節　核數員　核數員當查核一切單據。及理財員之帳目符合否。作一報告。呈報於週年大會之期。（若有董事會者則董事規則列於此）

五節　演說員　演說員分三部。每部設一演說員長。第一部各國地方自治之歷史規模。第二部關於地方自治之科學及經濟學。第三部中國地方自治應辦事宜。某月某日爲第一部之期。某月某日爲第二部之期。某月某日爲第三部之期。各演說員長當將其部一年之經過作一報告。呈報於年會之期。

六節　選舉　在某月之常務會期。會長當於職員之外。委派委員三人。爲指名委員。將來年職員指名造册。指各委員當通告被指名者。如有辭郤。則當另指名以代之。於後三期會議。當將完備指名册呈報於衆。至週年大會之期。當行投票選舉。倘有被指名而不得選者。當另選至職員滿數而止。凡入會不滿一年者。無被選資格。

七節　任期　除書記及理財兩職外。其他任期不得連任兩年。而一人不得同時兼兩職。惟隔任期一年之後。則可再得復其被選之資格。所有職員任期。至週年大會之日爲滿。

第二條　會員　凡被選爲會員者。簽名於章程並繳會費之後。則可領受本會之憑票。而爲會員。得享本會一切之權利。至年期末爲止。此後再納年費。便可繼續爲會員每期會議。會員須當

呈票。方得入場。

名譽會員可由會中酌量選擇。舊會員居於遠方者。可得爲通信會員。倘來本城。欲與會議者可納臨時費便得入場。

凡會員欲除名會籍者。當致書通告通信書記便可

第三條　來賓　凡會員可領朋友同來會議。但須納臨時費若干。而每會員每次會議祇得許領二人。演說員每人給免票六條。不收臨時費。

第四條　會議法則　地方自治勵行會一切會議。皆以『民權初步』爲法則。書記之外。非有本會特別命令。不得將本會會議報告發印。

第五條　本會章程及規則。在正式常務會議。可以到場會員三分之二之表決而修改之。但至少須於一會期前將欲修改之條正式通告。使衆週知。方可。

第六條　擱起條例　本會之章程規則內之條例。其可暫時停止者。遇有緊要時。可由全體一致而臨時擱起之。以便他事之進行。但不能擱起過於一會期以上。

議事表

（說明）有無者有可無可之謂也如申訴有可討論無可分開是也數目者例外之符號也符號之說明另列於表下

議案＼動作	討論	分開	擱置	停止討論	延期	付委	修正	無期延期	復議
權宜問題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秩序問題二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申訴	有	無	無三	有	無三	無三	無	無	無
散會	無四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擱置及抽出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停止討論	有五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延期	有	無	無	有	無	無	無	有六	無
付委	有	有七	無	有	無	無	無	無八	無
修正	有	有十	無	有	無	無	無	有	無
無期延期	有	無	無	有	無	無	無	無	有

收回動議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分開議題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有
表決法問題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有	有
復議	有	無	有	有	有	無	有	無
休息	無	無	無	無	無	有	無	無
擱起規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動議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符號之說明

一、凡出此兩問題外所發生之急要動議。則處分之動作與獨立動議同。

二、得主座之許可可作評議。但除申訴事外。不能有討論之權利。

三、申訴問題之自身。無可付委無可延期。無可擱置者也。惟可隨申訴之本題一同受此三種之動作。

四、若在不定下會開會之期而散會等於終止者。則此議有可討論。

五、得爲有限時之討論。而其討論祇範圍於停止討論之自身。不能牽入於本題

六、祇有屬於時日修正。乃有可修正。

七、祇有屬於有附訓令之付委。爲無可分開者也。

八、祇有屬於有訓令之付委及委員之人數。有可修正者也。

九、委員已開始進行則無可復議。

十、祇有刪去而加入之修正案爲無可分開

十一、有修正案。其本題尙懸而未決者。有可付委者也。

十二、復議已受擱置者。不能抽出其問題作爲終結。

第四章　民生主義

第一節　對於馬克思主義的批評

一、民生主義釋義

諸君。今天來講民生主義。甚麼叫做民生主義呢。民生兩個字是中國向來用慣的一個名詞。我們常說甚麼國計民生。不過我們所用這句恐怕多是信口而出。不求甚解。未見得涵有幾多意義的。但是今日科學大明。在科學範圍內。拿這個名詞來用於社會經濟上。就覺得意義無窮了。我

今天就拿這個名詞來下個定義。可說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便是。我現在就是用民生二字。來講外國近百十年來所發生的一個最大問題。這個問題就是社會問題。故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又名共產主義。卽是大同主義。欲明白這個主義。斷非幾句定義的話。可以講得清楚的。必須把民生主義的演講。從頭聽到尾。纔可以澈底明白了解的。

二、近代發生社會問題的原因

民生問題。今日成了世界各國的潮流。推到這個問題的來歷。發生不過一百幾十年。爲甚麼近代發生這個問題呢。簡單言之。就是因爲這幾十年來。各國的物質文明極進步。工業很發達。人類的生產力忽然增加。着實言之。就是由於發明了機器。世界文明先進的人類。便逐漸不用人力來做工。而用天然力來做工。就是用天然的汽力火力水力及電力來替代人的氣力。用金屬的鋼鐵來替代人的筋骨。機器發明之後。用一個人管理一副機器。便可以做一百人或一千人的工夫。所以機器的生產力和人工的生產力。便有大大的分別。在沒有機器以前。一個最勤勞的人。最多不過是做兩三個人的工夫。斷不能做得十個人以上的工夫。照此推論起來。一個人的生產力。就本領最大體魄最強和最勤勞的人說。也不過是大過普通人十倍。平常人的生產力。都是相等的。沒有甚麼大差別。至於用機器來做工的生產力。和用人做工的生產力兩相比較。便很不相同。用人來做工。就是極有能幹而兼勤勞的人。祇可以駕乎平常人的十倍。但是用機器來做工。就是用

一個很懶惰和很尋常的人去管理。他的生產力也可以駕乎一個人力的幾百倍。或者是千倍。所以這幾十年來機器發明了之後。生產力比較從前就有很大的差別。我們拿眼前可以證明的事實來說一說。比方在廣州市街上所見最多的人。莫如運送的苦力。這種苦力就叫做挑夫。這種挑夫的人數。佔廣州市工人中一大部分。挑夫中之體魄最強壯的人。最重祇可以挑二百斤東西。每日不過是走幾十里路遠。這種挑夫是很不容易得的。尋常的挑夫。挑了幾十斤重。走了幾十里路遠。便覺得很辛苦。如果拿挑夫和運送機器來比較。是怎麼樣的情形呢。像廣州市黃沙的火車。運送貨物。一架火車頭可以拖二十多架貨車。一架貨車可以載幾百擔重的貨物。一架貨車能夠載幾百擔。二十多架貨車便能夠載一萬擔。這一萬擔貨物。用一架火車頭去拉。只要一兩個人管理火車頭的機器。或者要幾個人管理貨車。一日便可以走幾百里。譬如廣東的粵漢鐵路。由黃沙到韶關。約有五百里的路程。像從前專用人力去運貨物。一個人挑一擔。一百人挑一百擔。如果有一萬擔貨物。就要有一萬個工人。用工人所走的路程計算。一個人一天大概只能夠走五十里。五百里的路程。就要走十天的時間。所以一萬擔貨物。從前專用人工去運送。就要一萬工人。走十天之久。現在用火車去運送。只要八點鐘的時間。一直便由黃沙到韶關。所用的工人。最多不過是十個人。由此便知道用十個人所做的工。便可以替代一萬人。用八點鐘便可替代十天。機器和人工比較的相差。該是有多少呢。用火車來運送的工。不但是用一個人可以替代一千人。用一點鐘可以

替代一日。是很便利迅速的。就是以運貨的工錢來說。一個工人挑一擔貨物。走五十里路遠。每天大約要一元。要用一萬工人。挑一萬擔貨物。走十天的路。統共就要十萬元。如果用火車來運送。頂多不過是幾千元。機器和人工的比較。單拿挑夫來講。便有這樣的大差別。其他耕田織布做房屋以及其他種種工作。也是有幾百倍或千倍的差別。所以機器發明了之後。世界的生產力便生出一個大變動。這個大變動。就是機器佔了人工。有機器的人便把無機器人的錢都賺去了。再像廣州沒有經過鴉片戰爭以前。是中國獨一的通商口岸。中國各省的貨物。都是先運來廣州。然後再由廣州運去外洋。外國的貨物也是先運到廣州。然後再由廣州運進各省。所以中國各省的進出口貨物。都是經過湖南江西。走南雄樂昌。纔到廣州。因爲這個原因。所以南雄樂昌到韶關的這兩條路。在當時沿途的挑夫是很多的。兩旁的茶館飯店也是很熱鬧的。後來海禁大開。各省的貨物或者是由海船運到廣東。或者是由上海天津直接運送到外洋。都不經過南雄樂昌到韶關的這兩條路。所以由南雄樂昌到韶關兩條路的工人。現在都減少了。從前那兩條路的繁盛。現在都變成很荒涼了。到了粵漢鐵路通了火車之後。可以替代人工。由廣州到韶關的挑夫更是絕跡。其他各地各國的情形都是一樣。所以從機器發明了之後。便有許多人一時失業。沒有工做。沒有飯吃。這種大變動。外國叫做實業革命。因爲有了這種實業革命。工人便受很大的痛苦。因爲要解決這種痛苦。所以近幾十年來。便發生社會問題。

三、用民生的古名來代社會主義的理由

這個社會問題。就是今天所講的民生主義。我今天爲甚麼不學外國直接講社會主義。要拿民生這個中國古名詞來替代社會主義呢。這是很有道理。我們應該要研究的。因爲機器發明以後。經過了實業革命。成爲社會問題。便發生社會主義。所以社會主義之發生。已經有了幾十年。但是這幾十年中。歐美各國對於社會主義。還沒有找出一個解決方法。現在還是在劇烈戰爭之中。這種學說和思想。現在流入中國來了。中國一班新學者也是拿他來研究。社會主義之中。又有叫做共產主義的。因爲社會主義。現在中國很流行。所以共產主義之名。現在中國也是很流行。中國學者拿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來研究。想尋出一個解決方法。也是很艱難的。因爲外國發明這種學理。已經有幾十年。到現在還不能夠解決。此時傳入中國。我們就想要解決。當然是不容易的。我們要研究這個問題。便要先把他的原委性質和定義來研究清楚。共產主義和社會主義兩個名詞。現在外國是一樣並稱的。其中辦法雖然各有不同。但是通稱的名詞。都是用社會主義。現在中國有人把社會主義同社會學兩個名詞作一樣的看待。這實在是混亂。這種混亂。不但專是中國人有的。就是外國人也是一樣有的。因爲社會這個名詞。在英文是「梳西乙地。」社會學是「梳西柯羅之。」社會主義是「梳西利甚。」這三個字頭一半的英文串字。都是相同的。所以許多人便生出混亂。其實英文中的社會主義「梳西利甚」那個字。是從希臘文變出來的。希臘文社會主

義的原意是同志。就像中國俗話說是夥計兩個字一樣。至於說到社會學的範圍。是研究社會的情狀社會的進化和羣衆結合的現像。社會主義的範圍。是研究社會經濟和人類生活的問題。就是研究人民生計問題。所以我用民生主義來替代社會主義。始意就是在正本清源。要把這個問題的眞性質表明清楚。要一般人一聽到這個名詞之後。便可以了解。

四、歐美何以不能解決社會問題

因爲社會主義發生了幾十年。研究這種學理的學者。不知道有千百家。所出的書籍。也不知道有千百種。其中關於解決社會問題的學說之多。眞是聚訟紛紜。所以外國的俗語說。社會主義有五十七種。究竟不知那一種纔是的確。由此便可見普通人對於社會主義無所適從的心理了。歐戰發生了之後。社會的進步很快。世界潮流已經到了解決社會問題的時期。凡是從前不理社會主義的人。在此時也跟上社會主義的路來走。就時勢的機會講。社會黨應該可以做很多事。應該可以完全解決社會問題。但是社會黨的內部。便生出許多紛爭。在各國的社會黨。一時風起雲湧。發生種種派別。其中最著名的有所謂共產黨。國家社會黨。和社會民主黨。各黨派之複雜。幾乎不只五十七種。所以從前旁觀者。對於社會黨派別複雜的批評。至此時正所謂不幸而言中。至於歐戰沒有發生以前。世界各國只有贊成社會主義和反對社會主義的兩種人。反對的那種人。大多數都是資本家。所以從前只有反對社會主義的資本家同社會黨來戰爭。到歐戰發生了之後。反對

的人都似降服了。社會黨似乎可以乘機來解決社會問題。不過當時贊成社會主義的人。在事前沒有想到好辦法。所以社會黨內部。便臨時生出許多紛爭。這種紛爭。比較從前反對派和贊成派的紛爭。更要利害。所以社會問題。至今不能解決。我們到了今日。還是要來研究。在從前資本家工人和學者反對社會主義的時候。所有世界各國贊成社會主義的人。不論是本國外國。都是認爲同志。到了近來。不但是德國的社會黨。反對俄國的社會黨。或者是俄國社會黨。反對英國美國的社會黨。有國際的紛爭。就是一國的社會黨內部。也演出種種紛爭。所以社會問題愈演愈紛亂。到現在還找不出一個好方法來解決。

五、民生主義是社會主義的本題

今天我所講的民生主義。究竟和社會主義有沒有分別呢。社會主義中的最大問題。就是社會經濟問題。這種問題。就是一班人的生活問題。因爲機器發明以後。大部分人的工作。都是被機器奪去了。一班工人不能夠生存。便發生社會問題。所以社會問題之發生。原來是要解決人民的生活問題。故專就這一部分的道理講。社會問題便是民生問題。所以民生主義。便可說是社會主義的本題。

六、馬克思在社會主義中的地位

現在各國的社會主義。各有各的主張。所以各國解決社會問題的方法。也是各有不同。社會

主義到底是民生主義中的一部分呀。或者是民生主義是社會主義中的一部分呢。實業革命以後。研究社會問題的人。不下千百家。其中研究最透澈和最有心得的。就是大家所知道的馬克思。馬克思對於社會問題。好像盧騷對於民權問題一樣。在一百多年以前。歐美研究民權問題的人。沒有那一個不是崇拜盧騷爲民權中的聖人。好像中國崇拜孔子一樣。現在研究社會問題的人。也沒有那一個不是崇拜馬克思做社會主義中的聖人。

七、烏托邦派的社會主義

在馬克思的學說沒有發表以前。世界上講社會主義的。都是一種陳義甚高的理論。離事實太遠。而馬克思專從事實與歷史方面用功。原原本本把社會問題的經濟變遷。闡發無遺。所以後來學者把社會主義的人分作兩派。一是叫做烏託邦派。這個烏託邦和中國黃老所說的華胥氏之國。意思相同。一是叫做科學派。專從科學方法去研究社會問題之解決。至於烏託邦派是專從理想上來把社會來改良。成一個安樂的國家。便有這種子虛烏有的寄託。這種寄託。是由於人類受了很多痛苦。那些極有道德和悲天憫人的人。見了很不忍心。但是又沒有力量去改良。所以祇好說理想上的空話。作一種寄託。中國俗語說。天生一條虫。地生一片葉。天生一隻鳥。地生一條虫。這幾句話的意思。就是說有了虫就有葉來養。有了鳥就有虫來養。但是人類的天然形體不完全。生來沒有羽毛。必需衣以禦寒。必需食以養生。在太古吃菓實的時候。地廣人稀。人人都是很容

易覓食。不必做很多的工就可以生活。到了漁獵時代。人民就要打魚獵獸。纔可以有魚肉吃。纔可以生活。就是做工纔有飯吃。到了遊牧時代。人類要從事畜牧。纔可以生活。當時人人都是逐水草而居。時常遷徙。所有的工作便是很辛苦的勤勞。至於農業時代。人類要樹藝五穀。纔可以生活。彼時人類的生活更是複雜。所有的工作更是辛苦勤勞。到了工商時代。遇事都是用機器。不用人力。人類雖然有力。也沒有用處。想去賣工。找不到僱主。在這個時候。便有很多人沒有飯吃。甚至於餓死。所受的痛苦。不是一言可盡。一般道德家。見得天然界的禽獸。不用受痛苦。尚且可以得衣食。人類受了痛苦。反不容易得衣食。這是很可憫的。想要減少這些痛苦。令人人都可以得衣食。便發明了社會主義的學說。來解決這個問題。所以從前一般講社會主義的人。多半是道德家。就是一般贊成的人。也是很有良心很有道德的。祇有在經濟上已經成功自私自利不顧羣衆生活的資本家。纔去反對。纔不理社會問題。這個問題既然是爲世界大多數謀生活的問題。先知先覺的人。發明這個道理之後。自然可以得多數人的同情心來表示贊成。所以這學說一經出世之後。便組織得有社會黨。社會黨一經成立之後。團體更一天發達一天。一天加大一天。擴充到各國。但是從前講社會主義的人。都是烏託邦派。祇希望造一個理想上的安樂世界。來消滅人類的痛苦。至於怎麼樣去消滅的具體方法。他們毫沒有想到。到了馬克思出世之後。便用他的聰明才智和學問經驗。對於這些問題。作一種極透澈的研究。把古人所不知道和所不能解決

的。都統統發明出來。他的發明是全憑着經濟原理。他照經濟原理作透澈的研究之後。便批評從前主張社會主義的人。不過是有個人的道德心。和羣衆的感情作用。其實經濟問題。不是道德心和感情作用可以解決得了的。必須把社會的情狀和社會的進化。研究清楚了之後。才可以解決。這種解決社會問題的原理。可以說是全憑事實。不尚理想。至於馬克思所著的書。和所發明的學說。可說是集幾千年來人類思想的大成。所以他的學說一出來之後。便舉世風從。各國學者都是信仰他。都是跟住他走。好像盧騷發明了民權主義之後。凡是研究民權的人。都信仰盧騷一樣。

八、科學派的社會主義

從馬克思以後。社會主義裏頭。便分兩派。一個是烏託邦派。一個是科學派。烏託邦派的情形。剛纔已經講過了。至於科學派是主張用科學方法來解決社會問題。因爲近幾十年來。物質文明極發達。科學很昌明。凡事都是要憑科學的道理纔可以解決。纔可以達到圓滿的目的。就是講到社會問題的解決方法。也是從科學一方面研究清楚了之後。纔可以得出結果。講到這地。便要歸宿到我的學說知難行易。天下事情。如果眞是知道了。便容易行得到。比方今天講堂裏很熱。我們不用人力。祇用電氣風扇。便可以解熱。這件事如果是古人或者是鄉下毫沒有知識的人看見了。一定以爲是神鬼從中搖動。所謂巧奪天工。對於這種奇怪的風扇。一定要祈禱下拜。現在大家雖然不明白電氣風扇的詳細構造。但是已經明白電磁吸引的道理。因爲由電能夠吸引風扇。所

以風扇能夠轉動。決不以爲是很奇怪的事。難道古人的聰明。不及我們嗎。推論這個原因。就是由於古人不知道科學。故不能發明風扇。不是古人沒有本領。不能用風扇。近來因爲知道科學。有了科學家。能夠發明風扇。所以大家便能夠用這種風扇來享清涼。如果古人知道科學。以古人的聰明才智。所做出來的東西。或者比我們做的還要巧妙得多。講到社會問題。在馬克思以前。以爲是一種希望。是做不到的事。到馬克思本人。也以爲單靠社會主義的理想去研究。還是一種玄想。就是全世界人都贊成。也是做不成功。一定要憑事實。要用科學的方法去研究清楚。纔可以做得到。所以他一生研究社會主義。便在科學方法上去做工夫。他研究社會主義的工作。更是很辛苦的。當他亡命在英國的時候。英國是近代世界上頂文明的國家。沒有那一國可以駕乎英國之上的。所以英國在當時。關於文化的設備。也是很齊備。有一間圖書館。其中所藏的書籍。總有好幾百萬種。無論關於甚麼問題的書籍。都是很豐富的。馬克思便每天在那間圖書館內去研究。用了二三十年的功。費了一生的精力。把關於社會主義的書籍。不管他是古人著作的。或者是時人發表的。都搜集在一處。過細參考比較。想求出一個結果。這種研究社會問題的辦法。就是科學方法。故馬克思所求出解決社會問題的方法。就是科學的社會主義。

九、馬克思以物質爲歷史的重心

由於他這種詳細深奧的研究。便求出一個結果。說世界上各種人事的動作。凡是文字記載下

來。令後人看見的。都可以作爲歷史。他在這種歷史中所發明的最重要之一點。就是說世界一切歷史都是集中於物質。物質有變動。世界也隨之變動。并說人類行爲。都是由物質的境遇所決定。故人類文明史。祇可說是隨物質境遇的變遷史。馬克思的這種發明。有人比之牛頓發明天文學之重心學說一樣。現在馬克思發明物質是歷史的重心。因爲他的研究透澈。理由充足。所以從前許多反對社會主義的人。後來都變爲贊成社會主義。如果是過細研究了馬克思學說的人。更是信仰他。經過歐戰以後。世界上差不多沒有反對社會主義的人。社會黨可以爲所欲爲。本來可解決各國的社會問題。當時勢力最大的社會黨是馬克思派。馬克思派是科學派。從前的烏托邦派。在當時各國的社會。秩序一亂。社會黨內的科學派和烏托邦派。固然是發生了衝突。就是科學派的社會黨。也是互相衝突。因爲內部有衝突。所以歐戰之後。至今還不能解決社會問題。至於推到社會黨的聖人馬克思。以物質爲歷史的重心。這個道理。究竟是怎麼樣呢。馬克思的門徒。於一千八百四十八年。在比利時開了一個國際社會黨大會。定了許多辦法。現在各國馬克思派的社會黨所用的辦法。許多還是奉行那年所定的大綱。當歐戰發生以後。俄國便拿那種主義去實行。現在俄國已經把那種主義改變了。其中理由到底是怎麼樣。我們研究俄國的情形不多。不敢判斷。但是照俄國人自己說。俄國從前所行的革命辦法。并不是馬克思主義。是一種戰時政策。這種戰時政策。并不是俄國獨行的。就是英國德國和美國當歐戰的時候。把全國的大實業像鐵路輪船和

一切大製造廠都收歸國有。同是一樣的辦法。爲甚麼英國美國實行出來。就說是戰時政策。在俄國實行出來。大家便說是馬克思主義呢。理由就是由於俄國革命黨是信仰馬克思主義。而欲施之實行的原故。照俄國人說。俄國現在的實業和經濟。還沒有大發達。實在夠不上實行馬克思主義。要像英國美國之實業經濟的那樣發達。才可以實行馬克思主義。所以在理論一方面講。馬克思的信徒。在歐戰以後。便大家爭論起來。德國法國和俄國的社會黨。本來都是服從馬克思主義。成了國際派。但是到了爭論的時候。彼此互相攻擊。互相詆毀。攻擊的人總是說被攻擊的人不是服從馬克思主義。這一派攻擊那一派。這一國的社會黨攻擊那一國的社會黨。由於這些攻擊詆毀。馬克思的學說便發生了問題。就是物質到底是不是歷史的重心呢。

十、馬克思與威廉氏兩家學說的比較

牛頓考究得太陽在宇宙之間。是我們的中心。照天文學和各種科學去研究。那個道理是很對的。馬克思發明物質歷史的重心。到底這種道理是對不對呢。經過歐戰後幾年的試驗以來。便有許多人說是不對。到底甚麼東西才是歷史的重心呢。我們國民黨提倡民生主義。已經有了二十多年。不講社會主義。祇講民生主義。社會主義和民生主義的範圍是甚麼關係呢。近來美國有一位馬克思的信徒威廉氏。深究馬克思的主義。見得目已同門互相紛爭。一定是馬克思學說還有不充分的地方。所以他便發表意見。說馬克思以物質爲歷史的重心是不對的。社會問題才是歷史的重

心。而社會問題中又以生存爲重心。那纔是合理。民生問題就是生存問題。這位美國學者最近發明。適與吾黨主義。若合符節。這種發明。就是民生爲社會進化的重心。社會進化又爲歷史的重心。歸結到歷史的重心是民生。不是物質。我們提倡民生主義二十多年。當初詳細研究。反覆思維。就是覺得用民生這兩個字來包括社會問題。較之用社會或共產等名詞爲適當切實。而且明瞭。故採用之。不圖歐戰發生之後。事理更明。學問更進。而馬克思宗徒亦有發明相同之點。此足見吾黨之提倡民生主義。正合乎進化之原理。非同時髦學者之人云亦云也。

十一、馬克思的歷史中心說與社會主義

照這位美國學者主張。他說古今人類的努力。都是求解決自己的生存問題。人類求解決生存問題。纔是社會進化的定律。纔是歷史的重心。馬克思的唯物主義。沒有發明社會進化的定律。不是歷史的重心。我們要明白這兩家的學說。究竟那一家的主張是對的。便要詳細研究他們的主義。和近世社會進化的事實。是不是相符合。馬克思研究社會問題。是專注重物質的。要講到物質。自然不能不先注重生產。沒有過量的生產。自然不至有實業革命。所以生產是近世經濟上頭一件事。要知道近世的經濟情形。必先要知道近世的生產情形。近世的生產情形是怎麼樣呢。生產的東西。都是用工人和機器。由資本家與機器合作。再利用工人。纔得近世的大生產。至於這種大生產所得的利益。資本家獨得大分。工人分得少分。所以工人和資本家的利益。常常相衝突

。衝突之後。不能解決。便生出階級戰爭。照馬克思的觀察。階級戰爭。不是實業革命之後所有的。凡是過去的歷史都是階級戰爭史。古時有主人和奴隸的戰爭。有地王和農奴的戰爭。有貴族和平民的戰爭。簡而言之。有種種壓迫者和被壓迫者的戰爭。到了社會革命完全成功。這兩個互相戰爭的階級。纔可以一齊消滅。由此便可知馬克思認定要有階級戰爭。社會纔有進化。階級戰爭。是社會進化的原動力。這是以階級戰爭爲因。社會進化爲果。我們要知道這種因果的道理。是不是社會進化的定律。便考察近來社會進化的事實。

十二、近代社會進化的四種事實

近幾十年來社會是很進化的。各種社會進化的事實更是很複雜的。就是講到經濟一方面的事實。也不是一言可盡。但是用概括的方法來講。歐美近年來之經濟進化可以分作四種。第一是社會與工業之改良。第二是運輸與交通收歸公有。第三是直接徵稅。第四是分配之社會化。這四種社會經濟事業。都是用改良的方法進化出來的。從今以往。更是日日改良。日日有進步的。這四種社會經濟事業。是些甚麼詳細情形呢。

譬如就第一種的情形說。就是要用政府的力量改良工人的教育。保護工人的衞生。改良工廠和機器。以求極安全和極舒服的工作。能夠這樣改良。工人便有做工的大能力。便極願意去做工。生產的效率便是很大。這種社會進化事業　在德國最施行。并且最有成效。近來英國美國也是

一樣的做行。也是一樣的有成效。

就第二種的情形說。就是要把電車火車輪船以及一切郵政電政交通的大事業。都由政府辦理。用政府的大力量去辦理那些大事業。然後運輸纔是很迅速。交通纔是很靈便。運輸迅速。交通靈便。然後各處的原料。纔是很容易運到工廠內去用。工廠內製造的出品。纔是很容易運到市場去賣。便不至多費時間。令原料與出品在中道停滯。受極大的損失。如果不用政府辦。要用私人辦。不是私人的財力不足。就是壟斷的阻力極大。歸結到運輸一定是不迅速。交通一定是不靈便。令全國的各種經濟事業。都要在無形之中受很大的損失。這種事業的利弊。在德國明白最早。所以他們的各種大運輸交通事業。老早就是由國家經營。就是美國私有的大運輸交通事業。在歐戰期內也是收歸政府辦理。

至於第三種直接徵稅。也是最近進化出來的社會經濟方法。行這種方法。就是用累進稅率。多徵資本家的所得稅和遺產稅。行這種稅法。就可以令國家的財源。多是直接由資本家而來。資本家的入息極多。國家直接徵稅。所謂多取之而不爲虐。從前的舊稅法。祇是錢糧和關稅兩種。行那種稅法。就是國家的財源。完全取之於一般貧民。資本家對於國家。只享權利。毫不盡義務。那是很不公平的。德國英國老早發現這種不公平的事實。所以他們老早便行直接征稅的方法。德國政府的歲入。由所得稅和遺產稅而來的。佔全國收入約自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八十。英國政

府關於這種收入。在歐戰開始的時候。也到百分之五十八。美國實行這種稅法。較爲落後。在十年之前。幾有這種法律。自有了這種法律以後。國家的收入。便年年大形增加。在一千九百一十八年。專就所得稅一項的收入而論。便約有美金四十萬萬。歐美各國近來實行直接徵稅。增加了大財源。所以更有財力來改良種種社會事業。

第四種分配之社會化。更是歐美社會最近的進化事業。人類自發明了金錢。有了買賣制度以後。一切日常消耗貨物。多是由商人間接買來的。商人用極低的價錢。從出產者買得貨物。再賣到消耗者。一轉手之勞。便賺許多佣錢。這種貨物分配制度，可以說是買賣制度。也可以說是商人分配制度。消耗者在這種商人分配制度之下。無形之中。受很大的損失。近來研究得這種制度。可以改良。可以不必由商人分配。可以由社會組織團體來分配。或者是由政府來分配。譬如英國新發明的消費合作社。就是由社會組織團體來分配貨物。歐美各國最新的市政府。供給水電煤氣以及麵包牛奶牛油等食物。就是用政府來分配貨物。像用這種分配的新方法。便可以省去商人所賺的佣錢。免去消耗者所受的損失。就這種新分配方法的原理講。就可以說是分配之社會化。就是行社會主義來分配貨物。以上所講的社會與工業之改良。運輸與交通收歸公有。直接徵稅與分配之社會化。這四種社會經濟進化。便打破種種舊制度。發生種種新制度。社會上因爲常常發生新制度。所以常常有進化。

十三、批評馬克思的社會進化論

至於這種社會進化。是由於甚麼原因呢。社會上何以要起這種變化呢。如果照馬克思的學說來判斷。自然不能不說是由於階級戰爭。社會上之所以要起階級戰爭的原故。自然不能不說是資本家壓制工人。資本家和工人的利益。總是相衝突。不能調和。所以便起戰爭。社會因爲有這種戰爭。所以纔有進化。但是照歐美近幾十年來社會上進化的事實看。最好的是分配之社會化。消滅商人的壟斷。多徵資本家的所得稅和遺產稅。增加國家的財富。更用這種財富。來把運輸和交通收歸公有。以及改良工人的教育衞生和工廠的設備。來增加社會上的生產力。因爲社會上的生產很大。一切生產都是很豐富。資本家固然是發大財。工人也可以多得工錢。像這樣看來。資本家改良工人的生活。增加工人的生產力。工人有了大生產力。便爲資本家多生產。在資本家一方面可以多得出產。在工人一方面也可以多得工錢。這是資本家和工人的利益相調和。不是相衝突。社會之所以有進化。是由於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不是由於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有衝突。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就是爲大多數謀利益。大多數有利益。社會才有進步。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之所以要調和的原因。就是因爲要解決人類的生存問題。古今一切人類之所以要努力。就是因爲要求生存。人類因爲要有不間斷的生存。所以社會纔有不停止的進化。所以社會進化的定律。是人類求生存。人類求生存。纔是社會進化的原因。階級戰爭。不是

社會進化的原因。階級戰爭。是社會當進化的時候。所發生的一種病症。這種病症的原因。是人類不能生存。因爲人類不能生存。所以這種病症的結果便起戰爭。馬克思研究社會問題所有的心得。只見到社會進化的毛病。沒有見到社會進化的原理。所以馬克思只可說是一個社會病理家。不能說是一個社會生理家。

十四、盈餘價值說的批評

再照馬克思階級戰爭的學說講。他說資本家的盈餘價值。都是從工人的勞動中剝奪來的。把一切生產的功勞。完全歸之於工人的勞動。而忽略社會上其他各種有用分子的勞動。譬如中國最新的工業。是上海南通州和天津漢口各處所辦的紗廠布廠。那些紗廠布廠。當歐戰期內。紡紗織布是很賺錢的。各廠每年所剩的盈餘價值。少的有幾十萬。多的有幾百萬。試問這樣多的盈餘價值。是屬於何人的功勞呢。是不是僅僅由於紗廠布廠內紡紗織布的那些工人的勞動呢。就紡紗織布而論。我們便要想想布和紗的原料。由此我們便要推及於棉花。因爲要研究棉花的來源。我們便要推到種種農業問題。要詳細講到棉花的農業問題。便不能不推及到研究好棉花種子。和怎麼種植棉花的那些農學家。當未下棉種之初。便不能不用各種工具和機器去耕耘土地。及下棉種之後。又不能不用肥料去培養結棉花的枝幹。我們一想到那些器械和肥料。便不能不歸功到那些器械和肥料的製造家和發明家。棉花收成之後。再要運到工廠內來紡紗織布。布和紗製成之後。再

運到各處市場去賣。自然要想到那些運輸的輪船火車。要研究到輪船火車之何以能夠運動。首先便要歸功到那些蒸汽和電氣的發明家。要研究到構造輪船火車是些甚麼材料。自然不能不歸功於金屬的採鑛家製造家和木料的種植家。就是布和紗製成之後。社會上除了工人之外。假若其餘各界的人民都不穿那種布。用那種紗。布和紗當然不能暢銷。布和紗沒有大銷路。紗廠布廠的資本家。怎麼樣可以多賺錢。可以多取盈餘價值。就這種種情形設想。試問那些紗廠布廠的資本家。所取得的盈餘價值。究竟是屬於誰的呢。試問紗廠布廠內的工人。怎麼能夠說專以他們的勞動便可以生出那些布和紗的盈餘價值呢。不徒是紗布工業盈餘價值的情形是這樣。就是各種工業盈餘價值的情形都是一樣。由此可見所有工業生產的盈餘價值。不專是工廠內工人勞動的結果。凡是社會上各種有用有能力的份子。無論是直接間接。在生產方面或者是在消費方面。都有多少貢獻。這種有用有能力的份子。在社會上要佔大多數。

十五、馬克思只知社會一部分人的毛病

如果專講工人。就是在工業極發達的美國。工人的數目。也不過是二千多萬。只全美國人口五分之一。至於其他工業不發達的國家。像我們中國做工的人數。更是很少。像這樣講。就令在一個工業極發達的國家。全國的經濟利益不相調和。發生衝突。要起戰爭。也不是一個工人階級和一個資本階級的戰爭。是全體社會大多數有用有能力的份子和一個資本階級的戰爭。這些社會

上大多數有用有能力的份子。因爲都要求生存。免去經濟上的戰爭。所以纔用公家來分配貨物。多徵資本家的所得稅遺產稅。來發達全國運輸和交通事業。以及改良工人的生活和工廠的工作。做種種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的事業。歐美各國從這種種經濟利益相調和的事業發達以後。社會便極有進化。大多數便享幸福。所以馬克思研究社會問題。只求得社會上一部分的毛病。沒有發明社會進化的定律。這位美國學者所發明的人類求生存。纔是社會進化的定律。纔是歷史的重心。人類求生存是甚麼問題呢。就是民生問題。所以民生問題纔可說是社會進化的原動力。我們能夠明白社會進化的原動力。再來解決社會問題。那纔容易。

十六、各國共產黨的情形

馬克思認定階級戰爭纔是社會進化的原因。這便是倒果爲因。因爲馬克思的學說。顚倒因果。本源不清楚。所以從他的學說出世之後。各國社會上所發生的事實。便與他的學說不合。有的時候幷且相反。譬如他的門徒在一千八百四十八年開過一次國際共產大會。發表了種種主張。這次所織組的國際共產黨。在普法戰爭的時候。就被消滅了。後來又成立第二次的國際共產黨。第二次國際共產黨和第一次國際共產黨不同的地方。是第一次國際共產黨要完全本階級戰爭的原理。用革命手段來解決社會問題。主張不與資本家調和。所謂不安協。至於黨員加入國會去活動。是共產黨所不許可的。以爲這不是科學的方法。但是後來德國的共產黨。統統走到國會去活動。

延到今日。英國工黨又在君主立憲政府之下組織內閣。照這些事件來看。世界上所發生許多的政治經濟變動。都不是第一次國際共產黨所定的辦法，因爲第一次國際共產黨和第二次國際共產黨的主張。太不相同。所以後來馬克思黨徒的紛爭更是利害。這都是馬克思在當時所沒有料到的。由於這些不能料到的事情。便知道我的學說是知難行易。

十七、資本制度是否依馬克思的預言而消滅

馬克思主張用科學來解決社會問題。他致力最大的地方。在第一次國際共產黨沒有成立以前。用很多工夫把從前的歷史和當時的事實。都研究得很清楚。由於他研究從前的歷史和當時的事實所有的心得。便下一個判斷。說將來資本制度一定要消滅。他以爲資本發達的時候。資本家之中。彼此因爲利害的關係。大資本家一定吞滅小資本家。弄得結果。社會上便只有兩種人。一種是極富的資本家。一種是極窮的工人。到資本發達到了極點的時候。自己便更行破裂。成一個資本國家。再由社會主義順着自然去解決。成一個自由社會式的國家。依他的判斷。資本發達到極點的國家。現在應該到消滅的時期。應該要起革命。但是從他至今有了七十多年。我們所見歐美各國的事實和他的判斷。剛剛是相反。當馬克思的時代。英國工人要求八點鐘的工作時間。用罷工的手段。向資本家要挾。馬克思便批評以爲這是一種夢想。資本家一定是不許可的。要得到八點鐘的工作時間。必須用革命手段。纔可以做得到。到了後來。英國工人八點鐘的要求。不但是

居然成爲事實。幷且由英國國家定爲一種通行的法律。令所有全國的大工廠銀行鐵路中的工人都是作工八點鐘。其他許多事實。在馬克思當時。自以爲是料到了的。後來都是不相符合。令馬克思自己也說所料不中。別的事實不說。只就資本一項來講。在馬克思的眼光。以爲資本發達了之後。便要互相吞併。自行消滅。但是到今日。各國的資本家。不但不消滅。幷且更加發達。沒有止境。便可以證明馬克思的學理了。

十八、減少工作時間實現的方法

我們再來講德國社會問題的情形。德國當俾士麥執政的時代。用國家力量去救濟工人的痛苦。作工時間是由國家規定了八點鐘。青年和婦女作工的年齡與時間。國家定了種種限制。工人的養老費和保險費。國家也有種種規定。要全國的資本家擔任去實行。當時雖然有許多資本家反對。但是俾士麥是一位鐵血宰相。他便有鐵血的手腕。去強制執行。當實行的時候。許多人以爲國家保護工人的辦法改良。作工的時間減少。這是一定於工人有利。於資本家有損的。再照比例的理想來推。從前十六點鐘的生產力。自然要比八點鐘的生產力大得多。但是行了之後的結果是怎麼樣呢。事實上八點鐘的工作。比較十六點鐘的工作。還要生產得多。這個理由。就是因爲工人一天作八點鐘的工作。他的精神體魄。不至用盡。在衛生上自然是健康得多。因爲工人的精神體魄健康。管理工廠內的機器。自然是很周到。機器便很少損壞。機器很少損壞。便不至於停工修

理。便可以繼續的生產。生產自然是加多。如果工人一天做十六點鐘的工。他們的精神體魄。便弄到很衰弱。管理機器不能周到。機器便時常損壞。要停工修理。不能繼續生產。生產力自然要減少。如果大家不信。我可以舉一個比喻。請諸君各人自己去試驗。比方一個人一日要讀十五六點鐘的書。弄得精神疲倦。就是勉強讀得多。也不容易記清楚。如果一日只讀八點鐘的書。其餘的時間。便去休息游戲。保養精神。我想讀過了的書。一定是很容易記得。很容易了解。講到時間的關係。馬克思在當時所想到了的。以爲作工八點鐘。生產力一定要減少。後來德國實行時間減少政策。生產力反爲加多。駕乎各國之上。於是英國美國便奇怪起來。以爲工作時間減少。工人保護費加多。生產力應該要減少。何以德國行這種政策。生產力反加多呢。因爲奇怪。便去考察德國的情形。後來英國美國也明白這個道理。便倣效德國的辦法。馬克思在當時總是不明白這個道理　所以便斷錯了。

十九、盈餘價值的來源

再照馬克思的研究。他說資本家要能夠多得盈餘價值。必須有三個條件。一是減少工人的工錢。二是延長工人作工的時間。三是擡高出品的價格。這三個條件是不是合理。我們可以用近來極賺錢的工業來證明。大家知道美國有一個福特汽車廠。那個廠極大。汽車的出品極多。在世界各國都是很銷行的。該廠內每年所賺的錢。有過萬萬。至於那個廠內製造和營業的情形是怎麼

樣呢。不管是製造廠或者是辦事房。所有一切機器陳設。都是很完備。都是很精緻。很適合工人的衛生。工人在廠內做事。最勞動的工作。最久不過是做八點鐘。至於工錢。雖極不關重要的工人。每日工錢都有美金五元。合中國錢便有十元。稍爲重要的職員。每日所得的薪水。更不止此數。廠內除了給工人的工錢薪水以外。還設得有種種遊戲場。供工人的娛樂。有醫藥衛生室。調治工人的疾病。開設得有學校。教育新到的工人和工人的子弟。幷代全廠的工人保人壽險。工人死亡之後。遺族可以得保險費。又可以得撫卹金。說到這個廠所製出來的汽車的價格。這是大家買過汽車的人都是很知道的。凡是普通汽車。要值五千元的。福特汽車最多不過是值一千五百元。這種汽車價值。雖然是很便宜。機器還是很堅固。最好的是能夠走山路。雖使用極久。還不至於壞。因爲這個車廠的汽車有這樣的價廉物美。所以風行全球。因爲這種汽車銷路極廣。所以這個廠便發大財。我們用這個發財車廠所持的工業經濟原理。來和馬克思盈餘價值的理論相比較。至少有三個條件。恰恰是相反。就是馬克思所說的。是資本家要延長工人作工的時間。福特車廠所實行的是縮短工人作工的時間。馬克思所說的資本家要減少工人的工錢。福特車廠所實行的是增加工人的工錢。馬克思所說的是資本家要擡高出品的價格。福特車廠所實行的是減低出品的價格。像這些相反的道理。從前馬克思都是不明白。所以他從前的主張便大錯特錯。馬克思研究社會問題。用功幾十年所知道的。都是已往的事實。至於後來的事實。他一點都沒有料到。所以他

的信徒。要變更他的學說。有推倒馬克思社會主義的目的。根本上主張要推倒資本家。究竟資本家應該不應該推倒。還要後來詳細研究。纔能夠清楚。由此更可見知是很艱難的。行是很容易的。

廿、消費合作社的新辦法

馬克思盈餘價值的精華。是說資本家所得的錢。是剝奪工人的盈餘。由此便推到資本家生產要靠工人。工人生產要靠物質。物質買賣要靠商人。凡是一種生產。資本家同商人總是從中取利。剝奪工人的血汗錢。由此便知資本家和商人。都是有害於工人。有害於世界的。都應該要消滅。不過馬克思的判斷。以爲要資本家先消滅。商人纔能夠消滅。現在世界天天進步。日日改良。如前所講之分配社會化。就是新發明。這種發明叫做合作社。這種合作社是由許多工人聯合起來組織的。工人所需要的衣服飲食。如果要向商人間接買來。商人便從中取利。賺很多的錢。工人所得的物品。一定是要費很多的錢。工人因爲想用賤價去得好物品。所以他們便自行湊合。開一間店子。店子內所賣的貨物。都是工人所需要的。所以工人常年需要貨物。都是向自己所開的店子內去買。供給既便利。價值又便宜。到了每年年底。店中所得的盈利。便依顧主消費的多少。分派利息。這種店子分利。因爲是根據於顧主消費的比例。所以就叫做消費合作社。現在英國許多銀行和生產的工廠。都是由這種消費合作社去辦理。由於這種合作社之發生。便消滅了許多商

店。所以從前視此種合作社爲不關重要的商店。現在便看作極有效力的組織。英國因爲這種組織很發達。所以國內的大商家。現在都變成生產家。就是像美孚火油公司。在中國雖然一家賣油的商店。在美國便是製造火油的生產家。其他英國的各種大商家。現在都有變成生產家的趨勢。用這種合作社來解決社會問題。雖然是旁枝的事情。但是馬克思當時的判斷。以爲要資本家先消滅。商人纔可以消滅。現在合作社發生。商人便先消滅。馬克思的判斷。和這種事實。又是不相符合。馬克思的判斷。既然是和事實不對。可見我的學說。知難行易。是的確不能磨滅的。

廿一、消費社會是實業的中心

再照馬克思的學理說。世界上的大工業。要靠生產。生產又要靠資本家。這幾句話的意思。就是有了好生產和大資本家。工業便可以發展。便可以賺錢。就我們中國工業的情形來證明。是怎麼樣呢。中國最大的工業是漢冶萍公司。漢冶萍公司是專製造鋼鐵的大工廠。這個公司內最大的資本家。從前是盛宣懷。這個工廠每年所出的鋼鐵。在平常的時候。或者是運到美洲舊路埠去賣。或者是運到澳洲去賣。當歐戰的時候。都是運到日本去賣。鋼鐵本來是中國的大宗進口貨。中國既是有了漢冶萍。可以製造鋼鐵。爲甚麼還要買外國的鋼鐵呢。因爲中國市面所需要的鋼鐵。都是極好的建築鋼槍礮鋼和工具鋼。漢冶萍所製造的。只是鋼軌和生鐵。不合市面的用途。所以市面要買外來的進口貨。不買漢冶萍的鋼鐵。至於美國每年所出的鋼。有四千萬噸。鐵有四五

千萬噸。中國只有漢冶萍。每年出鐵二十萬噸。出鋼十幾萬噸。中國所出這種少數的鋼鐵。爲甚麼還要到美國去賣呢。美國出那樣多的鋼鐵。爲甚麼還可以銷受中國的鋼鐵呢。就是因爲漢冶萍沒有好鍊鋼廠。所出的生鐵。要經過許多方法的製造。幾可以有用。在中國不合用途。所以要運到外國去賣。美國有極多的製鋼廠。只要有便宜鐵。不管他是那裏來的。便可以消納。便可以製造好鋼來賺錢。所以本國雖然出很多的鋼鐵。就是中國運去的便宜鐵。還可以買。漢冶萍公司所出的鋼鐵。因爲是運到外國去賣。所以在歐戰的時候。對於工人減時間。加工價。還是很賺錢。現在是虧本。許多工人失業。照馬克思的學理講。漢冶萍公司既是有鋼鐵的好出產。又有大資本。應該要賺錢。可以大發展。爲甚麼總是要虧本呢。由漢冶萍這一個公司的情形來考究。實業的中心。是在甚麼地方呢。就是在消費的社會。不是專靠生產的資本。漢冶萍雖然有大資本。但是生產的鋼鐵。在中國沒有消費的社會。所以不能發展。總是不能賺錢。因爲實業的中心。要靠消費的社會。所以近來世界上的大工業。都是照消費者的需要。來製造物品。近來有智識的工人。也是幫助消費者。

廿二、民生爲社會歷史的中心

消費是甚麼問題呢。就是解決衆人的生存的問題。也就是民生問題。所以工業實在是要靠民生。民生就是政治的中心。就是經濟的中心。和種種歷史活動的中心。好像天空以內的重心一樣

。從前的社會主義。錯認物質是歷史的中心。所以有了種種紛亂。這好像從前的天文學。錯認地球是宇宙的中心。所以計算歷數。每三年便有一個月的大差。後來改正太陽是宇宙的中心。每三年後的歷數。幾只有一日之差一樣。我們現在要解除社會問題中的紛亂。便要改正這種錯誤。再不可說物質問題是歷史的中心。要把歷史上的政治和社會經濟種種中心。都歸之於民生問題。以民生爲社會歷史的中心。先把中心的民生問題研究清楚了。然後對於社會問題。幾有解決的辦法。

第二節　解決民生問題的三種方法

廿三、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

民生主義這個問題。如果要從學理上詳細來講。就是講十天或二十天也講不完全。況且這種學理。現在還是沒有定論的。所以單就學理來講。不但是虛耗很多時間。恐怕講演理論。越講越難明白。所以我今天先把學理暫且放下不說。專拿辦法來講。

民生主義的辦法。國民黨在黨綱裏頭。老早是確定了。國民黨對於民生主義。定了兩個辦法。第一個是平均地權。第二個是節制資本。只要照這兩個辦法。便可以解決中國的民生問題。至於世界各國。因爲情形各不相同。資本發達的程度也是各不相同。所以解決民生問題的辦法。各

國也是不能相同。我們中國學者。近來從歐美得到了這種學問。許多人以爲解決中國民生問題。也要倣效歐美的辦法。殊不知歐美社會黨解決社會問題的辦法。至今還是紛紜其說。莫衷一是。照馬克思派的辦法。主張解決社會問題。要平民和生產家專制。用革命手段來解決一切政治經濟問題。這種是激烈派。還有一派社會黨。主張和平辦法。用政治運動和妥協的手段去解決。這兩派在歐美常常大衝突。各行其是。用革命手段來解決政治經濟問題的辦法。俄國革命時候。已經采用過了。不過俄國革命六年以來。我們所看見的。是他們用革命手段。只解決政治問題。用革命手段解決政治問題。在俄國可算是完全成功。但是說到用革命手段來解決經濟問題。在俄國還不能說是成功。俄國近日改變一種新經濟政策。還是在試驗之中。由此便知純用革命手段不能完全解決經濟問題。因爲這個原因。歐美許多學者便不贊成俄國革命手段去解決經濟問題的方法。主張要用政治運動去解決這種問題。用政治運動去解決政治經濟問題。不是一日可以做得到的。所以這派人都主張緩進。這派主張緩進的人。就是妥協家同和平派。他們所想得的方法。以爲英美資本發達的國家。不能用馬克思那種方法。立時來解決社會問題。要用和平的方法纔可以完全解決。這種方法就是前一次已經講過了的四種方法。第一是社會與工業之改良。第二運輸與交通事業收歸公有。第三直接徵稅。就是收所得稅。第四爲分配之社會化。就是合作社。這四種方法。都是和馬克思的辦法不同。要主張用這種方法。來改良經濟問題。就是反對馬克思用革命手段來

解決經濟問題。歐美各國已經陸續實行這四種方法。不過還沒有完全達到所期望的目的。但是大家都以爲用這四種方法。社會問題便可以解決。所以英美便有許多社會黨很贊成這四種方法。這四種方法都是和平手段。所以他們便很反對馬克思革命手段。俄國當初革命的時候。本來想要解決社會問題。政治問題還在其次。但是革命的結果。政治問題得了解決。社會問題不能解決。和所希望的恰恰是相反。由於這種事實。反對馬克思的一派。便說俄國行馬克思辦法。經過這次試驗。已經是辦不通。歸於失敗。至於馬克思的黨徒。便答復說。俄國行革命手段來解決社會問題。不是失敗。是由於俄國的工商業還沒有發達到英美那種程度。俄國的經濟組織。還沒有成熟。所以不能行馬克思的方法。如果在工商業極發達。經濟組織很成熟的國家。一定可以行馬克思的辦法。所以馬克思的方法。若是在英美那種國家去實行。一定是能夠成功的。社會問題是一定可以根本解決的。

廿四、解決社會問題的兩種方法

照這兩派學說比較起來。用馬克思的方法。所謂是快刀斬亂麻的手段。反對馬克思的方法。是和平手段。我們要解決社會問題。究竟是用快刀斬亂麻的手段好呀，還是用和平手段，像上面所講的四種政策好呢。這兩派的辦法。都是社會黨所主張的。和資本家所反對的。現在歐美的工商業進步到很快。資本發達到極高。資本家專制到了極點。一般人民都不能忍受。社會黨想爲人

民解除這種專制的痛苦。去解決社會問題。無論是采用和平的辦法或者是激烈的辦法。都被資本家反對。到底歐美將來解決社會問題。是采用甚麼方法。現在還是看不出。還是料不到。不過主張和平辦法的人。受了資本家很多的反對種種的激刺。以爲用和平手段來改良社會。於人類極有利益。於資本家毫無損害。尙且不能實行。便有許多人漸漸變更素來的主張。去贊成激烈的辦法。也一定要用革革手段來解決社會問題。照馬克思的黨徒說。如果英國工人眞能夠覺悟。團結一致。實行馬克思的辦法。來解決社會問題。在英國一定可以成功的。美國的資本發達和英國相同。假若美國工人能行馬克思主義。也可達到目的。但是現在英美各國的資本家。專制到萬分。總是設法反對解決社會問題的進行。保守他們自己的權利。現在資本家保守權利的情形。好像從前專制皇帝。要保守他們的皇位一樣。專制皇帝因爲要保守他們的皇位。恐怖反對黨來搖動。便用很專制的威權。極殘忍的手段。來打消他們的反對黨。現在資本家要保守自己的私利。也是用種種專制的方法。來反對社會黨。橫行無道。歐美社會黨。將來爲勢所迫。或者都要采用馬克思的辦法。來解決經濟問題。也是未可定的。

廿五、共產制度的來源及後來的變遷

共產這種制度。在原人時代。已經是實行了。究竟到甚麼時代。纔打破呢。依我的觀察。是在金錢發生之後。大家有了金錢。便可以自由買賣。不必以貨易貨。由交易變成買賣。到那個時

候。共產制度便漸漸消滅了。由於有了金錢。可以自由買賣。便逐漸生出大商家。當時工業還沒有發達。商人便是資本家。後來工業發達。靠機器來生產。有機器的人便成爲資本家。所以從前的資本家是有金錢。現在的資本家是有機器。由此可見古代以貨易貨。所謂日中爲市交易而退各得其所的時候。還沒有金錢。一切交換。都不是買賣制度。彼此有無相通。還是共產時代。後來有了貨幣。金錢發生。便以金錢易貨。便生出買賣制度。當時有金錢的商人。便成爲資本家。到近世發明了機器。一切貨物。都靠機器來生產。有機器的人。更駕乎有金錢的人之上。所以由於金錢發生。便打破了共產。由於機器發明。便打破了商家。現在資本家有了機器。靠工人來生產。掠奪工人的血汗。生出貧富極相懸殊的兩個階級。這兩個階級。常常相衝突。便發生階級戰爭。一般悲天憫人的道德家。不忍見工人的痛苦。要想方法來解除這種戰爭。減少工人的痛苦。是用甚麼方法呢。就是想把古代的共產制度恢復起來。因爲從前人類頂快活的時代。是最初脫離禽獸時代所成的共產社會。當時人類的競爭。祇有和天鬬。或者是和獸鬬。後來工業發達。機器創出。便人與人鬬。從前人類戰勝了天同獸之後。不久有金錢發生。近來又有機器創出。那些極聰明的人把世界物質。都壟斷起來。圖他個人的私利。要一般人都做他的奴隸。於是變成人與人爭極劇烈時代。這種爭鬬要到甚麼時候纔可以解決呢。必要再回復到一種新共產時代。纔可以解決。所謂人與人爭。究竟是爭甚麼呢。就是爭麵包。爭飯碗。到了共產時代。大家都有麵包和飯吃

。便不至於爭。便可以免去人與人爭。所以共產主義就是最高的理想。來解決社會問題的。我們國民黨所提倡的民生主義。不但是最高的理想。幷且是社會的原動力。是一切歷史活動的重心。民生主義能夠實行。社會問題纔可以解決。社會問題能夠解決。人類纔可以享很大的幸福。我今天來分別共產主義和民生主義。可以說共產主義是民生的理想。民生主義是共產的實行。所以兩種主義沒有甚麼分別。要分別的。還是在方法。

廿六、中國現在人民的情形

我們國民黨在中國所佔的地位所處的時機。要解決民生問題。應該用甚麼方法呢。這個方法。不是一種玄妙理想。不是一種空洞學問。是一種事實。這種事實。不但是外國所獨有的。就是中國也是有的。我們要拿事實做材料。纔能夠定出方法。如果單拿學理來定方法。這個方法是靠不住的。這個理由。就是因爲學理有眞的有假的。要經過試驗纔曉得對與不對。好像科學上發明一種學理。究竟是對與不對。一定要做成事實。能夠實行。纔可以說是眞學理。科學上最初發明的許多學理。一百種之中。有九十九種是不能夠實行的。能夠實行的學理。不過是百分之一。如果統統照學理去定辦法。一定是不行的。所以我們解決社會問題。一定是要根據事實。不能單憑學理。在中國的這種事實是甚麼呢。就是大家所受貧窮的痛苦。中國人大家都是貧。並沒有大富的特殊階級。祇有一般普通的貧。中國人所謂貧富不均。不過在貧的階級之中。分出大貧與小貧

。其實中國的頂大資本家。和外國資本家比較。不過是一個小貧。其他的窮人都可說是大貧。中國的大資本家。在世界上既然是不過一個貧人。可見中國人統統是貧。並沒有大富。只有大貧小貧的分別。

廿七、中國的土地問題

我們要把這個分別。弄到大家平均。都沒有大貧。要用甚麼方法呢。大概社會變化和資本發達的程序。最初是由地主。然後由地主到商人。再由商人轉到資本家。地主之發生。是由於封建制度。歐洲現在還沒有脫離封建制度。中國自秦以後。封建制度便已經打破了。當封建制度的時候。有地的貴族便是富人。沒有地的人便是貧民。中國到今日脫離封建制度。雖然有了二千多年。但是因爲工商業沒有發達。今日的社會情形。還是和二千多年以前的社會情形一樣。中國到今日。雖然沒有大地主。還有小地主。在這種小地主時代。大多數地方。還是相安無事。沒有人和地主爲難。不過近來歐美的經濟潮流。一天一天的侵進來了。各種制度都是在變動。所受的頭一個最大的影響。就是土地問題。比方現在廣州市的土地。在開闢了馬路之後。長堤的地價。和二十年以前的地價。相差是有多少呢。又像上海黃浦灘的地價。比較八十年以前的地價。相差又是有多少呢。大概可說相差一萬倍。就是從前的土地。大概一塊錢可以買一方丈。現在的一方丈便要賣一萬塊錢。好像上海黃浦灘的土地。現在每畝要值幾十萬。廣州長堤的土地。現在每畝要值

十幾萬。所以中國土地先受歐美經濟的影響。地主便變成了富翁。和歐美的資本家一樣了。經濟發達土地受影響的這種變動。不獨中國爲然。從前各國也有這種事實。不過各國初時不大注意。沒有去理會。後來變動越大。纔去理會。便不容易改動。所謂積重難返了。我們國民黨對於中國這種地價的影響。思患預防。所以要想方法來解決。

廿八、地價增漲的原因

講到土地問題。在歐美社會主義的書中。常說得有很多有趣味的故事。像澳州有一處地方。在沒有成立市場以前。地價是很平的。有一次政府要拍賣一塊土地。這塊土地。在當時是很荒蕪的。都是作垃圾堆之用。沒有別的用處。一班人都不願意出高價去買。忽然有一個醉漢闖入拍賣場來。當時拍賣官正在叫賣價。衆人所還的價。有一百元的。有二百元的。有還到二百五十元的。到了還到二百五十元的時候。便沒人再加高價。拍賣官就問有沒有加到三百元的。當時那個醉漢。醉到很糊塗。便一口答應。說我出價三百元。他還價之後。拍賣官便照他的姓名定下那塊地皮。地既賣定。衆人散去。他也走了。到第二天。拍賣官開出賬單。向他要地價的錢。他記不起昨天醉後所做的事情。便不承認那一筆賬。後來回憶他醉中所做的事。就大生悔恨。但對於政府。既不能賴賬。祇可費了許多籌畫。盡其所有。纔湊夠了三百元來給拍賣官。他得了那塊地皮之後。許久也沒有能力去理會。相隔十多年。那塊地皮的周圍。都建了高樓大廈。地價都是高到非

常。有人向他買那塊地皮。還他數百萬的價錢。他還不放手。他只是把那塊地分租與人。自己總是收地租。更到後來。這塊地便漲價到幾千萬。這個醉漢便成澳洲第一個富家翁。推到這位澳洲幾千萬元財產的大富翁。還是由三百元的地皮來的。講到這種事實。在變成富翁的地主。當然是很快樂。但是考究這位富翁原來祇用三百元買得那塊地皮。後來并沒有加工改良。毫沒有理會。祇是睡覺。便坐享其成。得了幾千萬元。這幾千萬元是誰人的呢。依我看來。是大家的。因爲社會上大家要用那處地方來做工商事業的中心點。便去把他改良。那塊地方的地價。纔逐漸增加到很高。好像我們現在用上海地方做中國中部工商業的中心點。所以上海的地價比從前要增漲幾萬倍。又像我們用廣州做中國南部工商業的中心點。廣州的地價也比從前要增漲幾萬倍。上海的人口不過一百多萬。廣州的人口也是一百多萬。如果上海的人完全遷出上海。廣州的人完全遷出廣州。或者另外發生天災人禍。令上海的人或廣州的人都消滅。試問上海廣州的地價。還值不值現在這樣高的價錢呢。由此可見土地價值之能夠增加的理由。是由於衆人的功勞。衆人的力量。地主對於地價漲跌的功勞。是沒有一點關係的。所以外國學者認地主由地價增高所獲的利益。名之爲不勞而獲的利。比較工商業的製造家。要勞心勞力。買賤賣貴。費許多打算許多經營。纔能夠得到的利益。便大不相同。工商業家壟斷物質的價值來賺錢。我們已經覺得是不公平。但是工商業家還要勞心勞力。地主只要坐守其成。毫不用心力。便可得很大的利益。但是地價是由甚麼方

法纔能夠增漲呢。是由於衆人改良那塊土地。爭用那塊土地。地價纔是增漲。地價一增漲。在那塊地方之百貨的價錢。都隨之而漲。所以就可以說衆人在那塊地方經營所賺的錢。在間接無形之中。都是被地主搶去了。

二九、革命同志對於三民主義認識的程序

至於中國社會問題。現在到了甚麼情形呢。一般研究社會問題和提倡解決社會問題的人。所有的這種思想學說。都是從歐美得來的。所以講到解決社會問題的辦法。除了歐美各國所主張的和平辦法和馬克思的激烈辦法以外。也沒有別的新發明。此刻講社會主義。極時髦的人是贊成馬克思的辦法。所以一講到社會問題。多數的青年便贊成共產黨。要拿馬克思主義在中國來實行。到底贊成馬克思主義的那般青年志士。用心是甚麼樣呢。他們的用心是很好的。他們的主張。是要從根本上解決。以爲政治社會問題要正本清源。非從根本上解決不可。所以他們便極力組織共產黨。在中國來活動。我們國民黨的舊同志。現在對於共產黨。生出許多誤會。以爲國民黨提倡三民主義。是與共產主義不相容的。不知道我們一般同志。在二十年前。都是贊成三民主義互相結合。在沒有革命以前。大多數人的觀念。只知道有民族主義。譬如當時參加同盟會的同志。各人的目的。都是在排滿。在進會的時候。我要他們宣誓本是贊成三民主義。但是他們本人的心理。許多都是注意在民族主義。要推翻清朝。以爲只要推翻滿清之後。就是中國人來做皇帝。他們

也是歡迎的。就他們宣誓的目的。本是要實行三民主義。同時又贊成中國人來做皇帝。這不是反對民權主義嗎。就是極有思想的同志。贊成三民主義。明白三民主義是三個不同的東西。想用革命手段來實行主義。在當時以爲祇要能夠排滿。民族主義能夠達到目的。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便自然跟住做去。沒有別樣枝節。所以他們對於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在當時都沒有過細研究。在那個時候。他們既是不過細研究。所以對於民權主義固然是不明白。對於民生主義更是莫明其妙。革命成功以後。成立民國。采用共和制度。此時大家的思想。對於何以要成立民國。都是不求甚解。就是到現在。眞是心悅誠服實行民權贊成共和的同志。還是很少。大家爲甚麼當初又來贊成民國。不去反對共和呢。這個頂大的原因。是由於排滿成功以後。各省同志。由革命所發生的新軍人。或者滿清投降革命黨的舊軍人。都是各據一方。成了一個軍閥。做了一個地方的小皇帝。想用那處地盤做根本。再行擴充。像拿到了廣東地盤的軍人。便想把廣東的地盤去擴充。拿到雲南湖南地盤的軍人。便想把雲南湖南的地盤去擴充。拿到了山東直隸的軍人。也想把山東直隸的地盤去擴充。擴充到極大的時候。羽毛豐滿了之後。他們便拿自己的力量來統一中國。幾明目張膽來推翻共和。這種由革命所成的軍閥。或由滿清投降到民國的軍閥。在當時都是懷抱這種心事。他們以爲自己一時的力量。不能統一中國。又不願意別人來統一中國。大家便沉機觀變。留以有待。所以這種軍閥。在當時既不明白共和。又來贊成國民。實在是想做皇帝。不過拿贊成民

國的話來做門面。等待他們地盤擴充到極大之後。時機一到。便來反對民國。解決國家問題。因爲這個原因。所以當初的民國還能夠成立。在這十三年之中的民國。便有許多人想來推翻。但是他們的力量。都不甚大。所以民國的名義還能夠苟延殘喘。繼續到現在。由此便可見當時同盟會人的心理。對於民權主義。便有許多都是模棱兩可。對於民生主義更是毫無心得。

三十、民生主義與共產主義的關係

現在再來詳細剖解。革命成功之後。改大清帝國爲中華民國。我們國民黨至今還是尊重民國。一班革命同志對於國民黨的三民主義。是甚麼情形呢。民國政治上經過這十三年的變動。和十三年的經驗。現在各位同志對於民族民權那兩個主義。都是很明白的。但是對於民生主義的心理。好像革命以後。革命黨有兵權的人。對於民權主義一樣。無所可否。都是不明白的。爲甚麼我敢說我們革命同志對於民生主義還沒有明白呢。就是由於這次國民黨改組。許多同志因爲反對共產黨。便居然說共產主義與三民主義不同。在中國只要行三民主義便夠了。共產主義是決不能容納的。然則民生主義到底是甚麼東西呢。我在前一次講演。有一點發明。是說社會的文明發達。經濟組織的改良。和道德進步。都是以甚麼爲重心呢。就是以民生爲重心。民生就是社會一切活動中的原動力。因爲民生不遂。所以社會的文明不能發達。經濟組織不能改良。和道德退步。以及發生種種不平的事情。像階級戰爭和工人痛苦。那些種種壓迫。都是由於民生不遂的問題沒有

解決。所以社會中的各種變態都是果。民生問題纔是因。照這樣判斷民生主義。究竟是甚麼東西呢。民生主義就是共產主義。就是社會主義。所以我們對於共產主義。不但不能說是和民生主義相衝突。並且是一個好朋友。主張民生主義的人。應該要細心去研究的。

三一、共產主義出現於馬克思之前

共產主義既是民生主義的好朋友。爲甚麼國民黨員要去反對共產黨呢。這個原因。或者是由於共產黨員也有不明白共產主義爲何物。而常有反對三民主義之言論。所以激成國民黨之反感。但是這種無知妄作的黨員。不得歸咎於全黨及其黨中之主義。只可說是他們個人的行爲。所以我們決不能夠以共產黨員個人不好的行爲。便拿他們來做標準去反對共產黨。既是不能以個人的行爲。便反對全體主義。那麼。我們同志中何以發生這種問題呢。原因就是由於不明白民生主義是甚麼東西。殊不知民生主義。就是共產主義。這種共產主義的制度。并不是由馬克思纔發明出來的。當原始人類發生的時候。便有這種制度。便實行共產。照生物進化家說。人類是由禽獸進化而來的。先由獸類進化之後。便逐漸成爲部落。在那個時候。人類的生活。便與獸類的生活不同。人類最先所成的社會。就是一個共產社會。所以原人時代。已經是共產時代。那個原人的情形。究竟是怎麼樣。我們可以考察現在非洲和南洋羣島的土人生番。毫未有受過文明感化的社會。是甚麼制度。那些土人生番的社會制度。統統是共產。由於現在那些沒有受過文明感化的社會都

是共產。可見我們祖先的社會。一定也是共產的。

三二、平均地權的理由

近來歐美經濟的潮流侵入中國。最先所受的影響。就是土地。許多人把土地當作賭具。做投機事業。俗語說是炒地皮。原來有許多地皮。毫不值錢。要到十年二十年之後。纔可以值高價錢的。但是因爲有投機的人。從中操縱。便把那塊地價預先擡高。這種地價的昂貴。更是不平均。

由於土地問題所生的弊病。歐美還沒有完善方法來解決。我們要解決這個問題。便在趁現在的時候。如果等到工商業發達以後。更是沒有方法可以解決。中國現在受歐美的影響。工商業大變動。不但是大家貧富不齊。就是同是有土地的人。也生出不齊。比方甲有一畝地是在上海黃浦灘。乙有一畝地是在上海鄉下。乙的土地。如果是自己耕種。或者每年可以得一二十元。如果租與別人。最多不過得五元至十元。但是甲在上海的土地。每畝可租得一萬幾千元。由此便可見上海的土地。可以得幾千倍。鄉下的土地。祇能夠得一倍。同是有一畝土地。便生出這樣大的不平。我們國民黨的民生主義。目的就是要把社會上的財源弄到平均。所以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也就是共產主義。不過辦法各有不同。

卅三、平均地權的辦法

我們的頭一個辦法。是解決土地問題。解決土地問題的辦法。各國不同。而且各國有很多繁

難的地方。現在我們所用的辦法。是很簡單很容易的。這個辦法。就是平均地權。講到解決土地問題。平均地權。一般地主自然是害怕。好像講到社會主義。一般資本家都是害怕。要起來反對一樣。所以說到解決土地問題。如果我們的地主是像歐洲那種大地主。已經養成了很大的勢力。便很不容易做到。不過中國今日沒有那種大地主。一般小地主的權力。還不甚大。現在就來解決。還容易做到。如果現在失了這個機會。將來更是不能解決。講到了這個問題。地主固然要生一種害怕的心理。但是照我們國民黨的辦法。現在的地主還是很可以安心的。

這種辦法是甚麼呢。就是政府照地價的收稅和照地價收買。究竟地價是怎麼樣的定法呢。依我的主張。地價應該由地主自己去定。比方廣州長堤的地價。有值十萬元一畝的。有值一萬元一畝的。都是由地主自己報告到政府。至於各國土地的稅法。大概都是值百抽一。地價值一百元的。抽稅一元。值十萬元的。便抽一千元。這是各國通行的地價稅。我們現在所定的辦法。也是照這種稅率來抽稅。地價都是由地主報到政府。政府照他所報的地價來抽稅。許多人以為地價由地主任意報告。他們以多報少。政府豈不是要吃虧麼。譬如地主把十萬元的地皮。到政府只報告一萬元。照十萬元的地價。政府應該抽稅一千元。照地主所報一萬元的地價來抽稅。政府只抽得一百元。在抽稅機關一方面。自然要吃虧九百元。但是政府如果定了兩種條例。一方面照價抽稅。一方面又可以照價收買。那麼地主把十萬元的地皮。只報一萬元。他騙了政府九百元的稅。自然

是佔便宜。如果政府照一萬元的價錢去收買那塊地皮。他便要失去九萬元的地。這就是大大的吃虧了。所以照我的辦法。地主如果以多報少。他一定怕政府要照價收買。吃地價的虧。如果以少報多。他又怕政府要照價抽稅。吃重稅的虧。在利害兩方面互相比較。他一定不情願多報。也不情願少報。要定一個折中的價值。把實在的市價報告到政府。地主既是報折中的市價。那麼政府和地主自然是兩不吃虧。

卅四、地價稅的用途

地價定了之後。我們更有一種法律的規定。這種規定是甚麼呢。就是從定價那年以後。那塊地皮的價格。再行漲高。各國都是要另外加稅。但是我們的辦法。就要以後所加之價完全歸爲公有。因爲地價漲高。是由於社會改良。和工商業進步。中國的工商業。幾千年都沒有大進步。所以土地價值常常經過許多年代。都沒有大改變。如果是一有進步。一經改良。像現在的新都市一樣。日日有變動。那種地價便要增加幾千倍。或者是幾萬倍了。推到這種進步和改良的功勞。還是由衆人的力量經營而來的。所以由這種改良和進步之後。所漲高的地價。應該歸之大衆。不應該歸之私人所有。比方有一個地主。現在報一塊地價是一萬元。到幾十年之後。那塊地價漲到一百萬元。這個所漲高的九十九萬元。照我們的辦法。都收歸衆人公有。以酬衆人改良那塊地皮周圍的社會。和發達那塊地皮周圍的工商業之功勞。這種把以後漲高的地價將歸衆人公有的辦法。

機是國民黨所主張的平均地權。機是民生主義。這種民生主義。就是共產主義。所以國民黨員既是贊成了三民主義。便不應該反對共產主義。因爲三民主義之中的民生主義。大目的就是要衆人能夠共產。不過我們所主張的共產。是共將來不是共現在。這種將來的共產。是很公道的辦法。以前有了產業的人。決不至吃虧。和歐美所謂收歸國有。把人民已有了的產業都搶去政府裏頭。是大不相同。地主眞是明白了我們平均地權辦法的道理。便不至害怕。因爲照我們的辦法。把現在所定的地價。還是歸地主私有。土地問題能夠解決。民生問題便可以解決一半了。

卅五、平均地權的利益

文明城市實行地價稅。一般平民可以減少負擔。並有種種利益。像現在的廣州市。如果是照地價收稅。政府便有一宗很大的收入。政府有了大宗的收入。行政經費便有着落。便可整理地方。一切雜稅固然可以豁免。就是人民所用的自來水和電燈費用。都可由政府來負擔。不必由人民自己去負擔。其他馬路的修理費和警察的給養費。政府也可向地稅項下撥用。不必另外向人民來抽警捐和修路費。但是廣州現在漲高的地價。都是歸地主私人所有。不是歸公家所有。政府沒有大宗收入。所以一切費用便不能不向一般普通人民來抽種種雜捐。一般普通人民負擔的雜捐太重。總是要納稅。所以便很窮。所以中國的窮人便很多。這種窮人負擔太重的原故。就是由於政府抽稅不公道。地權不平均。土地問題沒法解決。如果地價稅完全實行。土地問題可以解決。一般

平民便沒有這種痛苦。外國的地價。雖然是漲得很高。地主的收入固然是很多。但是他們科學進步。機器發達。有機器的資本家便有極大的生產。這種資本家所有極大生產的收入。比較地主的收入更要多得利害。中國現在最大收入的資本家。只是地主。並無擁有機器的大資本家。所以我們此時來平均地權節制資本。解決土地問題。便是一件很容易的事。

卅六、照價抽稅與照價收買的辦法

講到照價抽稅照價收買。就有一重要事件。要分別清楚。就是地價是單指素地來講。不算人工之改良及地面之建築。比方有一塊地。價值是一萬元。而地面的樓宇是一百萬元。那麼。照價抽稅照值百抽一來算。只能抽一百元。如果照價收買。就要給一萬元地價之外。另要補回樓宇的價值一百萬元了。其他在地面上若有種樹築堤開渠各種人工之改良的。亦要照此類推。

卅七、還要發達國家資本

我們在中國要解決民生問題。想一勞永逸。單靠節制資本的辦法。是不足的。現在外國所行的所得稅。就是節制資本之一法。但是他們的民生問題。究竟解決了沒有呢。中國不能和外國比。單行節制資本是不足的。因爲外國富。中國貧。外國生產過剩。中國生產不足。所以中國不單是節制私人資本。還是要發達國家資本。我們的國家。現在四分五裂。要發達資本。究竟是從那一條路走。現在似乎看不出料不到。不過這種四分五裂。是暫時的局面。將來一定是要統一的。

統一之後。要解決民生問題。一定要發達資本振興實業。振興實業的方法很多。第一是交通事業。像鐵路運河。都要興大規模的建築。第二是鑛產。中國鑛產極其豐富。貨藏於地。實在可惜。一定是要開闢的。第三是工業。中國的工業。非要趕快振興不可。中國工人雖多。但是沒有機器。不能和外國競爭。全國所用的貨物。都是靠外國製造輸運而來。所以利權總是外溢。我們要挽回這種利權。便要趕快用國家的力量來振興工業。用機器來生產。令全國的工人都有工做。到全國的工人都有工做。都能夠用機器生產。那便是一種很大的新財源。如果不用國家的力量來經營。任由中國私人或者外國商人來經營。將來的結果。也不過是私人的資本發達。也要生出大富階級的不平均。

卅八、我們不能用馬克思的辦法

所以我們講到民生主義。雖然是很崇拜馬克思的學問。但是不能用馬克思的辦法。到中國來實行。這個理由很容易明白。就是俄國實行馬克思的辦法。革命以後。行到今日。對於經濟問題還是要改用新經濟政策。俄國之所以要改用新經濟政策。就是由於他們的社會經濟程度還比不上英國美國那樣的發達。還是不夠實行馬克思的辦法。俄國的社會經濟程度尚且比不上英國美國。我們中國的社會經濟程度。怎麼能夠比得上呢。又怎麼能夠行馬克思的辦法呢。所以照馬克思的黨徒。用馬克思的辦法來解決中國的社會問題。是不可能的。我記得三十多年前。我在廣州做學

生的時候。西關的富家子弟。一到冬天。便穿起皮衣。廣州冬天的天氣。本來不大冷。可以用不着皮衣的。但是那些富家子弟。每年到冬天。總是要穿皮衣。表示他們的豪富。在天氣初冷的時候。便穿小毛。稍爲再冷。便穿大毛。在深冬的時候。無論是甚麼天氣。他們都是穿大毛。有一天他們都是穿了大毛皮衣。到一個會場。天氣忽然變暖。他們便說道現在這樣的天氣。如果不翻北風。便會壞人民了。照這樣說法。以不翻北風。便會壞人民。在他們的心理。以爲社會上大家都是有皮衣穿。所以不翻北風。大家便要受熱。是於大家衞生有害的。其實社會上那裏個個人有皮衣穿呢。廣州人民在冬天。有的穿棉衣。有的是穿夾衣。甚至於有許多人只是穿單衣。那裏還怕不翻北風呢。現在一般青年學者信仰馬克思主義。一講到社會主義。便主張用馬克思的辦法來解決中國社會經濟問題。這就是無異不翻北風就壞人民一樣的口調。不知中國今日是患貧不是患不均。在不均的社會當然可用馬克思的辦法。提倡階級戰爭去打平他。但在中國實業尚未發達的時候。馬克思的階級戰爭無產專制便用不着。所以我們今日師馬克思之意則可。用馬克思之法則不可。我們主張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不是先提出一種毫不合時用的劇烈辦法。再等到實業發達以求適用。是要用一種思患預防的辦法。來阻止私人的大資本。防備將來社會貧富不均的大毛病。這種辦法。纔是正當解決今日中國社會問題的方法。不是先穿起大毛皮衣。再來希望翻北風的方法。

卅九、製造國家資本的方法

我在先講過。中國今日單是節制資本。仍恐不足以解決民生問題。必要加以製造國家資本方可解決的。何謂製造國家資本呢。就是發展國家實業是也。其計畫已詳於建國方略第二卷之物質建設。又名曰實業計畫。此書已言製造國家資本之大要。前言商業時代之資本爲金錢。工業時代之資本爲機器。故當由國家經營。設備種種之生產機器。爲國家所有。好像歐戰時候。各國所行的戰時政策。把大實業和工廠都收歸國有一樣。不過他們試行這種政策。不久便停止罷了。中國本來沒有大資本家。如果由國家管理資本。發達資本。所得的利益歸人民大家所有。照這樣的辦法。和資本家不相衝突。是很容易做得到的。照美國發達資本的門徑。第一是鐵路。第二是工業。第三是鑛產。要發達這三種大實業。照我們中國的資本學問和經驗。都是做不來的。便不能不靠外國已成的資本。我們要拿外國已成的資本。來造成中國將來的共產世界。能夠這樣做去。幾是事半功倍。如果要等待我們自己有了資本之後。幾去發展實業。那便是很迂緩了。中國現在沒有機器。交通上不過是六七千英里的鐵路。要能夠敷用。應該十倍現在的長度。至少要有六七萬英里。幾能敷用。所以不能不借助外資。來發展交通運輸事業。又不能不借用外國有學問經驗的人材。來經營這些實業。至於說到鑛產。我們尚未開闢。中國的人民。比美國多。土地比美國大。美國每年產煤有六萬萬噸。鋼鐵有九千萬噸。中國每年所產的煤鐵。不及美國千分之一。所以

要趕快開採鐵產。也應該借用外資。其他建造輪船發展航業。和建設種種工業的大規模工廠。都是非借助外國資本不可。如果交通鐵產和工業的三種大實業。都是很發達。這三種收入。每年都是很大的。假若是由國家經營。所得的利益歸大家共享。那麼全國人民便得享資本的利。不致受資本的害。像外國現在的情形一樣。外國因爲大資本是歸私人所有。便受資本的害。大多數人民。都是很痛苦。所以發生階級戰爭來解除這種痛苦。我們在解決中國的社會問題。和外國是有相同的目標。這個目標。就是要全國人民都可以得安樂。都不致受財產分配不均的痛苦。要不受這種痛苦的意思。就是要共產。所以我們不能說共產主義與民生主義不同。我們三民主義的意思。就是民有民治民享。這個民有民治民享的意思。就是國家是人民所共有。政治是人民所共管。利益是人民所共享。照這樣的說法。人民對於國家。不只是共產。甚麼事都是可以共的。人民對於國家要甚麼事都是可以共。纔是眞正達到民生主義的目的。此就是孔子所希望之大同世界。

第三節　民食問題

八月十七日

四十、民食問題的重要

今天所講的是吃飯問題。大家聽到講吃飯問題。以爲吃飯是天天做慣了的事。常常有人說。天下無論甚麼事都沒有容易過吃飯的。可見吃飯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是一件常常做慣了的事。爲

甚麼一件很容易又是做慣了的事。還有問題呢。殊不知道吃飯問題是頂重要的民生問題。如果吃飯問題不能夠解決。民生主義便沒有方法解決。所以民生主義的第一個問題便是吃飯問題。古人說國以民爲本。民以食爲天。可見吃飯問題是很重要的。未經歐戰以前。各國政治家總沒有留意到吃飯問題。在這個十年之中。我們留心歐戰的人。研究到德國爲甚麼失敗呢。正當歐戰劇烈的時候。德國都是打勝仗。凡是兩軍交鋒。無論是陸軍的步隊砲隊和騎兵隊。海軍的驅逐艦潛水艇和一切戰鬬艦。空中飛機飛艇。都是德國戰勝。自始至終。德國沒有打過敗仗。但歐戰結果德國終歸於大敗。這是爲甚麼原因呢。德國之所以失敗。就是爲吃飯問題。因爲德國的海口都被聯軍封鎖。國內糧食。逐漸缺乏。全國人民和兵士都沒有飯吃。甚致於餓死。不能支持到底。所以終歸失敗。可見吃飯問題。是關係國家之生死存亡的。

四一、各國的糧食

近來有飯吃的國家。第一個是美國。美國每年運送許多糧食去接濟歐洲。其次是俄國。俄國地廣人稀。全國出產糧食也很多。其他像澳洲加拿大和南美洲阿根廷那些國家。都是靠糧食做國家的富源。每年常有很多糧食運到外國去賣。補助各國糧食之不足。不過當歐戰時候。平時許多供運輸的輪船。都是被國家收管。作軍事的轉運。至於商船是非常缺乏。所以澳洲和加拿大阿根廷那些地方多餘的糧食。便不能運到歐洲。歐洲的國家便沒有飯吃。中國當歐戰的時候。幸而沒

有水旱天災。農民得到了好收成。所以中國沒有受到饑荒。如果當時遇着像今年的水災。農民沒有收成。中國一定也沒有飯吃。當時中國能夠逃過這種災害。不至沒有飯吃。眞是一種天幸了。現在世界各國有幾國是有飯吃的。有許多國是沒有飯吃的。像西方三島的英國。一年之中所出的糧食。只夠三個月吃。有九個月所吃的糧食。都是靠外國運進去的。所以當歐戰正劇烈的時候。德國的潛水艇把英國的海口封鎖了。英國便幾乎沒有飯吃。東方三島的日本國每年也是不夠飯吃。不過日本所受糧食缺乏的憂愁。沒有像英國那樣利害。日本本國的糧食。一年之中可以供給十一個月。不夠的約有一個月。德國的糧食。一年之中可以供給十個月。還相差約兩個月。其他歐洲各小國的糧食。有許多都是不夠的。德國的糧食。在平時已經是不夠。當歐戰時候。許多農民都是去當兵士。生產減少。糧食更是不夠。所以大戰四年。歸到結果。便是失敗。由此可見全國的吃飯問題。是很重要的。

四二、中國人糧食不足

如果是一個人沒有飯吃。便容易解決。一家沒有飯吃。也很容易解決。至於要全國人民都有飯吃。像要中國四萬萬人都是足食。提到這個問題。便是很重要。便不容易解決。到底中國糧食是夠不夠呢。中國人有沒有飯吃呢。像廣東地方每年進口的糧食要值七千萬元。如果在一個月之內。外間沒有米運進來。廣東便馬上鬧饑荒。可見廣東是不夠飯吃的。這是就廣東一省而言。其

他有許多省分。都是有和廣東相同的情形。至於中國土地的面積。是比美國大得多。人口比美國多三四倍。如果就吃飯這個問題。用中國和美國來討論。中國自然比不上美國。但是和歐洲各國來比較。德國是不夠飯吃的。故歐戰開始之後兩三年。國內便有饑荒。法國是夠飯吃的。故平時不靠外國運進糧食。還可足食。用中國和法國來比較。法國的人口是四千萬。中國的人口是四萬萬。法國土地的面積。爲中國土地面積的二十分之一。所以中國的人口比法國是多十倍。中國的土地是比法國大二十倍。法國四千萬人口。因爲能夠改良農業。所以得中國二十份一的土地。還能夠有飯吃。中國土地的面積。比法國大二十倍。如果能夠倣效法國來經營農業。增加出產。所生產的糧食。至少要比法國多二十倍。法國現在可以養四千萬人。我們中國至少也應該可以養八萬萬人。全國人口不但是不怕饑荒。並且可以得糧食的剩餘。可以供給他國。但是中國現在正是民窮財盡。吃飯問題的情形到底是怎麼樣呢。全國人口現在都是不夠飯吃。每年餓死的人數。大概過千萬。這還是平時估算的數目。如果遇着了水旱天災的時候。餓死的人數更是不止千萬了。照外國確實的調查。今年中國的人數。只有三萬萬一千萬。中國的人數在十年以前是四萬萬。現在只有三萬萬一千萬。這十年之中。便少了九千萬。這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是應該要研究的一個大問題。中國人口在這十年之中。所以少了九千萬的原故。簡而言之。就是由於沒有飯吃。

四三、中國糧食不足的原因

中國之所以沒有飯吃。原因是很多的。其中最大的原因。就是農業不進步。其次就是由於受國外經濟的壓迫。在從前講民族問題的時候。我曾說外國用經濟勢力來壓迫中國。每年掠奪中國的利權。現在有十二萬萬元。就是中國因爲受外國經濟的壓迫。每年要損失十二萬萬元。中國把這十二萬萬元。是用甚麼方法貢獻到外國呢。是不是把這十二萬萬元的金銀運送到外國呢。這十二萬萬元的損失。不是完全用金錢。有一部分是用糧食。中國糧食供給本國已經是不足。爲甚麼還有糧食運送到外國去呢。從甚麼地方可以看得出來呢。照前幾天外國的報告。中國出口貨中。以雞蛋一項除了製成蛋白質者不算。只就有殼的雞蛋而論。每年運進美國便有十萬萬個。運進日本及英國的也是很多。大家如果是到過了南京的。一抵下關便見有一所很宏偉的建築。那所建築。是外國人所辦的製肉廠。把中國的豬雞鵝鴨各種家畜。都在那個製肉廠內製成肉類。運送到外國。再像中國北方的大小麥和黃豆。每年運出口的也是不少。前三年中國北方本是大旱。沿京漢京奉鐵路一帶。餓死的人民本是很多。但是當時牛莊大連還有很多的麥豆運出外國。這是甚麼原故呢。就是由於受外國經濟的壓迫。因爲受了外國經濟的壓迫。沒有金錢送到外國。所以寧可自己餓死。還要把糧食送到外國去。這就是中國的吃飯問題。還不能夠解決。

現在我們講民生主義。就是要四萬萬人都有飯吃。并且要有很便宜的飯吃。要全國的個個人都有便宜飯吃。那纔算是解決了民生問題。要能夠解決這個問題。究竟是從甚麼地方來研究起呢

。吃飯本來是很容易的事。大家天天都是睡覺吃飯。以爲沒有甚麼問題。中國的窮人常有一句俗話說。天天開門七件事。柴米油鹽醬醋茶。可見吃飯是有問題的。我們要解決這個問題。便要詳細來研究。

四四、人類的食料

我們人類究竟是吃一些甚麼東西纔可以生存呢。人類所吃的東西有許多是很重要的材料。我們每每是忽略了。其實我們每天所靠來養生活的糧食。分類說起來。最重要的有四種。第一種是吃空氣。淺白言之。就是吃風。我講到吃風。大家以爲是笑話。俗話說你去吃風是一句輕薄人的話。殊不知道吃風比較吃飯還要重要得多。第二種是吃水。第三種是吃動物。就是吃肉。第四種是吃植物。就是吃五穀果蔬。這個風水動植四種東西。就是人類的四種重要糧食。現在分開來講。第一種吃風。大家不可以爲是笑話。如果大家不相信吃風。是一件最重要的事。大家不妨把鼻孔口腔。都閉住起來。一分鐘不吃風。試問要受甚麼樣的感覺呢。可不可以忍受呢。我們吃風。每分鐘是十六次。就是每分鐘要吃十六餐。每天吃飯最多不過是三餐。像廣東人吃飯。連消夜算來。也不過每天吃四餐。至於一般窮人吃飯。大概都是兩餐。沒有飯吃的人就是一餐也可以度生活。至於吃風。每日就要吃二萬三千零四十餐。少了一餐。便覺得不舒服。如果數分鐘不吃。必定要死。可見風是人類養生第一種重要的物質。第二種是吃水。我們單獨靠吃飯不吃水。是不能

夠養生的。一個人沒有飯吃。還可以支持過五六天。不至於死。但是沒有水吃。便不能支持過五天。一個人有五天不吃水。便要死。第三種是吃植物。植物是人類養生之最要緊的糧食。人類謀生的方法很進步之後。纔知道吃植物。中國是文化很老的國家。所以中國人多是吃植物。至於野蠻人多是吃動物。所以動物也是人類的一種糧食。風水動植這四種物質。都是人類養生的材料。不過風和水是隨地皆有的。有人居住的地方。無論是在河邊。或者是在陸地。不是有河水。便有泉水。或者是井水。或者是雨水。到處皆有水。風更是無處不有。所以風和水。雖然是很重要的材料。很急需的物質。但是因爲取之無盡。用之不竭。是天給與人類。不另煩人力的。所謂是一種天賜。因爲這個情形。風和水這兩種物質。不成問題。但是動植物質便成爲問題。原始時代的人類。和現在的野蠻人。都是在漁獵時代。謀生的方法。只是打魚獵獸。捉水陸的動物做食料。後來文明進步。到了農業時代。便知道種五穀。便靠植物來養生。中國有了四千多年的文明。我們食飯的文化。是比歐美進步得多。所以我們的糧食多是靠植物。植物雖然是靠土地來生長。但是更要費許多功夫。經過許多生產方法。纔可以得到。所以要解決植物的糧食問題。便先要研究生產問題。

四五、增加植物生產的方法

中國自古以來。都是以農立國。所以農業就是生產糧食的一件大工業。我們要把植物的生產

增加。有甚麼方法可以達到目的呢。中國的農業。從來都是靠人工生產。這種人工生產。在中國是很進步的。所收獲的各種出品。都是很優美的。所以各國學者都極力贊許中國的農業。中國的糧食生產既然是靠農民。中國的農民又是很辛苦的勤勞。所以中國要增加糧食的生產。便要在政治法律上制出種種規定。來保護農民。中國的人口。農民是佔大多數。至少有八九成。但是他們由很辛苦勤勞得來的糧食。被地主奪去大半。自己得到手的。幾乎不能夠自養。這是很不公平的。我們要增加糧食生產。便要規定法律對於農民的權利。有一種鼓勵。有一種保障。讓農民自己可以多得收成。我們要怎麼樣能夠保障農民的權利。要怎麼樣令農民自己穫可以多得收成。那便是關於平均地權的問題。前幾天我們國民黨在這個高師學校。開了一個農民聯歡大會。做農民的運動。不過是想解決這個問題的起點。至於將來民生主義眞是達到目的。農民問題眞是完全解決。是要耕者有其田。那才算是我們對於農民問題的最終結果。

四六、要解放農民

中國現在的農民。究竟是怎麼樣的情形呢。中國現在雖然是沒有大地主。但是一般農民。有九成都是沒有田的。他們所耕的田。大都是屬於地主的。有田的人自己多不去耕。照道理來講。農民應該是爲自己耕田。耕出來的農品要歸自己所有。現在的農民。都不是耕自己的田。都是替地主來耕田。所生產的農品。大半是被地主奪去了。這是一個很重大的問題。我們應該馬上用政

治和法律來解決。如果不能夠解決這個問題。民生問題便無從解決。農民耕田所得的糧食。據最近我們在鄉下的調查。十分之六是歸地主。農民自己所得到的。不過十分之四。這是很不公平的。若是長此以往。到了農民有知識。還有誰人再情願辛辛苦苦去耕田呢。假若耕田所得的糧食。完全歸到農民。農民一定是更高興去耕田的。人家都高興去耕田。便可以多得生產。但是現在的多數生產。都是歸於地主。農民不過得回四成。農民在一年之中。辛辛苦苦所收獲的糧食。結果還是要多數歸到地主。所以許多農民更不高興去耕田。許多田地。便漸成荒蕪不能生產了。

四七、七種增加生產的方法

我們對於農業生產。除了上說之農民解放問題之外。還有七個加增生產的方法要研究。第一是機器問題。第二是肥料問題。第三是換種問題。第四是除害問題。第五是製造問題。第六是運送問題。第七是防災問題。

四八、機器問題

第一個方法就是機器問題。中國幾千年來耕田都是用人工。沒有用過機器。如果用機器來耕田。生產上至少可以多加一倍。費用可減輕十倍或百倍。向來用人工生產。可以養四萬萬人。若是用機器生產。便可養八萬萬人。所以我們對於糧食生產的方法。若用機器來代人工。則中國現在有許多荒田不能耕種。因爲地勢太高。沒有水灌溉。用機器抽水。把低地的水抽到高地。高地

有水灌溉。便可以開闢來耕種。已開闢的良田。因爲沒有旱災。更可以加多生產。那些向來不能耕種的荒地。既是都能夠耕種。糧食的生產自然大大增加了。現在許多耕田抽水的機器。都是靠外國輸運進來的。如果大家都用機器。需要增加。更要我們自己可以製造機器。挽回外溢的利權。

四九、肥料問題

第二個方法就是肥料問題。中國向來所用的肥料。都是人與動物的糞料。和各種腐壞的植物。沒有用過化學肥料的。近來纔漸漸用智利硝做肥料。像廣東湖南有許多地方。近來都是用智利硝來種甘蔗。甘蔗因爲得了智利硝的肥料。生長的速度。便加快一倍。長出來的甘蔗。也加大幾倍。凡是沒有用過智利硝做肥料的甘蔗。不但是長得很慢。并且長得很小。但是智利硝。是由南美洲智利國運來的。成本很高。賣價很貴。只有種甘蔗的人。纔能夠買用。其他普通的農業都用不起。除了智利硝之外。海中各種甲殼動物的燐質。和鑛山裏中的鉀質。也是很好的肥料。如果硝質燐質和鉀質三種東西。再混合起來。更是一種很好的肥料。栽培甚麼植物。都很容易生長。生產也可以大大的增加。比方耕一畝田。不用肥料的。可以收五羅穀。如果用了肥料。便可以收多二三倍。所以要增加農業的生產。便要用肥料。要用肥料。我們便要研究科學。用化學的方法來製造肥料。製造肥料的原料。中國到處都有。像智利硝那一種原料。中國老早便用來造火藥。

世界向來所用的肥料。都是南美洲智利國所產。近來科學發達。發明了一種新方法。到處可以用電來造硝。所以現在各國便不靠智利運進來的天然硝。多是用電去製造人工硝。這種人工硝和天然硝的功用相同。而且成本又極便宜。所以各國便樂於用這種肥料。但是電又是用甚麼造成呢。普通價錢極貴的電。都是用蒸汽力造成的。至於近來價錢便宜的電。完全是用水力造成的。近來外國利用瀑布和河灘的水力來運動發電機。發生很大的電力。再用電力來製造人工硝。瀑布和河灘的天然力。是不用費錢的。所以發生電力的價錢是很便宜。電力既然是很便宜。所以由此製造出來的人工硝。也是很便宜。

五十、中國可以運動發電機的水力情形

這種瀑布和河灘。在中國是很多的。像西江到梧州以上。便有許多河灘。將近兩粵的地方。有一個伏波灘。這個灘的水力。是非常之大。對於來往船隻是很阻礙危險的。如果把灘水蓄起來。發生電力。另外開一條航路。給船舶往來。豈不是兩全其利嗎。照那個灘的水力計算。有人說可以發生一百萬匹馬力的電。其他像廣西的撫河紅河。也有很多河灘。也可以利用來發生電力。再像廣東北部之翁江。據工程師的測量說。可以發生數萬匹馬力的電力。用這個電力。來供給廣州各城市的電燈和各工廠中的電機之用。甚至於把粵漢鐵路照外國最新的方法。完全電化。都可以足用。又像揚子江上遊夔峽的水力。更是很大。有人考察由宜昌到萬縣一帶的水力。可以發生

三千餘萬匹馬力的電力。像這樣大的電力。比現在各國所發生的電力。都要大得多。不但是可以供給全國火車電車和各種工廠之用。並且可以用來製造大宗的肥料。又像黃河的龍門。也可以生幾千萬匹馬力的電力。由此可見中國的天然富源是很大的。如果把揚子江和黃河的水力。用新方法來發生電力。大約可以發生一萬萬匹馬力。一匹馬力是等於八個強壯人的力。有一萬萬匹馬力便是有八萬萬人的力。一個人力的工作。照現在各國普通的規定。每天是八點鐘。如果用人力作工。多過了八點鐘。便於工人的衛生有礙。生產也因之減少。這個理由。在前一回已經是講過了。用人力作工。每天不過八點鐘。但是馬力作工。每天可以作足二十四點鐘。照這樣計算。一匹馬力的工作。在一日夜之中。便可等於二十四個人的工作。如果能夠利用揚子江和黃河的水力。發生一萬萬匹馬力的電力。那便是有二十四萬萬個工人來做工。到了那個時候。無論是行駛火車汽車製造肥料和種種工廠的工作。都可以供給。韓愈說工之家一而用器之家六。國家便一天窮一天。中國四萬萬人到底有多少人做工呢。中國年輕的小孩子和老年的人。固然是不作工。就是許多少年強壯的人。像收田租的地主。也是靠別人做工來養他們。所以中國人大多數都是不做工。都是分利。不是生利。所以中國便很窮。如果能夠利用揚子江和黃河的水力。發生一萬萬匹馬力。有了一萬萬匹馬力。就是有二十四萬萬個人力。拿這麼大的電力。來替我們做工。那便有很大的生產。中國一定是可以變貧爲富的。所以對於農業生產。要能夠改良人工。利用機器。更用電

力來製造肥料。農業生產自然是可以增加。

五一、換種問題

第三個方法就是換種問題。像一塊地方。今年種這種植物。明年改種別種植物。或者同是種一樣的植物。在今年是種廣東的種子。明年便種湖南的種子。後年便種四川的種子。用這樣交換種子的方法。有甚麼好處呢。就是土壤可以交替休息。生產力便可以增。而種子落在新土壤。生於新空氣。強壯必加。結實必夥。所以能換種則生產增加。

五二、除害物問題

第四個方法是除物害問題。農業上還有兩種物害。一是植物的害。一是動物的害。像稻田本來是要種穀。但是當種穀的時候。常常生許多秕和野草。那些草和秕比禾生得快。一面阻止禾的生長。一面吸收田中的肥料。於禾稻是很有害的。農民應該用科學的道理。研究怎麼樣治療那些秕草。以去植物之災害。同時又要研究怎麼樣去利用秕草。來增加五穀的結實。至於動物的害。是些甚麼呢。害植物的動物很多。最普通的是蝗蟲。和其他各種害蟲。當植物成熟的時候。如果遇着了害蟲。便被蟲蝕壞了。沒有收成。像今年廣東的荔枝。因爲結果的時候。遇着了毛蟲。把那些荔枝花都食去了。所以今年荔枝的出產。是非常之少。其他害植物的蟲。是很多的。國家要用專門家對於那些害蟲來詳細研究。想方法來消除。像美國現在把這種事。當作是一個大問題。

國家每年耗費許多金錢。來研究消除害蟲的方法。美國農業的收入。每年才可以增加幾萬萬元。現在南京雖然是設了一個昆蟲局。來研究消除這種災害。但是規模太小。沒有大功效。我們要用國家的大力量。倣傚美國的辦法。來消除害蟲。然後全國農業的災害。纔可以減少。全國的生產。纔可以增加。

五三、農產製造問題

第五個方法。就是製造問題。糧食要留存得長久。要運送到遠方。就必須要經過一度之製造方可。我國最普通的製造方法。就有兩種。一種是曬乾。一種是鹹鹹。好像菜乾魚乾肉乾鹹菜鹹魚鹹肉等便是。近來外國製造新法。就有將食物煮熟。或烘熟。然後放在洋鐵罐內封存起來。存留無論怎麼長久。到時開食。其味如新。這是製造食物之最好方法。無論甚麼魚肉果蔬餅食。皆可製爲罐頭。分配全國或賣出外洋。

五四、運輸農產問題

第六個方法就是運送問題。糧食到了有餘的時候。我們還要彼此調劑。拿此地的有餘去補彼處的不足。像東三省和北方是有豆有麥沒有米。南方各省是有米沒有豆和麥。我們就把北方東三省多餘的豆麥。拿來供給南方。更要把南方多餘的米。拿去供給北方和東三省。要這樣能夠調劑糧食。便要靠運輸。現在中國最大的問題。就在運輸。因爲運輸不方便。所以生出許多耗費。現

在中國許多地方。運送貨物。都是靠挑夫。一個挑夫的力量。頂強壯的每日祇能夠挑一百觔。走一百里路遠。所需要的工錢。總要費一元。這種耗費。不但是空花金錢。並且空費時間。所以中國財富的大部分。於無形中。便在運輸這一方面消耗去了。講到中國農業問題。如果眞是能夠做到上面所說的五種改良方法。令生產加多。但是運輸不靈。又要成甚麼景象呢。像前幾年。我遇着了一位雲南土司。他是有很多土地的。每年收入很多租穀。他告訴我說。每年總要燒去幾千擔穀。我說穀是很重要的糧食。爲甚麼把他來燒去呢。他說每年收入的穀太多。自己吃不完。在附近的人民。都是足食。又無商販來買。轉運的方法。祇能夠挑幾十里路遠。又不能運到遠方去賣。因爲不能運到遠地去賣。所以每年總是新穀壓舊穀。又沒有多的倉庫可以儲蓄。等到新穀上了市。人民總是愛吃新穀。不愛吃舊穀。所以舊穀便沒有用處。因爲沒有用處。所以每年到收新穀的時候。只好燒去舊穀。騰出空倉來儲新穀。這種燒穀的理由。就是由於生產過剩運輸不靈的原故。中國向來最大的耗費。就是在挑夫。像廣州這個地方。從前也有很多挑夫。現在城內開了馬路。有了手車。許多事便可以不用挑夫。一架手車可以抵得幾個挑夫。可以省幾個挑夫的錢。一架自動車更可以抵得十幾個挑夫。可以省十幾個挑夫的錢。有手車和自動車來運送貨物。不但是減少耗費。並可節省時間。至於西關沒有馬路的地方。還是要用挑夫來搬運。若是在鄉下。要把一百觔東西運到幾十里路遠。更是不可不用挑夫。甚至於有錢的人走路。都是用轎夫。中國從前

因爲這種運輸方法不完全。所以就是極重要的糧食。還是運輸不通。因爲糧食運輸不通。所以吃飯問題。便不能解決。

五五、運送糧食的方法

中國古時運送糧食最好的方法。是靠水道及運河。有一條運河是很長的。由杭州起。經過蘇州鎮江揚州山東天津以至北通州。差不多是到北京。有三千多里路遠。實爲世界第一長之運河。這種水運是很利便的。如果加多近來的大輪船和電船。自然更加利便。不過近來對於這條運河。都是不大理會。我們要解決將來的吃飯問題。可以運輸糧食。便要恢復運河制度。已經有了的運河。便要修理。沒有開闢運河的地方。更要推廣去開闢。在海上運輸。更是要用大輪船。因爲水運。是世界上運輸最便宜的方法。其次便宜的方法。便是鐵路。如果中國十八行省和新疆滿洲青海西藏內外蒙古。都修築了鐵路。到處聯絡起來。中國糧食。便可以四處交通。各處的人民。便有便宜飯吃。所以鐵路也是解決吃飯問題的一個好方法。但是鐵路祇可以到繁盛的地方。纔能夠賺錢。如果到窮鄉僻壤的地方去經過。便沒有甚麼貨物可以運輸。也沒有很多的人民來往。在鐵路一方面。不但是不能夠賺錢。反要虧本了。所以窮鄉僻壤的地方。便不能夠築鐵路。祇能夠築車路。有了車路便可以行駛自動車。在大城市有鐵路。在小村落有車路。把路線聯絡得很完全。於是在大城市運糧食便可以用大火車。在小村落運糧食便可以用自動車。像廣東的粵漢鐵路。由

黃沙到韶關。鐵路兩旁的鄉村。是很多的。如果這些鄉村。都是開了車路。和粵漢鐵路都是聯絡起來。不但是粵漢鐵路可以賺許多錢。就是各鄉村的交通。也是很方便。假若到兩旁的各鄉村。也要築許多支鐵路。用火車去運送。不用自動車去輸送。那就是一定虧本。所以現在外國鄉下。就是已經築成了鐵路。火車可以通行。但是因爲沒有多生意。便不用火車。還是改用自動車。因爲每開一次車要燒許多煤。所費成本太大。不容易賺錢。每開一次自動車。所費的成本很少。很容易賺錢。這是近來辦交通事業的人不可不知道的。又像由廣州到澳門。向來都是靠輪船。近來有人要籌辦廣澳鐵路。但是由廣州到澳門。不過二百多里路程遠。如果築了鐵路。每天來往行車。能開三次。還不能夠賺錢。至於每天祇開車兩次。那便要虧本了。而且爲節省經費。每天少開幾次車。對於交通還是不大方便。所以由廣州到澳門。最好是築車路。行駛自動車。因爲築車路比築鐵路的成本。是輕得多。而且火車開行一次。一個火車頭至少要拖七八架車。才不致虧本。所費的人工和煤炭的消耗。是很多的。如果乘客太少。便不能夠賺錢。不比在車路行駛自動車。隨便可以開多少架車。乘客多的時候。便可開一架大車。更多的時候。可多開兩三架大車。乘客少的時候。可以開一架小車。隨時有客到。便可以隨時開車。不比火車開車的時候有一定。如果不照開車的一定時候。便有撞車的危險。所以由廣州到澳門。築車路和築鐵路比較起來。築車路是便宜得多。有了車路之後。更有窮鄉僻壤。是自動車不能到的地方。才用挑夫。由此可見我們

要解決運輸糧食的問題。第一是運河。第二是鐵路。第三是車路。第四是拖夫。要把這四個方法。做到圓滿的解決。我們四萬萬人纔有很便宜的飯吃。

五六、防天災問題

第七個方法。就是防天災問題。像今天廣東水災。在這十幾天之內。便可以收頭次穀。但是頭次穀將成熟的時候。便完全被水淹沒了。一畝田的穀最少可以值十元。現在被水淹浸了。便是損失了十元。今年廣東全省受水災的田。該是有多少畝呢。大概總有幾百萬畝。這種損失便是幾千萬元。所以要完全解決吃飯問題。防災便是一個很重大的問題。關於這種水災。是怎麼樣去防呢。現在廣東防水災的方法。設得有治河處。已經在各江兩岸各低處地方。修築了許多高隄。那種築隄的工程。都是很堅固的。所以每次遇到大水。便可以抵禦。便不至讓大水氾濫到兩岸的田中。我去年在東江打仗。看見那些高隄。都是築得很堅固。可以防水患。不至被水衝破。這是築隄來防水災的方法。是一種治標的方法。這種治標的方法。只可以說是防水災的方法之一半。還不是完全治標的方法。除了築高隄之外。還要把河道和海口一帶來浚深。把沿途的淤積沙泥都要除去。海口沒有淤積來阻礙河水。河道又很深。河水便容易流通。有了大水的時候。便不至氾濫到各地。水災便可以減少。所以浚深河道和築高隄岸兩種工程。要同時辦理。纔是完全的治標方法。至於防水災的治本方法。是怎麼樣呢。近來的水災。爲甚麼是一年多過一年呢。古時的水災

爲甚麼是很少呢。這個原因。就是由於古代有很多森林。現在人民採伐木料過多。採伐之後。又不行補種。所以森林便很少。許多山嶺都是童山。一遇了大雨。山上沒有森林來吸收雨水和阻止雨水。山上的水便馬上流到河裏去。河水便馬上泛濫起來。卽成水災。所以要防水災。種植森林是很有關係的。多種森林。便是防水災的治本方法。有了森林。遇到大雨時候。林木的枝葉可以吸收空中的水。林木的根株可以吸收地下的水。如果有極隆密的森林。便可吸收很大量的水。這些大水。都是由森林蓄積起來。然後慢慢流到河中。不是馬上直接流到河中。便不至於成災。所以防水災的治本方法。還是森林。所以對於吃飯問題。要能夠防水災。便先要造森林。有了森林。便可以免去全國的水禍。我們講到了種植全國森林的問題。歸到結果。還是要靠國家來經營。要國家來經營。這個問題。纔容易成功。今年中國南北各省。都有很大的水災。由於這次大水災。全國的損失。總在幾萬萬元。現在已經是民窮財盡。再加以這樣大的損失。眼前的吃飯問題。便不容易解決。

水災之外。還有旱災。旱災問題。是用甚麼方法解決呢。像俄國在這次大革命之後。有兩三年的旱災。因爲那次大旱災。人民餓死了甚多。俄國的革命幾乎要失敗。可見旱災也很利害的。這種旱災。從前以爲是天數不能夠挽救。現在科學昌明。無論是甚麼天災。都有方法可以救。不過這種防災的方法。要用全國大力量通盤計劃來防止。這種方法是甚麼呢。治本方法也是種植森

林。有了森林。天氣中的水量便可以調和。便可以常常下雨。旱災便可以減少。至於地勢高和水源很少的地方。我們更要用機器抽水。來救濟高地的水荒。這種防止旱災的方法。好像是築隄防水災。同是一樣的治標方法。有了這種的治標方法。一時候的水旱天災。都可以挽救。所以我們研究到防止水災與旱災的根本方法。都是要造森林。要造全國大規模的森林。至於水旱兩災的治標方法。都是要用機器來抽水。和建築高隄與浚深河道。這種治標與治本兩個方法。能夠完全做到。水旱天災可以免。那麼糧食之生產便不致有損失之患了。

五七、要解決民食還要注重分配問題

中國如果能解放農民和實行以上這七個增加生產之方法。那麼吃飯問題到底是解決了沒有呢。就是以上種種的生產問題能夠得到了圓滿解決的時候。吃飯問題還是沒有完全解決。大家都知道歐美是以工商立國。不知道這些工商政府。對於農業上也是有很多的研究。像美國對於農業的改良和研究。便是無微不至。不但對於本國的農業。有很詳細的研究。並且常常派專門家到中國內地並滿洲蒙古各處來考察研究。把中國農業工作的方法。和一切種子。都帶回美國去參考應用。美國近來是很注重農業的國家。所有關於農業運輸的鐵路。防災的方法。和種種科學的設備。都是很完全的。但是美國的吃飯問題。到底是解決了沒有呢。依我看起來。美國的吃飯問題。還是沒有解決。美國每年運輸很多糧食到外國去發賣。糧食是很豐足的。爲甚麼吃飯問題還沒有解

決呢。這個原因。就是由於美國的農業。還是在資本家之手。美國還是私人資本制度。在那些私人資本制度之下。生產的方法太發達。分配的方法。便完全不管。所以民生問題便不能夠解決。我們要完全解決民生問題。不但是要解決生產的問題。就是分配的問題。也是要同時注重的。分配公平方法。在私人資本制度之下。是不能夠實行的。因爲在私人資本制度之下。種種生產的方法。都是向着一個目標來進行。這種目標是甚麼呢。就是賺錢。因爲糧食的生產是以賺錢做目標。所以糧食在本國沒有高價的時候。便運到外國去賣。要賺多錢。因爲私人要賺多錢。便是本國有饑荒。人民沒有糧食。要餓死很多人。那些資本家也是不去理會。像這樣的分配方法。專是以賺錢爲目標。民生問題便不能完全解決。我們要實行民生主義。還要注重分配問題。我們所注重的分配方法。目標不是在賺錢。是要供給大家公衆來使用。中國的糧食。現在本來是不夠。但是每年還有數十萬萬個雞蛋和穀米大豆運到日本和歐美各國去。這種現象。是和印度一樣的。印度不但是糧食不夠。且每年都是有饑荒。但是每年運到歐洲的糧食數目。印度還佔了第三個重要位置。這是甚麼原因呢。這個原因。就是由於印度受了歐洲經濟的壓迫。印度尙在資本制度時代。糧食生產的目標。是在賺錢。因爲生產的目標。是在賺錢。印度每年雖是有饑荒。那般生產的資本家。知道拿糧食來救濟饑民。是不能夠賺錢的。要把他運到歐洲各國去發賣。便很可以賺錢。所以那些資本家。寧可任本地的饑民餓死。也要把糧食運到歐洲各國去賣。

五八、民生主義與民食問題

我們的民生主義。目的是在打破資本制度。中國現在是已經不夠飯吃。每年還要運送很多的糧食到外國去賣。就是因爲一般資本家要賺錢。如果實行民生主義。便要生產糧食的目標不在賺錢。要在給養人民。我們要達到這個目的。便要把每年生產有餘的糧食。都儲蓄起來。不但是今年的糧食很足。就是明年後年的糧食都是很足。等到三年之後。還是不大充足。便不准運出外國去賣。要能夠照這樣做去來實行民生主義。以養民爲目標。不以賺錢爲目標。中國的糧食才能夠很充足。所以民生主義和資本主義。根本上不同的地方。就是資本主義是以賺錢爲目的。民生主義是以養民爲目的。有了這種以養民爲目的好主義。從前不好的資本制度。便可以打破。但是我們實行民生主義來解決中國的吃飯問題。對於資本制度。祇可以逐漸改良。不能夠馬上推翻。我們的目的。本是要中國糧食很充足。等到中國糧食充足了之後。更進一步。便容易把糧食的價值弄到很便宜。現在中國正是米珠薪桂。這個米珠薪桂的原因。就是由於中國的糧食。被外國奪去了一部分。進出口貨的價值不能相抵。受外國的經濟壓迫。沒有別的貨物可以相消。只有拿人民要吃的糧食來作抵。因爲這個道理。所以現在中國有很多人沒有飯吃。因爲沒有飯吃。所以已生的人民要死亡。未生的人民要減少。全國人口逐漸減少。由四萬萬減到三萬萬一千萬。就是由於吃飯問題沒有解決。民生主義

沒有實行。

五九、民生的需要共有四種

對於吃飯的分配問題。到底要怎麼樣呢。吃飯就是民生的第一個需要。民生的需要。從前經濟學家都說是衣食住三種。照我的研究。應該有四種。於衣食住之外。還有一種就是行。行也是一種很重的需要。行就是走路。我們要解決民生問題。不但是要把這四種需要弄到很便宜。幷且要全國的人民都能夠享受。所以我們要實行三民主義。來造成一個新世界。就要大家對於這四種需要。都不可短少。一定要國家來擔負這種責任。如果國家把這四種需要供給不足。無論何人都可以來向國家要求。國家對於人民的需要。固然是要負責任。至於人民對於國家又是怎麼樣呢。人民對於國家應該要盡一定的義務。像做農的要生糧食。做工的要製器具。做商的要通有無。做士的要盡才智。大家都能各盡各的義務。大家自然可以得衣食住行的四種需要。

六十、民食問題的眞解決

我們研究民生主義。就要解決這四種需要的問題。今天先講吃飯問題。第一步是解決生產問題。生產問題解決之後。便在糧食的分配問題。要解決這個問題。便要每年儲蓄。要全國人民有三年之糧。等到有了三年之糧以後。才能夠把盈餘的糧食運到外國去賣。這種儲蓄糧食的方法。就是古時的義倉制度。不過這種義倉制度。近來已經是打破了。再加以歐美的經濟壓迫。中國就

變成民窮財盡。所以這是解決民生問題最着急的時候。如果不趁這個時候。來解決民生問題。將來再去解決。便是更難了。我們國民黨主張三民主義來立國。現在講到民生主義。不但是要注重研究學理。還要注重實行事實。在事實上頭一個最重要的問題。就是吃飯。我們要解決這個吃飯問題。是先要糧食的生產很充足。次要糧食的分配很平均。糧食的生產和分配都解決了。還要人民大家都盡義務。人民對於國家能夠大家盡義務。自然可以得到家給人足。吃飯問題才算是實解決。吃飯問題能夠解決。其餘的別種問題。也就可以隨之而解決。

第四節　民衣問題

八月二十四日

六一、民生第二重要問題

今天所講的是穿衣問題。在民生主義裏頭。第一個重要問題是吃飯。第二個重要問題是穿衣。所以在吃飯問題之後。便來講穿衣問題。我們試拿進化的眼光來觀察宇宙間的萬物。便見得無論甚麼動物植物。都是要吃飯的。都是要靠養料纔能夠生存。沒有養料便要死亡。所以吃飯問題。不但是在動物方面是很重要。就是在植物那方面也是一樣的重要。至於穿衣問題。宇宙萬物之中。祇是人類纔有衣穿。而且祇是文明的人類纔是有衣穿。他種動物植物都沒有衣穿。就是野蠻人類也是沒有衣穿。所以吃飯是民生的第一個重要問題。穿衣就是民生的第二個重要問題。現在

非洲和南洋各處的野蠻人。都是沒有衣穿。可見我們古代的祖宗。也是沒有衣穿。由此更可見穿衣是文明進化而來。文明愈進步。穿衣問題就愈複雜。原人時代的人類所穿的衣服是天衣。甚麼叫天衣呢。像飛禽走獸。有天生的羽毛來保護身體。那種羽毛便是禽獸的天然衣服。那種羽毛是天然生成的。所以叫做天衣。原人時代的人類。身上也生長得有許多毛。那些毛便是人類的天衣。後來人類文明進化。到了遊牧時代。曉得打魚獵獸。便拿獸皮做衣。有了獸皮來做衣身上生長的毛漸漸失了功用。便逐漸脫落。人類文明愈進步。衣服愈完備。身上的毛愈少。所以文明愈進步的人類。身上的毛便是很少。野蠻人和進化不久的人。身上的毛幾是很多。拿中國人和歐洲人來比較。歐洲人身上的毛都是比中國人多。這個原因就是歐洲人在天然進化的程度。還不及中國人。由此可見衣的原始。最初是人類身上天然生長的毛。後來人類進化。便打死猛獸。拿獸肉來吃。拿獸皮來穿。獸皮便是始初人類的衣。有一句俗語說。食肉寢皮。這是一句很古的話。這一句話的意思。本是罵人做獸類。但由此便可證明古代人打死獸類之後。便拿他的肉來做飯吃。拿他的皮來做衣穿。後來人類漸多。獸類漸少。單用獸皮便不夠衣穿。便要想出別種材料來做衣服。便發明了別種衣服的材料。甚麼是做衣服的材料呢。我前一回講過吃飯的普通材料。是動物的肉和植物的菓實。穿衣的材料。和吃飯的材料。是同一來源的。吃飯材料要靠動物和植物。穿衣材料也是一樣的要靠動物和植物。除了動物和植物以外。吃飯穿衣便沒有別的大來源。

六二、人類生活標準

我們現在要解決穿衣問題。究竟達到甚麼程度呢。穿衣是人類的一種生活需要。人類生活的程度。在文明進化之中。可以分作二級。第一級是需要。人生不得需要。固然不能生活。就是所得的需要不滿足。也是不能充分生活。可說是半死半活。所以第一級需要。是人類的生活不可少的。人類得了第一級需要生活之外。更進一步便是第二級。這一級叫做安適。人類在這一級的生活。不是爲求生活的需要。是於需要之外。更求安樂。更求舒服。所以在這一級的生活程度。可以說是安適。得了充分安適之後。再更進一步。便想奢侈。比方拿穿衣來講。古代時候的衣服。所謂是夏葛冬裘。便算了滿足需要。但是到了安適程度。不祇是夏葛冬裘。僅求需要。更要適體。穿到很舒服。安適程度達到了之後。於適體之外。還要再進一步。又求美術的雅觀。夏葛要弄到輕綃幼絹。冬裘要取到海虎貂鼠。這樣穿衣由需要一進而求安適。由安適再進而求雅觀。便好像是吃飯問題。最初只求清菜淡飯的飽食。後來由飽食便進而求有酒有肉的肥甘美味。更進而求山珍海味。好像現在廣東的酒席。飛禽走獸。燕窩魚翅。無奇不有。無美不具。窮奢極慾。這就是到了極奢侈的程度。

六三、我們祇要解決需要問題

我們現在要解決民生問題。並不是要解決安適問題。也不是要解決奢侈問題。祇要解決需要

問題。就是要全國四萬萬人都可以得衣食的需要。要四萬萬人都是豐衣足食。我在前一回講過。中國人口的數目是由四萬萬減到三萬一千萬。我們現在對於這三萬一千萬人的穿衣問題。要從生產上和製造上通盤計畫。研究一種方法來解決。如果現在沒有方法來解決。這三萬一千萬人。恐怕在一兩年之後。還要減少幾千萬。今年的調查。已經只有三萬一千萬。再過幾年。更是不足。現在只算三萬萬人。我們對這三萬萬人便要統籌一個大計劃來解決這些人數的穿衣問題。

六四、穿衣的原料

要求解決這種問題的方法。首先要當研究是材料的生產。就穿衣問題來講。穿衣需要的原料是靠動物和植物。動物和植物的原料。一共有四種。這四種原料。有兩種是從動物得來的。有兩種從植物得來的。這四種原料之中。第一種是絲。第二種是麻。第三種是棉。第四種是毛。棉和麻是從植物得來的原料。絲和毛是從動物得來的原料。絲是由於一種蟲叫做蠶吐出來的。毛是由於一種駱駝及他種獸類生出來的。。絲毛棉麻這四種物件。就是人生穿衣所需要的原料。

六五、第一種的絲

現在先就是絲來講。絲是穿衣的一種好材料。這種材料是中國最先發明的。中國人在極古的時候便穿絲。現在歐美列強的文化。雖然是比我們進步得多。但是中國發明絲的那個時候。歐美各國還是在野蠻時代。還是茹毛飲血。不但是沒有絲穿。且沒有衣穿。不但是沒有衣穿。並且身

還有許多毛。是穿着天衣。是一種野蠻人。到近兩三百年來。他們的文化纔是比我們進步。纔曉得用絲來做好衣服的原料。他們用絲不只是用來做需要品。多是用來做奢侈品。中國發明絲來做衣服的原料。雖然有了幾千年。但是我們三萬萬人的穿衣問題。還不是在乎絲的問題。我們穿衣的需要品。並不是絲。全國人還有許多用不到絲的。我們每年所產的絲。大多數都是運到外國。供外國做奢侈品。在中國最初和外國通商的時候。出口貨物之中。第一大宗便是絲。當時中國出口的絲很多。外國進口的貨物很少。中國出口的貨物和外國進口的貨物價值比較。不但是可以相抵。而且還要超過進口貨。中國出口貨除了絲之外。第二宗便是茶。絲茶這兩種貨物。在從前外國都沒有這種出產。所以便成爲中國最大宗的出口貨。外國人沒有茶以前。他們都是喝酒。後來得了中國的茶。便喝茶來代酒。以後喝茶成爲習慣。茶便成了一種需要品。因爲從前絲和茶。祇有中國纔有這種出產。外國沒有這種貨物。當時中國人對於外國貨的需要。也不十分大。外國的出產的貨物又不很多。所以通商幾十年。和外國交換貨物。我們出口絲茶的價值。便可以和外國進口貨物的價值相抵消。這就是出口貨和進口貨的價值兩相平均。但是近來外國進口的貨物。天天加多。中國出口的絲茶天天減少。進出口貨的價值。不能相抵消。

六六、中國絲業失敗的原因

中國所產的絲。近來被外國學去了。像歐洲的法蘭西和意大利現在就出產許多絲。他們對於

養蠶紡絲和製絲種種方法。都有很詳細的研究。很多的發明。很好的改良。日本的絲業。不但是倣效中國的方法。而且採用歐洲各國的新發明。所以日本絲的性質便是很進步。出產要比中國多。品質又要比中國好。由於這幾個原因。中國的絲茶。在國際貿易上。便沒有多人買。便被外國的絲茶奪去了。現在出口的數量。更是日日減少。中國絲茶的出口。既是減少。又沒有別的貨物可以運去外國抵消外國進口的價值。所以每年便要由通商貿易上。進貢於各國者約五萬萬元大洋。這就是受了外國經濟的壓迫。中國受外國的經濟壓迫愈利害。民生問題愈不能夠解決。中國絲在國際貿易上。完全被外國絲奪去了。品質沒有外國絲的那麼好。價值也沒有外國絲那麼高。但是因爲要換外國的棉布棉紗。來做我們的需要品。所以自己便不能夠拿絲來用。要運去外國換更便宜的洋布和洋紗。至於講到絲的工業。從前發明的生產和製造方法。都是很好的。但是一成不易。總不知道改良。後來外國學了去。加以近來科學昌明。更用科學方法來改良。所以製出的絲。便駕乎中國之上。便侵佔中國蠶絲的工業。我們考究中國絲業之所以失敗的原因。是在乎生產方法不好。中國所養的蠶。很多都是有病的。一萬條蠶虫裏頭。大半都是結果不良。半途死去。就是幸而不死。這些病蠶所結的繭。所出的絲。也是品質不佳。色澤不好。而且繅絲的方法不完全。斷口太多。不合外國織綢機器之用。由於這些原因。中國絲更漸漸失敗。便不能敵外國絲。

六七、外國絲業進步的原因

在幾十年以前。外國養蠶的方法也是和中國一樣。中國農民養蠶。有時成績很優。有時完全失敗。這樣結果。一時好。一時不好。農民沒有別的方法去研究。便歸之於命運。養蠶的收成不好。便說是命運不佳。外國初養蠶的時候。也有許多病蠶。遇着失敗。沒有方法去挽救。也是安於命運。後來科學家發明生物學。把一切生物留心考察。不但是眼所能看得見的生物。要詳細考究。就是眼看不見。要用幾千倍顯微鏡纔能看見的生物。也要過細去考究。由於這樣考究。法國有一位科學家叫做「柏斯多」便得了一個新發明。這個發明。就是一切動物的病。無論是人的病或是蠶的病。都是由於一種微生物而起。生了這種微生物。如果不能夠除去。受病的動物便要死。他用了很多功夫。經過了許多研究。把微生物考究得很清楚。發明了去那種微生物來治療蠶病的方法。傳到法國意國的養蠶家。法國意國的人民得了這個方法知道醫蠶病。於是病蠶便少了很多。到繅絲的時候。成績便很好。絲業便很進步。後來日本學了這個方法。他們的絲業也是逐漸進步。

六八、中國絲業應如何改良

中國的農家。一向是守舊。不想考究新法。所以我們的絲業。便一天一天的退步。現在上海的絲商。設立了一間生絲檢查所。去考究絲質。想用方法來改良。廣東嶺南大學也有用科學方法來改良蠶種。把蠶種改良了之後。所得絲的收成是很多。所出絲的品質也是很好。但是這樣用科

學方法去改良蠶種。還只是少數人纔知道。大多數的養蠶家。還沒有知道。中國要改良絲業來增加生產。便要一般養蠶家都學外國的科學方法。把蠶種和桑葉都來改良。蠶種和桑葉改良之後。更要把紡絲的方法過細考究。把絲的種類品質和色澤都分別改良。中國的絲業便可以逐漸進步。纔可以和外國絲去競爭。如果中國的桑葉蠶種和絲質沒有改良。還是老守舊法。中國的絲業不止是失敗。恐怕要歸天然的淘汰。處於完全消滅。現在中國自己大多數都不用絲。要把絲運出去換外國的洋布洋紗。如果中國的絲質不好。外國不用中國絲。中國絲便沒有銷路。不但是失了大宗富源。而且因爲沒有出口的絲去換外國洋布洋紗。中國便沒有穿衣的材料。所以中國要一般人有穿衣的材料。來解決穿衣問題。便要保守固有的工業。改良蠶種桑葉。改良紡絲的方法。至於中國的綾羅綢緞。從前都很好。外國所不及的。現在外國用機器紡織所製出的絲織品。比中國更好得多。近來中國富家所用頂華美的絲織品。都是從外國來的。可見我們中國的國粹工業。現在已經失敗了。我們要解決絲業問題。不但是要改良桑葉蠶種。改良養蠶和紡絲方法來造成很好的絲。還要學外國用機器來織造綢緞。纔可以造成頂華美的絲織品。來供大衆使用。等到大衆需要充足之後。纔把有餘的絲織品運去外國去換別種貨物。

六九、第二種的麻

穿衣所需要的材料除了絲之外。第二種便是麻。麻也是中國最先發明的。中國古代時候。便

已經發明了用麻製布的方法。到今日大家是沿用那種舊方法。中國的農業總是沒有進步。所以製麻工業。近來也被外國奪去了。近日外國用新機器來製麻。把麻製成麻紗。這種用機器製出來的麻紗。所有的光澤都和絲差不多。外國更把麻和絲混合起來織成種種東西。他們人民都是很樂用的。這種用麻絲混合織成各種用品。近來輸入中國很多。中國人也是很歡迎。由此便奪了中國的製麻工業。中國各省產麻很多。由麻製出來的東西。只供夏天衣服之用。只可以用一季。我們要改良製麻工業。便要根本上從農業起要怎麼樣種植。要怎麼樣施用肥料。要怎麼樣製造細麻線。都要過細去研究。麻業纔可以進步。製得的出品纔是很便宜。中國製麻工業。完全是靠手工。沒有用機器來製造。用手工製麻。不但是費許多工夫。製出的麻布不佳。就是成本也是很貴。我們要改良麻業造出好麻。一定要用一種大計劃。這種計劃。是先從農業起首來研究。自種植起以至於製造麻布。每步工夫。都要採用科學的新方法。要能夠這樣改良。我們纔可以得到好麻。纔可以製出很便宜的衣料。

七十、第三種的棉

絲麻這兩種東西。用來做穿衣的材料。是中國首先發明的。但是現在穿衣的材料。不只是用絲麻。大多數是用棉。現在漸漸用毛。棉毛這兩種材料。現在都是人人穿衣所需要的。中國本來沒有棉。此種吉貝棉是由印度傳過來的。中國得了印度棉花種子。各處種植起來。便曉得紡紗織

布。成了一種棉花工業。近來外國的洋布。輸入中國。外國洋布比中國的土布好。價錢又便宜。中國人便愛穿洋布。不愛穿土布。中國的土布工業。便被洋布打銷了。所以中國穿衣的需要材料。便不得不靠外國。就是有些土布小工業。也是要用洋紗來織布。由此可見中國的棉業。根本上被外國奪去了。中國自輸入印度棉種之後。各處都是種得很多。每年棉花的出產。也是很多。世界產棉的國家。第一個是美國。其次是印度。中國產棉花要算世界上的第三等國。中國所產的棉。雖然是不少。天然品質也是很好。但是工業不進步。所以自己不能夠用這種棉花來製成好棉布。棉紗。只可將棉花運到外國去賣。中國出口的棉花。大多數是運到日本。其餘運到歐美各國。日本和歐美各國來買中國棉花。是要拿來和本國的棉花混合。纔能夠織成好布。所以日本大阪各紡紗織布廠所用的原料。不只一半是中國棉花所織成的。他們拿中國的棉花織成之後。再把織成的布運到中國來賺錢。本來中國的工人。是頂多的。工錢也是比各國要便宜的。中國自己有棉花又有賤價的工人。爲甚麼還要把棉花運到日本去織布呢。爲甚麼自己不來織布呢。日本的工人不多。工價又貴。爲甚麼能夠買中國棉花。織成洋布。運回來中國賺錢呢。推究這個原因。就是由於中國的工業不進步。不能夠製造便宜布。日本的工業很進步。能夠製造很便宜的布。所以要解決穿衣問題。便要解決農業和工業的兩個問題。如果農業和工業兩個問題。不能夠解決。不能夠增加生產。便沒有便宜衣穿。中國自己既然不能織造便宜布。便要靠外國運布進來。外國運布來中

國。他們不是來盡義務。也不是來進貢。他們運貨進來。是要賺錢的。要用一塊錢的貨。換兩塊中國錢。中國的錢。被外國賺去了。就是受外國的經濟壓迫。追究所以受這種壓迫的原因。還是由於工業不發達。因爲工業不發達。所以中國的棉花。都要運去外國。外國的粗棉布。還要買進來。中國人天天的衣服。都是靠外國運進來。便要出很高的代價。這種很高的代價。便是要把很貴重的金銀糧食運到外國去抵償。這樣情形。便很像破落戶的敗家子孫。自己不知道生產。不能夠謀衣食。便要把祖宗留傳下的珍寶玩器那些好東西賣去換衣食一樣。這就是中國受外國經濟壓迫的現狀。

七一、中國所用的洋布

我從前在民族主義中。已經是講過了。中國受外國經濟的壓迫。每年要被外國奪去十二萬萬至十五萬萬元。這個十五萬萬元的損失之中。頂大的就是由於進口貨。同出口貨不相比對。照這兩三年海關册的報告。出口貨比進口貨要少三萬萬兩。這種兩數是海關秤。這種海關秤的三萬萬餘兩。要折合上海大洋便有五萬萬元。若果折合廣東毫銀。便有六萬萬元。這就是出口貨同進口貨不能相抵銷的價值。進口貨究竟是些甚麼東西呢。頂大的是洋紗洋布。這種洋紗洋布都是棉花織成的。所以中國每年進口的損失。大多數是由於棉貨。據海關册的報告。這種進口棉貨的價值。每年要有二萬萬海關兩。折合上海大洋。便有三萬萬元。這就是中國用外國的棉布。每年要值

三萬萬元。拿中國近來人口的數目比較起來。就是每一個人要用一塊錢來穿洋布。由此可見現在中國民生的第二個需要。都是用外國材料。中國本來有棉花。工人很多。工錢又賤。但是不知道振興工業來挽回利權。所以就是穿衣便不能不用洋布。便不能不把許多錢都送到外國人。要送錢到外國人。就是受外國的經濟壓迫。沒有方法來解決。我們直接穿衣的民生問題。更是不能解決。大家要挽回利權。先解決穿衣問題。便要減少洋紗洋布的進口。要解決這個問題。有甚麼方法呢。當歐戰的時候。歐美各國沒有洋布運進中國。到中國的洋布。都是從日本運來的。日本在那個時候。供給歐洲協約國的種種軍用品。比較運洋布來中國。還要賺錢多。所以日本的大工廠。都是製造軍用品去供給協約國。祇有少數工廠幾製造洋紗洋布運到中國來賣。中國市面的布便不夠人民穿。布價便是非常之貴。當時中國的商人。要做投機事業。便發起設立許多紗廠布廠。自己把棉花來紡成洋紗。更用洋紗織成洋布。後來上海設立幾十家工廠。都是很賺錢。一塊錢的資本。差不多要賺三四塊錢。有幾倍的利息。一般資本家。見得這樣的大利。大家更想發大財。便更投許多資本去開紗廠布廠。所以當時在上海的紗廠布廠。眞是極一時之盛。那些開紗廠布廠新發財的資本家。許多都稱爲棉花大王。但是到現在。又是怎麼樣情形呢。從前有幾千萬的富翁。現在都是虧大本。變成了窮人。從前所開的紗廠布廠。現在因爲虧了本。大多數都是停了工。如果再不停工。還更要虧本。甚至於要完全破產。

七二、棉花業與關稅釐金

這是甚麼原因呢。一般人以爲外國的洋布洋紗之所以能夠運到中國來的原故。是由於用機器紡紗織布。這種用機器來紡紗織布。比較用手工來紡紗織布。所得的品質是好得多。成本是輕得多。所以外國在中國買了棉花。運回本國織成洋布之後。再運來中國。這樣往返曲折。還能夠賺錢。推究他們能夠賺錢的原因。是由於用機器。由於他們都是用機器。所以中國一般資本家都是學他們。也是用機器來織布紡紗。開了許多新式的大紗廠大布廠。所投的資本。大的有千萬。小的也有百幾十萬。那些紗廠和布廠在歐戰的時候。本賺了許多錢。但是現在都是虧本。大多數都是停工。從前的棉花大王現在多變成了窮措大。推到我們現在的紗廠和布廠。也是用機器。同是一樣的用機器。爲甚麼他們外國人用機器織布紡紗便賺錢。我們中國人用機器織布紡紗便要虧本呢。而且外國織布的棉花。還是從中國買回去的。外國買到棉花運回本國去。要花一筆運費。織成洋布之後。再運來中國。又要花一筆運費。一往一返。要多花兩筆運費。再者外國工人的工錢。又比中國高得多。中國用本地的土產來製造貨物。所用的機器和外國相同。而且工錢又便宜。照道理是應該中國的紗廠布廠能夠賺錢。外國的紗廠布廠要虧本。爲甚麼所得結果。恰恰是相反呢。這個原因。就是中國的棉業受了外國政治的壓迫。外國壓迫中國。不但是專用經濟力。經濟力是一種天然力量。就是中國所說的王道。到了經濟力有時而窮。不能達到目的的時候。便用政

治來壓迫。這種政治力。就是中國所說的霸道。當從前中國用手工和外國用機器競爭的時代。中國的工業歸於失敗。那還是純粹經濟問題。到了歐戰以後。中國所開紗廠布廠。也學外國用機器去和他們競爭。弄到結果是中國失敗。這便不是經濟問題是政治問題。外國用政治力來壓迫中國是些甚麼方法呢。從前中國滿清政府和外國戰爭。中國失敗之後。外國便強迫中國。立了許多不平等的條約。外國至今都是用那些條約來束縛中國。中國因爲受了那些條約的束縛。所以無論甚麼事。都是失敗。中國和外國如果在政治上是站在平等的地位。在經濟一方面可以自由去和外國競爭的。中國還可以支持。或不至於失敗。但是外國一用到政治力。要拿政治力量來做經濟力量的後盾。中國便沒有方法可以抵抗。可以競爭。外國束縛中國的條約。對於棉業問題。是有甚麼關係呢。現在外國運洋紗到中國。在進口的時候。海關都是要行值百抽五的關稅。進口之後。通過中國內地各處。再要行值百抽二五的釐金。統計起來。外國的洋紗洋布。只要百分之七・五的釐稅。便可以流通中國各處。暢行無阻。至於中國紗廠布廠織成的洋布。又是怎麼樣呢。在滿清的時候。中國人都是做夢。糊糊塗塗。也是聽外國人主持。凡是中國在上海等處各工廠所出的布疋。都要和外國的洋布一樣。要行值百抽五的關稅。經過內地各處的時候。又不能和外國洋布一樣。只納一次釐金。凡是經過一處地方。便要更納一次釐金。經過幾處地方。便要納幾次釐金。講到中國土布納海關稅。是和外國洋布一樣。納釐金又要比外國洋布多幾次。所以中國土布的價

錢。便變成非常之高。土布的價錢太高。便不能流通各省。所以就是由機器織成的布。還是不能夠和外國布來競爭。外國拿條約來束縛海關釐金。海關和釐金對於外國貨不能隨便加稅。對於中國貨可以任意加稅。好像廣東的海關。不是中國人管理。是外國人管理。我們對於外國貨物。便不能自由加稅。中國貨物經過海關。都由外國人任意抽稅。通過各關卡。更要納許多次數釐金。外國貨物納過一次稅之後。便通行無阻。這就是中外貨物的稅率不平均。因爲中外貨物的稅率不平均。所以中國的土布便歸失敗。至於歐美平等的獨立國家。彼此的關稅都是自由。都有條約的束縛。各國政府都是可以自由加稅。這種加稅的變更。是看本國和外國的經濟狀態來定稅率的高下。如果外國有很多貨物運進來。侵奪本國的貨物。馬上可以加極重的稅來壓制外國貨。壓制外國貨。就是保護本國貨。這種稅法。就叫做保護稅法。譬如中國有貨運到日本。日本對於中國貨物。最少也要抽值百分之三十的稅。他們本國的貨物。便不抽稅。所以日本貨物原來成本是一百元的。因爲不納稅。仍是一百元。日本貨物如果賣一百二十元。便有二十元的利。中國貨運到日本去若賣了一百二十元。便要虧十元的血本。由此日本便可以抵制中國貨。可以保護本國貨。這種保護本國貨物的發達。抵制外國貨物的進口。是各國相同的經濟政策。

七三、振興棉業就要關稅自主

我們要解決民生問題。保護本國工業。不爲外國侵奪。便先要有政治力量。自己能夠來保護

工業。中國現在受條約的束縛。失了政治的主權。不但是不能保護本國工業。反要保護外國工業。這是由於外國資本發達。機器進步。經濟方面已經佔了優勝。在經濟力量之外。背後還有政治力量來做後援。所以中國的紗廠布廠。當歐戰時候。沒有歐美的洋布洋紗來競爭。機可以賺錢。歐戰之後。他們的洋布洋紗。都是進中國來競爭。我們便要虧本。講到穿衣問題裏頭。最大的是棉業問題。我們現在對於棉業問題。沒有方法來解決。中國棉業還是在幼稚時代。機器沒有外國的那樣精良。工廠的訓練和組織。又沒有外國的那麼完備。所以中國的棉業。就是不抽釐金關稅。也是很難和外國競爭。如果要和外國競爭。便要學歐美各國的那種政策。歐美各國對於這種政策。是怎麼樣呢。在幾十年以前。英國的工業。是佔世界上第一個地位。世界所需要的貨物。都靠英國來供給。當時美國還是在農業時代。所有的小工業。完全被英國壓迫。不能夠發達。後來美國採用保護政策。實行保護稅法。凡是由英國運到美國的貨物。便要行值百抽五十或者值百抽一百的重稅。因此英國貨物的成本。便要變成極大。便不能和美國貨物去競爭。所以許多貨物便不能運去美國。美國本國的工業。便由此發達。現在是駕乎英國之上。德國在數十年之前。也是農業國。人民所需要的貨物。也是要靠英國運進去。要受英國的壓迫。後來行了保護政策。德國的工業。也就逐漸發達。近來更駕乎各國之上。由此可見我們要發達中國的工業。便應該倣效德國美國的保護政策。來抵制外國的洋貨。保護本國的土貨。現在歐美列強。都是把中國當做殖民

地的市場。中國的主權和金融。都是在他們掌握之中。我們要解決民生問題。如果專從經濟範圍來着手。一定是解決不通的。要民生問題能夠解決得通。便要先從政治上來着手。打破一切不平等的條約。收回外人管理的海關。我們纔可以自由加稅。實行保護政策。能夠實行保護政策。外國貨物不能侵入。本國的工業自然可以發達。中國要提倡土貨抵制洋貨。從前不知道運動了好幾次。但是全國運動不能一致。沒有成功。就令全國的運動能夠一致。也不容易成功。這個原因。就是由於國家的政治力量太薄弱。自己不能管理海關。外國人管理海關。我們便不能夠自由增減稅率。不能夠自由增減稅率。沒有方法令洋布的價貴。土布的價賤。所以現在的洋布。便是便宜過土布。洋布便宜過土布。無論是國民怎麼樣提倡愛國。也不能夠永久不穿洋布來穿土布。如果一定要國民永久不穿洋布來穿土布。那便是和個人的經濟原則相反。那便行不通。比方一家每年要用三十元的洋布。如果抵制洋布改用土布。土布的價貴。每年便不止費三十元。要費五六十元。這就是由於用土布每年便要多費二三十元。這二三十元的耗費。或者一時爲愛國心所激動。甯可願意犧牲。但是這樣的感情衝動。是和經濟原則相反。決計不能夠持久。我們要合乎經濟原則。可以持久。便要先打破不平等的條約。自己能夠管理海關。可以自由增減稅率。令中國貨和外國貨價錢平等。譬如一家每年穿洋布。要費三十元。穿土布也只要費三十元。那纔是正當辦法。那纔可以持久。我們如果能夠更進一步。能令洋布貴過土布。令穿外國洋布的人一年要費三十元

。穿本國土布的人一年只費二十元。那便可以戰勝外國的洋布工業。本國的土布工業便可以大發達。由此可見我們講民生主義。要解決穿衣問題。要全國穿土布。不准外國洋布進口。便要國家有政治權力。穿衣問題纔可以解決。

七四、第四種的毛

講到民生主義的穿衣問題。現在最重要的材料。就是絲麻棉毛四種。這四種材料之中的毛。中國也是出產好多。品質也是比外國好。不過中國的這種工業不發達。自己不製造。便年年運到外國去賣。外國收中國的毛。製成絨呢。又再運回中國來賣。賺中國的錢。如果我們恢復主權。用國家的力量來經營毛業。也可以和棉業同時發達。毛工業能夠發達。中國人在冬天所需要的絨呢。便可以不用外國貨。有盈餘的時候。更可以像絲一樣。推廣到外國去銷行。現在中國的製毛工業不發達。所以只有用帶皮的毛。脫皮的散毛。在中國便沒有用處。便被外國用賤價收買織成絨呢。和各種毯料。運回中國來賺我們的錢。由此可見中國的棉業和毛業。同是受外國政治經濟的壓迫。所以我們要解決穿衣問題。便要用全國的大力量統籌計劃。先恢復政治的主權。用國家的力量來經營絲麻棉毛的農業和工業。更要收回海關來保護這四種農業和工業。加重原料之出口稅及加重洋貨之入口稅。我國之紡織工業必可立時發達。而穿衣材料之問題方能解決。

七五、穿衣的作用

衣服的材料問題可以解決。我們便可來講穿衣之本題。穿衣之起源。前已講過。就係用來禦寒。所以穿衣之作用。第一就係用來保護身體。但是後來文明漸進。就拿來彰身。所以第二之作用。就係要來好看。叫做壯觀瞻。在野蠻時代的人。無衣來彰身。就有塗圖其體的。就是用顏色塗畫其身。即古人所謂文身是也。至今文明雖進。而穿衣作用仍以彰身爲重。而禦寒保體作用反多忽略了。近代窮奢鬪侈。不獨材料時時要花樣翻新。就是衣裳之款式。亦年年有寬狹不同。而習俗之好尚。又多有視人之衣飾以爲優劣之別。所以有衣冠文物。就是文化進步之別稱。追後君權發達。則又以衣服爲等級之區別。所以第三個作用。衣服即爲階級之符號。至今民權發達。階級削平。而共和國家之陸海軍亦不能除去以衣飾爲等級之習尚。照以上這三個衣服之作用。一護體二彰身三等差之外。我們今天以穿衣爲人民之需要。則在此時階級平等勞工神聖之潮流爲民衆打算穿衣之需要。則又要加多一個作用。這個作用。就是要方便。故講到今日民衆需要之衣服之完全作用。必要能護體能美觀又能方便不礙於作工。乃爲完美之衣服。

七六、實行民生主義方可解決民衣問題

國家爲實行民生主義。當本此三穿衣之作用來開設大規模之裁縫廠於各地。就民數之多少。寒暑之節候。來製造需要之衣服。以供給人民之用。務使人人都得到需要衣服。不致一人有所缺乏。此就是三民主義國家之政府對於人民穿衣需要之義務。而人民對於國家又當然要盡足國民之

義務。否則失去國民之資格。凡失去國民之資格者。就是失去主人之資格。此等遊惰之流氓。就是國家人羣之蟊賊。政府必當執行法律以強迫之。必使此等流氓漸變爲神聖之勞工。得以同享國民之權利。如此流氓盡絕。人人皆爲生產之分子。則必豐衣足食。家給人足。而民生問題便可以解決矣。

（未完）

民生主義附錄

（一）、社會主義之派別與方法

民國元年對中國社會黨演講詞（一九一二年）

社會主義之名詞。發於十九世紀之初。其概說既廣。其定義自難。特此種主義。本我人類腦中應具之思想。不滿意於現社會種種之組織。而思有以改良。於是乎社會主義之潮流得應時順勢而趨向於我人之腦海。種種社會主義之學理。得附社會主義之名詞。而供我人之研究討論矣。嘗考歐西最初社會主義之學說。卽爲『均產派』。主張合貧富各有之貲財而均分之。貧富激戰之風潮既烈。政府取締之手續亦嚴。政府取締之手續既嚴。黨人反抗之主張益厲。無政府主義之學說得以遁於當時。而眞正純粹之社會主義。遂湮沒於雲霧之中。漂渺而不可以跡。厥有德國麥克司者出。苦心孤詣。研究資本問題。垂三十年之久。著爲資本論一書。發闡眞理。不遺餘力。而無

條理之學說。遂成爲有統系之學理。研究社會主義者。咸知所本。不復專迎合一般粗淺激烈之言論矣。惟現社會主義。尙未若數理天文等學。成爲完全科學。故現在進行。尙無一定標準。將來苟能成爲科學一種。則研究措施。更易着手。

社會係對待個人而言。社會主義亦係對待個人主義而言。英國尊重個人。主張極端的自由。德國以國家爲本位。個人爲國家分子。又甯犧牲而不惜也。此則以其國家政體之不同。故其主義亦因之而有異。主張個人主義者。莫不反對社會主義。主張社會主義者。又莫不反對個人主義。聚訟紛紛。莫衷壹是。然而個人社會。本大我小我之不同。其理可互相發明。而未可以是非之也。

社會學與社會主義。固自有別。其研究社會之起原。及社會之變遷。種種之狀態現象。皆屬於社會學之範圍。至若社會主義。一言以蔽之。曰社會生計而已矣。其主張激烈。均分富人之資財者。於事理上既未能行。於主義上亦未盡合。故欲主張平均社會生計。必另作和平完善之解決。以達此社會主義之希望。考諸歷史。我國固素主張社會主義者。井田之制。卽均產主義之濫觴。而累世同居。又共產主義之嚆矢。足見我國人民之腦際。久蘊蓄社會主義之精神。宜其進行之速。有一日千里之勢也。

歐洲社會黨。係完全政黨性質。近年以來。尤佔政治上之勢力。若法。若德。若比。其政府

議院中人。社會黨員居其多數。英則四五年前。社會黨人始佔議席。然而同時被選。卽有數十人之衆。且有位於庶支大臣者矣。美之社會黨。雖未發達。然其黨人居政治上重要位置者。實繁有徒。中國社會黨發生於民主政體之下。夫民主政體之政治。一人民政治也。社會黨旣集民主政體下之人民。尤不應無政治上之活動。則今日社會黨亟宜組成強有力之政黨。握政治上之勢力。而實行其社會主義之政策者。實鄙人所深望也。

社會主義不獨爲國家政策之一種。其影響於人類世界者。旣重且大。循進化之理。由天演而至人爲。社會主義實爲之關鍵。動物之強弱。植物之榮衰。皆歸之於物競天擇。優勝劣敗。進化學者。遂舉此例。以例人類國家。凡國家強弱之戰爭。人民貧富之懸殊。皆視爲天演淘汰之公例。故達爾文之主張。謂世界僅有強權而無公理。後起學者隨聲附和。絕對以強權爲世界唯一之眞理。我人訴諸良知。自覺未敢贊同。誠以強權雖合於天演之進化。而公理實難泯於天賦之良知。故天演淘汰。爲野蠻物質之進化。公理良知。實道德文明之進化也。社會組織之不善。雖限於天演。而改良社會之組織。或者人爲之力。尙可及乎。社會主義。所以盡人所能。以挽救天演界之缺憾也。其所主張。原欲推翻弱肉強食優勝劣敗之學說。而以和平慈善。消滅貧富之階級於無形。其主張均分富人之資財。表面似合於均產之旨。實則一時之均。而非永久之均也。故欲永弭貧富之階級。似不得不舍此而另作他圖矣。社會主義學說。近日發明者。至賾且夥。法德比各政府

。多採用而履行之。卽反對社會黨若日本。亦未嘗不采用社會政策。而其反對社會黨人者。實以其主張激烈。妨礙秩序。爲法律所不許耳。我國社會主義流行伊始。尤望黨人持和平之態度。與政府連絡。共圖進行。緣社會主義。本與專制政體極不相能。故不能存於專制政體之下。今我國社會黨發生於民主政體成立時。此誠不易得之機也。得此良好之機。而不得循序漸進。造福前途。距不大可惜乎。此鼓吹運動者。不得不稍注意也。

嘗考社會主義之派別。爲（一）共產社會主義。（二）集產社會主義。（三）國家社會主義。（四）無政府社會主義。在英德又有所謂宗教社會主義。世界社會主義。其以宗教世界而範圍社會主義者。皆未適當。自予觀之。則所謂社會主義者。僅可區爲二派。一卽集產社會主義。一卽共產社會主義。蓋以國家社會主義。本屬於集產社會主義之中。而無政府社會主義。又屬於共產社會主義者也。夫所謂集產云者。凡生利各事業。若土地。鐵路。郵政。電氣，鑛產。森林皆爲國有。共產云者。卽人在社會之中。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如父子昆弟同處一家。各盡其生利之能。各取其衣食所需。不相妨害。不相競爭。郅治之極。政府遂處於無爲之地位。而歸於消滅之一途。兩相比較。共產主義本爲社會主義之上乘。然今日一般國民道德之程度。未能達於極端。盡其所能。以求所需者尙居少數。任取所需。而未嘗稍盡所能者。隨在皆是。於是盡所能者。其所盡未必充分之能。而取所需者。其所取恐又爲過量之需矣。狡猾誠實之不同。其勤惰苦樂亦

因之而不同。其與眞正之社會主義反相抵觸。說者謂可行於道德知識完美之後。然斯時人民。道德智識。既較我人爲高。自有實行之力　何必我人之窮思竭慮。籌畫於數千年之前乎。我人既爲今日之人民。則對於今日有應負之責任。似未可放棄。今日我人應負之責任。而爲數千年後之人民負責任也。故我人處今日之社會。卽應改良今日社會之組織。以盡我人之本分。則主張集產社會主義。實爲今日唯一之要圖。凡屬於生利之土地鐵路。收歸國有。不爲一二資本家所壟斷漁利。而失業小民。務使各得其所。自食其力。既可補救天演之缺憾。又深合於公理之平允。斯則社會主義之精神。而和平解決貧富之激戰矣。

我人所抱之唯一宗旨。不過平其不平。使不平者底於平而已矣。滿清以少數人。壓制我多數漢人。故種族革命以起。專制政體以一帝王。壓制我多數人民。故政治革命以起。至社會革命。原起於少數大資本家壓制多數平民耳。在各國貧富階級。相差甚遠。遂釀成社會革命。有不革不了之勢。在我國之大資本家尚未發生。似可無庸言及社會革命。然而物質文明。正企業家縱橫籌畫之時。將來資本大家之富。必有過於煤油鋼鐵大王者。與其至於已成之勢。而思社會革命。何如防微杜漸。而弭此貧富戰爭之禍於未然乎。譬諸歐西各國。疾已纏身。不得不投以猛劑。我國尚未染疾。尤宜注意於衛生之道。社會主義者。謂爲療疾之藥石可也。謂爲衛生之方法亦可也。惟我國與各國社會之狀態不同。則社會主義施展之政策。遂亦因之而有激烈和平之不同矣。各國

尙多反對社會主義之政府。我國則極贊成採用社會主義者也。然則我國主張社會主義之學子。如何期酌國家社會之情形。而鼓吹一種和平完善之學理。以供政府之採擇乎。

社會主義者。人道主義也。人道主義。主張博愛平等自由。社會主義之眞髓。亦不外此三者。實爲人類之福音。我國古代。若堯舜之博施濟衆。孔丘倡仁。墨翟兼愛。有近似博愛也者。然皆狹義之博愛。其愛不能普及於人人。社會主義之博愛。廣義之博愛也。社會主義爲人類謀幸福。普遍普及。地盡五洲。時歷萬世。蒸蒸芸芸。莫不被其澤惠。此社會主義之博愛。所以得博愛之精神也。

然爲人類謀幸福。其着手之方法。將何自乎。自不得不溯人類致苦之原因。人類之在社會。有疾苦幸福之不同。生計實爲其主動力。人類之生活。亦莫不爲生計所限制。是故生計完備。始可以存。生計斷絕。終歸於淘汰。社會主義既欲謀人類之幸福。當先謀人類生存。既欲謀人類之生存。當研究社會之經濟。故社會主義者。一人類經濟主義也。經濟學者。專從經濟一方面着想。其學說已成爲完全之科學。社會主義係從社會經濟方面着想。欲從經濟學之根本解決。以補救社會上之疾苦耳。

按經濟學本濫觴於我國。管子者。經濟家也。興鹽魚之利。治齊而致富強。特當時無經濟學之名詞。且無條理。故未能成爲科學。厥後經濟之原理。成爲有統系之學說。或以富國學名。或

以理財學名。皆不足以賅其義。惟經濟二字。似稍近之。經濟學之概說。千端萬緒。分類周詳。要不外乎生產分配二事。生產卽物產。及人工製品。而分配者。卽以所產之物。支配而供人之需也。驟視之。其理似不高明深淵。熟審之。則社會之萬象。莫不包羅於其中也。

生產之原素有三。（一）土地（二）人工（三）資本。土地爲人類所依附而存者也。故無土地無人類。經濟學所謂之土地。不僅指陸地而言。凡海洋空氣。佔有空間面積者。莫不爲土地也。然以經濟學原理言之。僅有土地而無人工資本。則物產仍不能成。故經濟學者。累千萬言。猶未畢其說也。我人對於土地與人工之界說。尙易明瞭。惟資本與人工之界說。最難區別。此卽社會主義者與經濟學者相爭之點。至今猶未解決者也。

經濟學家謂資本非金錢一項可盡其義。其人工造成之物產。消費之餘。以之補助發達物產。無在不爲資本。第所餘之物產不以之爲生產事業。似與廢物無異。則不得謂爲資本矣。例如租人以屋。而收其租金。雇人以車。而受其雇資。此屋此車。皆爲資本。屋而自居。車而自乘。則車與屋皆不能謂爲資本。以其自居自乘。不能生利故也。

世界文明進步。社會之組織日益複雜。事業之發生日益繁多。凡物產或金錢。以之生產者。可皆謂之資本。蓋資本旣所以生產。而人工者又所以生資本也。我人旣知資本爲人工之所自出。則有人工已足。又何再需資本乎。殊不知生產必賴資料。無資料以供給生產者之費用。以待其生

產之結果。其生產終無所出矣。魯濱孫之漂流海島。苟無斧以供其刈薪營室。無糧以供其果腹充饑。我知其不數日已爲荒島之餓鬼。尙何能待植穀之熟，荒地之闢耶。故斧與糧。供其生產之費用。其作用與資本同。謂之爲資本。固未嘗不可也。嘗考資本之來源。多由於文明祖傳。以供吾人今日之生產。欲窮其始。則未易知。綜上觀之。則資本與人工之關係。可略知其崖岸。而土地人工資本之同爲生產要素。又缺一而不可也。

分配云者。卽以土地人工資本所生之產物。按土地人工資本之分量。配成定例。此定例之原理。爲人類以來所固有。得經濟學者昌明之遂成鐵案。而各種科學。均根據經濟學之原則而定矣。英國斯密亞丹（ADAM SMITH）氏出。始著經濟學。極有條理。其主腦以自由競爭爲前提。英人之功利派。遂根據此而提倡個人主義。求合於達爾文進化之理。

百年前英國社會經一變更。卽實業革命是也。曩日工業。皆爲人工製造。自科學發明。機器以興。實業革命。卽以機器代人工也。曩之個人所恃爲競爭之具者。至此遂失其作用之效力。於是工人遂受一種之大痛苦矣。蓋是時英國航業發達。工商亦隨之發達。物產之多。爲全世界物品出產所。遂致富強。及世界取需既繁。英國之人工製造品不足以敷其用。故機器得繼而代人工之煩。於是生產既多。則國益富裕。雖然。人工與人工之比較。其生產力之差。不過二倍乃至十倍。機器與人工之比較。其生產力之差竟有至百倍者。既機器之生產力較人工之生產力爲大。則用

機器以生產者亦較用人工以生產爲多。於是工人多失其業。卽機器生產所需之人工。又僅寥寥無幾。而人工之擁擠求業者。鱗次櫛比。不特所得之工資與所造之物產。不能成正比例。而殷殷求雇。不惜自貶其工價。其失業者。固淪落而受天演之淘汰。卽有業者。亦以工價之賤。幾幾乎不能生存於社會矣。資本家旣利用機械而增加產額。又以賤價雇用良工。坐享利益之豐。對於工人飢寒死亡之痛楚。漠然視之。以爲天演淘汰之公例。應如此者。按斯密亞丹經濟學生產之分配。地主佔一部分。資本家佔一部分。工人佔一部分。遂謂其深合於經濟學之原理。殊不知此全額之生產。皆爲工人血汗所成。地主與資本家坐享其全額三分之二之利。而工人所享三分之一之利。又析與多數之工人。則每一工人所得。較資本家所得者。其相去不亦遠乎。宜乎富者愈富。貧者愈貧。階級愈趨愈遠。平民生計。遂盡爲資本家所奪矣。慈善家目擊心傷。而思有以救濟之。於是社會主義遂放大光明於世界矣。英社會主義家阿渾（OWEN）者。深痛工人之困苦。遂出己資。創設一極大之工廠。優待工人。爲社會主義之實行試驗場。旋以編制未善。終於失敗。去而赴美。欲竟其志。又遭失敗。其主義遂不果行。同時有佛利耳（FOURIER），卜南克（BLANC）者。法之社會主義家也。亦曾開社會主義之工廠。以受現社會習慣之影響。均未能達其苦心孤詣之希望。而反對派遂以成敗之見。論社會主義之不善。一般學者。本無定見。亦相率而詆病社會主義矣。

是時英格物家馬耳國（譯名）者。著有人類物產統計表一書。其主腦謂物產之產額。有一定之限則。而人類之蕃息。爲級數之增加。據二十五年一倍之說。推之將來。必有人多地少之患。生衆食寡。天降疫癘。國際戰爭。皆所以減少人口之衆。防止繁生之害。而合於世界演進之原理。於是半國家殖民政策。緣此發生。弱肉強食。劣敗優勝。死於刀兵者。固屬甚多。其受強族之蹂躪。淪落而至於種族滅絕者。又比比皆是也。

社會主義家又起而反對。主張人道。扶持公理。當時一般政治經濟者。莫不目之爲癲狂。唯下流社會中之工人貧民。因社會主義能救己之疾苦。遂崇之信之。而就社會黨之範圍。特壓制究不能抵反抗。僞說終不能勝眞理。彙之經濟學。統計學。天演論。亦浸浸現其不合公理之破綻。社會主義之學說。遂得排經濟學。統計學。天演論。種種之科學。巍然獨標一幟。而受社會之歡迎矣。

社會主義雖爲救拯社會疾苦之學說。其希望見諸實行。仍必根據經濟學之分配問題而研究也。美人有卓爾基亨利者。（HENRY GEORGE）一商輪水手也。赴舊金山淘金而致富。創一日報。鼓吹其生平所抱之主義。曾著一書名爲進步與貧困。其意以爲世界愈文明。人類愈貧困。蓋於經濟學均分之不當。主張土地公有。其說風行一時。爲各國學者所贊同。其發闡地稅法之理由。尤爲精確。遂發生單稅社會主義之一說。

原夫土地公有。實爲精確不磨之論。人類發生以前。土地已自然存在。人類消滅以後。土地必長此存留。可見土地實爲社會所有。人於其間又惡得而私之耶。或謂地主之有土地。本以資本購來。然試叩其第一佔有土地之人。又何自購乎。故卓爾基亨利之學說。深合於社會主義之主張。而欲求生產分配之平勻。亦必先將土地收回公有。而後始可謀社會永遠之幸福也。

土地公有之說。漸被於英之時。正英人恐慌之日。英國土地本爲貴族大資本家所佔有。因工商發達。業農者少。致所出穀食。不夠供給人民之食料。外糧之輸入。價值反較本國爲賤。英之土地生產力失其效用。其地主有不事耕耘而事畜牧。其佃人顚沛流離。被逐而謀生於美國。一般學者深痛地主之爲富不仁。對於土地公有之說。遂見爲救世之福音。而歡迎贊同。遂成單稅之一派。主張土地之分配歸公。國家由地價中抽十之一。他之苛稅皆可減輕。而資本家於是不能肆虐矣。

亨氏與麥氏二家之說。表面上似稍有不同之點。實則互相發明當並存者也。世界地面本屬有限。所有者壟斷其租稅。取生產三分之一之利。而坐享其成。與工作者同享同等之利益。不平分事。孰有過於此者。人工一分。既勞心力自應得其報酬。土地本爲天造。並非人工所造。故其分配不應如斯密亞丹之說也。故土地之一部分。據社會主義之經濟學理。不應爲個人所有。當爲公有。蓋無疑矣。亨氏之說如是。麥氏之說。則專論資本。謂資本亦爲人造。亦應屬於公有。主張

雖各不同。而其爲社會大多數謀幸福者一也。

麥克司之資本論。主張資本公有。將來之資本爲機器。遂有機器公有之說。發明鐵道者爲司的文生。STEPHENSON 發明機器者爲華特。經濟學者。謂鐵道機器既爲二氏所發明。則鐵道機器二者之益。應歸二氏所專有。殊不知機器雖爲個人所發明。然所以能發明者。其智識豈盡出於天賦乎。以受社會種種之教養。始爲發明機械之知力。及發明機械之機會。使生司的文生華特於荒島僻地。其智慧將何自啓乎。即其天資極頂聰明。則耕而食。織而衣。以足供其一生之工作。尙何暇從事於機械之發明哉。由此可知鐵道機械。雖二氏發明。實二氏代社會發明也。社會之教養。原爲社會謀幸福之代價。二氏既藉社會之力發明機械。則機械即不能私有其利益。其利益即應公之於社會。社會對於發明機械之人。以其勞心勞力。按社會經濟分配之原理。予以相當之報酬可矣。即發明無線電之莫科里（MACONI）亦不過得勞心之報酬而已。而無線電之生利資本。應歸公有。此麥克司學說之所由來也。

綜二氏之學說。一則土地歸爲公有。一則資本歸爲公有。於是經濟學上分配。惟人工所得生產分配之利益。爲其私人贍養之需。而土地資本所得一分之利。足供公共之用費。人民皆得享其一分子之利益。而資本不得壟斷以奪平民之利。斯即社會主義本經濟分配法之原理。而從根本上以解決也。

所有現代經濟學者。恆分二派。一舊經濟學派。如斯密亞丹派是。一新經濟學派。如麥克司派是。各國學校教育多應用舊經濟學。故一般學者深受舊經濟學之影響。反對社會主義。主張斯密亞丹之分配法。縱資本家之壟斷。而壓抑工人。實則誤信舊經濟學說之過當。其對於新經濟之眞理蓋未研究之耳。社會主義家則莫不主張亨麥二氏之學說。而爲多數工人謀其生存之幸福也。

諸君既略知經濟學之綱領與實業革命之理由。進以審鑒。則舊經濟學中所爲生產三種之分配似未得其平允。緣機器未發明以前。工作皆爲人工。生產力亦甚薄弱。所謂資本者不過工人之生活資料已耳。準經濟學三種之分配。其未平允之處尙未易見。實業革命以後。工作所需人工既漸減少。而生產力又較前加增。資本家以機器爲資本。壟斷利源。工人勞動所生之產。皆爲資本家所坐享。不平之跡。遂爲一般學者矚及。於是昌言經濟學分配之法有未盡合於經濟學之學理者矣。我國古代學說謂生之者衆。食之者寡。則財恆足。又謂工之家一。用器之家六。農之家一。食粟之家六。則社會經濟必起恐慌之現象。誠以人工所成之物產有限。勞動者少。而消耗者多。則所生之產有不足供給之勢。財貨因之匱乏。經濟因之恐慌。歐美舊經濟學者。亦多主張此說。在實業未革命以前則然耳。社會既經實業革命。機器繼以代人工之煩。生產力之大。較人工且至萬倍。所生產之物品。銷路不廣。反有停積之憂。處今日而言社會經濟。不患生之者不衆。而患食之者不衆。曩之主張工多用少。與今之主張工少用多者。適成一反比例矣。此皆舊學說之適用於

現社會之證也。

我國未經實業革命。向主張閉關主義。後受外人之挾迫。不得已開海禁。惴惴自恐。以爲貨物外溢。物價必昂。思有以防範之者。遂有輕入口稅重出口稅之一法。殊不知外人之意。在暢銷該國洋貨不在購買。我國種種防止之手段。反爲外人所利用。洋貨充塞。土貨停滯。經濟學上受其莫大之影響。實由於我國人民不知經濟學之原理所致也。

我人知社會貧困。當求生產發達。何生產既多。而社會反致貧困乎。其中原因。實由於生產分配之不適當耳。工之所得。不過其一小部分。地主與資本家所得。反居多數。復以餘利作資本。營業演進。貨物充塞。競銷奪利。社會經濟受其莫大影響。故根本解決有不能不從分配上着手也。

當全用人工時代。其生產之結果。按經濟學舊說以分配。土地人工資本各得一分。尙不覺其弊害。機器發明之後。猶仍按其例。此最不適當之法也。勞動者多。而機器廠所雇之工人少。生產物多。而工人所得之酬報少。人工賤而土地資本貴矣。貧富階級日趨日遠。社會主義學者遂欲研究分配平均之善法以救其害。以爲現世界人類貧富苦樂之不同。社會上因之而少安寧之幸福。社會主義之主張。實欲使世界人類同立於平等之地位。富則同富。樂則同樂。不宜與貧富苦樂之不同。而陷社會於競爭悲苦之境。

自實業革命之後。社會主義發生。一般學者始悟舊經濟分配之不當。主張人工宜得多數生產之餘利。地主資本家則按其土地資本生產之應得之利息可矣。其分配人工酬報之多寡。應視其勞心勞力之多寡。其勞動大。則酬報多。其勞動小。則酬報亦小。餘利公之於社會。以與社會各種之事業。凡爲社會之分子。莫不享其餘利一分子之利益。斯卽分配最平允之方法。而社會主義學者所深主張者也。

歐美近日。仍據舊經濟學以分配。地主資本家既佔優勝之地位。工人遂處於劣敗之地位矣。法律上又保護資本家與地主之專利。故地主益壟斷其地權。資本家益壟斷其利權。而多數之工人雖盡其勞動之能力。反不能生存於社會。階級懸殊。固難怪不平者之主張均產主義也。

英國倫敦。最富之區也。人口之衆。約六七百萬。每年冬季因工廠停歇。致失業饑民嘗達百萬之數。以富庶之區。人民尙不免有饑寒。此非生產之不足供應。實分配之未能平允故也。按英國人口有四千四百萬之衆。統男女老少平均計之。每年每人所入息。應約三千餘元。如五口之家。卽應得一萬五千餘元。但實際上則有大不然者。以英國普通傭值計之。每年每人不過五六百元耳。工人五口之家。全賴此數以爲活。若在中國經濟程度未高之時。尙足贍養。在經濟程度既高之英國。實有不能生活之概。又以英國全國入息通算。每人均分年中應有三千餘元計之。除女子老少不能工作外。生產工人實不過四分之一。而每人年中生產。實四倍於三千餘元。卽萬餘元也

。而所得報酬之價值。不過五六百元。是人工所得不及百分之十。而地租利息則百分之九十餘也。此分配之不當。按以舊經濟學之三原素分配亦不符也。故有生利之工人。則恆受饑寒。而分利之大地主及資本家。反優游自在。享社會無上之幸福。豈非不平之甚耶。

社會主義學者。睹此不平。其激烈派遂倡均產之說。蓋最初之思想。甚屬簡單。固未嘗爲事實上計也。厥後學說精進。方法穩健。咸知根本之解決。當在經濟問題。於是亨氏之土地公有。麥氏之資本公有。其學說得社會主義之眞髓。今日中國地主資本家。眼光尚淺。知保守而不知進取。野山荒地。尙多無主之物。一般平民。間亦有自由使用之權。卽如樵採遊牧。並無禁止之例。若在歐洲。則山野荒地皆爲資本家所領有。他人不能樵採遊牧於其間也。社會黨因地主資本家之專橫。有支配全國經濟之勢力。故極端反抗。資本家地主。屹然不稍搖動。以受國家法律之保護。現社會黨人之反抗。實不異星火之一撲卽滅也。激烈派遂有消極的主張。欲毀去機器廠及鐵道。破壞其營業之資本。使無利之可生。然卒受法律之干涉。終不得根本之解決。

資本家與社會黨愈接愈厲。首蒙其害者爲一般之工人。一般工人莫不贊同社會主義。而爲社會黨人。同心設法抵制資本家之專制。我人處旁觀之地位。當知世界一切之產物。莫不爲工人血汗所構成。故工人者。不特爲發達資本之功臣。亦卽人類世界之功臣也。以世界人類之功臣。而受強有力者之蹂躪虐待。我人已爲不平。況有功於資本家而反受資本家之戕賊乎。工人受資本家

之苛遇。而思反抗。此不能爲工人咎也。當時工人有工黨之組織。要求增加工價。遂起同盟罷工之風潮。

罷工之事，工人之不得已也。世界上最慘最苦之事也。工人罷工。雖欲謀增加工價。此現在工作之資。有不得不犧牲者也。工人非富於資者。其衣食全將恃乎每日之工值。一旦罷工。有甚至日不得一餐。其苦狀爲何如耶。資本家以其無業不能生活。罷工必不能久。泰然處之。不稍爲動。工人至饑寒交迫之時。不得不飲恨吞聲。重就資本家之範圍。資本家雖因一時罷工。稍有損失。然有資本以供養生活之需。究不至若工人困苦。而所損失者。又終有補救之一日也。

社會主義學者。知罷工要挾。決非根本之解決。當於經濟學上求分配平均之法。而分配平均之法。又須先解決資本問題。顧資本之消長。有種種之原因。若美國鐵路公司。對於人民輸運農產。取費極廉。另設轉運公司以賤價就地收買。人民以其可免運費。皆願賤售與之。轉運公司原附於鐵路公司而發生者也。輸運之費。自較他人爲輕。運費既廉。資本亦少。再以賤售與人。以奪商人之業。於是商農皆歸失敗。小商既受淘汰。公司遂高其價。小商以價高。有利可圖。於是復振舊業。公司見小商之又起也。再賤其價。小商以資本之微。不能持久。復歸消滅。公司遂獨享其利。不特此農產轉運公司已也。如煤油鋼鐵皆莫不效尤。故意操縱。肆力吞併。小商知力之不敵。惟有拱手退讓。所有生產厚利。皆爲大資本壟斷。於是托拉斯一出。幾幾有左右全世界經

濟之勢力。而煤油鋼鐵成有大王之稱。兼幷多數人民之資財。而成一己之富矣。

實業未革命以前。人皆奉斯密亞丹之說爲圭臬。一致主張自由競爭。及機器既出。猶仍舊法演進。其結果卒釀成社會上貧富激戰之害。工人在實業未革命以前。勤勞儉樸。逐漸可以致富。自機器發明。利源盡爲資本家壟斷。工人勞働終身。所生之利。盡爲資本家所享有。在一己所得之工值。贍養尙不能敷。況儲蓄乎。目擊歐美近日經濟之現狀。萬無工人可致富之理。在中國今日。機器工廠尙未十分發達。利源亦未十分開闢。故貧民猶有致富之機。然再演進。亦將與歐美同一概矣。

社會主義學者嘗謂物極必反。專制若達於極點。推翻卽易如反掌。將來社會革命。首在美洲。緣美國大資本家擅經濟界之特權。牛馬農工。奴隸負販。專制既甚。反抗必力。伏流潛勢。有一發而不可抑者。蓋資本家之專制。與政府之專制一也。政府有推翻之日。資本家亦有推翻之日。

各國社會主義學者。鑒於將來社會革命之禍。炭炭提倡麥克司之學說。主張分配平均。求根本和平之解決。以免激烈派之實行均產主義。而肇攘奪變亂之禍。故收回土地公有資本之二說。爲謀國是者所贊許。而勞働應得相當酬報之說。又爲全世界學者所贊同也。

我國提倡社會主義。人皆斥爲無病之呻吟。此未知社會主義之作用也。處今日中國而言社會

主義。卽預防大資本家之發生可矣。此非無病之呻吟。正未病之防衞也。不必全法歐美之激烈對待。而根本學理。和平防止可矣。歐美以資本家之勢已成。土地資本收歸國有之時。社會黨之對待資本家。將若革命之對待滿清皇室。其手段不得不出諸激烈恐嚇。逼之退讓。至我國資本家。有資財數千萬者。國內實鮮其人。卽稍有資本。又大半寄金守之而已。變亂之際。甚有存儲外國銀行而納保險費者。可知我國資本家。固不善利用資本以經營生產者也。至經濟極高之時代。我國資本家其至富者。亦不過中人產耳。又奚必其退讓哉。

資本原非專指金錢而言。機器土地莫不皆是。就今日世界現狀觀之。其資本生產最巨者。莫如鐵道。美國鐵道之資本金約一百八十萬萬。每年全國收入總數約十五萬萬。十二年之收入。卽可收回成本。則十二年後之收入。盡爲贏餘。其利之厚。鮮有過於此者。鄙人對於鐵道政策。研究有年。今擬籌集資本金六十萬萬。建築鐵道二十萬里。其資本較美僅三分之一。可保四五十年之久。每年可獲利六萬萬。美國鐵道全公司所有。卽爲少數資本家所有。故利皆爲私人壟斷。我國鐵道。應提倡歸爲公有。則公家於鐵道一項。每年頓增六萬萬之收入。再以之興辦生產事業。利仍歸公。則大公司大資本盡爲公有之社會事業。可免爲少數資本家所壟斷專制矣。準國家社會主義。公有卽爲國有。國爲民國。國有何異於民有。國家以所生之利。舉便民之事。我民卽共享其利。易言之。國家之行政經費。地方經費。非出自我民之担負乎。公共之利興。府庫之藏足。

我民即間接減輕租稅之擔負矣。

鐵道以及各種生產事業。其利既大。工人之傭值即可按照社會生活程度。漸次增加。務使生計寬裕。享受平均。則工人亦安於工作。不至再演同盟罷工之苦劇矣。以上所言。即爲資本問題之解決。進而解決土地問題。尤屬易事。茲爲諸君言之。

欲解決土地問題。我國今日正一極佳時期也。趁此資本未發達。地價未加增之時。先行解決。較之歐美其難易有未可同日以語。然欲解決此項土地問題。須先知土地價值之變遷。就上海土地言之。未開商埠以前。一畝之地不過五兩。今則三四十萬者有焉。反觀內地則滿蒙陝甘西藏新疆。其土地之價值。與昔日之上海正相等耳。英大馬路自黃浦灘至靜安寺。一路之地價。與貴州全省地價已相頡頏。由此可知今日之上海。與今日之內地同一其土地。而不同一其價值。即今日之上海與昔日之上海。亦同一其土地而不同一其價值。其價值之所以不同一者。非限於天然。實社會進化有以影響之也。上海地價之貴。此已成之勢也。將來工商發達。交通便利。內地地價。亦必有如上海之一日。

社會之進化。土地再經過二三十年後。其值可增至萬倍。此萬倍之利。將屬諸何人乎。地主是矣。外人皆知此理。其出資託名以購地者。不知凡幾。我國以廣大之土地。若無良法支配。而廢棄此社會生產之物。將必爲外人所乘。而奪此土地生產之權矣。我人研究土地支配方法。即可

得社會主義之神髓。

土地價值之增加。咸知受社會進化之影響。試問社會之進化。果彼地主之力乎。若非地主之力。則隨社會及增加之地價。又豈應爲地主所享有乎。可知將來增加之地價。應歸社會公有。庶合於社會經濟之眞理。儻不收爲社會公有。而歸地主私有。則將來大地主必爲大資本家。三十年後。又將釀成歐洲革命流血之慘劇。故今日之主張社會主義　實爲子孫造福計也。

我國今日而言社會主義。主張土地公有。則規定地價及徵收地價稅之二法。實爲社會主義之政策。卽調查地主所有之土地。使定其價。自由呈報。國家按其地價。徵收地價百一之稅。地主報價欲昂。則納稅不得不重。納稅欲輕。則報價不得不賤。兩者相權。所報之價遂不得不出之於平。國家據其地價。載在戶籍。所報之價。卽爲規定之價。此後地價之增加。咸爲公家所有。私人不能享有其利。地主雖欲壟斷。其將何辭之可藉哉。（此法廣東已提出議案交省議會議決）

美國紐約一城。地租收入每年至八萬萬之巨。惜均爲地主所私有。若歸公有。則社會經濟上必蒙其益。此不過紐約一郡之地也。我國土地之大。物產之富。甲於全球。將來工商發達。交通便利。地租之收入。較紐約不啻幾十萬倍。則國家之富。可以立致。詎若今日之民窮財盡。非向外人借款不能立國者乎。

鄙人對於社會主義。實歡迎其爲利國福民之神聖。本社會之眞理。集種種生產之物產。歸爲

公有。而收其利。實行社會主義之日。卽我民幼有所教。老有所養。分業操作。各得其所。我中華民國之國家。一變而爲社會主義之國家矣。予言至此。極抱樂觀。理想一社會主義之國家。而以其種種設施。再略言之。

社會主義之國家。一眞自由。平等。博愛之境域也。國家有鐵路。鑛業。森林。航路之收入。及人民地租地稅之完納。府庫之充。有取之不竭。用之不盡之勢。社會主義學者。遂可進爲經理。以供國家經費之餘。以謀社會種種之幸福。

（一）教育　圓顱方趾。同爲社會之人。生於富貴之家。卽能受教育。生於貧賤之家。卽不能受教育。此不平之甚也。社會主義學者。主張教育平等。凡爲社會之人。無論貧賤。皆可入公共學校。不特不取學膳等費。卽衣履書籍。公家任其費用。盡其聰明才力。分專各科。卽資質不能受高等教育者。亦按其性之所近。授以農工商技藝。使有獨立謀生之材。卒業以後。分送各處服務。以盡所能。庶幾教育之惠。不偏爲富人所獨受。其貧困不能造就者。亦可以免其憾矣。

（二）養老　社會之人。爲社會忠心勞力辛苦數十年。而至衰老筋力殘弱不能事事。社會主義學者謂其有功社會。垂暮之年。社會當有供養之責。遂設公共養老院。收養老人。供給豐美。俾之愉快。而終其天年。則可補貧窮者家庭之缺憾。

（三）病院　人類之盡忠社會。不愼而偶染疾病。富者固有醫藥之治。貧者以無餘資。終不

免淪落至死。此亦不平之事也。社會主義學者。遂主張設公共病院。以醫治之。不收醫治之費。而待遇與富人納資者等。則社會可少屈死之人矣。

其他如聾啞殘廢院。以濟大造之窮。如公共花園。以供暇時之戲。人民平等。雖有勞心勞力之不同。然其爲勞働則同也。卽官吏與工人。不過以分業之關係。各執一業。並無尊卑貴賤之差也。社會主義之國家。人民既不存尊卑貴賤之見。則尊卑貴賤之階級。自無形而歸於消滅。農以生之。工以成之。商以通之。士以治之。各盡其事。各執其業。幸福不平而自平。權利不等而自等。自此演進。不難致大同之世。鄙人演講三日。發揮社會主義。尙未詳盡。望諸君共相研究。一致進行。是卽鄙人區區之意也。

（二）、提倡國家社會主義

民國元年九月四日在北京共和黨歡迎會之演辭（一九一二年）

兄弟此次北來。今日蒙貴黨歡迎。至爲感謝。現在中華民國共和政體與專制政體不同。專制政體之主權。爲君主一人所私有。共和政體。三權分立。各有範圍。三者之中。尤以立法機關爲要。立法機關。乃人民之代表。欲求有安全國家。必先有完全議院。必先有完全政黨。民國初立。所發生之政黨。一曰貴黨。一曰國民黨。二黨發生伊始。國民多未解政黨之作用。兄弟請與諸君解釋政黨爲何物。世界最完全政黨之國。一爲英國。一爲美國。英國有兩黨。一自由黨。一保

守黨。自由黨主張自由貿易。保守黨主張保護關稅。此問題至今相持未決。美國兩黨。一爲共和黨。一爲民權黨。一千八百四十年。麥利堅民征服西班牙。及菲律賓羣島之後。羅斯福繼爲總統。以擴張海軍爲急務。羅屬於共和黨。故共和黨亦主張拓張國權。是謂之帝國主義。民權黨則反對棟兵。彼以爲美利堅本世界最富之國。閉關自守。足以自豪。勿須破壞人道。主張侵略他國。是之謂門羅主義。兩黨各持一義。至今尚未有正當之解決。可知英美兩國。政黨所爭持者。皆是極要問題。至於議院之議案。兩黨各以是非爲依歸。不以黨見相傾軋。若黨中先有意見。提議一案。先聯屬黨員。私自運動。本黨提出之議案。雖知無益。亦必通過。他黨提出之議案。雖知有益。亦必反對。此種政黨。純乎私見。必與國家無益。民國既成。吾願兩黨諸君。以英美先進國之模範。倘以公理爲依歸。將來必有發達之望。若不以公理爲依歸。雖人多勢衆。終必失敗。此一定之公理也。兄弟此次北來。擬從事社會事業。當脫離政界關係。此後即專心致志辦理實業。兄弟前曾主張三民主義。民生主義。亦即其一端。惟民生主義。至今尚未達到。然民生主義。關係國民生計至重。非達到不可。使大多數人享大幸福。非民生主義不可。但外間對於此問題。頗有疑慮。與前二十年反對革命相同。殊不知民生主義。幷非均貧富之主義。乃以國家之力。發達天然實利。防資本家之專制。德國俾士麥反對社會主義。提倡國家社會主義。十年以來。舉世風靡。日本前年殺社會黨多人。其政府又主張烟草專賣等事。仍是國家社會主義。可知此主義。幷

非荒謬。世界通行。英美各國。皆受資本家專制之害。總統歲俸不過十萬。而資本家之一法律顧問。歲俸三十萬。可知資本家之勢力矣。至議員又多爲資本家所收買。中國十年以後。必至有十萬人以上之大資本家。此時杜漸防微。惟有提倡國家社會主義。此則兄弟提倡國家社會主義之微意也已。兄弟欲辦鐵路。每主張鐵路國有。是國家社會主義。爲民國富強之基。尙望貴黨諸君。贊成鄙意是幸云云。

（三）、社會革命之正道

在武昌十三團體聯合歡迎會演說詞（一九一二年）

近來團體之多。至不可數。此可徵民智之發達矣。而僕深恐其不能抱一目的。爲一致之進行。夫民族思想。根於天性。故十餘年來。各團體羣趨於革命。一言排滿。舉國同聲。乃遂有今日。滿洲專制政體倒矣。以中國史例徵之。大可以本族專制政府代之。而乃不然。帝王思想。不謀而絕迹於天下。意見雖偶有參差。而無不同向於共和。是種族革命。與政治革命兩種。皆以一致之目的行之。今社會革命著手伊始。僕以是希望各團體。復以其一致之精神。從事斯業。

今之反對社會革命者。謂中國之當急者乃政治問題。至社會問題則相去尙遠。蓋吾國生活程度低。資本家未嘗發見。歐美現象與吾相反。社會主義。且憂其扞格不入。奚言吾國。爲此言者眞淺見之徒。不足與言治也。諸君須知。歐美改良政治之時。其見解亦胡不同於吾人。當其時社

會之流弊未生。彼以爲政治良百事皆良。遂不注意於社會事業。及至社會事業敗壞。至於今日之歐美。則欲收拾之。而轉無從。諸君祇知今日社會上補苴罅陋之政策。爲應於社會問題而起。而不悟儘歐美早百年注意社會問題。而今日補苴罅陋之政策可不發生。甚矣。其疏陋也。當美利堅離英自立。豈不於政治上躊躇滿志。乃未及百年而社會之苦痛以生。國利民福。以此犧牲者多。儘起百年前美洲政治家詢之。彼必自歎其失策。今吾國之革命。乃爲國利民福革命。擁護國利民福者。實社會主義。故欲鞏固國利民福。不可不注重社會問題。夫美洲之不自由。更甚於專制國。蓋專制皇帝。且不難愛民。雖專橫無藝。猶不敢公然以壓抑平民爲職志。若資本家則不然。資本家者。以壓抑平民爲本分者也。對於人之痛苦。全然不負責任者也。一言以蔽之。資本家者無良心者也。

邇來歐美工人。對於資本家之無良。常與同盟罷工之事。然總無效。蓋工人皆貧。無久持之宿糧。工人求增值。資本家故靳之。逾兩三月。工人以不能耐餓。不得不以原值俯就羈勒。至用貨者。有時亦復同爲資本家所阨。蓋用貨嫌價昂。相率不購。而儲貨者可轉運他國。或居奇久頓。以困用者。使終不得不就而購之。世間頗認同盟罷工爲社會主義。而實非也。罷工一事。乃無法行其社會主義而始用之。以發表其痛苦。非卽社會主義也。

(四)、民生主義與社會革命

解臨時總統職後在同盟會會員餞別會演說詞——元年四月（一九一二年）

諸君。今日同盟會會員開餞別會。得一最好機會。大家相見。誠一幸事。今日中華民國成立。兄弟解臨時總統之職。解職不是不理事。解職以後。尙有比治政緊要的事待著手。自二百七十年前。中國亡於滿洲。中國圖光復之舉。不知凡幾。各處會黨徧佈。皆是欲實行民族主義的。五十年前。太平天國。卽純爲民族革命的代表。但祇是民族革命。革命後仍不免爲專制。此等革命。不能算成功。八九年前。少數同志。在日本發起同盟會。定三大主義。一民族主義。二民權主義。三民生主義。今日滿淸退位。中華民國成立。民族民權兩主義。俱達到。唯有民生主義未著手。今後吾人所當致力的。卽在此事。社會革命爲全球所提倡。中國多數人。尙未曾見到。卽今日許多人爲改造中國。不過想將中國弄成一個極強大的國。與歐美諸國並駕齊驅罷了。其實不然。今日最富強的莫過英美。最文明的莫過法國。英是君主立憲。法美皆是民主共和。政體已是極美的了。但是貧富階級。相隔太遠。仍不免有許多社會黨要想革命。蓋未經社會革命一層。人民不能全數安樂。享幸福的祇有少數資本家。受痛苦的尙有多數工人。自然不能相安無事。中國民族民權兩層已達到。祇民生還未做到。卽本會中人。亦有說種族革命政治革命皆甚易。唯社會革命最難。因爲種族革命。祇要將異族除去便了。政治革命。祇要將機關改良便了。唯有社會革命。必須人民有最高程度。纔能實行。中國雖然將民族民權兩革命成功了。社會革命。祇好留以有

待。這句話又不然。英美諸國。因文明已進步。工商已發達。故社會革命難。中國文明未進步。工商未發達。故社會革命易。英美諸國。資本家已出。障礙物已多。排而去之故難。中國資本家未出。障礙物未生。因而行之故易。然行之之法如何。今試設一問。社會革命尙須用武力乎。兄弟敢斷然答曰。英美諸國。社會革命。或須用武力。而中國社會革命。則不必用武力。所以剛纔說英美諸國社會革命難。中國社會革命易。亦是爲此。中國原是箇窮國。自經此次革命。更成民窮財盡。中人之家已不可多得。如外國之資本家。更是沒有。所以行社會革命。是不覺痛楚的。但因此時害猶未見。便將社會革命擱置。是不可的。譬如一人醫病。與其醫於已發。不如防於未然。吾人眼光。不可不放遠大一點。當看至數十年數百年以後。及於全世界各國方可。如以爲中國資本家未出。便不理會社會革命。及至人民程度高時。貧富階級已成。然後圖之。失之晚矣。英美各國。從前未嘗著意此處。近來正在喫這箇苦。去冬英國煤鑛罷工一事。就是證據。然罷工的事。不得說是革命。不過一種暴動罷了。因英國人欲行社會革命而不能。不得已而出於暴動。然社會革命。今日雖然難行。將來總要實行。不過實行之時。用何等激烈手段。呈何等危險現象。則難於預言。吾人當此民族民權革命成功之時。若不思患預防。後來資本家出現。其壓制手段。恐怕比專制君主。還要甚些。那時殺人流血去爭。豈不重罹其禍麼。

本會從前主義。有平均地權一層。若能將平均地權做到。那麼。社會革命已成七八分了。推

行平均地權之法。當將此主義普及全國。方可無礙。但有一事。此時尤當注意者。現在舊政府已去。新政府方成。民政尚未開辦。開辦之時。必將各地主契約換過。此實歷代鼎革時應有之事。主張社會革命。則可於換契約時。少加變改已足收效無窮。從前人民所有土地。照面積納稅　分上中下三等。以後應改一法。照價收稅。因地之不同。不止三等。以南京土地較上海黃浦灘土地。其價相去。不知幾何。但分三等。必不能得其平。不如照價徵稅。貴地收稅多。賤地收稅少。貴地必在繁盛之處。其地多爲富人所有。多取之而不爲虐。賤地必在窮鄉僻壤。多爲貧人所有。故非輕取不可。三等之外。則無此等差別。譬如黃浦灘一畝。納稅數元。鄉中農民有一畝地。亦納稅數元。此最不平等也。若照地價完納。則無此病。以後工商發達。土地騰貴。勢所必至。上海今日之地價。與百年前相較。至少亦貴至萬倍。中國五十年後。應造成數十上海。上年在英京。見一地不過略爲繁盛。而其價每畝約值六百萬元。中國後來。亦不免到此地步。此等重利。皆爲地主所得。比如在鄉間。有田十畝。用人耕作。不過足養一人。如發達後。可值六千萬。則成一大富翁。此家資從何得來。則大抵爲鐵道及地業發達所坐致。而非由己力之作成。數十年之後。有田地者。皆得坐享此優先莫大之權。據地以收人民之稅。就是地權不平均的說話了。求平均之法。有主張土地國有的。但由國家收買全國土地。恐無此等力量。最善者。莫如完地價稅一法。如地價一百元時完一元之稅者。至一千萬元則當完一十萬元。此在富人視之。仍不爲重。此種

地價稅法。英國現已行之。經解散議會數次。始得通過。而英屬地如澳洲等處。則早已通行。因其法甚美。又無他力阻礙故也。然祇此一條件。不過使富人多納數元租稅而已。必須有第二條件。國家在地契之中。應批明國家當須地時。隨時可照地契之價收買。方能無弊。如人民料國家將買此地。故高其價。然使國家竟不買之。年年須納最高之稅。則已負累不堪。必不敢。卽欲故低其價以求少稅。則又恐國家從而買收。亦必不敢。所以有此兩法互相表裏。則不必定價而價自定矣。在國家一方面言之。無論收稅買地。皆有大益之事。中國近來。患貧極了。補救之法。不但收地稅。尙當收印契稅。從前廣東印契稅。每百兩取九兩。今宜令全國一律改換地契。定一平價。每百兩取三兩至五兩。逾年不換新契者。按年而遞加之。則人民無敢故延。加以此後地價日昂。國家收入益多。尙何貧之足患。地爲生產之原素。平均地權後。社會主義則易行。如國家欲修一鐵路。人民不能擡價。則收買土地自易。於是將論資本問題矣。

國家欲興大實業。而苦無資本。則不能不借外債。借外債以興實業。實內外所同贊成的。前日聞唐少川先生言京奉鐵路借債。本可早還。以英人不欲收。故移此款以修京張。此可見投資實業。是外人所希望的。至中國一言及外債。便畏之如酖毒。不知外債以營不生產之事則有害。借外債以營生產之事則有利。美洲之發達。南美阿金灘日本等國之勃興。皆得外債之力。吾國借債修路之利。以三年收入已可還築路之本。此後每年所進。皆爲純利。如不借債。卽無此項進款。

美國鐵道收入。歲可得七萬萬美金。其他附屬之利。尙可養數百萬工人。輸送各處土貨。如不早日開辦。遲一年卽少數萬萬收入。西人所謂時間卽金錢。吾國人不知顧惜。殊爲可嘆。昔張之洞議築蘆漢鐵道。不特畏借外債。且畏購用外國材料。設立漢陽鐵廠。原是想自造鐵軌的。孰知漢陽鐵廠屢經失敗。又貼了許多錢。終歸盛宣懷手裏。鐵路又造不成功。遲了二十餘年。仍由比國造成。一切材料。仍是在外國買的。卽使漢陽鐵廠成功。已遲二十餘年。所失不知幾何。中國知金錢而不知時間。顧小失大。大都如是。中國各處生產未發達。人民無工可作。卽如廣東一省。每年約有三十萬豬仔輸出。爲人作牛馬。若能輸入外資。大興工作。則華人不用出外傭工。而國中生產又不知增幾倍。余奮歲經加拏大。見中國人在煤鑛用機器採挖。每人日可挖十餘噸。人得工資七八元。而資本家所入。至少猶可得百數十元。中國內地煤鑛工人。每日所挖不足一噸。其生產力甚少。若用機器。至少可加十數倍。生產加十數倍。則財富亦加十數倍。豈不成一最富之國。能開發其生產力則富。不能開發其生產力則貧。從前爲清政府所制。欲開發而不能。今日共和告成。措施自由。產業勃興。蓋可預卜。然不可不防一種流弊。卽資本家將從此以出是也。

一如有一工廠。傭工數百人。人可生二百元之利。而工資所得。不過五元。養家餬口。猶恐不足。以此不平。遂激爲罷工之事。此生產增加所不可免之階級。故一面圖國家富強。一面當防資本家壟斷之流弊。此防弊之政策。無外社會主義。本會政綱中。所以採用國家社會主義政策。亦

即此事。現今德國。即用此等政策。國家一切大實業。如鐵路電氣水道等事務。皆歸國有。不使一私人獨享其利。英美初未用此政策。弊害今已大見。美國現時欲收鐵道爲國有。但其收入過巨。買收則無此財力。已成根深不拔之勢。唯德國後起。故能思患預防。全國鐵道。皆爲國有。中國當取法於德。能令鐵道延長至二十萬里。則歲當可收入十萬萬。祇此一款。已足爲全國之公用而有餘。尙有一層。爲中國優於他國之處。英國土地。多爲貴族所有。美國已墾之地。大抵歸人民。惟未墾者。尙未盡屬私有。中國除田土房地之外。一切礦產山林。多爲國有。英國鑛租甚昂。每年所得甚巨。皆入於地主之手。中國鑛山屬官。何不可租與人民開採以求利。使中國行國家社會政策。則地稅一項。可比現在收入加數十倍。至鐵道收入。三十年後。歸國家收回。準美國約得十四萬萬。鑛山租款。約十萬萬。即此三項。共爲國家收入。則歲用必大有餘裕。此時政府所患。已不在貧。國家歲用不足。是可憂的。收入有餘。而無所用之。亦是可慮的。此時預籌開消之法。則莫妙於用作教育費。法定男子五六歲入小學堂。以後由國家教之養之。至二十歲爲止。視爲中國國民之一種權利。學校之中。備各種學問。務令學成以後。可獨立爲一國民。可有參政自由平等諸權。二十以後。自食其力。幸者爲望人爲富翁。則不須他人之照顧。設有不幸者半塗蹉跎。則五十以後。由國家給與養老金。此制英國亦已行之。人約年給七八百元。中國則可給數千元。如生子多。凡無力養子者。亦可由國家資養。此時家給人樂。中國之文明。不止與歐美

並駕齊驅而已。凡此所云。將來必有達此期望之日。而其事則在思患預防。採用國家社會政策。使社會不受經濟階級壓迫之痛苦。而隨自然必至之趨勢。以爲適宜之進步。所謂國利民福。莫不遂此。吾願與我國民共勉之。

（五）、民生主義之實施

民國元年五月四日在廣州東關新聞界歡迎會演說詞（一九一二年）

我黨二十年來。持三民主義。奔走海外。以謀中國之大革新。幸今日時機已熟。人心不死。自武漢起義。不三月而全國底定。五族共和。民族。民權目的已達。今後欲謀國利民福。其進行之方針。惟有實行提倡民生主義。若美利堅。若法蘭西。爲共和之先進國。在今日社會主義尚阻礙不行。何以故。則以兩國之政治。操之大資本家之手。攻我國革命。爲五千年來未有之舉。故所主張不必取法於各國。或且駕美法而上之。惟革新伊始。在在需財。現時國家歲入。比之亡清尚少。欲救其弊。必須實行稅契。及平均地權之法。雙方並進。事簡而易行。

平均爲何。非如封建時代行井田之法也。古者。通力合作。計畝均分。不過九而取一。今日地少人稠。無論面積不能平均。即稅率亦有不同。以長堤繁盛之區。與清遠。花縣荒僻之地較。其價值已有天淵之異。若與倫敦。紐約比。眞不可同日而語矣。（紐約一畝有高至六百萬者。清遠一畝有最高不及百兩者。）後此民國必以工商發達爲本務。將來可望致太平。一二年後。即當

建設。十年八年物質之進步。當未可量。二三十年後。不切實整頓。則地權愈不平均。將舉國成一賭世界。而國事愈不可問矣。賭不必博弈也。世界最大之賭賽。莫如賣土地之投機業。如今日英屬之加拿大是。世界有一公例。凡工商發達之地。其租值必日增。若香港。若上海。前一畝值百十元者。今已漲至百十萬有奇。及今不平均地權。則將來實業發達之後。大資本家必爭先恐後。投資於土地投機業。十年間。舉國一致。經濟界必生大恐慌。雖其間價有漲落。地有廣大。資本家或因而虧折。然土地有限。投機者無限。勢必至有與平民以失業之痛苦之一日。嗟乎。我國數千年。未嘗以文明法治之。今治之。而社會亦既進步矣。乃一旦將爲賭世界。（即土地投機業。）所累不大可哀耶。然當此過渡時代。投機業愈盛者。其工商業必爲阻滯。若實行稅價法。及土地收用法。則大資本家不爲此項投機業。將以資本盡投之於工商。然後謀大多數之幸福之目的乃可達。稅地之法。莫善於照價納稅。若紐約。西倫之值百抽一。若倫敦新例。抽二百四十分之一。（即每磅稅一辨士。）我國則察看情形。然後定稅地之標準。因地價現在不平均故也。今於無可平均之中。籌一自然平均之法。其法若何。（一）即照價納稅。（二）即土地國有。二者相爲因果。雙方並進。不患其不能平均矣。照價納稅之法。淺而易行。宜令有土地之家。有稅畝多少。值價若干。自行呈報。國家即準是以課其若干分之一。則無以多報少。及過撥地價之弊。又土地國有之法。不必要收歸國家也。若修道路。若闢市場。其所必經之田園廬墓。或所必需之地

歟。卽案照業戶稅契時之價格。國家給價而收用之。惟買賣之定例。賣者必利其價高。買者必利其價廉。業主既懼國家之收用其土地。其呈報價必高。而國家之土地收入稅亦因之而增長。此兩方面不同。而能相需爲用。準是而折衷之。則地權自無不平均矣。地權既均。資本家必捨土地投機業。以從事工商。則社會前途。將有無窮之希望。蓋土地之面積有限。工商之出息無限。由是而製造事業日繁。世界用途日廣。國利民福。莫大乎是。否則我輩推翻專制。因爲子孫謀幸福。而土地一日不平均。反受大地主大資本家無窮之專制耳。其遺害子孫。何堪設想。此則在今日。宜實行民生主義之第一級也。

輿論爲事實之母。報界諸君。又爲輿論之母。望諸君認定宗旨。造成健全一致之言論。使全國人均曉然按價納稅。及平均地權之大利。則百廢無不舉矣。

又欲本國工商業之發達。當收天然稅。而不收人工稅。人工稅如亡清政府之釐金鹽稅。均有害於民。天然稅。如耕地稅屋地稅。祇收其價百分之一。或二百分之一。於平民無痛苦也。至於換印新契。而收一次之契租。亦能補救目前財政之困。舊政府有土地買賣印契之稅。嘗抽百分之九。此在今日則不行。因買賣不常有。而換契則必一律通行。故當從而減輕。至值百抽三。或值百抽五。先由省會通過。定一標準。如今年值百抽三。明年值百抽五。又明年值百抽九之類。成法一立。業戶當無不樂從。且將爭先恐後。此款爲收入一大宗。卽爲救貧之第一策。用之廣東。

不患不給。且足供中央之徵求。而釐金雜稅可免。一舉而數善備。餘外測繪全省詳圖。調查全省人口。所費之巨款。亦由此出。擴而充之。則水力。發電。墾荒。開鑛。均可由此進行。是則余所厚望。亦望諸君子於此加之意也。

（六）、續論民生主義之實施

民國元年五月十三日對報界公會主任之說明

民生問題。兄弟主張實行稅契。及平均地權之法。其平均之法。（一）照價納稅。（二）土地國有。二者已向貴報界諸記者詳言之矣。但有一二報記者。仍未深悉平均地權之法。以爲不善。而主張累進納稅之法。凡理以辯論而愈明。某報記者之能研究此問題。我甚樂聞之。惟彼所言之累進法。卽我所言之平均地權法。彼以我所言爲不善。是知二五而不知一十也。蓋累進之法。地價愈高。其稅愈重。我之所謂平均之法亦然。非一律加稅也。該報又謂地稅應定多少之值。須設一衙門以爲主裁。不知英國因地稅設有兩衙門。（一）定價者。（一）以定價爲不合而上控者。仍不能無爭。今我所以自定地價納稅。但有土地國有權。以限制之。若以自定地價爲輕。國家可收爲國有。則不必設裁制衙門而民自不致與國家興訟矣。該報又謂平均地權之法。今日不宜行之。不知正惟今日乃宜施行。將來恐行之不得。何則。因今日中國尙無有如歐美之大資本家。富有土地者。土地國有。無害于人。若至如歐美之時。其富人必出死力以抵拒。不見今日歐美之托辣斯乎。

一國之需要。皆取給于數托辣斯。一國之民生權。遂爲數托辣斯所握。凡物供過于求則賤。求過于供則貴。自有托辣斯。則物有貴而無賤矣。蓋供過于求。彼有所恃而無恐也。此等世界。謂之經濟界之無政府。夫煤鐵等物質之托辣斯。小焉者也。若土地之托辣斯。則最大者也。故我預防新造之民國。將來不至生出土地之托辣斯。且土地可以世襲其子孫食稅。衣食無所用心。適以蠹壞其智慧。譬所謂蛀米虫者。國家亦何貴有此等人。此等人多爲國家之害。然世界日日有進步。托辣斯實亦進步之階。潮流所趨。夫誰能免。至此衆人亦當思所以制之。譬如粵省有報二十家。分之則各需本三萬元。各用機器一架。苟今而用一大機器。則用人必少。資本必省。獲利必多。人莫不樂爲之。然使其利歸于一家。則祇見其減少人工之害而不見其獲利之利。若其利。仍均于二十家。豈不見其利而不見其害乎。今我平均地權之法。亦以其利還之大衆。而不使利歸於數托辣斯耳。

（七）、平均地權之具體的說明

民國元年六月九日對于議員及新聞記者之演辭（一九一二年）

今民國注重建設。其要當在財政。財政之入。莫要于稅。世界學者。發明單稅法。本多可採。惟事屬改革。當爲大多數輿論之贊成。乃易着手。今國家之稅不一。其收入機關諸多繁重。若厘金關卡等銷耗既多。且有流弊。不如就地征稅。較爲簡單。此即吾前所謂平均地權之道也。兌

法繁重。易招民怨。當滿清入關時。定收地丁錢糧。法既單簡。民皆畏之。至末年夏。已趨繁重。是吾國慣喜單稅法惟祇分上中下三等。不能確定稅率。不平之甚。就省地論。其上者若長堤一畝值數萬。鄉落一畝。值數百。同納上稅。豈得謂平。故不如就價抽取。今世界多用此法。英國上年提議此案。亦經通過。但各國定收多少。各有不同。有二百四十分抽一者。有百分抽一者。無論所定若干。若照價收取。則平均之甚者也。革命爲多數人民謀幸福。若地不平均。則不能達到多數幸福之目的。今民國地廣人衆。急資治理。且抱絕大希望。若不從根本上解決。其何能至。吾前言平均地權。有疑爲從前均地者。豈知地有貴賤。仍是不平。昨工務司對予言。謂方計畫築一電車路。而地乃大起價。可知地價即隨社會之進步而增長。將來其高者。仍是少數人所享受耳。英美京地價。比未進步時。增至五六萬倍。設如吾國中人有地百畝。僅值萬元。頓增至五六百萬。則已成一大資本家。聚此資本以壟斷高貴之地。則可以制世界之死命。將來必變出資本家。與工人分兩級之世界。及今不防。弊必至此。且今財政困難。日求濟于募捐。借債之法。不過一時權宜之事。何若速定此法以濟之之爲愈乎。昨都督交省議會換地契收費法。我意尚須確定地稅。照價增收一層。主張行單稅法。蓋地是天然的。非人爲的。就地征稅。義所應有。即此已並國用一切各稅皆可論免。又只抽地之原價。凡需人力。如建築等概不抽取。中有三利。一可免地之荒廢。二可獎勵人工之進步。三可免資本家壟斷土地之弊。至定抽收之數。則擬值百抽一。惟

價何由定。可附一條件。以補湊之。卽如防其以貴報賤。聲明公家隨時可以照價購回是也。且公家將來需用多地。以謀地方之發達。如省會欲謀推廣收地建設亦必有之事。故于定價時。照價收回。可免日後定價之繁雜。是兩利之事也。世界學者多主張地歸國有。理本正大。當可採取。惟地不必盡歸國有。但爲公共需用之地。則有之也斯可矣。然此說一出世。又有疑收回時。致原地主有損害而生反對者。予謂不然。果行此法。以定公道之價。對于原有地主。不惟無損。而且有益。尙何反對之有。如頃言工務司所定電車用地。增價十倍。此虛價耳。以虛價獲實利。何益如之。且公家得此地。將來增價或至千數百倍不等。是公家亦無損也。以上所言。實爲民生主義社會主義特色之一種。及今不行。後將無及。至言就地抽稅。卽以國家爲一大業主。何等富厚。國家爲人民所有。國利民福。何樂不爲。抑尤有進者。英美立憲。富人享之。貧民無與。而此法若行。無貧富莫不享受幸福。以今日政體改革。果能有此絕大建設。先行於廣東。則其功比改革政體遠大也。所願諸代議士。切實討論。報界諸君竭力鼓吹。以推行之。此豈獨廣東之幸哉。

（八）、民生主義有四大綱

民國元年十二月十八日在杭州國民公所特別歡迎大會席上之演辭（一九一二年）

兄弟小走武林。溯遊六橋三竺。今與諸公一見。不勝欣幸。但中華民國成立。始有今日之一日。屈指淸帝遜位以來。忽一週年。我四萬萬同胞。雖撥雲霧而見靑天。要知此後之事正長。破

壞容易。建設頗難。去歲推倒滿清政府。彷彿撤毀一間腐敗房屋。其除舊更新之際。此中端賴得人。今時隔一年。新屋尚未落成。此皆人民不知共和原理之故。有識者因循觀望。愚魯者隨波逐流。須知此後國爲民有。應人人負担義務。目前之同心協力。卽將來同享幸福。現在國基未固。豈可幸圖苟安。所以農人野老。不明大義。以爲革命之後。從此自由。可以不納稅。不完糧。殊不知中央財政。從何支出。此事須由就地人民分別開導。至於民生主義有四大綱。卽如資本。今民國底定。窮困如故。所幸我國無特別之資本家。若家財數千萬萬者。故政府以至人民。同一窮困。尙無他慮。否則卽要演成不平等之風潮。歐美各國。常有此事。總之國民須自謀生活。免受富豪者之挾制。次如土地。爲人生最要之事。無土地卽無立足之所。人非飛鳥魚鼈。可以借空中水底棲身。英國昔年人民。受土地之苦者。一百餘年。因富戶廣收土地。限制貧者。故去歲南京臨時政府成立時。兄弟首先謀解決土地問題。國家收稅。不能按畝抽捐。譬如上海英租界大馬路每地一畝。值價約三五十萬。而鄉間之地。每畝值價十元五元不等。相去是否天淵之別。故估本抽稅。最爲平等。卽此一端。民間受惠如何。次如實業鐵路問題。今我國鐵道。次第推廣。營業浩大。此事理當主張國有。不知者以爲商辦。其權何必操之於國。但不知國爲民有之後。國有卽民有也。倘或不歸國有。譬如一省出一大資本家。將一省鐵路買回。大權獨攬。壟斷商業。彼時國民受其影響。豈不大哉。如教育問題。吾國雖自號文物之邦。男子教育。不及十份之六。女子

教育。不及十份之三。其中有志無力者。頗不乏人。其故何在。國家教育不能普及也。推原根本。國體未全。但當時種種缺點。責在君主。今日責在人民。吾同胞須於此中三思焉。相見一次。所陳如是。諸君勉之。

（九）、地價抽稅問題

在廣州對行政人員演說詞（一九一二年）

今日請諸君到來。研究地價抽稅問題。我中華民國成立。今正當建設之始。財政爲急。外國有一種單稅法。最爲可採。視地價之貴賤。爲抽稅之多少。辦法亦最爲單簡。前行一條鞭法。當時亦以爲便。然僅分上中下三則。殊不得其平。試觀城鎮與鄉落。納稅相去不甚遠。而地之價值何止倍蓰。不平孰甚。若行地價抽稅之法。乃爲平勻。若英國某處屬土。經已實行之而有效。其抽法或抽百之二。或抽百之一。他日由省會議決。然後執行。至於地價貴賤。由業主自報多寡。如防業主以貴報賤。由省會定一條件。如國家開鐵路馬路。或是建一大工場等。可以隨時收歸國有。則以貴報賤之弊。可毋慮矣。若行此等地稅。則雜稅可以不收。聲明祇收其地之天然稅。至於建築樓房等之人爲稅。一概免納。實爲平均地權之一法也。及今不圖。他日物質進步。富者愈富。貧者愈貧。其害伊於胡底。如外國土地權全操於少數大資本家。其勢必流於資本專制。其害甚於君主專制。

聞都督有換約契議案交省會議決。深服議會與報界諸君。能通過而鼓吹之。於國利民福。有絕大關係。比諸破壞之功。不更大且偉哉。如此。財政問題可以解決矣。

此地稅問題。關係於國利民福。若省會能達此議案目的。衆代議士爲不朽矣。聞與政府有些小意見。又何足介意。立法權限是誰與之者。從公理求之也。革命黨之權。誰與之者。少數人犧牲性命於公理上求之也。不然都督欲得權限優勝些。代議士欲得權限優勝些。誰能與之。又誰能均之也。日前聞省會請將約法宣佈。而中央有取銷約法之議。故未便宣佈。省會電中央爭之。復派代表入京爭之。現中央竟有取銷各省約法明文。此舉似可不必。何若向公理上求之。

此地稅問題。衆議士果能毅然進行。不計與論攻擊信用之足不足。求達我目的。使吾粵造成一模範省。不獨我粵三千萬同胞。崇拜我衆代議士。吾國四萬萬同胞。亦當崇拜我衆代議士。成稱我衆代議士爲聖人。爲英雄。何信用足否。輿論洽否之可言乎。所謂向公理求之者此也。我衆代議士其共勉之。

（十）、提倡民生主義之眞義

在上海南京路同盟會機關演說詞（一九一四年）

同盟會之成立。於今十數年矣。惜吾輩同志。開會討論。惟於海外能之。今日竟能於內地設置機關。且能自由言論。嗚呼盛哉。雖然。今日革命雖告成功。共和雖已成立。不過達吾人一部

分之目的。決非已遂私心者也。願諸君以推翻滿洲政府之精神。聚而求以後之進步。使吾人向持之三民主義。實行無遺。夫然後爲吾人目的達到之日。而對於政綱所負之義務。庶幾無憾矣。

三民主義者。同盟會唯一之政綱也。曰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今滿政府已去。共和政體已成。民族民權之二大綱已達目的。今後吾人之所急宜進行者。卽民生主義。原夫民族。民權二主義。在稍有人心者。舉莫不贊同之。卽有堅持君主國體之說者。然理由薄弱。稍一辯論。卽歸消滅。而獨近日吾人提倡民生主義。居然有起而反對者。其言曰。社會主義之實際。在歐美文明國中尙不能行。而況於中國乎。且今日外國之資本家。以金錢之勢力壟斷我國財政。苟吾國不極力提倡資本家。圖實業之發展。以資本之勢力抵制外人。則當今經濟競爭之世界中。無中國立足地矣。聽其言。似亦有理。然彼輩之所以爲此說者。蓋未知民生主義爲何物。故盲然爲無謂之反對耳。夫吾人之所以持民生主義者。非反對資本。反對資本家耳。反對少數人佔經濟之勢力。壟斷社會之富源耳。試以鐵道論之。苟全國之鐵道皆在一二資本家之手。則其力可以壟斷交通。而制旅客貨商鐵道工人等之死命矣。土地若歸少數富者之所有。則可以地價及所有權之故。而妨害公共之建設。平民將永無立錐地矣。苟土地及大經營皆歸國有。則其所得。仍可爲人民之公有。蓋國家之施設。利益所及。仍爲國民福利。非如少數人之壟斷。徒增長私人之經濟。而貧民之苦日甚也。雖然。國有之策。滿清政府以之亡國。吾人所反對者也。然則向之反對鐵道國有

者。豈與本政綱抵觸者乎。是不然。滿清政府者。君主專制之政府。非國民公意之政府也。故滿清政府之所謂國有。其害實較少數資本家爲尤甚。故本會政綱之次序。必民權主義實施。而後民生主義可以進行者此也。論者又曰。凡事必有等級。今資本家之等級尚未經過。夢然言民生主義。人民智識。社會組織。皆無此程度也。嗚呼。果如所言。則共和之先必經君主立憲之一級。而今之共和又何以能成厥功乎。此更不待辯而自明者也。

要之。本會之民族主義。爲對於外人維持吾國民之獨立。民權主義。爲排斥少數人壟斷政治之弊害。民生主義。則排斥少數資本家。使人民共享生產上之自由。故民生主義者。卽國家社會主義也。前二者。吾同志旣已灑幾許熱血而獲今日之成功。則今後更宜極其心思。盡其能力。以達最後之目的。此則予之所深望於同志諸君者也。

（十一）、與戴季陶關于社會問題之談話

民國八年六月廿二在上海住宅（一九一九年）

中山先生問

你這幾天研究甚麼東西。星期評論裏面。我覺得有一篇國際同盟和勞動問題。是不是你的。你也留心這個問題麼。

戴季陶氏答

不錯。這勞動問題。中國人差不多向來沒有注意到這個地方。一則是中國的工業沒有什麼發達。社會階級沒有十分彰著。二則由於中國人對於政治問題社會問題本來沒有近代的智識。歷年來政治上紛爭太厲害了。所以這種實在的民生問題。更是沒有人顧及。三則由於那些工人本身多數是不曾受過教育。幾十人中找不出一個識字的來。所以他們階級的自覺是一點也沒有的。四則由於那些經營工業的資本家。對於近代社會思想的潮流。一點智識都沒有。即使有一兩個懂得一點的。他們也巴不得沒有這種思想運動發生。因爲這種原故。中國注意這個問題的人眞是少極了。不過就上海地方說。工人的人數有三四十萬。而且罷工的事件也常常發生。前幾天罷市風潮的時候。同時就引起了大罷工的事實。幸而北京政府免曹陸章的命令下來了。如果再遲一二天。恐怕會變了全市總同盟罷工的景象。當時上海有智識的人。差不多沒有一個人不焦心。大家想法子勸告工界的人不要罷工。爲甚麼呢。就是因爲這許多無組織無教育無訓練又沒有準備的罷工。不但是一個極大的危險。而且於工人本身也是不利的。但就這次的現象看來。工人直接參加政治社會運動的事。已經開了幕。如果有智識有學問的人不來研究這個問題。就思想上智識上來領導他們。將來漸漸的趨向到不合理不合時的一方面去。實在是很危險的。所以我受了罷市風潮的感動。覺得用溫和的社會思想來指導社會上的多數人。是一樁很要緊的事。

中山先生問

你是想要直接去指導他們呢。還是站在研究的批評的地位做社會思想上的指導工夫呢。

戴季陶氏答

我的目的還是屬於後者。因爲我對於這個問題。現在智識還很淺薄。所以打算努力做研究的工夫。拿我的研究所得發表出來。供他們各方面的人的參考資料。

問答至此中山先生又道。

你這個意思很好。我們改革中國的主義。是三民主義。三民主義的精神。就是要建設一個極和平極自由極平等的國家。不但在政治上要謀民權的平等。而且在社會上要謀經濟的平等。這樣做去。方才可以免除種種階級衝突階級競爭的苦惱。所以吾們在經濟上。一面要圖工商業的發達。一面要圖工人經濟生活的安全幸福。不過目前這個時候。我們對於許多不明白的人。要使他明白。應該怎麼樣呢。有一點頂重要的。就是指導他們的方法。很要注意。中國現在不但工人沒有智識。連號稱知識階級裏面的人也是一樣沒有知識。工人沒有知識就是一切新舊知識都沒有的。知識階級裏面的人。就是有有害的知識。沒有有益的知識。對於毫無知識的。給他一個知識是容易。對於號稱有知識的。教他判別是非利害。倒是很難。我們在這個時候。既然立了一個主意。要做指導社會的工夫。最要緊的。就是不好先拿我們的知識。整個的放上去。以爲這件事。我已經明白了。他爲什麼不明白。兩次說不明白。便生了氣。這是不行的。我們要曉得。羣衆的知識

是很低的。要教訓羣衆。指導羣衆。或者是教訓指導知識很低的人。最要緊要替他們打算。不好一味拿自己做標本。這樣的去做工夫。方才有趣味。方才得到研究的益處。方才能夠感化多數的人。

你看教馬的人。他怎樣能夠把馬教會的。就是他在教馬的時候。他自己的意識已經先變了馬。他不是先要馬懂得他的意思。他是先要自己懂得馬的意思。教馬的人。在馬的面前。是一點也用不得人的知慧的。如果要用人的知慧。一定要和馬打起架來。你又看那教猢猻的人。他也是要就猢猻的性去教猢猻。不是要就人的性格去教猢猻。因爲在我們看來。英國是這樣。俄國是這樣。德國是這樣。拿許多的榜樣做材料。就歸納到中國應該怎樣的本題。成一個主張。但是那多數的人。他却是不懂的。所以我們如果要指導多數人。是先把要自己的知識學問收藏起來。處處去順他的性。來誘起他的自覺。然後得來的結果。方能夠圓滿。然後我們指導社會的目的。方能夠達到。

戴季陶氏問

此刻這個時代。思想的震盪。已經到了極點。中國在這世界思潮的震盪的中間。也就免不了震盪起來。但是因爲知識程度太低的原故。一般的人。對於世界上思想的系統。不能夠明白。那些做煽動工夫的人。就拿了一知半解系統不清的社會共產主義。傳布在無知識的兵士中和工人裏

面。這幾天報上登載說軍隊裏面發現題名。『兵士須知』的小册子。就是這種事實了。如果因爲這一種無意識的煽動。發生出動亂來。眞是一場糊塗。沒有辦法了。先生對於這個問題。有甚麼意見。

中山先生答

這確是一種危險。因爲無論在那一國。他們各種思想。都是有系統的。社會上對於有系統的思想的觀察批評。也是有系統的。政治運動是政治運動。經濟運動是經濟運動。各有各的統系。都隨着人文進化的大潮流。自自然然的進步。如果沒有特別的壓力。像我國從前那樣的政治。決不會有十分激烈的變態發生出來的。中國的社會思想和生活還沒有發達。人民智識沒有普及。國家的民主的建設。還沒有基礎的時候。這種不健全的思想。的確是危險。不過這也是過渡時代一種自然的事實。如果要去防止他。反而煽動人的好奇心。助我不合理的動亂。再冷靜一點想。無論在甚麼地方。荒地開墾的時候。初生出來的。一定是許多的雜草毒草。決不會一起便天然生出五穀來的。也不會忽然便發生牡丹芍藥來的。這種經過。差不多是思潮震盪時代的必然性。雖是有害。但也用不着十分憂慮的。

（十二）、對于勞資問題及社會主義之意見

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九日對約翰白萊斯福特氏之談話（一九二二年）

白氏問　曩在廣州。時得悉君被視爲勞工之友。余復得知君對於勞工界曾有所盡力。卽如先生用先生之勢力使勞工參加於廣州市議會是也。但先生究望爲勞工成何事業。能明白見告否。

答　余之目的。在使勞工被認爲社會間一種有資格之人。從前勞工在中國政治生活中毫無勢力。一般人視彼等爲奴隸。不配預聞公共事。余則確信公共生活若有勞工勢力參加其間。其意味當益濃厚。

問　先生當知香港報紙。甚至英倫報紙。因先生被指爲本年春間贊助香港之罷工者。故頗加責備。且詆先生唆使罷工。先生於此有所說否。

答　當罷工事起時。余在廣西之桂林。其地與廣州不通火車。余方以全力注於北伐。彼時主管廣州政府者爲陳炯明。余初不知有罷工事。直至吾人軍用品因交通斷絕不能達梧州（經此往桂林）時。余始知之。至余對罷工者之感想。苟彼等之目的爲經濟的。余固予以同情。而彼等之罷工。其後雖牽涉政治。原始時實爲經濟的也。但謂余贊助罷工。以期損害英國利益。余絕對不能承認。惟凡關於改良勞工情形之運動。余皆贊同之。

問　先生之特赦犯殺妻罪之陳炳生。尤受人指摘。卽先生之友人亦有不以爲然者。

答　余之友人當知特赦問題之來余前。實經當然之軌道。余爲總統。有特赦之權。該案經省當局詳細考查。據云陳妻犯姦。故陳殺之。如此殺妻。依中國舊習。實不認爲刑事罪名。而余所接之

公牘中請余特赦。省當局及伍廷芳博士均贊助此議。余遂執行余之特權而赦之。不料乃大遭反對也。

問　先生素主張依地價征稅主義。即單一稅主義。海外人士時時道及。君至今仍持此主義乎。

答　余仍持依地價征稅主義。但與正派單一稅主義者不同。即余主張再征收他種稅款是也。近世國家生活情形。複雜變化。迥非昔比。若嚴格施行單一稅主義。於理於勢。恐皆不當。依余之計畫。應將現時地價重行估定。以後地主苟有不以代價換得之地產。概歸爲國有。地主得自行定價。但國家有權隨時依地主自定之價購其地產。

問　觀先生此言。可知世人雖多非難國家社會主義。先生仍視爲一種穩健主義。

答　誠然。但余亦深知經驗已告吾人以國家社會主義確有缺點。有許多事業可由國家管理而有利。亦有必須競爭始克顯其效能者。余並不固執。經驗之教訓自不可漠視。但試觀大戰中各國多以大規模行國有事業。各項實業逐一歸國家管理。以期得較大之效能。其中自不免許多耗廢。但此泰半因其目的純在儘速盡量生產。不顧費用之多寡。對於獲利與否或供過於求與否。皆未嘗措意耳。

問　但在國家社會主義下之工作。往往耗廢而乏效能。有許多人言。此乃勢所必然。因與工人利益太遠故。如郵局即其一例。此層先生自知之。

答　余知此說信者甚多。但須知國有事業歸政府主管。經驗尙淺。非私人事業可比。私人事業。如合資公司。當其初興時。亦有困難。中國今日合資公司往往失敗。因缺乏西方已具之經驗故。由此推之。國家社會主義在近將來亦將遭許多阻力。迨經數十年之經驗後。阻力自可漸消。故余以爲此項反對論據。不能永久適用。更就全體論之。余以爲爲公共利益作工。不爲私利作工。縱有上述之弊。亦爲利重弊輕矣。

問　但以經濟權與政治權幷置於政治領袖之手。寧非危險。豈非將增多專制之機會乎。

答　人性不變。貪權之念不滅。此項專制之危險終將存在。但余意國家管理實業。足使富源之分配較爲公平。在現時制度之下。財富集中於少數人之手。他一方面則多數人貧無立錐。成爲一大問題。且國有實業苟能生利。又毫無弊竇。卽足減輕納稅之負担。現時納稅負担。貧民尤重。各進步國家莫不有增稅傾向。國家企業而能獲利。至少可以減增稅之需要。利害相權。吾終以爲國有企業較勝於現時之私有制。

問　先生曾研究基爾特社會主義或蘇維埃否。先生願勞工及資本家兩方共同主有並管理實業乎。抑願限制勞工方面對於現時之資本家與將來之政府機關之相對地位乎。

答　余曾覽柯爾之書。對於基爾特制度尙未完全研究。但余覺依吾人之經驗。尙不足使吾人堅持此項制度。人類性質乃游移無定者。且將苦經驗缺乏。今日國家企業之不經濟。其眞因卽在此。

但就中國論之。此項對於社會主義之反對論據。實比西方爲不適用。因中國之一切大工業。均在萌芽故也。申言之。無論私人企業或國家企業。在中國今日乃由同一點出發。不問採用何法。終需外國之經濟助力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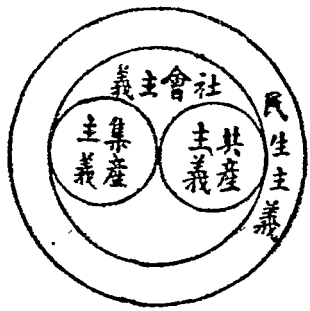
十三、關於民生主義之說明

對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關係於本黨改組前途者至爲重要。由宣言審查委員會所審查之結果。對於民生主義一項。尙有問題。故今日不能卽時討論。卽付表決。在未表決宣言之前。尙有一重大問題。爲本黨之基礎問題。必須澈底了解。然後宣言便易表決。此重大問題。卽爲民生主義。本黨多數同志。對於此主義。向不甚留心研究。故近日因此主義而生誤會。因誤會而生懷疑。因懷疑而生暗潮。剡既有此現象。恐兆將來分裂。發生不良結果。故本總理對於此主義。必須再行剖解。庶幾本黨同志。因此主義所發生之誤會懷疑暗潮。可以完全打破。而成一最有力量之國民黨。本總理現在十分信任本黨黨員。每百人中決無一人不服從本總理者。惟知各位黨員。對於本黨主義。尙不無多少懷疑。須知政黨以主義而成立。黨中主義。無論是總理與黨員。均須絕對服從。不能稍有一點懷疑。本黨全體同志。現在思想可分兩種。一屬於老同志。一屬於新同志。老同志爲穩健思想。新同志爲猛進思想。穩健者可說是不及。猛進者可說是太過

。其實過與不及之兩種思想。均未明白民生主義之眞諦。

本總理前聞北京一般新青年。非常崇拜新思想。及聞俄國共產主義。便以此爲世界極新鮮之主義。遂派代表往俄。擬與之聯合。幷代俄宣傳主義。認定共產主義與民生主義爲不同之二種主義。我們老同志亦認定民生與共產爲絕對不同之二種主義。於是羣起排斥。暗潮便因之而生。然揆諸民生主義之眞諦。雙方均屬誤解。譬如在新青年一方面者。各代表抵俄後。俄人對之。便極力稱讚國民黨所主張之三民主義。故彼黨遂悉心研究三民主義。認定救國大計。非此不可。於是誠心悅服本黨三民主義。改共產黨員爲國民黨員。本黨舊同志。驟聞共產黨員紛紛加入本黨消息。頓起懷疑。蓋恐本黨名義。被彼利用也。對於此事。懷疑尤甚者。爲海外同志。本總理曾接到海外華僑數次緘電。詢問此次改組。是否爲改國民黨爲共產黨。如爲改成共產黨。則華僑同志。決不贊成。蓋華僑處於帝國主義政府管轄之下。深受帝國主義國家宣傳破壞俄國革命論調之毒。故發生種種懷疑。不能自釋。世界上從前對於俄國革命之懷疑。本不獨華僑爲然。即各國人士亦莫不皆然。不過彼一時也。此又一時也。多數華僑。不諳外國文字。不能依外國輿論之進步爲轉移。三四年前。傳聞於外國人士者。至今猶以爲是。不知外國人士之輿論。亦依俄國內政之進步而變遷。近來俄國內政進步之神速。與前大不相同。故英。法。美。日等國之國會。均欲提議承認新俄羅斯。至於意大利。則已承認。其他各國。在此一二年後。亦必相繼承認。俄國已爲各國

所承認。故就利害而言。本黨與之聯合。將來必能得中俄互助之益。決無大害。此爲我海外同志所宜放心者也。就是非而言。本黨既服從民生主義。則所謂社會主義。共產主義。與集產主義。均包括其中。茲將各主義之連帶關係與範圍。用圖示之如左。



民生二字。爲數千年已有之名詞。至用之於政治經濟上。則自本總理始。非獨中國向無所聞。即在外國。亦屬罕見。數年前。有一服從馬克思主義之學者。研究社會問題。發現社會上之生計問題。與馬克思學說有不符合之點。於是提出疑義。逐條並舉。徵求同黨解答。歷時一年之久。而應徵者無一人。乃將其著作公之於世。名之曰歷史之社會觀。其要點之大意有云。在今日社會進化中。其經濟問題之生產與分配。悉當以解決民生問題爲依歸云云。由此可見本總理所創民

生主義之名詞。至今已有學者贊同矣。由此亦可知民生二字。實已包括一切經濟主義。

至共產主義之實行。並非創自俄國。我國數十年前。洪秀全在太平天國。已經實行。且其功効較俄國尤大。後爲英國戈登所破壞。故今日無從考證。若俄國今日所行之政策。實非純粹共產主義。不過爲解決民生問題之政策而已。本黨同志於此。便可十分了解。共產主義與民生主義。毫無衝突。不過範圍有大小耳。諸君既能明白民生主義之眞義。則新舊同志。因誤會懷疑而生之暗潮。從此便可打消。

第三集　革命方略與實業計畫

第一章　革命進行之三時期

第一節　同盟會革命方略

一、軍政府宣言　（一九〇五年）

天運歲次　年　月　日中華國民軍　軍都督

奉軍政府命。以軍政府之宗旨及條理。布告國民。今者國民軍起。立軍政府。滌二百六十年之殘腥。復四千年之祖國。謀四萬萬人之福祉。此不獨軍政府責無旁貸。凡我國民。皆當引爲己責者也。維我中國。開國以來。以中國人治中國。雖間有異族篡據。我祖我宗。常能驅除光復。以貽後人。今漢人倡率義師。殄除胡虜。此爲上繼先人遺烈。大義所在。凡我漢人。當無不曉然。惟前代革命。如有明及太平天國。祇以驅除光復自任。此外無所轉移。我等今日與前代殊。於驅除韃虜。恢復中華之外。國體民生。尙當與民變革。雖經緯萬端。要其一貫之精神。則爲自由平等博愛。故前代爲英雄革命。今日爲國民革命。所謂國民革命者。一國之人。皆有自由平等博

愛之精神。卽皆負革命之責任。軍政府特爲其樞機而已。自今已往。國民之責任。卽軍政府之責任。軍政府之功。卽國民之功。軍政府與國民同心戮力。以盡責任。用特披露腹心。以今日革命之經驗。暨將來治國之大本。布告天下。

（一）驅除韃虜　今之滿洲。本塞外東胡。昔在明朝。屢爲邊患。後乘中國多事。長驅入關。滅我中國。據我政府。迫我漢人爲其奴隸。有不從者。殺戮億萬。我漢人爲亡國之民者二百六十年於斯。滿洲政府。窮凶極惡。今已貫盈。義師所指。覆彼政府。還我主權。其滿洲漢軍人等。如悔悟來降者。免其罪。敢有抵抗。殺無赦。漢人爲滿奴以作漢奸者。亦如之。

（二）恢復中華　中國者。中國人之中國。中國之政治。中國人任之。驅除韃虜之後。光復我民族的國家。敢有爲石敬瑭吳三桂之所爲者。天下共擊之。

（三）建立民國　今者由平民革命。以建國民政府。凡爲國民皆平等以有參政權。大總統由國民共舉。議會以國民公舉之議員構成之。制定中華民國憲法。人人共守。敢有帝制自爲者。天下共擊之。

（四）平均地權　文明之福祉。國民平等以享之。當改良社會經濟組織。核定天下地價。其現有之地價。仍屬原主所有。其革命後社會改良進步之增價。則歸於國家。爲國民所共享。肇造社會的國家。俾家給人足。四海之內。無一夫不得其所。敢有壟斷以制國民之生命者。與衆

共棄之。

右四綱。其措施之次序。則分三期。第一期爲軍法之治。義師既起。各地反正。土地人民。新脫滿洲之羈絆。其臨敵者。宜同仇敵愾。內輯族人。外禦寇讎。軍隊與人民同受治於軍法之下。軍隊爲人民戮力破敵。人民供軍隊之需要。及不妨其安寧。既破敵者。及未破敵者。地方行政。軍政府總攝之。以次掃除積弊。政治之害。如政府之壓制。官吏之貪婪。差役之勒索。刑罰之殘酷。抽捐之橫暴。辮髮之屈辱。與滿洲勢力同時斬絕。風俗之害。如奴婢之畜養。纏足之殘忍。鴉片之流毒。風水之阻害。亦一切禁止。並實行教育。修道路。設警察衞生之制。與士農工商。實業之利源。每一縣以三年爲限。其及三年已有成效者。皆解軍法布約法。第二期爲約法之治。每一縣既解軍法之後。軍政府以地方自治權。歸之其地之人民。地方議會議員及地方行政官。皆由人民選舉。凡軍政府對於人民之權利義務。及人民對於軍政府之權利義務。悉規定於約法。軍政府與地方議會及人民。各循守之。有違法者。負其責任。以天下平定後六年爲限。始解約法。布憲法。第三期爲憲法之治。全國行約法六年後。制定憲法。軍政府解兵權。行政權。國民公舉大總統。及公舉議員以組織國會。一國之政事。依於憲法以行之。此三期。第一期爲軍政府督率國民掃除舊汚之時代。第二期爲軍政府授地方自治權於人民而自總攬國事之時代。第三期爲軍政府解除權柄憲法上國家機關分掌國事之時代。俾我國民循序以進。養成自由平等之資格。中華民

國之根本。胥於是乎在焉。

以上爲綱有四。其序有三。軍政府爲國殺力。矢信矢忠。終始不渝。尤深信我國民必能踔厲堅忍。共成大業。漢族神靈。久焜耀於四海。比遭邦家多難。困苦百折。今際光復時代。祈人人各發揚其精神。我漢人同爲軒轅之子孫。國人相視。皆伯叔兄弟諸姑姊妹。一切平等。無有貴賤之差。貧富之別。休戚與共。患難相救。同心同德。以衞國保種自任。戰士不愛其命。閭閻不惜其力。則革命可成。民政可立。願我四萬萬人共勉之。

第二節　中國革命史中的革命方略

二、革命方略　（見中國革命史一九二三年作）

（一）

然以爲此役（按指辛亥之役）遂足以現中華民國之實乎。則大謬不然。於何證之。以十二年來之已事證之。十二年來。所以有民國之名。而無民國之實者。皆此役階之厲也。舉世之人。方疾首蹙額。以求其原因而不可得。余請以簡單之一語。而說明之。曰。此不行革命方略之過也。革命方略。前已言之。規定革命進行之時期爲三。第一軍政時期。第二訓政時期。第三憲政時期。此爲蕩滌舊汚。促進新治。所必要之歷程。不容一缺者也。民國之所以得爲民國。胥賴於此。

不幸辛亥革命之役。忽視革命方略。置而不議。格而不行。於是根本錯誤。枝節橫生。民國遂無所恃以爲進行。此眞可爲太息痛恨者也。今舉其害如左。

（一）

專制時代。人民之精神與身體。皆受桎梏。而不能解放。故雖有爲國民利害着想。獻身以謀革命者。國民不惟不知助之。且從而非笑與漠視之。此事之必然者也。雖欲爲國民之嚮導。然獨行而無與從。雖欲爲國民之前鋒。然深入而無與繼。故從事革命者於破壞敵人之勢力之外。不能不兼注意國民建設能力之養成。此革命方略之所以爲必要也。余之革命方略。規定革命進行之時期爲三。第一爲軍政時期。第二爲訓政時期。第三爲憲政時期。第一爲破壞時期。在此時期內。施行軍法。以革命軍担任打破滿洲之專制。掃除官僚之腐敗。改革風俗之惡習等。第二爲過渡時期。在此時期內。施行約法（非現行者）。建設地方自治。促進民權發達。以一縣爲自治單位。每縣於散兵驅除戰事停止之日。立頒約法。以規定人民之權利義務。與革命政府之統治權。以三年爲限。三年期滿。則由人民選舉其縣官。或於三年之內。該縣自治局已能將其縣之積弊掃除。如上所述者。及能得過半數人民能了解三民主義。而歸順民國者。能將人口清查。戶籍釐定。警察。衞生。教育。道路。各事。照約法所定之低限程度而充分辦就者。亦可立行自選其縣官。而成完全之自治團體。革命政府之對於此自治團體祇能照約法所規定。而行其訓政之權。俟全國平定

之後六年。各縣之已達完全自治者。皆得選代表一人。組織國民大會。以制定五權憲法。以五院制爲中央政府。一曰行政院。二曰立法院。三曰司法院。四曰攷試院。五曰監察院。憲法制定之後。由各縣人民投票選舉總統。以組織行政院。選舉代議士。以組織立法院。其餘三院之院長。由總統得立法院之同意而委任之。但不對總統及立法院負責。而五院皆對於國大民會負責。各院人員失職。由監察院向國民大會彈劾之。而監察院人員失職。則國民大會自行彈劾而罷黜之。國民大會職權。專司憲法之修改。及制裁公僕之失職。國民大會及五院職員。與夫全國大小官吏。其資格皆由考試院定之。此爲五權憲法。憲法制定。總統議員舉出後。革命政府當歸政於民選總統。而訓政時期於以告終。第三爲建設完成時期。在此時期施以憲政。此時一縣之自治團體。當實行直接民權。人民對於本縣之政治。當有普通選舉之權。創制之權。複決之權。罷官之權。而對於一國政治。除選舉權之外。其餘之同等權。則負託於國家大會之代表以行之。此憲政時期。即建設告竣之時而革命收功之日也。革命方略大要如此。果能循此行之。則不但專制餘毒。滌除淨盡。國民權利。完全確實。而國民建設之能力。亦必穩健而無虞。何致有政客之播弄。與軍人之橫行哉。故革命主義。必有待於革命方略。而後得以完全貫澈也。

（二）

（一）由軍政時期。一蹴而至憲政時期。絕不予革命政府以訓練人民之時間。又絕不予人民以

養成自治能力之時間。於是第一流弊。在舊汚未由蕩滌。新治未由進行。第二流弊。在粉飾舊汚。以爲新治。第三流弊。由發揚舊汚。壓抑新治。更端言之。卽第一民治不能實現。第二爲假民治之名行專制之實。第三則弁民治之名而去之也。此所謂事有必至。理有固然者。

（二）軍政時期及訓政時期。所最先著重者。在以縣爲自治單位。蓋必如是。然後民權有所託始。主義在民之規定。使不至成爲空文也。今於此忽之。其流弊遂不可勝言。第一以縣爲自治單位。所以移官治於民治也。今既不行。則中央及省。仍保其官治狀態。專制舊習。何由打破。第二。事之最切於人民者。莫如一縣以內之事。縣自治尙未經訓練。對於中央及省。何怪其茫昧不知津涯。第三。人口淸查。戶籍釐定。皆縣自治最先之務。此事既辦。然後可以言選舉。今先後顚倒。則所謂選舉。適爲劣紳土豪之求官捷徑。無怪選舉舞弊。所在皆是。第四。人民有縣自治以爲憑藉。則進而參與國事。可以綽綽然有餘裕。與分子搆成團體之學理。乃不相違。苟不如是。則人民失其參與國事之根據。無怪國事操縱於武人及官僚之手。以上四者。情勢顯然。臨時約法。既知規定人民權利義務。而於地方制度。付之闕如。徒沾沾於國家機關。此所謂合九州之鐵鑄成大錯者也。

（三）訓政時期。先縣自治之成立。而後國家機關之成立。臨時約法。適得其反。其謬已不可救矣。然卽以國家機關之規定論之。惟知襲取歐美三權分立之制。且以爲付重權於國會。卽符主

權在民之旨。曾不知國會與人民。實非同物。況無考試機關。則無以矯選舉之弊。無糾察機關。又無以分國會之權。馴至國會分子。稂莠不齊。薰蕕同器。政府患國會權重。非劫以暴力。視爲魚肉。卽濟以詐術。弄爲傀儡。政治無清明之望。國家無鞏固之時。且大亂易作。不可收拾。

以上所述。皆十二年之擾攘情狀。人人所共見共聞者。尋其本源。何莫非不行革命方略有以致之。余於臨時大總統任內。見革命方略。格而不行。遂不惜辭職。非得已也。

第三節　三時期的施行程序

三、制定建國大綱宣言

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年

自辛亥革命以至於今日所獲得者。僅中華民國之名。國家利益方面。既未能使中國進於國際平等地位。國民利益方面。則政治經濟舉舉諸端。無所進步。而分崩離析之禍。且與日俱深。窮其致此之由。與所以救濟之道。誠今日當務之急也。夫革命之目的。在於實行三民主義。而三民主義之實行。必有其方法與步驟。三民主義能及影響於人民。俾人民蒙其幸福與否。端在其實行之方法與步驟如何。文有見於此。故于辛亥革命以前。一方面提倡三民主義。一方面規定實行主義之方法與步驟。分革命建設爲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期於循序漸進。以完成革命之工作。辛亥革命以前。每起一次革命。卽以主義與建設程序宣佈於天下。以期同志暨國民之相與了解。

辛亥之役。數月以內。即推倒四千餘年之君主專制政體。暨二百六十餘年之滿洲征服階級。其破壞之力。不可謂不巨。然至於今日。三民主義之實行。猶茫乎未有端緒者。則以破壞之後。初未嘗依預定之程序以爲建設也。蓋不經軍政時代。則反革命之勢力無由掃盪。而革命之主義亦無由宣傳於羣衆。以得其同情與信仰。不經訓政時代。則大多數之人民。久經縛束。雖驟被解放。初不瞭知其活動之方式。非墨守其放棄責任之故習。即爲人利用。陷於反革命而不自知。前者之大病。在革命之破壞不能了徹。後者之大病。在革命之建設不能進行。辛亥之役。汲汲於制定臨時約法。以爲可以奠民國之基礎。而不知乃適得其反。論者見臨時約法施行之後。不能有益利於民國。甚至幷臨時約法之本身效力。亦已銷失無餘。則紛紛然議臨時約法之未善。且斤斤然從事於憲法之制定。以爲藉可救臨時約法之窮。曾不知瘡結所在。非由於臨時約法之未善。乃由於未經軍政訓政兩時期。而即入於憲政。試觀元年臨時約法頒布以後。反革命之勢力。不惟不因以銷滅。反得憑藉之以肆其惡。終且取臨時約法而毀之。而大多數人民對於臨時約法。初未曾計及其於本身利害何若。聞有毀法者不加怒。聞有護法者亦不加喜。可知未經軍政訓政兩時期。臨時約法決不能發生效力。夫元年以後。所恃以維持民國者。惟有臨時約法。而臨時約法之無效如此。則綱紀蕩然。禍亂相尋。又何足怪。本政府有鑒於此。以爲今後之革命。當賡續辛亥未完之緒。而力矯其失。即今後之革命。不但當用力於破壞。尤當用力於建設。且當規定不可踰越之程序。爰

本此意。制定國民政府建國大綱二十五條。以爲今後革命之典型。建國大綱第一條至第四條。宣布革命之主義及其內容。第五條以下。則爲實行之方法與步驟。其在第六七兩條。標明軍政府時期之宗旨。務掃除反革命之勢力。宣傳革命之主義。其在第八條至十八條。標明訓政時期之宗旨。務指導人民從事於革命建設之進行。先以縣爲自治之單位。於一縣之內。努力於除舊布新。以深植人民權力基本。然後擴而充之。以及於省。如是則所謂自治。始爲眞正之人民自治。異於僞託自治之名。以行其割據之實者。而地方自治已成。則國家組織始臻完密。人民亦可本其地方上之政治訓練以與聞國政矣。其在第十九條以下。則用訓政遞嬗於憲政所必備之條件與程序。綜括言之。則建國大綱者。以掃除障礙爲開始。以完成建設爲依歸。所謂本末先後。秩然不紊者也。夫革命爲非常之破壞。故不可無非常之建設以繼之。積十三年痛苦之經驗。當知所謂人民權利與人民幸福。當務其實。不當徒襲其名。億能依建國大綱以行。則軍政時代已能肅清反側。訓政時代已能扶植民治。雖無憲政之名。而人民所得權利與幸福。已非藉憲法而行專政者所可同日而語。且由此以至憲政時期。所歷者皆爲坦途。無顚蹶之慮。爲民國計。爲國民計。莫善於此。本政府鄭重宣布今後革命努力所及之地。凡秉承本政府之號令者。卽當以實行建國大綱爲唯一之職任。

國民政府建國大綱

（一九二四年）

第三集　革命方略與實業計畫

一　國民政府本革命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建設中華民國。

二　建設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之食衣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畫之各式屋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

三　其次爲民權。故對於人民之政治知識能力。政府當訓導之。以行使其選舉權。行使其罷官權。行使其創制權。行使其複決權。

四　其三爲民族。故對於國內之弱小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對於國外之侵略強權。政府當抵禦之。並同時修改各國條約。以恢復我國際平等。國家獨立。

五　建設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二曰訓政時期。三曰憲政時期。

六　在軍政時期。一切制度悉隸於軍政之下。政府一面用兵力以掃除國內之障礙。一面宣傳主義。以開化全國之人心。而促進國家之統一。

七　凡一省完全底定之日。則爲訓政開始之時。而軍政停止之日

八　在訓政時期。政府當派曾經訓練考試合格之員到各縣。協助人民籌備自治。其程度以全縣人口調查清楚。全縣土地測量完竣。全縣警衞辦理妥善。四境縱橫之道路修築成功。而其人民曾受四權使用之訓練。而完畢其國民之義務。誓行革命之主義者。得選舉縣官。以執行一縣

之政事。得選舉議員。以議立一縣之法律。始成爲完全自治之縣。

九　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選舉官員之權。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有直接創制法律之權。有直接複決法律之權。

十　每縣開創自治之時。必須先規定全縣私有土地之價。其法由地主自報之。地方政府則照價徵稅。並可隨時照價收買。自此次報價之後。若土地因政治之改良。社會之進步而增價者。則其利益當爲全縣人民所共享。而原主不得而私之。

十一　土地之歲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鑛產水力之利。皆地方政府之所有。而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與夫種種公共之需。

十二　各縣之天然富源。與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之資力不能發展與舉。而須外資乃能經營者。當由中央政府爲之協助。而所獲之純利。中央與地方政府各占其半。

十三　各縣對於中央政府之負担。當以每縣之歲收百分之幾爲中央歲費。每年由國民代表定之。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加於百分之五十。

十四　每縣地方自治政府成立之後。得選國民代表一員。以組織代表會。參預中央政事。

十五　凡候選及任命官員。無論中央與地方。皆須經中央考試銓定資格者乃可。

十六　凡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爲憲政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爲本省自

治之監督。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省長受中央之指揮。

十七　在此時期。中央與省之權限。采均權制度。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

十八　縣爲自治之單位。省立於中央與縣之間。以收聯絡之效

十九　在憲政開始時期。中央政府當完成設立五院。以試行五權之治。其序列如下。曰行政院。曰立法院。曰司法院。曰考試院。曰監察院。

二十　行政院暫設如下各部。一內政部。二外交部。三軍政部。四財政部。五農鑛部。六工商部。七教育部。八交通部。

廿一　憲法未頒布以前。各院長皆歸總統任免而督率之。

廿二　憲法草案。當本於建國大綱及訓政憲政兩時期之成績。由立法院議訂。隨時宣傳於民衆以備到時采擇施行。

廿三　全國有過半數省分達至憲政開始時期。卽全省之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則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布之。

廿四　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則歸於國民大會行使之。卽國民大會對於中央政府官員。有選舉權。有罷免權。對於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有複決權。

廿五　憲法頒布之日。卽爲憲政告成之時。而全國國民。則依憲法行全國大選舉。國民政府則於選舉完畢之後三個月解職　而授政於民選之政府。是爲建國之大功告成。

民國十三年四月十二日孫文書

第二章　五權憲法

一、最初講的五權憲法

見祝民報紀元節之演說辭（一九〇六年）

還有一個問題。我們應要研究。就是將來中華民國的憲法。憲法二字。近時人人樂道。便是滿洲政府。也曉得派這奴才出洋考察政治。弄預備立憲的上諭。自驚自擾。那中華民國的憲法。更是要講求的。不用說了。兄弟歷觀各國的憲法。有文憲法。是美國最好。無文憲法。是英國最好。英是不能學的。美是不必學的。英的憲法所謂三權分立。行政權。立法權。裁判權。各不相統。這是從六七百年前由漸而生。成了習慣。但界限還沒有清楚。後來法國孟德斯鳩。將英國制度。作爲根本。參合自己的理想。成爲一家之學。美國憲法。又將孟德斯鳩學說。作爲根本。把那三權界限。更分得清楚。在一百年前。算是最完美的了。一百二十年以來。雖數次修改。那大體仍然是未變的。但是這百餘年間。美國文明。日日進步。土地財產。也是增加不已。當時的憲

法。現在已經是不適用的了。兄弟的意思。將來中華民國的憲法。是要創一種新主義。叫做『五權分立。』

那五權除剛才所說的三權之外。尚有兩種。一是考選。平等自由。原是國民的權利。但官吏卻是國民公僕。美國官吏。有由選舉得來的。有由委任得來的。從前本無考試的制度。所以無論是選舉。是委任。皆有很大的流弊。就選舉上說。那些略有口才的人。便去巴結國民。運動選舉。那些學問思想高尚的。反都因納於口才。沒有人去物色他。所以美國代表院中。往往有愚蠢無知的人。夾雜在內。那歷史實在可笑。就委任上說。凡是委任官。都是跟著大統領進退。美國共和黨。民主黨向來是以選舉爲興廢。遇著換了大統領。由內閣至郵政局長。不下六七萬人。同時俱換。所以美國政治腐敗散漫。是各國所沒有的。這樣看來。都是考選制度不發達的原故。考選本是中國始創的。可惜那制度不好。卻被外國學去。改良之後。成了美制。英國首先彷行考選制度。美國也漸取法。大凡下級官吏。必要考試合格。方得委任。自從行了此制。美國政治方有起色。但是他祇能用於下級官吏。並且考選之權。仍然在行政部之下。雖少有補救。也是不完全的。所以將來中華民國憲法。必要設獨立機關。專掌考選權。大小官吏必須考試。定了他的資格。無論那官吏是由選舉的。抑或由委任的。必須合格之人。方得有效。這法可以除卻盲從濫選。及任用私人的流弊。中國向來銓選。最重資格。這本是美意。但是在君主專制國中。蹂躪人才。悉憑

君主一人的喜怒。所以雖講資格。也是虛文。至於社會共和的政體。這資格的法子。正是合用。因爲那官吏不是君主的私人。是國民的公僕。必須十分稱職。方可任用。但是弊選如果屬於行政部。那權限未免太廣。流弊反多。所以必須成了獨立機關。纔得妥當。

一爲糾察權。專管監督彈劾的事。這機關是無論何國。皆必有的。處理爲人所易曉。但是中華民國憲法。這機關定要獨立。中國從古以來。本有御史臺主持風憲。然亦不過君主的奴隸。沒有中用的道理。就是現在立憲。各國沒有不是立法機關並有監督權限。那權限雖然有強有弱。總是不能獨立。因此生出無數弊病。比方美國糾察權歸議院掌握。往往擅用此權。挾制行政機關。使他不得不頻首聽命。因此常常成爲議院專制。除非雄才大略的大總統。如林肯、麥堅尼、羅斯福等。纔能達到行獨立之目的。況且照心理上說。裁判人民的機關。已經獨立。裁判官吏的機關。卻仍在別的機關之下。這也是論理上說不去的。故此這機關也要獨立。

合上四種。共成爲五權分立。這不但是各國制度上所未有。便是學說上也不多見。可謂破天荒的政體。兄弟如今發明這基礎。至於那詳細的條理。完全的結果。要望大衆同志盡力研究。匡所不逮。以成將來中華民國的憲法。這便是民族的國家。國民的國家。社會的國家。皆得完全無缺的治理。這是我漢族四萬萬人最大的幸福了。想諸君必肯擔任。共成此舉。是兄弟所最希望的。

二、五權憲法

（一九二一年作）

今天的講題是五權憲法。五權憲法是兄弟所獨創。古今中外各國從來沒有講過的。諸君知道近來一二百年。世界上的政治潮流。都是趨重立憲。立憲兩個字。在近來一二十年內。我們都聽慣了。到底甚麼叫做憲法呢。簡單的說。憲法就是把一國的政權分作幾部分。每部分都是各自獨立。各有專司的。各國的憲法。祇有把國家的政權分作三部。叫做三權。從來沒有分作五權的。五權憲法是兄弟創造出來的。兄弟創出這個五權憲法。大家都有點不明白。以爲這個五權憲法。有甚麼根據呢。五權憲法的根據。老實說起來。就是我研究各國憲法。獨自思想出來的。至於講到五權憲法的演講。十數年前。祇有在東京同盟會慶祝民報週年紀念的時候。演講過了一次。但是那個時候。大家對於這個道理。都沒有十分留心。在當時大家的意思。以爲世界各國。祇有三權憲法。並沒有聽見過甚麼五權憲法的。兄弟所創出的五權憲法。便覺得很奇怪。以爲是兄弟憑空杜撰的。不知道兄弟創這個五權憲法。實在是有根據的。兄弟提倡革命三十多年。從廣東舉事失敗以後。便出亡海外。兄弟革命雖然是遭過了一次失敗。但是並不灰心。把革命的事情還是向前做去。在全球奔走之餘。便把各國政治的得失源流。拏來詳細考究。預備日後革命成功。好做我們建設的張本。故兄弟當亡命各國的時候。便很注意研究各國的憲法。研究所得的結果。見得各國憲法。祇有三權。還是很不完備。所以創出這個五權憲法。補救從前的不完備。所以五權憲

法。就可說是兄弟所獨創的。

世界各國成立憲法最先的。就算是美國。當美國革命。脫離英國。成立共和之後。便創立一種三權憲法。世人都叫他做成文憲法。把各種國利民福的條文。在憲法之內訂得非常嚴密。以後各國的憲法。都是效法他這種憲法來作立國的根本大法。因爲美國的憲法。有這樣的重要。所以兄弟也去詳細研究過了。美國的人民。自從憲法頒行之後。幾乎衆口一詞。說美國的憲法是世界中最好的。就是英國政治家。也說自有世界以來。祇有美國的三權憲法。是一種很完全的憲法。但是依兄弟詳細的研究。和從憲法史乘及政治學理種種方面比較起來。美國的三種憲法。到底是怎麼樣呢。由兄弟研究的結果。覺得美國憲法裏頭。不完備的地方還是很多。而且流弊也很不少。以後歐美學者研究美國憲法所得的感想。也有許多是和我相同的。兄弟以最高上的眼光同最崇拜的心理去研究美國憲法。到底美國憲法還是有不完備的地方。就是近來關於美國憲法裏頭。所有不完備和運用不靈敏的地方。世人也是漸漸的知道了。由此可見無論甚麼東西。在一二百年之前。以爲是很好的。過了多少時候。以至於現在。便覺得不好了。兄弟研究美國憲法之後。便想要補救他的缺點。當時美國學者也有這種心理。想要設法補救的。但是講到補救的事。談何容易。到底要用甚麼方法才能補救呢。理論上固然是沒有這樣書籍可以作補救。事實上又沒有甚麼先例可以供參考。研究到這裏。兄弟想起從前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有一位教授叫做喜斯羅。他著了

「本書叫做「自由。」他說憲法的三權是不夠用的。要主張四權。那四權的意思。就是要把國會中的彈劾權拏出來獨立。用彈劾權同立法權。司法權。行政權。作爲四權分立。他的用意。以爲國會有了彈劾權。那些狡猾的議員。往往利用這個權來壓制政府弄到政府一舉一動。都不自由。所謂動輒得咎。他的這個用意。雖然不能說是十分完善。但是他能說著這本書。發表他的意見。便可見在美國裏頭。已經是有人先覺悟了。

美國的憲法不完全。他們便有人要想方法去補救。不過那種補救的方法。還是不完備。因爲在美國各州之內。有許多官吏。都是民選出來的。至於民選是一件很繁難的事。流弊很多。因爲要防範那些流弊。便想出限制人民選舉的方法。定了選舉權的資格。要有若干財產才有選舉權。沒有財產的就沒有選舉權。這種限制選舉。和現代平等自由的潮流是相反的。而且這種選舉更是容易作弊。對於被選的人民。也沒有方法可以知道誰是適當。所以單是限制選舉人。也不是一種補救的好方法。最好的補救方法。祇有限制被選舉人。要人民個個都有選舉權。這種選舉。就是近日各國人民要力爭的選舉。這就是叫做普通選舉。普通選舉雖然是很好。究竟要選甚麼人才好呢。如果沒有一個標準。單行普通選舉。也可以生出流弊。那些被選的人。當是擁有若干財產。才算是合格。依兄弟想來。當議員或官吏的人。必定是要有才有德。或者有甚麼能幹。才是勝任愉快的。如果沒有才。沒有德。又沒有甚麼能幹。單靠有錢來作議員。或官吏。那末將來所做的

成績。便不問可知了。但是有這種才德和能幹的資格之人。祇有五十人。便要照這種資格的人來選舉。我們又是怎樣可以去斷定他們是合格呢。我們中國有個古法。那個古法就是考試。從前中國的官吏。凡是經過考試出身的人。便算是正途。不是考試出身的人。不能算是正途。講到這個古法。在中國從前專制時代。用的時候尙少。因爲那個時候。做君主的人。在喫飯睡覺的時候。都念念留心全國的人材。誰是人材好。才叫誰去做官。君主以用人爲專責。所以他能夠搜羅天下的人材。到了今日的時代。人民沒有工夫去辦這件事。所以任用官吏。在君主時代。可以不用考試。共和時代。考試是萬不可少的。故兄弟想於三權之外。加多一個考試權。考試本是一個很好的制度。兄弟亡命海外的時候。考察各國的政治憲法。見得考試就是一件補救的好方法。這個方法可算是兄弟個人獨創出來的。並不是從外國學者鈔襲出來的。憲法中能夠有加入這個制度。我想是一定很完備。可以通行無礙的。

我們從前在東京同盟會時代。本是舉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來做黨綱。預計革命成功了。我們就舉來實行。不料光復以後。大家並不注意。多數人的心理。以爲推翻了滿清。便算是革命成功。所以民國雖然成立了十年。不但沒有看見甚麼成績。反比前清覺得更腐敗。這個緣故不必用兄弟來說。大家都可以知道了。我們要除去這種腐敗。重新來革命。一定是要用五權憲法來做建設國家的基礎。我們要有良好的憲法。才能夠建立一個眞正的共和國家。不過兄弟發明了五權憲法

之後。一班人對於這個道理。都很不明瞭。就是專門學者。也有不以爲然的。記得二十年以前。有一位中國學生。他本來是大學法科畢業。在美國大學。也得了法學士的學位。後來他還想深造。又到美國東方一個大學去讀書。有一次兄弟在紐約城和他相遇。大家談起來。兄弟便問他說。你這次入美國東方大學。預備去研究甚麼學問呢。他說我想專門學憲法。我就把我所主張的五權憲法說與他聽。足足的和他討論了兩個星期。他便說這個五權憲法。比較甚麼憲法都要好。極端贊成我的主張。兄弟在當時便很歡喜。見得他既是贊成了這個憲法。就請他進了學校之後。把這個五權憲法的道理。詳細去研究。過了三年之後。他便在耶路大學畢業。得了一個法律博士學位。耶路大學是美國東方很有名譽的大學。他能夠在這個學校畢業。得了博士學位。學問自然是很好的。他從耶路大學畢業之後。後來又到英國。法國。德國。去考察各國的政治憲法。辛亥革命成功的那一年。他剛回到中國。兄弟見了他。就問他說。你從前很贊成我的五權憲法。近來研究了各國的憲法。有一些甚麼心得呢。他回覆我說。五權憲法這個東西。在各國都沒有見過。恐怕是不能行的。兄弟聽了這話之後。就很以爲奇怪。很不以爲然。不料我們那一班同志聽了他的話之後。都以爲這位法律博士。且說各國都沒有這個東西。總是有些不妥當。所以對於五權憲法便漸漸不大注意了。還有一位日本的法律博士。兄弟在南京政府的時候。請他做法律顧問。有許多關於法律的事情。都是和他商量。後來討袁之後。兄弟亡命到東京。又遇見了這位博士。他還問

兄弟說。甚麼是叫做五權憲法呢。兄弟就和他詳細講解。談了兩三個月的功夫。合計起來。總有二三十小時。後來他才明白了。在那個時候。兄弟便覺得這位法律博士。還要我講這些時候。才能夠明白。若是和一般普通人民討論。更是不知道怎麼困難。難怪他們都是不懂了。剛才所說的那兩位博士。一位是美國的博士。一位是東洋的博士。我在紐約遇著美國博士的時候。討論了兩個星期。他很贊成這個五權憲法。當時他不過是一個學士。祇算是半通的時候。後來他在美國耶路大學畢業。得了博士學位之後。可算大通的時候了。他反說各國沒有這個東西。那位日本博士。兄弟與他研究了好幾個月的功夫。他才明白。可見五權憲法這個東西。想拏來實行。實在是很難的。現在雖然沒有人懂得。年深月久。數百年或數千年以後。將來總有實行的時候。我們要想把中國弄成一個富強的國家。有甚麼方法可以實現呢。這個方法就是實行五權憲法。兄弟在東京處祝民報週年。講演五權憲法之後。現在相隔差不多有二十年了。但是贊成五權憲法的人。還是寥寥無幾。可見一般人都不大明白。所以今天我要拏來和大家說明。但是要把五權憲法來詳細說明。我想用幾天的功夫。還是不夠。而且恐怕越說越不明白。所以現在想出一個法子。要想在五權憲法範圍之外來講。因爲一個問題。從側面來講。每每要比從正面來講是容易明白些。中國有句成語說。『不識廬山眞面目。祇緣身在此山中。』這句成語的意思。就是說看廬山的人。要離開廬山一二百里以外。才能夠看到他的眞面目。如果在廬山裏頭。便看不出他的所以然了。兄弟

今天來講五權憲法。所用的方法。就是根據這個意思。

我們爲甚麼要實行五權憲法呢。要知道這個原因。便應該把幾千年以來政治拏來看看。政治裏頭有兩個力量。一個是自由的力量。一個是維持秩序的力量。政治中有這兩個力量。正如物理學裏頭有離心力和向心力一樣。離心力是要把物體裏頭的分子離開向外的。向心力是要把物體裏頭的分子吸收向內的。如果離心力過大。物體便到處飛散。沒有歸宿。向心力過大。物體便愈縮愈小。擁擠不堪。總要兩力平衡。物體才能夠保持平常的狀態。政治裏頭的自由太過。便成了無政府。束縛太過。便成了專制。中外數千年來的政治變化。總不外乎這兩個力量之往來的衝動。中國的和外國的政治。古今是不同的。中國的政治。是從自由入於專制。外國的政治。是從專制入於自由。孔子刪書。斷自唐虞。唐虞的時候。堯天舜日。極太平之盛治。人民享極大平等自由的安樂。到了後來。政治一天敗壞一天。這是甚麼緣故呢。就是人民在從前太平時代。享得自由太多。不知道怎麼樣寶貴。不知不覺的漸漸放棄了。野心君主便乘機利用這個機會。所以釀成秦漢以後的專制。至於外國的政治。是從專制趨於自由。因爲外國古代君主專制太過。人民不堪其苦。於是大家提倡自由。故外國有句話說『不自由。毋甯死。』這句話的意思。就是人民不能自由甯可死去。不必貪生。可見外國政治專制。在當時是甚麼樣子了。

中外政治不同的地方。我們還可以再來比較一比較。中國的政治。是從自由入於專制。因爲

中國古時有堯舜的好皇帝。政治修明。人民得安居樂業。所謂『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向來是很自由的。老子說『無爲而治。』也是表示當時人民極端自由的狀況。當時人民因爲有了充分的自由。所以不知自由的寶貴。普通外國人不知道這些詳細情形。便以爲中國人民不知道自由的好處。不講究自由。不知道中國人民自堯舜以來。已經享受過了很充分的自由。到了周末以後。人民才放棄自由。秦始皇才變成專制。當中國周末的時候。就是和歐洲羅馬同時。歐洲自羅馬滅亡了之後。羅馬的土地。被各國割據。當時各國用兵力。占據一塊地方。大者稱王。小者稱侯。都是很專制的。人民受不過那種專制的痛苦。所以要發生革命。拚命去爭自由。好像晚近幾世紀。發生許多戰爭。都是爲爭自由一樣。兄弟從前主張革命。對於爭自由一層。沒有甚麼特別提倡。當中原因。就是因爲看到了中國人民。祇曉得講改革政治。不曉得甚麼叫做自由。中國歷代的皇帝。他們的目的。專是要保守自己的皇位。永遠家天下。子子孫孫可以萬世安享。所以他們祇要人民完糧納稅。不侵犯皇位。不妨礙他們的祖傳帝統。無論人民做甚麼事。都不去理會。人民祇要納糧。便算了事。不管誰來做皇帝。也都是可以的。所以人民並沒有受過極大專制的痛苦。外國人不明白這個緣故。故當批評中國人不曉得自由。近年以來。有許多青年學者。稍爲得了一點新思想。知道了自由兩個字。說到政治上的改革。便以爲要爭自由。不知道中國人民。老早有了很大的自由。不須去爭的。因爲不須去爭。所以不知道寶貴。比方我們呼吸空氣。是生活上最重

要的一件事。人類在空氣裏頭生活。好比魚在水裏頭生活一樣。魚離了水。不久就要死。人沒有空氣。不久也是要死的。我們現在這個房子裏頭。因爲空氣很充足。呼吸很容易。所以不曉得空氣的寶貴。但是把一個人閉在不通空氣的小房子裏頭。呼吸不靈。他便覺得很辛苦。一到放出來的時候。得了很好呼吸。便覺得舒服。便知道空氣的寶貴。歐洲人從前受不自由的痛苦。所以要爭自由。中國人向來很自由。所以不知自由。這就是中國政治和歐洲政治大不相同的地方。

政治裏頭又有兩種人物。一種是治人的。一種是治於人的。孟子說『有勞心者。有勞力者。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就是這兩種人。治人者是有知識的。治於人者是沒有知識的。從前的人民。知識不開。好比是小孩子一樣。祇曉得受治於人。現在的人民知識大開。已經是很覺悟了。便要把治人和治於人的兩個階級。徹底來打破。歐洲人民。在這個二十世紀。才打破治人的皇帝之階級。才有今日比較上的自由。兄弟這種五權憲法。更是打破這種階級的工具。實行民治的根本辦法。

現在再把憲法的來源講一講。憲法是從英國創始的。英國自經過了革命之後。把皇帝的權力。漸漸分開。成了一種政治的習慣。好像三權分立一樣。當時英國人並不知道三權分立。不過爲政治上利便起見。才把政權分開罷了。後來有位法國學者孟德斯鳩。著了一部書叫做『法意。』有人把他叫做『萬法精義。』這本書是根據英國政治的習慣。發明三權獨立的學說。主張把國家

的政權分開成立法。司法。和行政三權。所以三權分立。是由於孟德斯鳩所發明的。當時英國雖然是把政權分開了。好像三權分立一樣。但是後來因爲政黨發達。漸漸變化。到了現在。並不是行三權政治。實在是一權政治。英國現在的政治制度。是國會獨裁。實行議會政治。所謂以黨治國的政黨政治。孟德斯鳩發明了三權分立的學說之後。不久就發生美國的革命。美國革命成功。訂立憲法。是根據於孟氏三權分立的學說。用很嚴密的文字。成立一種成文憲法。後來日本維新。和歐洲各國革命。差不多是拏美國的憲法做底本。去訂立憲法。英國的憲法。並沒有甚麼條文。美國的憲法。有很嚴密的條文。所以英國的憲法。可以說是活動的憲法。美國的憲法。是呆板的憲法。此中因爲是由於英國是以人爲治。美國是以法爲治的。英國雖然是立憲的鼻祖。但是沒有成文憲法。英國所用的是不成文憲法。拏英國的不成文憲法。和我們中國專制時代的情形來比較。我們中國也有三權憲法。像下面的第一圖。

第一圖　比較中國憲法

- 中國憲法
  - 君權（兼）
    - 考試權
    - 立法權
    - 行政權
    - 彈劾權
    - 司法權
- 外國憲法
  - 立法權（兼）彈劾權
  - 行政權（兼）考試權
  - 司法權

照這樣圖看起來。可見中國也有憲法。一個是君權。一個是考試權。一個是彈劾權。不過中國的君權。兼有立法權。司法權。和行政權。這三個權裏頭的考試權。原來是中國一個很好的制

度。也是一件很緊重的事。從前各省舉行考試的時候。把試場的門都關上。監試看卷的人。都要很認眞。不能夠通關節。講人情。大家想想是何等鄭重。到後來有些不好。便漸漸發生弊病了。說到彈劾權。在中國君主時代。可專管彈劾的官。像唐朝諫議大夫和清朝御史之類。就是遇到了君主有過。也可冒死直諫。這種御史。都是梗直得很。風骨凜然。譬如廣州廣雅書局裏頭。有一間十先生祠。那就是祭祀清朝諫臣的。有張之洞的題額「抗風軒」三個字。這三個字的意思。就是說諫臣有風骨能抗君主。可見從前設御史臺諫的官。原來是一種很好的制度。從前美國有一位學者叫做巴直氏。他是很有名望的。著過了一本書。叫做『自由與政府。』說明中國的彈劾權。是自由與政府中間的一種最良善的調和方法。由此可見中國從前的考試權和彈劾權。都是很好的制度。憲法裏頭是決不可少的。

兄弟剛才所講的政治裏頭。有兩個力量。一個力量是自由。自由這個東西。從前的人民。不大講究。極端的自由。就是無政府主義。是一種很新的學說。提倡這種學說的。最初是法國人布魯東。俄國人巴枯甯。和近來已經逝世的俄國人克魯泡特金。在他們要講這種主義。不過是把這種理論。看得很新。便去研究研究罷了。近來中國的學生們。對於這種理論。並沒有深切研究。便學人去講無政府主義。以爲是趨時。這眞是好笑。講到無政府主義。我們中國在三代以上。便有人講過了。像黃老的學理。是不是無政府主義呢。列子內篇所說的。『華胥氏之國。其人民無

君長。無法律。自然而已。』這又是不是無政府主義呢。我們中國講無政府主義。已經有了幾千年了。不過現在的青年。不來過細研究。反去拾取外國的牙慧罷了。殊不知道他們現在所講的無政府主義。就是我們幾千年前講過了的舊東西。現在已經是拋卻不顧了。兄弟所講的自由同專制這兩個力量。是主張雙方平衡。不要各走極端。像物體的離心力和向心力互相保持平衡一樣。如果物體是單有離心力。或者是單有向心力。都是不能保持常態的。總要兩力相等。兩方調和。才能夠令萬物均得其平。成現在宇宙的安全現象。

憲法在政府中的作用。好比是一架機器。兄弟說政府是一架機器。不明白道理的人。以爲這個譬喻。眞是比方得很奇怪。其實物質裏頭有機器。人事裏頭。又何嘗沒有機器呢。法律就是人事裏頭的一種機器。就人情同物理來講。支配物質是很容易的。支配人事是很艱難的。這個緣故。就是因爲近來科學的發明很進步。管理物質的方法很完全。要怎麼樣便可以怎麼樣。飛天潛水的機器。都可以做得到。所以支配物質。便是很容易。至於人事裏頭的結構。是很複雜的。近來所發明管理人事的方法。又不完全。故支配人事便很不容易。政治上的憲法。就是支配人事的大機器。也是調和自由和專制的大機器。我們最初革命的時候。便主張三民主義。三民主義就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和美國總統林肯所說的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and For the People" 是相通的。兄弟從前把他這個主張。譯作民有。民治。民享。他這個民有。民治。

民享主義。就是兄弟的民族。民權。民生主義。人民必要能彀治。才能彀享。不能彀治。便不能彀享。如果不能彀享。就是民有都是假的。孟子說。『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要打破這種階級。未嘗沒有方法。古語說。『人力可以勝天。』動物裏頭有千里馬。一日能彀走一千里。鳥能彀飛天。魚能彀潛海。假如我們要學千里馬。一日可以行千里。要學鳥可以飛天。魚可以潛海。試問我們能不能彀做得到呢。因爲我們人類發明了科學。能彀製造機器。祇要用機器便能彀一日行一千里。便能彀飛上天。便能彀潛入海。譬如我們坐自動車更不止是日行千里。我們坐飛行機。就可以飛上天。坐潛水艇。就可以潛入海。這就是人事可以補天功。古書說從前希臘有一個人。一日能彀行千里。這是天賦的特能。不是可以常有的。今日人類有了機器。便不必要有天賦的特能。也可以日行千里。也可以飛天。潛海。隨意所欲。我們現在來講民治。就是要把機器給予人民。讓他們自己去駕駛。隨心所欲。去馳騁翱翔。這種機器是甚麼呢。就是憲法。上面所

第二圖

憲法
- 第五權
- 第二
  - 立法權
  - 司法權
  - 行政權
  - 彈劾權
  - 考試權

列的國。就是五權憲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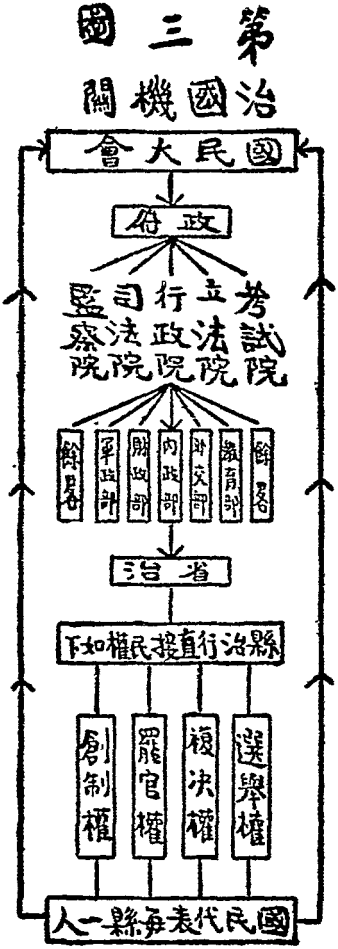
這個五權憲法。就是我們近世的汽車。飛機和潛水艇。把全國的憲法。分作立法。司法。行政。彈劾。考試五個權。每個權都是獨立的。從前君主時代。有句俗話叫做『造反。』造反的意思。就是把上頭反到下頭。或者是把下頭反到上頭。在君主時代。造反是一件很了不得的事情。這個五權憲法不過是上下反一反。去掉君權。把其中所包括的行政。立法。司法三權。提出來做三個獨立的權。來施行政治。在行政人員一方面。另外立一個執行政務的大總統。立法機關就是國會。司法人員就是裁判官。和彈劾與考試兩個機關。同是一樣獨立的。

如果實行了五權憲法以後。國家用人行政都要照憲法去做。凡是我們人民的公僕。都要經過考試。不能隨便亂用。兄弟記得剛到廣州的時候。求差事的人很多。兄弟也不知道那個有才幹。那個沒有才幹。這個時候。政府正要用人。又苦於不知道那個是好那個是不好。反受沒有人用的困難。這個緣故。就是沒有考試的弊病。沒有考試。就是有本領的人。我們也沒有方法可以知道。暗中便埋沒了許多人材。並且因爲沒有考試制度。一班不懂政治的人。都想去做官。弄到弊端百出。在政府一方面。是烏烟瘴氣。在人民一方面。更是非常的怨恨。又像前幾天兄弟家裏。想雇一個廚子。一時想不到要從甚麼地方去雇。就到酒菜館裏託他們替我去雇一個。諸君想想。爲甚麼不到木匠店內或者是到打鐵店內託他們那些人去雇呢。爲甚麼一定要到菜館裏去雇呢。因爲

菜館就是廚子的專門學堂。那裏就是廚子出身的地方。諸君再想想。雇一個廚子。是一件很小的事情。還要跑到專門的地方去雇。何況是國家用人的大事呢。由此便可知考試眞是一件很要緊的事情。沒有考試。我們差不多就無所適從。好比舉行省議會選舉。要選八十個議員。如果定了三百個人是有候補議員資格的。我們要選八十個議員。就在這三百個人中來選舉。若是專靠選舉。就有點靠不住。因爲這個原因。美國選舉的時候。常常鬧笑話。我記得有一次美國有兩個人爭選舉。一個是大學畢業出身的博士。一個是拉車子出身的苦力。到了選舉投票的時候。兩個人便向人民演說。運動選舉。那個博士的學問很高深。所講的話總是些天文。地理。政治。哲學。但是他所講的高深道理。一般人民聽了。都不大明白。這個車夫。隨後跟上去演說。便對人民講。你們不要以爲他是一個博士。是很有學問的。他實在是一個書獃子。他是靠父兄的力量。才能設進學校裏去讀書。我因爲沒有父兄的幫助。不能設進學校內去讀書。他是靠父兄。我是靠自己的。大家想想。是那一個有本領呢。用這一番話。說得那班選舉人。個個都拍掌。都說那位博士的演說不好。一點都不明白。這個車夫的演說很好。眞是入情入理。選舉結果。果然是車夫勝利。諸君想想。這兩個運動選舉的人。一個是博士。一個是車夫。說到學問。當然是那位博士要比車夫好得多。但是那位博士不能設當選。這就是祇有選舉沒有考試的弊病。所以美國的選舉。常常鬧笑話。如果有了考試。那末必要有才能有學問的人。才能設做官。當我們的公僕。考試制度。在

英國實行最早。美國實行考試。不過是二三十年。現在各國的考試制度。差不多都是學英國的。窮流溯源。英國的考試制度。原來還是從我們中國學過去的。所以中國的考試制度。就是世界中最古最好的制度。

我剛才講過了五權憲法的立法人員就是國會議員。行政首領就是大總統。司法人員就是裁判官。其餘行使彈劾權的有監察官。行使考試權的有考試官。兄弟在南京政府的時候。原想要參議院訂出一種五權憲法。不料他們那些議員。都不曉得甚麼叫做五權憲法。後來立了一個約法。兄弟也不去理他。因爲我以爲這個執行約法。祇是一年半載的事情。不甚要緊。等到後來再鼓吹我



的五權憲法。也未爲晚。後來那些議員搬到北京。訂出來的天壇憲法草案。不料他們還是不顧五權憲法。還是要把自己的好東西丟去不要。這眞是可惜。大家要曉得五權憲法是兄弟創造的。五權憲法就好像是一部大機器。大家想日行千里路。就要坐自動車。想飛上天。就要駕飛機。想潛入海。就要乘潛水艇。如果要想治一個新國家。就不能不用這個新機器的五權憲法。下面的圖。便是憲法裏頭構造的制度。好像機器裏分配成各部分一樣。

上面這個圖。就是治國的機關。除了憲法上規定五權分立之外。最要的就是縣自治。行使直接民權。能彀有直接民權。才算是眞正民權。直接民權共有四個。一個是選舉權。二個是罷官權。三個是創制權。四個是複決權。五權憲法。好像是一架大機器。直接民權。便是這架大機器中的掣扣。人民要的直接民權的選舉權。更要有罷官權。行政的官吏。人民固然是要有權可以選舉。如果不好的官吏。人民更要有權以罷免。甚麼是叫做創制權呢。人民要做一種事業。要有公意可以創訂一種法律。或者是立法院立了一種法律。人民覺得不方便。也要有公意可以廢除。這個創法廢法的權便是創制權。甚麼是叫做複決權呢。立法院若是立了好法律。在立法院中的大多數議員通不過。人民可以用公意贊成來通過。這個通過權。不叫做創制權。是叫做複決權。因爲這個法律。是立法院立的。不過是要人民加以複決。這個法律才是能彀通過罷了。至於我們民國的約法。沒有規定具體的民權。在南京訂出來的民國約法裏頭。祇有『中華民國主權屬於國民全體

』的那一條。是兄弟所主張的。其餘都不是兄弟的意思。兄弟不負那個責任。我前天在省議會演講。已經把五權憲法的大旨講過了。很希望省議會諸君議決通過。要求在廣州的開會。制定五權憲法。做一個治國的根本大法。今天兄弟的這種講法。是從五權憲法的側面來觀察。因爲時間短促。所有的意思沒有充分發揮。還要希望諸君細心的來研究五權憲法。贊成五權憲法。

第三章　政府機關的組織

（軍政府的組織、見中華革命黨革命方略、一九一四年作）

第一節　大本營

第一條　大元帥之下設最高統率部稱曰大本營

第二條　大本營置機要參謀法制三處外交內務陸軍海軍財政五部

第三條　機要處設參軍長一人參軍四人秘書長一人秘書〇人主事〇人電報總管一人電報員〇人錄事〇人供事〇人

第四條　參軍長以陸海軍大將特任承大元帥命指揮監督所部參軍之勤務

第五條　參軍以海陸軍少將大校各一人充當承參軍長命掌理軍令之傳達及守衞隨從接見事項

第六條　秘書長爲特任官承大元帥命掌管帷幄之機密文書指揮監督秘書主事以下職員整理所事

第七條　秘書爲簡任官承秘書長命管守大元帥印掌理特命機密或重要文書命令之起草及行政會議記錄之編存事項

第八條　主事爲薦任官承秘書長命掌理左列事務

一　關於法律命令之發布並官報事項

二　關於法律命令原本之保存事項

三　關於文書之收發謄錄編存事項

四　關於會計事項

五　關於任狀之保管高等官之任免及履歷事項

六　關於典禮儀式設備修繕並其他雜務

第九條　電報總管爲薦任官承秘書長命監督指揮電報員掌理帷幄專設電報事務

第十條　電報員爲委任官承電報總管指揮掌理電報之接收拍發事項

第十一條　參謀處設處長一人陸軍參謀○人海軍參謀○人錄事○人

第十二條　參謀處長以陸軍大將特任承大元帥命指揮監督所部陸海軍參謀以下之勤務統一作戰防禦計畫

第十三條　陸軍海軍參謀以陸海軍中將以下將校尉官充當承參謀處長命掌理關於作戰防禦計畫

第十四條　法制處設處長一人法制參事○人錄事○人

第十五條　法制處長爲特任官承大元帥命指揮監督所屬參事以下掌理關於法律制度之審查立案事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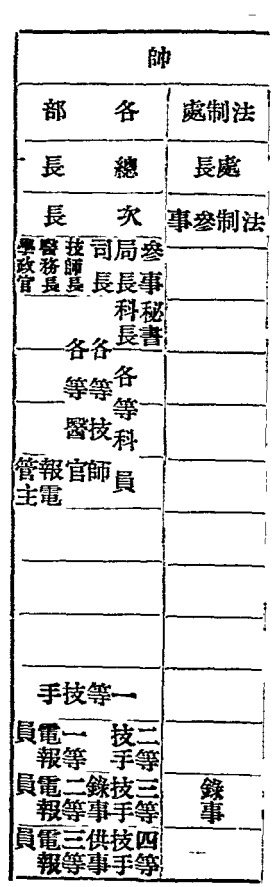
第十六條　法制參事爲簡任官承法制處長命從事法律制度之起草審查立案

第十七條　錄事爲委任官承上官命從事謄錄

第十八條　供事爲委任官承上官命從事庶務

附　大本營全體職員表

| 大元 | | |



第二節　各部通則

第一條　各部設總長一人次長一人司長參事秘書科長科員電報主管電報員錄事供事若干人

第二條　各部總長爲特任官於主任事務躬負其責

第三條　各部總長於主任事務得以職權或依特別委任發布部令並得附以禁錮懲役或罰金處分

第四條　各部總長於主任事務對於各省總督得下訓令

第五條　各部總長於主任事務對於各省總督之命令或處分認爲違背法規損害公益或逾越權限時得取銷停止之

第六條　各部總長於所部薦任官之功過進退呈請大元帥裁決施行於薦任官以下得專行之

第七條　各部總長遇有事故除法律命令之副署呈文之署名及部令之發布外得命次長代理其職務

第八條　各部次長爲簡任官輔佐總長整理行政指揮監督各司事務

第九條　各部參事爲簡任官承總長命掌理審議立案參事得充總務廳長

第十條　各部司長爲簡任官承總長命掌理主任事務指揮監督各科職員處理所事

第十一條　各部秘書爲薦任官承總長命掌理機密並特命重要文書之起草事項

第十二條　各部科長爲薦任官承上官命掌理該科主任事務監督指揮科員處理所事

第十三條　各部科員爲薦任官承上官指揮掌理主任事務

第十四條　各部設總務廳掌理左列事務

一　關於機密事項

二　關於官吏之進退身分資格事項

三　關於總長官印及部印之管守事項

四　關於文書之收發謄錄編存事項

五　關於統計報告事項

六　關於本部所管經費及諸收入之預算決算會計事項

七　關於會計監查事項

八　關於本部所管官有財政及物品事項

九　關於不屬他科主管事項

陸軍海軍兩部因便宜於前列第二六七八事項特設科局專管

第十五條　電報主管爲薦任官承總長命監督指揮電報員掌理各部專設電報事務

第十六條　電報員爲委任官承電報主管指揮掌理部內電報之接收拍發事務

第十七條　錄事爲委任官承上官命從事謄錄

第十八條　供事爲委任官承上官命從事庶務

第十九條　通則所揭之外各部所設特別職員於各部本則規定之

第三節　外交部

第一條　外交部總長掌理關於外交政務之施行及外國居留人民商業之保護事務指揮監督外交官及領事官

第二條　外交部總務廳除掌通則所揭事項之外兼掌駐劄本國之各國外交官領事官外國人勳章之賞賜條約原本之保管及文書之翻譯事項

第三條　外交部定員參事三人司長二人秘書○人科長○人科員○人翻譯員○人

第四條　外交部設外政通商兩司

第五條　外政司掌理左列事務

一　關於外交機要事項

二　關於各國政制現狀及輿論趨向之調查事項

三　關於涉外關係事項

第六條　外政司設左之三科分掌事務

第一科　掌理關於英美俄日國事項

第二科　掌理關於德澳荷蘭瑞西及日耳曼語系諸國事務

第三科　掌理關於法意比西葡墨秘及拉丁語系諸國事務

第七條　通商司掌理左列事務

一　關於通商航海及移民事項

二　關於通商條約之締結廢改事項

第八條　翻譯員從事翻譯及通譯

第四節　內務部

第一條　內務部總長專司籌備憲政時期國會選舉事務立地方完全自治之基礎掌理關於警保工程宗教賑恤慈善教育法務及農工商事務監督各省吏治於各省事務官以外高等官之進退賞罰呈請大元帥施行

第二條　內務部總務廳於通則所揭之外兼掌關於地方官吏進退賞罰事項

第三條　內務部定員參事五人司長七人秘書○人科長○人科員○人

第四條　內務部置左之特別職員

學政官二十二人爲簡任官掌理關於學政攷查事務

技師長○人爲簡任官統率所屬技師技手掌理關於技術事務

醫務長○人爲簡任官統率所屬醫官掌理衞生或官醫院事務

技師○人爲薦任官承上官指揮掌理主任技術事務

醫官○人爲薦任官承上官指揮掌理衞生事務或醫務

技手○人爲委任官承上官指揮處理所事

第五條　內務部設左之七司

內務司

警保司

衞生司

工程司

教育司

法務司

農工商司

第五條　內務司掌理左列事務

一　關於籌備選舉及地方自治事項

二　關於國籍及人口調查事項

三　關於徵兵徵發事項

四　關於行政區域之變更設廢事項

五　關於賑災恤難事項

六　關於以國費經營之老人院貧民院盲啞院痲瘋院孤兒院及其他以慈惠爲目的之一切建築物事項

七　關於公益社團財團之認許事項

八　關於寺觀廟社庵堂教堂及各宗教派傳道事項

九　關於名勝之保存事項

第六條　警保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行政警察事項

二　關於高等警察事項
三　關於圖書出版及著作權事項

第七條　衛生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傳染病地方病之豫防及其關於公衆衛生一切事項
二　關於檢疫停船事項
三　關於醫師藥劑師之資格業務及藥品之拘束事項
四　關於以國費設立之醫院及衛生會事項

第八條　教育司掌理關於學務設左之三科分掌事務
1　普通學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學齡兒童事項
二　關於小學校幼稚園事項
三　關於師範教育事項
四　關於中學校事項
五　關於通俗教育及教育會事項
2　專門學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大學及各種專門學校事項

二　關於實業教育事項

三　關於海外留學生事項

四　關於圖書館博物館事項

五　關於學術研究會事項

3　編輯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教科用圖書之編纂校訂及發行事項

二　關於教科用圖書之檢定及認許事項

三　關於教育上圖書儀器之保管事項

第九條　工程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本部直轄工程事項

二　關於各省工程事項

三　關於土地收用事項

第十條　農工商司掌理農工商業事務設左之三科分掌事務

一　農事科掌理關於農林漁業及墾殖事項

二　工事科掌理關於工業度量衡及意匠權特許事項

三　商務科掌理關於商業事項

第十一條　法務司掌籌備司法獨立兼管關於裁判所及監獄事務設左之三科分掌事務

1　民事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裁判所之設廢及管轄區域事項

二　關於民事及非訟事件事項

三　關於民事及非訟事件之裁判事項

四　關於戶籍事項

五　關於公證事項

2　刑事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刑事事項

二　關於刑事裁判及檢查事務事項

三　關於刑之執行及赦免復權事項

四　關於犯人引渡事項

五　關於辯護士事項

3監獄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監獄事項

二　關於假出獄及出獄人保護事項

三　關於犯人異同識別事項

第五節　陸軍部

第一條　陸軍部總長掌理關於陸軍軍政事務統轄陸軍軍人軍屬監督所轄各公署

第二條　陸軍部於通則所揭之外特設副官長一人副官○人掌理總務廳事務

第三條　總務廳長以副官長充之

第四條　陸軍部總務廳於通則所揭之外兼管左列事項

一　關於軍令及機密差遣事項

二　關於軍事會議事項

三　關於軍事諜報事項

四　關於部內守衛風紀及憲兵隊事項

五　關於軍樂事項

第五條　陸軍部設左之三司

軍務司

軍需司

軍法司

第六條　軍務司設左之四科分掌事務

1　人事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陸軍武官及文官之任免補充事項

二　關於調製編存各種表册如考績表兵籍戰時名簿文官名簿等事項

三　關於恩給事項

四　關於敍勳褒奬賞功事項

五　關於給假及結婚事項

六　關於廢兵院及恤兵事項

2　軍事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陸軍建制事項

二　關於平時戰時編制戒嚴演習檢閱事項

三　關於禮式服制事項

四　關於陸軍留學生及陸軍各學校事項

五　關於步騎砲工輜各科兵事項

六　關於徵發事項

3　軍械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兵器之制式支給交換及檢查諸事項

二　關於所轄製造局火藥庫事項

4　軍醫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陸軍衛生及獸醫各事項

二　關於陸軍防疫及治病事項

三　關於衛生材料及藥品事項

四　關於病院休養室及軍醫學堂獸醫學堂事項

五　關於身體檢查事項

第七條　軍需司設左之二科分掌事務

經理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被服糧食物品官有財產之管理及建築事項

二　關於廢物處分事項

2　主計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豫算決算事項

二　關於收入支出簿記及陸軍金庫事項

三　關於會計之監查事項

四　關於軍需官之教育養成事項

第八條　軍法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陸軍軍事司法及懲罰事項

二　關於陸軍監獄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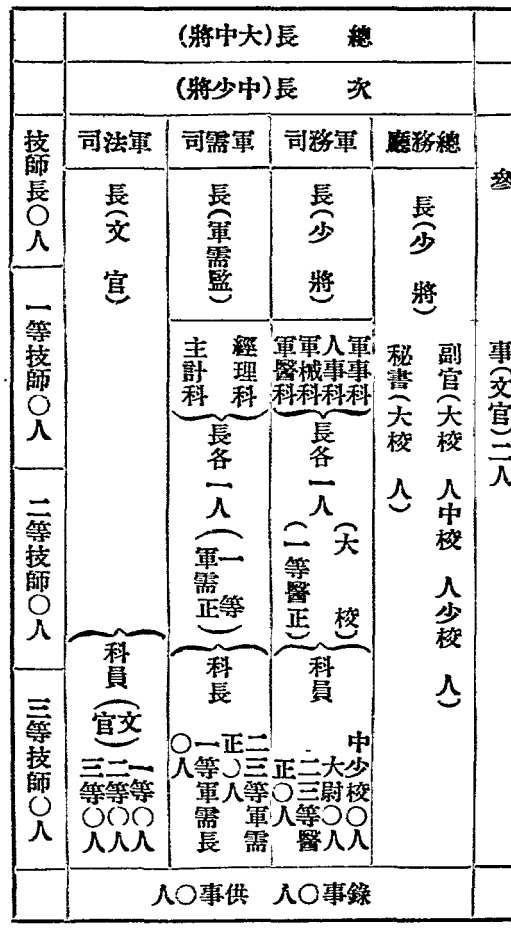
三　關於軍事審判及監獄職員之人事及補充事項

四　關於特赦及罪人引渡事項

第九條　軍法司職員兼掌陸軍高等軍法會議事務

第十條　陸軍部定員表列如左

陸軍部定員表



第六節　海軍部

第一條　海軍部總長掌理關於海軍軍政事務統轄海軍軍人軍屬監督所轄各公署

第二條　海軍部於通則所揭之外特設副官長一人副官〇人掌理總務廳事務

總務長以副官長充之

陸軍軍人階級表

| 將官 | 大 | 鷹任官 | 各兵科士官 | | |

第三條　海軍部總務廳於通則所揭之外掌管左列事項

一　關於軍令及機密差遣事項

二　關於軍事會議事項

三　關於軍事諜報事項

四　關於部內守衛風紀及軍樂隊事項

第四條　海軍部設左之五司

軍政司

艦務司

軍需司

軍法司

海運司

第五條　軍政司設左之三科分掌事務

1　軍事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艦隊軍隊之建制編制事項

二　關於軍紀風紀事項

三　關於戒嚴徵發事項
四　關於軍艦軍隊之配備事項
五　關於禮節旗章服制及徽章事項
六　關於演習檢閱及觀艦事項
七　關於住外海軍武官留學生海軍各學校及海兵訓練事項
八　關於軍港砲臺事項
九　關於海軍病院及衞生材料事項
十　關於海底電線及無線電報事項

2　人事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海軍文官武官之任免補充事項
二　關於海軍文官武官之履歷名册及考績表勤務報告事項
三　關於士卒之徵募進級補充事項
四　關於海軍聘雇外人事項
五　關於軍人軍屬之恩給敍勳紀功褒奬及賞與事項

3　航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測量江海港灣及空中事項
二　關於航海航空圖誌及測量儀器事項
三　關於航海航空之保安布告警戒及碇留事項
四　關於燈臺望樓事項

第六條　艦政司設左之四科分掌事務

1　艦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艦船之建造修理購買艤裝事項
二　關於海軍工廠船塢之設備及管理事項
三　關於艦船之調查研究檢驗事項
四　關於鋼鐵製煉事項

2　兵器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兵器之製造購買修理事項
二　關於兵器之調查研究檢驗事項

3　輪機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輪機之製造修理購買配置事項

二　關於輪機之調查研究檢驗事項

4　飛機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飛船飛艇隊之編制配備事項

二　關於飛船飛艇之製造修理購買事項

三　關於飛船飛艇之調查研究訓練獎勵事項

第七條　軍需司設左之二科分掌事務

1　經理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被服糧食物品官有財產之管理及建築事項

二　關於海軍貯炭所事項

三　關於廢船廢物處分事項

2　主計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收入支出簿記及海軍金庫事項

二　關於預算決算事項

三　關於會計之監查事項

四　關於軍需官之教育事項

第八條　軍法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海軍軍事司法及懲罰事項

二　關於海軍監獄事項

三　關於軍事審判及監獄職員之事及補充事項

四　關於特赦及罪人引渡事項

五　關於捕獲審查事項

第九條　軍法司職員並掌海軍高等軍法會議事務

第十條　海運司設左列之二科分轄事務

1　海事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航路之保安標識事項

二　關於海員審判所及海員懲戒事項

三　關於商港港規港務信號及通報事項

四　關於海難船及漂流人物事項

2　船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船舶之檢驗及登記事項

二　關於海員之教育試驗保護及獎勵事項

三　關於水運交通事項

四　關於船舶及航業公司之監督事項

第十一條　海軍部定員表列如左

海軍部定員表

總長（大中將）					
次長（中少將）					
參事（文官）二人					
總務廳	政務司	艦政司	軍需司	軍法司	
長（少將）	長（少將）	長（少將）	長（主監）	長（文官）	
副官（大校〇人中校〇人少校〇人） 秘書（大校〇人）	軍事科 人事科 航務科	經務科 兵器科 飛機輪機科	經理科 主計科		
	長各一人（大　校）	長各一人（大校大監）	長各一人（軍需大監）		
	科員	科員	科員	科員（文官）	
	中少校〇人 中少監〇人 中少軍醫監〇人 大尉〇人	中少校〇人 中少監〇人 大尉〇人	軍需〇人 中少監〇人 大軍需〇人	一等〇人 二等〇人 三等〇人	
技手〇人	錄事〇人			供事	

海運司	長（文官）	海事科 船務科	長各一人（文官）	科員（文官）	一等〇人 二等〇人 三等〇人
技師長〇人		一等技師〇人	二等技師〇人		三等技師〇人
					〇人

第七節　財政部

第一條　財政部總長綜轄政府財務行政管理關於會計出納租稅國債貨幣及銀行事務

第二條　財政部定員參事三人司長四人。秘書〇人科長〇人科員〇人

第三條　財政部設左之四司

主計司

主稅司

理財司

國債司

第四條　主計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總豫算決算事項

二　關於特別會計之豫算決算事項

三　關於支付豫算事項
四　關於主計簿記事項
五　關於歲出入現計書之製作事項
六　關於諸計算書之檢查事項
七　關於出納官吏之監督及其身分保證事項
八　關於豫備金支出事項
九　關於金錢物品會計之統一事項
十　關於地方歲計事項

第五條　主稅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國稅之賦課徵收事項
二　關於稅務之管理監督事項
三　關於民有土地類目變更事項
四　關於土地濟册事項
五　關於本部稅外諸收入事項

第六條　主稅司設左之二科分掌事務

一　關於田賦土地及鑛稅事項
二　關於營業稅當押餉及家屋稅事項
二　關稅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釐金及一切之通過稅事項
二　關於煙酒稅及消費稅事項
三　關於印花稅及其他行爲稅事項
四　關於雜稅及其他稅外諸收入事項

第七條　理財司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資金運用事項
二　關於國庫之出納管理及出納計算書事項
三　關於國庫簿記事項
四　關於貨幣鑄造事項
五　關於金庫之監督事項
六　關於銀行之監督事項
七　關於紙幣銀行券事項

八　關於貯款保管物及供託物事項

九　關於金融事項

第八條　國債司掌理關於國債事務

第九條　國債司設左之二科分掌事務

一　內債科掌理左列事項

關於內債之募集償還整理及交付利息事項

關於內國債簿記事項

關於內國債計算書之製作事項

關於義捐金及年金恩賞之給與事項

二　外債科掌理左列事項

關於外債之募集償還整理及利息償款之交付事項

關於外債簿記事項

關於外債計算書之製作事項

關於駐外財務官事項

一　直稅科掌理左列事項

第十條　財政部總長基於必要得派駐外財務官經理本國在海外財務及募債事項

第十一條　財政部總長基於必要得設專任技師技手掌理關於技術事項

第八節　關於財政交通事務補則

第一條　未改定頒布各種稅法以前除賭稅外一切稅目稅率徵收方法及徵收機關位置暫仍其舊

第二條　關於關稅鹽稅事務未設專管機關以前並歸財政部主稅司關稅科掌理

第三條　關稅及鹽稅徵收官吏由財政部總長呈請任命

第四條　關於郵政驛遞事務未設專管機關以前並歸內務部總務廳掌理

第五條　郵政局職員由內務部總長呈請任命

等六條　關於電政鐵路事項未立專部管理以前暫設電政監督局鐵路監督局隸屬於陸軍部局內職員由陸軍部總長呈請任命

第七條　電政監督局組織如左

一　電政監督局設左之職員掌理關於官營之電報電話電燈事務

局長一人　簡任

技師長一人　簡任

科長四人（薦任）
技師○人（薦任）
科員○人
技手○人（委任）
錄事○人（委任）
僕事○人

二　電政監督局設左之四科

（甲）總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電報電話電燈總分局之業務事項
二　關於總分局職員之進退功過事項
三　關於文牘報告統計事項
四　關於擴張計畫事項
五　關於電氣取締及電氣測定器之檢查事項
六　關於電報學堂事項

（乙）會計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經費及收入之會計簿記事項
二　關於總分局之會計監查事項
三　關於改良維持費之預算事項
(丙)　營繕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查勘測量事項
二　關於修繕建設事項
(丁)　材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材料之購備事項
二　關於材料之保管事項
三　關於廢料之處分事項

第八條　鐵路監督局組織如左

一　鐵路監督局設左之職員掌理鐵路運輸事務
一　局長一人　簡任
二　技師長一人　簡任

三　科長四人
四　技師〇人　薦任
五　科員〇人
六　技手〇人
七　錄事〇人　委任
八　供事〇人

二　鐵路監督局設左之四科

（甲）總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鐵路業務檢查事項
二　關於運貨規定事項
三　關於各線運輸聯絡事項
四　關於路線擴張計畫事項
五　關於各局職員之進退功過事項
六　關於文牘報告統計事項
七　關於車輛機關車之製造及製造工場事項

八　關於鐵路學堂事項

(乙)　會計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經費及收入之會計簿記事項

二　關於改良維持費之豫算事項

三　關於各局之會計監查事項

(丙)　建築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查勘測繪事項

二　關於建築修繕事項

(丁)　材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材料之購備事項

二　關於材料之保管事項

三　關於廢料之處分事項

第九節　行政會議

第一條　行政會議於大元帥監臨之下行之

第二條　行政會議以左之職員組織之

各部總長
法制處長
各部次長
關於軍事並加參謀處長

第三條　行政會議經熟議之後由大元帥裁決

第四條　除大元帥特別付議事項外左列事項應經行政會議

一　法律及豫算決算案
二　國際條約及國際關係重要事項
三　官制官規及關於法律施行之命令
四　各部主管權限之爭議
五　主任不明事項
六　關涉兩部以上事項
七　豫算外之支出
八　各部總長於主管事務之關於高等行政而認爲關係重大之事項
九　各省總督所提議關於各部主管之行政改革事項

第十節　總督府組織

第一條　各省設總督一人由大元帥特任

第二條　總督受內務部總長之監督統轄全省行政於各部主管事務並承各部總長之區處

第三條　總督於委任範圍內統率省內駐屯陸海軍掌理管轄區域內之防備事務維持全省安寧秩序遇有必要用及兵力時須將理由情況急報內務陸軍海軍部總長

第四條　總督得以職權或依特別委任發布總督府令並得附以一年以下之懲役禁錮二百元以內之罰金處分

第五條　總督於所轄官署之命令處分有認爲違反法規妨害公益或侵越權限者得取消停止之

第六條　總督指揮監督所部官吏於高等官之功過進退報經內務部總長其關於高等稅務官者報經財政部總長呈請施行其他得專行之

第七條　總督關於行政上重大事項得經主管各部總長提議於行政會議

第八條　總督府設民政長官一人爲一等簡任官輔佐總督統理民政監督所部各司署

第九條　總督府設總督公廳及左之四司

總務司

內務司

財務司

法務司

第十條　總督府置軍務廳管理總督府軍務其組織另定之

第十一條　總督府置左之職員

參事二人　簡任
司長四人　簡任

秘書二人
科長八人
省視學官八人　薦任
科員八人
通譯八人　薦任

稅務官八人　簡任
醫官八人　薦任
技師八人　薦任

技手　人
錄事　人　委任
供事　人

第十二條　參事承總督民政長官命掌理審議立案事務

第十三條　司長承總督民政長官命指揮監督司中各科事務

第十四條　秘書承總督民政長官命掌理機要事務

第十五條　科長承上官命掌理主任事務並指揮監督該科人員

第十六條　省視學官承上官命掌理學務攷查

第十七條　科員承上官命掌理主任事務

第十八條　翻譯官承上官命從事翻譯及通譯

第十九條　稅務官承總督民政長官命掌理各局各種稅局事務

第二十條　醫官承總督民政長官命掌理官醫院及病人療治醫術研究事務

第廿一條　技師承總督民政長官命掌理關於專門技術事務

第廿二條　技手承上官命從事關於技術事務

第廿三條　錄事供事承上官命從事謄錄庶務

第十一節　總督府事務分掌規程

第一條　總督府事務由總督民政長官指揮總督公廳總務內務財務法務四司分掌之

第二條　總督公廳設秘書室參事室

第三條　秘書室掌左之事務

一　關於機密之文書及電報事項

二　關於總督特命之機密事項

第四條　參事室掌理總督權限內之單行法令條約契約之審議立案事項

第五條　總務司設外事科人事科文書科經理科四科

第六條　外事科掌左之事務

一　關於條約及協定之事項

二　關於領事館及外國人事項

三　關於外交上儀式事項

四　關於海外移民事項

五　關於國境事項

第七條　人事科掌左之事務

一　關於官吏及傭員之進退及身分資格之檢查事項
二　關於褒賞敘勳事項

第八條　文書科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文書之接受發送編纂保存事項
二　關於總督民政長官官印及府印之保管事項
三　關於官報事項
四　關於統計及報告事項
五　關於不屬他科事項

第九條　經理科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本府經費之出納會計事項
二　關於會計之監查事項
三　關於府中之設備修繕洒掃事項
四　關於府中僕役之取締事項

第十條　內務司設庶務科地方教育科實業科四科

第十一條　庶務科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內務司內文書之接受及發送事項
二　關於統計及報告材料蒐集事項
三　關於本司內不屬他科事項

第十二條　地方科分設民政股土木股

民政股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各府縣行政之監督事項
二　關於兵事事項
三　關於民籍人口事項
四　關於慈善救恤事項
五　關於一省公共團體事項
六　關於宗教享祀事項
七　關於官公立醫院事項

土木股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道路河川港灣橋梁堤防水利之修築事項
二　關於水面填築及使用事項

三　關於直轄土木工事及地方土木工事之監督事項
四　關於土地收用事項
五　關於上水及下水工事事項
六　關於官有建築物之營繕事項

第十三條　教育科掌左之事務
一　關於國立各種學校圖書館之直接經營事項
二　關於公私立學校圖書館書報社之監督事項
三　關於教育基本財產之整理維持事項
四　關於義務教育及學齡兒童就學事項
五　關於教員資格事項
六　關於教員生徒之身體健康檢查事項
七　關於教育演說會演說員之資格事項
八　關於其他教育獎勵諸事項

第十四條　實業科設農務股礦務股工商股
農務股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農林山野事項
二　關於蠶桑及製絲事項
三　關於畜產事項
四　關於灌溉及耕地整理事項
五　關於農事試驗場模範場及農林學校事項
六　關於漁業水產事項

礦務股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官營礦業事項
二　關於礦產調查報告事項
三　關於礦質化驗事項
四　關於營礦許可事項

工商股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商標登錄事項
二　關於意匠權特許專利請求事項
三　關於官設勸工場及勸業展覽會事項

四　關於工業傳習所事項

五　關於其他工商業之獎勵保護諸事項

第十五條　財務司設庶務科主稅科主計科

第十六條　庶務科掌左之事務

一　關於財務司內之文書接受及發送事項

二　關於統計及報告材料蒐集事項

三　關於本司內不屬他科事項

第十七條　主稅科設田賦股釐金股稅捐股分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國稅及其他稅外諸收入事項

二　關於收稅機關之設置變更廢止事項

三　關於國稅滯納處分事項

四　關於財源調查事項

五　關於府縣稅及其征收方法之認許事項

第十八條　主計科設豫算決算股及理財股

豫算決算股掌左之事務

一　關於概算豫算決算之事項
二　關於豫算科目設置事項
三　關於歲出入報告事項
四　關於主計簿記事項
五　關於會計法規事項
六　關於豫備金支出及豫算流用事項
七　關於出納官吏之監督及保證事項

理財股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地方債及借入金事項
二　關於基金運用事項
三　關於貸附金及利息事項
四　關於官有財產之整理處分事項
五　關於保管物及供託物事項
六　關於貨幣及兌換券事項
七　關於銀行及金融機關事項

八　關於地方財務監督事項

第十九條　法務司設庶務科民事科刑事科

第二十條　法務司庶務科掌左之事項

一　關於法務司文書之接收及發送事項

二　關於統計及報告材料蒐集事項

三　關於辯護士資格及其取締事項

四　關於監獄之設置廢止及其經營事項

五　關於審判廳之設廢維持及其管轄區域事項

六　關於司法內不屬他科事項

第廿一條　民事科掌各種登記戶籍及其他民事非訟事件

第廿二條　刑事科掌刑事檢查入獄及出獄人保護事項

第十二節　總督府軍務廳組織

第廿三條　總督軍務廳設參謀處副官處及左之三科

軍法科　軍需科　軍醫科

第二十四條　總督府軍務廳職員如左

參謀長一人　少將

副官長一人　大校

參謀　人　校官

副官　人　校官

科長三人｛一等醫正〇人 一等軍需正〇人 薦任文官〇人

科員　人｛二等二三級三等一級武官〇人 薦任文官〇人

錄事供事　人｛委任文官

第三條　參謀長輔佐總督參畫軍機要務

第四條　參謀官承參謀長命參畫軍務

第五條　副官長承總督命掌理關於陸軍人事諜報及軍令傳達內務風紀事項

副官承副官長命分理上述事項

第六條　沿海沿江省分得添設副官一人以海軍校官充當

第七條　科長承總督命指揮監督科中各事務

第八條　科員承上官命掌理主任事務

第九條　錄事供事承上官命從事謄錄庶務

第十二節　警察總署組織（中央警察適用之）

第一條　各省省城置警察總署其下置警察分署其管轄區由總督定之

第二條　警察總署置左之職員

警察總監一人　簡任

警務長　○人　薦任

警察醫長一人　薦任

技　師　○人　薦任

警務官　○人

警察醫　○人

巡　長　○人　委任

技　手　○人

錄事供事○人

第三條　警察總監承總督民政長官命掌理省城警察衛生事務並監督各府縣警政

第四條　警察總監對於所管行政事務得以職權發布命令或爲必要之處分

第五條　警察總署設總務第一第二第三、四科分掌事務

第六條　總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官吏之進退功過身分事項

二　關於掌印事項

三　關於文書之收發謄錄編存事項

四　關於統計報告事項

五　關於高等警察事項

六　關於警察學堂巡警教練所事項

七　關於會計庶務事項

八　關於武器之分配保存事項

九　關於不屬他科事項

第七條　第一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警政事項

二　關於刑事事項

第八條　第二科掌理左列事項

一　關於建築風俗營業交通等警察事項

二　關於危險物檢查事項

第九條　第三科掌理關於衛生警察及衛生事項

第十條　各科置科長一人以警務長充之科員○人以警務官充之但第三科科長科員以警察醫長警察醫充之

第十一條　第一科設監察官十人以警務長充之承上官命指揮監查報告各地方警察事務之實況

第十二條　警察署長以警務長充之警察分署長以警務官充之

警察署長分署長承上官命指揮監督部下官吏掌理該署主管事務

第十三條　警務官承上官命分掌各科警察事務并指揮監督部下之巡長巡查

第十四條　警察醫承上官命掌理衛生警察及衛生事務

第十五條　技師承上官命指揮監督技手掌理關於技術事務

第十六條　技手承上官從事技術事務

第十七條　巡長承上官命從事警察及衛生事務并指揮監督部下巡警

第十八條　錄事供事承上官命從事謄錄庶務

第十四節　府知事署組織

第一條　府知事署以左之職員組織之

府知事　一人　簡任

科長　人
科員　人
警務長　人
秘書　人
技師　人
府視學官　人
警務官　人
巡長　人
技手　人
錄事供事　人

（科長至府視學官：薦任；警務官至錄事供事：委任）

第二條　府知事承總督民政長官命管轄境內民政事務

第三條　府知事所轄區域別以法令定之

第四條　府知事於法律命令或由總督委任之事項得在所轄境內發布府知事令並得附以三月以內

之徵役禁錮五十圓以內之罰金處分

第五條　府知事於縣知事所發縣知事令及處分有認爲違法越權或損害公益者得取消停止之

第六條　府知事爲興辦府城警察警察游擊隊教育治水交通墾殖濟貧事業得在所轄境內徵收府地方稅

其稅目稅率及徵收方法時期須呈候總督裁決

第七條　府知事設警察游擊隊分布各縣要地維持安寧秩序

警察游擊隊之編制及每府隊數之分配由警察總監定之

第八條　府知事遇有必要得要求最近駐屯陸軍長官出兵但須急即呈報總督

第九條　府知事署設左之五科分掌事務

一　總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關於機密事項

關於掌印事項

關於官吏之進退功過身分事項

關於文書之收發謄錄編存事項

關於統計報告事項

關於府署中庶務及其他不屬於他科事項

二

內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關於地方自治基礎之調查整備事項

關於徵兵徵發事項

關於土地收用事項

關於道路治水事項

關於救濟恤貧慈善事項

關於鑛山之調查報告事項

關於農林墾殖事項

關於廟宇寺觀教堂及各宗教派事項

關於名勝保存事項

關於一府公益社團財團之認許事項

三

財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關於國稅事項

關於一府之總豫算決算事項

關於府地方稅之徵收及稅外收入事項
關於府金庫事項
關於國費委任交付事項
關於屬於國費之會計事項
關於府署經費及屬於地方費之會計事項
關於稅源之調查事項
關於官有財產之管理事項
關於物品之出納保管事項
關於會計監查事項

四

學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關於各縣學務之監督事項
關於尋常師範學堂中學堂體育學堂體育會模範幼稚園小學及書報社之經營補助獎勵事項
關於教育會事項
關於各學堂職員事項

關於教員資格檢定事項
關於學事統計事項
關於教育基本財產事項
五　警務科掌理左列事項
關於府城之警保衛生事項（首府免除此項）
關於遊擊隊之經理分布調遣事項
關於各縣警察衛生行政之監督事項

第十條　科長承府知事命指揮監督科員處理該科事務
警務科長以警務長充之

第十一條　警務科長設監察官〇人以警務官充之監查報告警政之實況

第十二條　科員承上官命掌理主任事務
警務科員以警務官警察醫巡長充之

第十三條　秘書承府知事命掌理關於機密及知事特命事務

第十四條　技師承府知事命指揮技手掌理關於技術事務

第十五條　府視學官承府知事命掌理學事攷查

第十六條　技手承上官命從事技術

第十七條　錄事供事承上官命從事謄錄庶務

第十八條　警察遊擊隊官統屬階級依警察總署所定

第十五節　縣知事署組織

第一條　縣知事署以左之職員組織之

縣知事　薦任

科長

警務官
視學官　委任

科員
巡長
錄事
供事

第二條　縣知事受府知事監督管轄全縣行政事務

第三條　縣知事於法律命令或府知事委任之事項得在所轄境內發布縣知事令並得附以十日以內之徵役禁錮十元以內之罰金處分

第四條　縣知事爲辦理警察教育道路救貧及墾殖要政得在所轄境內徵收縣地方稅其稅目稅率徵收方法時期須呈候府知事認可

第五條　縣知事於所轄境內遇有匪警得調遣指揮最近駐屯警察游擊隊捕勦倘有必要並得急報最近駐屯陸軍長官派兵援助但用及陸軍時須卽分報總督府知事

第六條　縣知事署置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四科分掌事務

第一科　所掌事務如左

一　管守官印縣印

二　收發文書及其分配

三　統計記錄及編存案卷書類

四　謄寫文書

五　公布報告

六　戶籍册之調製保存

七　出征及戰死軍人後嗣家族之調查及扶助

八　一縣慈善事業及公益社團財團之認可

九　災民之救濟賑恤
十　關於豫備陸海軍演習徵募兵丁徵發人物或召集退伍軍人事項
十一　關於教堂社廟寺觀之事項及地方名勝之保存
十二　修築道路溝渠營繕官有建物及其他關於工程事項
十三　測量田畝整理耕地土地及關於水利事項
十四　關於墾荒及農林工商事項
十五　關於驛遞事項
十六　關於不屬他科事項

第二科　所掌事務如左

一　關於全縣歲出入預算決算事項
二　關於國稅及國稅以外國庫諸收入事項
三　關於縣稅及其徵收方法滯納處分事項
四　關於縣經濟中之財產管理事項
五　關於縣金庫之出納整理報告事項
六　關於國費之委任交付事項

七　關於縣所收得國家行政經費及縣稅縣經濟之會計出納事項
八　金銀物品之保管
九　關於郵費電送金及買賣物品諸事項
十　關於廳舍之管理掃除設備事項
十一　關於僕役人夫之雇傭進退事項

第三科　所掌事務如左

一　關於縣立公私立各小學校幼稚園及圖書館書報社之經營獎勵事項
二　關於教育會講習會及學術研究會事項
三　關於學校教員及教育演說會演說員資格檢定事項
四　關於學校之衛生狀態及授業時限事項
五　關於學藝之獎勵賞與及學校職員進退事項
六　關於縣立幼稚園書報社經濟事項
七　關於學齡兒童強迫就學事項
八　關於教員生徒身體健康之檢查事項
九　關於學校統計事項

十　關於學事攷查事項

十一　關於教育基金之募集教育基本財產之設置維持整理事項

十二　關於與學校教育社會教育有直接關係諸事項

第四科　所掌事務如左

一　關於警察區劃警察配置及其紀律實行之監督

二　關於警察之進退賞罰

三　關於警察之教練及教練所事項

四　關於密偵事項

五　關於違警罪處分事項

六　關於捕盜事項

七　關於警衛事項

八　關於防範狂人撲殺狂犬野犬事項

九　關於編列戶號調查人口及出生死亡之登記事項

十　關於舖店民居移轉遷徙及人民出入往來之取締調查事項

十一　關於上下水道及街道清潔掃除事項

十二　關於傳染病豫防事項
十三　關於劇場酒樓醫院工場之風紀及衞生事項
十四　關於新聞紙及出版物取締事項
十五　關於娼妓及祕密賣淫之取締事項
十六　關於檢查藥品及醫師產婆資格事項
十七　關於兇器或危險物之取締及其貯藏執持之許可事項
十八　關於狩獵之認可及獵區之限定事項
十九　關於遺失物埋藏物發見事項
二十　關於執行司法官廳命令事項
廿一　關於其他保安事項

第七條　科長承縣知事命指揮監督科員處理該科事務（第四科科長以警務官充之）
第八條　科員承上官命掌理主任事務（第四科科員以警務官警察醫巡長充之）
第九條　視學官承上官命掌理學事考查
第十條　縣知事於所轄境內得劃分警區設置警察分署其署長以巡長充之
第十一條　縣知事得以縣地方費設技手技手掌理關於技術事項

第十二條　巡長從事警察衛生事務並指揮監督所部巡警

第十三條　錄事供事從事謄錄庶務

總督以下職員官等表

特任	簡任	簡任	薦任	同	同	同	同	同	委任	同	同	同
總督	一等	二等	三等	四等	五等	六等	七等	八等	九等	一等	二等	三等	四等
高等文官	民政長官	參事	科長	總督府	總督府	總督府				警察醫長	縣署科長	一等技手	二等技手	三等技手
		司長	秘書	一等科員	二等科員	三等科員								
		警察總監	省視學員	縣知事	府知事	府知事	府知事	府知事			縣署長	縣署錄事	巡長	
		府知事	一等技師	署科長	署一等科員	署二等科員	署三等科員				警務官	科員		
		技師長	二等技師	警務長	科員						縣視學			
		醫院長		警察醫長	通譯									

第十六節　公署辦事通則（各公署適用）

第一條　凡文書到署時由收發主任收受開拆編列號數隨記收受年月日時於書面或其空白處並撮

記事由及其號數收受年月日時於收受簿上送經長官閱畢蓋章然後轉送該管科長但遇尋常例行及輕易事項逕送該管科長蓋章收受

第二條　收發主任所閱文書判明應遞某科王任即蓋某科章記於上如有關係二科或二科以上者應併蓋該數科章記如有職掌不明之印應送本科科長判定

第三條　收發主任應明文書分別輕重加蓋重要或尋常二字章記於書面或空白處照第一條規定辦理其須登錄官報及公佈亦應蓋登報或公佈章記

第四條　遇有密電密函或親展文書於封面一望而知者收發王任於收受時另編號數並記收受年月日時於特別文書收受簿即送長官蓋章收閱其不關於公事之私函應送封面明記之收受人收發主任均不得擅拆

第五條　遇有立待處分要件或送書人立候覆答者除照前條辦理外應蓋立待處分章記於上

第六條　公文書中附有金銀物品者應併收金銀數目物品種類件數附記收受簿上先送主管科員蓋章收領後再將文書轉送主管他科辦理其有金品而無文書者照前文辦理

第七條　遇有方式不合或誤送之文書應於封面記明事由發還如係本人親遞之件即由詳細說明俾勿誤會

第八條　凡送發文書當案日登記發送簿上其須經郵局或保險者應將文書並簿送經出納或會計主

任加貼郵票或支給郵費電報亦同但文書與金品並送之件應經關係科長監視封發郵局電局或前途收條應由收發主任彙存以昭愼重

第九條　除關於緊急重要事項及立待處分事項外每日向外發送文書應在下午退署之前其分送各科文書應在辰刻開始辦公之時

第十條　凡向外發送公文其須秘密者應蓋一秘字印章須親展者應書明親展二字於封面須速達或保險者亦然

第十一條　各科長由收發主任領受文件時應即蓋章於收受簿上檢閱文件既畢除應自行處理事項外即交主任科員處理不得擱置逾日

第十二條　各科員收領主任文件後即以稿紙作一草案署名蓋章送經科長審定轉呈長官裁決

第十三條　遇有關涉數司數課文件應由關係至大之科員主稿立案送經各該關係科長審定轉呈長官裁決

第十四條　主任科員須以淨稿送科長轉呈長官如科長或長官有所改竄須於改竄處蓋章幷註明添註塗改字數以重公務

第十五條　凡經長官蓋章判行之件除關於專門技術之圖表外即由收發處謄眞主任謄眞校對後再由收發封發幷將文件與稿本列號分類編存

第十六條　凡文件列有算式數字者謄眞後應即送主稿科員校對無誤然後封發

第十七條　凡關於機密要務應由長官指定科長或科員起草謄眞校對鈐封後始交收發主任其稿本別作密件編號分數存置長官辦公密室

第十八條　除關於緊急要務及立待處分之件須即辦理外凡到文限於三日內辦完如主任科員以公務過多不及清理應面申理由請予寬限或求指派他科人員幫辦

第十九條　凡辦完文件應由主任科員蓋一辦完章記於上

第二十條　收發主任每星期一日應將收發簿上版發文件作一分日統計表註明已辦完未辦完經該管科長轉呈長官察核

第廿一條　凡文件非得長官許可不得攜出署外非本員處理之件不得隨意取閱辦事處所不得游步縱談致妨礙辦公

第廿二條　各員於退署之時應將文件及管理各物收藏定所如有散失由該管理人員負責

第廿三條　凡奉委出差之員由滿期之日起算限三日內復命書候長官裁決

第廿四條　吏員於主任事務負有絕對謹愼責任

第廿五條　吏員於辭職或轉任後仍負任內一切責任

第廿六條　辦公以早晨八時始至十二時止下午自一時始至五時止

第廿七條　各員到署須親自蓋印於考勤表本名之上

第廿八條　各署設考勤表每日照式填寫一紙過定時三十分即由收發主任收繳長官彙冊存查每月初日考核其過定時到署逾三次者科罰科罰過三次者懲戒

第廿九條　凡欲於定時前到署者須得長官許可

第三十條　有因事故須請假時應於是日上午以內呈明理由非有大故不得逾二日其請病假過三日者須於呈內附加醫師診斷書

第卅一條　遇有要務急須處理時雖在休假日期不拘時限應聽長官指令到署服務

第卅二條　各司及其他局所縣廳獨立分立各機關應留直宿員管理退署時間後一切事務及到署文電遇有立待處分要件應即送呈長官聽候區處

第卅三條　遇有非常變亂所有吏員不拘曉夜當即到署齊集受長官指揮不許規避

第卅四條　凡服公務人員於到任日須即將履歷具呈長官並將住所詳細開交收發主任如有遷徙應於遷徙之翌日開報

第卅五條　吏員交代時須將管內一切公文簿據物品及關於公事一切記錄一一移交清楚不得隱匿銷毀

第十七節　陸軍司令部通則

第一條　各省設司令長官一人統轄全省軍務籌畫革命進行直隸於總理關於軍政軍令受軍事部之區處

第二條　一省之中分若干區各區設司令官一人隸於司令長官綜理所管區之軍務

第三條　司令長官部置左之幕僚

參謀長　一人

參　謀　八

副官長　一人

副　官　八

右定人員外遇必要時得增置軍需軍醫等官

第四條　參謀長爲幕僚長輔佐司令長官調查參畫關於省城巨鎭要地攻取之機務司令長官不在現地時得代行司令長官之職務

第五條　副官長承司令長官命辦理機要及庶務

第六條　參謀副官承上官命服行擔任之職務

第七條　各區司令部之組織照第三條規定但官等不同

第八條　中華革命軍成功之日司令長官部之組織由大元帥委任或命令改照總督府組織施行

第十八節　警備隊職務規程

第一條　警備隊司令長隊長歸司令長官或司令官直轄

第二條　警備隊於地方之適中地點設警備隊司令部本部

第三條　各城門或要隘應派官長率領兵士前往把守其兵士之多寡視地點之輕重而定

如於各城門要隘之外有緊要地點時應由該守衞長酌派兵卒前往守衞

第四條　通過城門或要隘者除將校及將校相當官傳令官以外須有口號或驗有路照始許通過

第五條　警備隊司令部本部宜酌量情形隨時派遣官長一名率兵士若干巡行警戒線以內或警戒線以外（其距離在警戒線外五百密達以內）任監視守衞兵之勤惰軍人軍屬之軍紀風紀及地方之動靜

第六條　凡水陸各隘口各關卡碼頭渡頭等處每處應派官長一名爲稽查長率領兵士若干前往把守擔任稽查事宜其應辦之事如左

一　水隘口關卡碼頭渡頭凡出口者須有司令部給發之執照

二　出口者不得攜帶現銀如查有現銀概行充公

三　出口者不得攜帶行李至三十斤

四　出口者所攜行李不得裝載米穀油鹽糖及菜蔬等項貨物如查有此項物件一概充公

五　無論何人非因公事及有一定住居職業者不許入口

六　無論何人入口可均須搜查行李如形跡可疑並得搜查身體

七　稽查隊執務須平心靜氣不得威嚇侮辱人民

第七條　細微之事警備隊得處理之重要之事當報告於司令部

第八條　警備隊派出之守衛兵交番時間由警備隊司令長臨時規定但交代後須將守衛期中之記事報告司令部隊長彙呈司令部

第九條　警備隊司令長或隊長關於維持秩序取締軍人軍屬諸事得與憲兵隊協商辦理

第十九節　憲兵職務規程

一　分區巡行街道並張貼告示

二　嚴禁居民出入城門要隘

三　嚴禁軍官軍士出入店戶民家

四　命居民嚴遏大門不許出入來往以絕盜賊

五　嚴飭居民將所藏軍火彈藥兇器（長刀）直接繳送司令部其重大者報告司令部

六　體查情形發給居民路照以便出入城門要隘但領路照須申明正當理由并覓保證

七　查察居民因戰事傷亡及損害程度逐戶踏勘錄入日記報告司令部

八　查察絕糧民家以便給與相當救濟

九　查察居民被害是否出自本軍所爲以便究辦

十　嚴禁非有官長率領或服特別勤務之士兵攜帶槍械子彈遊行街市並不准無故放槍

十一　嚴禁軍隊內軍佐人夫攜帶軍器（馬夫火夫雜役總搬人夫）

十二　嚴禁路上擺設路店聚衆賭博售賣擄獲物品

十三　嚴禁開設烟局烟館禁軍人軍屬購買洋烟

十四　嚴禁軍人軍屬滋鬧娼寮戲館及酗酒滋事

十五　嚴禁軍人軍屬強買強賣

十六　嚴禁軍人結伴鬥毆

十七　督率衛生隊移去屍體及救護病傷

十八　憲兵司令或隊長爲維持秩序得向守備隊司令部本部商撥軍隊協照

十九　憲兵隊執務須平心靜氣不得威嚇侮辱居民

第二十節　海軍總司令部條例

第一條　海軍總司令由大元帥委任直隸於大元帥統率全軍艦船總理隊務關於軍政者受海軍部長之指揮

第二條　海軍總司令部設於全軍艦隊之旂艦

第三條　海軍總司令部設幕僚如左

參謀長

參謀

副官

輪機長

司計長

本條之外於必要時得設全軍艦隊附海軍軍官軍佐檢士海軍翻譯官及海員雇員

第四條　參謀長承總司令命掌理幕僚事務整理隊務

第五條　參謀承參謀長命處理事務

第六條　副官承參謀長命掌理人事及庶務

第七條　輪機長承總司令命掌理全軍艦隊之輪機船體及兵器監視各艦船輪機長之勤務

第八條　司計長承總司令命掌理軍需會計事務

第九條　全軍艦隊附海軍軍官軍佐承總司令命處理事務

第十條　檢士承總司令命掌理軍事司法及懲罰事務

海軍軍人階級表

| | | |

第十一條　海軍翻譯官海軍雇員承總司令命處理事務

第二十一節　海軍司令部條例

第一條　海軍司令承總司令指揮艦隊之一部

第二條　海軍司令部設於該指揮艦隊之旂艦

第三條　海軍司令部設參謀

第四條　第三條外於必要時得設艦隊附海軍軍官軍佐及海軍翻譯

第五條　參謀承司令命處理隊務

第六條　司令旂艦之航行長輪機長軍醫長司計長承司令命參與隊務

第七條　艦隊附海軍軍官佐承司令命處理隊務

第八條　海軍翻譯承司令命處理事務

第九條　第三條第四條之職員定額不得過五人

本制令自公布日施行

第二十二節　海軍要塞司令部條例

第一條　海軍要塞司令部設於沿江沿海各要塞稱某地海軍要塞司令部

第二條　海軍要塞司令部隸屬於該海軍區要港部司令長掌要塞之防禦及礮臺事宜

第三條　海軍要塞司令部設幕僚如左

參謀

軍醫官

第四條　參謀承司令命處理部務

第五條　軍醫官承司令命掌醫務衞生事項

第六條　除前項外應於必要時得添設海軍軍官

第七條　海軍軍官承長官命各服部務

第二十三節　要港部條例

第一條　要港部設於各要港稱某地要港部

第二條　要港部掌要港之防禦及其區域內海岸海面事警備併爲軍需品儲給之所

第三條　要港部於必要時得設驅逐隊艇隊布設隊及航空隊

第四條　要港部於必要時得設造船廠兵器廠修理工廠需品庫貯炭庫溜水池航空隊庫無線電報所海軍望樓海軍陸戰隊海兵團及海軍醫院

第五條　要港部設司令由大元帥委任直隸於大元帥統率部下總理部務監督所屬各部署司令承海軍部長命兼掌軍政

第六條　要港部設幕僚如左

參謀長
參謀
副官
輪機長
軍醫長
司計長
司法長

前項之外於必要時得設港務長工廠長輪機官軍醫官司計官

第七條　參謀長輔佐司令掌理幕僚整理部務

第八條　參謀承參謀長命處理事務

第九條　副官承參謀長命掌理人事及庶務

第十條　港務長承司令命統轄所屬船舶掌理要港警衛及關於海運海標救難防火等事務

第十一條　輪機長承司令命掌理輪機船體兵器及關於輪機官之勤務事

第十二條　工廠長承司令命掌輪機船體及兵器修理事

第十三條　輪機官承輪機長命處理事務

第十四條　軍醫長承司令命掌理醫務衛生

第十五條　軍醫官承軍醫長命處理事務

第十六條　司計長承司令命掌理會計給與及關於工業用品事務

第十七條　司計官承司計長命處理事務

附則

塘沽造船廠及其附屬公署海軍用地歸併秦皇島要港部管轄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第二十四節　海軍區域令

第一條　民國沿海分爲五區其區畫如左

第一海軍區　自盛京省鴨綠江起經直隸省而至山東省黃河等之沿海一帶

第二海軍區　自山東省黃河起而至江蘇省淮河等之沿海一帶

第三海軍區　自江蘇省淮河起而至浙江省甌江等之沿海一帶

第四海軍區　自浙江省甌江起經福建省而至廣東韓江等之沿海一帶

第五海軍區　自廣東省韓江起而至廣東省中越國界等之沿海一帶

第二條　各海軍區內設要港如左

第一海軍區要港　設於直隸省秦皇島

第二海軍區要港　設於山東省烟臺

第三海軍區要港　設於江蘇省上海

第四海軍區要港　設於福建省馬尾

第五海軍區要港　設於廣東省黃埔

第三條　各海軍區之防禦警備由該要港之要港部鎮守之

第四條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第二十五節　本初子午線經度及標準時條例

第一條　經過英國綠威天文台子午儀中心之子午綫定爲經度之本線子午綫

第二條　經度由本初子午綫起算至東西各一百八十度東經爲正西經爲負

第三條　民國標準時定爲左之三部

一　以東經九十度之正中時定爲民國西部標準時

二　以東經一百五度之正中時定爲民國中部標準時

三　以東經一百二十度之正中時定爲民國東部標準時

第四條　本制令自民國　年　月　日施行

第四章　軍隊的編制

第一節　同盟會革命方略之軍隊編制（一九〇五年）

一、軍政府與各處民軍關係條件

（一）各處國民軍。每軍立一都督。以起義之首領任之。

（二）軍都督有全權掌理軍務便宜行事。

（三）關于重大之外交。軍都督當受命軍政府。

（四）關于國體之制定。軍都督當受命軍政府。

（五）國旗。軍政府宣言。安民布告。對外宣言。軍都督當依軍政府所定。不得變更。

（六）略地。因糧等規則。軍都督當依軍政府所定。惟參酌機宜。得變通辦理。

（七）以上各條。爲軍政府與軍都督未交通前之關係條件。其既交通後。另設規則以處理之。

二、軍隊之編制

步兵

（一）以八人爲一排。於八人中設排長一人。副排長一人。共八人。

（二）以三排爲一列。外列長一人。共二十五人。

（三）以四列爲一隊。外隊長一人。副隊長二人。號旗手二人。號筒手二人。共一百零八人

（四）以四隊爲一營。外營長一人。副營長二人。鼓樂手八人。營旗手三人。主計一人。書記一人。共四百四十八人。排夫伙夫另計。

（五）以四營爲一標。外設標統一人。副標統二人。參謀六人。傳令十二人。主計一人。書記二人。共一千八百一十六人。砲隊一。工隊一。輜重隊一。醫隊一。騎。砲。輜。醫各隊之編制。軍政府未制定以前標統定之。旅團以上。將來軍政府制定之。

三、將官之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都督　副督　參督

第四級　第五級　第六級

都尉　副尉　參尉

第七級　第八級　第九級

都校　副校　參校

四、軍餉

每月餉銀

步兵	十元
副排長	十五元
排長	二十元
每隊號旗手號筒手	十五元
每營鼓樂手營旗手	二十元
列長	四十元
副隊長	六十元
隊長	一百元
營主計書記	一百元
副營長	二百元
營長	三百元
標傳令	三百元
標主計書記	二百元
參謀	四百元

副標統　四百元

標統　五百元

騎兵隊砲兵隊醫隊輜重隊。及排夫伙夫等月餉。軍政府未發布以前。由其標統自定。旅團長以上俸銀。將來由軍政府定之。

五、戰士賞恤

第一　賞典

（一）記大功者。

（甲）率先起義者　按其招集人數之多寡。以定次數。

（乙）攻克城鎮鄉村者　按其占領地方之險夷廣狹。及戶口之多寡。以定次數。

（丙）勦破敵軍者　按其破壞敵軍武力之大小。以定次數。

（丁）降服城鎮鄉村及降伏敵軍者　與乙丙同。

（戊）以城鎮鄉村軍隊反正來歸者　與乙丙同。

（己）防守城鎮鄉村力却敵軍者　與乙丙同。

（二）記功者。

（甲）殺敵數人其功昭著者　按敵人之職分。及數之多寡。以定次數。

（乙）俘虜敵軍者　與甲同。

（丙）奪得敵軍糧食器械馬匹者　按其品質數量。以定次數。

（丁）探報敵情冒險得實者　按其關係之輕重。以定次數。

（戊）交戰出力者

（己）救援本軍將士出險者

（庚）在營一年能守紀律者　記功一次。每多一年。則多一次。以上記大功及記功者。由軍政府議定行賞。

爲鼓勵戰士起見軍都督有隨時行賞之權。

（三）當兵者。至革命大功告成時。一律照本人現餉。賞食長糧養至終身。

第二　恤典

（一）凡交戰受傷。以致殘疾不能任職者　其退伍後。照本人現餉現俸。賞給終身。

（二）凡在軍身故者　無論將校兵士。均查明本人之父母妻子女。每月給養贍費。父母妻養至終身。子女養至二十歲。所給之費兵士視其立功多寡。將校視其官職高下。

六、軍律

（一）不聽號令者殺。

（二）反奸者殺。
（三）降敵被獲者殺。
（四）私通軍情於敵者殺。
（五）洩漏軍情者殺。
（六）臨陣退縮者殺。
（七）臨戰逃潰者殺。
（八）造謠者殺。
（九）私逃者殺
（十）任意擄掠者殺。
（十一）強姦婦女者殺。
（十二）焚殺良民者殺。
（十三）殺外國人焚拆教堂者殺。
（十四）勒索強買者論情抵罪。
（十五）私鬬殺傷者論情抵罪。
（十六）遺失軍械資糧者論情抵罪。

(十七)獲敵軍資糧軍械藏匿不報者罰。

(十八)私入良民家宅者罰。

(十九)盜竊者罰。

(二十)賭博者罰。

(二十一)吃鴉片者罰。

(二十二)縱酒行兇者罰。

七、招軍章程

第一條　凡有志願充當國民軍軍人者。通常以十八歲以上四十歲以下者。爲合格。

第二條　凡有當國民軍軍人者。於入營之始。要親具誓表。宣誓之後領回軍約收執。於誓章及軍約本人名字之下。皆要印取左手大指指模。以憑認別眞僞。

第三條　凡有清朝兵勇來投降國民軍者。除照招降條件處待之外。入營之始亦一概令填寫誓表。領收軍約。如上條辦法。

附誓表及軍約款式

中華民國國民軍誓表

入營充當中華民國國民軍軍人姓　名　當天發誓

第一　遵守國民軍宗旨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矢信矢忠有始有卒

第二　服從國民軍軍律如有違犯甘受罪罰

年　歲　籍貫

左大指模

天運　年　月　日　立

字　隊　第　號

中華民國國民軍軍約

一　凡充當國民軍軍人者所有賞典恤典悉從革命方略施行

二　月餉定額先由該軍都督存記按其當軍之日起算計俟軍政府成立後一概發給

三　每兵飯食及其必需之衣物由軍中糧台供足

左大指模

天運　年　月　日　收執

招降清朝兵勇條件

中華民國國民軍。驅逐滿清。光復中國。凡爾等當清朝兵勇者。須念身爲漢人。當爲中國立功。莫爲滿洲人替死。今奉軍政府命。招降爾等。條件如左。

一、帶軍械來降者。記功一次。並照軍價加四倍賞給。（如原價二十五元則賞給一百元。）將來由軍政府頒發。

二、投降後。與異兵看待。兵勇每月餉洋十元。衣服飯食等。另由軍中供給。

三、立功者記功或記大功。由軍政府論功行賞。升職加俸。

四、凡當兵者。至革命大功告成時。一律照本人現餉。賞食長糧養至終身。

五、投降之人。其年已老。不能任職者。由軍政府約予體恤。

六、交戰受傷以致殘疾不能任職者。退伍後。照本人現餉。賞給終身。

七、在軍身故者。查明本人父母妻子女。每月給贍養費父母妻養至終身。子女養至二十歲。所給之費。視其立功大小爲定。

八、不降者殺無赦。

八、略地規則

略地者。謂略定其地。上以省會。下而州縣。凡前者滿洲勢力所及。使由此歸屬於我軍政府

權力之下也。

第一　略地之分別

其分別有三。（甲）就於我軍攻取而得者。（乙）就於義民響應者。（丙）就於敵之文武官反正來附者。其略地之辦法各稍有不同。分類說明如下——

第二　略地之辦法

（甲）就於我軍攻取而得者

（一）升立國旗　就其所得之城鎮營壘。升立國旗。宣揚軍威。

（二）暫禁居民來往　於入城鎮之始。下令暫時禁止居民來往。派兵士守視通衢。俟一二日後。安民局設立。按戶發給執照後。始許通行。

（說明）此因入城之始。人心未定。暫禁其來往。一以便軍隊行動布置。二以免奸民乘機搶掠也。

（三）繳收敵人軍器糧食　所有清兵軍器。概要繳交。其營中所積聚之糧食。亦要繳出。然後聽憑我軍安置之。

（說明）此時清兵已失戰鬥之力。然慮其藏匿軍器糧食。仍然爲患。故必嚴令繳出。

（四）收取官印文憑及其文書册籍。封府庫官業官印文書等。恐其失散。宣收取之。交安民局保存

。其府庫官業。則交因糧局收

(五)破監獄釋囚徒　破監獄盡釋囚徒。諭以義師所至。滿洲殘刑酸法。一切掃除。諸囚中有無辜被禍者。皆復其自由。其有罪者。亦令自新。俾人民永不受苛法之苦。

(六)設安民局　每縣設一安民局。立局長一人。局員十人。顧問員十八。局員擇用營中人或地方紳士。顧問員則皆以地方紳士充之。均聽命於局長。局中得雇用巡查若干名。其人數視地方之大小定之。

安民局之事務。其急要者如下。

(甲)發布告　印刷安民布告。分貼當衆之地。使人民曉知我軍隊之大義。

(乙)編門牌　循街之方向。由東至西。由北至南。按門發牌左單右雙。每街分左右。統計其戶數。

(丙)付通行照　每戶發通行照一紙。每紙止許一人。執用來往。夜出者必攜街燈。其執某戶之照出街。犯事爲該戶是問。

(丁)查戶口　由安民局派員。偕同地方甲長街正人等。清查戶口。每戶要實核其現在住居之人口。編載册籍。

(戊)撫創痍　其居民。有因兵事受傷損者。或破壞家屋物業者。賑恤之。

（己）定流亡　居民有因兵事流離失所者。設法安置之。

（庚）詰奸究　如查有爲敵軍作奸細。及爲妨害我軍隊之行爲者，捕獲送軍前究辦。查有強盜匪徒。擾害居民者。捕獲之後。重則送於軍前。輕則由局究辦。

（辛）防火害　令巡查周視以防火警。其有存貯惹火之物者。尤要注意。

（七）設因糧局　別有因糧局規則參照。

（八）分別處待官吏　凡軍到卽降之官吏。保護其身家。願留營者量才器使。願還鄉者厚給資斧護送歸家。其抗拒至力盡始降之官吏。則僅予免死。其不降者殺。

（九）招集地方精壯。編入軍隊按照軍隊編制之法辦理

（十）相機防守　察看地方險要分別防守。

（十一）通報軍政府或就近大軍。候派員接理以布新政。

（乙）就於義民響應者

凡義民響應者。必將該處地方官誅戮。或捕送至軍隊之前。始爲響應之實據。

凡義民響應投到軍隊。旣派兵隨往。辦理之法如下。

（一）升立國旗　辦法詳上。

（二）點收官印文憑及一切官業　辦法詳上。

(三)設安民局　所有安民要務八項。悉如上辦法。

(四)設因糧局

(五)將義民編入軍隊　與義軍一體優待。

(六)相機防守　詳上。

(七)通報大營　詳上。

(丙)就於敵之文武官反正來附者

凡反正之官。必將其官印文書。及具有永遠降服誓表。送到軍隊之前。始爲反正之確據。

凡有反正者。該文武官投到軍隊。卽由軍隊派員與該地方官協同權理政事。以待軍政府接收後改布新政。

該反正之文武官。照現任之廉俸倍給之。至於終身。如其才可用。別有任使者。其所得官俸。不在此限。

九、因糧規則

第一　因糧局

(一)每軍設因糧局　專司因糧之事。

(二)因糧局因糧之標準　須每日以十人養一兵。凡軍行所至之地。因人民之多寡。以定駐軍之多

少。

(三)因糧局須設充公册。收買册。債券册。收捐册　除充公册外。皆須用三聯單。分類處理。

第二　因糧之法

(甲)充公

(一)一切官業。

(二)反抗軍政府之滿洲官吏家產。

(三)反抗軍政府之人民家產。

(四)以上三種　由因糧局立册。將所充公之物產文武契數量。分數登記。

(乙)收買

(一)將境內一切可應軍用之貨物。給價收買。貯存以備隨時之用。

(二)收買貨物若現銀不足。可先給軍中憑票。記載價額及給價日期。由因糧局支給。若過期不能支給。則從此起計五厘週息。

(三)凡收買貨物。物主不得抗違。

(丙)借債及捐輸

(一)凡軍隊所至。得與境內人民有家產者。借用現銀以供軍需。借款後由因糧局發還債券。記載

債主姓名。籍貫。住所。及其數目。鈐印爲據。交債主收執。自給債券之日起。至遲以六個月由因糧局償還。若滿六個月限。不償還。則自滿限之後起。給二厘週息。

(二)凡境內人民家產過一萬元以上者。由因糧局令捐十分之一。以供軍需。五萬元以上者。捐十之二。十萬元以上者。捐十分之三。五十萬元以上者。捐十分之四。百萬元以上者。捐十分之五。千萬元以上者。與百萬者同。

(三)凡因糧局認定當借債及捐輸者。不得抗違。違者處罰。

(丁)軍事用票

(一)設軍事用票發行局。附屬于因糧局。

(二)每軍得度其收入財產之數。撥歸軍事用票發行局作按。發行軍事用票。

(三)發行軍事用票之數。以倍於作按之數爲限。

(說明)例如軍中收入財產。共值銀十萬元。以之作按。發行軍事用票二十萬元。則軍需可裕。所以發行之數。限於二十萬元者。因只有十萬元作按。如發票過二十萬元以上。則不足以代表實銀。而票之信用失。價值跌。成爲空頭票。發行愈多。此弊愈大。軍隊非惟不能多得一錢之用。後將可以發行無弊之二十萬元票。亦失其用而至於坐斃也。

(四)軍事用票發行局。設發行員五人以上。由軍都督指任之。

(五)軍事用票發行局。設監查員十人以上。以債主捐主之負擔最巨者任之。

(六)發行員專管局中一切兌換之事。

(七)發行軍事用票之先。發行員須通知監查員開會決議。監查員須查明軍事用票之數。是否照第三條之規定。如數相符。則要認可發行。如有逾額濫發。不得認可。

(說明)濫發之弊。前既言之。然當軍需孔亟時。往往不免。故發行局制度。不可不精密。發行員外更設監查員。此監查員須於本地方利害最有關係者。因軍隊之財。取諸地方。而發行軍事用票。尤於地方財政有大關係也。債主捐主皆曾負擔軍餉者。倘再遇濫發。則受累更甚。故擇其負擔最巨者十人。爲監查員。凡發行軍事用票。必須得其許可。如票數只較作按之數加一倍。則尙足以資兌換周轉。濫發則軍隊人民。立受其害。故要阻止之。

(八)發行員未經監查員會之認可。不得發行軍事用票。

(九)凡經監查員開會決議。反對逾額濫發軍事用票者。軍都督不得強行之。

(十)軍事用票每張銀額。最多不得過百元。最少不得過一元。

(十一)軍事用票之形式如左——

(十二)軍事用票須照每張定額使用。不得跌價。

(十三)發行軍事用票之後。俟將來軍政府與該軍會合時。由軍政府調查該局發行票數。如與第三



條定額相符。軍政府下令將發行之票。兌換收還。

（說明）軍事用票發行之後。流通市面與實銀同一使用。然其本體無眞價。不過代表實銀。不能永久。必須有收還之法。惟軍需浩繁。軍事用票祇能行用於軍隊權力所及之地。其與外國交涉。仍須用實銀。故頗難常儲實銀以備與人民對換。必俟與軍政府會合之後。始由軍政府之力。以收回之也。惟必要所發之票。不逾第三條之定額。（即有十萬元之作按。始發行二十萬元之票）。始能收還。否則軍政府亦不能填濫發之壑。故濫發之弊。足使財政紛亂。不可不愼也。

（十四）軍政府下令後。人民得憑軍事用票。換回相當之實銀。其詳細規則。軍政府臨時定之。

（十五）軍隊所到之地。凡平日清政府所發之紙幣。（銀紙）概作爲廢紙。

（十六）凡軍中捐輸。該捐主必須將軍事用票繳交因糧局。不得以現銀繳交。

（說明）軍事用票欲其流通市面。必須設此法。例如捐主捐十萬元。繳納時必須軍事用票。則不得不將現銀兌換軍事用票。始能繳納。是則軍事用票有不能不流通之勢。否則發行局自發行。人民自不使用。軍事用票失其效力矣。

第二節　中華革命黨革命方略之軍政（一九一四年作）

十、（第一章總綱）

第一節　革命軍之目的

第一條　革命軍以下列各項爲目的

一　推翻專制政府

二　建設完全民國

三　啓發人民生業

四　鞏固國家主權

第二節　革命軍之宣誓

第二條　凡革命軍人應照以下五項明白宣誓

一　實行宗旨

二　服從命令

三　盡忠職務

四　嚴守秘密

五　誓共生死

第三條　宣誓程式及手續如左

（甲）程式

誓約書

吾人爲救中國危亡拯生民困苦願犧牲一己之身命自由權利投効革命軍前務達革命目的自受軍職以至革命成功之日誓嚴守以下約章　一、實行宗旨　二、服從命令　三、盡忠職務　四、嚴守秘密　五、誓共生死　從茲矢信矢忠有始有卒如有貳心甘受軍法專此謹呈

中華革命軍大元帥

本人口口口（蓋印內畫左手中指指模）

保　人　□□□（○）同　上

主盟長官　□□□　印

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

履歷書

籍貫　省　府　縣　鄉　現年　歲

祖父　（生存或死亡）父　（生或死）兄　人（現存者）妻　氏（現有者）

祖母　（生存或死亡）母　（生或死）弟　人（現存者）子女　人（現存者）

某年　月入○○學校（卒業或修業）

某年　月營○○商業或○○工業及農業

某年　月入○○軍隊充○○兵科有若干年

某年　月受○○軍職有若干年

右件所陳是實即呈

主盟長官　鑒

本人□□□（簽名）

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

合格證書

革命軍志願者□□□已經宣誓填明履歷考查合格編入軍籍特此證明

右付原籍　省　府　縣　人　□□□　執照　本人蓋指模圈

主盟長官　□□□　印

民國　年　月　日

（乙）手續

革命軍志願者已填誓約書履歷書後須向主盟長官立正舉右手主盟長官亦起立對舉右手聽本人宣讀誓約書畢以右手舉行加額禮交付證書

十一、（第二章組織）

第一節　革命軍大元帥

第四條　中華革命黨總理爲中華革命軍大元帥

第五條　大元帥統率陸海軍於大元帥之下設最高統率部稱曰大本營其組織以專章定之

第六條　大元帥代表中華民國爲大總統組織政府總攬全國政務一切法令條例由大元帥制定公佈

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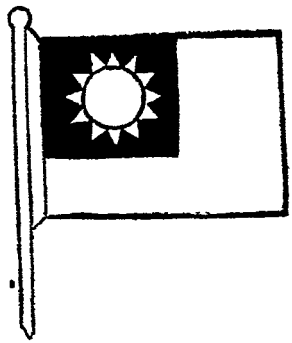
法令條例未制定以前民國現行法令條例於可以適用之範圍經大元帥認可得適用之

第二節　各省

第七條　各省行政事務置總督管轄之總督由大元帥特任受大本營節制其職權及組織以專章定之各省未設總督以前置司令長官一人司令官若干人籌備各省革命進行事宜其職權及組織以通則定之

第三節　旗幟及服制

第八條　中華民國以青天白日旗爲國旗其圖說如左



旗以紅色爲地青天白日爲章章在旗之首上隅

一　旗度縱三橫四例如縱爲三尺則橫爲四尺餘類推

二　旗章度等於旗度縱度十一分之六橫度十分之五

三　日徑等於旗章縱橫度五分之三

四　日線之寬等於日徑十五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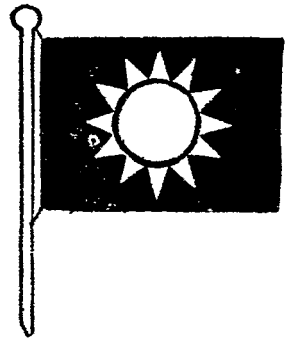
五　光芒之長等於日徑二分之一

六　光芒之底角距離等於日徑十五分之一

旗章之地用藍色作天圓心用白色作日日緣仍用藍色日邊飾以光芒十二道光芒之空間仍用白色其比例如下

（注意）　日緣之寬與光芒底角之距離原定爲等於日徑十五分之一但旗度愈大則日緣之寬與光芒底角之距離宜酌減乃適美觀製旗時宜酌量也

第九條　大元帥帥旗及軍旗在未分別製定專旗以前得用青天白日之旗章爲軍旗式如下



旗地　藍色

圓心　白色

圓徑　藍色

光芒之空間　白色

旗度各種比例與前條參照

等十條　陸軍服制以專章定之

第四節　勳記及飾項

第十一條　革命軍之勳記由大元帥授之但未授勳記以前得由各該上級長官注册請獎

官等	月俸
大將（軍佐相）	五百元
中將（當官同）前	四百元
少將（同）前	三百元
中校（同）前	二百元
大校（同）前	二百五十元
少校（同）前	一百五十元
大尉（同）前	一百元
中尉（同）前	八十元
少尉（同）前	六十元
司務長（同）前	四十元
上士（相當者同）	二十元
中士（同）前	十六元
下士（同）前	十四元
上等兵（同）前	十二元
一等兵（同）前	十元
二等兵（同）前	八元

備攷。本規定之餉項自革命起義之日起算

第十二條　授勳章程以專章定之

第十三條　革命軍陸軍餉項規定如左

第十四條　革命軍軍用文官薪俸依其等級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節　撫恤

第十五條　革命軍人因任務受傷以致殘廢不能任事者照本人現俸給與終身作爲撫恤費

第十六條　革命軍人陣亡及因陣前受傷病故者照本人現俸給與本人之祖父母或寡婦終身子女則教育成才並照本人現俸給與至二十歲爲止

第十七條　凡非革命軍人因從事革命致殘廢者就其現職比照軍人等級給與終身恤費死亡者就其現職比照軍人品級給與遺族恤費

第十八條　撫恤詳章另定之

第六節　公文程式

第十九條　革命軍之公文程式分爲五種

一　對於一般人民宣布意思之公文曰布告

一　上級機關對於下級機關之公文曰令曰示

一　下級機關對於上級機關之公文曰呈

一　平行機關互相往來之公文曰咨

一　對於外國官員之公文曰照會

但革命軍對於一般人民或公共團體強制執行之公文亦曰令

十二、（第三章舉義）

第一節　舉義前之要務

第二十條　革命軍於舉義以前司令長官或司令官對於目的地點須豫先秘密調查以下各事項

一　調查該處公署府庫銀行造幣局廠電報電話無線電鐵路船舶船塢其他各種官業所在以便占領

二　調查該處軍營砲臺要塞軍械局庫彈藥局庫製造局廠其他要隘所在形式以便占領防守

三　調查該處碼頭關卡渡船航船（民船）停舶地點所在以便稽查出入

四　調查公共會所寺觀祠宇何處地方寬闊交通便利以便駐屯軍隊辦理軍務之用

五　調查該處外國人住戶店鋪教堂學校醫院所在以便保護

六　調查該處物產何項最多何項缺乏商會行幫大商巨賈之住居所在屯積米穀之倉庫所在以便就地因糧

七　調查該處醫院醫館醫生看護人赤十字會救傷隊及其他慈善團體所在以便委託救護衛生

第廿一條　革命軍於起義前司令長官司令必要準備者

一　舉應或內應之暗號

二　各動員間之應答口號

三　各動員辨認之標識（肩章臂章之一二種）

四　大小旗幟

五　安民布告

六　對於所部軍隊申明軍律並將軍律條文刊成佈告以便張貼曉諭軍民

七　檄文

以上安民佈告文軍律條款及宣布軍律佈告文檄文另定之

第二節　舉義後之要務

第一項攻取

第廿二條　革命軍司令長官司令官攻克地方時亟應執行者

一　即時於其城壘公署樹立第八條規定之旗幟

二　即時收取該攻克地方之公署府庫銀行造幣局廠電報電話無線電鐵路船舶船塢軍營要塞要隘軍械局庫製造廠彈藥局廠及及其他國有公有各產業並檢查官印文書册籍契卷公用

物品分別保存

三　於攻克地方司令長官設警備隊司令部置警備司令官一員警備隊長一員任攻克地方之警備事宜其職務以專章定之

四　即命憲兵司令或憲兵隊長監察軍民維持秩序如無憲兵之設備應即臨時挑選優等兵卒幹練長官編成之直隸司令部管轄並各給顯明標識以別於常度憲兵之職務其職務以專章定之

五　即派警備隊或步兵保護外國人之教堂學校醫院住宅各該外國人願出境者亦派人保護出境如重復入境者不得任其攜帶出境時同行以外之人

六　於二十四點鐘內即設因糧局布徵發令其組織及辦法以專章定之

七　向來保護地方之鄉勇巡警等於大軍到時立刻降服者可酌量編入警備隊聽候調遣

八　即時出示公布戒嚴戒嚴地刑罰法即日實行其條文以專章定之

九　組織軍法局其組織法以專章定之

十　即刻出示嚴禁私人擅行招募民軍

十一　組織衛生隊或囑託赤十字會慈善團體私立醫院醫生等專司衛生事務其要件如下

甲　死屍即時理葬不得遲至二十四點鐘以外臨時可不用棺木並得合葬

乙　救治傷病兵及俘虜中之病傷者

丙　清潔道路洗刷血穢

十二　清查虜獲品由司令部交因糧局存管毋許私據分賣

十三　出示保護公共建築物古跡名勝其文另載之

第廿三條　各事辦理情形應呈報大元帥或司令長官聽候區處

第二項　褒　應

第廿四條　凡各處褒應之志士或文武官員占據地方應即時呈報大元帥或司令長官派員前往按據方略布置一切如該處已按照本方略布置就緒即由該主任者明白報告聽候分別委任或派員辦理善後事宜如玩不呈報即由大元帥或司令長官派員前往收管凡派員收管者對於褒應者不與賞功

第廿五條　凡褒應之志士或文武官員須填具誓約書

第廿六條　褒應之文武官員除將公文書籍加意保存外須將官印繳呈大元帥或司令長官

第三節　軍人服制與勳記

（見中華革命黨革命方略）（一九一四年）

（第三編　服制、勳記）

十三、（第一）陸軍服制條例

第一條　本條例稱爲軍人者指憲兵步兵騎兵砲兵工兵輜重兵之官長士兵而言稱爲軍佐者指軍醫獸醫軍需軍樂之官長士兵而言

第二條　革命軍軍人軍佐各依其官級服相當之制服

第三條　革命軍軍人軍佐各科之色別如左

軍人之部

憲兵科　白色
步兵科　紅色
騎兵科　綠色
砲兵科　黃色
工兵科　黑色
輜重兵科　紫色

軍佐之部

軍需科　紺色
軍醫科　藍色

獸醫科　青色

軍樂科　緋色

軍法科　灰色

第四條　革命軍軍人軍佐之軍帽軍衣軍褲均用土黃色呢軍帽上緣軍衣袖縫軍褲褲縫均嵌紅色細呢條是爲定式制服

第五條　革命軍之帽章以十二角日章爲定式但軍官用金色軍佐用銀色

第六條　革命軍軍人之肩章用長方形與肩勢成直角其定式如左

大將　全金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三顆

中將　全金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二顆

少將　全金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一顆

大校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四圍鑲以金瓣中嵌金瓣二條再中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三顆

中校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四圍鑲以金瓣中嵌金瓣二條再中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二顆

少校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四圍鑲以金瓣中嵌金瓣二條再中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

一顆

大尉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四圍纏以金辮中嵌金辮一條再中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三顆

中尉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四圍纏以金辮中嵌金辮一條再中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二顆

少尉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四圍纏以金辮中嵌金辮一條再中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一顆

司務長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四圍纏以金辮中嵌金辮一條

上士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中嵌金辮一條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三顆

中士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中嵌金辮一條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二顆

下士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中嵌金辮一條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一顆

上等兵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三顆

一等兵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二顆

二等兵　以本科之色之呢爲質上嵌十二角日章之金色小花一顆

但軍佐之肩章不用金色用銀色餘同

第七條　革命軍軍人軍佐之鈕扣上嵌十二角日章紋但軍人用金色軍佐用銀色

第八條　革命軍軍人軍佐之領章其式如將官用全金校官以下各用其本科之定色呢製上嵌其所屬團號或獨立營號之金色數字但軍佐官與將官相當官用金色與校官相當官以下用銀色數字餘同

十四、（第二）授勳章程

第一條　授勳之權屬於大元帥

第二條　勳記分爲六種

一　大勳章

二　勳章

三　大功章

四　有功章

五　旌章

六　旌狀

第三條　前條第一第二第三第四之四種勳記皆附給年金

第四條　勳記之等級種類及年金額受勳者之稱號勳章質地如下表

勳記等級表

勳位	章等	稱號	年金章質
大勳章	天日紅色三寶章	勳一等	年金三千元　金
	天日藍色三寶章	勳二等	年金一千八百元　金
年金	天日白色三寶章	勳三等	年金一千七百元　金
	天日紅色雙寶章	勳四等	年金一千六百元　金
	天日藍色雙寶章	勳五等	年金一千五百元　金
	天日白色雙寶章	勳六等	年金一千四百元　金
	天日紅色單寶章	勳七等	年金一千三百元　金
	天日藍色單寶章	勳八等	年金一千二百元　金
	天日白色單寶章	勳九等	年金一千一百元　金
大功	功九級	功八級	年金一千元　金
			年金九百元　銀
			年金八百五十元　銀

功章							
同章							
功一級	功二級	功三級	功四級	功五級	功六級	功七級	
年金五百元	年金五百五十元	年金六百元	年金六百五十元	年金七百元	年金七百五十元	年金八百元	
銀	銀	銀	銀	銀	銀	銀	

有功章								
同章								
功一次	功二次	功三次	功四次	功五次	功六次	功七次	功八次	功九次
銅	銅	銅	銅	銅	銅	銅	銅	銅

第五條　大勳位授與於協贊會大會中大元帥親授之

第六條　下列各勳記由大元帥親授

一　勳一等至勳九等

一　三色綬金旌章

第七條　下列各勳記由各該司令長官總督或總長以大元帥之名授之

一　功一級至功九級

一　功一次至功九次

一　紅色綬金旌章藍色綬金旌章白色綬金旌章

一　旌狀

旌章			旌狀
三色綬金旌章			
紅色綬金旌章		金	
藍色綬金旌章		金	
白色綬銀旌章		銀	
旌狀			

第八條　稽勳事務由稽勳局調查呈報大元帥核奪

第九條　各該所屬長官對於其部下之有勳功者應移送稽勳局

第十條　授給勳記之法分爲二項

一　對於繼續逐漸建立功勳者照第四條所定勳記等級遞級授勳

二　對於特別建立偉功殊勳者不依等次特別授勳

第十一條　勳章形式大小另以圖案定之

第十二條　有左列功績者授以有功章

一　殲殺敵人其功昭著者

二　俘獲敵軍者

三　奪獲敵軍糧食器械馬匹者

四　探報敵情冒險得實者

第十三條　有左列功績者授以大功章

一　率先起義者

二　攻克城鎮及要隘者

三　大破敵軍者

四　殺敵軍統領或俘獲者

五　降服城鎮及降服敵軍者

六　防守城鎮及要隘力却敵人者

七　以軍艦反正來歸者

本條各項酌其情形定記功次數

第十四條　有左列功績者授以勳章

一　統籌全局收効遠大者

二　參贊軍國大事勳協機宜者

三　毀家破產以助軍資者

第十五條　有奠定國基宣揚國威之偉勳者授大勳章

第十六條　有下列之特行者授旌狀

一　以文字演說補助革命進行者

二　始終竭誠奉公者

第十七條　有下列各項之特行者授旌章

甲　整頓地方農工商學各項善後事業卓有成効者授白綬銀旌章

乙　辦理城鎮鄉之善後事宜著有成効者授藍綬金旌章

丙　辦理府縣之善後事宜著有成効者授紅綬金旌章

丁　辦理省善後事宜著有成効者授三色綬金旌章

第十八條　關於捐助軍餉之辦法另以詳章規定之

第十九條　本章程各條未列舉之勳功得比照各條列舉者授勳

第四節　軍律、軍法

（第四編　軍律、軍法）

十五、（第一）軍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凡陸軍軍人軍屬及現服陸軍勤務之海軍軍人以及其他人員等犯罪均適用本律

第二條　凡因服從上官命令致犯本律所定之罪者不論

第三條　未遂罪除各本條專定必罰者外得減輕

第四條　本律所規定犯罪者之處分方法適用軍法執行條例之規定

第二章　罪

第五條　結黨叛亂或謀叛者照以下規定處刑

一、首魁及參與謀畫指揮羣衆者處死刑

二、附和隨行者處十年以下之懲役

本條未遂罪罰之

第六條　犯以下所列各罪者處死刑

一、反抗長官及違背命令者

二、臨陣退縮者

三、洩漏軍情者

四、私逃者

五、以軍隊及軍用地方物品建築物器械等交付敵人或以利敵爲目的毀壞之者

六、爲敵人之間諜或援助之者

七、假傳命令假作報告通報者

八、造謠惑衆者

九、揑報名額虛領餉項或剋扣軍餉者

十、擅離守地致所守地方被陷於敵者

十一、公然以文字演說等批評上官之人物或行爲者

十二、有可盡之力不盡委其軍隊守地於敵者

十三、販賣人口或擄人勒贖者

十四、殺害良民及無故焚燬良民住宅者

十五、搶掠民財及強占或強姦婦女者

十六、尋仇報復捏詞誣陷者

十七、擅用私刑擅捕良民者

十八、收受賄賂勒索資財者

十九、結伴持械互鬬者

二十、殺害外國人焚燬教堂者

以上十五十八二十三項之未遂罪得減輕之第十九項之罪其爲從者得減輕之

私行通過哨所及不服從哨兵盤詰強通過哨所者照以下所定處刑

第七條

一、在敵前時處死刑

二、非在敵前時處三年以上之懲役

本條未遂罪罰之

第八條　燒毀或毀棄兵器糧服者照以下所定處刑

一、在敵前時處死刑

二、非在敵前時處十年以下之懲役

第九條　損毀軍用之鐵道道路電線電話以及水陸交通等軍用物者照前條例分別處刑

第十條　第八第九二條之行爲以制敵爲目的之命令行爲不爲罪

第十一條　犯以下各項之罪者處十年以下之懲役

一、鹵獲敵軍軍資軍械物品藏匿不報私行售賣者

二、吸食鴉片煙或開設包庇開設鴉片煙局者

三、賭博或開設包庇者

四、鬥歐殺傷者

五、遺失或浪費軍械彈藥者

第十二條　犯以下各項之罪者處三年以下之禁錮

一、私入良民家宅者

二、縱酒行兇滋事者

三、滋鬧娼寮戲館者

四、強買強賣者

第三章　附則

第十三條　凡非軍人軍屬犯本律所定之罪者亦適用之

十六、（第二）軍法執行條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凡軍人軍屬及戒嚴地一般人民所犯之罪皆遵本條例所定處分之

第二條　將官及其相當之軍屬犯罪由軍法會議審判之校官尉官下士卒軍屬犯罪由軍法局特別法庭審判之戒嚴地一般人民所犯之罪由軍法局之普通法庭審判之

第三條　軍法會議以大元帥命令委任將官於相當地點組織之

第四條　軍法局由總督及司令長官組織之但司令官於克復地方時得便宜組織之

第五條　在戒嚴地內其所管之長官得執行軍律及戒嚴地刑罰法

第六條　對於敵前犯罪者所管長官得臨時執行軍律及戒嚴地刑罰法

第七條　軍法會議及軍法局所適用之法律如下

一、軍律

二、戒嚴地刑罰法

三、軍律及戒嚴地刑罰法所未規定之事件從舊刑律

四、附帶發生之私訴事件從習慣

第二章　軍法會議

第八條　軍法會議之組織如下表

階級	判官長	判官	被告人
第一級	大將一人	中將大將二人	大將及其相當官
第二級	大將一人	中將大將三人	中將及其相當官
第三級	中將一人	少將中將二人	少將及其相當官

第九條　軍法會議之附屬職員如下表

檢事官長　一人

檢查官　二人

錄事　三人

第十條　檢查官長檢查官由大元帥委任之

第十一條　軍法會議之判決大元帥宣告陸軍部總長執行之

第十二條　在臨戰合圍地內判官得減少之

第三章　軍法局之組織

第十三條　軍法局法庭分爲二部戒嚴地一般人民所犯罪由普通法庭審判下士卒校官尉官及相當官之軍屬所犯罪由特別法庭審判

第十四條　普通法庭之判官長判官由總督司令長官委任熟習法律之文官任之特別法庭委所部之軍官臨時任之其組織如下表

法庭別	判官長	判官	被告人
普通法庭	文官一人	文官二人	戒嚴地之一般人民
特別法庭第一級	少將一人	少將一人 大中校一人 普通法庭判官二人	大中少校及其相當官
特別法庭第二級	大校一人	中少校二人 普通法庭判官二人	大中少尉及其相當官
特別法庭第三級	大尉一人	普通法庭判官二人	下士卒

第十五條　軍法局法庭之判決由判事長宣告總督司令長官或司令官發執行命令

第十六條　軍法局附屬之職員如下

檢查官長　一人

書記官長　一人

錄　事　二人

庶　務　一人

第十七條　在臨戰合圍地內判官得減少二人

第四章　檢舉及判決布告

第十八條　下列各員有檢舉犯罪者之權

一、憲兵將校及下士

二、司令長官及司令官之副官

三警備隊司令官及隊長

第十九條　各該管長官對於其所部均有檢舉犯罪之權

第二十條　拘捕及拘留被告人之令狀由軍法會議及軍法局之檢查官長發之

第廿一條　無論何人因軍人犯罪受損害者可即時赴被害人或被告人所屬地之檢查官及被告人所屬之長官處呈控

第廿二條　於判決後判事長應將犯罪罪狀詳細開列公布

第廿三條　執行死刑之監督官以軍法會議及軍法局之僉查官任之

第五章　行刑

第廿四條　執行軍人之死刑用鎗斃執行軍人以外人民之死刑用絞

第廿五條　執行死刑時按犯罪者酒量給與劇烈之酒使其飲至昏醉後始行執刑並須將犯罪者頭面掩蔽

第廿六條　執行死刑須在獄中或法庭內執刑除刑場監督官監督長及行刑人外不許他人旁觀

第廿七條　姙婦受死刑宣告者須待至分娩後執行之

第二八條　懲役禁錮等刑之計算適用舊刑事訴訟律規定

第二九條　除防止犯罪者之逃亡所用下列之戒具外不得用其他刑具及方法

一、拘繩

二、鐵棟

三、足鐐

四、手鐐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條　關於各該司令長官所部軍官之犯罪其特別法庭之判士長判士由各司令長官臨時委任之

十七、（第二）戒嚴地刑罰及條文

職……名爲布告事照得大軍克復地方首宜維持秩序但當此軍政時代各處一律戒嚴所有時行政司法各官衙及各項法律均暫行停止爲此制定戒嚴地刑罰法八條頒布各處即日施行凡軍民人等須知遵犯本法決不姑容各宜凜遵勿罹刑戮特此布告

計開

第一條　戒嚴地方之民有犯以下各罪者處以死刑

一　毀壞電線電話鐵路造船廠軍堡壘隘口軍器彈藥其餘軍用物品及毀壞有關軍事之道路橋樑森林家屋船舶火車水管（自來水管）或放火燒燬之者

二　誘引幫助窩藏奸細或放走俘虜劫奪囚犯者

三　將軍隊軍艦艦隊軍用船舶之動靜或軍需品囤積之所密報敵人或指引敵軍者

四　充當本軍軍隊軍艦艦隊軍用船舶之嚮導而爲假僞之指導者

五　結黨圖謀反抗對於軍隊軍艦艦隊軍用船舶爲反抗之所爲者

六　以文字或演說集會結社造謠生事表示反對革命之宗旨者

（按此條規定而後報律集會律當然無效）

七　聚衆喧嘩鼓噪妨害電隊軍艦艦隊所在之靜肅者
八　以各種之法變壞井水河水自來水山水等飲用之水圖害公衆之健康者
九　販賣鴉片烟及烟具於本軍軍人及從軍者或開設烟局者
十　開設賭局售賣賭具者
十一　刼掠財物者
十二　強姦婦女或強占婦女者
十三　擄人勒贖勒收行水者
十四　放火者
十五　械鬥者
十六　擅行招兵者
十七　秘密結會拜盟者
十八　私行收買販運軍火者
十九　僞稱文武職員者
二十　僞造公文印信者
念一　僞造貨幣紙幣債券者

第二條　犯前條各項之罪者不論正犯從犯教唆犯及已遂未遂豫備陰謀因其情形或科本刑或減等處分

第三條　除前條各項之規定外犯其他之罪者仍適用刑律各條及違警律各條之規定

第四條　犯本法之罪者悉由軍法局審判處罰之除軍法局外不論何種機關不得行之

第五條　犯本法之罪除大元帥外無論何人不得赦免之

第六條　犯本法之罪者並適用刑律剝奪公權停止公權之規定

第七條　軍法審判各項犯罪時不得用刑訊

第八條　軍法局之審判不適用刑事訴訟法上律師辯護之規定但被告人得請求傳問證人及呈遞辯訴狀

第五節　因糧徵發及其他則例

（第五編　因糧、徵發、及其他則例）

十八、（第一）因糧局組織

第一條　因糧局由司令長官於攻克地方時委任左之職員組織之

局長　一人

科長　六　人
科員　若干人
供事　若干人

第二條　因糧局設左之六科

第一科　管理徵發事務
第二科　管理收買及充公事務
第三科　管理貨幣及兌換事務
第四科　管理捐輸事務
第五科　管理會計事務
第六科　管理保管事務

第三條　因糧局長監督指揮所屬科長科員辦理因糧事務對於司令長官完全責任

第四條　因糧局執行事務應在徵發令範圍之內

第五條　因糧局成立之後經濟事務即由司令長官呈報大本營陸軍部財政部俟總督府組織成立即行裁併財務司清理

第六條　因糧局分科辦事規則由局長委員編定之呈司令長官核准施行

十九、（第二）徵發令

第一條　戰時事變之際特別賦課徵發區內物件以充海陸軍需謂之徵發

第二條　徵發乃以徵發書行之凡海陸軍總長各省總督海陸軍司令長官司令官司令艦長等皆有批發徵發書之權

第三條　以徵發軍需之多募定徵發區域之廣狹徵發書祇限於徵發區內行之

第四條　徵發書可付與該區之知事或鄉長會長社長店東屋主受此徵發書者要於限定期間內遵照辦理

第五條　凡存匿徵發物件及託故不應者得以充公並依律究辦

第六條　收到徵發物件應給以受訖證票

等七條　徵發物品之種類如左

一、米、穀、麥、麵、麵粉、豆、餅類、油鹽、茶、蔬菜等食用品類

二、被服、靴帽、布帛、藥品及一切應用器具

三、馬、牛、羊、豚、鷄等家畜類

四、夫役

五、病院、廠園、倉庫、祠宇、學堂、寺廟及一切公私家屋類

六、飲水、薪炭、

七、鐵道、汽車、船舶、車輛及一切石木皮革金鐵諸材料

第八條　交還徵發物件時有損失即由屋主當場申明即謄註於受訖證書上非當場申明者無効

第九條　徵發之賠償如不能即時發給遲延至六個月以上者以滿六個月之期爲始按月息四厘照算歸還

第十條　徵發物消耗及損失之賠償其價格皆以當時原價爲準若原價無從標定則以評價委員公決之評價之委員額數以事務之繁簡定之至於選擇委員官民各半要皆與斯時斯地之徵發無利害關連者爲得當

第十一條　徵發夫役之工食每日以百文爲準

第十二條　發給徵發之償金由批發徵發書之海陸軍官通知事或本人按照所定履行

第十三條　第七條第一項二項三項之徵發以商賈爲先不足者乃由民家湊集

第十四條　凡徵發物件不得盡數徵發要以適當爲準

第十五條　徵發官吏如有濫用權限欺壓商民違犯本章規定者以軍律處治之

附書式

（說明）徵發書與受訖證之單簡如下式其徵發物件須以次排列一一著明但有應用一種嚴密

書式者得由因糧局製定呈交徵發陸海軍官執行

徵發軍糧（徵發書票面徵發令狀須印刷）

存根	徵發書	第　號	○	徵發書	第　號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被徵發者住所職業姓名			某地某君		
	一、一、一、			得延延緩滿切此達		
				右列某項物件務必趕於　月　日備齊送到某處不		
				官名國		

受訖憑式

存	根	收訖憑證
收訖憑證第　號	右記各件均已收訖除發給某地某君收訖憑外合此存根	年　月　日
一、一一一、	一、一一一、	第　號印
○		○

收訖憑證	案
一、一一一、	前由某地某君收到左列各件領理合給證收訖希查照
第　號	年　月　日
○	官名　國

廿、（第三）委任通則

第一條　各省司令長官由軍事部呈案　總理委任

第二條　司令官由該省司令長官申報軍事部核請　總理委任

第三條　司令長官部之參謀長副官長由司令長官申報軍事部核請　總理委任

第四條　司令部之參謀長副官長由司令官呈請司令長官申報軍事部核請　總理委任

第五條　司令長官部之參謀副官由司令長官申請軍事部委任

第六條　司令部之參謀副官由司令官申報司令長官核請軍事部委任

第七條　司令長官部及司令部之參謀副官長遇有特別情形時軍事部得遴請　總理委任之

第八條　司令長官部司令部之參謀副官遇有特別情形時軍事部得遴行委任之

第九條　司令長官司令官對於所屬遇有特別情形時委員充任但須遵照第二條至第六條之規定辦理

廿一、（第四）印章條例

第一條　印章定左之五種

大元帥印章

特任官印章

簡任官印章

薦任官印章

委任官印章

第二條　大元帥印章長寬各八珊知米達質用金

第三條　特任官印章長寬各七珊知米達五質用銅

第四條　簡任官印章長寬各六珊知米達質用銅

第五條　薦任官印章長寬各五珊知米達五質用銅

第六條　委任官印章長寬各五珊知米達質用銅

第七條　凡印章之邊寬等印寬之十分一

第八條　凡印文用篆書稱曰□□之印

第九條　凡印色用朱色與印質永無化學之變蝕者

第十條　凡印章由大元帥鑄定頒給

第六節　最近的編制

廿二、關於軍隊編制致蔣介石緘

（一九二四年）

介石兄鑒。今日開始練兵。猶不能行我所定編制。若謂練成之後。兵士官長都成了習慣而後。再行改制則更難矣。此爲我所定之制。則欲練成之後。可以應我方寸之運用也。倘開練之時。已不能行我之制。則練成之後。我亦無心用之矣。今爲應我所用之故。特托嘉蘭將軍將我衞士練至一營。以爲他軍之模範。兄謂我編制規模太大。若果因此何不以練至一營或一團爲最大單位。以一營等一團。以一團等一旅。有何不可。我想大家不欲行我之制者。則全爲故習所囿也。本其日本士官保定軍官之一知半解。而全不知世界大勢。不知未來之戰陣爲何物。而以其師承爲一成不易也。因爲此故。我更要今日之軍人捨去其故習而服從我之制度。斯將來乃能服從我之命令。聽從我指揮也。如果今日教學生則存一成見。教成之後。何能使之爲革命軍負革命之任務。試觀北洋之軍隊。訓練非不精。補充非不備。而作戰則遠不如敗殘之楊化昭臧致平。以彼二人曾與南方稍有革命行動之軍隊接觸。而無形中學得一二革命之戰術也。此間今日所練之軍隊。如果將來能聽我指揮。則我必導之去以一攻十或以一攻百也。此等任務。更非尋常兵法所有。倘今日開練之始。不行我制。待至練成時。謂能聽指揮我決不信也。此致

軍官學校教員學生同此不另

孫文

並附步兵編制表一分。其餘砲兵飛兵（代騎）工兵輜重車機關槍甲砲車未定。

革命軍步兵編制

六人　爲一伍　兵數　六　官　〇
六伍　爲一列　仝　三六　仝　一
三列　爲一連　仝　一〇八　仝　四
六連　爲一營　仝　六四四　仝（附二八）二一
六營　爲一團　仝　三、八八八　仝（附二八）一二九
三團　爲一旅　仝　一一、六六四　仝　三八八
三旅　爲一師　仝　三八、九九二　仝　一、一六二

此表人數定實官數可酌量再加

第五章　發展實業問題

第一節　外資與實業

一　歡迎外資與門戶開放　（一九一二年）

鄙人此次北來。蒙各界諸君盛意歡迎。實甚感謝。今日特約諸君來此一談。鄙人此次到京。所見各界現象。十分滿意。鄙人在南方時。不料北方有此奮發有爲之氣象。及至來京之後。與各

界諸君接洽。始見北方程度之進步。實出意外。且深信從此南北絕無界限。國內問題。今日即爲圓滿解決。所可慮者。惟蒙藏尙不盡知共和眞理。頗有反對之趨勢。然此情事。實由於兩情之不融洽。遇事隔閡。卽在前淸之時。因內地與蒙藏不通聞問。此等現象。亦所不免。不過今日之事。比以前較甚。一時不易解決。然此事強爲國內之問題。其實則皆關於外交之問題。今日欲解決此問題。非先解決外交問題不可。我中華民國自成立以來。及今已有九月之久。尙未得各國正式之承認。此事之原因有二。一由於臨時政府字樣。爲各國所不信任。在各國之解釋臨時二字。以爲非穩固永久的機關。乃一時假設的機關。將來有無變動。尙不可知。故對於承認一節。亦多有遲迴顧慮之態度。當南京設立臨時政府之時。鄙人初由海外歸來。承南方同志。委託組織臨時政府事宜。其時以革命尙未成立。若不亟行組織政府。與大局上非常危險。然此時皆謂南北尙未統一。組織政府。本爲一種臨時之機關。故皆主張定爲臨時政府。鄙人雖知此事不妥。亦不便勉強。而當時主張此議之人。亦不料有今日外交上之問題。今我國內問題。悉已大定。所困難者。惟此外交上之問題耳。臨時政府已成立九月。此剡臨時二字。已不適用。鄙人主張及早取消臨時政府字樣。以免惹外人之疑慮。冀求早得各國之承認。卽如前巴拿馬革命政府成立一日。卽首得美國之承認。蓋美國深信巴拿馬之新政府。爲穩固永久之政府。幷非一時假設之政府。故美國敢首先承認。今我民國因臨時政府四字。受害非淺。其二卽各國現在對我之態度。皆取一致進行。未

有一國肯於先犯衆怒。故於承認一事。皆遲遲不決。此中原因。蓋以各國對於我國。皆有種種權利之關係。如一國有單獨之行動。即啓各國之驚疑。必須各國同時承認。而一國不能先自承認。此亦最大之一原因也。故鄙人以爲目前重大問題。莫如外交。將欲解決此困難問題。非改變從前之閉關主義不可。今人多以爲外交問題。無從解決。其實不然。我若改變閉關主義。而爲開放主義。各國對於我國種種之希望。必不能再肆其無理之要求。遲遲在前清之時。視之不如高麗安南。人口僅有五百萬。且爲專制政體。較之我國從前時代。殆有過之。然至今能保其獨立國之資格。其領土如故。主權如故。無他。即用開放主義。使其國中之礦山鐵路。皆准外人經營、不加以種種限制。因開放其小者。而獲保全其大者。即如俄國之製造廠。兵工廠。皆用英美人爲之。日本意大利國。其關於製造事業。亦多由英人主持。今日爲鋼鐵世界。欲立國於地球之上。非講求製造不可。我國因排斥外人。不肯由外人辦一工廠。而出重價以購他國之軍器。其不合算亦甚矣。惟今日欲辦一可用之兵工廠。其資本至少須一萬萬。現我國絕無此力。可以籌此大款。仍必以借款爲之。與其如此。何如與外人合辦。由外人入股五千萬。我國自出五千萬。如准外人入股。外人因有希望可圖。絕非如僱傭之關係可比。於我必有利益。此無待言。鄙人主張用外人辦理工商事業。及訂立一定之期限。屆期由我收贖。幷非利權永遠落於他人之手。惟我國以賣路賣礦皆爲世所詬病。故於此事無敢主張。然鄙人敢保此事有利無害。日本行之已獲大利。此又彰明較著

者也。卽如主張十年修廿萬里之鐵路。勢不能不用外資。卽開放主義。我國之受害。卽因凡事自己不能辦。又不准外人來辦。然一旦外人向我政府要求。或以其政府之名義。向我政府要求。我又無力拒絕。終久仍歸外人之手。如滿洲鐵路。全歸日俄之手。卽此例也。但路權一失主權。領土必與俱盡。此大可爲寒心。若因保全小事。而失大事。何若保全大事。而開放小事之愈也。故今日欲救外交上之困難。惟有歡迎外資。一變向來閉關自守主義。而爲門戶開放主義。此鄙人對於現在外交問題之意見。尙望諸君切實研究云云。

二、建設之兩大要務

——民國元年十一月五日在安慶之演講——

現在中華民國成立。皆我四萬萬同胞應世界革命潮流。同心協力。將數千年專制政體。不數月而推翻。改造共和政體。自武漢起義。以至今日。亦不過將近一載。而中華民國儼然完全成立。此世界革命史所未有。可爲中華民國革命史上一大特色。但破壞之事雖終。而建設之功方始。仍望諸同胞同心協力去做。建設之事。可分爲兩大端。一興利。一除害。除害之事甚多。最要緊的。就是禁烟。禁烟事辦理最眞者。要算貴省。如貴都督日前焚燬鴉片土。辦理亦頗得法。英領事受奸商唆使。帶軍艦兩艘至貴省。無理干涉。卒能和平結束。雖是貴都督外交手段。然亦是我中國政體改革。人民甚有國家觀念。不比前淸專制。上下隔閡。始能如此。若不信。請回憶前淸時。所有外交。有那一件不失敗。貴都督初燒鴉片土時。人人都替貴省耽憂。因前淸道光年間。

林則徐焚燒烟土一案。釀起莫大禍事。此次又燒烟土。惟恐亦釀出事端。不知中華民國官吏。與前清官吏不同。前清官吏燒烟土。是未根據條約。不知公理之野蠻舉動。且人心渙散。政府不顧督撫。官吏不顧人民。人民亦不知國家爲何物。所以外交失敗。現在是中華民國。人民官吏政府。皆是痛癢相關。且貴都督之焚燬鴉片。又根據條約。所以外交不致失敗。貴省禁烟辦法。實可爲各省模範也。

興利之事亦很多。最要緊的。就是修鐵路。開礦產。講求農業。改良工藝數大端。但要想實業發達。非用門戶開放主義不可。日前兄弟在北京。與袁大總統及各部總長協定政策。就是開放政策。何以名爲開放政策。就是讓外國人到中國辦理工商等事。兄弟說這個話。不知者一定要疑惑。以爲我中國土地。何能讓外國隨意進來。這等見識。名爲閉關主義。爲前清所利用。當滿洲政府。做專制大皇帝時。最怕人民有國家思想。以爲人民若有國家思想。滿廷不能永遠存在。所以利用閉關主義。不許外國人來。使人民將一國當作天下。自然沒有國家思想。皇帝地位。亦即無從干涉。嗣後外國人到中國來通商。劃租界。開商埠。並不是清政府歡迎。是外國人強迫。現在中華民國。人人皆有國家思想。同心協力。保全領土。擁護主權。外國人進來。毫無妨害。有何不可。況開放主義。我中國古時已行之。唐朝最盛時代。外國人遣派數萬留學生到中國求學。如意大利土耳其波斯日本等國是。彼時外國人到中國來。我中國人不反對。因中國文明最盛時代

。上下皆明白開放主義有利無弊。現在中華民國。已將滿清政府推翻。改造共和政體。共和政體在地球上。要算第一最好政體。我們何等幸福。但諸位同胞。要知革了命。不能就算事業完了。大家就可享幸福。請看現在遊手無業。飢寒交迫諸同胞。遍地皆是。我們能忍心不顧他們。祇顧自己享福。豈能長享。我們要永享文明幸福。必先使全國同胞人人有恆業。不啼飢。不號寒。然後云可。要想達此目的。就要辦理修路開礦工商農林諸偉大事業。辦理此等偉大事業。必先有偉大度量。將意見二字。銷滅盡淨。

諸君試看。日本國土地。不過我中國兩省大。人民亦不過我中國兩省多。四十年以前。亦是一個最小最窮最弱之國。自明治維新以後。四十年間。儼然稱爲列強。全球上能稱爲列強者。不過六七國。而日本儼然是六七國中之一國。他是用何種方法。始能如此。亦祇是用開放主義。我中華民國土地。比日本大二十倍。人民比日本亦多二十倍。要照日本辦法。亦採用開放主義。不到三五年後。兄弟可決定比日本富強十倍。又我中國是四千餘年文明古國。人民受四千餘年道德教育。道德文明。比外國人高若干倍。不及外國人者。只是物質文明。物質文明。就是農工與各種實業。比較起來。實在不及外國多矣。例如軍器一門。我們從前所用。是弓箭刀槍。試問現在戰爭。能用不能用。試問現在戰爭。不用外國鎗砲。能勝不能勝。我們既採用西法。即不能不借用外國人才。倘不借用他國人才。我們中國就要先派十萬留學生到各國去留學。至少亦要學十年

方能同國辦理。建設各種事業。試問此十萬留學生經費。現在能籌不能籌。試問此建設事業。等到十年後再辦。能等不能等。款既籌不出。時又等不及。我們就要用此開放主義。凡是我們中國應興事業。我們無資本。即借外國資本。我們無人才。即用外國人才。我們方法不好。即用外國方法。物質上文明。外國費二三百年工夫。始有今日結果。我們探來就用。諸君看看。便宜不便宜。由此看來。我們物質上文明。祇須三五年。即可與外國並駕齊驅。我們道德上文明。外國人是萬萬趕不及。我們的結果。豈不比東西各國更加倍文明。彼時我中華民國。在地球上。不特要在列強中佔一席。駕乎列強之上。亦意中事。彼時我中華民國國民。自然就可永遠享眞正自由文明幸福。但此種偉大事業。決不是少數人的責任。定要我四萬萬同胞。同心協力擔負。方可達圓滿之目的也。

三、再復李村農論借外資書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

村農君鑒。以爲君能受教。故前日批答來件。不覺言之過長。今讀來書。反責我誤會。適更證明其一知半解之實也。所擬之件。在於今日中國之人心。必無成事。知其不成而必欲一試。是出風頭也。若不知之則愚也。以二者揆君。其後近似。而前日以前擬君誠誤矣。君反對外資。以爲美英二國。不能我法。不知此二國在百數十年前。尤窮尤弱於我也。此兩國離我太遠。或爲君所未知。今更以近者言之。日本也遠遜也。又當如何。日本以外資外法。數十年一躍而爲強國矣

。遲遲則更窮更弱而且愚。三十年前倘入貢於我。倚爲上國。最後一次之貢使。爲海盜所劫。始知中國無保彼之能力。而翻然以外資外法開發其國之利源。今居然成爲亞洲完全獨立國矣。是知雖弱國借資亦無害。而安南高麗則向來反對外資外法也。今如何。我之以君爲一知半解者。則以君不知外資爲何物也。又以君以外資必由政府借也。不知外資不盡指金錢。若金錢則我亦有之。何必更待乎借。中國今日所缺之資本。非金銀也。乃生產之機器也。欲興中國之實業。非致數十萬萬匹馬力之機器不可。然致此機器。非一時所能也。經濟先進之國。以百數十年之心思勞力而得之。經濟後進之國。以借外資而立致之。遂成富國焉。如美國英國是也。今日欲謀富國足民。舍外資無他道也。若如君之意。必排外資。則必我自造一切生產之機器矣。然自造之。亦當需機器乃能造機器。此機器之母。必當購之外國矣。以其高利之金錢。而購此機器。不如以低利而借此機器之爲愈也。如人人能明其理。知借外資即借機器耳。中國四萬萬若每人需十匹馬力之機器。以代勞而作生產之事業。則全國需四十萬萬匹馬力之機器。若借外資。則十年後便可達到目的。若欲得資自造。則數百年恐不能致也。漢陽鐵廠已開辦二十餘年矣。能造出機器幾何。每年所出之猪鐵數十萬噸。尙要運消於出鐵三千萬噸之美國。是可知欲謀實業之發達者。非謀其一端之可成效也。必也萬般齊發。始能收效。然要其萬端齊發。非一二銀行所能爲力。亦非一二工廠所能爲功。必也廣借外資。（即多賒機器）以開發種種之利源。互相挹注。互相爲用。乃能日進千

里。十年之內。必致中國於美之富於德之強也。如是則美英日遲等國不得專於前矣。然而能此者。必先在智識。若智識高遠透切。則知外資非獨金錢。能借非獨官場。當無信手回扣之弊矣。能知其則。不排外資。人人歡迎外資。則必能要求政府立公平之法律以保護之。則官場不能壟斷回扣矣。如是中國乃有富強之希望。若君之一意排外資。眞義和團之思想耳。謂爲一知半解者此也。

孫文

四、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計畫書

補助世界戰後整頓實業之方法（一九一八年作）

世界大戰最後之一年中。各國戰費每日須美金二萬四千萬元。此中以極儉計。必有一半費於藥彈及其他直接供給戰爭之品。此已當美金一萬二千萬元矣。如以商業眼光觀察此種戰爭用品。則此新工業。乃以戰場爲其銷場。以兵士爲其銷費者。改變種種固有之實業。以爲此供給。而又新建以益之。各交戰國民。乃至各中立國民。日夕縮減其生活所需至於極度。而儲其向日所費諸繁華安適者。以增加生產此種戰爭貨品之力。今者戰事告終。誠可爲人道慶。顧此戰爭用品各貨之銷場同時閉鎖。吾人當圖善後之策。故首當謀各交戰國之再造。次則恢復其繁華與安適之用品。此兩項事業。若以日費六千萬元計之。祇占此戰爭市場所生餘賸之半額。而所餘者每日仍有六千萬元。尙無所用之地。且此千數百萬軍人向從事於銷費者今又一轉而事生產。則其結果必致生

產過多。不特此也。各國自推行工業統一與國有後。其生產力大增。與前此易手工用機器之工業革命相較。其影響更深。吾人欲合以第二工業革命之名。似甚正確。若以其增加生產力而言。此次革命之結果。實較前增加數倍。然則以世界戰爭而成此工業統一與國有之現象者。於戰後之整理必多糾紛。今夫一日六千萬。則一年二百一十九萬萬也。貿易如是其鉅也。以戰爭而起者。乃忽以和平而止。試問歐美於此世界中。將向何處覓銷場。以銷場戰爭後儲節所贏之如許物產乎。

如當整理戰後工業之際。無處可容此一年二百一十九萬萬之貿易。則其工業必停。而投於是之資本。乃等於虛擲。其結果不惟有損此諸生產國之經濟狀況。即於世界所失亦已多矣。凡商業國無不覓中國市場以爲銷納各國餘貨之地。然戰前貿易狀態。太不利於中國。輸入超過輸出。年逾美金一萬萬。循此以往。中國市場。不久將不復能銷容大宗外貨。以其金錢貨物俱已枯竭。無復可持與外國市易也。所幸中國天然財源極富。如能有相當開發。則可成爲世界中無盡藏之市場。即使不能全銷費此一年二百十九萬萬之戰爭生產賸餘。亦必能銷費其大半無疑。

中國今尚用手工爲生產。未入工業革命之第一步。比之歐美已臨其第二革命者有殊。故於中國兩種革命必須同時並舉。既廢手工。採機器。又統一而國有之。於斯際中國正需機器以營其鉅大之農業。以出其豐富之礦產。以建其無數之工廠。以擴張其運輸。以發展其公用事業。然而銷納機器之市場。又正戰後貿易之要者也。造巨礮之機器廠。可以改製蒸汽輾壓。以治中國之道路

。製裝甲自動車之廠。可製貨車。以輸送中國各地之生貨。凡諸戰爭機器。一一可變成平和器具。以開發中國潛在地中之富源。此種開闢利源之辦法。如不令官吏從中舞弊。則中外利益均沾。中國人民必歡迎之。

歐美人或有未之深思者。恐以戰爭時之機器。戰爭時之組織。與熟練之技工。開闢中國利源。將更引起各國工業之競爭。故余今陳一策。可使中國開一新市場。既以銷其自產之貨。又能銷外國所產。兩不相妨。其策如左

一　運輸交通之開發。

甲　鐵道二十萬英里。

乙　鋪石馬路二百萬英里。

丙　修濬現有運河。

（子）杭州天津間運河。

（丑）西江揚子江間運河。

丁　新開運河。

（子）遼河松花江間運河。

（丑）其他運河。

戊　治河。

（子）揚子江築堤。濬水路。起漢口。迄於海。以便航洋船直達該港。無間冬夏。

（丑）黃河築堤。濬水路。以免洪水之泛濫。

（寅）導西江。

（卯）導淮河。

（辰）導其他河流。

己　增設電報線。電話。及無線電等。使徧布於全國。

二　商港之開闢。

甲　於中國中部北部南部。各建一大洋港口。如紐約港者。

乙　沿海岸建種種之商業港及漁業港。

丙　於通航河流沿岸建商船船埠。

三　鐵路中心及終點並商港地設新式市街。各具公用設備。

四　水力之發展。

五　設冶鐵製鋼並造士敏土之大工廠。以供上列各項之需。

六　礦業之發展。

七　農業之發展。

八　蒙古新疆之灌溉。

九　於中國北部及中部建造森林。

十　移民於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以營墾殖。

如使上述規畫。果能逐漸舉行。則中國不特可爲各國餘貨銷納之地。實可爲吸收經濟之大洋海。凡諸工業國。其資本有餘者。中國能盡數吸收之。不論在中國抑在全世界。所謂競爭。所謂商戰者。可永不復見矣。

近日世界戰爭。已證明人類之於戰爭。不論或勝或負。均受其殃。而始禍者受害溺重。此理於以武力戰者固眞。於以貿易爭者尤確也。威爾遜總統今既以國際同盟防止將來之武力戰爭。吾更欲以國際共助中國之發展。以免將來之貿易戰爭。則將來戰爭之最大原因。庶可從根本絕去矣。

自美國工商業發達以來。世界已大受其益。如是此四萬萬人之中國。一旦發達其工商事業。以經濟的眼光視之。何啻新闢一世界。而參與於此開發之役者。亦必獲超越尋常之利益。可無疑也。且此種國際協助。可使人類博愛之情益加鞏固。而國際同盟。亦得藉此以鞏固其基礎。此又予所確信者也。

欲使此計畫舉行順利。余以爲必分三步以進行。第一投資之各政府務須共同行動。統一政策。組成一國際團。用其戰爭時之組織管理等人材。及種種熟鍊之技師。令其設計有統系。用物有準度。以免浪費。以便作工。第二必須設法得中國人民之信仰。使其熱心匡助此舉。如使上述兩層已經辦到。則第三步卽爲與中國政府開正式會議。以議此計畫之最後契約。而此種契約。吾以爲應取法於曩者吾與倫敦波令公司所築建立廣東重慶路合同。以其爲於兩方最得宜。而於向來中國與外國所結契約中。爲人民所最歡迎者也。吾人更有不能不預爲告戒者。卽往日盛宣懷鐵路國有之覆轍不可復蹈也。當時外國銀行家。不顧中國之民意。以爲但與中國政府商妥。卽無事不可爲。及後乃始悔其以賄成之契約。終受阻於人民也。假使外國銀行先遵正當之途。得中國人民之信仰。然後與政府訂契約。則事順而易行。豈復有留滯之憂。然則於此國際計畫。吾人不可不重視民意也。

如資本團以吾說爲然。吾更當繼此有所詳說。

第二節　發展實業的方法

五、實業振興與鐵路計畫

對民立報記者談話（一九一二年）

我國之現象。時人之意。皆隱隱以爲缺乏人才。故未能一致進行。以吾觀之。頗不爲然。吾覺現在無論政府議會及各處政界軍界皆有極有本領之人。主持其間。儘足以奠安吾民國而有餘。所以意見紛岐。有才莫展者。皆爲經濟問題所窘。間接直接。遂生困難。因困難而督過。因督過而參差。甚而至於因參差而詬譏。局外之人又因部分之詬譏。而生全局之恐怖。始成最近不穩靜之現象。其實多有所誤會也。故我國之經濟問題。若不解決。甚難得一致進行之效果。惟經濟問題。每當急迫之時。祇能捨本而圖末。因本務每乏近效。而末法可以應急。此亦處於無可如何之勢。然非本末俱舉。將永無手足寬閒之日。必繼續而陷於應急之地矣。我政府近日所居之地位。卽日夜迫促。止能用末法聊以應急。此最爲可憫者。吾人悠然處於民間。若復從而議其後。卽或言之成理。恐不免於隔靴搔癢。

我國一般之輿論。能作務本之談者。皆以爲振興中國唯一之方法。止賴實業。果其此說而用。胡爲吾人皆騎馬找馬。並不十分注意於實業。仍一意乞靈於不得已之政府。故吾既居國民之地位。應追逐國民之後。力任不計近效之本務。所謂振興實業者。其旨在暗助我政府漸且拔出於應急之漩渦。還而力助吾國民實業之進行。本末並舉。循環相救。此官民協力之道也。且與吾人注重於民生一方面。亦爲循序而進。當然必至之手續。

實業之範圍甚廣。農，工，商，鑛。繁然待舉。而不能偏廢者。指不勝屈。然負之而可舉者

。其作始爲資本。助之而必行者。其歸結爲交通。今因從事於資本之企畫。銀行財團之組織。隨在有人。而談論交通者稍寡。熱狂留意於交通事業中之重要若所謂鐵道者尤鮮。蓋承前擾亂於鐵道事業之後。而厭倦之。亦當然之趨勢也。

雖然。鐵路顧可冷淡視之。以爲置之於實業中。僅佔區區部分乎。請問苟無鐵道。轉運無術。而工商皆廢。復何實業之可圖。故交通爲實業之母。鐵道又爲交通之母。國家之貧富。可以鐵道之多少定之。地方之苦樂。可以鐵道之遠近計之。僕不敏。見識淺薄　然二十年來。每有所至。即收其輿圖。雖用意頗雜。適用於輿圖之計畫甚多。但留心比較世界之鐵道。實偏有所嗜。故在戊戌以前。國內雖知鐵道之利者已多。然能大氣包舉。謀及於內部重要之幹路者卒少。像曾首繪學生應用之中國地圖。精神所注射者。爲內部之幹路。幸而亦有助於變易時人耳目之小效。於是京漢。津浦。粵漢。川漢。等之幹路問題。人人視爲重要矣。

獨是此仍爲腹地狹隘之計畫爲屈於前清孤兒寡婦慈弱政府之下。得此苟且聊以自足而已。尚非通籌全局。誠得完全強固捷速振興之要圖者也。以吾策之。溝通全國之眞幹路。則有三條。（一）南路。起點於南海。由廣東而廣西。貴州。走雲南。四川間。通入西藏。繞至天山之南。（二）中路。起點於揚子江口。由江蘇而安徽。而河南。而陝西。甘肅。超新疆而迄於伊犂。（三）北路。起點於秦皇島。繞遼東。折入於蒙古。直穿外蒙古。以達於烏梁海。論者必對於北路尤

有難色。且謂張家口至庫倫之直綫爲更要。余則以爲北路更急。北路乃固圍之要道。亦破荒之急務。殖邊移民。開源濬利。皆爲天然之尾閭。張庫直綫。雖亦當並作。但彼尙不過連續俄路。依人籬下而已。然三路次第進行。緩急自有斟酌。非與君今日所能罄述。故比較之論辯。今可暫置勿論。僕雖不敏。以爲此種政策決無困難。其計畫。吾亦思之審且詳矣。雖然。今不暇語君。恐簡言之。有所誤會。僕當擇暇詳言之。

惟吾有求於一般國民之注意者。先當知振興實業。當先以交通爲重要。計畫交通。當先以鐵道爲重要。建築鐵道。應先以幹路爲重要。謀建幹路。尤當先以溝通交通阻塞之幹路爲重要。蓋交通尙便之地。見僻遠之幹路。正在興築。而投資相應趨營穩便之內部幹路者必多。如吾人能放大目光。注全力於其所難。是不啻四面包圍。適促全國人羣起而竟成計畫之內綫。是難之適以易之也。

更有進者。貨之棄於地。必荒僻爲多。荒僻之足以移民。爲世界公認。生齒之繁。吾國爲甚。僅以內部容吾民。恐卽交通便利。而謀食仍難。今世界皇皇然。日夜籌思。傾其全國之財力。以擴張軍備者。謀開闢殖民地也。吾有殖民地。置而不知經營。是以患貧之國。自重過庶之困。實所謂大慝不靈者也。

六、中國實業當如何發展（一九二一年）

吾國今日之困難。莫不知爲實業不振。商戰失敗。二三十年以來。外貨之入口超於土貨之出口。每年常在二萬萬以上。此爲中國最大之漏巵。遂至民窮財盡。舉國枯涸。號爲病夫。愛國之士。悚然憂之。莫不以發展實業爲挽救之方矣。——然實業當如何發展。鮮能探其本源。握其要領者。

美國之實業大王駱基化羅曰。『發展實業之要素有四。曰勞力也。資本也。經營之才能也。主顧之社會也。』我中國地大物博與美同。而吾國農產之富。鑛質之豐。比之美國。有過之無不及。彼實業大王所舉之發展四要素。勞力之人工。我卽四倍於美國。主顧之社會。我亦四倍於美國。我國所欠缺者。資本也。才能也。儻我國得此兩要素。則我之實業發達。不特可與美國並駕。且當四倍於美國也。然則欲圖中國實業之發展者。所當注重之問題。卽資本與人才而已。何爲資本。世人多以爲金錢卽資本也。此實大謬不然。

夫資本者。乃助人力以生產之機器也。今日所謂實業者。實機器舉生之事業而已。是故資本卽機器。機器卽資本。名異而實同也。儻金錢果爲資本。則中國富室所藏之金塊。與市面流用之銀元。較之外國所有實不相下也。而何以尙有資本缺乏之憂耶。且此次歐戰。英法二國多輸送金錢於美以易武器。國內悉用紙幣。市上無一金錢。然英法兩國之資本仍多於我也。以彼之生產機器猶存也。由此觀之。迷信金錢爲資本者。可以返矣。

儘能知此。則欲解決資本問題。易如反掌矣。其法爲何。曰。歡迎外資而已。亦即歡迎機器而已。此回歐戰各國以制造戰用品而擴張其機器千百倍於前時。今戰爭停止。其所擴張之機器已多投閒置散。無所用之。若我歡迎此種製造之利器。以發展中國之實業。正出歐美望外之喜。各國必樂成其事。此資本問題之容易解決者也。至於人才問題之解決。則有二法焉。一爲多開學堂多派留學到各國之科學專門校肄校。畢業而後。再入各種工廠練習數年。必使所學能升堂入室。回國能獨當一面以經營實業。斯爲上著。然此非十年後不能成功。而當此青黃不接之秋。急須治標。故二爲廣羅各國之實業人才爲我經營創造也。此種人才。經此回歐戰之後。多無用武之地者。在我能羅致而善用之耳。然資本人才者有解決之道矣。則尤有重要問題者。卽在我有統籌全局之計畫。以應付此戰後之良機。利用交戰國之新生資本熟練人才公開發展我之宏大實業也。此予於建國方略中。特先草就發展實業計畫一門。我有計畫。則我始能用人。而可免爲人所用也。此計畫已先後載於建設雜誌第一二三期中。且將繼續刊之。以供國人之研究。

予之計畫。首先注重於鐵路道路之建築。運河水道之修治。商港市街之建設。蓋此皆爲實業之利器。非先有此種交通運輸屯集之利器。則雖全具發展實業之要素。而亦無由發展也。其次則注重於移民，墾荒，冶鐵，鍊鋼。蓋農鑛二業。實爲其他種種事業之母也。農鑛一興。則凡百事業由之而興矣。且鋼鐵者。爲一切實業之體質也。凡觀一國之實業發達與否。觀其鋼鐵出產多少

可知也。美國爲今日世界最發達實業之國。而其所鍊之鋼。每年四千萬餘噸。所冶之鐵。每年亦四千萬餘噸。共計所產之鋼鐵。八九千萬噸。以我國較之。所產鋼鐵不過二十餘萬噸。相差遠矣。我國實業欲與美國之實業並駕。實非有如現在漢冶萍之鐵廠三四百所不爲功。然漢冶萍一廠。成本已千餘萬矣。今欲多建三四百廠。非有資本三四十萬萬不可。如此鉅資。我國萬難自集。則非借之外人不可。或有疑外人又安得如許之資本。不知所謂資本者機器也。我欲設此規模之鋼鐵廠。所需者皆機器與建築之物料而已。我有所需。則外國機廠加工造作而已。如戰時所需之物料每日數萬萬。而各國之機器廠亦能供之。如是。則我國若以戰時工作以開發我國實業。所需資本材料。無論至何程度。各國之機器廠無不足以給之也。且我所需者全在機器。我祇先得一批之大鍊鋼鑄鐵機器。聘就相當之人才。以人才而運用機器。則我之機器亦可以生出無量之資本也。此所謂有者益有。其機器發達國之謂歟。

吾國既具有天然之富源。無量之工人。極大之市場。儻能藉此時會。而利用歐美戰後之機器與人才。則數年之後。吾國實業之發達。必能並駕歐美矣。

惟所防者。則私人之壟斷。漸變成資本之專制。致生社會之階級。貧富之不均耳。防之道爲何。卽凡天然之富源。如煤鐵水力鑛油等。及社會之恩惠。如城市之土地。交通之要點等。與夫一切壟斷性質之事業。悉當歸國家經營。以所獲利益。歸之國家公用。如是。則凡現之種種苛捐

雜稅。概當免除。而實業陸續發達。收益日多。則教育。養老。救災。治病。及夫改良社會。勵進文明。皆由實業發展之利益舉辦。以國家實業所獲之利。歸之國民所享。庶不致再蹈歐美今日之覆轍。甫經實業發達。即孕育社會革命也。此即吾黨所主張民生主義之實業政策也。凡欲眞正國利民福之目的者。非行此不可也。